[宋]王欽若等編纂　周勛初等校訂

册府元龜

校訂本

拾壹

鳳凰出版傳媒集團　鳳凰出版社

册府元龜

校訂本

拾壹

卷九一〇至卷一〇〇〇

總録部（下） 外臣部

[宋]王欽若等 編纂 周勛初等 校訂

鳳凰出版傳媒集團 鳳凰出版社

册府元龜第十一册目錄

總錄部(下)

卷九一〇
僞政 …………………………… (10575)
卷九一一
僞政第二 ………………………… (10587)
卷九一二
僞政第三 ………………………… (10598)
卷九一三
僞政第四 ………………………… (10608)
卷九一四
嗜酒 …………………………… (10618)
酒失 …………………………… (10623)
卷九一五
廢滯 …………………………… (10631)
卷九一六
偏執 …………………………… (10639)
介僻 …………………………… (10642)
褊急 …………………………… (10645)
卷九一七
矜衒 …………………………… (10648)
改節 …………………………… (10652)
卷九一八
忿爭 …………………………… (10656)
詆訐 …………………………… (10660)
卷九一九
讎怨 …………………………… (10665)
卷九二〇
讎怨第二 ………………………… (10674)
卷九二一
妖妄 …………………………… (10682)
卷九二二
妖妄第二 ………………………… (10692)
卷九二三
不忠 …………………………… (10700)
不孝 …………………………… (10702)
不睦 …………………………… (10705)
卷九二四
傾險 …………………………… (10710)
詐僞 …………………………… (10715)
飾非 …………………………… (10720)
卷九二五
譴累 …………………………… (10727)
卷九二六
愧恨 …………………………… (10738)
忍耻 …………………………… (10742)
卷九二七
畏懦 …………………………… (10746)
佞佛 …………………………… (10747)
讒佞 …………………………… (10749)
卷九二八
好尚 …………………………… (10753)
嗜好 …………………………… (10755)

好丹術 …………………………（10756）
卷九二九
不知人 …………………………（10761）
謬舉 …………………………（10763）
卷九三〇
傲慢 …………………………（10767）
不恭 …………………………（10771）
寇竊 …………………………（10773）
卷九三一
枉橫 …………………………（10779）
短命 …………………………（10787）
卷九三二
誣構 …………………………（10791）
卷九三三
誣構第二 …………………………（10803）
卷九三四
告訐 …………………………（10818）
卷九三五
構患 …………………………（10829）
卷九三六
吝嗇 …………………………（10836）
躁競 …………………………（10839）
私愛 …………………………（10842）
卷九三七
姦佞 …………………………（10847）
卷九三八
姦佞第二 …………………………（10859）
怨刺 …………………………（10863）
卷九三九
譏誚 …………………………（10870）
卷九四〇
不嗣 …………………………（10884）
患難 …………………………（10886）
卷九四一
殘虐 …………………………（10899）
酷暴 …………………………（10902）
殃報 …………………………（10904）
卷九四二
黷貨 …………………………（10912）
禍敗 …………………………（10914）
卷九四三
不誼 …………………………（10925）
卷九四四
佻薄 …………………………（10938）
卷九四五
巧宦 …………………………（10948）
附勢 …………………………（10951）
朋黨 …………………………（10956）
卷九四六
失禮 …………………………（10963）
奢侈 …………………………（10965）
厚葬 …………………………（10968）
卷九四七
詼諧 …………………………（10972）
廋詞 …………………………（10978）
卷九四八
逃難 …………………………（10983）
卷九四九
逃難第二 …………………………（10992）
亡命 …………………………（10995）
卷九五〇
咎徵 …………………………（11002）
卷九五一
咎徵第二 …………………………（11010）
卷九五二
忌害 …………………………（11018）

交構 ………………………… (11021)
交惡 ………………………… (11025)
卷九五三
傷感 ………………………… (11031)
不遇 ………………………… (11036)
困辱 ………………………… (11038)
卷九五四
寡學 ………………………… (11044)
虛名 ………………………… (11045)
妄作 ………………………… (11047)
愚暗 ………………………… (11048)
卷九五五
知舊 ………………………… (11055)
贈遺 ………………………… (11057)
託孤 ………………………… (11059)

外臣部

卷九五六
總序 ………………………… (11063)
種族 ………………………… (11066)
卷九五七
國邑 ………………………… (11083)
卷九五八
國邑第二 …………………… (11095)
卷九五九
土風 ………………………… (11107)
卷九六〇
土風第二 …………………… (11119)
卷九六一
土風第三 …………………… (11130)
卷九六二
官號 ………………………… (11144)
才智 ………………………… (11149)
賢行 ………………………… (11151)
卷九六三
封冊 ………………………… (11156)
卷九六四
封冊第二 …………………… (11167)
卷九六五
封冊第三 …………………… (11178)
卷九六六
繼襲 ………………………… (11187)
卷九六七
繼襲第二 …………………… (11196)
卷九六八
朝貢 ………………………… (11205)
卷九六九
朝貢第二 …………………… (11217)
卷九七〇
朝貢第三 …………………… (11226)
卷九七一
朝貢第四 …………………… (11237)
卷九七二
朝貢第五 …………………… (11248)
卷九七三
助國討伐 …………………… (11260)
卷九七四
褒異 ………………………… (11270)
卷九七五
褒異第二 …………………… (11281)
卷九七六
褒異第三 …………………… (11293)
卷九七七
降附 ………………………… (11304)

[seal stamp]

卷九七八
和親 …………………………… (11317)
卷九七九
和親第二 ……………………… (11330)
卷九八〇
通好 …………………………… (11342)
卷九八一
盟誓 …………………………… (11357)
卷九八二
征討 …………………………… (11366)
卷九八三
征討第二 ……………………… (11377)
卷九八四
征討第三 ……………………… (11388)
卷九八五
征討第四 ……………………… (11399)
卷九八六
征討第五 ……………………… (11409)
卷九八七
征討第六 ……………………… (11422)
卷九八八
備禦 …………………………… (11432)
卷九八九
備禦第二 ……………………… (11447)
卷九九〇
備禦第三 ……………………… (11461)
卷九九一
備禦第四 ……………………… (11474)
卷九九二
備禦第五 ……………………… (11486)
卷九九三
備禦第六 ……………………… (11496)
卷九九四
備禦第七 ……………………… (11506)
卷九九五
交侵 …………………………… (11516)
卷九九六
鞮譯 …………………………… (11525)
納質 …………………………… (11527)
責讓 …………………………… (11530)
卷九九七
狀貌 …………………………… (11535)
技術 …………………………… (11536)
勇鷙 …………………………… (11536)
悖慢 …………………………… (11538)
怨懟 …………………………… (11541)
殘忍 …………………………… (11543)
卷九九八
姦詐 …………………………… (11546)
卷九九九
入覲 …………………………… (11552)
請求 …………………………… (11556)
互市 …………………………… (11561)
卷一〇〇〇
強盛 …………………………… (11566)
讎怨 …………………………… (11570)
亡滅 …………………………… (11572)

附 錄

冊府元龜序(李嗣京) ………………… (1)
冊府元龜考據(李嗣京) ……………… (2)
冊府元龜序(黃國琦) ………………… (5)
冊府元龜叙(文翔鳳) ………………… (6)
冊府元龜再言(黃國琦) ……………… (7)

北宋本冊府元龜跋(陸心源) ……… (8)
宋刊冊府元龜殘本跋(傅增湘)…… (11)
殘宋本冊府元龜跋(傅增湘)……… (12)
影印明本冊府元龜序(陳垣)……………………………… (13)
殘宋本冊府元龜影印說明(中華書局編輯部) ……………………………… (15)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

總録部(一百六十)

僞　政

南公有言曰:"楚雖三戶,亡秦必楚。"項氏世爲楚將,因民胥怨,嘯聚無賴,攻城略地,所過無不殘滅,而且遙遵懷王爲義帝,以慰群下之望。是時豪傑蜂起,生靈靡托,譬猶捕鹿,獲者同功,必推最強,專用宰割。然項籍以匹夫之勇,婦人之仁,威詐亟行,脅以從己,號令非一,諸侯不平,豈所謂失道者寡助,不善者善人之資邪?故漢高以寬仁長者,卒有天下矣。及漢氏中微,乃有新莽由外戚以用事[1],假仁義以邀名,始輔弱主之政,終竊南面之位。禮樂制度,上下變更,宴懷姦慝,偷安歲月,而不知漢德雖衰,天命未改。孟堅曰:"紫色鼃聲,非僞而何哉!"

項籍,字羽,爲楚上將軍。既屠咸陽,殺秦降子嬰,乃陽尊懷王爲義帝,徙之長沙,都郴,分天下以王諸侯(臣欽若等曰[2]:羽爲上將軍以前事迹[3],並見將帥門)。羽與范增疑沛公業已講解(講和也),又惡背約,恐諸侯叛之,陰謀曰:"巴蜀道險,秦之遷民皆居之。"乃曰:"巴、蜀亦關中地。"故立沛公爲漢王,王巴、蜀、漢中,而三分關中。秦降守以距塞漢道[4],乃立章邯爲雍王,王咸陽以西。長史司馬欣,故櫟陽獄吏,嘗有德於梁;都尉董翳,本勸章邯降,故立欣爲塞王,王咸陽以東至河;立翳爲翟王,王上郡。徙魏王王豹爲西魏王,王河東。瑕丘公申陽者(瑕丘縣之老人也[5],姓申名陽[6]),張耳嬖臣也(嬖謂愛幸也),先下河南,迎楚河上,立陽爲河南王。趙將司馬卬定河内,數有功,立卬爲殷王,王河内。徙趙王歇王代。趙相張耳素賢,又從入關,立爲恆山王,王趙地。當陽君英布爲楚將,常冠軍,立布爲九江王。番君吳芮帥百粤佐諸侯,又從入關,立芮爲衡山王。義帝柱國共敖將兵擊南郡,功多,因立爲臨江王。徙燕王韓廣爲遼東王。燕將臧荼從楚救趙,因從入關,立荼爲燕王。徙齊王田市爲膠東王。齊將田都從共救趙入關,立都爲齊王。故秦所滅,齊王建孫田安,羽方渡河救趙,安下齊北數城,引兵降羽,立安爲齊北王。田榮者,背梁,不肯助楚擊秦,以故不得封。陳餘棄將印去,不從入關,然素聞其賢,有功於趙,聞其在南皮,故因環封之三縣(繞南皮三縣以封之)。番君將梅鋗功多,故封十萬戶侯。羽自立爲西楚伯王,王梁楚地九郡,都彭城。諸侯各就國。田榮聞羽徙齊王市膠東,而立田都爲齊王,大怒,不肯遣市之膠東,因以齊反,迎擊都。

都走楚，市畏羽，乃亡之膠東就國。榮怒，追殺之即墨，自立爲齊王。予彭越將軍印，令反梁地。越乃擊殺濟北王田安，田榮遂並王三齊之地。時漢王還定三秦，羽聞漢并關中且東（言方將出關而擊楚），齊梁畔之，大怒，乃以故吳令鄭昌爲韓王，以距漢。令蕭公角等擊彭越。越敗蕭公角等。羽北擊齊，徵兵九江王布。布稱疾不行[7]，使將將數千人往。漢王二年，羽陰使布殺義帝。羽至城陽，田榮不勝，走至平原。平原民殺之。羽遂北燒夷齊城郭室屋，皆坑降卒，繫虜老弱婦人。徇齊至北海，所過殘滅。齊人相聚而畔之。於是田榮弟横收得亡卒數萬人，反城陽。羽因留，連戰未能下。漢王劫五諸侯兵，凡五十六萬人，東伐楚（時有十八諸侯，漢得其五：常山、河南、魏、韓、殷也）。羽聞之，即令諸將擊齊，而自以精兵三萬人南從魯出固陵[8]。東至彭城，日中，大破漢軍（謂早擊之，至日中大破也）。漢軍滎陽築甬道[9]，取敖倉食。三年，羽數擊，絕漢甬道。漢王食乏，請和，割滎陽以西爲漢。羽欲聽之，范增曰："漢易與爾，今不取，後必悔之。"羽乃急圍滎陽。漢王患之，用陳平計，以金四萬斤，間楚君臣。羽以故疑范增，稍奪之權。增怒，疽發背死。漢王西入關，收兵出宛、葉間，與黥布行收兵。羽聞之，即引兵南。漢王壁不與戰。是時，彭越渡睢，與項聲薛公戰下邳，殺薛公。羽乃東擊彭越。漢王亦引兵北，軍成皋。羽已破走，彭越引兵西下滎陽城，進圍成皋。漢王跳（跳謂輕身而忽出之），獨與滕公得出。羽遂拔成皋。四年，羽擊陳留、外黄不下，數日降，羽悉令男子十五以上詣城東，欲阬之。外黄令舍人兒年十三，說羽曰："彭越強劫外黄，外黄恐，故且降，待大王。至又皆阬之，百姓豈有所歸心哉？從此以東，梁地十餘城皆恐，莫肯下矣。"羽然其言，乃赦外黄當阬者。而東至睢陽，聞之皆爭下。時漢軍方圍鍾離昧於滎陽東，羽亦軍廣武，與漢王相與語。漢王數羽十罪，羽怒，伏弩傷漢王。時漢關中兵益出食多，羽兵食少，漢王使侯公說羽。羽乃與漢王約，中分天下，割鴻溝而西者爲漢，東者爲楚。歸漢王父母妻子。已約，羽解而東。五年，漢王進兵追羽至固陵，復爲羽所敗。漢王用張良計，致齊王信、建成侯彭越兵及劉賈入楚地，圍壽春。大司馬周殷叛楚，舉九江兵，隨劉賈迎黥布，與齊梁諸侯皆大會。羽壁垓下，軍少食盡，漢帥諸侯兵圍之數重。羽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乃驚曰："漢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起飲帳中。有美人姓虞氏，常幸從。駿馬名騅，常騎（蒼曰雜，毛曰騅，以色名之[10]）乃悲歌忼慷，自爲歌詩曰："力拔山兮氣蓋世，時不利兮騅不逝。騅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若，汝也）！"歌數曲[11]，美人和之。羽泣下數行，左右皆泣，莫能仰視。於是羽遂上馬，戲下騎從者八百餘人（戲，大將旗也。《漢書通》以戲爲旌麾反，指麾字），夜直潰圍南出馳。平明，漢軍乃覺之，令騎將灌嬰以五千騎追。羽渡淮，騎能屬者百餘人。羽至陰陵，迷失道（陰陵，縣名，屬九州郡）。問一田父。田父紿曰："左。"左，乃陷大澤中。以故漢追及之。羽復引而東，至東城，乃有二十八騎，追者數千。羽自度不得脱，謂其騎曰："吾起兵至今八歲矣，身七十餘戰，所當者破，所擊者服，未嘗敗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於

此，此天亡我，非戰之罪也。今日固決死，願爲諸君快戰[12]，必三勝。斬將，刈旗[13]，乃後死，使諸君知吾非用兵罪，天亡我也。"於是，引其騎，因四隤山[14](四下陂陁也[15])，而爲圜陳外向(圜陳，四周圍之，兵刃皆在外)。漢騎圍之數重。羽謂騎曰："吾爲公取彼一將。"令四面騎馳下，期山東爲三處。於是羽大呼馳下，漢軍皆披靡，遂殺漢一將。是時，楊喜爲郎騎追羽，羽還叱之(還謂回面也)，喜人馬俱驚，辟易數里(辟易謂開張易其本處)。與其騎會三處。漢軍不知羽所居，分軍爲三復圍之。羽乃馳，復斬漢一都尉，殺數十百人。復聚其騎，亡兩騎。乃謂騎曰："何如?"騎皆服曰："如大王言。"於是，羽遂引東，欲渡烏江(在牛渚)。烏江亭長艤船待(整船向岸也)，謂羽曰："江東雖小，地方千里，衆數十萬，亦足王也。願大王急渡。今獨臣有船，漢軍至，無以渡。"羽笑曰："乃天亡我，何渡爲！且籍與江東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16]，乃今亡一人還，縱江東父兄憐而王我，我何面目見之哉?縱彼不言，籍獨不愧於心乎?"謂亭長曰："吾知公長者也，吾騎此馬五歲，所當亡敵，常一日千里。吾不忍殺，以賜君。"乃令騎皆去馬，步持短兵接戰。羽獨所殺漢軍數百人，羽亦被十餘創，顧見漢騎司馬吕馬童曰："若非吾故人乎?"馬童面之(面謂背之，不面向也)，指王翳曰："此項王也。"羽乃曰："吾聞漢購我頭千金，邑萬戶，吾爲公得(令公得我爲功也)"。乃自剄。王翳取其頭，亂相蹂蹈爭羽，相殺者數十人。最後，楊喜、吕馬童、郎中吕勝、楊武各得其一體，故分其地以封，五人皆爲列侯。漢王乃以魯公號葬羽於穀城。諸項支屬皆不誅。封項伯等四人爲列侯，賜姓劉氏。

王莽爲安漢公，攝行皇帝之事(莽未居攝以前[17]，事迹並見宰輔、外戚諸部門)。改元居攝。元年正月，莽祀上帝於南郊，迎春於東郊，行大射禮於明堂，養三老五更，成禮而去。置柱下五史，秩如御史，聽政事，侍旁記疏言行。三月己丑，立宣帝玄孫嬰爲皇太子，號曰孺子，以王舜爲太傅左輔，甄豐爲太阿右拂，甄邯爲太保後承。又置四少，秩皆二千石。四月，安衆侯劉崇與相張紹攻宛，不得入而敗。莽汙池崇室宅。群臣復白劉崇等謀逆者，以莽權輕也，宜尊重以鎮河內。五月甲辰，太后詔莽朝見，太后稱"假皇帝"。十二月，群臣奏請："益安漢公宮及家吏，置率更立，廟、廄、廚長丞、中庶子、虎賁以下百餘人。又置衛士三百人。安漢公廬爲攝省，府爲攝殿，第爲攝宮。"莽白太后下詔曰："故太師光雖前薨，功效已列。太保舜、大司空豐、輕車將軍邯、步兵將軍建皆爲誘進單于籌策。又典靈臺、明堂、辟雍、四郊，定制度，開子午道，與宰衡同心說德，合意并力，功德茂著。封舜子康爲同心侯，林爲說德侯，光孫壽爲合意侯[18]，豐孫康并力侯。益邯、建各三千戶。"是歲，西羌龐恬、傅幡等怨莽奪其地作西海，太守程永奔走。莽誅永，遣護羌校尉竇况擊破之。

二年五月，禁列侯以下，不得挾黃金，輸御府受直，然卒不與直。九月，東郡太守翟義都試，勒車騎，因發奔命，立嚴鄉侯劉信爲天子(信，東平煬王之子也)，移檄郡國，言

曰:“莽毒平帝,攝天子位,欲絶漢室,今共行天罰誅莽。”郡國疑惑,衆十餘萬。莽惶懼,不能食,晝夜抱孺子告禱郊廟,作策曰:“昔成王幼,周公攝政,而管、蔡挾祿父以畔(祿父,紂子也);今翟義亦挾劉信而作亂。自古大聖猶懼此,况臣莽之斗筲(自喻材小器也)。”群臣皆曰:“不遭此變,不章聖德。”莽於是依《周書》作《大誥》(武王終,周公相成王,而三監淮夷叛,周公作《大誥》。莽自比周公,故依放其事),曰:“惟居攝二年十月甲子,攝皇帝若曰:大誥道諸侯王三公列侯於汝卿大夫元士御事[19](言以大道告於諸侯已下。御事,主事也)。不弔,天降喪於趙、傅、丁、董(趙飛燕,傅太后,丁太后,董賢也。不弔,言不爲天所弔閔。降,下也),洪惟我幼冲孺子,當承繼嗣無疆大歷服事(洪,大也。惟,思也。冲,稚也。大思幼稚孺子,當承繼漢家無竟之歷,服行政事)。予未遭其明哲能導民於安,况其能往知天命(予,莽自稱也。言不遭遇明知之人以自輔佐[20],而導百姓於安也)!熙!我念孺子,若涉淵水(熙,歎辭)。予惟往求朕所濟渡奔走(言我當求所以濟渡之[21],故奔走盡力,不憚勤勞),以傅近奉承高皇帝所受命[22]。予豈敢自比於前人乎(前人謂周公也)!天降威明,用寧帝室,遺我居攝寶龜(威明猶言明威也)。太皇太后以丹石之符,乃紹天明意(紹,承也),詔予即命居攝踐祚,如周公故事。反虜故東郡太守翟義擅興師動衆,曰‘有大難于西土,西土人亦不靖(曰者,述翟義之言,西土謂京師也,言在東郡之西也)。’於是勸嚴鄉侯信[23],誕敢犯祖亂宗之序(誕,大也)。天降威,遺我寶龜,固知我國有呰災,使民不安(呰,病也。言天所以降威遺龜者,知國有災病。義、信當反[24],天下不安之故也)。是天反復右我漢國也[25]。粤其聞日(粤,發語詞,上聞日也),宗室之儁有四百人(諸劉見在者)。民獻儀九萬夫(民之表儀,謂賢者)。予敬以終於此謀繼嗣圖功(我用此宗室之儁及獻儀者,共謀圖國事,終成其功)。我有大事,休,予卜并吉(大事,戎事也[26]。言人謀既從,卜又并吉,是爲美也),故我出大將告郡太守、諸侯相、令、長曰:‘予得吉卜,予惟以汝于伐東郡嚴鄉逋播臣(逋,亡也[27]。播,散也)。’爾國君或者無不反曰:‘難大[28],民亦不靜,亦惟在帝宫諸侯宗室,於小子族父[29],敬不可征(言爾等國君或有言曰,禍難既大,衆庶不安。又劉信,國之宗室,於孺子爲族父,當加禮敬,不可征討也)。’帝不違卜(卜既得吉,天命不違),故予爲冲人長思厥難曰:‘烏虖!義、信所犯,誠動鰥寡,哀哉(無妻無夫之人亦同受其害,故可哀哉)!’予遭天役遺,大解難於予身,以爲孺子,不身自恤(言天以漢家役事遺我[30],而令身解其難[31],故我征伐以爲孺子除亂,非自憂己身)。予義彼國君泉陵侯上書(泉陵侯,劉慶也。上書令莽行天子事[32])曰:‘成王幼弱,周公踐天子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諸侯於明堂,制禮樂,班度量,而天下大服(班謂布行也)。太皇太后承順天心,成居攝之義。皇太子爲孝平皇帝子(皇太子即謂孺子),年在襁褓,宜且爲子,知爲人子道,令皇太后得加慈母恩[33]。畜養成就,加元服,然後復子明辟[34](辟,君也,以明君之事還孺子也)。熙!爲我孺子之故(重歎而言[35]),予惟趙、傅、丁、董之亂,遏絶繼嗣,變

剝適庶,危亂漢朝,以成三䟫(厄,會也[36],謂三七二百一十歲[37]),隊極厥命(隊,隕也;極,盡也)。烏虖!害其可不旅力同心戒之哉[38](害,何也。旅,陳也)。予不敢僭上帝命(僭,不信也。言順天命而征討[39])。天休于安帝室,興我漢國[40],惟卜用克綏受茲命(言天美於興復漢國[41],故我惟用卜吉,能安受此命)。今天其相民,况亦惟卜用(言天道當思助人[42],况更用卜,吉可知矣)。太皇太后肇有元城沙鹿之右(沙鹿在元城縣。春秋時沙鹿㠁[43],王莽以爲元后之祥)。陰精女主聖明之祥(李親懷元后,夢月入懷;陰精女主之祥)。配元生成,以興我天下之符,遂獲西王母之應(民傳祀西王母之應也)。靈神之徵(徵,證也),以祐我帝室,以安我大宗[44],以紹我後嗣,以繼我漢功。厥害適統不宗元緒者,辟不違親,辜不避戚(其有害國之正統,不尊大緒者,當速加刑辟,不避親戚),夫豈不愛?亦惟帝室(非不愛此人,但爲帝室不得止)。是以廣立王侯,幷建曾玄,俾屏我京師,綏撫宇內(屏謂蔽捍其難也);博徵儒生,講道於廷,論序乖謬,制禮作樂,同律度量,混壹風俗(混亦同也);正天地之位,昭郊宗之禮,定五時廟祧,咸秩亡文(諸廢祀無文籍皆祭之);建靈臺,立明堂,設辟雍,張太學,尊中宗、高宗之號(宣帝、元帝也)。昔我高宗崇德建武,克綏西域[45],以受白虎威勝之瑞(元帝誅滅郅支單于,懷輯西域,時有獻白虎者,所以威遠勝猛也[46])。天地判合,乾坤序德(言元帝既有威德,太后又兆符應,則是天地乾坤夫妻之義相配合也。判之言片也[47])太皇太后臨政,有龜龍麟鳳之應,五德嘉符,相因而備。《河圖》《洛書》遠自崑崙,出於重壄(崑崙河所出[48],重壄洛所出,皆有圖書,故本言之[49])。古讖著言,肆今享實(肆[50],故也。言古有其讖,故今當其實)。此乃皇天上帝所以安我帝室,俾我成就洪烈也[51](洪,大也;烈,業也)。烏虖!天明威輔漢始而大大矣(言因此難更以強大)。爾有惟舊人泉陵侯之言,爾不克遠省,爾豈知太皇太后若此勤哉(言爾當思久舊之人泉陵侯所言,爾不能遠省識古事,豈知太后之勤乎[52])?天毖勞我成功所[53](天愼勞我國家成功之所在),予不敢不極卒安皇帝之所圖事(卒,終也。言我不敢不終祖宗之業,安帝室所謀之事)。肆予告我諸侯王公列侯卿大夫元士御事(肆,陳也。陳其理而告之也):天輔誠辭(言有至誠之辭則爲天所輔),天其累我以民,予害敢不於祖宗安人圖功所終(累,托也。言天以百姓托我,我曷敢不謀終祖宗安人之功也)?天亦惟勞我民,若有疾,予害敢不於祖宗所受休輔(言天欲撫勞我衆,衆若有疾苦[54],我曷敢不順祖宗之意[55],休息而輔助之)?予聞孝子善繼人之意,忠臣善成人之事。予思若考作室,厥子堂而構之(父有作室之意,則子當築堂而構,棼橑以成之),厥父菑,厥子播而穫之(父菑耕其田[56],子當布種而收穫。反土爲菑[57],一云田一歲曰菑)。予害敢不於身撫祖宗之所受大命(作室農人猶不棄其本業,我於今日不得有避而不征討叛逆也[58])。若祖宗乃有效湯、武伐厥子,民長其勸弗救(譬有人來伐其子[59],而長養彼心,反勸助之,弗救其子者[60],正以子惡故也[61]。言湯武疾惡,其心亦然,今所征討不得避親,當以公義)。烏虖肆哉

(肆,陳也,勸令陳力[62])!諸侯王公列侯卿大夫元士御事,其勉助國道明(道,由也。言當由於明知之事以助國也),亦惟宗室之俊[63],民之表儀,迪知上帝命(迪亦道也,言當遵道而知天命[64])。粤天輔誠,爾不得易定(言天道輔誠,爾不得改易天之定命)!況今天降定於漢國[65],惟大囏人翟義、劉信大逆,欲相伐于厥室,豈亦知命之不易乎(言義、信不知天命不可改易[66],乃大爲艱難,以干國紀,是自相謀誅伐其室也)。予永念曰:天惟喪翟義、劉信,若嗇夫,予害敢不終予晦(嗇夫治田,志除草穢。天之欲喪義、信,事亦如之。我當順天以終竟田晦之事)?天亦惟休于祖宗,予害其極卜,害敢不予從(言天美祖宗之事,我何其極卜法,敢不往從?言必從)?率寧人有旨疆土,況今卜幷吉(亦循祖宗之業,務在安人而美疆土,況今卜幷吉乎!言不可不從也)。故予大以爾東征,今不僭差(言必信之矣),卜陳惟若此(卜兆陳列如此[67])。"乃遣諫議大夫桓譚等班行諭告當反位孺子之意[68]。還,封譚爲明告里附城[69](明告者,以其出使能明告諭於外也[70]。附城,如古附庸也)。遣王邑、孫建等八將軍擊義。分屯諸關,守阨塞。槐里男子趙明、霍鴻等起兵,以和翟義,相與謀曰:"諸將精兵悉東,京師空,可攻長安。"衆稍多,至且十萬人。莽恐,遣將軍王奇、王級將兵拒之。以太保甄邯爲大將軍,受鉞高廟,領天下兵,左仗節,右把鉞,屯城外。王舜、甄豐晝夜循行殿中。十二月[71],王邑等破翟義於圉[72],司威陳崇使監軍(爲使而監軍於外),上書言:"陛下奉天洪範[73],心合寶龜(心與龜合也),膺受元命,豫知成敗,咸應兆占,是謂配天。配天之主[74],慮則移氣,言則動物,施則成化。臣崇伏讀詔書下日,竊計其時,聖思始發,而反虜仍破(思,慮也);詔文始書,反虜大敗;制書始下,反虜畢斬。衆將未及齊其鋒芒,臣崇未及盡其過慮,而事已決矣。"莽大說。盡壞義第宅,汙池之(汙,停水也)。發父方進及先祖冢在汝南者[75],燒其棺柩,夷滅三族[76],誅及種嗣,至皆同坑,以棘五毒幷葬之(野葛狼毒之屬也)。而下詔曰:"蓋聞古者伐不敬,取其鱷鯢築武軍,封以爲大戮,於是乎有京觀以懲惡慝[77](此《左傳》載楚莊王辭也。鱷鯢,大魚爲害者也,以比敵人之勇桀者。京,高丘也。觀謂如闕形也。懲,創也。慝,惡也)。乃者反虜劉信、翟義悖逆作亂於東,而芒竹群盜趙明、霍鴻造逆西土(芒竹在盩厔南,芒水之曲而多竹林也,即今司竹園是其地矣[78])。遣武將征討,咸伏其辜。惟信、義等始發自濮陽,結姦無鹽,殄滅於圉。趙明依阻槐里環隄(槐里縣界,其中有環曲之隄,而明依之,以自固也),霍鴻負倚盩厔芒竹(負,恃也),咸用破碎,亡有餘類。其取反虜逆賊之鱷鯢,聚之通路之旁,濮陽、無鹽、圉[79]、槐里、盩厔,凡五所,各方六丈,高六尺,築爲武軍,封爲大戮,薦樹之棘(薦,重也,聚也),建表木,高丈六尺[80](表者所以標名也),書曰'反虜逆賊鱷鯢'。在所長吏常以秋循行,勿令壞敗,以懲淫慝焉。"

三年春,地震,大赦天下。王邑等還京師,西與王級等合擊,明、鴻皆破。莽大置酒未央宮白虎殿,勞賜將帥。詔陳崇治校軍功,第其高下。莽乃上奏曰:"明聖之世,國多

賢人,故唐虞之時,可比屋而封,至功成事就,則加賞焉。至于夏后塗山之會,執玉帛者萬國,諸侯執玉,附庸執帛。周武王孟津之上,尙有八百諸侯。周公居攝,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蓋諸侯千八百矣。《禮記・王制》千七百餘國,是以孔子著《孝經》曰:'不敢遺小國之臣,而况於公侯伯子男乎?'故得萬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此天子之孝也。秦爲亡道,殘滅諸侯以爲郡縣,欲擅天下之利,故二世而亡。高皇帝受命除殘,考功施賞,建國數百,後稍衰微,其餘僅存。太皇太后躬統大綱,廣封功德以勸善,興滅繼絶以永世,是大化流通,且暮且成[81]。遭羌寇害西海郡,反虜流言東郡,逆賊惑衆西土,忠臣孝子莫不奮怒,所征殄滅,盡備厥辜,天下咸寧。制禮作樂,實考周爵五等,地四等,有明文(爵五等:公侯伯子男也。地四等:公一等,侯伯二等,子男三等,附庸四等);殷爵三等,有其説,無其文(公一等,侯二等,伯子男三等)。孔子曰:'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監,視也。二代,夏殷也。郁郁,文章貌)。'臣謂諸帥當受爵邑者五等[82],地四等。"奏可。於是,封者高爲侯伯,次爲子男,當賜爵關內侯更名曰附城,凡數百人。擊西海者以"羌"爲號[83],槐里以"武"爲號,翟義以"虜"爲號。群臣復奏言:"太后修功錄德,遠者千載,近者當世,或以文封,或以武爵,深淺大小,靡不畢舉。今攝皇帝皆依踐祚[84],宜異於宰國之時,制作雖未畢已[85](已,止也),宜進二子爵皆爲公。《春秋》'善善及子孫'、'賢者之後,宜有土地'。成王廣封周公庶子六人,皆有茅土。及漢家名相大將蕭、霍之屬,咸及支庶。兄子光,可先封爲列侯;諸孫[86],制度畢已。大司徒、大司空上名,如前詔書。"太后詔曰:"進攝皇太子褒新侯安爲新舉公,賞都侯臨爲褒新公,封光爲衍公侯。"是時,莽還歸新都國,群臣復白以封莽孫宗爲新都侯。莽既滅翟義,自謂威德日盛,獲天人助,遂謀即眞之事矣。九月,莽母功顯君死,意不在哀,令太后詔議其服。少阿羲和劉歆與博士諸儒七十八人皆曰[87]:"居攝之義,所以統立天功,興崇帝道,成就法度,安輯海內也。昔殷成湯既沒,而太子蚤夭,其子太甲幼少不明,伊尹放諸桐宫而居攝,以興殷道。周武王既沒,周道未成,成王幼少,周公屏成王而居攝,以成周道(屏,擁也)。是以殷有翼翼之化(《商頌》曰:"商邑翼翼,四方之極[88]。"言商邑禮俗翼翼然可則效,乃四方之中正也),周有刑錯之功(謂成康之世,囹圄空虚)。今太皇太后比遭家之不造(比,類也。《周頌》曰:"遭家不造。"造,成也。故議者引之),委任安漢公宰尹群僚,衡平天下(宰,治也。尹,正也。衡,平也。言如稱之衡),遭孺子幼少,未能共上下(上下謂天地)。皇天降瑞,出丹石之符,是以太皇太后則天明命[89],詔安漢公居攝踐祚,將以成聖漢之業,與唐虞三代比隆也。攝皇帝遂開秘府,會群儒,制禮作樂,卒定庶官,茂成天功(茂,美也)。聖心周悉,卓爾獨見,法德周禮[90],以明因監(商因於夏禮[91],周監於二代[92]),則天稽古而捐益焉,猶仲尼之聞《韶》(孔子在齊聞《韶》,三月不知肉味[93],言天縱多能而識微也[94]),日月之不可階(子貢叙孔子德云:"他人賢者,丘陵

也，猶可逾也。仲尼日月，無得而逾焉。"又曰："夫子之不可及，猶天之不可階而升也")，非聖哲之至，孰能若玆！綱紀咸張，成在一匱（言人修行道德者，若爲山[95]，雖於平地，始覆一匱之土而作不可以得成。謂莽修行政化，致於太平，本由一匱也），此其所以保祐聖漢，安靖元元之效也。今功顯君薨，《禮》'庶子爲其母緦'。《傳》曰：'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親也。'攝皇帝以聖德承皇天之命，受太后之詔，居攝踐祚，奉漢大宗之後，上有天地社稷之重，下有元元萬機之憂，不得顧其私親。故太皇太后建厥元孫，俾侯新都（建，立也。元，長也。謂莽孫宗爲新都侯），爲哀侯後。明攝皇帝與尊者爲體。承宗廟之祭，奉共養太皇太后，不得服其私親也。《周禮》曰：'王爲諸侯緦縗。''弁而加麻環絰（弁上加環絰也。謂之環者，言其絰細如環之形也）。'同姓則緦麻，異姓則葛。攝皇帝當爲功顯君緦縗[96]，弁而加麻環絰，如天子弔諸侯服，以應聖制。"莽遂行焉，凡壹弔再會，而令新都侯宗爲主，喪服三年。莽下書曰："遏密之義，訖于季冬（平帝以元始五年十二月終，至此再期年也[97]。遏，止也。密，靜也。謂不作樂也）。正月郊祀，八音當奏。王公卿士，樂凡幾等？五聲八音，條各云何？其與所部儒生各盡精思，悉陳其義。"是歲，廣饒侯劉京、車騎將軍千人扈雲（千人，官名，屬車騎將軍。扈姓雲名）、太保屬臧鴻奏符命。京言齊郡新井，雲言巴郡石牛，鴻言扶風雍石，莽皆迎受。十一月甲子，莽上奏太后曰[98]："陛下至聖，遭家不造，遇漢十二世三七之阸，承天威命，詔臣莽居攝，受孺子之托，任天下之寄。臣莽兢兢業業，懼於不稱。宗室廣饒侯劉京上書言：'七月中，齊郡臨淄縣昌興亭長辛當一暮數夢，曰："吾，天公使也。天公使我告亭長曰：'攝皇帝當爲眞。'即不信我[99]，此亭中當有新井。"亭長晨起視亭中，誠有新井（誠，實也），入地且百尺。'十一月壬子，直建冬至（壬子之日冬至，而其日當建），巴郡石牛，戊午，雍石文，皆到于未央宮之前殿。臣與太保安陽侯舜等視，天風起，塵冥，風止，得銅符帛圖於石前，文曰：'天告帝符，獻者封侯。承天命，用神令。'騎都校尉崔發等眂說（言視其文而說其意也）。及前孝哀皇帝建平二年六月甲子下詔書，更爲太初元將元年。案其本事，甘忠可、夏賀良讖書藏蘭臺[100]（蘭臺，掌圖籍之所），臣莽以爲元將元年者，大將居攝改元之文也，於今信矣。《尚書·康誥》'王若曰："孟侯，朕其弟，小子封"（孟，長也。孟侯者，言爲諸侯之長也。封者，衛康叔之名）。'此周公居攝稱王之文也。《春秋》隱公不言即位，攝也。此二經周公、孔子所定[101]，蓋爲後法。孔子曰：'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臣莽敢不承用！臣請共事神祇宗廟，奏言太皇太后、孝平皇后，皆稱假皇帝。其號令天下，天下奏言事，毋言'攝'。以居攝三年爲初始元年，漏刻以百二十爲度，用應天命。臣莽夙夜養育隆就孺子（隆，長也。成就之使其長大也[102]），令與周之成王比德[103]，宣明太皇太后威德於萬方，期於富而敎之。孺子加元服，復子明辟，如周公故事。"奏可。衆庶知其奉符命，指意群臣博議別奏，以視即眞之漸矣。梓橦人哀章作銅匱爲兩檢，署其一曰"天帝行璽金匱圖"，其一署曰"赤帝行璽某傳予黃帝金

策書[104]”。某者,高皇帝名也。莽至高廟拜受金匱神嬗(言有神命漢,禪位於莽),御王冠,謁太后,還坐未央宫前殿。下書曰:“予以不德,托于皇初祖考黄帝之後,皇始祖考虞帝之苗裔[105],而太皇太后之末屬。皇天上帝隆顯大佑,成命統序,符契圖文,金匱策書,神明詔告,屬予以天下兆民(屬,委付也)。赤帝漢氏高皇帝之靈,承天命,傳國金策之書,予甚祗畏,敢不欽受!以戊辰直定[106](於建除之次,其日當定)。御王冠,即眞天子位,定有天下之號曰‘新’。其改正朔,易服色,變犧牲,殊徽幟,異器制(徽幟,通謂旌旗之屬)。以十二月朔癸酉爲建國元年正月之朔,以鷄鳴爲時。服色配德上黄,犧牲應正用白,使節之旄幡皆純黄,其署曰‘新使五威節’,以承皇天上帝威命也。”

校勘記

[1]此句宋本作“乃有新莽因戚以用事”。

[2]此句原脱,據宋本補。

[3]“軍”字前原衍“諸”字,據宋本删。

[4]降守,宋本作“降將”。

[5]“也”字原脱,據宋本補。

[6]“姓”字原脱,據宋本補。

[7]“布”字原脱,據《史記・項羽本紀》補。

[8]“固”字,《史記・項羽本紀》及宋本作“胡”。

[9]“甬”字原作“角”,據宋本改。下同。

[10]“以”字原脱,據宋本補。

[11]數曲,《史記・項羽本紀》作“數闋”。

[12]“君”、“快”原作“軍”、“夬”,據《史記・項羽本紀》及宋本改。

[13]“刈”字原作“艾”,據《史記・項羽本紀》改。

[14]山,原作“出”,據宋本及《漢書・項籍傳》改。

[15]四下陂咆,“四下”上原衍“陂”字,據宋本及《漢書・項籍傳》顔師古注删。又“陂咆”,《漢書・項籍傳》顔師古注作“隤咆”。

[16]“江”字原脱,據《史記・項羽本紀》補。

[17]此句原作“居攝以前莽末”,據宋本改。

[18]“壽”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19]“道”字原作“通”,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20]“佐”字原作“伏”,據《漢書・翟義傳》改。

[21]“當求所以”原作“求所當以”,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22]“傅近”原作“傳遞”,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23]“勸”字原作“動”,據《漢書・翟義傳》改。

[24]“當”字原作“嘗”,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25]“右”字原作“后”,據《漢書·翟義傳》改。又,“國”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補。

[26]“戎”字原作“成”,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27]“亡”字原作“云”,據宋本改。

[28]“難”字原作“艱”,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29]“父”字原作“公”,據《漢書·翟義傳》改。

[30]“漢”字原脱;“役事遺我”,原作“役吏遺事”,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補改。

[31]“令”字原脱,據宋本補。

[32]“上”字原作“言”,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改。

[33]“令”字原作“今”,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34]“復”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補。

[35]“言”字原作“告”,據宋本改。

[36]“厄”字原作“危”,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改。

[37]“七”字原作“千”,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38]“旅”字原作“膂”,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下同。

[39]“不信也言順天命而征討”,原作“不信言也順天命而征討”,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改。

[40]“興”字原作“與”,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41]“興”字原作“與”,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42]“助”字原作“耶”,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43]“春秋”原作“春我”,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44]大宗,宋本作“太宗”。

[45]“域”字原作“城”,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46]“以”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應劭注改。

[47]“之言”原作“言之”,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48]“出”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49]“言”字原作“右”,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50]“肆”字原作“讖”,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51]“我”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補。

[52]“豈”字原作“其”,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改。

[53]“崧”字,宋本作“崈”。

[54]“衆”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補。

[55]“不”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改。

[56]“父”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補。

[57]“土”字原作“士”,據宋本改。

[58]“我”“而”二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顏師古注及宋本補。

[59]“來”字原作“東”,據宋本改。

[60]"者"字原作"有",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61]"以"字原作"一",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改。
[62]"勸"字原作"勤",據宋本改。
[63]"俊"字原作"後",據《漢書・翟義傳》改。
[64]"遵"字原作"尊",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65]"定"字原作"戾",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66]"可"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及宋本補。
[67]"卜兆"原作"京"字,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改。
[68]"位"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補。
[69]"譚"字原脱,據宋本補。
[70]"於"字原作"告",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改。
[71]"二"字原作"一",據《漢書・王莽傳》改。
[72]"圉"字原作"圄",據《漢書・王莽傳》改。
[73]"天"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74]"天之主"原作"之生",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75]"冢"字原作"家",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改。
[76]"三"字原作"二",據《漢書・翟義傳》改。
[77]惡慝,宋本作"淫慝"。
[78]"其"字原作"洪",據《漢書・翟義傳》顔師古注改。
[79]"圉"字原脱,據《漢書・翟義傳》補。
[80]"高丈六尺",原作"高六丈六尺",據《漢書・翟義傳》及宋本删。
[81]"暮"字原作"慕",據宋本改。
[82]此句原脱"邑者"二字,據宋本補。
[83]"羌"字原作"差",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84]"祚"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補。
[85]"畢"字原作"必",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86]"孫"字原作"縣",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87]羲和,宋本作"義和"。
[88]"之"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補。
[89]"太皇"二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90]此句宋本作"發得周禮"。
[91]"因"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李奇注及宋本補。
[92]"周"下原衍"也"字,據宋本删。
[93]"知"字原脱,"味"字原作"未",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補及宋本改。
[94]"能"字原脱,據宋本補。
[95]"山"字原作"此",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96]"緦"字原作"緇",據宋本改。

[97]"再"字原作"甫",據《漢書・王莽傳》張晏注及宋本改。

[98]"上"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99]"不"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100]"臺"字原作"堂",據《漢書・王莽傳》改。

[101]"周公孔子"原作"孔子周公",據《漢書・王莽傳》改。

[102]此句原作"其使我許之長大也",據《漢書・王莽傳》顏師古注改。

[103]"令"字原作"今","成"字原作"武",均據《漢書・王莽傳》改。

[104]"行璽"二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105]"裔"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106]"以"字原脱,"直"字原作"真",據《漢書・王莽傳》補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一

總録部(一百六十一)

僞政第二

王莽建國元年正月朔,莽帥公侯卿士奉皇太后璽韨(韨謂璽之組),上太皇太后,順符命,去漢號焉。初,莽妻宜春侯王氏女,立爲皇后(王訢爲丞相,初封宜春侯,傳爵至孫咸。莽妻,咸之女),本生四男:宇、護、安、臨。二子前誅死,安頗荒忽,乃以臨爲皇太子,安爲新嘉辟(辟,君也。謂之辟者,取爲國君之義),封宇子六人:千爲功隆公,壽爲功明公,吉爲功成公,宗爲功崇公,世爲功昭公,利爲功著公。大赦天下。莽乃策命孺子曰:"咨爾嬰,昔皇天佑乃太祖(佑,助也),歷世十二,享國二百一十載,曆數在於予躬。《詩》不云乎:'侯服于周,天命靡常(言殷之後嗣,乃爲諸侯,服事周室,天命無常也)。'封爾爲定安公,永爲新室賓。於戲!敬天之休(休,美也),往踐乃位,毋廢予命。"又曰:"其以平原、安德、漯陰、鬲、重丘,凡戶萬(五縣也),地方百里,爲定安公國。立漢祖宗之廟於其國,與周後並,行其正朔,服色。世世以事其祖宗,永以令德茂功,享以歷代之祀焉。以孝平皇后爲定安太后。"讀策畢,莽親執孺子手,流涕歔欷,曰:"昔周公攝位,終得復子明辟;今予獨迫皇天威命,不得如意!"哀歎良久。中傅將孺子下殿,北面而稱臣。百寮陪位,莫不感動。又按金匱,輔臣皆封拜。以太傅、左輔、驃騎將軍安陽侯王舜爲太師,封安新公;大司徒就德侯平晏爲太傅,就新公。少阿、羲和、京兆尹紅休侯劉歆爲國師、嘉新公;廣漢梓潼哀章爲國將、美新公。是爲四輔,位上公。太保、後承陽侯甄邯爲大司馬、承新公;丕進侯王尋爲大司徒、章新公;步兵將軍成都侯王邑爲大司空、隆新公。是爲三公。大阿、右拂、大司空、衛將軍廣陽侯甄豐爲更始將軍、廣新公;京兆王興爲衛將軍、奉新公;輕車將軍成武侯孫建爲立國將軍、成新公;京兆王盛爲前將軍、崇新公。是爲四將,凡十一公。王興者,故城門令史。王盛者,賣餅人。莽按符命求得此姓名十餘人,兩人容貌應卜相,徑從布衣登用,以視神焉。餘皆拜爲郎。莽封拜卿大夫、侍中、尚書官凡數百人。諸劉爲郡守,皆徙爲諫大夫。改明光宫爲定安館,定安太后居之。以大鴻臚府爲定安公第,皆置門衛使者監領。敕阿乳母不得與語,常在四壁中(令定安公居四壁中,不得有所見)。至于長大[1],不能名六畜。後莽以女孫宇子妻之。莽策群司曰:"歲星司肅,東嶽太師典致時雨(貌之不恭,是謂不肅。肅[2],敬

也。厥罰常雨。常雨，水也。故申戒厥任，使雨澤以時也。衆物生於東方，故戒太師也)，青煒登平，考景以晷(煒，青氣之光暉也[3]。言青陽之氣始升而上，以成萬物也。春秋分立表以正東西。東，日之始出也，考景以晷屬焉)。營惑司哲，南嶽太傅典致時燠(視之不明，是謂不哲。哲，智也。厥罰常燠。燠，暑也。南方，盛陽之位。太傅，師尊之稱，故戒之也)。赤煒頌平，考聲以律(頌，寬頌也。夏，假也。物假大，乃宣平也。六月陰氣之始，故爲地統。地之中數六，六爲律，律有形有色，色尚黄[4]，考聲以律屬焉)。太白司艾，西嶽國師典致時陽(言之不從，謂之不艾。艾，安也。厥罰常陽。陽，旱也)，白煒象平，考量以銓(量，斗斛也。銓，權衡也。象，形也。萬物無不成形於西方，大小輕重皆可知，故稱量屬焉)。辰星司謀，北嶽國將典致時寒(聽之不聰，是謂不謀。謀，圖也。厥罰常寒。北，伏也。陽氣伏於下，陰主殺[5]，故戒國將[6])，玄煒和平，考星以漏(推五星行度以漏刻也。和，合也。萬物皆合藏於北方，水又主平，故曰和平。曆度起於斗分，日月紀於攝提。攝提值斗杓所指[7]，以建時節，故考星屬也)。月刑元股左[8]，司馬典致武應，考方法矩(月爲刑，司馬主武，又典天[9]，故使主威刑也)，主司天文，欽若昊天，敬授民時，力來農事，以豐年穀(欽，敬。若，順。力來，勸勉之也)；日德元肱右，司馬典致文瑞，考圜合規(日爲陽位。肱，圜也，五教在寬，則和氣感物，四靈見象，故文瑞屬焉)。主司人道，五教是輔，帥民承上，宣美風俗，五品乃訓(五教，謂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也。五品謂仁、義、禮、智、信也)；斗平元心中，司空典致物圖，考度以繩(斗，北斗也，主齊七政。司空主水土，土爲中，故責之。中央爲四季土[10]。土者信，信者直，故爲繩也)，主司地里，平治水土，掌名山川[11]，衆殖鳥獸，蕃茂草木。”各策命以其職，如典誥之文。置大司馬司允(允，信也)，大司徒司直，大司空司若(若，順也)，位皆孤卿。更名大司農曰羲和，後更爲納言，大理曰作士，太常曰秩宗，大鴻臚曰典樂，少府曰共工，水衡都尉曰予虞，與三公司卿凡九卿，分屬三公。每一卿置大夫三人，一大夫置元士三人，凡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分主中都官諸職[12]。更名光祿勳曰司中，太僕曰太御，衛尉曰太衛[13]，執金吾曰奮武，中尉曰軍正。又置大贅官，主乘輿服御物(贅，聚也，言財物所聚也)，後又典兵秩，位皆上卿，號曰六監。改郡太守曰大尹，都尉曰大尉，縣令長曰宰，御史曰執法，公車司馬曰王路四門，長樂宫曰常樂室，未央宫曰壽成室，前殿曰王路堂[14](如言路寢也)，長安曰常安。更名秩百石曰庶士，三百石曰下士，四百石曰中士，五百石曰命士，六百石曰元士，千石曰下大夫，比二千石曰中大夫，二千石曰上大夫，中二千石曰卿。車服黻冕，各有差品(黻謂衣裳之黻)。又置司恭、司徒、司明、司聰、司中大夫及誦詩工、徹膳宰，以司過。策曰：“予聞上聖欲昭厥德，罔不慎修厥身，用綏於遠，是用建爾司於五事。毋隱尤，毋將虚(尤，過也。將，助也。虚謂虚美也。言勿隱吾過，而助爲虚美也)，好惡不愆，立於厥中(愆，違也[15])。於戲，勗哉(勗，勉也)！”令王路設進善之旌，誹謗之木，敢諫之鼓[16]。諫大夫四人常坐王路門

受言事者。封王氏齊縗之屬爲侯[17],大功爲伯,小功爲子,緦麻爲男,其女皆爲任(任,充也。男服之義,男亦任也)。男以'睦'、女以'隆'爲號焉(睦,隆,皆其受封邑之號,取嘉名),皆授印韍(韍,印之組),令諸侯立太夫人、夫人、世子,亦授印韍。又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百王不易之道也。漢氏諸侯或稱王,至於四夷亦如之,違於古典,謬於一統[18]。其定諸侯王之號皆稱公,及四夷僭號稱王者,皆更爲侯。"又曰:"帝王之道,相因而通;盛德之祚,百世享祀。予惟黄帝、帝少昊、帝顓頊、帝嚳、帝堯、帝舜、帝夏禹、皋陶、伊尹咸有聖德,假於皇天(假,至也),功烈巍巍,光施於遠。予甚嘉之,營求其後,將祚厥祀。"惟王氏,虞帝之後也,出自帝嚳;劉氏,堯之後也,出自顓頊。於是封姚恂爲初睦侯,奉黄帝後(姚,舜姓,故封爲舜後[19])。梁護爲修遠伯,奉少昊後(以爲伯益之後,故封);皇孫功隆公千,奉帝嚳後;劉歆爲祁烈伯,奉顓頊後;國師劉歆子疊爲伊休侯,奉堯後(劉歆爲祁烈伯,又言國師劉歆子爲伊休侯,是則祁烈伯自别一劉歆,非國師也);嬀昌爲師睦侯,奉虞帝後;山遵爲褒謀子,奉皋陶後;伊玄爲褒衡子,奉伊尹後。漢後定安公劉嬰,位爲賓[20]。周後衛公姬黨,更封爲章平公,亦爲賓。殷後宋公孔弘,運轉次移,更封爲章昭侯,位爲恪(恪,敬也。言待之如敬,亦如賓也。周以舜後并杞、宋爲三恪也)。夏後遼西姒豐,封爲章功侯,亦爲恪(姒,夏姓)。四代古宗,宗祀於明堂,以配皇始祖考虞帝。周公後褒魯子姬就,宣尼公後褒成子孔均,已前定焉。莽又曰:"予前在攝時,建郊宫,定祧廟,立社稷,神祇報況(況,賜也),或光自上復於下,流爲烏;或黄氣熏蒸,昭耀章明,以著黄、虞之烈焉(烈,餘業也。自云承黄、虞之後)。自黄帝至於濟南伯王,而祖世氏姓有五矣(濟南伯王,莽之高祖)。黄帝二十五子,分賜厥姓十有二氏。虞帝之先,受姓曰姚,其在陶唐曰嬀,在周曰陳,在齊曰田,在濟南曰王。予伏念皇初祖考黄帝,皇始祖考虞帝,以宗祀於明堂,宜序於祖宗之親廟。其立祖廟五,親廟四,后夫人皆配食。郊祀黄帝以配天,黄后以配地(黄帝之后也)。以新都侯東弟爲大禖[21],歲時以祀(禖,祀也。立此大祀,帝以歲時祀其先也)。家之所尚,種祀天下(言國已立大禖祠先祖矣[22],其衆庶之家所尚者,各令傳祀勿絶,普天下之同其法)。姚、嬀、陳、田、王氏凡五姓者,皆黄、虞苗裔[23],予之同族也。《書》不云乎?'惇序九族(惇,厚也[24])。'其令天下上此五姓名籍於秩宗,皆以爲宗室。世世復,無有所與。其元城王氏,勿令相嫁娶(元城王氏不得與四姓婚娶[25],以其同祖也。餘他王氏,則不禁焉),以别族理親焉。"封陳崇爲統睦侯,奉胡王後(追王陳胡公);田封爲世睦侯,奉敬王後(追王陳敬仲)。天下牧守皆以前有翟義、趙明等領州郡,懷忠孝,封牧爲男[26],守爲附城。又封舊恩戴崇、金涉、箕閎、楊並等子皆爲男。遣騎都尉囂等,分治黄帝園位於上都橋畤(橋山之上,故曰橋畤),虞帝於零陵九嶷,胡王於淮陽陳,敬王於齊臨淄,愍王於城陽莒(齊愍王),伯王於濟南東平陵,孺王於魏郡元城(莽之高祖名遂字伯紀,曾祖名賀字翁孺[27],故謂之伯王、孺王),使者四時致祠。其廟當作者,以天下初定,且

祫祭於明堂太廟。以漢高廟爲文祖廟(欲法舜受終於文祖)。莽曰:"予之皇始祖考虞帝受禪於唐,漢氏初祖唐帝,世有傳國之象(堯傳舜,漢傳莽,自以舜後,故言有傳國之象)。予復親受金策於漢高皇帝之靈。惟思褒厚前代,何有忘時?漢氏祖宗有七(漢本紀祖宗有四,莽以元帝、成帝、平帝爲宗,故有七),以禮立廟於定安國。其園寢廟在京師者,勿罷,祠薦如故。予以秋九月親入漢氏高、元、成、平之廟。諸劉更屬籍京兆大尹,勿解其服,各終厥身。州牧數存問,勿令有侵冤。"又曰:"予前在大麓,至於攝假(大麓者,謂爲大司馬、宰衡時,妄引"舜納於大麓,烈風雷雨不迷"也。攝假[28],謂初爲攝皇帝,又爲假皇帝),深惟漢氏三七之阸,赤德氣盡,思索廣求(索亦求也),所以輔劉延期之術,靡所不用。以故作金刀之利,幾以濟之。然自孔子作《春秋》以爲後王法,至於哀之十四而一代畢,協之於今,哀之十四也(漢哀帝即位六年,平帝五年,居攝三年,凡十四年[29]),赤世計盡,終不可強濟。皇天明威,黄德當興,隆顯大命,屬予以天下。今百姓咸言皇天革漢而立新(革,改也),廢劉而興王[30]。夫'劉'之爲字'卯、金、刀'也,正月剛卯,金刀之利,皆不得行(剛卯,以正月卯日作佩之,長三寸,廣一寸,四方,或用玉,或用金,或用桃,著革帶佩之[31]。銘其一面曰"正月剛卯"。金刀,莽錢也。莽以劉字上有卯,下有金,旁又有刀,故禁剛卯及金刀也)。博謀卿士,僉曰天人同應,昭然著明。其去剛卯莫以爲佩,除刀錢勿以爲利,承順天心,快百姓意。"四月,徐鄉侯劉快起兵攻即墨。快兄殷扶崇公閉城門[32],自繫獄。吏民拒快,快敗走,至長廣死。莽曰:"昔予之祖濟南愍王困於燕寇,自齊臨淄出保於莒。宗人田單廣設奇謀,獲殺燕將,復定齊國。今即墨士大夫復同心殄滅反虜,予甚嘉其忠者,憐其無辜。其赦殷等,非快之妻子他親屬當坐者皆勿治。弔問死傷,賜亡者葬錢,人五萬。殷知大命,深疾惡快,以故輒伏厥辜。其滿殷國萬戶,地方百里[33]。"又封符命臣十餘人。是秋,遣五威將王奇等十二人班《符命》於天下。德祥五事,符命二十五,福應十二,凡四十二篇。其德祥言文、宣之世黄龍見於成紀、新都,高祖考王伯墓門梓桂生枝葉之屬。符命言井石、金匱之屬。福應言雌雞化爲雄之屬。其文爾雅依托[34],皆爲作說(爾雅,近正也,謂近於正經,依古義而爲之說)。大歸言莽當代漢有天下云。總而說之曰:"帝王受命,必有德祥之符瑞,協成五命,申以福應(五命謂五行之次,相承以受命也。申,重也)。然後能立巍巍之功,傳於子孫,永享無窮之祚。故新室之興也,德祥發於漢三七九世之後(二百一十歲,九天子也),肇命於新都,受瑞於黄支(獻生犀),開王於武功,定命於子同(梓潼,縣名,莽改也),成命於巴宕(巴郡宕渠縣也),申福於十二應,天所以保佑新室者深矣,固矣!武功丹石出於漢氏平帝末年,火德銷盡,土德當代,皇天眷然,去漢與新[35],以丹石始命於皇帝。皇帝謙讓,以攝居之,未當天意,故其秋七月,天重以三能文馬(能,三台星也;文馬,縞身金精,周成王時,犬戎獻之)。皇帝復謙讓,未即位,故三以鐵契,四以石龜,五以虞符,六以文圭,七以玄印,八以茂陵石書,九以玄龍石,十以神井,十

一以大神石,十二以銅符帛圖。申命之瑞[36],寖以顯著(寖,漸)。至於十二,以昭告新皇帝。皇帝深惟上天之威不可不畏[37],故去攝號,猶尙稱假,改元爲初始,欲以承塞天命[38],克厭上帝之心(塞,當也。厭,滿也)。然非皇天所以鄭重降符命之意(鄭重猶言頻煩也),故是日天復決其所以勉書(哀章所作策書也[39],言數有瑞應,莽自謙居攝[40],天復決疑,勸勉令爲眞也)。又侍郎王盱見人衣白布單衣[41],赤繢方領(繢者,會五綵也。以布爲單衣,以赤加繢爲其方領也)。冠小冠,立於王路殿前[42],謂盱曰:'今日天同色,以天下人民屬皇帝(同色者,言五方天神共齊其謀,同其顔色。色字或作包。包者,言天總包括天下人衆,而與莽[43]。屬,委也),盱怪之,行十餘步,人忽不見。至丙寅暮,漢氏高廟有金匱圖策:'高帝承天命,以國傳新皇帝。'明旦,宗伯忠孝侯劉宏以聞[44],乃召公卿議,未決,而大神石人談曰:'趣新皇帝之高廟受命[45],毋留!'於是新皇帝立登車,之漢氏高廟受命。受命之日,丁卯也。丁,火,漢氏之德也。卯,劉姓所以爲字也。明漢劉火德盡,而傳於新室也。皇帝謙讓,既備固讓,十二符應迫著,命不可辭(迫,促也。著,明也)。懼然祗畏,葦然閔漢氏之終不可濟(懼然,自失之意也。葦然,變動之貌也)。亹亹在左右之不得從意(亹亹,自勉之意。左右,助也。言承漢室而迫天命,不得從其本意也)。爲之三夜不御寢,三日不御食。延問公侯卿大夫,僉曰:'宜奉如上天威命。'於是乃改元定號[46],海內更始。新室既定,神祇歡喜,申以福應[47],吉瑞累仍(申,重也;仍,頻也)。《詩》曰:'宜民宜人,受祿於天;保佑命之,自天申之'(言有功德宜於衆人者,則受天福祿,天乃保安而佑助之,命以邦國也。申謂重其意也),此之謂也。"五威將奉符命,齎印綬,王侯以下及吏官名更者(更,改也),外及匈奴、西域,徼外蠻夷,皆即授新室印綬,因收故漢印綬。賜吏爵人二級,民爵人一級,女子百戶羊酒,蠻夷幣帛各有差。大赦天下。五威將乘乾文車(畫天文象於車也),駕坤六馬(坤爲牝馬。六,地數),背負鷩鳥之毛,服飾甚偉(鷩,雉屬,即鵔鸃也),每一將各置左右前後中帥,凡五帥。衣冠車服駕馬,各如其方面色數(色者,東方青,南方赤也。數者,若木數三,火數二之類)。將持節,稱太一之使;帥持幢,稱五帝之使。莽策命曰:"普天之下,迄於四表(迄亦至也),靡所不至。"其東出者,至玄菟、樂浪、高句驪、夫餘(夫餘亦東北夷也);南出者,逾徼外,歷益州,貶句町王爲侯;西出者,至西域,盡改其王爲侯;北出者,至匈奴庭,授單于印,改漢印文,去"璽"曰"章"。單于欲求故印,陳饒椎破之,單于大怒,而句町、西域後卒以此皆畔。莽置五威司命,中城四關將軍。司命司上公以下[48],中城主十二城門。策命統睦侯陳崇曰:"咨爾崇。夫不用命者,亂之原也;大姦猾者,賊之本也;鑄僞金錢者,妨寶貨之道也;驕奢逾制者,凶害之端也;漏泄省中及尙書事者,'機事不密則害成'也(《易・繫辭》曰:"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機事不密則害成。"故引之)。拜爵王庭,謝恩私門者,祿去公室,政從亡矣:凡此六條,國之綱紀。是用建爾作司命,'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鰥寡,不畏強圉'[49](皆《詩》美仲山甫之

辟)。帝命帥由,統睦於朝(帥,循也)。"命說符侯崔發曰:"'重門擊柝,以待暴客'(擊柝,謂擊木以守夜也;暴客,謂姦暴之人來爲寇害者也[50])。女作五威中城將軍[51]。中德既成,天下說符(說音悦)。"命明威侯王級曰:"繞霤之固,南當荆楚(繞霤者,言四面塞阸,其道屈曲,谿谷之水,回繞而霤。今商州界七盤十二繞是也)。女作五威前關將軍,振武奮衛,明威於前。"命尉睦侯王嘉曰:"羊頭之阸,北當燕趙(羊頭,山名,在上黨壺關縣),女作五威後關將軍,壺口搥扼,尉睦於後(壺口亦山名也。搥扼謂據險阸而搥擊也)。"命堂威侯王奇曰:"殽澠之險,東當鄭衛(殽,郩山也。澠,澠池也。皆在陜縣之東)。女作五威左關將軍,函谷批難,掌威於左(批,糾閉之也。函谷故關,今在桃林縣界)。"命懷羌子王福曰:"汧隴之阻,西當戎狄(汧,扶風汧縣,有吳山、汧水之阻。隴謂隴阺也[52],汧隴相連)。女作五威右關將軍,成固據守,懷羌於右。"二年二月,赦天下。五威將帥七十二人還奏事,漢諸侯王爲公者,悉上璽綬爲民,無違命者。封將爲子、帥爲男。禁民不得挾弩鎧,徙西海[53]。匈奴單于求故璽,莽不與,遂寇邊郡[54],殺掠吏民。莽更名匈奴單于曰降奴服于知[55](知者,莽改單于之名也。本名囊知牙斯),莽曰:"降奴服于知威侮五行(引《夏書・甘誓》之文),背畔四條(四條,莽所與作制者),侵犯西域,延及邊陲,爲元元害,罪當夷滅。命遣立國將軍孫建等凡十二將,十道並出,共行皇天之威,罰于知之身。惟知先祖故呼韓邪單于[56],稽侯狦累世忠孝,保塞守徼,不忍以一知之罪,滅稽侯狦之世。今分匈奴國土人民以爲十五[57],立稽侯狦子孫十五人爲單于。遣中郎將藺苞、戴級馳之塞下,召拜當爲單于者。諸匈奴人當坐虜知之法者,皆赦除之。"遣五威將軍苗訢、虎賁將軍王况出五原,厭難將軍陳欽、震狄將軍王巡出雲中,振武將軍王嘉、平狄將軍王萌出代郡,相威將軍李棽、鎮遠將軍李翁出西河,誅貉將軍陽俊、討穢將軍嚴尤出漁陽,奮武將軍王駿、定胡將軍王晏出張掖,及偏裨以下百八十人。募天下囚徒、丁男、甲卒三十萬人,轉衆郡委輸五大夫衣裘、兵器、糧食,長吏送自負海江淮至北邊,使者馳傳督趣[58],以軍興法從事,天下騷動。先至者屯邊郡,須畢具乃同時出。初,莽因漢承平之業,匈奴稱藩,北蠻賓服,舟車所通,盡爲臣妾。府庫百官之富,天下晏然,莽一朝有之,其心意未滿(謂愛惜之意未飽也),陋小漢家制度以爲疏闊(莽以漢家制度爲太疏闊,而更其陋小[59])。宣帝始賜單于印璽,與天子同。而西南夷句町稱王[60],莽乃遣使易單于印,改句町王爲侯。二方始怨,侵犯邊境。莽遂興發三十萬衆,欲同時十道並出,海内擾矣。三年,莽曰:"百官改更,職事分移,律令儀法,未及悉定,且因漢律令儀法以從事。令公卿大夫諸侯二千石舉吏民有德行通政事能言語明文學者各一人,詣王路四門。"是時,諸將在邊,須大衆集(須,待也),吏士放縱,而内郡愁於徵發,民棄城郭,流亡爲盜賊,并州、平州尤甚。莽令七公六卿號皆兼稱將軍,遣著武將軍逯並等填名都。中郎將、繡衣執法各五十五人,分填緣邊大郡[61],督大姦猾擅弄兵者[62],皆便爲姦於外,撓亂州郡,貨賂爲市,侵漁百姓。莽下書曰:"虜知罪當夷

滅,故遣猛將分十二部,將同時出[63],一舉而決絕之矣。內置司命軍正,外設軍監十有二人,誠欲以司不奉命,令軍人咸正也。今則不然,各爲權勢,恐猲良民(猲謂以威力脅之也),妄封人頸,得錢者去(權臣妄以法枉良人爲僮僕[64],封其頸以别之也。得顧錢,乃去封)。毒蠚並作,農民離散。司監若此,可謂稱不? 自今以來,敢犯此者,輒捕繫,以名聞。"然猶放縱自若。而藺苞、戴級到塞下,招誘單于弟咸、子登入塞,脅拜咸爲孝單于,賜黄金千斤,錦綉甚多,遣去;將登至長安,拜爲順單于,留邸。初,匈奴侵寇甚,莽大募天下囚徒人奴,名曰"豬突豨勇(豬性觸突,人故取以喻。東方名豕曰豨,一曰豬,豕走也),一切稅吏民訾,二十而取一。又令公卿以下至郡縣黄綬吏,皆保養軍馬(保者,不許其死傷),吏盡復以與民(轉令百姓養之)。民搖手觸禁,不得耕桑,繇役煩劇,而枯旱蝗蟲相因。又用制作未定,上自公卿下至小吏[65],皆不得奉祿,而私賦斂貨,賂上流獄訟不決,吏用苛暴,立威旁緣。莽禁侵刻小民(旁依也),富者不得自保,貧者無以自存,起爲盜賊,依阻山澤。吏不能禽而覆蔽之,浸淫日廣(浸淫猶漸染也)。於是青、徐、荆、楚之地,往往萬數戰鬭死亡。緣邊四夷有所係虜,陷罪饑疫,人民相食。及莽未誅而天下戶口減半矣。太師王舜自莽篡位後病悸,寖劇,死(心動曰悸)。莽曰:"昔齊太公以淑德累世,爲周氏太師,蓋予之所監(監,見)也。其以舜子延襲父爵爲安新公[66],延弟褒爲新侯,康爲太師將軍[67],永爲新室輔。"爲太子置師友各四人,秩以大夫。以故大司徒馬官爲師疑[68],故少府宗伯鳳爲傅丞,博士袁聖爲阿輔,京兆尹王嘉爲保拂,是爲四師;故尚書令唐林爲疏附[69],博士李充爲奔走,諫大夫趙襄爲先後,中郎將廉丹爲御侮[70],是爲四友。又置師友祭酒及侍中、諫議、"六經"祭酒各一人,凡九祭酒,秩上卿。琅邪左咸爲講《春秋》,潁川滿昌爲講《詩》,長安國繇爲講《易》,平陽唐昌爲講《書》,沛郡陳咸爲講《禮》,崔發爲講《樂》祭酒。遣謁者持安車印綬,即拜楚國龔勝爲太子師友祭酒。勝不應徵,不食而死。寧始將軍姚恂免,侍中崇祿侯孔永爲寧始將軍。四年二月,赦天下。厭難將軍陳歆言捕虜生口,虜犯邊者皆孝單于咸子角所爲。莽怒,斬其子登於長安,以示諸蠻夷。初,西域都護但欽上書,言匈奴南將軍右伊秩訾將人衆寇擊諸國。莽於是大分匈奴爲十五單于,遣中郎將藺苞、副校尉戴級將兵萬騎,多齎珍寶至雲中塞下,招誘呼韓邪單于諸子,欲以次拜之。使譯出塞誘呼右犂汗王咸、咸子登、助三人,至則脅拜咸爲孝單于,賜安車鼓車各一,黄金千斤,雜繒千疋,戲戟十(戲戟,有旗之戟也)。拜助爲順單于,賜黄金五百斤;傳送助、登長安。莽封苞爲宣威公,拜爲虎牙將軍;封級爲揚威公,拜爲虎賁將軍。咸既受莽孝單于之號,出塞歸庭見,以見脅狀白,單于更以爲私栗,置支侯,匈奴賤官也。後助病死。莽以登代助爲順單于。厭難將軍陳歆、震狄將軍王巡屯雲中葛邪塞。是時,匈奴數爲邊寇,殺將率吏士掠人民,敺畜產去甚衆[71],捕得虜生口。驗問[72],皆曰孝單于咸子角數爲寇。兩將以聞莽。遂會諸蠻夷斬登。太司馬甄邯死,以孔永爲太司馬,侯輔爲守始將軍。莽每

出，輒先搜索城中，名曰“横授”。是月，横授五日。莽至明堂，授諸侯茅土。下書曰：“予以不德，襲于聖祖，爲萬國主。思安黎元，在乎建侯，分九州正域，以美風俗。追監前代，爰綱爰紀。惟在《堯典》，十有二州，衛有五服。《詩》國十五，布徧九州（《詩》周南、召南、衛、王、鄭、齊、魏、唐、秦、陳、鄶、曹、豳、魯、商，凡十五國也。一曰周南、召南、邶、鄘、衛、王、鄭、齊、魏、唐、秦、陳、鄶、曹、豳，是爲十五國也）。《殷頌》有‘奄有九有’之言（《商頌·玄鳥》之詩，美湯有功德[73]，故能覆有九州）。《禹貢》之篇則無幷、幽，《周禮·司馬》則無徐、梁。帝王相改，各有云爲。或昭其事，或大其本，厥義著明，其務一矣。昔周二后受命，故有東都西都之居。予之受命，蓋亦如之。其以洛陽爲新室東都，常安爲新室西都。邦畿連體，各有采任。州從《禹貢》爲九，爵從周氏有五。諸侯之員千有八百，附城之數亦如之，以俟有功。諸公一同，有衆萬戶，土方百里。侯伯一國，衆戶五千，土方七十里。子男一則，衆戶二千有五百，土方五十里。附城大者食邑九成，衆戶九百，土方三十里。自九以下，降殺以兩（兩兩而降殺），至於一成（十里爲成）。五差備具，合當一則。今已受茅土者，公四十人[74]，侯九十三人，伯二十一人，子百七十一人，男四百九十七人，凡七百九十六人（臣欽若等曰：當是八百六人，恐史誤）。附城千五百一十一人。九族之女爲任者，八十三人。及漢氏女孫中山承禮君、遵德君、脩義君更以爲任。十有一公、九卿、十二大夫、二十四元士。定諸國采邑之處[75]，使侍中講禮大夫孔秉等與州部衆郡曉知地理圖籍者，共校治於壽成朱鳥堂[76]。予數與群公祭酒上卿親聽視，咸已通矣。夫褒德賞功，所以顯仁賢也；九族和睦，所以褒親親也。予永惟匪懈，思稽前人（稽，考也），將彰黜陟，以明好惡，安元元焉。”是時，莽志方盛，以爲四夷不足吞滅，專念稽古之事，復下書曰：“伏念予之皇始祖考虞帝，受終文祖，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遂類於上帝，禋於六宗，望秩於山川，徧於群神，巡狩五嶽，群后四朝，敷奏以言，明試以功。予之受命即眞，到於建國五年，已五載矣。陽九之阸既度，百六之會已過。歲在壽星，塡在明堂，倉龍癸酉，德在中宮。（倉龍，太歲也。太歲起於甲寅，爲龍，東方倉。癸德在中宮也。壽星，角亢也。東宮倉龍，房心也。心爲明堂，塡星所在，其國昌。莽自謂土也，土行主塡星。癸德在中宮，宮又土也）。觀晉掌歲，龜策告從（觀辰星進退，掌，主也。《國語》晉文公以卯出酉入，過五鹿得土，歲在壽星，其日戊申。莽欲法之以爲吉祥[77]。正以二月建寅之節東巡狩者，取萬物生之始也。視晉識太歲所在，宿度所合，卜筮皆吉，故法之。）其以此年二月建寅之節東巡狩，具禮儀調度。”群公奏請募吏民人馬布帛綿，又請內郡國十二買馬[78]，發帛四十五萬疋，輸常安，前後毋相須（須，待也）。至者過半，莽下書曰：“文母太后體不安，其且止待後。”是歲，改十一公號，以“新”爲“心”，後又改“心”爲“信”。五年二月，文母皇太后終，葬渭陵，與元帝合而溝絕之（葬於司馬門內，作溝絕之）。立廟於長安，新室世世獻祭。元帝配食，坐於床下。莽爲太后服喪三年。大司馬孔永乞骸骨，以同風侯逯並爲大司馬[79]。是時，

長安民聞莽欲都洛陽,不肯繕治室宅(繕,補也),或頗徹之。莽曰:"玄龍石文曰'定帝德[80],國洛陽'。符命著明,敢不欽奉!以始建國八年,歲纏星紀(纏,踐歷也;星紀,斗牛之間),在洛陽之都。其謹繕修常安之都,勿令壞敗。敢有犯者,輒以名聞請其罪。"

校勘記

[1]"大"字原作"太",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2]"肅"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應劭注補。

[3]"氣"字原作"宋",據《漢書·王莽傳》服虔注及宋本改。

[4]"色"字原作"六",據《漢書·王莽傳》晉灼注及宋本改。

[5]"陰主"二字原作"因生",據《漢書·王莽傳》應劭注及宋本改。

[6]"戒"字原作"成",據《漢書·王莽傳》應劭注改。

[7]"提"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應劭注改。

[8]"股"字原作"服",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9]"天"字原作"兵",據《漢書·王莽傳》張晏注及宋本改。

[10]"央"字原作"史",據《漢書·王莽傳》張晏注及宋本改。

[11]"川"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12]"諸"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補。

[13]此句宋本無"尉"字。

[14]"堂"字原作"室",據《漢書·王莽傳》改。

[15]"違"字原作"過",據宋本改。

[16]此句宋本作"欲諫之鼓"。

[17]"縗"字原作"衰",據《漢書·王莽傳》改。

[18]"謬"字,宋本作"繆"。

[19]"封"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服虔注補。

[20]"位"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1]"弟"字原作"第",據《漢書·王莽傳》改。

[22]"祠"字原作"祀",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23]"虞"字原作"帝",據《漢書·王莽傳》改。

[24]"厚"字原作"原",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25]"得"字原作"復",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26]"封牧"原作"討收",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27]"賀"字原作"駕",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28]"假"字原作"後",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29]"凡"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張晏注改。

[30]此句宋本無"廢"字。

[31]"著"字原作"箸",據《漢書·王莽傳》服虔注改。
[32]"門"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33]"地"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34]"爾"字前原衍"近"字,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删。
[35]"輿"字原作"興",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36]此句宋本作"甲命之瑞"。
[37]"皇帝"二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38]此句宋本無"塞"字。
[39]哀章,原作"哀帝",宋本作"哀常",據《漢書·王莽傳》孟康注改。
[40]"自"字,宋本作"曰"。
[41]單衣,宋本作"戰衣"。
[42]"路"字,宋本作"銘"。
[43]"輿"字,宋本作"舉"。
[44]"聞"字,宋本作"問"。
[45]高廟,宋本僅作"廟"字。
[46]"於"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47]福應,宋本作"天應"。
[48]"司"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49]"圉"字原作"御",據宋本改。
[50]"客"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顏師古注補。
[51]中城將軍,宋本作"中將軍"。
[52]"柢"字原作"祗",據《漢書·王莽傳》顏師古注改。
[53]"徙"字原作"徒",據宋本改。
[54]"郡"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改。
[55]"匈奴單于"原作"單于匈奴",據《漢書·王莽傳》改。
[56]"惟"字原作"于",據《漢書·王莽傳》改。
[57]"分"字原脱,據宋本補。
[58]"趣"字,宋本作"趨"。
[59]此句宋本作"而更之令陋小"。
[60]句町,宋本作"鉤町"。
[61]"郡"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62]"督大"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63]"將"字原脱,據宋本補。
[64]"妄"字原作"妾",據《漢書·王莽傳》如淳注及宋本改。
[65]公卿,宋本作"公侯"。
[66]"爵"字原作"舜",據《漢書·王莽傳》改。

[67]此兩句《漢書・王莽傳》爲:"延弟褒新侯匡爲太師將軍"。
[68]"疑"字原作"擬",據宋本改。
[69]疏附,宋本作"胥附"。
[70]"廉"字原作"康",據宋本改。
[71]"驅"字原作"歐",據宋本改。
[72]"問"字原作"同",據宋本改。
[73]"美湯"二字原作"揚",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74]"四十人",《漢書・王莽傳》作"十四人"。
[75]"采邑",《漢書・王莽傳》作"邑采"。
[76]"烏"字,《漢書・王莽傳》作"鳥"。
[77]"以"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孟康注補。
[78]"郡"字原作"群",據《漢書・王莽傳》改。
[79]"逯"字原作"逮",據《漢書・王莽傳》改。
[80]"德"字原作"得",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印章水印）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二

總録部(一百六十二)

僞政第三

王莽天鳳元年正月,赦天下。莽曰:"予以二月建寅之節,行巡狩之禮,太官齎糒乾肉[1],內者行張坐卧[2](糒,乾飯也。張坐臥,謂帷帳茵席也)。所過毋得有所給(言自齎食及帷帳以行,在路所經過,不須供費也)。予之東巡,必躬載耒,每縣則耕,以勸東作(耒,耕曲木也[3])。予之南巡,必躬載耨,每縣則薅,以勸南訛[4](耨,鉏也。薅,去草也。訛,化也)。予之西巡,必躬載銍,每縣則穫,以勸西成。予之北巡,必躬載拂,每縣則粟,以勸蓋藏(拂所以擊治禾者也[5],今謂之連枷。粟謂治粟)。畢北巡狩之禮,即於土中居洛陽之都焉。敢有趨讙犯法,輒以軍法從事(趨讙,走呼也)。"群公奏言:"皇帝至孝,往年文母聖體不豫,躬親供養,衣冠稀解,因遭棄群臣悲哀,顔色未復,飲食損少。今一歲四巡,道路萬里,春秋尊,非糒乾肉之所能堪[6]。且無巡狩,須闋大服,以安聖體。臣等盡力養牧兆民,奉稱明詔。"莽曰:"群公[7]、群牧、群司、諸侯、庶尹願盡力相帥養牧兆民,欲以稱予,由此敬德[8],其勗之哉!毋食言焉。更以天鳳七年,歲在大梁,倉龍庚辰,行巡狩之禮。厥明年,歲在實沈,倉龍辛巳,即土之中洛陽之都。"乃遣太傅平晏、大司空王邑之洛陽,營相宅兆,圖起宗廟、社稷、郊兆云。三月壬申晦,日有食之。大赦天下。策大司馬逯並曰:"日食無光,干戈不戢,其上大司馬印韍,就侯氏朝位。大傅平晏勿領尚書事,省侍中諸曹兼官者。以利苗男訢爲大司馬(利苗,邑名)。"莽即眞,尤備大臣,抑奪下權,朝臣有言其過失者,輒拔擢。孔仁、趙博、費興等以敢擊大臣,故見信任,擇名官而居之。公卿入宮,吏有常數,大傅平晏從吏過例,掖門僕射苛問不遜(僕射苛問平晏,其言不遜)。戊曹士收繫僕射(莽自以土行,故使大傅置戊曹士。士,掾也)。莽大怒,使執法發車騎數百圍太傅府,捕士,即時死。大司空士夜過奉常亭,亭長苛之,告以官名,亭長醉曰:"寧有符傳邪?"士以馬箠擊亭長(箠,策也),亭長斬士,亡,郡縣逐之。家上書(亭長家上書自治)。莽曰:"亭長奉公,勿逐。"大司空邑斥士以謝。國將哀章頗不淸,莽爲選置和叔(特爲置此官)[9],敕曰:"非但保國將閨門,當保親屬在西州者。"諸公皆輕賤,而章尤甚。莽以《周官》、《王制》之文,置卒正、連率、大尹,職如太守;屬令、屬長,職如都尉。置州牧、部監二十五人,見禮如三公。監位上大夫,各主五郡。

公氏作牧,侯氏卒正,伯氏連率,子氏屬令,男氏屬長,皆世其官。其無爵者爲尹。分長安城旁六鄉[10],置帥各一人。分三輔爲六尉郡(《三輔黄圖》云:"渭城、安陵以西,北至栒邑、義渠十縣,屬京尉大夫府,居故長安寺;高陵以北十縣,屬師尉大夫府,居故廷尉府;新豐以東,至湖十縣,屬翊尉大夫府,居城東;霸陵,杜陵,東至藍田,西至武功、郁夷十縣[11],屬光尉大夫府,居城南;茂陵、槐里以西,至汧十縣,屬扶尉大夫府,居城西;長陵、池陽以北,至雲陽、祋祤十縣,屬列尉大夫府,居城北)。河東、河内、弘農、河南、潁川、南陽爲六隊郡,置大夫,職如太守;屬正,職如都尉。更名河南大尹曰保忠信卿。益河南屬縣滿三十。置六郊州長各一人,人主五縣。及他官名悉改。大郡至分爲五。郡縣以亭爲名者三百六十,以應符命文也。緣邊又置竟尉,以男爲之。諸侯國閒田[12],爲黜陟增減。莽下書曰:"常安西都曰六卿[13],衆縣曰六尉。義陽東都曰六州,衆縣曰六隊。粟米之内曰内郡(《禹貢》去王城四百里納粟,五百里納米,皆在甸服之内,故也[14])。其外曰近郡。有鄣徼者曰邊郡。合百二十有五郡。九州之内,縣二千二百有三。公作甸侯,是爲惟城;諸在侯服,是爲惟寧;在采、任諸侯,是爲惟翰(采,采服也。任,男服也);在賓服,是爲惟屏(賓服即古衛服也,取諸侯賓服以爲名);在揆文教,奮武衛,是爲惟垣;在九州之外,是爲惟藩(凡此惟城以下,取《詩·大雅·板》之篇云:"价人惟藩,太師惟垣,大邦惟屏,大宗惟翰,懷德惟寧,宗子惟城",以爲名號也)。各以其方爲稱,總爲萬國焉。"其後,歲復變更,一郡至五易名,而還復其故。吏民不能紀,每下詔書,輒繫其故名,曰:"制詔陳留大尹、太尉:其以益歲以南付新平(陳留圉縣,莽改曰益歲)。新平,故淮陽。以雍丘以東付陳定。陳定,故梁郡。以封丘以東付治亭。治亭,故東郡。以陳留以西付祈隧[15]。祈隧,故滎陽。陳留已無復有郡矣。大尹,太尉,皆詣行在所。"其號令變易,皆此類也。令天下小學[16],戊子代甲子爲六旬首,冠以戊子爲元日(元,善也),昏以戊寅之旬爲忌日(昏謂娶妻也)。百姓多不從者。寧始將軍侯輔免,以講《易》祭酒戴參爲寧始將軍。二年二月,置酒王路堂,公卿大夫皆佐酒(助行酒也)。大赦天下。大司馬苗訢左遷司命,以延德侯陳茂爲大司馬。莽意以爲制定則天下自平,故鋭思於地理,制禮作樂,講合《六經》之説。公卿旦入暮出,論議連年不決,不暇省獄訟冤結民之急務。縣宰缺者,數年守兼(不拜正官,權令太守兼[17])。一切貪殘日甚。中郎將、繡衣執法在郡國者,並乘權執,傳相舉奏。又十一公士分布勸農桑,班時令,案諸章[18],冠蓋相望,交錯道路,召會吏民,逮捕證左,郡縣賦斂,遞相賕賂,白黑紛然(白黑謂清濁也,紛然,亂意也。言清濁不分也),守闕告訴者多。莽自見前顓權以得漢政,故務自攬衆事[19],有司受成苟免(莽事事自決,成熟乃以付吏,吏苟免罪責而已)。諸寶物名、帑藏、錢穀官,皆宦者領之;吏民上封事書,宦官左右開發,尚書不得知。其畏備臣下如此。又好變改制度,政令煩多,當奉行者,輒質問乃以從事(質,正也)。前後相乘,憒眊不渫(乘,積也,登也。憒眊,不明。渫,散也,徹也)。莽常御燈火

至明，猶不能勝。尚書因是爲姦寢事，上書待報者連年不得去，拘繫郡縣者逢赦而後出，衛卒不交代三歲矣。穀常貴，邊兵二十餘萬人仰衣食，縣官愁苦。五原、代郡尤被其毒，起爲盜賊，數千人爲輩，轉入旁郡。莽遣捕盜將軍孔仁將兵與郡縣合擊，歲餘乃定，邊郡亦掠將盡（言其逃亡，結爲盜賊，在者少也）。邯鄲以北大雨霧，水出，深者數丈，流殺數千人。立國將軍孫建死，司命趙閎爲立國將軍。寧始將軍戴參歸故官，南城將軍廉丹爲寧始將軍。三年五月，莽下吏祿制度曰："予遭陽九之阨，百六之會，國用不足，民人騷動，自公卿以下，一月之祿十緵布二疋（緵，八十縷也），或帛一疋。予每念之，未嘗不戚焉。今阨會已度，府帑雖未能充，略頗稍給，其以六月朔庚寅始，賦吏祿皆如制度。"四輔公卿大夫士，下至輿僚，凡十五等。僚祿一歲六十六斛[20]，稍以差增，上至四輔而爲萬斛[21]。莽又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蓋以天下養焉。《周禮》膳羞百有二十品，令諸侯各食其同、國、則（謂公食同，侯伯食國，子男食則也）；辟、任、附城食其邑（辟，君也；任，公主也）；公、卿、大夫、元士食其采（謂因官職而食地也）。多少之差，咸有條品。歲豐穰則充其禮，有災害則有所損，與百姓同憂喜也。其用上計時通計，天下幸無災害者，太官膳羞備其品矣；即有災害，而什率多少而損膳焉。東嶽太師立國將軍保東方三州一部二十五郡；南嶽太傅前將軍保南方二州一部二十五郡；西嶽國師寧始將軍保西方一州二部二十五郡；北嶽國將衛將軍保北方二州一部二十五郡；大司馬保納卿、言卿、仕卿、作卿、京尉、扶尉、兆隊、右隊、中部左洎前七部（大司馬保此官，皆如郡守也。左與前故特七部。洎，及也）；大司徒保樂卿、典卿、宗卿、秩卿、翼尉、光尉、左隊、前隊、中部、右部，有五郡；大司空保予卿、虞卿、共卿、工卿、師尉、列尉、祈隊、後隊、中部洎後十郡；及六司、六卿，皆隨所屬之公保其災害，亦以什率多少而損其祿。郎、從官、中都官吏食祿都內之委者，以太官膳羞備損而爲節（言隨其多少）。諸侯、辟、任、附城、群吏亦各保其災害。幾上下同心，勸進農業，安元元焉。"莽之制度煩碎如此，課計不可理，吏終不得祿，各因官職爲姦，受取賕賂以自供給。七月辛酉，霸城門災，民間所謂青門也（長安城東出南頭名霸城門，俗以其色青，名曰青門）。戊子晦，日有食之。大赦天下。復令公卿大夫諸侯二千石舉四行各一人（依漢光祿之四科），大司馬陳茂以日食免，武建伯嚴尤爲大司馬（莽之伯、子、男號也）。十月，平蠻將軍馮茂擊句町，士卒疾疫[22]，死者什六七，賦斂民財什取五，益州虛耗而不克，徵還下獄死。更遣寧始將軍廉丹與庸部牧史熊擊句町，頗斬者，有勝。莽徵丹、熊，丹、熊願益調度，必克乃還。復大賦斂，就都大尹馮英不肯給，上言"自越巂遂久鯀牛、同亭邪豆之屬反畔以來，積且十年（遂久，縣名。鯀牛等，越巂旁夷），郡縣距擊不已。續用馮茂，苟施一切之政。僰道以南，山險高深，茂多驅衆遠居，費以億計[23]，吏士罹毒氣死者什七（罹，遭也）。今丹、熊懼於自詭期會（詭，責也。自以爲憂責），調發諸郡兵穀，復訾民取其十四（發人訾財，十取其四也），空破梁州，功終不遂（遂，成也）。宜

罷兵屯田,明設購賞。”莽怒,免英官。後頗覺寤,曰:“英亦未可厚非。”復以英爲長沙連率。四年五月,莽曰:“保成師友祭酒唐林、故諫議祭酒琅琊紀逡,孝悌忠恕,敬上愛下,博通舊聞,德行醇備,至於黃髮,靡有愆失(黄髮,老稱,謂白髮盡落更生黄者)。其封林爲建德侯,逡爲封德侯,位皆特進,見禮如三公(朝見之禮)。賜第一區,錢三百萬,授几杖焉。”六月,更授諸侯茅土於明堂,曰:“予制作地理,建封五等,考之經藝,合之傳記,通之於義理,論之思之,至於再三。自始建國之元以來九年於兹,乃今定矣。予親設文石之平,陳菁茅四色之土(《尚書・禹貢》“苞匭菁茅”,儒者以爲菁,菜名也。茅,三脊茅也。而莽此言以菁茅爲一物,則是謂善茅爲菁茅也。土有五色,而此云四者,中央之土不以封也),欽告於岱宗泰社后土、先祖先妣,以班授之。各就闕國,養牧民人,用成功業。其在緣邊,若江南,非詔所召,遣侍於帝城者,納言掌貨大夫且調都内故錢[24],予其禄(調謂發承人[25])。公歲八十萬,侯伯四十萬,子男二十萬。”然復不能盡得[26]。莽好空言,慕古法,多封爵人,性實遴嗇,托以地理未定,故且先賦茅土,用慰喜封者。是歲,復明六筦之令。每一筦下,爲設科條防禁[27],犯者罪至死,吏民抵罪者寖衆。又一切調上公以下諸有奴婢者,率一口出錢三千六百,天下愈愁,盜賊起。納言馮常以六筦諫,莽大怒,免常官。置執法左右刺姦。選用能吏侯霸等分督六尉、六隊,如漢刺史,與三公士郡一人從事。八月,莽親之南郊,鑄作威斗。威斗者,以五石銅爲之(以五色藥石及銅爲之,若今作鍮石也)。若北斗,長二尺五寸,欲以厭勝衆兵。既成,令司命負之,莽出在前,入在御旁。鑄斗日,大寒,百官人馬有凍死者。天下吏以不得俸禄,並爲姦利,郡尹縣宰家累千金。莽下詔曰:“詳考始建國二年胡虜猾夏以來,諸軍吏及緣邊吏大夫以上爲姦利增産致富者,收其家所有財産五分之四,以助邊急。”公府士馳傳天下,考覆貪饕,開吏告其將,奴婢告其主,幾以禁姦,姦愈甚。以直道侯王涉爲衛將軍。涉,曲陽侯根子。根[28],成帝時爲大司馬[29],薦莽自代,莽恩之[30],以曲陽非令稱,乃追謚根曰直道讓公,涉嗣其爵[31]。是歲,赤眉力子都、樊崇等以饑饉相聚,起於琅琊,轉鈔掠,衆皆萬數。遣使者發郡國兵擊之,不能克。六年春,莽見盜賊多,乃令太史推三萬六千歲曆紀,六歲一改元,布天下。下書曰[32]:“《紫閣圖》曰:‘太一、黄帝皆僊上天,張樂崑崙虔山之上。後世聖主得瑞,當張樂秦終南山之上(長安南山,《詩》所謂終南,故秦地,故言秦也)。’予之不敏,奉行未明,乃今諭矣。復以寧始將軍爲更始將軍,以順符命。《易》不云乎?‘日新之謂盛德,生生之謂易(《易》道生諸當生者也。《下繫》之辭[33]。體化合變,故曰日新)’,予其饗哉!”欲以誑燿百姓,銷解盜賊。衆皆笑之。初獻《新樂》於明堂、太廟。群臣始冠麟韋之弁(鹿皮冠也)。是時,關東饑旱數年,力子都等黨衆寖多,更始將軍廉丹擊益州不能克,徵還。更遣復位後大司馬護軍郭興、庸部牧李曄擊蠻夷若豆等[34],太傅犧叔士孫喜清潔江湖之盜賊。而匈奴寇邊甚。莽乃大募天下丁男及死罪囚、吏民奴,名曰“豬突豨勇”,以爲鋭卒。令公卿以下至郡縣黄綬皆保

養車馬(保養,言不許其有死者矣),多少各以秩爲差。又博募有奇技術可以攻匈奴者,將待以不次之位。徵天下能爲兵法者六十三家,數百人,並以爲軍吏。選練武衛,招募猛士,旌旗輜重,千里不絕(《周禮》析羽爲旌,熊虎爲旗,輜車名謂軍糧什物雜載之,以其累重故稱輜重)。時有長人巨無霸(王莽連率韓博上言:有奇士,長一丈,大十圍,自謂巨無霸,出于蓬萊東南,五城西北昭如海濱,軺車不能載,三馬不能勝,臥則枕鼓,以鐵箸食)。長一丈,大十圍,以爲壘尉(軍壁曰壘,尉者主壘之事)。又驅諸猛獸(猛或作獖)、虎豹、犀象之屬,以助威武。自秦漢出師之盛,未嘗有也。匈奴右骨都侯須卜當,其妻王昭君女也,嘗內附。莽遣昭君兄子和親侯王歙誘呼當至塞下,脅將詣長安,強立以爲須卜善于後安公[35](善于者,匈奴之號也;後安公者,中國之爵而加之)。欲出大兵以輔立之,兵調度亦不合,而匈奴愈怒,並入北邊。北邊由是壞敗。會當病死,莽以其庶女、陸逯任妻後安公奢(陸逯,邑也。莽改公主曰任。奢,本爲侯,莽以女妻之,故追爵爲公),所以尊寵之甚厚,終爲欲出兵立之者(言爲此計意不止),始欲誘迎當,大司馬嚴尤諫曰:"當在匈奴右部,兵不侵邊,單于動靜,輒語中國,此方面之大助也。於今迎當置長安槀街,一胡人爾(槀街,蠻夷館所在也),不如在匈奴有益。"莽不聽。既得當,欲遣尤與廉丹擊匈奴,皆賜姓徵氏,號二徵將軍,當誅單于輿而立當代之(輿者,時見爲單于之名)。出車城西橫廄,未發。尤素有智略,非莽攻伐四夷,數諫不從,著古名將樂毅、白起不用之意及言邊事凡三篇,奏以諷諫莽。及當出廷議,尤固言匈奴可且以爲後,先憂山東盜賊。莽大怒,乃策尤曰:"視事四年,蠻夷猾夏不能遏絕,寇賊姦宄不能殄滅,不畏天威,不用詔命,貌很自臧[36],持必不移(貌很,言其很戾見於容貌也。臧,善也,自以爲臧美,固持其所見,不可移易),懷執異心,非沮軍議(沮,壞也),未忍致於理,其上大司馬武建伯印韍(韍者,印之組)歸故郡。"以降符伯董忠爲大司馬。翼平連率田況奏郡縣訾民不實(舉百姓訾財,不以實數),莽復三十稅一。以況忠言憂國,進爵爲伯,賜錢二百萬。衆庶皆詈之。青、徐民多棄鄉里流亡,老弱死道路,壯者入賊中。地皇元年(從三萬六千歲歷號也)正月乙未,大赦天下。下書曰:"方出軍行師,敢有趨歡犯法者[37],輒論斬,毋須時(趨歡謂趨走歡譁。須,待也),盡歲止。"於是春夏斬人都市,百姓震懼,道路以目。莽見四方盜賊多,復欲厭之。又下書曰:"予之皇初祖考黃帝定天下,將兵爲上將軍,建華蓋,立斗獻(謂斗魁及杓末,如勺之形也),內設大將軍,外置大司馬五人,大將軍二十五人,偏將軍百二十五人,裨將軍千二百五十人,校尉萬二千五百人,司馬三萬七千五百人,候十一萬二千五百人[38],當百二十二萬五千人(當亦官名,百非其數),士吏四十五萬人,士千三百五十萬人,應協於《易》'弧矢之利,以威天下'。予受符命之文,稽前人,將條備焉(稽,考也。考法於前人也)。"於是置前後左右中大司馬之位,賜諸州牧號爲大將軍,郡卒正、連帥、大尹爲偏將軍,屬令長裨將軍,縣宰爲校尉。乘傳使者經歷郡國,日且十輩。倉無見穀,以給,傳車馬不能足,

賦取道中車馬(於道中行者,即執取之,以充事也),取辦於民[39]。七月,大風毁王路堂。復下書曰:"乃壬午晡時[40],有烈風雷雨發屋折木之變(烈風,烈暴之風)。予甚弁焉,予甚栗焉,予甚恐焉(弁,疾也。一曰弁,撫手也,言驚懼也)。伏念一旬,迷乃解矣(先言烈風雷雨,後言迷乃解矣,蓋取舜"納於大麓,烈風雷雨不迷"以爲言也)。昔符命文立安爲新遷王(安,莽第三子也,莽改汝南新蔡曰新遷),臨國洛陽,爲統義陽王。是時,予在攝假,謙不敢當,而以爲公。其後金匱文至,義者皆曰:'臨國洛陽爲統,謂據土中爲新室統也,宜爲皇太子。'自此後,臨久病,雖瘳不平,朝見挈茵輿行(有疾以執茵輿之行,謂坐茵褥之上,而令四人對挈茵之四角,輿而行之也)。見王路堂者,張於西廂及後閣更衣中(張,帳也;更衣中,謂朝賀易衣服處,室屋名也)。又以皇后被疾,臨且去本就舍,妃妾在東永巷(言臨侍疾[41],故去其本所居,而來就此止息,是以妃妾在東永巷也)。壬午,烈風毁王路西廂及後閣更衣中室。昭寧堂池東南榆樹大十圍[42],東僵,擊東閣。閣即東永巷之西垣也。皆破折瓦壞,發屋拔木,予甚驚焉。又候官奏月犯心前星,厥有占,予甚憂之。伏念《紫閣圖》文,太一、黄帝皆得瑞以僊[43],後世褒主當登終南山(褒主,大主也)[44],所謂新遷王者,乃太一新遷之後也(太一、黄帝欲令安追繼其後也)。統義陽王乃用五統以禮義登陽上遷之後也。臨有兄而稱太子,名不正。宣尼公曰:'名不正,則言不順,至於刑罰不中,民無所措手足(措,安置也)。'惟即位以來,陰陽未知,風雨不時,數遇枯旱蝗螟爲災,穀稼鮮耗,百姓苦饑(鮮,少也。耗,虚也),蠻夷猾夏,寇賊姦宄,人民正營,無所措手足(正營,惶恐不安之意),深惟厥咎,在名不正焉。其立安爲新遷王,臨爲統義陽王,幾以保全二子,子孫千億,外攘四夷,内安中國焉。"莽又見四方盜賊多,欲視爲自安能建萬世之基者,乃下書曰:"予受命遭陽九之阨、百六之會,府帑空虚,百姓匱乏,宗廟未修,且祫祭於明堂太廟,夙夜永念,非敢寧息。深惟吉昌莫良於今年,予乃卜波水之北,郎池之南,惟玉食(《黄圖》:有西波池、郎池,皆在石城南上林中。玉食謂龜爲玉兆之文而墨食也)。予又卜金水之南,明堂之西,亦惟玉食。予將親築焉。"於是,遂營長安城南(蓋所謂金水之南,明堂之西也),提封百頃。九月甲申,莽立載行視(立載謂立而乘車也),親舉築三下。司徒王尋,大司空王邑持節,及侍中常侍執法杜林等數十人將作(作領築作之人)。崔發、張邯說莽曰:"德盛者文縟(文,禮文也。縟,繁也)。宜崇其制度,宣視海内,且令萬世之後無以復加也。"莽乃博徵天下工匠諸圖畫,以望法度算,及吏民以義入錢穀助作者,駱驛道路(駱驛,言不絶也)。壞徹城西苑中建章、承光、包陽、大臺、儲元宫及平樂、當路、陽祿館,凡十餘所(自建章以下至陽祿,皆上林苑中館)。取其財瓦,以起九廟。是月,大雨六十餘日。令民入米六百斛爲郎,其郎吏增秩賜爵至附城。九廟:一曰黄帝太初祖廟,二曰帝虞始祖昭廟,三曰陳胡王統祖穆廟,四曰齊敬王世祖昭廟,五曰濟北愍王王祖穆廟,凡五廟不墮云;六曰濟南伯王尊禰昭廟,七曰元城孺王尊禰穆廟,八曰陽平頃王齊禰昭

廟[45]，九曰新都顯王戚禰穆廟。殿皆重屋。太初祖廟東西南北各四十丈，高十七丈，餘廟半之。爲銅薄櫨(薄櫨，柱上枅[46]，即今所謂楮也)，飾以金銀琱文，窮極百工之巧。帶高增下(本因高地而建立之，其旁下者更增築)，功費數百鉅萬，卒徒死者萬數。鉅鹿男子馬適求等謀舉燕趙兵以誅莽(馬適，姓也；求，名也[47])，大司空士王丹發覺以聞。莽遣三公大夫逮治黨與(逮謂逮捕之也)，連及郡國豪傑數千人，皆誅死。封丹爲輔國侯[48]。自莽爲不順時令，百姓怨恨，莽猶安之。又下書曰："惟設此一切之法以來，常安六鄉巨邑之都，枹鼓稀鳴[49]，盜賊衰少(巨，大也。枹所以擊鼓者也)，百姓安土，歲以有年，此乃立權之力也。今胡虜未滅誅，蠻僰未絕焚，江湖海澤麋沸[50]，盜賊未盡破殄(麋沸，言如粥麋而沸涌)。又興奉宗廟社稷之大作，民衆動搖。今復一切行此令，盡二年止之，以全元元，救愚姦。"太傅平晏死，以子虞唐尊爲太傅。是時，南郡張霸、江夏羊牧、王匡等起雲杜綠林，號曰下江兵(本起江夏雲杜縣，後分西土，入南郡，屯藍田[51]，故號下江兵)，衆皆萬餘人。武功中水鄉民三舍墊爲池(墊，陷也)。二年正月，以州牧位三公，刺舉怠解，更置牧監副，秩元士，冠法冠，行事如漢刺史。是月，莽妻死，謚曰孝睦皇后，葬渭陵長壽園西，令永侍文母，名陵曰億年。新遷王安病死。初，莽爲侯就國時，幸侍者增秩、懷能、開明。懷能生男興，增秩生男匡、女曅[52]，開明生女捷，皆留新都國，以其不明故也(言侍者或與外人私通所生子女，不可分明也)。及安疾甚，莽自病無子，爲安作奏，使上言："興等母雖微賤，屬猶皇子，不可以棄。"章視群公(以所上之章遍示之)，皆曰："安友於兄弟，宜及春夏加封爵。"於是以王車遣使者迎興等，封興爲功修公，匡爲功建公，曅爲睦修任，捷爲睦逮任[53]。孫公明公壽病死，旬月四喪焉。莽壞漢孝武、孝昭廟，分葬子孫其中。魏成大尹李焉與卜者王况謀，况謂焉曰："新室即位以來，民田奴婢不得賣買，數改錢貨，徵發煩數，軍旅騷動，四夷並侵，百姓怨恨，盜賊並起，漢家當復興。君姓李，李者徵[54]，徵者火也，當爲漢輔。"因爲焉作讖書，言"文帝發忿，居地下趣軍，北告匈奴，南告越人。江中劉信，執敵報怨，復續古先，四年當發軍。江湖有盜，自稱楚王[55]，姓爲劉氏，萬人成行，不受赦令，欲動秦、洛陽。十一年當相攻，太白揚光，歲星入東井，其號當行(號謂號令也)。"又言莽大臣吉凶，各有日期。會合十餘萬言。焉令吏寫其書，吏往告之[56]。莽遣使者即捕焉。獄治皆死。三輔盜賊麻起(言起者亂如麻也)，乃置捕盜都尉官，令執法謁者追擊長安中，建鳴鼓攻賊幡，而使者隨其後。遣太師犧仲景尚、更始將軍護軍王黨將兵擊青、徐，國師和仲曹放助郭興擊句町。轉天下穀幣詣西河、五原、朔方、漁陽，每一郡以百萬數，欲以擊匈奴。秋，隕霜殺菽，關東大饑，蝗。民犯鑄錢，伍人相坐，沒入爲官奴婢。其男子檻車，兒女子步，以鐵鎖琅當其頸，傳詣鍾官，以十萬數(琅當，長鏁也。鍾官，主鑄錢之官也)，到者易其夫婦(改相配匹，不依其舊也)，愁苦死者什六七。孫憙、景尚、曹放等擊賊不能克，軍師放縱，百姓重困。莽以王况讖言荆楚當興，李氏爲輔，欲厭之。乃拜侍中掌牧大夫李棽爲

大將軍、揚州牧[57],賜名聖(改其舊名,以聖代讖),使將兵奮擊。上谷儲夏自請願説瓜田儀(儲夏,人姓也),莽以爲中郎,使出儀(説之令自出)。儀文降,未出而死(上文書言降而身未出)。莽求其屍葬之,爲起冢、祠室,謚曰瓜寧殤男,幾以招來其餘,然無肯降者。閏月丙辰,大赦天下,天下大服民私服在詔書前亦釋除。初,四方皆以饑寒窮愁,起爲盜賊,稍稍群聚,常思歲熟得歸鄉里。衆雖萬數,亶稱巨人、從事、三老、祭酒(言不爲大號),不敢略有城邑,轉掠求食,日闋而已(言隨日而盡也)。諸長吏牧守皆自亂鬬中兵而死(中,傷也),賊非敢欲殺之也,而莽終不諭其故(謂不曉此意也)。是歲,大司馬士按章豫州(有上章相告者,就而按治之),爲賊所獲,賊送付縣。士還,上書具言狀。莽大怒,下獄以爲誣罔。因下書責七公曰:"夫吏者,理也。宣德明恩,以牧養民,仁之道也。抑强督姦,捕誅盜賊,義之節也。今則不然。盜發不輒得[58],至成群黨,遮略乘傳宰士。士得脱者,又妄自言'我責數賊"何故爲是"？賊曰"以貧窮故爾"。賊護出我'。今俗人議者率多若此。惟貧困饑寒,犯法爲非,大者群盜,小者偷穴,不過二科(穴謂穿牆爲盜也)。今乃結謀連黨以千百數,是逆亂之大者,豈饑寒之謂邪？七公其嚴敕卿大夫、卒正、連率[59]、庶尹,謹牧養善民,急捕殄盜賊。有不同心并力,疾惡黜賊,而妄曰饑寒所爲,輒捕繫,請其罪。"於是群下愈恐,莫敢言賊情者,亦不得擅發兵,賊由是遂不制。唯翼平連率田况素果敢,發民年十八以上四萬餘人,授以庫兵,與刻石爲約。赤糜聞之,不敢入界(糜,眉也。以朱塗眉,故曰赤眉,古字通用)。况自劾奏,莽讓况(讓,責也):"未賜虎符以擅發兵[60],此弄兵也,厥罪乏興(擅發之罪,以乏軍具同科也[61]),以况自詭必擒滅賊,故且勿治(詭,責也。自以爲憂責)。"後况自請出界擊賊,所嚮皆破。莽以璽書令况領青、徐二州牧事。况上言:"盜賊始發,其原甚微,非部吏、伍人所能擒也。咎在長吏不爲意,縣欺其郡,郡欺朝廷,實百言十,實千言百。朝廷忽略,不輒督責,遂至延蔓連州,乃遣將率,多發使者,傳相監趣。郡縣力事上官,應塞詰對(力,勤也。塞,當也),共酒食,具資用,以救斷斬(交懼斬死之刑也),不給復憂盜賊治官事(給,暇也)。將率又不能躬率吏士,戰則爲賊所破,吏氣寖傷,徒費百姓(寖,漸也)。前幸蒙赦令,賊欲解散,或反遮擊,恐入山谷,轉相告語,故郡縣降賊,皆更驚駭,恐見詐滅,因饑謹易動,旬日之間更十餘萬人,此盜賊所以多之故也。今洛陽以東,米石二千。竊見詔書,欲遣太師、更始將軍,二人爪牙重臣,多從人衆,道上空竭,少則亡以威視遠方。宜急選牧、尹以下,明其賞罰,收合離鄉。小國無城郭者,徙其老弱置大城中,積藏穀食,並力固守。賊來攻城,則不能下,所過無食,勢不得群聚。如此,招之必降,擊之則滅。今空復多出將率,郡縣苦之,反甚於賊。宜盡徵還乘傳諸使者,以休息郡縣,委任臣况以二州盜賊,必平定之。"莽畏惡况,陰爲發代,遣使者賜况璽書。使者至,見况,因令代監其兵。况隨使者西,到,拜爲師尉大夫。况去,齊地遂敗。

校勘記

[1]"太官",宋本作"太宮"。

[2]"内"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張"字原作"帳",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3]"耕"字原作"耜",據宋本改。

[4]南訛,《漢書・王莽傳》及宋本作"南僞"。

[5]"禾"字原作"未",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6]"堪"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7]"群公"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8]"由"字前原衍"孫"字,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删。

[9]"置"字原脱,據宋本補。

[10]"鄉"字原作"卿",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11]"郁"字,宋本作"都"。

[12]"閒"字,宋本作"間"。

[13]"卿"字,《漢書・王莽傳》作"鄉"字。

[14]"故也"二字,宋本無。

[15]"隧"字原作"隊",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16]"令"字原作"今",據《漢書・王莽傳》改。

[17]"太"字,《漢書・王莽傳》作"人"。

[18]"案"字原作"按",據《漢書・王莽傳》改。

[19]"搵"字原作"溫",據《漢書・王莽傳》改。

[20]"僚掾",宋本僅作"掾"字。

[21]"四"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2]"疾"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3]"億"字原作"意",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24]掌貨,宋本作"賞貨"。

[25]"承人"二字,《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作"取之"。

[26]"復"字,宋本作"後"。

[27]"防"字,宋本無。

[28]"根"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9]"時"字,《漢書・王莽傳》作"世"。

[30]"恩"字原作"思",據《漢書・王莽傳》改。

[31]自"根,成帝時爲大司馬"至"涉嗣其爵",宋本爲夾注。

[32]"下"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33]"下"字原作"上",據宋本改。

[34]"疇"字原作"畢",據《漢書・王莽傳》改。

[35]"善于"原作"單于",據宋本改。

[36]"很"字原作"狠",據《漢書·王莽傳》改。

[37]敢有,宋本作"敢不"。

[38]"候"字原作"侯",據《漢書·王莽傳》改。

[39]"辦"字原作"辨",據《漢書·王莽傳》改。

[40]晡時,《漢書·王莽傳》及宋本作"餔時"。

[41]"侍"字原作"待",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42]寧堂池,宋本作"寧堂地"。

[43]"僊"字原作"遷",據《漢書·王莽傳》改。

[44]"當"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45]"齊"字,《漢書·王莽傳》作"戚"。

[46]"枅"字原作"相",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47]此段夾注原脱,據宋本補。

[48]"封"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49]"枹"字原作"抱",據《漢書·王莽傳》改。

[50]"縻"字,《漢書·王莽傳》及宋本作"麻"。

[51]"田"字原作"口",據《漢書·王莽傳》晉灼注及宋本改。

[52]"畢"字原作"畢",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53]"逮"字,宋本作"建"。

[54]"者"字,《漢書·王莽傳》作"音"。

[55]"楚王",《漢書·王莽傳》及宋本作"樊王"。

[56]"往"字,《漢書·王莽傳》作"亡"。

[57]"琴"字原作"梦",據《漢書·王莽傳》改。

[58]"得"字原作"則",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改。

[59]連率,宋本作"連卒"。

[60]"以"字,《漢書·王莽傳》作"而"字。

[61]此段夾注,《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爲:"與乏軍興同科也"。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三

總錄部(一百六十三)

僞政第四

王莽地皇三年正月,九廟蓋構成,納神主。莽謁見,大駕乘六馬,以五彩毛爲龍文衣,著角[1],長三尺(以被馬上也)。華蓋車,元戎十乘在前。因賜治廟者司徒、大司空錢各千萬,侍中、中常侍以下皆封。封都匠仇延爲邯淡里附城(都匠,大匠也;邯淡,豐盛之意)。二月,霸橋災,數千人以水沃救,不滅。莽惡之,下書曰:"夫三皇象春,五帝象夏,三王象秋,五伯象冬。皇王,德運也;伯者,繼空續乏以成曆數,故其道駮。惟常安御道多以所近爲名。乃二月癸巳之夜,甲午之辰,火燒霸橋,從東方西行,至甲午夕,橋盡火滅。大司空行視考問(行音下便切),或云寒民舍居橋下(舍,止宿也),疑以火自燎,明爲此災也(燎謂炙之令溫也)。其明旦即乙未,立春之日也。予以神明聖祖黄、虞遺統受命,至於地皇四年爲十五年。正以三年終冬絶滅霸駮之橋[2],欲以興成新室統一長存之道也[3]。又戒此橋空東方之道。今東方歲荒民饑,道路不通,東嶽太師亟科條(亟,急也),開東方諸倉,賑貸窮乏,以施仁道。其更名霸館爲長存館,霸橋爲長存橋。"是月,赤眉殺太師犧仲景尚。關東人相食。莽下書曰:"惟陽九之阨,與害氣會,究於去年。枯旱霜蝗,饑饉薦臻(薦,仍也),百姓困乏,流離道路,於春尤甚,予甚悼之。今使東嶽太師特進褒新侯開東方諸倉,賑貸窮乏。太師公所不過道,分遣大夫謁者並開諸倉,以全元元。太師公因與廉丹大使五威司命位右大司馬更始將軍平均侯之兗州,填撫所掌(之,往也),及青、徐故不軌盜賊未盡解散,後復屯聚者,皆清潔之,期於安兆黎矣(黎,衆也)。"太師,更始合將鋭士十餘萬人,所過放縱。東方爲之語曰:"寧逢赤眉,不逢太師!太師尚可,更始殺我!"卒如田況之言(臣欽若等曰[4]:田況言見第三卷)。莽又多遣大夫謁者分教民煮草木爲酪,酪不可食,重爲煩費。莽下書曰:"惟民困乏,雖溥開諸倉以賑贍之[5],猶恐未足。其且開天下山澤之防,諸能採取山澤之物而順月令者,其恣聽之,勿令出稅。至地皇三十年如故,是王光上戊之六年也(戊,土也。莽所作曆名)。如令豪吏猾民辜而擢之,小民弗蒙,非予意也(辜擢謂獨專其利,而令他人犯者得罪辜也)。《易》不云虖?'損上益下,民說無疆(言損上而益下,則人皆歡悦無窮竟)。'《書》云:'言之不從,是謂不艾(艾,治也)。'咨虖群公,可不憂哉(咨者,歎息之言)!"是

時,下江兵盛,新市朱鮪、平林陳牧等皆復聚衆,攻擊鄉聚。莽遣司命大將軍孔仁部豫州,納言大將軍嚴尤、秩宗大將軍陳茂擊荆州,各從吏士百餘人,乘船從渭入河,至華陰乃出乘傳,到部募士。尤謂茂曰:"遣將不與兵符,必先請而後動,是猶紲韓盧而責之獲也。"是夏,蝗從東方來,蜚蔽天,至長安,入未央宫,緣殿閣。莽發吏民設購賞捕擊。莽以天下穀貴,欲厭之,爲太倉,置衛交戟,名曰"政始掖門"。流民入關者數十萬人,乃置養贍官稟食之(稟,給)。使者監領,與小吏共盜其稟,饑死者十七八。先是,莽使中黄門王業領長安市買,賤取於民,民甚患之。業以省費爲功,賜爵附城。莽聞城中饑饉,以問業。業曰:"皆流民也。"乃市所賣粱飯肉羹[6],持入視莽,曰:"居民食咸如此。"莽信之。冬,無鹽索盧恢等舉兵反城(索盧,姓也。恢,名也。反城,據城反也)。廉丹、王匡攻拔之,斬首萬餘級。莽遣中郎將奉璽書勞之,進爵爲公,封吏士有功者十餘人。赤眉别校董憲等衆數萬人在梁郡,王匡擊之,爲憲所敗。廉丹死之。國將哀章謂莽曰:"皇祖考黄帝之時,中黄直爲將,破殺蚩尤。今臣居中黄直之位,願平山東。"莽遣章馳東,與太師匡并力[7]。又遣大將軍陽浚守敖倉,司徒王尋將十餘萬屯洛陽填南宫,大司馬董忠養士習射中軍北壘,大司空王邑兼三公之職。時四方盜賊往往數萬人攻城邑,殺二千石以下。太師王匡等戰數不利。莽知天下潰畔,事窮計迫,乃議遣風俗大夫司國憲等分行天下,除井田奴婢山澤六筦之禁,即位以來詔令不便於民者皆收還之。待見未發,會世祖與兄齊武王伯升、宛人李通等(世祖謂光武),帥舂陵子弟數千人,招致新市平林朱鮪、陳牧等合攻拔棘陽。是時嚴尤、陳茂破下江兵,成丹、王常等數千人别走,入南陽界。十一月,有星孛於張,東南行,五日不見。莽數召問太史令宗宣,諸術數家皆謬對,言天文安善,群賊且滅。莽差以自安。四年正月,漢兵得下江王常等以爲助兵,擊前隊大夫甄阜、屬正梁丘賜,皆斬之,殺其衆數萬人。初,京師聞青、徐賊衆數十萬人,訖無文號旌旗表識(文謂文章,號謂號令也),咸怪異之。好事者竊言:"此豈如古三皇無文書號謚邪(欲其事成,故云然也)?"莽亦心怪,以問群臣。群臣莫對,唯嚴尤曰:"此不足怪也。自黄帝、湯、武行師,必待部曲旌旗號令。今此無有者,直饑寒群盜,犬羊相聚,不知爲之爾。"莽大説,群臣盡服。及劉伯升起,皆稱將軍,攻城掠地,既殺甄阜,移書稱説。莽聞之憂懼。漢兵乘勝遂圍宛城。初,世祖族兄聖公先在平林兵中。三月辛巳朔,平林、新市、下江兵將王常、朱鮪等共立聖公爲帝,改年爲更始元年,拜置百官。莽聞之愈恐。欲外視自安,乃染其鬚髮,進所徵天下淑女杜陵史氏女爲皇后,聘黄金三萬斤,車馬奴婢雜帛珍寶以巨萬計。莽親迎於前殿兩階間,成同牢之禮於上西堂。備和嬪、美御、和人三,位視公;嬪人九,視卿;美人二十七,視大夫;御人八十一,視元士:凡百二十人,皆佩印韍,執弓韣(《月令》:仲春之月,玄鳥至之日,以太牢祀於高禖,天子親往,后妃率九嬪御,乃禮天子所御。帶以弓韣,授以弓矢於高禖之前。韣,弓衣也。帶之者,求男子之祥也,故莽依倣之焉)。封皇后父諶爲和平侯,拜爲寧始將軍,諶

子二人皆侍中。是日，大風發屋折木。群臣上壽曰："乃庚子雨水灑道，辛丑清靚無塵，其夕穀風迅疾，從東北來（穀風即谷風也）。辛丑，《巽》之宫日也。《巽》爲風爲順，后誼明，母道得，温和慈惠之化也。《易》曰：'受兹介福，於其王母（介，大也，王母謂君母），《禮》曰：'承天之慶，萬福無疆。'諸欲依廢漢火劉，皆沃灌雪除，殄滅無餘雜矣。百穀豐茂，庶草蕃殖（蕃，滋也；殖，生也），元元歡喜，兆民賴福，天下幸甚！"莽日與方士涿郡昭君等於後宫考驗方術，縱淫樂焉。大赦天下，然猶曰："故漢氏舂陵侯群子劉伯升與族人婚姻黨與，妄流言惑衆，悖畔天命，及手害更始將軍廉丹、前隊大夫甄阜、屬正梁丘賜，及北狄胡虜逆輿洎南獘虜若豆、孟遷，不用此書（輿，匈奴單于名也。洎，及也。若豆、孟遷[8]，蠻僰之名也。言伯升已下，孟遷以上，不在赦令之限也）。有能捕得此人者，皆封爲上公，食邑萬户，賜寶貨五千萬。"又詔："太師王匡、國將哀章、司命孔仁、兖州牧壽良、卒正王閎、揚州牧李聖亟進所部州郡兵，凡三十萬衆，迫措青、徐盜賊。納言將軍嚴尤、秩宗將軍陳茂、車騎將軍王巡[9]、左隊大夫王吳亟進所部州郡兵凡十萬衆[10]，迫措前隊醜虜。明告以生活丹青之信（生活謂來降者不殺之。丹青之信，言明著也）。復迷惑不解散，皆并力合擊，殄滅之矣！大司空隆新公，宗室戚屬，前以虎牙將軍東指則反虜破壞，西擊則逆賊靡碎（靡，散也），此乃新室威寶之臣也。如黠賊不解散，將遣大司空將百萬之師征伐剿絶之矣（剿，截也）。"遣七公幹士隗囂等七十二人分下赦令曉諭云。囂等既出，因逃亡矣。四月，世祖與王常等别攻潁川，下昆陽、郾、定陵（三縣之名也）。莽聞之愈恐，遣大司空王邑馳傳之洛陽，與司徒王尋發衆郡兵百萬，號曰"虎牙五威兵"，平定山東。得顓封爵，政決於邑，除用徵諸明兵法六十三家術者，各持圖書，受器械，備軍吏。傾府庫以遣邑，多齎珍寶猛獸，欲視饒富，用怖山東。邑至洛陽，州郡各選精兵，牧守自將，定會者四十二萬人，餘在道不絶，車甲士馬之盛，自古出師未嘗有也。六月，邑與司徒王尋發洛陽，欲至宛，道出潁川，過崑陽。崑陽時已降漢，漢兵守之。嚴尤、陳茂與二公會，二公縱兵圍昆陽。嚴尤曰："稱尊號者在宛下，宜亟進（亟，急也）。彼破，諸城自定矣。"邑曰："百萬之師，所過當滅，今屠此城，喋血而進，前歌後舞，顧不快邪！"遂圍城數十重。城中請降，不許。嚴尤又曰："'歸師勿遏，圍城爲之闕'（此兵法之言也。遏，遮也。闕，不合）。可如兵法，使得逸出，以怖宛下。"邑又不聽。會世祖悉發郾、定陵兵數千人來救昆陽，尋、邑易之（輕易之也），自將萬餘人行陳（巡行軍陳也），敕諸營皆按部毋得動，獨迎，與漢兵戰，不利。大軍不敢擅相救，漢兵乘勝殺尋。昆陽中兵出並戰，邑走，軍亂。天風蜚瓦，雨如注水，大衆崩潰號謼[11]，虎豹股栗，士卒奔走，各還歸其郡。邑獨與所將長安勇敢數千人還洛陽。關中聞之震恐[12]，盜賊並起。又聞漢兵言，莽鴆殺孝平帝。莽乃會公卿以下於王路堂，開所爲平帝請命金縢之策，泣以視群臣。命明學男張邯稱説其德及符命事，因曰："《易》言'伏戎於莽，升其高陵，三歲不興（莽，平草也，言伏兵戎於草莽之中，升高陵而望，不敢前進，至於三

歲,不能起也)。'‘莽’,皇帝之名。‘升’謂劉伯升,‘高陵’謂高陵侯子翟義也。言劉伯升、翟義爲伏戎之兵於新皇帝世,猶殄滅不興也。”群臣皆稱萬歲。又令東方檻車傳送數人,言“劉伯升等皆行大戮”。民知其詐也。時殿中鉤盾土山仙人掌旁有白頭公青衣(仙人掌,承露盤也),郎吏見者私謂之國師公。衍功侯喜素善卦,莽使筮之,曰:“憂兵火。”莽曰:“小兒安得此左道?是乃予之皇祖叔父子僑欲來迎我也。”莽軍師外破,大臣內畔,左右亡所信,不能復遠念郡國,欲呼邑與計議。崔發曰:“邑素小心,今失大衆而徵,恐其執節引決,宜有以大慰其意。”於是莽遣發馳傳諭邑(謂諭告之):“我年老毋適子,欲傳邑以天下。敕亡得謝,見勿復道。”邑到,以爲大司馬。大長秋張邯爲大司徒,崔發爲大司空,司中壽容苗訢爲國師,同説侯林爲衛軍。莽憂懣不能食,亶飲食[13],啗鰒魚(鰒,海魚也)。讀軍書倦,因憑几寐,不復就枕矣。莽性好時日小數,及事迫急,亶爲厭勝。遣使壞渭陵、延陵園門罘罳[14],曰:“毋使民復思也。”又以墨洿色其周垣(洿染之,變其舊色也)。號將至曰“歲宿”[15],申水爲“助將軍”,右庚“刻木校尉”,前丙“耀金都尉”。又曰“執大斧,伐枯木;流大水,滅發火。”如此屬不可勝記。是秋,太白星流入太微,燭地如月光。成紀隗崔兄弟共劫大尹李育(成紀,隴西之縣),以兄子隗囂爲大將軍,攻殺雍州牧陳慶、安定卒正王旬,并其衆,移書郡縣,數莽罪惡萬於桀、紂。是月,析人鄧曄、于匡起兵南鄉百餘人(析音先歷切,南陽之縣。南鄉,析縣之鄉名也)。時析宰將兵數千屯鄡亭,備武關。曄、匡謂宰曰:“劉帝已立,君何不知命也!”宰請降,盡得其衆。曄自稱輔漢左將軍,匡右將軍,拔析、丹水,攻武關,都尉朱萌降。進攻右隊大夫宋綱,殺之,西拔湖(湖,弘農之縣,本屬京兆)。莽愈憂,不知所出。崔發言:“《周禮》及《春秋左氏》,國有大災,則哭以厭之(《周禮》春官之屬女巫氏之職曰[16]:“凡邦之大災,歌哭而請”。哭者所以告哀也。《春秋左氏傳》宣十二年“楚子圍鄭,旬有七日,鄭人卜行成,不吉;卜臨於太宮,且巷出車[17],吉。國人大臨,守陴者皆哭。”故發引之以爲言也)。故《易》稱‘先號咷而後笑。’宜呼嗟告天以求救。”莽自知敗,乃率群臣至南郊,陳其符命本末,仰天曰:“皇天既命授臣莽,何不殄滅衆賊?即令臣莽非是,願下雷霆誅臣莽!”因搏心大哭。氣盡,伏而叩頭。又作告天策,自陳功勞千餘言。諸生小民會旦夕哭,爲設餐粥,甚悲哀及能誦策文者除以爲郎,至五千餘人。𨶒惲將領之。莽拜將軍九人,皆以虎爲號,號曰“九虎”,將北軍精兵數萬人東,內其妻子宮中以爲質。時省中黄金萬斤者爲一匱,尚有六十匱,黄門、鉤盾、臧府、中尚方處處各有數匱。長樂御府、中御府及都內、平準帑藏錢帛珠玉財物甚衆(御府有令丞[18],少府之屬官也,掌珍寶。中御府者,皇后之府藏也。平準令丞屬大司農,亦珍貨所在也)。莽愈愛之,賜九虎士人四千錢。衆重怨,無鬬意。九虎將兵至華陰回谿,距隘,北從河南至山。于匡持數千弩,乘堆挑戰。鄧曄將二萬餘人從閿鄉南出棗街、作姑[19](作姑,邪道所由也),破其一部,北出九虎後擊之。六虎敗走,史熊、王況詣闕歸死。莽使使責死者安在,皆自殺;其

四虎亡(六人敗走,二人詣闕自殺,四人亡)。三虎郭欽、陳翬、成重收散卒,保京師倉(九人之中,六人敗走,三人保倉也。京師倉在華陰灌北渭口也)。鄧曄開武關迎漢,丞相司直李松將二千餘人至湖,與曄等共攻京師倉,未下。曄以弘農掾王憲爲校尉,將數百人北渡渭[20],入左馮翊界,降城略地。李松遣偏將軍韓臣等徑西至新豐,與莽波水將軍戰,波水走。韓臣等追奔,遂至長門宫。王憲北至頻陽,所過迎降(所至之處,皆來迎而降附也[21])。大姓櫟陽申碭、下邽王大皆率衆隨憲。屬縣斄嚴春(屬縣,三輔諸縣,斄屬右扶風[22],其人姓嚴,名春),茂陵董喜、藍田王孟、槐里汝臣、盩厔王扶、陽陵嚴本、杜陵屠門少之屬(姓屠門名少),衆皆數千人,假號稱漢將。時李松、鄧曄以爲京師小小倉尚未可下,何況長安城哉[23]! 當須更始帝大兵到。即引軍至華陰,治攻具。而長安旁兵四會城下,聞天水隗氏兵方到,皆爭欲先入城,貪立大功擄掠之利。莽遣使者分赦城中諸獄囚徒,皆授兵,殺豨飲其血,與誓言曰:"有不爲新室者,社鬼記之[24]!"更始將軍史諶將渡渭橋,皆散走[25],諶空還。衆兵發掘莽妻子父祖冢,燒其棺椁及九廟、明堂、辟雍,火照城中。或謂莽曰:"城門卒,東方人,不可信。"莽更發越騎士爲衛,門置六百人,各一校尉。十月戊申朔,兵從宣平城門入,民間所謂都門也(長安城東出北頭第一門)。張邯行城門,逢兵見殺。王邑、王林、王巡、䠠惲等分將兵距擊北闕下。漢兵貪莽封力戰者七百餘人。會日暮,官府邸第盡犇亡。二日己酉,城中少年朱弟、張魚等恐見擄掠,趨讙並和(衆群行讙而自相和也)。燒作室門,斧敬法闥(敬法,殿名也。闥,小門也。謂斧斫之也)。譁曰:"反虜王莽,何不出降(譁音火故反[26],其下亦同)?"火及掖庭承明(掖庭承明,黄皇之室,人主所居[27])。莽避火及掖庭宣室前殿,火輒隨之。宫人婦女謕譁曰[28]:"當奈何!"時莽紺袀服(謕,古啼字。紺,深青而揚赤色。袀,純也。純爲紺服也),帶璽韍,持虞帝匕首。天文郎桉栻於前[29](栻所以占時日天文,即今之用栻者也),日時加某,莽旋席隨斗柄而坐,曰:"天生德於予,漢兵其如予何(孔子曰:"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故莽引之以爲言也)!"莽時不食,少氣困矣。三日庚戌,晨旦明,群臣扶掖莽,自前殿南下椒除(邪行閣道下者也[30]。除,殿陛之道也。椒,取芬香之名也),西出白虎門,和新公王揖奉車待門外。莽就車,之漸臺,欲阻池水,猶抱持符命、威斗,公卿大夫、侍中、黄門郎從官尚千餘人隨之。王邑晝夜戰,罷極,士死傷略盡,馳入宫,間關至漸臺(間關猶言崎嶇展轉也),見其子侍中睦解衣冠欲逃,邑叱之令還,父子共守莽。軍人入殿中,譁曰:"反虜王莽安在?"有美人出房曰:"在漸臺。"衆兵追之,圍數百重。臺上亦弓弩與相射,稍稍落去。矢盡,無以復射,短兵接。王邑父子、䠠惲、王巡戰死,莽入室。下晡時[31],衆兵上臺,王揖、趙博、苗訢、唐尊、王盛、中常侍王參等皆死臺上。商人杜吴殺莽,取其綬。校尉東海公賓就,故大行治禮(公賓,姓也。就,名也。以先經治禮,故識天子之綬也[32]),見吴問綬主所在。曰:"室中西北陬間(陬,隅也)。"就識,斬莽首。軍人分裂莽身,支節肌骨臠分,爭殺者數十人[33](《三

輔舊事》云:𣯱,切千段)。公賓就持莽首詣王憲。憲自稱大將軍,城中兵數十萬皆屬焉,舍東宮(舍,止宿也),妻莽後宮,乘其車服。六月癸丑,李松、鄧曄入長安,將軍趙萌、申屠建亦至,以王憲得璽綬不輒上,多挾宮女,建天子鼓旗,收斬之。傳莽首詣更始,縣宛市,百姓共提擊之(提,擲也),或切食其舌。初,莽居攝知民愁,下詔諸食王田及私屬皆得賣買,勿拘以法。然刑罰深刻,它政誖亂(誖,乖也,音布内切)。邊兵二十餘萬人,仰縣官衣食,用度不足,數横賦斂,民愈貧困,常苦枯旱,亡有平歲,穀賈翔貴(翔,言如鳥之回翔,謂不離於貴也。若暴貴,稱騰踴也)。末年,盜賊群起,發軍擊之,將吏放縱於外,北邊及青、徐地人相食。洛陽以東,米石二千。莽遣三公將軍開東方諸倉賑貸,窮乏,又分。遣大夫謁者教民煮木爲酪(作杏酪之屬也)。酪不可食,重爲煩擾。流民入關者數十萬人。置養贍官以稟之,吏盜其稟(稟,給也。盜其稟者,盜所給之物),饑死者什七八。莽耻爲政所致,乃下詔曰:"予遭陽九之阸[34],百六之會,枯旱霜蝗,饑饉薦臻,蠻夷猾夏,寇賊姦宄,百姓流離。予甚悼之,害將究矣(究,竟盡也)。"歲爲此言,以至於亡。

晉桓玄僭即帝位(臣欽若等曰[35]:玄未僭位以前事迹,並見將帥部諸門),下書曰:"三才相資,天人所以成功;理由一統,貞夫所以司契。帝王之興,其源深矣。自三五已降,世代參差,雖所由或殊,其歸一也。朕皇考宣武王(即桓溫也)聖德高邈,誕啓洪基,景命攸歸,理貫自昔。中間屯險,弗克負荷,仰瞻宏業,殆若綴旒。藉否終之運,遇時來之會,用獲除姦救溺,拯拔人倫。晉氏以多難薦臻,曆數惟既。典章唐虞之準,述遵漢魏之則,用集天祿於朕躬。惟德不敏,辭不獲命,稽若令典,遂升壇燎於南郊,受終於文祖。思覃斯慶,願與億兆聿兹更始。"於是大赦,改元永始,錫天下爵二級,孝悌力田人三級,鰥寡孤獨不能自存者穀人五斛。其賞賜之制,徒設空文,無其實也。乃追尊其父溫宣武皇帝,廟稱太祖。南康公主爲宣皇后。封子昇爲豫章郡王,叔父雲,孫放之爲寧都縣王。豁孫稚玉爲臨沅縣王;豁次子石康爲右將軍、武陵郡王;祕子蔚爲醴陵縣王;贈叔父沖太傅,宣城郡王。加殊禮,依晉安平王故事,以孫胤襲爵,爲吏部尚書,沖次子謙爲揚州刺史,新安郡王,謙弟修爲撫軍大將軍,安城郡王,兄歆臨賀縣王,禕富陽縣王,贈兄禕侍中、大將軍、義興郡王,以子濬襲爵爲輔國將軍,濬弟邈西昌縣王。封王謐爲武昌公,班劍二十人,卞範之爲臨汝公,殷仲文爲東興公,馮該爲魚復侯。又降始安郡公爲縣公,長沙爲臨湘縣公,廬陵爲巴丘縣公,各千戶。其康樂、武昌、南昌、望蔡、建興、永修、觀陽皆降封百戶[36],公侯之號如故。又普進諸征鎮軍號各有差。以相國左長史王綏爲中書令。崇謙母庾爲宣城太妃、加殊禮,給以輦乘。號溫墓曰永崇陵,置守衛四十人。又造金根車,駕六馬。是月,玄臨聽訟觀閱囚徒,罪無輕重,多被原放。有于輿乞者,時或恤之。其好行小惠如此。自以水德,壬辰,臘予祖。改尚書郎官爲賊曹,又增置五校三將,又強弩積射武衛官。元興三年,玄之永始二年也,尚書答"春

蒐"字誤爲"春蒐",凡所關署皆被降黜。玄大綱不理,而糾擿纖微,皆此類也。以其妻劉氏爲皇后,將修殿宇,乃移入東宫。又開東掖、平昌、廣莫及宫殿諸門,皆爲三道。更造大輦,容三十人坐,以二百人舁之。性好畋游,以體大不堪乘馬,又作徘徊輿,施轉關令回動無滯[37]。既不追尊祖,曾疑其禮儀,問於群臣。散騎常侍徐廣據晉典宜追立七廟,又敬其父則子悦位彌高者情禮得申,道逾廣者納敬必普也。玄曰:"《禮》云三昭三穆,與太祖爲七,然則太祖必居廟之主也,昭穆皆自下之稱,則非逆數可知也。禮,太祖東向,左昭右穆。如晉室之廟,則宣帝在昭穆之列,不得在太祖之位。昭穆既錯,太祖無寄,失之遠矣。"玄曾祖已上,名位不顯,故不欲序列,且以王莽九廟見譏於前史,遂以一廟矯之,郊廟齋二日而已。秘書監卞承之曰:"祭不及祖,知楚德之不長也。"又毁晉小廟以廣臺榭。其庶母蒸嘗,靡有定所,忌日見賓客游宴,唯至亡時,一哭而已。期服之内,不廢音樂。玄出游水門,飄風飛其儀蓋。夜,濤水入石頭,大桁流壞,殺人甚多。大風吹朱雀門樓,上層墜地。玄自篡盗之後,驕奢荒侈,游獵無度,以夜繼晝。兄偉葬日,旦哭曉游,或一日之中屢出馳騁。性又急暴,呼召嚴速,直官咸繫馬省前[38]。禁内歡雜,無復朝廷之體。於是百姓疲苦,朝野勞悴,怨怒思亂者十室八九焉。於是劉裕(即宋高祖也)、劉毅、何無忌等共謀興復。裕等斬桓修於京口,斬桓弘於廣陵[39]。河内太守辛扈興,弘農太守王元德[40],振威將軍童厚之,竟陵太守劉邁謀爲内應。至期,裕遣周安穆報之,而邁惶遽,遂以告玄。玄震駭,即殺扈興等,安穆馳去得免。封邁安重侯,一宿又殺之。裕率義軍至竹里,玄移還上宫,百僚步從,召侍官皆入止省中。赦揚、豫、徐、兖、青、冀六州,加桓謙征討都督、假節,以殷仲文代桓修,遣頓兵太守吴甫之、右衛將軍皇甫敷北距義軍。裕等於江乘與戰,臨陣斬甫之,進至羅落橋,與敷戰,復梟其首。玄聞之大懼,乃召諸道術人推算,謀爲厭勝之法。乃問衆曰:"朕其敗乎?"曹靖之對曰:"神怒人怨,臣實懼焉。"玄曰:"人或可怨,神何爲怒?"對曰:"移晉宗廟,飄泊失所[41],大楚之祭,不及於祖,此其所以怒也。"玄曰:"卿何不諫?"對曰:"輦上諸君子皆以爲堯舜之世,臣何敢言!"玄愈忿懼,使桓謙、何澹之屯東陵,卞範之屯覆舟山西,衆合二萬,以距義軍。裕至蔣山,使羸弱貫油帔登山,分張旗幟,數道並前。玄偵候還云:"裕軍四塞,不知多少。"玄益憂惶,遣武衛將軍庾頤之配以精卒,赴援諸軍[42]。於時東北風急,義軍放火,烟塵張天,鼓噪之音震駭京邑。劉裕執鉞麾而進,謙等諸軍一時奔潰。玄率親信數千人聲言赴戰,遂將其子昇、兄子濬出南掖門,西至石頭,使殷仲文具船,相與南奔。初,玄在姑孰,將相星屢有變。篡位之夕,月及太白,又入羽林,玄甚惡之。及敗走,腹心勸其戰,玄不暇答。直以策指天。而經日不得食,左右進以粗飯,咽不能下。昇時年數歲,抱玄胸而撫之,玄悲不自勝。劉裕以武陵王遵攝萬機,立行臺,總百官。遣劉毅、劉道規躡玄,誅玄諸兄子及石康兄權,振兄洪等。玄至尋陽,江州刺史郭昶之給其器用兵力。殷仲文自後至,望見玄舟,旗旌輿服備帝者之儀,歎息曰:"敗

中復振,故可也。"玄於是逼乘輿西上。桓歆聚黨向歷陽,宣城内史諸葛長民擊破之。玄於道作起居注,叙其距義軍之事,自謂經略指授,算無遺策,諸將違節度,以致虧喪,非戰之罪。於是不遑與群下謀議,唯耽思誦述,宣示遠近。玄至江陵,石康納之,張幔屋於城南。署置百官,以卞範之爲尚書僕射,其餘職多用輕資。於是大修舟師,曾未三旬,衆且二萬,樓船器械甚盛。謂其群黨曰:"卿等並清塗翼從朕躬,都下竊位者方應謝罪軍門,其觀卿等入石頭,無異雲霄中人也。"玄以奔敗之後,懼法令不肅,遂輕怒妄殺,人多離怨。殷仲文諫曰:"陛下少播英譽,遠近所服,遂掃平荆、雍,一匡京室,聲被八荒矣。既據有極位,而遇此圮運,非爲威不足也。百姓喁喁,想望皇澤,宜弘仁風,以收物情。"玄怒曰:"漢高、魏武幾遇敗,但諸將失利爾!以天文惡,故還都舊楚,而群小愚惑,妄生是非,方當糾之以猛,未宜施之以恩也。"玄左右稱玄爲"桓詔"。桓胤諫曰:"詔者,施於辭令,不以爲稱謂也。漢魏之主皆無此言,唯聞北虜以苻堅爲'苻詔'爾。願陛下稽古帝則,令萬世可法。"玄曰:"此事以行,令宜敕罷之,更爲不祥。必其宜革,可待事平也。"荆州郡守以玄播越[43],或遣使通表,有匪寧之辭,玄悉不受,仍更令所在表賀遷都。玄遣游擊將軍何澹之、武衛將軍庾稚祖、江夏太守桓道恭就郭銓以數千人守溢口。又遣輔國將軍桓振往義陽聚衆,至弋陽,爲龍驤將軍胡譁所破,振單馬走還。何無忌、劉道規等破郭銓、何澹之、郭昶之於桑落州,進師尋陽。玄率舟艦三百發江陵,使苻宏、羊僧壽爲前鋒。以鄱陽太守徐放爲散騎常侍,欲遣説解義軍,謂放曰:"諸人不識天命,致此妄作,遂懼禍屯結,不能自反。卿三州所信,可明示朕心,若退軍散甲,當與之更始,各授位任,令不失分。江水在此,朕不食言。"放對曰:"劉裕爲唱端之主,劉毅兄爲陛下所誅,並不可説也。輒當申聖旨於何無忌。"玄曰:"卿使若有功,當以吳興相叙。"放遂受使,入無忌軍。魏詠之破桓歆於歷陽,諸葛長民又敗歆於芍陂,歆單馬渡淮,毅率道規及下丕太守孟懷玉與玄戰於峥嶸洲。於時義軍數千,玄兵甚盛,而玄懼有敗衄,常漾輕船於舫側,故其衆莫有鬬心。義軍乘風縱火,盡鋭爭先,玄衆大潰,燒輜重夜遁,郭銓歸降。玄故將劉統、馮稚等聚黨四百人,襲破尋陽城,毅遣建威將軍劉懷肅討平之。玄留永安皇后及皇后於巴陵。殷仲文時在玄艦中,出别船收集散軍,因叛玄,奉二后奔於夏口。玄入江陵城,馮該勸使更下戰,玄不從,欲出漢川,投梁州刺史桓希。而人情乖阻,制令不行。玄乘馬出城,至門,左右於闇中斫之,不中,前後相殺交横,玄僅得至船。於是荆州别駕王康産奉帝入南郡府舍,太守王騰之率文武營衛。時益州刺史毛璩使其從孫祐之、參軍費恬送弟璠喪葬江陵,有衆二百,璩弟子修之爲玄屯騎校尉,誘玄以入蜀,玄從之。達枚回州,恬與祐之迎擊玄,矢下如雨。玄嬖人丁仙期、萬蓋等以身蔽玄,並中數十箭而死。玄被箭,其子昇輒拔去之。益州都護馮遷抽刀而前,玄拔頭上玉導與之,乃曰:"是何人邪?敢殺天子!"遷曰:"欲殺天子之賊爾。"遂斬之,時年三十六。又斬石康及濬等五級,庾頤之戰死。昇云:"我是豫章王,諸君勿見殺!"送至

江陵市斬之。玄自篡盜至敗,凡八十日。

校勘記

[1]"著角"原作"着角",據宋本改。

[2]"正"字後原衍"月"字,據《漢書・王莽傳》删。

[3]"欲以"原作"以欲",據宋本改。

[4]"臣"字原作"王",據宋本改。

[5]"以"字原脱,據宋本補。

[6]"粱"字原作"梁",據《漢書・王莽傳》改。

[7]太師匡,宋本作"太師康"。

[8]"若豆、孟遷",原作"若孟豆遷",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9]"騎"字原作"馬",據《漢書・王莽傳》改。

[10]"兵"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11]"潰"字,《漢書・王莽傳》作"壞"。

[12]"關"字原作"闋",據《漢書・王莽傳》改。

[13]飲食,宋本作"飲酒"。

[14]此句宋本無"延陵"。

[15]"將至"原作"將軍",據宋本改。

[16]此句原作"周禮春官之職屬女巫子之十日",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17]"巷"字原作"皆",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18]"丞"字原作"亟",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及宋本改。

[19]"鄧"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0]"將"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1]"附"字原作"之",據宋本改。

[22]"錖"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補。

[23]"哉"字,《漢書・王莽傳》及宋本無。

[24]"社"字原作"祀",據《漢書・王莽傳》改。

[25]"皆"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及宋本補。

[26]"謼音火故反"數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補。

[27]此段夾注,《漢書・王莽傳》及宋本均作"黄皇室主所居也"。

[28]"宮人"二字原脱,據《漢書・王莽傳》補。

[29]"桉栻"原作"按拭",據《漢書・王莽傳》改。

[30]"閣"字原作"各",據宋本改。

[31]"晡"字,《漢書・王莽傳》及宋本作"餔"。

[32]"識"字原作"職",據《漢書・王莽傳》顔師古注改。

[33]"分、爭"原作"爭分",據《漢書・王莽傳》改。

[34]"陀"字原作"拕",據宋本改。

[35]"臣"字原作"王",據宋本改。

[36]"百"字前原衍一"千"字,據《晉書・桓玄列傳》及宋本删。

[37]"關令"原作"令關",據《晉書・桓玄列傳》改。

[38]"繫"字原作"擊",據宋本改。

[39]"桓弘"原作"桓玄",據宋本改。

[40]"元德"原作"德元",據宋本改。

[41]"失"字原作"無",據《晉書・桓玄列傳》改。

[42]此句宋本作"副援諸軍"。

[43]"州"字原作"江",據《晉書・桓玄列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四

總録部(一百六十四)

嗜酒 酒失

嗜 酒

《易》曰:“飲酒濡首,亦不知節也。”《傳》曰:“酒以成禮,不繼以淫。”蓋先王之作酒醴,所以奉明祀,養高年而已。至於享賓合歡,一獻百拜,飲而不醉,良有以也。若乃荒腆爲務,沈湎自恣,俾夜作晝,廢時亂日;伐德以致敗,腐脅而無悔者,其惡已甚矣。至有遭罹世難,高翔遠引,含味道腴,隱居求志,矯抗以避禍,沈冥而不耀,陶然自得,以酒爲名者,斯又忘懷而獨善者也。其或引滿舉白,沈飲不亂,决事靡滯,治讞益精,亦天資所得,無累於明矣。然《周書》著無彝之訓,詩人有彼昏之譏,誠在昔之深戒也。

齊惠、欒高氏皆嗜酒(欒、高二族皆出惠公)。

伯有,鄭大夫,嗜酒爲窟室(窟室,地室),而夜飲酒擊鐘焉,朝至未已。朝者曰:“公焉在(家臣,故謂伯有爲公)?”其人曰:“吾公在壑谷(壑谷,窟室)。”皆自朝布路而罷(布路,分散)。既而朝(伯有朝鄭君),則又將使子皙如楚。歸而飲酒,子皙以駟氏之甲伐而焚之。伯有奔雍梁(雍梁,鄭地),醒而後知之,遂奔許。

子皮,鄭大夫。子皮之族飲酒無度(相尚以奢,相困以酒)。

漢于定國爲廷尉,食酒至數石不亂(食酒者謂能多飲,費盡其酒[1],猶云食言。流俗書本輒改食字作飲字)。冬月治讞,飲酒益精明。

陳遵爲校尉,封嘉威侯,居長安中,列侯近臣貴戚皆貴重之,牧守當之官及郡國豪傑至京師者,莫不相因到遵門。遵嗜酒,每大飲,賓客滿堂,輒關門,取客車轄投井中,雖有急,終不得去(既關閉門又投車轄也)。嘗有部刺史奏事,過遵,值其方飲,刺史大窮,候遵霑醉時突入見遵母(霑,濡。言其大醉也),叩頭自白當對尚書有期會狀,母迺令從後閤出去。遵大率嘗醉,然事亦不廢。

揚雄,王莽時爲大夫,家素貧嗜酒,人希至其門,時有好事者載酒肴從游學。

後漢楊政,京兆人。善説經書,爲人嗜酒,不拘小節。

丁冲爲司隸校尉，數過諸將，飲酒美不能止[2]，醉爛腸死。

鄭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身長八尺，飲酒一斛，徵爲大司農，不赴。

盧植，涿郡人，嘗懷濟世志，不好辭賦，能飲酒一石。爲尚書，免官卒。

魏徐邈爲尚書郎，時科禁酒，而邈私飲，至沈醉。校事趙達問以曹事，邈曰："中聖人。"達白之太祖，太祖甚怒。渡遼將軍鮮于輔進曰："平日醉客謂酒清者爲聖人，濁者爲賢人。邈性脩慎，偶醉言爾。"竟坐得免刑。後爲穎川典農中郎將，文帝幸許昌，問邈曰："頗復中聖人不？"邈對曰："昔子友斃於穀陽，御叔罰於飲酒。臣嗜同二子，不能自懲，時復中之，然宿瘤以醜見傳，而臣以醉見識。"帝大笑。

吳胡綜爲侍中，嗜酒。酒後歡呼極意，或推按引觴，搏擊左右。大帝愛其才，弗之責也。

晉阮籍，字嗣宗，爲文帝大將軍，從事中郎。聞步兵廚營人善釀，有貯酒三百斛，乃求爲步兵校尉。

阮咸，字仲容，籍之兄子。諸阮皆能飲酒，咸至，宗人閒，共集。不復用杯觴斟酒，以大盆盛之，圓座，相向大酌更飲。時有群豕來飲其酒，咸直接去其上，便共飲之。後爲始平太守卒。

阮修，字宣子，咸之從弟。嘗步行以百錢挂杖頭，至酒店便獨酣暢。後爲太子洗馬，遇害。

胡母輔之，字彥國，性嗜酒，任縱不拘小節。與王澄、王敦、庾數俱爲太尉王衍所昵，號曰四友。後爲揚武將軍、湘州刺史卒。

胡母謙之，字子光，輔之之子，才學不及父，而傲縱過之。至酣醉常呼其父字，輔之亦不以介意，譚者以爲狂。輔之正酣飲，謙之闚而厲聲曰："彥國年老，不得爲爾，將令我尻背東壁。"輔之歡笑，呼入與共飲。其所爲如此，年未三十卒(史無官)。

光逸，字孟祖，嘗投胡母輔之，後以世難，避亂渡江復依輔之。初至，屬輔之與謝鯤、阮放、畢卓、羊曼、桓彝、阮孚散髮裸袒，閉室酣飲已累日。逸將排戶入，守者不聽。逸便於戶外脫衣露頭於狗竇中窺之而大叫。輔之驚曰："他人决不能爾，必我孟祖也。"遽呼入，遂與飲，不舍晝夜，時人謂之八達。中興，爲給事中卒。

畢卓，字茂世，新蔡鮦陽人，少希放達，爲胡母輔之所知。元帝太興末爲吏部郎，嘗飲酒廢職。比舍郎釀熟，卓因醉，夜至其甕間盜飲之，爲掌酒者所縛。明旦視之，乃畢吏部也，遽釋其縛。卓遂引主人宴於甕側，致醉而去。卓嘗謂人曰："得酒滿數百斛船，四時甘味置兩頭，右手持酒杯，左手持蟹螯，拍浮酒船中，便足了一生矣！"

鄭泉，字文淵，陳郡人。博學有奇志，而性嗜酒。其閑居，每曰："願得美酒滿五百斛船，以四時甘脆置兩頭，反覆沒飲之，憊即住而啖肴膳酒斗升，減隨即益之，不亦快乎？"臨卒，謂同類曰："必葬我陶家之側，庶百歲之後，化而成土，幸見取爲酒壺，實獲

我心矣。"

劉伶,字伯倫,不以家產有無介意。常乘鹿車,攜一壺酒,使人荷鍤而隨之。謂曰,死便埋我。嘗困渴甚,求酒於其妻,妻損酒毀器,泣涕諫曰:"君酒太過,非攝生之道,必宜斷之。"伶曰:"善。不能自禁,惟當祝鬼神自誓,爾便可具酒肉。"妻從之。伶跪祝曰:"天生劉伶,以酒爲名,一飲一斛,五斗解酲,婦兒之言,慎不可聽。"仍引酒御肉,隗然復醉。嘗醉與俗人相忤,其人攘袂奮拳而往,伶徐曰:"鷄肋不足以安尊拳。"其人笑而止。伶雖陶瓦昏放而機應不差,未嘗厝意文翰,惟著《酒德頌》一篇。嘗爲建威將軍,後以壽終。

郭璞,字景純,性輕易,不脩威儀,嗜酒好色,時或過度。著作郎干寶嘗誡之曰:"此非適性之道也。"璞曰:"吾所受有,本限用之,常恐不得盡,卿乃憂酒色之爲害乎?"爲王敦記室參軍,被害。

華嶠,字叔駿,爲秘書監。性嗜酒,率常沈醉。所撰《後漢書》、《十典》,未成而終。

顧榮,字彥先。爲廷尉正,常縱酒酣暢。謂友人張翰曰:"惟酒可以忘憂,但無如作病何爾!"

孔群爲中丞,性嗜酒。司徒王導嘗戒之曰:"卿常飲,不見酒家覆瓿布,日月久糜爛邪?"答曰:"公不見肉用糟淹,更堪久邪?"嘗與親友書云:"今年田得七百石秫米,不足了麴蘖事。"其沈湎如此。

周顗爲尚書右僕射,頗以酒失,略無醒日,時人號爲三日僕射。顗在中朝時能飲酒一石,及過江,雖日醉,每稱無對。偶有舊對從北來,顗遇之欣然,乃出二石酒共飲。各大醉,及顗醒,使視客,已腐脅而死。

王忱爲荆州刺史,酒醉輒累旬。及醒,則儼然端肅。末年尤嗜酒,一飲連月不醒,或裸體而遊。每嘆三日不飲,便覺形神不相親也。

王蘊,字叔仁,孝武定皇后父。爲會稽内史,素嗜酒。末年尤甚,及在會稽,略少醒日。

前燕皇甫眞爲侍中太尉,飲酒至石餘不亂。

宋衡山王義季爲荆州刺史,素嗜酒。自彭城王義康廢後,遂爲長夜之飲,略少醒日。太祖累加詰責,義季引愆陳謝。帝詔報之曰:"誰能無過,改之爲貴。爾此非唯傷事業,亦自損性命,世中比比,皆汝所諳。近長沙兄弟,皆緣此致故。將軍蘇徽[3],耽酒成疾,旦夕待盡。吾誡令禁斷,并給藥膳,至今休然。此自是可節之物,但嗜者不能立志裁割爾。晋元帝人主,尚能感王導之諫,終身不復飲酒。汝既有美尚,加以吾意殷勤,何至不能慨然深自勉厲,乃復須嚴相割截?生諸紛紜,然後少止者,幸可不至此。一門無此酣酒,汝於何得之?臨書嘆塞。"義季雖奉此旨,酣縱如初,遂以成疾。帝又詔之曰:"汝飲積食少,而素羸多風,常慮至此,今果委頓。縱不能以家國爲懷,近不復顧性命之

重,可嘆可恨,豈復一條。本望能以理自厲,未欲相苦爾。令遣孫道裔就楊佛等[4],令晨夕視汝,并進止湯食,可開懷虚受,愼勿隱避。吾飽嘗見人斷酒,無他慊吸,蓋是當時甘嗜罔已之意爾。今者憂怛,正在性命,未暇及美業,復何爲吾前毒至此耶?"義季終不改,以至於終。

陶潛爲彭澤令,在縣公田,悉種秫穀,曰:"令吾常醉於酒足矣。"妻子固請種秔,乃使二頃五十畝種秫,五十畝種秔。潛性嗜酒而家貧不能常得,親舊知其如此,或置酒招之,造飲輒盡,期在必醉。既而退,曾不吝情去留。江州刺史王弘嘗欲識之,不能致也。潛嘗往廬山,弘令潛故人龐通之賫酒具於半道栗里要之。潛有脚疾[5],使一門生二兒舉籃輿。既至,欣然便共飲酌。俄頃弘至,亦無忤也。先是顔延之爲劉柳後軍功曹,在尋陽與潛情款,後爲始安郡,經過,日日造潛,每往必酣飲致醉。臨去,留二萬錢與潛。潛悉與酒家,稍就取酒。嘗九月九日無酒,出宅邊菊叢中。坐久,值弘送酒至,即便就酌,醉而後歸。潛不解音聲而畜素琴一張。每有酒適,輒撫弄以寄其意,貴賤造之者有酒輒設。潛若先醉,便語客:"我醉欲眠,卿可去。"其直如此。郡將候潛,值其酒熟,取頭上葛巾漉酒。畢,還復著之。

檀韶爲江州刺史,嗜酒貪横,所莅無績。高祖嘉北合門從義,又弟道濟有大功,故特見寵授。

孔顗爲安陸王子綏冠軍長史江夏内史,顗爲人使酒仗氣,每醉輒彌日不醒,僚類之間[6],多所陵忽,尤不能曲意權幸,莫不畏而疾之。不治產業,居常貧罄,有無豐約,未嘗關懷。爲二府長史典籤諮事,不呼不敢前,不令去不敢去。雖醉日居多,而明曉政事,醒時判决,未嘗有壅。衆咸云:"孔公一月二十九日醉,勝他人二十九日醒也。"孝武每欲引見,先遣人覘其醒醉。後顗反敗,王晏斬之東閣外。臨死求酒,曰:"此是平生所好!"

顔延之好飲酒,不護細行,年三十猶未婚。又常乘羸牛笨車,逢子竣鹵簿,即屏往道側。又好騎馬遨遊里巷,遇知舊輒據案索酒,得酒必頹然自得。卒於金紫光禄大夫。

南齊沈文季爲吳興太守,文季飲酒至五斗,妻王錫女飲酒亦至三斗。文季與之對飲竟日,而視事不廢。

蔡約爲冠軍將軍,好飲酒,夷淡不與世雜。

梁臧盾善飲酒,高祖招延後進二十餘人,置酒賦詩。盾以詩不成,罰酒一斗,盾飲盡,顔色不變自若。時蕭介染翰便成,文無加點。高祖兩美之曰:"臧盾之飲,蕭介之文,即席之美也。"卒於領軍將軍。

蕭琛爲侍中,性通脱。常自解竈,事畢餘餕,必陶然致醉。

王瞻爲吏部尚書,頗嗜酒。每飲或彌日,精神朗暢,不廢簿領。高祖每稱瞻有三術:射、棋、酒也。

張率，字士簡，嗜酒事事寬度[7]，於家務尤所忘懷，爲新安太守卒。

陳陳暄，學不師受，文才俊逸。尤嗜酒，無節操。遍歷王公門，沈湎諠譊，過差非度。其兄子秀常憂之，致書於暄友人何晉，冀以諷陳暄。聞之，與秀書曰："且見汝書與孝典，陳吾飲酒過差，吾有此好五十餘年。昔吳國張長公亦稱躭嗜。吾見張時伊已六十，自言引滿，大勝少年時。吾今所進，亦多於往日，老而彌篤，唯吾與張季舒爾。吾方與此子交歡于地下，汝欲反吾所志耶？昔阮咸、阮籍同遊竹林，宣子不聞斯言。王湛能玄言巧騎，武子呼爲痴叔，何陳留之風不嗣，太原之氣巋然！翻成可怪。吾既寂寞當世，朽病殘年，產不異於顏原，名未動於卿相。若不日飲醇酒，復欲安歸？汝以飲酒爲非，吾以不飲酒爲過。昔周伯仁渡江，唯三日醒，吾不以爲少。鄭康成一飲三百杯，吾不以爲多。然洪醉之後，有得有失。成廝養之志，是其得也；使次公之狂，是其失也。吾常譬酒之猶水，亦可以濟舟，亦可以覆舟。故江咨議有言，酒猶兵也，兵可千日而不用，不可一日而不備。酒可千日而不飲，不可一飲而不醉。美哉，江公！可與共論酒矣。汝驚吾墮馬侍中之門，陷池武陵之第，遍布朝野，自言憔悚。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吾生平所願，身沒之後，題吾墓云：陳故酒徒陳君之神道。若斯志意，豈避南征之不復，賈誼之慟哭者哉！何水曹眼不識盃鐺，吾口不離瓢杓，汝寧與何同日而醒，與吾同日而醉乎？政言其醒可及，其醉不可及也。速營糟丘，吾將老焉，爾無多言，非爾所及。"

後魏劉尼爲定州刺史，在州清愼，然率多酒醉，治日甚少。

陸昶爲光祿大夫，昶無他才能，唯飲酒爲事。

崔長謙好學脩立，少有令名，爲尉景開府諮議參軍。晚頗以酒爲損。

劉藻，字彥先，飲酒至一石不亂。仕至太尉司馬。

元敏，魏之宗室，嗜酒多費，家爲之貧。其婿柱國乙弗貴，大將軍大利稽祐，家貲皆千萬，每營給之，敏隨即散盡，而帝不之責，貴、祐後遂絕之。

北齊薛孤延爲車騎將軍，性好酒，率多昏醉，而以勇決善戰。每大軍征討，常爲前鋒，故與彭、劉、韓、潘同列。

高季式爲濟州刺史，豪率好酒，又恃舉家勳功，不拘檢節，與光州刺史李元忠生平游款。在濟州夜飲憶元忠。乃開城門，令左右乘驛馬，持一壺酒，往光州勸元忠。朝廷知而容之。

李元忠爲侍中，雖居要任，初不以物務干懷，唯以聲酒自娛。大率常醉，家事大小了不關心。園庭之內，羅種果藥，親朋尋詣，必留連宴賞。每挾彈攜壺，遨游里閈，每言寧無食，不可使我無酒。阮步兵，吾師也，孔少府豈欺我哉。後自中書令復求爲太常，以其有音樂而多美酒。故神武欲用爲僕射，文襄言其放達常醉，不可委以臺閣。其子搔聞之，請節酒，元忠曰："我言作僕射，不勝飲酒樂。爾愛僕射，宜勿飲酒。"

盧懷道性輕率好酒，頗有慕尚，終於烏蘇鎭城都督。

祖茂,班之從父弟也,頗有辭情,然好酒性,率不爲時重。除給事中,辭疾不仕。

顔之推好飲酒,多狂縱不脩邊幅。時論以此少之。後爲平原太守。

隋裴政初仕周,爲少司憲。能飲酒至數斗不亂。簿案盈几,剖決如流。

唐劉黑闥,貝州漳南人,隋末無賴。嗜酒好博奕,不治產業,父兄患之。

崔敬嗣,則天時爲房州刺史,好飲酒。中宗安置在州,嘗德之。及即位,訪敬嗣已卒。其子汪又嗜酒,不堪任職。且授洛州司空,又改五品慢官。

李迥秀,中宗朝爲鴻臚卿。晚溺於酒,然公事不虧。

李適之爲刑部尚書,雅好賓友,飲酒一斗不亂。夜則宴賞,晝則決公務,庭無廢事。

崔咸爲陝州刺史,晨起飲酒至暮,必大醉。及夜分,視事無滯失者,吏以爲神。入爲右散騎常侍秘書監,飲酒如初。

徐晦,歷刑部兵部二侍郎,同州刺史,性強直,當官正守,唯嗜酒太過。晚年喪明,遂至委廢。

王源中爲戶部侍郎,翰林承旨學士,性頗嗜酒。嘗召對,源中方沉醉不能。及醉醒,同列告之,源中但懷憂惕,殊無悔恨。他日又以醉不任赴召,遂終不得大用。

酒　失

《傳》曰,豢豕爲酒,非所以爲禍也。而訟獄益繁,則酒之流生禍也。故酣酒者,大禹之訓;日富者,《小雅》所譏。其敢崇飲者,周公之格言;不及於亂者,仲尼之申戒。乃有沈湎自恣,荒腆不已,狂藥內攻,忮心中作;惡言暴怒,奮攘交鬬;忤世姦法,蹈禍蒙耻;至或臨戎而致敗,殺人而不忌,曠廢官守,夭閼生理者,亦比比有之,率用類次,以爲民鑑。

夏仲康時,羲和湎淫,廢時亂日(羲氏和氏世掌天地四時之官,承太康之後,沈湎於酒,過差非度[8],廢天時,亂甲乙)。胤往征之(胤,國名)[9]。告於衆曰:"惟時羲和,顛覆厥德(顛覆,言反倒也),沈亂於酒,畔官離次(沈謂醉冥失次位也),俶擾天紀,遐棄厥司(俶,始。擾,亂。遐,遠也。紀謂時日,司所主也)。乃季秋月朔辰弗集於房(辰,日月所會;房,所舍之次。集,合也。不合即日食可知)。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凡日食,天子伐鼓於社,責上公。瞽,樂官,樂官進鼓,則伐之。嗇夫,主幣之官,馳取幣禮天神[10]。庶人,衆人。走供救日食之百役也)。羲和尸厥官,罔聞知(主其官而無聞知於日食之變異,所以罪重)。昏迷於天象,以干先王之誅(闇錯天象,言昏亂之甚。干,犯也)。"

齊慶封好田而嗜酒,與慶舍政(舍,封子。慶封當國,不自爲政,以付舍)。則以其內實,遷於盧蒲嫳氏易內而飲酒(內實,寶物,妻妾也。移而居嫳家)。數日,國遷朝焉

（就於盧蒲氏朝見封）。

齊惠公欒、高氏皆嗜酒（欒、高二族皆出惠公），信內多怨（説婦人言，故多怨），彊於陳、鮑氏而惡之（惡陳鮑）。有告陳桓子曰："子旗、子良將攻陳、鮑。"亦告鮑氏，桓子授甲。而如鮑氏，遭子良醉而騁（欲及子良醉，故騁告鮑文子）。遂見文子（文子，鮑國），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二子，子旗、子良也），則皆從飲酒。桓子曰："彼雖不信（彼傳言者），聞我授甲，則必逐我。及其飲酒也，先伐諸？"陳、鮑方睦，遂伐欒、高氏。

荆共王與晉厲公戰於鄢陵，荆師敗，共王傷。臨戰，司馬子反渴而求飲。豎陽穀（一云穀陽豎，子反内豎也）操參酒而進之（酒器受三升曰參）。子反曰："嘗退酒也。"豎陽穀曰："非酒也。"子反曰[11]："嘗退卻！"豎陽穀又曰："非酒也！"子反受而飲之。子反之爲人也，嗜酒甘而不能絕於口。醉戰，既罷，共王欲復戰而謀使召司馬子反。子反辭以心疾，共王駕而往視之，入幄中聞酒氣臭而還，曰："今日之戰，不穀親侍[12]，所恃者，司馬也。而司馬又若此，是忘荆國之社稷而不恤吾衆也。不穀無與復戰矣。"於是罷師，去之，斬司馬子反。以爲戮故[13]，豎陽穀之進酒也，非以醉子反也。其心以忠也，而適足殺之，故曰："小忠，大忠之賊也。"（《左傳》云：穀陽豎獻飲於子反，子反醉而不能見，王曰："天敗楚也，夫余不可以待。"乃宵遁。《楚世家》云：晉敗楚，射中共王目。共王召將軍子反，子反嗜酒。從者豎陽穀進酒，醉，王怒，射殺子反，遂罷兵歸。）

知伯，晉大夫。伐鄭，趙簡子疾，使太子毋卹將而圍鄭。知伯醉，以酒灌擊毋卹[14]，群臣請死之，毋卹曰："君所以置毋卹，爲能忍。"間詢然[15]，亦愠知伯。知伯歸，因謂簡子使廢毋卹，簡子不聽，毋卹繇此怨知伯。

漢灌夫爲太僕，與長樂衛尉竇甫飲，輕重不得（謂飲酒禮數，輕重不得其平也）。夫醉搏甫（搏，以手擊之）。甫，竇太后昆弟。武帝恐太后誅夫，徙夫爲燕相，數歲坐法去，家居長安。夫爲人剛直，使酒不好面諛。貴戚諸勢在己之右，欲必陵之；士在己左，愈貧賤，尤益禮敬。夫家居雖富，然失勢，賓客益衰。及魏其侯（竇嬰也）失勢，亦欲倚夫引繩排根生平慕之後棄之者。夫亦倚魏其而通列侯宗室爲名高。兩人相爲引重，其游如父子然。相得歡甚，無厭，恨相知晚。夫嘗有服，過丞相蚡（田蚡也），丞相從容曰："吾欲與仲孺過魏其侯，會仲孺有服。"夫曰："將軍乃肯幸臨況魏其侯，夫安敢以服爲解[16]。請語魏其侯帳具，將軍旦日蚤臨。"武安許諾（武安侯，田蚡也）。夫具語魏其侯如所謂武安侯。魏其與夫人益市牛酒，夜灑埽，早帳具，至旦。平明，令門下伺候。至日中，丞相不來。魏其謂夫曰："丞相豈忘之哉？"夫不懌曰："夫以服請，宜往。"乃駕，自往迎丞相。丞相特前戲許灌夫，殊無意往。及至門，丞相尚卧。於是夫入見曰："將軍昨日幸許過魏其，魏其夫妻治具，自旦至今，未敢嘗食。"武安鄂（一作愕），謝曰："吾昨日醉，忽忘與仲孺言。"乃駕往。及飲酒酣，夫起舞，屬丞相，丞相不起。夫從坐上語侵之，魏其乃扶灌夫去，謝丞相。丞相卒飲至夜，極驩而去。丞相嘗使籍福請魏其城南田，

不得。繇此怨灌夫魏其。後丞相娶燕王女爲夫人,有太后詔召列侯宗室皆往賀。魏其侯過灌夫,與俱。夫謝曰:"夫數以酒失得過丞相,今者又與夫有郄。"魏其曰:"事已解。"強與。飲酒酣,武安起爲壽,坐皆避席伏。已,魏其侯爲壽,獨故人避席爾,餘半膝席。灌夫不悦,行酒至武安,武安膝席曰:"不能滿觴。"夫怒,因嘻笑曰:"將軍貴人也。屬之(屬一作畢)!"時武安不肯。行酒次至臨汝侯(灌嬰孫,名賢),臨汝侯方與程不識耳語,又不避席。夫無所發怒,乃罵臨汝侯曰:"生平毁程不識不直一錢,今日長者爲壽,乃效兒女呫囁耳語。"武安謂灌夫曰:"程、李俱東西宫衛尉,今衆辱程將軍,仲孺獨不爲李將軍地乎?"灌夫曰:"今日斬頭陷胸,何知程、李乎!"坐乃起更衣,稍稍去。夫出,武安遂怒,廼戲騎縛夫(戲,讀曰麾,謂指麾命之收縛也),繫居室(署名,屬少府),棄市(事具總錄忿爭門)。

于永,丞相定國之子。少時嗜酒多過失,以父任爲侍中中郎將。

匡衡子昌[17],爲越騎校尉。醉殺人,繫,詔獄。越騎官屬與昌弟且謀篡昌(逆取曰篡),事發覺。衡時爲丞相,免冠徒跣待罪。

後漢光武時,馬武爲捕虜將軍。嗜酒闊達,敢言。醉在御前,面折同列,言其短長,無所避忌。帝故縱之,以爲笑樂。

吳陳勤爲凌統督將,統當擊賊圍,先期,統與勤會飲酒。勤剛勇任氣,因督祭酒。陵轢一坐,舉罰不以其道。統疾其侮慢,面折不爲具酒。勤怒詈統及其父操,統流涕不答。衆因罷出,勤乘酒凶悖,又於道路辱統。統不能忍,引刀斫勤,數日不死。及當攻屯,統曰:"非死無以謝罪。"乃率厲士卒,身當矢石,所攻一面,應時破壞。諸將乘勝,遂大破之。還,自拘於軍正,權壯其果毅,許以功贖罪。

虞翻,字仲翔。爲騎都尉,性疏直,數有酒失。

晉庾純爲河南尹,以司空賈充姦佞,與任愷共舉充西鎮關中,充繇是不平。充嘗宴朝士,而純後至。充謂曰:"君行常居人前,今何以在後?"純曰:"且有小市井事不了,是以來後。"世言純之先嘗有五伯者,充之先有市魁者,充、純以此相譏焉。充自以位隆望重,意殊不平。及純行酒,充不時飲。純曰:"長者爲壽,何敢爾乎?"充曰:"父老不歸供養,將何言也!"純因發怒,曰:"賈充!天下凶凶,繇爾一人。"充曰:"充輔佐二世,蕩平巴蜀,有何罪而天下爲之凶凶?"純曰:"高貴鄉公何在[18]?"衆坐因罷,充左右欲執純,中護軍羊琇、侍中王濟佑之,因得出。充慙怒,上表解職。純懼,上河南尹關內侯印綬,上表自劾曰:"司空公賈充請諸卿校并及臣,臣不自量,飲酒過多。醉亂行酒,重酌於公。公不肯飲,言語往來,公遂訶臣父老不歸供養鄉,爲無天地。臣不服罪自引,而更忿怒,厲聲名公,臨時諠譊,遂至荒越。禮,'八十月制',誠以衰老之年,變難無常也。臣不惟生育之恩,求養老父。而懷祿貪榮,烏鳥之不若。充爲三公,論道興化,以敎義責臣,是也。而以枉錯直,居下犯上,醉酒迷荒,昏亂儀度。臣得以凡才,擢授顯任,《易》

戒濡首,《論》誨酒困,而臣聞義不服,過言盈庭,黷慢台司,違犯憲度,不可以訓。請臺免臣官,廷尉結罪,大鴻臚削爵土,勑身不謹,伏須罪誅。"御史中丞孔恂劾純,請免官。詔曰:"先王崇尊卑之禮,明貴賤之序,著溫克之德,記沈酗之禍,所以光宣道化,示人軌儀也。昔廣漢陵慢宰相,獲犯上之刑。灌夫託醉肆忿,致誅斃之罪。純以凡才,備位卿尹,不惟謙敬之節,不忌覆車之誡,陵上無禮,悖言自口。宜加顯黜,以肅朝倫。"遂免純官。

孫季舒爲長水校尉,時石崇以功臣子,有才氣,與裴楷志趣各異,不與之交。季舒常酣讌,慢傲過度。崇欲表免之[19],楷聞之,謂崇曰:"足下飲人狂藥,責人正禮,不亦乖乎?"乃止。

周顗,字伯仁。中興遷爲吏部尚書,以醉酒爲有司所糾,白衣領職。後爲左僕射領吏部,元帝讌群公於西堂。酒酣,從容曰:"今日名臣共集,何如堯舜時耶?"顗因醉,厲聲曰:"今雖同人主,何得復比聖世!"帝大怒而起,手詔付廷尉。將加戮,累日方赦之。尋爲護軍將軍。尚書紀瞻置酒請顗及王導等,顗荒醉失儀,復爲有司所奏。詔曰:"顗參副朝右職,掌銓衡,當敬慎德音,式是百辟。屢以酒過,爲有司所繩。吾亮其極歡之情,然亦是濡首之戒也。顗必能克己復禮者,今不加黜責。"初,顗以雅望獲海內盛名。後頗以酒失,爲僕射略無醒日。時人號爲三日僕射。庾亮曰:"周侯末年,所爲鳳德之衰也 。"

王澄爲荆州刺史,聞郭舒名,引爲別駕。澄終日酣飲,不以衆務在意。荆土士人宗廞嘗因酒忤澄,澄怒,叱左右棒廞,舒厲色謂左右曰:"使君過醉,汝輩何敢妄動?"澄恚曰:"別駕狂邪?誑言我醉。"因遣掐其鼻,炙其眉頭,舒跪而受之。澄意少釋,而廞遂得免。

後趙徐光爲石勒記室參軍,石勒如苑鄉,召光,光醉不至。以光物情所湊,常不平之,因此發怒,退爲牙門。勒自苑鄉如鄴,徐光侍,直愠然,攘袂振紛,仰視不顧。勒因而惡之,讓光曰:"何負卿,而敢怏怏邪?"於是幽光并其妻子於獄。

宋謝超宗爲人仗才使酒,多所凌忽。在直省宰臣[20],帝召見,語及北方事。超宗曰:"虜動來二十年矣,佛出亦無如之何。"以失儀,出爲南郡王中軍司馬。

顔延之好飲酒,不拘細行。何尚之爲侍中,在直延之,以前永嘉太守醉詣焉。尚之望見,便陽眠,延之發簾熟視曰:"朽木難雕。"尚之謂左右曰:"此人醉甚,可畏。"故爲國子祭酒司徒左長史[21],坐買田不還直,尚書左丞荀赤松奏:"延之沈迷麴櫱,詆毀朝士,預宴班觴,肆詈上席。請以訟田不實,免所居官。"詔可。故爲太常。沙門釋慧琳以才學爲太祖所賞愛,每召見,常升獨榻。延之甚疾焉。因醉白帝曰:"昔同子參乘,袁絲正色。此三台之座,豈可使刑餘居之!"帝變色。延之性既褊激,兼有酒過,肆意直言,曾無回隱。論者多不與之,謂之顔彪。

魯爽,祖宗之爲南陽太守,父軌爲竟陵太守,北奔。爽仕魏,爲荆州刺史。襄陽公鎮長社,爽幼染殊俗,無復華風。麤中使酒,數有過失,魏太武將誅之。後遂將家屬歸宋。

南齊焦度爲東宫直閤將軍,好飲酒,醉輒暴怒。高帝常使人節之。

周山圖爲給事中冗從僕射直閣將軍,山圖好酒多失,明帝數加怒誚,後遂自改。

到撝,永明中爲御史中丞,車駕幸丹陽郡,宴飲。撝恃舊,酒後狎侮同列,言笑過度,爲左丞庚杲之所糾瀆論。

梁謝覽爲侍中,頗樂酒,因讌席與散騎常侍蕭琛辭相詆毁,爲有司所奏。高祖以覽年少不直,出爲中權長史。

曹景宗爲領軍將軍,高祖數讌見功臣,共道故舊。景宗醉後謬妄,或誤稱下官。高祖故縱之,以爲笑樂。

蕭穎達出爲豫章内史,意甚憒。憒未發前預華林宴,酒後於座,辭氣不悦。沈約因勸酒[22],欲以釋之,穎達大駡約曰:"我今日形容,正是汝老鼠所爲。何忽復勸我酒?"舉座驚愕。高祖謂之曰:"汝是我家阿五(王欽若等曰:穎達齊光祿大夫,赤斧第五弟也。與梁同姓,故云我家阿五),沈公宿望,用意輕脱[23],若以法繩汝,汝復何理?"穎達竟無一言,唯大涕泣。帝心愧之。

謝善勛飲酒至數升,醉後輒張眼大駡。雖復貴賤親疏,無所擇也。時謂之謝方眼。

柳盼爲散騎常侍,性愚戇,使酒。因醉乘馬入殿門,爲有司劾免,卒於家。

後魏劉尼爲司徒,皇興中,獻文北征,帝親誓衆,而尼昏醉,兵陣不整。獻文以其功重,特恕之,免官而已。

皮喜爲豫州刺史,詔讓其在州寬怠,以飲酒廢事,威不禁下,使者就州,決以杖罰。

于若襲父祚爵,爲鉅鹿國公。若多酒過,爲叔父景所摘殺。

甄楷,侍中琛之子。琛啓除秘書郎,宣武未葬,楷與河南尹丞張普惠等飲戲,免官。

夏侯夬,字元廷。道遷長子,歷鎮遠將軍南兖州大中正。夬性好酒,居喪不戚,醇醪肥鮮不離於口。沽買飲噉多所費用,父時田園,貨賣略盡。人間債猶數千餘兩[24],穀食至常不足,弟妹不免饑寒。於是昏醉而卒[25]。

李肅爲黄門郎,性酒狂。熙平初,從靈太后幸江陽王繼弟,肅時侍飲,頗醉,言辭不遜。抗辱太傅清河王澤。爲有司彈劾,靈太后怒之,出爲章武内史。

盧昶爲雍州刺史,性好酒。曾於婦氏飲宴,小有不平,手刃其客。

程靈虬爲梁郡太守,以酗酒爲徐州刺史武昌王鑒所劾,失官。既下梁郡,志力少衰,猶時爲酒困,久去官祿,不免饑寒。

元麗爲滎陽太守,性頗使酒。郡丞辛琛每諫之,麗後醉,輒令閉閤,曰:"勿使丞入也。"

裴茂伯爲廣平王贊文學，好飲酒，頗涉疏傲。末年劇飲不已，乃至傷性，多有愆失。

北齊高隆之，初仕後魏驃騎大將軍。西魏文帝曾與隆之因酒忿競，文帝坐以黜免，高祖責隆之不能協和。乃啓出爲北道行臺。

薛孤延初仕東魏，爲左衛將軍左廂大都督，與諸軍將討潁川。延專監造土山，以酒醉爲敵所襲據。潁川平，諸將還京師，讌於華林園。文襄啓魏帝，坐延於階下，以辱之。

荀仲舉，字士高，潁川人。仕梁爲南沙令，從蕭明於寒山被執，長樂王尉景甚禮之。與景劇飲，齧景指至骨。文宣知之，杖仲舉一百。或問之，曰："我那知許，當時正疑是鹿尾爾。"

平鑒爲揚州刺史，其妻生男，鑒因喜酣醉，擅免境内囚，誤免關中細作二人。醒而知之，上表自劾。文宣特原其罪。

顔之推好飲酒，多任縱，不脩邊幅。時論以此少之。之推自周奔至文宣，見而悦之。天保末，從至天池，以爲中書舍人。令中書郎段孝信將勑書出示，之推營外飲酒，孝信還，以狀言文宣。乃曰："且停。"繇是遂寢。

唐李景儉爲諫議大夫，凌蔑公卿大臣，使酒尤甚。尋出爲建州刺史，未幾元稹用事[26]，召還，復爲諫議大夫[27]。長慶初，景儉退朝，與兵部郎中知制誥馮宿、庫部郎中知制誥楊嗣復、起居舍人溫造、司勳員外郎李肇、刑部員外郎王鎰等，同謁史官都官員外郎獨狐朗。乃詣史館同飲，景儉乘醉，遂入中書，徧詣時宰，面詰，侮王播、崔植、杜元穎，皆呼其姓名，詞頗慢易。播等知其狂酒，且遜止之。以事聞，詔曰："丞相府署，國家樞機，上法三台，下臨百辟。若等威可紊，則堂陛不嚴。諫議大夫李景儉乃因酣醉，輒肆叨瀆，昏呶侮慢，靡所不爲。詢其狂態，甚用驚聽。宜加譴責，以守遐荒。子非深尅[28]，勉自循省。"可漳州刺史，仍馳驛發遣，又貶獨孤朗爲韶州刺史，溫造朗州，李肇澧州，王鎰郢州，坐與景儉同飲也。

田滑爲泉州刺史，寶曆二年創。滑官一任，徵本州鹽鐵院官裴汾銅四十斤，滑使酒，與汾交爭，爲本道廉使舉奏，因各懲罰。

王直方爲右補闕，太和九年，出爲興元府城固令。直方始爲鎮州，冊贈使謁祖墓於邢州。時劉從諫自以位兼宰相，於直方禮有所不至。直方飲酣，頗以語侵之。從諫怒，具以表聞，直方素有直疏，文宗雖嘉之，然非當時姦邪所樂及，是以直方家於城固，因而遣之。

薛延老爲殿中侍御史、翰林學士，因飲酒沉醉，文宗聞之，以爲失於敬慎，遂罷翰林。

後唐蕭愿爲太常少卿，明宗朝祀太微宫，願乘醉預公卿之列，爲御史所彈。左遷右贊善大夫。

晉關徹爲義成軍節度使翰幕客，狂率酣營。一日使酒，怒目謂翰曰："明公昔刺覃

懷,與徹主客道,至事無不可。今領節鉞,數不相容。書記趙礪,險詖之人也。翕肩諂笑,瀆貨無厭,而明公待之甚厚。徹今請死,近聞張彥澤劗張式,未聞史翰斬關徹。恐天下譏者,未有比類[29]。"翰不怒,引滿自罰而慰勉之。

周傳珣,廣順初爲通事舍人,善於詞令。後因宣制,以醉失儀,停任。

邊歸讜,顯德中爲御史中丞。世宗宴於廣德殿,歸讜飲酣,忽揚袂而言曰:"至於一盃而已!"帝遣黄門扶出之,歸讜猶迴顧曰:"陛下何不決殺趙守微(臣欽若等曰[30]:時守微自民間獻疏,世宗擢爲右拾遺,尋以指斥配流)?"翌日,歸讜以酒過,伏閤請罪,帝釋之。仍令於閤門復飲數爵,以愧其心焉。

校勘記

[1]酒,原作"酉",據宋本改。

[2]酒美,原作"美酒",據宋本改。又,本句"能"下脱一"止"字,亦據宋本補改。

[3]微,《宋書·劉義季傳》作"徽"。

[4]裔,《宋書·劉義季傳》作"胤"。

[5]原脱一"潛"字,據宋本補。

[6]間,原作"門",據宋本改。

[7]原脱一"事"字,據宋本補。

[8]度,原作"善",據宋本改。

[9]胤,宋本作"裔"。

[10]"禮"下原脱"天神"二字,據宋本補。

[11]"反"前原脱一"子"字,據宋本補。

[12]侍,原作"傷",據宋本改。

[13]戮,宋本作"戰"。

[14]酒礶,宋本和《四庫全書》本并作"酒灌"。"礶"當作"灌"。

[15]宋本無"間"字。

[16]安敢,原誤倒,據宋本改正。

[17]匡,宋本避太祖諱作"康"。

[18]鄉,原作"卿",據宋本及《晉書·庾純傳》改。

[19]崇,原作"宗",據宋本改。

[20]宰臣,原作"營醉",據宋本改。

[21]左,原作"在",據宋本改。

[22]勸,宋本作"歡",誤。

[23]用,宋本作"何"。

[24]兩,宋本作"匹"。

[25]醉,宋本作"酣"。

[26]稹,原作“禎”,據宋本及《舊唐書·李景儉傳》改。

[27]本句原脱一“復”字,據宋本補。

[28]子,原作“予”,據宋本改。

[29]比,原作“此”,據宋本改。

[30]臣,原作“王”,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五

總録部(一百六十五)

廢 滯

孔子曰:"道之將廢,命也。"是知志士仁人,轗軻蹇迍沉廢不振者,其命矣。夫乃若懷才出類,抗心邁俗,智慮足以周物,機用足以經世。或迴翔下位,歷歲不遷,寂寞衡門,屢空興歎。而能含貞履潔[1],體和養恬,介然如石,安之若命,不易其操,無累乎心,斯固秉《大雅》明哲之姿,得君子進退之正者也。至或慷慨自負,高亢靡屈,言必忤物,動皆違俗,因坐事而被譴,致失行之貽譏。罹乎悔尤,至於顛沛流離委棄,固足痛惜者哉。

荀卿,趙人。適楚,而春申君以爲蘭陵令。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

漢張釋之,字季有,南陽堵陽人也(堵音者)。與兄仲同居,以貲爲騎郎(漢以貲五百萬[2],得爲常侍郎)。事文帝,十年不得調(調,選也)。

馮唐,文帝時爲郎中署長。帝輦過問唐曰:"父老何自爲郎?"具以實言,因拜爲車騎都尉,主中尉及郡國車士(車戰之士)。十年,景帝立,以唐爲楚相。武帝即位,求賢良,舉唐。唐時年九十餘,不能爲官。

張敞,宣帝時爲京兆尹,與蕭望之、于定國相善。始敞與定國俱以諫昌邑王超,遷定國爲大夫平尚書事,敞出爲刺史。時望之大行丞,後望之先至御史大夫,定國後至丞相。敞終不過郡守。

蓋寬饒爲司隸校尉,好言事,刺譏姦,犯上意,宣帝以其儒者優容之。然亦不得遷,同列後進或至九卿。

劉向,字子政,成帝時爲光禄大夫。時帝元舅王鳳秉政,數有災異[3],向爲《洪範》五行奏之。帝心知向精忠[4],故爲鳳兄弟起此論也。然終不能奪王氏權,帝數欲用向爲九卿,輒復爲王氏居位者及丞相卿士所持,故終不遷(持謂排難阻抑也)。居列大夫官,前後三十餘年。

陳咸,字子康。大將軍王鳳以咸有忠直節,奏補長史,遷冀州刺史,又爲東郡太守。咸免官,復爲南陽太守。咸三公子少顯名於朝廷,而薛宣、朱博、翟方進、孔光等仕宦,絕在咸後,皆以廉儉先至公卿,而咸滯於郡守。後爲少府,坐免。頃之紅陽侯立,舉咸

方正，爲光祿大夫給事中，翟方進復奏，免之。後數年立有罪就國。方進奏歸咸故郡，旋以憂死[5]。

揚雄，武帝時奏《羽獵賦》，除爲郎給事黄門，與王莽、劉歆竝。哀帝之初，又與董賢同官。當成、哀、平間，莽、賢皆爲三公，權傾人主，所薦莫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及莽纂位，談説之士，用符命稱功德，獲封爵者甚衆。雄乃復不侯，以耆老久次，轉爲大夫，恬於勢利。

譙玄，成帝時舉詣公車，拜議郎。時數有災異，玄輒陳其變，既不省納，故久稽郎官。後遷太常丞，以弟服去職。平帝時，遷中散大夫，持節，分行天下，未及終而王莽居攝，乃竄歸家。

後漢馮衍，字敬通。初，更始時，使鮑永安集河北，永以衍爲立漢將軍，領狼孟長，屯太原。光武即位，遣使者招永、衍。永、衍不肯降，審知更始已歿，乃共罷兵，幅巾降於河內。帝怨衍等不時至。永以立功，復贖罪任用之，而衍獨見黜。建武末，衍上疏，自陳曰："臣伏念高祖之略，而陳平之謀，毁之則疏，譽之則親。以文帝之明，而魏尙之忠，繩之以法，則爲罪；施之以德，則爲功。逮至晚世，董仲舒言道德，見妬於公孫弘；李廣奮節於匈奴，見排於衛青。此忠臣之所爲常流涕也。臣衍自惟微賤之臣，上無無知之薦，下無馮唐之説，乏董生之才，寡李廣之執，而欲免讒口，擠怨嫌[6]，豈不難哉！臣衍之先祖以忠貞之故，成私門之禍。而臣衍復遭擾攘之時，值兵革之際，不敢回行求時之利。事君無傾邪之謀，將帥無擄掠之心。衛尉陰興，敬愼周密，內自脩勑，外遠嫌疑，故敢與交通。興知臣之貧，數欲本業。臣自惟無三益之才，不敢處三損之地，固讓而不受之。昔在更始太原，執貨財之柄，居倉卒之間，據位食祿二十餘年[7]，而財產歲狹，居處日貧，家無輿馬之飾。於今遭淸明之時節，躬力行之秋，而怨讎叢興，譏議橫世，蓋富貴易爲善，貧賤難爲工也。疏遠隴畝之臣，無望高闕之下，惶恐自陳，以救罪尤。"書奏，猶以前過不用。衍不得志，退而作《顯志賦》。後與陰興陰就結交，光武懲西京外戚賓客，故皆以法繩之。大者抵死，徙其餘至貶黜，衍繇此得罪。嘗自詣獄，有詔赦不問。西歸故郡，閉門自保，不敢復與親故通。明帝即位，又多短衍，以文過其實，遂廢於家。

桓譚，王莽時爲掌樂大夫。更始立，召拜大中大夫。光武即位，徵待詔。上書言事失旨，遂不用。

桓榮習歐陽尙書。建武十九年，年六十餘始辟大司徒府，三十年拜爲太常。

桓典爲侍御史，七年不調（一作十年）。

班固爲蘭臺郎二十餘年。明帝時，固自以二世（二世爲史彪及固）不遇，位不過郎。感東方朔、揚雄自論，以不遭蘇、張、范、蔡之時，作《賓戲》以自通焉。後遷玄武司馬（宮掖門[8]，每門司馬一人，秩比千石。玄武司馬，主玄武門）。

馬融，安帝永初中拜校書郎中，詣東觀典校秘書。初元二年，上《廣成頌》以諷諫，

頌奏忤鄧氏，滯於東觀，十年不得調。因兄子喪，自劾歸。

王符，字節信，安定臨涇人也。少好學，安定俗鄙庶孽，而符無外家，爲鄉人所賤。自和、安之後，世務游宦，當塗者更相薦引，而符獨耿介不同於俗，以此遂不得升進。乃隱居，著書三十餘篇。

韋義，字季節，爲廣都長甘寧陳二縣令。順帝世，數上書譏刺左右，貶刺竇氏，言既無感，而久抑不遷。

魏杜摯，舉孝廉，除郎中，轉補校書。摯與毌丘儉鄉里相親，故爲詩與儉，求仙人藥一丸，欲以感切儉求助也。儉復答詩，摯竟不得遷，卒於秘書。

賈洪，漢末以儒學爲縣令。其後馬超反，超劫洪，將詣華陰，使作露布。洪不獲已，爲作之。司隸鍾繇在東，識其文，曰："此賈洪作也。"及超破走，太祖召洪署軍謀掾，猶以其前爲超作露布文，故不即叙。晚乃出爲陰泉長。

程昱，東郡東阿人，少事太祖。太祖嘗乏食，昱略其縣供三日糧，頗雜以人脯。繇是失朝望，故位不至公，終於衛尉。

楊沛，漢末代張既爲京兆尹。文帝黄初中，儒雅竝進，而沛本以事能見用，遂以議郎冗散里巷。

蜀孟光，字孝裕。後主踐祚，爲符節令，每直言無所回避，爲世所嫌。太常廣漢鐔承(承字公文，歷郡守少府)、光禄勳河東裴儁等年資皆在光後，而登據上列，處光之右，蓋以此也。

吴韓當，遼西令支人。以便弓馬，有膂力，從孫堅征伐，勤苦有功。以軍旅陪隸，介於英豪，故爵位不加。終於堅世，爲别部司馬。

晋褚䂮爲縣吏，年垂五十。鎮南將軍羊祜與䂮有舊，言於武帝，始被升用，官至安東將軍。

任愷，武帝時爲侍中。愷惡賈充之爲人，不欲令久執朝政。或爲充謀曰："宜啓令典選，便得漸疏，此一都令史事爾。"充因稱愷才，宜在官人之職，帝不之疑，即日以愷爲吏部尚書。充遣尚書僕射，高陽王珪奏愷免官。愷既失職，時因朝請。帝或慰諭之，愷初無復言，惟泣而已。後起爲太僕，轉太常。初，魏舒雖歷位郡守，而未被任遇。愷爲侍中，薦舒爲散騎常侍。至是舒爲右光禄開府領司徒，帝臨軒，使愷拜授舒。舒雖以弘量寬簡爲稱，時以愷有佐世器局，而舒至三公，愷止守散卿，莫不爲之憤歎也。

華廙，字長駿，弘敏有才義。妻父盧毓典選，難舉姻親，故廙年三十五不得調。晚爲中書通事郎。

石喬，苞之子也。苞督揚州，時朝廷疑之。喬爲尚書郎，武帝因召喬不得，深疑苞反。及苞至，有慚色，謂之曰："卿子幾破卿門。"苞遂廢之，終身不聽仕。

秦秀，性悻直，與物多忤。爲博士前後垂二十年，卒於官。

陳壽遭父喪，有疾，使婢丸藥。客往見之，鄉黨以爲貶議。及蜀平，坐是沈滯者累年。後爲御史，治書，以母憂去職。母遺言，令葬洛陽。壽遵其志，又坐不以母歸葬，竟被貶議。初，譙周嘗謂壽曰："卿必以才學成名，當被損折，亦非不幸也。宜深戒之。"壽至此再致廢辱，皆如周言。起爲中庶子，未拜而卒。

卞粹，字玄仁，濟陰冤句人也，兄弟六人竝登宰府，世稱"卞氏六龍，玄仁無雙"。弟褒嘗忤其郡將，郡將怒訐其門内之私，粹遂以不訓見譏。陵遲積年，後爲中書令。

江灌爲桓温所惡，爲侍中時以事免，後爲秘書監，尋復解職。時温方執權，朝廷希旨，故灌積年不調。温卒後，始爲吴興太守。

范弘之，字長文，安北將軍汪之孫也。爲太學博士，議謝石謚法，曰"襄墨公"（因事有功曰"襄"，貪以敗官曰"墨"）。又論殷浩，宜加贈謚，不得以桓温所黜以爲國典。仍叙温移鼎之迹，時謝族方顯，桓宗方盛，僕射王珣，温故吏也。三怨交集，故出爲餘杭令。將行，上會稽王道子奏。辭雖亮直，終以桓、謝之故不調，卒於餘杭令。

桓秘爲中書領軍，時兄温以事免秘官。秘於是廢棄，遂居於墓所，放志田園，好游山水。

宋謝元，字存宗，臨川内史，靈運從祖弟也，以才學見知。及爲尚書左丞，以給太尉江夏王義恭錢二百萬，爲何承天所糾。文帝大怒，放歸田里，禁錮終身。

謝惠連，先受會稽郡吏杜德靈及居父憂贈以五言詩十餘首，文行於世，坐被徙廢，不豫榮位。元嘉七年，方爲司徒彭城王義康法曹行參軍。

沈懷文，吴興武康人。爲始興王征北參軍，坐納東陽公主養女鸚鵡爲妾，徙廣州，終世祖世，不得還。懷文雖親要屢請，終不許。前廢帝世，流徙者竝聽歸本，官至武康令。

南齊蔡仲熊，執經論議，往往與時宰不合。亦終不改操求同，故坎壈不進。歷年方至尚書左丞，當時恨其不遇。

任昉，初爲太子步兵校尉，管東宫書記。時明帝既廢鬱林王，始爲侍中，中書監、錄尚書事。使昉具表草，帝惡其辭斥[9]，甚慍。昉緣是終建武中，位不過列校。

梁王筠，出爲貞威將軍、臨海太守，在郡被訟，不調累年。

伏暅父曼容，與樂安任瑤皆暱於齊太尉王儉。瑤子昉及暅竝見知。頃之，昉才遇稍盛，齊末昉已爲司徒右長史，暅猶滯於參軍事。及其終也，名位略相侔。

陳蔡凝爲給事黄門侍郎，後主謂吏部尚書蔡徵曰："蔡凝負地矜才，無所用也。"尋遷信威晉熙王府長史，鬱鬱不得志，乃喟然嘆曰："天道有廢興，夫子云樂天知命，斯理庶幾可達。"因制《小室賦》以見志，甚有辭理。

後魏高允，爲大將軍從事中郎授中散，恬淡退静，不競勢利，十八年不易官。後爲中書侍郎領著作郎。初，與允同徵游雅等多至通官封侯，及部下吏百數十人亦至刺史

二千石,而允爲郎一十七年,不徙官。

程靈虯,秘書令駿從祖弟伯達之子也。伯達早亡,靈虯幼孤,頗有文才,而久淪末役。在吏職十餘年,坐事免。會駿臨終,啓請得擢爲著作佐郎。後坐稱在京無緦親,而孝文知其與駿子公義爲始族,故致譴免。至洛無官,貧病久之,補徐州梁郡太守,嗜酒又失官。

張彝爲秦州刺史,爲僕射高肇所譖。彝雖無過,見代還洛,猶停廢數年。因得偏風,手腳不便,然志性不移。善自將攝,稍能朝拜。久之,除光禄大夫加金章紫綬。

辛雄涉書史,好刑名,不妄交友,爲給事中,十年不遷職。乃以病免。

劉桃符爲中書舍人,以勤明見知,久不遷職。宣武謂之曰:“揚子雲爲黄門,頓歷三世。卿居此任,始十年,不足辭也。”

北齊李繪,字文宣,天保初爲司徒右長史。繪質性方重,未嘗趨事權勢,以此久沈屈。

荀士孫好學有思理,爲文清典,見賞知音。魏武定末,舉司馬秀才,迄天保十年不調,後爲中書侍郎。

蘇瓊,天保中爲南清河太守,人庶懷之,四表列爲尤最。遭憂解職,尋起爲司直廷尉正。朝士嗟其屈,尚書辛述曰:“既直且正,名以定體,不攣不申。”

後周李季明爲著作佐郎,勤於所職,著述不怠。然性尤專固,不合於時,是以一爲史官,十年不調。

隋李德林,開皇初爲內史令。德林少以文學見知,及位望稍高,頗傷自任。爭名之徒,更相譖毁。所以運屬興王,功參佐命,十餘年間,竟不徙級。

王孝籍少好學,博覽群言,頗有文翰。開皇中,召入秘書,助王邵修國史。邵不之禮,在省多年,而不免輸税。孝籍鬱鬱不得志,奏記於吏部尚書牛弘。弘亦知其有學業而竟不得調,後歸鄉里,以教授爲業,終於家。

劉炫,河間人也。少以聰敏見稱,爲郡禮曹從事,以吏幹知名。奉勑與著作郎王邵同修國史[10]。俄直門下省以待顧問,又與諸術者修天文律曆,兼於內史省,考定群言。內史令博陵李德林甚禮之。炫雖遍直三省,竟不得官,爲縣司責其賦役。炫自陳於內史,送詣吏部。尚書韋世康問其所能,炫自爲狀曰:“《周禮》、《禮記》、《毛詩》、《尚書》、《公羊》、《左傳》、《孝經》、《論語》,孔、鄭、王、何、服、杜等注,凡十三家,雖義有精粗,竝堪講授。《周易》、《儀禮》、《穀梁》用功差少,子史文集,嘉言美事,咸誦於心;天文律曆,窮覈微妙。至於公私文翰,未嘗假手。”吏部竟不詳試,然在朝知名之士十餘人,保明炫所陳不謬。於是除殿內將軍。

龐晃爲右衛將軍,性剛悍。時廣平王雄當塗用事,勢傾朝廷。晃每陵侮之,嘗於軍中卧見雄不起,雄甚銜之。復與高熲有隙,二人屢譖晃。繇是宿衛十餘年,官不得進。

辛德源初仕周，爲宣納上士，會尉遲迥作亂，遂亡去。高祖受禪，不得調者久之。隱於林慮山，鬱鬱不得志，著《幽居賦》以自寄。

盧思道爲武功太守，開皇初以母老，表請解職。優詔許之。思道自恃才地，多所凌轢，繇是官塗淪滯。既而又著《勞生論》，指切當時。

裴肅初仕周，爲御正下大夫。屬高祖，爲丞相。肅聞而歎曰："武帝以雄才定六合，墳土未乾，而一朝遷革，豈天道歟？"高祖聞之，甚不悦。繇是廢於家。

唐顔籀[11]，字師古，齊黄門侍郎之推之孫也。初仕隋爲安養尉，尋坐事免。歸長安十年，不得調。家貧，以教授爲業。太宗時爲秘書少監，物論稱其納賄，出爲柳州刺史。將行，太宗惜其才，復其職。師古既負其才，又早見驅策，冀被任用。及頻遭罪譴，意甚喪沮，退朝後，闔門杜絶人事。巾褐裙帔蕭如也。

陳叔達，字子聰，陳宣帝第十六子也。善容止，頗有才學，在陳爲義陽王，歷丹陽尹侍中。陳滅入隋[12]，久不得調。後入唐爲禮部尚書。

韋思謙爲監察御史，以中書令褚遂良賤市中書譯語人地，思謙奏劾其事，遂良左授同州刺史。及遂良復用，思謙不得進，出爲清水令。謂人曰："吾狂鄙之性，假以雄權，觸機便發，固宜爲身災也。大丈夫當正色之地，必明目張膽，以報國恩。終不能爲碌碌之臣，保妻子爾。"

賀知章與族姑子陸象先特相友善，知章長於象先。景雲二年，象先自中書侍郎加平章事，又加二品，知章始被引爲四門博士及太常博士，身猶衣碧。後二十餘年象先爲少保，知章授銀青光禄大夫。

李揆，肅宗乾元初爲中書侍郎平章事，後貶萊州刺史司正。累年量移歙州刺史。初，揆秉政，侍中苗晉卿累薦元載爲重官。揆自恃門望，以載地寒，意甚輕易，不納，而戲晉卿曰："龍章鳳姿之士不可見，麞頭鼠目之子乃求官。"載銜恨頗深。及載登庸，因揆當徙職，遂試秘書監，江淮養疾。既無祿俸，家復貧匱，孀居百口，乞食取給，萍寄諸州，凡十五六年。其牧守稍怠，則又移居，故其遷徙者蓋十餘州焉。元載以罪誅，除揆睦州刺史。

蔣沇，代宗朝爲刑部郎中兼御史，領渭橋河運出納使。時元載秉政，潔廉守道者多不更職，沇以故滯於郎位，久不徙官。

劉廼，大曆末爲權知兵部侍郎，屬楊炎。盧杞爲相，意多醜正，以故五歲不遷。德宗建中四年夏，但拜眞而已[13]。

裴遵慶，絳州聞喜人，世襲冠冕，以門蔭從仕，累授潞府司法參軍。時年以衰邁，未爲人所知，隨調吏部，授大理寺丞。

柳登少嗜學，年近六十，方從官。累官至膳部郎中。

杜黄裳，德宗貞元中，累爲中書裴延齡所惡，十年不遷。後終河中晉絳等州節度

使。

唐次爲禮部員外,貞元中坐黨竇參,出爲開州刺史。次以工文知名,在開州十年,不得進用。後劍南西川節度使韋皋,請次爲副。德宗使諭,皋罷之。次自悲,以爲怨謗之所積也。乃採古之君子,遭罹讒謗、放逐至死而君終不寤者,著《辯謗略》三篇以獻,德宗猶恚之,謂左右曰:“次乃方吾於古之昏王[14],何自諭如此?”後改夔州刺史。

盧景亮爲右補闕,德宗朝以庭諍得失,貶朗州司馬,凡遷謫二十年。憲宗初,由和州别駕[15],始徵還拜駕部郎中。

歸登爲右補闕起居舍人,凡三任,十五年,同列當出其下者,多以馳騖至顯官,而登與右拾遺蔣武退然自守,不以淹速介意。

徐晦爲刑部兵部二侍郎,出爲同州刺史。性狂直,不阿隨,當官正,唯嗜酒太過。晚年喪明,遂至委廢。

李商隱,以文宗開成二年登進士第,爲弘農尉,以書判拔萃。王茂元鎮河陽,辟爲掌書記,得侍御史。茂元愛其才,以子妻之。茂元雖讀儒書,然本將家子,李德裕秉政,用爲河陽帥。德裕與李宗閔、楊嗣復、令狐楚大相讎怨,商隱既爲茂元從事,宗閔黨大薄之。時令狐楚已卒,子綯爲員外郎,以商隱背恩,尤怒其無行。俄而茂元卒,來游京師,久之不調。會給事中鄭亞廉察桂州,請爲觀察判官、檢校水部員外郎。宣宗大中初,白敏中執政,令狐綯在内署,共排李德裕[16],逐之。亞坐德裕黨,亦貶循州刺史。商隱隨亞在嶺表累年。三年入朝,京兆尹盧弘正奏署掾曹,令典箋奏。明年,令狐綯作相,商隱屢啓陳情,綯不之省。弘正鎮徐州,又從爲掌記書[17]。府罷入朝,復以文章干綯,乃補太學博士。會河南尹柳仲郢鎮東蜀,辟爲節度使判官。仲郢坐專殺,左遷,商隱廢罷,還鄭州,未幾病卒。商隱博學強記,下筆不能自休,與太原溫庭筠、南郡段成式齊名。文思清麗,庭筠過之。而俱無特操,才詭激[18],爲當涂者所薄,名宦不進,坎壈終身。

鄭畋以書判拔萃,授渭南尉直史館事。未行,父亞出桂州,畋隨侍左右。大中朝白敏中、令狐綯相繼秉政十餘年,素與德裕相惡,凡德裕親舊,多廢斥之。畋久不偕於士伍。

張仲方以開成元年五月,自華州刺史入爲秘書監,外議以鄭覃黨李德裕,排擯仲方。覃恐涉朋黨,因紫宸奏事,覃啓曰:“丞、郎闕人,臣欲用張仲方。”文宗曰:“中臺丞郎,朝廷華選。仲方作牧守無政,安可以丞郎處之?”累加銀青光祿大夫,上柱國曲江縣伯邑七百戶。二年四月卒。仲方貞確自立,綽有祖風,駮謚之後,爲德裕之黨擯斥,坎軻而歿,人士悲之。

後唐蕭希甫,初爲莊宗推官。莊宗即位,將以希甫知制誥,時有詔定内宴,樞密使坐宴否,希甫以爲不可。繇是樞密使張居翰、馬紹宏等切齒怒之。宰相豆盧革等,亦希

旨排斥。乃以希甫爲駕部郎中，忽忽不得志。

周李建崇，後唐同光中爲龍武捧璽都指揮使，出爲襄秦徐京兆都指揮使。建崇性純厚，處身任理，不能巧宦，以至久滯偏裨。

劉詞，後唐同光初爲効節軍使，轉劍直指揮使。尋以忤於權臣，出爲汝州小校。凡留滯十餘年。

校勘記

[1]貞，原作“真”，據宋本改。

[2]原“百”下脱“萬”字，據宋本補。

[3]災，宋本作“大”。

[4]精忠，宋本作“忠精”。

[5]“旋”字，宋本無。

[6]擠，宋本作“濟”。

[7]食，原作“祿”，據宋本改。

[8]宮掖門，原作“掖宮門”，據宋本改。

[9]帝惡其辭斥，原作“意惡其辭旨”，據宋本及《梁書・任昉傳》改。

[10]與，原作“典”，據宋本改。

[11]籓，明本作“萬”，宋本亦作“萬”，誤。

[12]隋，原作“閩”，據《四庫全書》本改。。

[13]拜真，宋本作“真拜”。

[14]昏王，原作“昏主”，據宋本改。

[15]由，原作“中”，據宋本改。

[16]共，原作“立”，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商隱傳》改。

[17]從，原作“徙”，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商隱傳》改。

[18]才，原作“多”，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商隱傳》改。又此句首《舊唐書・李商隱傳》有“恃”字，疑脱。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六

總録部(一百六十六)

偏執 介僻 褊急

偏 執

夫凝滯於物者,其偏執之謂歟。蓋人各有性,所稟斯異,故有師心自是,果行而不疑。潔己以處,矯俗而獨任。或遵陰陽之忌,或乖禮經之制,或封執以過當,或跅弛而靡顧。乃至鬼神之事,著於方冊而興。鄙斥之論,竺乾之教,布于華夏而行。毁訾之説,漢魏而下,蓋不乏其人矣。然而獲譏者至多,垂譽者蓋鮮。固與夫從容中道,惟變所適,不失其正。著通人之號者異焉。

漢張竦,王莽時至郡守封侯。值王莽敗客北地陽(左馮翊之縣也),竦知有賊,當去會反,支吾不去[1],因爲賊所殺。桓譚以爲通人之蔽也。

後漢樊英,嘗有疾。妻遣婢拜問,英下牀將答拜,陳寔怪而問之。英曰:"妻,齊也。共奉祭祀,禮無不答。"其恭謹若是。初徵五官中郎將,數月以光禄大夫告歸。

趙興,下邳人。章帝時爲司隸校尉,不卹諱忌(卹,憂也),每入官舍,輒更繕修館宇,移穿改築。故犯妖禁,而家人爵禄,益用豐熾。官至潁川太守,子峻太傅,以才器稱。孫安世魯相三業,皆爲司隸,時稱其盛。

陳伯敬者,桓帝時人。行必矩步,坐必端膝,呵叱狗馬,終不言死。目有所見,不食其肉。行路聞凶,便解駕留止。還觸歸忌,則寄宿鄉亭。年老寢滯,不過舉孝廉。後坐女婿亡吏,太守邵夔怒而殺之。時人忌禁者,多譚爲證焉。

魏董遇,善治《老子》,爲《老子》作訓注。又善《左氏傳》,更爲作朱墨别異。人有從學者,遇不肯教。而云必當先讀百遍,言讀書百遍,而義自見。從學者云:"苦渴無日。"遇言當以三餘。或問三餘之意,遇言:冬者歲之餘,夜者日之餘,陰雨者時之餘也。由是諸生少從遇學,無傳其朱墨者。官至大司農。

晉盧欽,動循禮典。妻亡制廬杖,終喪居外。爲侍中奉車都尉。

劉毅爲尚書左僕射,毅夙夜在公,坐而待旦。言議切直,無所曲撓,爲朝野之所式

瞻。嘗散齋，而疾其妻省之，毅便奏加妻罪，而請解齋。妻子有過，立加杖捶，其公正如此。然以峭直，故不至公輔。

毛循之爲右衛將軍，不信鬼神，所至必焚除房廟。時蔣山廟中有佳牛好馬，循之竝奪取之。

阮瞻，字千里，爲東海王越記室[2]。素執無鬼論，物莫能難。每自謂此理足可以辨正幽明[3]。忽有一客，通名詣瞻。寒溫畢聊，譚名理。客甚有才辨，瞻與之言良久，及鬼神之事，反覆甚苦。客遂屈，乃作色曰："鬼神古今聖賢所共傳，君何得獨言無。即僕便是鬼。"於是變爲異形，須臾消滅。瞻默然，意色大惡。後歲餘，病卒於倉垣，時年三十。

阮修，字宣子，嘗有論鬼神有無者，皆以人死者有鬼。修獨以爲無，曰："今見鬼者云著生時衣服，若人死有鬼，衣亦有鬼邪？"論者服焉。後遂伐社樹，或止之，修曰："若社而爲樹，伐樹則社移，樹而爲社，伐樹則社亡矣。"仕爲太傅行參軍太子洗馬。

蔡謨性方雅，丞相王導作女伎，施設牀席，謨先在坐，不悦而去。導亦不止之。後位至司徒。

宋王琨避諱過甚，父名懌，母名恭，心竝不得犯焉。時咸謂矯枉過正。官至侍中武陵王師。

張敷爲江夏王義恭撫軍記室參軍，時義恭就太祖求一學義沙門，比沙門求見發遣，會敷赴假還江陵，太祖謂沙門曰："張敷應西，當令相載。"及敷辭，帝謂曰："撫軍須一意懷道人，卿可以後艑載之[4]，道中可得言晤。"敷不奉旨，曰："臣性不耐雜。"帝甚不悦。

南齊王思遠，立身簡潔，衣服牀延，窮理素淨。賓客來，通輒使人先密覘衣服，垢穢方便不前。形儀新楚，乃與促膝焉。既去之後，猶令二人交帚拂其坐處（高宗從祖弟季敞，性甚豪縱，高宗心非之。謂季敞曰：卿可數詣王思遠）。卒於度支尚書。

梁蕭琛爲吳興太守，郡有項羽廟，士民名爲項王，甚有靈驗。遂於郡廳事安施牀幕爲神座，公私請禱，前後二千石。皆於廳拜祠而避居他室，琛至移神還廟，處之不疑。

范縝爲宜都太守，性不信鬼神，夷陽有五相廟，唐漢三神廟，胡里神廟，縝乃下教斷不祠。又在齊世，嘗侍竟陵王子良。子良精信釋教，而縝盛稱無佛。子良問曰："君不信因果，世間何得有富有貴？何得有貧有賤？"縝答曰："人之生，譬如一樹花，同發一枝，俱開一蒂，隨風而墮。自有拂簾幌，墜於茵席之上；自有關籬牆落溷糞之側。墜茵席者，殿下是也。落溷糞者，下官是也。貴賤雖復殊途，因果竟在何處。"子良不能屈深怪之，縝退論其理，著《神滅論》。

陰子春閨門混雜，而身服垢汗，腳數年一洗。言每洗則失財敗事，云在梁州以洗足致梁州敗。官至左衛將軍侍中。

後魏崔浩爲司徒，非毀佛法。而妻郭氏敬好釋典，時時讀誦。浩怒，取而焚之，捐

灰於厠中。及浩幽執置之檻內,送於城南,使衛士數十人,溲其上,呼聲嗷嗷,聞於行路。自宰司之破戮辱,未有如浩者也,世皆以爲果報之驗。浩既不信佛道,從弟滎陽太守模深所歸向,每雖糞土之中禮拜形像。浩大笑之云:"持此頭顱不淨處跪[5],是胡鬼也。"浩性又不好老莊之書,每讀不過數十行,輒棄之曰:"此矯誣之説,不近人情,必非老子所作。老聃習禮,仲尼所師,豈設敗法文書,以亂先王之教。袁生所謂家人廂篋中物[6],不可揚於王庭也。"

裴粲,出帝初,爲驃騎大將軍,膠州刺史。時亢旱[7],士民勸令禱於海神。粲憚違衆心,乃爲祈請,直據胡牀,舉杯而言曰:"僕白君。"左右云,前後例皆拜謁。粲曰:"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安有方伯而致禮海神也。"卒不肯拜。

高謙之爲國子博士,修《涼書》十卷。初,涼國盛事佛道,爲論貶之,因稱佛是九流之一家。當世名士,競以佛理來難。謙之還以佛義對之,竟不能屈。

後周衛元嵩,蜀郡人。性尤不信釋教,嘗上疏極論之。

唐傅奕,武德末爲太史令,上疏請除去釋教,曰:"佛在西域,言妖路遠。漢譯胡書,恣其假託,故使不忠不孝,削髮而揖君親。游食易服,以逃租税。演其妖書,述其邪法,僞啓三塗,謬張六道,恐嚇愚夫,詐欺庸品。凡百黎庶,通識者稀,不察根原,信其矯詐。乃追既往之罪,虚規將來之福,布施萬錢[8],希萬倍之報;持齋一日,冀百日之糧。遂使愚迷,妄求功德,不憚科禁,輕犯憲章。其有造作惡逆,身墜刑網,方乃獄中禮佛,口誦佛經,晝夜忘疲,規免其罪。且生死壽夭,由於自然;刑德威福,關之人主。乃謂貧富貴賤,功業所招,而愚僧矯託,皆云由佛。竊人主之權,擅造化之力,其爲害政,良可悲矣。按《書》云:'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惟辟玉食。臣無有作福作威玉食,臣之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國。人用側頗僻。'降自羲農,至于漢魏,皆無佛法。君明臣忠,祚長年久。漢明假託夢想,始立胡神,西域桑門,自傳其法。西晋以上,國有嚴科,不許中國之人,輒行髡髮之事。洎于符石,羌胡亂華,主庸臣佞,政虐祚短,皆由佛教致災也。梁武齊襄,足爲明鏡。昔褒姒一女,妖惑幽王,尚致亡國。況天下僧尼,數盈十萬,翦刻繒綵,裝束泥人而爲厭魅,迷惑萬姓者乎?今之僧尼,請令匹配,即成十萬餘戶。產育男女,十年長養,一紀教訓,自然益國,可以足兵。四海免蠶食之殃,百姓知威福所在,則妖惑之風自革,淳樸之化還興。且古今忠諫,鮮不及禍。竊見齊朝,章仇子他上表言:'僧尼徒衆,糜損國家;寺塔奢侈,虚費金帛。'爲諸僧附會宰相,對朝讒毀;諸尼依託妃主,潛行謗讟。子他竟被囚執,刑於都市。及周武平齊,制封其墓。臣雖不敏,竊慕其蹤。"又上疏十一首,詞甚切直。高祖付群官詳議,唯太僕卿張道源稱奕奏合理。中書令蕭瑀與之爭論曰:"佛,聖人也。奕爲此議,非聖人者無法,請置嚴刑。"奕曰:"禮本於事親,終於奉上,此則忠孝之理著,臣子之行成。而佛踰城出家,逃背其父,以匹夫抗天子,以繼體而悖所親。蕭瑀非出於空桑,乃遵無父之教。臣聞非孝者無親,其

瑀之謂矣。"瑀不能答,但合掌曰:"地獄之設,正爲是人。"高祖將從奕言,會傳位而止。太宗嘗臨朝,謂奕曰:"佛道玄妙,聖迹可師,且報應顯然,屢有徵驗。卿獨不悟,其理何也?"奕對:"佛是胡中桀黠,欺誑夷狄。初上西域,漸流中國。遵尙其道皆是邪僻小人。模寫莊老玄言,飾虛幻之教爾。於百姓無補,於國家有害。"太宗頗然之。

韓愈,字退之,素不喜佛。初,鳳翔法門寺有護國眞身塔,塔內有釋迦文佛指骨一節。其書本傳法,三十年一開。開則歲豐人泰。元和十四年正月,憲宗令中使杜英奇押宫人三十人,持香花赴臨皋驛迎佛骨。自光順門入大內,留禁中三日,乃送諸寺。王公庶士,奔走捨施,唯恐在後;百姓有廢業破產、燒頂灼臂而求供養者。愈爲兵部侍郎,上疏極諫。帝怒,貶潮州刺史。

介　僻

夫人之生,各有所稟,故好尙殊,致其類非。一子產所,謂人心之不同也。如其面焉,蓋謂是矣。乃有耿介之性,挺直方之操,以固必而自任,在夷險而一貫。不可以利誘,不可以威折,猶石之莫轉,豈流之可汨然。而志存矯激,足資於名教。道或迂闊,亦取於時譏者焉。

後漢朱暉,爲臨淮太守,坐法免,暉剛於爲吏,見忌於上,所在多被劾。自去臨淮,屏居野澤,布衣蔬食,不與邑里通。鄉黨譏其介。

第五倫爲會稽太守,坐法,免歸田里。身自耕種,不交通人物。

吳祐爲膠東侯,相處同僚,無私書之問,上司無牋檄之敬。在膠東,書不入京師也。

周澤爲太常,清潔修行,盡敬宗廟。嘗臥疾齋宫[9],其妻哀澤老病,闚問所苦。乃大怒,以妻干犯齋禁,遂收送詔獄謝罪。當世疑其詭激,時人爲之語曰:"生世不諧作太常妻,一歲三百六十日,三百五十九日齋(漢官儀此下云,一日不齋醉如泥)。"

姜肱與徐穉俱徵不至。桓帝乃下彭城,畫工圖其形狀,肱臥於幽闇,以被韜面,言感眩疾[10],不欲出風,上竟不得見之。

范冉(冉或作丹)爲萊蕪長,去官,嘗使兒捃拾麥,得五斛。鄰人尹臺遺之一斛,囑兒莫道丹。後知,即令并送六斛,言麥已雜矣,遂誓不敢受。

姜岐,漢陽郡人。守道隱居,名聞西州。太守橋玄召以爲吏,稱疾不就。玄怒,勑督郵尹益逼致之曰:"岐若不至,趣嫁其母。"益固,爭不能得,遽曉譬岐,岐堅臥不起。郡內士大夫亦競往諫,玄乃止。時頗以爲譏。

盧植爲尙書,初事馬融,融外戚豪家,多列女倡,歌舞於前。植侍講積年,未嘗轉眄,融以是敬之。

桓曄仕郡,爲功曹,尤修志介。姑爲司空楊賜夫人,初,曄父鸞卒,姑歸寧赴哀,將

至,止於傳舍整飭。從者而後入,曄心非之。及姑勞問,終無所言,號哭而已。賜遣吏奉祠,因縣發取祠具,曄拒不受。後每至京師,未嘗舍宿楊氏。其貞忮若此。賓客從者皆祗其志行,一飧不受於人。

李孚,字子憲,鉅鹿人。興平中,本郡人民饑困,孚爲諸生,嘗種薤,欲以成計。有從索者,亦不與一莖,亦不自食。故時人謂能行意。

袁忠爲沛相,天下大亂,棄官,客會稽上虞。時王朗爲太守,忠乘船,戴笠蓋詣朗。見朗左右僮從皆著青絳采衣,忠非其奢麗,即辭疾發而退也。

魏沐竝,字德信,河間人也。少孤苦,袁紹父子時,始爲名吏,有志介。嘗過姊,爲殺鷄炊黍,而不留也。後爲議郎。

焦先,河東人。結草爲裳,科頭徒跣。每出,見婦人則隱翳,須去乃出。

吳顧悌爲偏將軍,待妻有禮。常夜入晨出,希見其面,嘗疾篤,妻出省之。悌命左右扶起,冠幘加襲,起對,輒令妻還。其貞潔不瀆如此。

晉孫略初任吳,爲伏波將軍。雖侯家豐厚,而常布衣蔬食。躬親壠畝,誦咏不廢,欣然獨得。父母愍其如此,欲加優饒。而夙興夜寐,無暫懈也。

阮籍,字嗣宗,嘗隨叔父至東郡,兗州刺史王昶請與相見,終日不關一言。自以不能測。後爲步兵校尉。

陸納爲吏部尙書,謝安嘗欲詣納,而納殊無供辦。其兄子俶不敢問之,乃密爲之具。安旣至,納所設唯茶果而已。俶遂陳盛饌珍羞畢具,客罷,納大怒曰:"汝不能光益叔父,乃復穢我素業耶。"於是杖之四十,然其吝惜多此類。

夏統高尙不仕,其從父敬寧祠先人,迎女巫章丹、陳珠。二人竝有國色,裝服甚麗,善歌舞,又能隱形匿影。甲夜之初,撞鐘擊鼓,間以絲竹。丹珠乃拔刀破舌,吞刀吐火,雲霧杳冥,流光電發。統諸從兄弟欲往觀之,難統。於是共紿之曰:"從父間疾病得瘳,大小以爲喜慶。欲因其祭祀,竝往賀之,卿可俱行乎?"統從之,入門忽見丹珠在中庭輕步佪儛,虛談鬼笑,飛觸桃柈(音盤),酬酢翩翻。統驚愕而走,不由門,破藩直出。歸,責諸人曰:"昔淫亂之俗興,衛文公爲之悲惋;蝃蝀之氣見,君子尙不敢指;季桓納齊女,仲尼載馳而退;子路見南子,憤恚而慷慨。吾常恨不得頓叔向之頭,陷華父之眼,奈何諸君迎此妖物,夜與遊戲,放傲逸之情,縱奢淫之行,亂男女之禮,破貞尙之節,何也?"遂隱牀上,披髮而卧,不復言。衆親踧踖,即退遣丹珠,各各分散。

楊軻,天水人。少好《易》,長而不娶,學業精微。養徒數百,嘗食糲飲水,衣褐縕袍,人不堪其憂,而軻悠然自得。疏賓異客,音止未曾交也。雖受業,門徒非入室,弟子莫得親言。欲所論受,須旁無雜人。入室,弟子令遞相傳授。

殷羨,字洪喬,爲豫章太守,都下人士,因其致書者百餘函。行次,石頭皆投之水中,曰:"沈者自沈,浮者自浮。"殷洪喬不爲致書郵,其資性介立如此。

羅含爲荆州别駕，以廨舍喧擾，於城西池小洲上立茅屋。伐木爲材，織葦爲席而居，布衣蔬食，晏如也。

王育，行己任性，頗不偶俗。妻喪，弔之者不過四五人，然皆鄉閭名士。後仕劉聰，爲鎭西大將軍。

宋羊欣，除中散大夫。有病，不堪拜伏，辭不朝覲。高祖恨不識之，自非。尋省近親，不妄行詣，行必由城外，未嘗入六關。

王琨，爲度支尚書。時尚書僕射顔師伯豪貴下省[11]，設女樂，要琨同聽，傳酒行炙，皆悉內妓。琨以男女無親授，傳行每至，令置牀上，迴避之，然後取。畢又如此，座上莫不撫手嗤笑。琨容色自若，師伯後爲設樂邀琨，琨不往。

蕭惠開，少有風氣。涉獵文史，家雖貴戚，而居服簡素。初爲秘書郎，著作竝名家年少，惠開意趣與人多不同。比肩或三年，不共語。外祖光禄大夫沛郡劉成戒之曰："汝恩戚家子，當應將迎時俗，緝外內之歡。如汝自業，將無少傷無多異，以取天下之疾患耶？"惠開曰："人間宜相緝和，甚如慈旨。但不幸耿介，耻作見凡人。畫龍未成，故遂至於多忤耳。"

王裕之，字敬弘。爲侍中，性介僻。兒孫歲中，不過一再相見，見輒剋日。子恢之嘗請假還東定省敬弘，剋日見之。至日輒不果，假日將盡，恢之乞求奉辭。敬弘呼前，既至定，復不見。恢之於閤外拜辭，流涕而去。

庾炳之爲吏部尚書，性好潔。士大夫造之者去，不出戶，輒令人拭席洗牀。時陳郡殷冲亦好淨，小吏非淨潔新衣，不得近左右。士大夫小不整潔者，亦每容接之，炳之好潔反是，冲亦譏之。

王惠，字令明，幼而夷簡，恬靜不交游，未嘗有雜事。後爲吏部尚書，未曾接客。

南齊關康之，字伯愉。世居丹徒，以墳籍爲務，四十年不出門，不應州府辟。宋太始中，徵通直郎不就。晚以母老家貧，求爲嶺南小縣。性清約，獨處一室，希與妻子相見，不通賓客。弟子以業傳授。

王僧祐，爲黄門郎太尉儉從祖兄。負氣不群，儉嘗詣之，辭不見。武帝數閲武，僧祐獻《講武賦》。儉借觀，僧祐不與。

褚賁，爲左戶尚書，疾篤。其子霽載以歸，疾小間，知非故處，大怒。不肯復飲食，內外閤悉釘塞之，不與人相聞。數日，裁餘氣息。謝瀹聞其弊，往候之，排閤不可開，以杵槌破。見謂賁曰："事之不可得者，身也；身之不可全者，名也；名與身俱滅者，君也。豈不會之哉！"賁曰："吾少無人間心，豈身名之可慕。但願啓手歸泉，必在舊隴。兒輩不才，非達余趣，移尸從殯，失吾素心，更以此爲恨爾 。"

劉璡爲武陵王曄冠軍，征虜參軍。與友人孔徹同舟入東，徹留目，觀岸上女子。璡舉席自隔，不復同坐。

梁何修之爲尚書左丞,性好潔。一日之中洗滌者十餘,過猶恨不足。時人稱爲水淫。

後魏平常爲秘書丞,以三子竝不率父業,乃別構精廬,并置經籍於其中。一奴自給,妻子莫得而往,酒食亦不與同時。有珍美,呼時老東安公刁雍等共飲噉之,家人無得嘗焉。

信都芳好學天文算數,隱居樂平東山,性淸儉質樸,不與物和。慕容紹宗給其騾馬,不肯乘騎。夜遣婢侍,以試之。芳忿呼毆擊,不聽近己。狷介自守,無求於物。

北齊庫狄士文爲貝州刺史,性孤直,雖鄰里至親,莫與通狎。

隋薛孺,高祖開皇中爲侍御史,楊州總管司功參軍,每以方直自處,府僚多不便之。太常丞胡仲操非雅士,竟不與之。

晉史圭爲貝州刺史,退歸常山,閉門杜絕人事,雖親故人造者,不見其面。每游外墅,則乘婦人氈車以自蔽匿。人莫明其心也,論者以圭陰僻。

褊 急

人雖萬物之靈,五行之秀,然其稟受,蓋有蔽錮。其或位處通顯,而性過峻急。至於口不擇言,與物多忤,掇親友之嫌,失縉紳之歡者,多矣!成同寮之憤鬩,遭明庭之譴怒。大則致於殞斃,次則貽於困躓,比比有焉。若乃知非自咎,不遠而復。佩韋以救過,銘座以柅情,亦庶幾矣。先聖有言曰: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親,非惑歟。此誠立身之元龜也。

宛射大爲鄭大夫,晉侯使張骼輔躒致楚師求御於鄭。鄭人使射大御二子,在幄坐,射大於外。既食,而後食之。及戰,射大近不告而馳之。收禽挾囚,不待而出。既戰,二子問曰:"胡不在謀(謂不告而馳,不待而出)。"對曰:"曩者忠入而已,今則怯也。"皆笑曰:"公孫之亟也(謂性急不受屈也)。"

邾莊公與夷射姑飲酒,私出(射姑,邾大夫。出辟酒),閽乞肉焉。奪之杖以敲之(奪閽杖以敲閽頭也)。明年,邾子在門臺(門上有臺),臨廷。閽以缾水沃廷,邾子望見之,怒。閽曰:"夷射姑旋焉(旋,小便)。"命執之(見其不潔,執射姑),弗得。滋怒,自投于牀,廢于鑪炭,爛遂卒(廢,墮也)。莊公卞急而好潔,故及是(卞,躁)。

西門豹爲鄴令,性急,佩韋以自緩。

後漢范冉(或云丹),字史雲,辟太尉府,以狷急不能從俗。嘗佩韋於朝。

董卓爲太師,性剛而褊忿。吕布爲所委信,嘗小失,意不思難,拔手戟擲布。布拳捷避之。爲卓顧謝,卓意亦解。由是陰怨卓。

魏賈逵爲弘農太守,與典農校尉爭公事,不得理。乃發憤,生癭。後所病稍大,自

啓願欲令醫割之。太祖惜逵忠,恐其不活,教謝主簿:"吾聞十人割癭九人死。"逵猶行其意,而癭愈大。

王思爲司農,性急。嘗執筆作書,蠅集筆端,驅去復來,如是再三。思恚怒,自起逐蠅,不能得。還取筆擲地,蹋壞之。

晉傅玄爲司隸校尉,天性峻急,不能有所容。每有奏劾,或值日暮,捧白簡,整簪帶,竦踊不寐,坐而待旦。

王述爲尚書令,性急爲累。嘗食雞子,以筯刺之不得,便大怒。擲地,雞子圓轉不止。便下牀,以屐齒蹋之,又不得。瞋甚,掇内口中,齧破而吐之。

宋何承天爲廷尉,性褊促。嘗對主者厲聲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文帝知之應,遣使先誡曰:"善侯何顔色,如其不悅,無須多陳。"

顔延之爲太常卿,性褊急,兼有酒過,肆意直言,曾無迴改。

謝靈運爲太子左衛,率爲性褊激,多愆禮度。朝廷唯以文義處之,不以應實相許。

王淮之爲都官尚書,改領吏部。性峭急,頗失縉紳之望,出爲丹陽尹。

王弘爲太保領中書監,性褊隘,人忤意者,輒面加責辱[12]。

劉榮祖爲輔國將軍,性褊隘,頗失士君子之心。

梁謝幾卿爲太子率更令,性不容非,與物多忤。有乖己者,輒肆意罵之,退無所言。

後魏元子華爲齊州刺史,性甚褊急。當其急也,口不擇言,手自捶擊[13]。長史鄭子湛,子華親友也。畏其侮罵,遂即去之。子華雖自悔厲,終不能改。

李平爲吏部尚書加撫軍將軍,平高明強濟,所在有聲,但以性急爲累。

李業興爲國子祭酒,性躁隘,至於論難之際,高聲攘振,無儒者之風。每語人云:"但道我好,雖知妄言,故勝道惡,務進忌前,不顧後患。"時人以此惡之。

後周王羆爲驃騎將軍,性嚴急。嘗有吏挾私陳事者,羆不暇命捶撲,乃手自取鞾履,持以擊之。

隋諸葛穎,煬帝爲太子時藥藏監。及帝即位,累遷正議大夫。穎性褊急,與柳晉每相忿鬩。帝屢責怒之,而尤不止於後,帝以薄之。

唐張九齡爲荆州大都督府長史,性躁急,動輒忿詈。議者以此少之。

蕭穎士登進士第,以傲誕褊急,困躓而卒。

陸贄爲翰林學士,時同職吳通玄弟兄以東宫侍帝,由是爭寵,頗相嫌恨。贄性褊急,屢於帝前短通玄。

崔元翰爲禮部員外郎,知制誥。性大剛褊,不能取容於時。罷知制誥,守比部郎中[14],爲時所擯,終於散位。

崔陵爲戶部尚書,居官清嚴,所至必理。然性介急,待官僚頗無禮節,恃己之清,見贓污者如仇讎。

韓愈爲吏部侍郎,轉京兆尹兼御史大夫。以不臺參,爲御史中丞李紳所劾。愈不伏言,準勑,仍不臺參。紳、愈性皆褊僻,移刺往來,紛然不止。乃出紳爲浙西觀察使,愈爲兵部侍郎。

劉禹錫爲禮部郎中,集賢院學士,求分司東都。終以恃才褊心,不得處朝列之職。

周張穎爲安州防禦使,性卞急慘刻[15],不容人之小過,雖左右親近,亦皆怨之。

校勘記

[1]支吾,宋本作"支日"。

[2]越,原作"鉞",據宋本和《晉書》改。

[3]"每"前原衍一"鬼"字,據宋本删。

[4]輙,原作"處",據宋本改。

[5]持,原作"特",據宋本改。

[6]袁生,《魏書・張浩傳》作"韋生"。

[7]時,宋本字上有一"爲"字。

[8]錢,原作"倍",據宋本改。

[9]齎,原作"齊",據宋本改。

[10]感,宋本作"惑"。

[11]下,原作"不",據宋本改。

[12]面,原作"以",據宋本改。

[13]手,原脱,據宋本補。

[14]比,原作"北",據宋本改。

[15]卞,原作"褊",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七

總録部(一百六十七)

矜衒　改節

矜　衒

夫不矜者,世莫能爭;功自衒者,士謂之醜行。蓋夫處卑以自牧,持盈而若冲,敦後已之風,勵崇讓之操,斯可以廁於君子之林矣。其或內懷滿假,靡思撝挹,自負其才美,盛稱其智勇,形於言色,驕乎儕輩。激昂其氣概,以詫厥能;夸大其貴勢,以耀於衆。蓋雖有周公之藝,亦不足觀。如若成之傲,適足取禍。又况玄元申戒,矜者不長,伯益垂訓,滿以招損者哉!

禮至,衛大夫。謀伐邢,以昆弟仕焉。既伐邢,二禮從國子巡城,掖以赴外殺之。衛侯燬滅邢,禮至爲銘曰:"余掖殺國子,莫余敢止(惡其不知耻,詐以滅同姓,而反銘功於器)。"

州綽,晉大夫。奔於齊,齊莊公朝,指殖綽郭最曰:"是寡人之雄也。"州綽曰:"君以爲雄,誰敢不雄!然臣不敏,平陰之役,先二子鳴(晉伐齊及平陰,州綽獲殖綽郭最,故自比於鷄。鬬勝曰先鳴)。"莊公爲勇爵(設爵位以命勇士),殖綽郭最欲與焉(自以爲勇),州綽曰:"東閭之役,臣左驂迫還於門中,識其枚數(識門枚數),其可以與於此乎?"公曰:"子爲晉君也。"對曰:"臣爲隸新(言但爲僕隸尚新矣)。然二子者,譬於禽獸,臣食其肉而寢處其皮矣(言嘗射得之)。"

顏息,魯人。定公八年,侵齊門於陽州,息射人,中眉。退曰:"吾無勇,吾志其目也(以自矜)。"

蘇秦,東周人,爲從約長。并相六國,北報趙王,乃行,過洛陽,車騎輜重,諸侯各發使送之甚衆,擬於王者。周顯王聞之,恐懼除道,使人郊勞(賓至近郊,君使卿朝服,用束帛勞)。蘇秦之昆弟妻嫂,側目不敢仰視,俯伏侍取食。蘇秦笑謂其嫂曰:"何前倨而後恭也。"嫂委蛇匍匐[1],以面攬地而謝曰:"見季子位高金多也(蘇秦字季子)。"蘇秦喟然嘆曰:"此一人之身,富貴則親戚畏懼之,貧賤則輕易之,况衆人乎!且使我有洛

陽，負郭田二頃，吾豈能佩六國相印乎。"

毛遂爲平原君門下食客。平原君合從於楚，與門下有文武具備者二十人偕，得十九人，餘無可取者。遂自贊於平原君備員而行。比至楚，言其利害。日出而言之，日中不決。遂按劍歷階而上，楚王叱之。遂曰:"合從者爲楚，非爲趙也。"楚王曰唯唯。既定從於殿上，遂左手持盤盂，而右手招十九人曰:"公相與歃此血於堂下，公等錄錄(音祿)，所謂因人成事者也。"

漢王仲翁爲給事中。初，仲翁與蕭望之等數人皆補大將軍史。三歲間，仲翁至光祿大夫給事中，望之以射策甲科爲郎署小苑東門候(署，補署也。門候，主候時而開閉也[2])，仲翁出入，從蒼頭廬兒(皆官府之給賤役者)，下車趨門，傳呼甚寵。顧謂望之曰:"不肯錄錄，反抱關爲?"望之曰:"各從其志。"

楊惲爲光祿勳[3]，居殿中，廉潔無私，郎官稱公平。然惲伐其行治(自矜其節行及政治之能也)。

後漢楊政爲左中郎將，爲人不拘小節，果敢自矜，然篤於義。

桓榮，光武時爲太子少傅，賜以輜車乘馬。榮大會諸生，陳其車馬印綬，曰:"今日所蒙稽古之力也。"

戴良，汝南慎陽人。才既高達，而議論尚奇，多駭流俗。同郡謝季孝問曰:"子自視天下，孰可爲比?"良曰:"我若仲尼長魯國，大禹出西羌，獨步天下，誰與爲偶!"

魏許攸，字子遠，少與袁紹及太祖善。獻帝初平中隨紹在冀州，嘗在坐席，言議官渡之役，諫紹勿與太祖相攻。紹自以疆盛，必欲極其兵勢。攸知不可爲謀，乃亡詣太祖。紹破走，及後得冀州，攸有功焉。攸自恃勳勞，時與太祖相戲。每在席，不自限齊，至呼太祖小字曰:"某甲卿不得我，不得冀州也。"太祖笑曰:"汝言是也。"然內嫌之。其後從行，出鄴東門，顧謂左右曰:"此家非得我，則不得出入此門也。"人有白之者，遂收而殺之。

晉郤詵爲雍州刺史，武帝於東堂會送，問詵曰:"卿自以爲如何?"詵對曰:"臣舉賢良對策，爲天下第一。猶桂林之一枝，崑山之片玉。"帝笑，侍中奏免詵官。帝曰:"吾與之戲爾，不足責。"

周顗爲尚書左僕射，領吏部。庾亮嘗謂顗曰:"諸人咸以君方樂、廣。"顗曰:"何乃刻畫無鹽，唐突西施也。"

韋謏仕冉閔[4]，爲光祿大夫。性不嚴重，好徇己之功，論者亦以是少之。嘗謂其子伯陽曰:"我高我曾，重光累徽，我祖我考，父父子子，汝爲我對，正値惡抵。"伯陽曰:"伯陽之不肖，誠如尊教。尊亦正値軟抵爾。"謏慚無言，時人傳之以爲嗤笑。

顧愷之爲散騎常侍，博學有才氣，矜伐過實，少年因相稱譽，以爲戲弄。嘗爲《箏賦》[5]，成，謂人曰:"吾賦之比稽康琴，不賞者必以後出相遺，深識者亦當以高奇見

貴。"

劉惔爲丹陽尹,性簡傲。桓温嘗問惔[6]:"會稽王談更進耶?"惔曰:"極進,然故第三流爾[7]。"温曰:"第一復誰?"惔曰:"故在我輩。"其高自標置如此。

王坦之爲大司馬桓温長史,有重名。僕射江虨(音彬,虎文也)領選將,擬爲尚書郎。坦之聞曰:"自過江來,尚書郎正用第二人。何得以此見擬虨?"遂止。

袁宏爲大司馬記室,與伏滔同在桓温府。府中呼爲"袁伏",宏心耻之。每嘆曰:"公之厚恩,本優國士,而與滔比肩,何辱之甚。"

伏滔爲著作郎,專掌國史,領本州大中正。孝武帝會於西堂,滔與坐。還下車,先呼子系之,謂曰:"百人高會,天子先問伏滔在坐不?此故未易得。爲人作父如此,定何如也。"

宋劉穆之爲丹陽尹。初,穆之家貧,其妻江嗣女,穆之嘗往江氏,食畢求檳榔,江氏兄弟戲之曰:"檳榔消食,君乃常饑,何忽須此?"妻復截髮市肴饌,爲其兄弟以餉穆之。自此不對穆之梳沐。及穆之爲丹陽尹,將召妻兄弟,妻泣而稽顙以致謝。穆之曰:"本不慝怨,無所致憂。"乃至醉,穆之乃令廚人以金柈貯檳榔一斛以進之。

王弘,字體元。宋國初建,遷尚書僕射。弟曇首爲琅琊王大司馬府屬,從高祖北征,行至彭城,高祖大會戲馬臺。與坐者皆賦詩[8],曇首文先成,高祖覽讀,因問弘曰:"卿弟何如卿?"弘答曰:"若但如下官,門戶何寄?" 高祖大笑。

荀伯子爲司徒左長史,東陽太守。嘗自矜廕籍之美,謂車騎將軍王弘曰:"天下膏粱,唯使君與下官爾。宣明之徒不可數也。"

袁淑爲始興王濬征北長史,南東海太守。淑始到府,濬引見,謂曰:"不意舊遂垂屈佐。"淑答曰:"朝廷遣下官,本以光公府望也。"

袁粲爲中書令,清整有風操,自遇甚厚。嘗著《妙德先生傳》,以續稽康《高士傳》以自况。曰:"有妙德先生,陳國人也。氣志淵虚,姿神清映,性孝履順。棲冲業簡,有舜之遺風。先生幼夙多疾,性疏懶,無營尚。然九流百氏之言,雕龍談天之藝,皆泛識其大歸,而不以成名。家貧嘗仕,非其好也。混其聲迹,晦其心用,席門嘗掩,三逕裁通,雖楊子寂寞,嚴叟沉冥,不是過也。修道遂志,終無得而稱焉。"又嘗謂周旋人曰:"昔有一國,國中一水,號曰狂泉。國人飲此水無不狂,唯國君穿井而汲,獨得無恙。國人既竝狂,反謂國王之不狂爲狂。於是聚謀,共執國主,療其狂疾。火艾針藥,莫不畢具。國主不任其苦,於是到泉所,酌水飲之。飲畢便狂,君臣大小,其狂若一。衆乃歡然。我既不狂,難以獨立,比亦欲試飲此水。"

南齊袁嘏爲諸暨令,嘗自重其文,謂人云:"我詩應須大材迮之,不爾飛去。"明帝建武末,爲王敬則所殺。

吳邁遠(史失其爵里),好爲編章。宋明帝聞而召之,及見曰:"此人連編之外[9],無

所復有。"邁遠好自誇,而蚩鄙他人。每作詩,得稱意語,輒擲地呼曰:"曹子建何足數哉!"

丘靈鞠爲長沙王車騎長史,好飲酒,臧否人物。嘗在沈淵座,見王儉詩,淵曰:"王今文章大進。"靈鞠曰:"何如我未進時。"此言達儉。靈鞠宋世文名甚盛,入齊頗減。蓬髮弛縱,無形儀。不治家業,王儉謂人曰:"丘公仕宦不進,才亦退矣。"

劉繪,武帝時爲中書郎,以辭辯勑接魏使。事畢,當撰語辭,繪謂人曰:"無論潤色未易,但得我語亦難矣。"

張融爲太子中庶子,自名集爲《玉海》。司徒褚淵問《玉海》名,融答:"玉以比德,海崇上善。"文集數十卷,行於世。

梁沈約爲侍中,撰《四聲譜》,以爲在昔詞人,累千載而不悟,而獨得於胸襟。窮其妙旨,自謂入神之作,武帝不好焉。

後魏裴叔業,仕南齊,爲徐州刺史。時孝文南巡,車駕次。鍾離、叔業以水軍入淮,去王師數十里。孝文令尚書郎中裴聿往與之語,叔業盛飾,左右服翫以誇聿曰:"我在南,富貴正如此。豈若彼之儉陋也。"聿云:"伯父儀服,誠爲美麗,但恨不晝遊爾。"

崔浩,太武時爲左光禄大夫。性敏達,長於謀計,嘗自比張良,謂己稽古過之。

李彪爲御史中尉,彪子志及女婕妤竝幼慧,始彪奇志及婕妤,特加器愛,公私坐集,必自稱詠,由是爲孝文所責。

宋弁爲尚書殿中郎中,性好矜伐,自許膏腴。孝文以郭祚晉魏名門,從容謂弁曰:"卿固應推郭祚之門也。"弁笑曰:"臣家未有推祚[10]。"孝文曰:"卿自漢魏以來,既無高官,又無儁秀,何得不推?"弁曰:"臣清素自立,要爾不推。"侍臣出,後孝文謂彭城王勰曰:"弁人身良自不要[11],乃復欲以門戶自矜,殊爲可怪。"弁位至右衛將軍。

穆羆有名於世,矜己凌物,頗以損焉。孝明時,位至平南將軍。

北齊張雕,武成時爲假儀同三司,方委以朝政,雕便以澄清爲己任,意氣甚高。嘗在朝堂謂鄭子信曰:"向入省中,見賢家唐令,處分極無所以。若作數行兵帳,雕不如邕;若致主堯舜,身居稷契,則邕不如我。"其矜如此。

崔㥄爲七兵尚書,每以籍地自矜。謂盧元明曰:"天下盛門,唯我與爾。傳崔趙李[12],何事者哉?"崔暹聞而銜之。

劉晝舉秀才不第,撰《高才不遇傳》三篇,自謂博物奇才,言好矜大。每云:"使我數十卷書行於後世,不易齊景之千駟也。"而容止舒緩,舉動不倫,由是竟無仕進。

隋崔儦,字岐叔,在北齊時每以讀書爲務。負恃才地,忽略世人,大署其戶曰:"不讀五千卷書者,無得入此室。"

唐嚴武,中書侍郎挺之子。肅宗至德中,房琯爲相,薦爲京兆少尹,時年三十二。以史思明阻兵不之官,優游京師,頗自矜大。出爲緜州刺史,劍南東川節度使。

李紳，文宗開成中爲宣武軍節度使，自奏境內蝗不食苗，有詔嘉之。尋令刊石於州之相國精舍，士大夫無不哂之。

鄭仁表，洎之子也。文章尤稱俊拔，然恃才傲物，人士薄之。自謂門地人物文章具美，嘗曰："天瑞有五色雲，人瑞有鄭仁表。"劉鄴少時投文於洎，仁表兄弟嗤鄙之。咸通末，鄴爲宰相，仁表竟貶死南荒。

後唐盧程，爲莊宗太原府推官，尋改支使。程褊淺無他才，唯矜恃門地，口多是非，篤厚君子尤薄之。

胡裝爲魏州館驛巡官，未幾，授監察御史裹行，遷節度巡官，賜緋魚袋[13]，尋歷推官檢校員外郎。裝學書無師法，工詩非作者，僻於題壁，所至宫亭寺觀，必書爵里。人或譏之，不以爲媿。

晉曹國珍爲給事中，性頗剛僻，經藝文學非其所長，好自矜衒。多上章疏，文字差誤，數數有之，爲縉紳所誚。

改　節

夫鮮克有終，詩人攸刺，信道不篤，君子是耻。乃有操心靡固，素履用愆，枉尺直尋，改柯易葉，先貞而後黷，棄本而趨末。虧一匱而廢業，移百鍊於繞指，初明而卒暗，損正而從邪。或因利回，或爲祿誘，遂踰規矩，頓減聲稱，斯皆急於時用，罔畏人言。墨子所以悲絲，仲尼所以惡晝者，爲此發也。

後漢吉茂，初同產兄黄，以從公府，掾爲長陵令。是時科禁長吏擅去官，而黄聞司徒趙溫薨，自以爲故吏，違科奔喪，爲司隸鍾繇所收，遂伏法。茂時爲白衣，始有清名於三輔，以爲兄坐追義而死，怨怒不肯哭。至歲終，繇舉茂，議者以爲茂必不就，及舉既到而茂就之。故時人或以茂爲畏繇。

南齊楊法持，本道人也。與太祖有舊，宋後廢帝元徽末，宣傳密謀，順帝昇明中以爲僧正，及太祖建元初，罷道爲寧朔將軍，封州陵縣男三百戶。

梁范雲爲尚書僕射，雲初爲郡，號稱廉慎，及居貴重，頗通饋遺。然家無畜積，隨散之親友。

後魏廣陵侯衍弟欽，字思若。少好學，早有令譽。時人語曰："皇宗略略，壽安思若。"及晚貴重，不能有益，識者輕之。

宋飜，初爲河陰令，威振京師。後爲洛陽令，累遷河南尹，及爲洛陽迄於尹。畏憚權勢，更相承接，故當世之名，大致減損。

袁衍宣武時爲通直郎，景明中請隱嵩山，至延昌之末，衍稍以出山，干祿執事。孝明除散騎侍郎，行河內郡事。

李洪之,本名文通,常山人。少爲沙門,晚來還俗,仕至安南將軍。

北齊孫騰,爲太保尚書令。騰早依附神武,契闊艱危,勤力恭謹,深見待信。及神武置之魏朝[14],寄以心腹。遂志氣驕盈,與奪自已,後及禍焉。

高元海爲散騎常侍,願處山林,修行釋典。文宣許之,乃入林慮山,經二年,絶棄人事,志不能固。自啓求歸,徵復本任,便縱酒肆情,廣納姬侍。

魏愷,文宣時除青州長史,固辭不就[15],遂積年沉廢。後遇吏部楊愔於路,微自披陳,楊答曰:"發詔授官,咸由聖旨,非選曹所悉,公不勞見訴。"愷應聲曰:"雖復霖雨自天[16],終待雲興四嶽,公豈得言不知?"楊欣然曰:"此言極爲簡要,更不須多語。"數日除霍州刺史。

馮子琮爲右僕射[17],仍攝選。子琮微有識鑒,及位望轉隆,宿心頓改,擢引非類,以爲深交。縱其子弟,官位不依倫次,又專營婚媾,歷選上門,例以官爵,許之旬日便驗。

隋鄭善果爲魯郡太守,其母崔氏有賢德,善果亦克己,號清吏。後徵授光祿卿。其母卒後,善果爲大理卿,漸驕恣,清公平允遂不如曩昔焉。

唐劉禕之,高宗咸亨初爲中書舍人,武后臨朝,尋同中書門下三品。初,禕之居家孝友,爲士族所推。得祿賜,多散諸親屬,至是坐受歸州都督孫萬榮受金,兼與許敬宗妾私通,得罪(一作或誣告禕之受金,及私通敬宗妾)。

盧藏用,少以詞學見稱。隱居終南山。長安中,徵拜左拾遺,後爲尚書右丞。玄宗先天中,坐託附大平公主,配流嶺表。初,藏用隱居之時,有自儉之操。往來于少室終南二山,時人稱爲隨駕隱士。及登朝,奢靡淫縱,車服鮮麗,趑趄詭佞,專事權貴。時議乃表其醜行。

侯希逸,初領淄青節度,甚著聲稱。理兵務農,遠近美之。後漸縱恣,政事怠墮[18],尤崇奉釋教,且好畋遊,興功創寺宇。軍州告之。

韋渠牟,京兆萬年人。警悟涉覽經史,初爲道士,復爲僧。德宗興元中,韓滉鎮浙西,奏授秘試省校書郎。

于頔,爲山南東道節度。入朝,拜司空平章事。頔少有氣概,文學落落,負奇節,好古。與當時賢士游,晚歲遂頽敗。

李愿初爲徐州節度使,屬鄆帥不庭[19],頗有討伐之功。及爲鳳翔節度使,自此頗怠於理,無復前志。聲色之外,全不掛意。未幾又拜宣武軍節度,纔逾周歲,果爲部將李齐所逐。是時愿脱身走入鄭州。妻竇氏死於兵士之手,其名姬善馬寶貨金帛,盡爲軍人所得。因致大梁,月餘日拒命,穆宗爲之旰食,遂貶隨州刺史。

元錫初歷衢蘇二州刺史,所至咸有聲績。及除福建觀察使,移鎮宣州,乃務積貨財,通權勢,深爲公議所責。因除秘書監分司東都,尋以贓罪,發詔監察御史宋申,錫按

驗得實，貶璧州刺史。

殷侑爲忠武軍節度使[20]。侑少以通經入仕。所至稱理，亦以強直知名，晚年不能自固，急於大用，依附權倖，時望由是減薄。

賈直言爲昭義軍節度使行御司馬，兼御史中丞。直言生河朔間，始以孝聞鄉里。得齒士類，後爲李師道賓佐，頗以逆順之理諫正之。師道前後將加危害者數四。及師道就戮，劉悟於禁錮之所，引爲上介，移鎮東郡上黨，皆在幕府。悟有纖毫之失，未嘗緘言，於是正直之譽，頗洽群聽。朝廷以諫議大夫徵之，詔下之時，無不稱當。悟旋上表請留，復除舊職。及悟卒，其子從諫，擅主留事，而直言乃恬然視之。無一詞排遏兇計，卒使從諫坐邀符節。朝廷不得已而授之，直言之心不可測已，逮玆又爲從諫賓佐，遠近共驚。其處身行事，前後之不相侔也如是。

後唐聶嶼，鄴中人。少爲僧，漸學吟詠。鄭珏之再主禮闈，與鄉人趙都俱赴鄉薦，都納賄於珏，人報翌日登第，嶼聞不捷，詬來人以嚇之，珏懼，俾俱成名。

崔貽孫，仕唐爲省郎。及使於江南回，以橐裝營別墅於漢上之谷城，退居自奉。清江之上，綠竹亘野，狹徑深密，維舟曲岸，人莫造焉。時人初以爲高，適及梁李振貶均州，因奉之甚厚。振復入，徵爲丞郎。

晉馬全節爲天雄軍節度，北面行營副招討。從杜威北討，困於陽城，而贍軍，竭其私帑，僅十萬貫。及還任，稍稍聚斂，百姓苦焉。鄉舊有識者非之。

周王進歷汝鄭防禦使，甚有政聲。俄授相州節度使，爲政之道，頓減於前。未幾以疾薨於任。

馮道歷仕四朝，三入中書，在相位二十餘年，平生性甚廉儉。逮至末年，閨庭之內，稍徇奢靡。其子吉尤恣狂蕩，道不能制。識者以其不終令譽，咸嘆惜之。

校勘記

[1]甸，宋本作"蒲"。

[2]主，原作"王"，據宋本改。

[3]楊，宋本作"揚"。

[4]謏，原作"諛"，據宋本改。

[5]筭，原作"箏"，據宋本改。

[6]間，原作"誷"，據宋本改。

[7]三，原作"二"，據宋本及《晉書・王湛傳》改。

[8]輿，宋本作"豫"。

[9]編，宋本作"絶"。

[10]有，原作"肯"，據宋本改。

[11]要，原作"惡"，據宋本改。

[12]此句宋本作"天下盛門,唯與傅、崔、趙、李"。

[13]緋,原作"排",據宋本改。

[14]魏朝,原作"衛朝",據宋本改。

[15]固,原作"國",據宋本改。

[16]霖,宋本作"零",當作"霖"。

[17]琮,原作"宗",據宋本改。

[18]事,原脱,據宋本補。

[19]帥,原作"師",據宋本改。

[20]侑,原作"脩",據宋本和《舊唐書·殷侑傳》改,後同。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八

總録部(一百六十八)

忿爭 詆訐

忿 爭

凡人稟血氣而生,蘊水火之性,出處市朝之內,馳逐名利之間。情欲誘於外,憎愛應於內。強弱相形,毀譽相傾。卒歲醜夷,寧無忿爭乎?譸張是非,多生於酣醟;紛紜辨訴,或發於讒嫌。非夫禮義爲防,謙恭有素,鮮不敗於茲矣。

漢灌夫,字仲孺。武帝世爲太僕,坐法去,家居長安。夫爲人剛直,使酒(使酒,因酒而使氣也),不好面諛。貴戚諸勢在己之右,必欲陵之;士在己左,愈貧賤尤益禮敬與鈞(右,尊也。左,卑也。鈞,等也)。及竇嬰失勢,亦欲倚灌夫引繩排根生平慕之後棄之者(言嬰與夫共相提挈,有人生平慕嬰夫,後見其失職而頗慢弛。如此者,其排退之,不復與交,譬如相對挽繩,而根格之也。今吴楚俗猶謂牽引前卻爲根格也)。夫亦得嬰通列侯宗室爲名高。兩人相爲引重(相牽引而致於尊重也,爲音于僞切)。其游如父子然,相得驩甚,無厭,恨相知之晚。夫嘗有服(謂喪服也)[1],過丞相蚡。蚡從容曰(從音千容切):"吾欲與仲孺過魏其侯,會仲孺有服。"夫曰:"將軍廼肯幸臨况魏其侯(况,賜也),夫安敢以服爲解(解謂辭之也,若今言分疏矣)!請語魏其具(具,辦具酒食),將軍且日蚤臨(旦日,明旦也。蚤,古早字)。"蚡許諾,以語嬰。嬰與夫人益市牛酒(益,多也),夜洒掃帳具(洒音灑,又音所寄切)至旦。平明,令門下候司[2]。至日中,蚡不來。嬰謂夫曰:"丞相豈忘之哉?"夫不懌(懌,悦也)。曰:"夫以服請,不宜(不當忘也)。"乃駕,自往迎蚡。蚡特前戲許夫(特,旦也),殊無意往。夫至門,蚡尚卧也。於是夫見曰:"將軍昨日幸許過魏其,魏其夫妻治具,至今未敢嘗食。"蚡悟,謝曰:"吾醉,忘與仲孺言。"乃駕往。往又徐行,夫愈益怒。及飲酒酣,夫起舞屬蚡(屬,付也。猶今之舞訖相勸也。屬音之欲切)。蚡不起。夫徙坐,語侵之(徙坐,謂移就其坐也)。嬰廼扶夫去,謝蚡。蚡卒飲至夜,極驩而去。後蚡使籍福請嬰城南田,嬰大望曰(望,怨也):"老僕雖棄,將軍雖貴,寧可以勢相奪乎!"不許。夫聞,怒罵福。福惡兩人有隙,廼謾好謝蚡(謾猶詭也,

詐爲好言也。詭讀與謾同。又音莫達切),曰:"魏其老且死,易忍,且待之。"已而蚡聞嬰夫實怒不與,亦怒曰:"魏其子嘗殺人,蚡活之。蚡事魏其無所不可,何愛數頃田?且灌夫何與也(與讀曰預,預,下也)?吾不敢復求田。"繇之大怒。元光四年春,蚡言灌夫家在潁川,横甚,民苦之。請案之。帝曰:"此丞相事,何請?"夫亦持蚡陰事,爲姦利,受淮南王金與語言。賓客居間,遂已俱解(兩家賓客,處於中間和解之)。夏,蚡取燕王女爲夫人(燕王澤之子康王喜女[3]),太后詔召列侯宗室皆往賀。嬰過夫,欲與俱。夫謝曰:"夫數以酒失過丞相(言因酒有失,得罪過於丞相),丞相今者又與夫有隙。"嬰曰:"事已解。"強與俱。酒酣,蚡起爲壽,坐皆避席伏。已嬰爲壽,獨故人避席,餘半膝席(以膝跪席上也)。夫行酒,至蚡。蚡膝席曰:"不能滿觴。"夫怒,因嘻笑曰:"將軍貴人也,畢之(言將軍雖貴人也,請盡此觴。嘻[4],強笑也,音許其切)。"時蚡不肯(不爲盡也)。行酒次至臨汝侯灌賢,賢方與程不識耳語(附耳小語也),又不避席。夫無所發怒,廼罵賢曰:"平生毁程不識不直一錢,今日長者爲壽,乃效兒女曹呫囁耳語(兒女曹,猶言兒女輩也。呫音昌涉切。囁音人涉切)。"蚡謂夫曰:"程、李俱東西宫衛尉(李廣爲東宫,程不識爲西宫),今衆辱程將軍,仲孺獨不爲李將軍地乎(二人因號比尊,今辱一人,不當爲毁廣邪。既毁程,令廣何地自安處)。"夫曰:"今日斬頭穴胸[5],何知程、李(斬頭見刺,猶不止也)。"坐乃起更衣(坐謂坐上之人也,更,改也。凡久坐者,皆起更衣,以其寒暖或變也),稍稍去。嬰去戲夫(戲,古麾字也。招麾之,令出也。《漢書》多以戲爲麾字)。夫出,蚡遂怒曰:"此吾驕灌夫罪也。"乃令騎留夫(騎謂常從之騎也),夫不得出。籍福起爲謝,案夫項令謝(使其拜也)。夫愈怒不肯順,蚡廼戲騎縛夫(戲亦讀曰麾,謂指麾命之而令於縛夫也),置傳舍。召長史曰:"今日召宗室(長史,丞相長史也。召宗室,謂請召之爲客也),有詔。"劾灌夫罵坐不敬(於大坐中罵詈爲不敬),繫居室(居室,署名也。屬少府,其後改名曰保宫),遂具前事(遂,竟也),遣吏分曹逐捕諸灌氏支屬,皆得棄市罪[6]。嬰愧,爲資使賓客請,莫能解(爲資,爲其資也,非財物也。爲讀如本字)。蚡吏皆爲耳目,諸灌氏皆亡匿,夫繫,遂不得告言蚡陰事。嬰鋭爲救夫,嬰夫人諫曰:"灌將軍得罪丞相,與太后家迕(相逆迕也,迕音悟),寧可救邪?"嬰曰:"侯自我得之,自我捐之,無所恨(言不過失爵爾)。且終不令灌仲孺獨死,嬰獨生。"廼匿其家,竊出上書(匿,避也。不令家人知之,恐其又止諫也)。立召入,具告言灌夫醉飽事,不足誅,帝然之。賜嬰食,曰:"東朝廷辨之(東朝,太后朝也。會公卿大夫東朝,共理而分别也)。"嬰東朝,盛推夫善。言其醉飽得過,廼丞相以他事誣罪之。蚡盛毁夫所爲横恣,罪逆不道。嬰度無可奈何(度音徒各切),因言蚡短。蚡曰:"天下幸而安樂無事,蚡得爲肺附,所好音樂狗馬田宅,所愛倡優巧匠之屬(倡,樂人也。優,諧戲者也),不如魏其灌夫,日夜招聚天下豪傑壯士與論議,腹誹而心謗,仰視天,俛畫地(視天,占三光也。畫地,知分野所在也,意欲作反事也),辟睨兩宫間(辟睨,傍視也。辟音普計切,字

本作睥，睨音吾計切），幸天下有變，而欲有大功（天下有變，謂因國家變難之際，得立大功也）[7]。臣乃不如魏其等所爲。"帝問朝臣："兩人孰是？"御史大夫韓安國曰："魏其言灌夫父死事，身荷戟馳不測之吳軍（荷，負也。不測，言其強也。荷音何可切），身被數十創，名冠三軍，此天下之壯士。非有大惡，爭杯酒，不足引他過以誅也。魏其言是。丞相亦言灌夫通姦猾，侵細民，家累巨萬，横恣潁川，輘轢宗室，侵犯骨肉（輘轢，謂踏踐也。輘音凌，轢音郎擊切[8]），此所謂支大於榦，脛大於股，不折必披（披音丕靡切）。丞相言亦是，唯明主裁之。"主爵都尉汲黯是魏其，内史鄭當時是魏其，後不堅。餘皆莫敢對。帝怒内史曰："公平生數言魏其、武安長短，今日廷論，局趣效轅下駒（駒馬駕着轅下。局趣，蹴小之貌也），吾并斬若屬矣（若，汝也）！"即罷起入，上食太后。太后亦已使人候司[9]，具以語太后。太后怒不食，曰："我在也，而人皆藉吾弟（藉，蹈也），令我百歲後，皆魚肉之乎（以比魚肉而食噉也）！且帝寧能爲石人邪（言徒有人形爾，不知好惡也。一曰石人者，謂常存不死也[10]）！此特帝在，即錄錄（錄錄言循衆也），設百歲後，是屬寧有可信者乎（設猶脱也）？"帝謝曰："俱外家，故廷辨之（嬰，景帝從舅[11]，蚡，太后同母弟，故曰俱外家），不然，此一獄吏所決爾。"是時郎中令石建爲帝分别言兩人。蚡已罷朝，出止車門，召御史大夫安國載（韓安國也，載謂共乘車），怒曰："與長孺共一禿翁，何爲首鼠兩端（禿翁，言嬰無官位版授也。首鼠，一前一卻也）？"安國良久謂蚡曰："君何不自喜（何不自謙遜爲可喜之事也。喜音許吏切[12]）！夫魏其毁君，君當免冠解印綬歸（歸印綬於天子也），曰：臣以肺附幸得待罪[13]，固非其任，魏其言皆是。如此，上必多君有讓（多猶重也），不廢君。魏其必媿，杜門齰舌自殺（杜，塞也。齰，齧也，音仕客切）。今人毁君，君亦毁之，譬如賈豎女子爭言，何其無大體也。"蚡謝曰："爭時急，不知出此。"於是帝使御史簿責嬰（簿責，以文簿一一責之也。簿音步户切），所言灌夫頗不讎（讎，當也），劾繫都司空（都司空，宗正屬官也）。孝帝時，嬰嘗受遺詔，曰："事有不便，以便宜論上（論，説其事而上於天子）。"及繫灌夫，罪至族，事日急，諸公莫敢復明言於帝。嬰乃使昆弟子上書言之，幸得召見（幸，冀也）。書奏，案尚書，大行無遺詔（大行，景帝大行也。尚書之中，無此大行遺詔也）。詔書獨藏嬰家，嬰家丞封（以家丞印封遺詔也）[14]。廼劾嬰矯先帝詔害[15]，罪當棄市（矯詔有害不害也）。五年十月，悉論灌夫支屬。嬰良久乃聞有劾，即陽病痱，不食欲死（痱，風病也，音肥）。或聞帝無意殺嬰，復食治病，議定不死矣。廼有飛語爲惡言聞帝（蚡爲作飛揚誹謗之語也，無根而至也），故以十二月晦，論棄市渭城（著日月者[16]，見春垂至，恐遇赦贖之）。

後漢游徼（史不書名），劉聖公嘗聚客，家有酒，請游徼飲。賓客醉歌言："朝享兩都尉，游徼後來用，調羹味[17]。"游徼大怒，縛榁數百。

魏桓範，爲大司農。嘗抄撮《漢書》中諸雜事，自以意斟酌之，名曰《世要論》。時蔣濟爲太尉，嘗與範會社下，群卿列坐有數人，範懷其所撰，欲以示濟，謂濟當虚心觀之。

範出其書,以示左右。左右傳之示濟,濟不肯視。範心恨之,因論他事,乃發怒謂濟曰:"我祖薄德,公輩何似耶?"濟性雖強毅,亦知範剛愨,睨而不應,各罷。

吳質拜北中郎將,督幽、并諸軍事[18]。文帝黄初五年,朝京師,詔上將軍及特進,以下皆會質所,大官給供具。酒酣,質欲盡歡,時上將軍曹眞性肥,中領軍朱鑠性瘦,質召俳優使說肥瘦。眞負貴,恥見戲,怒謂質曰:"卿欲以部曲將遇我邪?"驃騎將軍曹洪,輕車將軍王忠言:"將軍必欲使上將軍服肥,即自宜爲瘦。"眞愈恚,拔刀瞋目,言:"俳敢輕脫[19],吾斬爾!"遂罵坐。質按劍曰:"曹子丹,汝非屠机上肉。吳質吞爾不搖喉,咀爾不搖牙,何敢恃勢驕邪?"鑠因起曰:"陛下使吾等來樂卿爾,乃至此邪?"質顧叱之曰:"朱鑠,敢壞坐!"諸將軍皆還坐。鑠性急,愈恚,還拔劍斬地。遂便罷也。

晉庾純,字謀甫,爲河南尹。初,純以賈充姦佞,與任愷共舉充西鎭關中。充繇是不平。充嘗宴朝士,而純後至。充謂曰[20]:"君行嘗居人前,今何以在後?"純曰:"且有小市井事不了,是以來後。"世言純之先嘗有五伯者,充之先有市魁者,充純以此相譏焉。充自以位隆望重,意殊不平。及純行酒,充不時飲。純曰:"長者爲壽,何敢爾乎?"充曰:"父老不歸供養,將何言也?"純因發怒曰:"賈充! 天下兇兇,由爾一人。"充曰:"充輔佐二世,蕩平巴蜀,有何罪而天下爲之兇兇?"曰:"高貴鄉公何在?"衆坐因罷。充左右欲執純,中護軍羊琇、侍中王濟佑之,因得出。充慚怒,上表解職。純懼,上河南尹關內侯印綬,上表自劾,詔免純官。

李陽,上黨武鄉人。石勒微時,與陽鄰居,歲常爭麻池,迭相毆擊。後勒僭王位,召爲參軍都尉。

南齊沈文季,字仲達,爲侍中領太子右率司徒。褚淵當世貴望,頗以門戶裁之。文季不爲之屈,世祖在東宮,於玄圃宴朝臣。文季數舉酒勸淵,淵甚不平。啓世祖曰:"沈文季謂淵經爲其郡,數加淵酒。"文季曰:"維桑與梓,必恭敬止。豈如明府,亡國失土,不識枌榆。"遂言及虜動,淵曰:"陳顯達、沈文季當今將略,足委以邊事。"文季諱稱將門,因是發怒。啓世祖曰:"褚淵自謂是忠臣,未知身死之日,何面目見宋明帝。"世祖笑曰:"沈率醉也。"中丞劉休舉其事,見原。後豫章王北宅後堂集會,文季與淵竝善琵琶。酒闌,淵取樂器爲《明君曲》,文季便下席大唱曰:"沈文季不能作伎兒。"豫章王又解之曰:"此故當不損仲達之德。"淵顏色無異,終曲而止。

後魏李神儁爲侍中,初,神儁喪二妻,又欲娶鄭嚴祖妹,神儁之從甥也。盧元明亦將爲婚,遂至紛競,二家問於嚴祖之門。鄭卒歸元明,神儁惆悵不已,時人謂神儁鳳德之衰。

崔康,爲衛軍府錄事參軍,帶毋極令。時甄琛爲長史,因公事言競之間,康以拳擊琛墜於牀下,琛以本縣長,笑而不論。

北齊羊烈,爲大中大夫兼光祿少卿,與尚書畢義雲爭兗州大中正。義雲盛稱門伐

云[21]："我累世本州刺史，卿世爲我家故吏。"烈答云："卿自畢軌被誅以還，寂無人物，近日刺史，皆是疆埸之上彼此而得，何足爲言。豈若我之漢家河南尹，晉朝太傅，名德學行，百代傳美。且男清女貞，足以相冠，自外可稱也。"蓋譏義雲之帷薄焉。

隋何妥[22]，爲國子博士加通直散騎常侍，時納言蘇威兼領五職，高祖甚親重之。妥因奏："威不可信任。"威大銜之。開皇十二年，威定考。又與妥更相詗詆，威勃然曰："無何妥，不慮無博士！"妥應聲曰："無蘇威，亦何憂無執事！"繇是與威有隙。

虞慶則，爲尚書右僕射，使突厥還，高祖幸晉王第。置酒會群臣，高熲等奉觴，帝因曰："高熲平江南，虞慶則降突厥，可謂茂功矣。"楊素曰："皆繇至尊威德所被。"慶則曰："楊素前出兵武牢峽石，若非至尊威德，亦無克理。"遂與互相長短[23]。御史欲彈之，帝曰："今日計功爲樂，宜不須劾。"

唐李錡，爲宗正少卿，嘗以公事與太卿李幹忿爭。錡辭稍直，朝廷兩秘之。

潘孟陽，爲戶部侍郎判度支，與太府少卿王遂私忿相持。屢請論列上前，群議不可，因改爲左散騎常侍。

漢王繼弘初仕後唐，爲六宅副使。負氣不遜，禁中與同列忿爭，配流義州。歲餘召復禁職。

史弘肇，爲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太師兼侍中。時周太祖出鎮魏州，弘肇議帶樞密以行。蘇逢吉、楊邠以爲不可。弘肇恨之。明日，會飲竇貞固第。弘肇舉爵屬周太祖曰[24]："昨辰廷論，一何同異。今日與公飲此[25]。"楊邠、蘇逢吉亦舉大爵曰："此國家之事也，何足介意。"遂俱引爵。弘肇又厲聲言曰："安朝廷，定禍亂，直須長鎗大劍，至如毛錐子焉足用哉！"三司使王章曰："雖有長鎗大劍，若無毛錐子，贍軍財賦，自何而集[26]？"弘肇默然，少頃而罷。未幾，章於其第張酒樂。時弘肇與宰相樞密使及內客省使閻晉卿等俱會。酒酣，爲手勢令，弘肇不熟其事。而晉卿坐次于弘肇，屢教之。蘇逢吉戲弘肇曰："近坐有姓閻人，何憂罰爵？"弘肇妻閻氏，本酒妓也。弘肇謂逢吉譏之，大怒。以醜語詬逢吉，逢吉不校。弘肇欲毆逢吉，逢吉策馬而去。弘肇遽起索劍，意欲追逢吉。楊邠曰："蘇公是宰相，公若害之，致天子何地？公細思之。"邠泣止之。弘肇索馬急馳而去，邠慮有非常，連鑣而進，送至第而還。自時將相不協，如水火矣。

詆　訐

昔子貢之言曰："惡不遜，以爲勇者。惡訐以爲直者。"誠哉，小人之用心，實爲明哲之所棄。若乃疏直清廉，不事於左右；危言深論，不隱乎豪強。雖居訐訕之流，頗涉強直之進。至若言多歷詆，志在厚誣，此則冒嫉忌前，爲害滋甚。如其脅肩諂笑[27]，互相譏誚，不顧名教，坐延祖禰，俯及帷箔[28]，此皆斗筲淺局。足貽誚於千古爾！

漢息夫躬,爲光祿大夫,左曹給事中。躬既親近,數進見言事,論議亡所避。衆畏其口,見之仄目(仄,古側字也[29])。躬上疏歷詆公卿大臣(詆,謂毁譽也,丁禮切)曰:"方今丞相王嘉健而蓄縮,不可用(蓄縮,謂怯於事也)。御史大夫賈延墮弱不任職。左將軍公孫祿,司隸鮑宣皆外有直項之名,內實騃不曉政事(騃,愚也,五駭切)。諸曹以下僕遬不足數(僕遬,凡短之貌也。僕音步木切。遬,古速字)。卒有强弩圍城,長戟指闕(卒讀曰猝),陛下誰與備之?如使狂夫嘄謼於東崖(東崖,謂東海之道也。嘄,古叫字。謼音火故切),匈奴飲馬於渭水。邊竟雷動,四野風起(竟讀曰境)。京師雖有武蠡精兵,未有能窺左足而先應者也(窺音跬,跬,半步也,言一舉足也)。軍書交馳而輻輳,羽檄重迹而狎至(狎音押,狎至,蓋言相因而至也。羽檄,言檄之插羽者也。解在《高紀》),小夫懦臣之徒,憒眊不知所爲(憒,心亂也。眊,目闇也。憒音工內反,眊音莫報反)。其有犬馬之决者,仰藥而伏刃(仰藥,仰首而飲藥),雖加夷滅之誅,何益禍敗之至哉!"

蓋寬饒爲司隸校尉,深刻喜陷害人(喜音許吏切)。在位及貴戚,人與爲怨(人人皆怨之)。又好言事刺譏,奸犯帝意(奸音干)。帝以其儒者優容之。

後漢魏齊卿,扶風人。公族進階渤海人(姓公族,名進階),竝危言深論,不隱豪强。自公卿以下,莫不畏其貶議,屣履到門。

范滂,汝南人,爲司徒掾。非訐朝政,自公卿以下,皆折節下之。

吴虞翻爲騎都尉,大帝與張昭論及神仙。翻指昭曰:"彼皆死人而語神仙,世豈有仙人也?"大帝積怒非一,遂徙翻交州。

宋王准之,爲宋臺御史中丞。嘗作五言,范泰嘲之曰:"卿唯解彈事爾。"准之正色答曰:"猶勝卿世世載雄狐。"

王弘,爲太保領中書監。少時嘗樗蒲失城子墅舍[30],及後當權,有就弘求縣,辭訴頗切。此人嘗以蒲戲得罪,弘詰之曰:"君得錢會戲,何用祿爲?"答曰:"不審公城子墅何在?"弘默然。

南齊檀珪,字伯玉,罷沅南令。吏部尚書王僧虔,以爲征北板行參軍。訴求祿不得,與僧虔書曰:"五常之始,文武爲先。文則經緯天地,武則撥亂定國。僕一門雖謝文通,乃忝武達。群從姑叔,三媾帝室,祖兄二世,糜軀奉國,而令子姪餓死草壤。去冬今春,頻荷二敕,既無中人,屢見嗟奪。經涉五朔,踰歷四晦。書牘十二,接覲六七,遂不荷潤,反更曝鰓。九流繩平,自不宜獨苦一物。蟬腹龜腸,爲日已久,饑彪能嚇,人遽與肉,餓驎不噬,誰爲落毛?去冬乞豫章丞,爲馬超所爭;今春蒙敕南昌縣,爲史偃所奪。二子勳蔭人才,有何見勝。若以貧富相奪,則分受不如。雖孫微,百世國士,姻媾位宦,亦不後物。尚書同堂姊爲江夏王妃,檀珪同堂姑爲南譙王妃;尚書婦是江夏王女,檀珪祖姑爲長沙景王嬪。尚書伯爲江州,檀珪祖亦爲江州。尚書從兄出身爲後軍參軍,檀珪父

釋褐爲中軍參軍。僕於尚書人地本懸，至於婚宦不肯殊絶。今通塞雖異，猶參氣類。尚書何事乃爾見苦。泰始之初，八表同逆，一門一世，粉骨衛主。殊勳異績，已不能甄。嘗階舊塗，復見侵抑。"僧虔報書曰："征北板比歲處遇小優，殷主簿從此府入崇禮，何儀曹即代殷，亦不見訴爲苦。足下積屈，一朝超升，正自不難。泰始初，勤苦十年，自未見饑，而頓就求祿，亦何遽急？吾與足下素無怨憾，何以相侵苦？直是意有左右爾。"珪又書曰："昔荀公造漢之功臣，晉武帝方爵其玄孫。夏侯惇魏氏勳佐，金德初，融亦始就甄顯，方賞其孫，封樹近族。羊叔子以晉泰始中建策伐吴，至咸寧末，方知褒寵，封其兄子。卞望之以咸和初殞身國難，至興寧末方崇禮秩官其子孫。蜀郡主簿田混，黄初末死故君之難，咸康中方擢其子孫。似不以世代遠而被棄，年世疏而見遺。檀珪百罹，六極造化，罕比五喪，停露百口，轉命存亡，披迫本希小祿，無意階榮。自古以來，有沐食侯。近代有王官府佐，非沐食之職。參軍非王官之謂。質非匏瓜，實羞空懸。殷何二生，或是府主情味，或是朝廷意旨，豈與悠悠之人同口而語。使僕就此職，尚書能以郎見轉，不若使日得五升祿，爲不耻執鞭。"僧虔乃用爲安城郡丞。珪宋安南將軍韶孫也。

沈瓚之爲丹徒令，性疏直。在縣，自以清廉，不事左右浸潤，日至遂鎖繫。尚方嘆曰："一見天子足矣。"帝召問曰："復欲何陳？"答曰："臣坐清，復以獲罪。"帝曰："清復何以獲罪？"曰："無以承奉要人。"帝曰："要人爲誰？"瓚之以手板四面指曰："此赤衣諸賢皆是。若臣得更鳴，必令清譽日至。"瓚之雖危言，帝亦不責。後知其無罪，重除丹徒令，入縣界，吏人候之。謂曰："我今重來，當以人肝代米。不然清名不立。"

劉祥，少好文學，性韻剛疏。輕言肆行，不避高下，爲正員郎司徒。褚淵入朝，以腰扇鄣日，祥從側過。曰："作如此舉止，羞面見人，扇鄣何益？"淵曰："寒士不遜。"祥曰："不能殺袁劉，安得免寒士（袁謂袁粲，劉謂劉彦節）？"

後魏辛琛，爲揚州征南府長史。李崇多事產業，琛每諍折，崇不從。遂相糾舉，詔竝不問。崇因置酒謂琛曰："長史後必爲刺史，但不知得上佐何如人爾？"琛對曰："若萬一叨恩，得一方正長史，朝夕聞過，是所願也。"崇有慚色。

陳奇，爲秘書監游雅所惡。奇冗散數年，高允每與奇讎溫古籍，嘉其遠致，稱奇通識，非凡學所窺。允微勸雅曰："君朝望具瞻，何爲與野儒辯簡牘章句？"雅謂允有私於奇，曰："君寧黨小人也！"乃取奇所注《論語》、《孝經》燔於庭內，允曰："公貴人，不乏樵薪，何乃然奇《論語》？"雅逾怒[31]，因告京師，後生不聽傳授。而奇無降志，亦評雅之失。雅製昭皇太后碑文，論后名字之美，比諭前魏之甄后[32]。奇刺發其非，遂聞於帝。詔下司徒簡封碑史，事乃郭后。雅有屈焉（奇史不載官也）。

後唐史在德，蜀人。褊急務在進取，游說豪門，以國士自負。末帝清泰二年，上封事，大旨言朝廷間，人率多濫進。稱武士者，不閑計策，雖披堅執鋭，戰則棄甲，窮則背軍。稱文士者，鮮有藝能，多無士行，問策謀，則杜口，作文字，則倩人。所謂虚設具員，

枉耗國力。逢陛下惟新之運,是文明革弊之秋。臣請應内外所管,軍人凡勝衣甲者,請宜下本都本將,一考試武藝短長,權謀深淺,居下位[33]。有將相才者,便拔爲大將,居上位。無將略者,移之下軍。其東班臣僚,請內出策題,下中書,竝令宰臣面試。如下位有大才者,便拔居大位;處大位無大才者,即移之下僚。其疏大約如此。在德敢言,不畏罪罰。盧文紀等省其奏不悦。班行亦多憤悱,故諫官劉濤等上疏,請出在德疏,辯可否宣行。中書覆奏,亦駁其錯誤。帝詔學士馬裔孫,謂曰:"史在德語太凶,其實難容。朕初臨天下,須開言路,若朝士以言獲罪,誰敢言者?爾代朕作詔,勿加在德之罪。"

晉關澈,爲滑州節度使史翰幕客,狂率酣營。一日使酒,怒目謂翰曰:"明公昔刺單懷,與澈主客道,至事無不可。今領節鉞,數不相容。且書記趙礪,險詖之人也。脅肩諂笑,黷貨無厭,而公待之甚厚。澈今請死,近聞張彥澤臠張式,未聞史翰斬關澈。恐天下談者,未有比類[34]。"翰不怒,引滿自罰,而慰勉之。

校勘記

[1]嘗,原脱,據宋本補。

[2]司,原作"伺",據宋本和《漢書·灌夫傳》改。

[3]喜,《漢書·灌夫傳》顔師古注作"嘉"。

[4]嘻,原作"喜",據宋本改。

[5]穴,原作"陷",據宋本改。

[6]得,原缺,據宋本補。

[7]有,明本宋本并無,據《漢書》補。

[8]轢,明本宋本并作"繫",據《漢書》顔師古注改。

[9]司,原作"伺",據宋本改。

[10]也,明本宋本并無,據《漢書》顔師古注補。

[11]《漢書·灌夫傳》顔師古注"舅"下有"子"字。

[12]許吏切,原作"許反",據宋本改。

[13]附,原作"腑",據宋本改。

[14]嬰家,明本宋本并無,今本《漢書》有此二字,據補。

[15]"詔"下原衍一"有"字,據宋本和《漢書·灌夫傳》删。

[16]著,原作"者",據宋本和《漢書·灌夫傳》張晏注改。

[17]羹,原誤作"美",據宋本改。

[18]"督"下原脱一"幽"字,據宋本補。

[19]"俳"下原有一"優"字,據宋本及《三國志·吳質傳》改。

[20]充,原作"元",據宋本改。

[21]伐,原作"代",據宋本改。

[22]妥,原作"晏",據宋本和《隋書·何妥傳》改。下同。

[23]互,原作"竝",據宋本改。

[24]"時周太祖"至"弘肇舉"等數字,宋本脱。

[25]公,宋本作"弟"。

[26]集,原作"來",據宋本改。

[27]脅,宋本作"翕"。

[28]箔,原作"薄",據宋本改。

[29]側,原誤作"則",據宋本改。

[30]失、墅,《南史・王弘傳》及《宋書・王弘傳》作"公"、"野"。

[31]逾,原作"愈",據宋本改。

[32]比,原作"以",據宋本改。

[33]位,原作"佐",據宋本改。

[34]比,原作"此",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一十九

總録部(一百六十八)

讎　怨

夫厲階之成,怨府之結,本乎心術之寡恕,血氣之方剛。違和同之理,構仇讎之漸,不在於大,遂爲於禍胎。失之於微,乃開於釁隙。故有因機乘便,發忿吐懟,或倏起而圜視,或中隱而嘻笑。間不容髮,以肆其志。大則致難宗國,流毒於民庶;小亦陰畫計策,圖害于厥軀。原夫違言有初,交惡斯作,事非能以理遣,勢不可以兩全。快心內興,怒氣外洩,思以雪乎大耻,亦安事於貪生。乃復不顧軀命,輕用兵力,苟圖快意,罔念後艱,固與夫犯而不校以德報怨者異矣!若夫戴天之憾,枕戈是期,反兵同國,存諸典訓,斯不可以忽也。

鄭子駟與尉止有爭將禦諸侯之師,而黜其車(禦牛首師也,黜,預損)。尉止獲,又與之爭(獲囚俘)。子駟抑尉止曰:"爾車非禮也(言女車猶多過制)。"遂弗使獻(不使獻所獲)。初,子駟爲田洫,司氏、堵氏、侯氏、子師氏皆喪田焉(洫,田畔溝也。子駟爲田洫,以正封疆,而侵四族田)。故五族聚群,不逞之人因公子之徒,以作亂。於是子駟當國(攝君事也),子國爲司馬,子耳爲司空,子孔爲司徒。魯襄公十年十月,尉止司臣侯晉堵女父子師僕,帥賊以入,晨攻,執政於西宮之朝(公宮)。殺子駟、子國、子耳,劫鄭伯以如北宮。子孔知之,故不死(子孔,公子嘉也。知不吉利,得其處也)。

楚太子建之子勝在於吳,吳王夫差之時,楚惠王欲召勝歸楚,葉公諫曰:"勝好勇而陰求死士,殆有私乎?"惠王不聽,遂召勝,使居楚之邊邑鄢(穎川鄢陵是),號爲"白公(汝南褒信縣有白亭)"。白公歸楚三年,而吳誅子胥,白公勝既歸楚,怨鄭之殺其父。乃陰養死士,求報鄭。歸楚五年,請伐鄭。楚令尹子西許之,兵未發,而晉伐鄭。鄭請救於楚,楚使子西往救。與盟而還。白公勝怒曰:"非鄭之仇,乃子西也!"勝自勵劍,人問曰:"何以爲?"勝曰:"欲以殺子西。"子西聞之,笑曰:"勝如卵爾,何能爲也!"其後四歲,白公勝與石乞襲殺楚令尹子西。

武城人或有因於吳竟田焉(僑田吳界),拘鄫人之漚菅者,曰:"何故使吾水滋(鄫人亦僑田吳,滋,濁也)?"及吳伐魯,道從武城。吳師至,拘者道之,以伐武城,克之(鄫人教吳必可克)。

衛莊公登城以望戎州(戎州，戎邑)，問之，以告。公曰："我姬姓也，何戎之有焉(言姬姓何故有戎)？翦之(削去其邑聚)。"公使匠久(久不休息)，公欲逐石圃(石圃，衛卿石惡從子)，未及而難作。石圃因匠氏攻公，公閉門而請，弗許。踰于北方而隊折股。戎州人攻之，太子疾公子青踰從公(青，疾弟)，戎州人殺之。公入于戎州巳氏(巳氏，戎人姓)。初，公自城上見巳氏之妻髮美，使髡之，以爲呂姜髢(呂姜，莊公夫人。髢，髮也)，既入焉，而示之璧。曰："活我，吾與女璧[1]。"巳氏曰："殺女，璧其焉往？"遂殺之，而取其璧。

皇瑗，宋右師。瑗之子麇有友曰："田丙而奪其兄鄸般邑，以與之。"鄸般愠而行，告桓司馬之臣子儀克(克在下邑，不與魋之亂，故在)。子儀克適宋，告夫人曰："麇將納桓氏。"公問諸子仲(子仲，皇野)。初，子仲將以杞姒之子非我爲子(爲適子，杞姒，子仲妻)。麇曰："必立伯也(伯非我兄)，是良材。"子仲怒，弗從。故對曰："右師則老矣，不識麇(言右師老，不能爲亂，麇則不可知)。"公執之(執麇)。皇瑗奔晉，召之(召令還)。

智伯，晋大夫。智伯伐鄭，趙簡子疾使太子毋卹[2]，將而圍鄭。智伯醉以酒灌擊毋卹。群臣請死之，毋卹曰："君所置毋卹，爲能忍詬。"然亦愠智伯。智伯歸，因謂簡子，使廢毋卹。簡子不聽，毋卹繇此怨智伯。簡子卒，毋卹立，是爲襄子。襄子立四年，智伯與趙、韓、魏盡分其范中行故地。智伯益驕，請地韓魏，韓魏與之。請地趙，趙不與，以其圍鄭之辱。智伯怒，遂率韓魏攻趙。趙襄子懼，乃奔保晉陽。後趙襄子與韓魏合謀滅智伯，并滅智伯之後而三分其地。趙襄子最怨智伯，漆其頭以爲酒器。

范雎者，魏人也，字叔。游説諸侯，欲事魏王。家貧無以自資，乃先事魏中大夫須賈。須賈爲魏昭王使於齊，范雎從，留數月，未得報。齊襄王聞雎辯口，乃使人賜雎金一斤及牛酒。雎辭謝，不敢受。須賈知之，大怒，以爲雎持魏國陰事告齊，故得此餽。令雎受其牛酒，還其金。既歸，心怒雎。以告魏相。魏相，魏之諸公子[3]，曰"魏齊"。魏齊大怒，使舍人笞擊雎。折脅摺齒，雎佯死，即卷以簀，置廁中。賓客飲者醉，更溺雎，故僇辱以懲後，令無妄言者。雎從簀中謂守者曰："公能出我，我必厚謝公。"守者乃請出棄簀中死人。魏齊醉，曰："可矣。"雎得出，既相秦，秦號曰"張祿"。而魏不知，以爲范雎已死久矣。魏聞秦且東伐韓、魏，魏使須賈於秦。范雎聞之，爲微行敝衣，間步之邸，見須賈。須賈見之而驚曰："范叔固無恙乎？"范雎曰："然。"須賈笑曰："范叔有説於秦邪[4]？"曰："不也。雎前日得過於二相，故亡逃至此，安敢説乎？"須賈曰："今叔何事？"范雎曰："臣爲人傭賃。"須賈意哀之，留與坐飲食。曰："范叔一寒如此哉！"乃取其一綈袍以賜之。須賈因問曰："秦相張君，公知之乎？今聞幸於王，天下之事，皆決於相君。今吾事之去留在張君。孺子豈有客習於相君者哉？"范雎曰："主人翁習知之。唯雎亦得謁，雎請爲君見於張君。"須賈曰："吾馬病，車軸折，非大車駟馬，吾不出。"范雎曰："願爲君借大車駟馬於主人翁。"范雎歸，取大車駟馬，爲須賈御之入秦相府。府中望見

有識者，皆避匿，須賈怪之。至相舍門，謂須賈曰："待我。我爲君先入，通於相君。"須賈待門下，持車良久。問門下曰："范叔不出，何也？"門下曰："無范叔。"須賈曰："鄉者與我載而入者。"門下曰："乃吾相張君也。"須賈大驚，自知見賣。乃肉袒膝行，因門下人謝罪。於是范睢盛帷帳，侍者甚衆，見之。須賈頓首，言死罪。曰："賈不意君能自致於青雲之上。賈不敢復讀天下之書，不敢復與天下之事。賈有湯鑊之罪，請自屏於胡貉之地，唯君死生之。"范睢曰："汝罪有幾？"曰："擢賈之髮以贖賈之罪，尚未足。"范睢曰："汝罪有三爾。昔者楚昭王時，而申包胥爲楚卻吳軍。楚王封之以荆五千戶，包胥辭不受，爲丘墓之寄於荆也。今睢之先人丘墓亦在魏，公前以睢爲有外心於齊，而惡睢於魏齊，公之罪一也；當魏齊辱我於廁中，公不止，罪二也；更醉而溺我，公其何忍乎？罪三也。然公之所以得無死者，以綈袍戀戀，有故人之意。故釋公。"乃謝罷。入言之昭王，罷歸須賈。須賈辭於范睢，范睢大供具，盡請諸侯，使與坐堂上，飲食甚設。而坐須賈於堂下，置莝豆其前，令兩黥徒夾而馬食之。數曰："爲我告魏王，急持魏齊頭來。不然者，我且屠大梁。"須賈歸，以告魏齊。魏齊恐，走亡趙，匿平原君所。秦昭王聞魏齊在平原君所，欲爲范睢必報其仇，乃佯爲好書遺平原君曰："寡人聞君之高義，願與君爲布衣之交，君幸過寡人。寡人願與君爲十日之飲。"平原君畏秦，且以爲然，而入秦見昭王。昭王與平原君飲數日，昭王謂平原君曰："昔周文王得呂尚以爲太公，齊桓公得管夷吾以爲仲父，今范君亦寡人之叔父也。范君之仇在君之家[5]，願使人歸取其頭來，不然，吾不出君於關。"平原君曰："貴而爲友者，爲賤也；富而爲交者，爲貧也。夫魏齊者，勝之友也。在，固不出也。今又不在臣所。"昭王乃遺趙王書曰："王之弟在秦，范君之仇魏齊在平原君之家。王使人疾持其頭來，不然吾舉兵而伐趙，又不出王之弟於關。"趙孝成王乃發卒圍平原君家。急，魏齊夜亡出，見趙相虞卿，虞卿度趙王終不可說，乃解其相印。與魏齊亡間行，念諸侯莫可以急抵者，乃復走梁。欲因信陵君，以走楚。信陵君聞之，畏秦，猶豫未肯見。曰："虞卿何如人也？"時侯嬴在旁曰："人固未易知，知人亦未易也。夫虞卿躡屩檐簦，一見趙王，賜白璧一雙，黄金百鎰。再見，拜爲上卿。三見，卒受相印，封萬戶侯。當此之時，天下爭知之。夫魏齊窮困過虞卿，虞卿不敢重爵祿之尊，解相印，捐萬戶侯而間行。急士之窮而歸公子，公子曰何如人。人固不易知，知人亦未易也。"信陵君大慚，駕如野迎之。魏齊聞信陵君之初難見之，怒而自剄。趙王聞之，卒取其頭予秦。秦昭王乃出平原君歸趙。

張儀者，魏人也(《呂氏春秋》曰：儀，魏氏餘子)。始嘗與蘇秦俱事鬼谷先生，學術，蘇秦自以不及張儀。張儀已學而游說諸侯，嘗從楚相飲，已而楚相亡璧，門下意張儀，曰："貧而無行，必此人盜相君之璧。"共執張儀，掠笞數百。不服，醳(音釋)之。其妻曰："嘻，子毋讀書游說，安得此辱乎？"張儀謂其妻曰："視吾舌尚在不？"其妻笑曰："舌在也。"儀曰："足矣。"儀既相秦，爲文檄(一作咫尺之檄)，告楚相曰："始吾從若飲，我不

盗而璧，若笞我。若善守汝國，我顧且盗而城。"

孫臏，齊人。與龐涓俱學兵法。龐涓爲魏將，自以爲能不及孫子，疾之。以法刑斷其兩足。齊將田忌進孫子於威王，以田忌爲將，而孫子爲師。魏與趙攻韓，韓急告於齊。齊使田忌將而往，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韓而歸。齊軍既已過而西矣。孫子謂田忌曰："彼三晉之兵，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爲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百里而趣利者，蹶上將（蹶猶挫也）；五十里而趣利者，軍半至。使齊軍入魏地，爲十萬竈，明日爲五萬竈，又明日爲二萬竈。"龐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軍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棄其步軍，與其輕鋭倍日竝行逐之。孫子度其行，暮當至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隘，可伏兵。乃斫大樹，白而書之曰："龐涓死此樹下。"於是令齊軍善射者，萬弩夾道而伏。期曰：暮見火舉而俱發[6]。龐涓果夜至斫樹下，見白書，乃鑽火燭之。讀其書未畢，齊軍萬弩俱發。魏軍大亂相失，龐涓自知智窮兵敗，乃自刎曰："遂成豎子之名。"齊因乘勝盡破其軍，虜魏太子申以歸。孫臏以此名顯天下。

漢張耳，大梁人。與陳餘爲刎頸交，其後有隙。耳爲常山王，餘爲代王，相趙，襲常山，耳敗走。高祖二年，東擊楚，使告趙，欲與俱。餘曰："漢殺張耳，乃從。"於是漢求人類耳者，斬其頭遺餘。餘乃遣兵助漢[7]，漢敗於彭城西。餘亦聞耳詐死，即背漢。漢遣耳與韓信擊破趙井陘，斬餘泜水上。

袁盎爲吳相，告歸。盎素不好晁錯，錯所居坐，盎輒避。盎所居坐，錯亦避。兩人未嘗同堂語。及孝景即位，晁錯爲御史大夫，使吏案盎受吳王財物，抵罪。詔赦以爲庶人。吳楚反，聞（聞，聞於天子），錯謂丞史曰（《百官表》御史大夫有兩丞，丞史，丞及史也）："袁盎多受吳王金錢，專爲蔽匿。言不反，欲請治盎，宜知其計謀。"丞史曰："事未發，治之有絕（事未發之時，治之乃有所絕也）。今兵西向，治之何益。且盎不宜有謀（盎大臣，不宜有姦謀）。"錯猶與未決（與讀曰豫）。人有告盎，盎恐。夜見竇嬰，爲言吳楚所以反，願至前口對狀（至天子之前也）。嬰入言，帝乃召盎。盎入見，帝方與錯調兵食（調，謂計發之也，音徒釣切）。帝問盎曰："君嘗爲吳相，知吳臣田祿伯爲人乎？今吳楚反，於公意何如？"對曰："不足憂也，今破矣。"帝曰："吳王即山鑄錢，煮海爲鹽（即，就也），誘天下豪傑白頭舉事。此其計不百全肯發乎？何以言其無能爲也？"盎對曰："吳銅鹽之利，則有之。安得豪傑而誘之？誠令吳得豪傑，亦且輔而爲誼不反矣。吳所誘皆亡賴子弟，亡命鑄錢姦人，故相誘以亂。"錯曰："盎策之善。"帝問曰："計安出？"盎對曰："願屏左右。"帝屏人，獨錯在。盎曰："臣所言，人臣不得知。"乃屏錯，錯趨避東廂，甚恨。帝卒問盎（卒，竟也），對曰："吳楚相遺書，言高皇帝王子弟，各有分地（分音扶問切）。今賊臣晁錯，擅適諸侯，削奪之地（適讀曰謫）。故以反爲名，而其誅錯[8]，復故地而罷。方今計，獨有斬錯，發使赦吳楚七國。復其故地，則兵可無血刃而俱罷。"於是帝默然，良久，曰："顧誠何如，吾不愛一人以謝天下（顧，念也。誠，實也）。"盎曰："愚

計出此,惟帝熟計之。"乃拜盎爲太常。密裝治行,後十餘日斬錯。

張湯爲御史大夫。七歲,河東人李文故嘗與湯有隙。已而爲御史中丞,薦數從中文事,有可以傷湯者,不能爲地(薦,數也。數數在中,其有文書事,可爲傷湯者,不爲作道地也)。湯有所愛史魯謁居[9],知湯弗平,使人上飛變告文姦事(飛變,猶言急變也)事下湯,湯治論殺文。

李敢,廣子也。爲郎中令,怨大將軍衛青之恨其父(令其父恨而死也)。乃擊傷大將軍,大將軍匿諱之。居無何,敢從上雍,至甘泉宮獵(無何,謂未多時也。雍之所地形積高,故云上也。上音時掌切[10])。驃騎將軍霍去病怨敢傷青,射殺敢。去病時方貴幸,帝爲語云:鹿觸殺之。

薛宣罷相就第。久之,哀帝初即位,博士申咸給事中亦東海人也。毁宣不供養行喪服,薄於骨肉,前以不忠孝免,不宜復列封侯在朝省。宣子況爲右曹侍郎,數聞其語。賕客楊明,欲令創咸面目,使不居位(創謂傷之也,音初良切,其下竝同)。會司隸缺,況恐咸爲之。遂令明遮斫咸宮門外,斷鼻脣,身八創。事下有司,況徙敦煌。宣坐免爲庶人。

後漢班固,嘗爲大將軍竇憲中護軍。洛陽令种兢嘗行,固奴干其車騎,吏推呼之,奴醉罵。兢大怒,畏憲,不敢發,心銜之。及竇氏賓客皆逮考,兢因此捕繫固。遂死獄中,時年六十一。詔以譴責兢抵主者吏罪。

周黨,少孤。至長安游學,初,鄉佐嘗衆中辱黨。黨久懷之,後讀《春秋》,聞復讎之義,便輟講而還。與鄉佐相聞期尅鬬。日既交刃,而黨爲鄉佐所傷困頓,鄉佐服其義,輿歸養之。數日方蘇既悟而去。自此勑身修志,州里稱其高。

郎顗,北海人。明經典,隱居海畔,延致學徒。晝研精義,夜占象度。勤心鋭思,朝夕無倦。州郡辟召,舉有道方正,不就。同郡孫禮者積惡兇暴,好游俠,爲其同里人。嘗慕顗名德,欲與親善。顗不顧,以此結怨,遂爲所殺。

杜喬,爲大司農。益州刺史种暠舉劾永昌太守劉君世以金蛇遺梁冀,事發覺,以蛇輸司農。冀從喬借觀之,喬不肯與,冀始爲恨。累遷大鴻臚,時冀小女死,令公卿會喪。喬獨不往,冀又銜之。遷光祿勳,代胡廣爲太尉,桓帝納冀妹,冀欲令以厚禮迎之。喬據執舊典不聽。又冀屬喬舉汜宮爲尚書,喬以宮臟罪明著,遂不肯用。因此日忤於冀。及清河王蒜事起,冀遂諷有司劾喬及李固與劉鮪等交通,請逮案罪。而梁太后素知喬忠,但策免而已。冀愈怒,使人脅喬曰:"早從宜,妻子可得全(從宜,令其自盡也)。"喬不肯。明日冀遣騎至其門,不聞泣者,遂白執繫之[11],獄中死。妻子歸故鄉,與李固俱暴屍於城北。

呂布初與董卓誓爲父子,常在左右。而卓性褊忿,每小失意,拔手戟擲之。布拳捷避之得免,繇是陰怨卓[12]。卓又嘗使布守中閤,布與卓侍婢私通,恐事發覺,心不安。

先是司徒王允以布州里壯健，厚接納之。後布詣允，陳卓幾見殺狀。時允與僕射士孫瑞密謀卓，是以告布，使爲內應。布曰："奈如父子何？"允曰："君自姓呂，本非骨肉。今憂死不暇，何謂父子？"布遂許之。手刃刺卓，允以布爲奮威將軍假節儀比三司，進封溫侯，共秉朝政。布自殺卓後，畏惡涼州人。涼州人皆怨，繇是李傕等遂相結，還攻長安城。布不能拒，李傕等遂入長安。卓死後六旬，布亦敗。

牛輔，董卓女婿，恇怯失守，不能自安。見客先筮知吉凶，然後見之。中郎將董越來就輔，輔使筮之，得兌下離上。筮者曰："火勝金，外謀內之卦也。"即時殺越。《獻帝記》云：筮人嘗爲越所鞭，故因此以報之。

王叡先與孫堅共擊零、桂賊，以堅武官，言頗輕之。及叡舉兵欲討董卓，素與武陵太守曹寅不相能，揚言當先殺寅。寅懼，詐作案行使者光祿大夫溫毅檄，移堅，說叡罪過。令收行刑訖，以狀上。堅即承檄，勒兵襲叡。叡聞兵至，登樓望之，遣問欲何爲，堅前部答曰："兵久戰勞苦，所得賞，不足以爲衣服。詣使君更乞資值爾。"叡曰："刺史豈有所吝？"便開庫藏，使自入視之，知有所遺不。兵進及樓下[13]，叡見堅，驚曰："兵自求賞，孫府君何在其中？"堅曰："被使者檄誅君。"叡曰："我何罪？"堅曰："坐無所知[14]。"叡窮迫，刮金飲之而死。

吳凌統怨甘寧，殺其父操。寧常備，統不與相親。大帝亦命統不得讎之。嘗於呂蒙舍會。酒酣，統乃以刀舞。寧起，曰："寧能雙戟舞。"蒙曰："寧雖能，未若蒙之巧也。"因操刀持楯，以身分之。後帝知統意，因令寧將兵，遂徙屯於半州。

晉衛瓘爲司空時，帳下督榮晦有罪，瓘斥遣之。及難作，隨兵討瓘。故子孫皆及於禍。太保主簿劉繇等撾登聞鼓，上言曰："瓘前在司空時，帳下給使榮晦無情被黜。晦知瓘家人數子孫名字[15]。晦後轉給右軍。其夜，晦在門外揚聲大呼，宣詔免公還第。及門開，晦前到中門，復讀所竇僞詔，手取公章綬貂蟬，催公出第。晦案次錄瓘家口及其子孫，皆兵仗將送，著東亭道北圍守，一息間便皆斬斫。害公子孫，實繇於晦。及將人劫盜府庫，皆晦所爲。考晦一人，衆姦皆出。乞驗盡情僞，加以族誅。"詔從之。

鄭默爲光祿勳，太康元年卒。尚書令衛瓘奏，默才行名望，宜居論道五升九卿位。未稱德，宜贈三司。而后父楊駿先欲以女妻默子豫，默曰："吾每讀《雋不疑傳》，常想其人，畏遠權貴，奕世所守。"遂辭之。駿深爲恨，至此駿議不同，遂不施行。

潘岳爲琅邪內史，孫秀爲小吏，給岳而狡黠自喜。岳惡其爲人，數撻辱之，秀常銜忿。及趙王倫輔政，秀爲中書令，岳於省內謂秀曰："孫令猶憶疇昔？"周旋不答。曰："中心藏之，何日忘之。"岳於是自知不免。俄而秀遂誣岳及石崇、歐陽建謀，奉淮南王允、齊王冏爲亂，誅之，夷三族。

向雄，河內人，仕郡，爲主簿太守。劉毅嘗以非罪笞雄，及吳奮代毅爲太守，又以少譴，繫雄於獄。後累遷黃門侍郎，時吳奮劉毅俱爲侍中，同在門下。雄初不交言，武帝

聞之,勑雄令復君臣之好。雄不得已,乃詣毅,再拜曰:“向被詔命,君臣義絶,如何?”於是即去。帝聞而大怒,問雄曰:“我令卿復君臣之好,何以故絶?”雄曰:“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義。今之進人若加諸膝,退人若墜諸川。劉河内於臣不爲戎首,亦已幸甚,安復爲君臣之好?”帝從之。

郗詵,字廣基。其鄉人卞峻清貞有檢識,以名理著稱。詵恃才凌傲峻兄弟,峻等亦以門盛輕詵,相視如讎。詵以楊駿故吏被繫,峻時爲尚書郎,按其獄。詵懼不免,峻平心斷決正之,詵卒以免,而猶不悛。後爲左丞,復奏陷卞氏。

皇甫重爲秦州刺史,齊王冏輔政,以重弟商爲參軍。冏誅,長沙王乂又以爲參軍[16]。時河間王顒鎮關中,其將李含先與商、重有隙,每銜之。及此,説顒曰:“商爲乂所任,重終不爲人用。宜急除之,以去一方之患。可表遷重爲内職[17],因其經長安,乃執之。”

賈疋爲安定太守,雍州刺史丁綽貪横,失百姓心,乃譖疋于南陽王模,以軍司謝班代之[18]。疋奔瀘水,與胡彭蕩仲及氐竇首結爲兄弟,聚衆攻班。綽奔武都,疋復入安定,殺班。

解結與兄系齊名,爲御史中丞。時孫秀亂關中,結在都坐議秀罪,應誅,秀繇是致憾[19]。及系被害,結亦同戮。

華譚,字令思。陳敏之亂,吴士多爲其所逼,顧榮先受敏官而潛謀圖之。譚不悟榮旨,露檄遠近,極言其非。繇此爲榮所怨。譚後爲紀瞻所薦,而爲榮所止遏,遂數年不得調。後譚爲秘書監,戴若思弟邈則譚女婿也,譚平生時常抑若思而進邈,若思每銜之。及用事,嘗毁譚於帝。繇是官塗不至。

束皙與兄璆俱知名鄉里,察孝廉舉茂才皆不就。璆娶石鑒從女,棄之。鑒以爲憾,諷州郡公府不得辟,故皙等久不得調。

王澄爲荆州刺史,以郭舒爲别駕。舒少與杜曾厚[20],曾嘗召之,不往。曾銜之。至是澄又轉舒爲順陽太守,曾密遣兵襲舒,遁逃得免。

蘇峻爲歷陽内史,庾亮輔政,欲徵之。峻遣司馬何仍詣亮,辭以内輔,非所堪,亮不從。遂徵爲散騎常侍,峻又表乞補一荒郡,復不許。遂舉兵爲亂,峻既敗死,司馬任讓等共立峻弟逸爲主。峻子碩乃發亮父母墓,剖棺焚屍。

王珣兄弟皆謝氏婿,以猜疑致隙。太傅安既與珣絶婚,又離珉妻,繇是二族遂成讎釁。時希安旨,乃出珣爲豫章太守。

毛安之四子潭、泰、邃、遁,潭嗣爵官,至江夏相。泰歷太傅從事中郎後軍諮議參軍,與邃俱爲會稽王父子所昵。乃追論安之討盧悚勳,賜爵平都子,命潭襲爵。元顯嘗宴泰家,既而欲去,泰苦留之曰:“公若遂去,當取公腳。”元顯大怒,奮衣而出。遂與元顯有隙。及元顯敗,泰時爲冠軍將軍、堂邑太山二郡太守,邃爲遊擊將軍,遁爲太傅主

簿。桓玄得志,使泰收元顯,送于新亭。泰因宿恨,手加毆辱。俄竝爲玄所殺,惟遁被徙廣州。

高瞻,渤海蓨人。隨崔毖伐慕容廆,毖敗,降于廆。廆署將軍,辭疾不就。瞻與宋該有隙,該陰勸廆除之。瞻聞其言,彌不自安,遂以憂死。

劉毅少爲劉敬宣寧朔參軍,時人或以雄傑許之。敬宣曰:"人有非常之才,當別有調度,豈得便謂此君爲人豪耶?其性外寬而內忌,自伐而尙人。若一旦遭逢,亦當以陵上取禍爾。"毅聞之,深以爲恨。及在江陵,知敬宣還,乃使人言於高祖曰:"劉敬宣父子忠國旣昧,今又不豫義始。猛將勞臣,方須敘報。如敬宣之比,宜令在後。若使君不忘平生,欲相申起者論資語事,正可爲員外常侍耳。聞已授其郡,實爲優遇。尋知復爲江州,尤所駭惋。"敬宣愈不自安。帝反正,自表解職。後敬宣伐蜀,無功而還。毅欲以重法繩之,高祖旣相任持[21],又何無忌?明言於毅,謂不宜以私憾傷至,公若必文致爲戮,已當入朝以廷議決之[22]。毅雖止,獨謂高祖曰:"夫生平之舊,豈可孤信?光武悔之於龐萌,曹公失之於孟景公。宜深慮之。"毅出爲荆州,謂敬宣曰:"吾忝西任,欲屈卿爲長史,南蠻豈有見輔意乎?"敬宣懼禍,反以告高祖,高祖笑曰:"但令老兄平安,必無過慮。"出爲使持節,督北青州軍郡事征虜將軍。

校勘記

[1]女,原作"汝",據宋本改。

[2]毋,宋本作"毋"。

[3]宋本"魏相"下脱一"魏"字。

[4]叔,原作"睢",據宋本改。

[5]仇,原作"讎",據宋本改。按,宋本"仇""讎"多混用,今校依其舊。

[6]火,原作"人",據宋本改。

[7]遣,原作"遺",據宋本及《四庫全書》本改。

[8]"故以"以下二句,宋本作"以故反名,爲西共誅錯"。

[9]魯謁居,原誤作"曾何居",據宋本改。

[10]掌,原脱,據宋本補。

[11]白,宋本作"自"。

[12]繇,宋本作"猶"。

[13]下,原誤作"上",據宋本改。

[14]坐,原作"罪",據宋本改。

[15]子,宋本作"小"。

[16]乂,原作"義",據宋本改。下同。

[17]可,原作"乃",據宋本改。

[18]代,《晉書・賈疋傳》作"伐"。

[19]憾,原作"恨",據宋本改。

[20]厚,宋本作"原"。

[21]持,原作"待",據宋本改。

[22]議,原作"請",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

總録部(一百七十)

讎怨第二

宋沈穆夫及父警,坐孫恩事逃匿。先是宗人沈豫素無士行,爲警所疾。至是聞穆夫豫亂,逃藏將免矣,豫以告官,警及穆夫弟仲夫、任夫、珮夫竝遇害。唯穆夫子淵子、雲子、田子、林子、夏子、虔子獲全。

謝晦爲太尉主簿,内外要任,悉委之。劉穆之遣使陳事[1],晦往往多異同。穆之怒曰:"公復有還時不?"高祖欲以爲從事中郎[2],以訪穆之。穆之堅執不與。終穆之世不遷。穆之喪問至,高祖哭之甚慟。晦時正直,喜甚[3],自入閤内審穆之死問。其日教出,轉晦從事中郎。

沈璞以元凶之亂,疾遂增篤,不堪遠迎。世祖義軍至新亭,方得致身。先是琅邪顔竣願交璞[4],不酬其意,竣以致恨。及世祖將至都,方有讒說以璞奉迎之晚,横罹其禍。時年四十八[5]。

始安王休仁,文帝第十二子。前廢帝嘗於休仁前,使左右淫逼休仁所生母楊太妃。左右竝不得已,順命,以致右衛將軍劉道隆。道隆懽以奉旨,盡諸醜狀。明帝即位,以休仁爲司徒尚書令、楊州刺史,時劉道隆爲護軍。休仁請求解職,曰:"臣不得與此人同朝。"乃賜道隆死。

孟顗爲會稽太守,謝靈運以侍中退居郡中。會稽東郭有迴踵湖,靈運求決以爲田。太祖令州郡履行,此湖去郭近水,物所出。百姓惜之,顗堅執不與。靈運旣不得迴踵,又求始寧岯崲湖爲田[6]。顗又固執,靈運謂顗:"非在利民,正慮決湖,多害生命。"言論毁傷之,與顗遂構讎隙。

劉瑀爲吏部尚書,與何偃有隙。及瑀發背癰,偃亦發背疽,瑀疾已篤,聞偃亡,歡躍叫呼,於是亦卒。

南齊沈文季,宋司空慶之子也。宋昇明元年,沈攸之反,太祖加文季爲冠軍將軍,督吳興錢唐軍事。攸之先爲景和御使殺慶之,至是文季收殺攸之弟新安太守登之,誅其宗族。

王晏爲吏部尚書,以舊恩見寵。時尚書令王儉雖貴而疏晏。旣領選權,行臺閣,與

儉頗有隙。儉卒,禮官議謚,帝欲依王導謚爲文獻。晏啓帝曰:“導乃得此謚,但宋來不加素族。”出謂親人曰:“平頭憲事,已行矣。”

張融爲南陽王友,融父暢先爲丞相長史,義宣事起,暢爲王玄謨所錄將殺之。時玄謨子瞻爲南陽王前軍長史,融啓求去官,不許。

江祐爲右僕射,與弟侍中祀、衛尉劉暄謀立江夏王寶玄,廢東昏。事發,召祐,入見,停中書省直齋。初,袁文曠以王敬則勳,當封,祐執不與。帝使文曠取祐,以刀環築其心,曰:“復能奪我封否?”祐、祀同日被殺。

梁張弘策爲高祖雍州錄事參軍,從高祖義師克京城,爲衛尉卿散騎常侍,爲東昏餘黨孫文明所殺。及文明就擒,張氏親屬臠食之。

鍾嶸爲晉安王記室,嶸嘗求譽於沈約,約拒之。及約卒,嶸品古今詩,爲評言其優劣云,觀休文衆製,五言最優。齊永明中,相王愛文、王元長等皆宗附約,于時謝朓未遒,江淹才盡,范雲名級又微,故稱獨步。故當辭密于范,意淺于江。蓋追宿憾,以此報約也。頃之卒官。

劉孝綽爲太子僕,掌東宫記室,與到溉、到洽友善,同遊東宫。孝綽自以才優於洽,每於宴坐,嗤鄙其文,洽深銜之。及孝綽爲廷尉卿,攜妾入官府,其母猶停私宅。洽尋爲御史中丞,遣令史案其事,遂劾奏之。云:“攜少妹於華省,棄老母於下宅。”高祖爲隱其惡,改妹爲姝[7],坐免官。孝綽弟時隨藩皆在荆雍,乃與書論其不平者十事,其辭皆鄙到氏。又寫别本,封呈東宫。昭明太子命焚之,不開視也。

劉覽,字孝智。爲尚書,當官清正,無所私。姊夫御史中丞褚湮,從兄吏部郎孝綽,在職頗通贓貨。覽劾奏竝免官,孝綽怨之。常謂人曰:“犬嚙行路,覽噬家人 。”

沈瑀爲餘姚縣令,大姓虞氏千餘家,請謁如市,前後令長莫能絕。自瑀到,非訟訴無所通[8],其至者悉立之階下,以法繩之。縣南又有豪族數百家,子弟縱横,遞相庇廕,厚自封植[9],百姓甚患之。瑀召其老者,爲石頭倉監,少者補縣僮,皆號泣道路。自是權右屏迹。瑀初至,富吏皆鮮衣美服,以自彰别。瑀怒曰:“汝等下縣吏,何得自擬貴人耶?”悉使着芒屩粗布,侍立終日,足有蹉跌,輒加榜捶。瑀微時,嘗自至此鬻瓦器,爲富人所辱,故因以報焉。繇是士庶駭怨。瑀廉素自守,故得遂行其意[10]。

陳留異,梁代爲蟹浦戍主,歷晉安安固二縣令。侯景之亂,還鄉里召募士卒。東陽郡丞與異有隙,引兵誅之,及其妻子。

後魏奚斤,世典馬牧,父簞多稱[11],有寵於昭成。時國有良馬,爲劉庫仁所盜,簞聞而馳,往取焉[12]。庫仁以國甥恃寵,慚而逆擊簞。簞捽其髮落,傷其一乳。及苻堅使庫仁與衛辰分領國部,簞懼,將家竄於民間。庫仁求之急,簞遂西奔衛辰。及太祖滅衛辰,簞晚乃得歸,故名位後於舊臣。

公孫表,燕郡人,與渤海封愷友善。後爲子求愷從女,愷不許,表甚銜之。及封氏

爲司馬國璠所逮，明元以舊族，欲原之，表固證其罪，乃誅封氏。表爲人外和內忌，時人以此薄之。後表爲吳兵將軍攻滑臺，不克，又圍虎牢，及車駕次汲郡。太史令王亮奏："表置軍虎牢東，不得利便之地，故令賊不時滅。"明元雅好術數，乃使人夜就帳中縊殺之[13]。初，表本與王亮同營署，及其出也，輕侮亮，故乃至于死。

李順爲後將軍，太武討赫連昌，謂崔浩曰："朕欲使李順總攝前驅之事，卿以爲何如？"[14]浩曰："順智足周務，實如聖旨。但臣與之婚姻，深知其行。然性果於去就，不可專委。"乃止。初，浩弟娶順妹，又以弟子娶順女，雖二門婚媾，而浩頗輕順，順又弗之伏也[15]。繇是潛相猜忌，故浩毁之。

房崇吉，初爲宋明帝太原太守，戍斗城。其母叔在歷城爲崔道固所拘繫，及二城降，俱至京師，崇吉爲歸安縣令，頗懷昔憾。與崔道固接事，意甚不平。後委縣出臺，訟道固罪狀數條，會赦不問。

崔孝芬爲廷尉日，章武王融以贓貨被劾，孝芬案以重法。及融爲都督北討鮮于修禮，於時孝芬弟孝演率勒宗從，避賊於博陵，郡城爲賊攻陷，尋爲賊所害。融乃密啓，云："孝演入賊爲王[16]。"遂見收捕，合家逃竄，遇赦乃出。

楊昱爲中書舍人時，靈太后嘗從容謂昱曰："今帝年幼，朕親萬機，然自薄德化不能感。親姻在外，不稱人心。卿有所聞，慎勿諱隱。"昱於是奏楊州刺史李崇，五車載貨，常州刺史楊均造銀食器十具，竝餉領軍元叉。靈太后召叉夫妻，泣而責之。叉深恨昱。昱第六叔舒妻，武昌王和之妹。和即叉之從祖父。舒早喪，有一男六女，及終喪，而元氏頻請别居。昱父椿乃集親姻泣而謂之曰："我弟不幸，早終，今男未婚，女未嫁，何忽忽便求離居？"不聽。遂懷憾焉。及元氏廢，太后乃出昱爲濟陰內史。

畢衆敬，東平人。少好弓馬射獵，交結輕果，常於疆境盜掠爲業。宋孝武爲徐兖刺史[17]，辟爲部從事。孝武即位，歷太山太守冗從僕射。及明帝立，遣衆敬出詣兖州募人。到彭城，刺史薛安都召與密謀云："晉安有上流之名，且孝武第三子，當共卿爲計西從。"乃矯明帝命，以衆敬行兖州事，衆敬從之。時兖州刺史殷孝祖留其妻子，率文武二千人赴明帝，使司馬劉文石守城。衆敬率衆取瑕兵，殺文石。安都與孝祖先不相協，命衆敬誅孝祖諸子，衆敬不得已，遂殺之。州內悉附，唯東平太守申纂據無鹽城，不與之同。及明帝平子勛，授纂兖州刺史，會安都引國援軍，經其城下，纂閉城門守，深恨衆敬。會有人發衆敬父墓，遂令其母骸首散落。衆敬發哀行服，拷掠近墓細民[18]，死者十餘人。又疑纂所爲。弟衆愛，安都長史，亦遣人密至濟陰，掘纂父墓以相報答。及安都以城入國，衆敬不同其謀。子元賓以母并百口，悉在彭城，恐父致禍[19]，日夜啼泣。遣請衆敬，衆敬尤未從之。衆從先已遣表謝宋[20]，宋明授衆敬兖州刺史，而以元賓有他罪，獨不捨之。衆敬拔刀斫柱曰[21]："皓首之年，唯有此子。今不原貸，何用獨全！"及尉元至，遂以城降，元遣將入城。事定，衆敬悔恚，數日不食。皇興初，就拜散騎常侍、寧

南將軍、兗州刺史,與中書侍郎李𤊹對爲刺史。慕容白曜攻尅無鹽,申纂爲亂兵所傷,走出被擒[22],送於白曜。白曜無殺纂之意,而城中火起,纂創重不能避,爲火所焚死。衆敬聞尅無鹽,懼不殺纂,乃與白曜書,并表朝廷[23],云:"家禍之酷,皆繇於纂。"聞纂死,乃悦。

甄琛爲侍中領中尉,與黄門郎李憑以朋黨被召,兼尚書,元英、邢巒窮其阿附之狀。琛曾拜官,諸賓悉集,巒乃晚至。琛謂巒曰:"卿何處放蛆來?今晚始顧。"雖以言戲巒,巒變色銜忿。及此大相推窮,琛遂免歸本郡。

高謙之爲國子博士,初,謙之弟道穆,正光中爲御史,糾相州刺史李世哲事。大相挫辱其家,常以爲憾。至是世哲弟神軌,爲靈太后深所寵任。值謙之家僮訴良,神軌左右之。入諷尚書,判禁謙之於廷尉。時將赦,神軌乃啓靈太后,發詔於獄,賜死。朝士莫不哀之。

朱瑞爲車騎將軍,爾朱榮死,與爾朱世隆俱北走,既而以莊帝待之素厚,且見世隆終當喪敗於路,乃還。帝大悦,以爲尚書左僕射、西道大行臺,慰勞爾朱天光[24]。既達長安,會爾朱兆入洛,後還京師。都督斛斯椿先與瑞有隙[25],數譖之於世隆,世隆性多忌,且以前日乖異,忿恨更甚,遂誅之。

北齊斛律光爲左丞相,嘗在朝堂垂簾而坐,祖珽不知,乘馬過其前。光怒曰:"此人乃敢爾!"後珽在内省言聲高慢,光過聞之,又怒。珽知光怒,賂其從奴,搕頭曰:"自公用事,相王每夜抱膝嘆曰:'盲人用權,國必破矣。'"珽省事,褚士達夢人倚戶授其詩曰:九升八合粟,角斗定非眞;堰卻津水中,將留何處人。以告,珽占之曰:"角斗,斛字;津卻水留何人,合成律字;非眞者,斛字。斛律於我不寃。"士達又言所夢狀,乃其父形也。珽繇是懼。又穆提婆求娶光庶女,不許。帝賜提婆晉陽之田,光言於朝曰:"此田神武以來,嘗種禾飼馬,以擬寇難。今賜,無乃闕軍務也。"帝又以鄴清風園賜,提婆租賃之。於是官無菜,賒買於人,負錢三百萬。其人訴焉,光曰:"此菜園賜提婆,是一家足。若不賜提婆,便百官足。"繇是祖穆積怨。

崔陵初爲常侍,求人脩起居注,或曰:"魏收可[26]。"陵曰:"收輕薄之徒爾[27]。"更引祖鴻勳爲之。既居樞要,又以盧元明代收爲中書郎,繇是收銜之。及收聘梁,過徐州,陵備刺史鹵薄而送之,使人相聞收,曰:"勿怪儀多,稽古之力也。"收報曰:"崔徐州建義之勳,何稽古之有!"陵自以門閥素高[28],特不平此言。收乘宿憾,故以此挫之。

魏收初仕後魏,爲中書侍郎。黄門崔陵從齊神武入朝,熏灼於世。收初不詣門,陵爲帝登祚,赦云:"朕託體孝文。"收嗤其率直。正員外李愼以告之,陵深忿、忌時節,閔帝殂,令收爲詔,陵乃宣言,收普泰世,出入幃幄,一日造詔,優爲辭旨。然則義旗之士,盡爲逆人。又收父老,合解官歸侍南臺。將加彈劾,賴尚書辛雄爲言於中尉綦儁,乃解。收有賤生弟仲同,先未齒錄,因此怖懼。上籍遣還鄉扶侍。後收既專典國史,陵恐被惡

言,乃悦之曰:“昔有班固,今則魏子。”收笑而慽不釋。

後周楊寬與柳慶有隙,武成二年,慶除宜州刺史。慶自爲郎,迄于司會,府庫倉儲,竝其職也。及在宜州,寬爲小冢宰,乃因慶故吏,欲求其罪失,案驗積六十餘日,吏或有死於獄者,終無所言,唯得錦數匹。時人服慶廉慎。

樂運爲京兆丞時,内史鄭譯嘗以私事請託運,弗許之,因此銜之。及隋文帝爲丞相,譯爲長史,遂左遷運爲廣州滍陽令。

隋于顗初仕後周,爲廣州刺史,尉迥之反也,時總管趙文表與于顗素不協,顗將圖之,因卧閤内,詐得心疾。謂左右曰:“我見兩三人至我前者,輒大驚,即欲斫之,不能自制也。”其有賓客候問者,皆令去左右。顗漸稱危篤[29],文表往候之,令從者至大門而止。文表獨至顗所,顗欻然而起,抽刀斫殺之,因唱言曰:“文表與尉迥通謀,所以斬之。”其麾下無敢動者。時高祖以尉迥未平,慮顗復生邊患,因勞勉之。

唐李大恩爲代州總管。大恩常山人也,家富於財。見天下將亂,致豪傑以爲腹心,與鷹楊郎將鄭乾廓府城鄰接[30]。常爲乾廓所侮[31],大恩求得其罪,發使言於煬帝。乾廓知之,懼爲所殺,潛引土賊以圖大恩,期有日矣。大恩捕得其使,因勒兵詐爲山賊,來詣乾廓城下。乾廓不之覺,輕騎來迎,大恩執而殺之。

王溥爲齊州都督托國公[32],初從竇建德在齊州。溥遣使歸國,及洛陽平,盛彦師安輯徐兖。溥率兵與彦師攻徐圓郎之須昌縣,徵軍糧於齊州。刺史李義滿與溥有隙,閉倉不與。及下須昌,彦師收義滿,繫齊獄。高祖聞之,謂侍臣曰:“義滿忠誠,朕之所悉。此必溥所構也。”遽令釋之。而使未至,義滿憂憤而卒。溥旋經齊州,頓於城内,其夜義滿兄子武意執而殺之。

李襲譽爲同州刺史,坐在涼州,陰憾番禾縣丞劉武,而杖殺之。流於泉州,未幾而卒。

盧從愿爲吏部侍郎典選六年。因早朝,塗中爲人所射中。其從者捕賊,竟不獲。時議以從愿久在選司[33],爲被抑者所讎也。

楊炎,肅宗時釋褐,掌河西節度使書記。先時神烏縣令李大簡因酒辱炎,至是與大簡同在使府。炎執縛大簡,以鐵鞭撾之二百,血流於地,幾死。節度使呂崇賁愛其才,不之問。

郝廷玉爲幽州節度行軍司馬[34],建中三年四月,景子貶柳州司戶要籍,檢校大理少卿。朱體微萬州南浦尉。廷玉與朱泚同鄉里,少友善。初爲小胥[35],事安禄山,泚爲節度使。累授軍司馬。軍府之政,動以咨之廷玉,亦有吏能,師人悦之。泚判官鄭雲逵嘗忤廷玉,廷玉白泚,黜爲莫州録事參軍。雲逵與朱滔善,復奏爲判官,因深構廷玉於滔。滔爲泚留後事,有請於泚。廷玉又輒隳之,體微亦蒙泚親信,與廷玉密。嘗從容言於泚曰:“滔非長者也。不可以兵權付之。”滔竊知之。後滔南討有功,雲逵數激其怒,

乃抗表稱廷玉、體微離間骨肉。又累遺書於泚,言廷玉體微罪惡,請殺之。泚不聽,滔既反叛,帝乃召泚,示滔請殺二人表。泚亦上其書,故歸罪於廷玉等,以悦滔。滔終叛逆。

嚴郢爲京兆尹兼御史中丞,時楊炎爲相,惡其異己,誣以他罪,削兼中丞。及盧杞將傾炎,炎既罷相,乃引郢爲御史大夫,與協,謀發炎罪,及河中觀察使趙惠伯下御史臺獄,箠楚無驗,構成其罪。貶炎於崖州,惠伯於費州。郢既報怨過當,人頗不直。郢後得罪,既至費州,道左睹柩殯,問其主名,或曰:"趙惠伯之殯也。"郢默然慚恧,歲餘而卒。

李巽爲湖南觀察使,初,竇參爲宰相,不悦於巽。自左司郎中,出爲常州刺史,仍促其行。不數月,參貶郴州司馬,郴即湖南屬郡也。宣武軍節度使劉士寧代父爲帥,參嘗有助士寧,素德參之恩。專使致幣於參。巽據奏其事,云與節將交通,德宗遂殺參。巽性跋扈,狡怨忌刻頗甚,乘德宗之怒,謀殺參,時人冤之。

令狐楚以宰相爲憲宗山陵使,以其下隱沒官錢,罷爲宣州觀察使,又貶爲衡州刺史。先是元稹爲山陵使判官,稹以他事求知制誥,事欲就,求楚薦之,以掩其迹。楚不應,稹既得志,深憾焉。楚之再出,稹頗有方,復於詔中發楚在翰林及河陽舊事,以詆訾之。

李宗閔爲中書侍郎平章事,太和七年,李德裕入相,宗閔罷鎮。興元其年十二月,文宗暴風恙,不能言者月餘。八年正月十六日始力疾,御紫宸見百僚,宰臣進問安否,上嘆醫無名工者久之。繇是王守澄進鄭注。初,注構宋申錫事,帝深惡之,欲令京尹杖殺。至是以藥稍效,始善遇之。守澄復進李訓,善易其年秋。帝欲以訓爲諫官,德裕奏曰:"李訓小人,不可在陛下左右。頃年惡迹,天下皆知,無故用之,必駭視聽。"帝曰:"人誰無過?俟其悛改,朕以逢吉所託,不忍負言。"德裕曰:"聖人有改過之義,訓天性姦邪,無悛改之理。"帝顧王涯,曰:"商量別與一官。"遂授四門助教制,出給事中。鄭肅、韓佽封還之,王涯召肅,面喻令下,俄而鄭注亦自絳州至。訓、注惡德裕排己,九月十日復召宗閔於興元,授中書侍郎平章事,出德裕爲興元節度使。德裕中謝日,自陳戀闕不願出藩,追勑守兵部尚書。宗閔奏:"制命已行,不宜自便。"尋改檢校尚書右僕射、潤州刺史,鎮海軍節度,蘇、常、潤等觀察使[36]。

後唐崔協,字文交。父彦融與崔蕘素相友善,彦融爲萬年。蕘謁於縣,彦融未出,有尺題在案,皆賂遺於寺人矣。蕘知其繇徑,始惡其爲人。及彦融除司勳郎中,蕘已爲左丞通刺,不見,初以爲戲,再聞名於將命者,蕘謂曰:"郎中行止鄙雜,故非敢見。"丞相知之,改楚州刺史,卒於任。誡其子曰:"世世無忘崔蕘。"故其子弟常云世讎。協爲兵部侍郎,與中書舍人崔居儉相遇於幕次,協厲聲而言曰:"崔蕘之子,何敢相見?"居儉亦報之。左降太子詹事。

朱漢賓，莊宗時爲左龍武統軍、河中節度使，朱友謙入朝，時西軍未還。閹伶用事，害友謙者不一。而漢賓伺知之。時明宗居洛陽，以友謙故人，置酒於第。莊宗諸弟在席時，友謙賜姓名繼麟，坐在永王重霸之上。酒酣，漢賓以大觥奉友謙，曰："公雖名位高，坐於皇弟之上，非宜也。僕與公俱在梁朝，以宗姓相厚。自公入朝，三發單函候問，略無報復。忽於卑位，不已甚乎！"元行欽恐其紛然，乃解之曰："素爲昆仲，今讓兄何也？"明宗曰："統軍亦須飲大器。"方止。不數日，友謙赤族。

晉王令崇爲貝州軍校，天福八年，自賊中至，令溫之弟也，訴其舉家淪沒。乃以令溫爲威勝軍節度，鄧隨均房等州觀察處置等使，又以貝州都指揮使杜審澄爲均州刺史，以親族陷於寇難，故也。令溫爲麾下邵宗範剖心臠肉，令衆噉之。邵珂之子也。初，令溫奉詔詣闕，皆疑珂有異志[37]，乃以其子爲帳內兵以質之。冀珂惜其子而釋私憾。珂素凶很，殊無所顧，而令溫覆族者，自失其機斷也。

周許遷爲單州刺史，誤斷不合死罪人。其家詣闕致訟下開封府[38]。時陳觀知府素與遷不協，深劾其事，欲追遷對訟。太祖以事猶可原，但罷郡而已。遷既入朝，詬陳觀，謂王峻曰："相公當政，所與參議，宜求賢德。如陳觀者，爲儒無士行，爲官多挾情。苟知子細，屠沽兒耻與爲侶。况明公乎？"峻無以沮之。又於卿監幕次，醜言備至。既而嬰疾，請歸天平而卒。

宋齊丘仕江南李景，僞官至太傅中書令。性倜儻不羈，輕財好施，頗爲其國人所重。及世宗南征，吳人大懼，時陳覺與李徵古皆齊丘門人，因進說於景，請退居後苑，委國事於齊丘，景繇是銜之。初，吳人遣鍾謨、李德明奉表上世宗，尋遣德明復命於金陵。德明因說李景，請割江北之地，求和於我。而陳覺、李徵古等以德明爲賣國，請戮之，景遂殺德明。及江南內附世宗，放鍾謨南歸。謨本德明黨也，思與復讎，因言於景云："齊丘當國危之際，遣門人獻議，欲因便以奪主位，無人臣之禮。"景於是下僞制，放齊丘歸九華山，尋而幽死之。陳覺、李徵古竝賜自盡。

校勘記

[1]遣，宋本作"追"，當誤。

[2]"高祖"上原有一"及"字，衍文，據宋本删。

[3]直，原作"值"，據宋本改。

[4]竣，原作"峻"，據宋本及《宋書·沈璞傳》改。

[5]四十八，《宋書·沈璞傳》作"三十八"。

[6]岯，原作"峌"，據宋本改。

[7]姝，原誤作"妹"，據宋本改。

[8]此句宋本無"訴無"二字。

[9]植，原作"殖"，據宋本及《梁書·沈瑀傳》改。

[10]此句宋本脱"其意"二字。

[11]稱,宋本作"殄"。

[12]焉,原作"馬",據宋本改。

[13]此句宋本脱一"縊"字。

[14]何如,宋本作"如何"。

[15]順,原脱,據宋本補。

[16]王,原作"主",據宋本及《魏書・崔孝芬傳》改。

[17]句首原衍一"仕"字,據宋本删改。

[18]拷,原作"特",宋本作"持",并誤。按,《魏書・畢衆敬傳》作"拷",當從之。

[19]父,原作"交",據宋本改。按,《魏書・畢衆敬傳》作"交"。

[20]宋,及後句"宋明",宋本均作"彧"。

[21]砍,宋本作"斫"。

[22]"走"下原脱一"出"字,據宋本補。

[23]宋本"并"下無"表"字。

[24]慰,原誤作"尉",據宋本改。

[25]斛,原誤作"解",據宋本及《魏書・斛斯椿傳》改。

[26]收可,與下句"陵曰"二字,宋本皆無。

[27]爾,據宋本補。

[28]高,宋本作"官"。

[29]稱,原作"深",據宋本改。

[30]接,原誤作"援",據宋本改。

[31]侮,原作"毁",據宋本改。

[32]溥,宋本作"薄"。

[33]"議"下原脱一"以"字,據宋本補改。

[34]廷,宋本作"庭",誤。

[35]胥,原誤作"骨",據宋本改。

[36]"等觀察使",宋本作"觀察等使"。

[37]疑,原作"謂",據宋本改。

[38]其,明本無,據宋本補。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一

總録部(一百七十一)

妖　妄

《周禮》:大司徒之職,以八刑糾萬人。其七曰造言之刑,其八曰亂人之刑。夫天生蒸民,樹之司牧,必去邪而防僞。期知常而守正,建彼皇極,臻夫至治者,已故軒鑑斯炤,物無遁形。夏鼎既鑄,不逄不若,其斯之謂矣。乃有挾邪僻之行,崇妖妄之說,譸張爲幻,熒惑任已。或假以祝燀之術,或矜其久壽之道,或陳之以律歷,或獻之以符命,憑虚餙詐,誣上罔衆。以至造作神異,張皇氣焰,保聚乎群黨,俶擾乎區域。干國之紀,爲民之患者,比比而有。然而惡積者滅身,姦大者無赦。禍不旋踵,悠悠皆是,著之篇次,用垂于後。

漢新垣平,趙人。文帝時,以望氣見帝。其後使人持玉杯,上書"闕下"獻之,平言帝曰[1]:"闕下有寶玉氣。"來者已視之,果有獻玉杯者,刻曰:人主延壽。平又言臣,候日再中。居頃之,日卻復中,於是始更以十七年爲元年,令天下大酺。平言曰:"周鼎亡在泗水中,令河決通於泗。臣望東北汾陰,直有金寶氣(直謂正當汾陰),意周鼎其出乎?兆見不迎,則不至。"於是帝使使治廟汾陰,南臨河,欲祠出周鼎。人有上書告平所言皆詐也。下吏治誅,夷平[2]。是後文帝怠於改正服鬼神之事(正,正朔也。服,服色也。正音之成切)。

李少君者,以祠竈穀道卻老方見武帝(穀道,辟穀食之道也),帝尊之。少君者,故深擇候人主方(候家人主方藥也)[3],匿其年及所生長(生長,謂其郡縣所屬及居止處)。常自謂七十能使物卻老(物謂鬼物也),其游以方徧諸侯無妻子。人聞其能使物及不死,更餽遺之(更音工衡切)。常余金錢衣食,人皆以爲不治產業而饒給(給,足也[4]),又不知其何所人,愈信,爭事之。少君資好方,善爲巧發奇中(時時發言,有所中。中音竹仲切)。嘗從武安侯宴坐,中有年九十餘老人,少君乃言與其大父游射處。老人爲兒,從其大父識其處(識,記也,音式志切),一坐盡驚。少君見帝有故銅器,問少君,曰:"此器齊桓公十年陳於柏寢(《晏子》書:柏寢,臺名也,以柏木爲寢室於臺之上)。"已而按其刻,果齊桓公器(刻謂器上所銘記[5])。一宮盡駭,以少君數百歲人也。

甘忠可,齊人。成帝時,忠可詐造天官曆,《包元太平經》十二卷,以言漢家逄天地

之大，終當更受命於天；天帝使眞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忠可以教東平夏賀良、密丘丁廣世(東平，渤海縣。密丘，東海縣)、東郡郭昌等。中壘校尉劉向奏忠可假鬼神，罔上惑衆，下獄治服。未斷，病死。賀良等復私以相教。哀帝初立，司隸校尉解光亦以明經通災異，得幸。白賀良等所挾忠可書事，下奉車都尉劉歆。歆以爲不合五經，不可施行。而李尋亦好之，光曰[6]："前歆父向，奏忠可下獄，歆安肯通此道。"時郭昌爲長安令，勸尋宜助賀良等。尋遂白賀良等皆待詔，黄門數召見，陳説漢歷中衰，當更受命，成帝不應天命，故絶嗣。今陛下久疾，變異屢數(所角切)，天所以譴告人也。宜急改元易號，乃得延年益壽。皇子生，災異息矣。得道不得行，咎殃且亡(言知道不能行之，必有殃咎將至滅亡)。不有洪水將出，災火且起，滌盪民人。哀帝久寢疾，幾其有益(幾讀曰冀)，遂從賀良等議。於是詔制，"丞相御史蓋聞《尚書》五曰考終命言，大運一終。更紀天元人元，考文正理，推歷定紀，數如甲子也。朕以眇身入繼太祖，承皇天，總百僚，子元元，未有應天心之效。即位出入三年，災變數降，日月失度，星辰錯謬，高下貿易(言山摧川竭也)，大異連仍，盜賊竝起(仍，頻也)。朕甚懼焉，戰戰兢兢，唯恐陵夷(屢漸滅亡也)。惟漢至今二百歲，歷紀開元皇天，降非材之右，漢國再獲受命之符(右讀曰祐，祐，助也。帝自言不材而得天助也)。朕之不德，曷敢不通。夫受天之元命，必與天下自新。"其大赦天下，以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年，號曰陳聖劉太平皇帝，漏刻以百二十爲度，布告天下，使明知之。後月餘，帝疾自若，竟誅賀良等。

王莽爲安漢公，女爲平帝皇后。莽以皇后有子孫，瑞通子午道(時年十四，始有婦人之道。子，水也。午，火也。水以天一爲牡，火以地二爲牝。故火爲水妃，今通子以協之午)，子午道從杜陵，直絶南山，徑漢中。莽既居攝，梓潼人哀章，學問長安，素無行，好爲大言。見莽居攝，即作銅匱，爲兩檢，署其一曰"天帝行璽金匱圖"，其一署曰"赤帝璽某傳子皇帝金策書"。某者，高皇帝名也。書言王莽爲眞天子，皇太后如天命。圖書皆書莽大臣八人，又取今名王興、王盛，章因自竄姓名(竄，謂廁著也[7])，凡爲十人，皆署官爵，爲輔佐。章聞齊井、石牛事下，即日昏時，衣黄衣，持匱至高廟，以付僕射。僕射以聞，莽至高廟，拜受金匱神嬗(嬗音禪)。莽既僭位，欲改太后漢家舊號，易其璽綬，恐不見聽。而莽疏屬王諫欲諂莽，上書言："皇天廢去漢而命立新室，太皇太后不宜稱尊號，當隨漢廢[8]。奉天命。"莽乃車駕至東宫，親以其書白太后。太后曰："此言是也(恚懟之辭也)！"莽因曰："此誖德之臣也(誖，乖也，音布内切)，罪當誅！"於是冠軍張永獻符命銅璧，文言"太皇太后當爲新室文母太皇太后(銅璧，如璧形，以銅爲之也)"。莽乃下詔曰："予視群公，咸曰'休哉(視讀曰示，休，美也)！其文字非刻非畫，厥性自然'。予伏念皇天，命予爲子。更命太皇太后爲'新室文母皇太后'，協于新室。故交代之際，信于漢氏。哀帝之代，世傳行詔籌，爲西王母共具之祥(共音居用切)，當爲歷代爲母，昭然著明。予祗畏天命，敢不欽承！謹以今月吉日，親率群公諸侯卿士，奉

上皇太后璽紱[9](此紱謂璽之組也),以當順天心,光于四海焉。"太后聽許。莽於是鴆殺王諫,而封張永爲貢符子。二年十一月,立國將軍孫建奏:"西域將欽上言,但欽也,已用[10]。九月辛巳,戊己校尉史陳良、終帶共賊,殺校尉刁護(刁音貂),劫略吏士,自稱廢漢大將軍,亡入匈奴。又今月癸酉,不知何一男子[11],遮臣建車前,自稱'漢氏劉子輿[12],成帝下妻子也(下妻猶言小妻)。劉氏當復(復音扶福反),趣空宮(趣讀曰促)'。收繫男子,即常安[13],姓武字仲。皆逆天違命,大逆無道。請論仲及陳良等親屬當坐者,奏可。漢氏高皇帝比著戒云,罷吏卒,爲賓食(比,頻也。言高帝頻戒云,勿使吏卒守漢廟[14],欲爲寄食之賓于王氏廟中[15])。蓋誠欲承天心,全子孫也。其宗廟不當在常安城中,及諸劉爲諸侯者[16],當與漢俱廢。陛下至仁,久未定。前故安衆侯劉崇、徐鄉侯劉快[17]、陵鄉侯劉曾(楚思王子)、扶恩侯劉貴等更聚衆謀反(更音工衡切[18])。今狂狡之虜,或妄自稱亡漢將軍,或稱成帝子子輿,至犯夷滅,連未止者,此聖恩不蚤絕其萌芽故也。臣愚以爲漢高皇帝爲新室賓,享食明堂。成帝,異姓之兄弟,平帝,婿也,皆不宜復入其廟。元帝與皇太后爲體(言夫婦一體),聖恩所隆,禮亦宜之。臣請漢氏諸廟在京師者皆罷。諸劉爲諸侯者,以戶多少就五等之差。其爲吏者皆罷,待除於家(罷黜其職,各使退歸,而言在家待遷除)。上當天心,稱高皇帝神靈(稱音尺孕切[19]),塞狂狡之萌。"莽曰:"可。嘉新公國師以符命爲予四輔,明德侯劉龔、率禮侯劉嘉等凡三十二人皆知天命,或獻天符,或貢昌言(昌,當也),或捕告反虜,厥功茂焉。諸劉與三十二人同宗共祖者,勿罷,賜姓曰王。"惟國師以女配莽子,故不賜姓。改定安太后號曰黃皇室主,絕之於漢也。是時爭爲符命封侯,其不爲者相戲曰:"獨無天帝除書乎?"司命陳崇白莽曰:"此開姦臣作福之路而亂天命,宜絕其原。"莽亦厭之,遂使尚書大夫趙竝驗治,非五威將率所班[20],皆下獄。初甄豐、劉歆、王舜爲莽腹心,倡導在位(倡音赤上切),褒揚功德;"安漢""宰衡"之號及封莽母、兩子[21]、兄子,皆豐等所共謀,而豐、舜、歆亦受其賜,竝富貴矣,非復欲令莽居攝也。居攝之萌,出於泉陵侯劉慶、前煇光謝囂、長安令田終術。莽羽翼已成,意欲稱攝。豐等承順其意,莽輒復封舜、歆兩子及豐孫[22]。豐等爵位已盛,心意既滿,又實畏漢宗室、天下豪傑。而疏遠欲進者,竝詐稱符命,莽遂據以即眞,舜歆內懼而已。豐素剛強,莽覺其不說(說讀曰悅),故徙大阿、右拂、大司空,豐託符命文,爲更始將軍(拂讀曰弼),與賣餅兒王盛同列。豐父子默默。時子尋爲侍中京兆大尹茂德侯,即作符命,言新室當分陝[23],立二伯(分陝者,欲依周公、召公故事[24],自陝以東,周公主之。自陝以西,召公主之。陝即今陝州,是其地也[25]。伯,長也。陝音式冉切[26])。以豐爲右伯,太傅平晏爲左伯[27],如周召故事。莽即從之。豐當述職西出,未行,尋復作符命,言故漢氏平帝后黃皇室主爲尋之妻。莽以詐立,心疑大臣怨謗,欲震威以懼下。因是發怒曰:"黃皇室主天下母[28],此何謂也!"收捕尋,尋亡,豐自殺。尋隨方士入華山,歲餘捕得,辭連國師公歆子侍中東通靈

將、五司大夫隆威侯棻,棻弟右曹長水校尉伐虜侯泳,大司空邑弟左關將軍堂威侯奇,及歆門人侍中騎都尉丁隆等,牽引公卿黨親列侯以下,死者數百人。尋手理有"天子"字,莽解其臂,入視之,曰:"此一天子也,或曰一六子也。六者,戮也。明尋父子當戮死也。"乃流棻于幽州,放尋於三危,殛隆于羽山(效舜之罰共工等也。殛,誅亡,音居力切),皆驛車載其屍傳致。天鳳三年,長平館西岸摧,邕涇水不流,毁而北行(邕讀曰雍)。遣大司空王邑行視(行音下更切),還奏狀,群臣上壽,以爲河圖所謂"以土填水(填讀與鎮同)",匈奴滅亡之祥也。乃遣并州牧宋弘、游擊都尉任萌等將兵擊匈奴[29],至邊止屯。是年王路朱鳥門鳴,晝夜不絶。崔發等曰:"虞帝闢四門,通四聰(《虞書》叙舜之德也,"闢四門,明四目,達四聰",故引之)。門鳴者,明當脩先聖之禮,招四方之士也。"於是令群臣皆賀,所舉四行,從朱鳥門入而對策焉。五年,皇孫功崇公宗坐自畫容貌,被服天子衣冠,刻印三:一曰"維祉冠存己,夏處南山,藏薄冰(祉,福祚也。冠存己,欲襲代也[30]。夏處南山,就陰原也。藏薄冰,亦以除暑也)",二曰"肅聖寶繼(莽自謂承聖舜,後能肅敬,得天寶龜以立。宗欲繼其緒)",三曰"德封昌圖(宗自言以德見封[31],當遂昌熾,受天下圖籍)"。又宗舅呂寬家前徙合浦,私與宗通,發覺按驗,宗自殺。莽曰:"宗屬爲皇孫,爵爲上公。知寬等叛逆族類,而與交通,刻銅印三,文意甚害。不知厭足,窺欲非望。《春秋》之義,'君親毋將,將而誅焉'。迷惑失道,自取此辜。嗚呼哀哉!宗本名會宗,以制作去二名,今復名會宗,貶厥號,賜謚爲功崇繆伯,以諸侯之禮,葬于故同穀城(同者,宗所封,一同之地)。"宗姊妨爲衛將軍王興夫人,祝詛姑,殺婢以絶口。事發覺,莽使中常侍䟆惲責問妨(䟆音帶,又音徒蓋切),并以責興,皆自殺。事連及司命孔仁妻,亦自殺。仁見莽免冠謝,莽使尚書劾仁:"乘《乾》車,駕《巛》馬[32],左蒼龍,右白虎,前朱鳥,後玄武,右杖威節,左負威斗,號曰赤星。非以驕仁,乃以尊新室之威命也。仁擅冕天文冠,大不敬。"有詔勿劾,更易新冠。其好怪如此。六年,博募天下有奇技術可以攻匈奴者,將待以不次之位。言便宜者以萬數:或言能渡水不用舟檝(檝所以刺舟也,音集,其字從木),連馬接騎,濟百萬師;或言不持斗糧,服食藥物,三軍不饑;或言能飛,一日千里,可窺匈奴。莽輒試之,取大鳥翮爲兩翼,頭與身背著毛,通引環紐[33],飛數百步墮。莽知其不可用,苟欲獲其名,皆拜爲理軍,賜以車馬,待發。是歲夙夜,連率韓博上言:"有奇士長丈,大十圍,來至臣府,曰欲奮擊胡虜。自謂巨毋霸,出於蓬萊東南五城西北昭如海瀕(昭如,海名也。瀕,涯也,音頻,又音賓)。軺車不能載,三馬不能勝。即日以大車四馬,建虎旗載霸詣闕。霸卧則枕鼓,以鐵著食。此皇天所以輔新室也。願陛下作大甲高車賁育之衣,遣大將一人與虎賁百人迎之於道。京師門戶不容者,開高大之,以視百蠻(視音曰示),鎮安天下。"博意欲以風莽(諷言毋得篡盜而霸),莽聞惡之。留霸在所新豐(在所謂其見到之處),更其姓曰臣母氏,謂因文母太后而霸王莽也(莽字巨君,若言文母出此人[34],使我至霸王)。徵博下獄,以非所

宜言，棄市。地皇二年，中郎陽成修獻符命，言繼立民母，又曰黄帝以百二十女致神僊。莽於是遣中散大夫謁者各四十五人，分行天下（行音下更切），博采鄉里所高有淑女者上名。時臨淮瓜田儀等爲盜賊，依阻會稽長州（姓瓜田，名儀。長州即枚乘所云長州之菀）。琅邪女子呂母亦起。初，呂母子爲縣吏，爲宰所冤殺（宰，縣令也）[35]。母散家財，以酤酒買兵弩（酤音姑），陰厚貧窮少年，得百餘人。遂攻海曲縣，殺其宰，以祭子墓。引兵入海，其衆浸多，後皆數萬。莽遣使者，即赦盜賊。還言"盜賊解，輒復合[36]，問其故，皆曰：'愁法禁煩苛，不得舉手。力作所得，不足以給貢稅。閉門自守，又坐鄰伍。鑄鐵挾銅，姦吏因以愁民[37]。民窮，悉起爲盜賊。'"莽大怒，免之。其或順指，言"民驕黠當誅"，及言"時運適然[38]，且滅不久"，莽說，輒遷之。

後漢劉揚，光武建武二年，造作《讖記》，云赤九之後瘻，揚爲主（漢以火德，故云赤也。光武於高祖九代孫，故云九）。揚病瘻，欲以惑衆。與緜曼賊交通（緜曼，地名，屬眞定國）。遣前將軍耿純誅之。

張豐爲涿郡太守，建武三年執使者，舉兵反，自稱無上大將軍，與彭寵連兵。命征虜將軍祭遵等擊之，遵急攻豐。豐功曹孟厷執豐降（厷音公弘切）[39]。初，豐好方術，有道士言豐當爲天子，以五綵囊裹石繫豐肘，云石中有玉璽。豐信之，遂反。既執當斬，猶曰肘右有玉璽。遵爲椎破之[40]，豐乃知被詐，仰天嘆曰："當死無所恨。"

宮崇，琅邪人。順帝時，崇詣闕，上其師干吉于曲陽泉水上所得神書百七十卷[41]，皆縹白素朱介靑首朱目，號《太平清領書》（今潤州有曲陽山[42]，神溪水；定州有曲陽山，神溪水；海州有曲陽城，北有羽潭水[43]；壽州有曲陽城，又有北溪水。而干吉、宮崇竝琅邪人，蓋海州曲陽是也。縹，青白也。素，縑也。以朱爲介道。首，幖也[44]。目，題目也。《太平經》曰："吾書中，善者悉使青下而丹目[45]，合乎吾之道，乃丹青之信也。青者，生仁而有心。赤者，太陽火之正色也。"干吉先寓居東方，來吳會，立精舍，燒香讀道書，制作符水，以療病，吳會人多事之。孫策嘗于郡城樓上，請會賓客，吉乃盛服，趍度門下。諸將賓客三分之二下樓拜之，掌客者禁之不能止。策即令收之。諸事之者[46]，悉使婦女入見策母，請之。母謂策曰："干先生亦助軍作福，醫護將士，不可殺之。"策曰："昔南陽張津爲交州刺史，舍前聖典訓[47]，廢漢家法律，常著絳柏頭，鼓琴焚香，讀邪俗道書，云以助化，卒爲蠻夷所殺。此甚無益，諸君但未悟耳。今此子已在鬼錄，勿復費紙筆也。"即催斬之，縣首于市。諸事之者，尚不謂其死，而云尸解焉，復祭祀求福）。其言以陰陽五行爲家，而多巫覡雜語（《太平經》曰："天失陰陽則亂其道，地失陰陽則亂其財，人失陰陽則絶其後，君臣失陰陽則其道不理，五行四時失陰陽則爲災。今天垂象爲人法，故當承順之也。"又曰："天上有常神聖要語，時下授人以言，用使神吏應氣而往來也。人衆得之謂神咒也。咒百中十，其咒有可使神爲除災疾，用之所向無不愈也"）。有司奏崇所上妖妄不經，乃收藏之。後張角頗有其書焉。

張角,鉅鹿人。靈帝時,角自稱大賢良師(良或作郎),奉事黄老道,畜養弟子,跪拜首過(首音式受切),符水呪説,以療病者,頗愈。百姓信向之。角因遣弟子八人,使於四方,以善道教化天下,轉相誑惑。十餘年間,衆徒數十萬。連結郡國,自青、徐、幽、冀、荆、楊、兖、豫八州之人,莫不畢應。遂置三十六萬方,猶將軍號也。大方萬餘人,小方六七千,各立渠帥。訛言"蒼天已死,黄天當立。歲在甲子,天下大吉",以白土書京城寺門,及州郡官府,皆作甲子字。中平元年,大方馬元義等先收楊、荆數萬人,期會發於鄴。元義數往來京師,以中常侍封諝徐奉等爲内應,約以三月五日,内外俱起。未及作亂,而張角弟子、濟南唐周上書告之,於是車裂元義於洛陽。靈帝以周章下三公司隸,使鈎盾。令周斌將三府掾屬,按驗宫省直衛及百姓有事角道者,誅殺千餘人,推考冀州,逐捕角等。知事已露,晨夜馳勑諸方,一時俱起,皆著黄巾爲標幟(幟音尺志切,又音試)。時人謂之黄巾,亦名爲蛾賊(蛾音魚騎切,即蟻字也。諭賊衆多故以爲名),殺人以祠天。角稱天公將軍,角弟寶稱地公將軍,寶弟梁稱人公將軍。所在燔燒官府,劫掠聚邑[48],州郡失據,長吏多逃亡。旬日之間,天下嚮應,京師震動。

張魯,漢中人。祖父陵,順帝時客于蜀,學道鶴山中(山在今益州晉原縣西),造作符書,以惑百姓。受其道者,輒出米五斗,故謂之"米賊"。陵傳子衡,衡傳于魯,魯遂自號"師君"。其來學者,初名爲"鬼卒",後號"祭酒",各領部衆。衆多者名曰"理頭"[49],皆校以誠信[50],不聽欺妄,有病但令首過而已(大抵與黄巾相似[51]。首,音式救切)。諸祭酒各起義舍于路,同之亭傳(傳音陟戀切),縣置米肉以給行旅。食者量腹取足,過多則鬼能病之。犯法者,先加三原(原,免也),然後行刑。不置長吏,以祭酒爲理,民夷信向(靈帝光和中,東方張角爲大平道,漢中張修爲五斗米道。大平道者,師持九節杖,爲符祝[52],教病人叩頭思過,因以符水飲之。得病或月淺而愈者,則云此人信道;其或不愈,則云不信道。脩法略與角同,加施淨室[53],使病者處其中思過。又使人爲姦令祭酒,主以《老子》五千文,使都習,號爲"姦令",爲鬼吏[54],主爲病者請禱。請禱之法,書病人姓名,説服罪之意,作三通。其一上之天,著山上,其一埋之地[55],其一沈之水,謂之"三官手書"[56]。使病者家出米五斗以爲常,故號曰"五斗米師"。實無益於治病,但爲淫妄。然小人昏愚,競共事之。後角被誅,修亦亡[57]。及魯在漢中,因其民信行修業,遂增飾之。教使作義舍,以米肉置其中,以止行人。又教使自隱,有小過者,當治道百步,則罪除。又依《月令》,春夏禁役。又禁酒。流移寄在其地者,不敢不奉)。

王凝之爲會稽内史,世事張氏五斗米道。凝之彌篤。孫恩之攻會稽,寮佐請爲之備[58],凝之不從。方入靖室[59],請禱。出語諸將佐曰:"吾已請大道許鬼兵相助,賊自破矣。"既不設備,遂爲孫恩所害。

殷仲堪爲荆州刺史,桓玄率兵入江[60],仲堪諸將皆敗。仲堪出奔鄮[61],爲玄兵所獲,逼令自殺。仲堪少奉天師道,及玄來攻,猶勤請禱。

南齊周山圖，武帝時爲竟陵王鎮北司馬，帶南平昌太守。時義鄉縣長風廟神姓鄧，先經爲縣令，死遂發靈。山圖啓請加神位輔國將軍，上答曰[62]："足狗肉便了事，何用階級爲？"

杜京產，吳錢唐人。祖運爲劉毅衛軍參軍，父道鞠州從事，世傳五斗米道，至京產及子栖。

龔玄宣，始安郡民也。玄宣云："神人與其玉印玉版，書不須筆，吹紙便成字。"自稱"龔聖人"，以此惑衆，前後郡守敬事之。及裴昭明爲始安內史，付獄治罪。

後魏李肅，字彥邕，爲員外常侍。初，諂附侍中元暉，後以左道事侍中穆紹。常裸身被髮，畫腹銜刀於隱屏之處，爲紹求福，故紹愛之。

司馬休符，徐州妖人。休符自稱晉王，扇惑百姓。刺史尉元遣將追斬之。

北齊薛榮宗，後主時爲開府。榮宗嘗自云能使鬼，及周兵之逼，言於後主曰："臣已發斛律，明月將大兵在前去。"帝信之。經古塚，榮宗謂舍人先行恭："是誰家塚？"行恭戲之曰："郭林宗。"復問林宗是誰，行恭曰："郭元貞父。"榮宗前奏曰："臣向見郭林宗從塚出，著大帽，吉莫靴[63]，插馬鞭，問臣'我阿貞來否'。"是時群妄，多皆類此[64]。

李傕，性喜鬼怪左道之術，嘗有道人及女巫歌謳，擊鼓下神祭六丁符劾、厭勝之具[65]，無所不爲。又于朝廷省門外，爲董卓作神坐，數以牛羊祠之。天子使左中郎將李國持節，拜傕爲大司馬，在三公之右。傕自以爲得鬼神之助，拜厚賜諸巫。

晉趙王倫與孫秀竝惑巫鬼，聽妖邪之說。秀使牙門趙奉詐爲宣帝神語，命倫蚤入西宮。又言宣帝于北芒，爲趙王佐助。於是别立宣帝廟于芒山，謂逆謀可成。倫既僭即帝位，時三王起兵，倫使楊珍晝夜詣宣帝位廟祈請。輒言宣帝謝陛下，某日當破賊。拜道士胡沃爲太平將軍，以招福祐。秀家日爲淫祀，作厭勝之文，使巫祝選擇戰日。又令近親于嵩山著羽衣，詐稱仙人，王喬作神仙書，述倫祚長久以惑衆。

李脫，明帝時人，爲道士。脫妖術惑衆，自言八百歲，故號"李八百"。自中州至建業，以鬼道療病。又署人官位，時人多信事之。弟子李弘養徒灊山，云應讖當王[66]。大寧二年斬于建康市。

孫泰，字敬遠，世奉五斗米道，師事錢唐杜子恭，有秘術。嘗就人借瓜刀，其主求之，子恭曰："當即相還耳。"既而刀主行至嘉興，有魚躍入船中，破魚得瓜刀。其爲神效往往如此。子恭死，泰傳其術，然浮狡有小才，誑誘百姓。愚者敬之如神，皆竭財產，進子女，以祈福慶。王珣言于會稽王道子，流之于廣州。廣州刺史王懷之以泰行鬱林，太守南越亦歸之。太子少傅王雅先與泰善，言於孝武帝，以泰知養性之方，因召還道子。以爲徐州主簿，猶以妖術眩惑士庶。

隋獨孤陁，獻皇后弟。爲延州刺史，性好左道。其外祖母高氏先事貓鬼，已殺其舅郭沙羅，因轉入其家。高祖微聞而不之信也。會獻皇后及楊素妻鄭氏俱有疾，召醫視

之，皆曰："此貓鬼疾。"帝以陁后之異母弟，陁妻楊素之異母妹，繇是忌陁所爲，陰命其兄左監門郎將穆以情喻之。帝又辟左右，謂陁，陁言無有。帝不悦，左轉遷州刺史。出怨言，帝令左僕射高熲、納言蘇威、大理正皇甫孝緒、大理丞楊遠等雜按之。陁婢徐阿尼言：本從阿母家來，常事貓鬼，每以子日夜祀之。言子者，鼠也。其貓鬼每殺人者，所死家財物潛移於畜貓鬼家。陁嘗從家中索酒，其妻曰："無錢可酤。"陁因謂阿尼曰："可令貓鬼向越公家，使我足錢。"阿尼便咒之。居數日，貓鬼向素家。後帝初從弁州還，陁于園中謂阿尼曰："可令貓鬼向皇后所，使多賜吾物。"阿尼復咒之，遂入宫中。楊遠乃於門下外省，遣阿尼呼貓鬼。阿尼於是夜中置香粥一盆，以匙扣而呼曰："貓女可來，無住宫中。"久之，阿尼色正青，若被牽拽者，云貓鬼已至。帝以事下公卿。奇章公牛弘曰："祆由人興，殺其人可以絶矣。"帝令犢車載陁夫妻，將賜死於其家。陁弟司勳侍中整詣闕求哀[67]，於是免陁死，除名，以其妻楊氏爲尼。先是有人訟其母爲人貓鬼所殺者，帝以爲祆妄，怒而遣之。及此，詔誅被訟行貓鬼家。陁未幾而卒 。

宋子賢，唐縣人。子賢善爲幻術，每夜樓上有光明，能變作佛形，自稱彌勒出世。又懸大鏡於堂上，紙素上畫爲蛇、爲獸，及人形[68]，有人來禮謁者[69]，轉側其鏡，遣觀來生形儀[70]。或映見紙上蛇形者，子賢輒告云"此罪業也"[71]，當更禮念之。又令禮謁，乃轉人形示之。遠近惑信，日數百千人。遂潛謀作亂，大業九年，煬帝在高陽，子賢將爲無遮佛會，因舉兵欲襲擊乘輿。事泄，鷹揚郎將以兵捕之，夜至其所，遶其所居，但見火坑，兵不敢進。將曰："此地素無坑，止妖妄耳。"及進，無復火矣。遂擒斬，并坐其黨與千餘家。

向海明，桑門人也。大業中，於扶風自稱彌勒佛出世，潛謀逆亂。人有歸心者，輒獲吉夢，繇是人皆惑之。三輔之士翕然，稱爲大聖。因舉兵反[72]，衆至數萬，官軍擊破之。

校勘記

[1]平，原作"先"，據宋本改。

[2]"夷平"及後句"是"字原脱，據宋本補。

[3]擇，宋本作"澤"。

[4]足，原誤作"兄"，據宋本改。

[5]銘，原誤作"名"，據宋本改。

[6]曰，原作"白"，據宋本改。

[7]謂，原作"胃"，據宋本改。

[8]漢廢，原作"廢漢"，據宋本改。

[9]紱，原作"紋"，據宋本改。注文同。

[10]宋本有"但欽也，已用"，據補。《漢書·王莽傳》無該句，疑是衍文。

御覽樓

[11]一，原作“日”，據宋本改。

[12]自，原作“白”，據宋本改。

[13]常安，原作“長安”，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后同。

[14]守，原作“宗”，據宋本改。

[15]中，原脱，據宋本補。

[16]及，原作“太”，據宋本改。

[17]鄉，原作“卿”，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

[18]工，原作“二”，宋本同，據《四庫全書》本改。

[19]孕，原作“朵”，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20]非，原作“罪”，據宋本改。

[21]宋本亦有“爾”字，《漢書・王莽傳》無，疑是衍文。

[22]“及”下原脱“豐孫”二字，宋本同，此據《漢書・王莽傳》補。

[23]“新室”前原無“言”字，宋本同，此據《漢書・王莽傳》補。

[24]召，原作“君”，據宋本改。

[25]也，原作“北”，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26]冉，原作“册”，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27]平，原作“中”，宋本同，據《漢書・王莽傳》改。

[28]毋，原作“毋”，據宋本改。

[29]弘，原誤作“引”，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

[30]欲，原作“卻”，據宋本改。

[31]宗，原脱，據宋本補。

[32]巛，原作“巡”，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

[33]紐，原作“細”，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

[34]若，原作“君”，宋本同，據顔師古注改。

[35]冤，原誤作“免”，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

[36]輒，原作“轉”，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改。

[37]民，原脱，宋本同，據《漢書・王莽傳下》補。

[38]運，原誤作“連”，據宋本改。

[39]厷，原作“衣”，據宋本改。注文同。弘，原作“引”，據宋本改。

[40]椎，原誤作“推”，據宋本改。

[41]干，原誤作“于”，據宋本及《後漢書・襄楷傳》改。後同。

[42]潤，原作“閏”，據宋本改。陽，原誤作“易”，據宋本改。

[43]潭，原誤作“漂”，據宋本改。

[44]幖，原作“僄”，據宋本改。

[45]目，原誤作“白”，據宋本改。

[46]諸，原作“胃”，據宋本及《後漢書・襄楷傳》李善注改。

[47]句首原脱一"舍"字,據宋本及《後漢書・襄楷傳》李善注補。

[48]掠,宋本作"略"。

[49]"理"下原脱一"頭"字,據宋本及《後漢書・劉焉傳》補。

[50]校,原作"扳",據宋本及《後漢書・劉焉傳》改。

[51]大,原作"文",據宋本改。

[52]祝,原作"咒",據宋本及《後漢書・劉焉傳》改。

[53]淨,原作"盡",據宋本及《後漢書・劉焉傳》改。

[54]吏,原作"使",據宋本改。

[55]埋,原作"垂",據宋本改。

[56]謂,原作"調",據宋本及《後漢書・劉焉傳》改。

[57]亡,原作"妄",據宋本及《後漢書・劉焉傳》改。

[58]寮,原作"僚",據宋本改。

[59]靖,原作"靜",據宋本改。

[60]"人"下原脱"江"字并衍"討"字,據宋本改。

[61]奔,原作"降",據宋本改。

[62]句首原無"上",宋本同,此據《南齊書・周山圖傳》補。

[63]"吉莫靴",原作"穿皂靴",據宋本及《北齊書・恩倖傳》改。

[64]以上八條,宋本在"孫泰"條後。

[65]劾,原作"訞",據宋本改。

[66]當,原誤作"雷",據宋本改。

[67]"侍"下原無"中"字,宋本同,此據《隋書・外戚傳》補。

[68]"及"下原脱"人形"二字,據宋本補。

[69]"禮"下原脱"謁"字,據宋本補。

[70]"覯"下原脱"來"字,據宋本補。

[71]也,原作"者",又句首脱一"子"字,據宋本改。

[72]反,原作"及",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二

總錄部(一百七十二)

妖妄第二

唐崔履行者,北齊尚書僕射暹之孫也。頗有才辯,自言道術。隋煬帝嘗令煉丹於王母祠。履行妻父麴稜爲冀州刺史。竇建德攻之,履行在稜所,因白稜曰:"城守多年,士卒疲弊,若其驟戰,彌致死傷,此自弱之道也。今有禳敵之術,不假遺鏃之費,而賊自殺。願效之於使君。"稜初不許,而惑其詭辯,卒從之[1]。履行遣陣守者皆坐,不得妄戰。因令衆曰:"賊若乘城,慎勿懼。我必令賊自縛也。"既而履行於星月之下,設壇章醮,身衣縗絰,杖笡登北樓慟哭。又令婦人外屋西向振裾。賊攻之急,俄而城陷,履行哭由不輟。

志覺,太原人,爲沙門。死經十日而蘇,言多妖妄,謂總管李仲文曰:"公五色光,見有金狗自衛。"仲文答曰:"關中十五已上並事,洛陽亢陽不雨[2],穀食騰涌,天意人事,表裏可知。若爲計,今其時也。"高祖固疑之,及唐儉使太原,又言於高祖曰:"仲文信惑妖邪,自謂應讖,及言龍附已,即於汾州置龍游府。又娶陶氏之女以應桃李之歌。"高祖追仲文赴朝,以罪伏誅。

李孝常,隋兵部尚書圓通之子。高祖時爲利州都督,每以佃獵爲務。太宗嗣位,表請入朝,因留京師。其子義宗坐劫盜被誅,因此怨望。與劉德裕等陰圖不軌。其子義立謂其友人蔡惲曰:"我常從齊王遊獵,與王相失,道傍見一老母,眉髮皓然。我問王所在,答曰'汝即王也',因忽不見。鄠縣丞李延曰:'往於太和谷,得一石,其狀如龜,外有圓郭[3]。中有常字。'又新錢文曰'開元通寶',此即圓通之子孝常之符命也。"有劉文贇者,又言衛元高詩云"天道自常",此則孝常之讖矣。德裕乃與孝常之甥統軍元弘善,及監門將軍長孫業謀,以入直之,夜勒兵,以起大事,尊李孝常爲帝。德裕武德初自洛陽歸國,爲秦王府庫直騎、歷護軍太子左內。率遷爲將軍,與孝常通謀。克日將反,其子孝本又謂賀婁善積曰:"我父好酒,豁達有漢高之風,手握禁兵。而左驍衛大將軍劉弘基,右騎衛大將軍長孫順德、郎將元律、城門郎韋元整等深親善,今起大事,嘯命必成,不宜屈於人下。"劉文贇亦獎成其事,德裕曰:"我生日有異,當汝請。又大業初,有童謠曰:'白楊樹下一池水,決之則是劉,不決則爲李。'但李在未決之前,劉居已決之後。明

知李氏以後,天下當歸我家。當爲決之順天之命耳!"後謀洩,及其黨與皆伏,死者十二人[4]。

公孫常,河東人也。自言好養生,能黄白之術,遂徧歷卿相之門。時衛州人劉道安自云頭有肉角,隱見不常。誑惑州里[5],人多信附,遂授官建號,期於貞觀二十年二月舉兵反。常亦通知其謀,事猶未發,會十九年正月太宗以他事召常。常懼罪而自殺,常弟節因告其事,道安等十餘人皆伏誅。

那羅邇娑婆寐,帝那伏國人也。貞觀二十二年,右衛率長史王玄策破帝那伏國得之。自言壽三百歲,云有長生之術。太宗頗信之,深加禮敬。館之金飈門內,造延年之藥。令兵部尚書崔敦禮監主之。發使天下,採諸奇藥異石,不可稱數。又遣使往娑羅門諸國,以求藥物。有藥名畔茶佉水,出山中石臼,內有七種色[6],或熱或冷,能銷草木金鐵[7]。人手入水,即銷爛。若欲取之以駱駝髑髏,沉於石臼,以水轉注瓠蘆中,每有此水處,即有石柱似人形守之,若彼山人傳道,出此水者即死。又有藥,名咀賴蘿,在高山石崖,腹有石孔,孔前有一小樹。其葉青綠[8],狀如黎杏。石孔中有大毒蛇守之,人不得到,欲取此樹爲藥,以大方頭箭射取枝葉,葉下便有鳥,鳥御將飛去,即以衆箭射鳥,而取其葉。詭異之事,類多如此。徒延歲月,術卒不就。後放之還其本土,竟不去,終死於長安。

段方謙,金城人。太極初,昇太極殿,登御床,自稱天子。呼宿衛兵士,令稱萬歲。有司固請誅之,睿宗以爲風狂,特免死,流嶺表。

劉誠之,太極初,與盧千仞及太常博士靳翰、太僕署令李奐通謀,以誠之有尺分,預爲結託,曰:"靳翰爲今之子房。"千仞謂長安縣尉常彦偉曰:"代有眞人,足下不欲一見乎?"彦偉佯許之,定日過焉,遂報其父左羽林將軍元楷。奏降中使於元楷宅房中,彦偉延入,與說使者,具錄以聞。及其黨胡太宰出入王門,妖惑衆庶,事發,並同日就戮。

王懷古,玄宗開元初,謂人曰:"釋迦牟尼佛末,更有新佛出。李家欲末,劉家欲興。今冬[9],當有黑雪下貝州合出銀城[10]。"勑下,諸道按察使捕而戮之。

懷照,蒲州大雲寺僧也。嘗建石碑云:"我母夢日入懷而生,因名懷照。"開元七年,或告于郡刺史李尚隱以聞,下州訊其狀,懷照曰:"偶然愚意,用副已名,慮其疑誤,已改作王昭。"時有詞客馮待徵爲其文,張待聘勒其字,待聘皆與懷照詞同。尚隱奏曰:"老僧愚駑,誠不足教,夢日之狀,稍涉妖訛。"勑曰:"懷照訛言,信無憑據,量其情狀,終合徵懲。宜遣播州,安置到彼。勿許東西。馮待徵等事[11],已經恩赦,特從釋放。"

姚閎者,宰相元崇孫也。左相牛仙客初爲朔方軍使,閎爲判官及知政事。閎累遷侍御史。自云能通鬼道,預知休咎,仙客頗信惑之。及疾甚,閎請爲仙客祈禱,在其門下,遂逼仙客,令作遺表薦閎叔尚書右丞奕及兵部侍郎盧涣堪代己,閎爲起草。仙客既時危殆,署字不成,其妻因中使來吊,以其表上玄宗。覺而怒之,左遷奕爲永陽太守,盧

渙爲臨淄太守，賜閑死。

王璵，開元末爲太常博士。每行祠禱，或焚紙錢，禳祈福祐，近於巫覡。乾元中，累至中書侍郎平章事。肅宗嘗不豫，大卜，祟在山川[12]。璵乃遣女巫分行天下，祈祭名山大川。巫皆盛服，乘傳而行。後轉太子少師卒。璵以妖妄孜位將相，以左道進者，往往有之。李泌，德宗朝爲相，頗有讜直之風，而好談神仙鬼道。或云嘗與赤松子王喬安期羨門游處，故爲代所輕。雖詭道求容，不爲時君所重。

李廣弘，小字軟奴，自稱嵩山僧。或詐云王孫，因涇原兵叛，奔至邠州爲僧，自稱見五嶽四瀆神，言爲天子，令今年九月冠。及五月，與其黨王昌皆至京師。有董昌者，導廣弘舍於資敬寺尼智因。董昌又令妖人唐郛，言廣弘當大貴。郛又誘射生將韓欽緒、李政諫、南珍霞及神策將魏循、李傪，前越州參軍李昉，明經陸降，於廣弘所，皆行君臣之禮，各有署置。廣弘通於智因，許以爲妃。又云嶽瀆爲我擇，十月十日庚寅舉行。魏循、李傪上變令，中官捕之，三司覆驗，連坐死者數百人。

張洪，撫州人也。憲宗元和四年，洪乘牛備冠屨古服，詣光順門獻書。以無可取，遣之。

梁叔高者，妖人也。元和九年，自廣州來授書于吏部侍郎楊於陵，使爲己輔於陵。執以告，勑京兆府杖殺之。

柳泌，本姓楊，名仁晝，少習方術。憲宗末年，鋭於服餌，詔天下搜訪奇士。宰相皇甫鎛與鄂岳節度李道古薦泌及僧大通等[13]，皆待詔翰林。泌動多詐，自言能致靈藥并黃白術[14]。憲宗頗奇之，因盛言："天台多靈草，群仙所會，臣嘗知之，而力不能致。願假郡縣之權以求之。"憲宗以爲然，乃授台州刺史，賜服金紫。咸諫曰："方士不當假以州郡之政。"憲宗怒曰："煩一郡之力，而致神仙不死之事。臣下於吾何惜焉？"由是不敢復諫。泌到州，驅吏人於山谷間[15]，聲言採藥，鞭撻慘急，歲餘一無所得。懼詐發獲罪，遂挈其家潛入山谷。本道觀察使捕之，送京師。鎛與道古保明其能，又詔直翰林院。憲宗服泌藥，日以躁渴，竟爲所誤。大通自云，年一百五十歲，有不死藥。穆宗即位，詔曰："山人柳泌，輒懷左道，上惑先朝，罔求牧人[16]，貴欲疑衆，自知虛誕，仍更波逃。僧大通醫方不精，藥術皆妄，既延禍釁[17]，俱是姦邪。邦國罔有常刑，人臣所宜共棄。宜并付京兆府決。痛杖一頓處死。"翰林醫官董弘景，程準山人。李元戢、田佐元并流嶺表。初，柳泌繫於京兆府，吏人或問曰："何苦虛詐如此。"泌曰："皆道古教我，且令我言四百歲。"時人或謂將死，必自能隱化。及解衣就行訖，無他異，唯灸灼之痕浹體而已。

田佐元，鳳儀虢縣人。亦自言有奇術，能變瓦礫爲黃金，自白衣授本縣令。其餘皆遞相薦引，罔上惑衆。

歡歡，景公寺僧也。穆宗長慶二年，以妖言惑衆，下仗內鞫之[18]，多引中人，無驗，竟杖殺之。其坐死者數人。

張良，自言舉進士。敬宗寶曆二年，以造妖言，付京兆府杖殺之。良不知其所從來，先是假託神人，於絹上朱書論朝廷事及勸帝東幸，令家僮夜詣中尉劉弘[19]，規門投之[20]。門人即時擒獲。按驗，以迷妄伏罪。

周息元，浙西隱士也。寶曆二年八月，徵至闕，息元上言，識張果葉靜能有詔，命畫工李士昉就問其狀而寫之。息元居淮浙間，自號數百歲，其實一常人也。及是，又多虛誕蠱惑之說，人頗非之。

高駢爲淮南節度使，有呂用之、張守一、諸葛殷者，皆江吳醫祝之輩。咸昇之劇職，寘于左右用之。曾言於駢曰："神仙好樓居。"因於公守之北，跨河起迎仙樓。晝夜斤斧相續，半歲方成，所費巨萬。竟未登遊，又起延和閣，高八十尺，綺窗綉戶，飾以珠金。每焚香于上，祈王母之降。呂用之曰："磻溪眞君守一曰赤松子。"殷曰："葛將軍復有姓蕭者，謂之曰秦穆公附馬。"其妖誕率多此類。用之又曰："玄眞上聖，要降非難。所患者，學道之人，淫穢未斷，或神狎近俗輩，接對凡人，則眞氣有虧，靈貺遂絕。"駢乃謝絕人事，寂然而已，賓僚將吏，無復偶其面。有不得已而見者，則使其人沐浴齋戒而復得見。致拜而已，罕得交言，繇是內外隔絕，政事巨細，一委用之、守一。副使李瑄、觀察轉運判官顧雲、盧說、愛將梁纘猶子傑，皆相屬以目，不敢指諫。後怪異數見，駢忽忽不安，竟爲畢師鐸所殺。

呂用之者，鄱陽人，性桀黠，略知文字，事九華山道士牛弘徽，求驅役考召之術，弘徽死，乃客于廣陵。褚巾布褐，用符藥以給衣食。及丞相劉鄴節制淮海，有以蠱道寘於法者，用之懼，南適江浙。時高駢鎮京口，求不死之術，乃謁焉。會駢有愛將俞公楚薦之，尋欲署以文職。用之乞居牙校，駢因試其能，左右附成其僞。駢既篤信丹竈之外，訪以時事，用之悉能苟合矯順。駢遂委仗。先是駢之舊將有譖，俞公楚、姚歸禮、用之悉排斥散地，駢遂孤立。大逞仙書神物，左右群小，咸用之所樹。由是賄賂公行，條章日廢[21]。用之又請募軍二萬人，爲左右鏌鎁軍以總之。起第千餘間，出則肩輿小駟，騶殿蔽路；入則姬侍百餘輩，皆廣陵極色。又建樓百尺，目曰占星，欲遍窺城中，慮有權兵圖己者。或連日宴聚，箕斂市肆，留三司，綱運半歸其家。凡欲奪人資產，掠人妻妾，則以利祿誘其親者，使告之不法，捕入鍛煉，委曲以成其獄。亦有以金帛免其斬絞，號曰贖命。駢覽其文簿，皆唯唯稱其能。姚歸禮怒用之，欲手刃焉。會用之宿於倡樓，歸禮縱火焚其鄰舍[22]。用之覺，易服而遁，火遂爇千餘家不止。時僖宗中和三年三月也，歸禮與俞公楚尋爲用之所圖。駢有從子前左驍騎大將軍澞，曾疏用之罪二十餘幅，其略曰："呂用之誑惑尊德，塗炭生靈。姦僞之名，遠近喧沸。內則以神仙之事，苟媚一時；外則行節制之權，取怨百姓。大將則畏死不說，從事則尸祿求容，荏苒數年，寢成大蠹。則凶邪以露，羽翼將成，若不誅之，恐高氏勳庸，一旦爲此所累。"因嗚咽流涕。駢謂曰："爾醉邪？風狂耶？"遽命扶出，後爲用之所構，竟斃之。駢每召用之，則書一雲字，點畫

之間，密有辨認；言必相字，未嘗以名。光啓初，襄王僞授用之廣南制置使，開幕建牙，以擬于駢，號曰二府。凡駢之將吏，用之逼令歸己。駢自此稍悟其事，然牙蘖以成，不能奪其權。及畢師鐸舉兵，衆不滿千人，用之擁強兵數萬，略無他籌，而半月下其城。遂至宵，宵遁[23]。後與楊行密相遇於天長，因語之曰："用之有白金五萬鋌，瘞于所居廡下，寇平之後，願備公一醉之。"直及師鐸遁，用之復其家月餘，天長之約，寢而不言。至是行密欲問其衆，用之在側，忽顧之曰："公在西寨時，許與此輩銀，今日何負心也？"用之未及對，率下令軍吏，械而鞫之。凡述百餘罪，其一曰：用之取今年中元夜，請高公於用之私第，建黃籙齋，因入靜之時[24]，密絞之。僞云上昇此際，便令諸軍率百姓扶用之。領楊州節制，其凶狡之性，率多如此。是日斬之，懸首于市。

諸葛殷者，鄱陽人也。初，吕用之獲寵于高駢。殷知之，訪於廣陵，以左道求薦于駢。用之時謂駢曰："玉皇以公久爲人臣，慮廢政獲譴子，爲君輟一靈仙爲道中羽翼。若其至也，公善待之。欲其不去，可以人間優職縻之。"異日，駢既見殷，鬼態袄姿，辨詐不能測，遂謂曰"道家葛將軍"。每從容於盃酒間，云可以坐召鬼神，立變寒暑矣。尋以牢盆之職縻之，所入巨萬。時有大賈周師儒者，所居多花木樓榭之勝，爲廣陵甲第。殷欲之。一日，謂駢曰："此城當有妖起，非水旱兵戈之可比也。"駢曰："爲之禁何？"殷曰："當就其下起壇，以靈官鎮之。"即指師儒之第，遽命軍吏驅出其家，使殷居之。殷手足先有風疽，駢性嚴潔，每相對促席，膿血霑污左右。或以爲言駢曰："吾聞神仙多以此。"試人飲咯，曾無難色。駢從子傑嘗謂人曰："爭知此不是吾滅族冤家？"襄王時僞授檢校御史中丞。殷常謂人曰："男子患不得志，當以富貴自奉人生，寧有兩重死耶？"及用之敗，師鐸獲之，杖下馬橋，絞而未死。會師鐸母肩輿通其法官掌刑者，扶以避之。殷蘇於橋下。及師鐸母過，決之如初，方死焉。至是殷乃有兩重之死。既死，人皆挑其目，斷其舌。

張守一，扶陽田里人。自言能變易五金，以溺好利者。吕用之薦于節度使高駢，駢每以眞仙遇之。中和末，用之忽謂駢曰："適得上仙書，宰執間有陰圖令公者，使一刺客來，今夕當至。"駢時與鄭畋不足，既聞其言，驚失匕筯。因問計於用之[25]，用之曰："張先生年少時，嘗學此術。"駢乃告守一。守一曰："老夫久不爲之，勉力爲公。"乃令駢衣婦人之服，匿于深室。守一至夜分，擲一銅鐵器于軒砌之上，鏗然有聲。遂于皮囊中出彘血灑之，如格鬬之處。及旦，謂駢曰："幾輸此人。"駢乃泣謝，輦金玉以酬之。光啓中，襄王僞授守一郡守。師鐸據城，請合大還丹，至行密入殺之。由是覆高氏之黨者，盡矣。

後唐劉仁恭，爲幽州節度使。物力雄富，志渤驕縱。師道士王若訥，修長生之法。乃於州西大安山，營造臺觀，極其雕麗，聚美婦人，爲黃帝房中之法。又慮四鄰侵寇，幽州城陷，且曰："吾居此山，四面絕壁，以百士守門，萬夫不能進。"乃圖無窮之計，號令九州，禁使銅錢，自以膠和墐土爲泥錢[26]。令九州行使其銅錢，峻法賦斂。鑿大安山爲

石穴以藏之,其數百萬。每藏畢,即殺匠石以滅口。自仁恭父子敗後,往往有上言者知錢處所,皆無所得。

劉唐,鄴都妖人。莊宗同光三年八月,鄴都張憲奏,唐爲河漲,上龍興寺幡竿,請捨身。時鄴都御河溢岸,高四尺,傾都功役。夾河爲堤,以防水注。瀲灔將溢,人心危恐。初有書生陳禳水法,請於上流爲紙屋、人物、馬牛五萬,投于河流,殺牲以祀。府尹訊之此法何從出,對曰:"出子新意。"命笞之。既而妖人復登幡竿,聚衆數千,云:"予若不以軀命救衆生,今夜其爲魚乎?"居民咸恐駭悲涕。軍虞候孫岳聞之,令人圍佛竿,謂之曰:"爾必能捨身救人,即投于竿下。"妖人既見衆散徘徊,祈哀命下之。鞭背,投于河流[27]。翌日,水減三尺。

楊千郎,魏州賤民。自言傳墨子術於婦翁,能役使陰物帽下,召食物果實之類。又蒲必勝人,有掌握之物,以法必取。又説鍊丹乾汞,易人形,破扃鐍。或云可驗。初在鄴都,貴要間皆神奇之。白於莊宗,甚蒙待遇。官至檢校尚書郎,賜紫。其妻出入宫掖,頗承恩寵。人士有憑之而仕官者,及在洛陽輕薄少年,累與之遊。皇弟存乂、存渥、元行欽嘗朋淫於家。同光四年,存乂伏誅,千郎亦被其禍。

李應之,定州人。節度使王處直信應之,閱白丁於管內,别置新軍,起第於博陵坊。面開一門,動皆鬼道。處直信重日隆,將校相慮,變在朝夕,言即先罹其禍。會燕師假道伏甲於外城,以備不虞。昧旦入郭,諸校因引軍以圍其第,應之死於亂兵。咸云不見其屍。

僧誠惠,不知何時人。幼於五臺山出家,能修戒律稱會,皮骨三命,人初歸向,聲名漸遠。四方供饋,不遠千里而至者,衆矣。自云能役使毒龍,可致風雨。其徒號曰"降龍大師"。天祐十八年,鎮州大水,壞其南城。誠惠謂人曰:"彼無信心,吾使一小龍驚之耳。"由是氣燄彌盛,人多畏之。同光初,鄴下權貴皆拜之。樞密郭崇韜初欲不拜,即慮其謗己,乃因御前見之,故得免私禮。三年,京師旱,莊宗迎至洛下,親拜之。六宫參禮,士庶瞻仰,謂朝夕可致甘澤。禱祝數旬,略無徵應。或謂誠惠曰:"官以師祈雨無徵,將加焚燎焉。"誠惠聞之,懼,遂潛去[28]。至其寺,慙恚而終。天成中,其徒弟遷果等建塔,乞請名謚於朝,賜號"法雨大師慈雲之塔"。

解元龜道士,以明宗天成三年三月自西川至,見於便殿,稱年一百一歲,進詩以歌王化。元龜上表,乞西都留守兼四川制置使,要修西京宫闕。帝謂侍臣曰:"此人老耄,自遠來此朝,别有異見,反爲身名,甚堪笑也。"賜號知白先生,賜放西歸。又四年正月,有僧於相國寺,示幻惑衆,云頭上出舍利,康義誠按其僞狀,命戮於寺前。

周趙應爲韋城鎮將。廣順三年五月,開封府上言,應與僧智欽、鎮氏陳光濟二十人同謀,發塚掘井,妄稱羅漢聖小,誑惑閭閻,希求財物,逐人勘責,並招妖妄,其錢各入己,分張臧匿。勑趙應、智欽、陳光濟三人處死,連坐郭延貴等十七人,並決杖配蔡河務

收管。

孫方諫爲定州節度使[29]。先是州北二百里有狼山，山上有堡，邊人賴之以避戎虜之患。中置佛舍，有孫氏尼者主其事。以香火之教聚其流俗，遠近村民多歸之。徒衆甚盛，人亦異之。尼死，其徒聲言其屍不壞，因覆以衣衿，瞻禮信奉，有同其生。方諫即其宗人也，嗣行其道，舉族不食葷茹。其黨推之爲砦主[30]。

校勘記

[1]卒，宋本作"竟"。

[2]陽，原作"易"，據宋本改。

[3]原"有"下衍"季"字，據宋本删。

[4]從"有童謠"至本條末，文字句子原錯亂不堪，據宋本正之。

[5]里，原脱，據宋本補。

[6]種，原作"鍾"，據宋本改。

[7]銷，原作"消"，與下文"銷爛"不合，故據宋本改。

[8]緣，原作"錄"，據宋本改。

[9]冬，原作"各"，據宋本改。

[10]貝，原作"具"，據宋本改。

[11]此句首宋本有"其"字。

[12]祟，原作"崇"，宋本同，據《四庫全書》本及兩《唐書・王璵傳》改。

[13]岳，原脱，據宋本補。

[14]靈藥，原作"雲藥"，據宋本改。

[15]間，原作"聞"，據《四庫全書》本改。

[16]罔，宋本作"固"。下文"邦國罔有常刑"之"罔"亦作"固"。

[17]疊，原作"骨"，據宋本改。

[18]仗，原作"伏"，據宋本改。

[19]諂，原作"請"，據宋本改。

[20]投，原作"拔"，據宋本改。

[21]廢，原作"費"，據宋本改。

[22]歸，原作"居"，據宋本改。

[23]宵，原脱，據宋本補。

[24]靜，宋本作"淨"。

[25]用之，原脱，據宋本補。

[26]錢，原作"丸"，據宋本改。

[27]河，原脱，據宋本補。

[28]遂，原作"道"，據宋本改。

[29]使,原脱,據宋本改。

[30]砦,原作“皆”,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三

總録部

不忠 不孝 不睦

不 忠

古人有言曰:竭身命以徇國[1],經夷險而一節者,忠臣也。若乃三精霧昏[2],四海波蕩,乃有體被組綬,世隆寵渥,靡排死以立操,翻謀身而敗名。或當難而逃歸,或臨危而不救,締交于凶虐之伍,阿旨于權倖之門,以至懷貳受節,挾私謀事;草板檄以内毁,畫計策而反攻,蓋廢三綱之正道,使百代之可誅;豈獨人神之所棄?今古共耻者也!書之于策,可以爲訓。

右宰穀,衛大夫也。衛侯出奔齊,右宰穀從而逃歸。衛人將殺之(以其從君故,欲殺之),辭曰:"余不説初矣(言初從君[3],非説之不獲已耳)。余狐裘而羔袖(言一身盡善,唯少有惡[4],喻己雖從君出[5],其罪不多)。"乃赦之。

桓子爲陳司馬,鄭子產、子展伐陳,宵突陳城,遂入之。陳侯扶其太子偃師奔墓(欲逃塚間),遇司馬桓子,曰:"載余(陳之司馬)。"曰:"將巡城(不欲載公,以巡城辭)。"

伯嚭爲吳太宰。吳伐越,敗之扶椒(太湖中椒山也)。越王勾踐使大夫種因嚭而行成(行成,求成也)。吳王將許之,伍子胥諫,不聽。聽嚭,卒許越平,與盟而罷兵去。後越王滅吳誅嚭,以爲不忠。

漢李緒,武帝時爲塞外都尉,居奚侯城。匈奴攻之,緒降而單于客遇。緒常坐李陵上。其後漢遣使使匈奴,李陵謂使曰:"吾爲漢將,步卒五千人,横行匈奴,以亡救而敗。何負于漢而誅吾家?"使者曰:"漢聞李少卿教匈奴爲兵。"陵曰:"乃李緒,非我也。"陵痛其家以緒而誅,使人刺殺緒。

盧賀,封亞夫侯。武帝征和二年,坐受衛太子節掠死(以衛太子擅發兵而賀受其節,擬有反心,故見考掠而死也)。

晉何曾,初仕魏爲司隸。時曹爽專權,宣帝稱疾,曾亦謝病。爽誅,乃起視事。魏帝之廢也,曾預其謀焉。

王沉,初仕魏,爲侍中。高貴鄉公甚見委重。及高貴鄉公將攻文帝,召沉及王業,告之。沉、業馳白帝,以功封安平侯,邑二千戶。沉既不忠于主,甚爲衆論所非。

郗超爲桓恭參軍[6],父愔在北府,徐州人多勁悍。溫常云:京口酒可飲,兵可用,深不欲。愔居之。而愔素闇于事機,遣箋詣溫,欲共奬王室,修復園陵。超取視,寸寸毁裂,乃更作箋,自陳老疾甚。

王廙爲左衛將軍。及從兄敦構禍,元帝遣廙喻敦,既不能諫其悖逆,乃爲敦所留,受任助亂。敦得志,以廙爲平南將軍領護南蠻校尉、荆州刺史。

謝澹,安之孫也,封柴桑侯。澹少歷顯位,桓玄篡位,以澹兼太尉,與王謐俱齎册到姑孰[7]。後恭帝元熙中,爲光禄大夫,復兼太保、持節,奏册禪宋。

宋沈懷明,爲輔國將軍。明帝時爲潯陽内史,行江州事。鄧琬挾晋安王子勛爲亂,懷明與申謙之、杜幼文、劉亮率軍討之。命豫州刺史劉胡拒子勛于赭圻。帝欲綏慰人情,遣吏部尚書褚淵至虎檻選用將帥以下。申謙之、杜幼文因此求黄門郎,懷明與劉亮求中書郎,建安王休仁即使褚淵擬選[8],帝不許。曰:"忠臣殉國。不謀其報。臨難以干朝典。當爲臣下之節耶。"

後魏高欽,字希叔,頗有文學。莫折念生之反也,欽隨元志西討,志敗爲賊所擒。念生以爲黄門郎。

北齊斛律孝卿,爲侍中典機密。後主至齊州,以孝卿爲尚書令。勸後主作詔禪位,任城王令孝卿齎詔策及傳國璽往瀛州。孝卿便詣鄴城,歸于周武帝,仍從入長安,授納言上士。

隋郭衍初仕後周[9],爲上柱國。密勸高祖殺周室諸王,早行禪代,由是大被親。

韋福嗣爲内史舍人,後以罪黜[10]。煬帝大業中,楊玄感之亂,以兵逼東都。福嗣從衛玄,戰于城北。軍敗爲玄感所擒,令作文檄,詞甚不遜,尋背玄感,還東都。帝銜之不已,車裂于高陽。

裴矩爲黄門侍郎。大業末,從煬帝在江都。宇文化及反,矩晨起,將朝,至坊門,遇逆黨數人,控矩馬,詣孟景所。賊皆曰:"不關裴黄門。"既而化及從百餘騎至。矩迎拜,化及慰之。諭令矩參定儀注,推秦王子浩爲帝,以矩爲侍中,隨化及至河北。及僭即位,以矩爲尚書右僕射,加光禄大夫,封燕國公。

薛德音,大業末爲著作郎。及越王侗稱制東都,王充之僭號也[11],車書羽檄,皆出其手。王充平,以罪伏誅。

唐張均爲太理卿,均弟洎爲太常卿[12]。禄山之亂,玄宗幸蜀,次咸陽,謂高力士曰:"昨日倉皇離京[13],朝官不知所詣。今日誰當至此。"力士曰:"張洎兄弟,世受國恩,又連戚屬,必當先至。"是日,房琯至,帝因問均、洎,曰:"臣離京師時[14],亦過其舍,比約同行,均報臣云:已於城南取馬。觀其趣向,來意不切。"既而均弟兄果受禄山

僞命。

薛兢爲武功令，玄宗幸蜀，兢見于路隅。帝謂之曰："卿飭裝便隨朕行。"兢俯伏不對。帝曰："不願行，亦聽卿，且好養人。"及賊至京師，兢受僞官，頗失臣節。王師收京城，兢伏誅。

後唐蘇循，唐末爲禮部尚書。性阿諛[15]，善承順苟容，以希進取。昭宗自秦還洛也，朱温凶勢日滋。唐室舊臣陰懷主辱之憤，名族之胄往往有違禍不事逆温者，唯循希旨，傅會朱温之失律江西也。屯于壽春，要少帝欲授九錫。朝臣或議是非。循揚言云："梁王功業顯大，曆數有歸，朝廷速宜揖讓。"時畏温如虎，即議行之。明年，朱温逼遜。循爲冊禮副使，希幸風雲，求爲宰輔。先是循子起居郎楷，上疏駁昭宗謚號，不可爲昭，請改謚爲襄。楷亦附會賊心，别求進達。朱温既僭僞位，敬翔惡其爲人父子，放歸田里。乃寓居河中積年，會莊宗將副人望，求唐室舊臣，遣使自河中徵赴鄴都。初，監軍事使張承業惜經國之費，未欲議，即尊之事。諸將賓僚，無敢言者。及循至鄴，入衙城，拜魏師廳，謂之拜殿。翼日，獻畫日筆三十管，冀悦帝心。其謟進如此，承業聞之，怒。會河東節度副使盧汝弼卒，因以代之。明年春，偶食密雪而卒[16]。

孟漢瓊，明宗朝爲宣徽北院使，性通黠，善交構。初見秦王權重，乃挾王淑妃勢，傾心事之。及朱弘昭、馮贇用任[17]，又與之締構。秦王既誅，翼日令漢瓊馳騎召閔帝于鄴，及帝嗣位，尤恃恩寵。期月之內，累加開府儀同三司、驃騎大將軍。及潞王赴闕[18]，閔帝急召漢瓊，欲令先入于鄴。漢瓊藏匿不至，知潞王行及陜州，乃單騎至澠池謁見，因自慟哭，欲有所陳。潞王曰："諸事不言可知。"漢瓊即自預從臣之列，尋戮于路左。

漢安叔千，初仕晉，少帝開運初，爲左金吾衛上將軍。獯戎犯闕，百僚迎見於赤崗。虜主登高崗，駐馬而撫諭漢官[19]。叔千出班夷言，虜主曰："是安沒字否？卿少在邢州，屢貢章表，有以見卿之效忠也。"俄授鎮國節度。未幾高祖革命，代歸京師，自以嘗附虜庭，居常愧惕。久之[20]，授太子太師致仕。

不　孝

立德之厚，莫先于仁。爲仁之本，莫大于孝。夫以髮膚所稟，保抱而成；凱風自南，載傷于生；鞠昊天罔極，何報于劬勞？苟乖色難，尙三牲而無補；矧爲悖德，固五刑之尤重。眇觀舊史，具著遺文。明徵凶頑之條，以示沮勸之義云爾。

楚后臧[21]，葉公諸梁之弟也。魯定公五年，吳師敗楚，臧從其母于吳，不待而歸（諸梁，司馬沈尹戌之子[22]，葉公子高也。吳入楚，獲后臧之母。楚定，臧棄母而歸）。葉公終不正視（不義之）[23]。

吳起，衛人也，後爲衛將。少時家累千金，游仕不遂[24]。遂破其家，鄉黨笑之。吳

起殺其謗己者三十人,而東出其衛郭門,與其母訣。齧臂而盟曰:“起不爲卿相,不復入衛。”遂事曾子。居頃之,其母死,起終不歸。曾子薄之,而與起絶。

後漢賈閔,嗣其祖復封膠東侯。章帝建初元年,坐誣告母殺人,國除[25]。

蜀姜維,天水冀人也。少孤,與母居。後主建興六年,丞相諸葛亮軍向祁山,天水太守夜亡保上邽。時維爲中郎參本郡事,遂還冀。冀不納,還詣諸葛亮。亮辟爲倉曹掾,與母相失,後得母書,令求當歸。維曰:“良田百頃[26],不在一畝。但有遠志,不在當歸也。”

晉賈充,爲太尉,行太子太保録尚書事。充前妻李氏,淑美有才行,其父豐誅,李氏坐流徙。充後娶郭配女槐,性妒忌。武帝踐祚,李以大赦得還。母柳勅充迎李氏,槐怒,不許充迎李氏。及母將亡,充問所欲言,母曰:“我教汝迎李,新婦尚不肯,安問他事?”遂無言。

孫會,侍中秀之子。年二十爲射聲校尉,尚惠帝女河東公主。母喪未期,便納聘禮。

劉肅民,荆州刺史毅之子也。安帝義熙八年,宋高祖遣振武將軍王鎮惡襲毅于江陵[27]。毅倉卒無馬,便就子肅民取馬。肅民不與,朱顯之謂曰:“人取汝父,而惜馬不與。汝今自走,欲何之?”奪馬以授毅。

宋向植,父彌以佐命功,封曲江縣侯。植嗣封,以不受母訓,奪。

范曄,爲長沙王義欣鎮軍長史、寧朔將軍。兄暠爲宜都太守,嫡母隨暠在官十六年。母亡,報之以疾,曄不時奔赴。及行,又攜妓妾自隨,爲御史丞劉損所奏。太祖愛其才,不罪也。曄家樂器服玩,皆珍麗,妓妾亦盛飾。母住止單陋,唯有一廚,盛樵薪。弟子冬無被[28],叔父單布衣。曄後謀逆,將誅,其母泣曰:“主上念汝無極,曾不能感恩,又不念我老。今日奈何?”仍以手擊曄頸及頰,曄色不怍。及妓妾來別,曄悲涕流連[29]。

謝沈前爲會稽録事參軍[30],以諂佞事巴陵王休若。沈多受賄賂,時內外戒嚴,普着袴褶。沈居母喪被起,聲樂酣飲,不異吉人,衣冠既無殊異,並不知沈居喪。嘗自稱孤子,衆乃駭愕。

王長嗣祖華封新建縣侯,明帝泰始二年,坐罵母,奪爵。

南齊劉彪,宋司徒文宣公穆之孫也。建元初,降封南康縣侯,武賁中郎將,坐廟墓不修,削爵爲羽林監。又坐與亡弟母楊別居,楊死不殯葬,爲有司奏,事寢不出。

顧昌玄爲烏程令,坐父法秀。宋太始中,北征死亡,屍骸不反,而昌玄宴樂嬉遊[31],與常人無異[32]。有司請加以清議。

朱緒,秣陵人,無行。母病積年,忽思菰羹,緒妻到市買菰爲羹,欲奉母。緒曰:“病復安能食?”先嘗之,遂併食盡。母怒,曰:“我病欲此羹,汝何心併啖盡?天若有知,當令汝哽死!”緒便聞,心中介然,即利血,明日而死。蕭叡明聞之,大悲慟,不食積日。問

緒屍在何處,欲手自戮之。既而曰:"污吾刀。"乃止。

裴植爲瀛州刺史[33],其母夏侯氏出家爲尼。植雖自州送祿奉母及贍諸弟[34],而各別資財,同居異爨,一門數竈。植母既老,身又長嫡,其臨州也,妻子隨去,分違數歲。論者譏焉。

梁柳仲禮爲司州刺史,父津太子詹事,襲封雲杜侯。侯景圍城既急,而仲禮擁兵來援。時邵陵王綸亦在外,與仲禮構怨,津登城,謂仲禮曰:"汝君父在難,不能盡心竭力。"仲禮言笑自若。景遺以金環,仲禮閉營不戰。武帝召津問策,對曰:"陛下有邵陵,臣有仲禮,不忠不孝,賊何由平?"太清三年,城陷卒。

隋鄭譯,開皇初爲上柱國,與母別居,爲憲司所劾,由是除名。下詔曰:"譯嘉謀良策,寂爾無聞,鬻獄賣官,沸騰盈耳。若留之於世,在人爲不道之臣;戮之於朝,入地爲不孝之鬼,有累幽顯。無以置之,宜賜以《孝經》,令其熟讀。"仍遣與母共居。

馬忱爲尚書兵部郎,攝江都郡丞慈明子也。李密逼東都,詔令慈明安集瀍洛,爲密黨翟讓所害。忱先在東都,王充破李密,忱亦在軍中,遂遣奴負父屍柩[35],詣東都。身不自送,未幾又盛花燭納室,時論醜之。

唐李鈞爲殿中侍御史內供奉[36],弟鍔京兆府法曹參軍。並不守名教,配流鈞于施州,鍔于辰州。縱會非常之赦,不在免限。鈞、鍔,溫州人也。玄宗天寶中,州舉道學,咸赴京師。既升,弟參官,遂割貫長安,與郡里絕凡二十餘載。母死不舉,溫州別駕、知州事嗣曹王皋具以聞,下憲司訊問,鍔等俱伏罪。帝歎息久之,曰:"三千之刑,莫大於此。合寘轘裂,豈止謫竄焉?"

崔損,德宗貞元中爲門下侍郎平章事。損身居宰相,母野殯,不言展墓[37],不議遷祔。姊爲尼,歿于近寺。終喪不臨,士君子罪之[38]。

鄭方逵,先爲太僕寺丞。元和三年,其兄兵部侍郎御史中丞雲逵奏:"方逵受性凶悖,不知君親;衆惡備身,教訓莫及;結聚惡黨,江中劫人。臣亡父先臣轤,杖至一百,終不能懲。張延賞任楊州日,亦曾犯延賞法。決殺復蘇,至于常言皆呼臣亡父先臣名。親戚所知[39],無可教語。昨聞於邠寧慶等州干謁節度使,及州縣乞丐。今見在武功縣南西戎俯近,恐有異謀,若不冒死奏聞,必恐覆臣家族。"詔曰:"鄭方逵宜委京兆府,錮身遞送黔州,付李模於偏遠州驅使,勿許東西。"

陸慎餘,故京兆府法曹賡之子。慎餘與兄博文居喪,衣華服,飲酒食肉于坊市,爲京兆府所奏。詔各決四十。慎餘流循州,博文遞歸本貫。

獨孤鉉,穆宗初爲田弘正鎮州從事,及王庭湊作亂,從事皆遇害。鉉時奉使鄰境,故得免死。其母及血屬皆爲庭湊所囚,時有周僧達者,繼母即鉉之女弟,因隨親至鎮州,亦爲庭湊所囚。鉉聞軍亂,懼不敢入,留于境上。僧達時在京,聞亂,奔赴鎮州,謁庭湊,諭以逆順之理。庭湊雖不能納,感其忠孝之心,遂許僧達迎其親以歸。當時朝議,

奬僧達之行,授渭南縣尉,貶鉉爲硤州司戶[40]。自此鉉爲士林所鄙。

崔貽孫,自吏部侍郎貶官塞北。三子爭於舊業,分其利以自謀,甘旨醫藥[41],咸莫知之。貽孫以書責之,曰:"生有明君眞宰,死有天曹地府。無爲老朽豈放汝耶[42]!"

後唐烏震爲鎭州都將[43],聞張文禮殺上,豁志復主讎[44],雪泣請行。兵及鎭陽,文禮執其母、妻洎兒女十口,誘之不回。攻城日急,文禮忿之,咸割鼻斷腕,不絕於膚,放至軍門,觀者皆不忍正視。震一慟而止。

晉程遜爲太常卿。高祖天福三年,命使吳越。母羸老雙瞽[45],未嘗白執政以辭之。將行,母以手捫其面,號哭拊背而送之。及使回,遭風水而溺焉。

景延廣爲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少帝時,加同平章事。及虜騎南牧,六師親駐澶淵[46],延廣南在軍,母凶問至[47],自澶淵津北移於津南[48],不信宿,而復莅戎事,曾無戚容。下俚之士亦聞而惡之。

王瑜,范陽人也,爲太府少卿。杜重威之鎭東平也,瑜父欽祚爲節度副使。及重威移鎭常山,瑜乃以詭計干重威。使奏,已爲成德軍節度副使,竟代其父位。

馮傑,晉宰相玉之子也。玉從少帝北遷,虜僞命爲太子少保。至周太祖廣順二年[49],傑自幽州不告父而亡歸。玉懼虜譴責,尋以憂恚卒於蕃中。

楊仁澤,前爲鄜州三川縣主簿。仁澤在父憂制內求官,爲大理寺所奏。詳斷官,大理正韓保裔與詳覆官,刑部員外郎李知損斷曰:"伏以楊仁澤父喪未滿[50],釋服求官,人子何堪?違律如此,宜從追毀,以贖典刑。餘望依大理侍斷可之。"

漢後贇爲飛龍使,贇母本倡家也,與父同郡,往來其家,生贇。從職四方,父未嘗離郡。贇旣長,疑其所生。及爲內職,不欲父之來。寓書以致其意,父自郡至京師,直抵其第,贇不得已而奉之。

不　睦

夫兄弟之親,手足之義也。悌順居先,友于是切。故詩人以棠棣之華[51],敷榮相媲。鶺鴒在原,急難爲喻。洎乎義匪相容,情惟不睦,寧聞共被之恩[52],動起鬩牆之忿。尺布斗粟,尙或致爭,連枝同氣,豈顧其義乎?

共叔段,鄭莊公弟也。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于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爲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唯命(虢叔,東虢君也。恃制巖險而不修德[53],鄭滅之。恐叔段復然[54],故開以他邑[55]。虢,今榮陽縣[56])。"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公順姜請,使段居京,謂之京城大叔[57],言寵異於衆臣。京,鄭邑,今滎陽京縣也)。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鄢,公伐諸鄢。大叔出奔共(共國,今汲郡共縣[58])。書曰

"鄭伯克段于鄢"[59]，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後隱公會鄭伯伐許[60]，許莊公奔衛。隱公以許與鄭，鄭伯使大夫百里奉許叔以居。許東偏（許叔，許莊公之弟。東偏，東鄙也），曰："寡人有弟，不能和協，而使餬其口於四方，其况能久有許乎？"

漢主父偃爲齊相，至齊，徧召昆弟，散五百餘金予之，數曰（數，責也，數音所具反）："始吾貧時，昆弟不我衣食（衣音于既切，食讀曰飲），今吾相齊，諸君迎我，或千里，吾與諸君絶矣。毋復入偃之門。"

薛宣爲丞相，任政數年，宣有弟明、修。明至南陽太守，修歷郡守京兆尹少府，善交接，得州里之稱。後母常從修居官，宣爲丞相，修爲臨菑令，宣迎後母，修不遣。後母病死，修去官持服，宣謂修三年服，少能行之者，兄弟相駁不可（駁者執意不全，猶如色之間雜）。修遂竟服，繇是兄弟不和。

魏袁尚，冀州牧紹之少子。紹愛尚貌美，欲以爲後而未顯。審配、逢紀與辛評、郭圖爭權，配、紀與尚比，評、圖與譚比。衆以譚長，欲立之。配等恐譚立而評等爲己害，緣紹素意，乃奉尚代紹位。譚至，不得立，自號車騎將軍。由是譚、尚有隙。太祖北征譚、尚，譚軍黎陽，尚少與譚兵，而使逢紀從譚。譚求益兵，配等議不與。譚怒，殺紀。

劉琦，荆州牧表之長子也。初，表及妻愛少子琮，欲以爲後，而蔡瑁、張允爲之友黨。乃出長子琦爲江夏太守，衆遂奉琮爲嗣。琦與琮遂爲讎隙[61]。

夏侯楙，伏波將軍惇之子也。文帝時爲安西將軍，妻即清河公主也。楙性無武略，而好治生。太和二年，明帝西征，人有白楙者，遂召還爲尚書。楙在西時，多畜伎妾，公主由此與楙不和。其後群弟不遵禮度，楙數切責。弟懼見治，乃共構楙，以誹謗，令主奏之，有詔收楙。帝意欲殺之，以問長水校尉京兆段默。默以爲此必清河公主與楙不睦，出於譖構，冀不推實耳。且伏波與先帝有定天下之功，宜加三思。帝意解，曰："吾亦以爲然。"乃發詔，推問爲公主表者，果其群弟子臧、子江所構也。

蜀許靖，汝南人，位至司徒。少與從弟劭俱知名，並有人倫臧否之稱，而私情不協。劭爲郡公曹排擯，靖不得齒叙，以馬磨自給。

晋王濟爲侍中，時父渾爲僕射，主者處事或不當，濟性峻厲，明法繩之。素與從弟佑不平[62]，佑黨頗謂濟不能顧其父。由是長同異之言，出爲河南尹。

陳騫爲太司馬，素無謇諤之風。弟稚與其子輿忿爭，遂説騫子女穢行。騫表從弟，以此獲譏於時也。後輿爲侍中，坐與叔父不睦，出爲河内太守。輿雖無檢正，而有力致。

陶稱，侃子也。稱爲東中郎將[63]，性虓勇[64]，與諸弟不協。

王愷，少踐清階，爲侍中領右衛將軍。愷弟愉爲輔國將軍。愉弟國寶，安帝時爲中書令中領軍，參管朝權，威震内外。時王恭惡國寶亂國，討國寶。愷、愉並請解職。以與國寶異生，又素不協，故得免禍。

宋周郎爲太子舍人,兄嶠尙高祖第四女,志氣怯懦。而郎少而愛奇雅,有風氣,與嶠志趣不同。嶠甚疾之。

江智淵,湘州刺史夷之弟子也。夷有盛名,夷子湛又有淸譽,父子並貴達。智淵父僧安,少無名問。湛禮敬甚簡,智淵常以爲恨,自非節歲,不入湛門。

後魏陸暐,爲尙書左戶二公郎,後除伏波將軍。暐與弟共之並有時譽。暐與恭之晚不和睦,爲時所鄙。

酈道元,字善長,爲御史中尉。弟兄不能篤穆,又多嫌忌,時論薄之。

薛懷徹,金紫光祿大夫眞度嫡子也,爲車騎將軍。眞度長庶子懷吉爲後將軍、汾州刺史,懷吉弟懷直,懷直弟懷朴,懷朴弟懷景,懷景弟懷儁。眞度諸子既多,其母非一,同產相朋,因有憎愛[65]。興和中遂致訴列,云以毒藥相害。顯在公府,發揚疵釁,時人耻焉。

校勘記

[1]徇,原作"狥",據宋本改。

[2]霧,原作"露",據宋本改。

[3]君,原作"軍",據宋本改。

[4]唯,原作"雅",又"有"原作"其"字,并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已,原作"也",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參,原作"將",據宋本改。

[7]姑,原作"古",據宋本改。

[8]王休仁,原作"王體仁",據宋本及《宋書・鄧琬傳》改。

[9]郭衍,原作"郭術",據宋本改。

[10]黜,原作"出",據宋本改。

[11]充,原作"克",據宋本改。後同。

[12]洎,原作"垍",據宋本改。下同。

[13]昨日,原脱,據宋本補。

[14]時,原脱,據宋本補。

[15]性,原脱,據宋本補。

[16]此句原作"偶不食,病瘧而卒",據宋本改。又《舊五代史・蘇循傳》"密"作"蜜"。

[17]任,宋本無。

[18]及,原脱,據宋本補。

[19]諭,原作"喻",據宋本改。

[20]久之,原作"之久",於句意不通。據宋本補。

[21]后,原作"後",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五年》改。

[22]戍,原作"臧",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23]句末“正視”下原衍“之”字,據宋本及《左傳·定公五年》删。

[24]仕,原作“士”,據宋本改。

[25]此句末原有小注“人名也”,據宋本删。

[26]百,原脱,據宋本補。

[27]惡,原脱,據宋本補。

[28]弟,原脱,據宋本補。

[29]涕,原作“泣”,據宋本改。

[30]沈,原作“况”,據宋本及《宋書·謝景仁傳》改。後同。

[31]嬉,原作“喜”,據宋本改。

[32]與,原脱,據宋本補。

[33]裴,原作“張”,據宋本及《南齊書·裴叔業傳》改。

[34]贍,原作“爲”,據宋本改。

[35]柩,原脱,據宋本補。

[36]鈞,原作“均”,據宋本改。下同。

[37]言,原脱,據宋本補。

[38]士,原脱,據宋本補。

[39]親,原作“見”,據宋本改。

[40]硤,原作“夾”,據宋本改。

[41]甘旨,宋本作“旨甘”。

[42]“無爲”一句八字原脱,據宋本補。

[43]烏霰,原作“烏正”,據宋本改。

[44]鎔,原作“容”;饊,原作“天”,并據宋本正之。

[45]雙,原作“生”,據宋本改。

[46]駐,原作“主”,據宋本改。

[47]問,原作“訃”,據宋本改。

[48]上一“津”字原作“律”,據宋本改。

[49]二年,宋本作“三年”。

[50]伏,原作“伙”,據宋本改。

[51]棠棣,宋本作“常棣”。

[52]聞,原作“問”,據宋本改。

[53]侍,原作“待”,據宋本改。

[54]恐,原脱,宋本作“惡”,此據《左傳·隱公元年》杜預注補,又宋本無“叔”字。

[55]開,原作“問”,宋本作“聞”,據杜預注改。

[56]滎陽,原作“榮易”,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7]原“謂”前有“請”字,據宋本删。

[58]汲,原作“叛”,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御賜彌懇

[59]原“段”前有“叔”字,據宋本删。

[60]鄖,宋本作“鄭”。

[61]爲,原脱,據宋本補。

[62]素,原作“數”,據宋本改。

[63]將,原脱,據宋本補。

[64]“性”前原有“恃”字,據宋本删。

[65]憎,原作“爭”,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四

總錄部

傾險　詐僞　飾非

傾　險

言僞行僻，色厲內荏，傾險之謂也。故不畏不義，著之於前聞；難養難近，垂之於往典。蓋人稟五行之秀[1]，最萬物之靈，守正不回，去惡務本，斯可謂之君子矣。乃有疾賢務進，附勢取容，乘隙以爲姦，掠美以沽譽。或縱其關說之辯，或極其諂諛之態，或構之飛語以害忠良，或寘之深文以執仇怨，以至翻覆靡定，計數叵測[2]，爲鬼爲蜮，如溪如壑。歷代而下，實繁有徒。非聰明睿哲之主，安能察而遠之哉！

漢主父偃，爲中大夫。會遼東高廟長陵高園殿災，董仲舒居家推說其意，屮槁未上（屮，古草字，所作起草爲槁也）[3]。主父偃候仲舒私見，嫉之，竊其書而奏焉。帝召視諸儒（視，讀曰示[4]）。仲舒弟子呂步舒，不知其師書，以爲大愚。於是下仲舒吏，當死，詔赦之。仲舒遂不敢復言災異。

鄭朋[5]，會稽人。元帝即位，前將軍蕭望之，光祿勛周堪輔政。朋陰欲附望之，上疏言車騎將軍史高，遣客爲姦利郡國[6]，及言許、史子弟罪過，章視周堪（視，讀曰示。以朋所奏之章示堪也）。堪曰令朋待詔金馬門。朋奏記望之曰："將軍體周召之德，秉公綽之質，有卞莊之威（周謂周公旦，召謂召公奭。公綽，孟公綽也。卞莊子，魯卞邑大夫也）。至乎耳順之年，履折衝之位，號至將軍，誠士之高致也。窟穴黎庶，莫不歡喜，咸曰：'將軍其人也（國家委任，誠得其人也）。'今將軍規橅，云若管晏而休，遂行日仄，至周、召乃留乎（周望之立意，當趣如管、晏而止，爲欲恢廓其道，日仄不食，追周、召之蹟，然後已乎。橅讀曰模，其字從木）。若管晏而休，則下走將歸延陵之皋（吳公子札，食延陵，薄吳王之行，弃國而耕皋澤。朋云望之所爲，若但如管晏，則不處漢朝將歸會稽，尋延陵之軌，耕皋澤之中也。下走者，自謙言，趨走之役也[7]）。修農圃之疇，畜鷄種黍，竢見二子，沒齒而已矣（子路從孔子而後，遇丈人以杖荷蓧，止子路宿，殺鷄爲黍而食之。見其二子焉。明日，子路行，以告，子曰："隱者也。"使子路反見之，至則行矣。朋

之所云,蓋謂此也。竢,古俟,待也。沒齒,終身也。蓨,草器也,音徒吊反)。如將軍昭然度行,積思塞邪枉之險蹊,宣中庸之常政(度行,度越常檢而爲高行也[8]。蹊,徑,謂道也。音奚),興周、召之遺業。親日仄之兼德,則下走其庶幾願竭區區,底厲鋒鍔,奉萬分之一。"望之見納朋,接待以意(與之相見,納其説也),數稱述望之,短車騎將軍史高(短,謂毀其短惡也)。言許史過失。後朋行傾邪,望之絶不與通。朋與太司農史李宮俱待詔,堪獨白宮爲黄門郎。朋楚士,怨恨(朋,會稽人。會稽并屬楚,楚人脆急也)。更求入許、史,推所言許史事,曰:"皆周堪、劉更生教我。我關東人,何以知此?"於是侍中許章白見朋,朋出揚言曰:"我見言前將軍小過五,大罪一[9],中書令在旁,知我言狀。"望之聞之,以問弘恭、石顯。恭、顯恐望之自訟,下於它吏,即挾朋反待詔華龍。龍者,宣帝時,與張子蟜等待詔(蟜,巨繇反,字或作僑),以行污穢不進(濊與穢同),欲入,堪等不納,故與朋相結[10]。恭、顯令二人告望之等謀,欲罷車騎將軍疏退許史狀。恭、顯奏望之、堪、更生朋黨相稱舉,收望之前將軍光禄勳印綬[11],及堪、更生皆免爲庶人,而朋爲黄門郎。

後漢辛臣,田戎之妻兄也。初,岑彭圍秦豐於黎丘,時田戎擁衆夷陵,聞秦豐被圍,懼。大兵方至,欲降,而妻兄辛臣諫戎曰:"今四方豪傑,各據郡國。洛地如掌耳,不如按甲以觀其變。"戎曰:"以秦王之強,猶爲征南所圍,豈况吾邪?降計決矣。"建武四年春,戎乃留辛臣守夷陵,自將兵沿江泝沔,止黎丘,刻期日當降,而辛臣於後盜戎珍寶,從間道先降於彭,而書以招戎。戎心疑賣己,遂不敢降。

翟酺爲侍中時[12],尚書有缺,詔將大夫六百石以上試對政事、天文、道術,以高第者補之[13]。酺自恃能高,而忌故太史令孫懿,恐其先用。乃往候懿,既坐,言無所及,唯涕泣流漣。懿怪而問之,酺曰:"圖書有漢賊[14],孫登將以才智爲中官所害。觀君表相似,嘗應之。酺受恩接,悽愴君之禍耳。"懿憂懼,移病不試。繇是酺對第一,拜尚書。

晉牽秀爲司空張華長史。會張昌作亂,秀因奔成都王穎。穎伐長沙王乂[15],以秀爲冠軍將軍,與陸機、王粹等共爲河橋之役[16]。機戰敗,秀證成其罪,又諂事黄門孟玖,故見親於穎。

虞順爲著作郎,私撰《晉書》,而生長東南,不知中朝事。訪於著作郎王隱,并借隱所著書竊寫之。所聞漸廣,是後更疾隱形于言色,預既豪族,交結權貴,共爲朋黨,以斥隱,竟以謗免黜歸于家。

袁悦之能長短説,甚爲會稽王道子所親愛。每勸道子專覽朝權,道子頗納其説,俄而見誅。

王國寶累至侍中,中書令太傅謝安之女婿也。國寶專利無檢行,安惡其爲人,每抑制之。及孝武末年,嗜酒好肉。而會稽王道子昏醟尤甚,惟狎昵諂邪,於是國寶讒諛之計稍行于主相之間。而好利險詖之徒,以安功名盛極,而構會之嫌隙遂成(又云國寶少

無士操[17]，不修廉偶[18]。妻父謝安惡其傾側[19]，每抑而不用）。

周禮，字宣季，性矜儉好利，外方內荏，少以豪右自處。後爲會稽太守，被殺。

宋王華爲太祖鎮西主簿。太祖未親政事，悉委司馬張劭。華性尚物，不欲人在己前。邵性豪，每行，常引采轂。華出入乘牽車，從者不過二三以矯之。嘗於城內相逢，華陽若不知是邵，謂左右曰："此鹵簿甚盛，必是殿下出行[20]。"乃下牽車，立於道側。及邵至，乃驚。邵白服登城，爲華所糾，坐被徵革。代爲司馬南郡太守，行府州事。

劉湛爲領軍將軍，又領詹事。時彭城王義康專秉朝政，而湛昔爲上佐，遂委心自結。而殷景仁獨步當時。初，湛方謀傾景仁。湛黨劉敬文父成未悟其機，詣景仁，求郡。敬文遽往，謝湛曰："老父悖耄，遂就殷鐵干祿。由敬文闇，淺土負生。"成合門，慙懼無地自處。敬文之姦諂如此。

劉瑀，字茂琳，初爲始興王濬南徐州別駕從事史，爲濬所遇。瑀性凌物護前[21]，不欲人居己上。時濬征北府行參軍，吳郡顧邁，輕薄而有才能，濬待之甚厚。深言密事，皆與參之。瑀乃折節事邁，深布情款[22]。家內婦人間事，言語所不得至者，莫不倒寫備說。邁以瑀與之款，盡深相感信。濬所言密事，悉以語瑀。與邁共進射堂下，瑀忽顧左右索衣幘，邁問其所以，瑀曰："公以家人待卿，相與言無所隱。而卿於外宣泄，致使人無不知我是公吏，何不得不啓？"因而白之，濬大怒，啓文帝，徙邁廣州。

後魏高聰爲散騎常侍、黃門侍郎。初，趙修之任勢，聰傾身事之。及修之死，言必毁惡。茹皓之寵，聰又媚附。每相招命，言笑攜撫，公私託仗，無所不至。每稱皓才識明敏，非趙修之疇。乃因皓啓請青州鎮下，治中公廨，以爲私宅。又乞水田數十頃，皆被遂許。及皓見戮，聰以爲死之晚也。其薄於情，類皆如此。聰善於去就，知高肇嫌之，側身承奉，肇遂待之如舊。

北齊溫子昇，爲文襄大將軍諮議參軍。文襄疑子昇知元僅等作亂，餓死晉陽獄[23]。子昇恬靜，與物無競，言有準的，不妄毁外譽，而內深險。事故之事際[24]，好預其間，所以終至禍敗。

鄭子默（史不載其官），文宣怒臨漳令稽曄及舍人李文師，以曄賜薛農浴，文師賜崔士順爲奴。子默私誘銀青光祿大夫王昕，曰："自古無朝士作奴。"昕曰："箕子之爲奴。"子默遂以昕言啓帝，仍曰："王元景比陛下於殷紂。"楊愔徽爲解之，帝謂愔曰[25]："元景是爾博士[26]，爾語皆元景所教（元景，昕字也[27]）。"

段孝言爲吏部尚書。時祖珽執政，將廢趙彦深，引孝言爲助，除侍中，入內省典機密，尋除中書監加特進[28]。又託韓長鸞共構祖珽之短，及珽出後，孝言除尚書右僕射。

魏蘭根，爲開府儀同三司。雖以功名自立，然善附會，出處之際，多以計數爲先，是以不爲清論所許。

陳元康爲相府功曹參軍，便辟善事人，希顏候意，多有進舉，而不能平心處物。

後周蘇夔,納言威之子。聰敏有口辯,然性輕險無行,位至通議大夫。

隋元敏,頗才辨,而輕險多詐。擢守内史舍人而交通博徒,數漏洩省中語。

諸葛潁,自煬帝爲太子時,爲藥藏。及帝即位,遷著作郎,甚見親倖。潁因閑隙,多所譖毁,是以時人謂之治葛[29]。

唐鄭愔,則天時爲臨武丞。及來俊臣受制按獄,志在屠害忠良,每有羅織文狀,密令愔草定。深情致其罪,取於俊臣。

崔湜,中宗時爲吏部員外郎。桓敬之作相也,懼武三思讒間,推湜爲耳目,使伺其動靜。俄而中宗疏忌功臣,於三思恩寵漸密。湜每得桓敬一言片議,皆以報三思。及諸公被流,湜又説三思,宜盡除之,以絶歸望。三思問誰可入者,湜表兄周利貞先爲桓敬所惡,自侍御入,出爲嘉州司馬。湜舉之充行[30],桓敬等聞利貞至,皆自殺。三思擢利貞爲御史中丞。湜後爲襄州刺史,時譙王重福謫居均州,陰懷異志,贈湜黄金寶帶,帝之爲太子,有郎李慶遠特承恩寵,頗弄權勢。湜以帶餉之[31],會慶遠以罪被録。觀者怪金帶奇作,非人間所有。湜密謂慶遠曰:"勿款此帶所來[32],我當使汝無事。"乃厚賂行笞者,冀殺慶遠以滅口。其傾險如此。湜謂人曰:"吾之人門及出身歷官[33],未嘗不爲第一。丈夫當先據要路以制人,豈能默默受制於人也?"是故進趣無已,而不以令終。

顧繇,吴人。代宗時詣闕,獻書稱旨,受京兆府華原縣令。性疏狂,恃封事可以奏[34],冀有超拜。及領華原,骯(音亢[35])髒(音葬)不受詔,乃訕時政,發宰臣元載陰私。載稽顙自陳。代宗遂怒,繇逐爲綿州百姓。

陳少游,代宗時爲宣、越、楊三鎮觀察。初結元載,每年饋金帛約十萬貫,又多納賄於用事中官,賂奉先劉清潭、吴承倩等,繇是美聲達于中禁。後見元載在相位年深,以過犯漸見疑忌。少游亦稍疏之。無何,載子伯和貶官楊州,少游外與之深交結,而陰使人伺其過失,密以上聞,代宗以爲忠,待之益厚。

令孤峘,德宗時爲禮部侍郎。有杜封者,故相鴻漸之子,求補弘文生。宰相楊炎嘗出杜氏門下,託封於峘。峘謂使者曰:"相公誠憐封,欲成其名,乞署封名下一字。峘因得以記焉。"炎不意峘之賣己,乃署名託峘。明日,流言:"宰相炎迫臣以私,臣從之則負陛下,不從則炎當害臣。"德宗以問炎,炎具道所以。德宗怒曰:"此姦人不可奈!"欲杖殺之,炎救解,乃黜爲衡州别駕[36]。

竇群,憲宗時爲吏部郎中。宰相武元衡、李吉甫皆愛重之。未幾,拜御史中丞。後與吕温、羊士諤等黨比,欲陷吉甫,爲容管經略使[37],在鎮二年,詔遣,至衡州病卒。群性險狠,頗務恩讎,臨事不顧死生。初詔徵,將大用,衆情駭。及卒,衆乃安。

于方[38],穆宗時爲和王傅,會元稹作相[39],欲以奇策平河朔群盜。方以策畫干稹,而李逢吉之黨欲傾裴度,乃令人告稹,欲結客,刺度。事下法司,按鞫無狀,而方竟坐誅。

後唐孔謙，莊宗同光初，爲租庸副使。謙本州之幹吏，上自天祐十二年，帝平定魏博，會計皆委制置。謙能曲事權要，效其才力。帝委以泉貨之務，設法箕斂。七八年間，軍儲獲濟。及帝即位於鄴城，謙已當爲租庸使，物議以謙雖有經營濟贍之勞，然人地尚卑，不欲驟總重任。樞密使郭崇韜舉魏博觀察判官張憲爲租庸使，以謙爲副。謙悒然不樂者久之。帝既平梁汴，謙徑自魏州馳之行在，因謂崇韜曰："魏都重地，須大臣彈壓，以謙籌之，非張憲不可。"崇韜以爲忠告，即奏憲爲鄴都留副守，乃命宰臣豆盧革專判租庸。謙彌失望，乃尋革過失。時革以手書，便省庫錢數十萬。謙以手書示崇韜，微諷聞於革。革懼，上表請崇韜專其事，崇韜亦辭避。帝問當委何人爲可，崇韜曰："孔謙雖久掌貨泉，然物議未嘗居大任。以臣所見，卻委張憲爲便。"帝促徵之。憲性精辨，爲趨時者所忌，人不祐之。謙乘間訴於豆盧革曰："租庸錢穀，悉在眼前，委一小吏可辦[40]。鄴都本根之地，不可輕付於人。與唐尹王正言無裨益之才，徒有獨行。詔書既徵張憲，復以何人爲代？"豆盧革言於崇韜，崇韜曰："鄴都分司列職，皆主上舊人，委王正言何慮不辦？"革曰："俱是失也。設不獲已，以正言掌租庸，取書於大臣，或可辦矣。若付之方面，必敗人事。"謙以正言非德非勳，懦而易制，曰："此議爲便。"然非己志，尋掎正言之失，泣訴於崇韜，厚賂閹伶，以求進用。人知姦諂，沮之乃上章請退。帝怒其規避，將寘於法。樂人景進於帝前解喻而止。王正言風病恍惚，不能綜三司事。景進屢言於帝，乃以正言守禮部尚書，以謙爲租庸使。

晉張彭，常山九門人。少不知書，始爲公府通贊，遂假州縣。後唐莊宗改鎮州爲北都，以任圜爲眞定尹，兼知管內戎事，則以彭爲留守推官。事無巨細，悉訪於彭，繇是趙之士大夫無得而進。彭素貪黷利權，所入圜多爲所賣。及廢都爲方正，朝廷命樞密使郭崇韜爲節度使，遙領之。崇韜素愛其地，欲歸利私門，而彭獻可於圜，擇公藉所有，多隱之以爲他費。崇韜深忿其事，會莊宗平常山，時獲趙王鎔家妓千餘，使宦者選留百人。及送，聞有許氏尤色，彭賂守者，以廢疾匿於僧坊。後宮中訪知，急召彭赴洛，欲害之。彭將戒途，以前與圜所隱泉貨，使人封藉馳白崇韜。崇韜乃德彭而怒圜，尋奏解許氏之罪，授秘書丞，知齊州管田。事其險巧，多此類也。明宗即位，以圜爲相，判三司事。圜奏彭守秘書少監度支判官[41]，聞竟得罪，死於滏陽[42]。議者以彭誤敗之所致也，近臣安重誨亦云：任公之過[43]，盡繇張彭。

王瑜，天福中爲贊善大夫。會濮陽郡秋稼豐秀，稅藉不均，命乘使車，按察定計。既至郡，謂校簿吏胡蘊惠鶚曰："余有處約之疾，室無增貨，爲我致意縣尹。"且求假貸。於是鄄城令劉承珪，濮陽令王傳寶，臨濮令曹光裔，雷澤令張瓌，范陽令范皋，聚錢五十萬，私書而獻。瑜以書上奏，帝覽稱嘆，曰："廉直清慎，尚有如此者，誠良臣也。"二吏五宰即時停黜[44]，瑜則進位太尉少卿，詔書褒美。

詐 僞

先聖有言曰:天下之惡有五:盜竊不與焉,一;心逆而險,二;行僻而堅,三;言僞而富,四;記醜而博,五。順非而澤,此皆謂姦宄之徒,不免君子之誅也。其或矯稱皇嗣,虚畫戰圖,對稠人而禍吏,臨都街而自撻,造僞書而取賞,倣嘉遁而覬徵。至於詐僞外戚,則遽列藩宣,假于靈草,則爰剖符竹,罪大而貽神怒,惡盈而挂天網,至有棄之于市,而投之於荒,污彼簡編,貽笑後世者矣。

公孫蠆,齊大夫。魯昭三年,晉韓起如齊逆女(爲平公逆)。公孫蠆爲少姜之有寵也,以其子更公女,而嫁公子(更嫁公子)。人謂宣子:"子尾欺晉,晉胡受之?"宣子曰:"我欲得齊而遠其寵,寵將來乎(寵謂子尾)?"臧會,魯大夫臧昭伯之族也。初,昭伯如晉,臧會竊其寶龜僂句(僂句,龜所出地名),以卜爲信,與僭,僭吉(僭,不信也)。臧氏老將如晉問(問昭伯起居),會請往(代家老行),昭伯問家故,盡對(故,事也)。及內子與母弟叔孫,則不對(內子,昭伯妻,一人對若有他故)。再三問,不對。歸[45],及郊,會逆。問,又如初(又不對)。至,次於外而察之,皆無之。執而戮之,逸,奔郈。郈魴假使爲賈正焉(郈在東平無鹽縣南[46]。魴假,郈邑大夫。賈正,掌貨物,使有常價,若市吏[47])。計於季氏(送計簿於季氏[48]),臧氏五人以戈楯伏諸桐汝之閭(桐汝,里名),會出,逐之。反奔,執諸季氏中門之外。平子怒[49],曰:"何故以兵入吾門?"拘臧氏老,季臧有惡(相怨也)[50]。及昭伯從公,平子立臧會(立以爲臧氏後)。會曰:"僂句不余欺也(傳語卜筮之驗,善惡繇人)。"

漢新垣平,趙人。以望氣見文帝,至上大夫。使人持玉杯,上書"闕下"獻之,平言帝曰:"'闕下'有寶玉氣來者。"已視之,果有獻玉杯者,刻曰"人主延壽",平又言曰:"臣候日再中。"居頃之,日卻復中。於是始更以十七年爲元年[51],令天下大酺。平言曰:"周鼎亡在泗水中,今河決通於泗[52]。臣望東北汾陰有金寶氣(汾陰,直謂當汾陰也),意周鼎其出乎?兆見不迎,則不至。"於是帝使使治廟汾陰南,臨河,欲祠出周鼎。人有上書告平所言皆詐也,下吏治誅,夷平。

少翁,齊人。以方見武帝,爲文成將軍[53]。言即"上欲與神通,宮室被服,非象神,神物不至"。乃作畫雲車,及各以勝日(甲乙五行相克之日,如火勝金,用丙丁日,不用庚辛日)[54],駕車辟惡鬼。又作甘泉宮,中爲臺室,畫天地泰一諸鬼神,而置祭具,以致天神。居歲餘,其方益衰,神不至。乃爲帛書以飯牛(謂雜草以食牛也,音扶晚反)[55],陽不知,言此牛腹中有奇書。殺視得書,書言甚怪。天子識其手(手謂所書手迹[56])。問之,果爲書。于是誅文成將軍。

欒大,膠東人(謂王家人也)。故嘗與文成將軍同師,因樂成侯求見言方。大爲人

長美，言多方略，而敢爲大言，處之不疑，乃拜爲五利將軍。於是常夜祀其家，欲以下神。後裝治行，東入海求其師，而不敢入海。之泰山祠，帝使人隨驗實，無所見。五利妄言，見其方蓋多不讎（讎，應當也。不讎，無驗也）。帝乃誅五利，韓釋之，封襄城侯。武帝元朔四年，詐疾不從，耐爲隸臣。

陳拾，嗣復陽侯[57]。卒，子強嗣。元狩五年，強坐父拾非嘉子免。

公孫卿，齊人也。武帝時，稱有禮書曰得室鼎神册，後仙登于天。卿因所忠，欲奏之。所忠視其書，不經，疑其妄言。謝曰："寶鼎事已決矣。尙何以爲（謂不須要言之）？"

趙欽者，營平侯充國之孫。尙敬武公主，主亡子，主敎欽良人習詐有身，名他人子。欽薨，而子岑嗣。後習爲太夫人，岑父母求錢財，亡已，忿恨相告，岑坐非子免，國除。

後漢尹敏，爲中郎。光武令校圖讖[58]，敏因其闕文增之[59]，曰："君無口，爲漢輔。"帝見而怪之，召敏問其故。敏對曰："臣見前人增損圖書，敢不自量，竊幸萬一。"帝深非之，雖竟不罪，而亦以此沈滯。

盧芳，字君期，安定三水人也。居左谷中，王莽時天下咸思漢德，芳繇是詐稱武帝曾孫劉文伯。"曾祖母匈奴谷蠡渾邪王之姊[60]，爲武帝皇后。生三子，遭江充之亂，太子誅，皇后坐死。中子次卿亡之長陵，小子回卿逃於左谷。霍將軍立次卿，迎回卿。回卿不出，因居左谷，生子孫卿。孫卿生子文伯。"常以是言誑惑安定間。

向栩，性卓詭不倫，後時徵拜趙相。及之官，時人謂其必當脫素從儉，而栩更乘鮮車，御良馬，世疑其始僞。

魏李豐子韜，以選尙公主，雖外辭之，內不甚憚也。

晉會稽王道子，爲桓玄所害。安帝義熙中，以臨川王寶子修之爲道子嗣，尊妃王氏爲太妃。義熙中，有稱元顯子秀熙避難欒中而至者，太妃請以爲嗣。於是修之歸於別第。宋高祖意其詐，而按驗之，果散騎郎滕羨奴勺欒也。竟坐棄市。太妃不悟，哭之甚慟。

宋何法盛，時何高平、郗紹亦作晉中興書，數以示法盛。法盛有意圖之，謂紹曰："卿名位貴達，不復俟此延譽。我寒士，無聞于時，如袁宏、干寶之徒，賴有著述，流聲於後。宜以爲惠。"紹不與。至書成，在齋內廚中。法盛詣紹，紹不在，直入竊書。紹還，失之[61]。無復兼本，於是遂行何書。

王僧達爲太子洗馬，在東宮，愛念軍人朱靈寶。及出爲宣城，靈寶已長，僧達詐列死亡[62]，寄宣城，左求之籍，注以爲己子，改名元序。啓太祖以爲武陵國典衛令，又以補竟陵國典書令，建平國中將軍。孝建元年春，事發，加禁固，上表陳謝，云[63]："不能因依左右，傾意權貴。"帝愈怒焉。

黄回，竟陵郡軍人也。初爲臧質隊主，隨質於梁山，敗走，向豫章爲臺軍主[64]。謝承祖所錄，付江州作部卒，遇赦。得原。回因下都於宣陽門，與人相打，詐稱江夏王義

恭馬客,鞭二百,付右尙方。

後魏崔光,爲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光初爲黃門,則讓宋弁爲中書監,讓汝南王悦爲太常,讓劉芳爲少傅,讓元暉、穆紹、甄深爲國子祭酒,讓清河王懌、任城王澄爲車騎儀同,讓江陽王繼,又讓靈太后父胡國珍,皆顧望時情[65]。議者以爲矯飾。

曹昇,莊帝永安中爲大學博士兼尙書郎,而常徒步上省,以示清貧。忽遇盜,大失綾縑。時人鄙其矯詐。

綦儁,出帝時爲左光祿大夫。性多詐,賀校勝出鎮荆州,遇儁别,因辭儁母。儁故見敗氈弊被,勝更遺之錢物。

山偉,前廢帝時爲秘書監仍著作郎。爾朱兆之入洛,官守奔散,國史典書高法顯,密埋史書,故不遺落[66]。偉自以爲功[67],訴求爵賞[68]。偉挾附爾朱世隆,遂封東阿縣伯,而法顯止獲男爵。

劉仁軌,爲著作郎兼中書令。外示長者,內懷矯詐,其對賓客,破弊席食糲冷菜,衣服故敗。乃過逼下,善候當途,能爲詭激,每於稠人廣衆之中,或撾一姦吏,縱一孤寡,大言自爾,眩己高明,矜物無知。淺識皆稱其美,公能之譽,動過其實。

後周宗懍,南陽人,仕梁,爲元帝荆州記室,累遷吏部尙書。初,父高之先爲南臺治書侍御史,犯憲。懍願父釋罪,當終身菜食。高之理雪,故懍菜食,卿里稱之。元帝府中多言其矯。至是大進魚肉,國子祭酒沛國劉縠讓之曰:"本知卿不忠,猶謂卿孝,今日便是忠孝並無。"懍不能對。

郭賢爲車騎大將軍,歷廣勳安陵四州刺史。衣服飲食,雖以儉約自處,而居家豐麗,室有餘貲。時論譏其詐。

隋劉炫,直門下省以待顧問。時牛弘奏請購求天下遺迹之書,炫遂造書百卷,題爲《連山易》《魯史記》等錄上,送官取賞。而去後,有人訟之。經赦免死,坐除名,歸于家。

唐杜淹,弱冠有美名。與韋福嗣爲莫逆之交。隋開皇中相與謀曰:"上好謀遁,蘇威以幽人見徵,擢居美職。盍效之?"共入太白山中,陽言隱逸。隋文帝聞而惡之,謫戍江表。

蘇世長,幼簡率嗜酒,無威儀。歷官疏猛正諫,以直聞。及爲陝州,不能馭點,部內多犯法,世長莫能禁。乃責躬引咎,自撻於都街,五相嫉其詐[69],鞭之見血。世長不勝痛,大呼而走。觀者咸以爲笑,是後議者乃稱其詐。

孫承景爲監察御史,則天萬歲通天二年,承景監清邊軍。戰還,畫戰圖以奏,每陣必畫。承景躬當矢石,先鋒禦賊之狀,則天歎曰:"御史乃能盡誠如此。"擢拜右肅政臺中丞令。侍御史張仁願叙錄承景下立功人,仁願未發,都先問承景對陣勝負之狀,承景身實不行,問之皆不能對。又虛增功狀,仁願庭奏承景罔上之罪。於是承景左遷崇令,擢仁願爲右肅政臺中丞、檢校幽州都督。

李子矯，玄宗開元十四年，詐稱皇子，入驛居止。子矯云：生於潞州，母曰趙妃，生一歲，舅常奴攜至洛陽，以患目疾不得入門。後數歲遇楊駙馬，舅挾出，北遊靈夏，因至太原。今十七歲，太原尹張嵩以聞，帝以爲矯妄，勑嵩杖殺四下。制曰："如聞在外諸州，多有矯稱。勑使詐乘傳驛，或托採藥物，言將貢獻；或妄云追人，肆行威福，如此等色，尤須禁斷。若緣別使，皆發中使，以此參察，固易區分。宜令州縣，嚴加捉搦，勿容漏網。"

蕭文晟，詐妄人也。元和九年，與其黨四人，詐稱知內樞密。梁守謙語故涇原節度使蘇光榮子巨論，云將拜爲節度使，許錢六萬貫文。爲人所告，文晟付伏內決，重杖處死。巨論流峽州。

柳泌，本姓楊，名仁晝，習方術。後更姓名。動作詐誕。自言能致靈藥并黃白術。時憲宗末年，鋭於服餌，詔天下搜訪奇士。皇甫鎛李道古乃薦泌及僧大通等，待詔翰林。憲宗頗奇之[70]，因盛言："天臺多靈草，群仙所會，臣嘗知之，而力不能致。願假郡縣之權以求之。"憲宗以爲然，乃授臺州刺史，賜服金紫。或諫曰："方士不當假以州郡之政。"憲宗怒曰："煩一郡之力，而致神僊不死之事。臣下於吾何惜焉？"繇是不敢復諫。泌到州，驅吏人於山谷間[71]，聲言採藥，鞭撻慘急，歲餘一無所得。懼詐發獲罪，遂挈其家潛入山谷。本道觀察使捕之，送京師。鎛與道古保明其能，又詔直翰林院。憲宗服泌藥，日益躁渴，竟爲所誤。太通自云一百五十歲，有不死藥。田佐元，鳳翔虢縣人，亦自言有奇術，能變瓦礫爲黃金。自白衣授本縣令，其餘皆遞相薦引，罔上惑衆，故及於罪。初，柳泌繫於京兆府，吏人或問曰："何苦虛詐如此。"泌曰："皆道古教我，且令我自言四百歲。"時人或謂將死，自能隱化。及解衣就刑訖，無他異，唯灸灼之痕，浹體而已。

蕭洪者，本代北人，父名榮。初，文宗母蕭太后有一弟在外，求訪未獲。洪十歲，隨商人，後爲戶部茶綱，賣羅錦於東市，估人趙縝爲引見於太后姊徐國夫人女婿呂璋，因得見夫人。云太后之弟。夫人亦不能認識。帝方穆親，以皇太后一弟，喜有所得。洪以詐，御遂見之。命爲金吾將軍，河陽節度等使。復爲鄜坊節度使。先是有自神策軍出爲方鎮者，軍中多資其行裝，至鎮三倍償之。故有自左軍出爲鄜坊者，茲錢未償而卒，乃徵於洪。宰相李訓，初知洪非眞太后弟。洪懼，彌縫之，乃奏訓兄仲京爲從事。故洪恃與訓通，不與所償，又徵於卒者之子。洪俾其子以狀接訓，訓判絕之。左軍中尉仇仕良銜之。有蕭本者[72]，復稱皇太后之弟，至是因士良以進，遂發其事，旣而御史臺奏，推勘前鄜坊節度使蕭洪詐冒稱皇太后親弟事[73]。詔曰："蕭洪起自細微，恣爲狡妄，假我外家之族，冒居元舅之尊，累忝重官，再叨雄鎮。作僞無狀，從古未聞，不處極刑，猶爲寬典，宜長流驩州百姓。"洪男恪，女婿萬縝，徐國夫人女婿呂璋竝決杖，流嶺南崖象等州。洪至中路，賜自盡。

蕭本，故福建人。太后有眞異母弟，孱弱不能自理。本知之，就求，得其內外族氏名諱上聞，復有權倖交證之。帝果不疑其詐，以爲贊善太夫。又詔贈其亡曾祖倰太保，亡祖聽太傅，亡父俊太師；曾祖母隴西李氏晉國太夫人，亡祖母吳興姚氏楚國太夫人，亡母隴西李氏涼國太夫人。帝既斥蕭洪，而又得蕭本，即謂其眞，旬月之內，賜與巨萬。

蕭弘，泉州晉江縣民也。開成二年十月，福建觀察使唐扶，差人押送弘并男大資，稱是國親，詔付御史臺勘問。御史臺奏蕭弘通款狀，詐認太后，與節自不同。詔令遞歸本貫，仍不用錮身，皇太后少離本家，不熟舊事，故特宥弘之罪，庶獲本宗。開成四年七月癸酉，昭義節度使劉從諫上表，其略曰："臣聞造僞以亂眞者，匹夫知之，尙不可，況天下皆知乎？執疏以爲親者，在匹夫之家，尙不可，況處大國之朝乎？臣受國恩深，奉公心切，知有此色，安敢不言？伏惟皇帝陛下，仁及萬方，孝敦九族，而推心無黨，唯理是求。微臣將以不避直詞，切論深事。伏見金吾將軍蕭本，稱是皇太后親弟，受此官榮，今諠然國都。殆開藩府，自上及下，異口同音，皆言蕭弘是眞，而蕭本爲僞。臣傍聽衆論，遍察群情，咸思發明，以正名分。今年二月，蕭弘忽投臣本道，求臣上聞，亦自言比者。福建觀察使唐扶，及監軍劉行立，具審根源，已曾論奏。其時屬蕭本，得爲外戚，來自左軍臺司。既不敢研窮聖意，遂勒還鄉里。自玆議論，轉益沸騰，臣亦令替問左軍[74]，推論大體。而士良推至公之道，發不黨之言，蓋蕭本自度孤危，妄者有憑，恃伏以名，居國舅位，列朝行。而眞僞不分，中外所耻，切慮皇太后受此罔惑，以有恩情，若含垢于一時，終取笑于千古。伏乞陛下，起蕭弘赴闕，與本對推，細窮根源，以正眞僞。"詔以御史中丞高元裕、刑部侍郎孫簡、大理卿崔郇爲三司，使鞫蕭本、蕭弘之獄。十一月乙酉，詔曰："恭惟皇太后，族望遠承，齊梁之後。僑寓流滯，久在閩中，慶靈鐘集，早歸椒掖。終鮮兄弟，嘗懷咨嗟。朕自臨御以來，使遣尋訪，冀得諸舅，以慰慈顏。而姦濫之徒，探我情抱，因緣州里之近，附會祖先之名，覬幸我國恩，假託我外戚。蕭洪之惡迹未遠，蕭本之覆輒相尋。洪之本末，尤更乖戾。三司推鞫[75]，曾無似是之蹤；宰臣參驗，甚見難容之狀。文款繼入，留中久之。朕當侍膳之時，頗有咨稟，恭聞處分，唯在眞實。丐沐墜桑，既無可驗。鑿空作僞，豈得更容。據其罪狀，合當極法，尙爲含忍，投之荒徼。凡百庶士，宜體朕懷。"蕭本今宜除名[76]，配流愛州。蕭弘配儋州。蕭本及弟姪男等凡六人[77]，並除名，流於嶺外。家資田產，並令沒官。前時蕭洪詐稱國舅，凡十數年，兩授旄鉞[78]，寵貴崇極，天下之人，皆知其僞。蕭本因中尉仇士良爲之助，遂告洪之詐。洪既流殛，本驟歷榮顯，曾未周歲，衆知本亦詐僞。蕭弘復告之，帝命三司使對鞫，得其情實，故有是命。本之罪名，止於流竄。時議以爲貸法。

陳文巨，泉州晉江人。應鄉貢明經，僞稱官階。哀帝二年，招狀罪款，付河南府決[79]。重杖一頓，處死。

後唐許光義，自言禮部侍郎孟容之孫也。光義天祐初，將同姓人譙縣主簿名銜，選

授亳州蒙城簿。累歷州縣職官。

蕭康爲考城縣令，同光二年，康僞作嘉禾合穗[80]，勒停見任。

張德溫，陝州百姓也。德溫詐稱官，付河南府處死。

張演，河北轉運司前行也。明宗長興元年七月，鎮州奏演僞出宣頭支錢三貫，令外甥交領。又搜得蠟印一面。

周李知損，爲諫議大夫。知損除名，遞送沙門島。知損將行，謂所親曰："余嘗遇善相者，言我三逐之後，當入居相位。余自此而三矣，子姑待我。"後歲餘卒於海中，其庸誕也如此。

高紹基，延州節度使，高允權子也。允權卒，紹基匿喪久之，屢奏邊事，以要承襲。朝廷初聞其喪，即令六宅，使張仁謙往巡檢。紹基不能匿，以十五日卒聞。

丘珣，稱前邢州觀察推官。廣順二年，珣經中書，乞官宰臣，以此來除，任邢州職事。無此姓名，面訊之，占對失次。送開封府鞫問，所稱職名及緋魚，並虛謬。勑杖脊二十，長流沙門島，歷任官牒，並毁之。

陳權，前爲秦州淸水縣令。廣順二年，追奪官牒，仍長流房州。以權居許州舞陽縣，與鄰里署爭地，詐埋石爲記。及揩改契內文字。既伏其罪，故有是責。

李圖，廣順三年，僞稱棻州別駕，配北海縣重役。

飾　非

夫言僞而辨，雖口給之爲能，欲蓋而彰。固心勞而愈拙，况夫學古從政，委質自公，固宜德以潤身，言以顧行，改過不吝，擇善而從。豈有毁信廢忠，庸回蒐慝，不式典禮，怠棄官司。在長惡而靡悛，但詭辭而自飾。君子所以惡利口，王者所以遠佞人，蓋以是夫。

仲由，字子路，孔子弟子也。子路使子羔爲費宰，孔子曰："賊夫人之子（子羔學未熟習而使爲政，所以爲賊害）。"子路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爲學（言治民事神，於是而習文也。亦學）。"子曰："是故惡夫佞者（疾其口給，應遂己非[81]，而又不知窮[82]）。"

冉求，字子有，爲季氏宰。季氏將伐顓臾，冉有[83]、季路見於孔子，曰："季氏將有事於顓臾（顓臾，伏羲之後，風姓之國，本魯之附庸[84]，當時臣屬魯。季氏貪其土地，欲滅而取之[85]。冉有與季路爲季氏臣，來告孔子）。"孔子曰："求，無乃爾是過與（冉求爲季氏宰，相其室，爲之聚斂。孔子疑求教之）？夫顓臾，昔者先王以爲東蒙主（使主祭蒙山[86]）。且在邦域之中矣（魯七百之封，顓臾爲附庸，在其域中），是社稷之臣也，何以伐爲（已屬魯，爲社稷之臣，何用滅之爲[87]）？"冉有曰："夫子欲之。吾二臣者（謂冉有、

季路也),皆不欲也(歸咎於季氏)。"孔子曰:"求,周任有言曰:'陳力就列,不能者止(周任,古之良史。言當陳其才力,度己所任,以就其位。不能則當止)。'危而不持,顛而不扶,則將焉用彼相矣(言輔相人者,當能持危扶顛,若不能,何用相焉[88])?且爾言過矣,虎兕出於柙,龜玉毁於櫝中,是誰之過與(柙,檻也。櫝,匱也。失虎毁玉,豈非典守之過邪)?"冉有曰:"今夫顓臾固而近於費(固謂城郭完堅,兵甲利也。費,季氏邑),今不取,後世必爲子孫憂。"孔子曰:"求,君子疾夫(疾如汝之言)'舍曰欲之',而必爲之辭(舍其貪利之説,而更作他辭,是所疾也)。"

季子皋,孔子弟子也。葬其妻,犯人之禾(高子孟氏之邑成宰,或氏季犯蹪也)。申祥以告曰:"請庚之(申祥,子張子。庚,償也)。"子皋曰:"孟氏不以是罪予(時僭侈[89]),朋友不以是棄予(言非人故)。以吾爲邑,長於斯也。買道而葬,後難繼也(恃寵虐民[90],非也)。"

漢主父偃,武帝時爲中大夫,尊立皇后及發燕王定國陰事,偃有功焉。大臣皆畏其口,賂遺累千金。或説偃曰:"太横矣!"主父曰:"臣結髮游學四十餘年,身不得遂(遂猶達也)。親不以爲子,昆弟不收,賓客棄我,我死日久矣。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則五鼎亨耳(五鼎食,牛、羊、豕、魚、麋也。諸侯五,卿大夫三,五鼎亨之,謂被鑊亨之誅[91])。吾日暮途遠,故倒行逆施之(暮言齒耳老也[92],倒行逆施,謂不遵常禮所行也[93])。"

楊惲,丞相敞子也。封平通侯,爲諸吏光禄勳,坐事免爲庶人。惲既失爵位,家居治産業,起室宅,以財自娱。歲餘,其友人安定太守西河孫會宗,知略士也,與惲書諫戒之。爲言大臣廢退,當闔門惶懼,爲可憐之意(闔,閉也),不當治産業,通賓客,有稱譽。惲宰相子,少顯朝廷。一朝晻昧,語言見廢,内懷不服。報會宗書曰:"惲材朽行穢,文質無底(底,致也。音之禮反)。幸賴先人餘業,得備宿衛,遭遇時變,以獲爵位。終非其任,卒與禍會。足下哀其愚,蒙賜書教,督以所不及,殷勤甚厚。然切恨足下不深惟其終始,而猥隨俗之毁譽也。言鄙陋之愚心,若逆指而文過,默而息乎,恐違孔氏'各言爾志'之義。"後會有日食變,騶馬猥佐尚書告惲:"驕奢不悔過,日食之咎,此人所致。"章下尉按驗,得所與會宗書。宣帝見而惡之。廷尉當惲大逆無道,要斬。

嚴延年,字次卿。爲河南太守,與京兆尹張敞善。敞治雖嚴,然尚頗有縱舍,聞延年用刑刻急,乃以書諭之曰:"昔韓盧之取兔也,上觀下獲(書良犬之取兔,仰觀人主之意而獲之,諭不妄殺),不甚多殺。願次卿以緩誅罰,思行此術。"延年報曰:"河南天下喉咽,二周餘斃(喉咽,言其所在襟要,入人體之有喉咽也。二周,東西周君國也。咽一千反)[94]。莠盛苗穢,何可不鋤也(莠,秕穀所生也。苗,粟苗也。莠音誘)?"自矜伐其能,終不衰正。

原涉,字巨先,爲谷口令,後自劾去官[95]。郡國諸豪及長安五陵諸爲氣節者,皆歸慕之。涉遂傾身與相待,人無賢不肖闐門(闐字與寘字同[96],音大千反)。在所閭里,盡

滿客。或譏涉曰:"子本吏二千石之世,結髮自修,以行喪推財禮讓爲名。正復讎取仇,猶不失仁義[97]。何故遂自放縱,爲輕俠之徒乎[98]?"應曰:"子獨不見家人寡婦邪?始自約敕之時[99],意乃慕宋伯姬及陳孝婦(伯姬,魯宣公女[100],嫁於宋恭公。恭公卒,伯姬寡居。至景公時,伯姬之宮夜火[101],左右曰:"夫人少避火。"伯姬曰:"婦人之義,保傅不具[102],夜不下堂。"遂逮於火而死[103]。陳孝婦者,其夫當行,戒屬孝婦曰[104]:"幸有老母,吾若不來,汝善養吾母[105]。"孝婦曰:"諾[106]。"夫果死,孝婦養姑愈謹[107]。"其父母將取嫁之[108],孝婦故欲自殺[109],父母懼而不取,遂使養姑。淮陽太守以聞,朝廷高其義,賜黄金四十斤,復之終身。號曰孝婦),不幸壹爲盜賊所污,遂行淫失(失讀曰泆),知其非禮,然不能自還。吾猶此矣。"

晉鄧粲,長沙人。少以高潔著名,南陽劉驎之[110]、南郡劉尚公同志友善,并不應州郡辟命。荆州刺史桓冲卑辭厚禮,請粲爲别駕。粲嘉其好賢,乃起應召。驎之、尚公謂粲曰:"卿道廣學深,衆所推懷,忽然改節,誠失所望。"粲笑荅曰:"足下可謂有志於隱而未知隱。夫隱之爲道,朝亦可隱,市亦可隱。隱初在我[111],不在於物。"尚公等無以難之。然粲亦於此名譽減半矣。

宋周朗[112],孝武時爲廬陵内史。郡後荒蕪,頗有野獸。母薛氏欲見獵,朗乃合圍縱火[113],令母觀之。火逸燒郡廨[114],即悉以秩米起屋,償所燒之限。稱疾去官,遂爲州司所糾[115]。還都謝孝武曰:"州司舉臣愆失,多有不允。臣在郡,虎三食人[116],蟲鼠犯稼,以此二事,上負陛下。"帝變色,曰:"州司不允,或可有之。蟲虎之災,寧關卿小物。"

王景文[117],明帝時爲安南將軍、江州刺史。景文在江州,不能潔己[118]。景文與帝幸臣王道隆書曰:"吾雖寡於行己,庶不負心,既愧殊效,誓不上欺明主。竊聞有爲其貝錦者云[119]:營生乃至巨萬[120]。素無此能,一旦忽致異術,必非平理。唯乞平心精撿,若此言不虛。便宜肆諸市朝,以正風俗。脱其妄作,當賜思罔昧之愆。吾踰忝轉深,足以致謗,念此驚懼,何能自測。區區所懷,不願望風容貸,吾自了不作偷[121],猶如不作賊,故以密白,想爲申啓。"

北齊杜弼,爲中書軍將軍儀同。竇泰總戎西伐,詔弼爲泰監事。及泰失利自殺,弼與其從六人走還陝州。刺史劉貴鎖返晉陽。高祖詰之曰:"竇中尉此行,吾前具有法用,乃違吾語,自取敗亡。爾何緣不一言諫爭也?"弼對曰:"刀筆小生,唯文墨簿技,便宜之事,議所不及。"高祖益怒。賴房謨諫而獲免焉,左遷下灌鎮司馬。

校勘記

[1]人,宋本作"夫"。

[2]叵,原作"回",據宋本改。

[3]屮,原作"山",據宋本改。

[4]讀曰示,原作"讀田來",據宋本改。
[5]朋,原作"明",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改。後同。
[6]利,原作"剌",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改。
[7]趨,原作"超",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8]檢,原作"儉",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9]一,原脱,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補。
[10]相,原作"祖",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改。
[11]收,原作"狀",據宋本及《漢書・蕭望之傳》改。
[12]翟,原作"崔",據宋本及《後漢書・翟酺傳》改。
[13]高,原作"享",據宋本改。
[14]書,原作"事",據宋本改。
[15]父,原作"又",據宋本改。
[16]與,原脱,據宋本補。
[17]少,原作"大",據宋本改。
[18]偶,原作"隅",據宋本改。
[19]"妻"下原脱"父"字,據宋本補。
[20]行,原脱,據宋本補。
[21]凌,原作"陵",據宋本改。
[22]款,原作"欵",據宋本改。後同。
[23]此句宋本同,與上句不相銜接,疑有脱落。
[24]事故,原作"臨",據宋本改。
[25]帝,原脱,據宋本補。
[26]爾,原作"个",據宋本改。
[27]昕,原脱,據宋本補。
[28]書,原脱,據宋本補。
[29]治,宋本作"冶"。
[30]充,原作"克",據宋本改。
[31]餉,原作"銄",據宋本改。
[32]來,原作"求",據宋本改。
[33]人,原作"入",據宋本改。
[34]以,宋本作"其"。
[35]此小注原在"髒"下,據宋本移。
[36]黜,原作"出",據宋本改。
[37]容,原作"客",據宋本改。
[38]于,原脱,宋本缺刻,據新、舊《唐書・元稹傳》補。
[39]稹,原作"禎",據宋本改。下同。

[40]辦，原作“辨”，據宋本改。

[41]奏，原作“秦”，據宋本改。

[42]滏陽，原作“滏陽”，據宋本改。

[43]“任”下原脱“公”字，據宋本補。

[44]停，原脱，據宋本補。

[45]歸，原脱，據宋本補。

[46]南，原作“留”，據宋本改。

[47]吏，原作“利”，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杜預注改。

[48]送，原作“逐”，宋本同，據杜預注改。

[49]子，原脱，宋本同，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補。

[50]惡，原作“要”，宋本同，據《左傳·昭公二十五年》改。

[51]十七，原作“七十”，據宋本及《漢書·郊祀志第五》改。

[52]今，原作“令”，據宋本及《漢書·郊祀志第五》改。

[53]爲，原脱，據宋本及《漢書·郊祀志第五》補。

[54]以，原作“臣”，據宋本及《漢書·郊祀志第五》改。

[55]爲，原脱，宋本同，據《漢書·郊祀志第五》補。

[56]所，原作“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57]陽，原作“暘”，據宋本改。

[58]纖，原作“讖”，據宋本改。

[59]闕，原作“卦”，據宋本改。

[60]曾，原作“增”，據宋本改。

[61]失，原脱，據宋本補。

[62]僧，原作“叔”，據宋本改。

[63]云，原作“亡”，據宋本改。

[64]軍主，原作“主軍”，據宋本改。

[65]情，原作“清”，據宋本改。

[66]故，原作“我”，據宋本改。

[67]功，原作“仁”，宋本同，據《北史·山偉傳》改。

[68]訴，原作“詐”，據宋本及《北史·山偉傳》改。又“爵賞”二字原無，宋本亦缺，據《北史·山偉傳》補。

[69]五相，宋本作“五伯”。

[70]之，原脱，據宋本補。

[71]吏，原作“使”。間，原作“閏”。並據宋本改。

[72]者，原脱，又衍一“本”字，并據宋本正之。

[73]勘，原作“堪”，據宋本改。

[74]替，原作“贊”，據宋本改。

[75]司,原作“曰”,據宋本改。

[76]今,宋本無。

[77]人,原作“十”,據宋本改。

[78]兩,原作“尚”,據宋本改。

[79]河南,原作“南河”,據宋本改。

[80]禾,原脱,據宋本補。

[81]遂,原作“菜”,據宋本及《論語·先進》何晏集解改。

[82]此注原作“而又無實”,據宋本及《論語·先進》何晏集解改。

[83]原“有”下衍“曰”字,宋本同,據《論語·季氏》删。

[84]附庸,原脱,宋本同,據《論語·季氏》何晏集解補。

[85]欲滅,原作“裂威”,宋本同,據《論語·季氏》何晏集解改。

[86]此注原作“使主内祭蒙”,宋本同,據《論語·季氏》何晏集解改。

[87]滅,原作“威”,又“爲”,原作“焉”,并據宋本及《論語·季氏》何晏集解改。

[88]此句原作“則當止”,據宋本及《論語·季氏》何晏集解改。

[89]僭,原作“借”,宋本同,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90]虐,原作“雪”,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91]此句原作“謂按金之享殊”,據宋本及《漢書·主父偃傳》顔師古注改。

[92]暮,原作“莫”,據宋本及《漢書·主父偃傳》顔師古注改。

[93]謂,原作“位”,又“遵”,原作“尊”,并據宋本及《漢書·主父偃傳》顔師古注改。

[94]虢,原作“虢”,據宋本及《漢書·酷吏傳》改。

[95]刻,原作“効”,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改。

[96]實,原作“賓”,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顔師古注改。

[97]猶,原作“得”,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改。

[98]乎,原無,宋本同,據《漢書·游俠傳》補。

[99]始,原作“治”,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改。

[100]宣,原作“宜”,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01]宫,原作“官”,又“火”,原作“大”,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又下句“左右”,原作“任右”,并改之。

[102]保傅不具,原作“保傅不是”,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03]此句原作“遂見拾火而死”,據宋本顔師古注改。

[104]戒,原作“戎”,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05]吾,原作“我”,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06]諾,原作“諸”,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07]謹,原作“固”,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08]之,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補。

[109]孝婦,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補。

[110]麟,原作“鱗”,據宋本及《晉書・鄧粲傳》改。

[111]隱,原脱,據宋本補。

[112]朗,原作“郎”,據宋本及《宋書・周朗傳》改。

[113]朗,原作“即”,據宋本改。

[114]逸,原作“遶”,據宋本及《宋書・周朗傳》改。

[115]遂,原作“追”,宋本同,據《宋書・周朗傳》改。

[116]三,原脱,宋本缺刻,據《宋書・周朗傳》改。

[117]“王”下原有“彧宇”二字,據宋本删。

[118]潔己,原作“絜己”,宋本同,據《宋書・王景文傳》改。

[119]云,原作“去”,據宋本及《宋書・王景文傳》改。

[120]巨,原作“臣”,據宋本及《宋書・王景文傳》改。

[121]了,原作“子”,據宋本及《宋書・王景文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五

總録部(一百七十四)

讉　累

傳曰:“君子不黨。”又曰:“君子周而不比。”蓋黨比者,其有讉累之患乎?叔末澆競,禮義陵遲,愛憎之情作,而黨與之風起。故庠序之下,搢紳之間,至有各樹朋徒,互相譏揣,干鉤黨之議,陷禁錮之法。亦有結託豪俠,獄起而辭,及附會權貴,勢窮而釁至。親族不道,以服屬而從坐;交遊抵禁,因雅素而被讉。將儆于後,咸著于篇。然而君子中立不倚,正直不回,疏不令之親,絶非益之交,宜乎全身而遠害也。

漢邳離侯路博德,武帝太初元年,坐兄之子犯逆不道罪免。

宜鄉侯馮參,天漢二年,坐匿朝鮮亡虜,下獄死[1]。

後漢范滂,汝南征羌人。太守宗資請署功曹,委任政事,後牢修誣言鉤黨,坐繫黄門北寺獄[2]。獄吏謂曰:“凡坐繫皆祭皐陶。”滂曰:“皐陶賢者,古之直臣。知滂無罪,將理之於帝。如其有罪,祭之何益?”衆人繇此亦止,獄吏將加掠考,滂以同囚多嬰病,乃請先就格。遂與同郡袁忠爭受楚毒。桓帝使中常侍王甫,以次辨詰滂等,皆三木囊頭,暴於階下。餘人在前,或對或否,滂[3]、忠於後越次而進[4]。王甫詰曰:“君爲人臣,不惟忠國,而共造部黨,自相褒舉,評論朝廷,虚構無端,諸所謀結,並欲何爲?皆以情對,不得隱飾。”滂對曰:“臣聞仲尼之言,‘見善如不及,見惡如探湯’。欲使善同其清,惡同其污,謂王政之所願聞,不悟更以爲黨。”甫曰:“卿更相拔舉,迭爲脣齒,有不合者,見則排斥,其意如何?”滂乃慷慨仰天,曰:“古之修善,自求多福。今之修善,身陷大戮。身死之日,願埋滂於首陽山側。上不負皇天,下不愧夷、齊。”甫愍然,爲之改容。乃得並解桎梏。建寧二年,遂大誅黨人。詔下急捕滂等,督郵吴道至縣,抱詔書,閉傳舍,伏床而泣。滂聞之,曰:“必爲我也。”即自詣獄。縣令郭揖大驚[5],出解印綬,引與俱亡,曰:“天下大矣,子何爲在此?”滂曰:“滂死則禍塞,何敢以罪累君,又令老母流離乎?”其母就與之訣,滂白母曰:“仲博孝敬,足以供養。滂從龍舒君歸黄泉,存亡各得其所。唯大人割不可忍之恩,勿增感戚。”母曰:“汝今得與李、杜齊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復求壽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辭。顧謂其子曰:“吾欲使汝爲惡,則惡不可爲;欲使汝爲善,則我不爲惡。”行路聞之,莫不流涕。時年三十三。

杜密爲北海相，去官後，桓帝徵拜尙書令，遷河南尹，轉太僕。黨事旣起，免歸本郡，與李膺俱坐，而名行相次。故時人亦稱李、杜焉。後太傅陳蕃輔政，復爲太僕。明年坐黨事，被徵，自殺。

夏馥，陳留圉人。桓帝初，舉直言不就。馥雖不交時宦官[6]，然以聲名爲中官所憚。遂與范滂、張儉等俱被誣陷，詔下州郡，捕爲黨魁。及儉等亡命，經歷之處，皆被收考，辭所連引，布徧天下。馥乃頓足而嘆曰："孽自己作，空汚良善。一人逃死，禍及萬家，何以生爲？"乃自剪鬚變形[7]，入林慮山中，隱匿姓名，爲冶家傭[8]。親突煙火，形貌毁瘁，積二三年，人無知者。後馥弟靜，乘車馬，載縑帛，追之於涅陽市中。遇馥不識，聞其言聲，乃覺而拜之。馥避不與語，靜追隨至客舍，共宿。夜中，密呼靜曰："吾以守道疾惡。故爲權宦所陷。且念營苟全，以庇性命。弟奈何載物相求，是以禍見追也。"明旦，别去。黨禁未解而卒。

魏朗爲河南太守蕃所薦，徵爲尙書。會被黨議，免歸家[9]。朗性矜嚴，閉門整法度，家人不見，墮容。後竇武等誅，朗以黨被急徵，行至牛渚，自殺。

李膺爲司隸校尉。是時朝廷日亂，綱紀頹弛。膺坐黨事，免歸鄉里。頃之，靈帝初，陳蕃爲太傅，與大將軍竇武共秉朝政。連謀誅諸宦官，故引用天下名士，乃以膺爲長樂少府。及陳、竇之敗，膺禁復廢。後張儉事起，收捕鉤黨，鄉人謂膺曰："可去矣。"對曰："事不辭難，罪不逃刑。臣之節也。年已六十，死生有命，去將安之？"乃詣詔獄。考死，妻子徙邊。門生、故吏及其父兄並被禁錮。

尹勳爲汝南太守。上書解釋范滂，袁忠等黨議禁錮。尋徵拜將作大匠，轉大司農。坐竇武等事下獄，自殺。

巴肅爲議郎，與竇武、陳蕃等謀諸閹官，武等遇害，肅亦坐黨禁錮[10]。中常侍曹節後聞其謀[11]，收之。肅自載詣縣。縣令見肅入閤，解印綬與俱去。肅曰："爲人臣者，有謀不敢隱，有罪不逃刑。旣不隱其謀矣，又敢逃其刑乎？"遂被害。刺史賈琮，刊石立銘以記之。

張升仕郡，爲綱紀，以能出守外黃令。遇黨錮，去官。後更見誅，年四十九。

羊陟爲河南尹，會黨起免官，禁錮卒於家。

荀淑兄子昱[12]，字伯條，曇字元智。昱爲沛相，曇爲廣陵太守。兄弟皆正身疾惡，志除閹官。其支黨賓客，有在二郡者，纖罪必誅。昱後共將軍竇武謀中官，與李膺俱死。曇亦禁錮終身。

羊續，辟大將軍竇武府。及武敗，坐黨事，禁錮十餘年。幽居守靜。及黨禁解，復辟太尉府。靈帝光和二年四月，大赦天下，諸黨人禁錮，小功以下，皆除之（時上祿長和海上言，黨人錮及五族，有乖典訓。帝從之）。

陳翔，補御史中丞。坐黨事，考黄門北寺獄，以無驗見原，卒於家。

孔昱,字元世。太尉舉方正,對策不合,乃辭病去。後遭事黨禁錮。

劉儒爲侍中,上封事十條,極言得失。出爲任城相,頃之徵拜議郎。會竇武事,下獄自殺。

張奐爲太常,與尚書劉猛、刁韙、衛良同薦王暢、李膺。可參三公之選,而曹節等彌疾其言,遂下詔切責之。奐等皆自囚廷尉,數日乃得出,並以三月俸贖罪。司隸校尉王寓出於宦官,欲借寵公卿,以求薦舉。百僚畏憚,莫不許諾。唯奐獨拒之,寓怒,因此遂陷以黨罪禁錮,歸田里。

延篤爲京兆尹,以病免歸。後遭黨事禁錮。

何夔,字叔龍。漢末閹官用事,夔從父衡爲尚書,有直言,由是在黨中。諸父兄皆禁錮。夔歎曰:"天地閉,賢人隱。"故不應宰司之命。

符融,陳留浚儀人。少爲都官吏耻之,委去州郡。公府連辟皆不應。會有黨事,亦遭禁錮。

魏文欽,字仲若。父稷爲騎將,有勇力,少有材武。及魏諷反,欽坐與諷辭語相連。及下獄,掠笞數百,當死。太祖以稷故赦之。

晉裴楷爲侍中。子瓚娶楊駿女,及駿誅,楷以姻親,收付廷尉。賴侍中傳祗救護得免。猶坐去官。

卞粹爲右軍將軍,張華之誅,粹以華婿免官。

陸耽者,機、雲之弟。爲平東祭酒,亦有清譽,與雲同遇害。

劉暾,爲司隸校尉。長沙王乂討齊王冏[13],暾豫謀,封朱虚縣公。乂死,坐免。

宋沈懷文,爲隋王誕後軍主簿。誕當爲廣州,懷文固辭南行。帝不悦。弟懷遠納東陽公主養女王鸚鵡爲妾。二凶行逆,坐巫蠱鸚鵡預之事泄。懷文因此失調,爲治書侍御史。

謝述子綜、約、緯皆有才名。綜坐與舅范曄謀反,伏誅。約亦坐死。緯尙太祖第五女長城公主,素爲所憎,免死徙廣州。

鄧琬爲輔國將軍、南海太守,率軍伐蕭簡於廣州,攻圍踰年乃克。以臧質反,爲廣州刺史宗殼所執。值赦原免,弟瓊與臧質同逆,質敗,從誅。琬弟環亦坐死。琬在遠,又有功,免死遠徙。仍停廣州。

後魏李敷,父順爲寧西將軍、高平公,卒。皇興初,以敷貴贈太尉公高平王。敷爲南部尙書中書監,見待於孝文、獻文。弟奕又有寵於文明太后,後爲李訢列其隱罪二十餘條,遂誅之。削順位號爲庶人,敷、奕與從弟顯德、妹夫廣平宋叔珍等皆坐關亂公私[14],同時伏法。敷長子伯和,次仲良。良與父俱死。伯和走竄,歲餘爲人執,送殺之。

宋翻,爲河陰令。弟道璵先爲冀州京兆王愉法曹行參軍。愉反,逼道璵爲官。翻與弟世景俱囚廷尉。道璵後棄愉,歸罪京師,猶坐身死。翻、世景除名。

甄琛爲太子少保、黄門中正，高肇旣死，琛以肇之黨與，謂不宜復參朝政。出爲營州刺史。

李仲尙，少以文學知名起家。京兆王愉行參軍，坐兄伯尙與咸陽王禧謀反，詔賜死。仲尙與弟季凱[15]，沉敏有識量，坐伯尙事，與母弟俱徙邊。久之，會赦免，遂寓居於晉陽，沉廢積年。

鄭思明，爲直閣將軍，坐弟思和同咸陽王禧逆。徙邊，會赦，卒於家。鄭義爲給事黄門侍郎司徒左長史，以從弟思和同咸陽王禧之逆，與弟通直常侍道昭俱坐緦親。出禁，拜太常少卿。

邢晏，爲司徒東閣祭酒。宣武初，爲與廣平王懷遊宴，左遷鄭縣令。未之官，除給事中。

崔體，字叔義。孝莊時，爲尙書庫部郎，坐兄帗（音弗）鑄錢。事發，合家逃逸。數日，叔義見執獲。時陽城王徽爲司州牧，臨淮王彧以非其身罪[16]，驟爲致請，徽不從，乃殺之。

劉藻爲黎陽太守，孝靜天平中[17]，坐子尙書郎洪業入關中率衆侵擾，伏法。

北齊祖珽，字君信。涉獵書史，多諸雜藝，位兼通直散騎常侍。珽爲陸太姬排毁，解侍中僕射，出爲北徐州刺史。君信亦見廢免。

隋段文振，爲太僕卿。突厥犯塞，文振以行軍總管拒之，遇達頭可汗於沃野[18]，擊破之。文振先與王世積有舊。初，文振北征，世積遺以駝馬[19]。北還，世積以罪被誅。文振坐與交關，功遂不錄。

唐狄士文，從妹爲齊氏嬪，有色。齊滅後賜薛公長孫覽，覽妻鄭氏妒譖之文獻后。后令覽離絶。士文恥之，不與相見。後應州刺史唐君明居母憂，娉以爲妻，由是君明、士文並爲御史所劾。士文性剛，在獄數日，憤恚而死。

宇文善仕周，官至上柱國許國公。高祖受禪，遇之甚厚。拜其子穎爲上儀同。及弟忻誅，善及穎並廢于家。忻弟愷爲萊州刺史，有能名，亦坐忻，除名于家，久不得調。

韓僧壽，爲上柱國。有京兆人達奚通妾王氏，能淸歌。朝臣多相命觀之，僧壽亦豫焉。坐是除名。

陸爽爲太子洗馬，子法言敏學有家風，釋褐承奉郎。初，爽爲太子洗馬，嘗奏高祖云："皇太子諸子未有嘉名，請依《春秋》之義，更立名字。"帝從之。及太子廢，帝追怒爽，云："我孫製名，寧不自解。陸爽乃爾多事，扇惑於勇。亦由此人，其身雖故，子孫並宜屏黜[20]，終身不齒。"法言竟坐除名。

盧太翼，善占候筭曆之術。開皇時，隱於白鹿山。皇太子勇聞而召之，太翼知太子必不爲嗣，謂所親曰："吾拘逼而來，不知所稅駕也。"及太子廢，坐法當死。高祖惜其才，而不害。配爲官奴，久之，乃釋。其後目盲，以手摸書，而知其字。

高熲,爲僕射,後被誅。其子盛道,官至莒州刺史,徙柳城而卒。次弘德,封應國公晋王府記室。次表仁,封渤海郡公,竝徙蜀郡。

楊恭仁,爲吏部侍郎。恭仁弟綝,性和厚,頗有文學,歷義州刺史、淮南郡太守。及父薨,起爲司隸校尉。遼東之役,楊玄感反,其弟玄縱自帝所逃,赴其兄。路逢綝,綝避人,偶語。久之,司隸劉體文奏之,時恭仁將兵於外,帝寢其事。綝憂,發病而卒。

虞綽,煬帝時爲著作佐郎,恃才任氣。禮部尚書楊玄感稱爲貴倨[21],虚襟禮之,與結布衣之友。綽數從之遊。其族人虞世南誡之曰:"帝性猜忌,而君過厚玄感。若與絶交者,帝知君改悔,可以無咎。不然,終當見禍。"綽不從。尋有告綽以禁内兵書借玄感,帝甚銜之。及玄感敗後,籍沒其家,妓妾並入宫。帝因問之曰:"玄感平常時與何人交往?"其妾以虞綽對。帝令大理卿鄭善果窮治其事。綽曰:"羈旅簿遊,以玄感文酒談款,實無他謀。"帝怒不解。坐徙邊。

潘徽,爲京兆尹博士。楊玄感兄弟甚重之,數相來往。及玄感敗,凡所交關,多罹其患。徽以玄感故人,爲帝所不悦。有司希旨,出徽爲西海郡威定縣主簿。意甚不平,行至隴西,發病卒。

王胄,爲朝散大夫。禮部尚書楊玄感,虚襟與交,數遊其第[22]。及玄感敗,與虞綽俱坐,徙邊。胄遂亡匿,潜還江右,爲吏所捕。坐誅[23]。

王仁恭,爲光禄大夫。會楊玄感作亂,其兄子武賁郎將仲伯預焉,仁恭由是坐免。

梁文謙,領武賁郎將,爲盧龍道軍副。會楊玄感作亂,其弟武賁郎將玄縱先隸文謙[24]。玄感反,問未至,而玄縱逃走,文謙不之覺。坐是,配防于桂林而卒。

唐房玄齡,仕隋,補隰城縣尉。漢王諒爲逆,從坐除名[25]。徙於上郡,鬱鬱不自得,唯以諷讀爲務[26]。

高士廉仕隋,爲奉禮部兼通事舍人。從征遼東,時斛斯政爲兵部侍郎,當途任事。尤親士廉,數邀入幕,同牀而寢,言談終夕[27]。會政以猜嫌,懼罪,内不自安,亡奔高麗。士廉與交遊,謫爲交阯朱鳶縣主簿。

劉弘基,貞觀初爲并鉞將軍。李希常、長孫安業之謀逆也,坐與交遊除名。

宇文節爲侍中兼太子詹事。平昌縣公房遺愛、薛萬徹、柴令武坐謀反,伏誅。遺愛弟遺直及母盧氏、薛萬徹弟萬備、柴令武兄哲威,並以勳舊,特免配流。遺直貶春州銅陵尉,萬備配流交州,哲威流邵州,尋皆卒於徙所。節及特進太常卿江夏王道宗,左驍衛大將軍駙馬都尉安國公執失思力,並坐遺愛等交結,流嶺外。

張文琮,爲户部侍郎。從母弟房遺愛以罪貶授房州刺史,文琮作詩祖餞。及遺愛誅,坐是。出爲建州刺史。

韋待價,爲左千牛備身[28]。及江夏王道宗得罪,待價即道宗之婿也,緣坐,左遷盧龍府果毅。

王勃，高宗時爲虢州參軍。有官奴曹達犯罪，爲勃所匿，又恐事泄，殺達以滅口。事覺，當死。會赦除名。時勃父福，時爲雍州司功參軍，坐勃，左遷交阯令。

魏玄同，爲司列大夫，西臺侍郎上官儀被誅，玄同坐與儀文章屬和，配流嶺外。

薛元超，拜東臺侍郎。歲餘，西臺侍郎上官儀伏誅，坐與文章款密，配流巂州。

鄧玄挺，少解屬文，有名當代。歷遷比部員外郎、左史，與上官儀善，出爲頓丘令。

宗秦客，爲檢校内史，坐贓。降授鎮州遵化縣尉内史。邢文偉坐附會秦客，貶授珍州刺史。

賀蘭敏之，天后姊子，爲蘭臺左侍。極當時，咸傾附之。有罪徙嶺外，尚書右丞兼撿校沛王府長史皇甫公義，以託附敏之，長流横州。太子中允劉懿之之甥秦趨節，以母在宫中，私託敏之，共母相見，配流康州[29]。太子中允劉懿之弟右史禕之知情，配巂州。蘄州司馬徐齊聃前任王府掾，與敏之交往左道，除名，長流嶺外。前涇城令李善，曾敎敏之讀書，專爲左道，長流巂州。

綦連耀，爲洛州錄事參軍。連耀與箕州刺史劉思禮坐謀反，棄市。鳳閣侍郎李元素，夏官侍郎孫元亨，知天官侍郎事石抱忠、劉奇，給事中周譒，鳳閣舍人王劇，劇兄前涇州刺史勔，太子司議郎路敬淳等，坐與耀及思禮交結，皆誅。

韋安石，爲左僕射。留守東都，妻薛氏暴虐，子婿有妾，誣其厭蠱，迫以捶楚，投井而死。憲司以聞，安石坐是，出爲蒲州刺史。

梁涉爲右庶子，柳勣爲李林甫所構，伏誅。涉及虢王巨嘗通勣資糧，皆坐，貶官。連累者十餘人。

韋堅，爲刑部尚書。爲李林甫所陷，長流嶺南，殺之。堅弟將作少匠、蘭鄠縣令冰，兵部員外郎芝，及男河南府尹曹諒，皆貶遠郡。尋又分遣御史，竝賜死。諸子悉配隸邊都，唯堅妻姜氏，稱素爲堅輕賤，特放還本宗。

盧從願，爲刑部尚書。坐子起居郎諭糴米入官，有剩利，爲憲司所糾，出爲絳州刺史。

姜慶初，爲太常卿駙馬都尉，以修植建陵，誤壞連岡，賜自盡。駙馬都尉裴倣[30]，削在身後官爵。倣，新平公主之子。公主初出降駙馬都尉裴玪，玪卒，後出降慶初。倣，玪之子也。

韋陟，爲吏部尚書。坐當墳墓，子弟破伐松櫝，不能禁止。貶絳郡太守。

第五琦，爲戶部侍郎判度支。時魚朝恩伏誅，與款狎，出爲處州刺史。

元載，自作相之後，常選擢朝官之有才學令望者一人[31]，厚遇之，將以代己。初，引禮部侍郎劉單。單卒，又引吏部侍郎薛邕。邕貶，引吏部侍郎楊炎。炎與載同郡，又元氏之出，謂載爲舅，遂與載合。載誅，貶連州司馬。凡在朝坐載累貶官者，諫議大夫知制誥韓洄、王定，諫議大夫包佶、徐縯，太理少卿裴冀，太常少卿王紀，起居舍人韓會

等十餘人。

王縉爲相,元載用事,縉畢附之。元載得罪,連坐貶處州刺史。

姚南仲,爲右補闕,與宰相常袞善。袞既貶,南仲出爲海州縣令。

杜亞爲河中尹,劉晏得罪,亞坐晏,貶陸州刺史。

崔造,爲左司員外郎。劉晏敗,坐與晏善。貶信州刺史。

趙惠伯,爲河南尹。楊炎將立家廟,先有私第在東都,令惠伯貨之。惠伯爲炎市爲官廨。炎罷相,盧杞知炎與京兆尹嚴郢有隙,引爲御史大夫,惠伯自河中尹受代赴闕。郢奏追捕惠伯,詰案杞,召吏繩炎,爲宰相抑[32]。吏貴估其宅,賤入其幣,計贓爲監主[33],自盜,罪當絞。炎坐貶,惠伯亦坐。炎貶費州,多田尉,尋亦殺之。

令狐峘,前爲衡州刺史。列上前政戶口,以爲己功。其後入爲右庶子,又與劉太眞所親善。太眞坐事貶,峘亦出爲陝州別駕。

司正郭晞,爲撿校工部尚書兼太子賓客。其子鋼爲朔方節度杜希全判官,攝豐州刺史。晞慮其幼,不任邊職,上請罷之。帝遣吏使就召之,鋼懼以他事見收,遂奔吐蕃。晞坐免官。

王佖,太尉李晟之甥,爲神策將。晟視佖恩寵,與顧愬不殊,給與過之。晟既爲張延賞媒孽罷兵權,亦不用佖爲將帥,入爲左衛上將軍。

韋夏卿,爲給事中。宰相竇參貶郴州[34],夏卿坐與諸竇交遊,左遷常州刺史。

裴諝爲金吾將軍,坐所善僧抵法,貶閬州司馬。

馬英翰,爲宣武軍馬軍都虞候[35]。以其男少遊謀叛亂,英翰不言,於道州安置。

蘇弁,爲戶部侍郎判度支。貶爲汀州錄事參軍,又貶其兄贊善大夫袞爲永州司戶參軍,前京兆府士曹冕爲信州司戶參軍,並同正。

郭映,爲右庶子。映坐子婿卿侃於壽州謀亂。削官,于私第省過。

衛次公,權知兵部侍郎知制誥、翰林學士[36]。坐與宰相鄭絪厚善,絪罷相,次公左授太子賓客。

蘇表,元和中以《討淮西策》干宰相武元衡。元衡不見,以監察御史宇文籍舊從事,使召表而訊之。因與表狎。後捕駙馬王承系,并窮按其門客,而表在焉。表被鞫,因言籍與往來[37]。故籍坐貶江陵府士曹參軍,又貶左衛騎曹參軍楊敬之爲吉州司戶參軍[38],右神武倉曹韋衍爲溫州司倉參軍,秘書省正字薛庶回爲郴州司兵參軍[39],太子正字王參元爲遂州司倉參軍,鄉貢進士楊處厚爲邛州太邑尉,竝坐與表交遊故也。左羽林將軍王翊元坐月給蘇表錢三千,左授右領軍衛將軍。(籍爲監察御史,王承宗反,詔捕其弟駙馬承系之賓客。其中有爲誤識者,坐貶江陵户曹。)

韋處厚,爲禮部考功二員外。早爲宰相韋貫之所重,時貫之以議兵不合帝旨,罷。處厚坐與友善,出爲開州刺史。貫之弟虢州刺史纁,亦以清操爲縉紳所慕,亦坐貫之,

貶簡州刺史，議者惜之。

于頔子駙馬都尉季友坐罪，削官爵，勑戶部尚書。于頔不能訓子，宜削金紫光祿大夫一階。初，帝意欲不坐頔，但諷令因此致仕。李逢吉奏曰："雖古有父子兄弟，罪不相及之義。然季友恣行非法，頔不能檢馭，宜薄責以示誡。又奉聖旨，許其致仕，臣以懸車優禮，事異繩違。望待三兩月後，商量爲便。"故有此命。

馮宿，從裴度東征，爲彰武軍節度判官。淮西平，拜比部郎中。會韓愈論佛骨，時宰疑宿草疏，出爲歙州刺史。

王仲舒，爲拾遺。與京兆尹楊憑友善，及憑得罪，仲舒橫議及之，貶爲硤州刺史。

張仲方，爲倉部員外郎。會呂溫、羊士諤誣告宰相李吉甫陰事，二人俱貶。仲方坐呂溫貢舉門生，出爲金州刺史。

韋弘景，爲吏部郎。時度支郎中張仲方貶李吉甫謚，憲宗怒，貶仲方。弘景坐與仲方善，出爲綿州刺史。

趙佶，爲度支郎中，貶永州司馬，坐皇甫鎛之黨也。

李景儉，爲諫議大夫。乘醉入中書，面詬侮宰相，貶彰州刺史。兵部郎中知制誥馮宿，庫部郎中知制誥楊嗣復，與景儉史館同，飲先起[40]，罰一季俸料。又貶尚書員外郎史館脩撰獨孤朗爲韶州刺史，起居舍人溫造爲郎州刺史，司勳員外郎李肇爲澧州刺史，刑部員外郎王鎰爲郢州刺史，坐景儉同飲。考功員外郎史館脩撰李翺，與景儉素相善。景儉除諫議，薦翺自代[41]，及景儉譴，翺亦出爲郎州刺史。

李師素，爲兵部員外郎。令狐楚坐山陵事貶，師素與楚親，出爲賓州刺史。

李逢吉爲相時，景宗初即位，逢吉內庭連結，權傾天下[42]。惡李紳剛直，與其黨共構紳，自戶部侍郎貶錦州司馬。又貶翰林學士、駕部郎中知制誥龐嚴爲信州刺史，翰林學士、司封員外郎知制誥蔣防爲汀州刺史。嚴、防皆紳之所引。

王起，爲山南東道節度使。時李訓用事，訓即起貢舉門生也，欲授起爲相，拜兵部侍郎判戶部事。其冬，訓敗。起以儒素長者，人不以爲累，但罷判戶部事。

李同志，同捷之弟也。同捷據滄景，拒命不赴。兗海反狀寖聞，詔同志、同巽。委御史臺差人防守。前滄州節度掌書記崔從長，宜配商州[43]。安置進奏官皇測等七人，竝錮身，分配洋閬等州[44]。其弟及將佐在城者凡十人，兼節級罪之續。詔貶同巽金州漢陽縣尉，同志金州參軍，竝馳驛發遣。

李讓夷，爲職方員外郎，充翰林學士。先是薛廷老在翰林[45]，以終日酣醉，不事檢密，達於上聽。故轉官罷職，讓夷與之友善。廷老之入，讓夷實推拔之，故坐是爲累，罷守本官。

裴誼，爲江西觀察使卒。前吉州刺史杜師仁坐贓，計絹三萬餘匹[46]。詔師仁賜死於家，又詔誼委之廉俗，都不舉察[47]。宜削所贈工部尚書并御史大夫。

魏謩,爲諫議大夫。謩初爲李固言、李珏、楊嗣復所引,數年之內,至諫議大夫。武宗即位,李德裕用事,謩坐李、楊之黨,出爲汾州刺史。楊、李貶官,謩貶信州長史。

王凝,爲兵部侍郎,充諸道鹽鐵轉運使,以所補吏贓罪,授秘書監。

孫祕,爲興唐少尹。昭宗天祐三年,詔曰:"祕是故崖州司户參軍孫乘親弟,其兄既處極典,其弟難貸餘生。宜除名,配流愛州,充長流百姓。"仍委御史臺差人所在,賜自盡。

柳遜,爲太子賓客。哀帝初,詔曰:"遜嘗爲張濬租庸判官,又王溥監脩,日奏充判,官授工部侍郎。又與趙崇、裴贄爲刎頸之交,昨裴樞等得罪之時,合當連坐,尚矜暮齒,且俾懸車,可本官致仕。"

後唐史武者,朱友謙之舊將也。莊宗同光四年正月,勑:"朱友謙同惡人史武、薛敬容、周唐殷、楊師太、王景來、景仁、白奉國等,已當國法,其家資竝籍沒。"史武等時皆爲刺史,以友謙死,從坐。無罪族滅,人士冤之。

李處徽,爲樞密院承旨。明宗長興二年四月,以處徽爲忠武軍行軍司馬。處徽邢州人,始爲郡吏,而安重誨信愛之[48],至是驟升厥職。行己之道,非其正也。今重誨出鎮,故有是命。

晉楊麟,爲淸州節度楊光遠判官。少帝開運元年,詔:"楊光遠隨幕賓從等,久在樽罍,比資參佐。當光遠始謀逆節,未嘗聞拯救之言[49]。及楊承勳決意歸明,又不是贊成之數,但思朋附,悉合誅夷。尚示寬恩,俾從遠竄。"麟流威州,節度掌書紀任邈流原州,觀察支使徐晏流武州,縱逢恩赦,不在放還之限。

王詔,前爲平盧節度副使。開運二年貶詔爲慶州司馬行軍司馬。周光贊爲商州司馬,竝員外置同正員[50],仍馳驛發遣。楊光遠叛,連坐故也。

漢王松,爲禮部尙書。隱帝乾祐二年,勑:"松事因有玷誠功,上章述避嫌之辭,形告退之意。其男仁寶,雖因除名,曾授僞官。一昨既羇,凶會合從,俘執未明,死所乃漏,刑書路岐,雖限於山河,情愛且關于父子。便儀連坐,恐失寬條,以爾朝列舊臣,班行宿德,累有退閑之請。宜引軫惻之恩,特俾免官,用明減等,宜停見任。"

周張昭,爲户部尙書。廣順元年七月,以昭爲太子賓客,坐子陽翟薄秉陽犯法抵罪。上章引咎,詣閤待罪。詔寬釋之,踰月左授此官。

劉頊,爲監察御史。廣順元年七月,勑:"頊名昇通籍,官列憲司。凡繫所爲,尤宜知禁,不能爲子諍父。而乃離局侵官,宜謫掾於方州,俾省愆于終日。"頊父濤爲中書舍人,令頊代直草辭,責授少府少監,分司西京,故頊責授復州司户參軍。

王敏,爲工部侍郎。世宗顯德三年八月,詔敏停任。敏嘗薦子婿陳南金爲曹、孟二鎮掌記。南金奉職有闕,遂連坐焉。

校勘記

[1]宋本"死"前有"病"字。

[2]獄,原脱,據宋本補。

[3]"滂"前原有"忘"字,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傳》删。

[4]忠,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傳》補。

[5]揖,原作"指",宋本同,據《後漢書·黨錮傳》改。

[6]官,宋本同,《後漢書·黨錮傳》無此字,疑是衍文。

[7]"鬚"後原衍"髮"字,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傳》删。

[8]冶,原作"治",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傳》改。

[9]家,原脱,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傳》補。

[10]黨,原作"當",據宋本及《後漢書·黨錮傳》改。

[11]侍,原作"待",據宋本改。

[12]淑,原作"叔",據宋本及《後漢書·荀淑傳》改。

[13]原"長沙"下脱"王"字,據宋本補。

[14]闕,原作"開",據宋本改。

[15]季,原作"李",據宋本改。

[16]彧,原作"或",據宋本改。

[17]天平中,原作"天下",據宋本改。

[18]沃野,原作"汝野",據宋本及《隋書·段文振傳》改。

[19]駝,原作"馳",據宋本及《隋書·段文振傳》改。

[20]黜,原作"除",據宋本改。

[21]倨,原作"踞",宋本漫漶不清,據《隋書·文學傳》改。

[22]第,原作"弟",據宋本改。

[23]原"坐"前有"所"字,據宋本删。

[24]先隸,原作"光祿",據宋本改。

[25]從,原作"徙",據宋本改。

[26]句末原有一"務"字,據宋本删。

[27]終夕,原作"中多",據宋本改。

[28]千,原作"遷",據宋本改。

[29]自"太子"至"康州"數句,原脱,據宋本補。

[30]裴,原脱,據宋本補。

[31]"常選擢",原作"選常擢",據宋本改。

[32]抑,原作"柳",據宋本改。

[33]計,原作"詰",據宋本改。

[34]郴,原作"柳",據宋本改。

[35]俟,原作“抵”,據宋本改。

[36]權,原作“過”,據宋本改。

[37]往來,原作“在來”,據宋本改。

[38]貶,原作“被”,據宋本改。

[39]郴,原作“柳”,據宋本改。

[40]飲,原作“欽”,據宋本改。

[41]代,原作“伐”,據宋本改。

[42]下,原作“惡”,據宋本改。

[43]商州,原作“常州”,據宋本改。

[44]洋,原作“羊”,據宋本改。

[45]“老在翰”三字,原脱,據宋本補。

[46]絹,原作“稍”,據宋本改。

[47]不,原作“下”,據宋本改。

[48]而,原作“爲”,據宋本改。

[49]拯,原作“極”,據宋本改。

[50]置,原作“直”,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六

總録部(一百七十六)

愧恨　忍耻

愧　恨

夫不能是耻，則爲愧實多。雖悔可追者，飲恨何及[1]？是知君子作事謀始，可以遠耻辱[2]，砥名勵節，不以私污義。事若過舉，或承之羞。其有言之不從，計有非允，或功立而名辱，或行潔而道違。將義士之見非，懼長者之所短。俯仰天地，慙靦面目，是可忍也，洵孰甚焉？故有愧情，一集伏恨，而死者已斯，亦往者不諫。近乎知耻，在昔賢者，其猶病諸。若乃名節自虧，家道匪正，然諾之際，信義無聞，雖復終身恨之，蓋亦何嗟及矣。

子重，爲楚令尹。魯襄公三年春[3]，子重伐吴，爲簡之師(簡，選練)，克鳩兹，至于衡山(鳩兹，吴邑，在丹陽蕪湖縣東，今皋夷也。衡山在吴興烏程縣南[4])。使鄧廖帥組甲三百，被練三千(組甲、被練，皆戰備也。組甲，漆甲，成組文[5]。被練，袍也)，以侵吴。吴人要而擊之，獲鄧廖。其能免者，組甲八十，被練三百而已。子重歸，既飲至三日。吴人伐楚，取駕。駕，良邑也。鄧廖，亦楚之良也。君子謂子重，於是役也，所獲不如所亡(當時君子)。楚人以是咎子重。子重病之，遂遇心疾而卒(憂恚故成心疾)。

子西，爲楚令尹。故太子建之子勝在吴，子西欲召之，葉公曰："聞勝也，詐而亂，無乃害乎？"子西曰："吾聞勝也，信而勇，不爲不利。"召之，爲白公。後遂作亂，殺子西。子西以袂掩面而死，慙於葉公也。

端木賜，字子貢。原憲，字思，皆孔子弟子也。孔子卒，原憲亡在草澤中，子貢相衛，而結駟連騎，排藜藿，入窮閻，過原憲。憲攝敝衣冠，見子貢。子貢耻曰："夫子殆病乎？"原憲曰："吾聞之：無財者謂之貧，學道而不能行者謂之病。若憲，貧也，非病也。"子貢慙，不懌而去。終身耻其言之過也。

漢韓安國，字長孺，梁成安人。爲材官將軍屯漁陽，以匈奴入漁陽，徙東屯右北平。初，安國爲御史大夫及護軍，後稍下遷。新壯將軍衛青等有功，益貴。安國既斥疏，將

屯,又失亡多,甚自愧,幸得罷歸(冀得罷歸以爲幸也)。廼益東徙,意忽忽不樂,數月病嘔血死。

後漢鄭均,爲太尉西曹掾。明帝欲更修太尉府,而均以爲舊府自足相容。太尉趙憙即表罷之。其冬,帝祀辟雍,歷二府,先觀壯麗。而太尉獨卑陋,帝東顧嘆息曰:"椎牛縱酒,勿令乞兒爲宰。"時憙子世爲侍中驂乘,歸具白之。憙以爲恨,頻譴責均。均自劾去,道發病亡。

魏于禁,初爲左將軍。後漢獻帝建安二十四年,曹仁討關羽於樊。太祖使禁與龐德助仁。及兵敗,禁降羽,而龐德不屈節而死。文帝踐祚,孫權擒羽,獲其衆。禁復在吴,及權稱藩,遣禁還,拜安遠將軍,欲遣使吴,先令北詣鄴,謁高陵。帝使豫於陵,屋畫關羽戰克、龐德憤怒、禁降服之狀。禁見慙恚,發病薨。

曹休,爲大司馬都督揚州牧。太和二年,明帝爲二道征吴,遣司馬宣王從漢水下督休,諸軍向尋陽。賊將僞降,休深入,戰不利,退還宿石亭。軍夜驚,士卒亂,棄甲兵輜重甚多。休上書謝罪,帝遣屯騎校尉楊暨慰諭,禮賜益隆,休因此癰發背薨。

蔣濟,爲太尉,隨司馬宣王屯洛水浮橋,奏免大將軍曹爽。濟書與爽,言宣王旨,惟免官而已。爽遂誅滅濟,病其言之失信。發病卒。

蜀鄧芝,爲督江州,遷車騎將軍。後主延熙十一年,征涪陵,見玄猿緣山,芝性好弩,手自射猿。母中之,猿子拔其箭,卷木葉,塞其創。芝曰:"嘻,吾違物之性,其將死矣。"(一曰芝見猿抱子在樹上,引弩射之,中猿母。其子爲拔箭,以葉塞創。芝乃嘆息,投弩水中,自知當死。)

晋盧諶,愍帝時爲劉琨從事中郎將。流離世故,爲石季龍所得,以爲中書監。及石氏誅,遇害。諶名家子,早有聲譽,才高行潔,爲一時所推。值中原喪亂,與清河崔悦、潁川荀綽、河東裴憲、北地傅暢,竝淪陷非所。雖俱顯於石氏,常以爲辱。諶每謂諸子曰:"吾身歿之後,但稱晋司空從事中郎。"

王導,敦之從弟。敦舉兵,劉隗勸帝盡除諸王,王導爲司空,率群從,詣闕請罪。值僕射周顗將入,導呼顗謂曰:"伯仁,以百口累卿。"顗直入不顧。既見帝,言導忠誠,申救甚切。帝納其言。顗喜飲酒,致醉而出,導猶在門,又呼顗。顗不與言,顧左右曰:"今年殺諸賊奴,取金印如斗大,繫肘。"既出,又上表明導,言甚切至。導不知救己,而甚銜之。敦既得志,問導曰:"周顗、戴若思,南北之望,當登三司,無所疑也。"導不荅。又曰:"若不三司,便應令僕耶?"又不荅。敦曰:"若不爾,正當誅爾。"導又無言。導後料檢中書故事,見顗表救己,殷勤款至。導執表流涕,悲不自勝。告其諸子曰:"吾雖不殺伯仁,伯仁繇我而死。幽冥之中,負此良友。"伯仁,顗字也。

祖逖,初爲徐州刺史。蔡豹爲司馬,逖素易豹。後豹爲建威將軍、徐州刺史,逖爲豫州,俱受征討之寄[6]。逖甚愧之。

褚裒，爲征討大都督，徐、兖、青、揚、豫五州諸軍事。先遣督護徐龕將兵伐沛，郡中二千人歸降。又魯郡五百餘家，建義請援[7]，行次代陂，爲石遵將李菟所敗。裒還鎮京口，及石季龍死，其國大亂，遺戶二十萬口渡河，將歸順。乞師救援，會裒已旋，威勢不接，莫能自拔，皆爲慕容皝及苻健之衆所掠，死亡咸盡。裒以遠圖不就，憂慨發疾，及至京口，聞哭聲甚衆，裒問何哭之多，左右曰："代陂之役也。"裒益慙恨。

蔣秀，爲臨海郡將。時任旭爲郡功曹。秀居官貪穢，每不奉法，旭正色苦諫。秀既不納，旭謝去，閉門講習，養志而已。久之，秀坐事被收，旭狼狽營送。秀慨然嘆曰："任功曹，眞人也！吾違其讜言，以至於此，復何言哉！"

桓溫，爲大司馬。溫自以雄姿風氣，是宣帝劉琨之儔。有以其比王敦者，意甚不平。及後於北方，得一巧作老婢，訪之，乃劉琨妓女也。一見溫，便潸然而哭。溫問其故，荅曰："公甚似劉司空。"溫大悦，出外整理衣冠，又呼婢問。婢云："面甚似，恨薄；眼甚似，恨小；鬚甚似，恨赤；形甚似，恨短；聲甚似，恨雌。"溫於是褫冠解帶，昏然而睡，不怡者數日。

徐廣，爲祠部郎。時會稽王世子元顯錄尚書，欲使百僚致敬臺內，使廣立議，繇是內外竝執下官禮。廣常爲愧恨焉。

宋劉穆之，爲尚書左僕射。高祖北征[8]，領監軍中軍二府。時王弘爲高祖太尉長史，轉左長史，從北征。前鋒已平洛陽，而未遣九錫。弘銜使還京師，諷旨朝廷，穆之既掌留任，而旨反從北來。穆之愧懼[9]，發病遂卒。

何文惠，爲湘州行事，同晉安王子安叛。文惠才兼將吏，幹略有施。後乃害王師。明帝特加原宥，使吳喜宣旨赦之。文惠曰："既陷逆節，手害忠義。天網雖復恢恢，何面目以見天下之士？"和藥將飲，門生覆之。乃不食而死。

王玄謨，爲領軍將軍。時廢帝失德，蔡興宗遣玄謨典籤。包法榮言廢立之事，玄謨不從。及明帝踐祚，玄謨責所親故吏郭季產女婿韋希眞等曰："當艱難時，周旋輩無一言相扣發者！"季產曰："蔡尚書令包法榮所道，非不會機，但大事難行耳。季產言亦何有益？"玄謨有慙色。

張永，以後廢帝元徽二年，爲征北將軍、南兖州刺史，未至鎮，遇桂陽王休範作亂，率兵屯白下。休範至新亭，前鋒攻南掖門。永遣人覘賊，既反唱言臺城陷，永軍潰散。永棄軍而走。朝廷以舊臣，止削官爵。永亦愧嘆，發病，三年卒。

南齊王洪軌，齊郡臨淄人。爲太祖所親信，後爲青、冀二州刺史，私占丁侵虜界。奔敗，結氣卒。

謝朓，初告妻父王敬則反。朓妻嘗懷刀欲報朓，朓不敢相見。及爲吏部郎，謙抑尤甚。尚書郎沈昭略謂朓曰："卿人地之美。無忝此職。但恨今日刑於寡妻。"朓有愧色。後臨誅，嘆曰："天道不可昧乎！我不殺王公，王公繇我而死。"

梁庾華，爲輔國長史會稽郡丞，行郡府事。初，華爲西楚望族，早歷顯官。鄉人樂藹有幹用，素與華不平，互相凌競。藹事齊豫章王嶷。嶷薨，藹仕不得志。自步兵校尉求助戎歸荆州，時華爲州别駕，益忽藹。及高祖踐祚，藹以西勳，遷御史中丞。華始得會稽行事，既耻之矣。會事微有譴，高祖以藹其鄉人也，使宣旨誨之。華大憤，發病卒。

到溉，爲民部尚書。少孤貧，與弟洽爲任昉所知，繇是聲名益廣。昉復與溉爲山澤遊。及昉卒，其子流離不能自振。劉孝標作《絶交論》，溉見其論，抵之於地[10]。終身恨之。

張稷爲左僕射，預殺齊東昏侯。稷雖居朝右，每慙口實。乃名其子：伊字懷尹，霍字希光，畯字農人，同字不見，見字不同，以旌其志。既懼且恨，乃求出，許之。出爲青、冀二州刺史，不得志。常閉閤讀佛經，禁防寬弛。僚吏頗致，侵擾州人。徐道角等夜襲州城，乃害之。有司奏削官爵。

後魏韓子熙，爲衛大將軍。先是子熙與其弟聘王氏爲妻，姑之女也，生二子。子熙尚未婚，後遂與寡嫗李氏姦合而生三子。三子不穆，迭相告言，歷年不罷。子熙因此慙恨，遂以發病卒。

陰鳳，北海人也(史不載其官)。賈思伯初與弟思同師事鳳，授業無資酬之。鳳遂質留衣物。及思伯爲南青州刺史，之部，送縑百疋遺鳳。因具車馬迎之，鳳慙不往，時人稱嘆焉。

楊尼，爲國子祭酒兼幽州中正，受鄉人財貨免官。尼每自傷曰："吾昔未仕，不曾羨人。今日失官，與人何異？然非吾宿志命也，如何既而還鄉？"遂卒於冀州。

北齊楊愔，字遵彦，弘農華陰人。及爲黄門侍郎，尚公主，其後衣紫羅袍，金鏤大帶。遇李庶，頗以爲耻。謂曰："我此衣服，都是内裁，既見子，將不能無愧。"

後周王勇[11]，爲大將軍。矜功伐善，好揚人之惡。柱國侯莫陳崇勳高望重，與諸將同謁晉公護，聞勇數論人之短，乃於衆中折辱之。勇遂慙恚，因疽發背而卒。

隋庫逖士文，從妹爲齊氏嬪，有色。齊滅之後，賜薛國公長孫覽爲妾。覽妻鄭氏，性妬，譖之於文獻后。后令覽離之，士文耻之，不與相見。後應州刺史唐君明居母憂，聘以爲妻。繇是士文、君明竝爲御史所劾。士文性剛，在獄數日，憤恚而死。

王韶，字士隆，慷慨有父風，官至備身將軍。越王侗稱帝，士隆率千兵自江淮而至，會王世充僭號，甚禮重之，署尚書右僕射。士隆憂憤，疽發背卒。

唐張玄素，爲太子左庶子。玄素與大理卿孫伏伽在隋，竝嘗任令史。伏伽每於廣坐，陳說往事。初不介意，玄素尤護其事，未嘗涉言。太宗嘗對衆問玄素出身歷任，玄素初猶不言。太宗固問之，既以實荅。出閤外，忙然色變，不復言笑，行步失措而歸。

閻立本，以善畫知名。太宗嘗與侍臣學士泛舟於春苑池中，有異鳥隨波容與。太宗悦之，詔座者爲召立本，令寫之。閤外傳呼云："畫師閻立本到！"立本時爲主爵郎中，

奔走流汗[12]。俛伏池側，手持丹粉，瞻望座賓，深爲愧赧。退而誡其子曰："吾少好讀書，幸免牆面，緣情染翰，頗及儕流。唯以丹青見知，躬廝役之務，辱莫大焉。汝宜深誡，勿習此末伎也。"

李義琰，爲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三品。義琰將改葬父母，使舅氏移其舊塋。高宗聞而不悦。義琰不自安，因足疾，上疏乞骸骨，詔許之。

許彦伯，爲太子舍人。彦伯，高陽郡公敬宗孫也。父昂爲虔化令。初，敬宗侍婢有姿色，而昂通之。敬宗怒，奏昂不孝，流於嶺外。敬宗卒，太常博士袁思古定謚曰繆。彦伯訟，請改謚。彦伯既與思古忿競，又於路上欲邀擊之。思古曰："吾與賢家君報讎耳！"彦伯大慙而退。

後唐誠惠，五臺山僧也。自云能役使毒龍，可致風雨。其徒號曰降龍大師。同光三年，京師旱，莊宗迎至洛下。士庶瞻仰，謂朝夕可致甘澤。禱之數旬，無徵應。或以焚燎爲聞。懼之，潛去，至其寺，慙恚而終。

張筠，前任興元節度使，請歸私第。筠昔在山南，縶其副使判官都校，輒加楚掠，誣其反狀。按之無驗，帝俱釋之。筠知其非，故乞歸私第。

閻寶，爲天平軍節度使。討鎮州張文禮。文禮死，子處瑾祕不發喪。城中饑，處瑾之衆出城求食，寶縱其出，伏截擊之。饑賊大至，諸軍未集，爲賊所乘。寶乃收軍，退保趙州。因慙憤成疾，疽發背而卒。

周宋彦筠，仕漢。以太子太師致仕。閑居累歲，聞太祖之起也，復有秉旄之望。迎太祖於皋門，延留久之，彦筠從容進曰："當日懸車，本非所願。漢朝寡援，排斥至此。老夫筋力未衰，願賜展力之所。"太祖笑而頷之。廣順初，除左衛上將軍。彦筠深失所望，退謂所親曰："余以軍伍立身，歷藩部十數任，今日第一度昇朝也。"未幾當參，墜笏失儀，爲御史所劾。太祖以勳武之臣，欲責其失。樞密使王峻請依常例簿罰，乃奪一月俸。彦筠大以爲耻，私謂人曰："入仕四十年，未嘗遭一罰。今日甚可羞矣。"

忍　耻

士有時運之未亨，饑寒之切已。忍耻自適，志在功名。苟活土糞之中，甘心傭保之下。或負薪以自給[13]，或滌器而雜作，或略賣而爲奴，或乞食以見辱。及夫君臣交感，智略獲伸，則龍蛇起陸，非復蚯蚓之類。鴻鵠遠引，何傷燕雀之比哉。

管仲，齊大夫。少時與鮑叔牙遊，仲曰："公子糾敗，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爲無耻，知我不羞小節，而耻功名不顯於天下也。"

高漸離，燕人，善擊筑。荆軻至燕，日與漸離飲於燕市。及軻誅，漸離變名姓，爲人傭保，匿作於宋子(縣名，屬鉅鹿)。久之，作苦，念久隱畏約無窮時，乃退。出其裝匣中

筑與其善衣，更容貌而前。舉坐客皆驚，下與抗禮，以爲上客。

漢張耳，大梁人。少時及魏公子無忌爲客(言其尚及見無忌爲之賓客)。陳餘亦大梁人，父事耳。秦滅，魏購求耳、餘。兩人變姓名，俱入陳，爲里監門。吏嘗以過笞餘，餘欲起。耳躡使受笞(躡，謂引指之)。吏去，耳數之曰(數，責也)：“始吾與公言何如？今見小辱，而欲死一吏乎？”餘謝罪，後封爲趙王。

韓信，淮陰人。淮陰少年侮信曰：“雖長大，好帶刀劍，怯耳！”衆辱信曰：“能死，刺我；不能，出跨下(衆等於衆中辱之，跨下，兩股之間)！”於是信熟視，俛出跨下(俛亦俯字)。一市皆笑信，以爲怯。後爲大將軍，封楚王。

欒布，梁人。始彭越爲家人時，嘗與布游(家人，猶言編户之人也)。窮困賣傭於齊，爲酒家保(謂傭作受僱也，爲保[14]，謂保可任使[15])。數歲别去，而布爲人所略賣爲奴於燕。燕將臧荼舉以爲都尉[16]。

季布，楚人。有名於楚，項籍使將兵，數窘漢王(窘，困也。窘音求閔切[17])。項籍滅，高祖購求布千金，敢有舍匿，罪三族(舍，止。匿，隱也)。布匿濮陽周氏。周氏曰：“漢求將軍急，跡且至臣家(跡，尋其蹤跡也)。能聽臣，臣敢進計。即否[18]，願先自剄。”布許之。廼髡鉗布[19]，衣褐，置廣柳車中(廣柳，大臨穹也。《周禮》説“衣翣柳”，柳[20]，聚也，衆飾之所聚也。此爲載以喪車，欲人不知也。隆穹，所謂車輂者耳。輂音扶晚切)，幷與其家僮數十人，之魯朱家所賣之(朱家十人，見《游俠傳》)。朱家心知其季布也，買置田舍，乃之洛陽見汝陰侯滕公，爲帝言之。帝乃赦布。當是時，皆多布能摧剛爲柔。後至河東守。

司馬相如，爲武騎常侍，因病免。客臨邛，臨邛富人卓王孫女文君夜亡奔相如。相如與文君馳歸成都。家徒四壁立(徒，空也，但有四壁，更無資產)。卓王孫大怒[21]，曰：“女不材，我不忍殺，一錢不分也！”人或謂王孫，王孫終不聽。文君久之不樂，謂長卿曰：“弟俱如臨邛(弟，但也，發聲之急耳)[22]，從昆弟假貸，猶足以爲生。何至自苦如此！”相如與俱之臨邛，盡賣車騎，買酒舍。乃令文君當壚(賣酒之處，累土爲壚以居酒瓮，四邊隆起，其一面高，形如鍛壚，故名壚耳。而俗之學者，皆謂當壚爲對溫酒火盧[23]，失其義矣)。相如身自著犢鼻裩(即今之衳[24]。衳也，形似犢鼻，故以名名云。衳音之容切)，與傭保雜作(庸保，即謂賃作者。保謂庸之可信在者也)，滌器於市中(滌，洒也。器，酒器也。食已則洒之，賤人役也。洒先禮切)。卓王孫耻之，爲杜門不出。

朱買臣，爲會稽太守。初，買臣家貧，常艾薪樵賣以給食(艾讀曰刈[25]。給，供也)。其妻亦負戴相隨，數止買臣毋歌嘔道中(嘔，讀曰謳)[26]。買臣愈益疾歌，妻羞之，求去，買臣不能留，即聽去。其後買臣獨行，歌道中，負薪墓間。故妻與夫家俱上塚，見買臣饑寒，呼飯飲之(飯，飲。飯之音扶晚切，飲音於禁切[27])。

司馬遷，被刑之後，爲中書令。荅益州刺史任安書曰：“且夫臧獲婢妾猶能引決(海

岱之間，罵奴曰臧，罵婢曰獲。燕之北郊，民而壻婢謂之臧，女而婦奴謂之獲[28]），况若僕之不得已乎？所以隱忍苟活，函糞土之中而不辭者[29]，恨私心有所不盡，鄙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也。"

後漢皇甫嵩，字義眞，爲議郎董卓怨。嵩及卓秉政，爲御史中丞。卓還長安，公卿百官迎謁道次，卓諷令御史中丞以下皆拜，以屈嵩。既而，抵手言曰："義眞犕未乎[30]（犕音服，《説文》曰："服牛乘馬。"犕即古服字也。今河朔人猶有此言，音備）？"嵩笑而謝之，卓乃解釋。

吳步騭，爲丞相。初避難江東，單身窮困，與廣陵衛旌同年相善。俱以種瓜自給，晝勤四體，夜誦經傳。會稽焦征羌，郡之豪族（《吳錄》曰征羌名矯，嘗爲征羌令）。人客放縱，騭與旌求食其地。懼爲所侵，乃共修刺奉瓜以獻征羌。征羌方在内卧，駐之移時，旌欲委去。騭止之曰："本所以來，畏其強也。而今舍去，欲以爲高祗結怨耳。"良久，征羌開牖見之，身隱几坐帳中，設席致地，坐騭、旌於牖外。旌愈耻之，騭辭色自若。征羌作食，身享大案，殽膳重沓。以小盤飯與騭、旌，惟菜茹而已。旌不能食，騭極飯，致飽乃辭。出，旌怒騭曰："何能忍此？"騭曰："吾等貧賤，是以主人以貧賤遇之。固其宜也。當何所耻？"

宋劉穆之，爲尚書左僕射。少時家貧，誕節嗜酒，食不修拘檢。好往妻兄弟乞食，多見辱，不以爲耻。

唐路隨，元和初以通經調授潤州參軍，爲李錡所困。使知市事，隨翛然坐市中，一不介意。

校勘記

[1]及，宋本作"極"。

[2]耻，宋本無。

[3]襄公，原作"哀公"，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三年》改。

[4]烏程，原作"鳥在"，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5]成，原作"或"，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討，原作"計"，據宋本改。

[7]援，原作"授"，據宋本改。

[8]征，宋本作"伐"。

[9]愧，原作"懷"，據宋本改。

[10]之，宋本作"儿"。

[11]後，原作"楊"，據宋本改。

[12]奔，原作"松"，據宋本改。

[13]自，原作"白"，據宋本改。

[14]“爲”下原有“家”字，據宋本及《漢書·欒布傳》顔師古注改。

[15]謂保，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6]荼，原作“茶”，據宋本及《漢書·欒布傳》改。

[17]閔，原作“傌”，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8]即否，原脱，據宋本及《漢書·季布傳》補。

[19]布，原脱，據宋本及《漢書·季布傳》補。

[20]柳，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補。

[21]王，原作“文”，據宋本改。

[22]弟，原作“第”，據宋本及《漢書·司馬相如傳》改。

[23]爲，原作“謂”，又“酒”，原作“火”，并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盧，原作“壚”，據宋本及《漢書·司馬相如傳》改。

[24]衳，原作“松”，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25]刈，原作“割”，據宋本改。

[26]毋，原作“每”，據宋本改。

[27]禁，原作“棊”，據宋本改。

[28]婦，原作“婢”，據宋本改。

[29]函，原作“幽”，據宋本及《漢書·司馬遷傳》改。

[30]犕，原作“備”，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七

總錄部(一百七十七)

畏懦　佞佛　讒佞

畏　懦

夫稟脆弱之性,有選懦之懼[1]。故乃臨事而示怯,畏威而奪氣。終於敗辱,不能有立。是以無拳無勇,詩人之所譏;淺爲丈夫,昔賢之所醜。雖率勵以義,僅或自強,然授任於事,終爲不武,遂成愧耻,固其分哉。

陳不占,齊東觀漁者也。崔杼殺莊公,不占聞君有難,將往死之。飡則失哺,上車失軾。僕曰:"敵在數百里外,食則失哺,上車失軾,雖往,其有益乎?"陳不占曰:"死君,義也。無勇,私也。"遂驅車,比至君門,聞鼓鐘之音,鬭戰之聲,遂駭而死。

杜之善,楚人(一云楚善)。白公之難,辭其母而行,將死君難。比至朝,三廢車中。其僕曰:"子懼,何不返也?"杜之善曰:"懼,吾私也。死君,公也。吾聞君子不以私害公。"遂往死也。

漢楊敞,爲大司農。明帝元鳳中,稻田使者燕蒼知上官桀等反謀,以告敞。敞素事上畏事,不敢言。廼移病卧(移病,移書言病。一曰以病而移居[2]),以告。諫議大夫杜延年以聞,蒼、延年皆封。敞以九卿不輒言,故不得侯。

李次元,王莽時人。會前隊大夫誅謀反者,次元聞事發覺,被馬欲出。馬駕在轅中,惶遽著鞍上馬。出門顧見車,方自覺,乃止。

後漢劉玄,王莽立,設壇場於淯水上沙中,陳兵大會。即位朝群臣,玄素懦弱,羞愧流汗,舉手不能言。莽居長樂宫,升前殿,郎吏以次列庭中。玄羞怍,俛首刮席,不敢視。

韓馥,爲冀州刺史。以州讓袁紹,馥自懷猜辭。紹索去,往依張邈。後紹遣使詣邈,有所計議,因共耳語。馥時在坐,謂見圖謀,無何如廁,自殺(至廁因以書刀自殺)。

柏孝長,爲南陽功曹。劉表攻西鄂,西鄂長杜子緒帥縣男女嬰城而守[3]。孝長亦在城中,聞兵聲,恐懼入室,閉戶牽被覆頭。相攻半日,稍敢出面。

牛輔,董卓女婿,爲中郎將。懦怯失守,不能自安。常把辟兵符以鐵鎖致其旁,欲

以自強。見客先使相者,相之知有反氣與不反,筮知吉凶,然後乃見之。

魏李豐爲尚書僕射,會司馬宣王誅,曹爽駐車闕下,與豐相聞。怖遽氣索,足委地,不能起。

宋劉彦節,少以宗室清謹見知。齊高帝輔政,彦節知運祚將遷,密懷異圖。及沈攸之舉兵,齊高帝入屯朝堂。袁粲鎮石頭,潛與彦節及諸大將黄回等謀,夜會石頭。詰旦乃發,彦節素怯,騷擾不安。再晡後,便自丹陽郡車載婦女,盡室奔石頭。臨去,婦蕭氏強勸令食,彦節歃羹寫胸中,手振不自禁。事敗被誅。

佞 佛

釋氏之教,興於西域。東漢之後,漸於中夏。其教之化人也,大率以清淨爲本。將使塞其殺盜之源[4],而澄爲定皋之本[5]。故慕仙道者,示涅槃之旨[6];邀世福者,指人天之路[7]。而乃心起於貪事,即于佞民之有過,則俾之作禮,以贖其正刑。僧之犯法,則屈其常憲,而不懼惠姦。紀綱既隳,施用無節,身之及家,或致喪敗。玆所謂背其始,而遵其末者也。

吳笮融[8],漢末聚衆數百,依徐州牧陶謙。謙使督運漕,遂以江淮委輸。自入,乃大起浮圖,祠以銅爲人,黄金塗身,衣錦采,銅槃九重,下爲重樓閣道,可容三千餘人。悉課讀佛經,令界內及旁郡人有好佛者,聽受道,復其他役,以招致之。繇此遠近前後至者,五千餘人戶。每浴佛,多設酒飯,布席於路。徑數十里,民人來觀,及就食,且萬人。費以巨億計。

晉王恭,爲安北將軍,鎮京口。性雖抗直,闇於機會,尤信佛道。調役百姓,修營佛寺,務在壯麗,士庶怨嗟。臨刑猶誦佛經,自理鬚鬢,神無懼容。

何充,爲侍中錄尚書事。而性好釋典,崇修佛寺,供給沙門以百數。糜費巨億,而不吝也。親友至於貧乏,以此獲譏於世。阮裕嘗戲之曰:"卿志大宇宙,勇邁終古。"充問其故,裕曰:"我圖數千戶郡,尚不能得。卿圖作佛,不亦大乎?"又其弟準,崇信釋氏。謝萬譏之云:"二何佞於佛。"

張淹,爲東陽太守。逼郡吏燒臂,炤佛。民有罪,使禮佛,贖愆,動至數千。拜坐免官。孔顗爲會稽太守,反,敗死。淹是其黨,屯軍上饒縣,聞劉故敗,軍副鄱陽太守費嘩欲圖之,詐云得鄧琬信,急宜諮論,欲因此斬淹。淹素事佛,方禮佛,不得時進。嘩復誑云捕虎[9],借大鼓及仗士二百人。淹信而與之,嘩因率衆入山,饗士約誓,揚言虎走城西,嗚鼓大呼,直來趣城。城門守衛悉委仗觀之。嘩率衆突入,淹正禮佛,聞難走出,因斬首。

南齊王績,爲太子中庶子。武帝出射雉,績信佛法,稱疾不從。

梁劉勰，早孤，家貧不婚娶，依沙門僧祐，與之居積十餘年。高祖時，爲步兵校尉兼東宫通事舍人。昭明太子深愛接之，勑與慧震沙門於定林寺，撰經證功。畢，遂啓求出家，先燔鬢髮以自誓，勑許之。

後魏張彝，爲秦州刺史。爲國造佛寺名曰"興皇"，諸有罪咎者，隨其輕重，謫爲土木之功，無復鞭杖之罰。

馮熙，爲洛州刺史。廢毁三字石經，爲政不能仁厚，而信佛法。自出家財，在諸州鎭建佛圖精舍，合七十二處。寫十六部《一切經》，延致名德沙門。日講論，精勤不倦，所費亦不貲。而諸州營塔寺，多在高山秀阜，傷殺人牛。有沙門勸止之，熙曰："成就後，唯見佛圖，焉知殺人牛也？"

北齊高隆之，爲尚書右僕射[10]，領御史中尉。廣費人功，大營寺塔，爲高祖所責。

唐裴寬，崇信釋典，常與僧徒往來。焚香禮懺，老而彌篤。玄宗開元末，爲河南尹。僧普寂卒，寬與妻子皆服縗絰[11]，設次哭臨。妻子送喪至嵩山。

嚴挺之，與裴寬皆奉佛。開元末，僧惠義卒，挺之服縗麻，送於龕所。天寶初，授員外詹事，便令東京養疾。挺之鬱鬱不得志，成疾。自爲墓誌，葬于大炤和尚塔，次西原（臣欽若等曰：大炤即惠義師謚也）。

王縉，字夏卿，爲門下侍郎平章事。與兄維俱奉佛，不茹葷血，縉晚年尤甚。與杜鴻漸捨財造寺，無限極。妻李氏卒，捨道政里第爲寺，與之追福，奏其額曰"寶應度"。僧三十七人，住持寺。節度觀察使入朝，必延至寶應寺，議令施財，助己修繕。初，代宗喜祠祀，未甚重佛。而元載、杜鴻漸與縉喜飯僧徒，代宗嘗問以福業報應，載等因而啓奏代宗。繇是奉之過當。

魚朝恩，爲内侍。代宗永泰初，設無遮會齋於崇仁坊之南街，大奏音樂。大曆中，又抗疏請度母爲尼，法名功德。居修慈寺，許之。請以通化門外莊爲寺，以章敬爲名，福資太后，許之。是莊連城對郭，林沼臺榭，形勝第一。朝恩初以恩賜得之，及是造寺，窮極壯麗，以爲城市林木不足充費，乃奏壞曲江館、華清宫風樓月觀，及百司行廨署，并將相殁官宅，給其用焉。土木之役，僅逾萬億。

杜鴻漸，爲山劍副元帥。篤好佛法，惡軍旅之事。大曆初[12]，自劍南回，請千僧齋於資聖寺，仍請魚朝恩、李抱玉同行香許之[13]，以使蜀無恙徼福也。又於長興里築第，崇飾門館，賦詩，大略曰："常願追禪侣，焉能挹化源。"朝士多和之。將卒，命僧剃頭，遺令其子："建塔葬[14]，不爲墳。"冀同于僧[15]。

藍簡，憲宗元和中爲諫議。性柔奉浮圖之像教，拘溺過甚。頗爲遠識所誚，時人惜之。

劉總，爲幽州節度使。穆宗長慶初，奏請以私第爲佛寺。又奏請爲僧，詔授侍中天平軍節度。總因乞出家，朝廷以緇服就賜之，錫名"大覺"。

裴休爲相，家世奉佛。休尤深於釋典，太原鳳翔近名山，多僧寺，視事之隙，游踐山林，與僧講求佛理。中年後，不食葷血，常齋戒，屏嗜欲；香爐貝典，不離齋中；咏歌贊唄，以爲法樂。與尚書紇干泉[16]，皆以法號相字。時人重其高潔，而鄙其太過。

梁李鄀，爲太子太傅。末帝詔曰："李鄀多因釋教，誑惑群情，此後不得出入無常。"

周宋彦筠，初仕晉，爲同州節度使。貪鄙無術，溺於釋氏，唯營寺繢塑[17]、香燈幢幡、僧尼資具之類，則捨之無慳。日給數十千，多取於四民，以充其費。後爲鄜州節度使，所貯資金，多奉釋氏。嘗謂人曰："吾前後供僧一千餘萬，造佛宫九十餘所。"又嘗召僧讀《畢生經》，日課若干卷。至瞑目以來，令不負所課。如嬰疾闕讀，隨即塡補。立券設呪，每僧給二十緡[18]。僧至者甚衆，乃減緡一半。未幾，只給三緡。其無行貪狠之僧[19]，利其緡，投券者塡咽。彦筠患之，乃止。初，彦筠一旦與其主母有微忿，遽擊殺之。自後常有所睹，彦筠心不自安，乃修浮屠，法以禳之。因而溺志於釋氏，其後每歲，至金仙入涅槃之日，常衣斬縗，號慟於其像前。其佞佛也如是。家有婢妾數十人，皆令削髮披緇，以侍左右。大爲當時所誚。

讒　佞

有虞之命，則曰堲讒説；先聖之戒，則曰遠佞人。蓋邪僞可以惑聰明，浸潤可以間忠信。淳素既隱，巧詖滋萌。義以利遷，政繇寵放。故有行媚於內，善諛於朝。脂韋其性，以悦於上；貝錦其辭，以譖於下。愛同嫉異，害正忌能，挾蔕芥之嫌，緣疑似之隙。媒孽其短，文致厥辜。采苓之刺以興，投杼之疑斯起。交亂家國，離間君臣，職爲厲階，無已太甚。故君子之惡利口，王者之難任人，其有旨哉！

寒浞，伯明氏之讒子弟也(寒，國名。伯明，其君名)。伯明后寒棄之，夷羿收之，信而使之以爲己相。浞行媚于內(内宫也)，而施賂于外，愚弄其民(欺罔之)。而虞羿于田(樂之游田)，樹之作慝，以取其國家(樹，立也)。外內咸服(服信詐)。

周虢石父，幽王時爲卿。用事，國人皆怨。石父爲人佞巧(佞一作諂)，善諛，王用之。

暴公，爲卿士而譖。蘇公作《何人斯》之詩而絶之(暴也蘇也皆畿内國名)。

虢仲，譖其大夫詹父於王(虢仲，王卿士。詹父，屬大夫)。詹父有辭，以王師伐虢。夏，虢公出奔虞。

鄭瞻，鄭之微者也。齊人執之，自齊逃來。書其佞也，曰："佞人來矣(一云鄭瞻，鄭之佞人也)。"

豎牛，魯叔孫豹(穆子也)小臣，使爲政(爲家政)。初穆子適齊，娶於國氏，生孟丙、仲壬。公孫明知叔孫於齊(公孫明，齊大夫子明也，與叔孫相親知)，歸，未逆國姜，子明

取之(國姜,孟、仲母),故怒。其子長而後使逆之(子,孟丙、仲壬)。田於丘蕕(丘蕕,地名),遂遇疾焉。豎牛欲亂其室而有之,強與孟盟,不可(欲使從己,孟不肯)。叔孫爲孟鐘,曰:“爾未際(際,接也。孟未與諸大夫相接見),饗大夫以落之(以豭豬血釁鐘曰落)。”既具(饗禮具),使豎牛請日(請饗日)。入,弗謁(謁白也)。出,命之日(許命日)。及賓至,聞鐘聲,牛曰:“孟有北婦人之客(北婦人,國姜也。客謂公孫明)。”怒將往,牛止之。賓出,使拘而殺諸外(殺孟丙)。牛又強與仲盟,不可。仲與公御萊書觀於公(萊書,公御士名。仲與之私游,觀於公宮)。公與之環。使牛入示之(示叔孫)。入,不示。出,命佩之。牛謂叔孫:“見仲而何(而何,如何)?”叔孫曰:“何爲(怪牛言)?”曰:“不見,既自見矣(言仲已自往見公),公與之環而佩之矣。”遂逐之。

費無極,楚大夫也。郤宛爲左尹,直而和,國人説之(以直事君,以和接類)。鄢將師爲右領(右領,官名),與費無極比而惡之(惡郤宛)。令尹子常賄而信讒,無極譖郤宛焉。謂子常曰:“子惡欲飲子酒(子惡,郤宛)。”又謂子惡:“令尹欲飲酒於子氏。”子惡曰:“我,賤人也。不足以辱令尹。令尹將必來辱,爲惠已甚,吾無以酬之,若何(酬,報獻)?”無極曰:“令尹好甲兵。子出之,吾擇焉(擇取以進子常)。”取五甲五兵,曰:“寘諸門。令尹至,必觀之,而從以酬之。”及饗日,帷諸門左(張帷,陳甲兵其中)。無極謂令尹曰:“吾幾禍子。子惡將爲子不利,甲在門矣。子必無往!且此役也(此春救潛之役[20]),吳可以得志,子惡取賂焉而還。又誤群師,使退其師。曰:‘乘亂不祥。’吳乘我喪,我乘其亂,不亦可乎?”令尹使視郤氏,則有甲焉。不往,召鄢將師而告之(告子惡,門有甲兵,將害己)。將師退,遂令攻郤氏[21],且爇之(爇,燒也)。子惡聞之,遂自殺也。國人弗爇,令曰:“不爇郤氏,與之同罪。”或取一編菅焉,或取一秉秆焉(編菅,苫也。秉,把也。秆,束也)。國人投之,遂弗爇也。令尹炮之(炮燔郤宛),盡滅郤氏之族、黨。

公伯僚,字子周。魯人固愬子路於季孫。子服景伯以告孔子,曰:“夫子固有惑志(季孫信讒,恚子路也)。僚也,吾力猶能肆諸市朝。”孔子曰:“道之將行,命也;道之將廢,命也。公伯僚其如命何?”

臧倉,魯平公嬖人也。公將出,倉請曰:“它日君出,必命有司所之,今已駕矣。敢請。”公曰:“吾將見孟子。”倉曰:“君何爲輕身以先於匹夫者,以爲賢乎?禮義繇賢者出,孟子之後喪。踰前喪,君無見焉。”公曰:“諾。”

上官大夫,楚懷王臣也。時屈原,字平,嫻(音閑)於辭令,王甚任之。上官大夫與之同列,爭寵而心害其能。懷王使屈原造爲憲令,屬草藁未定,上官大夫見而欲奪之,屈平不與。因讒之曰:“王使屈平爲令,衆莫不知。每一令出[22],平伐其功。曰:‘以爲非我莫能爲也。’”王怒而疏原[23]。

後漢令狐略,狼孟大姓也。建武六年,曲陽令馮衍上書,陳八事。光武將召見。先是衍爲狼孟長,以罪摧陷略。是時略爲司空長史,讒之於尚書令王護。尚書周生豐曰:

"衍所以求見者,欲毁君也。護等懼之。"即共排間,衍遂不得入。

孟岱,當袁紹官渡之敗,審配二子爲曹操所擒。岱與配有隙,因蔣奇言於紹曰:"配在位專政,族大兵强,且二子在南,必懷反畔。"郭圖、辛評亦以爲然,紹遂以岱爲監軍,代配守鄴。

逢紀,爲袁紹統軍事。田豐爲别駕。紀憚豐亮直,數讒之於紹。紹遂忌豐。紹時與曹公戰,豐固諫之,紹怒,囚豐而去。及紹軍之敗於官渡也,土潰奔北,師徒略盡。軍皆拊膺而泣曰:"向令田豐在此,不至於是也。"紹謂逢紀曰:"冀州人聞吾軍敗,皆當念吾,唯田别駕前諫止吾,與衆不同。吾亦慙見之。"紀復曰:"豐聞將軍之敗,拊手大笑,喜其言之中也。"紹於是有害豐之意。

魏劉曄,爲侍中。以先進見幸,因譖尚書令陳矯專權。矯懼,以問長子本。本不知所出,次子騫曰:"主上明聖,大人大臣,今若不合,不過不作公耳。"

晉嚴舒,爲洛陽太守。馬隆,爲平虜護軍、西平太守加授東羌校尉。積十餘年,威信振隴右。舒與楊駿通親,密圖代隆。毁隆"年老謬耄,不宜服戎",於是徵隆,以舒代鎮。氐羌聚結,百姓驚懼。朝廷恐關隴復擾,乃免舒,遣隆復職。

盧志,爲成都王穎左長史。穎既以陸機爲將,穎謂機曰:"若功成事定,當爵爲郡公,位以臺司。將軍勉之矣!"機曰:"昔齊桓任夷吾,以建九合之功;燕惠疑樂毅,以失垂成之業。今日之事,在公不在機也。"志心害機寵,言於穎曰:"陸機自比管、樂,擬君闇主,自古命將遣師,未有臣陵其君而可以濟事者也。"穎默然。

扈瓌,爲隋郡内史。陳敏之亂,荆州刺史劉弘以南蠻長史陶侃爲江夏太守,加鷹揚將軍。敏遣其弟恢來寇武昌。侃出兵禦之,瓌間侃於弘曰:"侃於敏有鄉里之舊,居大郡,統强兵,脱有異志,則荆州無東門矣。"弘曰:"侃之忠能,吾得之已久,豈有是乎?"侃潛聞之,遽遣子洪及兄子臻詣弘,以自固。弘引爲參軍,資而遣之。

王國寶,少無士操,不修廉隅。婦父謝安,惡其傾側,每抑而不用。除尚書郎,國寶以中興膏腴之族,惟作吏部,不爲除曹郎,甚怨望,固辭不拜。從妹爲會稽王道子妃,繇是與道子游處,遂間毁安焉。孝武末年,嗜酒好肉,而道子昏醟尤甚,惟狎昵謟邪。於是國寶謟諛之計,稍行主相之間[24],而好利險詖於之徒[25],以安功名盛極,而構會之嫌隙遂成。

後趙程遐,以清河張披爲長史,遐甚委昵之。張賓舉爲别駕,引參政事。遐疾披去己,又惡賓之權盛。石勒世子弘,即遐之甥也。自以有援,欲收威重於朝,乃使弘之母譖之曰:"張披與張賓爲遊俠門客,日百餘乘,物望皆歸之,非社稷之利也。宜除披以便國家。"勒然之。至是披取急召不時至,因此遂殺之。賓知遐之間己,遂弗敢請。

梁梁矜孫、鄧元起爲益州刺史,任庾黔婁、蔣光濟以州事。竝勸爲善政,矜孫性輕脱,與黔婁志行不同,乃言於元起曰:"城中稱有三刺史,節下何以堪之?"元起繇此疏

黔婁、光濟，而治迹稍損。

後唐段凝，初爲梁將，後降莊宗。莊宗以爲滑州兵馬留後。凝上疏奏梁朝掌事權者趙巖等，"竝助成虐政，結怨於人。聖政惟新，宜誅首惡，以謝天下"。於是張漢傑、張漢融、張漢倫、張希逸、趙縠、朱珪等竝族誅，家財籍沒。

朱守殷，本名會兒，莊宗就學時諸奴也。及莊宗嗣位，以本院僕從爲長直軍使。雖列戎行，不聞戰功。每構人之短長，中於莊宗，漸以爲腹心。

校勘記

[1]遜，原作"巽"，據宋本改。按，"遜"通"巽"，卑順之意，故明本改爲本字。

[2]曰，原作"日"，據宋本改。

[3]"子緒"下原衍"子緒"二字，據宋本删。

[4]塞，原作"爲"，據宋本改。

[5]皋，原作"慧"，據宋本改。

[6]涅，原作"淍"，據宋本改。

[7]人，原作"太"，據宋本改。

[8]笮，原作"管"，據宋本及《後漢書・陶謙傳》改。

[9]暉，原作"畢"，據宋本改。

[10]射，原作"身"，據宋本改。

[11]絰，原作"經"，據宋本改。

[12]脣，原脱，據宋本補。

[13]抱，原脱，據宋本補。

[14]建，宋本無。

[15]此下原有"頗爲遠識所誚，時人惜之"兩句，當爲錯簡所致，今據宋本移於下條句末。

[16]紇干泉，原作"紇紀泉"，據宋本及《舊唐書・刑法志》改。

[17]鑽，原作"績"，據宋本改。

[18]十，原作"所"，據宋本改。

[19]"貪"下原有"穢"字，據宋本删。

[20]此小注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七年》杜預注補。

[21]攻，原脱，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二十七年》補。

[22]一，原作"原"，據宋本改。

[23]原，原脱，據宋本補。

[24]"主"前原衍"詖"字，據宋本删。

[25]"險"下原脱"詖"字，據宋本補。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八

總錄部(一百七十八)

好尚　嗜好　好丹術

好　尚

傳曰:人心不同,如其面焉。則知好尚有殊,率性皆異,莫窺其際。有以見執德不回,樂在其中;有以知所趣惟適,不違本性。但任所懷,無或害人,聊以成志,則何往而不利焉。

董父,舜時人。實甚好龍,能求嗜,欲以飲食之。龍多歸之,乃擾畜龍以服事帝。舜帝賜之姓曰"董氏",曰"豢龍"。

葉公子高,楚人。好龍,門亭軒牖,皆畫龍形。一旦眞龍垂頭於窗,掉尾於戶,葉公驚走失措焉。

漢辛慶忌,爲左將軍。居處恭儉,食飲被服尤節約。然性好輿馬,號爲鮮明,唯是爲奢。

王吉,字子陽,爲諫大夫,謝病去。吉子駿爲御史大夫,駿子崇爲司空。自吉至崇,祿位彌隆,皆好車馬衣服。

後漢陸閎,爲尚書令。美姿貌,喜著越布單衣,光武見而好之。自是常勑會稽郡獻越布。

晉稽康,爲中散大夫。性絶巧,而好鍛。宅中有一柳樹,甚茂。乃激水圜之。每夏月,居其下以鍛。

王濟,爲侍中。解相馬,又甚愛之。杜預常稱濟有馬癖。孫楚,爲大將軍參軍。雅敬王濟,濟卒,楚後來,哭之甚悲,賓客莫不垂涕。哭畢,向靈床曰:"卿嘗好我作驢鳴[1],我爲卿作之。"體似聲眞,賓客皆笑。

阮孚,爲侍中。性好屐。祖約,性好財。同是一累,而未判其得失。有詣約,正見料財物。客至屏,當不盡餘兩小簏,以著背後,傾身障之,意未能平。或有詣阮,正見着蠟屐。因自嘆曰:"未知一生,當著幾量屐。"神色甚閑暢。於是勝負始分。

袁山松，爲吳郡太守。矜情秀遠，善音樂。舊歌有《行路難》，曲辭頗疏質。山松好之，乃文其辭句，婉其節制。每因酣醉，縱歌之。聽者莫不流涕。初，羊曇善唱樂，桓伊能挽歌，及山松《行路難》繼之，時人謂之"三絕"。時張湛好於齋前種松柏，而山松每出游，好令左右挽歌。人謂湛屋下陳尸，山松道上行殯。

王羲之，爲右軍將軍、會稽內史。性愛鵝。會稽有孤居姥，養一鵝，善鳴。求市未能得，遂攜親友命駕就觀。姥聞羲之將至，烹以待之。羲之嘆惜彌日。又山陰有道士養好鵝，羲之往觀焉。意甚悅，固求市之。道士云爲寫《道德經》，當舉群相贈耳。羲之欣然。寫畢，籠鵝而歸，甚以爲樂。其任率如此。

郗超爲司徒左長史，以母喪去職。性好聞人棲遁，有能辭榮拂衣者，超爲之起屋宇，作器服，畜僕豎，費百金而不吝。

謝尚，好衣刺文袴，諸父責之，因而自改。位至尚書僕射。

謝安，爲太保。性好音樂，及登台輔，期喪不廢樂。

謝玄，少好佩紫羅香囊。叔父安患之，而不欲傷其意。因戲賭取，即焚之。於此遂止。位終左將軍會稽內史。

王徽之，爲桓冲府騎兵參軍。性縱逸。時吳中一士大夫家有好竹，欲觀之。便出坐輿，造竹下諷嘯良久。主人洒掃請坐，徽之不顧。將出，主人乃閉門。徽之便以此賞之，盡歡而去。嘗寄居空宅中，便令栽竹。或問其故，徽之但嘯詠，指竹曰："何可一日無此君耶？"

前秦苻朗，爲鎮東將軍、青州刺史。幼懷遠操[2]。每登涉山水，不知老之將至。

宋謝靈運，爲永嘉太守。郡有名山水，靈運素所愛好。遂肆志遊遨，徧歷諸縣，動逾旬朔。

何尚之，爲左光祿開府儀同三司。性靜。退居家，常着鹿皮帽。

王僧達，爲宣城太守。性好鷹犬。何尚之於宅設八關齋行香，次至僧達，曰："願郎且放鷹犬，勿復遊獵。"

庾炳之，爲吏部尚書。性好潔，士大夫造之者，去來出戶，輒令拭席洗床。

殷仲，陳郡人。性亦好潔，小人非净浴新衣，不得近左右。

王弘之，隱居，性好釣。日夕載魚入上虞郭，經親故門，各以兩頭置門內而去。

南齊孔稚珪，會稽山陰人。不樂世務，居宅盛營山水。憑几獨酌，傍無雜事，門庭之內，草萊不剪，而多鳴蛙。或問之曰："欲爲陳蕃乎？"稚珪笑曰："我以此當兩部鼓吹，何必其效仲舉(陳蕃字仲舉)？"終散騎常侍。

王思遠，爲吳郡丞。好簡潔。衣服垢穢，方便不前；形儀新楚，乃與促膝。既去之後，猶令二人以交箒掃其坐處。

梁何佟之，爲驃騎司馬。性好潔。一日之中，洗滌者十餘，過猶恨不足。時人稱爲

水涇。

陶弘景,居於句容之句曲山,自號華陽隱居。特愛松風,庭院皆植松,每聞其響,欣然爲樂。

阮孝緒,陳留尉氏人。性沉靜。幼與童兒遊戲,常以穿池築山爲樂。

劉之遴,爲南郡太守。好古愛奇。在荆州聚古器數百種。有一器似甌,可容一斛,上有金錯字。時人無能知者。又獻古器四種於東宫其第。一種鏤銅鴟夷盆二枚,兩耳有銀鏤,銘云"建平二年造"。二種金銀錯鏤,古鐏二枚,有篆銘云"秦容成侯適楚之歲造"。三種外國澡灌,一口有銘云"元封二年龜兹國獻"。四種古製澡盤,一枚銘云"初平二年造"。

蕭幾,爲新安太守。郡多山水,時其所好,適性遊履,遂爲之記。

後魏高樹生,雅好音律。常以絲竹自娱。後爲大都督。

高允,性好音樂。每至,伶人絃歌鼓舞,掌擊節稱善[3]。終散騎常侍光祿大夫。

陰遵和,小名虎頭。好音律,尚武事。初拜奉朝請。

裴藹之,性輕率,好琴書。終安廣、汝陽二郡太守。

唐王涯,好古名畫。人所保惜者,必厚以貨財致之;不受貨者,即以官爵致之。厚爲垣竅,而藏之複壁。位至司空。

柳公權,字誠縣[4],所寶惟筆硯圖畫,常自扃鑰之。官終太子少師。

嗜　好

在天成象列宿,有風雨之好。唯人最靈,大欲存飲食之味,雖愛尚之或異,亦縱恣而無節,務求爽口焉。取乎心,至有變掩豆之常,非登俎之用。暴殄天物,不近人情,蓋非仁者之用心。斯亦格訓之所戒。

屈到,楚人。嗜芰(芰,蔆也[5])。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家臣曰老[6],爲人宗者),曰"祭我必以芰。"

曾晳[7],魯人嗜羊棗,而曾子不忍食羊棗[8]。

魏文侯,嗜晨鳧,好北犬。太子擊在中山,遣倉唐緤北犬并晨鳧獻之。文侯曰:"擊愛我。知我所嗜好。"

齊王,食鷄蹠數千百段足。

公儀休,爲魯相。嗜魚,一邦皆爭買魚而獻之。公儀子不受,曰:"天唯嗜魚。固不受也。"

宋劉邕,嗣封南康公,所嗜食每異於人。性嗜瘡痂,以爲味似鰒魚。常詣孟靈休,靈休先患灸瘡[9],瘡痂落床上,邕因取食之。靈休大驚,邕答云:"性之所嗜。"靈休瘡痂

未落者，悉臧取以貽邕。邕既去，靈休與何朂書曰："邕向見噉，遂舉體流血。"南康國吏，二百許人，不問有罪無罪，遞與鞭。鞭瘡痂[10]，常以給邕膳。

南齊虞悰，爲輔國將軍。善爲滋味，和齊皆有方法。豫章王嶷盛饌享賓，謂悰曰："今日餚羞，寧有所遺不?"悰曰："恨無黄頷臛，何曾《食疏》所載也[11]。"世祖幸芳林園，就悰求扁米粣。悰獻粣及雜餚數十轝，太官鼎味不及也。上就悰求討飲食方，悰祕不肯出。上醉後體不快。悰乃獻醒酒鯖鮓一方而已。

梁何胤，累遷左氏尚書，去官。初，侈於味，食必方丈。後稍欲去其甚者，猶食白魚䱇脯糖蟹，以爲非見生物。疑食蚶蠣[12]，使門人議之，學生鍾岏曰："䱇之就脯，驟於屈申；蟹之將糖，躁擾彌甚。仁人用意，深懷如怛。至於車螯蚶蠣，眉目內闕。慙渾沌之奇，獷殼外緘。非金人之慎，不悴不榮，曾草木之不若[13]。無馨無臭，與瓦礫其何算。故宜充庖廚，永爲口實。"

後魏夏侯道，遷爲豫州刺史。好筵宴，務口實。京師珍羞，罔不畢有。

辛紹先，爲下邳太守。性嗜羊肝，嘗呼子少雍共食。及紹先卒，少雍終身不食羊肝。

隋劉臻，爲儀同。父名顯，臻性好噉蜆，以音同父諱，呼爲扁螺。

後唐李鏻，嘗爲鎮州王鎔判官。善飲茶，嘗呼喫茶郎中。

好丹術

丹術之興，始於西漢。風流寖遠，好尚滋多。或以黄金之可成，或以長生之可致。貴禰方士[14]，讀誦祕書，佩服靈符，鍊餌神藥，以至謝免爵位，高蹈巖穴。徇其所尚，代有人焉。采於簡編，咸用論次。

漢江喜，爲轑陽侯。坐使家丞上書，還印符，隨方士免。

劉向，本名更生。宣帝時爲諫大夫。帝復興神仙方術之事，而淮南有枕中《鴻寶苑》、《祕書》(《鴻寶苑》、《祕書》竝道術篇名，藏在枕中，常存錄之，不漏泄也)，書言神仙使鬼物爲黄金之術。及鄒衍重道延命方，世人莫見，而更生父德，武帝時治淮南獄，得其書。更生幼而讀誦，以爲奇。獻之，言黄金可成。帝令典尙方鑄作事(尚方[15]，主巧作金銀之所[16]。今之中尚署)。費甚多，方不驗。帝乃下更生吏按。吏劾更生鑄僞黄金，繫當死。更生兄陽城侯安民上書，入國戶半贖更生罪。帝亦奇其材，得踰冬減死論。

蘇樂，善方術。王莽篡位二年，興神仙事，以樂善起八風臺於宮中。臺成萬金(費直萬金也)。作樂其上，順風作液湯(《藝文志》有《液湯經》，其義未聞也)。又種五梁禾於殿中(五色也。谷永，所謂耕耘五德也)。各順其色，置其方面。先鬻鶴髓、毒冒犀玉二十餘物[17]，漬種(鬻，古煮字也。髓，古髓字也[18]。冒鬻取汁，以漬穀子也。毒音代，

冒音莫内切)。計粟斛成一金,言此黄帝穀仙之術也。以樂爲黄門郎,令主之。

晉葛洪,丹陽句容人。尤好神仙導養之法。從祖玄,吴時學道得仙,號曰“葛僊公”,以鍊丹祕術授弟子鄭隱。洪就隱學,悉得其法焉。後師事南海太守上黨鮑玄。玄亦内學,逆占將來。見洪,深重之,以女妻洪。洪傳玄業,兼綜練醫術。初,洪以年老,欲鍊丹以祈遐壽。聞交阯出丹,求爲勾漏令。帝以洪資高不許,洪曰:“非欲爲求榮,以有丹耳。”帝從之。洪遂將子姪俱行,至廣州,刺史鄧嶽留,不聽,去。洪乃止羅浮山鍊丹,嶽表補東莞太守[19],又辭不就。嶽乃以洪兄子望爲記室參軍。在山積年[20],優游閑養,著述不輟。

鮑靚,爲南海太守。嘗行部入海,遇風,饑甚,取白石煮食之,以自濟。

宋劉亮,爲梁州刺史。忽服食修道,欲致長生。迎武當山道士孫懐,使合神仙藥[21],至益州。泰豫元年,藥始成。未出火,毒。孫不聽亮服,亮苦欲服。平旦開城門,取井華水服。至食鼓後[22],心動如刺,中間便絶[23]。及就殮,屍弱如生。後人逢見乘白馬,將數十人,出關西行,共語分明,此乃道家所謂尸解者也。

梁陶弘景,仕齊,爲奉朝請。武帝永明末,上表辭禄,許之。勑所在月給茯苓五斤,白蜜二升,以供服餌。既得神符祕訣,以爲神丹可成,而苦無藥物。武帝給黄金、朱砂、曾青、雄黄等,後合飛丹,色如霜雪,服之體輕。及武帝服飛丹,有驗,益敬重之。

鄧郁,荆州建平人。少而不仕,隱居衡山極峻之嶺。立小板屋兩間,足不下山,斷穀三十餘載[24],飲以澗水,服雲母[25]。日夜誦《大洞經》。武帝敬信殊篤,爲帝合丹。帝不敢服,起五岳樓貯之供養。家道吉日,躬往禮拜。白日神僊魏夫人忽來臨降,乘雲而至。從少嫗三十,竝着絳紫羅繡袿襹,年皆可十七八許,色艷桃李,質勝瓊瑤。語言良久,謂郁曰:“君有仙分,所以故來,尋當相俟。”至天監十四年,忽見二青鳥,悉如鶴大。鼓翼翔舞,移晷方去。謂弟子等曰:“求之甚勞。得之甚逸近。青鳥既來,期會至矣。”少日,無病而終。山内唯聞香氣,世未嘗有。武帝後令周舍爲《鄧郁傳》,具序其事。

後魏徐謇,字成伯,善醫術。謇常有藥餌,及吞服道符,年垂八十而鬢髮不白,力未多衰。除右衛將軍。謇欲爲孝文合服金丹,致延年之法。乃入居崧高,採營其物,歷歲無所成,遂罷。

李預,爲征西大將軍長史帶馮翊太守[26],府解罷郡,遂居長安。每羨古人飧玉之法。乃採訪藍田,躬往攻掘,得若環璧雜器形者大小百餘。稍得黑鹿,便篋盛以還。而至觀之,皆光潤可玩。預乃椎七十枚爲屑,日服食之。餘多惠人。後預及聞者更求玉於故處,皆無所見。馮翊公源懐等,得其玉,琢爲器佩,皆鮮明可寶。預服經年,云有效驗。而世事寢食,皆不禁節。又加之好酒損志。及疾篤,謂其妻子曰:“服玉屏居山林,排棄嗜欲,或當大神力。而吾酒色不絶,自致於死,非藥過也。然吾尸體,必當有異於常,勿便速殯,令後人知飧服之妙。”時七月中旬,長安毒熱。預停尸經宿,而體色不變。

其妻常氏，以珠玉二枚含之，口閉。常謂之曰："君自云飡玉有神驗，何故不受含也？"言訖，齒啓納珠，因嘘屬其口，都無穢氣。舉尸於棺，堅直不傾委。死時猶有遺玉屑數斗，橐盛納諸棺中。

北齊張遊遠，善方術。文宣令與諸術士合九轉金丹。及成，文宣置之玉匣，云："我貪世間作樂，不能即飛上天。待臨死時取服（按本傳[27]，遊遠本無官）。"

唐師市奴，方術人。高祖武德中，合金銀竝成。帝異之，以示侍臣。封德彝進曰："漢代方士及劉安等，皆學術，唯苦黄白不成，金銀爲食器，可得不死。"

張道鴻[28]，平棘人。少遊名山，得服食之術。後居人間，每每餌金膏。太宗貞觀十九年，車駕次平棘，幸其廬，賜以衣服。時六百四十六歲。

尉遲敬德，累遷開府儀同三司。貞觀末年，篤信仙術，飛鍊金石，服藥餌、雲母粉。静居閑處，修理池臺。嘗奏《清商樂》一部。厚自奉養，不與外人交通。

劉道合，宛丘人，爲道士。高宗令合還丹，丹成而上之。咸亨中卒，唯有空皮，而背上開折，有似蟬蜕。高宗聞之，曰："劉師爲我合丹，自服仙去。其所進者，亦無異。"

孟詵[29]，汝州梁人也。少好方術，嘗於鳳閣侍郎劉禕之家，見其勑賜金，謂禕之曰："此藥金也。若燒火其上，當有五色氣。"試之，果然。後歸伊陽山，第以藥餌爲事。

孫太冲，隱於嵩山。玄宗天寶三載，河南尹裴敦復上言："太冲於嵩山合鍊金丹，自成於竈中，精光特異[30]，變化非常。請宜付史官，頒示天下，以彰靈瑞仙聖之應。"從之。

李抱眞，德宗貞元中爲昭義軍節度使。晚節好方士，以冀長生。有孫季長者，爲抱眞鍊金丹，紿抱眞曰："服之當昇仙。"遂署爲賓僚，數謂參佐曰："此丹秦皇、漢武皆不能得，唯我遇之。他年朝上清，不復遇公輩矣。"復嘗夢駕鶴冲天，寤而刻木鶴，衣道士衣，以習乘之。凡服丹二萬丸，腹堅不食，將死，不知人者數日矣。道士牛洞玄以豬肪穀漆下之[31]，殆盡。病少間，季長復曰："垂上仙，何自棄也？"益服三千餘丸，頃之卒。

鄭注，文宗太和末爲鳳翔節度。注兩目不能遠視，自言有金丹之術，可去痿弱重膇之疾。始徐州節度李愬自云得效，乃移之監軍。王守澄亦被其事。

後唐王鎔，唐末爲成德軍節度。宴安既久，惑於左道，專求長生之要。常聚淄黄合鍊仙丹[32]，或講説佛經，親受符籙。西山多佛寺，又有王母觀。鎔增置館宇，彫飾土木。道士王若訥者，誘鎔登山臨水，訪求仙跡。每一出，數月方歸。百姓勞弊。王母觀石路既峻，不通輿馬。每登行，命僕妾數十人，維錦繡牽持而上。

晉盧革[33]，莊宗時爲平章事。登庸之後，不以進賢勸能爲務，唯事修煉，求長生之術。常服丹砂，嘔血數日，垂死而愈。

晉史圭，仕後唐，爲河南少尹。有嵩山術士，遺圭石藥如斗，謂圭曰："服之可以延壽。然不可中輟，輟則疾作矣。"圭後服之，神爽力健，深保惜焉。清泰末，圭在恆山，遇

祕瓊之亂,時貯於衣笥,爲賊所劫,便不復得。天福中,疾生胸臆之間[34],常如火灼。圭知其不濟,求歸鄉里,詔許之。及涉河,竟爲藥氣所蒸,卒於路。

校勘記

[1]我,原脱,據宋本補。

[2]幼,原作"切",據宋本改。

[3]掌,原作"嘗",據宋本改。

[4]縣,原作"懸",據宋本改。

[5]蔆,原作"芰",據宋本改。

[6]臣,原作"人",據宋本改。

[7]晳,原作"哲",據宋本改。

[8]句末"羊棗"二字,宋本無。

[9]瘡,明本宋本並無,疑有脱文。據《宋書》補。

[10]鞭,原脱,據宋本補。

[11]"何"下"曾食疏所載也"六字,明本宋本均有脱文,句意不明,據今本《南齊書》補。

[12]疑,原作"宜",據宋本改。

[13]若,宋本作"苦"。

[14]方,原作"才",據宋本改。

[15]"方"下原衍"鑄"字,據宋本删。

[16]主巧,原作"乃",據宋本改。

[17]毒冒,原作"瑇瑁",據宋本改。後同。

[18]髓,原作"髂",據宋本改。

[19]莞,原作"完",據宋本改。

[20]山,原脱,據宋本補。

[21]神,宋本無。

[22]鼓,原脱,據宋本補。

[23]中間,原作"牛問",據宋本及《宋書・劉懷慎傳》改。

[24]穀,原作"谷",據宋本改。

[25]原"雲母"下有"屑"字,據宋本删。

[26]守,原作"平",據宋本改。

[27]本,原脱,據宋本補。

[28]鴻,原作"鶴",據宋本改。

[29]詵,原作"洗",據宋本改。

[30]光,原作"華",據宋本改。

[31]漆,原作"膓",據宋本改。

［32］合，原脱，據宋本改。又“淄”，宋本作“緇”。

［33］盧革，原作“盧華”，據宋本改。

［34］間，原作“問”，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二十九

總錄部(一百七十九)

不知人　謬舉

不知人

知人不易,著之前聞。惟口起羞書,垂諸格訓[1]。故子羽不可以貌取,賜也徒聞其億中,蓋謂是矣。乃有昧人倫之鑒,乖授任之旨,諒朱紫之莫辨,曷雅鄭之能究,取捨斯失,譏誚隨作,以至禍其身而敗其國者。咸著之於篇云。

子西,爲楚令尹。初太子建之遇讒也,自城父奔宋,又避華氏之亂於鄭。鄭人甚善之。又適晉,與晉人謀襲鄭,乃求復焉。鄭人復之如初。晉人使諜於子木,請行而期焉(謂行襲鄭之期。子木即建也)。子木暴虐於其私邑,邑人訴之。鄭人省之,得晉諜焉,遂殺子木。其子曰勝,在吳,子西欲召之。葉公曰:"吾聞勝也,詐而亂,無乃害乎(葉公,子高,沈諸梁也)?"子西曰:"吾聞勝也,信而勇,不爲不利,舍諸邊竟[2],使衛藩焉(使爲藩屏之衛)。"葉公曰:"周仁之謂信(周,親也)[3],率義之謂勇(率,行也)。吾聞勝也,好復言(言之所許,必欲復行之[4]。不顧道理[5]),而求死士,殆有私乎(私謀復讎[6])?復言非信也,期死非勇也(期必也[7])。子必悔之。"弗從。召之,使處吳竟,爲白公(白,楚邑。楚縣西南有白亭)。請伐鄭,子西曰:"楚未節也(言楚國新復政令[8],猶未得節制[9])。不然,吾不忘也。"他日又請,許之。未起師,晉人伐鄭,楚救之,與之盟。勝怒曰:"鄭人在此,讎不遠矣(比子西於鄭人[10])!"勝自厲劍,子期之子平見之,曰:"王孫何自厲也?"曰:"勝以直聞,不告女,庸爲直乎?將以殺爾父。"平以告子西。子西曰:"勝如卵。余翼而長之(以鳥爲喻)[11]。楚國第(用士之次第),我死,令尹司馬非勝而誰?"勝聞之,曰:"令尹之狂也!得死,乃非我(言我必殺之,若得自死,我乃不復成人[12])。"子西不悛。吳人伐慎,白公敗之(汝陽慎縣也)。請以戰備獻(與吳戰之所得鎧仗兵器皆備而獻之[13],欲因以爲亂[14]),許之。遂作亂,殺子西、子期于朝,而劫惠王。子西以袂掩面而死。

漢張湯,爲廷尉。廷尉府盡用文史法律之吏(史謂善史書者[15])。

倪寬，爲人溫良，有廉知自將（將，衛也[16]。以智自衛護也[17]），善屬文（屬，綴也。音之欲切）。然懦爲武（懦[18]，柔也。乃喚切[19]，又音儒），口弗能發明也。寬以儒生在衆中，見謂不習事，不署曹（不署爲官曹也[20]。署，表也，置也。凡言署官，表其秩位，置立爲之也[21]），除爲從使（從使者，但只隨官僚[22]，不主文書）。

魏裴潛，父茂，建安初爲尚書。潛少不修細行，繇此爲父所不禮。潛自感爲父所不禮，折節仕進。雖多所更歷[23]，淸省恪然[24]，官至尚書令，其家敎有類於石奮。自魏興以來，少能及者。

鍾繇，爲魏王相國，沛人魏諷有惑衆才[25]，傾動鄴都。繇繇是辟爲西曹掾。魏王征漢中[26]，大將未及，諷潛結徒黨，又與長樂衛尉陳禕謀襲鄴。未及期[27]，禕懼告之。太子誅諷，繇坐免。

劉表，爲荆州牧。時王粲年十七，司徒辟詔除黃門侍郎，以西京擾亂，皆不就。乃之荆州，依表。表以粲貌寢而體弱通悅，不甚重也。

晉博昌令者，史不書姓名。時樂安人光逸，初爲博昌小吏，後爲門亭長，迎新令至京師。時胡毋輔之與荀邃共詣令家[28]，望見逸，謂邃曰："彼似奇才[29]。"便呼上車，與談良久，果俊器。令怪客不入，吏白："與光逸語。"令大怒。除逸名。斥遣之。

山濤，爲右僕射，掌選，後拜司徒。子簡，字秀倫，性溫雅有父風。年二十餘，濤不之知也。簡嘆曰："吾年幾三十，而不爲家君所知[30]。"後與稽紹、劉漠、楊淮齊名，爲征南將軍，都督荆、湘、交、廣四州諸軍事，假節，鎭襄陽。

魏衡，爲吏部郎。有名當世，兄子舒少樸質，衡不知之，使守水碓。每嘆曰[31]："舒堪數百戶長，我願畢矣。"舒亦不以介意，舒後位至司徒。

刁逵，爲豫州刺史，領平越中郎將。逵以貨殖爲務。初，宋高祖微時，素貧，嘗負逵社錢三萬，經時無以還，被逵執之。王謐密以己錢代償，繇是得釋。桓玄立，以逵爲豫州刺史[32]，鎭歷陽。高祖起義[33]，參軍諸葛長民趨歷陽，逵棄而走，爲下人所執，斬于石頭。

南燕慕容法，爲慕容德兗州牧。時慕容超初自長安行至梁父，鎭南長史悅壽還謂法曰："向見北海王子，天資弘雅，神爽高邁，始知天族多奇，玉林皆寶。"法曰："昔成方遂詐稱衛太子，人莫辨之。此復天族乎？"超聞恚恨，形於言色。法亦怒，處之外館。繇是結憾。及德死，法又不奔喪。超遣使讓焉。法常懼禍至，因此遂與慕容鐘、段宏等謀亂。

宋謝方明，爲會稽郡守，其子惠連有才悟而輕薄，不爲方明所知。靈運嘗自始寧至會稽，造方明，過視惠連，大相知賞。時何長瑜敎惠連讀書[34]，亦在郡內。靈運又以爲絕倫，謂方明曰："阿連才悟如此，而尊作常兒遇之。何長瑜當今仲宣，而飴以下客之食。尊既不能禮賢，宜以長瑜還靈運。"靈運載之而去。

劉遵考,爲領軍。文帝元嘉二十七年,索虜南寇,發三吳民丁。沈攸之少孤貧,亦被發。既至京都,詣遵考,求補白丁隊主。遵考謂之曰:"君形陋不堪隊主。"因隨沈慶之征討。攸之後爲右將軍。

北齊厤祥,爲令史。神武微時,爲函使,每至洛陽,給使于祥。祥嘗以肉啗神武,神武性不立食,坐而進之。祥以爲慢己,笞神武四十。

後唐周玄豹,自言善相術。太原監軍特進張承業,嘗延之,歷視諸僚佐。時巡官馮道初自燕來,性不事華潔,灰土滿面[35],而以文行見知。承業命典書奏,承業問玄豹曰:"馮巡官何如?"曰:"巡官漪蓮泛水[36],幸遇特進,禮士之秋,官不踰宰百里。"承業笑曰:"他已爲起居郎,公何忽耶?"

謬 舉

秦應侯范睢,魏相齊使舍人笞擊[37],睢折脅摺齒,得出。後魏人鄭安平遂操睢亡,伏匿更名姓。秦昭王使謁者王稽於魏,鄭安平詐爲卒侍。王稽問:"魏有賢人可與西游者乎?"鄭安平曰:"臣里中有張祿先生(即范睢也),欲見君,言天下事。"王稽知睢賢,載睢入秦。睢既相秦,言於王曰:"非王之賢聖,莫能貴臣。今臣官至於相,爵在列侯。王稽之官,尚止於謁者,非其內臣之意也。"昭王召王稽,拜爲河東守,三歲不上計(不上計,不隨史入計也[38])。又任鄭安平,使將擊趙。安平爲趙所困急,以兵二萬人降趙。應侯席藁請罪。秦之法:任人而所任不善者,各以其罪罪之。於是應侯罪當收三族。秦昭王恐傷應侯之意,乃下令國中:"有敢言鄭安平事者,以其罪罪之。"而加賜相國。應侯食物日益厚,以順適其意。後二歲,王稽爲河東守,與諸侯通,坐法誅。而應侯日益以不懌,昭王臨朝嘆息,應侯進曰:"臣聞主憂臣辱,主辱臣死。今太王中朝而憂,臣敢請其罪。"昭王曰:"吾聞楚之鐵劍利而倡優拙,夫鐵劍利則士勇,倡優拙則思慮遠。夫以遠思慮而御勇士,吾恐楚之圖秦也。夫物不素具,不可以應卒。今武安君既死,而鄭安平等畔。內無良將,而外多敵國,吾是以憂。"欲以激厲應侯,應侯懼,不知所出。

漢田延年[39],宣帝時爲河東大守。察獄史廉狀[40],不入身(延年察舉其獄史爲廉,而此人乃有贓罪,然贓不入身也)。延年坐選舉不實,貶秩。

張勃,封富平侯。陳湯西至長安,求官,得大官獻食丞。數歲,勃與湯交,高其能。初元二年,元帝詔列侯,舉茂才。勃舉湯,湯待選。父死不犇喪(犇,古奔字),司隸奏湯無循行。勃選舉,故不以實,坐削戶三百。會薨,因賜謚曰繆侯(以其繆舉人也)。湯下獄。

何武,爲京兆尹。坐舉方正。所舉者,召見槃辟雅拜(槃辟猶言盤旋也[41]。辟音闢[42]),有司以爲詭衆虛僞(僞,違也)。武坐,左遷楚內史。

後漢王丹，爲太子少傅。客初有薦士於丹者，因選舉之。而後所舉者陷罪丹，坐以免。客慙懼，自絕。而丹終無所言。尋復徵爲太子太傅，乃呼客，謂曰："子之自絕，何量丹之薄也。"不爲設食，以罰之。相待如舊。

左雄，順帝時爲司隸校尉。舉故冀州刺史馮直，以爲將帥，而直嘗坐贓受罪。

晉王導，進位侍中司空、假節、錄尚書，領中書監，會太山太守徐龕反，元帝訪可以鎮撫河南者，導舉太子左衛率羊鑒。既而鑒敗抵罪。導上疏曰："徐龕叛戾，久稽天誅。臣創議征討，謬舉羊鑒。鑒闇懦覆師，有司極法。聖恩降天地之施，全其首領。然臣受重任，總錄機衡。使三軍挫衄，臣之責也。宜自貶黜，以穆朝倫。"詔不許。

阮抗，元帝時爲奮武將軍。丞相行參軍宋挺本揚州刺史劉陶門人，陶亡後，挺娶陶愛妾以爲小妻。愍帝建興中，挺又割盜官布六百餘疋。正刑棄市，遇赦免。既而抗請爲長史。司直劉隗劾奏曰："挺蔑其死主，而專其室，悖在三之義，傷人倫之序，當投之四裔，以禦魑魅。請除挺名，禁錮終身。而奮武將軍、太山太守阮抗，請爲長史。抗緯文經武，剖符東藩，當庸勳忠良，昵近仁賢，而褒求贓污，舉頑用嚚，請免抗官。下獄理罪。"奏可。而挺病死。

後魏張兗，爲幽州刺史。道武天興初，徵還京師。後與崔逞荅晉將郗恢書失旨，出爲尚書令史。兗遇創業之始，以有才謀見任。率心奉上，不顧嫌疑。道武曾問南州人於兗，兗與盧溥同里，數談薦之。又兗未嘗與崔逞相見，聞風稱羨。及中山平盧溥聚黨爲逆，崔逞荅書不允，竝乖本言，故忿之。

張彝，爲尚書時，襲常山王素孫昭，小字阿倪[43]，彝引兼殿中郎。孝文將爲齊郡王蘭舉哀[44]，而昭乃作宮懸。帝大怒，詔曰："阿倪愚騃，誰引爲郎？"於是黜彝白衣守尚書，昭遂停廢。

隋宇文述，煬帝大業中爲左衛大將軍。凡所薦達，皆至大官。趙行樞以太常樂戶，家財億計。述諸爲兒[45]，多受其賂，稱其驍勇起家，爲折衝郎將。

唐李傑，爲御史大夫。護作橋陵時，引御史王旭爲判官。旭貪贿受贓，傑將繩之，初不得其實，反爲旭所構。出爲衢州刺史。

韓朝宗，爲荆州刺史兼判襄州刺史、山南道採訪使。玄宗開元二十四年九月，鄧州南陽縣令李泳擅興賦役，貶爲康州都城縣尉。泳之爲令也，朝宗所薦，乃貶爲洪州刺史。制曰："所遣使臣，將恤人隱，類亦諭旨，期於悉心。而政或相蒙，賞或失善，以此致理，未嘗聞之。韓朝宗亟登清要，爰委條察，不恭爾職，以副朕懷。而乃私其所親，請以爲邑，未盈三載，已至兩遷。既殊德舉，因速官謗。及令按事，果驗非才，傷敗實多，矯誣斯甚，舉不爲黨，豈其然歟？事咨於周，則異於果。未能自律，何以正人？仍期後效，且示輕貶，可受洪州刺史。雖知人則哲，在予之責已深，而事上竭誠，爲臣之節，當勵其有。賞罰不正，枉直不明，陷於比周，瀆我綱目。有一於此，誰其捨諸？凡今刺舉，宜以

爲戒。"

天寶三載,長安縣令柳昇坐贓於朝堂,杖殺之。昇爲令也,朝宗爲京兆尹所薦。朝宗爲高平郡太守,坐舉人不直。制曰:"高平郡太守、上柱國、長山縣開國伯韓朝宗,頃承榮奬,擢在神京,輒薦凶人,超登赤縣,果彰貪狠[46],大獲贓私,舉非允當,已有比周之責。使之交易,更涉嫌疑之地,頗招物議,實負朝廷。宜從貶黜,用伸懲戒,可置吳興郡[47],别駕員外[48]。"

張涉,爲國子博士、太子侍讀,與懷州刺史喬琳友善。及德宗嗣位,多以政事詢訪於涉。涉盛稱琳識度才略,堪備大用。因拜御史中大夫平章事。琳本麤才,年高有耳疾,帝每有顧問,對荅失次,論奏不合時機。居相位凡八十餘日,除工部尚書,罷政事。

孟簡,爲山東道觀察使。憲宗元和十四年,御史臺奏簡舉均州鄖鄉縣鎮遏兵馬使趙潔,充本縣令,有虧典刑。勑罰一月俸料。

李肇、李翺竝爲中書舍人。文宗太和三年六月,貶肇爲將作監,翺爲少府少監,竝分司東都。以栢耆納賂賜死,肇與翺同薦栢耆故也。

後唐盧質,爲河東節度判官。質性閒放,不願居大任,欲求留守太原。莊宗即位,歷求宰輔,乃舉定州節度判官豆盧革[49],河東觀察判官盧程,皆卿相之家,可當輔相。即時徵之,及竝命爲丞相。程爲中書侍郎平章事,監修國史。本非重德,一旦舉大位,舉止不常。時朝廷草創,庶務未備,班列蕭然,寺署多闕。程、革受命之日,即乘肩輿,騈導喧沸。莊宗聞訶導之聲,詢于左右,曰:"宰相檐子入門。"莊宗駭異,登樓視之,笑曰:"所謂似是而非者也。"

校勘記

[1]諸,原脱;又"格",原作"名",并據宋本補改。

[2]竟,原作"境",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3]仁,原作"人",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4]行之,原脱,據宋本及杜預注補。

[5]此注原作"五行不原道理",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6]讎,原作"前",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7]此注原作"俱非也",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8]此注原作"言楚自親復政令",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9]此注原作"數未得都制",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0]比,原作"孝",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1]"余"下原衍"如"字,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六年》删。

[12]復,原作"得",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3]此注原作"與吳戰之所得鎧伏丘音而獻之",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4]亂,原作"死",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15]謂,原作"胃",據宋本及《漢書·倪寬傳》顔師古注改。

[16]衞,原作"術",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7]此注原作"以習自術謨也",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8]懦,原作"懐",據宋本及顔師古注改。

[19]"乃喚切"三字,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補。

[20]不,原作"又",宋本同,據顔師古注改。

[21]"凡言署官,表其秩位,置立爲之也"數句,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補。

[22]"但只隨官僚",原脱,據宋本及顔師古注補。

[23]更,原作"經",據宋本改。

[24]恪,原作"格",據宋本改。

[25]惑,原作"感",據宋本改。

[26]魏,原作"爲",據宋本改。

[27]及,原脱,據宋本補。

[28]胡,原脱,據宋本補。

[29]似,原作"以",據宋本改。

[30]知,原作"之",據宋本改。

[31]每,原脱,據宋本補。

[32]爲,原脱,據宋本補。

[33]義,原作"羡",據宋本改。

[34]惠連,原作"連惠",據宋本改。

[35]此句原作"灰塵蒲面",據宋本補改。

[36]漪,宋本作"依"。

[37]齊,原作"濟",據宋本改。

[38]此兩句小注宋本無。

[39]田延年,原作"顔延年",據宋本及《漢書·酷吏列傳》改。

[40]獄,原作"御",改同上。

[41]猶,原作"貓",據宋本改。

[42]闢,原作"闕",據宋本改。

[43]字,原作"兒",據宋本改。

[44]孝,原作"李",據宋本改。

[45]諸,原作"謂",據宋本改。

[46]猥,原作"穢",據宋本改。

[47]置,宋本無。

[48]此句末宋本有"置"字。

[49]原誤將"豆盧革"屬下而另作一條,據宋本正之。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

總録部(一百八十)

傲慢 不恭 寇竊

傲 慢

夫傲以取禍,往事之明徵。慢以失官,前言之深戒。自東周不競禮讓,寖微驕倨之俗興,而遜悌之風缺。仲尼垂叩脛之戒,穆叔著倍賦之文,自是已還,風流不泯。或恃材而陵長,或盛氣以傲人,忽禮容而不修,蔑年爵而罔顧。至有箕踞而傾倚,岸幘以嘯詠,跌宕適意,豪縱亂常,宜乎招負俗之累嬰,自貽之戚於戲。《書》云:"簡而無傲。"《詩》云:"彼交匪傲,萬福來求。"誠爲君子之道也。

郤錡,晉大夫。魯成公十三年,晉侯使郤錡求乞師,將事不敬。孟獻子曰:"郤氏其亡乎?禮,身之幹也;敬,身之基也。郤子無基,且先君之嗣,卿也。受命以求師,將社稷是衛而惰棄君命也。不亡何爲?"

苦成叔,晉大夫郤犨也。聘衛,衛侯饗苦成叔,甯惠子相。苦成叔傲,甯子曰:"苦成家其亡乎?古之爲享食也,以觀威儀省禍福也。故《詩》曰:'兕觥其觩,旨酒思柔。彼交匪傲,萬福來求。'今夫子傲,取禍之道也。"

御叔,爲魯御邑大夫。時臧武仲如晉(襄公頻與晉侯外會,今各將罷,還魯之守卿[1],遣武仲爲公謝不敏,故不書)。雨,過御叔。御叔在其邑,將飲酒,曰:"焉用聖人(武仲多知,時人謂之聖)?我將飲酒而已,雨行,何以聖爲?"穆叔聞之,曰:"不可使也,而傲使人(言御叔不任使四方),國之蠹也。令倍其賦(古者家有國邑[2],故以重賦爲罰[3]。傳言穆叔能用教)。"

原壤,魯人。見孔子,夷俟(夷,踞。俟[4],待也)。子曰:"幼而不孫弟,長而無述焉[5]。老而不死,是爲賊[6](賊,謂賊害)。"以杖叩其脛(叩,擊也。脛,腳脛)。

漢甯成,南陽穰人[7],以郎謁者事景帝。好氣,爲小吏,必陵其長吏。稍遷至濟南都尉,而郅都爲守。始前都尉步入府,因吏謁守,如縣令。其畏都如此。及成往直陵,都出其上。都素聞其聲,善遇[8],與結歡。

周陽由[9]，爲河東都尉。初，由爲守，視都尉如令。及爲都尉，陵太守，奪之治。

後漢趙壹[10]，字元叔，漢陽西縣人。恃才倨傲，爲鄉黨所擯。乃作《解擯》，後不赴辟召。

禰衡，字正平，建安初，自荆州北游許都。恃才傲逸，臧否過差，見不知己者，不與語。人皆以是憎之。是時許都雖新建，尚饒人士。衡嘗書一刺，懷之。字漫滅而無所適，或問之曰："何不從陳長文司馬伯達乎？"衡曰："卿欲使我從屠沽兒輩也。"又問曰："當今許中，誰最可者？"衡曰："大兒有孔文舉，小兒有楊德祖。"又問："曹公、荀令君、趙盪寇，皆足蓋世乎？"衡稱曹公不甚多。又見荀有儀容，趙有腹尺，因荅曰："文若可借面弔喪，稚長可使監廚請客。"其意以爲荀但有貌，趙健啖肉也。於是衆人皆切齒。衡知衆不悦[11]，將南還荆州。裝束臨發，衆人爲祖道，先設供帳於城南，自共相誡曰："衡數不遜。今因其後到。以不起報之。"及衡至，衆人皆坐不起。衡乃號咷大哭，衆人問其故。衡曰："行屍柩之間，能不悲乎(衡史不載官)？"

魏劉楨，爲太祖丞相掾屬。以辭旨巧妙爲諸公子所愛[12]。太子嘗請諸文學，酒酣坐歡，命夫人甄氏出拜。坐中衆人咸伏，而楨獨平視。太祖聞之，乃收楨，減死輸作[13]。

文欽，爲五營校督，出牙門將[14]，欽性剛暴無禮，所在倨傲陵上，不奉官法，輒見奏遣。明帝抑之，後復以爲將。

丁謐，字彦靖，斐之子也。謐太和中嘗住鄴，借人空屋居其中，而諸王亦欲借之，不知謐已得，直開門入。謐望見王，交脚卧而不起，而呼其奴客曰："此何等人？"促呵使去。怒其無禮，還且上言明帝。收謐，繫鄴獄，以其功臣子原。出後，帝聞其有父風，召拜度支郎中。

蜀劉巴，字子初，爲先主左將軍西曹掾。張飛嘗就巴宿，巴不與語，飛遂忿恚。諸葛亮謂巴曰："張飛雖實武人，敬慕足下素矣。主公今方收合文武，以定大事，足下雖天質高亮，宜少降意也。"巴曰："大丈夫處世，當交四海英雄，如何與兵子共語乎？"先主聞之，怒曰："孤欲定天下，而子初專亂之。其欲還北假道於此，豈欲成孤事邪？"

簡雍，涿郡人。隨先主入蜀，拜昭德將軍。優游風儀，性簡傲跌宕，在先主坐席，猶箕踞傾欹，威儀不肅自縱。適諸葛亮已下[15]，則獨擅一榻，項枕卧語，無所爲屈。

彭羕，字永年，廣漢人。爲江陽太守，資性驕傲，多所輕忽。

楊戲，爲射聲校尉，隨大將軍姜維出軍至亡水。戲素心不服維，酒後言笑，每有傲弄之辭。維外寬内忌，意不能堪。軍還，有司承旨奏戲免爲庶人。戲性雖簡惰省略[16]，未嘗以甘言加人。過情接物，書符指事，希有盈紙。

鄧芝，爲大將軍二十餘年，性剛簡不飾，意氣不得士類之和，於時人少所敬貴，唯器異姜維云。

張嶷，爲盪寇將軍。慷慨壯烈，士人咸多貴之，然放蕩少禮，人亦以此譏焉。

晋阮籍,仕魏爲步兵校尉。籍能爲青白眼,見禮俗之士,以白眼對之。及嵇喜來弔,籍作白眼,喜不懌而退。喜弟康聞之,乃賫酒挾琴造焉。籍大悦,乃見青眼,繇是禮法之士,疾之若讎。而帝每保護之。

嵇康仕魏,爲中散大夫。初,康居貧,嘗與向秀共鍛,以自給。潁川鍾會,貴公子也,精鍊有才辨,故往造焉。康不爲之禮,而鍛不輟。良久,會去,康謂曰:"何所聞而來,何所見而去?"會曰:"聞所聞而來,見所見而去。"會以此憾之。

吕安,東平人,與嵇康爲友。每相思,則命駕千里從之,或遇其行。康兄喜,位至方伯,拭席而待,弗之顧也。

庾敳,爲東海王越軍諮祭酒。王衍不與敳交,敳卿之不置。衍曰:"君不得爲耳。"敳曰:"卿自君我,我自卿卿。我自用我家法,卿自用卿家法。"衍甚奇之。

孫楚,字子荆,太原中郡人。才藻卓絶,爽邁不群,多所凌傲,鈌鄉曲之譽。年四十餘,始參鎮東軍事。

何綏,字伯蔚,曾孫劭子也。位至侍中尚書,自以繼世名貴,性既輕物,翰札簡傲。城陽王尼見綏書,數謂人曰:"伯蔚居亂而矜豪,乃爾豈其免乎?"後爲東海王越所誅。

何機,曾之孫也,爲鄒平令。性矜傲,責鄉里謝鯤等拜。或誡之曰:"禮敬年爵,以德爲主。令鯤拜勢,懼傷風俗。"機不以爲慙。

謝奕,爲桓溫安西司馬。猶推布衣之好,在溫坐,岸幘嘯詠,無異常日。溫常曰:"我方外司馬。"

王徽之,字子猷[17],爲大司馬桓溫參軍。蓬首散帶,不綜府事。又爲車騎桓冲騎兵,嘗從冲行[18],值暴雨,徽之因下馬排入車中,謂曰:"公豈得獨擅一車?"

王獻之,爲祕書丞,尚新安公主。嘗經吴郡,聞顧辟強有名園,先不相識,乘平肩輿徑入。時辟強方集賓友,而獻之游歷既畢,傍若無人。辟強勃然數之曰:"傲主人,非禮也。以貴驕士,非道也。失是二者,不足齒之傖耳。"便驅出門。獻之傲如也,不以屑意。

謝琰,字瑗度,弱冠以貞幹稱,美風姿。與從兄護軍淡雖比居,不往來。宗中子弟惟與才令者數人相接,後至會稽史。

王恬,導子也,性傲誕不拘禮法。謝萬嘗造恬,既坐少頃,恬便入内,萬以爲必厚待己,殊有喜色。恬久之乃沐頭散髮而出。據胡牀,於庭中曬髮,神氣傲邁,竟無賓主之禮。萬悵然而還。後至散騎常侍。

謝萬,爲撫軍從事中郎。妻父王述爲揚州刺史。萬嘗衣白綸巾,乘平肩輿,徑至廳事前。謂述曰:"人言君侯癡,君侯信自癡。"述曰:"非無此論,但晚合耳。"

宋張敷,爲祕書郎。嘗在省直中書令傅亮貴宿接要,聞其好學,過候之。敷卧不即起,亮怪而去。後敷爲正員郎中書舍人,狄當、周赳竝管要務,以敷同省名家,欲詣之,赳曰:"彼若不相容,便不如不往。詎可輕往耶?"當曰:"吾等竝以員外郎矣,何憂不得

共坐。"敷先設二牀,去壁三四尺,二客就席,讎接甚歡。既而呼左右曰:"移我遠客!"赴等失色而去。其自摽遇如此。

王僧達,爲中書令黄門侍郎。路瓊之,太后兄慶之孫也。宅與僧達門竝,嘗盛車服詣僧達,將獵,已改服。瓊之就坐,僧達了不與語。謂曰:"身昔門下騶人,路慶之者,是君何親?"遂焚瓊之所坐牀。太后怒,泣涕於帝曰:"我尚在,而人凌之。我死後,乞食矣!"帝曰:"瓊之年少,無事詣王僧達門,見辱乃其宜耳。僧達貴公子,豈可以此加罪乎?"太后又謂帝曰:"我終不與王僧達俱生[19]。"

劉彦節,爲尚書令。既貴,士子自非三署不得上方榻。時人以此少之。

王蟾,字明遠,一字叔鸞。負氣傲俗,好貶裁人物。爲王府參軍,嘗詣劉彦節,直登榻曰:"君侯是公孫,僕是公子,引滿促膝[20],唯餘二人。"彦節外迹雖讎之,意甚不悦。

王錫,爲員外散騎,歷清職中書郎、太子左衛,率江夏内史。善自立遇。太尉江夏王義恭當朝,錫箕倨大坐,殆無推敬。

阮佃夫,爲建城侯。朝士貴賤,莫不自結,而矜傲無所降意。入其室者,唯吳郡張澹。

梁韋粲,爲左衛率兼東宮領直,以舊恩,任寄綢密[21]。雖居職屢徙[22],常留宿衛[23],頗擅威名誕倨,不爲時輩所平。右衛朱异嘗於酒席厲色謂粲曰:"卿何德? 已作領軍面見人[24]!"

陳江溢,字深源,尚書令總之子也。溢頗有文辭,性傲誕,恃勢驕物[25],雖近屬故友,不免詆欺。

後魏崔浩,爲司徒。始浩與冀州刺史頤、滎陽太守模等,年皆相次。浩爲長,次模,次頤,三人别祖,而模、頤爲親。浩恃其家世魏晉公卿,常侮模、頤。模謂人曰:"桃簡正可欺我,何合輕我家周兒也?"浩小名桃簡,頤小名周。太武頗聞之,故浩誅時,二家獲免。

崔接,字顯賓,定州人。容貌魁偉,放邁自高,不拘常檢,爲中書博士樂陵内史。雅爲任城王澄所禮待,及澄爲定州刺史,接了無民敬,王忻然容下之。

張彝,字慶賓,襲祖爵平陸侯。少而豪放,出入殿庭,步眄高上,無所顧忌。文明太后雅尚恭謹,因會次。見其如此,遂召集百僚督責之,令其修悔。而猶無悛改,彝愛好知己,輕忽下流,非其意者,視之蔑爾。雖疹疾家庭,而志氣彌亮。後至征西將軍。

隋龐晃,爲右衛將軍。性剛悍,時廣平王雄當途用事,勢傾朝廷。晃每陵侮之,嘗於軍中卧見雄不起,雄甚銜之。復與高熲有隙,二人屢譖晃,繇是宿衛十餘年,官不得進。

崔儦,清河人,世爲著姓。儦每以讀書爲務,負恃才地,忽略世人。大署其戶曰:"不讀五千卷書者,無得入此室!"後爲員外散騎侍郎。越國公楊素時方貴,倖重儦門

地,爲子玄縱娶其女爲妻。聘禮甚厚,親迎之。始公卿滿座[26],素令騎迎儦。儦故弊其衣冠,騎驢而至。素推令上座,儦有輕素之色,禮甚倨,言又不遜。素忿然拂衣而起,竟罷座。數日,儦方來謝,素待之如初。

唐王勃,爲虢州參軍。勃恃才傲物,爲僚友所疾。

張漪,爲中書令柬之之子也。漪恃以父立功,每見諸少長,不以禮接待。時議以爲不能易荆楚之剽性焉。

裴諝,初爲河南參軍,通達簡率,不好苛禮。

令狐峘,爲吉州刺史。會齊映除江西觀察使,過吉州。故事,刺史始見觀察使,皆戎服趨拜。映雖嘗爲宰相,然少年後輩。峘雖爲屬郡,固自挾所以過映者。映至,當迎謁,頗怏怏,以語其妻韋氏。韋氏雖明有學解,亦耻峘以刺史禮見映。謂峘曰:“君自視何如人?以白頭走小生,前君不以此見映。雖黜死,我亦無憾。”峘曰:“諾。”映至,峘入謁,從容步進,不袜首屬戎器,映以爲恨。去至府,奏峘舉前刺史過失,鞫不得眞,無政事[27],不宜臨州。貶衢州别駕。

王仲舒,爲中書舍人。初仲舒與楊憑、穆質、許孟容、李鄘爲友,故時人稱“楊穆許李之友”。仲舒以後進慕、容而入,性尚簡傲,不能接下,以此人多怨之。

崔元翰,爲禮部員外郎知制誥。詔令溫雅,合於典謨。然性大剛褊簡傲,不能取容於時。

李白,字太白,山東人。待詔翰林,嘗醉令高力士脱靴,繇是斥去。乃浪迹江湖,嘗月夜乘舟,自采石達金陵。衣宫錦袍於舟中,顧瞻嘯傲,旁若無人。

鄭仁表,太宗朝宰相肅孫也,爲起居郎。仁表文筆尤稱俊拔,然恃才傲物,人士薄之。

後唐陳乂,爲知制誥。微有才術,常自恃其能,爲恆山判官。人日有造者[28],垂帷深處,罕見其面。及居西掖,而姿態愈倨,位竟不至公卿,蓋器度促狹者也。

不　恭

君者,天也,無所不恭,一節以趨,靡逞於待駕三命而俯,以至於循牆。豈有怠棄國章[29],虧損臣禮,奉朝覲而不謹,承祭祀而罔祗?踰越官儀,抵冒邦禁,下吏聽議,又誰咎焉?故《書》云:“其或不恭,邦有常刑。”誠先王之典法也。

漢武陽侯蕭勝,孝景中二年,坐不齊,耐爲隸臣(謂嘗侍祠而不齊)[30]。

高苑侯耏信[31],孝武建元元年,坐出入屬車間,免戶二千二百(天子出行,東列屬車,而輒至於其間)。

北平侯類,建元五年,坐臨諸侯喪,後死。

祁侯繒它,元光三年,坐射擅,罷免(方大射而擅自罷去)。

翕侯邯鄲[32],元光四年,坐行來不請長信免(長信,言太后所居。請,謁也)。

衍侯翟不疑,元朔元年,坐挾詔書論,耐爲司寇(詔書當奉持,而挾以行,故爲罪也)[33]。

武安侯田括,元朔三年,坐衣襜褕入宫不敬免(衣謂着之也,襜褕,直裾禪衣也)。

襄城侯韓釋之,元朔四年,坐詐疾不從,耐爲隸臣。

芒侯耏申,元朔六年,坐尙南宫主不敬免(景帝女也)[34]。

重信侯擔,元狩二年,坐不使人爲狄請免(請音才姓反)。

平州侯昭涉昧,元狩五年,坐行馳道中免。

邵侯黄極忠,元鼎元年,坐掩搏奪公主馬,髡爲城旦。

建成侯拾,元鼎二年,坐使行人奉璧皮薦賀,元年十月不會免(以皮薦璧也,時以十月爲歲首,有賀而不及會也)。

山都侯王當,元封元年,坐蘭入甘泉上林免。

東方朔,武帝時爲太中大夫,嘗醉入殿中,小遺殿上。劾不敬,有詔免爲庶人,待詔官署置。

韋玄成,宣帝時爲太常嗣爵扶陽侯,以列侯侍祀孝惠廟。當晨入廟,天雨淖(淖,泥也,音女教反),不駕駟馬,而騎至廟下。有司劾奏等輩數人[35],皆削爵爲關內侯。

博陽侯丙顯,甘露元年,坐酎宗廟,騎至司馬門不敬,奪爵一級,爲關內侯。

魏劉勳,與太祖有舊,爲廬江太守。後爲孫策所破。自歸太祖,封列侯。勳自恃與太祖有宿,日驕慢,數犯法,又誹謗,遂免其官。

吳朱桓,領青州牧。詣建業治病,後復還屯。桓奉觴曰:"臣當遠去,願一捋陛下鬚[36],無所復恨。"權憑几前席,桓進前捋鬚,曰:"臣今日眞可謂捋虎鬚也。"權大笑。

南齊張融,武帝時爲司徒從事中郎。永明八年,朝臣賀衆瑞,融扶人拜起。復爲有司所奏[37],見原。

蔡約,領驍騎將軍太子中庶子,領屯騎校尉。永明八年八月合朔,約脱武冠,解劍於省,眠至下鼓不起。爲有司所奏贖論。

後魏莫題,爲大將軍。及還京師,嘗與李栗侍宴,栗坐不敬獲罪,題亦被黜,爲濟陽太守。

裴伯茂,爲廣平王贊文學。孝靜天平二年,因內宴,伯茂侮慢殿中尙書章武王景哲[38]。景哲遂申啓[39],稱伯茂棄其本列,與監同行,以梨擊案,傍污冠服,禁庭之內,令人潔衣。詔付所司,後竟無坐。

隋楊素,高祖時爲御史大夫。其妻鄭氏性悍,素忿之曰:"我若作天子,卿定不堪爲皇后!"鄭氏奏之,繇是坐免。

唐韋纁,爲國子司業。憲宗元和八年九月戊午重陽,賜宰臣以下宴於曲江。辛酉,罰纁等一十四人各一月俸,以其不赴曲江之宴也。

後唐龍敏,爲吏部侍郎。末帝清泰二年五月壬寅,監察使奏薦享太廟。其月十九日,尚書省受誓戒故事。諸行事官質明至省,候大尉。其日,行事官與攝太尉宰臣竝先到,敏攝司空後至,雖及受誓戒,其候太尉違禮[40]。詔罰一季俸料。

寇　竊

《書》稱草竊姦宄,《易》謂慢藏誨盜。蓋夫窮斯濫而貪無厭者,從事於斯矣。觀其背去人紀,靡率天常,奪攘矯虔,俶擾顛越。大則有伏莽之衆,同惡以相濟;小則競穿窬之巧,自作於弗靖。莫不鴟張其義,狼恣其心,擅操利兵,爭衔小智,依萑苻而多聚,致蔓草之難除。又豈止乎鼠竊狗偷、探囊胠篋而已哉!自三古之季[41],法令滋章,五敎之微[42],民俗偷巧,道行一失。詭詬百端,以身狥財,見利忘義,始以游俠爲事,終以剽劫爲姦。敓斁於道塗,充斥於閭里。假詩言而破家,負勇氣以凌物,挾懷𥻆載,何所不獲?乃至覬取國寶,不恭斯甚。苟脫禁網,諒亦天幸。若乃狥名果敢,以舒國難,抱義感慨,以救人患,雖去小道,亦賢哲之兼容也已。

叔仲帶,魯大夫。襄公薨于楚宮,叔仲帶竊其拱璧(拱璧,公大璧),以與御人。納諸其懷,而從取之,繇是得罪(得罪,謂魯人薄之,故子孫不得志於魯)。

陽虎,爲魯季氏宰,盜竊寶玉大弓。是時季氏專魯國,陽虎拘季孫(季氏逐周公之後,取其寶玉,藏於其家。陽虎拘季孫,奪其寶玉)。孟氏與叔孫氏迭而食之,俄而鍥其板(以瓜刻其鑽斂板[43]),曰:"某月某日,將殺我於蒲圃。力能救我,則於是(於是時)。"至乎日若時而出,臨南者,陽虎之出也,御之(爲季氏御)。於其乘焉。季孫謂臨南曰:"以季氏之世,世有子(言我季氏累世有女以爲臣),子可以不免我死乎(以義責之)?"臨南曰:"有力不足,臣何敢不勉?"陽越者,陽虎之從弟也,爲右(爲季孫車右,實衛之)。諸陽之從者,車數十乘,至於孟衢(孟氏衢,四達可以横去)。臨南投策而墜之(策,馬捶也。見二家迭食之,欲將季,繇孟氏免之,恐陽越不聽,故詐投策,欲使下車)[44],陽越不取策。臨南駷馬(捶馬銜走[45]),而繇乎孟氏。陽虎從而射之,矢着于莊門(莊門,孟氏所入門名[46]。言幾中季孫,賴門閉,故着門)。然而甲起於琴如(甲,公斂處父所帥也。琴如,地名。二家知出期,故於是時起兵)。弑不成,卻反舍于郊。皆說然息(說,解舍。然,猶如)。或曰:"弑千乘之主(時季氏邑至於千乘),而不克,舍此可乎(嫌其近[47],而無所依)?"陽虎曰:"夫孺子得國而已(得免專國家而已),如丈夫何(如猶奈也[48]。丈夫,大人稱也)?"俄而曰:"彼哉彼哉(望見公斂處父師[49],而曰"彼哉彼哉"。再言之者[50],切遽意[51])!"趣駕(使疾駕)。既駕,公斂處父帥師而至(公斂處

父，孟氏、叔孫氏將兵之將)[52]。僅然後得免，自是走之晉。寶者何，璋判白(判，半也，半圭曰璋。白藏天子，青藏諸侯。魯得郊天，故錫以白。不言璋言王者，起珪、璧、琮、璜、璋五玉盡亡之也。《傳》獨言璋者，所以郊事天尤重，《詩》云"奉璋峨峨，髦士璋宜"是也。禮：珪以朝，璧以聘，琮以發兵，璜以發衆，璋以徵召)，弓繡質(質，拊也。言大者力千斤)，龜青純(純，緣也。謂緣甲頓也。千歲之龜，青髯，明于吉凶。《易》曰："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善乎蓍龜。"經不言龜者，以先知。從實省文，謂之寶者，世世保用之辭。此皆魯始封之錫，不言取，而言竊者，正名也。定公從季孫假馬，孔子曰："君之於臣，有取無假。"而君臣之義立，主書者，定公失政，權移陪臣，拘其尊卿，喪其五玉，無以合信天子，交質諸侯，當絕之不書。拘季孫者，舉五玉爲重。書大弓者，使若都以國寶。書微辭也[53])。

田文封孟嘗君。入秦，秦昭王謀欲殺之。孟嘗君使人抵昭王幸姬求解。姬曰："妾願得君狐白裘。"此時孟嘗有一狐白裘，値千金，天下無雙。入獻昭王，無他裘。孟嘗患之，徧問客，莫能對。最下座爲狗盜者，曰："臣能得。"乃夜爲狗，以入秦宮藏中，取所獻狐白裘。至以獻秦幸姬，幸姬爲言昭王，釋孟嘗君。

漢彭越，字仲昌，邑人也。嘗漁鉅野澤中爲盜。後封梁王，謀反，誅。

郭解，河內人。少時陰賊，感慨臧命，作姦剽攻(剽，劫也[54]。攻謂穿窬而盜也。剽，匹妙反)。休乃鑄錢，掘塚不可勝數。適有天幸窘急，常得脫若遇赦[55]。

後漢檀建，爲瑕丘縣吏，盜竊。縣內令鍾離意屏人問狀，建叩頭服罪。不忍加刑，遣令長休。建父聞之，爲建設酒，謂曰："吾聞無道之君，以刃殘人。有道之君，以義行誅子罪命也。"遂令建進藥而死矣。

張伯，魯人。鍾離意爲魯相，到官，出私錢萬三千文，付戶曹孔訢，修夫子車。身入廟，拭机席劍履[56]，使伯除堂下草。土中得玉璧七枚，伯懷其一，以六枚白意。意令主簿安置几前。孔子敎授堂下牀首有懸甕，意召孔訢問："此何甕也？"對曰："夫子甕也。背有丹書，人勿敢發也。"意曰："夫子聖人，所以遺甕，欲以懸示後賢。"因發之，中得素書，文曰："後世修吾書，董仲舒。護吾車，拭吾履，發吾笥，會稽鍾離意。璧有七，張伯藏其一。"意即召問，伯果服焉。

吳胡玉，錢塘人。漢末爲海賊，取賈人財物，岸上分之。孫堅追斬一級。

晉戴若思，廣陵人。少好遊俠，不拘操行。遇陸機赴洛，船裝甚盛，遂與其徒掠之。若思登岸，據胡牀，指麾同旅，皆得其宜。機察見之，知非常人，升舫屋上遙謂之曰："卿才氣如此，乃復作劫邪？"若思感悟，因流涕投劍就之。機與言，深嘉賞異，遂與定交焉。後至驃騎將軍，爲王敦所害。

賈苞，爲太廟吏。光熙中，盜太廟靈衣及劍，伏誅。

後涼胡安據，呂纂時，盜發張駿墓，見駿貌如生。得珍珠簾、琉璃榼、白玉尊、赤玉

簫、紫玉笛、珊瑚鞭、馬瑙鍾。水陸奇珍,不可勝紀。纂誅安據,黨五十餘家,遣使弔祭駿,竝繕修其墓。

宋焦恭,齊人,破古冢,得玉鎧。太守崔道固檢得獻之,乃執繫恭。

王宜興,吳興人。形狀短小,而果勁有膽力。少年時爲劫,不須伴。郡縣討逐,圍繞數十里,終莫能擒。後爲屯騎校尉,爲黄回所殺。

黄回,拳捷果勁,勇力兼人。在江西與諸楚子相結,屢爲劫盜。後爲鎮北將軍、南兗州刺史,爲齊高祖所誅。

梁陳伯之,濟陰睢陵人。幼有膂力,年十三四好着獺皮,帶刺刀,候伺鄰里稻熟,偷刈之。嘗爲田主所見,呵之云:"楚子莫動!"伯之謂田主曰:"君稻幸多一擔,何苦?"田主將執之,伯之因仗刀而進,將刺之,曰:"楚子定何如?"田主皆反走,伯之徐擔稻而歸。及年長,在鍾離數爲劫盜,嘗援面覘人船,船人斫之,獲其左耳。後爲豫州刺史,又爲通直散騎常侍、驍騎將軍、太中大夫卒。

後魏穆崇代,人少,以竊盜爲事。

劉庫仁,爲南部大人時,國有良馬白騧騮,庫仁盜之,養於窟室。典馬牧奚蓳聞而馳往取馬。庫仁以國甥恃寵,慙而逆擊蓳。蓳捽其髮落,傷其一乳。後爲太尉宜都公薨。

房法壽,小名馬頭,清河繹幕人。幼孤,少好射獵,輕率勇果,結諸群小而爲劫盜。從叔元慶範鎮等坐法壽,被州郡切責[57]。時月相繼,宗族甚患之。弱冠辟州主簿,後以母老,不復應州郡之命。常盜殺豬牛,以供其母。後終於莊武侯平遠將軍。

北齊祖珽,字孝徵。性不羈放縱,曾至膠東刺史司馬世雲家飲酒,遂藏銅疊二面。廚人請搜諸客,果於珽懷中得之。見者以爲深耻。後爲神武中外府功曹。神武宴僚屬,於座失金叵羅,竇太后令飲酒者皆脱帽,於珽髻上得之。神武不之罪也。

隋麥鐵杖,始興人。陳太建中,結聚爲群盜。廣州刺史歐陽頠俘之,以獻。沒爲官戶,配執御傘。每罷朝後,行百餘里,夜至南徐州,踰城而入,行光火劫盜。且還及牙時,仍又執傘。如此者十數度,物主識之。州以狀奏,朝士見鐵杖每旦常在,不之信也。後數告變,尚書蔡徵曰:"此可驗耳。"於仗下時,購以百金求人送詔書與南徐州刺史[58],鐵杖出應募,齎勅而往。明旦及奏事,帝曰:"信然爲盜明矣!"惜其勇捷,誡而釋之。後爲右屯衛大將軍。

唐王君廓,本太原人。後徙家於井陘。少孤貧,無行,以駔儈爲業。善行偷盜,嘗所齎器,內有逆鬚,制同魚笱[59],纔容人頭。於日晚時,市人將散,見鬻繒者,君廓以竹器自後籠其頭,逆鬚爲礙,不可得。脱,乃奪繒而去。物主不之識,竟以獲免。其詭譎多此類也。

張明進,中黄門也。大曆二年八月景午夜,盜內庫黄金二百八十斤,藥金二百五十

兩,擒之。

單超俊,大曆初爲少府監。常嘯聚惡少以盜馬。其盜也,善變馬毛色,雖馬主未能辨。至是盜諫大夫裴皋馬三匹,超俊家僮以告,乃露。謫超俊劍南西山效力,納贓七千貫,同盜馬奴三人竝杖殺。

韋士元,貞元四年四月,與盧寧等四人,白晝挾弓操劍於萬年縣常樂坊盜,縣吏捕之。士元等突殺吏,步相自延興門逸焉。六月,士元棄市。居賊人,豳王孫湛絞[60]。士元既死,其黨盧寧梁劍等三人劫近城村廬,射殺捕吏。南居人多棄業投城。德宗乃發神策善弩騎,與長安萬年縣官率人吏,具器械,急捕之。又射傷神策將及縣吏二十餘人,以刃殺一人,奪弩犯圍而逸。又遣神策兵二百人助之,居數日,偷長梁劍以中矢死南山下,得其屍,送之。盧寧等二十人竟失所在。

晉方太,爲泰州節度使。太青州千乘人。少隸本軍,爲小校。嘗戍登州,劫海客。事洩,刺史淳于晏匿之,遇赦免。

周王繼弘,爲河陽節度使。繼弘,冀州南宮人,少勇悍無賴[61],爲盜,攻剽閭里。

校勘記

[1]還,原脱,據宋本及《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杜預注補。

[2]有,原作"其",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3]罰,原作"罷",據宋本及杜預注改。

[4]俟,原作"侯",據宋本及《論語・憲問》何晏集解改。

[5]述,原作"術",據宋本及《論語・憲問》改。

[6]爲,原作"謂",據宋本及《論語・憲問》改。

[7]穰,原作"壤",據宋本改。

[8]"遇"下原有"成"字,據宋本删。

[9]周陽由,原作"周陽繇",據宋本改。

[10]後漢,原作"後魏",據宋本改。

[11]知,原作"之",據宋本改。

[12]子,原作"乎",據宋本改。

[13]輸作,原作"論罪",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劉楨傳》裴松之注改。

[14]牙,原作"衙";又"將",原作"蔣",并據宋本改。

[15]已,原作"以",據宋本改。

[16]惰,原作"然",據宋本改。

[17]獻,原作"猷",據宋本改。

[18]行,原作"桓",據宋本改。

[19]生,宋本作"止"。

[20]滿,原作"蒲",據宋本改。

[21]綱,宋本同,《梁書·韋粲傳》作"細"。

[22]徙,原作"從",宋本同,據《梁書·韋粲傳》改。

[23]常留,原作"容",宋本同,據《梁書·韋粲傳》改。

[24]"見人"二字,原脱,宋本同,據《梁書·韋粲傳》改。

[25]恃,原作"持",據宋本改。

[26]滿,原作"蒲",據宋本改。

[27]政,原作"正",據宋本改。

[28]人日,原作"日人",據宋本改。

[29]豈,原作"所",據宋本改。

[30]耐,原作"酎",據宋本改。後同。

[31]耏,原作"耐",據宋本改。

[32]鄲,原作"鄆",據宋本改。

[33]耐,原作"酎",據宋本改。

[34]尚,原作"向",據宋本改。

[35]奏,原脱,據宋本補。

[36]捋,原作"將",據宋本改。

[37]爲,原脱,據宋本補。

[38]侮,原作"申",據宋本改。

[39]申,原作"侮",據宋本改。

[40]候,原作"後",據宋本改。

[41]此句原作"自三尺罔畏",據宋本改。

[42]之,原作"云",據宋本改。

[43]歛,原作"飲",據宋本及《公羊傳·定公八年》何休注改。

[44]投策,原作"捉策",宋本同,據《公羊傳·定公八年》改。

[45]銜,原作"御",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46]人,原作"如",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47]嫌,原作"遵",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48]奈,原作"奪",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49]歛,原作"兩",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50]曰,原作"日";又"再",原作"兩",并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51]切,原作"亟",據宋本及何休注改。

[52]帥師,原作"師帥",據宋本改。

[53]書,原脱,據宋本及何休注補。又"微",原作"徵",并改之。

[54]劫,原作"卻",據宋本改。

[55]若,原作"每",據宋本改。

[56]机，原作“儿”，據宋本改。

[57]切，原作“功”，據宋本改。

[58]人，原作“之”，據宋本改。

[59]笱，原作“苟”，據宋本改。

[60]豳，宋本作“邠”。

[61]少，原脱，據宋本補。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一

總録部(一百八十一)

枉横　短命

枉　横

禍福相倚,事乃無必壓溺。既至禮所不弔,命奚可説,天亦難忱,烏識其時?孰知其極?故有避岀牆而不立,養内外而牙失[1]。縲絏加其非罪,衽席生其畏塗。身處危邦,心發狂瘵[2],受厚誣而罔愬,因彼怒而見遷。讒嫉斯行,疑阻成釁。故非深慮之所及獨慎之能免。若乃羈絆仁誼,韁鎖名聲,丁叔世之紛訛,遭匪人之畏迫,自餘連逮,庸可辨明?《書》所謂"火炎昆崗,玉石俱焚"者也。

漢袁盎,初爲楚王相。嘗上書有所言,不用,病免家居。時梁孝王楫欲求爲嗣,盎進説,語塞(塞謂不行)。王以此怨盎,使人刺盎。刺者至關中,問盎,稱之皆不容口(稱美其德,口不能容也[3])。迺見盎,曰:"臣受梁王金刺君,君長者,不忍刺君。"然後刺者十餘曹,備之(曹,輩也)。盎心不樂,家多怪,迺之棓生所問占(棓音杯,秦時賢士善術者也)。還梁,刺客後曹果遮殺盎安陵郭門外。

王崇,封扶平侯,爲傅婢所毒薨。

張竦,王莽時爲丹陽太守,封淑德侯。後免官[4],以列侯歸長安。王莽敗,客於池陽(左馮翊之縣也[5])。竦爲賊兵所殺(竦知有賊,當去,會及支日不去,爲賊所殺。桓譚以爲通人之蔽也[6])。

陳遵,爲大司農護軍,使匈奴。還,會更始敗,遵留朔方,爲賊所殺。

後漢酈炎,范陽人。州郡徵命不就。有文才,解音律,後風病慌忽。性至孝,遭母憂,病甚發動。妻始産,驚死。妻家訟之,收繫獄,炎病不能理對。熹平六年,遂死獄中,時年二十八,尚書盧植爲之誄讚,以昭其懿德焉。

姚光,爲玄菟太守,遼東屬國都尉。龐奮承僞璽書,殺之。

陳敬伯,汝南人。行必短步,坐必端膝,呵叱狗馬,終不言死。目有所見,不食其肉。行路聞凶,便解駕留止,還觸歸忌,則寄宿鄉亭。年老寖滯,不過舉孝廉,後坐女婿亡

吏[7]。太守邵虆怒而殺之。時人罔忌禁者,多談爲證焉。

魏杜畿,爲尚書僕射,居守許昌,受詔作御樓船於陶河。試船,風沒。明帝爲之流涕。

鄭小同,高貴鄉公時爲侍中。嘗詣司馬文生,文生有密奏,未之屏也。如廁,還問之,曰:"卿見吾疏乎?"答曰:"我不見。"文生曰:"寧我負卿,無卿負我。"遂酖之。

蜀衛繼,拜奉車都尉,爲衆所敬。鍾會之亂,遇害於成都。

吳楊竺(史不載官),大帝時,太子和自懼黜廢,而魯王霸覬覦益甚。帝見竺,辟左右而論霸之才。竺深述霸有文武英姿,宜爲嫡嗣。於是帝乃許立焉。有給使伏於牀下,具聞之,以告。太子選曹郎陸胤,當至武昌,往辭太子。太子不見,而微服至其車上,與共密議,欲令陸遜表諫。既而遜有表,極諫,帝疑竺泄之。竺辭不服,帝使竺出尋其緜,竺白頃惟陸胤西行,必其所道。又遣問遜何緜知之,遜言陸胤所述。召陸胤考問,胤爲太子隱,曰:"楊竺向臣道之。"遂共爲獄。竺不勝痛毒,服是所道。初,帝疑竺泄之,及服,以爲果然,乃斬竺。

孫壹爲鎭武,督夏口。及孫綝遣朱异潛襲壹,異至武昌,壹知其攻己[8],率部曲奔魏。魏以壹爲車騎將軍,以故主芳貴人邢氏妻之[9]。邢美色妬忌,下不堪命,遂共殺壹及邢氏。

王蕃[10],爲散騎常侍,後主殺之,徙其家屬于廣州。二弟著、延皆作佳器[11],郭馬起事,不爲馬用,見害。

晉陸機,爲平原內史。成都王假機後將軍、河北大都督,與長沙王乂戰,敗。王穎用孌人孟玫之讒而殺機。機死,非其罪。士卒痛之,莫不流涕。是日昏霧晝合,大風折木,平地尺雪,議者以爲陸氏之冤。(又云機弟雲,爲成都王穎大將軍右司馬,機之死也,幷收雲。穎官屬江統等上疏救之,穎不納。)

武茂,爲侍中時,尚書荀愷,宣帝外孫,世祖姑子,自負貴戚,要與茂交。茂拒而不答,緜是見怒。元康元年,楊駿被誅。愷時爲尚書僕射,以茂駿之姨弟,陷爲駿黨,遂枉見殺。衆咸冤痛之。

衛恆,太保瓘之子。瓘爲楚王瑋所殺。恆聞變,以何邵嫂之父也,從牆孔中詣之,以問消息。邵知而不告。恆還經廚下,收人正食,因而遇害。

何攀,爲兗州刺史加鷹揚將軍,固讓不就。太常成粲、左將軍卞粹勸攀莅職。中詔又加切勵,攀竟稱疾不起。及趙王倫篡位,遣使召攀,更稱疾篤。怒將誅之,攀不得已,扶疾赴召。卒于洛陽。

解系,爲雍州刺史,免官。趙王倫孫秀以宿憾害之,并殺戮其妻子及二弟:結爲御史中丞,育爲弘農太守,與兄俱被害。

稽含,爲鎭威將軍襄城太守。及范陽王彪爲劉喬所破,含奔鎭南將軍劉弘于襄陽。

弘待以上賓之禮。含性通敏,好薦達才賢常。欲崇趙武之謚,加臧文之罪。屬陳敏作亂,江揚震蕩,南越險遠,而廣州刺史王毅病卒。弘表含爲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假節,未發,會弘卒。時或欲留含領荆州。含性剛躁,素與弘司馬郭勱有隙,勱疑含將爲己害,夜掩殺之。

蔡克[12],爲成都王穎丞相東曹掾,以朝政日弊,遂絶不仕。東嬴公騰爲車騎將軍,鎮河北,以克爲從事中郎。知必不就,以軍期致之。克不得已,至數十日,騰爲汲桑所攻。城陷,克見殺。

楊軻,天水人。劉曜僭號,徵拜太常不起。秦人西奔涼州,軻弟子以牛負之,爲戍軍追擒,并爲所害。

張華二子,禕字彦仲[13],好學謙敬,有父風,歷位散騎常侍;韙儒,博曉天文,爲散騎侍郎,與父同時遇害。

劉琨子群,琨爲段匹磾所害。琨從事盧諶、崔悦奉其子群依段末波。成帝咸康二年,詔徵群等,爲末波兄弟愛其才,託以道險不遣。石季龍滅遼西,群及諶、悦同沒胡中,至冉閔敗後,群遇害。

王玄,字眉子,衍之子也。荀藩用爲陳留太守[14],屯尉氏。玄素名家,有豪氣。荒弊之時,人情不附。將赴祖狄,爲盜所害焉。

車胤,爲吏部尚書。會稽世子元顯逼令自裁,俄而卒。朝廷傷之。

殷涓,故楊州刺史浩之子,亦有美名,浩死。咸安初,大司馬桓溫廢太宰武陵王晞,誣涓及庾倩與晞謀反,害之。

夏侯愔,爲烏程令。孫恩妖亂,自海攻土虞,殺縣令,因襲會稽,害內史王凝之。有衆數萬。於是會稽謝鍼[15],吳郡陸瓌[16],吳興丘尫,義興許允之,臨海周冑,永嘉張永,及東陽、新安等凡八郡,一時俱起,殺長吏以應之。旬日之中,衆數十萬。於是吳興太守謝邈,永嘉太守謝逸,嘉興公顧胤,南康公謝明惠,黄門郎謝冲、張琨,中書郎孔道,太子洗馬孔福,與愔等皆遇害。

謝冲,爲中書侍郎。家在會稽,謝病歸。除黄門侍郎不就,爲孫恩所殺。

張茂,爲吳國內史,沈充之反也,茂與三子並遇害。

前燕悦綰,爲慕容暐僕射。綰言於暐曰:"太宰政尚寬和,百姓多有隱附。傳曰:'惟有德者,可以寬,臨衆其次,莫如猛。'今諸軍營戸三分共貫,風教淩弊,威綱不舉。宜悉罷軍封,以實天府之饒,肅明法令,以清四海。"暐納之。綰既定制,朝野震驚,出戸二十餘萬。慕容評大不平,尋賊綰,殺之。

宋徐湛之,爲尚書僕射。元凶巫蠱事發[17],文帝欲廢劭,賜濬死,與湛之屏人共言論。或連日累夕,每夜,常使湛之自秉燭繞壁檢行,慮有竊聽者。劭入殺之。且其夕,帝與湛之屏人語,至曉猶未滅燭。湛之驚起,趣北戸,未及開,見害。

傅僧祐，爲山陰令，甚有能名，以徐湛之黨，爲元凶所殺[18]。

臧凝之，爲隨王誕後軍記室錄事。欲以爲青州，其事不果，遷尚書左丞。以徐湛之黨，爲元凶所殺。

王僧綽，爲侍中。元凶劭誣蠱事泄，帝先召僧綽，具言及將廢立。及劭弑逆，僧綽爲所害。因此陷北第諸王侯，以爲與綽有異志。并殺絕綽門客太學博士賈匪之，奉朝請司馬文顯，建平國常侍司馬仲秀等。

沈暢之，爲海陵王休茂北中郎諮議參軍。爲休茂所殺。

劉琨之，爲竟陵王誕主簿。誕叛，以爲中兵參軍。辭曰："忠孝不得竝，琨之老父在，將安之乎？"誕殺之。後贈黄門侍郎，詔謝莊爲誄。

沈慶之，廢帝時爲侍中太尉。帝凶暴日甚，慶之猶盡言諫諍。帝意稍不悅，乃遣其從子攸之齎藥賜死。慶之之死也，不肯飲藥。攸之以被揜殺之，長女文叔密取藥藏錄。或勸文叔逃避，文叔見帝斷絕江夏王義恭支體，慮奔亡之日，帝怒容致義恭之變，乃飲藥自殺。子秘書郎昭明亦自縊死。

南齊劉渢，爲始安王遙光府佐。遙光反，誅。渢逋走，還家園，爲人所殺。

梁殷叡，才辯知名齊世，歷官司徒事中郎。叡妻父王奂爲雍州刺史、鎮北將軍，乃以叡爲奂鎮北長史、河南太守。奂誅，叡竝見害。

王筠，簡文即位，爲太子詹事。筠舊宅先爲賊所焚，乃寓居國子祭酒蕭子雲宅。夜忽有盜攻之，驚懼墜井卒。家人十餘人同遇害。

韋臧，字君理，歷官尚書三公郎、太子洗馬、東宫領直。侯景至帥兵屯西華門，城陷，奔江州，收舊部曲[19]，據豫章，爲其部下所害。

陳侯安都長子敦，年十二爲員外散騎侍郎。墮馬卒，追謚桂陽國愍世子。

後魏韋儁，宣武末爲都水使者。領軍于忠矯擅威刑，爲忠所害。臨終，儁訴枉於尚書元欽，知而不敢申理。儁嘆曰："吾一生爲善，未蒙善報。嘗不爲惡，今爲惡終。悠悠蒼天，抱直無訴！"時人咸怨傷焉。

張仲瑀，征西將軍彝第二子也。仲瑀上封事，求銓別選格，排抑武人，不使豫在清品。繇是衆口喧喧，謗讟盈路。立榜大巷[20]，尅期會集。屠害其家，彝殊無畏避之意，父子安然。神龜二年二月，羽林虎賁將幾千人，相率至尚書省詬罵，求其長子尚書郎始均，不獲，以瓦石擊打公門。上下畏懼，莫敢討抑。遂便持火虜掠道中薪蒿，以杖石爲兵器，直造其第。曳彝堂下，捶辱極意。唱呼嗷嗷，焚其屋宇。始均、仲瑀當時踰北垣而走，始均回救其父，拜伏群小[21]，以請父命。羽林等就加毆擊，生投之於煙火之中。及得尸骸，不復可識，惟以髻中小釵爲驗。仲瑀傷重走免。彝僅有餘命，沙門寺與其比鄰，輿致於寺。遠近聞見，莫不惋駭。彝臨終日，命左右上啓曰："臣自奉國，及孫六世。尸祿素餐，負恩惟靦，徒思竭智盡誠，終然靡效。臣第二息仲瑀，所上之事，益治實多，

既曰有益，寧容默爾。通呈有日，未簡聖聽。豈圖衆忿，乃至於此。臣不能禍防未萌[22]，慮絶殃兆，致令軍衆横嚻[23]，攻焚臣宅。息始均、仲瑀等叩請流血，乞代臣死。始均即陷塗炭，仲瑀經宿方蘇。臣年已六十，宿被榮遇，垂暮之秋[24]，忽見此苦，顧瞻災酷，古今無比。臣所傷至重[25]，殘氣假延，望影須時，推漏就盡。臣之命也，知復何言！若所上之書，少爲益國，臣便是生以理全，死與義合，不負二帝於地下，臣無餘恨矣。一歸泉壤，長離紫庭，戀仰天顔，誠痛無已，不勝眷眷。力喘奉辭，伏願二聖加御珍膳，覆露黔首，壽保南嶽，德與日升。臣夙被芻豢，先後銜恩，欲報之期，昊天罔極。亡魂有知，不忘結草。"彝遂卒，時年五十九。官爲收捕羽林凶強者八人斬之，不能窮誅群豎，即爲大赦，以安衆心。有識者知國紀之將墜矣。喪還所焚宅，與始均東西，分斂於小屋。仲瑀遂以創重避居滎陽。至五月，創得漸瘳，始奔父喪。詔賜布千疋。靈太后以其累年大臣，特垂矜惻，數月猶追言泣下，謂侍臣曰："吾爲張彝飲食不御，乃至首髮微有虧落，悲痛之若此。"

蕭權，大將軍寶寅次子。權與少子凱射戲，凱矢激中之而死。

郭祚，爲征西將軍、雍州刺史。未行，領軍于忠矯制殺之。祚名器既重，時望亦深，一朝非罪見害，遠近莫不惋惜。

李惠，爲開府儀同三司、青州刺史。歷政有美績，惠素爲文明太后所忌，誣惠將南叛，誅之。惠二弟初樂與惠諸子同戮後，妻梁氏亦死青州，盡沒其家財。惠本無釁，故天下冤惜焉。

宋季儒[26]，世景之子。爲太學博士[27]。曾至譙宋之間，爲文吊嵇康[28]，甚有理致。後夜寢，室壞壓殞，年二十五。時人咸傷惜之。

崔模在宋，生子仲智、季柔。及入北，又娶金氏，生子幼度。模卒，後幼度隨慕容白曜爲將軍，時季柔爲崔道固長史帶。濟南太守城將降，先馳馬赴白曜軍，幼度豫令左右覘迎之，而差牙不相値，爲亂兵所害。

高香，字明珍，爲員外散騎侍郎。與叔徽俱使西域，還至河州，遇賊攻圍，城陷見殺。

陸延，爲太僕卿，受使綏慰秀容，爲牧子所害。

高幼成，爲員外郎，頗有文才，性清狂，爲奴所害。

鄭仲明，爲奉朝請，稍遷太尉屬。以公強當世，爲從弟儼所昵，除滎陽太守。儼慮世難，欲以東道託之。孝莊建義初，仲明弟季明遇害河陰。儼後歸之，欲與起兵，尋爲城民所殺。

鄭敬祖，性麤疏，起家著作佐郎。鄭儼之敗也，爲鄉人所害。

游疊護，孝文太和中，爲中散遷典寺令。後慰勞仇池，爲賊所害。贈肆州刺史。

裴詢，孝明帝時爲七兵尚書。武泰初[29]，詔詢以本官兼侍中，爲關右大使，賞擢慕

義之徒。未及發,會爾朱榮入洛,於河陰遇害。

崔忻,字伯悅,爲尚書左中兵部郎中。以鄭儼之甥兼尚書左丞,莊帝初,遇害於河陰。

崔庠,爲潁川太守,爲城民王早蘭寶等所害。

崔勵,爲齊州大中正,又襲父爵。建義初遇害河陰,時年四十八。

高長雲,字彥鴻,起家秘書郎大尉主簿,稍遷輔國將軍中散大夫。建義初,於河陰遇害。

蕭彥,歷位大尉長史、武衛將軍、齊州刺史、散騎常侍中軍將軍、金紫光祿大夫。彥時來往蕭寶寅,致敬稱名,呼之爲尊。於河陰遇害。

王由[30],性方厚,有名士之風,爲東萊太守。罷郡後,寓居潁川。孝靜天平初,元洪威構逆,大軍攻討,爲亂兵所害。

李延寔[31],莊帝之舅也。封濮陽郡公司徒,出爲使持節,侍中太傅錄尚書事、青州刺史。爾朱兆入洛,乘輿幽縶,以延寔外戚見害於州館。

爾朱世承,莊帝時,位侍中領御史中尉。元顥內逼詔[32],承世守轘轅,爾朱世隆棄虎牢,不暇追告,尋爲元顥所擒,臠殺之。

源纂[33],字靈秀,爲通直散騎常侍,涼州大中正轉大尉少卿。莊帝建義初遇害。

陽쮍長於吏事,爲本州別駕加輕車將軍屬。洛周陷城,쮍送率宗親南渡河,居於青州。值邢杲起逆[34],青州城民疑河北民,爲杲內應,遂害쮍。

陽詮之,字子衡,少著才名,辟司徒行參軍,爲門生所害,時人悼惜之。

辛俊,字叔義,有文才。東益州征虜府外兵參軍府主魏子建[35],爲山南行臺,以爲郎中。有軍國機斷,還京於滎陽,爲人所害。

宋叔集,有學行。征東裴衍之討葛榮也,表爲員外散騎侍郎,引同戎役。及衍敗,與叔集同時遇害。

北齊張彫[36],武成時爲假儀同三司,待詔文林館。韓長鸞譖於帝而誅死[37]。其子德冲爲中書舍人,隨例待詔,其父之戮也,德冲在殿庭執事,目見冤酷,號哭殞絕於地,久之乃蘇。

隋李瞿曇,太師穆之孫,筠從父弟也。穆薨,以嫡孫筠襲爵。仁壽初,筠叔父渾忿其吝嗇,陰遣子善衡賊殺之。求盜不獲,高祖大怒,盡禁其親族。初筠與弟瞿曇有隙,時渾有力,遂證瞿曇殺之。瞿曇竟坐斬,而善衡獲免。

李德饒,性至孝。大業中,爲金河長。未之官,值群盜蜂起,賊帥格謙、孫宣雅等十餘頭,聚衆於勃海。時有勅許其歸首,謙等懼不敢降。以德饒信行有聞,遣使奏曰:“若使德饒來者,即相率歸首。”帝於是遣德饒往渤海慰諭諸賊。行至冠氏,會他盜攻陷縣城,德饒遂見害。

宇文協，歷武賁郎將右翼衛將軍。宇文化及之難，遇害。

劉世徹，倜儻不羈，頗爲時人所許。大業末，群雄竝起，世徹所至之處，輒爲所忌，多拘禁之。後竟爲兗州賊帥徐圓郎所殺。

唐王勃，爲虢州參軍除名。父福時左遷交阯令[38]，勃往省父，渡南海墜水而卒。

闞稜，爲越州都督。輔公祏之敗，稜功居多，頗有自矜之色。及擒，公祏誣稜與己通謀[39]，又杜伏威、王雄誕及稜家産在賊中者[40]，合從原放。孝恭乃皆籍沒。稜訴理之，有忤於孝恭。孝恭怒，遂以謀反誅之。

郭士倫，傭敎於右羽林將軍令狐建，恥其妻，將棄之，乃誣與士倫姦通。召士倫，立榜殺之。因逐其妻，而奏請案劾。士倫母不勝其痛而亡。及詔三司詰之，李氏及奴婢款證，被誣頗明白[41]。建乃自引，會赦免坐。德宗哀士倫母子，詔輟常膳[42]，賜錢五百千，充葬士倫母。其父委京兆府厚加存恤。

獨孤造，爲淄青節度巡官。貞元十二年，死於進奏院。進奏官郭淑，大將王濟縊殺之也。楊言云:"造爲本使李師古立廟，破用絹六千五百疋，錢三千貫，都不與功[43]，畏懼自縊。"臺府都不案舉。

陸長源，爲宣武節度行軍司馬。貞元十五年二月，節度使董晉卒，未十日，汴州兵亂，殺長源及判官孟叔度、丘穎。軍人仍臠食之，斯須骨肉糜碎分散。

胡溵，嶺南節度使証之子。証素與賈餗善。及李訓事敗，禁軍利，溵匿餗，乃破其家，一日之內，家財竝盡。軍人執溵入左軍，仇士良命斬之以徇時。溵弟湘爲太原從事，忽白晝見録表人無首，血流被地，入于室，湘惡之。翌日溵凶問至，而湘獲免。

劉鄴，爲楊州大都督長史。黄巢渡淮而南，詔以浙西高駢代。還，尋除鳳翔尹、鳳翔隴右節度使，以疾辭。拜左僕射，巢賊犯長安，鄴從駕不及，與崔沆、豆盧瑑匿於金吾將軍張方之家。旬日，賊嚴切追捕，三人夜竄，爲賊所得。迫以僞命，稱疾不應，俱爲賊所害。

梁韓建，爲陳許察觀察使，仍令中書不議除替。太祖乾化二年六月，朝廷新有內難，人心動搖，部將張厚因作亂，害建於衙署。時年五十八。子從訓，昭宗在華時，授太子文學。賜名文禮，尋拜屯田員外郎。國初爲都官郎中，賜紫，年未弱冠。時朝廷命從訓告國哀于陳許。至許二日，軍亂，與建併命。

崔賞，虞部郎中知制誥。乾化二年，中書奏得臨河縣鎮狀申賞。夜黑，誤至當縣西壕，爲賊所害。

杜曉，庶人。支珪篡位，爲禮部尚書平章事、集賢殿大學士、依前判戶部。及袁象先之討友珪，禁兵大縱，曉中重創而死。

李班，爲侍講學士。均王平內難，是時內司職守亦各奔敗潛匿。班與宗政院使李振皆北走，將投軍，落遇群卒於禁外。振中傷，而班尤甚。既卒，聞者莫不爲之嘆息。

後唐孫岳,以秦王從榮開元帥府,欲以岳爲都押衙事[44]。未行,馮贇舉爲三司使,時預內庭密謀,馮朱患從榮狼戾[45]。岳曾極言其禍福之端,康義誠聞之,深不悦。及從榮事敗,義誠召岳,同至河南府檢閲府藏。時紛擾未定,義誠密遣騎士彎弓射之。岳走至通利坊,騎士追及被害。

李存乂,爲鄜州節度使,莊宗異母弟郭崇韜子婿也。崇韜被殺,故亦及於禍。

范延策,幽州人。少習兵書,累居賓職。同光時,爲段凝掌書記。大成初,擢爲安州副使節度使。高行珪爲政貪狠,延策強制之,既不能止,嘗因入奏,獻策條於闕下,皆述藩侯之弊,請勑從事當筵明諫。諫之不從,又令諸校列班庭諍,行珪見勑,銜之轉深。及罷歸,又慮遺言,故因懷順兵叛,奏延策爲同謀,父子俱戮。

譚善達,爲寧江軍節度判官節度使。西方鄴爲政貪虐,善達每箴其失。鄴忿形於色,令左右告善達受人金,下獄拷掠。善達亦剛詞,多不遜,遂殺於獄中。無幾,寢疾時,見善達入其戶,俄而卒於治所。

胡裝,爲給事中。從幸洛陽,時連年大水,百官多窘。裝求爲襄州副使。同光四年,洛陽變擾,節度使劉訓以私忿族之,誣奏云"裝欲謀亂"。人士冤之。

晉王緒,爲太常丞。少帝時,因使德州。迴與景延廣有隙,則奏與楊光遠通謀,遣吏縶於麾下,鍛成其事。判官盧億累勸解不從,尋有詔,棄市。時甚冤之。

李建福,爲鳳州固鎮兵馬都監,爲遞馬鎮卒所殺。初固鎮兵馬部署李實病,朝廷遣建福監焉。洎至,實稍瘳。建福遂迴,實患驟加而卒。朝廷因委建福爲部署。時建福在路遇殿直元繼韜,以宣旨約迴至撲馬谷遇害。鋪卒,建福曾笞辱之,繇是銜恨。爲所司追逋,尋亦自刎。

李象,爲郎中,方城守監摧久不降代。會契丹犯闕,爲群盜所害。象有節操,貧而能樂,重交親。常奔走其急難。及非其死,聞者無不惜之。

漢張貽肅,爲戶部員外郎。妻父王章與史肇、楊邠等爲李業圖害。貽肅朝堂西廡之下,爲翰林使郭允明持刃殺之,頸血逆注,見者異之。王章無子,惟一女,適貽肅。羸疾踰年,扶病就戮。

周崔周度,爲青州慕容彦超判官。性懦緩而敢言,事彦超拒命。周度直言諫之,彦超大忿。及城中括率械繫笞掠,比戶銜冤。前陝州行都司馬閻弘魯閑居在州,懼其鞭撲,盡以家財爲餉。彦超以弘魯所餉未盡,又欲。崔周度得罪,乃令周度監抄其家。周度謂弘魯曰:"公命之吉凶,繫財之豐約,願無所吝。"弘魯令家僮呂暉與周度搜索,斸掘無孑遺矣。彦超又令牙將鄭麟持刃訊之,弘魯惶迫,拜其妻妾曰:"願盡所有輸官。"家人告罄。周度白彦超曰:"閻行軍泣拜,妻孥恐輸財不盡,此情可恕。"彦超不之信。弘魯夫婦竝繫於獄。乳母趙氏於泥土中得金,纏臂輸之,望救弘魯。彦超怒周度阿私,令軍將趙質切責,便令自行杖笞。弘魯夫婦以至肉爛而死。即斬周度於市。

短　命

孔子曰:“苗而不秀者有矣夫,秀而不實者有矣夫。”蓋歎其才[46],殆庶幾奄及短命。時方丁壯,不克永年。曷修短之有期[47],而賢愚之無間。世莫仰其惠,人弗知其然。斯爲不幸,歷代所傷者矣。

顔回,年二十九髮盡白,蚤死。孔子曰:“不幸短命死矣!”

漢賈誼,拜梁懷王太傅。文帝少子愛而好書,故令誼傅之。梁王墜馬死,誼自傷爲傅無狀(無善狀)。常哭泣,後歲餘亦死。賈生之死,年三十三矣。

童烏,楊雄子也。九歲而與玄文,雄曰:“育而不苗者,吾家之童烏乎(仲尼悼顔淵苗而不秀,子雲傷童烏育而不苗也)?”

後漢馬客卿,援之子也。幼而岐嶷,年六歲能應接諸公,專對賓客。嘗有死罪亡命者來過,客卿迎匿,不令人知,外若訥而內沉敏。援甚奇之,以爲將相器,故以客卿字。馬援卒,後客卿夭歿。

魏杜理,字務仲,畿子也。少而機察精要,畿奇之,故名之曰理,年二十一而卒。

王弼,字輔嗣,爲尚書郎。正始十年,曹爽廢以公事免。其秋遇癘疾亡,時年二十四。無子,絶嗣。弼之死也,晉景王聞之,嗟嘆者累日。其爲高識所惜如此。官拜尚書郎。

蜀楊慮,字威方,儀之兄。少有德行,爲江南冠冕。州郡禮召,諸公辟請,皆不能屈。年十七夭,鄉人宗貴號曰“德行楊君”[48]。

袁寓,精辯有機理,好道家之言。少被病,未官而卒。

晉王萬,戎之子,有美名,少而大肥。戎令食糠,而肥愈甚,年十九卒。

衛玠,懷帝末至建業,京師人士聞其姿容,觀者如堵。玠勞疾遂甚。永嘉六年卒,時年二十七。時人謂玠被看殺。官至太子洗馬。

王禕之,字文劭,坦之弟也。少知名,尚尋陽公主。歷中書侍郎,年未三十而卒。贈散騎常侍。

王濛,爲司徒左長史。疾篤,於燈下轉麈尾視之,歎曰:“如此人,曾不得四十也!”年三十九卒。

王修,爲琅琊王文學,轉中軍司馬,未拜而卒,年三十四。臨終歎曰:“無愧古人,年與之齊矣。”

謝韶,莊之曾祖也,爲車騎司馬。莊與江夏王義恭箋曰:“家世無年,曾祖三十三亡。”

宋殷淳,少好學,有美名,爲黄門侍郎。文帝元嘉十一年卒,時年三十二。朝廷痛

惜之。

謝惠連，爲彭城王義康法曹行參軍。靈運見其新文，每曰："張華重生，不能易也。"年三十七卒。

南齊陸厥，遷後軍參軍，卒年二十八。

王寂，僧虔之子，爲秘書郎，卒年二十一。

杜栖，京産子，有學業，能清言，爲豫章王亞曹書佐。何點見之，嘗歎曰："卿風韻如此！"雖獲嘉譽，不永年矣。卒時年二十六[49]，當世咸嗟惜焉。

梁王訓，爲侍郎，以疾終于位，時年二十六。贈本官，謚曰温。

何子朗，字世明，早有才思，歷官員外散騎侍郎，爲國山令卒，時年二十四。

陳周寶安，文育之子[50]。世祖深器重之，寄以心膂。平王琳，頗有功，爲南徐州刺史，進號仁威將軍。天康元年卒，時年二十九。贈侍中右衛將軍，謚曰成。子碧嗣，亦爲偏將，征歐陽紀[51]，平定淮南，竝有功，封江安縣伯，邑百户。歷晉陵、定遠二郡太守。大建九年卒，時年二十四，贈電威將軍。

徐份，陵之子[52]，爲太子洗馬。少有父風，性孝悌。宣帝大建二年卒，時年二十一。

後魏叔孫俊，爲衛將軍。明元以俊前後功重，軍國大計，一以委之。泰常元年卒，時年二十八。明元甚痛悼之，親臨哀慟，朝野無不追惜。贈侍中司空安成王，謚孝元。

李山儒，少而清立，學涉群書。山儒弟天蓋，竝蚤卒。

崔含，字貴和。少有時譽，爲太尉諮議參軍，太州大中正。出爲常山太守卒，時年十七。

李元茂，以寬雅著稱，爲振武將軍卒。子秀之，字鳳起，爲尚書都官郎。秀之弟子雲，字鳳昇，司空參軍轉員外參軍、本州治中。子雲弟子羽，字鳳降，征南法曹。子羽弟子岳，字鳳跱，員外郎大司馬祭酒。秀之等蚤孤，事母孝謹，兄弟竝容貌魁偉，風度審正，而皆蚤卒。

李旹，字修穆，幼而儁爽，有逸才，爲著作佐郎。高陽王雍友凡所交遊，皆倍年儁秀。才藻之美，爲時所稱。年二十五卒。贈鎮遠將軍、洛州刺史，謚曰文。

路法常，幼而修立，爲郡功曹，早卒。儀同李神儁與之有舊，每云："諸路前輩中，有路法常足爲名士。"謂必遠至。而竟無年，天下事誠難知也。

高慎之，字道密，謙之弟也。好學，有諸兄風，年二十三卒。無子，以兄謙之第二子緒繼焉。

裴敬憲，爲太學博士，少有志行，學博才清。性和雅，工草隸，解音律，五言之作獨擅於時。少有氣病，年三十三卒，人物甚悼之。

李謐[53]，博通諸經，高尚不仕。宣武延昌四年卒，年三十二，遐邇悼惜之。

高崇，爲洛陽令，吏民畏其威風，朝廷方有遷授。會病卒，年三十七，贈漁陽太守。

後周李基,尤爲季父穆所鍾愛。以兄植獲罪被收,穆爲請得免。除江州刺史,卒年三十一。穆每哭輒悲慟,謂其所親曰:"好兒捨我去,門戶豈是欲興?"

唐薛收,字伯褎,蒲州人,爲天策府記室參軍兼文學館學士。高祖武德七年,收寢疾,太宗輿疾詣府,親以衣袂撫收。論叙平生,潸然流涕,尋卒,年三十三。

周劉袞,彭城人。神爽氣俊,富有文藻,繇進士第任左拾遺,與扈載齊名。年二十八而卒。

扈載,爲翰林學士。年三十六卒,載始自解褐至終,纔四年,而與劉袞皆有才無命。時論惜之。

校勘記

[1]牙,原作"不",據宋本改。

[2]瘵,原作"察",據宋本改。

[3]容,原作"谷",據宋本改。

[4]官,原作"宮",據宋本改。

[5]左馮翊,原作"左馬翼",據宋本改。

[6]桓譚,原作"栢譚",據宋本改。

[7]亡,原作"士",據宋本改。

[8]己,原脱,據宋本補。

[9]芳,原作"方",據宋本改。

[10]蕃,原作"藩",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王蕃傳》改。

[11]佳,原作"隹",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王蕃傳》改。

[12]克,原作"充",據宋本改。

[13]褘,原作"偉",據宋本改。

[14]藩,原作"籓",據宋本改。

[15]鍼,原作"誠",據宋本改。

[16]環,原作"壞",據宋本改。

[17]元,宋本作"二"。

[18]殺,原作"害",據宋本改。

[19]收,原作"牧",據宋本改。

[20]巷,原作"卷",據宋本及《魏書・張彝傳》改。

[21]群,原作"郡",據宋本及《魏書・張彝傳》改。

[22]萌,原作"盟",據宋本及《魏書・張彝傳》改。

[23]軍,原作"廣",據宋本及《魏書・張彝傳》改。

[24]暮,原作"慕",據宋本及《魏書・張彝傳》改。

[25]所,宋本同,《魏書・張彝傳》無。

[26]宋季儒,原作“宋李儒”,據宋本及《魏書·宋世景傳》改。

[27]博士,原作“搏史”,據宋本改。

[28]嵇,原作“稽”,據宋本改。

[29]泰,原作“奉”,據宋本改。

[30]王由,原作“王繇”,據宋本改。

[31]李延寔,原作“李延實”,據宋本改。

[32]元顥,原作“元灝”,據宋本改。

[33]源纂,原作“源慕”,據宋本改。

[34]邢杲,原作“邢果”,據宋本改。

[35]“參軍”下原脱“府”字,據宋本補。

[36]張彪,原作“張彪武”,據宋本删正。

[37]譖,原作“讚”,據宋本改。

[38]阯,原作“趾”,據宋本改。

[39]己,原作“已”,據宋本改。

[40]誕,原作“延”,據宋本改。

[41]白,原脱,據宋本補。

[42]此句原作“詔輒掌膳”,據宋本改。

[43]功,宋本作“切”。

[44]押,原作“狎”,據宋本改。

[45]朱,原作“失”,據宋本改。

[46]歎,原作“難”,據宋本改。

[47]曷,原作“揭”,據宋本改。

[48]曰,原作“日”,據宋本改。

[49]二十六,宋本作“三十六”。

[50]“文育”前原衍“定”字,據宋本及《陳書·周文育傳》删。

[51]紀,宋本同,《陳書·周文育傳》作“紇 ”。

[52]陵,宋本作“淩”。

[53]謐,原作“謚”,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二

總録部(一百八十二)

誣　構

害政之大者,莫甚於誣構之徒。若髦俊之士,生値昭世,秉介石之操,遇知己之君,則讒間之言,無從而入,伊譖人者,自貽其咎,既露彼姦狀,復罹其顯戮,由是勵忠臣之志,快天下之心,蒼黔以之安,皇基以之固也。如其出於季世,得肆巧言,惑旒冕之聰明,陷棟梁之賢哲,國家由之喪敗,億兆以之塗炭。故《小雅》之詩曰:"萋兮斐兮[1],成是貝錦。"又曰:"讒人罔極,交亂四國。"覽之編次,得不爲之痛心哉?

公孫閱,齊人。初騶忌子以鼓琴見齊威王,取相印,封成侯,其後忌子與田忌不善,公孫閱謂成侯忌曰:"公何不謀伐魏?田忌必將。戰勝有功,則公之謀中也;戰不勝,非前死則後北,而命在公矣。"於是成侯言於威王,使田忌南攻襄陵。十月,邯鄲拔,齊因起兵擊魏,大敗之桂陵。於是齊最強於諸侯,自稱爲王,以令天下。三十三年,殺其大夫牟辛(一作夫人)。三十五年,公孫閱又謂成侯忌曰:"公何不令人操十金卜於市?曰:'我,田忌之人也,吾三戰而三勝,聲威天下,欲爲大事,亦吉乎?'"卜者出,因令人捕爲之卜者,驗其辭於王之所。田忌聞之,因遂率其徒襲攻臨淄,求成侯,不勝而奔。

漢義陽侯衛山,坐教人誣告衆利侯當時棄市罪[2],獄未斷,病死。

谷永,成帝時爲安定太守,時帝諸舅皆修經書,任政事。平阿侯譚年次當繼大將軍鳳輔政,尤與永善。陽朔中,鳳薨。鳳病困[3],薦從弟、御史大夫音以自代。帝從之,以音爲大司馬、車騎將軍,領尚書事,而平阿侯譚位特進,領城門兵。永聞之,與譚書曰:"君侯躬周、召之德,執管、晏之操,敬賢下士,樂善不倦(下,胡亞切),宜在上將久矣,以大將軍在,故抑鬱於家,不得舒憤。今大將軍不幸蚤薨(蚤,古早字),纍親疏,序材能,宜在君侯(纍,古累字。纍親疏,謂積累其次而計之)。拜吏之日,京師士大夫悵然失望。此皆永等愚劣,不能褒揚萬分(言萬分之一[4])。屬聞以特進領城門兵(屬,近也,音之欲切),是則車騎將軍秉政雍容於內,而至戚賢舅執管籥於外也。愚竊不爲君侯喜,宜深辭職,自陳淺薄,不足以固城門之守,收太伯之讓,保謙謙之路(太伯,王季之兄也。讓,不爲嗣而適吳越),闔門高枕,爲知者首。願君侯與博覽者參之(參詳其事)。小子爲君侯安此。"譚得其書大感,遂辭讓不受領城門職。由是,譚、音相與不平。後病

免，王音用爲長史。音用從舅越親輔政，威權損於鳳時。永復説音曰："將軍履上將之位，食膏腴之都[5]，任周、召之職，擁天下之樞（擁，持也），可謂富貴之極，人臣無二，天下之責，四面至矣，將何以居之？宜夙夜孶孶（孶孶，不怠也。孶與孜同），執伊尹之強德，以守職輔上。誅惡不避親愛[6]，舉善不避仇讎，以章至公，立信四方（章，明也）。篤行三者，乃可以長堪重任，久享盛寵（篤[7]，厚也。享，當也）。太白出西方六十日，法當參天，今已過期（太白出，當居天三分之一。已過期，言其行遲，在戌亥之間），尚在桑榆之間，質弱而行遲，形小而光微[8]（言其行遲，象王音也。永見音爲司馬，以疏間親，自以位過，故以太白喻司馬，主兵故也。是永之佞曲從苟合也）。熒惑角怒明大，逆行守尾。其逆，常也；守尾，變也。意豈將軍忘湛漸之義，委曲順從[9]（湛讀曰沉，漸讀曰潛。《周書·洪範》曰："沉潛剛克。"言人性沉密[10]，謂潛深者，行之以剛，則能堪也，故激勸之云爾），所執不強，不廣用士，尚有好惡之忌，蕩蕩之德未純（此永自知有忤於音，故以斯言自救解），方與將相大臣乖離之萌也？何故始襲司馬之號，俄而金火並有此變？上天至明，不虚見異。唯將軍畏之慎之，深思其故，改求其路，以享天意。"音猶是不平[11]，薦永爲護苑使者[12]。

賈惠爲河内掾，息夫躬邑人也。哀帝時躬爲光祿大夫、左曹給事、宜陵侯[13]，免，歸國，未有第宅，寄居丘亭（丘，空也）。姦人以爲侯家富，常夜守之。惠往過躬，教以祝盜方，以桑東南指枝爲匕[14]（桑東南出之枝），畫北斗七星其上[15]。躬夜自披髮[16]，立中庭，向北斗持匕招指祝盜（或招或指，所以求福排禍也）。人有上書言躬懷怨恨，非笑朝廷所進，候星宿，視天子吉凶，與巫同祝詛。帝遣侍御史、廷尉監逮躬，繫洛陽詔獄。欲掠問躬[17]，躬仰天大謼（謼，古呼字，音火故切[18]），因僵仆。吏就問，云咽已絶（咽，喉嚨也。音一千切[19]），血從鼻耳出。食頃，死。黨友議謀相連下獄百餘人[20]。

甄豐以王莽居攝時爲大阿右拂（拂，讀曰弼），甄邯爲太保後承。辛慶忌長子通爲護羌校尉，中子遵爲函谷關都尉，少子茂爲水衡都尉。莽方立威柄，用豐、邯以自輔，茂兄弟不甚詘事兩甄。吕寬事起，莽誅衛氏，兩甄搆言諸辛陰，與衛子伯爲心腹，有背恩不説安漢公之謀（説，讀曰悦[21]）。於是司直陳崇舉奏其宗親隴西辛興等侵陵百姓，威行州郡。莽遂按通父子、遵茂兄弟及南郡太守辛伯等，皆誅殺之。辛氏繇是廢。

後漢陳珪爲沛相，時吕布爲兖州牧，據濮陽郡。袁術遣韓胤以僭號事告布[22]，因求迎婦[23]，布遣女隨之。珪恐術報布成姻，則徐楊合縱，爲難未已，於是珪説布曰："曹公奉迎天子，輔贊國政，將軍宜與協同策謀，共存大計。今與袁術結姻，必受不義之名，將有累卵之危矣。"布亦素怨術，而女已在塗，乃追還絶婚，執胤送許昌[24]，曹操殺之。珪欲使子登詣曹操，布固不許。會使至，拜布爲左將軍，布大喜，即聽登行，并令奉章謝恩。登見曹操，因陳布勇而無謀，輕於去就，宜蚤圖之。操曰："布，狼子野心，誠難久養，非卿莫究其情僞。"即增珪秩中二千石，拜登廣陵太守。臨別，操執登手曰："東方之事，

便以相付。"令陰合部衆,以爲內應。始,布因登求徐州牧不得,登還,布怒,拔戟斫几曰[25]:"卿父勸吾協同曹操,絶婚公路(袁術字公路[26]),今吾所求無獲,而卿父子並顯重。但爲卿所賣耳。"登不爲動容,徐對之曰:"登見曹公言:'養將軍譬如養虎,當飽其肉,不飽則將噬人。'公曰:'不如卿言。譬如養鷹[27],飢即爲用,飽則颺去。'其言如此。"布意乃解。

梁松爲虎賁中郎將,時伏波將軍馬援征五溪未下,使松乘驛責問援,爲代監軍[28]。會援卒,松宿懷不平,遂因事陷之。帝大怒,追收援新息侯印綬。

王當者[29],竇憲奴也。時太僕馬光與竇憲厚善,後憲誅,免官就封[30]。竇氏初有事,王當亡,私從光乞,不與,恨去,懷挾欲中光。官捕得王當,因告言:"光與憲有惡謀。"光以被誣不能自明,乃自殺。光死後,憲他奴郭扈自出,證明光、憲無惡言,光子朗上書迎光喪葬舊塋,詔許之[31]。

李譚爲車騎將軍馬防監營謁者[32],時長水校尉耿恭討西羌,忤防旨。及防還,譚承旨奏恭不憂軍事,被詔怨望。坐徵下獄,免官。

度尚爲荆州刺史,尚見胡蘭餘黨南走蒼梧,懼爲己負,乃僞上言蒼梧賊入荆州界,於是徵交阯刺史張磐下廷尉[33]。辭狀未正,會赦見原,磐不肯出獄,方更牢持械節。獄吏謂磐曰:"天恩曠然而君不出,何也?"磐因自列曰:"前長沙賊胡蘭作難荆州,餘黨散入交阯,磐身嬰甲胄,涉危履險,討擊凶患,斬殄渠帥,餘燼鳥竄冒遁還奔[34]。尚懼磐先言,怖畏罪戾,伏奏見誣。磐備位方伯,爲國爪牙,而爲尚所枉,受罪牢獄。夫事有虚實,法有是非,磐實不辜,赦無所除,如忍以苟免,永受侵辱之恥,生爲惡吏,死爲敝鬼。乞傳尚詣廷尉,面對曲直[35],足明眞僞。尚不徵者,磐埋骨牢檻,終不虚出,望塵受枉。"廷尉以其狀上,詔書徵尚到廷尉,詞窮受罪,以先有功得原。

裴優,關西人。時張楷性好道術,能作五里霧,時優亦能爲三里霧,自以不如楷,從學之,楷避不肯見。桓帝即位,優遂行霧作賊,事覺被考,引楷,言從學術。楷坐繫廷尉詔獄。積二年,常諷誦經籍,作《尚書》注。後以事無驗,見原還家。

趙凱爲荆州刺史,零陵太守楊琁梟斬猾賊[36],郡境以清。凱誣奏琁實非身破賊,而妄有其功,琁與相章奏,凱有黨助,遂檻車徵琁[37]。防禁嚴密,無由自訟,乃噬臂出血,書衣爲章,具陳破賊形勢,及言凱所誣狀,潛令親屬詣闕通之。詔書原琁,拜議郎。凱反受誣人之罪。

梁冀爲將軍[38],李固爲太尉,時梁太后以比遭不造,委任宰輔,固所規正,每輒從用,其黄門宦者一皆斥遣,天下咸望遂平,而冀猜專,每相忌疾。初,順帝時諸所除官,多不以次,及固在事,奏免百餘人。此等既怨,又希望冀旨,遂共作飛章,虚誣固罪,曰:"臣聞君不稽古,無以承天;臣不述舊,無以奉君。昔堯殂之後,舜仰慕三年,坐則見堯於牆,食則睹堯於羹。斯所謂聿追來孝,不失臣子之節者。太尉李固,因公假私,依正

行邪，離間近戚，自隆支黨。至於表舉薦達，例皆門徒，及所辟召，靡非先舊。或富室財賂，或子婿婚屬，其列在官牒者凡三十九人[39]。又廣選賈豎，以補令史，募求好馬[40]，臨窗呈試。出入踰侈，輜軿曜日。大行在殯，路人掩涕，固獨胡粉飾貌，搔頭弄姿，槃旋偃仰，從容冶步，曾無慘怛傷悴之心[41]。山陵未成，違矯舊政，善則稱己，過則歸君，斥逐近臣，不得侍送，作威作福，莫固之甚。臣聞臺輔之位，實和陰陽，璇機不平，寇賊姦宄，則責在太尉。固受任之後，東南跋扈，兩州數郡，千里蕭條，兆人傷損，大化陵遲，而詆疵先主，苟肆狂狷，存無廷爭之忠，沒有誹謗之說。夫子罪莫大於累父，臣惡莫深於毁君。固之過釁，事合誅辟(據《吳祐傳》，此章馬融之詞)。"書奏，冀以白太后，使下其事。太后不聽，得免。

朱並，山陽郡人也。時張儉爲山陽東部督郵，並素性佞邪，爲儉所棄。並懷怨恚，承望中常侍侯覽意旨，上書告儉與同鄉二十四人，別相署號，共爲部黨，圖危社稷，以儉及檀彬、褚鳳、張肅、薛蘭、馮禧、魏玄、徐乾爲八俊，田林、張隱、劉表、薛郁、王訪、劉祗、宣靖、公緒恭爲八顧，朱楷、田槃、疏耽、薛敦、宋布、唐龍、嬴咨、宣褒爲八及，刻石立墠，共爲部黨，而儉爲之魁。靈帝詔刊章捕儉等。

魏王雄爲幽州刺史，時田豫爲護烏丸校尉，其御夷狄，常摧抑兼并，乖散强猾。凡逋亡姦宄，爲胡作計不利官者，豫皆構刺攪離，使凶邪之謀不遂，聚居之類不安。事業未究，而雄支黨欲令雄領烏丸校尉，毁豫亂邊，爲國生事，遂轉豫爲汝南太守，加殄夷將軍。

程喜爲青州刺史。明帝太和末，田豫爲汝南太守，喜内懷不服，軍事之際，多相違錯。喜知帝寶愛明珠，乃密上："豫雖有戰功，而禁令寬弛，所得器仗珠金甚多，放散皆不納官。"由是功不見列。

路粹爲太祖軍謀祭酒，及孔融有過，太祖使粹爲奏，承指數致融罪。其大略言："融昔在北海，見王室不寧，招合徒衆，欲圖不軌，言'我大聖之後也，而滅於宋。有天下者，何必卯金刀？'"又云："融爲九列，不遵朝儀，秃巾微行，唐突宫掖。又與白衣禰衡言論放蕩，衡與融更相贊揚。衡謂融曰：'仲尼不死也。'融答曰：'顔淵復生。'"凡説融諸如此輩，辭語甚多。融誅之後，人睹粹所作，無不嘉其才而畏其筆也。

吳全寄者，長主公婿、衛將軍琮之子。時魯王霸有盛寵，與太子和齊衡[42]，顧譚上疏諫之，由是霸與譚有隙。時寄爲霸賓客，寄素傾邪，譚所不納。先是，譚弟承與張休俱北征壽春，琮時爲大都督，與魏將王淩戰於芍陂，軍不利，魏兵乘勝陷沒五營將秦兒軍，休、承奮擊之，遂駐魏師。時琮群子緒、端亦並爲將，因敵既住，乃進擊之。淩軍用退。時論功行賞，以爲駐敵之功大，退敵之功小，休、承並爲雜號將軍，緒、端偏裨而已。寄父子益恨，共構會譚，坐徙交州。

嵇康，譙國銍人。初，康家貧，嘗與向秀共鍛于大樹之下，以自贍給。潁川鍾會，貴

公子也,精練有才辯[43],故往造焉。康不爲之禮,而鍛不輟。良久,會去,康謂曰:"何所聞而來,何所見而去?"會曰:"聞所聞而來,見所見而去。"會以此憾之。會呂安被繫[44],會言於文帝曰:"嵇康,卧龍也,不可起。公無憂天下,顧以康爲慮耳。"因譖"康欲助毌丘儉,賴山濤不聽。昔齊戮華士,魯誅少正卯,誠以害時亂政,故賢聖去之。康、安等言論放蕩,非毁典謨,帝王者所不宜容。宜因釁除之,以淳風俗"。帝既昵聽信會,遂因呂安事並害之。

李含爲河間王顒長史[45],後顒聞三王兵盛,乃加含龍驤將軍,統席薳等鐵騎,迴遣張方軍以應義師。天子反正,含至潼關而還。初,梁州刺史皇甫商爲趙王倫所任,倫敗,去職詣顒,顒慰撫之甚厚。含諫顒曰:"商,倫之信臣,懼罪至此,不宜數與相見。"商知而恨之,及商當還都,顒置酒餞行,商因與含忿爭,顒和釋之。後含被徵爲翊軍校尉[46]。時商參齊王冏軍事,而夏侯奭兄在冏府,稱奭立義,被西藩枉害。含心不自安。冏右司馬趙驤又與含有隙,冏將閱武,含懼驤因兵討之,乃單馬出奔于顒,矯稱受密詔。顒即夜見之,乃説顒曰:"成都王至親,有大功,還藩,甚得衆心。齊王越親而專執威權,朝廷側目。今檄長沙王令討齊,使先聞於齊,齊必誅長沙,因傳檄以加齊罪,則冏可擒也。既去齊,立成都,除逼建親,以安社稷,大勳也。"顒從之,遂表請討冏,拜含爲都督,統張方等率諸軍以向洛陽。含屯陰盤,而長沙王乂誅冏,含等旋師。初,含之本謀欲并去乂、冏,使權歸於顒,含因得肆其宿志。既長沙勝齊,顒、穎猶各守藩,志望未允。顒表含爲河南尹。時商復被乂任遇,商兄重時爲秦州刺史,含疾商滋甚,復與重構隙。顒自含奔還之後,委以心膂,復慮重襲己,乃使兵圍之,更相表罪。侍中馮蓀黨顒,請召重還。商説乂曰:"河間之奏,皆李含所交構也。若不蚤圖,禍將至矣。且河間前舉,由含之謀。"乂乃殺含。

王愷,武帝時爲黄門侍郎。愷,帝之舅也。時牽秀爲衛瓘、崔洪、石崇等所提攜,以新安令、博士爲司空從事中郎,與愷素相輕侮。愷諷司隸荀愷[47],令都官誣奏秀夜在道中載高平國守士田興妻。秀即表訴被誣陷之由,論愷穢行,文辭亢厲。于時朝臣雖多證明,秀名譽由是而損。

荀勗爲中書監。華廙少爲武帝所禮,爲南中郎將,都督河北諸軍事。父表疾篤,輒還,仍遭喪。舊例葬訖復任,廙固辭,忤旨[48]。初,表有賜客在鬲,使廙因縣令袁毅錄名,三客各代以奴。及毅以貨賕致罪[49],獄詞迷謬,不復顯以奴代客,直言送三奴與廙,而毅亦盧氏婿也。又勗先爲中子求廙女,廙不許,爲恨,因密啓帝,以袁毅貨賕者多,不可盡罪,宜責勗所親者一人,因指廙當之。又緣廙有違忤之咎,遂於喪服中免廙官,削爵土。

王稜爲洛陽令,時光祿大夫劉暾妻前卒,先陪陵葬。子更生初婚,家法,婦當拜墓,攜賓客親屬數十乘,載酒食而行。稜爲東海王越所信,而輕暾,暾每欲繩之,稜以爲怨。

時劉聰、王彌屯河北，京邑危懼。稜告越，云暾與彌鄉親而欲投之。越嚴騎將追暾，右長史傅宣明暾不然。暾聞之，未至墓而反，以正義責越，越甚慚。

鄧攸，元帝永昌中代周凱爲護軍將軍。明帝太寧二年，王敦反，明帝密謀起兵，乃遷攸爲會稽太守。先是，中外兵數每月言之於敦，攸已出在家，不復知護軍事。有惡攸者，誣攸白敦兵數，帝聞而未之信，轉攸爲太常。

何無忌鎮東陽，時殷仲文出爲東陽太守，無忌甚慕之。仲文許當便道修謁，無忌故益欽遲之，令府中命文人殷闡、孔甯子之徒撰義搆文[50]，以俟其至。仲文失志恍惚，遂不過府，無忌疑其薄己，大怒，思中傷之。時屬慕容超南侵，無忌言於劉裕曰："桓胤、殷仲文乃腹心之疾，北虜不足爲憂。"安帝義熙三年，又以仲文與駱球等謀反，及其弟南蠻校尉叔文並伏誅。

郭猗爲前趙中僕射，時聰以弟乂爲皇太弟，猗等皆寵幸用事，靳準合宗內外諂以事之。郭猗有憾於劉乂，謂劉粲曰："太弟於主上之世猶懷不逞之志，此則殿下父子之深仇，四海蒼生之重怨也。而主上過垂寬仁，猶不替二尊之位，一旦有風塵之變，臣竊爲殿下寒心。且殿下高祖之世孫，主上之嫡統，凡在含齒，孰不係仰？萬機事大，何可與人？臣昨聞太弟與大將軍相見，極有言矣，若事成，許以主上爲太上皇，大將軍爲皇太子，乂又許衛軍爲大單于，二王已許之矣。二王居不疑之地，並握重兵，以此舉事，事何不成？臣謂二王玆舉，禽獸之不若也。背父親人，人豈親之？今乂苟貪其一切之力爾[51]，事成之後，主上豈有全理？殿下兄弟故在忘言，東宮、相國、單于在武陵兄弟，何肯與人！許以三月上巳因讌作難，事淹變生，宜早爲之所。《春秋傳》曰：'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臣屢啓主上，主上性敦友于，謂臣言不實，刑臣刀鋸之餘，而蒙主上、殿下成造之恩，故不慮逆鱗之誅，每所聞必言，冀垂採納。臣當入言之，願殿下不泄，密表其狀也。若不信臣之言，可呼大將軍從事中郎王皮、衛軍司馬劉惇，假之恩顧，通其歸善之路以問之，必可知也。"粲深然之。猗密謂皮、惇曰："二王逆狀，主上已具知之矣，卿同之乎？"二人驚曰："無之。"猗曰："此事必無疑，吾憐卿親舊并見族爾。"於是欷歔流涕。皮、惇大懼，叩頭求哀。猗曰："吾爲卿作計，卿能用不？"二人皆曰："謹奉大人之教。"猗曰："相國必問卿，卿但云有之，若責卿何不先啓，卿即答云：'臣誠負死罪，然仰惟主上聖性寬慈，殿下篤於骨肉，恐言成詿僞故也[52]。'"皮、惇許諾。粲俄而召問二人，至不同時，而辭若畫一。粲以爲信然。初，靳準從妹爲乂孺子，淫于侍人，乂怒殺之，而屢以嘲準。準深慚恚，說粲曰："東宮萬機之副，殿下宜自居之，以領相國，使天下知蚤有所繫望也。"至是，準又說粲曰："昔孝成距子政之言，使王氏卒成簒逆，可乎？"粲曰："何可之有？"準曰："然，誠如聖旨。下官亟欲有所言矣，但以德非更生，親非皇族[53]，恐言暫出，霜威已及，故不敢耳。"粲曰："君但言之。"準曰："聞風塵之言，謂大將軍、衛將軍及左右輔皆謀奉太弟，尅季春搆變，殿下宜爲之備。不然，恐有商臣之

禍。”粲曰:“爲之奈何?”準曰:“主上受信於太弟,恐卒聞未必信也。如下官愚意,宜緩東宫之禁固,勿絶太弟賓客,使輕薄之徒得與交游。太弟既素好待士,必不思防此嫌[54],輕薄小人不能無逆意以勸太弟之心。小人有始無終,不能如貫高之流也。然後下官爲殿下露表其罪,殿下與太宰拘太弟所與交通者考問之,窮其事原,主上必以無將之罪罪之。不然,今朝望多歸太弟,主上一旦晏駕,恐殿下不得立矣。”於是粲命卜抽引兵去東宫。

邢魚,河間人。後趙時裴憲二子挹、瑴,瑴仕石季龍,爲散騎常侍,與魚有隙。魚竊乘瑴馬奔段遼,爲人所獲,魚誣瑴使己,以季龍當襲鮮卑,告之爲備。于時虎適謀伐遼,而與魚辭正會。季龍遂誅瑴及兄挹,而憲亦坐免。

索嗣爲涼王段業右衛將軍。初,西涼李暠爲敦煌太守,嗣爲暠稱藩于業,業以玄盛爲安西將軍、敦煌太守,領護西胡校尉。及業僭稱涼王,嗣搆暠于業,以嗣爲敦煌太守,率騎五百而西。暠與嗣善,結刎頸交,反爲所搆,故深恨之,後狀其罪于業,遂殺嗣。

宋王鎭惡既平姚泓,進號征虜將軍。或有白高祖,以鎭惡初克長安,藏姚泓僞輦,爲有異志。高祖密遣人覘輦所在。泓輦飾以金銀,鎭惡悉剔取而棄輦於垣側。高祖聞之乃安。及廬陵王義眞鎭關中,而佛佛虜寇逼交至。沈田子既殺鎭惡,王修又殺田子。義眞年少,賜與左右不節,修常裁減之。左右並怨,因是白義眞曰:“鎭惡欲反,故田子殺之。修今殺田子,是又欲反也[55]。”義眞乃使左右劉乞等殺修。

劉湛爲太子詹事,與殷景仁素善,皆被遇於高祖,俱以宰相許之。湛尙居外任,會王弘、王華、王曇首相係亡,景仁引湛還朝,共參政事。湛既入,以景仁位遇本不踰己,而一旦居前,意甚憤憤。知文帝信仗景仁,不可移奪,乃深結司徒彭城王義康,欲倚宰相之重以傾之。文帝元嘉十二年,景仁復遷中書令、護軍將軍,僕射如故[56]。尋復以僕射領吏部,護軍如故。湛愈忿怒。義康納湛言,毁景仁於帝,帝遇之益隆。景仁對親舊嘆曰:“引之令入,入便噬人。”乃稱疾解職,表疏屢上,不見許,使停家養病,發詔遣黄門侍郎省疾。湛議遣人若劫盜者[57],於外殿殺之,以爲太祖雖知,當有以,終不能傷至親之愛。帝微聞之,遷景仁於西掖門外晉鄱陽主第,以爲護軍府,密邇宫禁,故其計不行。景仁卧疾者五年,收湛之日,景仁使拂拭衣冠,寢疾既久,左右皆不曉其意。其夜,上出華林園延賢堂召景仁,猶稱脚疾,小床輿以就坐[58],誅討處分,一皆委之。

謝靈運爲太子左衛率,廬陵王義眞少好文籍,與靈運情款異常。少帝即位,權在大臣,靈運搆扇異同[59],非毁執政,司徒徐羨之等患之,帝出爲永嘉太守[60]。

孟顗爲會稽太守,時謝靈運以侍中退居郡中,頗輕顗所爲,遂搆讎隙。顗因靈運横恣,百姓驚擾,乃表其異志,發兵自防,露板上言。靈運馳出京師[61],詣闕上表曰:“臣自抱疾歸山,于今三載,居非郊郭,事乖人間,幽栖窮岩,外緣兩絶,守分養命,庶畢餘年。忽以去月二十八日,得會稽太守臣顗二十七日疏,云:‘比日異論噂㗭[62],此雖相

了,百姓不許寂默,今微爲其防[63]。'披疏駭惋,不解所由,便星言奔馳,歸骨陛下。及經山陰,防衛彰赫,彭排馬槍,斷截衢巷,偵邏縱横,戈甲竟道。不知微臣罪爲何事。及見顗,雖曰見亮,而裝防如此,惟有罔懼。臣昔忝近侍,豫蒙天恩,若其罪迹炳明,文字有證,非但顯戮司敗,以正國典,普天之下自無容身之地。今虚聲爲罪,何酷如之!夫自古讒謗,聖賢不免,然致謗之來,要有由趣。或輕死重氣,結黨聚群;或勇冠鄉邦,劍客馳逐。未聞俎豆之學,欲爲逆節之罪;山栖之士,而搆陵上之釁。今影迹無端,假謗空設,終古之酷,未之或有,匪希其生,實悲其痛。誠復内省不疚,而抱理莫申。是以牽曳疾病,束骸歸款。仰憑陛下天鑒曲臨,則死之日,猶生之年也。臣憂怖彌日,羸疾發動,尸存恍惚,不知所陳。"太祖知其見誣,不欲使東歸,以爲臨川内史,加秩中二千石。

南齊卞彬爲員外郎,宋元徽末,四貴輔政。彬謂太祖曰:"外間有童謠云:'可憐可念尸著服[64],孝子不在日代哭,列管暫鳴死滅族。'尸著服,褚字邊衣也;孝除子,以日代者,謂褚淵也。列管,簫也。"彬退,太祖笑曰:"彬自作此。"

梅虫兒,後主時佞幸也。曹武爲右衛將軍,晚節在雍州,致見錢七千萬[65],皆厚輪大郭,他物稱是,馬八百匹,僕妾蔬食,膳無膏腴。爲虫兒、茹法珍設女伎,金翠曜眼,器服精華,虫兒等因是欲誣而奪之[66]。人傳武每好風景,輒開庫招拍張武戲,帝疑武舊將領,兼利其財,新除未拜,遇誅。及收兵至,歎曰:"諸人知我無異意[67],所以殺我者,正欲取吾財貨、伎女爾[68]。恨令衆輩見之。"諸子長成者皆見誅[69],唯子世宗兄弟三人未冠,繫尚方,梁武帝兵至得免。

江祏爲太子詹事[70],爲謝朓所輕[71]。祏常詣朓,朓因言有一詩,呼左右取,既而便停。祏問其故,云:"定復不急。"祏以爲輕己。後祏及弟祀[72]、劉渢、劉晏俱候朓,朓謂祏曰:"可謂帶二江之雙流。"以嘲弄之。祏轉不堪,至是搆而害之。詔暴其過惡,收付廷尉,又使御史中丞范岫奏收朓,下獄死,時年三十六。

胡諧之爲侍中,既居權要,多所徵求。就梁州刺史范柏年求佳馬,柏年患之,謂使人曰:"馬非狗子,那可得爲應無極之求[73]。"使人致恨而歸,謂諧之曰:"柏年云:'胡諧是何傒狗,無厭之求。'"諧之切齒致恨。時王玄邈代柏年,柏年稱疾推遷不時還。諧之言於帝曰:"柏年恃其山川險固,聚衆欲擅一州。"及柏年下,帝欲不問,諧之又言:"見獸格得而放上山。"於是賜死。

垣榮祖遷爲新蔡太守,作大形棺材盛仗,使鄉人田天生、王道期載渡江北。監奴有罪,告之,有司奏免官削爵付東冶[74],按驗無實見原[75]。

梁劉季連,齊明帝建武中爲平西蕭遥欣長史、南郡太守。時明帝諸子幼弱,内親則仗遥欣兄弟,外親則倚后弟劉暄、内弟江祏。遥欣之鎮江陵也,意寄甚隆[76],而遥欣至州,多招賓客,厚自封殖[77],明帝甚惡之。季連族甥琅琊王會爲遥欣諮議參軍,美容貌,頗才辯,遥欣遇之甚厚。會多所傲忽,於公座與遥欣競侮季連,季連憾之,乃密表明

帝,稱遙欣有異迹。明帝納焉,乃以遙欣爲雍州刺史。明帝心德季連,四年,以爲輔國將軍、益州刺史,令據遙欣上流。

顧珖之爲儀曹郎,張率爲秘書丞,以父憂去職。有父時伎數十人[78],其善謳者有色貌,珖之求娉焉,謳者不願,遂出家爲尼。常因齋會率宅,珖之乃飛書言與率姦。南司以事奏聞,高祖惜其才,寢其奏,然猶致時論焉[79]。

到洽爲御史中丞,時劉孝綽爲昭明太子僕,甚見賓禮。及爲廷尉卿,攜妾入官府。洽素銜孝綽,遂劾奏之,云:"攜少妹於華省,棄老母於下宅。"高祖爲隱其惡,改"妹"爲"姝"。坐免官。後起爲湘東王諮議,孝綽表謝曰:"臣不能銜珠避顛,傾柯衛足,以兹疏倖,與物多忤。兼逢匿怨之友,遂居司隸之官,交構是非,用成萋斐[80]。日月昭回,俯明枉直。獄書每御,輒鑒蔣濟之冤;炙髮見明,非關陳正之辨。遂漏斯密網,免彼嚴棘,得還同士伍[81],比屋唐民,生死肉骨,豈侔其施。臣誠無識,孰不戴天。疏遠畝隴,絕望高闕,而降其接引,優以旨喩,於臣微物,足爲榮隕。况剛條落葉,忽沾雲露,周行所置,復齒盛流。但雕朽杇糞[82],徒成延奬,捕影繫風,終無效答。"又啓謝東宫曰:"臣聞之先聖云:'衆惡之,必鑒焉,衆好之,必鑒焉。'豈非孤特則積毁所歸,比周則積譽斯信?固知好惡之間,必待明鑒。故晏嬰再爲阿宰,而前毁後譽。後譽出於阿意,前毁由於直道。是以一犬所噬,旨酒貿其甘酸[83];一手所搖,嘉樹變其生死。又鄒陽有言,士無賢愚,入朝見嫉。至若臧文之下展季,靳尙之放靈均,絳侯之排賈生,平津之陷主父,自兹厥後,其徒實繁。曲筆短辭,不暇殫述,寸管所窺,常用切齒。殿下晦道觀書,俯同好學,前載枉直,備該神覽。臣昔因立侍,親承緒言,飄風貝錦,譬彼讒匿[84],聖旨殷勤,深以爲歎。臣資愚履直,不能杜漸防微,曾未幾何,逢訹離難。雖吹毛洗垢,在朝而同嗟,而嚴文峻法,肆姦而必奏。不顧賣友,志欲要君,自非上帝運超己之光[85],昭陵陽之虐[86],舞文虚謗,不取信於宸明,在縲嬰纆[87],幸得蠲於庸闇。裁下免黜之書,仍頒朝會之旨。小人未識通方,縶馬懸車,息絕朝覲[88]。方願滅影消聲[89],遂移林谷。不悟天聽罔已,造次必彰,不以距違見疵,復使引藉雲陛。假寬和之色[90],垂布帛之言,形之千載,所蒙已厚,况乃恩等特召,榮同起家,望古自惟[91],彌覺多忝。但未渝丹石,永藏輪軌,相彼工言,搆兹媒孽。且款冬而生,已凋柯葉,空延德澤,無謝陽春。"復爲太子僕,母憂去職。服闋,除安西湘東王諮議。

校勘記

[1]斐,原作"菲",據宋本及《詩經·小雅·巷伯》改。

[2]衆利侯,原作"衆列侯",據宋本及《漢書·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改。

[3]困,原作"因",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4]言,字原脱,據宋本補。

[5]腴，原作“諛”，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6]愛，原作“疏”，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7]篤，原作“薦”，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8]微，原誤作“徵”，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9]順從，宋本作“從順”。

[10]密，原作“潛”，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11]是，宋本同，《漢書·谷永傳》無此字。

[12]苑，宋本作“菀”。

[13]陵，原作“俊”，據宋本及《漢書·息夫躬傳》改，下同。

[14]匕，原誤作“七”，據宋本及《漢書·息夫躬傳》改，下同。

[15]晝北斗，宋本“晝”下有“一”字。

[16]“披”，宋本及《漢書·息夫躬傳》作“被”。

[17]欲掠問躬，宋本及《漢書·息夫躬傳》無“躬”字。

[18]火，原誤作“大”，據宋本改。

[19]音一千切，原脱此注，據宋本及《漢書·息夫躬傳》顔師古注補。

[20]議謀，宋本及《漢書·息夫躬傳》作“謀議”。

[21]說讀曰悦，原作“謀讀曰說”，據宋本改。

[22]胤，宋本避諱作“裔”，此蓋明人迴改。

[23]婦，原作“歸”，宋本同，此據《後漢書》及《三國志·魏書·吕布傳》改。

[24]許昌，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吕布傳》均無“昌”字。

[25]几，宋本作“机”。

[26]袁術字公路，宋本及《後漢書·吕布傳》均無此注。蓋明人所加。

[27]譬如養鷹，宋本脱“譬”字。

[28]爲，宋本作“因”。

[29]王當，宋本同，《後漢書·馬援傳》李賢注引《東觀記》作“玉當”，下同。

[30]封，原作“對”，據宋本改。

[31]自“竇氏初有事”至“詔許之”，宋本爲雙行小注。

[32]馬防，原脱“馬”字，據宋本補。

[33]阯，原作“趾”，據下文及宋本改。

[34]盡，原作“燼”，據宋本及《後漢書·度尚傳》改。

[35]面，宋本誤作“而”。

[36]琁臬，原作“漩梟”，據宋本改。

[37]徽琁，原脱“徽”字，據宋本補。

[38]“梁冀爲將軍”條至下文“吴全寄”條，此六條文字原脱，今據宋本補。

[39]三十九人，《後漢書·李固傳》作“四十九人”。

[40]慕，《後漢書·李固傳》作“募”。好，原作“奴”，據《後漢書·李固傳》改。

[41]怛,原作"怚",據《後漢書・李固傳》改。

[42]衡,字原脱,據《三國志・顧譚傳》補。

[43]"嵇康"至"精錬有才辯",宋本作"晉鍾會爲鎮西將軍。少時,嵇康居貧,嘗與向秀共鍛以自給。會精練有才辯"。又"嵇康"原作"稽康",據宋本改。下同。

[44]繫,原作"擊",據宋本改。

[45]李含,宋本誤作"季含"。

[46]翊,原作"翼",據宋本及《晉書・李含傳》改。此蓋避明諱故,下徑改。

[47]司隸,原作"司穎",宋本同,據《晉書・牽秀傳》改。

[48]忤,宋本作"迕",下同。

[49]貨賕,原作"貨贓",據宋本及《晉書・華廙傳》改。下同。

[50]命,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殷仲文傳》補。

[51]苟,原作"尚",據宋本及《晉書・劉聰載記》改。

[52]成,原作"誠",據宋本及《晉書・劉聰載記》改。

[53]族,宋本作"宗"。

[54]嫌,字原脱,據宋本補。

[55]是又,原作"又是",據宋本及《宋書・廬陵王義真傳》乙正。

[56]僕射如故,"僕射"上原衍"將軍"二字,宋本同,此據《宋書》及《南史・殷景仁傳》删。

[57]湛議遣人,"議"字下原衍"欲"字,據宋本及《宋書・殷景仁傳》删。

[58]輿,原作"與",據宋本及《宋書・殷景仁傳》改。

[59]扇,原作"肩",宋本同,據《宋書》及《南史・謝靈運傳》改。

[60]帝出爲永嘉太守,句末原衍"鎮將軍"三字,據宋本、《宋書》及《南史・謝靈運傳》删。又宋本脱"爲"字。

[61]京師,宋本及《宋書・謝靈運傳》均作"京都"。

[62]比,原本及宋本均誤作"此",據《宋書・謝靈運傳》改。

[63]今徵爲其防,原脱"其"字,據宋本及《宋書・謝靈運傳》補。

[64]尸,原作"户",據宋本及《南史・卞彬傳》改。下同。

[65]七千萬,原作"七十萬",據宋本及《南史・曹武傳》改。

[66]因是,原作"由是",據宋本及《南史・曹武傳》改。

[67]意,原作"志",據宋本及《南史・曹武傳》改。

[68]正欲,原脱"正"字,據宋本補。

[69]誅,原作"殺",據宋本及《南史・曹武傳》改。

[70]祏,原作"祐",據宋本及《南史・江祏傳》改。下同。

[71]謝朓,原作"謝晀",宋本作"謝眺",此據《南齊書》及《南史・謝朓傳》改。下同。

[72]弟祀,原作"第祝",據宋本及《南史・謝朓傳》改。

[73]那可得爲,宋本脱"爲"字。

[74]"東治",宋本同,《南齊書・垣榮祖傳》作"東冶"。

[75]按驗,原脱"驗"字,據宋本及《南齊書·垣榮祖傳》補。

[76]寄,原作"氣",據宋本及《梁書·劉季連傳》改。

[77]殖,宋本作"植"。

[78]有,宋本作"其"。數十人,宋本脱"十"字,《梁書》及《南史·張率傳》均有"十"字。

[79]時論,宋本作"世論"。

[80]斐,原作"非",據宋本及《梁書·劉孝綽傳》改。

[81]得還同士武,宋本同,《梁書·劉孝綽傳》"還"上有一"使"字。

[82]朽,原作"污",據宋本及《梁書·劉孝綽傳》改。

[83]貿,原本"怨",據宋本及《梁書·劉孝綽傳》改。

[84]匿,宋本作"慝"。

[85]己,宋本作"日"。

[86]虐,宋本作"謞"。

[87]纆,原作"纏",宋本同,此據《梁書·劉孝綽傳》改。

[88]息,原作"悉",據宋本及《梁書·劉孝綽傳》改。

[89]消,宋本作"銷"。

[90]假,宋本同,《梁書·劉孝綽傳》作"降"。

[91]帷,原誤作"推",據宋本及《梁書·劉孝綽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三

總録部(一百八十三)

誣構第二

後魏斛斯椿,莊帝時爲平北將軍。封隆之爲儀同三司,爲椿等搆之於帝,逃歸鄉里。北齊神武知其被誣,召赴晋陽。帝尋以本官徵之,隆之固辭不赴。

北齊宋遊道在魏爲尚書左丞,時魏安平王坐事亡,章武二王及諸王妃、太妃是其近親者皆被徵責。都官郎中畢義雲主其事,有奏而禁,有不奏輒禁者。遊道判下廷尉科罪,高隆之不同。於是反誣遊道厲色挫辱己,遂枉拷群令史證成之[1],與左僕射襄城王旭[2]、尚書鄭述祖等上言曰:"飾僞亂眞,國法所必去;附下罔上,王政所不容。謹按尚書左丞宋遊道名望本闕,功績何紀。屬永安之始,朝士亡散,乏人之際,叨竊臺郎。躁行諂言,肆其姦詐,罕識名義[3],不顧典文,人鄙其心,衆畏其口。出州入省,歷忝清資,而長惡不悛,曾無忌諱,毁譽由己,憎惡任情。比因安平王事,遂肆其褊心,因公報隙[4],與郎中畢義雲遞相糾舉[5]。又左外兵郎中魏叔道牒云:'局内降人左澤等爲京畿送省,令取保放出。'大將軍在省日,判'聽'。遊道發怒曰:'往日官府何物官府[6],將此爲例[7]!'又云:'乘前旨格,成何物旨格[8]!'依事請問,遊道並皆承引。案律:'對捍詔使,無人臣之禮[9],大不敬者死。'對捍使者尚得死坐,况遊道吐不臣之言,犯慢上之罪,口稱夷、齊,心懷盗跖,欺公賣法,受納苞苴,産隨官厚,財與位積,雖贓污未露[10],而姦詐如是。舉此一隅,餘詐可驗。今依禮據律處遊道死罪。"是時朝士皆分爲遊道不濟[11]。而文襄聞其與隆之相抗之言,謂楊遵彦曰:"此眞是鯁直大剛惡人。"遵彦曰:"譬之畜狗[12],本取其吠,今以數吠殺之[13],恐將來無復有吠狗。"詔付廷尉,遊道坐除名。

崔季舒爲黄門郎,高隆之爲太保。初,文襄委任兼右僕射崔暹及季舒等,及文宣即位,隆之啓文宣王,並欲害之,不許。文宣以隆之舊齒,委以政事。季舒等仍前隙,乃譖云:"隆之每見訴訟者,輒加哀矜之意,以示非己能裁。"文宣以其受任既重[14],知有冤狀,便宜申滌,何得委過要名,非大臣義。天保五年[15],禁止尚書省。隆之曾與元昶宴飲,酒酣,語昶曰:"與王交遊,當生死不相背。"人有密言之者。又帝未登庸之日[16],隆之意常侮帝。帝將受魏禪,大臣咸言未可,隆之又在其中。帝深銜之。因此,遂大發怒,

令壯士築百餘下[17]。放出，渴將飲水，人止之[18]。隆之曰："今日何在！"遂飲之。因從駕，死於路中。

杜弼家客（史不書姓名），弼爲衛尉卿，以本官行鄭州事。未發，爲家客告弼謀反，收下獄。案治無實，久乃見原，因此絶朝見。

祖珽，後主時爲侍中。斛律光爲左丞相，珽及穆提婆怨之。周將韋孝寬忌光英勇[19]，作謡言，令間諜漏其文於鄴，曰："百升飛上天，明月照長安。"又曰："高山不推自摧，槲樹不扶自竪[20]。"祖珽因續之曰："盲老公背上下大斧，饒舌老母不得語。"令小兒歌之於路。提婆聞之，以告其母。令萱以饒舌斥己也，盲老公謂珽也，遂相與協謀，以謡言啓帝曰："斛律累世大將，明月聲震關西，豐樂威行突厥，女爲皇后，男尚公主，謡言甚可畏也。"帝以問韓長鸞，鸞以爲不可，事寢。祖珽又見帝請間，唯何洪珍在側。帝曰："前得公啓，即欲施行，長鸞以爲無此理。"珽未對，洪珍進曰："若本無意則可，既有此意而不決行，萬一泄露如何？"帝曰："洪珍言是也。"猶豫未決。會丞相府佐封士讓密啓云："光前西討還，勑令放兵散，光令軍逼帝京，將行不軌，事不果而止。家藏弩甲，奴僮千數，每遣使豐樂、武都處，陰謀往來。若不蚤圖，恐事不可測。"啓云"軍逼帝京"，會帝前所疑意，謂何洪珍云："人心亦大聖，我前疑其欲反，果然。"帝性至怯懦，恐即變發，令洪珍馳召祖珽告之。又恐追光不從命[21]。珽因云："爾召[22]，恐疑不肯入。宜遣使賜其一駿馬，語云'明日將往東山遊觀，王可乘此馬同行'，光必來奉謝，因引入執之。"帝如其言。頃之，光至，引入涼風堂，劉桃枝自後拉而殺之，時年五十八。於是下詔，稱光謀反，今已伏法，其餘家口並不須問。尋而發詔，盡滅其族。光長子武都爲兗州刺史，光死，遣使於州斬之。次須達，中護軍、開府儀同三司，先卒。次世雄，開府儀同三司，次常伽[23]，假儀同三司，並賜死。

隋陳茂，高祖時爲黄門侍郎，與柳莊同官，不能降意。茂見帝及朝臣多屬意於莊，心每不平[24]。帝與茂有舊，譖愬頗行。尚書省嘗奏犯罪人，依法合流，而帝處以大辟。莊據法執之，帝不從，由是忤旨。俄屬尚藥進丸，藥不稱旨，茂因奏莊不親監[25]，帝怒之。

何妥爲國子博士，房恭懿累爲郡守，有美政，下詔褒美，因授海州刺史。未幾，妥奏恭懿尉迥之黨，蘇威、宇文愷曲相舉薦。帝大怒，恭懿竟放嶺南[26]。未幾，徵還，至洪州卒。論者冤之。

高熲爲左僕射[27]，加上柱國、齊國公。坐事，以公就第。頃之，熲國令[28]（國令[29]，史不書名氏）上熲陰事，稱："其子表仁謂熲曰：'司馬仲達初託疾不朝，遂有天下。公今遇此，安知非福？'於是帝大怒，囚熲於内史省而鞠之[30]。憲司奏熲他事，云："沙門眞覺嘗謂熲云：'明年國有大喪！'尼令暉復云：'十七、十八年[31]，皇帝有大厄，十九年不可過。'"帝聞而益怒，顧謂群臣曰："帝王豈可力求！孔子以大聖之才，作法垂世，寧不

欲大位邪?天命不可耳。頲與子言,自比晉帝,此何心乎!”有司請斬頲,帝曰:“去年殺虞慶則,今玆斬王世積[32],如更誅頲,天下其謂我何!”於是除名爲民。

宇文述,煬帝時爲左衛大將軍、許國公。時有李渾,字金才,太師郕國公穆第十子,述乃渾之妻兄也。初,以國賦之半許述,得奉穆嗣。二歲之後,不以俸物與述,述大恚之,因醉,迺謂其友人于象賢曰:“我竟爲金才所賣[33],死且不忘!”渾亦知其言,由是結隙。後帝討遼東,有方士安伽陁,自言曉圖讖,謂帝曰:“當有李氏應爲天子。”勸盡誅海内凡姓李者。述知之,因誣搆渾於帝曰:“伽陁之言,信有徵矣。臣與金才夙親,聞其情趣大異。常日數共李敏、善衡等,日夜屏語,或終夕不寢。渾,大臣也,家世隆盛,身捉禁兵[34],不宜如此。願陛下察之。”帝曰:“公言是矣,可覔其事。”述乃遣武賁郎將裴仁基表告渾反,即日發宿衛千餘人付述,掩渾等家,遣左丞元文都、御史大夫裴蘊雜治之。案問數日,不得其反狀,以實奏聞。帝不納,更遣述窮治之。述入獄中,召出敏妻宇文氏謂之曰:“夫人,帝甥也,何患無賢夫?李敏、金才,名當妖讖,國家殺之,無可救也。夫人當自求全,若相用語,身當不坐。”敏妻曰:“不知所出,惟尊長教之。”述曰:“可言李家謀反,金才嘗告敏云:‘汝應圖籙,當爲天子。今主上好兵[35],勞擾百姓,此亦天亡隋時也,當共汝取之。若復渡遼,吾與汝必爲大將軍,每軍二萬餘兵,固以五萬人矣。又發諸房子侄,内外親婭,並募從征。吾家子弟,決爲主帥,分領兵馬,散在諸軍,伺候間隙,首尾相應。吾與汝前發[36],襲取御營,子弟響起,各殺軍將。一日之間,天下足定矣。’”述口自傳授,令敏妻寫表,封云“上密表”[37]。述持入奏之,曰:“已得金才反狀,并有敏妻密表。”帝覽之泣曰:“吾宗社幾傾,賴親家公而獲全耳。”於是誅渾、敏等宗族三十二人,自餘無少長,皆徙嶺外。

王弘爲黄門侍郎,初,辛公義爲楊州道黜陟使,官寮犯法,無所縱捨。及煬帝即位,弘自楊州長史入爲黄門侍郎,因言公義之短,竟去官。吏人守闕訴冤,相繼不絶。

唐韋雲起爲麟州刺史,裴寂爲尚書右僕射,高祖有所巡幸,必令居守。雲起告裴寂謀反[38],鞫之無端而釋之。

皇甫希仁者,蜀人也。時皇甫無逸初仕隋,留守洛陽。及王充作難,無逸棄老母歸國。武德初巡撫益部,蜀中賴之。希仁見無逸專制方面,微倖上變,云:“臣父見在洛陽,無逸爲母之故,陰遣臣與王充相知。”高祖審其詐,數之曰:“無逸逼於世充[39],因棄母歸朕[40],今之委任[41],異於衆人。其在益州,極爲清正。此蓋群小不耐,而欲誣之[42]。此乃離間我君臣,惑亂我視聽。”於是斬希仁於順天門,遣給事中李公昌馳往慰諭之。俄而,有告無逸陰與蕭銑交通者。無逸時與益州行臺僕射竇璡不叶[43],於是上表自理,又言璡罪狀[44]。高祖覽之曰:“無逸當官執法,無所迴避,必是邪佞之徒[45],惡直醜正,共相搆扇也。”因令劉世龍、温彦博將案其事[46],卒無驗而止,所告者坐斬,竇璡亦以罪黜。無逸既反命[47],高祖勞之曰:“公立身行己,朕之所悉。比多譖愬者,但爲正

直，致邪佞所憎耳。"無逸頓首陳謝。高祖又曰："卿不負朕，何勞多謝[48]！"

楊表，陝州人。時劉師立爲左騎衛將軍，奉使幽州道簡點軍團[49]。表上書告師立自云"眼有赤光，體有非常之相，姓氏又應符讖[50]"。及師立還，太宗謂之曰："人言卿欲反。"師立大懼曰："臣仕於隋不過六品，身才駑下，不敢輒希富貴。過蒙陛下非常之遇，以性命許國。而陛下功成事立，臣致位將軍，顧己循省，實踰涯分[51]，臣是何人，輒敢言反！"太宗笑曰："知卿不然，此人妄言耳，宜勿爲懷。"賜帛六十匹，召入卧內而慰諭之。

高甑生爲利州刺史，李靖爲西海道行軍大總管。甑生鹽澤道總管，以後軍期，靖簿責之[52]。甑生因有憾於靖，與廣州都督府長史唐奉義告靖謀反[53]。太宗命理官按其事，甑生等以誣罔得罪。靖乃闔門杜絶賓客[54]，雖親不得妄進。

張君徹，高宗時爲箕州錄事參軍[55]。咸亨中，與衆共詣闕，誣告刺史簡王惲及其子汝南郡王煒謀反[56]。詔通事舍人薛思貞馳驛往推究之，惲惶懼，自縊而死。帝知其非罪[57]，深痛悼之，特令斬君徹等四人。

于承素爲岐州長史，時柳奭以高宗后舅歷位中書令。后寵既衰，固辭，轉爲吏部。尋拜[58]，后母魏國夫人被責不許入宫[59]，奭由是出爲遂州刺史。行至扶風，承素希旨奏奭漏洩禁中之言[60]，復坐貶爲榮州刺史[61]。

許敬宗永徽中爲禮部尚書，上官儀爲西臺侍郎，同東西二臺三品。時有道士郭行眞出入宫掖，嘗爲皇后行厭勝之法。中官王伏勝奏言之，高宗大怒，密召儀議其事，將廢后爲庶人，仍遣儀具詔草。俄而后申訴見納，帝又自悔，恐后怨怒，遽紿云[62]："此並上官儀教我也。"由是深爲后所惡。初，儀嘗爲陳王府諮議，與王伏勝俱事梁王忠府。由是許敬宗構儀云："與忠通謀。"遂下獄死，家口籍沒。於是，左肅機鄭欽泰、西臺舍人高正業、司虞大夫魏玄同、張希乘、長安尉崔道默並除名，長流嶺南遠界，與儀結託故也。簡州刺史薛元超及姑河東夫人坐與儀交通[63]，元超長流嶲州，薛氏削邑號，幽於靜安宫。右相劉祥道爲司禮太常伯，郜國公郭廣敬爲隰州刺史，詳刑正卿爾朱儀深爲沁州刺史[64]，司宰正卿竇斌解職事，授銀青光祿大夫，以散官依前隴右檢校並坐，與儀交遊故也。

張嗣明爲洛陽令，繡州流人徐敬眞坐陰相交結嗣明。敬眞恐死，多引海內相識，稱有異圖。自是朝野爲其所牽誅戮者不可勝計，內史張光輔爲嗣明所引，云其往豫州日[65]，私說圖讖天文，陰懷兩端，顧望以觀成敗。故是日同棄市[66]，家口籍沒。

周興，則天時爲秋官侍郎。垂拱中，左武衛大將軍、檢校左羽林軍、封燕國公黑齒常之充大總管，討突厥，大破之。時有中郎將爨寶璧表請窮追餘賊，遂全軍而沒。興等誣構云與右鷹揚將軍趙懷節等謀反，遂自縊而死[67]。時人甚惜之[68]。

來俊臣爲左臺御史，天授中，冬官員外劉憲受詔推案俊臣。憲嫉其酷暴，欲因事以

繩之[69]，反爲俊臣所搆，貶鄰水令，再遷司僕丞。及俊臣伏誅，後擢憲爲給事中[70]。

張易之爲麟臺監，長安三年八月，易之與其弟司僕卿昌宗權位日煽，傾朝附之。其心自負，益欲作難，將因皇太子，遂譖御史大夫魏元忠及司禮丞高戩交通，密謀造飛語，曰："君老矣，吾屬當挾太子，可謂耐久。"則天惑其言[71]，召皇太子相王諱及諸宰相，令易之、昌宗與元忠及戩於前參對，反覆不決。昌宗又引鳳閣舍人張説，令證其事。説初不知之，及則天重令宰相與河内王懿宗推鞫，遂堅執不附會。由是貶元忠爲高安尉，及戩流於嶺表。

王鉷爲御史中丞，玄宗天寶六載十月丁酉[72]，户部侍郎楊慎矜及兄少府少監慎餘、弟洛陽令慎名並以罪伏法，枝黨連坐者數十人。詔："左道亂常，邦家所禁，兇謀逆節，天地不容。户部侍郎兼御史中丞楊慎矜，潛蓄回邪，率由艱險，猥承門緒，得齒朝行，爰自卑微[73]，謬加超擢，寄之帑藏[74]，總被均輸。殊不知外矯清廉，内懷貪冒，趑趄百變[75]，以此徇身，首身萬端，專爲罔上[76]，觸途苛刻[77]，歸怨國家。還俗僧史敬忠，兇慝逆徒[78]，狂愚賊品，乃妄陳讖緯[79]，別覬異圖[80]，密與交通，將期委質，仍自以亡國之後，克復攸歸，遂乃手紀災祥，覬覦時變[81]，言肆凶悖，心在不臣。惡跡既彰，款驗咸服，戴天履地[82]，面目何施，梟首夷宗，未云塞責。但以務弘大體，志在寬刑，尚免嚴誅，容其自斃。其楊慎矜宜賜自盡，其兄少府少監慎餘、弟洛陽令慎名等，不合相從，並爲同惡，亦宜令自盡。其史敬忠首建逆謀，實爲巨蠹[83]，宜決重杖一百。鮮于賁詐稱敬忠當王，附會凶人，宜決重杖六十。其范滔妄説妖言，與之昵狎，宜決六十，長流嶺南臨江郡。其王庭耀既爲傭作，終不論告，宜決四十，配隸黔中郡。楊慎矜外甥[84]，前通事舍人辛景湊，引致非類，成此禍端，宜決四十，配流嶺南晉康郡。其義陽郡司馬嗣虢王巨[85]，雖則不涉凶謀，終與敬忠相識，宜解卻官，於南賓郡安置。其太府少卿張瑄，素以妄庸，專行險詖，比緣慎矜篤引，驟歷班榮，因此交結，潛爲黨援，况犯贓私，情逾難恕，宜決六十，長流嶺南臨封郡。其右威衛執戟攝天馬監万俟承暉，妄畜國書，與慎矜解説，潛相黨附，爲蠹實深，宜決重杖六十。其閑廄使殿中監韋衢，忝膺重寄，不存公道，受慎矜囑請，爲承暉奏官，謟黷愈彰，比周斯在，宜貶與遠官。應配流安置人等，所在即差縛馳驛領送[86]。其楊慎矜及兄弟并史敬忠有莊宅等，宜並官收，其家口男女等，並令所司准法即配流嶺南諸郡。其張瑄及万俟承暉、鮮于賁等男女并一房家口，亦准此配流。其内外近親，不可尚列班榮及居京輦，宜令三司使即括實奏聞。且臣之事君，有死無二，匹夫狥義[87]，猶或亡軀，豈有位亞六卿，任秉三獨[88]，父子相續，俱承重委，兄弟不次，皆列通班，而更陰圖不軌，潛覬異望。静言此心，良可歎息，除惡務本，與衆共之。令在惟行，蓋非獲已，中外寮庶[89]，咸使聞知。先是，慎矜爲御史中丞，鉷爲侍御史，時韋堅得罪，慎矜及鉷按其事，鉷訊鞫堅，慎矜引身中立，鉷恨之，李林甫亦憾焉。慎矜與鉷父瑨中外兄弟，鉷即表姪，少相狎。及鉷遷中丞，雖與鉷同列，每呼爲王

鉷，鉷恃與林甫善，漸不平之。天寶五載，愼矜遷戶部侍郎，中丞、使並如故。愼矜嘗與鉷爭職田，背詈鉷，詆其母氏，鉷不堪其辱。而愼矜性疏，素昵於鉷[90]，言論無所避忌，又與還俗僧史敬忠遊處。鉷遂於林甫處言之[91]，將搆其罪。會有人飛狀訟愼矜是隋子孫，欲克復隋室[92]，私畜異書，與凶人來往，而說國家休咎。時玄宗在華淸宮，聞之，震怒，詔刑部尚書蕭照、侍郎蕭隱之[93]、大理卿李道邃、少卿楊璹、侍御史楊釗、殿中侍御史盧鉉同鞫之於尚書省。又使京兆士曹吉溫往東京收愼矜兄愼名及史敬忠等雜訊之，又令盧鉉先按太府少卿張瑄[94]。瑄不肯答辨[95]，鉉百端拷訊[96]，竟不從。乃使鉉與御史崔器搜愼矜宅，拷其小妻韓珠團求讖書，於愼矜臥內暨櫃閤函中獲之。鉉以示愼矜，愼矜曰："是天命也。"及溫以敬忠至，愼矜皆引實，乃詔愼矜、愼餘、愼名並賜自盡。

庾準爲司農卿，德宗建中初，準與宰臣楊炎厚善，炎欲殺劉晏，知準與晏有隙，乃用爲荆南節度。準乃上言得晏與朱泚書，且有怨望，又召補州兵以拒命。於是先殺晏，然後下詔賜自盡，海內冤恨之。炎已殺晏，徵準爲尚書左丞。

令狐建爲右羽林將軍，貞元四年，郭士倫傭敎於建家[97]。妻，李寶臣女也，建惡棄之，乃誣與士倫姦通，召士倫，立榜殺之，因逐其妻，而奏請按劾[98]。及詔三司詰之，李氏及奴婢款證[99]，被誣頗明白。建乃自引，會赦免坐。

竇申爲給事中，申乃左金吾大將軍嗣虢王則之從父甥也[100]。申又宰相參之同族。兵部侍郎陸贄與參有隙，申懼贄見用，乃潛結吳通玄以傾贄。通玄與兄通微同爲翰林學士[101]，亦與贄不叶，恃才輕傲同輩，然挾權倖以自久次當遷中書舍人，及拜諫議大夫、知制誥，殊失望。因申交結則之，乃共造謗書，言贄考試貢舉不實。通玄又取宗室女爲外婦，帝知其毁贄，且令察視，具得其姦狀，並貶之。

王叔邕爲劍南東川觀察使。貞元六年八月，叔邕奏得遂州刺史韋昉狀："別駕崔位，緣自憲官，除此郡佐，心懷怨望，意不徇公，潛搆軍人，欲爲背叛，雖姦謀未成，今惡跡已彰。伏請聞奏者，臣伏以崔位官居別乘，恩奬不輕，而乃長惡不悛，肆其姦忒，州牧舉覺，事跡昭然，伏望特誡群僚，庶彰明典。"詔曰："崔位素行無良，已有容貸，忝職州佐，殊不知非，尚蓄姦謀，罪當極法。宜委王叔邕決重杖一頓處死[102]。"位先爲義成軍節度姚南仲從事，南仲與監軍薛盈珍忿競交惡。詔徵盈珍還京，南仲隨亦朝覲。盈珍乃誣奏，言南仲爲政之惡，皆位及同列馬少微贊助也，故叔邕希旨而奏之。少微亦出爲外官[103]，令中使領赴任[104]，中路推墮江中而死，人皆冤之。殺崔位制書，至九月庚子方下。

于昌潤權知通州事，山南西道觀察使嚴礪奏得昌潤狀："量移官通州別駕崔河圖使奴誘百姓妻[105]，抑壓於家中驅使。又詐稱疾病[106]，請於果州尋醫，審令驗問，並無疾患者。崔河圖自量移通州，已逾三載，不遵法度，故犯典章，恃其曾踐周行，歷官省

闔,恣爲累横,侵擾黎元,使奴詃抑良人,詐疾妄求出界,交通豪俠,迫脅村閭。伏以巴南諸州,去使遼遠,山川重阻,道路崎危,若縱姦人,必慮扇結,况河圖怨望日久,情狀難原。”詔曰:“崔河圖思過之地,不能檢身,既再抵國章,當從放逐,宜長流崖州[107]。”河圖建中年自諫議大夫貶官,凡二十餘載。至是,又以犯忤監軍中使,遂遭昌潤誣搆及禍。人甚冤傷之。

杜兼爲濠州刺史。兼嘗怒録事參軍韋賞、團練判官陸楚守職論事忤己之意,密誣奏二人通謀,扇動軍中。忽有制使至[108],兼率官吏迎於驛中,前呼韋賞、陸楚出,宣制杖殺之。賞,進士擢第;楚,兖公象先之孫,皆名家,有士林之譽。一朝以無罪受戮,郡中股慄,天下冤歎之。又徐州張建封辟李藩爲從事,時兼帶使職,建封病革,兼疾驅到府,有冀望。藩相與省建封,出而泣語兼曰:“僕射公奄忽如此[109],公宜在州防遏,今棄州此來,欲何也?宜疾去!不若此,當奏聞。”兼錯愕不虞,遂徑歸。建封死,兼悔所志不就,怨藩甚。藩歸楊州,兼因誣奏藩建封死時摇動軍中。德宗大怒,密詔杜佑殺之,賴佑執奏得免。

韋岳者,信州刺史李位小將也。憲宗元和九年四月,貶位爲建州司馬。初,帝密遣中使往洪州訊事,朝野莫知其故。及觀察使裴堪奏到,方知岳告位大逆。及追至,命三司使推所告不實[110],量貶位而韋岳杖死。位嘗好黄老及煉餌金丹[111],遣山人王仁恭爲之兼修道教齋籙,岳緣有求不遂[112],怨憾,遂誣告位於當道監軍使[113],稱位與術士圖謀非望[114]。及三司按得情實,故有是命。

張宿爲左補闕。元和中,韋貫之爲相,嚴身律下[115],以清流品爲先,故門無雜賓。宿以利口得倖於憲宗,將使淄青,宰臣裴度欲爲請章服。貫之曰:“小人以他門獲進,吾輩未能排抑,豈要假其恩寵邪?”所議遂寢,宿深銜之。卒爲所搆,誣以朋黨,罷爲吏部侍郎。不涉旬,出爲湖南觀察使,又以出吏部郎中韋顗爲峽州刺史,刑部郎中李正辭爲金州刺史,度支郎中薛公幹爲房州刺史,屯田郎中李宣爲忠州刺史,考功員外郎韋處厚爲開州刺史,禮部員外郎崔韶爲果州刺史。宿皆搆以貫之之黨也。顗、正辭、處厚並以清直稱,與貫之善,公幹等亦頗熟貫之,宿因謂之黨。時司勳郎中陳諷求知制誥,害其名在己右,又與交扇之。宿既當寵倖[116],而詭辯過人,聞者多動,故顗等見黜。於是人情大惡宿輩。

沙橘者,瓊王府司馬謝少莒之奴也。敬宗寶曆元年五月戊申[117],沙橘告少莒爲不軌,詔委内侍省推鞠不實[118],沙橘各決流靈州,少莒釋放。凡告人不實,法當反坐,况其家僕?則沙橘止於笞責,仍竄近地,用刑失矣。

賈鎮、趙元臯者,皆萬年縣典也。寶曆元年七月,鎮及元臯誣告故統軍王佖男正纂等七人謀亂[119],詔杖殺之。

王璠爲左丞,李德裕再爲浙西觀察使。德裕至鎮,奉詔安排宫人杜仲陽於道觀,與

之偕給[120]。仲陽者，漳王養女[121]，王得罪，放仲陽於潤州故也。九年三月，璠與户部侍郎李漢進狀，論德裕在鎮厚賂仲陽，結託漳王，圖爲不軌。四月，文宗於蓬萊殿召王涯、李固言、路隨、王璠、李漢、鄭注等，面證其事。璠、漢加誣搆結，語甚切至。路隨奏曰："德裕實不至此。誠如璠、漢之言，微臣亦合得罪。"群論稍息。尋授德裕太子賓客、分司東都。其月，又貶袁州長史，路隨坐證德裕，罷相，出鎮浙西。其年七月，李宗閔坐救楊虞卿，貶處州，李漢坐黨宗閔，貶汾州。十一月，王璠與李訓造亂伏誅，而帝深悟前事，知德裕爲朋黨所誣。明年三月，授德裕銀青光錄大夫，量移滁州刺史。七月，遷太子賓客。

後唐韓玫與供奉官烏昭遇同使兩浙[122]，昭遇本僞梁之承旨，數使吳越。先是，以其數將命故，令使之。昭遇至彼，每以國情私於吳人，仍名吳越國王錢鏐爲殿下，自稱臣，指兩地則云南朝、北朝。及昭遇謁鏐，稱見拜蹈，如事至尊。使副韓玫數讓之[123]。昭遇對其人詒玫曰："昭遇事過五朝天子，四爲吳越使。時事數變，昭遇猶在，公輩何凝滯邪?"復陰許鏐陳奏所求之事。使回，玫具陳其事，故停削鏐官爵，令致仕。是日，以烏昭遇下御史臺，尋賜自盡。後有自杭州使還者言："昭遇無臣鏐事，皆玫誣搆。"云："玫恃安重誨之勢，頗凌烏昭遇，嘗於杭州既醉，以馬箠擊昭遇，鏐欲奏之，昭遇祈而乃止。及復命，翻誣昭遇。"人頗以爲冤(玫爲烏昭遇副使，史不載官[124])。

李存信，武皇時爲蕃漢馬步軍都校。武皇命邢洺節度使李存孝侵鎮、趙之南鄙[125]，又令存信及李存審率師出井陘以會之，併軍攻臨城栢鄉[126]。李威至[127]，且議旋師。而存信與存孝不叶，因搆於武皇，言存孝望風退衄，無心擊賊，恐其有私盟也。存孝知之，自恃戰功，鬱鬱不平，因致書通王鎔，又歸款于汴。

景進者，樂官也。莊宗時，朱友謙賜姓名繼麟，兼賜鐵券。莊宗既兼有河洛[128]，稍怠庶政。閹官伶人干預國事，方面諸侯畢行賂遺，亦求賂於繼麟，雖僶俛奉之，不滿其請。繼麟令人報之曰："予於主上，有披榛之舊，粗立忠勞，河中土薄民貧，比無珍產，責予厚賂，何厭之有!"由是群小咸恚，每加誣搆。洎繼岌伐蜀[129]，繼麟請助師進討，乃閲兵師，令其子令德率師以行。進與群閹搆曰："昨王師初起，繼麟以爲討己，將拒大軍。若不除移，終爲後患。"閹伶愈得其志，即謂帝曰："崇韜強項於蜀，蓋與繼麟私盟，內外響應。"繼麟將赴京師，亦聆其事。將校曰："大王有功王室，密邇京師，群小流言，曷能離間！但端居奉職，何事輕行?"繼麟曰："郭侍中功倍於我[130]，今爲閹官讒搆，事勢將危，安可無説?若得面天階，自陳肝鬲，流言者須至得罪。"繼麟乃單車入覲，至於洛陽。景進搆曰："河中人有告變書，言繼麟因崇韜欲謀叛，自聞崇韜已死，又與李存乂結搆其事，細窮其狀，備得姦原[131]。當斷不斷，禍不旋踵。"帝駭惑不能決，即令朱守殷以兵圍其第，驅於輝安門殺之。又詔繼岌殺令德於遂州，令王思同殺令錫於許州，令李紹奇赤其族於河中[132]。紹奇至，友謙妻張氏盡率其族二百口，謂紹奇曰："予骨肉不多，婢

僕無罪,請疏其名籍,無致冤負。"因閲婢僕百餘人,以骨肉百餘口歸法。將就戮,張氏復入,持鐵券而出示紹奇曰:"此是皇帝去年所賜之物,婦人不知書[133],此上有何言語?"詔使慚而無對。良久,就戮百口塗地,血流盈庭,怨酷之聲聞於行路[134],人士至今冤之。

安重誨爲樞密使,明宗長興初,以潞州節度使王建立爲太傅,致仕。建立素與重誨不協[135],因其入朝,乃誣言建立自鎮歸朝,過鄴都日有搖扇之言,以是罪之。

張儉者,捧聖軍使李行德十將也[136]。長興初,儉奏據告密人邊彦溫云:"樞密承旨李虔徽弟説國家徵發兵師,樞密使安重誨自爲都統,欲討淮南。"又云[137]:"占相人言'重誨貴不可言'。"是日,明宗謂重誨曰:"聞卿樹心腹,私市兵仗,欲自討淮南,有之否?"重誨惶恐,奏曰:"興師命將,出自宸衷,必是姦人搆臣,願陛下窮詰所言者。"翌日,帝召侍衛指揮使安從進、藥彦稠等謂之曰:"有人告安重誨私置兵仗綱紀[138],將不利於社稷,將若之何[139]?"從進等奏曰:"此是姦人結搆,離間陛下勳舊。且重誨事陛下三十年,從微至著,無不盡心,今日何苦乃圖不軌? 臣等以家族保明,必無此事。"帝意乃解,遂使中使就第召重誨[140],具以告事人邊彦溫之言諭之。因面窮詰,彦溫具伏誣告[141],即斬彦溫於市。李行德、張儉並族誅。

蕭希甫爲散騎常侍,引人告變,夜扣内門,通變書云:"修堤兵士欲取郊天日舉火爲叛。"安重誨不之信,斬告變者,軍人訴屈,請希甫啖之。至是,又毁訾内外執政,是夜,託疾省中。翌日,肩輿歸私第。月餘,參告希甫過[142],責授嵐州司戶[143]。

王昶者,宿州符離縣民也。清泰二年,昶訴縣令張洙業因檢民田受贓。法司推劾,乃是縣典韓師練取贓,誣洙業以失檢轄。遇赦放,師練杖殺之。

漢任延浩初仕晉[144],高祖鎮太原,延浩多言外事,出入無間,高祖左右皆憚之。初爲太原掾,後改文水令。在文水聚斂貨財[145],民欲陳訴,延浩知之。一日,先誣告縣吏結集百姓,欲劫縣庫。高祖怒,遣騎軍併擒縣民十數家[146],族誅之。冤枉之聲[147],聞於行路[148]。

葛延遇者[149],李崧之部曲也。初,漢高祖入京城,崧隨虜主北去,蘇逢吉占其宅。及崧西還,爲太子太傅,對朝之權右,謙挹承顔,未嘗忤旨。嘗以宅券獻蘇逢吉,不悦[150]。崧二弟嶼、嶬[151],酣酒無識,與楊邠、逢吉子弟杯酒之間,時言及奪我居第,逢吉知之。延遇逋李嶼船傭[152],嶼撻之,督其所負。延遇有同輩李澄亦事逢吉,延遇夜寄宿於澄家,以嶼見督情告,遂一夕同謀告變。逢吉覽狀[153],示史弘肇。其日,逢吉遣吏召崧至第,從容語及延遇告變之事,崧即以幼女爲託。逢吉遣吏送崧於侍衛獄。既行,崧恚曰:"自古未有不亡之國,不死之人。"及爲吏所鞠,乃自誣伏罪,舉家遇害,少長悉尸於市,人士冤之。

高從誨爲荆南節度使,高祖乾祐元年,遣人押送朗州奏事官沈從進至京師[154],乞

加恩命。初，馬希廣、馬希蕚爭立潭帥[155]，希廣用歐弘練、張仲荀謀，厚賂朝廷，請不行朗州恩命[156]。從誨革面自新，又援引希蕚，求通於朝，蓋欲離間潭、朗[157]，成其覆亡之禍也。

尹重筠者，郢州刺史實之子也。隱帝乾祐二年，實上章謝釋男重筠之罪。實於汝州梁縣有別業，所供税賦大，而恃郡侯家不時輸送。梁縣令羅延賞笞其知莊吏[158]。會重筠至梁縣，以笞莊吏爲耻[159]，無以報怨。自朝廷以誣告殺李崧，後凡僕使輩，皆相倣流言脅主[160]，以告事爲詞，而稍涉迹危者，姑息不暇。重筠乃詐爲延賞與李守貞書，言欲殺刺史，據汝州應接守貞。封書僞遺於途，吏得之，送刺史石公霸明之，延賞幾遭陷害。

周高行周，漢高祖時爲太傅。及杜重威叛，行周爲招討使。時張鵬爲鎭州副使，過鄴城，行周接之甚懽。鵬因言及晉朝傾亡之事，少帝任用失人，藩輔之臣，惟務積財富家，不以國家爲意，以至宗社泯滅，非獨帝王之咎也。行周性本寬厚[161]，不以鵬言爲過。鵬既退，行周左右謂行周曰："張副使之言，蓋譏令公也。"行周因發怒，遂奏鵬怨國訛言，故朝廷降詔，就誅於常山。

高紹基爲延州衙内指揮使，太祖廣順三年二月，紹基言："觀察判官李彬承節度使薨變，結構内外[162]，謀殺都指揮使及行軍副使，自據城池，已伏誅。其李彬妻劉氏、子懷義、懷義妻高氏並已收捕。其高氏是臣親姊，乞留在臣家持服[163]。李彬弟勳見充河中馬步都指揮使，彬兄景韜一房九口、彬姪懷貞一房十一口、彬媵妾一人，並已收捕在州，其李勳請行捕錄[164]。"勑李懷義、懷貞、景韜等並放，宜令向訓，並諸房骨肉奴僕，津置起離，量差兵士防援，並於汝州安置。又以李彬被誣，並釋其族，仍恐遇禍，乃徙於汝州。

校勘記

[1]拷，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作"考"。

[2]旭，原作"勗"，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3]罕，原作"空"，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4]因公報隙，宋本作"因報讎隙"。

[5]糾，原作"紘"，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6]何物官府，宋本脱"府"字。

[7]將此爲例，宋本脱"爲"字。

[8]成何物旨格，宋本脱"何"字。

[9]人臣，宋本作"大臣"。

[10]贓污，原作"積汙"，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11]分，原作"忿"，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12]狗,原作“犬”,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13]吠,原作“犬”,據宋本及《北齊書・宋遊道傳》改。

[14]重,原作“久”,據宋本及《北齊書・高隆之傳》改。

[15]天保,原誤作“天寶”,據宋本及《北齊書・高隆之傳》改。

[16]又,原作“文”,據宋本及《北齊書・高隆之傳》改。

[17]下,原作“拳”,據宋本及《北齊書・高隆之傳》改。

[18]人,宋本脱此字。

[19]將,原誤作“章”,據宋本及《北齊書・斛律光傳》改。

[20]槲,原作“檞”,宋本同,此據《北齊書》及《北史・斛律光傳》改。豎,原作“監”,據宋本及《北齊書・斛律光傳》改。

[21]命,原作“令”,據宋本及《北齊書・斛律光傳》改。

[22]爾召,宋本同,《北齊書・斛律光傳》作“正爾召之”。

[23]常伽,宋本同,《北齊書・斛律光傳》作“恒伽”,此蓋宋人避諱改。

[24]每,原作“甚”,據宋本及《北史・柳莊傳》改。

[25]親監,“監”下原有“臨”字,據宋本及《北史・柳莊傳》删。

[26]竟放嶺南,“放”上原有“配”字,據宋本及《北史・房恭懿傳》删。

[27]熲,原本及宋本均誤作“穎”,此據《隋書》及《北史・高熲傳》改。下同。

[28]熲,宋本無此字。

[29]國令,二字原無,據宋本補。

[30]鞫,宋本作“鞠”,下略。

[31]十八年,宋本無“十”字。

[32]王世積,宋本作“王積”。

[33]金才,原作“李金才”,據宋本及《隋書・李渾傳》删“李”字。

[34]捉,原作“握”,據宋本及《隋書・李渾傳》改。

[35]上,宋本脱此字。

[36]發,原作“後”,宋本同,此據《隋書》及《北史・李渾傳》改。

[37]封云上密表,“封”上原衍“封定上寫”四字,宋本同,唯“定”作“云”,此據《隋書》及《北史・李渾傳》删。又《隋書》及《北史・李渾傳》無“表”字。

[38]裴寂,宋本無“裴”字。

[39]世充,宋本作“王充”。

[40]因棄母,宋本無“因”字。

[41]今,原作“令”,據宋本及《舊唐書・皇甫無逸》改。

[42]而欲誣之,宋本作“欲誣之也”。

[43]時,宋本無此字。

[44]罪,宋本無此字。

[45]是,宋本無此字。

[46]龍,原作"隆";將,字原脱,均據宋本及《舊唐書·皇甫無逸》改補。

[47]反,宋本作"返"。

[48]何勞,宋本作"何煩"。

[49]奉,原作"奏";圍,原作"國",均據宋本改。

[50]應,原作"膺",據宋本及《舊唐書·劉師立傳》改。

[51]涯,原壞作"厓",據宋本改。

[52]簿,原作"薄",據宋本及《舊唐書·李靖傳》改。

[53]義,原作"議",據宋本及《舊唐書·李靖傳》改。

[54]靖,字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李靖傳》補。

[55]高宗,原誤作"高祖",據宋本改。

[56]簡王惲,"惲"原作"渾",據宋本及《舊唐書·蔣王惲傳》改,下同。

[57]罪,原作"命",據宋本改。

[58]尋拜,此句疑有訛脱。

[59]后母,宋本"后"上有一"而"字。

[60]希旨奏爽,"奏"上原有"傳"字,據宋本删。

[61]榮州,原誤作"滎州",據宋本及《資治通鑒》卷一九九《高宗永徽六年》改。

[62]詒,宋本作"紿"。

[63]交,原作"父",據宋本改。

[64]詳刑,原作"詳行";刺史,原作"刺心",並據宋本改。又"儀",宋本作"義"。

[65]云,原作"去",據宋本改。

[66]故是日同棄市,原無"故"、"同"二字,據宋本補。

[67]縊,原作"謚",據宋本改。

[68]時人,原無"人"字,據宋本補。

[69]以,宋本無此字。

[70]後,宋本及《舊唐書·劉憲傳》無此字。

[71]惑,原作"感",據宋本改。

[72]載,原作"年",據宋本改。

[73]爰,原作"援",據宋本改。

[74]帑藏,原作"弩藏",據宋本改。

[75]趑趄,原作"超趄",據宋本改。

[76]閤上,原作"門上",據宋本改。

[77]刻,原作"細",據宋本改。

[78]匿,宋本作"慝"。

[79]讖緯,原作"讖悔",據宋本改。

[80]覬,原作"凱",據宋本改。

[81]覬覦,宋本作"窺覦"。

[82]履,原作"覆",據宋本改。

[83]實,原作"世",據宋本改。

[84]甥,宋本作"生"。

[85]嗣虢王巨,"虢"原誤作"號",宋本亦誤,此據《舊唐書・楊慎矜傳》及《李巨傳》改。又"巨"原誤作"臣",據宋本及《舊唐書・楊慎矜傳》改。

[86]縛,宋本作"綱"。

[87]狗,宋本作"殉"。

[88]秉,宋本作"兼"。

[89]寮,原作"黎",據宋本改。

[90]素,宋本作"初"。

[91]處,宋本無此字。

[92]欲克復,宋本作"欲規復",《舊唐書・楊慎矜傳》作"心規克復"。

[93]刑部尚書蕭照侍郎蕭隱之,原無"蕭照侍郎"四字,據宋本補。"蕭照"即"蕭炅",宋人避諱改。

[94]按,字原脱,據宋本補。

[95]瑄,字原脱,據宋本補。

[96]拷,宋本作"持"。

[97]郭士倫,宋本同,《舊唐書・令狐建傳》作"邢士倫"誤。

[98]而奏請按劾,宋本同,《舊唐書・令狐建傳》作"李氏奏請按劾"。

[99]及,原作"又",據宋本改。

[100]嗣虢王,原作"嗣號王",宋本同,此據《舊唐書・竇申傳》改。

[101]通微,原作"通徵",宋本同,此據《舊唐書・竇申傳》改。

[102]宜,原作"且",據宋本改。

[103]少微,原作"少徵",據上文及宋本改。

[104]今,宋本同,疑當作"令"。

[105]詃,原作"詆",據宋本改,下同。

[106]詐,原作"訴",據宋本改,下同。

[107]崖州,原作"崔州",據宋本改。

[108]制,原作"副",據宋本及《舊唐書・杜兼傳》改。

[109]奄忽,宋本作"奄奄"。

[110]三,原作坏"二",據宋本改。

[111]嘗,宋本及《舊唐書・孔戣傳》無此字,疑衍。

[112]緣,宋本無此字。

[113]遂,字原無,據宋本補。

[114]位,宋本無此字。

[115]身,原作"貞",據宋本及《舊唐書・韋貫之傳》改。

[116]寵,宋本作"恩"。

[117]敬宗,原作"唐敬宗",據宋本删"唐"字。

[118]推,原作"持",據宋本改。

[119]纂,宋本作"聱"。

[120]偺給,宋本同,《舊唐書・李德裕傳》作"供給"。

[121]養女,宋本同,《舊唐書・李德裕傳》作"養母"。

[122]供奉官,原作"共奉宮",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錢鏐傳》改。

[123]使副,原作"副使",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錢鏐傳》改。

[124]玫爲烏昭遇副使史不載官,此注原脱,據宋本補。

[125]洺,原作"洛",據宋本改。

[126]攻,原作"致",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存孝傳》改。

[127]李威,宋本同,《舊五代史・李存孝傳》作"李匡威",蓋宋人避諱省"匡"字。

[128]兼,字原脱,據宋本補。

[129]洎,原作"泊",據宋本改。

[130]侍中,原作"侍郎",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郭崇韜傳》改。

[131]原,宋本作"源"。

[132]李紹奇,宋本同,《舊五代史》及《新五代史・朱友謙傳》均作"夏魯奇"。

[133]不知書,原脱"書"字,據宋本補。

[134]酷,原作"哭",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朱友謙傳》改。

[135]建立,原脱"立"字,據宋本補。又"重誨"宋本作"安重誨"。

[136]捧,原作"棒",據宋本改。

[137]云,宋本作"言"。

[138]人,字原脱,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安重誨傳》補。

[139]將,宋本作"其"。

[140]使,宋本作"令"。

[141]伏,原作"狀",據宋本改。

[142]參告希甫過,宋本作"參告積其過",疑並有訛誤。

[143]責,原作"積",據宋本改。

[144]任廷浩,宋本同,《舊五代史・任延皓傳》作"任延皓"。

[145]貨財,宋本作"財貨"。

[146]軍,原作"兵",據宋本《舊五代史・任延皓傳》改。

[147]枉,原作"在",據宋本改。

[148]路,原作"道",據宋本及《舊五代史・任延皓傳》改。

[149]葛延遇,宋本誤作"葛廷遇"。

[150]不悦,"不"上原衍"逢吉"二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崧傳》删。

[151]巇,原作"羲",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崧傳》改。

[152]逋,原作"通",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崧傳》改。

[153]狀,原作"之",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崧傳》改。

[154]朗州,原誤作"朝州",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馬希廣傳》改。下同。

[155]立,原作"非",據宋本改。

[156]朗,原作"朝",據宋本改。

[157]朗,原本脱,據宋本補。

[158]梁,宋本無此字。

[159]莊吏,原作"贓吏",據宋本改。

[160]傲,宋本作"傚"。

[161]本,宋本作"比"。

[162]內外,宋本作"外內"。

[163]持服,原誤作"特報",據宋本改。

[164]捕錄,宋本"錄"下有"者"字。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四

總錄部(一百八十四)

告 訐

夫上安本朝，下銷逆黨，臣之令節也。其或挾逼上之勢，懷間釁之心，職爲亂階，侵敗王略，有能先其未兆，輒以上聞，俾玆兇頑，旋就剪滅，則勳庸之績，忠厚之誠，有足稱矣。然或釁生讎隙，事迫困窮，計慮遂萌，變告斯作。雖繩愆糾繆，有補於公家，而撫臆論心，蓋緣於私忿。與夫奮身衛國，輸誠愛君者，固有間矣，蓋所謂同功而異情者也。

漢韓信舍人弟(史不書姓名，《楚漢春秋》云：舍人，謝公也)。高帝十年，以陳豨反，帝自將而往，信病不從。陰使人之豨所，而與家臣謀，夜詐赦諸官徒奴，欲發兵襲呂后、太子。部署已定，舍人得罪信，信囚，欲殺之。舍人弟上書變告信欲反狀於呂后。呂后乃與蕭相國謀，詐令人從帝所來，稱豨已破。信入賀，使武士縛斬之。

賁赫爲中大夫，時黥布封淮南王。高后誅淮陰侯，布心恐。醢梁王越[1]，徧賜諸侯。布見醢大恐，陰令人部取兵，候伺旁郡警急。布有所幸姬，疑與賁亂，欲捕赫，赫上變言布謀反。帝以其言語蕭相國，蕭相國因請繫赫，微驗之。布見赫以罪亡，上變，已疑其言國陰事，漢使又來，頗有所驗，遂發兵反。

雷被爲淮南王安郎中令，安謀爲反。其后荼、太子遷及女陵擅權[2]，奪民田宅，妄致繫人。太子學劍，自以爲人莫及，聞雷被巧，召與戲，被誤中太子。太子怒，被恐。此時有欲從軍者輒詣長安，被即願奮擊匈奴。太子數惡被，王使郎中令斥免，欲以禁後。元朔五年[3]，被遂亡之長安，上書自明。事下廷尉、河南，令治。淮南相怒壽春丞留太子逮不遣，劾不敬。王請相，相不聽。王使人上書告，事下廷尉治。從迹連王，王使人候司。公卿請逮捕治王，王恐，欲發兵。會赦其罪，削二縣，以故不發。

主父偃始爲布衣時，嘗游燕、趙，及其貴，發燕王定國陰事[4]。大臣畏其口，遺賂累千金。趙王恐其爲國患[5]，欲上書言其陰事，爲居中，不敢發。及其爲齊相，出關，即使人上書，告偃受諸侯金，以故諸侯子多以得封者。及偃至齊，以王姦事動王，王自殺。武帝聞之，大怒，以爲偃劫其王令自殺[6]，廼徵下吏治。偃服受諸侯之金，實不劫殺齊王。遂族誅之。

江充本名齊，有女弟，善鼓琴歌舞，嫁之趙太子丹。齊得幸於敬肅王，爲上客。久

之,太子疑齊以己陰私告王,與齊忤,使吏逐捕齊,不得,收繫其父兄,按驗,皆棄市。齊遂絕迹亡,西入關,更名充。詣闕告太子丹與同產姊及王后宮姦亂,交通郡國豪猾,攻剽爲姦(剽,劫也[7],音頻妙切[8]),吏不能禁。書奏,天子怒,遣使者詔郡發吏卒圍趙王宮,收捕太子丹,移繫魏郡詔獄,與廷尉雜治,法至死。趙王彭祖,帝異母兄也[9],上書訟太子皋,言"充逋逃小臣,苟爲姦譌,激怒聖朝(譌,古訛字也[10]),欲取必於萬乘以復私怨(取必,謂必取勝也)。後雖烹醢,計猶不悔。臣願選從趙國勇敢士(選取勇敢之士以自隨),從軍擊匈奴,極盡死力,以贖丹罪"。帝不許,竟敗趙太子。

朱安世,陽陵人,京師大俠也。公孫賀爲丞相,子敬聲爲太僕,武帝征和中,擅用北軍錢千九百萬,發覺[11],下獄。是時,詔捕陽陵朱安世不能得,賀請自逐捕安世以贖敬聲罪,帝許。後果捕得安世。安世聞賀欲以贖子,笑曰:"丞相禍及宗矣。"安世遂從獄中上書,告敬聲與陽石公主私通,及使人巫祭祠詛上,且上甘泉當馳道埋偶人祝詛,有惡言。下有司案驗賀,窮所犯,遂父子死獄中。巫蠱之禍,起自朱安世,成於江充。

劉成封缾侯,時昭帝初立,燕王旦言帝非武帝子,大臣所共立,天下宜共伐之。使人傳行郡國,以搖動百姓。齊孝王孫劉澤等結謀發兵臨淄,與旦起。成知澤等謀,告之青州刺史雋不疑,收捕澤以聞。有詔燕王旦勿治,而澤等皆伏誅。

燕蒼爲稻田使者,楊敞爲大司農。昭帝元鳳中,蒼知上官桀等反謀,以告敞。敞素謹畏事,不敢言,乃移病卧,以告諫大夫杜延年。延年以聞[12],桀皆伏誅。蒼與延年皆封,敞以九卿不輒言,故不得侯。

張章,長安男子也。大將軍霍光薨,光子禹與兄子雲、山怨望,有邪謀。雲舅李竟所善張赦見雲家卒[13](音倉卒之卒),謂章曰[14]:"今丞相(魏相也)與平恩侯(許廣漢也)用事,可令太夫人言太后,先誅此兩人,移徙至尊,在太后耳。"章告之,事下廷尉。後有詔止勿捕。山等愈恐,又謀廢天子而立禹。事發,誅死。詔曰:"男子張章先發覺,以語期門董忠,忠告左曹楊惲,惲告侍中金安上。惲召見對狀,後章上聞。侍中史高、金安上建發其事,封章爲博成侯。"

戴長樂爲太僕,楊惲爲光祿勳。長樂者,宣帝在民間時與相知,及即位,拔擢親近。長樂嘗使行事隸宗廟[15](兼行天子事[16],先隸習威儀也。隸,音代二切[17]),還謂掾吏曰[18]:"我親面見受詔,副帝隸,秺侯御(曰我副帝隸而秺侯迺爲御。御謂御車。秺,音丁故切)。"人有上書告長樂非所宜言,事下廷尉。長樂疑惲教人告之,亦上書告惲罪:"高昌侯車犇入北掖門(犇,古奔字),惲語富平侯張延壽曰:'聞前曾有犇車抵殿門(抵,觸也,音丁只切),門關折[19],馬死,而昭帝晏駕。今復如此,天時,非人力也。'左馮翊韓延壽有罪下獄,惲上書訟延壽。郎中丘常謂惲曰:'聞君侯訟韓馮翊,當得活乎?'曰:'事何容易!脛脛者未必全也(脛脛,直見也)。我不能自保,眞人所謂鼠不容穴銜窶數者也[20](鼠所以不容穴也,坐銜窶自妨[21],故不得入穴也。窶數,戴器也。窶,

音其羽切。數，音山羽切。楊惲自云今之訟人，人亦於己有妨）。'又中書謁者令宣持單于使者語，視諸將軍、中朝二千石（視，讀曰示）。惲曰：'冒頓單于得漢美食好物，謂之殠惡，單于不來明甚[22]。'惲上觀西閣上畫人，指桀、紂畫謂樂昌侯王武曰：'天子過此，一二問其過，可以得師矣。'畫人有堯、舜、禹、湯，不稱而舉桀、紂。惲聞匈奴降者道單于見殺，惲曰：'得不肖君，大臣爲畫善計不用，自令身無處所。若秦時但用心小臣[23]，誅殺忠良，竟以滅亡；令親任大臣，即至今爾[24]。古與今如一丘之貉（言其同類也[25]。貉，獸也，似狐而善睡[26]。貉，乎各切）。'惲妄引亡國以誹謗當世，無人臣禮。又語長樂曰：'正月以來，天陰不雨，此《春秋》所記，夏侯君所言（夏侯勝諫昌邑王曰："天久陰不雨，臣下必有謀上者[27]。"《春秋》無久陰不雨之異也。因論久陰，附著之矣）。行必不至河東矣（后土祠在河東，天子歲祀之）。'以主上爲戲語，尤悖逆絕理。事下廷尉。廷尉定國考問，左驗明白（定國，于定國也。左，證左也，言當時在其左右見此事者也），奏惲不服罪，而詔戶將尊（戶將，官名，主戶衛，屬光祿也），欲令戒飭富平侯延壽（飭，與敕同。富平侯張延壽也），曰：'太僕定有犯罪數事，朝暮人也。惲幸與富平侯婚姻，今獨三人坐語，侯言時不聞惲語，自與太僕相觸也。'尊曰：'不可。'惲怒，持大刀，曰：'蒙富平侯力，得族罪（惲言富平侯依太僕言而證也，則我得罪至於族滅，深怨之之詞也）！毋泄惲言，令太僕聞之亂餘事。'惲幸得列九卿諸吏，宿衛近臣，上所信任，與聞政事（與，讀曰預），不竭忠愛，盡臣子義，而妄怨望，稱引爲妖惡言，大逆不道，請逮捕治。"上不忍加誅，有詔皆免惲、長樂爲庶人。

嚴延年爲河內太守[28]，府丞義（史不書姓）年老頗悖，素畏延年，恐見中傷。延年本當與義俱爲丞相史，實親厚之，無意噉傷也，饋遺之甚厚。義愈益恐，自筮得死卦，忽忽不樂，取告至長安，書言延年罪名十事[29]。已拜奏，因飲藥自殺，以明不欺。事下御史，延年坐棄市。

息夫躬，河陽人也。長安孫寵與躬哀帝時俱上書待詔，帝被疾，始即位，而人有告中山孝王太后祝詛帝，太后及弟宜鄉侯馮參皆自殺，其罪不明。是後無鹽危山有石自立，開道。躬與寵謀曰："上亡繼嗣，體久不平，關東諸侯，心爭陰謀。今無鹽有大石自立，聞邪臣託往事，以爲大山石立而先帝龍興（言邪人有此私議）。東平王雲以故與其后日夜祠祭祝詛上，欲求非望。而后舅伍宏反因術以醫技得幸，出入禁門。霍顯之謀將行於杯杓，荆軻之變必起於帷幄[30]。事勢若此，告之必成。察國姦，誅王讎[31]，取封侯之計也。"躬、寵乃與中郎右師譚（右師，姓。譚，名），共因中常侍宋弘上變事告焉。上惡之，下有司案驗，東平王雲、雲后謁及伍宏等皆坐誅（謁者，后之名也）。帝擢寵爲南陽太守，譚潁川都尉，弘、躬皆光祿大夫左曹給事中。是時侍中董賢愛幸，帝欲侯之，遂下詔云："躬、寵因賢以聞，封賢爲高安侯，寵爲方陽侯，躬爲宜陵侯，食邑各千戶。賜右師譚爵關內侯[32]，食邑千戶[33]。"

高康以明《易》爲郎。及王莽居攝,東郡太守翟誼舉兵誅莽。事未發,康候知東都有兵,私語門人,門人上書言之。後數月,翟誼兵起,莽召問對,受師高康。莽惡之爲惑衆,斬康。

後漢梁郁,太學生也。時孔僖與崔駰友善,同遊太學,習《春秋》。因讀吳王夫差時事,僖廢書歎曰:"若是,所謂畫虎不成反爲狗者。"駰曰:"然。昔孝武皇帝始爲天子,年方十八,崇信聖道,師則先王,五六年間,號勝文、景[34]。及後恣己,忘其前之爲善。"僖曰:"書傳若此多矣!"鄰房生梁郁儳和之曰(儳,謂不與之言而傍對也。《記》曰:"無儳言。"儳,音士鑒切):"如此,武帝亦是狗邪?"僖、駰默然不對。郁怒恨之,陰上書告駰、僖誹謗先帝,刺譏當世。事下有司,駰詣吏受訊。僖上書自訟,得免。

朱濟、丁盛並爲尚書郎,時張俊有才能,與兄龕並爲尚書郎,年少勵鋒氣。濟、盛立行不修,俊欲舉奏之。二人聞,恐,因郎陳重、雷義往請俊,俊不聽,因共私賂侍史,使得其私書與袁敞子,遂封上之,皆下獄,當死。俊自獄中占獄吏上書自訟,書奏而俊獄已報。廷尉將出穀門,臨行刑,鄧太后詔馳騎以減死論。俊假名上書謝曰:"臣辜恩負義,自陷重刑,情斷意訖,無所復望。廷尉鞫遣,毆刀在前,棺絮在後,魂魄飛揚,形容已枯。陛下聖澤,以臣嘗在近密,識其狀貌,傷其眼目,留心曲慮,特加偏覆。喪車復還,白骨更肉,披棺發槨,起見白日。天地父母能生臣俊,不能使臣俊當死復生。陛下德過天地,恩重父母,誠非臣俊破碎骸骨,舉宗腐爛,所報萬一。臣俊徒也,不得上書,不勝去死就生,驚喜踴躍,觸冒拜章。"當時皆哀其文。朝廷由此薄敞罪而隱其死,以三公禮葬之,復其官。

習授,南郡人。婁圭少與曹公有舊,圭與授同載見曹公,出,授曰:"父子如此,何其快爾!"子伯(圭字)曰:"居世間,當自爲之,而但觀他人乎?"授乃白之,遂見誅。

蜀馬超爲左將軍,彭羕左遷爲江陽太守。羕聞當遠出,私情不悅,往詣超。超問羕曰:"卿才具秀拔,王公相待至重[35],謂卿當與孔明、孝直諸人齊足並驅,寧當外授小郡,失人本望乎?"羕曰:"老革荒悖,何復道邪(枯皮去毛曰革。古者以革爲兵,故語稱兵革,革猶兵也[36]。羕罵權爲老革[37],猶言老兵也)!"又謂超曰:"卿爲其外,我爲其內,天下不足定也。"超羈旅歸國,常懷危懼,聞羕言大驚,默然不答。羕退,具表羕詞,於是收羕付有司,誅死。

晉周嵩以諫元帝忤旨,出爲新安太守。嵩怏怏不悅,臨發,與散騎郎張嶷在侍中戴邈坐,褒貶朝士,又詆毁邈。邈密表之。帝召嵩入,責之曰:"卿矜豪傲慢,敢輕忽朝廷,由吾不德故爾。"嵩跪謝曰:"昔唐虞至聖,四凶在朝,陛下雖盛明御世,亦安能無碌碌之臣乎?"帝怒,收付廷尉。華常以嵩大不敬棄市論,嶷以扇和減罪除名[38]。時嵩兄顗方貴重,帝隱忍。久之,補廬陵太守。

宋沈慶之爲開府儀同三司,辭位,以始興郡公就第。時廢帝狂悖無道,衆並勸慶之

廢立。及柳元景等連謀以告慶之[39]，慶之與江夏王義恭素不厚，發其事，帝誅義恭、元景等，以慶之爲侍中、太尉，封次子中書郎文季建安縣侯[40]，食邑千戶。

南齊謝朓爲南東海太守[41]，行南徐州事。啓王敬則反謀，帝甚善賞之，遷尚書吏部郎。

後魏李訢爲相州刺史[42]，受納民財及商胡珍寶。兵民告言，尚書李敷與訢少長相好，每左右之。或有勸以奏聞，敷不言。獻文聞訢罪狀，檻車徵訢，拷劾抵罪。時敷兄弟將見疏斥[43]，有司諷訢以中旨嫌敷兄弟之意[44]，令訢告列敷等隱罪，可得自全。訢深所不欲，且弗之知也，乃謂其女婿裴攸曰："吾與李敷族世雖遠，情如一家。在事既有此勸，竟如何也？昨來每欲爲此取死，引簪自刺，以帶自絞，而不能絕。且亦不知其事[45]。"攸曰："何爲他死也？敷兄弟事釁可知。有馮闡者，先爲敷所敗，其家切恨之，但呼闡弟問之，足知委曲。"訢從其言。又趙郡范標具條列敷兄弟事狀，有司以聞，敷坐得罪。詔訢貪冒，罪應死。以糾李敷兄弟，故得降免，有司百鞭髡刑，配爲廝役。

賈智，字顯智，少有膽決。孝明孝昌中，告毛謐等逆，靈太后嘉之，除伏波將軍。

薛季孝[46]，孝靜武定三年正月中告開府儀同三司爾朱文暢、開府司馬任胄、都督鄭仲禮、中府主簿李世林、前開府參軍房子遠等謀賊齊神武，因十五日夜打簇，懷刃而入。文暢等並伏誅。

北齊崔暹爲僕射，時崔㥄爲七兵尚書[47]，每以籍地自矜，暹聞而銜之。高祖葬後，㥄又竊言："黃頷小兒堪當重任不？"暹外兄李慎以㥄言告暹，暹啓文襄，絕㥄朝謁。㥄要拜道左，文襄發怒曰："黃頷小兒，何足拜也！"於是鎖㥄，赴晉陽而訊之。

司馬子如爲尚書令，文襄入輔朝政，內稍嫌之。尋以贓賄，爲御史中尉崔暹所劾，詔削官爵。時崔季舒爲黃門侍郎，勢傾崔暹。暹嘗於朝堂屏人拜之，曰："若得僕射，皆叔父之恩。"權重如此。及文襄遇難，文宣將赴晉陽，黃門郎陽休之勸季舒從行[48]，曰："一日不朝，其間容刀。"季舒性愛聲色，心在閑放，遂不請行，欲恣其行樂。子如緣宿憾，及尚食典御陳山提等共通狀。由是季舒及暹各鞭二百，徙北邊。天保初，文宣知其無罪，追爲將作大匠。

祖珽，字孝徵。文宣令直中書省，掌詔誥。珽通密狀，列中書侍郎陸元規，勑令裴英推問。元規以應對忤旨，被配甲坊，除珽尚藥丞。廢帝初，普選勞舊，除爲章武太守。會楊愔等誅，不之官，受著作郎。數上密啓，爲孝昭所忿，勑中書、門下二省斷珽奏事。又洛上王思宗之子元海後妻，陸大姬甥也。大姬即後主女侍中也。後主武平中，與珽共執朝政，元海多以大姬密語告珽。珽求領軍，元海不可，珽乃以其所告報大姬，姬怒，出元海爲鄭州刺史。

翟嵩爲汲郡太守，畢義雲爲御史中丞，豪横不平，頻被怨訟[49]。嵩啓列義雲從父兄僧明先任京畿吏，負官債，不受其屬，立限切徵[50]。由此挾嫌，遣御史過郡訪察，欲

相推縄。又坐私藏工匠,家有十餘機織錦,并坐金銀器物,乃被禁止[51]。尋見釋。

隋胡僧,不知名氏。元諧爲寧州刺史,王誼爲上柱國。誼有功於國,與諧俱無任用,每相往來。胡僧告諧、誼謀反,高祖按其事,無逆狀,慰諭而釋之。又有告諧與從父弟上開府滂、臨澤侯田鸞、上儀同祁緒等謀反,帝令案其事,有司奏[52]:"諧謀令祁緒勒黨項兵[53],即斷巴蜀。時廣平王雄、左僕射高熲二人用事[54],諧欲譖去,云[55]:'左執法星動已四年矣。狀一奏,高熲必死。'又言:'太白犯月,光芒相照,主殺大臣,即雄必當之。'諧嘗與滂同謁帝,諧私謂滂曰:'我是主人,殿上者賊也。'因令滂望氣,滂曰:'彼雲似蹲狗走鹿[56],不如我輩有福德雲。'"聞[57],帝大怒,諧、滂、鸞、緒並伏誅,籍沒其家。

何妥爲國子博士,與蘇威子夔議樂事,各有所持。妥恚,遂奏威與禮部尚書盧愷、吏部侍郎薛道衡、尚書左丞王弘、考功侍郎李同和等共爲朋黨,省中呼王弘爲世子,李同和爲叔,言二人如威之子弟也。復言威以曲道任其從父弟徹、肅等,罔冒爲官。又國子學請蕩陰人王孝逸爲書學博士,威屬盧愷以爲其府參軍。帝令蜀王秀、上柱國虞慶則等親治之,事皆驗。帝以《宋書・謝晦傳》中朋黨事[58],令威讀之。威惶懼,免冠頓首。帝曰:"中謝已晚矣。"於是免威官爵,以開府就第。知名之士,坐威得罪者百餘人。

皇甫孝諧,安定人,涼州總管王世積之親信也。世積拜涼州總管,未幾,孝諧有罪,吏捕之,亡抵世積。世積不納,由是有憾。孝諧竟配防桂州,事總管令狐熙,熙又不之禮,甚困窮。因徼倖上變,稱世積嘗令道人相其貴不,道人答曰:"公當爲國主。"謂其妻曰:"夫人當爲皇后。"又涼州其所親謂世積曰:"河西,天下精兵處,可以圖大事也。"世積曰:"涼州土曠人稀,非用武之國。"由是被徵入朝,案其罪。有司奏左衛大將軍元旻、右衛大將軍元胄、左僕射高熲,並與世積交通,受其名馬之贈。世積竟坐誅,旻、胄等免官,拜諧爲大將軍。

趙釋柱者,虞慶則之婦弟也。開皇中,嶺南人李賢據州反,時虞慶則爲桂州總管,以釋柱爲隋府長史。釋柱先與慶則愛妾通,恐事彰,乃宣言曰:"慶則不欲此行。"遂聞於文帝。先是朝臣出征,帝宴,皆別禮賜遣之。及慶則南討,辭帝,帝色不悅,慶則由是怏怏不得志。暨平賢,至潭州,臨桂鎮,慶則觀眺山川形勢,曰:"此誠險固,加以足糧,若守得,其攻不可拔。"遂使釋柱詣馳京,奏觀上顏色。釋柱至京,因告慶則謀反。帝案驗之,慶則於是伏誅,拜釋柱爲柱國。

陳峴,少驍勇,事章大寶爲帳內部曲[59],告大寶反叛,拜譙州刺史。

李元操爲內史侍郎,王劭爲著作佐郎[60],以母憂去職,在家著《北齊書》。時制禁私撰史,爲元操所奏。帝怒,遣使收其書,覽而悅之。於是起爲員外散騎侍郎,修起居注。

楊汪爲荆、洛二州刺史,時高祖謂諫議大夫王達曰:"卿爲我覓一好左丞。"達遂私

於汪曰："我當薦君爲左丞，若事果，當以良田相報也。"汪以達所言奏之，達竟以獲罪，卒拜汪爲尚書。

崔彦武爲魏州刺史，辛德源素與武陽太守盧思道友善，時相往來。彦武奏德源潛爲交結，恐有姦。由是謫令從軍討南寧，歲餘而還。

丘和，煬帝時爲蒲州刺史。以宇文述方被任遇，和傾心附之。又以發武陵公元胄罪，拜代州刺史。

唐紇干承基[61]，刺客也。常山王承乾爲皇太子，詔壯士左衛副率封師進及承基等謀，令殺魏王泰，不克而止。尋與漢王元昌、兵部尚書侯君集等謀反，將縱兵入西宫，會承基外連齊王祐反，繫獄當死，遂告其事。太宗命司徒長孫無忌等參鞫之，廢承乾爲庶人，元昌賜自盡，君集等伏誅。

張亮，倜儻有大度，外敦厚而内懷詭詐。大業末年，李密略地滎、汴[62]，亮仗策從之，未被任用。屬軍中有謀反者，亮告之，密以爲至誠，署驃騎將軍，隸於李勣。

房遺直，玄齡之長子也。玄齡次子遺愛，尚高陽公主，坐反誅。遺直攻訐遺愛及主云："罹國家刑憲，罪盈惡稔，恐累臣私門。"太宗令所司案驗，遂別獲主等反端，而以遺直頗言主惡，兼以玄齡素著勳勤，得免爲隸，廢於家。

崔擢爲雍州司功，李乾祐爲司刑太常伯，嘗舉擢爲尚書郎，事既不果，私以告擢。其後擢有犯，遂告乾祐泄禁中以贖罪。乾祐坐免，立於九成朝堂之間，凍中被拽卒。

喬琳爲監察御史，同院畢耀初與琳嘲誚往復，因成釁隙，遂以公事相告訐，坐貶巴州員外司戶。

王再榮，太常丞于敏役人也。再榮於憲宗元和八年二月，詣銀臺門告敏父司空頔與梁正言錢以謀出鎮。即日收頔孔目官沈壁并家僮十數人，於内侍獄鞫問，于頔待罪於右仗，以御史中丞薛存誠、刑部侍郎王播、大理卿武少儀爲三司使。是日晚，繫敏於臺獄。沈壁、王再榮並自内侍獄出，付臺司案。初正言貪詐自擅，勇於射利。梁守謙方知樞密，正言每詭謂人："吾與樞密宗盟分至，頗得關說。"頔久失職，惑其言，厚致財賄，以圖任用。其後正言之詐漸露，于敏責其資於市邸，誘致正言之僮奴，支解棄於溷中。會再榮發其事，故敗。

王士則，武俊之子，爲邢州刺史。自承宗不容諸父，士則奔京師，拜驍騎將軍。元和中盜殺武元衡，士則及其弟士平告曰："承宗使之。"既而案成其獄。

李賞，穆宗長慶中故司空于頔之子方欲以譎謀求進，乃言於宰相元稹，稱有奇士王昭、于友明等三人[63]，賞家青、鄆[64]，亟遊深、趙之間，且與賊黨通熟，可反間而出元翼。賞言于方知裴度爲元稹所忌，乃授稹指使，厚賂刺客王昭等，令潛刃度。詔三司按鞫[65]，無驗，而前事盡露，於是度、稹皆罷。

史志忠，左神策軍吏也。長慶四年，告妖賊馬文忠謀逆，捕獲之。有詔并執其黨品

官李文德等七人,同鞫于內仗。

安再榮者,衛尉卿劉遵古役人也。再榮,敬宗寶曆元年九月丁丑,告前袁王府長史武昭謀害右僕射、平章事李逢吉。庚辰,詔侍御史溫造、刑部郎中李行修、大理正元從職充三司,案武昭獄,上言:"准勑推勘,安再榮所告張少騰等三人,擬潛害宰臣李逢吉,事關連人,並案問得實。"勑:前袁王府長史武昭及弟彙、役人張少騰[66],宜付京兆府,各決痛杖一頓,處死。前水部郎中李仍叔可道州司馬[67],待服闋起任;河陽節度掌書記、秘書省校書郎李仲言流象州;左金吾衛兵曹參軍弟彙流崖州;太學博士李涉流康州。大理卿遵古役人安再榮、山人劉審等三人,續議優奬。昭本陳留人,性險誕。元和中,王師討淮西,以策謁丞相裴度。及度督軍,因得署軍職。至郾城,又遣昭使蔡,寇懼之以兵,而昭神色不變,益奇之。後至太原,奏爲石州刺史。無何,昭除王府官,以地散鬱悒,日與李涉、弟彙在長安中以義俠相許。是時,宰臣李逢吉、李程不叶,而此輩皆乘隙售己,干遊其門。李仍叔素依附李程,知昭不得志,易以鼓怒怨[68],亦誑昭云:"程欲與昭官,爲逢吉所阻[69]。"昭果恨怒,與劉審及張少騰潛說謀害逢吉之計。後審乃以昭之言告於張權輿,權輿遂告逢吉。召審求其狀[70],因令弟彙致昭到所居,與之深相結納,而疑怨之意並息。居數月,少騰漏語於再榮,遂以狀密告,因成其獄。仲言於逢吉爲近從子,當此際亦欲助逢吉以傾程,乃陰誡弟彙曰:"言武昭與李程同謀則活,否則死。"彙曰:"冤死甘心。誣人以自免,所不爲也。"初,逢吉遇弟彙甚厚,嘗與彙書云:"足下當字僕曰'自求'[71],僕字足下曰'利見'。"文字往復,略無虛日。其間參謀議之密,受金帛之賜,不宜示於衆者近十餘幅。異哉,逢吉與程俱在相位,而日與闒茸微類如此款密。獄既明具詞,皆牽連,天下之人,無不指笑。詔授劉審郢州長壽縣主簿,安再榮石龍爲武軍長史[72],賞告武昭之功也。

後唐張繼業爲河陽兩使留後。莊宗同光三年六月,繼業上疏,稱"弟繼孫本姓郝,有母尚在,父全義養爲假子,令官銜內兵士。自皇帝到京,繼孫私藏兵甲,招置部曲,欲圖不軌。兼私家淫縱,無別無義,臣若不自陳,恐累家族。"勑:"有善必賞,所以勸忠孝之方;有惡必誅,所以絕姦邪之迹。其或罪狀騰於衆口,醜行布於近親,須舉朝章,冀明國法。汝州防禦使張繼孫,本非張氏子孫,自小丐養,以至成立,備極顯榮,而不能酬撫育之恩,履謙恭之道,擅行威福,常恣姦兇,侵奪父權,惑亂家事。從鳥獸之行,畜梟獍之心,有識者所不忍言,無賴者實爲其黨。而又橫征暴斂,虐法峻刑,藏兵器於私家,殺平人於廣陌,罔思悛改,難議矜容。宜竄逐於遐方,仍歸還於姓氏。俾我勳賢之族,永除污穢之風,凡百臣僚,宜體朕命。可貶房州司戶參軍同正,兼勒復本姓。"尋賜自盡,仍籍沒資產。

周陳正者,潁州鄉兵也。廣順三年正月,正告指揮使王懷殷謀逆。鞫之,誣告,詔本州決杖。

張景陽，同州部陽州民也。景陽詣闕，訟節度薛懷讓不公。

校勘記

[1]越，《史記》及《漢書・黥布傳》上有“彭”字。

[2]荼，原作“茶”，據《漢書・淮南王安傳》改。

[3]五年，原作“元年”，據《漢書・淮南王安傳》改。

[4]燕王定國，原作“燕趙王國”，據《史記》及《漢書・主父偃傳》改。

[5]爲，字原脱，據《史記》及《漢書・主父偃傳》補。

[6]王，字原脱，據《史記》及《漢書・主父偃傳》補。

[7]劫，原作“切”，據《漢書・江充傳》顔師古注改。

[8]頻妙切，原作“必切”，據《漢書・江充傳》顔師古注補改。

[9]帝，原作“弟”，據《漢書・江充傳》改。

[10]古，原作“言”，據《漢書・江充傳》顔師古注改。

[11]發覺，原作“發竟”，據《漢書・公孫敬聲傳》改。

[12]延年，原作“延帝”，據上文及《漢書・杜延年傳》改。

[13]李竟所善張赦見雲家卒，“竟”原作“音”；“赦”原作“放”，均據《漢書・霍光傳》改。又《漢書・霍光傳》“卒”作“卒卒”。

[14]章，《漢書・霍光傳》作“竟”。

[15]隸，當作“肄”，然《漢書・楊惲傳》原本如此，故仍其舊。下同。

[16]天子，原作“大子”，據《漢書・楊惲傳》顔師古注改。

[17]代二，當從《漢書・楊惲傳》顔師古注作“弋二”，此蓋後人據“隸”音而改。

[18]掾吏，《漢書・楊惲傳》作“掾史”。

[19]折，原作“拆”，據《漢書・楊惲傳》改。

[20]衙，字原脱，據《漢書・楊惲傳》及顔師古注補。

[21]衙，原作“御”，據《漢書・楊惲傳》及顔師古注改。

[22]單于，二字原重，據《漢書・楊惲傳》删。

[23]用心，《漢書・楊惲傳》作“任”。

[24]至今，原脱“至”字，據《漢書・楊惲傳》及顔師古注補。

[25]同類，原作“信”，據《漢書・楊惲傳》顔師古注補改。

[26]善睡，原脱“睡”字，據《漢書・楊惲傳》顔師古注補。

[27]臣下，原作“臣不”，據《漢書・楊惲傳》顔師古注改。

[28]嚴延年，此條文字原緊接上條後，今據文例分。

[29]書言，《漢書・酷吏傳》“書”上有“上”字。

[30]變，原作“愛”，據《漢書・息夫躬傳》改。

[31]王，《漢書・息夫躬傳》作“主”。

[32]賜，原作“縣”，據《漢書・息夫躬傳》改。

[33]千户,《漢書・息夫躬傳》無此二字,疑衍。

[34]勝,原作"聖",據《後漢書・儒林傳上》改。

[35]王,《三國志・蜀書・彭羕傳》作"主"。

[36]猶,原作"推",據《三國志・蜀書・彭羕傳》裴松之注改。

[37]權,《三國志・蜀書・彭羕傳》裴松之注作"備"。

[38]減,原作"滅",據《晉書・周嵩傳》改。

[39]柳元景,原脱"景"字,據下文及《宋書・沈慶之傳》補。

[40]次子中書郎,"中"上原衍"爲"字,據《宋書・沈慶之傳》删。

[41]謝朓,原作"謝眺",據《南齊書》及《南史・謝朓傳》改。

[42]李訢,原作"李訴",據《魏書》及《北史・李訢傳》改,下文亦有作"李訢"而不誤者。

[43]兄弟,原脱"弟"字,據《魏書》及《北史・李訢傳》補。

[44]中旨嫌敷兄弟,原脱"中"、"敷"二字,據《魏書》及《北史・李訢傳》補。

[45]且,原誤作"耳",據《魏書》及《北史・李訢傳》改。

[46]薛季孝,原脱"孝"字,據《北齊書・神武紀下》及《外戚傳》補。

[47]崔㥄,原誤作"崔俊",據《北齊書》及《北史・崔㥄傳》改。下或誤作"崔俊",並據改。

[48]陽,原作"楊",據《北齊書・崔季舒傳》改。季舒,原作"李舒",據上下文改。

[49]訟,原誤作"頌",據《北齊書》及《北史・畢義雲傳》改。

[50]切,原誤作"炽",據《北齊書》及《北史・畢義雲傳》改。

[51]乃,原誤作"及",據《北齊書》及《北史・畢義雲傳》改。

[52]有司,原脱"司"字,據《隋書》及《北史・元諧傳》補。

[53]勸,原作"勸",據《隋書》及《北史・元諧傳》改。

[54]高熲,原作"高潁",據《隋書》及《北史・元諧傳》改,下同。

[55]云,原作"雲",據《隋書》及《北史・元諧傳》改。

[56]走鹿,原作"足鹿",據《隋書》及《北史・元諧傳》改。

[57]聞,《隋書》及《北史・元諧傳》無此字。

[58]傳,原作"傅",據《隋書・蘇威傳》改。

[59]事,據《隋書》及《北史・陳稜傳》改。

[60]劭,原作"邵",據《隋書》及《北史・王劭傳》改。

[61]紇干,原作"紇于",據《舊唐書・恒山王承乾傳》改。

[62]滎汴,原作"榮汴",據《舊唐書・張亮傳》改。

[63]三人,《舊唐書・元稹傳》作"二人"。

[64]賞家青鄆,"賞"當爲"營"字誤。

[65]三司,原作"二司",據《舊唐書・元稹傳》改。

[66]弟彙,當從兩《唐書・李逢吉傳》作"茅彙",然卷九五二《總錄部・交構》亦作"弟彙",是原本如此,故仍其舊。

[67]李仍叔,原作"李行叔",據下文及《舊唐書・李逢吉傳》改。

[68]易以鼓怒怨，卷九五二《總錄部・交構》無"怒"字。

[69]逢吉，二字原脱，據卷九五二《總錄部・交構》及《舊唐書・李逢吉傳》補。

[70]召審求其狀，"召"原作"昭"，"求"原作"本"，均據卷九五二《總錄部・交構》改。

[71]當，原作"嘗"，據卷九五二《總錄部・交構》及《舊唐書・李逢吉傳》改。

[72]石龍爲武軍長史，此句疑作"爲右龍武軍長史"。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五

總録部(一百八十五)

構　患

彊勇畜禍，斯爲小人；掩義隱賊，謂之凶德。乃有務逞己欲，罔顧時艱，崇飾詖辭，專任小智，騁强辯之策，激怒所趣，肆威寵之勢，斂怨於下。至有攜離天族，猜阻臣節，煽惑有漸，翻覆靡常，承間隙而率作，因觖望而交構。外虞莫禦，內蠱攸興，實啓厲階，豈思敗類！湯止沸而寧息，火燎原而莫向，亂是用長，職此之由。亦有始謀不臧，矯枉過正，欲滌蕭牆之禍，終掇無名之舉，用殄厥族，其可悲矣。

漢蒯通，范陽人也。始韓信虜魏王，破趙、代，降燕，定三國，引兵將東擊齊。未度平原，聞漢王使酈食其說下齊，信欲止。蒯通說信曰："將軍受詔擊齊，而漢獨發間使下齊，寧有詔止將軍乎(間使，謂使人伺間隙而單行[1])？何以得無行！且酈生一士，伏軾掉三寸舌，下齊七十餘城(掉，搖也，徒釣切[2])，將軍將數萬之衆，迺下趙五十餘城，爲將數歲，反不如一豎儒之功乎？"於是信然之，從其計，遂度河。齊已聽酈生，即留之縱酒，罷備漢守禦。信因襲歷下軍，遂至臨淄。齊王以酈生爲欺己，乃烹之，因敗走。

主父偃，齊國臨淄人也。學長短縱横術，初欲因齊宦者徐甲內女齊王後宮，太后怒，偃由此與齊有隙。偃方幸用事，因言"齊臨淄十萬戶，市租千金(收一市之租，値千金也)，人衆殷富，鉅於長安(鉅，大也)，非天子親弟愛子，不得王此。今齊王於親屬蓋疏。"乃從容言呂太后時齊欲反(從，音千容切)，及吳楚時孝王幾爲亂(幾，音巨衣切[3])，今聞齊王與其姊亂。於是武帝拜偃爲齊相，且正其事。偃至齊，急治王後宮宦者，爲王通於姊翁主所者[4]，辭及王。王年少，懼大罪，爲吏所執誅，乃飲藥自殺。

後漢賈詡爲討虜校尉[5]，董卓之婿中郎將牛輔屯陝，詡在輔軍。卓敗，輔又死，衆恐懼，校尉李傕、郭汜、張濟等欲解散[6]，行歸鄉里。詡曰："聞長安議欲盡誅涼州人，而諸君棄衆單行，即一亭長能束君矣。不如率衆而西，所在收兵，以攻長安，爲董公報仇。幸而事濟，奉國家以征天下；若不濟，走未後也。"衆以爲然。傕乃西攻長安。

魏丁謐爲尚書。初司馬宣王以曹爽魏之肺腑，每推先之；爽以宣王名重，亦引身卑下，當時稱焉。謐與畢軌等既進用，數言於爽曰："宣王有大志，而甚得民心，不可以推誠委之。"由是爽常猜防焉。禮貌雖存，而諸所興造，皆不復由宣王。宣王力不能爭，且

懼其禍，故避之。

陳陳寶應，晉安侯官人，世爲閩中四姓。父羽有才幹，爲郡雄豪。寶應性反覆，多變詐。梁代晉安數反，累殺郡將，羽並扇惑合成其事。後復爲官鄉導破之，由是一郡兵權皆自己出。

北齊斛斯椿，初爲尒朱榮所委任。及榮死，椿乃殺尒朱世隆兄弟等，以歸齊獻武王。出帝拜椿侍中、儀同開府。初獻武王之入洛，頓於邙山[7]，尒朱仲遠帳下都督橋寧、張子期自滑臺而至[8]。獻武王責寧等曰："汝事仲遠，擅其榮利，盟契百重，許同生死。前仲遠自徐爲逆，汝爲戎首，今仲遠南走，汝復背之。於臣節則不忠，論事人則無信。犬馬尚識恩養，汝今犬馬之不如！"遂斬之。椿自以數爲反覆，見寧等之死，意常不安。遂密搆間，勸出帝置閣内都督部曲，又增武直人數，自直閣已下員列數百，皆選天下輕剽者以充之[9]。又說帝數出游幸[10]，號令部曲，別爲行陣，椿自約勒，指麾其間。從此以後，軍謀朝政，一決於椿。又勸帝徵兵，詭稱南討，將以伐齊獻武王，帝從之。遂陳兵城南[11]，北接邙山，南至洛水，帝詰旦戎服，與椿臨閱焉。獻武王以椿亂政，欲誅之。椿讒謗既行，因此遂相恐動。出帝勒兵河橋，椿爲前軍，營於山北。尋遣椿率步騎數千鎮虎牢。椿弟豫州刺史元壽與都督賈顯智守滑臺，獻武王令相州刺史竇泰擊破之。椿懼己不免，復啓出帝，假說游聲以劫脅。帝信之，遂入關，椿亦走長安。椿狡猾多事，好亂樂禍，干時敗國[12]，朝野莫不讎疾之。元壽尋爲部下所殺。

隋竇建德，大業七年山東大飢，建德謂孫安祖曰："文帝時天下殷盛，發百乘之衆以討遼東，尚爲高麗所敗。今水潦爲災，黎庶困窮，而主上不恤，親駕臨遼，加以往歲西征，瘡痍未復，百姓疲困，累年之役，行者不歸，今重發兵，易可搖動。丈夫不死，當立大功，豈可爲逃亡之虜也。我知高鷄泊中廣大數百里[13]，莞蒲阻深，可大逃難。承間而出虜掠，足以自資。既得聚人，且觀時變，必有大功於天下矣。"安祖然其計。建德招誘逃兵及無產者，得數百餘人，令安祖率之，入泊中爲群盜。

唐盧楚，煬帝之末，江都亂作，東都留守元文都等共立越王侗爲帝。時王充與文都有隙，文都知之，陰有誅充之計。侗復文都領御史大夫，充固執而止。盧楚說文都曰："王充，外軍一將耳，本非留守之徒，何得預吾事！且洛口之敗，罪不容誅，今者敢懷跋扈，宰制時政，此而不除，方爲國患。"文都然之，遂懷奏入殿。事臨發，有人以告。充時在朝堂，懼而馳還含嘉城，議作亂。文都頻遣呼之，充稱疾不赴。至夜作亂，攻東太陽門而入，拜於紫微觀下。侗遣人謂之曰："何爲者？"充曰："文都、盧楚謀相殺害，請斬文都，歸罪司寇。"侗見兵勢漸盛，度終不免，謂文都曰："公自見王將軍也。"文都遷延而立，侗遣其署將軍黄桃樹執文都以出。文都顧謂侗曰："臣今朝亡，陛下亦當夕及。"侗慟哭而遣之，左右莫不憫然。出至興教門，充令左右亂斬之，諸子並見害。

楊國忠爲右相，時安祿山，玄宗尤所親重，又握兵柄。國忠知其跋扈，終不出其下，

將圖之,屢爲玄宗言其悖逆之狀。時祿山陰圖逆節而未有名,帝不信之。國忠乃使門吏蹇昂、何盈求祿山陰事,圍捕其宅,得李超、安岱等[14],使侍御史鄭昂縊殺於御史臺。又奏徙其黨吉溫於合浦[15],以激怒祿山,幸其動搖,以取信於帝,帝意不悟也。由是祿山惶懼,遂舉兵,以誅國忠爲名。

李訓爲國子博士、翰林侍講學士。文宗性守正嫉惡,以宦者權寵太過,繼爲禍胎,訓在翰林解《詩》之際,或語及巷伯事,則再三憤激,以動帝心。帝以其言論縱横,謂能成事,遂以其誠謀於訓及鄭注。太和九年,累遷禮部侍郎、平章事,出鄭注爲鳳翔節度使,約以其年十一月誅中官。至其月二十一日,帝御紫宸殿。左右班定,金吾使韓約不報平安,上書:"臣本署内廳後有石榴樹,昨夜三更甘露降,臣已有狀遞門賀訖。臣以甘露上瑞,味甘氣香,其色炫耀,此實聖德廣被,上天降休。臣目曙嘉祥[16],不勝慶悦。"蹈舞再拜。宰相王涯、賈餗、舒元輿,香案前拜賀,百官相次皆稱賀。訓、元輿因奏曰:"甘露發祥,俯邇宫禁,陛下實宜親觀,以受天慶。"帝允之。班退出閤,百官復列班於含元殿庭。日至辰時,帝乘軟舁出自紫宸門,内官兩中尉、樞密使已下翼侍而進,由含元殿東階昇殿。宰相、供奉官分列於副階之上,南班官兩列于殿下渠北。帝曰:"宰相及兩省官且往樹下觀之。"於是宰相領兩省官東入金吾仗將軍廳事,同看甘露,曰:"此非眞甘露也。"訓謂兩省官曰:"公等子細視之。"帝令辨驗,不可容易。良久,歸班,訓奏曰:"臣與兩省官細視其狀,恐非甘露,此事不可輕言。言出之後,四方須有稱賀,臣恐未是眞瑞。"帝曰:"豈當有如此事?"顧左右軍中尉及内官等曰:"爾等往驗之。"皆羅拜而去。時新除太原節度使王璠、邠寧節度使郭行餘並在本班,訓皆相約曰:"有急須相就,共張形勢。"於是訓急召王璠、郭行餘曰:"來受勅旨!"時邠寧兵士來迎行餘,數百人皆執弓刀,立於丹鳳門外。訓復遍呼之曰:"兩鎻軍將官健悉入,聖上欲親有處分。"王璠恐悚不前,行餘獨拜殿下,邠寧兵士竟亦不至。内官至甘露下,迴旋良久,韓約氣懾汗流,不能舉首。左右軍中尉曰:"將軍何故如此?"後風吹廳幕,内見執兵仗者甚衆,内官驚恐走出。閽者執關,欲鎻其外門,爲衆所叱,執關而不能舉。内官迴,或持樹枝,及以小瓷碗盛甘露以進,訓見如此,連聲呼金吾兵仗,令上殿護衛乘輿,每人賞錢一百貫文。内官以事勢非常,衆扶輦輿,決破罘罳,自含元殿北下殿疾趨,訓攀輦連呼曰:"陛下不得入内!"金吾兵仗數十人,亦隨訓而入。京兆少尹知府事羅立言領其徒自東來,御史中丞李孝本領其徒自西來,各二百餘人,皆上殿縱擊,但聞有叫呼冤枉之聲,内官或有被血羅拽出者數人。訓持輦愈急,迤邐入宣政門。帝叱之,内官郤志榮以手擊其胸,訓仆於地。輦入東上閤門,閤門既閉,聞呼萬歲者數四,百官錯愕,莫知所爲。王涯、賈餗、舒元輿歸中書就食[17],曰:"必將開延英,召對兩省官,就見宰相。"涯曰:"不知是何事也?諸公且各自取便。"須臾,吏走曰:"有兵自内來,遇人即殺。"宰相已下,倉惶走出,兩省人吏及金吾健兒共千餘,闐門爭出。宰相等纔及出門,兵士已合在

門內，不能出者凡六七百人，皆死。時王璠男遐休直弘文館，其日初莅所職，館中官屬駕部郎中、充學士令狐定領其僚六人送之，悉爲兵士所擒，欲殺者三四。內官大盈庫使宋守義自號爲斬斫使，翌日執遐休送神策軍，戮之，其餘皆護而免焉。其日王涯步行至永昌里茶肆，爲左神策所擒。舒元輿易服，單騎出安化門，右神策軍騎追及之。賈餗變服，宿於人間，明日自詣右神策軍。其日夜半，左神策軍取王璠於長興里私第，取羅立言於太平里私第，自王涯已下，骨肉妻子，一時捕繫。訓再從弟戶部員外郎元皐，涯子工部郎中、集賢殿學士孟堅、太常博士仲興[18]，其餘稚少，皆連襟繫頸，送入兩軍，無少長，盡誅之。婦女或有存者，配沒掖庭。天下州府，捕索尤切。至於嬰孩，亦皆流竄。是日巳、午之際，禁軍突入修行里故嶺南節度使胡証之家，以搜賈餗爲名，其實以証多積，因而劫之。証之子溵送捕入軍，害焉。癸亥，進朝，群臣至建福門，猶尚閉，朝官共止於郎官待漏院，隔門傳呼，只許一人隨從。及日欲出，門方開，朝官得入。自建福門，迤邐死僵塞路，門亦有兵守提。及下馬橋，死者亦然。光範門關鎖甚固，自橋北盡兵士嚴畏之，兩省官不得進，皆取金吾右仗人，及龍尾道，方令下馬。左右兵士，轉抵宣政衙[19]，兵士皆露刃爲隊。至正衙，門尚未開，時無宰相，又無御史中丞，兩省官寓立，朝堂無人吏，百官無行列。逡巡，唯閤門使馬元贄斜開宣政衙門，出連呼："常侍張仲方可京兆尹。"然後門人啓，時無知班吏，百官雜沓而進。衙門兩廊廡下亦兵對不缺。立次，有衣緋中使乘馬自東上閤門，出宣閤兵士。時閤門喚仗，帝已御紫宸殿，兩省官與南班一時入閤，亦自序其班。立定，通事舍人杜例宣召左右僕射令狐楚、鄭覃皆至龍墀南，宣授王涯所通反狀。涯狀云："與李訓同謀，欲行大逆，冊立鄭注。"帝問楚等曰："此是涯書否？"楚曰："乃是涯自書。誠如此，罪不容誅。"班退，近晚，復召令狐楚、鄭覃、王源中入內殿對，令草制勑，一夕而出。是夜皆欲以爲相，楚以制勑稍直，爲內臣所不樂。翌日，遂有鄭覃、李石相次之命焉。李孝本單騎投鄭注，其日右神策軍擒之於咸陽西原。甲子，右神策軍盩厔鎮遏使宋楚擒獲訓，以兵士送至昆明池[20]。訓恐入軍別被榜笞，謂兵士曰："所在有兵得我者即富貴，不如持我首去。"兵士於是斬訓傳首。初，訓與僧宗密善，及敗走，單騎投宗密於鄠縣終南山下。宗密欲髡其頭，其徒不可，乃以一人引去，下欲西投鄭注，爲候騎所得[21]。後右軍縛宗密至，欲誅之，宗密怡然曰："識訓年多，亦知訓反叛，然本師教云：'見苦即救，不愛身命。'死固所甘。"中尉魚志弘遂釋不殺。是時三館圖書并中書一物已上，盡爲兵士剽掠。其兩閤應所有，悉無存者。次日，朝官亦入，其兵士稍減，光範門方開，其他如故。行儀班退，及午又追朝，洎百僚至，召入閤，以鳳翔告捷，獻鄭注首，悉稱賞拜舞而退，兩軍懽呼動地。自此兵士皆放歸本軍，其鄭注首懸於光宅坊西北角鋪，三日而去之。其時兩省官尚多疑懼，不歸本署，多寓四方館暫憩而歸。甲子，勑："王涯等身爲宰相，委任至重，與其徒恣行凶惡，潛搆姦謀。鄭注草萊卑末，寵遇殊常，而乃竊發殿庭，同爲扶豎，險邪之狀，古今未聞。賴宗社降靈，

重臣協力,斯須消滅,京師晏寧,天下之人,所同懽快。謀惡之罪,國有常刑,其王涯、賈餗、舒元輿、王璠、郭行餘、李孝本、羅立言等,宜令左右神策差兵馬防援,準舊例領赴郊廟及兩市,令衆訖於獨柳樹下,並仰准法處分。”是日,左神策軍以兵馬三百人,領王涯、王璠、羅立言,右神策軍以兵馬三百人,領賈餗、舒元輿、李孝本等,並於子城西南隅舊號獨柳樹下腰斬[22]。涯以榷茶事,百姓怨恨,詬之於衢,或投瓦石以擊之。其中書門下省吏人焦寓、焦璿,御史臺驅使官李楚等數十人,兩軍爭取殺之,并夷其家。戊辰,詔曰:“朕以寡德,祗荷膺圖,于兹十年,夙夜惟寅,常恐至誠不達,景化未敷,屈己以安四方,推信以待百辟。豈有患生眦徛,變起姦兇,亦以失於任人,致此氛沴。然朕爲人父母,子育生靈,憂萬姓之靡寧,懼一物之失所,况至理之代,先德而後刑,以上下歡康,中外清晏,慮有連累,即傷太和,且賞不愈時,式彰褒勸。其今月二十一日,排難宣力,功成謀議,及能應機梟斬鄭注者,節級各加官賞;其次立功及車壁將士合在賞級者,即有差等處分。其將校等合與改轉,委本軍條流,具名開奏。謀逆之人,已斷腰領,子戮家破,俾當極誅。元惡李訓、王涯家族除已處置外,妻女奴婢,並入官。資貨產業,天下所在,切加簡責,據數開奏。其餘親黨,除同居知情外,不同謀計者,一切不問。諸色官吏所由,其受逆長指,合欲出力同惡者,並已兩軍推問,尋捕處斬訖。尙慮因緣釁隙,妄告平人,自今已後,縱同官司微涉詿誤者,一切不潛藏疑懼者,許三日內各歸本司,不得輒相恐動。韓約首爲詐惡,逆罪滔天,雖羅捕未獲,終天網不漏,宜委御史臺、京兆府、兩金吾,速催促所由,齊出搜索,獲日聞奏。如輒有人隱藏不告者,罪及一門。如知處隱藏密來告說者,必當厚有賞賜。於戲,朕求理之心,惟才是與,聽言信行,不慮包藏。豈謂邪人負我如此!其中誘陷,必有脅從,須挂刑名,載深冤歎。其中節目,疏理未盡,須更商量者,委中書門下,續即條奏。宜示遠邇,咸使聞知。”是日,左神策攻於崇義坊,捉獲韓約。己巳,勑以左神策軍兵馬二百餘人,領韓約於東市西北隅狗脊嶺處斬。庚午,咸陽縣令武公緒,詔京兆府杖殺之,以其與李孝本路糧錢三千。辛未,勑:“兇徒竊發,震駭京師,中外而心,即時擒斬。昨者將戮叛黨,咸告廟社,且國之大事,合謁諸陵,宜令所司擇日撰儀差官。”

後唐安重誨爲樞密使,時東川帥董璋恃險難制,乃以武虔裕爲綿州刺史。董璋益懷疑忌,乃執虔裕以叛。

朱弘昭、馮贇並爲樞密使,時秦王從榮,屢宣忿言,執政大臣皆懼禍。及明宗疾篤,秦王知人情不附己,恐大事乖誤,與將吏謀以兵入侍。先制權臣,謂康義誠曰:“予欲居中侍醫藥,何處宿止爲便?”對曰:“子侍父疾[23],何向不可?”仍懷疑慮。十一月十九日,令牙將馬延嗣謂贇曰:“秦王明日入侍,公等止於何處?”贇跪對曰:“奉詔[24]。”二十日五鼓,馬延嗣復至贇第曰[25]:“秦王言公等處事所宜和允,各有家族,禍福頃刻。”贇復跪對。是日,遂馳馬守右掖門,至廣壽殿門,見朱、康,具述延嗣語。又謂義誠曰:

"秦王言禍福頃刻,事即可知。此事宗社所繫,侍中勿顧慮也。"義誠未暇對,監門報秦王領兵在端門外。二人切告義誠,對曰:"惟公所使。"孟漢瓊拂衣而言曰:"諸君平時惟恨祿位不大,及危疑之際,便持兩端,非丈夫也。"乃至雍和殿奏曰:"從榮謀大逆,陳兵在端門。"明宗愕然,問義誠,不能游詞,言事實。明宗曰:"爾圖之,勿驚動京師。"孟漢瓊率控鶴指揮李重吉、馬軍指揮朱洪實等拒戰,是日誅之,遂令漢瓊自赴魏州迎愍帝。二十六日,明宗晏駕。月晦,帝至京師主喪。倉卒中,內外制置,皆出贇、弘昭。愍帝即位,贇、弘昭並典機密。贇與弘昭素猜忌潞王。初,明宗不豫,潞王夫人繼入省視,及宮車變故,辭疾不來,西使者又伺得潞邸陰事。贇等不能長轡遠馭以制之,遂出李重吉於外,延比丘於內,又移鎮太原。是時不除制書,惟以宣授而已,遂至於稱兵焉。

薛文遇爲樞密院直學士。末帝初,疑河東有異志,欲移石某(晉高祖名)於鄆州。九月,近臣房暠等堅言不可,司天監趙延義亦言星辰失度,尤宜好靜。由是稍緩其事。會文遇獨宿禁中,帝召之,諭以太原之事。文遇奏曰:"臣聞作舍於道,三年不成,國家利害,斷自宸衷。以臣料之,石某除亦叛,不除亦叛,不如先事圖之。"帝喜曰:"聞卿此言,豁吾憤氣。"即令手書除曰:"子夜下學士院草制。"翌日,宣制之際,西班失色。居六七日,河東上章,言甚不遜,遂稱兵。

晉景延廣爲侍衛親軍使,少帝即位,以爲己功,尋加使相,彌有矜伐之色。始,朝廷遣使告哀北虜,無表致書,去臣稱孫,虜怒,以使來讓。延廣乃奏令契丹圖運使喬榮告邪律氏曰:"先帝則北朝所立,今上則中國自冊,爲鄰爲孫則可,無稱臣之理。"且言"晉朝有十萬口橫磨劍,翁要戰蚤來[26],他日不禁孫子,則取笑天下,成後悔矣。"由是與虜立敵,干戈日尋,所謂惟口起戎是也。又請下詔追楊光遠,高祖在位時宣借騎兵。光遠忿延廣,怨朝廷,遂遣間使泛海搆虜。明年十二月,虜乃南牧,以三年正月下甘陵。河北儲蓄,悉在其郡,帝大駭,率六師親駐澶淵。虜攻張從恩於鄴下,克;又分衆濟汶陽黃河北津以趣榮丘,爲我騎將皇甫遇、李守貞挫其鋒。虜尋退,次攻澶淵,延廣爲上將,凡六師進退,皆出胸臆,自帝已下不能制,衆咸憚而忌之。虜既還,猶閉柵自固。士大夫曰:"昔與虜絶好,言何勇也。今虜至若是,氣何憊也。"時延廣在軍,母凶問至,自澶淵津北移津南,不信宿而復莅戎事,曾無戚容。下俚之士,亦聞而惡焉。

王緒,性姦猾,多心術。爲魏博杜重威從事,聚斂無已。重威承詔攻安重榮於常山,緒從之,城未下,獻謀於重威,率境內百姓地畝錢以備贍給。俄而城下,依前令督之。重威素貪黷,深重之。尋以他事忤意,乃薦於朝廷,授太常丞。家於營丘,常致書於楊光遠。時緒有妾之兄,以貧匱告緒,緒不爲賙給,又詬辱之。由是挾隙,告與楊光遠連謀,每密書述朝廷機事。侍衛使景延廣收捕下獄,奏斬於澶州北市。

漢聶文進爲樞密院承旨、右領軍大將軍,遇周太祖出征,稍至驕横,久未遷改,深所怨望,與李業輩搆成變亂。史弘肇等遇害之前夕,文進與同黨預作宣詔,制置朝廷之

事，凡關文字，並出文進之手。明日難作，文進點閱兵籍，徵發軍衆，指揮取舍，以爲己任，内外咨稟，前後塡咽。太祖在鄴被搆，初謂文進不預其事，驗其事迹，方知文進亂階之首也，大詬詈之。太祖過封丘，帝次於北郊，文進告太后曰："臣在此，請宫中勿憂。"兵散之後，文進召同黨痛飲，歌笑自若。遲明，帝遇禍，文進奔竄，爲軍士所追，梟其首。

校勘記

[1]單，原作"軍"，據《漢書・蒯通傳》顔師古注改。

[2]徒鈞，原作"從鈞"，據《漢書・蒯通傳》顔師古注改。

[3]音，原作"因"，據《漢書・齊悼惠王肥傳》顔師古注改。

[4]主，原作"王"，據《漢書・齊悼惠王肥傳》改。

[5]後漢，原作"漢漢"，據文例改。

[6]李傕，原作"李催"，據《三國志・魏書・賈詡傳》改。

[7]邙山，原作"邛山"，據《魏書・斛斯椿傳》改。下同。

[8]尒朱仲遠，原脱"尒"字，據《魏書・斛斯椿傳》補。

[9]輕剽，原作"輕影"，據《魏書・斛斯椿傳》改。

[10]又，原作"文"，據《魏書・斛斯椿傳》改。

[11]城南，當從《魏書・斛斯椿傳》作"城西"。

[12]干時，原作"于時"，據《魏書・斛斯椿傳》改。

[13]泊，原作"洎"，據《舊唐書・竇建德傳》改。下同。

[14]李超安岱，原脱"超"、"安"二字，據兩《唐書・楊國忠傳》補。

[15]吉溫，原作"告溫"，據兩《唐書・楊國忠傳》改。

[16]曙，疑當作"睹"。

[17]舒元輿，原作"舒予輿"，據上下文及兩《唐書・李訓傳》改。

[18]仲輿，兩《唐書・王涯傳》作"仲翔"。

[19]衙，原作"衛"，據下文及《新唐書・李訓傳》改。

[20]昆明池，原作"混明池"，據《舊唐書・李訓傳》改。

[21]候騎，原作"侯騎"，據文義改。

[22]獨柳樹，原脱"柳"字，據上文及《舊唐書・王涯傳》改。

[23]侍，原作"待"，據《四庫全書》本改。

[24]奉，原作"秦"，據《四庫全書》本改。

[25]曰，字原脱，據上下文例補。

[26]翁，原重"翁"字，據《舊五代史・景延廣傳》删。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六

總録部(一百八十六)

吝嗇　躁競　私愛

吝　嗇

先聖垂戒,靡容於驕吝;詩人興詠,亦刺於儉嗇。乃有躬褊介之性,秉封執之見,以專利爲務,以多積爲急,由是競錐刀之末,如寇盜之至,雖復悖入之無算,尚若屢空之不足。故自奉之具,益增於菲薄,周急之義,固從於杜絶,以至闕所親之養,拒縣官之求。斯乃名敎之不容,人倫之所擯者也。

曹氏邴氏[1],魯人也。魯俗儉嗇,曹氏邴氏尤甚。以鐵冶起,富至巨萬,然家自父兄子孫約:俛有拾,仰有取。

魏曹洪爲驃騎將軍,封都陽侯。始,家富而性吝嗇。文帝少時假求不稱,常恨之。遂以舍客犯法,下獄當死,群臣並救,莫能得。卞太后謂郭后曰:"令曹洪今日死,吾明日勑帝廢后矣。"於是泣涕屢請,乃得免官削爵土(《魏略》曰:文帝收洪,時曹眞在左右,請之曰:"今誅洪,洪必以眞爲譖也。"帝曰:"朕自治之,卿何預也?"會卞太后責怒帝[2],言:"梁沛之間,非子廉無有今日。"詔乃釋,猶尚沒入其財產。太后又以爲言,後乃還之)。

張緝爲東莞太守[3],領兵數千人。緝性吝於財而矜於勢。

晉王戎爲司徒,性好興利,廣收八方田園水碓,周遍天下。積實聚錢,不知紀極,每自執牙籌,晝夜算記,常若不足,而又儉嗇,不自奉養,天下人謂之膏肓之疾。女適裴頠,貸錢數萬,久而未還。女後歸寧,戎色不悅,女遽還直,然後乃悅。從子將婚,戎遺其一單衣,婚訖更責取。家有好李,常出貨之,恐人得種,常鑽其核,以此獲譏於世。

和嶠家產豐富,擬於王者,然性至吝,以是獲譏於世。杜預以爲嶠有錢癖。

王導爲丞相,性儉節。帳下甘果爛敗,令棄之,云:"勿使大郎知。"大郎即導子悅也,爲中書侍郎,先導卒。

郗愔爲冠軍將軍,好聚斂,積錢數千萬,子超嘗開庫取施,一日中散與親故都盡。

超官至散騎侍郎。

宋宗慤爲左衛將軍,有佳牛堪進御。官買,不肯賣,坐免官。

朱修之爲領軍,性儉刻,少恩情。姊在鄉里,饑寒不立,修之貴爲刺史,未嘗供贍。嘗往視姊,姊欲激之,爲設菜羹麤飯。修之曰:"此乃貧家好食。"致飽而去。

南齊曹虎爲右衛將軍,晚節好貨賄吝嗇[4]。在雍州得見錢五千萬,伎女食醬菜,無重肴[5],每好風景,輒開庫招拍張向之。帝疑虎舊將,兼利其財,新除未及拜,見殺。時年六十餘。

王琨爲侍中,性既謹愼,而儉嗇過人。家人雜事皆手自掺執,設酒不過兩盃,輒云:"此酒難遇。"鹽豉薑蒜之屬,並挂屏風,酒漿悉置床下,內外有求,琨手自賦之。

梁朱异爲侍中,四方饋遺,財貨充積。性吝嗇,未嘗有散施。廚下珍羞腐爛,每月常棄十數車,雖諸子別房,亦不分贍。

王筠家累千金,性儉嗇,外服粗弊,所乘車馬,常飼以青草。後爲太子詹事。

陳沈衆爲左民尚書,家累財帛以億計,無所分遺。其自奉養甚薄,每於朝會之中,衣裳破裂,或躬提冠履。永定二年,兼起部尚書,監起太極殿,常服布袍芒屩,以麻繩爲帶,又攜乾魚蔬菜飯獨噉之。朝士咸共誚其所爲。

後魏崔和爲平昌太守[6],家巨富,而性吝嗇。埋錢數百斛,其母李春思堇,惜錢不買。

鄭羲爲安東將軍、西兗州刺史,假南陽公。羲多所受納,政以賄成。性又嗇吝。民有禮餉者,皆不與杯酒臠肉,西門受羊酒,東門酤賣之。

崔光韶,家足於財,而性儉吝,衣馬弊瘦,食味麤薄。始,光韶在都,同里人王蔓於夜遇盜,害其二子。孝莊詔黃門高道穆令加檢捕,一坊之內[7],家別搜索。至光韶宅,綾絹財帛,匱篋充積。議者譏其矯嗇。

北齊段韶爲武衛將軍、左丞相,尤嗇於財,雖親戚故舊,略無施焉[8]。其子深尚公主,并省丞郎在家佐事十餘日,事畢辭還,唯賜一杯酒。

庫狄伏連爲開府領軍大將軍,與瑯琊王儼矯殺和士開,伏誅。伏連家口百數,夏至之日,料以倉米二斛,不給鹽菜,常有饑色。冬至之日,親表稱賀,其妻爲設豆餅。伏連問:"此因何而得?"妻對:"向於馬豆中分減充用。"伏連大怒,典馬掌食之人,並加杖罰。積年賜物,藏在別庫,遣侍奴一人,專掌管鑰。每入庫檢閱,必語妻子云:"此是官物,不得輒用。"至是,簿錄並歸天府。

崔瞻爲銀青光祿大夫,瞻性簡傲,以才地自矜,所與周旋,皆一時名望。在御史臺,常於宅中送食,備盡珍羞。別室獨飡,處之自若。有一河東人士姓裴,亦爲御史,伺瞻食,便往造焉。瞻不與交言,又不命匕筯,裴坐觀瞻食罷而退。明日,裴自攜匕筯,恣情飲噉。瞻方謂裴云:"我初不喚君食,亦不共君語,君遂能不拘小節。昔劉毅在京口,冒

請鵝炙，豈亦異於是乎？君定名士。"於是每與之同食焉。

封述爲殿中尚書，厚積財產，一無饋遺，雖至親密友，貧病困篤，亦絶於拯濟。朝野物論甚鄙之。外貌方整，而不免請謁，回避進趨，頗致嗤駭。前妻河內司馬氏，一息爲娶隴西李士元女，大輸財聘。及將成禮，猶競懸違，述忽取供養像，對士元打像作誓。士元笑曰："封公何處常得應急像，須誓便用。"一息娶范陽盧莊之女，述又經府訴云[9]："送驢乃嫌脚跛，評田則云鹹薄，銅器又嫌古廢。"皆爲吝嗇所及，每致紛紜。

後周王羆爲驃騎大將軍，每至享會，親自秤量酒肉，分給將士。時人尙其均平，嗤其鄙碎。

隋劉焯以儒學知名，天下名儒後進，質疑受業，不遠千里而至。然懷抱不廣，又嗇於財，不行束修者，未嘗有所教誨，時人以此少之。

唐徐岱，貞元中爲給事中。吝嗇頗甚，倉庫管鑰，皆自執掌，獲譏於時。

梁張衎爲右諫議大夫。衎巧生業，樂積聚。太祖將北伐，頗以扈從間關耗力用繫意，屢干託宰相求免行事[10]。帝微聞之，又屬應召稽晚，遂及禍。

晉張籛家雖厚積[11]，性實鄙吝，未嘗與士大夫游處。及令市馬，利在私門，不省咎以輸其直[12]，鬱鬱將至死，愚之甚邪[13]。

符蒙素浮薄，每效秦洛間語，識者笑之。復性鄙嗇，與人交，不過於觴酒豆肉，未嘗以賑急爲心。赴兄之喪，謂人曰："夫量腸而食則延其壽。兄之此夭，是枉費也。"及淸泰末，常山有秘瓊之亂，蒙百口悉在其中，而財貨掃地無餘，家遂一空。後至禮部侍郎卒。

陳保極爲倉部員外郎，無時才，有傲人之名。而性復鄙吝，所得利祿，未嘗奉身，但蔬食而已。每與人奕棋，敗則以手亂其局，蓋拒所賭金錢，不欲償也。及卒，無妻兒，囊中貯白金數十鋌[14]，爲他人所有，時甚嗤之。

袁正辭爲左監門衛大將軍，無他才，善治生。雖承父舊基，亦自能營構，故其家益富。嘗於積鏹之室，有吼聲聞於外，人勸其散施以禳其兆。正辭曰："此必謂其同輩，宜更增之[15]。"其庸暗多此類也。及淸泰、天福、開運之際，厚貢求郡，止得虛名而已。三朝不遂其志，以至馬墮折足而終。

漢張允，隱帝即位之年，授吏部侍郎。自誅史弘肇後，連甍恐悚[16]，晨不保夕。先是，允曾使湖南、錢塘，得財萬計，雖妻未嘗委之，以衣帶連管鑰而行[17]，衣之下常如環珮之音。既睹時危，乃深藏密貯，每朝退，即宿於相國寺僧舍。是夜，允與數十人匿于佛殿藻井之上，登者既多，覆壓墜地，爲軍士盡取其衣而凍卒。

周常思爲昭義節度使[18]，思性鄙吝，未嘗與賓佐有酒肴之會。

躁 競

《王制》曰:"凡官民材,必先論之,論辯,然後使之任事,然後爵之"。又曰:"上賢以崇德,簡不肖以黜惡,以至屏之遠方,終身不齒[19]。"此蓋審名實之分,甄善惡之宜,使無奔競奉浮僞者也。曁叔世道喪,宵人在列,造請而不避寒暑,交結而罔顧名節,求進無已,至怨詈而賜死,乞丐無厭,終吝鄙而沒代[20]。希貴仕而改志,喜嚴召而促程,年過桑榆,奏牘而干柄用[21],器非鍾鼎,舉白而求章綬[22]。甚則棄彼母妻,易其姓字,越洪河之險,假初筵之名。若此之類[23],良可醜也。

司馬耕,字子牛,宋人,孔子弟子也。子牛多言而躁。

宋劉瑀爲右衛將軍,年位本在何偃前。孝武初,偃爲吏部尚書,瑀圖侍中不得,謂所親曰:"人仕宦不出當入,不入當出,安能長居戶限上?"因求益州,帝知其意,許之。

王靖之爲司徒左長史。靖之爲劉穆之所厚,就穆之求侍中,如此非一。穆之曰:"卿若不求,久自得也。"遂不果。

何衍,明帝初爲建安王休仁司徒從事中郎,仍除黃門郎。未拜,衍性躁動,競求轉司徒司馬;得司馬,復求太子右率;拜右率一二日,復求侍中。旬日之間,求進無已,不得侍中,以怨詈賜死。

劉遐者,長沙景王道憐之後也。後廢帝時,遐兄彥節爲中書令,與齊高帝分決機事。及順帝即位,齊高帝輔政,彥節知運祚將遷,密懷異圖,共攻高帝。帝使擒殺之[24]。遐時爲吳郡太守,亦見誅。初,彥節當權,遐累求方伯,彥節曰:"我在事,而用汝作州,於聽望不足[25]。"遐曰:"富貴則言不可相關,從坐之日得免不?"至是果死。

梁江淹爲建平王景素鎮軍參軍事,領南東海郡丞。會南東海郡太守陸澄丁艱[26],淹自謂郡丞應行郡事[27],景素用司馬柳世隆,淹固求之。景素大怒,言於選部,黜爲建安吳興令。

伏暅爲豫章內史,暅性儉素,車服粗惡[28],外雖退靜,內不免心競,故見譏於時。

伏挺爲晉陵、武康令,罷縣還,東郊築室[29],不復仕。挺少有盛名,又善處當世,朝中勢素,多與交游,故不能久事隱靖[30]。時僕射徐勉以疾假還宅,挺致書以觀其意曰:"昔士德懷顧[31],戀興數日;輔嗣思友,情勞一旬。故知深心所係,貴賤一也。況復恩隆世親[32],義重知己,道庇生人,德弘覆蓋。而朝野縣隔,山川邈殊[33],雖咳唾時沾,而顏色不覯[34]。《東山》之歎,豈云旋復;西風可懷,孰能無思?加以靜居廓處[35],顧影莫酬,秋風四起,園林易色,涼野寂寞,寒蟲吟叫[36]。懷抱不可直置,情慮不能無託,時因吟詠,動輒盈篇[37]。揚生沉鬱,且猶覆盎;惠子五車,彌多踳駁[38]。一日聊呈小文,不期過賞,還逮隆渥,累牘兼翰,紙縟字磨,誦復無已,徒恨許與過當,有傷準的。昔子建不欲

妄讃陳琳，恐見嗤哂後代[39]，今之過奢餘論，將不有累淸談。挺竄迹草萊，事絶聞見，藉以謳謠，得之輿牧[40]。仰承有事砭石，仍成簡通，娱腸悦耳，稍從擯落，宴處榮觀，豫在滌除[41]。綺羅絲竹，二列頓遣；方丈員案，三栖僅存[42]。故以道變區中，情冲域外；操彼絃誦，賁玆觀損。追留侯之卻粒，念韓卿之辭榮，眷想東都[43]，屬懷南岳，鑽仰來睨，有符下風。雖云幸甚，然則未喻。雖復帝道康寧[44]，走馬行卻，《由庚》得所，寅亮有歸。悠悠之人，展氏猶且攘袂；浩浩白水，甯叟方欲褰裳。是知君子拯物，義非狥己。思與赤松子游，詎其克遂。顧驅之仁壽，綏此多福。雖則不言，四時行矣。然後黔首有庇，薦紳靡奪，白駒不在空谷，屠羊預蒙其賚[45]。豈不休哉，豈不休哉。昔杜眞自閉深室，郎宗絶迹幽野，難矣，誠非所希。井丹高潔，相如慢世，尙復游涉權門，雍容鄉邑，常謂此道爲泰，每竊慕之。方念擁帚延思，以陳侍者，請至農隙，無待邀求。挺誠好屬文，不會今世，不能促節局步，以應流俗。事等昌菹，謬彼偏嗜[46]，是用不羞固陋，無憚龍門。昔敬通之賞景卿，孟公之知仲蔚，止乎通人，猶稱盛美[47]，况在時宗，彌爲未易。近以蒲槧勿用，箋素多闕，聊效東方，獻書丞相，須得繕寫，更請潤訶。儻逢子侯，比復削牘。”勉報曰：“復覽來書，累牘兼翰，事苞出處，言兼語默，事義周悉，意致深遠，發函伸紙，倍增憤歎。卿雄州擢秀，弱冠升朝，穿綜百家，佃漁六學，觀眸表其韶慧，視色見其英朗，若魯國之名駒，邁雲中之白鶴。及占顯邑，試吏腴壤，將有武城絃歌，桐鄉謠詠，豈與卓魯斷斷同年而語耶？方當見賞[48]，良能有加寵授，飾玆簪帶，寘彼周行。而欲遠慕卷舒，用懷愚智，既知益之爲累，爰悟滿則辭多，高蹈風塵，良所欽挹。况以金商戒節，素秋御序，蕭條林野，無人相樂[49]，偃卧墳籍，游浪儒玄，物我兼忘，寵辱誰滯？誠乃歡美[50]，用有未同[51]。今遜聽傍求，興懷寤宿，白駒空谷，幽人引領，貧賤爲耻，鳥獸難群，故當捐此薜蘿，出從鵷鷺，無乖隱顯，不亦休哉！吾智乏佐時，才慚濟世，稟承朝則，不敢荒寧，力弱途遙，愧心非一。天下有道，堯人何事，得因疲病，念從閒逸。若使車書混合，尉候無警，作樂制禮，紀石封山，然後乃反服衡門，實爲多幸。但夙有風疢，遘玆虛眩[52]，瘠類士安，羸同長孺[53]，簿領沉廢，臺閣未理，娱耳爛腸，因事而息，非關欲追松子，遠慕留侯。若乃天假之年[54]，自當靖恭所職。擬非倫匹，良覺辭費。覽復循環，爽焉如失。淸塵獨遠，白雲飄蕩，依然何極。猥降書扎[55]，示之文翰，覽後成誦[56]，流連絹紙。昔仲宣才敏，藉中郎而表譽；正平穎悟[57]，賴北海以騰聲。望古料今，吾有慚德。儻成卷帙，力爲稱首。無令獨耀隨掌，空使辭人扼腕。式閭願見，宜事掃門。亦有來思，赴其懸榻。輕苔魚網[58]，別當以薦。城闕之歎，曷日無懷。所遲萱蘇，書不盡意。”挺後遂出仕，尋除南臺治書。

後魏酈約爲司徒諮議參軍，性多造請，好以榮利干謁，乞丐不已，多爲人所笑弄。坎壈於世，不免饑寒。

唐李敬玄爲勤州都督，雖風格高峻，有不可犯之色，然於造請，不避寒暑。

杜亞爲江西觀察使[59],德宗登極,勵精求賢,以爲理,令中使召亞。亞自揣必以宰輔徵,仍促程而進,累路與人言議,多話及行宰相政事[60]。所在方面或以公事諮析,亞皆納之。既至,帝微知之,不悦,又奏對辭旨疏闊,出爲陜州長史。

于方,穆宗長慶中爲和王傅,以戚里勳家,爲諸貴所引用[61]。家富於財,方交結遊俠,務於速進。

後唐胡裝爲魏州節度推官、檢校員外郎[62]。時四鎮幕賓皆金紫,裝獨耻銀艾。莊宗自魏州之德勝,與賓僚城樓餞别。既而群僚離席,裝獨留,獻詩三篇,意在章服。莊宗舉大鍾屬裝曰:"員外能釂此乎?"裝飲酒素少,略無難色,日惟一舉而釂[63]。莊宗即解紫袍賜之。

解元龜,太白山道士也。明宗天成三年,自西川至,對於便殿,稱年一百一歲。既而上疏乞西都留守[64],兼西川制置使,要修西京宫闕。帝謂侍臣曰:"此人老耄,自遠來朝,比期别有異見,反爲身名,甚可怪也。"賜號"知白先生",賜紫衣[65],放歸山。

蕭希甫初在梁,登進士第。初依開封尹袁象先[66],典書奏。象先移鎮青州,希甫從行,求爲管記,象先未之許。署爲巡官,憤憤不樂。俄而,象先出軍於河上,希甫棄其母妻,夜渡河入於貝郡,易姓名爲皇甫校書,遂之鎮州。至王鎔置參軍[67],希甫時稱青州書記、前進士[68]。既至,欲居賓席,一旦失望,屢有流言,鎮州惡之[69]。居期年,從鎔游王母觀,希甫復遁於易州百丈山,落髮爲僧。

晉何澤爲太僕少卿[70],仕退居河陽。澤嘗畜女僕十餘,公私請託令出入。自是七十餘,鬱鬱不得志,有求進之心。時後唐明宗皇子秦王從榮位望隆盛,明宗多不豫。澤令婢宜子詣匭進狀,請立秦王爲皇太子[71]。其末云:"臣前在班行,不求致仕,乃宰臣柳臣屏退,所以不盡臣才。"

梁漢顒鎮揚州[72],後唐長興四年夏,以眼疾授太子少師致仕。高祖素與漢顒有舊,及即位之初,漢顒朝謁,再希任使,除左威衛上將軍[73]。

薛可言,隱帝乾祐元年,自宣徽北院使爲右金吾上將軍[74]。可言爲内史,與掌機事大臣言議[75],多越職喋喋,人惡之,故有是拜。

周武廷翰,太祖廣順元年九月甲子,自前耀州團練使爲太子少保致仕。廷翰有武幹,晉朝前後征伐,常佐統帥有功,久歷大郡,意在節鉞,雖居符竹之任,心常不足。初,破安從進定襄漢,别將有除鎮者,廷翰謂宰臣和凝曰:"主上年幼嗣襲[76],萬機百揆悉委大臣,廷翰粗走大步,三十年不離數百户,郡將在廷翰麾下,鳴鍾列鼎者多矣,相公獨無故人之情耶?"凝致謝而已。

侯贊者,密州民也。顯德三年十二月,稱草澤臣冒闕獻策[77],詞理甚鄙,且兼乞召對[78]。帝因問之,語多不遜,復有自薦之意。帝怒,令引出杖脊配役。

私　愛

石碏曰："愛子，教之以義方。"陳亢曰："君子之遠其子，聖人制禮以防人。"人猶有薄於孝而厚於慈者[79]，蓋有無教之父，溺於私愛，底亂彝倫。不孝之子，恃其驕寵，狎侮典常，小則敗其家，大則亂其國。始雖愛之，終則禍之[80]，古今非一焉。

瞽叟盲而舜母死，瞽叟更娶妻而生象，象傲[81]。瞽叟愛後妻子，常欲殺舜。

卜商爲魏文侯師，其子死，哭之喪明。

漢公孫賀爲丞相，賀子敬聲爲太僕，以皇后姊子，驕奢不奉法。征和中，擅用北軍錢千九百萬，發覺，下獄。是時，詔捕陽陵朱安世不能得[82]，武帝求之急，賀自請逐捕安世，以贖敬聲罪[83]。帝許之。

後漢第五倫爲司空。或問倫曰："公有私乎？"對曰："吾兄子常病，一夜十往，退而安寢；吾子有疾，雖不省視，而竟夕不眠。若是者，豈可謂無私乎？"

袁紹爲冀州牧，有二子：譚長而惠，尚少而美。紹妻劉氏愛尚，數稱其才。紹亦奇其貌，欲以爲後，未顯而紹死。

劉表爲荆州牧，初以長子琦貌類於己，甚愛之。後爲幼子琮娶其後妻蔡氏之侄，蔡氏遂愛琮而惡琦，毁譽之言，日聞於表。寵耽後妻[84]，每信受焉[85]，欲以琮爲後，而蔡瑁、張允爲之支黨[86]，乃出長子琦爲江夏太守，衆遂奉琮爲嗣。

楊彪爲太尉，見漢祚將終，遂稱腳攣不復行，積十年。後子修爲曹公所殺，公見彪，問曰："公何瘦之甚？"對曰："媿無日磾先見之明，猶懷老牛舐犢之愛。"公爲之改容。

魏公孫琙爲玄菟太守，其子豹年十八歲，早死。有公孫慶[87]，本遼東襄平人也[88]，其父延避吏居玄菟。慶少時名豹，又與琙子同年，琙見而親愛之，遣就師學，爲娶妻，任爲郡吏。

晉王衍爲太尉，嘗喪幼子，山簡吊之，衍悲不自勝。簡曰："孩抱中物，何至於此？"衍曰："聖人忘情，最下不及於情，然則情之所鍾[89]，正在我輩。"簡服其言，更爲之慟。

王導爲司徒，其子悅弱冠有高名，導甚愛之。導常共悅奕棋，爭道，導笑曰："相與有瓜葛，那得爲爾耶？"及悅疾篤，導憂念特至，不食積日。悅與導語，常以慎密爲端。導還臺，及行，悅未常不送至車後。悅亡後，導還臺，自悅常所送處，哭至臺門。

陸納爲吏部尚書，以愛子長生有疾，求解官營視。兄子禽又犯法應刑，乞免官謝罪。詔特許輕降。頃之，長生小佳，喻還攝職。

宋張暢爲南譙王義宣丞相長史，暢愛弟子輯，臨終遺命與輯合墳。

張永爲南兗州刺史、都督，北討，兵既敗，失其第四子。永痛悼之，有兼常哀，服制雖除，猶立靈坐，飲食衣服，待之如生。每出行[90]，常别具名車好馬；號曰侍從，有事輒

語左右:"報郎君知也。"

梁徐勉爲中書令,第二子悱卒[91],痛悼甚至[92],不欲久廢王務[93],乃爲《答客喻》[94]。

後魏畢衆敬爲兖州刺史,其子元賓復爲刺史,父子相代,當代榮之。時衆敬以老還鄉,常呼元賓爲使君。每於元賓聽政之時,乘輿出,至元賓所,先遣左右勑不聽起,觀其斷決,欣然喜見顔色。

穆壽,世祖時與崔浩等輔政,謂其子師曰:"但令吾兒及我,亦足勝人,不須苦教之。"

北齊陽休之爲中書監[95],其子辟強悦無文藝,休之亦引之入文林館,爲時人嗤鄙焉。

校勘記

[1]曹氏邴氏,《史記·貨殖列傳》作"曹邴氏",《漢書·貨殖傳》亦不云"曹氏",疑曹氏"之"氏"爲衍文。

[2]卞太后,原誤作"十太后",據上文改。

[3]東莞,原作"筦",據《三國志·魏書·張既傳》改。

[4]晚節好,三字原脱,今據《南齊書·曹虎傳》補。

[5]無,原作"爲",今據《南齊書·曹虎傳》改。

[6]平昌,原作"正昌",據《魏書》及《北史·崔玄伯傳》改。

[7]坊,原作"方",今據《魏書·崔亮傳》改。

[8]施焉,《北齊書·段韶傳》作"施與"。

[9]述,原作"還",今據《北史》及《北齊書·封述傳》改。

[10]行事,宋本同,《舊五代史·梁書·張衍傳》作"是行"。

[11]張鏻,原作"張鏺",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晉書·張鏻傳》改。

[12]咎,原作"舅",宋本同,此據《舊五代史·晉書·張鏻傳》改。

[13]愚之甚邪,宋本句末衍"後"字。

[14]十,原作"千",從宋本及《舊五代史·晉書·陳保極傳》改。鋌,宋本作"挺"。

[15]更,原作"便",今據宋本改。

[16]後,原作"之後",今從宋本及《舊五代史·漢書·張允傳》删。甍,原作"薨",今從宋本及《舊五代史·漢書·張允傳》改。

[17]鑰,宋本作"侖"。

[18]昭義,宋本作"昭義軍"。

[19]終身不齒,原脱"身"字,今據宋本及《禮記·王制》補。

[20]吝,宋本作"嗇"。

[21]干,原作"千",宋本同,此據文義改。"干"與下句"求"字互文。

[22]白,原作“目”,據宋本改。

[23]此,宋本作“玆”。

[24]擒,宋本作“禽”。

[25]聽,原作“德”,據宋本及《宋書·宗室傳》改。

[26]南東海郡,原脱“海”字,宋本同,此據上文及《梁書·江淹傳》補。

[27]郡事,原作“軍事”,今據宋本及《梁書·江淹傳》改。

[28]車服,原作“衣服”,據宋本及《梁書·良吏傳》改。

[29]東,宋本無。

[30]靖,《梁書·文學傳下》作“靜”。

[31]士,宋本無。

[32]世親,原作“親故”,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33]殊,原作“舒”,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34]覿,原作“遣”,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35]加以,“以”下原有“之”字,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删。

[36]吟叫,原作“叫吟”,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乙。

[37]輒,原作“輟”,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38]踳駁,原作“蹐駁”,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39]嗤哂,原無“哂”字,宋本同,雖于文義可通,而于聲律不足,故據《梁書·文學傳下》補。

[40]輿牧,原作“與收”,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41]豫,宋本同,《梁書·文學傳下》作“務”。

[42]栖,原作“代”,宋本同,今據《梁書·文學傳下》改。

[43]都,原作“郡”,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44]康寧,原作“安康”,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45]賚,原作“賴”,宋本同,今據《梁書·文學傳下》改。

[46]彼偏,原作“被徧”,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47]盛美,原作“美盛”,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乙。

[48]方當見賞,“賞”下原衍“長者”二字,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删。

[49]相,原作“共”,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50]歎美,原作“求美”,據宋本改。《梁書·文學傳下》作“歎羨”。

[51]未同,原作“求同”,據宋本改。《梁書·文學傳下》作“殊同”。

[52]玆,原本及宋本并作“强”,誤。今從《梁書·文學傳下》改。

[53]羸,原作“嬴”,今據宋本及《梁書·文學傳下》改。

[54]若乃天假之年,原脱“若乃”二字,宋本同,今從《梁書·文學傳下》補。

[55]扎,宋本作“札”。

[56]後,宋本同,《梁書·文學傳下》作“復”。

[57]悟,宋本作“寤”。

[58]輕,原作"經",宋本同,今據《梁書・文學傳下》改。

[59]江西,原作"江南",據宋本及《舊唐書・杜亞傳》改。

[60]行,宋本無此字。

[61]所引用,宋本無"所"字。

[62]胡裝,原作"胡裘",今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胡裝傳》改,下同。

[63]日惟,宋本同,《舊五代史・胡裝傳》作"爲之"。

[64]疏,宋本作"表"。

[65]賜紫衣,宋本無"衣"字。

[66]袁,原作"遠",今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蕭希甫傳》改。

[67]至,宋本無。置,宋本作"署"。

[68]書記,原作"君記",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蕭希甫傳》改。

[69]鎮州,宋本作"鎮人"。

[70]少,原作"寺",今據宋本及《新五代史・何澤傳》改。

[71]皇太子,原作"皇太子某",今從宋本删。

[72]揚州,宋本作"洋州"。《舊五代史・梁漢顒傳》原作"詳州",校改作"許州"。

[73]除左威衛,原誤作"徐左夙衛",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梁漢顒傳》改。

[74]宣徽,原作"徽宣",據宋本乙。

[75]掌機事,宋本脱"機"字。

[76]幼,宋本作"少"。

[77]冒闕,宋本作"謂闕",疑誤。

[78]兼,宋本作"堅"。

[79]人,字脱,據宋本補。

[80]則,宋本作"所"。

[81]象,字原脱,今據宋本及《史記・五帝本紀》補。

[82]陽陵,原作"陽陵侯",宋本作"陽侯",此據卷九三四"朱安世"條及《漢書・公孫賀傳》删。

[83]贖,原作"屬",據宋本及《漢書・公孫賀傳》改。

[84]耽,原作"昵",據宋本及《後漢書・劉表傳》改。

[85]受,原作"愛",今據宋本及《后漢書・劉表傳》改。

[86]支,原作"友",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劉表傳》改。

[87]公孫慶,宋本同,《三國志・魏書》本傳並作"公孫度"。下同。

[88]襄平,原作"襄陽",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公孫度傳》改。

[89]鍾,原作"愛",今據宋本改。

[90]每出行,宋本無"行"字。

[91]悱,原作"俳",據宋本及《梁書・徐勉傳》改。

[92]甚至,原脱"至"字,據宋本及《梁書・徐勉傳》補。

[93]不欲,"欲"下原衍"生"字,據宋本及《梁書・徐勉傳》删。

［94］答客喻，原脱"客"字，宋本同，此據《梁書》及《南史·徐勉傳》補。

［95］陽，原作"楊"，據宋本及《北齊書·陽休之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七

總録部(一百八十七)

姦 佞

夫性之至極者,則趨尚難渝[1];道之至昧者,則性情易固。所以脂韋以成其志,便僻以用其心[2],長惡不悛,趨善彌遠,肆情於傾巧,盜言而孔甘,亂于家邦,壞于典法。或兵謀而是沮,或政治而不修,希旨苟容,縱刑恣暴,既枉道以事人,亦色厲而内荏[3]。仲尼所謂穿窬之盜者,不其然乎。

叔仲昭伯,魯大夫。襄公七年爲隊正[4](隊正,主役徒。昭伯,叔仲惠伯之孫),欲善季氏,而求媚於南遺,謂遺:"請城費(使遺請城),吾多與而役。"故季氏城費(言祿去公室,季氏所以強)。

豎牛,魯叔孫之家臣。季孫謀去中軍,豎牛曰:"夫子固欲去之(誣叔孫以媚季孫)。"

漢王溫舒,武帝時爲中尉。溫舒擊東越還,議有不中意(不當天子意也。中,竹仲切[5]),坐以法免。是時,帝方欲作通天臺而未有人,溫舒請覆中尉脱卒[6],得數萬人作(覆校脱漏未爲卒者也。脱,它活切)。帝拜爲少府。

陳湯,字子公。成帝時爲大將軍從事中郎,與將作大匠解萬年相善。自元帝時,渭陵不復徙民起邑。成帝起初陵,數年後,樂霸陵曲亭南,更營之。萬年與湯議,以爲"武帝時工楊光以所作數可意(可天子之意也),自致將作大匠。及大司農中丞耿壽昌造杜陵,賜爵關内侯,將作大匠乘馬延年以勞苦秩中二千石(姓乘馬,名延年。乘,食孕切);今作初陵而營起邑居,成大功,萬年亦當蒙重賞。子公妻家在長安,兒子生長長安,不樂東方,宜求徙,可得賜田宅,俱善。"湯心利之,即上封事言:"初陵,京師之地,最爲肥美,可立一縣。天下民不徙諸陵三十餘歲矣,關東富人益衆,多規良田,役使貧民(規,畫也,自占爲疆界),可徙初陵,以強京師,衰弱諸侯,又使中家以下得均貧富。湯願與妻子家屬徙初陵,爲天下先。"於是天子從其請,果起昌陵邑,後徙内郡國民[7],萬年自詭三年可成(詭,責也,自以爲憂責也),後卒不就(卒,終也。就,亦成也),群臣多言其不便者。下有司議,皆曰:"昌陵因卑爲高,積土爲山,度便房猶在平地上(度,徒各切),客土之中不保幽冥之靈,淺外不固,卒徒工庸以鉅萬數,至爇(古然字)脂火夜作,取土

東山，且與穀同賈。作治數年，天下徧被其勞，國家罷（罷，讀曰疲）敝[8]，府藏空虛，下至衆庶，熬熬（熬熬，衆愁聲）苦之。故陵因天性，據眞土，處勢高敞[9]，旁近祖考，前又已有十年功緒（緒，謂端次也），宜還復故陵，勿徙民。"上迺下詔罷昌陵。丞相御史請廢昌陵邑中室（徙人新所起室）。奏未下，人以問湯："第宅不徹，得毋復發徙（問其不被發徹[10]，更移徙邪）？"湯曰："縣官且順聽群臣言，猶且復發徙之也。"時成都侯商新爲大司馬衛將軍輔政，素不善湯。商聞此語，白湯惑衆，下獄治。

淳于長爲衛尉九卿，久之，趙飛燕貴幸，成帝欲立以爲皇后。太后以其所出微，難之。長主往來通語東宮（主猶專）。歲餘，趙皇后得立，帝甚德之，迺追顯長前功，下詔曰："前將作大匠解萬年奏請營作昌陵，罷弊海內（罷，讀曰疲），侍中衛尉長數白[11]：'宜止徙家反故處（陵置邑，徙人以實之。長奏令止所徙之家[12]，各還本處）。'朕以長言下公卿，議者皆合長計。首建至策，民以康寧（康，安也）。其賜長爵關內侯。"後遂封爲定陵侯，大見信用，貴傾公卿。外交諸侯牧守，賂遺賞賜亦絫鉅萬（絫，古累字也）。

谷永爲太常丞，成帝建始三年冬，日蝕地震，同日俱發。詔徵賢良方正之士永對策。是時，帝初即位，謙讓委政元舅大將軍王鳳，議者多歸咎焉。永知鳳方見柄用（言任用之，授以權也），陰欲自託，乃復曰："方今四夷賓服，皆爲臣妾，北無薰粥冒頓之患（粥，弋六切[13]），南無趙佗、呂嘉之難，三垂晏然，靡有兵革之警（晏，安也）。諸侯大者乃食數縣，漢吏制其權柄，不得有爲，亡吳、楚、燕、梁之勢。百官盤互，親疏相錯（盤互，盤結而交互也。錯，間雜也。互字或作牙，言如豕牙之盤曲[14]，犬牙之相入也[15]），骨肉大臣，有申伯之忠（申伯，周申后之父），洞洞屬屬，小心畏忌（洞洞，驚肅也。屬屬，專謹也。洞，音動；屬，之欲切），無重合、安陽、博陸之亂[16]（重合，莽通；安陽，上官桀；博陸，霍禹也）。三者無毛髮之辜，不可歸咎諸舅。此欲以政事過差丞相父子、中尚書宦官[17]，檻塞大異，皆瞽說欺天者也（檻，義取檻押之檻。檻，猶閉也，其字從木。瞽說，言不中道，若無目之人也）。竊恐陛下舍昭昭之白過，忽天地之明戒，聽晻昧之瞽說（舍，謂留也[18]。晻字與暗同，又音一感切[19]），歸咎乎無辜，倚異乎政事（倚，依也。音於綺切。次下亦同），重失天心（重，直用切），不可之大者也（此則爲大不可也）。陛下即位，委任遵舊，未有過政。元年正月，白氣較然起乎東方（較，明貌也）。至其四月，黃濁四塞，覆冒京師，申以大水，著以震蝕（申，重也。著，明也）。咎有占應[20]，相爲表裏，百官庶事[21]，無所歸倚，陛下獨不怪與[22]（倚，於綺切[23]。與，讀曰歟[24]）？白氣起東方，賤人將興之表也，黃濁冒京師，王道微絕之應也。夫賤人當起，而京師道微，二者已醜（已，甚也）。陛下誠深察愚臣之言，致懼天地之異，長思宗廟之計，改往反過，抗湛溺之意，解偏駁之愛（抗，舉也。湛，讀曰沈。駁，不周普也），奮乾剛之威，平天覆之施，使列妾得人人更進，猶尚未足也（更，互也，音公衡切[25]），急復益納宜子婦人，毋擇好醜，毋避嘗字（王鳳上小妻弟以納後宮，以嘗字乳。王章言之，坐死。今永反此，爲鳳洗前

過也),毋論年齒。推法言之,陛下得繼嗣於微賤之間,乃反爲福。得繼嗣而已,母非有賤也(苟得子耳,勿論其母之貴賤)。後宫女史使令有直意者,廣求於微賤之間(直,當也。令,力成切),以遇天所開右(右,讀曰佑。佑[26],助也),慰釋皇太后之憂慍(釋,散也),解謝上帝之譴怒,則繼嗣蕃滋,災異訖息(蕃,多也。訖,止也[27]。蕃,扶元切[28])。陛下則不深察愚臣之言,忽於天地之戒,咎根不除,水雨之災,山石之異,將發不久;發則災異已極,天變成形,臣雖欲捐身關策[29],不及事已(言禍敗既成,不可如何也。已,語終辭也)。疏賤之臣,至敢直陳天意,斥譏帷幄之私,欲間離貴后盛妾(間,居莧切[30]),自知忤心逆耳,必不免於湯鑊之誅。此天保右漢家,使臣敢直言也(右,讀曰佑)。三上封事,然後得召;待詔一旬,然後得見。夫由疏賤納至忠,甚苦(由,從也。苦,勞苦也);由至尊聞天意,甚難。語不可露,願具書所言,因侍中奏陛下,以示腹心大臣(永爲鳳言,而言示腹心大臣,無不可矣)。腹心大臣以爲非天意,臣當伏妄言之誅,即以爲誠天意也,奈何忘國家大本,背天意而從欲(從,讀曰縱)!惟陛下省察熟念,厚爲宗廟計。"時對者數十人,永與杜欽爲上第焉[31]。帝皆以其書示後宫。後帝嘗賜許皇后書,采永言以責之。

陳崇,孺子嬰時爲大司徒司直,王莽爲太傅、安漢公。崇與張敞孫竦相善,竦者博通士,爲崇草奏,稱莽功德,崇奏之,曰:"竊見安漢公自初束脩(束脩,謂初學官之時),值世俗隆奢麗之時,蒙兩宫厚骨肉之寵,被諸父赫赫之光[32],財饒勢足,亡所牾意(牾,音五故切),然而折節行仁,克心履禮,拂世矯俗,確然特立(拂,違也。矯,正也。拂,音佛),惡衣惡食,陋車駑馬,妃匹無二,閨門之內,孝友之德,衆莫不聞,清净樂道,溫良下士(下,音胡嫁切[33]),惠於故舊,篤于師友。孔子曰:'未若貧而樂,富而好禮。'公之謂矣。及爲侍中,故定陵侯淳于長有大逆罪,公不敢私,建白誅討。周公誅管、蔡,季子鴆叔牙,公之謂矣。是以孝成皇帝命公大司馬,委以國統。孝哀即位,高昌侯董宏希指求美,造作二統(欲令丁姬爲帝太后),公手劾之,以定大綱。建白定陶太后不宜在乘輿幄坐(坐,音才卧切),以明國體。《詩》曰:'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鰥寡,不畏強圉。'公之謂矣。深執謙退,推誠讓位。定陶太后欲立僭號,憚彼面刺幄坐之義,佞惑之雄,朱博之疇,懲此長、宏手劾之事,上下一心,讒賊交亂,詭辟制度[34],遂成篡號(詭,違也;辟,讀曰僻[35])。斥逐仁賢,誅殘戚屬,而公被胥、原之訴,遠去就國,朝政隳壞,綱紀廢弛,危亡之禍,不隧如髮(隧,直類切)。《詩》云:'人之云亡,邦國殄顇[36]。'公之謂矣。當此之時,宫亡儲主,董賢據重,加以傅氏有女之援[37](謂哀帝傅皇后),皆自知得罪天下,結讎中山(傅太后譖中山馮太后[38],陷以祝詛之罪[39]),則必同憂,斷金相翼(《易・繫辭》:"二人同心,其利斷金。"翼,助也),藉假遺詔,頻用賞誅,先除所憚,急引所附,遂誣往冤,更徵遠屬,事勢張見[40],其不難矣!賴公立入,即時退賢,及其黨親。當此之時,公運獨見之明,奮亡前之威,盱衡厲色,振揚武怒(眉上曰衡。盱衡,舉

眉揚目也），乘其未堅，厭其未發，震起機動，敵人摧折，雖有賁、育不及持刺，雖有樗里不及回知，雖有鬼谷不及造次，是故董賢喪其魂魄，遂自絞殺。人不還踵，日不移晷，霍然四除，更爲寧朝。非陛下莫引立公，非公莫尅此禍。《詩》云：'惟師尚父，時惟鷹揚，亮彼武王。'孔子曰：'敏則有功。'公之謂矣。於是公乃白內故泗水相豐、斄令邯，與大司徒光、車騎將軍舜建定社稷，奉節東迎，皆以功德受封益土，爲國名臣。《書》曰：'知人則哲。'公之謂也。公卿咸歎公德[41]，同盛公勳，皆以周公爲比，宜賜號安漢公，益封二縣，公皆不受[42]。《傳》曰：申包胥不受存楚之報，晏平仲不受輔齊之封。孔子曰：'能以禮讓爲國乎，何有！'公之謂也。將爲皇帝定立妃后，有司上名，公女爲首，公深辭讓，迫不得已，然後受詔。父子之親，天性自然，欲其榮貴甚於爲身，皇后之尊侔於天子，當時之會千載希有，然而公惟國家之統，揖大福之恩（揖，謂讓而不當），事事讓退，動而固辭。《書》曰：'舜讓於德，不嗣[43]。'公之謂矣。自公受策，以至于今，亹亹翼翼，日新其德。增修雅素，以命下國；後儉隆約[44]，以矯世俗（後，退也。矯，正也。後，音千旬切[45]，其字從彳[46]）；割財損家，以師群下[47]；彌躬執平，以逮公卿（彌，讀與弭同）；教子尊學，以隆國化。僮奴衣布，馬不秣穀，食邑之用[48]，不過凡庶。《詩》云：'溫溫恭人，如集于木。'孔子曰：'食無求飽，居無求安。'公之謂矣。克身自約，糴食逮給，物物卬市，日闋亡儲（物物卬市，言其衣食所須皆買之於市，不自營作，而不奪工商利也。闋，盡也。日闋，言當日即盡[49]，不蓄積也，卬，音牛向切。闋，音空穴切[50]）。又上書歸孝哀皇帝所益封邑，入錢獻田[51]，殫盡舊業，爲衆倡始。於是小大鄉和，承風從化（鄉，讀曰嚮[52]），外則王公列侯，內則帷幄侍御，翕然同時，各竭所有，或入金錢，或獻田畝，以賑貧窮，收贍不足者[53]。昔令尹子文朝不及夕，魯公儀子不茹園葵（令尹子文自毁其家以紓楚國之難，仕而逃祿，朝不及夕也），公之謂矣。開門延士，下及白屋，婁省朝政，綜管衆治，親見牧守以下，考跡雅素，審知白黑。《詩》云：'夙夜匪懈，以事一人。'《易》曰：'終日乾乾，夕惕若厲（《乾》卦九三爻辭也[54]。乾乾，自強之意。惕，懼也[55]。厲，病也[56]）。'公之謂矣。比三世爲三公[57]，再奉送大行，秉冢宰職，填安國家（填，音竹刃切），四海輻湊，靡不得所。《書》曰：'納于大麓，烈風雷雨不迷。'公之謂矣。此皆上世之所鮮，禹、稷之所難，而公包其終始，一以貫之，可謂備矣！是以三年之間，化行如神，嘉瑞疊累，豈非陛下知人之效，得賢之致哉！故非獨君之授命也[58]，臣之生亦不虛矣。是以伯禹賜玄圭，周公受郊祀（《尚書·禹貢》云："禹錫玄圭，告厥成功。"言賞治水功成也。《禮記·明堂位》曰："成王幼弱，周公踐天子之位，以治天下。七年，乃致政於成王。成王以周公爲有勳勞於天下，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里，革車千乘，命魯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禮樂。是以魯君孟春乘大輅[59]，旂十有二旒，日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蓋以達天之使，不敢擅天之功也。揆公德行，爲天下紀（紀，理也）；觀公功勳，爲萬世基。基成而賞不配，紀立而褒不副，誠非所以厚國家，順天心

也。高皇帝褒賞元功,相國蕭何邑戶既倍[60],又蒙殊禮,奏事不名,入殿不趨,封其親屬十有餘人。樂言無厭[61],班賞亡遴(遴,與吝同),苟有一策,即必爵之。是故公孫戎位在充郎,選繇旄頭,一明樊噲,封二千戶(公孫戎奴也,高帝時爲旄頭郎。《楚漢春秋》:上東圍項羽,聞噲反,旄頭公孫戎明之,卒不反,封戎二千户。此公孫戎耳,非戎奴也,戎奴自武帝時人。繇,讀與由同)。孝文皇帝褒賞絳侯,益封萬戶,賜黃金五千斤[62]。孝武皇帝卹錄軍功,裂三萬戶以封衛青,青子三人,或在襁褓,皆爲通侯。孝宣皇帝顯著霍光,增戶命疇,封者三人,延及兄孫。夫絳侯即因漢藩之固,杖朱虛之鯁[63],依諸將之遰[64],據相扶之勢,其事雖醜,要不能遂(遰,繞也,謂相圍繞也。言絳侯之時漢之強[65],漢家外有藩屏盤石之固,内有朱虛骨鯁之強,諸將同心,圍繞扶翼,呂氏之黨雖欲作亂,心懷醜惡,事必不成。言勃之功不足多也。遰,音帶[66])。霍光即席常任之重,乘大勝之威,未嘗遭時不行,陷假離朝(言光未嘗陷假不遇,而離去朝也。莽嘗退就國,是陷假也。假,升也。陷假者,被陷害而去所升之位[67]),朝之執事,亡非同類,割斷歷久,統政曠世,雖曰有功,所因亦易,然猶有計策不審過徵之累(光誤徵昌邑王,不得其人也。累[68],音力瑞切[69])。及至青、戎,摽末之功[70],一言之勞,然猶皆蒙丘山之賞。課功絳、霍,造之與因也,比於青、戎[71],地之與天也。而公又有宰治之效,乃當上與伯禹、周公等盛齊隆,兼其褒賞,豈特與若云者同日而論哉[72]? 然曾不得蒙青等之厚,臣誠惑之! 臣聞功亡原者賞不限,德亡首者褒不檢(亡原,謂不可測其本原也。無首,謂無出其上者也。檢,局也[73])。是故成王之於周公也,度百里之限,越九錫之檢,開七百里之宇,兼商、奄之民(商、奄,二國名),賜以附庸殷民六族(謂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也),大路大旂,封父之繁弱,夏后之璜(封父,古諸侯也。繁弱,大弓名。半璧曰璜。父,讀曰甫),祝宗卜史(太祝、太宗、太卜、太史,凡四官),備物典策(既有備物,而加之策書也。一曰:典策,《春秋》之制也),官司彝器(官司,百官也。彝器,常用之器也。一曰:彝,祭宗廟酒器也,《周禮》有六彝。彝[74],法也,言器有所法象之貌耳[75]),白牡之牲(《明堂位》曰:"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太廟,牲用白牡),郊望之禮(郊[76],上祀帝于郊也[77]。望,謂望山川而祭之也)。王曰:'叔父,建爾元子(《魯頌·閟宮》之詩:"王曰叔父,建爾元子,俾侯于魯。"謂命周公以封伯禽爲魯公也[78])。'子父俱延拜而受之(謂周公拜前,魯公拜後)。可謂不檢亡原者矣。非特止此,六子皆封(周公六子,伯禽之弟也)。《詩》曰:'亡言不讎,亡德不報。'報當如之,不如非報也。近觀行事,高祖之約非劉氏不王[79],然而番君得王長沙,下詔稱忠,定著於令,明有大信不拘於制也。春秋晉悼公用魏絳之策,諸夏服從。鄭伯獻樂,悼公於是以半賜之。絳深辭讓,晉侯曰:'微子,寡人不能濟河。夫賞,國之典,不可廢也。子其受之。'魏絳於是有金石之樂,《春秋》善之,取其臣竭忠以辭功,君知臣以遂賞也。今陛下既知公有周公功德[80],不行成王之褒賞,遂聽公之固辭,不顧《春秋》之明義[81],

則民臣何稱，萬世何述？誠非所以爲國也。臣愚以爲宜恢公國，令如周公(恢，大也)；建立公子，令如伯禽；所賜之品，亦皆如之；諸子之封，皆如六子。即群下較然輸忠，黎庶昭然感德。臣誠輸忠，民誠感德，則於王事何有？惟陛下深惟祖宗之重，敬畏上天之戒[82]，儀刑虞周之盛，敕盡伯禽之賜，無遴周公之報(敕，備也。遴，與吝同)，令天法有設，後世有祖(祖，始也。以此爲法之始)，天下幸甚！"崇又奏："安漢公祠祖禰，出城門，城門校尉宜將騎士從[83]。入有門衛[84]，出有騎士[85]，所以重國也。"奏可。

鄧颺與何晏、丁謐、李勝、畢軌咸有聲名，及大將軍曹爽秉政，敘任爲腹心，颺、晏、謐並爲尚書，勝爲河南尹，軌爲司隸校尉[86]。颺等欲令爽立威名於天下[87]，勸使伐蜀。爽從其言，司馬宣王止之，不能禁。

晉馮紞，武帝時爲左衛將軍。得幸于武帝，承顔悦色，寵愛日隆。賈充、荀勖並與之親善。充女之爲皇太子妃也，紞有力焉。及妃之將廢，紞、勖乾沒救請，故得不廢 。

宋王誕爲瑯琊王文學。安帝隆安四年，會稽王世子元顯開後軍府，又以誕補功曹。累拜龍驤將軍、瑯琊内史，長史如故[88]。誕結事元顯嬖人張法順[89]，故爲元顯所寵。元顯納妾，誕爲之親迎。

劉延年爲前趙太宰[90]，劉景爲太傅。會劉聰后呼延氏死，將納其太保劉殷女，其弟乂固諫。聰更訪之於延年、景等，皆曰："臣常聞太保自云周劉康公之後，與聖氏本源既殊，納之爲允。"聰大悦，使其兼大鴻臚李弘拜殷二女爲左右貴嬪，位在昭儀上。又納殷女孫四人爲貴人，位次貴嬪。謂弘曰："此女輩皆姿色超世，女德冠時，且太保於朕實自不同，卿意安乎？"弘曰："太保裔自有周，與聖源實別，陛下正以姓同爲恨耳。且魏司空東萊王基當世大儒[91]，豈不達禮乎！爲子納司空太原王沉女，以其姓同而源異故也。"聰大悦，賜弘黄金六十斤，曰："卿當以此意諭吾子弟輩。"於是六劉之寵傾於後宫。

張離爲後趙右僕射，領五兵尚書，專總兵要，而欲求媚于石宣，因說之曰："今諸公侯吏兵過限，宜漸削弱，以盛儲威。"宣素疾石韜之寵，甚說其言，乃使離奏奪諸公府吏，秦、燕、義陽、樂平四公聽置吏一百九十七人，帳下兵二百人，自此以下，二分置一[92]，餘兵五萬，悉配東宫。於是諸公咸怨，爲大釁之漸矣。

後魏閔湛爲著作令史[93]，時崔浩爲司徒，浩述成《國記》。湛爲浩信待，見浩所注《詩》、《論》、《尚書》、《易》[94]，遂上疏，言馬、鄭、王、賈雖注述《六經》，並多疏謬[95]，不如浩之精微[96]。乞收境内諸書，藏之秘府。班浩所注[97]，命天下習業。并求敕浩注《禮》、《傳》，令後生得觀正義。浩亦表薦湛有著述之才。既而勸浩刊所撰國史于石[98]，用垂不朽，欲以彰浩直筆之迹。遂營於天郊東三里，方百三十步[99]，用功三百萬乃訖。

郭景尚，累遷太尉從事中郎。公強當世，善事權寵，世號之曰郭尖。

山偉爲員外郎、廷尉評。時天下無事，仕進路難，代遷之人，多不霑預。及六鎮、隴

西二方逆起,領軍元叉欲用代來寒人爲傳詔[100],以慰悅之,而牧守子孫投狀求者百餘人。又欲杜之,因奏立勳附隊,令各依資出身。自是北人悉被收叙。偉遂奏紀,贊叉德美。叉素不識偉,訪侍中安豐王延明、黄門郎元順,順等因是稱薦之[101]。叉令僕射元欽引偉兼尚書二千石郎[102]。後正名士郎,修起居注。

徐紇爲雁門太守,紇稱母老,解郡還鄉。至家未幾,尋入洛,飭貌事元叉,大得叉意。及叉父繼西鎮潼關,以紇爲從事中郎。

北齊張纂爲爾朱兆都督長史,爲兆使於神武,遂被顧識。神武舉義山東,劉誕據相州拒守,時纂亦在其中。神武攻而拔之,引纂參丞相軍事。纂性便僻,左右出納,稍見親待。

崔暹初爲御史中尉,時文襄寵瑯琊公主,名玉儀,魏高陽王斌庶生妹也。初不見齒,爲孫騰妓,騰又棄之。文襄遇諸途,悅而納之,遂被殊寵,奏魏帝封焉。文襄謂崔季舒曰:"爾由來爲我求色[103],不如我自得一絕異者。崔暹必當造直諫,我亦有以待之。"及暹咨事,文襄不復假以顔色。居三日,暹懷刺,墜之於前。文襄問:"何用此爲?"暹竦然曰:"未得通公主。"文襄大悅,把暹臂入見焉。崔季舒語人曰:"崔暹常忿吾佞,在大將軍前每言叔父合殺。及其自作體佞,乃體過於吾。"

眭仲讓[104],趙郡人也。崔暹子達拏年十三,暹命儒者權會教其說《周易》兩字[105],乃集朝貴名流,命達拏升高座開講。仲讓陽屈服之,暹喜,擢用爲司徒中郎[106]。鄴下爲之語曰:"講義兩行得中郎。"

穆提婆入侍後主,朝夕左右,大被親狎,無所不爲。遂至錄尚書事,封城陽郡王[107]。

後周劉昉,昉性輕狡,有姦數。武帝時,以功臣子入侍皇太子。及宣帝即位[108],以技佞見狎,出入宫掖,寵冠一時。授大都督,遷小御正。

隋蕭吉爲上儀同,與楊素不叶[109],由是擯落於世,鬱鬱不得志。見高祖好徵祥之說,欲乾沒自進,遂矯其迹爲悅媚焉。開皇十四年,上書曰:"今年歲在甲寅,十一月朔旦,以辛酉爲冬至。來年乙卯,正月朔旦,以庚申爲元日,冬至之日,即在朔旦。《樂汁圖徵》云[110]:'天元十一月朔旦冬至,聖王受享祚[111]。'今聖主在位,居天元之首,而朔旦冬至,此慶一也。辛酉之日,即是至尊本命,辛德在景,此十一月建景子。酉德在寅,正月建寅爲本命,命與月合德[112],而居元朔之首,此慶二也。庚申之日,即是行年,乙德在庚,卯德在申,來年乙卯,是行年與歲合德[113],而在元旦之朝,此慶三也。《陰陽書》云:'年命與歲月合德者,必有福慶。'《洪範傳》云:'歲之朝,月之朝,日之朝,主王者。'經書并謂三長應之者,延年福吉。况乃甲寅部首,十一月陽之始,朔旦冬至,是聖王上元。正月是正陽之月[114],歲之首[115],月之先。朔旦是歲之元,月之朝,日之先,嘉辰之會。而本命爲九元之先,行年爲三長之首,並與歲月合德。所以《靈寶經》云:'角

音龍精，其祚日強。’來歲年命納音俱角[116]，曆之與經，如合符契。又甲寅、乙卯，天地合也，甲寅之年，以辛酉冬至，來年乙卯，以甲子夏至。冬至陽始，郊天之日，即是至尊本命，此慶四也。夏至陰始[117]，祀地之辰，即是皇后本命，此慶五也。”帝覽之大悦，賜物五百段。

雲定興初授少府丞，後爲左屯衛大將軍[118]。開皇末，附會于宇文述。初，定興女爲皇太子勇昭訓，及勇廢，除名配少府。定興先得昭訓明珠絡帳，私賂於述，自是數共交遊。定興每時節必有賂遺，并以音樂千述。述素好着奇服，炫燿時人。定興爲製馬韉，於後角上缺方三寸，以露白色。世輕薄之人，爭倣傚之，謂之許公缺勢。又遇天寒[119]，定興曰："入内宿衛，必當耳冷。"述曰："然。"乃製袜頭巾，令深袹（音陌）耳[120]。人又學之，名曰許公袹勢。述大悦曰："雲兄所作，必能變俗，作事可法，信不虚也。"

司馬德戡幼孤，以屠豕自給，有桑門釋粲通德戡母和氏，遂撫教之，因解書計。開皇中爲侍官，漸遷至大都督，從楊素出討漢王諒，充内營左右，進止便僻，俊辨多姦計，素大善之。

袁充性好道術，頗解占候，由是領太史令。時上將廢皇太子，正窮治東宫官屬。充見上雅信符應，因希旨進曰："比觀玄象，皇太子當廢。"帝然之。

裴藴爲太常少卿。初，高祖不好聲妓，遣牛弘定樂，非正聲清商及九部四舞之色，皆罷遣從民。至是，藴揣知帝意，奏括天下周、齊、梁、陳樂家子弟，皆爲樂戶。其六品以下，至于民庶，有善音樂及倡優百戲者[121]，皆直太常。是後異技淫聲咸萃樂府[122]，皆置博士弟子，遞相教傳，增益樂人至三萬餘。帝大悦[123]。

校勘記

[1]趨，宋本作"趣"。

[2]僻，宋本作"辟"。

[3]亦，宋本作"而"。而，宋本作"以"。

[4]襄公，原作"哀公"，宋本誤同，今據《左傳・襄公七年》改。

[5]中竹仲切，此句原在"不當天子意也"前，今據宋本及《漢書・酷吏傳》顔師古注乙。

[6]覆，原作"復"，據下文小注及宋本改。

[7]後，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陳湯傳》補。

[8]敝，原作"敵"，據宋本及《漢書・陳湯傳》改。

[9]勢，原作"執"，據宋本及《漢書・陳湯傳》改。

[10]被，原作"復"，據宋本及《漢書・陳湯傳》顔師古注改。

[11]白，原作"曰"，據宋本及《漢書・淳于長傳》改。

[12]止，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淳于長傳》顔師古注補。

[13]弋，原作"代"，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14]盤曲,原無"曲"字,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補。

[15]相人,原作"相交",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16]亂,原作"患",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17]中尚書宦官,"中"下原有"高"字,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删。"宦"原作"官",宋本同,據《漢書·谷永傳》改。

[18]留,原作"棄",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19]感,原作"敢",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0]咎,宋本同,《漢書·谷永傳》作"各"。

[21]事,原作"士",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22]與,原作"興",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下同。

[23]綺,原本作"已",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4]敕,原作"敬",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5]衡,原作"行",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6]佑,原作"右",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7]止,原作"上",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8]扶,原作"符",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29]關,原作"開",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30]居莧,原作"寬居",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顔師古注改。

[31]與,原作"以",據宋本及《漢書·谷永傳》改。

[32]赫赫,原作"赫奕"。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33]胡,原作"乎",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34]辟,原作"僻",宋本同,此據宋本下文小注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35]辟讀曰僻,原無此注,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補。

[36]領,原作"瘁",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37]援,原作"授",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38]譖,原作"讚",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39]祝,原作"咒",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40]勢,原作"執",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41]咸歎,原作"或歎",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42]公皆不受,原無"公"字,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補。

[43]不嗣,原作"弗嗣",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44]後,原作"俊",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下同。

[45]千旬切,"旬"原作"句",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46]從彳,原作"從千",宋本同,此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47]師,宋本同,《漢書·王莽傳上》作"帥"。

[48]食邑,宋本同,《漢書·王莽傳上》作"食飲"。

[49]盡,原作"積",宋本同,此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50]空,原作"亡",宋本字模糊,此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51]人錢獻田,"錢"上原衍"金"字,從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删。

[52]嚮,原作"向 ",據宋本改。

[53]收,原作"牧",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54]乾卦,原作"乾乾",宋本同,此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55]懼,原作"俱",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56]病,原作"貧",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57]比,原作"此",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58]授,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作"受"。

[59]輅,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作"路"。

[60]相國蕭何,原作"蕭何相國",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乙。

[61]言,宋本同,《漢書·王莽傳上》作"善"。

[62]五千斤,原作"五十斤",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63]杖,原作"仗",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64]遯,宋本同,《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作"遯"。下同。

[65]漢之强,宋本同,《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無此三字。

[66]帶,原作"滯",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67]去,原作"退";器,原作"位",並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68]累,底本及宋本俱脱,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補。

[69]力瑞,原作"立端",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70]末,原作"未",宋本脱此字,此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補。

[71]於,原作"之",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72]豈,原本與宋本皆脱,此據《漢書·王莽傳上》補。

[73]局,原作"苟",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74]彝,原作"之",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75]象,原本及宋本均誤作"家",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76]郊,宋本作"即",《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作"郊即",連下讀。

[77]上祀帝,宋本同,《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原作"上祀帝",校改作"祀上帝"。

[78]以封伯禽,"以"原在"伯禽"下,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79]高祖,句首原有"及"字,從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删。

[80]功德,"功"上原有"之"字,從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删。

[81]明,原作"名",從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82]戒,原作"威",從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83]城門,宋本脱此二字。

[84]衛,宋本誤作"備"。

[85]有,原作"而",今從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上》改。

[86]爲,宋本原無此字。

[87]欲,原無此字,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曹爽傳》補。

[88]長史,二字原脱,宋本同,今從《宋書・王誕傳》補。

[89]誕結事元顯嬖人張法順,"誕結事"原誤作"殺給事",宋本同,此據《宋書》及《南史・王誕傳》改。又此條自"嬖人張法順"以下原本並脱,據宋本及《宋書・王誕傳》補。

[90]前,原無此字,據宋本補。

[91]司空東萊王基,原作"司宣東萊王某",宋本同,此據《晉書・劉聰載記》改。

[92]二分,宋本同,《晉書・石季龍載記》作"三分"。

[93]令史,原作"内史",據宋本及《魏書・高允傳》改。

[94]易,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高允傳》補。

[95]並,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高允傳》補。

[96]不如浩之精微,原作"不知孝之精徹",據宋本及《魏書・高允傳》改。

[97]浩,原作"告",據宋本及《魏書・高允傳》改。

[98]勸,原作"觀",宋本同,據《魏書》及《北史・高允傳》改。

[99]方百三十步,原作"方三百步",宋本作"方三步",此據《魏書・崔浩傳》改。《北史・崔浩傳》作"方百步"。

[100]元叉,原本俱作"元乂",今悉據宋本及《魏書・山偉傳》、《北史・山偉傳》改。下同。

[101]順等,原脱"順"字,宋本同,此據《魏書》及《北史・山偉傳》補。

[102]叉,原作"又";元欽,原作"元卿",據宋本及《魏書・山偉傳》改。

[103]色,原作"索",據宋本及《北史・后妃傳》改。

[104]畦,原作"陸",據宋本及《北齊書・崔暹傳》改。

[105]權會,原本及宋本俱誤作"歡會",此據《北齊書》及《北史・崔暹傳》改。

[106]擢用,"擢"原作"躍",宋本同,此據《北齊書》及《北史・崔暹傳》改。"用"宋本作"奏"。

[107]封城陽郡王,宋本作"封王"。

[108]即位,宋本作"嗣位"。

[109]叶,宋本作"協"。

[110]汁,原作"斗",宋本同,此據《隋書》及《北史・蕭吉傳》改。

[111]王,原作"主",據宋本及《隋書・蕭吉傳》改。

[112]命與月合德,宋本同,《隋書》及《北史・蕭吉傳》作"與月德合"。

[113]行年,原本與宋本俱脱"年"字,此據《隋書》及《北史・蕭吉傳》補。

[114]正月是正陽之月,原脱"正月是"三字,宋本同,此據《隋書》及《北史・蕭吉傳》補。

[115]歲之首,句首原衍"是之謂"三字,據宋本及《隋書・蕭吉傳》删。

[116]命,原作"月",據宋本及《隋書・蕭吉傳》改。

[117]陰,原作"陽",宋本同,此據《隋書》及《北史・蕭吉傳》改。

[118]屯衛,原作"尉衛",據宋本及《隋書・雲定興傳》改。

[119]天寒，宋本作"大寒"。

[120]音陌，此注原在下文"耳"字後，據宋本乙正。

[121]"其六品以下"至"有善音樂"，原脱此十三字，宋本同，此據《隋書》及《北史·裴蘊傳》補。

[122]技，原作"妓"；咸，原作"皆"，並據宋本及《隋書·裴蘊傳》改。

[123]帝大悦，"悦"下原有"之"字，據宋本及《隋書·裴蘊傳》删。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八

總錄部(一百八十八)

姦佞第二　怨刺

姦佞第二

唐封倫,字德彝。彝少聰明,多狡算,頗涉書史。初仕隋,釋褐爲州都,俄以蔭補左翊衛[1]。外如謹厚,內殊險詖,當官處政,必協姦謀。因從楊素行軍,以諂事。素甚異之,遂妻之以從妹。後素受委營仁壽宮,又引德彝爲上工監[2]。及文帝幸宮,所見制度侈麗[3],大怒曰:"楊素不誠矣! 殫百姓之力,雕飾離宮,爲吾結怨於天下也。"素惶恐,慮將獲譴。德彝曰:"公當勿憂,待皇后至,必有恩詔。"明日,果召素入對。獨孤后勞之曰:"公大用意,知吾夫妻年老,無以娛心,盛飾此宮,實爲孝順。"素退,問德彝曰:"卿何以知之?"對曰:"至尊性儉,故覩見而怒[4],然雅聽后言[5]。皇后婦人也,惟麗是好。后心既悅,聖慮必移,所以知耳。"素歎服曰:"揣摩之才,非吾所及也。"素負勳恃貴,多所陵侮,唯激賞德彝,因撫其床曰:"封郎後時必當據吾此座。"

李安儼初事隱太子,及太子敗,率兵拒戰。太宗以爲忠於所事,故任用之,至中郎將,典屯兵於北門,甚見親委。其弟思昧爲太子通事舍人,貞觀中太子承乾因思昧以致賂,安儼亦深自託於承乾,嘗言於太宗曰:"皇太子及諸王,陛下處置未爲得所,且太子,國之本也,伏願深其思慮,以安天下之情。"太宗曰:"我識卿意。我兒雖患腳,猶爲長嫡,豈可捨嫡立庶乎?"安儼以白,承乾大喜,又令左右遺以黃金。

趙元楷,武德中爲交河道行軍總管。時侯君集爲元帥,馬病蟲顙,元楷以指霑其膿而嗅之[6],以諛君集。爲御史所劾,左遷括州刺史。

姚璹,則天朝爲桂州都督府長史。時則天雅好符瑞,璹至嶺南,訪諸山川草樹,其名號有"武"字者,皆以爲上膺國姓,列奏其事。則天大悅,召拜天官侍郎。

宗秦客者,蒲州河東人,則天從父姊之子也。垂拱中,潛勸則天革命稱帝[7],由是累遷內史。

李思文爲司僕少卿。垂拱元年,表請改姓武氏,則天許之。

迦葉志忠，中宗朝右驍衛將軍，知太史事。志忠上表曰："昔高祖未受命時，天下歌《桃李子》；太宗未受命，天下歌《秦王破陣》；高宗未受命，天下歌《堂堂》[8]；天后未受命，天下歌《武媚娘》；伏惟應天皇帝未受命時，天下歌《英王石州》；順天皇后未受命時，歌《桑條韋也女》[9]。六合之內，齊首蹀足，應四時八節之會，歌舞同歡，豈與夫《簫韶》九成、百獸率舞同年而語哉！伏惟皇后降帝女之精，合爲國母，主蠶桑之事，以安天下。后妃之德，於斯爲盛。謹進《桑條歌》十二篇，伏請宣布中外，進入樂府，皇后先蠶之事[10]，以享宗廟。"帝悦而許之。時賜志忠莊一區、雜綵七百段。太常少卿鄭愔又引而申之，播於舞詠，亦受厚賞。兵部尚書楚客又諷補闕趙延禧表陳符命，解《桑條》以爲十八之符[11]，請頒示天下，編諸史冊。帝大悦。

鄭愔諂事張易之兄弟，歷殿中侍御史。易之伏誅，愔左授宣州參軍。尋坐贓，逃歸東都，諂事武三思。及韋氏悖逆庶人[12]，歷遷吏部侍郎。

李繁，宰相泌之子。泌爲相，薦夏縣處士北平陽城爲諫議大夫，城深德泌。及歿[13]，戶部尚書裴延齡巧佞有恩，竊弄威權，朝臣無不側目。城忠正之士，尤忿嫉之。一日，盡疏其過，欲密論奏，以繁故人子，謂可親信，遂示其疏草，兼請繁繕寫。繁既寫訖，悉能記之，其夕乃徑詣延齡，具述其事。延齡聞之，即時請對，盡以城章中所欲論告節目，一一自解。及城疏入，德宗返以爲妄，不爲之省。

李訓，本名仲言，宰相揆之族孫。訓從父逢吉爲宰相，以訓陰險善計事，極親厚之。後竟以武釗之獄流于嶺表[14]。數歲，會赦還，丁母憂，居于東洛。時逢吉爲留守，思復柄用。逢吉雖暮年，以怨裴度故，常憤鬱不快，每召訓游說。訓揣知逢吉意，即以奇計動之，且言己與鄭注善。逢吉聽其言，因攘袂奮臂，謂訓即日能就其謀，因遺訓金帛數百萬。訓居喪服中，持之西來，因得以厚自交結，遂因鄭注委質于中尉王守澄。

鄭注，絳州翼城人，始以藥術游揚長安中權豪間，日有知遇注者。或云本姓魚，冒姓鄭氏，時人亦號爲魚鄭。及注之用事，天下有水族之號焉。元和十二年，李愬爲襄州節度使，注以客詣愬。愬得其秘藥，因厚遇之，署爲節度衙推。愬遷鎮徐州，注從之赴職。軍中利害，愬往往與之參議。注詭賊陰狡，善探人意旨，至是與愬籌畫，未嘗不暗會其機巧。然挾奇任數，專作威福，軍府多害之。時王守澄爲徐州監軍使，一日以軍中之苦白于愬，愬曰："彼誠如此，然實奇才也。將軍試召之與語，苟不合意，去之未晚也。"愬即召注，令詣監軍所。守澄欲見之，初尚遲難，及延坐與語，機辯釋然，盡中其意，即延入于中堂。翼日，守澄反以誠款託注於愬，請全護之。愬即加署注節度巡官，齒諸賓列，自此注遂委身於權幸之伍矣。及守澄入總樞密，當長慶、寶曆之際，國政多專於守澄。注晝伏夜動，攘竊販賣於其間。初則讒邪姦巧之徒附之以圖進取；數年之後，要官權臣爭湊其門。累從山東京西諸軍，歷衛左、評事、御史，又以檢校庫部郎中兼侍御史，從昭義劉從諫軍爲節度副使。既陰以罪誣奏宋申錫，時之守道居正者，始側目

覦之。注有口辯,機數過人,賣官鬻權,積財累巨萬,復能糞土金帛。居京師善和里,宅通永巷,重檐複壁[15],陰召引京師不肖及四方節將豪猾,通問往來,日招權利。間日赴軍,與守澄款昵,語必移時,或通夕無寐。李訓既附注以進,承間遂入謁于帝。時之輕浮躁進者,盡趨於注矣。太和九年夏,自太僕卿除工部尚書、翰林侍讀學士。是時李訓亦居內庭,二人相挾,日侍帝前,說帝以昇平之策,帝益惑其說。當是時,訓、注之權,赫於天下。內外呼吸噂沓,賢不肖昇黜混亂,而注自謂弛張變化,一時無比。然識者知其所挾非正,必能致亂于時。及京師急變,注自岐陽將親兵五百餘人至闕下。行至扶風,聞李訓等敗走,注即歸鎮。憂惑不安,將欲舉兵詣闕,監軍使張仲清已得密詔,乃紿注而召之。注恃其兵衛,即云就召,監軍使伏勇卒以待之。注至,坐定,斬其首,持以號令。注之親兵,乃自散逸。盡殺其家屬,無孑遺。初未得注,京師憂恐。至是,人人慶快焉。

王叔文初自順宗爲太子時,以棋進太子文學書於王伾,二人俱待詔翰林,數侍太子棋。叔文譎詭多計。順宗嘗與諸侍讀及叔文等論時政及宮市事,順宗曰:"寡人方欲極言之。"衆皆稱贊,獨叔文無言。既退,順宗獨自留叔文,謂曰:"向者君奚獨無言,豈有意耶?"叔文曰:"叔文幸蒙太子有所見教,不以聞。太子職當視膳問安,不宜及外事。陛下在位久,如疑太子收人心,何以自解?"順宗大驚,因涕泣曰:"非先生,寡人無由知此。"遂大愛幸,與王伾兩人相依附,俱出入東宮。

韓中,僕射皋之從父弟,兇狂喜酒博,以罪斥逐。元和中,量移宣州管內縣尉,會赦,得還。觀察使元錫遂以疏薦之。中陰結內倖用事者,因爲錫通達。錫厚輸其貨,謀領大權。未幾,果以詔徵。既非公望,又陰迹稍露,至闕,累召對于延英。於是諫官及在位者屢以疏論,竟沮其謀,復舊任。雖未加黜責,人亦賀帝聽允公議。

後梁張禕以司徒致仕。庶人友珪僞鳳歷元年,禕著《南郊賦》一篇來獻,以金帛賜之。

後唐蘇循在唐爲禮部尚書,首贊梁祖受九錫。又其子楷駁昭宗謚號。敬翔惡其爲人,父子放歸田里,乃寓居河中積年。會莊宗將副人望,求唐室舊臣,遣使自河中徵赴鄴都。初,監軍使張承業惜經國之費,未欲上議即尊之事,諸將賓僚無敢言者。及循至鄴,入衙城,拜魏師廳,謂之拜殿。翌日,獻畫日筆三十管,冀悦帝心。其諂進如此,承業聞之怒。會河東節度副使盧汝弼卒,因以代之。明年春,偶食蜜雪而卒。

陳乂爲給事中,充樞密直學士,性姦險,好爲陰計。始在梁,事張漢傑,滅宗。莊宗時,佐郭崇韜伐蜀,而郭又覆族。至是,朱弘昭拔用之,不兩月,弘昭及禍。其時僻政拙謀,而乂有力焉。

張文禮,初鎮州大將也。自燕歸於王鎔,察鎔不親政事,遂曲事當權者,以求銜達。每對鎔自言有將才,孫、吳、韓、白,莫己匹也。鎔賞其言,大悦,爲小校,給遺甚厚,與姓爲義男,改名德明。自是調發兵馬,每將軍令。

何澤爲太僕少卿致仕。長興四年八月，自河陽遣婢宜子投匭上書，請立秦王從榮爲皇太子。澤前任吏部郎中，舊曾與宰相趙鳳使府同院爲判官，因是舊數泣告於鳳，求爲給諫。鳳怒其躁佞，除授秘書少監。堂吏有姓何者，私報澤，澤即稱新授秘書少監臣澤上章訴屈。大略云："臣伏尋近例，自郎中拜給諫者，即崔憓、張延雍，皆自郎官拜諫議。况臣在郎署，粗有勤勞，無罪左遷，有同排擯。"事下中書，宰臣執奏："何澤新命未下，便敢稱謂開天，不知澤何處授此官位？誣弄朝綱，法當不敬。"由是命太僕少卿致仕，退居河陽。澤性好內，侍婢十餘，凡公私請託，多令諸婢出入。至於掌閽待客，輒無形迹。既久退居，心常鬱鬱，年七十餘，求進未已。既見從榮位望隆盛，帝又多病，自素與執政私憾，欲報仇於一時，即令婢宜子詣闕，投匭上章。大略曰："立儲之事，人所難言，內外大臣，不忍輕議，臣所以冒死以聞。"又云："臣前在班行，不求致仕，乃是宰執抑臣屏退，所以不盡臣才。"明宗覽澤表，不悅，私謂近臣曰："群臣欲立儲君，吾自歸河東養老。"雖然，不得已令大臣商議。大臣聞帝所言，不敢可否，即議加從榮大元帥之命。俄而致從榮不軌之變，由澤啓其釁端也。

段凝，梁末爲招討使，乞降，累授兖州節度使。初謁見莊宗，因伶人景進通貨於宮掖。又天性姦佞，巧言飾智，善候人意。契丹寇幽州，命宣徽使李紹宏監護軍，以禦北虜，凝與董璋戍瓦橋關。凝巧事紹宏，紹宏嘗乘間奏凝蓋世奇才，可以大任，屢請以兵柄委之。郭崇韜奏曰："凝亡國敗軍之將，姦諂難狀，不可信也。"凝在藩鎮，私用庫物數萬計，有司促償，中旨貰其負。

孔循幼孤，流落洺都[16]，市人李讓畜之，然性黠惠。讓以軍功爲朱溫所寵，溫以讓爲子，號朱友讓，循又姓朱。循漸長成，尤穎悟，朱溫選爲綱紀。溫之乳媪掌事者，而循親之，乳媪爲之義母。媪之外夫趙氏，循又隨媪夫姓曰趙，名殷衡。昭宗自鳳翔還京，左右前後皆朱溫之腹心，時殷衡年十七八，爲宣徽副使。及東遷洛都，殷衡與蔣玄暉、張廷範等受朱溫密旨，同弑昭宗。輝王即位，蔣玄暉爲樞密使，因事與殷衡不相協。時朱溫欲受九錫，即禪輝王位。朱溫在宿州行營，玄暉自往咨謀其事，稍遲留，朱溫怒玄暉。會殷衡至，溫問不行九錫之由。殷衡曰："玄暉與張廷範同謀恢復唐家，向何皇后前同立盟誓，以此故不欲王速行九錫。"溫怒，是日遣使與殷衡同來，遂殺何皇后及蔣玄暉、張廷範、柳璨等十餘族。殷衡以功爲權樞密副使，朱溫之世掌要密權。莊宗末，知汴州軍州事。會明宗自鄴城南趨夷門，莊宗東出汜水。循西則奉表迎奉，亦遣人北輸密款。

張遵誨爲客省使。明宗將有事于南郊，爲修儀仗法物使。初，遵誨以歷位尹正，與安重誨素亦相款，心有望於節鉞。重誨嘗視法物於修行寺，因過遵誨之第，遵誨於中堂出女妓珍幣以爲壽。有彈箏妓尤善，欲以奉重誨。時樞密學士史圭、閻至等在席，素惡遵誨之阿諛，有不平之色。重誨曰："吾自有妓媵，不煩掠美於人。"自是左右益言其短。

及郊禋畢，以爲絳州刺史，鬱鬱不樂。離京之日，白衣乘馬於隼旗之下，至郡，無幾而卒。

石知訥爲殿中少監，本梁時之走吏也，以姦儉自進，漸廁簪組。夏魯奇辟爲河陽節判，移任許州，亦佐之。及魯奇權知襄州，知訥爲殿中少監，尙居于許下。朱守殷叛，知訥走入勸魯奇棄其城而歸許州[17]，漢上戍兵幾將爲亂。朝廷知之，詰其所自，魯奇沮之，而知訥貶憲州司戶，尋與溫韜同詔賜死。

怨刺

古者行人之官，每歲孟春振木鐸徇于路，采取怨刺之詩，以聞于天子。故《五子之歌》、《風雅》之什，率多怨誹，風刺之言也。騷人已來，作者間出。其或含忠履潔，遭罹讒搆，越世高蹈，捨去榮祿。痛國政之頹廢，嫉時風之澆競，因廢滯而形賦詠，發憤懣而譏公卿。至於遷斥流落，窮愁困辱，詞人才子往往而有，何嘗不摭靈均之遐韻，襲長沙之逸軌？託文以示諷，因言以見志，斯可哀也已。若乃負釁而忘悔，長傲而自棄，鮮克內省，形於詆訾，《傳》所謂居下流而訕上者，乃仲尼之所惡焉。

夏王太康失邦(啓子也。盤于遊田，不恤民事，爲羿所逐，不得反國)，昆弟五人須于洛汭，作《五子之歌》(太康五弟與其母待太康於洛水之北，怨其不反，故作歌)。曰："太康尸位以逸豫(尸，主也。主以尊位，爲逸豫不勤)，滅厥德，黎民咸貳(君喪其德，則衆民皆貳其心矣)。乃盤遊無度(盤樂遊逸無法度)，畋于有洛之表，十旬弗反(洛水之表，水之南。十日曰旬，田獵過百日不還)。有窮后羿因民弗忍，距于河(有窮，國名。羿，諸侯名。距太康於河，不得入國，遂廢)。厥弟五人，御其母以從(御，侍也，言從畋)，徯于洛之汭，五子咸怨(待太康，怨其久畋失國)，述大禹之戒以作歌(述，循也。歌以叙怨)。其一曰：皇祖有訓，民可近，不可下(皇，君也。君祖禹有訓戒，近謂親之，下謂失分)。民惟邦本，本固邦寧(言人君當固民以安國)。予視天下，愚夫愚婦，一能勝予(言能畏敬小民，所以得衆心)。一人三失，怨豈在明，不見是圖(三失，過非一也。不見是謀，備其微)。予臨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馭六馬(十萬曰億，十億曰兆，言多。懍，危貌。朽，腐也。腐索馭六馬[18]，言危懼甚)，爲人上者，奈何不敬(能敬則不驕，在上不驕[19]，則高而不危)？其二曰：訓有之，內作色荒，外作禽荒(作，爲也。迷亂曰荒。色，女色。禽，鳥獸)，甘酒嗜音，峻宇彫牆(甘、嗜，無厭足。峻，高大。彫，飾畫)。有一于此，未或不亡(此六者，棄德之君必有其一，有一必亡，況兼有乎)。其三曰：惟彼陶唐，有此冀方(陶唐，帝堯氏，都冀州，統天下四方)。今失厥道，亂其紀綱，乃底滅亡(言失堯之道，亂其法制，自致滅亡)。其四曰：明明我祖，萬邦之君。有典有則，貽厥子孫(君萬國爲天子。典謂經籍。則，法。貽，遺也。言仁及後世)。關石和鈞，王府則有。荒墜厥緒，覆

宗絕祀（金鐵曰石，供民器用，通之使和平，則官民足。言古制存而太康失其業以取亡）。其五曰：嗚呼曷歸！予懷之悲（曷，何也，言思而悲）。萬姓仇予，予將疇依（仇，怨也。言當依誰以復國乎）？鬱陶乎予心，顔厚有忸怩（鬱陶，言哀思也。顔厚，色愧。忸怩，心慚，慚愧於仁人賢士）。弗慎厥德，雖悔何追（言人君行己不慎，其德以速滅敗，雖欲悔，其可追及乎？言無益）？”

周伯夷、叔齊，孤竹君之二子。父卒，兄弟讓位，歸於周。武王已平殷亂，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齊耻之，義不食周粟，隱于首陽山（首陽山，在河東蒲坂華山之北，河曲之中），采薇而食之。及餓而死，作歌曰：“登彼西山兮，采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神農虞夏忽焉沒兮，我安適歸矣。吁嗟徂兮，命之衰矣。”遂餓死於首陽山。

召穆公（康公後也）作《民勞》五章，刺厲王也（厲王時賦斂重數，繇役煩多，人民勞苦，輕爲姦宄，強凌弱衆，暴寡作寇害，故穆公以刺之）。又作《蕩》八章，傷周室大壞也。厲王無道，天下蕩蕩，無綱紀文章，故作此詩也。

凡伯（凡國伯爵，周公之裔也。設郡共縣東南[20]，有凡城），爲王卿士，作《板》八章，刺厲王也（其詩曰：“上帝板板，下民卒癉。出語不然，爲猶不遠。”板板，反也。癉，病也。語，善言也。猶，道也。言王爲政反先王與天之道，天下之民皆病其出善言而不行也）。

芮伯（畿内諸侯），字良夫，爲王卿士，作《桑柔》十六章，刺厲王也（其詩曰：“菀彼桑柔，其下侯旬。將采其劉，瘼此下民。”旬，言陰均也。劉，爆爍而希也。瘼，病也。謂桑之柔濡，其葉菀然茂盛，人庇陰其下者[21]，均得其所。已將采之，則爆爍而疏，人息其下，則病於爆爍也）。

衛武公作《抑》十二章，刺厲王，亦以自警也（其詩曰：“抑抑威儀，維德之隅。”抑抑，密也。隅，廉也）。又作《賓之初筵》五章，刺時也。幽王荒廢，媟近小人，飲酒無度，天下化之。君臣上下，沈湎淫液。武公既入，而作是詩也（其詩曰：“彼醉不臧，不醉反耻。”言彼醉則已不善，未醉者耻罰之）。

家父爲周大夫（家父，字也，失其姓），作《南山》十章，刺幽王也（其詩曰：“赫赫師尹，不平謂何？”又曰：“昊天不平，我王不寧。”言大師尹氏爲政不平，使我王不得安寧也）。

凡伯爲王大夫（臣欽若等曰：前凡伯爲卿士，此爲大夫，蓋二人也，皆失其名），作《瞻卬》七章，刺幽王大壞也（其詩曰：“瞻卬昊天，則不我惠。”言幽王爲政，不愛我下民也）。又作《召旻》七章，刺幽王大壞也。旻，閔也，閔天下無如召公之臣也。

孟子，寺人也，作《巷伯》七章，刺幽王也。寺人傷於讒，故作是詩也（巷伯，奄官。寺人，内小臣也。奄官掌王后之命，於宮中爲近，故謂之巷伯，與寺人之官相近。讒人譖寺人，寺人又傷其將及巷伯，故以名篇）。

譚大夫(失其姓名)作《大東》七章,刺亂也。東國困於役而傷於財(譚國在東,故其大夫尤苦征役之事者也),作是詩以告病焉。

蘇公作《何人斯》八章,刺暴公也(蘇、暴皆畿内國名)。暴公爲卿士而譖蘇公焉,故蘇公作是詩以絶之(其詩曰:"伊誰云從,維暴之云。"云,言也,謂譖我也。言從誰生乎?乃暴公所言也)。

鄭公子素作《清人》三章,刺文公也。高克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而欲遠之,不能,使高克將兵而禦狄于竟(臣欽若等曰:高克,鄭大夫也。清者,高克所師之邑名)。陳其師旅,翺翔河上,久而不召,衆散而歸。高克奔陳。公子素惡高克進之不以禮,文公退之不以道,危國亡師之本,故作是詩也。

介子推,晉人,從文公出亡,周流天下。文公反國,介子推不肯受賞,自爲詩賦曰:"有龍于飛,周徧天下。五蛇從之,爲之承輔(承,佐也。輔,維也。龍,君也,以喻文公。蛇,臣也,喻趙襄、狐偃、賈佗、魏犨、介子推也[22],故曰五蛇也)。龍反其鄉,得其處所。四蛇從之,得其露雨(露雨,膏澤也);一蛇羞之,槁死於中野。"懸書文公門而伏於山下。文公聞之曰:"嘻,此必介子推也。"避舍變服,令士庶人曰:"有能得介子推者,爵上卿、田百萬(百萬畝)。"或遇之山中,有釜蓋,登問焉,曰:"請問介子推安在?"應之曰:"夫介子推苟不欲見而欲隱,吾獨焉知之?"遂背而行,終身不見。

申叔儀,吳大夫。魯哀公會晉侯及吳子於黄池,申叔儀乞糧於公孫有山氏(公孫有山,魯大夫,舊相識),曰:"佩玉縈兮,余無所繫之(縈然,服飾備也。己獨無以繫佩,言吳王不恤下)。旨酒一盛兮,余與褐之父睨之(一盛,一器也。睨,視也。褐,寒賤之人。言但得視不得飲[23])。"

楚屈原,字平,爲楚懷王左徒。上官大夫與之同列,爭寵讒之,王怒而疏屈平。屈平疾王聽之不聰也,讒諂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愁幽思作《離騷》。離騷者,猶離憂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窮則反本,故勞苦倦極,未嘗不呼天也;疾痛慘怛,未嘗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竭忠盡智,以事其君,讒人間之,可謂窮矣。信而見疑,忠而被謗,能無怨乎?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邇而見義遠。其志潔,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污泥之中,蟬蛻於濁穢,以浮游塵埃之外,不獲世之滋垢,皭然泥而不滓者也(皭,疏淨之貌)。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屈原既被遷至於江濱,被髮行吟澤畔,顔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歟(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序其譜屬,率其賢良,以厲國士),何故而至此?"屈原曰:"舉世混濁而我獨清,衆人皆醉而我獨醒,是以見放。"漁父曰:"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

而能與世推移。舉世混濁,何不隨其流而揚其波;衆人皆醉,何不餔其糟而啜其醨。何故懷瑾握瑜,而自令見放爲?"屈原曰:"吾聞之,新沐者必彈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誰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蒙垢敝)?寧赴長流而葬乎江魚腹中耳,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之蝹蠖乎!"乃作《懷沙》之賦,懷石自投汨羅以死。

漢賈誼爲長沙王太傅,旣以適去,意不自得。及度湘水(湘水,出零陵陽海山,北流入江也),爲賦以吊屈原。屈原,楚賢臣也,被讒於楚,遂作《離騷賦》(離,遭也。憂動曰騷[24],遭憂而作此辭)。其終篇曰:"已矣!國亡人,莫我知也。"遂自投江而死。誼追傷之,因以自喻。

楊惲,宣帝時以光祿勳免爲庶人,家居治產業,起室宅,以財自娛。歲餘,其友安定太守西河孫會宗與惲書諫戒之,惲答書曰:"家本秦也,能爲秦聲。婦,趙女也,雅善鼓瑟。奴婢歌者數人,酒後耳熱,仰天拊缶(缶,瓦器,即今盆類。秦人擊之以節歌),而呼烏烏。"其詩云:"田彼南山,蕪穢不治。種一頃豆,落而爲萁[25]。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時。"(山高而在陽,人君之象也。蕪穢不治,言朝廷之荒亂也。一頃,百畝,以喻百官也。言豆者眞實之物,當在囷倉,零落在野,喻己見放棄也。萁,豆莖也,曲而不直,言朝臣皆諂諛也。須,待也。)

後漢梁竦,字叔敬,少習孟氏《易》,東海人[26]。弱冠能教授。後坐兄松事,與弟恭俱徙九眞。旣徂南土,歷江、湖,濟沅、湘,感悼子胥、屈原以非辜沈身,乃作《悼騷賦》,繫玄石而沉之。

應奉爲司隸校尉,黨事起(臣欽若等曰:桓帝時牢脩上書誣告李膺等部黨,奉在黨中),以疾自退。追愍屈原,因以自傷,著《感騷》三十篇,數十萬言[27]。

趙壹,漢陽西縣人也。恃才倨傲,爲鄉黨所擯,作《刺世疾邪賦》,以舒其怨憤。

晉魯褒,字元道,南陽人。好學多聞,以貧素自立。元康之後,紀綱大壞。褒傷時之貪鄙,乃隱姓名而著《錢神論》以刺之。其略曰:"錢之爲體,有乾坤之象,內則其方,外則其圓。其積如山,其流如川。動靜有時,行藏有節,市井便易,不患耗折。難折象壽,不匱象道,故能長久,爲世神寶。親之如兄,字曰'孔方',失之則貧弱,得之則富昌。無翼而飛[28],不足而走,解嚴毅之顔,開難發之口。錢多者處前,錢少者居後。處前者爲君長,居後者爲臣僕。君長者豐衍而有餘,臣僕者窮竭而不足。詩云:'哿矣富人,哀此煢獨。'錢之爲言,泉也。無遠不往,無幽不至。京邑衣冠,疲勞講肆,厭聞淸談,對之睡寐,見我家兄,莫不驚視。錢之所祐,吉無不利[29],何必讀書,然後富貴!昔呂公欣悅於空版,漢祖克之於嬴二[30],文君解布裳而被錦綉,相如乘高蓋而解犢鼻,官尊名顯,皆錢所致。空版至虛,而况有寔;嬴二雖少,以致親密。由此論之,謂爲神物。無德而尊,無勢而熱,排金門,入紫闥。危可使安,死可使活,貴可使賤,生可使殺。是故忿爭非錢不勝,幽滯非錢不拔,怨讎非錢不解,令聞非錢不發[31]。洛中朱衣,當途之士,愛

我家兄,皆無已已。執我之手,抱我終始,不計優劣,不論年紀,賓客輻輳,門常如市。諺曰:'錢無耳,可使鬼。'凡今之人,惟錢而已。故曰:'軍無財,士不來;軍無賞,士不往。'士無中人,不如歸田。雖有中人,而無家兄,不異無翼而欲飛,無足而欲行。"蓋疾時者共傳其文。褒不仕,莫知其所終(惠帝末,忠賢路絶,讒邪得路,更相薦舉,天下爲之反常。高平王沉作《釋時論》,盧江杜嵩作《任子春秋》[32],皆疾時之作也)。

會稽王道子,孝武世輔政,時有人爲《雲中詩》以指斥朝廷曰:"相王沉醉,輕出教命。捕賊千秋,干豫朝政。王愷守常,國寶馳競。荆州大度,散誕難名。盛德之流,法護、王甯,仲堪、仙民,將有言詠;東山,安道執操高抗,何不徵之,以爲朝匠?"荆州謂王忱也,法護即王珣,甯即王恭,仙民即徐邈字,安道戴逵字也。

宋顔延之爲太子中庶子,時劉湛、殷景仁專當要任。湛恨延之,言於彭城王義康,出爲永嘉太守。延之甚怨憤,乃作《五君詠》以述竹林七賢。山濤、王戎以貴顯被黜。詠嵇康曰[33]:"鸞翮有時鎩,龍性誰能馴?"詠阮籍曰:"物故不可論,塗窮能無慟。"詠阮咸曰:"屢薦不入官,一麾乃出守。"詠劉伶曰:"韜精日沉飲,誰知非荒宴。"此四句蓋自序也。湛及義康以其辭旨不遜,大怒。時延之已拜,欲黜爲遠郡,太祖與義康詔曰:"降延之爲小邦不政[34],謂其在都邑[35],豈動物情,罪過彰著,亦士庶共悉,直欲選代,令思愆里閭。猶復不悛,當驅往東土。乃至難恕,自可隨事録治。殷、劉意咸無異也。"以光禄勳車仲遠代之[36]。延之與仲遠世素不協,屏居閭巷,不豫人間者七載。

梁江革子從簡,少有文情,年十七作《採荷調》,以刺何敬容,爲當時所賞。

後魏東阿縣公順與城陽王徽不協,順疾徽間之[37],爲《蠅賦》以刺焉。

崔纂,字叔則,博學有文才。景明中,自太學博士轉員外散騎侍郎。既不爲時知,乃著《無談子論》以刺焉。

常景爲門下録事,淹滯積歲,不至顯官。以蜀司馬相如、王褒、嚴君平、楊子雲等四賢皆有高才,而無重位,乃託意以贊之。其贊司馬相如曰:"長卿有艷才,直置不群性。鬱若春烟舉,皎如秋月映。遊梁雖好仁,仕漢常稱病。清身非我事,窮達委天命。"其贊王子淵曰:"王子挺秀質,逸氣干青雲。明珠既絶俗,白鵠盡驚群。才世苟不合,遇否途自分。空枉碧雞命,徒獻金馬文。"其贊嚴君平曰:"嚴公體沉靜,立志明霜雪。味道綜微言,端蓍演妙説。才屈羅仲口,位結李強舌。素尚邁金貞,清摽陵玉徹。"其贊楊子雲曰:"蜀江導清流,楊子挹餘休。咸光絶後彦,覃思邈前修。世輕文不賞,玄談物無求。當途謝權寵,置酒獨閑遊。"

隋盧思道,字子行,初仕後周,爲掌教上士。高祖爲丞相,遷武陽太守[38],非其好也,爲《孤鴻賦》以寄其情。思道自恃才地,多所陵轢,由是官途淪滯。既而又著《勞生論》,指切當時。

劉炫以教授爲務[39],勑令事蜀王秀,遷延不往。秀大怒,枷送益州。既而配爲帳

內，炫因擬屈原《卜居》爲《筵塗》以自寄。

校勘記

[1]翊，原作“翼”，據宋本及《舊唐書·職官志》改。

[2]上工監，宋本同，《舊唐書·封倫傳》作“土木監”。

[3]所見，宋本無此二字。

[4]視見，宋本同，《舊唐書·封倫傳》作“初見”。

[5]雅，原作“惟”，據宋本及《舊唐書·封倫傳》改。

[6]指，原作“脂”，據宋本改。

[7]勸，原作“動”，據宋本改。

[8]《堂堂》，《舊唐書·中宗韋庶人傳》作“《側堂堂》”。

[9]《桑條韋也女》，《舊唐書·中宗韋庶人傳》作“《桑條韋也》、《女時韋也》”。

[10]事，疑當從《舊唐書·中宗韋庶人傳》作“時”。

[11]十八，疑當從《舊唐書·中宗韋庶人傳》作“十八代”。

[12]及韋氏悖逆庶人，疑“庶人”上脱“諂事”二字。

[13]及歿，《舊唐書·李泌傳》作“及泌歿”，文意爲優。

[14]武釗，兩《唐書·李訓傳》作“武昭”。

[15]檐，原作“擔”，據文義改。明人刻書“扌”與“木”旁往往混用。

[16]洺都，當作“洛都”。

[17]入，原作“人”，據《舊五代史·夏魯奇傳》改。

[18]索，字原脱；馭，原作“駁”，並據《尚書·五子之歌》孔安國傳補改。

[19]在上不驕，“在”下原衍“下”字，據《尚書·五子之歌》孔安國傳删。

[20]設郡，《詩·大雅·板》序孔穎達疏作“波郡”，並誤，當從《晉書·地理志上》作“汲郡”。

[21]庇，原作“疪”，據《詩·大雅·桑柔》鄭玄箋改。

[22]魏犨，原作“魏準”，據《左傳·僖公二十三年》及《史記·晉世家》改。魏犨，即魏武子。

[23]但，原作“宣”，據《左傳·哀公十三年》杜預注改。

[24]憂動曰騷，原誤作“憂勤日譬”，此據上文及《漢書·賈誼傳》顏師古注改。下句“此”原誤作“北”，亦據《漢書·賈誼傳》顏師古注改。

[25]萁，原本作“箕”，據小注“萁，豆莖”及《漢書·楊惲傳》改。

[26]“少習孟氏《易》，東海人”，據《後漢書·梁竦傳》及《册府元龜》行文習慣，此二句語序當互倒。

[27]數十萬言，《後漢書·應奉傳》無“十”字。

[28]無翼而飛，原本作“無翼而惟”，據《晉書·魯褒傳》改。

[29]吉無不利，原本作“告無不利”，此據《晉書·魯褒傳》改。

[30]嬴二，《晉書·魯褒傳》作“羸二”。

[31]聞，《晉書·魯褒傳》作“問”。

[32]廬江，原作“盧江”，據《晉書・儒林傳》改。

[33]嵇，原作“稽”，據《宋書・顔延之傳》改。

[34]不敢，原作“正”，據《宋書・顔延之傳》補正。

[35]在，字原脱，據《宋書・顔延之傳》補。又《宋書・顔延之傳》句首有“有”字。

[36]車仲遠，原本作“連仲遠”，據《宋書》及《南史・顔延之傳》改。

[37]閒，原作“閈”，據《魏書》及《北史・王城王傳》改。

[38]武陽太守，原作“武王太守”，此據《隋書》及《北史・盧思道傳》改。

[39]劉炫，原作“劉玄”，據下文及《北史・儒林下・劉炫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三十九

總録部(一百八十九)

譏 誚

《詩》云:"善戲謔兮,不爲虐兮。"言君子之德有張有弛,不常矜莊,而時戲謔也。故仲尼有"戲耳"之言,左氏明"耻之"之義。士大夫出處市朝之內,周旋醜夷之間,以游以戲,載笑載言,或臨事以興譏,或因人而暴謔,不爲患虐,亦爲善矣。

孟明,秦大夫。魯僖三十二年,晋敗秦師于殽,獲孟明。既釋之,使陽處父以左驂贈之。孟明曰:"三年將拜君賜(意欲報伐晋)。"文二年,孟明帥師伐晋,以報殽之役,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晋人謂秦"拜賜之師(以孟明言"拜賜",故嗤之)"。

華元,宋大夫。鄭伐宋,獲華元,華元逃歸。宋城,華元爲植巡功(植,將主也[1])。城者謳曰:"睅其目,皤其腹,棄甲而復(睅,出目。皤,大腹。棄甲,謂亡師[2])。于思于思,棄甲復來(于思,多須之貌)。"使其驂乘謂之曰:"牛則有皮,犀兕尚多,棄甲則那(那,猶何也)。"役人曰:"從其有皮,丹漆若何?"

魯宣公十二年邲之戰,晋人或以廣隊不能進(廣,兵車),楚人惎之脫扃(惎,教也。扃,車上兵闌)。少進,馬還,又惎之拔旆投衡,乃出(還,便旋不進。旆,大旗也。拔旆投衡上,使不帆風[3],差輕),曰:"吾不如大國之數奔也。"

臧紇,魯大夫。襄四年冬十月,邾人、莒人伐鄫,臧紇救鄫,侵邾,敗於狐駘(臧紇,武仲也。鄫屬魯,故救之。狐駘,邾地[4]。魯國番縣東南有目台亭[5])。國人逆喪者皆髽,魯於是乎始髽(髽,麻髮合結也。遭喪者多,故不能備凶服,髽而已)。國人誦之曰:"臧之狐裘,敗我於狐駘(臧紇時服狐裘)。我君小子,朱儒是使。朱儒朱儒,使我敗於邾(襄公幼弱,故曰小子。臧紇短小,故曰朱儒。敗不書,魯人諱之[6])。"

子罕,宋大夫。鄭尉氏、司氏之亂,餘盜在宋,鄭人納賂於宋,以馬與師茷、師慧[7],子罕以賊與之,鄭人醢之。師慧過宋朝,將私焉(私,小便),其相曰:"朝也(相,師也)。"慧曰:"無人焉。"相曰:"朝也,何故無人?"慧曰:"必無人焉。若猶有人,豈其以千乘之相,易淫樂之矇[8],必無人焉故也(千乘相,謂子產等也。言不爲子產殺三盜,得賂而歸之,是重爲樂而輕爲國相[9])。子罕聞之,固請而歸之(言子罕能改過)。

叔孫穆叔,魯大夫叔孫豹也。昭公元年,諸侯盟于虢。楚公子圍設服離衛(設君服,

二人執戈陳於前以自衛。離，陳也)。叔孫穆子曰:“楚公子美矣，君哉(美服似君)!”鄭子皮曰:“二執戈者前矣(禮，國君行，有二執戈者在前)。”蔡子家曰:“蒲宫有前，不亦可乎(公子圍在會，特緝蒲爲王殿屋，屏蔽以自殊異。言既造王宫而居之，雖服君服，無所怪也)?”楚伯州犂曰:“此行也，辭而假之寡君(聞諸大夫譏之，故言假以飾令尹過)。”鄭行人揮曰:“假不反矣(言將遂爲君)。”伯州犂曰:“子姑憂子晳之欲背誕也[10](襄三十年，鄭子晳殺伯有[11]，背命放誕，將爲國難。言子且自憂此，無爲憂令尹不反戈)。”子羽曰:“當璧猶在[12]，假而不反，子其無憂乎(子羽，行人公孫揮。當璧，謂棄疾，事在昭十三年。言棄疾有當璧之命，圍雖取國[13]，猶將有難，不無憂也)?”齊國子曰:“吾代二子愍矣(國子，國弱也。二子，謂王子圍及伯州犂。圍此冬便篡位，不能自終。州犂亦尋爲圍所殺，故言可愍也)。”陳公子招曰:“不憂何成，二子樂矣(言以憂生事，事成而樂)。”衛齊子曰:“苟或知之，雖憂何害(齊子，齊惡。言先知爲備，雖有憂難，無所損害)!”宋合左師曰:“大國令，小國共。吾知共而已(共，承大國令，不能知其禍福)。”晉樂王鮒曰:“《小旻》之卒章善矣，吾從之(《小旻》，《詩·小雅》。其卒章義取非唯暴虎馮河之可畏也，不敬小人亦危殆。王鮒從斯義，故不敢譏誚公子圍)。”退會，子羽謂子皮曰:“叔孫絞而婉(絞，切也。譏其似君，反謂之美，故曰婉)，宋左師簡而禮(無所臧否，故曰簡。共事大國，故曰禮)，樂王鮒字而敬(字，愛也。不犯凶人，所以自愛敬)，子與子家持之(子，子皮。子家，蔡公孫歸生。持之，言無所取與)，皆保世之主也。齊、衛、陳大夫其不免乎!國子代人憂，子招樂憂，齊子雖憂弗害。夫弗及而憂，與可憂而樂，與憂而弗害，皆取憂之道也，憂必及之。《大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逸《書》)。’三大夫兆憂，能無至乎(聞憂兆也[14])?言以知物，其是之謂矣(物，類。察言多知禍福之數[15]。八年，陳招殺太子。國弱、齊惡，當身各無患)。

孫蒯，衛大夫。田于曾隧(越竟而獵。孫蒯，林父之子)，飲馬重丘[16](重丘，曹邑)，毁其瓶。重丘人閉門而詢之(詢，罵也)，曰:“親逐而君，爾父爲厲(厲，惡鬼。林父逐君在十四年)。是之不憂，而何以田爲?”

董叔，晉大夫，將娶於范氏。叔向曰:“范氏富，盍已乎?”曰:“欲爲繫援焉。”他日，董祁愬之於范獻子，曰:“不吾敬也。”獻子執而紡於庭之槐。叔向過之，曰:“子盍爲我請乎?”叔向曰:“求繫既繫矣，求援既援矣，欲而得之，又何請焉!”

叔孫武叔，魯大夫也。武叔之母死(武叔，公子牙之六世孫，名州仇，毁孔子者)，既小斂，舉者出尸[17]，出戶袒，且投其冠，括髪(尸出户，乃變服[18]，失哀節。冠，素委貌)。子游曰:“知禮(嗤之也)。”

公叔文子，衛大夫也。升於瑕丘，蘧伯玉從(文子，獻公之孫，名拔)。文子曰:“樂哉!斯丘也。死則我欲葬焉。”蘧伯玉曰:“吾子樂之，則瑗請前(刺其欲害人良田。瑗，伯玉名)。”

成人有其兄死而不爲衰者，聞子皋將爲成宰，遂爲衰。成人曰："蠶則績而蟹有筐，范則冠而蟬有緌，兄則死而子皋爲之衰（嗤兄死者，言其衰之不爲兄死，如蟹有筐，蟬有緌，不爲蠶之績，范之冠。范，蜂也。蟬，蜩也。緌，謂蜩喙長在腹[19]）。"

齊人見田駢，曰："聞先生高議，設爲不宦，而願爲役。"田駢曰："子何聞之？"對曰："臣聞之鄰人之女。"田駢曰："何謂也？"對曰："臣鄰人之女設爲不嫁，行年三十而有七子。不嫁則不嫁，然嫁過畢矣。今先生設爲不官，訾養千鍾，徒百人，不官則然矣，而富過畢矣。"田子辭。

漢蕭望之，字長倩。大將軍霍光秉政，長史丙吉薦儒生王仲翁與望之等數人，皆召見。當見者露索去刀兵，兩吏挾持。望之獨不聽，光獨不除用望之。仲翁三歲間至光祿大夫、給事中，望之復署小苑東門侯。仲翁顧謂望之曰："不肯錄錄，反抱關爲？"望之曰："各從其志。"

五鹿充宗爲少府，貴幸。爲《梁丘易》，與朱雲論難，雲連拄五鹿君[20]（拄，刺也，音竹庾切[21]）。故諸儒爲之語曰："五鹿嶽嶽，朱雲折其角。"

後漢王良，東海人。建武三年，徵諫議大夫，遷沛郡太守。至蘄縣，稱病不之府上。疾篤，乞骸骨，徵拜大中大夫。遷司徒司直，以病歸。一歲復徵，至滎陽，疾篤，不任進道[22]，乃過其友人。友人不肯見，曰："不有忠言奇謀而取大位，何其往來屑屑不憚煩也？"遂拒之。良慚，自後連徵，輒稱病。詔以玄纁聘之，遂不應。

劉寬爲太尉，簡略嗜酒，不好盥浴[23]，京師以爲諺。

樂恢薦杜安爲宛令，以病去。章帝行過潁川，安上書，召拜御史，遷至巴郡太守。而恢在家，安與恢書通問，恢告吏口對[24]，且讓之曰："爲宛令不合志，病去可也。干人主以闚覦[25]，非也。違平生操，故不報。"

樊英，南陽人，隱於壺山之陽。順帝永建二年，徵之，英不得已，到京師，待以師傅之禮，拜五官中郎將。數月，英稱疾篤，詔以爲光祿大夫，英辭位不受，有詔譬旨勿聽。英初被詔命，僉以爲必不降志，及後應對，又無奇謀深策，談者以爲失望。初，河南張楷與英俱徵，既而謂英曰："天下有二道，出與處也。吾前以子之出，能輔是君也，濟斯人也，而子始以不訾之身，怒萬乘之主。及其享受爵祿，又不聞扶救之術，進退無所據矣。"

周福，甘陵人。桓帝爲蠡吾侯，受學於福，及即位，擢爲尚書。時同郡河南尹房植有名當朝，鄉人爲之謠曰："天下規矩房伯武，因師獲印周仲進。"二家賓客互相譏揣，遂各樹朋徒，漸成仇隙。

葛龔，梁國人，善爲文奏。或有請龔奏以干人者，龔爲作之，其人寫之，忘自載其名，因并寫龔名以進之。故時人爲之語曰："作奏雖工，宜去葛龔。"龔後爲蕩陰、臨汾令。

魏賈逵,河東襄陵人。少孤家貧,冬常無絝,過其妻兄柳孚宿,至明無何,着孚絝去,故時人謂之通達[26]。逵後爲豫州刺史,封陽里亭侯。

蘇則爲侍中。舊儀,侍中親省起居,故俗謂之"執虎子"。始則同郡吉茂者,仕歷縣令[27],遷爲冗散。茂見則嘲之曰:"仕進不止執虎子。"則笑曰:"我誠不能效汝蹇蹇驅鹿車馳也。"

李豐爲尚書僕射,弟翼及偉仕,數歲間並歷郡守。豐嘗於人中顯誡二弟,言當用榮位。及司馬宣王久病,偉爲二千石,荒於酒,亂新平、扶風二郡而豐不召,衆人以爲恃寵。曹爽專政,豐依違二公,皆無有適莫[28],故于時有謗書曰:"曹爽之勢熱如湯,太傅父子冷如漿,李豐兄弟如游光。"其意以爲豐雖外清净而內圖事,有似於游光也。

王忠,扶風人,少爲亭長。三輔亂,忠饑乏噉人,隨輩南向武關[29]。値婁子伯爲荆州遣迎北方客人,忠不欲去,因率等伍逆擊之,奪其兵,聚衆千餘以歸太祖。拜忠中郎將,從征討。五官將知忠嘗噉人,因從駕出行[30],令排取冢間髑髏,繫着忠馬鞍,以爲歡笑。

常林[31],文帝初爲少府。林性既自負[32],當官又嚴。少府寺與鴻臚封門,時崔林爲鴻臚。崔性闊達,不與林同,數數聞林撾吏聲,不以爲可。林夜撾吏,不勝痛,叫呼敖敖徹曙。明日,崔出門,與林車相遇,乃調林曰[33]:"聞卿爲廷尉爾邪?"林不覺,答曰:"不也。"崔曰:"卿不爲廷尉,昨夜何故考囚乎?"林大慙,默不能答。

丁謐爲度支郎中,曹爽宿與相親。時爽爲武衛將軍,數爲明帝說其可大用。會齊王即位,爽輔政,乃拔謐爲散騎常侍,遂轉尚書。謐爲人外似疏略,而內多忌。其在臺閣,數有所彈駁,臺中患之,事不得行。又其意輕貴,多所忽略,雖與何晏、鄧颺等同位,而皆少之,唯以勢屈於爽。爽亦敬之,言無不從。故于時謗書謂:"臺中有三狗,二狗崖柴不可當,一狗凭默作疽囊。"三狗謂何、鄧、丁也。默者,爽小字也。其意言三狗皆欲嚙人[34],而謐尤甚也。

劉放爲中書監,孫資爲中書令,並兼侍中光祿大夫。資久典機密,夏侯獻、曹肇心內不平。殿中有鷄棲樹,二人相謂曰:"此亦久矣,其能復幾?"指謂放、資也。

蜀黄承彦者,高爽開列,爲沔南名士。謂諸葛孔明曰:"聞君擇婦,身有醜女,黄頭黑色,而才堪相配。"孔明許,即載送之。時人以爲笑樂,鄉里爲之諺曰:"莫作孔明擇婦,正得阿承醜女(承彦,史不載官)。"

吴麋芳初爲魏南郡太守,既降吴,虞翻嘗乘船行,與麋芳相逢。芳船上人多,欲令翻自避,先驅曰:"避將軍船。"翻厲聲曰:"失忠與信,何以事君?傾人二城,而云將軍,可乎?"芳闔戶不應而遽避之。後翻乘車行,又經芳營,閉門不得過。翻復怒,曰:"當閉反開,當開反閉,豈得事宜邪?"芳聞之,有慙色。

晉王濟爲散騎常侍、國子祭酒。武帝嘗與濟棋,時孫皓在側,謂皓曰:"何以好剝人

面皮？"皓曰："見無禮於君者，則剝之。"濟時伸腳局下，而皓譏焉。

謝鯤初辟東海王掾，任達不拘，尋坐除名。鄰家高氏女有美色，鯤常挑之，女投梭，折其兩齒。時人爲之語曰："任達不已，幼輿折齒（鯤字幼輿）。"鯤聞之，傲然長嘯曰："猶不廢我嘯歌。"

祖納，字士言，范陽人。有操行，性至孝。平北將軍王敦聞之，遺其二婢，而辟爲從事中郎。有戲之曰："奴價倍婢。"納曰："百里奚何必輕於五羊皮邪！"王敦既害周顗，敦坐有一參軍樗蒲，馬於博頭被殺，因謂敦曰："周家奕世令望，而位不至公，及伯仁將登而墜，有似下官此馬。"敦曰："伯仁總角於東宮相遇，一面披襟，便許之三事，何圖不幸自貽王法[35]。"納嘗問梅陶曰："君鄉里立月旦評，何如？"陶曰："善褒惡貶，則嘉法也。"納曰："未益。"時王隱在坐，因曰："《尚書》稱'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何得一月便行褒貶！"陶曰："此官法也。月旦，私法也。"隱曰："《易》稱'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稱家者豈不是官？必須積久，善惡乃著，公私何異！古人有言：'貞良而亡，先人之殃；酷烈而存，先人之勳。'累世乃著，豈但一月！若必月旦，則顏回食埃，不免貪汙。盜跖引少，則爲清廉。朝種暮穫，善惡未定矣。"時梅陶及鍾雅數説餘事，納輒困之，因曰："君汝潁之士，利如錐；我幽冀之士，鈍如槌。持我鈍槌，捶君利錐，皆當摧矣。"陶、雅並稱"有神錐，不可得捶"。納曰："假有神錐，必有神槌。"雅無以對。

劉輿爲范陽王虓魏郡太守[36]，虓薨，東海王越將召之。或曰："輿猶膩也，近則污人。"及至，越疑而御之。

傅迪爲右丞，時劉柳爲尚書左僕射。迪好廣讀書，而不解其義。柳云："卿雖讀書多，而無所解，可謂書簏矣。"時人重其言。

石崇爲衛尉，嘗與王敦入太學，見顏回、原憲之像，顧而歎曰："若與之同升孔堂，古今何必有間[37]。"敦曰："不知餘人云何，子貢去卿差近。"崇正色曰："士當身名俱泰，何至甕牖哉！"其立意類此。

王粹以貴公子尚主，館宇甚盛，圖莊周於室，廣集朝士，使郎中嵇含爲之讚。含援筆爲弔文[38]，文不加點。其序曰："帝婿王弘遠華池豐屋，廣延賢彦，圖莊生垂綸之像，記先達辭聘之事，畫真人於刻桷之室[39]，載退士於趣進之堂，可謂託非其所，可弔不可讚也。"其辭曰："邁矣莊周，天縱特放，大塊受其生，自然資其量，器虚神清，窮立極曠。人僞俗季，真風既散，野無訟屈之聲，朝有爭寵之歎，上下相陵，長幼失貫，於是借玄虚以助溺，引道德以自獎，户詠恬曠之辭，家畫老莊之像。今王生沉淪名利，身尚帝女，連耀三光，有出無處，池非巖石之溜，宅非茅茨之宇，馳屈產於皇衢，畫兹象其焉取！嗟乎先生，高跡何局！生處巖岫之居，死寄彫楹之屋，託非其所，没有餘辱，悼大道之湮晦，遂含悲而吐曲。"粹有愧色。

袁山松，陳郡人，少有才名。時張湛好於齋前種松柏，袁山松每出游，好令左右作

挽歌，人謂"湛屋下陳尸，山松道上行殯。"山松歷顯位，爲吳郡太守。

王導爲丞相，妻曹氏性妬，導甚憚之，乃密造別館，以處衆妾。曹氏知，將往焉。導恐妾被辱，遽令命駕，猶恐遲之，以所執麈尾柄驅牛而進。司徒蔡謨聞之，戲導曰："朝廷欲加公九錫。"導弗之覺，但謙退而已。謨曰："不聞餘物，惟有短轅犢車，長柄麈尾。"導大怒，謂人曰："吾往與群賢共遊洛中，何曾聞有蔡克兒也[40]。"

庾亮鎮江州，時王導爲太傅、丞相。亮雖居外鎮，而執朝廷之權，既據上流，擁強兵，趣向者多歸之。導內不能平，嘗遇西風塵起，舉扇自蔽，徐曰："元規塵污人。"

羊聃，字彭祖，太傅祜兄孫也。少不經學，時論皆鄙其凡庸。先是，兖州有"八伯"之號，其後更有"四伯"。大鴻臚陳留江泉以能食爲"穀伯"，豫章太守史疇以大肥爲"笨伯"，散騎郎高平張嶷以狡妄爲"猾伯"，而聃以狼戾爲"瑣伯"。蓋擬古之"四凶"。後爲廬陵守，坐罪除名。

郗超爲桓溫大司馬參軍，深自結納。時王珣爲主簿，亦爲溫所重。府中語曰："髯參軍，短主簿，能令公喜，能令公怒。"超髯、珣短故也。

陶侃爲荆州牧，既平蘇峻，王導入石頭城，令取故節。侃笑曰："蘇武節似不如是。"導有慚色，使人屏之。

蔡謨爲左光禄大夫、開府儀同三司。謨初渡江，見彭蜞，大喜曰："蟹有八足，加以二螯。"令烹之。既食，吐下委頓，方知非蟹。後詣謝尚而說之，尚曰："卿讀《爾雅》不熟，幾爲《勸學》死。"

何充爲揚州刺史、侍中、録尚書事。充性好釋典，阮裕嘗戲之曰："卿志大宇宙，勇邁終古。"充問其故，裕曰："我圖數千戶郡，尚未能得，卿圖作佛，不亦大乎？"

郗愔爲司空，及弟曇奉天師道，而何充與弟準崇信釋氏。謝萬譏之云："郄諂於道，何佞於佛。"

劉惔爲丹陽尹，許詢嘗就惔宿，床帷新麗，飲食豐甘。詢曰："若此保全，殊勝東山。"惔曰："卿若知吉凶繇人，吾安得保此[41]。"王羲之在坐，曰："令巢、許過稷、契，當無此言。"二人并有愧色。

謝安少有重名，初辟司徒府，除佐著作郎，並以疾辭。寓居會稽，除尚書吏部郎，並不至。後征西大將軍桓溫請爲司馬，將發新亭，朝士咸送，中丞高崧戲之曰："卿屢違朝旨，高卧東山，諸人每相與言：'安石不肯出，將如蒼生何！'今亦將如卿何？"安甚有愧色。

王愉子綏，字彥猷。愉爲殷、桓所捕，綏未測存亡，在都有憂色，居處飲食，每事貶降。時人每謂試守孝子。後爲荆州刺史，誅。

戴逵，譙國人；謝敷，會稽人，隱於太平山。初，月犯少微，少微，一名處士星，占者以隱士當之。逵有美才，人或憂之。俄而敷死，故會稽人士以嘲吳人云："吳中高士，便

是求死不得死。”

宋何尙之爲尙書令、太子詹事，致仕於方山。孝武徵之，乃起，拜開府，天子臨軒，百僚倍位。沈慶之累辭爵命，朝廷敦勸甚篤。尙之謂曰：“主上虛懷側席，詎宜固辭！”慶之曰：“沈公不效何公，去而復還也。”尙之有愧色。

張暢初爲南譙王義宣安北長史，及義宣反，戰敗，暢爲軍人所掠，執送都，下付廷尉。見原，起爲都官尙書，轉侍中。孝武宴朝賢，暢亦在坐，何偃因醉曰：“張暢奇才也，與義宣作賊而卒無咎。苟非奇才，安能致此？”暢曰：“太初之時，誰黄其閤！”帝曰：“何事相苦。”初，何尙之爲元凶司空，及義師至新林，門人皆逃，尙之父子共洗黄閤，故暢以此譏之。

王遠爲光祿勳，人爲之語曰：“王遠如屏風，屈曲從俗，能蔽風露。”

庾登之爲謝晦荆州長史，晦拒王師，欲登之留守，登之不許。晦敗，登之以無任免官，禁錮還家。何承天戲之曰：“因禍爲福，未必皆知。”登之曰：“我亦幾與三豎同戮。”承天爲晦作表云：“便當浮舟東下，戮此三豎。”故登之爲嘲。

謝莊爲左將軍。莊有口辯，孝武嘗問顔延年曰：“謝希逸《月賦》何如？”答曰：“美則美矣，但莊始知‘隔千里兮共明月’。”帝召莊，以延年答語語之，莊應聲曰：“延年作《秋胡詩》，始知‘生爲久離別，沒爲長不歸’。”帝撫掌大笑竟日。後莊代顔竣爲吏部尙書[42]。竣留心選舉，自強不息，任遇既隆，奏無不可，而容貌嚴毅。莊風姿甚美，賓客喧訴，常懽笑答之，意多不行。時人爲之語曰：“顔竣嗔而與人官，謝莊笑而不與人官。”位終中書令、散騎常侍、金紫光祿大夫。

何昌寓爲吏部尙書，嘗有一客姓閔求官。昌寓謂曰：“君是誰後？”答曰：“子騫後。”昌寓團扇掩口而笑，謂坐客曰：“遙遙華胄[43]。”

顔延之爲太常，與何尙之少相好狎[44]。二人並短小，尙之嘗謂延之爲猨，延之目尙之爲猴。同遊太子西池，延之問路人云：“吾二人誰似猴？”路人指尙之爲似。延之喜笑，路人曰：“彼似猴耳，君乃眞猴。”

南齊丘靈鞠爲正員常侍。靈鞠好飲酒，臧否人物。在沈淵座，見王儉詩，淵曰：“王令文章大進。”靈鞠曰：“何如我未進時？”此言達儉。靈鞠宋世文名甚盛，入齊頗減，蓬髮弛縱，無形儀，不治家業。王儉謂人曰：“丘公仕宦不進，才亦退矣。”

沈文季，吳興人，爲尙書右僕射。明帝即位，加領太子詹事。尙書令王晏嘗戲文季爲吳興僕射，文季答曰：“瑯琊執法，似不出卿門。”

褚淵仕宋爲尙書令、侍中，受宋明帝顧命，爲中書監、開府儀同三司、司空。太祖即位，又爲尙書令。輕薄子頻以名節譏之。淵眼多白精，謂之白虹貫日，言爲宋亡徵也。

褚照，字彦宣。少秉高節，一目眇，官至國子博士，不拜。常非從兄淵身事二代。聞淵拜司徒，歎曰：“使淵作中書郎而死，即當是一名士，德之不昌，遂有期頤之壽。”

張敬兒爲散騎常侍、車騎將軍、加開府儀同三司。既拜,王敬則戲之,呼爲褚淵。敬兒曰:"我馬上所得,終不能作華林閣勳也。"敬則甚恨。

陸澄爲光祿大夫、散騎常侍,當世稱爲碩學。讀《易》三年不解義,欲撰《宋書》竟不成。王儉戲之曰:"陸公,書廚也。"

梁何敬容爲尚書令,參掌機密。自晉宋以來,宰相皆文義自逸,敬容獨勤庶務,爲當世所嗤鄙。時蕭琛子巡頗有輕薄才,因制卦名、離合等詩以嘲之。敬容處之如初,亦不屑也。敬容捨宅東爲伽藍,趣勢者因助財造搆,敬容並不拒,故此寺堂宇校飾頗爲宏麗,時輕薄者因呼爲"衆造寺"焉。

何點,宋司空尚之孫也。父鑠素有風疾,無故害妻,坐法死。點感家禍,欲絶婚宦,尚之強爲之娶王氏。涕泣求執本志,得罷。既老,又娶魯國孔嗣女。雖婚,亦不與妻相見,築別室以處之,人莫諭其意。吳國張融少時免官,而爲詩有高尚之言,點答詩曰:"昔聞東都日,不在簡書前。"雖爲戲也,而融深病之。及點後婚,融始爲詩贈點曰:"惜哉何居士,薄暮遘荒淫。"點亦病之,而無以釋也。

孫廉,東莞莒人,便僻巧宦,爲吳興太守。時廣陵高爽有險薄才,客於廉,廉委以文記。爽嘗有求不稱意,乃爲屐謎以喻廉曰[45]:"刺鼻不知嚏,蹋面不知瞋,齧齒作步數,持此得勝人[46]。"譏其不計耻辱,以此取名位也。爽博學多才。劉蒨爲晉陵縣,爽途經詣之,了不相接,爽甚銜之。俄而爽代蒨爲縣,蒨遣迎贈甚厚。爽受餉,答書云:"高晉陵自答。"人問其所以,答云:"劉蒨餉晉陵令爾,何關爽事?"又有人送書與爽告躓,云"比日守羊困苦"。爽答曰:"守羊無食,何不貨羊糴米?"孫抱爲延陵縣,爽又詣之,抱了無故人之懷。爽出,從縣閣下過,取筆書鼓云:"徒有八尺圍,腹無一寸腸,面皮如許厚,受打未渠央。"抱,東莞人,形體肥壯,腰帶十圍,爽故以此激之。

鮑泉爲通直侍郎,常乘高幰車,從數十,左右繖蓋,服玩甚精。道逢國子祭酒王承,承疑非舊貴,遣訪之。泉從者答曰:"鮑通直。"承怪焉,復欲辱之,遣逼車問:"鮑通直復是何許人,而得如此!"都下少年遂以爲笑謔。

蕭推,字智進,歷淮南、晉陵、吳郡太守。所臨必赤地大旱,吳人號爲"旱母"焉。

到溉爲吏部尚書[47]。時何敬容以令參選事,有不允,溉輒相執。敬容謂人曰:"到溉尚有餘臭,遂學作貴人。"敬容方貴寵,人皆下之,溉忤之如初。溉祖彦之初以擔糞自給[48],故世爲譏云。

後魏孝明靈太后常幸左藏,王公嬪主從者百餘人,皆令任力負布絹,即以賜之,多者過二百疋。唯長樂公手持絹二十疋而出,示不異衆而勞也,甚稱其廉。儀同陳留公孝崇、章武王融並以所負多顛仆於地,崇傷腰,融損脚。時人語曰:"陳留、章武,傷腰折股。貪人敗類,穢我明主。"

廣陵侯衍弟欽曾託青州人高僧壽爲子求師,至,未幾逃去。欽以讓僧壽。僧壽性

滑稽，反謂欽曰："凡人絶粒七日乃死，始經五朝，便爾逃遁，去食就信，實有所闕。"欽乃大慚，於是待客稍厚。

公孫軌爲虎牢鎮將。初，太武將北征，發民驢以運糧，使軌部調雍州。軌令驢主皆加絹一疋，乃與受之。百姓爲之語曰："驢無強弱，輔脊自壯。"衆共嗤之，坐徵還。

郭祚，宣武時爲太子少師。祚曾從宣武幸東宫，孝明幼弱，祚懷一黄𤓰出奉孝明。時應詔左右趙桃弓與御史中尉王顯迭相脣齒，深爲宣武所信，祚私事之。時人謗祚者，號爲桃弓僕射、黄𤓰少師。

邢昕爲通直常侍、中軍將軍，既有才藻，兼長几案。自孝昌之後，天下多務，世人竟以吏行取達，文學大衰。司州中從事宋遊道以公斷見知，時與昕嘲謔。昕謂之曰："世事同知文學外。"遊道有慚色。興和中，以本官副李象使於梁。昕好忤物，人謂之牛。是行也，談者謂之"牛象鬬於江南"。

北齊楊愔爲吏部尚書，典選取士，多以言貌。時致謗言，以爲愔之用人，似貧士市瓜，取大者。愔聞[49]，不以屑意。愔自居大位，前後賞賜，散之九族，架篋之中，唯有書數千卷。太保平原王隆之與愔鄰宅[50]，愔常見其門外有富胡數人，謂左右曰："我門前幸無此物。"

陽休之，魏武定二年除中書侍郎，時有人士戲嘲休之云："有觸藩之羝羊，乘連錢之騘馬，從晉陽而向鄴，懷屬書而盈把。"尚書左丞盧斐以其文書請謁，啓高祖禁止，會赦不治。

祖珽初爲文宣開府倉曹參軍，所乘老馬，常稱騮駒。又與寡婦王氏姦通，每人前相聞往復。裴讓之與珽早狎，於衆中嘲珽曰："卿那得如此詭異，老馬年十歲，猶號騮駒；一妻耳順，尚稱娘子。"于時諠然稱之。

趙彦深爲中書令。廢帝既殺楊愔，乃以彦深代總機務。鴻臚少卿陽休之私謂人曰："將涉千里殺騏驥而策蹇驢，可悲之甚！"

隋柳調爲侍御史。左僕射楊素嘗於朝堂見調，因獨言曰："柳條通體弱[51]，獨搖不須風。"調斂板正色曰："調信無取者，公不當以爲侍御；信有可取，不應發此言。公當具瞻之地，樞機何可輕發。"素甚奇之。

周羅睺初爲陳將，陳平，行軍總管賀若弼謂羅睺曰："聞公在郢、漢捉兵[52]，即知揚州可得。王師利涉，果如所量。"羅睺答云："若得與公周旋，勝負未可知也。"後爲儀同三司。先是，陳裨將羊翔歸降，使爲鄉導，位至上開府，班在羅睺上。韓擒虎於朝堂戲之曰："不知機變，立在羊翔之下，能無愧乎？"羅睺答曰："昔在江南，久承令問，謂公天下節士。今日所言，殊匪誠臣之論。"擒虎有愧色。

柳機初仕後周，爲司宗中大夫，遷御正上大夫。開皇中，爲冀州刺史，後徵入朝。初，機在周，與族人文城公昂俱歷顯要；及此，機、昂並爲外職。楊素時爲納言，方用事，

因帝賜宴,素戲機曰:"二柳俱摧,孤楊獨聳。"坐者皆笑,機竟無言。

李文博初在內省校書,虞世基子亦在其內,盛飾容服,而未有所知。文博因從容問其年紀[53],答云十八。文博乃謂之曰:"昔賈誼當此之年,議論何事?君今徒事儀容[54],欲何爲者?"

唐姜恪爲左相,咸亨元年閏九月,爲涼州道行軍大總管,以禦吐蕃。時右相閻立本以善畫見稱,與恪皆無輔弼之譽。時人爲之語曰:"左相則宣威沙漠,右相則馳譽丹青。三館學生放散,五臺令史明經。"至今相傳,以爲口實。

來常及弟濟相次爲侍中[55],其父護兒,初在隋,爲猛將,而常、濟俱以學行見稱。時虞世南子昶既無才術,歷將作少匠、工部侍郎,累居工作之司。濟初升相位,許敬宗歎曰:"士之登用,不繫世業,得道則爲衣冠,失緒則爲匹庶。來護兒兒作宰相,虞世南男作木匠,忠賢文武固無種也。"

裴光庭爲吏部尚書,時有門下主事閻麟之爲光庭腹心,專知吏部選官[56],每麟之裁定,光庭隨筆而下[57]。時人語曰:麟之口,光庭手也。

崔日知爲太常卿,自以歷仕年久,每朝士參集,常與尚書同列。時人號爲"尚書裏行",遂爲口實。

楊再思爲內史,爲人邪佞。時左補闕戴令言作《兩腳野狐賦》以譏刺之。再思聞之,甚怒,出令言爲長社令[58]。朝士尤加嗤笑。

周寶爲潤州節度使,軍變,奔毗陵。淮南節度使高駢聞之大喜,遂遣使致書於寶曰:"伏承走馬,已及奔牛(堰名,在常州)。今附虀一瓶、葛粉十斤,以充道路所要。"蓋諷其爲虀粉也。

梁成汭爲荆南節度使。初,澧、朗二州本屬荆南,乾寧中爲土豪雷滿所據。汭奏請割隸,宰相徐彥若執而不行,汭由是銜之。及彥若出鎮南海,路過江陵,汭雖加延接,而猶怏怏。嘗因對酒,語及其事,彥若曰:"今公位尊方面,自比桓文;雷滿者,偏州一草賊爾。今公何不加兵,而反怨朝廷乎!"汭赧然而屈。因思嶺外有黄茅瘴,患者皆落髮,乃謂彥若曰:"黄茅瘴望相公保重。"彥若應聲答曰:"南海黄茅瘴,不死成和尚。"蓋譏汭曾爲僧也。汭終席慚耻。

後唐馮道爲相,工部侍郎任贊因班退,與同列戲道於後曰:"若急行,必撲下《兔策》[59]。"道尋知之,召贊謂曰:"《兔策》皆名儒所集,道能諷之。中朝士子止看文場秀句,便爲舉業,皆竊取公卿,何淺狹之甚邪!"贊大愧焉。

封舜卿仕梁,爲禮部侍郎、知貢舉。開平三年,奉使幽州,以門生鄭致雍從行。復命之日,又與致雍同受命入翰林爲學士。致雍有俊才,舜卿雖有文辭,才思拙澀。及試五題,不勝困弊,因託致雍秉筆。當時譏者以爲座主辱門生。

蕭希甫爲駕部郎中。莊宗初平汴洛,希甫奉詔宣慰青、齊,方知其母死,妻袁氏亦

已改嫁，乃持服於魏州。時議者戲引李陵書譏之云："老母終堂，生妻去室。"

安重霸善事人，好賂遺君側，人目之爲傀（涉尾切）胡。

崔貽孫爲吏部侍郎，黜於塞北，遇赦還京。時崔沂方爲左丞，沂之年小貽孫數歲。貽孫切於其闕，每言於僚友曰："崔丞已薄桑榆，何無止足！"

王緘，幽州劉仁恭故吏也。莊宗承制，授魏博節度副使。緘博學善屬文，燕薊多文士，緘後生，未知名。及在太原，名位驟達。燕人馬郁，有盛名於鄉里，而緘素以吏職事郁。及郁在太原，謂緘曰："公在此作文士，所謂避風之鳥，受賜於魯人也。"每於公宴，但呼"王緘"而已。

王思同，幽州人。初仕武皇，爲飛勝指揮使[60]。從莊宗，累典諸軍。思同性疏俊，粗有文，性喜爲詩什，與人唱和，稱"薊門戰客"。魏王繼岌待之若子。時內養呂知柔侍興聖宮[61]，頗用事，思同不平之。呂爲《終南山詩》，末句有"頭"字。思同曰[62]："料伊直擬衝霄漢，賴有青天壓着頭。"

盧文紀入相，時有蜀人史在德爲著作郎，出人權要之門，評品朝士，多有譏彈，乃上章云："文武兩班，宜選能進用。見在軍都將校、朝廷士大夫，並請閱試澄汰，能者進用，否者黜退，不限名位高下。"疏下中書，文紀以爲非己，怒甚，召諫議盧損爲覆狀，辭旨蕪蔓，無以抑其狂率，爲衆所嗤。

馬胤孫初仕後唐爲相。胤孫純儒，事多疑滯，遽被疇庸，未悉朝廷舊事。初，馮道罷左相[63]，馮入朝拜司空。唐朝故事，三公爲加官，無單拜者。是時朝議率爾命道，制出，或曰："三公正宰相，便合參大政。"又云："合受冊。"衆言藉藉。盧文紀又欲祭祀時便令掃除。馮道聞之曰："司空掃除，吾職也，吾無所憚[64]。"既而知非乃止。劉昫爲僕射，性剛，群情嫉之，乃共贊右常侍孔昭序論行香次第，言："常侍，侍從之臣，行立合在僕射前[65]。"疏奏，下御史臺定例。同光已來，李琪、盧質繼爲僕射。質性輕脫，不能守師長之體，故昭序輕言。胤孫以群情不悅劉昫、馮道，欲微抑之，乃責臺司，須檢則例，而臺言[66]："舊不見例，據南北班位，常侍在前。"屬國忌，將就列未定，胤孫即判臺狀曰："即有援據[67]，定可遵行[68]，各示本官。"劉昫怒，揮袂而退。自後日責臺司定例。崔居儉謂南宮同列曰："孔昭序解語，是朝廷人總不解語也。僕射師長，中丞大夫就班脩敬；常侍班，南宮六卿之下，况僕射乎？已前騎省年深，望南宮工部侍郎如霄漢[69]，癡人舉止，何取笑之深邪！"旬日聞居儉言[70]，紛議稍息。文士哂胤孫堂判有"援據"二字，其中書百職，胤孫素未詳悉，無能專使[71]，署名而已。其故人干進者不如意，故嘲之曰："馬公爲輔三不開。"爲門、口、印也。後爲太子賓客。卒後旬日，侍婢靈語[72]，如胤孫聲氣，處分家事，仍曰借某書，負某物，當速還。明宗朝崔協物故，亦有婢忽作協語。時知制誥于嶠與閣下諸舍人嘲曰："生前變治，曾不聞於上言；死後魂靈，但空聞其下語。"胤孫侍婢傳言，時人復念之，蓋其事甚類矣。

盧損爲太子少保致仕。損梁開平初,與任贊、劉昌素、薛均、高揔同年擢第,所在相詬,時人謂之"相罵牓"。

校勘記

[1]主也,"主"原作"上",據《左傳·宣公二年》杜預注改。

[2]亡師,原作"七師",據《左傳·宣公二年》杜預注改。

[3]帆風,原作"愧風",據《左傳·宣公十二年》杜預注改。

[4]邾地,原作"駘邾也",據《左傳·襄公四年》杜預注删改。

[5]日台亭,《左傳·襄公四年》杜預注作"目駘亭"。

[6]魯人,原脱"魯"字,據《左傳·襄公四年》杜預注補。

[7]伐,原作"茂",據《左傳·襄公十五年》及杜預注改。

[8]矇,原作"朦",據《左傳·襄公十五年》改。

[9]爲樂,《左傳·襄公十五年》杜預注作"淫樂"。輕爲國相,《左傳·襄公十五年》杜預注無"爲"字。

[10]姑,原作"始";背,原作"皆",並據《左傳·昭公元年》改。其下注文中"背"字亦據杜預注改。

[11]伯有,原脱"有"字,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補。

[12]當璧,原作"當壁",據《左傳·昭公元年》及杜預注改。下同。

[13]圍雖取國,原作"違衆取國",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4]開,原作"閒",據《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改。

[15]多知禍福之數,《左傳·昭公元年》杜預注"多"作"以","數"作"類"。

[16]重丘,原誤作"千里丘",據下文及小注改。

[17]尸,《禮記·檀弓上》作"户",是,然别本亦有作"尸"者。

[18]變服,原作"交服",據《禮記·檀弓上》鄭玄注改。

[19]喙,原作"隊",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20]拄,原作"柱",據《漢書·朱雲傳》改,下同。

[21]竹庚切,原作"行夜切",據《漢書·朱雲傳》顔師古注改。

[22]進道,原作"進退",據《後漢書·王良傳》改。

[23]盥浴,原作"輿俗",據《後漢書·劉寬傳》改。

[24]對,《後漢書·樂恢傳》李賢注作"謝"。

[25]以闚覦,原作"闚踰",據《後漢書·樂恢傳》李賢注補改。

[26]通達,疑誤,《三國志·魏書·賈逵傳》裴松之注作"通健"。

[27]仕歷縣令,《三國志·魏書·蘇則傳》裴松之注"歷"上有"甫"字。

[28]皆,《三國志·魏書·李豐傳》裴松之注作"間",則當屬上讀。

[29]輩,原作"輩",據《三國志·魏書·武帝紀》裴松之注改。

[30]行,原與下句"令"字互倒,據《三國志·魏書·武帝紀》裴松之注乙。

[31]常林,原作"崔林",據卷九四一"常林"條及《三國志·常林傳》裴松之注改。

[32]自負,卷九四一"常林"條及《三國志·常林傳》裴松之注作"清白"。

[33]調,卷九四一"常林"條及《三國志·常林傳》裴松之注作"啁"。

[34]意,原作"夜",據《三國志·曹爽傳》裴松之注改。

[35]自"王敦既害周顗"至"何圖不幸自貽王法",此段文字與祖納無關,亦不見於《晉書·祖納傳》(出於《晉書·周顗傳》),疑爲别一條文字而錯簡於此。

[36]劉輿,原誤作"劉與",據《晉書·劉輿傳》改。

[37]古今何必有間,《晉書·石崇傳》"古今"作"去人"。又"間"原壞作"問",據改。

[38]援,原誤作"投",據《晉書·嵇含傳》改。

[39]桷,原誤作"桶",據《晉書·嵇含傳》改。

[40]蔡克,原作"蔡充",據《晉書·王導傳》改。

[41]吾安得保此,"得"下原衍"不"字,據《晉書·王羲之傳》删。

[42]顔竣,原作"顔峻",據《宋書》及《南史·顔竣傳》改,下同。

[43]遙遙,原不重"遙"字,據《南史·何昌寓傳》補。

[44]少,原作"以",據《南史·顔延之傳》改。

[45]屐,原作"履",據《梁書》及《南史·孫謙傳》改。

[46]此,原作"比",據卷九四五"孫廉"條及《梁書·孫謙傳》改。

[47]到溉,原誤作"劉溉",據卷六三七"到溉"條及《南史·到溉傳》改。下同。

[48]溉祖彦之,"祖"原作"父",據卷六三七"到溉"條及《南史·到溉傳》改。又據《梁書·到溉傳》及《南史》所載到氏世次,彦之乃溉之曾祖,此稱祖實誤,然舊史原本如此,故仍之。

[49]愔,原誤作"闇",據《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改。

[50]王隆之,原作"王陵之",據《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改。

[51]通體弱,"體"下原衍"調"字,據《隋書》及《北史·柳調傳》删。

[52]捉,原作"提",據《隋書》及《北史·周羅睺傳》改。

[53]文博,原作"之博",據《隋書》及《北史·李文博傳》改。

[54]徒事,原作"從事",據《隋書》及《北史·李文博傳》改。

[55]來常,兩《唐書》本傳作"來恒",此蓋避宋諱而改。

[56]選,原作"過",據《舊唐書·裴光庭傳》改。

[57]隨筆而下,《舊唐書·裴光庭傳》作"隨而下筆"。

[58]長社令,原作"長杜令",據《舊唐書·楊再思傳》改。

[59]撲,《舊五代史·馮道傳》作"遺"。

[60]飛勝,《舊五代史·王思同傳》作"飛騰"。

[61]侍,原作"待",據《四庫全書》本、本書卷九五四及《舊五代史·王思同傳》改。

[62]思同曰,《舊五代史·王思同傳》"曰"上有"和"字。

[63]罷左相,疑誤,《舊五代史·馬裔孫傳》作"罷同州"。

[64]憚,原作“彈”,據《舊五代史·馬裔孫傳》改。

[65]合,原作“何”,據《舊五代史·馬裔孫傳》改。

[66]而臺言,《舊五代史·馬裔孫傳》“臺”下有“吏”字。

[67]即,《舊五代史·馬裔孫傳》作“既”。

[68]定,疑當從《舊五代史·馬裔孫傳》作“足”。

[69]如胥漢,《舊五代史·馬裔孫傳》“如”下有“仰”字。

[70]旬日閒居儉言,“閒”原作“間”,據新、舊《五代史·馬裔孫傳》改。又“旬日”,《舊五代史》作“衆”,《新五代史》作“朝士”。

[71]專使,《舊五代史·馬裔孫傳》作“專決”。

[72]靈語,原作“零語”,據《舊五代史·馬裔孫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

總録部(一百九十)

不嗣　患難

不　嗣

夫以堯、舜之仁聖，而丹朱、商均之不肖，何况臣庶之子孫，不克負荷者多矣。故有擅藻麗之文而其子頑闇，有神明之政而其息貪暴，有翼戴之勳而其嗣顛覆，有修謹之操而其裔悖亂。故有懷知子之先見，歎承家之乏嗣，形於悲咤，良亦可哀。而《坤》之《文言》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則先聖之旨，將有屬焉。

帝鴻氏有不才子(帝鴻，黄帝)，掩義隱賊，好行兇德，醜類惡物，頑嚚不友[1]，是與比周(醜，亦惡也。比，近也。周，密也)，天下之民謂之渾敦(謂驩兜。渾敦，不開通之貌)。

少皞氏有不才子(少皞，金天之號，次黄帝)，毁信廢忠，崇飾惡言，靖譖庸回，服讒蒐慝，以誣盛德(崇，聚也。靖，安也。庸，用也。回，邪也。服，行。蒐，隱也[2]。慝，惡也。盛德，賢人也)，天下之民謂之窮奇(謂共工，其行窮，其好奇)。

顓頊氏有不才子，不可教訓，不知話言(話，善也[3])。告之則頑(德義不入)，舍之則嚚(不道忠信)，傲狠明德，以亂天常，天下之民謂之檮杌(謂鯀。檮杌，頑凶無儔匹之貌)。

縉雲氏有不才子(縉雲，黄帝時官名)，貪于飲食，冒于貨賄，侵欲崇侈，不可盈厭，聚斂積實，不知紀極，不分孤寡，不恤窮匱(冒，亦貪也。盈，滿也。實，財也)。天下之民比之三凶(非帝子孫，故别以比三凶)，謂之饕餮(貪財爲饕，貪食爲餮)。

漢劉纏，即項伯也。高祖五年降漢，賜姓劉氏，封射陽侯(射，或作貫)。嗣子睢有罪，不得代。

石慶爲丞相時，諸子孫爲小吏至二千石者十三人。及慶死後，稍以罪去[4]，孝謹衰矣。

金日磾爲光祿大夫，有二子賞奉車、建駙馬都尉，及孫則衰矣。

霍光爲大將軍,而子禹與張安世子千秋俱爲中郎將,皆將兵隨度遼將軍范明文擊烏桓。還,謁大將軍光。光問千秋戰鬬方略、山川形勢,千秋口對兵事,畫地成圖,無所忘失。光復問禹,不能記,曰:"皆有文書。"光由是賢千秋,以禹爲不才,歎曰:"霍氏世衰,張氏興矣。"及禹誅滅,而安世子孫相繼。

晉王導爲丞相,其子恬少好武,不爲公門所重。導見恬便有怒。

梁王茂爲司空、侍中,封望蔡縣公。及薨,子貞秀嗣,以居喪無禮,爲有司所奏,徙越州。

後梁訓世武,少襲父孝敬爲大將軍,好勇,不拘行檢。重賓客,施與不節。資產既盡,鬱鬱不得志,遂謀奔陳,事覺誅。

後魏劉休賓初仕宋,爲幽州刺史,鎮梁鄒,後以城降。休賓叔父旋之早亡,其妻許氏攜二子法鳳、法虎入國,孤貧不自立,並疏薄不倫,爲時人所棄。母子皆出家,既而反俗。孝文太和中,選盡物望,河南人士,才學之徒咸見申擢。法鳳兄弟無可收用,不蒙選授。

田彪,北平人。初仕北燕,馮跋與石城太守李崇俱降,而彪子孫遂微劣焉[5]。

盧度世爲青州刺史,卒。其子淵、昶等並修文風,顯閨門之禮,爲世所推。後淵兄弟既亡,家風衰損,子孫多非法,帷薄混穢,爲時論所鄙。

平恆爲秘書丞[6],博通經籍。而三子並不率父業,好酒自棄。常忿其世衰,植杖巡舍側堋而哭,不爲營事婚宦,任意官娶[7]。故仕娉濁碎,不得及其門流。恆婦弟鄧宗慶及外甥孫玄明等每以爲言[8],恆曰:"此輩會是衰頓,何煩勞我!"

夏侯夬[9],瀛州刺史道遷之子,爲鎮遠將軍。性好酒,居喪不戚,醇醪肥鮮,不離於口;沽買飲噉,多所費用。父時田園,貨賣略盡,人間債負猶數千餘匹。穀食至常不足,弟妹不免饑寒。

李元護,晉司徒廣陸侯裔八世孫,裔子順、璠及孫沉、志皆有名宦[10]。沉孫根爲慕容寶中書監。根子後智等隨慕容德南渡河,居青州,數世無名位,三齊豪門多輕之。

北齊邢邵爲太常卿、中書監,其文章典麗,獨步當時,而孽子大德、大道略不識字焉。

隋長孫平,高祖仁壽中爲太常卿,判吏部尚書,賜爵襄陽公,卒官。子師孝性輕狡好利[11],數犯法。帝以其不克負荷,遣使吊平國官。師孝後爲渤海主簿[12],政教淩遲,師孝恣行貪濁,爲王世充所害。

唐楊師道尚高祖女桂楊公主,爲太常卿、駙馬都尉。師道卒,子豫之不肖,薄行。太宗常謂君臣曰:"子有孝與不孝,臣有忠與不忠。公等見不孝之子,不忠之臣,豈不同嫉?然不孝之子,父母亡沒已後,肆情爲惡,虧犯名教,良由闕於義方。今緣師道兒喪虧禮節,誠所難恕,若訓導合宜,縱其頑鄙,猶不至狼狽。公等各有子弟,咸須示語,無

賴者亦勿存育。"乃令司徒長孫無忌往豫之家,分其貲產、家人,以與長姊及同產兄趙斌等。後豫之在母服淫亂,爲駙馬都尉竇奉節所執,捶擊無數,因割去耳鼻,然後死。

虞世南,太宗時爲秘書監,文學德行,時稱五絕。其子昶既無才術,歷將作少匠、工部侍郎[13],累居工作之司。時來常父護兒在隋爲猛將,常與弟濟俱以學行見稱,相次爲侍中。許敬宗歎曰:"士之登用,不繫世業,履道則爲衣冠,失緒則爲匹庶。來護兒兒作宰相,虞世南男作木匠,忠賢文武,固無種也。"

狄仁傑,則天時爲魏州刺史,人爲立生祠。及去職後,其子景暉爲魏州司功參軍,貪暴,爲人所惡,由是遽毀其神像焉。

王方慶,則天時爲相,聚書甚多,不減秘閣,至於圖畫,多異本。諸子莫能守其業,卒後,尋併散亡。

李嶠,中宗朝與蘇瓌同居相位。嶠有才華,其子不肖;瓌以幹理,而子頲有文詞。故代稱蘇瓌有子,李嶠無兒。

劉贊祖、父皆以文學稱,贊獨不知書。爲宣州刺史、宣歙池觀察使,唯以強猛立威,官吏畏重之。宣州,天下殷贍處也,贊厚歛財貨,以務貢獻,用求恩寵。又無教訓,子孫童稚者便以驕傲爲事[14]。

崔行功,總章中秘書少監,兼通事舍人,有文集四十卷。自行功以降,名位卑替。

李日知,中宗景龍初以刑部尙書罷知政事,孝行知足,爲時所稱。少子伊衡以妾爲妻,費散田宅,仍列訟諸兄,家風替矣。

劉崇龜父藻生八子,弟崇魯爲水部郎中、知制誥,與宰相崔昭緯相善。昭宗命翰林學士李谿爲相,昭緯與崇魯謀沮之。及谿宣制之日,出班而哭,由是谿命不行。谿自十一月至歲暮,聯上十表訴冤,其詞詆毀,所不忍聞。時崇龜在外,聞之大恚,數日不食,謂其親曰:"吾家兄弟進身有素,未嘗以聲利敗名,吾門不幸,生此等色[15]。

晉張從賓,父全義爲河南尹四十年,積而能散,以至令終。及從賓繼祚,好治生,商賈盈門,多藏而致禍也。

患難

老子有言:"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則知患難之於世也無準,否泰之於人也靡常。消息盈虛,既明鑒而斯在;屈伸合散,信任運而可量。叔世惟艱,聖人陻厄而體道;禍機莫測,賢者逃遯以俟時。至有沈廁以幸全,繫獄而獲宥,道存於己,命在於天。或垂名聲於後代,或擅美譽於當世,信謂知窮達存亡之至者也。若乃被患於深刑,無辜於横議,道之廢也,其如命何!

孔子將適陳,過長垣,顏刻爲僕[16],以其策指之曰:"昔吾入此,由彼缺也。"長垣

人聞之,以爲魯之陽虎。陽虎嘗暴長垣人[17],長垣人於是遂止孔子。孔子狀類陽虎,拘焉五日。顔淵後(言與孔子相失,故在後也),子曰:"吾以汝爲死矣。"顔淵曰:"子在,回何敢死(言夫子在,己無所致死也)!"長垣人拘孔子益急,弟子懼。孔子曰:"文王既沒,文不在兹乎(兹,此也。言文王雖已沒,其文見在此。此,自謂其身也[18])?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于斯文(文王既沒,故孔子自謂後死也。言天將喪此文者[19],本不當使我知之;今使我知之,未欲喪之也)。天之未喪斯文也,長垣人其如予何(如予何,猶言奈我何也。天未喪此文,則我當傳之,長垣人欲奈我何!言不能違天以害己)!"孔子使從者爲甯武子臣於衛,然後得去。又適宋(年表十三年,孔子至衛;十四年,至陳;哀公三年[20],孔子過宋),與弟子習禮大樹下。宋司馬桓魋欲殺孔子,拔其樹,孔子去。弟子曰:"可以速矣。"孔子曰:"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天生德者,謂授以聖性[21],德合天地,吉無不利,故曰其如予何)!"又居陳三歲,會晉楚爭强,更伐陳[22],及吳侵陳,陳常被寇。孔子曰:"歸與歸與!吾黨之小子狂簡,進取不忘其初。"於是孔子去陳。過蒲,會公叔氏以蒲畔,蒲人止孔子[23]。弟子有公良孺者,以私車五乘從孔子。其爲人長賢,有勇力,謂曰:"吾昔從夫子遇難於長垣,今又遇難於此,命也已。吾與夫子再罹難,寧鬬而死。"鬬甚疾。蒲人懼,謂孔子曰:"苟毋適衛,吾出子。"與之盟,出孔子東門。孔子遂適衛。子貢曰:"盟可負耶?"孔子曰:"要盟也,神不聽。"又遷于蔡,三歲,吳伐陳。楚救陳(魯哀公四年[24]),軍于城父。聞孔子在陳蔡之間,楚使人聘孔子。孔子將往拜禮,陳蔡大夫謀曰:"孔子賢者,所刺譏皆中諸侯之疾。今者久留陳蔡之間,諸大夫所設行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國也,來聘孔子。孔子用於楚,則陳、蔡用事大夫危矣。"於是乃相與發徒役圍孔子於野,不得行,絶糧。從者病,莫能興(興,起也)。孔子講誦弦歌不衰。子路愠見曰[25]:"君子亦有窮乎?"孔子曰:"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濫,溢也。君子固亦有窮時,但不如小人窮則濫溢爲非)。"子貢作,孔子曰:"賜,爾以予爲多學而識之者與?"曰:"然(然,謂多學而識之)。非與(問今不然耶)?"孔子曰:"非也。予一以貫之(善有元,事有會,天下殊途而同歸[26],百慮而一致。知其元則衆善舉之,故不待學[27],以一知之[28])。"孔子知弟子有愠心,乃召子路而問曰:"《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率,循也。吾非兕虎而循曠野也)。'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子路曰:"意者吾未仁耶?人之不我信也(言人不信吾,豈以未仁故乎[29])。意者吾未知耶?人之不我行也(言人不使通行而困窮者,豈以吾未知乎[30])。"孔子曰:"有是乎!由,譬使仁者而必信,安有伯夷、叔齊?使知者而必行,安有王子比干?"子路出,子貢入見。孔子曰:"賜,《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子貢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蓋少貶焉?"孔子曰:"賜,良農能稼而不能爲穡(種之爲稼,斂之爲穡。言良農能善種之[31],未必能斂穫之);良工能巧而不能爲順(言良工能巧而已,不能每順人之意)。君子能脩其道,綱而紀之,統而理之,而不能

爲容。今爾不修爾道而求爲容。賜，而志不遠矣。"子貢出，顔回入見。孔子曰："回，《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耶？吾何爲於此？"顔回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雖然，夫子推而行之，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夫道之不修也，是吾醜也。夫道既已大修而不用，是有國者之醜也。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顔氏之子[32]！使爾多財，吾爲爾宰（宰，主財者也。爲女主財，言志之同也）。"於是使子貢至楚。楚昭王興師迎孔子，然後得免。

范睢，字叔先，事魏中大夫須賈。須賈爲魏昭王使於齊，范睢從，留數月，未得報。齊襄王聞睢辯言[33]，乃使人賜睢金十斤及牛酒，睢辭謝不敢受。須賈知之，大怒，以爲睢持魏國陰事告齊，故得此饋，令睢受其牛酒還其金。既歸，心怒睢，以告魏相。魏之諸公子曰魏齊，大怒，使舍人笞擊睢，折脅摺齒。睢佯死，即卷以簀，置廁中。賓客飲者醉，更溺睢，故僇辱以懲後，令無妄言者。睢從簀中謂守者曰："公能出我，我必厚謝公。"守者乃請出簀中死人[34]，魏齊醉，曰："可矣。"范睢得出。

後漢樊宏少有志行。王莽末，義兵起。劉伯升與族兄賜俱將兵攻湖陽城，守不下。賜女弟爲宏妻，湖陽由是收繫宏妻子，令出譬伯升，宏因留不反[35]。湖陽軍師欲殺其妻子，長吏以下共相謂曰："樊重子父禮義恩德行於鄉里，雖有罪，且當在後。"會漢兵日盛，湖陽惶急，未敢殺之，遂得免脱。後至光祿大夫，位特進。

來歙，光武祖姑之子，光武甚親敬之，數共往來。長安漢兵起，王莽以歙劉氏外屬，乃收繫之。賓客共篡奪，得免。

寒朗，字伯奇，魯國薛人也。生三日，遭天下亂，棄之荆棘。數日兵解，母往視，猶尚氣息，遂收養之。後至清河太守。

趙岐，字邠卿，京兆長陵人也。岐少明經，有才藝，年三十餘，有重疾，卧蓐七年（蓐，寢蓐也。《聲類》曰：蓐，薦也）。其後疾瘳，爲京兆功曹。先是，中常侍唐衡兄玹（玹，音玄），爲京兆虎牙尉。郡人以玹進不由德，皆輕侮之。岐及從兄襲又數爲貶議[36]，玹深毒恨。玹爲京兆尹，岐懼禍及，乃與從子戩逃避之。玹果收岐家屬宗親，陷以重法，盡殺之。岐遂逃難四方，江、淮、海、岱，靡所不歷。自匿姓名，賣餅北海市中。時安丘孫嵩藏岐複壁中數年，岐作《戹屯歌》二十三章[37]。後諸唐死滅，因赦乃出。公卿舉岐，擢拜并州刺史，坐黨事免。靈帝初，復遭黨錮十餘歲。中平元年，四方兵起，詔選故刺史二千石有文武才用者，徵岐拜議郎。車騎將軍張溫西征關中，請補長史[38]，別屯安定。大將軍何進舉爲燉煌太守，行至襄武，岐與新除諸郡太守數人俱爲賊邊章等所執。賊欲脅以爲帥[39]，岐詭辭得免，展轉還長安（岐還至陳倉，復遇亂兵，裸身得免，在草中十二日不食也）。

杜林[40]，扶風茂陵人也，初爲郡吏。王莽末[41]，盜賊起，林與弟成及同郡范逡、孟冀等，將細弱俱客河西，道逢賊數千人，遂掠取財裝，褫奪衣服，拔刃向林等，將欲殺

之。冀仰曰:"願一言而死。將軍知天神乎?赤眉兵衆百萬,所向無前,而殘賊不道,卒至破滅。今將軍以數千之衆,欲規霸王之事,不行仁恩而反遵覆車,不畏天乎?"賊遂釋之,俱免於難。後至大司空。

魏郭淮爲征西將軍,都督雍涼諸軍事。淮妻,王凌之妹,凌誅,妹當從坐。御史往收,督將及羌胡渠帥數千人叩頭請淮表留妻,淮不從。妻上道,莫不流涕,人人扼腕,欲劫留之。淮五子叩頭流血請淮,淮不忍視,乃命左右追妻。於是追者數千騎,數日而還。淮以書白司馬宣王曰:"五子哀母,不惜其身,若無其母,是無五子,無五子,亦無淮也。今輒追還,若於法未通,當受罪於主者,覲展在近。"書至,宣王亦宥之。

蜀裴儁,字奉先,魏尚書令潛弟也。儁姊夫爲蜀中長史,儁送之,時年十餘歲,遂遭漢末大亂,不得還。既長,知名,爲蜀所推重也。

吳黄蓋,字公覆。隨周瑜拒曹公於赤壁,爲流矢所中。時寒,墮水,爲吳軍人所得,不知其蓋也,置廁床中。蓋自強以一聲呼韓當,當聞之,曰:"此公覆聲也。"向之垂涕,解易其衣,遂以得免[42]。後至武鋒中郎將。

晉王尼,字孝孫。辟車騎府舍人,不就。值洛陽陷,避亂江夏[43]。時王澄爲荆州刺史,遇之甚厚。尼早喪婦,止有一子,無居宅,惟畜露車,有牛一頭,每行,輒使子御之,暮則共宿車上。常歎曰:"滄海横流,處處不安也。"俄而,澄卒。荆土饑荒,尼不得食,乃殺牛壞車,煮肉噉之。既盡,父子俱餓死。

摯虞,歷秘書監、衛尉卿,從惠帝幸長安。及東軍來迎,百官奔散,遂流離鄠杜之間[44]。轉入南山中,糧絶餓甚[45],拾橡實而食之。後得還洛,歷光禄勳、太常卿。及洛京荒亂,盗竊從横,人饑相食。虞素清貧,遂以餒卒。

鮑靚爲南海太守,嘗行部入海,遇風,饑甚,取白石煮食之以自濟。

南燕慕容超,字祖明,德之兄,北海王汭之子[46]。時慕容垂起兵山東苻昌,收汭及德諸子[47],皆誅之。汭母公孫氏以耄獲免[48],汭妻段氏方娠,未決,囚之于郡獄。獄掾呼延平,德之故吏也,嘗有死罪,德免之。至是,將公孫及段氏逃于光中[49],而生超焉。年十歲而公孫氏卒,臨終授超以金刀,曰:"若天下太平,汝得東歸,可以刀還汝叔也。"平又將超母子奔于吕光。及吕隆降于姚興[50],超又隨涼州人徙于長安。

宋江謐,字令和。父徽,宋尚書都官郎、吳令,爲太祖所殺[51],謐繫尚方。孝武平京邑,乃得出。後至左戶尚書。

王懿,字仲德。父苗,事苻堅,爲二千石。及堅敗,仲德年十七,與兄叡同起義兵,與慕容垂戰,敗,仲德被重創走,與家屬相失。經大澤,不能前,困卧林中。忽有青衣童兒騎牛行,見仲德,問曰:"食未?"仲德告饑。兒去,頃之復來,攜食與之。仲德食畢欲行,會水潦暴至,莫知所之。有一白狼至前,仰天而號,號訖,銜仲德衣渡水,仲德隨之,獲濟,與叡相及。渡河至滑臺,復爲翟遼所留,使爲將帥。積年,仲德欲南歸,乃奔泰

山[52]。遼遣騎追之急，夜行，忽有炬火前導，仲德隨之，行百許里，乃免。後至徐州刺史。

朱脩之爲司徒從事中郎，後隨到彦之北伐。彦之自河南迴，留脩之戍滑臺，爲虜所圍，數月糧盡，將士熏鼠食之，遂陷於虜。初，脩之母聞其被圍，既久，常憂之，忽一旦乳汁驚出。母號泣告家人曰："吾今已老，忽復有乳汁，斯不祥矣，吾兒其不利乎？"後問至，脩之果以此日陷沒。元魏嘉其守節，以爲侍中，妻以宗室女。脩之潛謀南歸，妻疑之，每流涕問其意。脩之雖嘉其義，終竟不告也。後鮮卑馮弘稱燕王，都黄龍，元魏伐之，脩之與同沒人邢懷明並從。又有徐卓者復欲率南人竊發，事泄被誅。脩之、懷明懼，奔馮弘，弘不禮。留一年，會宋使傳詔至，脩之名位素顯，傳詔見即拜之。彼國敬傳詔，謂爲天子邊人，見其致敬於脩之，乃始加禮。時魏屢伐弘，或説弘遣脩之歸求救，遂遣之。泛海至東萊，遇猛風柂折，垂以長索，船乃復正。海師望見飛鳥，知其近岸，須臾至東萊。元嘉九年[53]，至京邑，以爲黄門侍郎。

梁沈約，字休文。父璞，淮南太守。璞元嘉末被誅，約尚幼，潛竄。會赦免，既而流寓，孤貧。後至尚書僕射。

范雲，起家郢州西曹書佐，轉法曹行參軍。俄而，沈攸之舉兵圍郢城，父抗時爲府長流[54]，入城固守，留家屬居外。雲爲軍人所得，攸之召與語，聲色甚厲。雲容貌不變，徐自陳説。攸之乃笑曰："卿定可使，且出就舍。"明旦，又召令送書入城，城内或欲誅之。雲曰："老母弱弟，懸命沈氏[55]，若其違命，禍必及親。今日就戮，甘心如薺。"長史柳世隆素與雲善，乃免之。後至尚書令。

裴邃舉秀才，對策高第，奉朝請。東昏踐祚，始安王蕭遙光爲撫軍將軍、揚州刺史，引邃爲參軍。後遙光敗，邃還壽陽，值刺史裴叔業以壽陽降魏，豫州之豪族皆被驅掠[56]，邃遂隨衆北徙。魏宣武帝雅重之，以爲司徒屬、中書郎、魏郡太守。魏遣王肅鎮壽陽，邃固求隨肅，密圖南歸。天監初，自拔還朝。除後軍諮議參軍。

袁昂父顗爲雍州刺史。泰始初，舉兵奉晉安王子勛，事敗誅死。昂時年五歲，乳嫗攜抱匿於廬山，會赦得出，猶徙晉安。至元徽中走還[57]，時年十五。後至司空。

陸襄爲度支尚書。太清二年，侯景舉兵圍宫，以襄直侍中省。三年三月城陷，襄逃還吴。賊尋寇東境，景將宋子仙進攻錢塘。海鹽人陸黯舉義，有衆千人，夜出襲郡，殺僞太守蘇單于，推襄行郡事。淮南守文成侯蕭寧逃賊入吴，襄遣迎寧爲盟主，遣黯及兄子映公帥衆距子仙。子仙聞兵起，乃退還，與黯戰，黯敗走[58]，吴下軍聞之，亦各奔散。襄匿于墓下，一夜憂憤卒，時年七十。

賀琛爲中軍宣城王長史，侯景陷城，琛被創，未死，賊求得之。輿至闕下，求見僕射王克、領軍朱异，勸開城納賊。克等讓之，涕泣而止。賊復輿送莊嚴寺療之。明年，臺城不守，琛逃歸鄉里。其年，賊寇會稽，復執琛，送出[59]，以爲金紫光祿大夫，卒。

劉峻,字孝標,父珽,宋始興內史。峻生期月,母攜還鄉里。宋泰始初,青州陷魏,峻年八歲,爲人所略至中山。中山富人劉實愍峻,以束帛贖之,教以書學。魏人聞其江南有戚屬,更徙之桑乾。齊永明中,從桑乾得還。後至荆州戶曹參軍。

陳徐陵弟孝克,梁太清初起家爲太學博士。至孝,遭父憂,殆不勝喪,事所生母陳氏,盡就養之道。梁末,侯景寇亂,京邑大饑,餓死者十八九,孝克養母,饘粥不能給。妻東莞臧氏[60],領軍將軍臧盾之女也,甚有容色。孝克乃謂之曰:"今饑荒如此,供養交闕,欲嫁卿與富人,望彼此俱濟,於卿意如何?"臧氏弗之許也。時有孔景行者,爲侯景將,頗富於財。孝克密因媒者陳意,景行多從左右,逼而迎之,臧氏涕泣而去,所得穀帛悉以供養。孝克又剃髮爲沙門,改名法整,兼乞食以充給焉。臧氏亦深念舊恩,數私致饋餉,故不乏絶。後景行戰死,臧氏伺孝克於途中,累日乃見,謂孝克曰:"往日之事,非爲相負,今既得脱,當歸供養。"孝克默然無答,於是歸俗,更爲夫妻。

周豫玄,弘正子也。年十四,與父俱載入東,乘小船渡岸,見藤花,弘正挽之,船覆俱溺。弘正僅免,豫玄遂得心驚疾。

後魏崔衡長子敞,宣武初爲鉅鹿太守。弟朏之逆也,敞爲黄木軍主韓文殊所藏,其家悉見籍沒,唯敞妻李氏以公主之甥自隨奴婢田舍二百餘口得免。正光中,普釋禁錮,敞復爵。

崔玄伯,初爲苻堅著作佐郎。堅亡,避難於齊、魯之間,爲丁零翟釗及司馬昌明叛將張願所留縶。郝軒歎曰:"斯人而遇斯時[61],不因扶搖之勢,而與鷃雀飛沉,豈不惜哉!"

賈彝初仕慕容氏,歸垂,爲驃騎長史。垂太子寶兵敗被執。道武即位,拜尚書左丞,甚見委用。天賜末,彝請詣溫湯療病,爲叛胡所拘執,送於姚興。積數年,遁歸。又爲屈丐所執,與語,悦之,拜秘書監,卒。太武平赫連昌,子秀迎其尸柩,葬于代南。

李孝祖,祖敷以罪誅,孝祖以年小藏免。後敷妻崔氏得出宫,養之。至平涼太守。

陰道方爲荆州刺史李神儁長流參軍。正光末,梁簡文遣其軍主曹義宗等擾動邊蠻,神儁令道方馳傳,向新野處分軍事。於路爲蠻所掠,送於義宗。義宗又傳致襄陽,仍傳於梁武,梁武囚之尚方。孝昌中,始得還國。

劉芳,字伯友,彭城人,出後伯父宋東平太守遜之[62]。父邕同宋劉義宣之事,身死彭城。芳隨伯母房逃竄青州,會赦免。舅元慶爲宋青州刺史沈文秀建威府司馬,爲文秀所殺。芳母子入梁鄒城,慕容白曜南討青齊,梁鄒降,芳北徙爲平齊民,時年十六。後至太常。

郭祚,父洪之坐崔浩事被誅,祚亡竄得免。弱冠,州主簿,刺史孫小委之書記。又太原王希逸妻之以姪[63],共相賙恤,得以饒振。後爲征西將軍、雍州刺史。

楊藻爲瀛州安東府長史,以年老歸家,闔門不關世事。孝昌中,在鄉爲賊帥杜洛周

所因，發病卒。

北齊王晞爲大鴻臚、開府儀同三司。及晉陽陷敗，與同志避周兵東北走，山路險迴，懼有土賊，而晞溫服膏粱，曾不廢，行侶尤之。晞曰："莫尤我，我行事若不悔[64]，久作三公矣。"

魏收初仕後爲太學博士[65]。及爾朱榮於河陰濫害朝士，收亦在圍中，以日晏獲免。

後周盧柔爲賀拔勝大行臺郎中，掌書記。及孝武西遷，東魏遣侯景襲穰，勝敗，南奔梁。後與勝俱還，行至襄陽，齊神武懼勝西入[66]，遣侯景以輕騎邀之。勝及柔乃棄船山行，贏糧冒險，經數百里。時屬秋霖，徒侶凍餒者大半幾至於死。大統一年至長安[67]，封容城縣男。

竇熾，扶風人。父略，平遠將軍。魏正光末，北鎮擾亂，熾乃隨略避地定州，因沒於葛榮。榮欲官略，略不受，榮疑其有異志，遂留略於冀州，將熾及熾兄善隨軍。永安元年，爾朱榮破葛榮，熾乃將家隨榮於并州。後至太傅。

陸通，少敦敏好學，有志節。父政爲文帝行臺左丞、原州長史。通幼從在河西[68]，遂逢寇難，與政相失。通乃自以東歸，從爾朱榮。榮死，又從爾朱兆。及爾朱氏滅，乃入關。後至大司馬。

姚僧垣仕梁[69]，爲湘東王府記室參軍。侯景陷宫城[70]，逃歸吳興。俄而，景兵大至，攻戰累日[71]，郡城遂陷。僧垣竄避，久之，乃被拘縶。景將侯子鑒素聞其名，深相器遇，因此獲免。後至上開府儀同大將軍。

隋劉炫，河間人，爲太學博士。以品卑去任，歸於河間。于時盜賊起，穀食踊貴，炫與妻子相去百里，聲問斷絶[72]，鬱鬱不得志。時在郡城，糧餉斷絶，其門人多隨賊，哀炫窮乏，詣郡城下索炫，郡官乃出炫與之，炫爲賊所將過下城堡。未幾，賊爲官軍所破，炫饑餓無所依，復投縣城。長史意炫與賊相知，恐爲後變，遂閉門不納之。時夜永寒，因此凍餒而死，時年六十八。其後門人謚曰宣德先生。

唐李百藥，初爲隋建安郡丞。及煬帝被弑，展轉沈法興、李子通、杜伏威軍中，備嘗艱苦，乃著《省躬賦》以致其情。及高祖遣使江南，百藥説伏威迎之，後復勸伏威，令身入朝。渡江至歷陽，伏威狐疑中悔，將害百藥，乃飲以石灰酒，因大泄痢，而宿病皆除。伏威知百藥不死，乃書與輔公祏[73]，令殺之，賴王雄誕救護得免。及公祏反，署百藥爲吏部侍郎。人有言百藥初説杜伏威不聽，入朝，今又共輔公祏反，高祖大怒。公祏平，趙郡王孝恭得伏威與公祏令殺百藥書，奏之，高祖意乃稍解，詔配涇州爲司戶。

徐文遠初仕隋，爲國子博士。時洛陽饑饉，出城採樵，爲李密所及。密敗，復歸王充。其子士會，狂悖之人，委棄文遠，西歸長安。王充大怒，絶其廩食。此後大餒，將死者數矣，復因樵採，遇羅士信候騎，獲之，送入京師。復授國子博士。

張玄素,蒲州虞鄉人,隋末爲景城縣戶曹。竇建德攻陷景城,玄素被執,將戮,縣民千餘人號泣,請代其命。曰:"此人清慎,殺之乃無天地,大王將定天下,當深加禮接,以招四方。如何殺之,使善人解體!"建德遽命釋之,署爲治書侍御史,固辭不受。

高士廉,隋時坐事謫爲交阯朱鳶縣主簿。尋屬天下大亂,王命阻絶,太守丘和署爲司法書佐。郡丞元繡,從横士也,多所交結,謀殺和而據駱越,以窺天下之變。見士廉爲時望所歸,亦傾心推結,憚其立操,不敢以謀告之。然繡竟以事泄,爲和所族,士廉坐與交通,幾危矣。和子行淹保明之,由是獲免。及蕭銑敗,高祖遣使徇嶺南。武德五年,乃與丘和上表歸國。追入,特蒙顧待,拜大將軍。

路敬淳,貝州臨清人也。父文逸,隋大業末闔門遇盜,文逸潛匿草澤,晝伏於死人中,夜行避難。自傷窮梗,閉口不食。同侶閔其至性,勸以不當滅性,捃拾以食之[74],遞負之而行,遂免於難。後至太子司議郎,仍授崇賢館學士。

來濟,隋左翊衛大將軍、榮國公護子也。宇文化及之難,闔門遇害。濟幼逢家難,流離艱險。後至中書令。

韋斌爲太常少卿。天寶五載,右相李林甫構刑部尚書韋堅,貶蒼梧太守。七載,又重貶江夏别駕,堅兄弟四人並賜死於貶所。姊,惠宣太子妃,隨子嗣薛王珝遷於夜郎郡安置[75],斌以親累貶巴陵太守。後爲銀青光禄大夫。天寶十四載冬,安禄山反,陷洛陽,斌爲賊所得,僞授黄門侍郎。

李彭年爲馮翊太守,玄宗幸蜀,賊陷西京,彭年沒於賊[76],僞授工部侍郎。彭年脅授僞官,常憤歎,忽忽不得志,與韋斌相次而卒。

王維爲給事中,安禄山陷兩京,維在西京,作中風失瘖久之。賊重其名,追赴洛陽,僞授給事中。

崔器,天寶末爲奉先令。逆胡陷西京,器沒於賊,仍守奉先。居無何,屬賊兵同羅叛,賊將安守忠、張通儒並避難藏匿[77]。又渭上義兵起,一朝聚徒萬人。器恐懼憂惶,先有賊文牓符牒,一時焚之,牓召義師,欲應渭上軍。及通儒出兵,使擊渭上軍,破。賊將崔乾祐先鎮蒲、同[78],使麾下騎三十人捉器,器遂北走靈武。

李進爲工部侍郎。代宗初,皇儲爲天下元帥,平河洛,以進爲參佐[79]。時元帥在陜,兼統蕃兵,迴紇恃功而驕,敢恣狼戾。進與中書舍人韋少華皆爲皮鞭所辱,進數月病瘡,僅以全生。

段秀實爲安西節度荔非元禮判官,邙山之敗,軍徙翼城,元禮爲麾下所殺,將佐亦多遇害[80],而秀實獨以智全。

馬總,字會元,扶風人。少孤貧,好學,性剛直,不妄交遊[81]。貞元中,姚南仲鎮滑臺,辟爲從事。南仲與監軍使不叶,監軍誣奏南仲不法。及罷免,總坐貶泉州别駕。監軍入掌機密,福建觀察使柳冕希旨欲殺總,遣從事穆贊鞫總,贊稱無狀,總方免死。後

量移恩王傅。

嚴懷志以涇原裨將隨渾瑊會吐蕃，吐蕃背盟[82]，懷志等陷沒。居吐蕃中十餘年，逃入以西諸國，爲所掠賣。又脫走，經十餘國，至天竺占波國，泛海而歸。貞元十四年，始至溫州，徵詣京師。德宗以懷志處蕃久，不欲令出外，囚之仗內。順宗即位，乃釋之。初，懷志之陷，父母俱存。及歸，父母皆沒，妻嫁他人。

呂溫者，以小吏事崔漢衡。貞元初，吐蕃背盟，漢衡爲吐蕃所虜，將殺之。溫趨往，以背受之刃[83]，吐蕃義之，由是與漢衡俱免。及漢衡歸，獨留蕃中。吐蕃尙浮屠法，溫因求爲僧，久之，乃得歸，亦以習吐蕃事囚焉。順宗即位，得釋，與懷志俱授中郎將[84]。

魏義通爲黔中觀察使，行至涪州泝灘，舟壞沉，失其所持節及賜馬。

梁張雋，字彥臣，祖、父咸有聞於時。雋少孤，雅自修飾，善爲五言詩，其警句頗爲人所稱。廣明中，黃巢犯京師，天子幸蜀。士皆竄伏窟穴以保生[85]，雋亦晦跡浮泛，不失其道。後至兵部郎中、鹽鐵判官。

後唐劉岳，初少孤，以先人官卑，羣從之間最不調。兩都喪亂，流寓靑齊，丐食業文，厲心苦節。後至太常卿。

趙鳳，幽州人也，少爲儒。天祐中，燕帥劉守光與太原爭霸，率丁夫團爲軍伍[86]，而黥面爲文[87]。儒者患之，多爲僧，鳳亦落髮，與遊方者雜處。後爲相終。

朱弘昭爲文思使，與安重誨情不協，故罕得居內任。天成二年秋[88]，以李嚴爲西蜀監軍，乃用弘昭爲東川副使。嚴至成都，爲孟知祥所害。弘昭懼，求還京師。董璋待之雖厚，而常猜防伺察，弘昭坦懷從命，而璋不疑，尤重之。會有軍事，雖論列，乃令弘昭入覲，僞辭之，不獲，由是免禍。後爲襄州節度使，襄州留軍有朽腐甲冑數百[89]。弘昭奏不堪完補，詔投之於漢水。詔至，弘昭集賓佐棄之，登南城，依卻敵以視。無何，懸鐘格木朽墮，弘昭至城堞[90]，絆之於木，左右梯而下之。幸無損，但喪魄讋氣而已[91]。

晉趙瑩爲相，開運末，虜陷京城，瑩從少帝於北塞。周太祖初遣尙書左丞田敏報命于契丹[92]，遇瑩于幽州。瑩得見華人[93]，悲悵不已，謂田敏曰："老身漂零，寄命於此，近聞室家喪逝，弱子無恙，蒙中朝皇帝倍加存卹，東京舊第，本屬公家，亦聞優恩特給善價，老夫至死無以報效。"於是南望稽首，涕泗橫流。先是，漢初以晉入蕃將相第宅賜隨駕大臣，以瑩第賜太祖。太祖召瑩子前刑部郎中易則告之曰[94]："所賜第，除素屬版籍外，如別有契券已所置者[95]，可歸本直。"即以千餘緡遺易則。易則惶恐辭讓，太祖堅之，乃受，故瑩言及之。未幾，瑩卒於幽州。瑩初被病，遣人祈告于虜主[96]，願歸骨於南朝，使羈魂幸復鄉里，虜主閔而許之。及卒，遣其子易從及家人數輩護喪而還，仍遣大將送至京師。太祖閔瑩死于異域，而知夷狄亦能不違物性歸其喪柩[97]，感歎久之。仍賜其子絹五百疋以備喪事，令歸葬于華陰故里。

華溫琪年始二十，長七尺餘。唐廣明中，黃巢爲亂，掠爲紀綱。從巢南犯交阯，西

陷長安,僞署溫琪供奉都知官。既得志,習平時宦者故態[98],每肩舁出入以自奉。及巢敗,奔至滑臺,以形貌魁岸,懼不自容,乃投白馬下流。俄而浮至淺處,會行人救免。又登桑自經,枝折墜地不死。至夜[99],胙縣界有田父見溫琪非常人也,遂匿於家,經歲餘。

漢龍敏,初唐莊宗平河洛,徵爲司門員外郎。以家貧乏養,求爲興唐少尹。踰年丁母喪,退居鄴下。會趙在禮據鄴城,以敏鄉人,強起令署事。又爲亂軍所迫,敏不敢拒。明年,在禮鎮浮陽,敏復居喪制。

周馮道,唐天祐中劉守光辟爲幽州掾。嘗以利害箴守光,守光怒,置於獄中。後仕晉爲相。晉末北虜犯闕,迴,虜先留馮道與李崧、和凝文武官等在常山,以閏七月二十九日,虜中有僞詔追崧,令選朝士十人赴木葉山行事。虜帥解里召道等至帳前所[100],欲諭之。崧偶先至,見其旨,懼形於色。解里將以明日與朝士齊遣之,崧乃不俟道[101],與凝先出,旣而相遇帳門之外,因與分首俱歸。俄而李筠等縱火與虜交鬭,鈹槊相及。是日,道若齊至,與解里相見,稍躊躇則悉爲俘矣。時論者以道在布衣有至行,立公朝有重德,其陰報昭感,多此類也。

劉皞,初自魏博歸于唐莊宗,梁將劉鄩自洹水欲乘虛襲太原[102],軍至樂平。時皞客於縣舍,爲鄩軍所俘,髠其髮。謝彥章訊之[103],知其學儒,禮之,謂其鄉人劉去非曰:"爲公得一宗人。"令皞見之,去非詢其爵里,乃親族也。對泣久之。自是,隨去非客于彥章門下。後至衛尉卿。

安叔千爲太子太師。叔千以都城內難之際,軍士未戢,其家財無孑遺[104],大遭笞捶,以是成疾。請歸洛都,卒。

王繼弘爲河陽節度使。少無賴,爲吏所拘,械繫常州獄,將殺之。會赦,以其壯健,特宥之,配於本軍。

校勘記

[1]頑嚚,原作"頑囂",據《左傳・文公十八年》改。

[2]隱也,二字原脱,據《左傳・文公十八年》杜預注補。

[3]善,原作"言",據宋本及《左傳・文公十八年》杜預注改。

[4]去,原作"失",據宋本及《漢書・萬石君傳》改。

[5]遂微,原作"道徽",據宋本及《魏書・李訢傳》改。

[6]恒,宋本作"常",蓋宋人避諱改。

[7]娶,原作"聚",據宋本及《魏書・儒林傳》改。

[8]及,原作"其",據宋本及《魏書・儒林傳》改。

[9]夏侯夬,原作"夏候史",據宋本及《魏書・夏侯道遷傳》改。

[10]名宦,原作"名官",據宋本改。

[11]師孝,原作"師好",據宋本及《隋書·長孫平傳》改。

[12]師孝,原作"師道",據《隋書》及《北史·長孫平傳》改,下同。又,宋本此條"師孝"以下脱。

[13]工部,原作"二部",宋本同,此據卷九三九"來常"條改。

[14]子孫,宋本作"子弟"。

[15]色,原作"也",據宋本改。

[16]爲,原作"左",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改。

[17]陽虎,二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補。

[18]身,原作"自",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19]者,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補。

[20]哀公,原作"襄公",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21]授,原作"既";性,原與下句"德"字互倒,並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22]伐,原作"君",宋本作"居",並誤,此據《史記·孔子世家》改。

[23]蒲人止孔子,"人止"原合作"企"字,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改。

[24]哀公,原作"襄公",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25]子路愠,宋本同,《史記·孔子世家》"愠"上有"色"字。

[26]同歸,原作"同禹",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27]故不待學,原作"故人不學",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28]以一知之,原作"一以知之",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乙。

[29]未仁故乎,原脱"故"字,又"乎"下原衍"耶"字,並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删補。

[30]以吾,原作"不言",宋本同,此據《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31]善,原作"言",宋本同,此據《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32]之,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補。

[33]言,宋本作"口"。

[34]出,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范睢傳》補。

[35]反,原作"及",據宋本及《後漢書·樊宏傳》改。

[36]數爲貶議,原作"數貶爲議",據宋本乙正。

[37]二十三章,原作"一十二章",宋本作"二十二章",此據卷九四八《總錄部·逃難一》及《後漢書·趙岐傳》改。

[38]請,原作"諸",宋本誤同,此據《後漢書·趙岐傳》改。

[39]帥,宋本作"師"。

[40]杜林,原作"杜陵",據宋本及《後漢書·杜林傳》改。

[41]末,宋本作"敗"。

[42]兎,宋本空此字,《三國志·吳書·吳蓋傳》裴松之注作"生"。"兎"字蓋明人臆補。

[43]避,字原脱,據宋本補。

[44]"歷秘書監"至"遂流",此數句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摯虞傳》補。又"鄠"原作"鄂","間"

原作"同",並據宋本及《晉書·摯虞傳》改。

[45]餓,宋本作"饑"。

[46]汭,宋本同,《晉書·慕容超載記》作"納",下同。

[47]德諸,原作"諸德",據宋本及《晉書·慕容超載記》乙。

[48]以耄獲免,"耄"上原有"老"字,據宋本及《晉書·慕容超載記》删。

[49]光中,宋本同,《晉書·慕容超載記》作"羌中"。

[50]姚興,原作"姚與",據宋本改。

[51]太祖,宋本作"太初"。

[52]泰山,原作"大山",據宋本及《宋書·王懿傳》改。

[53]九年,原作"元年",據宋本及《宋書·朱脩之傳》改。

[54]府長,原作"長府",據宋本及《梁書·范雲傳》乙正。

[55]氏,原作"民",據宋本及《梁書·范雲傳》改。

[56]豫州,原脱"豫"字,據宋本及《梁書·裴邃傳》補。

[57]走,宋本作"聽"。

[58]黯,原無,據《四庫全書》本及《梁書》、《南史·陸襄傳》補。

[59]送,原作"逸",據宋本及《梁書·賀琛傳》改。

[60]莞,原作"莞",據宋本及《梁書·徐陵傳》改。

[61]時,原作"疾",據宋本改。

[62]出,宋本作"幽",誤。宋東平太守,宋本無此數字。

[63]逸妻之姪,"之"下原有"以"字,宋本同。此蓋編者誤讀,今據《魏書》及《北史·郭祚傳》删。

[64]不,字原脱,宋本同,此據《北齊書》及《北史·王晞傳》補。

[65]魏收初仕後爲太學博士,宋本同。此句"後"下疑脱"魏"字。

[66]入,原作"人",據宋本及《周書·盧柔傳》改。

[67]一年,宋本同,當從《周書·盧柔傳》作"二年"。

[68]西,字原脱,據宋本補。

[69]姚僧垣,宋本作"姚僧坦"。《陳書》及《南史·姚僧坦傳》均作"坦",《周書》及《北史·姚僧垣傳》均作"垣",而此條出於《周書》。

[70]宮,原作"軍",據宋本及《周書·姚僧垣傳》改。

[71]日,原作"月",據宋本及《周書·姚僧垣傳》改。

[72]聲問,原作"聲聞",據宋本改。

[73]公祏,原作"公祐",據宋本及《舊唐書·輔公石傳》改,下同。

[74]捃拾,原作"搶拾",據宋本改。

[75]瑱,原作"瑜",據宋本及《舊唐書·韋堅傳》改。遷,宋本作"斥"。

[76]没,原作空闕,據宋本補。

[77]守忠,原作"守中",據宋本及《舊唐書·崔器傳》改。

[78]鎮,原作"頓",據宋本及《舊唐書·崔器傳》改。

[79]爲,字原脱,據宋本補。

[80]多,字原脱,據宋本補。

[81]交,原作“友”,據宋本改。

[82]吐蕃,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83]之刃,宋本無“之”字。

[84]俱,字原脱,據宋本補。

[85]生,宋本作“生性”。

[86]丁,原作“十”,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趙鳳傳》改。

[87]爲文,宋本同,卷九四九《總録部·逃難二》及《舊五代史·趙鳳傳》無“文”字,“爲”屬下讀。

[88]秋,原作“秩”,據宋本改。

[89]軍,宋本作“庫”。

[90]墇,宋本作“半”。

[91]魄,宋本作“魂”。

[92]初,字原脱,據宋本補。

[93]華人,原作“華州人”,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趙瑩傳》删“州”字。

[94]子,原作“於”,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趙瑩傳》改。

[95]己所置者,宋本同,《舊五代史·趙瑩傳》“己”上有“爲”字。

[96]祈,原作“所”,據宋本及《舊五代史·趙瑩傳》改。

[97]能不,原作“不能”,據宋本乙。

[98]宦者,原作“官者”,據宋本改。

[99]至夜,宋本同,《舊五代史·華溫琪傳》作“夜至”,則連下讀。

[100]解里,宋本同,《舊五代史·馮道傳》作“麻答”,下同。

[101]俟,原作“候”,據宋本及《舊五代史·馮道傳》改。

[102]洹,原作“渠”,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劉鄩傳》改。水,原本無,據宋本補。

[103]訊,原作“許”,據宋本改。

[104]其家,宋本“其”下有“之”字。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一

總録部(一百九十一)

殘虐　酷暴　殃報

殘　虐

夫敢行暴虐,《商書》所誡;虐用其民,魯史爲刺。稽乎前志,惡莫大焉! 若乃含殘忍之心,懷虺蜴之性,或内專柄用,或外負威權,恣睢自任,賊殺無辜,聚黨蓄兵,横行天下,乘亂以報私忿,投隙以窺大器,殺人而滅口,誘致以求財,毁發丘墳,刳斷支體,以至乎害其姬妾,坐及鄰伍,懲音律之小誤,責言辭之微失,置之以死,不其甚歟!所以人心不附,軍務是離,自陷刑辟,終貽傾覆者,良有以也。

盜跖,魯人。日殺不辜,肝人之肉,暴戾恣睢,聚黨數千人,横行天下。

漢項羽自立爲楚王,封諸王皆就國。韓王成以不從無功,不遣之國,更封爲穰侯(穰,南陽縣也)。成令張良送漢王至褒中,良歸至韓,聞項羽以良從漢王故,不遣韓王成之國。與俱東至彭城,羽殺成。

姬君,以周後封周子南君。當坐使奴殺家丞,棄市[1]。

張不疑嗣封留侯。孝文五年,坐與門大夫殺故楚内史,贖爲城旦(門大夫,侯之屬官也)。

單德封昌武侯。孝武元朔三年,坐傷人二旬内死,棄市,削戶六百。

王莽封新都侯,既就國,杜門自守。其中子獲殺奴(獲者,莽子之名也。今書本有作護字者[2],流俗所改爾),莽切責獲,令自殺。莽居攝,翟義起兵,莽發義父方進及先祖塚,燒其棺椁,夷滅三族,誅及種嗣,至皆同坑以棘五毒幷葬之。司威陳崇奏衍功侯光私報執金吾竇况,令殺人,况爲收繫,致其法。莽大怒,切責光。光母曰:"女自眡孰與長孫、中孫(長孫、中孫,莽子宇及獲也。皆爲莽所殺,故云然。中,讀曰仲)?"遂母子自殺,及况皆死。初,莽以事母、養嫂、撫兄子爲名,及後悖虐[3],復以示公義焉(不舍光罪爲公義)。赦天下書曰:"方出軍行師,敢有趨讙犯法者,輒論斬,毋須時(趨讙,謂趨走而讙譁也。須,待也),盡歲止(至此歲盡而止)。"於是春夏斬人,都市百姓震懼,道路

以目[4]。又翟義黨王孫慶捕得，莽使太醫、尚方與巧屠共刳剝之（刳，剖也。音口胡反[5]），量度五藏（度，音徒各反），以竹筳導其脈，知所終始（筳，竹挺也[6]。音庭），云可以治病。

後漢董卓爲相國，虐刑濫罰，睚眦必死，群僚内外[7]，莫能自固。卓嘗遣軍至陽城[8]，時人會於社下，悉令斬之。駕其車重，載其婦女，以頭繫車轅，歌呼而還。及逼天子都長安，卓嘗至郿行塢，公卿已下祖道於横門外，卓施帳幔飲設[9]，誘降北地反者數百人，於坐中殺之。先斷其舌，次斬手足，以鑿其眼目，以鑊煑之，及得死，偃轉杯案閒。會者戰慄，亡失匕箸，而卓飲食自若。諸將有言語蹉跌，便戮於前。又稍誅關中舊族，陷以叛逆。時太史望氣，言當有大臣戮死者。卓乃使人誣衛尉張温與袁術交通，遂笞温於市，殺之以塞天變。又中郎將牛輔，卓之子婿，素所親信，使以兵屯陝。輔分遣其校尉李傕、郭汜、張濟將步騎數萬[10]，擊破河南尹朱儁於中牟[11]。因掠陳留、潁川諸縣，殺略男女，所過無復遺類。又遣將徐榮、李蒙四出虜略，所得義兵士卒，皆以布纏裹，倒立於地，熱膏灌殺之。卓聞袁紹起山東，乃誅紹叔父隗，及宗族在京師者盡滅之（《獻帝春秋》載，太傅袁隗、太僕袁基，術之母兄，卓使司隸宣璠收之，母及姊妹、嬰孩以上五十餘人下獄死。《卓别傳》曰："悉埋青城門外，東都門内，而加書焉。又恐有盜取者，復以屍送郿藏之）。

李傕、郭汜，董卓將也。及卓之死，傕、汜等以王允、吕布殺卓，皆幷州人，故忿怒之，幷州人在軍者男女數百人，皆誅殺之。傕又因會刺殺樊稠於坐（傕見稠果勇而得衆心，疾害之，醉酒，潛使外甥騎都尉胡封於坐中拉殺稠[12]），由是諸將各相疑異，傕、汜遂復理兵相攻。

袁術初僭號，以吴俊爲陳相。術軍衆饑，因就俊求糧，俊疾惡術，初不應答。術怒，密使人殺俊。

晋王愷爲後將軍，與石崇以豪侈相尚。愷嘗置酒，王敦與王導俱在坐，有女妓吹笛[13]，小失聲韻，愷使毆殺之，一坐改容。又使美人行酒，客飲不盡，輒殺之。

孫秀初爲琅邪小吏，累官於趙國，以諂媚自達。趙王倫既簒逆，秀執機衡。倫素庸下，無智策，復受制于秀。秀之威權振於朝廷，天下皆事秀而無求於倫。秀遂恣其姦謀，多殺忠良，以逞私欲。司隸從事游顥與殷渾有隙，渾誘顥奴晋興僞告顥有異志。秀不詳察，即收顥及襄陽中正李邁，殺之，厚待晋興，以爲己部曲督前衛尉。石崇、黄門郎潘岳皆與秀有嫌，並見誅。於是，京邑君子，不樂其生矣。

吴畿者，平陽太守宋胄所親也。李矩爲本郡督護，胄欲以畿代之，矩謝病去。畿恐矩復還，陰使人刺矩，會有人救之，故得免。

宋劉彤，穆之孫也，嗣南康公。孝武大明四年，坐刀斫妻[14]，奪爵土。

梁侯景仕後魏，爲司徒南道行臺。景性猜忍，好殺戮，刑人或先斬手足，割舌劓鼻，

經日方死。又曾於石頭立大舂碓,有犯法者擣殺之。

陳留異,梁代爲蟹浦戍主,歷晉安、安固二縣令。侯景之亂,還鄉里召募士卒。東陽郡丞與異有隙,引兵誅之,及其妻子。

後魏宋鴻貴爲定州平北府參軍,送兵於荆州,坐取兵絹四百匹[15],兵欲告之,乃斬十人。又生斷其兵手,以水澆之,然後斬決。尋坐伏法,時人哀兵之苦,笑鴻貴之愚。

北齊盧宗道,行南營州刺史。性麤率任俠,將赴職於督亢坡,大集鄉人,殺牛聚會。有一舊門生酒醉,言辭之間微有疏失,宗道遂令沈之於水。後坐酷濫除名。

魏收,文宣時爲太子詹事。娶其舅女崔氏,產一女,無子。及魏太常劉芳孫女與中書郎崔肇師女夫家坐事,帝並賜收爲妻。時人比之賈充,置左右夫人,然無子。後病甚,恐身後嫡媵不平,乃殺二姬。及疾瘳,追憶作《懷離賦》以申意。

隋于顗初仕後周,爲東廣州刺史。尉迥之反也,時總管趙文表與顗素不協,將圖之,因卧閤內,詐得心疾,謂左右曰:"我見兩三人至我前者,輒大驚,即欲斫之,不能自制也。其有賓客候問者,皆令去左右。"顗漸稱危篤,文表往候之,令從者至大門而止,文表獨至顗所。顗欻然而起,抽刀斫殺之,因唱言曰:"文表與尉迥通謀,所以斬之。"其麾下無敢動者。時高祖以尉迥未平,慮顗復生邊患,因而勞勉之。

唐王世充初仕隋,爲江都通守。既叛,後據東都,衆心日離,乃嚴法峻制,家一人逃者,無少長,坐爲戮,父子、兄弟、夫妻許其相告而免之。又令五家相保,有全家叛去而鄰人不覺者,誅及四鄰。殺人相繼,其逃亡益甚,至於樵採之人,皆有限數。公私窘急,皆不聊生。又以宮城爲大獄,意有所忌,即收繫其人及家屬於宮中。又每使諸將出外,亦收其親屬,質於宮內,囚者相次不减萬口。

朱粲,隋末僭稱楚王,聚衆二十萬。軍中無所虜掠,乃取嬰兒蒸而噉之。因令軍士曰:"食之美者,寧過於人肉乎?但令他國有人,我何所慮。"即勒所部,有略得婦人小兒皆烹之。又稅諸城堡,取小弱男女以益兵糧。隋著作佐郎陸從典、通事舍人顔愍楚因譴左遷,合家並爲所噉。粲竟斬于洛水之上,士庶嫉其殘忍,競投瓦礫以擊其屍,須臾封之若冢。

薛舉爲賊帥,性殘忍。每殺人,多斷舌割鼻,或碓擣之。其妻鞠氏性又酷暴,好鞭撻其下,見人不勝痛而宛轉於地者,則埋其足,纔露腹背而捶之。由是人心不附。

薛仁杲,舉之長子也。多力,善騎射,軍中號爲"萬人敵"。然殘忍,貪冒財貨。初拔秦州,召富人礫於油火之上,或以醯灌鼻,或弋其下竅以求金寶。舉每誡之曰:"汝之才力辦我家事,然性多猜忌,與物無恩,終當滅吾宗社。"舉死嗣立,諸將以其年少,心多不伏,兵勢漸離,以至於敗,斬於長安,籍沒其家。自起迄敗,父子相繼,五年而滅。

高眞行爲左衛將軍,子岐爲太子典膳丞。高宗以皇太子賢陰謀事泄,廢爲庶人。岐事連於賢,帝令付眞行自訓責之。岐入門而眞行以佩刀刺其喉,眞行兄戶部侍郎審行

又刺其腹，眞行兄子璇斷其首而棄之街中。帝知不悦，貶眞行爲睦州刺史，審行爲渝州刺史。

于敏爲太常丞，司空平章事頔之子。憲宗元和八年，敏役人王再榮告頔與梁正言錢[16]，以謀出鎮。初梁正言貪詐，自擅勇於射利。梁守謙方知樞密，正言每詭謂人：吾與樞密宗盟分至，頗得關說。頔久失職，惑其言，厚致財賄，以圖任用。其後正言之詐漸露，敏責其貲於市邸，誘致正言僮奴，支解棄於溷中。會再榮發其事，故敗。

樂從訓，魏博節度彦貞之子也。天資悖逆。王鐸自滑移滄，過魏郊，從訓見其女妓，利之，伏兵於漳南高鷄泊，伺鐸至，圍而害之，略其所有。時朝廷微弱，不能詰。

梁成汭爲荆南節度使。汭長子嘗有微過，汭手刃之，竟絶嗣焉。

後唐陳延嗣，魏人也。末帝淸泰二年，知鄴都留守劉延皓言汴州部送殺人賊陳延嗣至，推劾伏罪，與妹夫李漢唐及妹妻並棄市。初，延嗣自稱父任石州刺史，僞稱長史司馬，與漢唐俱鮮潔車服，以飲博爲務。所至州府，視有資裝可圖者，與之交游，漸誘至居第，陰斃之。去年冬，僦居於魏州，有月傭同其事。偶一日，繼殺二人，不時而死。延嗣狼狽，懼聲聞于外，使月傭往諸處，延嗣乃移家于汴。所使張進者，使酒詬舍主，遽言延嗣殺人。無幾舍主懼，白坊正，執訊，乃稱今年四月事，陳延嗣同三人取其資財。所司掘屍於其室，獲屍數十。往汴捕獲延嗣、漢唐，言自居魏州，所殺四十餘人，並與妻妹、漢唐同謀害之。又於石州捕延嗣母。母至，叱延嗣曰："爾父殺數百人，死於牖下。不肖子所殺纔過百人而累家。"唾面詬之。

安道進者[17]，雲州節度重霸之弟也。性尤凶惡，事莊宗，以試劍殺人，奔淮南。初，重霸在蜀，聞之蜀主，取之於吳，用爲裨將。隨重霸爲龍武小將，戍長道，又以殺人奔歸洛陽。

漢蘇逢吉爲司空、平章事。逢吉深文好殺。初從高祖在太原時，嘗因事，高祖命逢吉靜獄以祈福祐，逢吉盡殺禁囚以報。及執朝政，尤愛刑戮。朝廷患諸處賊盗，遣使捕逐。逢吉自草詔，意云："應有賊盗，其本家及四鄰同保人並仰所在全族處斬。"或謂逢吉曰："爲盗者族誅，猶非王法，鄰保同罪，不亦甚乎？"逢吉堅以爲是，竟去全族二字。時有鄆州捕賊使臣張令柔者，殺平陰縣十七村民，良由此也。

周趙鳳，冀州棗强縣人。幼讀書，舉童子。既長，遇亂，兇豪多力，以殺人暴掠爲事，吏不能禁。後爲冀州刺史。

酷　暴

《詩》著《北風》之章，刺衛國之並爲虐也；《禮》有泰山之哭，痛苛政之猛於虎也。故刑政之失，危亡攸繫，而况樂於殺人，以苛爲察。逞威則膏血横流，視民曾土芥不若，徒

使側目而視[18],重足而立,且何補於風化哉！及其凶慝貫盈,自貽誅戮,豈爲不幸者耶!

漢甯成,南陽穰人也。以郎謁者事景帝,好氣,爲小吏必陵其長吏。爲人上操下急,如束濕(操,執持也。束濕,言其急之甚也。濕物則易束。操,千高反),猾賊任威。

後漢周紆爲人刻削少恩,好韓非之術,少爲廷尉史。

魏常林,文帝時爲少府,性既清白,當官又嚴。少府寺與鴻臚對門,時崔林爲鴻臚。崔性闊達,不與林同,數數聞林撾吏聲,不以爲可。林夜撾,吏不勝痛,叫呼嗸嗸徹曙[19]。明日,崔出門與林車相遇,乃嘲林曰:"聞卿爲廷尉爾耶?"林不覺,答曰:"不也。"崔曰:"卿不爲廷尉,昨夜何故考囚乎?"林大慚,然不能自止。

王思爲大司農,年老目瞑,瞋怒無度,下吏嗷然不知所據[20]。性少信。時有吏父病篤,近在外舍,自白求假。思疑其不實,發怒曰:"世有思婦病母者,豈此謂乎?"遂不與假。吏父明日死,無恨意。其爲刻薄類如此。

時苗,鉅鹿人。爲太官令,領郡中正,定九品,於叙人才不能寬,然紀人之短,雖在久遠,銜之不置。

晋王宏爲衛尉、大司農,更爲苛碎。坐桎梏罪人,以泥墨涂面,置深坑中,餓不與食。又擅縱五歲刑以下二十一人,爲有司所劾。帝以宏累有政績,聽以贖論。

宋奚顯度,東海剡人也。官至員外散騎郎。孝武常使主領人工[21],而苛虐無道,動加捶撲,暑雨寒雪,不聽暫休,人不堪命,或有自經死者。役人聞配顯度,如就刑戮。時建康縣考囚,或用方丈壓額及踝脛[22]。民間謠曰:"寧得建康壓額,不能受奚度栢[23]。"又相戲曰:"勿反顧,付奚度。"其酷暴如此!

谷楷爲奉車都尉。眇一目,而性甚嚴忍。前後舉使皆以酷暴爲名,時人號曰瞎虎。

劉仁之爲著作郎兼中書令,出爲西兗州刺史。仁之性酷虐,在晋陽曾營城雉,仁之統監作役,以小稽緩,遂加責罰。性好文字,吏書失體[24],便加鞭撻,音韻微訛,亦見捶楚。吏人苦之。

北齊畢義雲爲兵部尚書。義雲酷暴殘忍,非人理所及。爲家尤甚,妻子僕隸,常瘡痍遍體。

隋崔弘度,仁壽中檢校太府卿。每誡其寮吏曰[25]:"人當誠恕,無得欺誑。"皆曰:"諾。"後嘗食鼈,侍者八九人,弘度一一問之曰:"鼈美乎?"人懼之,皆云鼈美。弘度於是大罵曰:"傭奴何敢誑我,汝初未食鼈,安知其美?"俱杖之八十。官屬百工見之,莫不流汗,無敢欺隱。時有屈突蓋爲武候驃騎,亦嚴刻。長安爲之語曰:"寧飲三斗醋,不見崔弘度;寧茹三斗艾,不逢屈突蓋。"

元弘嗣,仁壽末授木工監,修營東都。大業初,煬帝潛有取遼東之意,遣弘嗣往東萊海口監造船。諸州丁役苦其捶楚[26],官人督役,晝夜立於水中,略不敢息。自腰以

下,無不生蛆,死者十三四。

唐宇文穎,高祖武德中爲司農卿。政好嚴猛,僚吏皆重足而立[27]。

王遂,高宗朝宰相王方慶之孫也。以吏能聞於時。鋭於操下,法頗嚴酷,官終沂、兗、海等州觀察使。

漢劉銖,陜州人也。晉天福中,高祖爲侍衛親軍都指揮使,與銖有舊,表爲內職。高祖出鎮并門,用爲左都押衙。銖性慘毒好殺,高祖以爲勇斷類己,深委遇之。

周陶文舉爲起居郎。世宗顯德二年五月,齊州臨邑縣民田失額,命刑部員外郎陳渥按之,尚有隱漏,復命文舉檢之。文舉,酷吏也,竭澤而取之。是歲冬十月,文舉復奉命徵殘租於宋州,宋人被其刑者凡數千,冤號之聲,聞於道路。有一嫗,所欠殘租十錢而已,聞文舉法峻,即日納之。執其公文呈於文舉,文舉怒曰:"爾何不早納之,而勞我此來也。"亦撻之。時有悼耄之輩,不勝其刑而死者數人。其後數月,文舉因隨駕南征,尋遇疾而卒。時人以爲陰責之事有徵矣。

殃　報[28]

殃咎之積,報應之來,蓋物理之昭然,亦神道之不爽。若乃無辜被禍,懷耻未雪,蓄怨攸重,居幽必報,斯乃冤氣之所結,營魂之不昧者矣。若夫苛枉自恣,誅殺以逞,徒宴安而滿志,亦凶釁之何逃。漸若霜冰,隨如影響,乃有憑以他類,見乎厥夢。或恍惚而構癘,或因緣而爲祟,精爽攸寄[29],變異非一。繇是大者以至覆族,小者不免滅身。亦有假手於人,自斃於法,觸類而長,不可徧舉。斯蓋默定于上,昭示于下,以鑒戒於方來者焉。《書》曰:"作不善,降之百殃。"誠哉,是言矣!

伯有爲鄭大夫,使公孫黑如楚(黑,子皙),黑辭,伯有將強使之。子皙怒,以駟氏之甲伐之,伯有奔許。伯有自墓門之瀆入[30](墓門,鄭城門),因馬師頡介于襄庫,以伐舊北門。駟帶率國人以伐之,伯有死於羊肆(羊肆,市列)。後鄭人相驚以伯有,曰:"伯有至矣。"則皆走不知所往(襄三十年,鄭人殺伯有,言其鬼至)。鑄刑書之歲二月(昭公六年),或夢伯有介而行(介,甲也),曰:"壬子,余將殺帶也(駟帶助子皙殺伯有。壬子,昭公六年三月三日也[31]);明年壬寅,余又將殺段也(公孫段,豐氏黨。壬寅,昭公七年正月二十八日)。"及壬子,駟帶卒,國人益懼;壬寅,公孫段卒,國人愈懼。子產立良止以撫之,乃止(良止,伯有子也,立以爲大夫,使有宗廟)。

漢田蚡爲丞相,既殺魏其侯竇嬰及灌夫。明年春,蚡疾,一身盡痛,若有擊者,謼服謝罪(服,音瓝,關西俗謂得杖而呼爲瓝。謼,火交反。瓝,音平卓反[32])。武帝使視鬼者瞻之,曰:"魏其侯與灌夫共守笞欲殺之。"竟死。

後漢蘇不韋,金城太守謙之子。謙爲司隸校尉李暠掠死獄中,不韋復讎於暠,殺其

兒妾,發其父冢。武威段紀明與暠素善,紀明既爲司隸,以禮辟不韋,不韋懼之,稱病不詣。段追咎不韋前報暠事,遣從事張賢就家殺之,并其一門六十餘人盡誅滅之,諸蘇以是衰破。及紀明爲陽球所誅[33],天下以爲蘇氏之報焉。

魏胡种爲司隸校尉,與王宏有隙,宏下獄,种遂迫促殺之。宏臨命詬曰:“胡种樂人之禍,禍將及之。”种後眠輒見宏以杖擊之。因發病,數日死。

胡軫爲司隸校尉,與功曹游殷有隙,軫誣構殺殷。殷死月餘,軫得疾患,自說但言:“伏罪,游功曹將鬼來。”於是遂死。于時關中稱曰:“生有知人之明,死有貴神之靈。”

吳于吉者,道士也。既爲孫策所殺,策每獨坐,仿佛見吉在左右,意深惡之,頗有失常。後治創方差,而引鏡自照,見吉在鏡中,顧而弗見。如是再三,因撲鏡大叫,創皆潰裂,須臾而死。

孫峻爲武衛將軍。既誅諸葛恪,遷丞相、大將軍。後夢爲恪所擊,恐懼,發病死。

程普爲盪寇將軍,殺叛者數百人,皆使投火。普即時病癘,百日而卒。

晉阮放,字思度,爲交州刺史。行達寧浦,逢陶侃將高寶平梁碩自交州還,放設饌請寶,伏兵殺之。寶衆擊放,敗走保簡陽城,得免。放到州,少時,暴發渴,見寶爲祟,遂卒。

羊聃爲廬陵太守,坐殺郡人簡良等二百餘人,除名。頃之,遇疾,常見簡良等爲祟,旬日而死。

桓溫爲大將軍,拜高平陵,左右覺其有異。既登車,謂從者曰:“先帝向遂靈見。”既不述帝所言,故衆莫之知,但見將拜時,頻言“臣不敢”而已。又問左右殷涓形狀[34],答者言:“肥短。”溫云:“向亦見在帝側。”初殷浩既爲溫所廢死,涓頗有氣尚[35],遂不詣溫,而與武陵王晞游,故溫疑而害之,竟不識也。及是,亦見涓爲祟,因而遇疾。凡停京師,十有四日,歸于姑孰,遂寢疾不起。

趙染爲前趙劉聰平西將軍,次新豐。會晉將索綝自長安討染,染有輕綝之色。長史魯徽諫,不聽,敗績而歸。悔曰:“吾不用徽言,何面見之?”於是斬徽。徽臨刑謂染曰:“死者無知則已,若其有知,當訴將軍,使不得服床枕而死。”後染寇北地,夢徽大怒,引弓射之,染驚悸而寤。且將攻城,中弩而死。

尹興爲後涼呂光丘池令。時張掖督郵傅曜考覈屬縣,而興殺之,投諸空井。曜見夢于呂光曰:“臣張掖郡小吏,案核諸縣[36],而丘池令尹興贓狀狼藉,懼臣言之,殺臣,投于南亭空井中。臣衣服形狀如是。”光寤而猶見,久之乃滅。遣使覆之,如夢,光怒殺興。

宋殷景仁爲護軍。太祖以景仁計誅劉湛,拜景仁揚州刺史,遣使者授印綬。主簿代拜,拜畢,便覺其情理乖錯。性本寬厚,而忽更苛暴,問左右曰:“今年男婚多?女嫁多?”是冬大雪,景仁乘輿出聽事觀望,忽驚曰:“當閤何得有大樹?”既而曰:“我誤耶?”

疾轉篤。太祖謂不利在州司,使還住僕射下省,爲州凡月餘卒。或云見劉湛爲祟。

劉季之爲司州刺史,在州貪殘。司馬翟弘業諫爭甚苦,季之積忿,置毒藥食中殺之。季之少年時與宗慤蒱戲,曾手侮加慤,慤深銜恨。至是,慤爲豫州刺史,都督司州,季之慮慤爲禍,乃委官,間道欲歸朝廷。會竟陵王誕反,季之至盱眙,太守鄭瑗以季之素爲誕所遇,疑其同逆,因邀道殺之。後瑗爲山陽王休祐驃騎中兵參軍[37],豫州刺史殷琰與晉安王子勛同逆,休祐遣瑗及左右邢龍符說琰,琰不受。鄭氏,壽陽強族,琰即使瑗鎮軍,子勛責琰舉兵遲晚,琰欲自解釋,乃殺龍符送首,瑗固爭不能得。及壽陽城降,瑗隨輩同出,龍符兄僧愍時在城外,謂瑗構殺龍符,輒殺瑗[38]。即爲劉勔所錄,後見原。僧愍尋擊虜於淮西,戰死。此四人者,並由橫殺[39],旋受身禍,論者以爲有天道焉。

檀和之爲交州刺史,伐林邑國,破其北界犬戎區粟城[40],獲金寶無筭,毁其金人,得黄金數十萬斤[41],餘物稱是。和之後病死,見胡神爲祟。

南齊豫章王嶷薨後,忽見形於沈文季曰:"我未應便死,皇太子加膏中十一種藥,使我癰不差;湯中復加藥一種,使痢不斷。吾已訴先帝,帝許還東邸,當判此事。"因胸中出青紙文書示文季曰:"與卿少舊,因卿呈上。"俄失所在,文季祕而不傳,甚懼此事。少時,太子薨。

莫智明爲明帝左右。帝遣智明數蕭諶罪,賜死。諶謂智明曰:"天去人亦復不遠,我爲中領軍,與至尊殺高、武諸王,是君傳語來去。我今死,還取卿。"於省殺之。未幾,智明死,見諶爲祟。

蕭季敞爲輔國將軍,時太子左率領軍蕭誄及兄左衛將軍諶同被誅[42]。季敞啓求收誄,深加排苦,乃至手相摧辱。誄徐曰:"已死之人,何足至此!君不憶相提拔時耶?幽冥有知,終當相報。"季敞麤猛無行,善於彌縫,高帝時爲誄、諶所獎說,故累爲郡守。在政貪穢,諶輒掩之。後爲廣州刺史,白日見誄將兵入城收之。少日[43],果爲西江都護周世雄所襲,軍敗,奔山中,爲蛭所嚙,肉都盡而死,慘楚備至,後爲村人所斬。論者以爲有天道焉。

梁沈約爲尚書左僕射,因病夢齊和帝劍斷其舌。召巫視之,巫言如夢。乃呼道士奏赤章於天,稱禪代之事不由己出。高祖聞之大怒,遣使者譴責之。約懼而卒。

後魏南安王楨,孝文時爲相州刺史。以旱祈雨于群神,鄴城有石虎廟,人奉祀之,楨告虎神像云:"三日不雨,當加鞭罰。"請雨不驗,遂鞭像一百。是月疽發背薨。

元壽興,襲常山王素之孫,孝文時爲中庶子。時王顯在東宫,賤[44],壽興因公事杖之四十[45]。及顯有寵於宣武,爲御史中尉[46],奏壽興誹謗。顯因帝极飲,無所覺悟,遂奏其事,命帝注可,直付壽興賜死。壽興臨刑,顧謂其子曰:"我棺中可著百張紙[47],筆兩枝,吾欲訟顯於地下。若高祖之靈有知,百日内必取顯。如遂無知,亦何足戀!"及孝

明即位,顯尋被殺。壽興之死,時論亦以爲前任中尉彈高讒諷所致。

高肇,宣武時爲尚書令,譖殺彭城王勰。勰妃,司空李冲之女,號哭大言曰:"高肇枉理殺人,天道有靈,汝還當惡死。"及肇以罪見殺,論者知有報應焉。

崔浩爲司徒。浩非毁佛法,而妻郭氏敬好釋典,時時讀誦。浩怒,取而焚之,捐灰於廁中。及浩幽執,置之檻內,送於城南,使衛士數十人溲其上,呼聲嗷嗷,聞于行路。自宰司之被戮辱,未有如浩者,世皆以爲報應之驗也[48]。初,浩構害李順,基萌已成,夜夢秉火爇順寢室,火作而順死,浩與室家羣立而觀之。俄而,順弟息號哭而出,曰:"此輩,吾賊也!"以戈擊之,悉投于河。悟而惡之,以告館客馮景仁。景仁曰:"此眞不善也,非復虚事。夫以火爇人,暴之極也。階亂兆禍,復之招也。《商書》曰:'惡之易也,如火之燎於原,不可向邇,其猶可撲滅乎?'且兆始惡者有終殃,積不善者無餘慶。厲階成矣,公其圖之。"浩曰:"吾方思之。"而不能悛,以至於族。

李彪爲御史中尉[49],號爲嚴酷。以姦款難得[50],乃爲木手擊其脅腋,氣絶而復屬者時時有焉。又慰諭汾州叛胡,得其土渠,皆鞭面殺之[51]。及彪之病,體上往往瘡潰,痛毒備極。

張始均爲行臺郎中,從都督元遙討大乘賊於冀、瀛之間,多所殺戮,積尸數萬。始均忿軍士重以首級爲功,乃令撿集人首數千,一時焚爇,至於灰燼,用息僥倖,見者莫不傷心。及始均之死,始末在於煙炭之間[52],有焦爛之痛,論者或亦推咎焉。

韋伯昕爲員外散騎常侍。宣武延昌末,告尚書裴植謀爲廢黜,植坐死。後百餘日,伯昕亦病卒。臨亡,見植爲祟,口云:"裴尚書死,不獨見由,何以見怒也?"

于忠爲車騎大將軍,時高陽王雍省决庶政,僕射郭祚、尚書裴植以忠權勢日盛,勸雍出忠。忠聞之,逼有司誣奏其罪。祚有師傅舊恩,植擁地入國,忠並矯詔殺之。忠疾病,見裴、郭爲祟而卒。

劉蘭爲國子助教,常排毁公羊氏,非董仲舒。延昌中,靜坐讀書,有人叩門,門人通焉,蘭命引入。其人葛巾單衣,入與蘭坐,謂蘭曰:"君自是學士,何爲每見毁辱?理義長短,竟知在誰,而過無禮見陵也。今欲相召,當與君正之。"言終而出。出後,蘭告家人。少時而患,卒。

奚康生爲相州刺史,在州以天旱,令人鞭石虎畫像。復就西門豹祠祈雨,不獲,令吏取豹舌。未幾,二兒暴喪,身亦遇疾。巫以爲虎、豹之祟。

樊子鵠,出帝時爲御史中尉。會宗室元樹奔梁,梁武以爲郢州刺史。子鵠爲行臺,率徐州刺史杜德、舍人李昭等討之。樹城守不下,子鵠使金紫光禄大夫張安期說之。樹請棄城還南,子鵠許之,殺白馬爲盟。樹恃誓不爲戰備,與杜德別,還南,德不許。送洛陽,置在景明寺。樹年十五奔南,未及富貴,每見嵩山雲向南,未嘗不引領歔欷。初發梁都,其愛姝玉兒以金指環與樹[53],常著之,寄以還梁,表必還之意。朝廷知之,俄而

賜死。未幾，杜德忽得狂病，云："元樹打我不已。"至死此驚不絕。舍人李昭尋奉使向秦州，至潼關驛，夜夢樹云："我已訴天帝，待卿至隴，終不相放。"昭覺，惡之。及至隴口，爲賀拔嶽所殺。子鵠尋爲達野拔所殺。

侯莫陳悅爲隴右都督。時大都督拔嶽召悅共討靈州。悅用其參軍豆盧光之謀，誘嶽斬之。悅自殺嶽後，神情恍惚，不復如常，唯言："我僅睡即夢見嶽語我：兄欲何處去？隨逐我不相置。"因此彌不安，而致敗滅。

北齊高隆之爲驃騎大將軍，見信高祖。性多陰毒，睚眦之忿，無不報焉。儀同三司崔孝芬以結婚姻不果，太府卿任集同加營構，頗相乖異，瀛州刺史元晏請託不遂，前後構成其罪，並誅。其後隆之被害，家門殄滅。論者謂有報應焉。

韓賢爲洛州刺史。初，後漢明帝時，西域以白馬負佛經送洛，因立白馬寺。其經函傳在此寺，形制厚朴，世以爲古物，歷代藏寶，賢無故斫破之。未幾，州民韓木蘭等作逆，有一賊斫賢，折脛而卒。論者或謂賢因此致禍。

隋梁敬眞，大業中爲大司理司直。時煬帝欲成光祿大夫魚俱羅之罪，令敬眞治其獄，遂希旨陷之極刑。未幾，敬眞有疾，見俱羅爲之厲，數日而死（于時東都饑饉，俱羅遣家僕船米至東都[54]，糶之，益市財貨，潛迎諸子。朝廷微知之，恐其有異志，前後察問，不得其罪。帝復令敬眞就鎖將詣東都，俱羅相表異人，目有重瞳，陰爲帝之所忌。敬眞希旨奏俱羅師徒敗衄，于是斬東都市，家口籍沒）。

樊子蓋爲東都留守。楊玄感之亂，子蓋誅數萬人，嚴酷少恩，果於殺戮。臨終之日，見斷頭之鬼前後重沓爲之厲。

唐郭霸，則天天授二年，自宋州寧陵丞應革命舉，拜監察御史。嘗推芳州刺史李思徵，搒捶考禁，不勝而卒[55]。聖曆中，屢見思徵，甚惡之。嘗因退朝歸，命家人曰："速請僧轉經設齋[56]。"須臾，見思徵從數十騎，止其庭，曰："汝枉陷我，我今取汝。"霸周章惶怖，援刀自刳其腹，斯須蛆爛矣。是日，閭里並見兵馬數十騎駐于門，少頃，不復見矣。

崔器，以肅宗至德中爲御史中丞。性苛刻樂禍，奏陷賊官據律合處死。後器病腳腫，月餘漸亟，瞑目則見京兆尹達奚珣，但口稱叩頭："大尹不自由。"左右問之，良久答曰："達奚大尹訴冤[57]，我求之。"如此經三日，不止而死。

陳曇，德宗貞元中爲邕州經略招討使，怒判官劉湲，杖二十五。湲卒之日，曇得疾，見湲爲祟而卒。

舒元輿爲監察御史，時亳州境嘗有群賊剽人廬舍[58]，劫取貨財，累政擒捕不獲[59]。刺史李繁潛設機謀，悉知賊之巢穴，出兵盡加誅斬。議責繁以不先啓聞廉使，涉於擅興之罪，朝廷遣元輿覆理之。元輿素與繁有隙，復以初官銳於生事，乃盡反其獄辭，以爲繁濫殺無辜。狀奏，勑於京兆府賜死，時人冤之。其後元輿被禍，人以爲有報

應焉。

後唐西方鄴爲寧江軍節度使,爲政貪虐。判官譚善達每箴其失,鄴忿形於色,令左右告善達受人金,下獄拷掠。善達亦剛,詞多不遜,遂殺於獄中。無幾,寢疾,時見善達入其戶。俄卒於治所。

晋馬全節爲定州節度使,自上黨攜歌妓一人之中山,館於外。有人以讒言中之,全節加害。及詔除鎮州,遇病,數見其妓,厭之復來。妓曰:“我已得訴,要公俱行。”全節具告家人,數日而卒。

漢蘇逢吉自高祖建號於太原,以節度判官拜平章事。時宰相李崧被誅,人士冤之。及逢吉受宣權知樞密院事,數夕宿於金祥殿之東,謂春官正王處訥曰:“夜來就枕未瞑,已見李崧在傍。生人與死人相接,非吉事也[60]。”及周太祖自鄴至汴,官軍敗於劉子陂。是夕,逢吉宿於七里郊,與同舍痛飲,醉,索刃將自刭,左右止之。至曙,與隱帝同抵民舍,遂自殺。周太祖定京城,與磊文進等同梟於北市,釋其家族。其梟首之所,適當李崧冤死之地也。

周鄭仁誨爲侍中。初,廣順末王殷受詔赴闕,太祖遣仁誨赴鄴都巡檢。及殷得罪,仁誨不奉詔,即殺其子,蓋利其家財、妓樂也。及仁誨卒而無後,人以爲陰責焉。

校勘記

[1]“姬君”至“棄市”,此條原缺,據宋本補。又“奴”,原作“匈奴”,據《漢書·外戚恩澤侯表》删“匈”字。

[2]字,底本及宋本均作“守”,此據《漢書·王莽傳上》顔師古注改。

[3]及後悖虐,宋本作“及悖虐後”。據《漢書·王莽傳上》,知宋本“悖”上脱一“後”字,而“虐”下“後”字乃下句“復”字之誤。

[4]以,原作“反”,據宋本改。

[5]音口胡反,原作“音枯”,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中》顔師古注改。

[6]挺,原作“挸”,據宋本及《漢書·王莽傳中》顔師古注改。

[7]僚,宋本作“寮”。

[8]遣,原作“遺”,據宋本及《後漢書·董卓傳》改。

[9]飲設,原作“設飲”,據宋本及《後漢書·董卓傳》改。

[10]傕,原作“傕”,據宋本及《後漢書·董卓傳》改,下同。

[11]朱,原作“宋”,據宋本及《後漢書·董卓傳》改。

[12]甥,宋本作“生”。

[13]妓,宋本作“伎”。

[14]刀,原作“乃”,據宋本改。

[15]取,宋本誤作“聚”。

[16]役,原作"殺",據宋本改。

[17]安道進,原作"安重進",據宋本改。《舊五代史·安重霸傳》本作"安道進",輯本據明本《冊府元龜》誤改。

[18]側目,宋本作"股抃"。

[19]嶅嶅,宋本作"敖敖"。

[20]所,宋本作"何"。

[21]工,宋本作"功"。

[22]方,原作"萬",據宋本及《宋書·恩倖·戴明保傳》改。又"丈",《宋書》及《南史·戴明保傳》均作"材"。

[23]栢,宋本同,《宋書》及《南史·戴明保傳》並作"拍"。

[24]吏,原作"走",據宋本改。

[25]寮吏,宋本同,當爲"寮吏"之誤,《隋書》及《北史·崔弘度傳》均作"僚吏"。

[26]丁役,宋本作"役丁"。

[27]僚,宋本作"寮"。皆,宋本作"以"。

[28]報,宋本誤作"咎"。

[29]寄,宋本作"託"。

[30]墓,原作"慕",據宋本改,下同。

[31]三月,原作"二月",據宋本及《左傳·昭公七年》杜預注改。

[32]音,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田蚡傳》顏師古注補。

[33]陽,原作"楊",據宋本及《後漢書·蘇不韋傳》改。

[34]涓,原作"浩",據宋本及《晉書·桓溫傳》改。

[35]同上。下同。

[36]核,宋本作"校"。

[37]休祐,原作"休祜",據宋本及《宋書·竟陵王誕傳》改。下同。

[38]輒殺瑗,"瑗"上原衍"之"字,宋本同,此據《宋書·竟陵王誕傳》删。

[39]横,原作"積",據宋本改。

[40]犬戎,宋本同。據《宋書·夷蠻傳》及《南史·夷貊傳上》,二字當作"大戍",然猶疑"大"上有脱字。粟,宋本作"栗"。

[41]數十萬斤,宋本無"十"字。

[42]誅,原作"詠",據宋本及《南史·蕭季敞傳》改,下同。

[43]少,原作"數",據宋本及《南史·蕭季敞傳》改。

[44]賤,宋本脱此字。

[45]四十,宋本作"三十"。《魏書·元壽興傳》作"三十",《北史》作"四十"。

[46]爲,宋本脱此字。

[47]張,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元壽興傳》補。

[48]報應,宋本無"應"字。又原脱"也"字,據宋本及《魏書·崔浩傳》補。

[49]中尉,原作"中丞",據宋本及《魏書・李彪傳》改。

[50]款,原作"疑",今據宋本及《魏書・李彪傳》改。

[51]面,原作"而",據宋本及《魏書・李彪傳》改。

[52]末,原作"未";間,原作"問",均據宋本及《魏書・張彝傳》改。

[53]姝,原作"妹",據宋本改。

[54]船,原作"般",據宋本及《隋書・魚俱羅傳》改。

[55]卒,宋本脱此字。

[56]轉,原作"傳",據宋本及《舊唐書・郭霸傳》改。

[57]大尹,宋本無"大"字。

[58]亳州,原作"毫州",宋本同,此據《舊唐書・李繁傳》改。

[59]政,原作"致",據宋本改。

[60]非,宋本作"無"。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二

總録部(一百九十二)

黷貨 禍敗

黷 貨

《書》稱"黷貨無厭[1]",《詩》惡"貪人敗類"。是知冒于貨賂,先賢所譏。若乃影纓入仕,代耕受祿,不能澡身而自潔,乃復受財以逞欲,至使外資敵國,旁通絶塞,求媚富室,苟利私家。由是正《吕刑》之文,加鈇斧之戮,千載之下,耻莫大焉。

伯封,樂正后夔之子,實有豕心,貪惏無厭。

漢項伯,項羽兄也。高祖爲漢王,王巴蜀,賜張良金百鎰[2](二十兩曰鎰。秦以鎰名金,若漢之論斤也),珠二斗,良俱以獻項伯[3]。漢王亦因令良厚遺項伯,使請漢中地(本不盡於漢中,故請求之)。項王許之。

周意封汾陰侯,孝文十三年[4],坐行受賕[5],髡爲城旦。

許九封宋子侯[6],孝景中二年,坐寄使匈奴買塞外禁物,免[7]。

衛侈封樂平侯,孝武建元六年,坐買田宅不法,有請賕吏,死。

薛歐封廣平侯,元狩元年,坐受淮南賂稱臣,在赦前,免[8]。

楊毋害封赤泉侯,坐詐紿人臧六百[9],免。

任當千嗣梁期侯,宣帝太始四年[10],坐賣馬一匹[11],價錢十五萬[12],過平,臧五百以上,免。

陳湯爲從事中郎,時大司馬王商不善湯,按驗湯諸所犯。湯前爲騎都尉王莽上書,言"父早死,獨不封,母明君共養皇太后尤勞苦(《莽傳》言"莽母渠",今此云明君,則明君者字也),宜封",竟爲新都侯。後皇太后同母弟苟衆爲水衡都尉,死,子伋(伋[13],音汲[14])爲侍中。衆妻欲爲伋求封,湯受其金五十斤,許爲求。比上奏(比,例也,音必寐反),弘農太守張康坐臧百萬以上,狡猾不道,有詔即訊(就其所居考問之),恐下獄,使人報湯。湯爲訟罪,得踰冬月,許謝錢二百萬。

後漢傅昌封蕪湖侯(蕪湖,縣名,屬丹陽郡)。章帝建初中,遭母憂,因上書以國貧

不顧之封,乞錢五十萬爲關内侯。帝怒,貶爲關内侯,竟不賜錢。

魏丁斐,初從太祖,性好貨,數請取犯法,輒得原宥,爲典軍校尉。

晉桓玄既自署太尉,性貪鄙,好奇異,尤愛寶物,珠玉不離于手。人士有法書、好畫及佳園宅者,悉欲歸己,猶難逼奪之,皆蒱博而取。遣臣佐四出,掘果移竹,不遠數千里,百姓佳果美竹無復遺餘。

殷仲文,桓玄纂位時,以佐命親貴,厚自封崇。輿馬器服,窮極綺麗,後房妓妾數十,絲竹不絶音。性貪吝,多納貨賄,家累千金,常若不足。

宋王僧達爲太子洗馬,母憂去職。與兄錫不協[15]。錫罷臨海郡還[16],送故及奉禄百萬以上,僧達一夕令奴輦取,無復所餘。

阮佃夫既以弑廢帝,及太宗即位[17],論功行賞,壽寂之封應城侯,佃夫建城侯,餘有封。時佃夫及王道隆、楊運長並執權,權亞人主,大通貨賄,凡事非賂不行。人有餉佃夫絹二百匹,嫌少不答。

後魏張僧晧,明帝孝昌中徵爲散騎侍郎,不赴,世號"徵君"。僧晧好產業,孜孜不已,藏鏹巨萬,他資亦稱是。兄弟自供儉約,車馬瘦敝[18],身服布裳,而婢妾紈綺。僧晧尤好蒱奕[19],戲不擇人,是以獲譏於世。

隋宇文述爲太子左衛率,時申明公李穆孫筠卒[20],高祖議立嗣,而穆第十子渾規欲紹之,述即其妻兄也。渾謂述曰:"若得襲封,當以國賦之半每歲奉公。"述利之,因入白皇太子曰:"立嗣以長,不則以賢[21],今申明公嗣絶,徧觀其子孫,皆無賴,不足以當榮寵,唯金才有勳於國,謂非此人無可以襲封者。"太子許之,竟奏高祖,封渾爲申國公,爲奉穆嗣[22]。

宇文化及,自煬帝爲太子時領千牛[23]。見人子女狗馬珍玩,必請託求之。常與屠販者游,以規其利。累遷至太子僕[24],數以受納貨賄,再三免官。太子嬖昵之,俄而復職[25]。

唐李慶遠,睿宗景雲中爲左率府右郎將[26]。初,慶遠從皇太子誅韋氏有功,其後恃寵,多受貨賄,按問得實,命杖一百,放于嶺表。

于翬爲奉天令,時憲宗起山陵[27],翬與山陵使親吏韋正牧及陰陽官等同隱官錢十五萬貫[28],不給工徒。事發,皆伏誅。

後唐盧汝弼客游上黨,丁會薦武皇,即代李襲吉爲副使,軍國政務委其參決。莊宗嗣晉王位,乃承制署吏,又得汝弼,有若符契。由是除補之命皆出於汝弼之手。既而畿内官吏考課擬議,奔走盈門,頗以賄賂聞,人士少之。莊宗嘉其才,不之詰。

李全暉,乾祐中爲禮賓使,與副使高行進減刻蕃部買馬錢。下開封府勘問,皆伏罪,並決杖,流房州。

周馬從斌,世宗顯德中爲殿中監。初,從斌有女適故晉國公霍彦成之子承諲,後數

歲俱亡，有息女一人，年五六歲，從斌收而養之，霍氏資業並爲從斌所據。既而從斌令其女弟尼德堅私度霍氏爲尼，未幾而卒，乃盡收其邸第。復貿其資產，乾沒其直。至是爲霍氏近親所訟，下御史府，按之得實，免官。

禍敗

古人有言："禍福無門，惟人自召。"既有積善之慶，豈無禍淫之責？人事易辨[29]，陰騭難誣，求而得之，又何怨也。觀夫蛇虺之行溪壑之心，欺罔君親，絶棄仁義，殘忍不道，貪冒無厭，莫不十目所視，衆怒難犯。天肆惡盈之罰，鬼得復讎而誅，孽不可逭，速如影響。大則兵連禍結，災延方域；小則巢傾卵碎，辱及宗親。猶謂不幸，豈非痛哉[30]！所以克己復禮，謙謙君子，囅然而笑矣。

秦衛鞅，孝公時爲左庶長，定變法之令，太子犯法，刑其傅公子虔，復犯約，劓之。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發吏捕商君。商君亡至關下[31]，欲舍客舍。舍人不知其是商君也[32]，曰："商君之法，舍人無驗者坐之。"商君喟然歎曰："嗟乎，爲法之弊一至此哉！"去之魏。魏人怨其欺公子卬而破魏師，弗受。商君欲之他國。魏人曰："商君，秦之賊。秦之強而賊入魏，弗歸，不可。"遂內秦[33]。商君既復入秦，走商邑，與其徒屬發邑兵北出擊鄭（京兆鄭縣也）。秦發兵攻商君，殺之於鄭黽池（黽或作彭）。秦惠王車裂商君以徇，曰："莫如商鞅反者！"遂滅商君之家。

呂不韋爲相國。始皇九年，有告嫪毐實非宦者，常與太后私亂，生子二人，皆匿之；與太后謀曰："王即薨，以子爲後（毐與侍中左右貴臣博飲酒[34]，醉，爭言而鬬，瞋目大叱曰："吾乃皇帝假父也，窶人子何敢乃與我亢！"所與鬬者走，以白始皇[35]）。"於是秦王下吏治，具得情實，事連相國呂不韋。九月，夷嫪毐三族，殺太后所生兩子，而遂遷太后於雍。諸嫪毐舍人皆沒其家而遷之蜀。王欲誅相國，爲其奉先王功大，及賓客辯士爲游說者衆，王不忍致法。秦王十年十月，免相國呂不韋。及齊人茅焦說秦王，秦王乃迎太后於雍，歸復咸陽（入南宮[36]），而出文信侯就國河南。歲餘，諸侯賓客使者相望於道，請文信侯。秦王恐其爲變，乃賜文信侯書曰："君何功於秦？秦封君河南，食十萬戶；君何親於秦？號稱'仲父'。其與家屬徙處蜀！"呂不韋自度稍侵，恐誅，乃飲酖而死（《皇覽》曰[37]：不韋冢在河南洛陽，北邙道西大冢是也。民傳言"呂母冢"，不韋妻先葬，故其冢名"呂母"也）。秦王所加怒呂不韋、嫪毐皆已死，皆復歸嫪毐舍人遷蜀者。

漢主父偃爲齊相。初，尊立衛皇后，及發燕王定國陰事，偃有功焉。大臣皆畏其口，賂遺累千金。或說偃曰："大橫（橫，音胡孟反）。"偃曰："臣結髮游學四十餘年，身不得遂（遂，猶達也），親不以爲子，昆弟不收，賓客棄我，我阨日久矣。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則五鼎烹爾。吾日暮，故倒行逆施之（日暮，言年已老也。倒行逆施，謂不遵常理）。"後

以齊王自殺,遂族偃。

王溫舒爲河内太守,好殺行威。遷爲中尉,坐以法免。後拜爲少府,徙右内史,治如其故,姦邪少禁,坐法失官。復爲右輔,行中尉事,如故操。歲餘,會宛軍發(發兵伐大宛),詔徵豪吏,溫舒匿其吏華成。及人有變告溫舒受員騎錢,它姦利事,罪至族,自殺(員騎,騎之有正員也)。其時兩弟及兩婚家亦各自坐它罪而族。光祿勳徐自爲曰:"悲夫,夫古有三族,而王溫舒罪至同時而五族乎[38](溫舒與弟同三族,而兩妻家各一,故爲五也)!"溫舒死,家累千金。

董賢爲大司馬。哀帝末,太皇太后召賢,引見東廂,問以喪事調度。賢内憂,不能對,免冠謝。太后曰:"新都侯王莽前以大司馬奉送先帝大行,曉習故事,吾令莽佐君。"賢頓首幸甚。太后遣使者召莽。既至,以太后指使尚書劾賢帝病不親醫藥,禁止賢不得入出宫殿司馬中。賢不知所爲,詣闕免冠徒跣謝。莽使謁者以太后詔即闕下册賢(即,就也)曰:"間者以來,陰陽不調,菑害並臻(菑,古災字),元元蒙辜(蒙,被也)。夫三公,鼎足之輔也,高安侯賢未更事理(更,歷也,音工衡反),爲大司馬不合衆心,非所以折衝綏遠也。其收大司馬印綬,罷歸第。"即日賢與妻皆自殺,家惶恐夜葬。莽疑其詐死,有司奏請發賢棺至獄診視(謂發冢取其棺柩也。診,驗也,音軫)。莽復風大司徒光奏"賢(風,讀曰諷。光,孔光也)質性巧佞,翼姦以獲封侯(翼,進也),父子專朝,兄弟並寵,多受賞賜。治第宅,造冢壙,放效無極,不異王制(放,依也,音甫往反),費以萬萬計[39],國家爲空虚。父子驕蹇,至不爲使者禮(言不敬天子之使),受賜不拜,辠惡暴著。賢自殺伏辜,死後父恭等不悔過,乃復以砂畫棺(以硃砂塗之而又雕畫也),四時之色,左蒼龍,右白虎,上著金銀日月,玉衣珠璧以棺(以此物棺斂也[40]。棺,音工喚反),至尊無以加。恭等幸得免誅,不宜在中土,臣請收沒入財物縣官。諸以賢爲官者皆免。"父恭、弟寬信與家屬徙合浦,母别歸故郡鉅鹿。長安中小民讙譁,鄉其弟哭,幾獲盜之(陽往哭之,實欲竊盜也。鄉讀曰嚮,幾讀曰冀)。縣官斥賣董氏財凡四十三萬萬[41]。賢既見發,臝診其尸(臝,露形也,音郎果反),因埋獄中。

原涉,字巨先。祖父武帝時以豪傑自陽翟徙茂陵。涉性外溫仁謙遜,而内隱好殺。睚眦於塵中,觸死者甚多。王莽末爲鎮戎大尹。莽敗,更始西屏將軍申屠建請涉與相見,大重之。故茂陵令尹公,壞涉冢舍者,爲建主簿,涉本不怨也。涉從建所出,尹公故遮拜涉,謂曰:"易世矣,宜勿復相怨!"涉曰:"尹君,何壹魚肉涉也[42](言以涉爲魚肉,不以人遇之)!"涉用是怒,使客刺殺主簿。涉欲亡去,申屠建内恨耻之,陽言"吾欲與原巨先共鎮三輔,豈以一吏易之哉!"賓客通言,令涉自繫獄謝建,許之。賓客車數十乘,共送涉至獄。建遣兵道徼取涉於車上(徼,要也,音工堯反),送車分散馳,遂斬涉,懸之長安市[43]。

後漢牛輔爲中郎將,董卓子婿。營中無故大驚,輔懼,乃齎金寶踰城走。左右利其

貨，斬輔，送首長安。(《獻帝紀》曰："輔帳下支胡赤兒等，素待之過急，盡以家寶與之，自帶二十餘餅金、大白珠瓔。胡謂輔曰："城北已有馬，可去也。"以繩繫輔腰，踰城懸下之。未及地丈許放之[44]，輔傷腰不能行，諸胡共取其金幷珠，斬首，詣長安。)

公孫瓚，獻帝時爲奮武將軍，因怒袁紹，遂出軍屯槃河，將以報紹(即九河鉤槃之河也)。乃上疏，疏紹罪。紹懼，以所佩渤海太守印綬授瓚從弟範，遣之郡，欲以相結。範遂背紹，領渤海兵以助瓚。與紹大戰，瓚軍敗，還薊。後保易京。建安三年，袁紹復大攻瓚，瓚遣子續請救於黑山諸帥，而欲自將突騎直出，傍西山以斷紹後。長史關靖諫曰："今將軍將士莫不懷瓦解之心，所以猶能相守者，顧戀其老小，而恃將軍爲主故爾。堅守曠日，或可使紹自退。若舍之而出，後無鎭重，易京之危，可立待也。"瓚乃止。紹漸相攻逼，瓚衆日蹙[45]，乃卻，築三重營以自固。四年春，黑山賊帥張燕與續率兵十萬，三道來救瓚。未及至，瓚乃密使行人齎書告續曰："昔周末喪亂，殭屍蔽地，以意而推，猶爲否也，不圖今日親當其鋒。袁氏之攻，狀若鬼神，梯衝舞吾樓上，鼓角鳴於地中，日窮月急，不遑啓處。鳥戹歸人，滀水陵高，汝當碎首於張燕，馳騾以告急。父子天性，不言而動，且厲五千鐵騎於北隰之中，起火爲應，吾當自內出，奮揚威武，決命於斯。不然，吾亡之後，天下雖廣，不容汝足矣。"紹候得其書，如期舉火，瓚以爲救至，遂便出戰。紹設伏[46]，瓚遂大敗，復還保中小城。自計必無全，乃悉縊其姊妹妻子，然後引火自焚。紹兵趣登臺，斬之。續爲屠各所殺[47]。

袁術既僭號，而士卒凍餒，江淮間空盡，人民相食。術前爲呂布所破，後爲太祖所敗，奔其部曲雷薄、陳蘭於灊山，復爲所拒，憂不知所出。將歸帝號於從弟紹，欲至青州從袁譚，發病道死。(《吳書》曰：術既爲雷薄等所拒，留住三日，士衆絕糧，乃還至江亭，去壽春八十里。問廚下尚有麥屑三十斛，時盛暑，欲得蜜漿又無蜜，坐櫺床上[48]，歎息良久，乃大咤曰："袁術至於此乎！"因頓伏床下，嘔血斗餘，因而遂死[49]。)

袁譚，紹之子也(譚父爲冀州牧)。曹公之在鄴，譚略取甘陵、安平、渤海、河間，攻弟袁尚於中山。尚走故安[50]，從其兄袁熙，譚悉收其衆。會曹公將討之[51]，譚乃拔平原幷南皮，自屯龍湊。譚欲出戰，軍未合而破，譚被髮驅馳，追者意非常人，趨奔之。譚墮馬曰："咄！兒過我[52]，我能富貴汝。"言未絕口，頭已斷地。曹公擊袁尚、袁熙至遼西，尚、熙與烏丸逆軍，戰敗，走奔遼東。公孫康誘斬之，送其首。(尚爲人有勇力，欲奪取康衆，與熙謀曰："今到，康必相見，欲與兄手擊之，有遼東猶可以自廣也。"康亦心計曰："今不取熙、尚，無以爲悦於國家。"乃先置其精勇於廐中，然後請熙、尚入，康伏兵出，皆縛之。坐於地，尚寒，求席曰[53]："未死之間，寒不可忍，可相與席。"熙曰[54]："頭尚方行萬里，何席之爲？"遂斬首。譚字顯思，熙字顯雍。)

晉石崇爲衛尉，諂事賈謐。及謐誅，崇以黨與免官。時趙王倫專權，崇甥歐陽建與倫有隙。崇有妓曰綠珠，美而艷，善吹笛，孫秀使人求。崇時在金谷別館，方登涼臺，臨

清流,婦人侍側。使者以告。崇盡出其婢妾數十人以示之,皆藴蘭麝,被羅縠,曰:"在所擇。"使者曰:"君侯服御麗則麗矣,然本受命指索緑珠,不識孰是。"崇勃然曰:"緑珠吾所愛,不可得也!"使者曰:"君侯博古知今,察遠炤邇,願加三思。"崇曰:"不然!"使者出而又反,崇竟不許。秀怒,乃勸倫誅崇。建亦潛知其計,乃與黄門郎潘岳陰勸淮南王允、齊王冏以圖倫、秀。秀覺之,遂矯詔收崇及潘岳、歐陽建等。崇正宴於樓上,介士到門,崇謂緑珠曰:"我今爲爾得罪[55]。"緑珠泣曰:"當效死於官前。"因自投於樓下而死。崇曰:"吾不過流徙交、廣爾。"及車載詣東市,崇乃歎曰:"奴輩利吾家財。"收者答曰:"知財致害,何不早散之!"崇不能答。崇母兄弟妻子無少長皆被害,死者十五人。崇時年五十二。

楊駿爲太傅、大都督、假黄鉞,銓朝政,百官總己,多樹親黨,皆領禁兵。於是公室怨望,天下憤然。殿中中郎孟觀、李肇與黄門董猛及汝南王亮、楚王瑋謀誅之[56]。殿中兵出,燒駿府,又令弩士於閣上臨駿府而射之,駿兵皆不得出[57]。駿逃于馬廐,以戟殺之。觀等受賈后密旨,誅駿親黨,皆夷三族,死者數千人[58]。

賈謐爲侍中,領祕書監。謐者,賈充外孫,韓壽之子也,充養以爲後。與賈后成謀[59],誣陷愍懷太子。及趙王倫廢后,以詔召謐於殿前,將戮之,走入西鐘下,呼曰:"阿后救我!"乃就斬之。韓壽少弟蔚及壽兄鞏令保、弟散騎郎預、吴王友鑒、謐母午皆伏誅[60]。

孫旂爲平南將軍,子弼及弟子髦、輔、琰四人與孫秀合族。及趙王倫起事,夜從秀開神武門下觀閲器仗[61],兄弟旬日相次爲公府掾、尚書郎。弼又爲中堅將軍[62],領尚書左丞;輔爲上將軍,領射聲校尉;髦爲武衛將軍,領太子詹事;琰爲武威將軍,領太子左率:皆賜爵開國郡侯,推崇旂爲車騎將軍,開府。初[63],旂以弼等受署僞朝,遣小息回責讓弼等,以過差之事,弼爲家禍。弼等終不從,旂制之不可,但慟哭而已。及齊王冏起義,四子皆伏誅。襄陽太守宗岱承冏檄斬旂[64],夷三族。

杜曾自稱南中郎將。及王廙爲荆州刺史,曾距之。廙使將朱軌、趙誘擊曾,皆爲曾所殺。王敦遣周訪討之,屢戰不能尅。訪潛遣人緣山開道,出曾不意以襲之,曾衆潰,其將馬儁、蘇溫等執曾詣訪降。訪欲生致武昌,而朱軌息昌、趙誘息胤皆乞曾以復冤,於是斬曾,而昌、胤臠其肉而噉之。

祖約爲鎮西將軍,蘇峻舉兵,約從之。既敗,奔於石勒。勒薄其爲人,不見者久之。勒將程遐說勒曰:"天下粗定,當顯明逆順[65],此漢高祖所以斬丁公也。今忠於事君者莫不顯擢,背叛不臣者無不夷戮[66],此天下所以歸伏大王也。祖約猶存,臣竊惑之。且約大引賓客,又占奪鄉里先人田地,地主多怨。"於是勒乃詐約曰:"祖侯遠來,未得善歡,可集子弟一時俱會。"至日,勒辭之以疾,令遐請約及其宗室。約知禍及,大飲,醉。既至于市,抱其外孫而泣。遂殺之,并其親屬中外百餘人悉滅之,婦女妓妾班賜諸胡。

後魏和跋爲尚書，性尤奢淫，太祖戒之弗革。將刑，太祖命其諸弟毗等視訣[67]，跋謂毗曰："灅北地瘠，可居水南就耕良田，廣爲產業，各相勉勵，務自纂修。"令之背己，曰："汝曹何忍視吾之死也？"毗等解其微意，詐稱使者，亡奔長安，追之不及。太祖怒，遂誅其家。

崔逞初仕慕容燕，以留臺尚書亡歸。道武帝亦以爲尚書，後爲御史中丞，有罪賜死。及其孫叡[68]，孝文帝初以交通境外伏誅。自逞之死至叡之誅，三世積五十餘年，而在北一門盡矣[69]。

費穆爲武衛將軍。爾朱榮向洛，穆勸其大行誅罰，榮心然之，於是遂有河陰之事。天下聞之，莫不切齒。及元顥內逼，莊帝北幸，穆遂降顥。顥以河陰酷濫事起於穆，引入詰讓，出而殺之。

爾朱世隆兄弟各擁強兵，割剝四海。世隆既摠朝政，生殺自由。及高歡起兵，仲遠、度律等愚戇，恃強不以爲慮，而世隆獨深憂恐。及天光戰敗，世隆請出收兵，節閔帝不許。世隆令其外兵參軍陽叔淵單騎馳赴北中，簡閱敗衆，以次內之。而斛斯椿未得入城，詭說叔淵曰："天光部下皆是西人，聞其欲掠京邑，遷都長安，宜先內我，以爲其備。"叔淵信而內之。椿既至橋，盡殺世隆黨附，令行臺長孫雅詣闕奏狀，別使都督賈智、張歡率騎掩執世隆與兄彥伯，俱斬，時年三十三。

北齊高乾爲魏司空，爲莊帝所殺。乾臨死神色不變，見者莫不歎息焉。時武衛將軍元整監刑，謂乾曰："頗有書及家人乎？"乾曰："吾兄弟分張，各在異處，今日之事想無全者。兒子既小，未有所識，亦恐巢傾卵破，夫欲何言？"

唐來俊臣，則天朝歷洛陽令、司僕少卿，恣行羅織，多所陷害，自侯王將相被其羅織受戮者，不可勝計。復自稱其才可比石勒，朝野聞而彌懼。又將誣告皇嗣及廬陵王與南北衙將相謀反，冀因此傾動宗社，自取國權。俊臣與其黨衛遂忠飲，醉，自糾發，由是得罪。制曰："來俊臣閭巷小人，姦險有素，以其頗申糾摘，將謂微效款誠，遂拔自泥塗，齒于簪紱。歲月滋久，涓埃莫施，專構凶邪，每相朋扇。隱逆賊之妹，尤深嬖寵；逼良家之女，以爲妾媵。作威作福，無禮無義。剝奪甚萑蒲之盜，贓賄踰丘山之積。諸王等磐石宗枝，必期毀敗；南北衙文武將相，咸將傾危。冀得竊弄機權，方擬潛爲悖逆，無君之心已著，不臣之迹顯然。天下側目，含靈切齒，擢其髮不足以數罪，粉其骨不足以塞愆。棄市之刑，嚴科未極；汙宮之辟，輿議所歸。宜加赤族之誅，以雪蒼生之憤。可准法籍沒其家。"時年四十七。俊臣及伏誅，讎人皆臠其肉噉之，斯須而盡。遠近莫不稱慶。

高駢鎮淮南，爲秦彥幽辱，計口給食。自五月至八月，外圍益急，供事遂闕，庖人以道院欄檻及諸木像毀而爲薪，以續晨爨。時秦彥、畢師鐸頻爲楊行密所敗[70]，頗疑道院禳制使然，又慮一旦府城不守，或致竄逸。有妖尼王奉仙者，謂秦彥曰："此間氣候，

當損一大貴人,地方始安[71]。"以此言故害之。是日,駢晨起啜粥,左右走告云:"有兵馬來!"言未畢,衆已及階。駢謂其徒曰:"軍府之事有監軍使及大將軍在,汝輩莫無禮。"因命左右召秦彦,詞氣甚厲,群兇憚焉。久之,有卒自後揮肱中之,遂牽下階,倉遑之際,猶仰首顧望,若有所伺。及就刃[72],斷而不殊。明日,外圍知之,皆向城大慟,競以紙錢奠而焚之。先是駢嘗戒群子曰:"汝等善自爲謀,吾必不學俗物,死入四片板中,以累於汝矣。"至是以諸姪同坎而瘞,唯駢以舊氈包之[73],正符所言。及吕用之伏誅,有軍人於中堂發得一石函,内有銅人一枚,長三尺餘,身被桎梏,口貫長釘,胸上疏駢鄉貫、甲子、官品、姓名,爲厭勝之事,以是駢每爲用之所制,如有助焉。其後楊行密入城,署駢諸孫愈爲節度副使,令主喪事。愈乃發穴,長幼凡六人,皆斂棺柩,自道院遷于愈家。既月餘,愈又暴終。明年四月,孫儒下廣陵[74],勒其故吏曠師虔等葬之[75]。

後唐溫韜,初仕梁爲許州節度使。明宗即位,流于德州,俄賜死。長子延濬,清泰中爲泥水關使[76];次延沼,爲父牙帳都校,次延衮[77],鄧州指揮使[78],咸聚居許下。晉天福初,聞張從賓作亂於河陽,咸往依之。從賓慮其難制,悉斬于帳下。(明宗自鄴初至洛陽,霍彦威怒韜前事,與段凝同收下獄,尋釋之,下教放歸田里。天成二年,竄於德州。是歲秋九月,詔曰:"德州流人溫韜,生爲黔首,起自緑林,依憑中夏干戈,劫盗本朝陵寢。遼州流人段凝,豺狼類性,梟獍爲謀,無聿而幾害平人[79],得便而常懷逆節。嵐州司户陶玘,曾司藩翰,恣黷貨財,自處竄流,彌興怨望。憲州司户石知訥[80],比居賓佐,合務參揮,當守般閑,擄夷門,發文字,扇搖戎帥。原州司馬聶嶼,擢從班列,委出親賢,不守條章,強買店宅,其後細詢行止,頗駭聽聞。喪妻未及於半年,别成婚媾[81],棄母動逾於千里,不奉晨昏。而皆自抵刑章,各行竄逐,都無省過,但出怨詞。在朕意雖欲含弘,於物論固難容舍,尚全大體,只罪一身,並令本處賜死。")

王鎔爲鎮州節度使,令其子昭祚與張文禮以兵圍李弘規及軍司馬李藹宅,並族誅之,詿誤者凡數十家。又殺蘇漢衡,收部下偏將下獄,窮其反狀,親軍大恐。時諸軍皆有給賜,唯親軍不時與之,衆心益懼。張文禮因其反側,密諭之曰:"王此夕將坑爾曹,宜自圖之。"衆皆掩泣,相謂曰:"王待我如是,我等焉能效忠!"是夜,親事十餘人自子城西門尋垣而入。鎔方焚香授籙,軍士二人突入,斷其首,袖之而出,遂焚府第,烟焰亘天,兵士大亂。鎔姬妾數百皆赴水投火而死。軍校有張友順者[82],率軍人至張文禮第,請爲留後,遂盡殺王氏之族。

張文禮爲鎮州大將,殺節度使王鎔,盗其州。比廝役小人,驟居人上,行步動息,皆不自安。出則千餘人露刃相隨,日殺不辜,道路以目[83]。常慮我師問罪,姦心百變。南通朱氏,北結契丹,往往擒獲其使。莊宗遣人送還,文禮由是愈恐。是歲八月,莊宗遣閻寶、史建瑭及趙將符習等率王鎔本軍進討。師興,文禮病疽於腹,及聞史建瑭攻下趙州,驚悸而卒。子處瑾據鎮州,李存審爲北面招討使以攻鎮州。是時,處瑾危蹙日甚,

昭義軍節度判官任圜馳至城下，諭以禍福，處瑾登陴以誠告，乃遣牙將張彭送款於行臺。俄而李存審師至城下。是夜，趙將李再豐之子冲投縋以接王師，諸軍登城，遲明畢入，獲處瑾、處球、處琪，并其母及同惡人等，皆折足送行臺，鎮人請臨而食之。又發文禮之尸[84]，磔之於市。

郭崇韜爲樞密使，嘗從容謂白繼岌曰[85]："蜀平之後，王爲太子，候主上千秋萬歲[86]，神器在手，宜盡去宦官，優禮士族，不唯疏斥閹寺，至於扇馬亦不可復乘[87]。"由是內則伶官巷伯怒目切齒，外則舊寮宿將戟手痛心[88]。掇其族滅之禍，有自來矣。復以諸子驕縱不法，既定蜀川，輦運珍貨[89]，實於洛陽之第。籍沒之日，泥封尚濕。雖莊宗季年爲群小所惑，致功臣不保其終，亦崇韜自貽其禍。

安重誨爲樞密使，四五年間獨綰大任，否臧自若，環衛酋長貴戚近習無敢干政者。弟牧鄭州，子鎮懷、孟，身爲中令，任過其才，議者謂必有覆餗之禍[90]。無何，有吏人李虔徽弟揚言於衆云："相者言之狀，今將統軍征淮南。"時有軍將密以是聞，深駭上聽。先是東川帥董璋恃險難制，方多疑忌，又以武虔裕爲綿州刺史，董璋日設猜防，遂縶之叛。及王師討蜀，峽路艱阻，糧運不繼，而重誨請行，纔許便辭。翌日，領數騎而出，日馳數百里，西諸侯聞之，莫不惶駭。所在錢帛糧料，星夜輦運，齊赴利州。人乘斃踣於山路者不可勝記[91]，百姓苦之。重誨至鳳翔，節度使朱弘昭延於寢室，令妻子奉食器，敬事尤謹。重誨坐中言及"昨被人讒構，幾不保全，賴聖上保鑒，苟獲全族"。因泣下。重誨既辭，弘昭遣人具奏"重誨怨望出惡言，不可令至行營，恐奪石敬塘兵柄"。而宣徽使孟漢瓊自西迴亦奏。重誨已至三泉，復詔歸闕[92]。再過鳳翔，朱弘昭拒而不納，重誨懼，急騎奔程。未至京師，制授河中帥。既至鎮，心不自安，而請致仕。制初下，其子崇贊、崇緒走歸河中。二子初至，重誨駭然曰："二渠安得來[93]？"家人欲問故里，重誨曰："吾知之矣。非此渠意，是他人教來。吾但以一死報國家，餘復何言！"翌日中使至，見重誨，號泣久之。重誨曰："公但言其故，勿過相愍。"中使曰："人言令公據城異志矣。"重誨曰："吾一死未塞責，已負君親，安敢輒懷異志，遽勞朝廷興師，增聖上宵旰，則僕之罪更萬萬矣。"時遣翟光鄴使河中，如察重誨有異志[94]，則誅之。既至，李從璋自率甲士圍其第，仍拜重誨於其庭。重誨下階迎拜曰："太傅過禮。"俛首方拜，從璋以檛擊其首。其妻驚走抱之，曰："令公死亦不遲，太傅何遽如此！"并擊重誨妻首碎，並剝其衣服，夫妻裸形踣於廊下，流血盈庭。翌日，副使判官白從璋願以衣服覆其屍，堅請方許。及從璋疏重誨家財，不及數千緡。議者以重誨有經綸社稷之大功，然志大才短，不能迴避權寵，親禮士大夫，求周身輔國之遠圖，而悉自恣胸襟[95]，果貽顛覆。

馮贇爲樞密使，明宗大漸，聞秦王以兵入侍，贇自第馳入皇城，與朱弘昭、康義誠等同誅秦王，語在《秦王傳》。明宗晏駕，閔帝自鄴至京師，內外制置，皆出弘昭與贇。及潞王至陝，閔帝召弘昭不至，俄聞自致，安從進乃殺贇於其第。贇母初喪，棄尸於路，妻

子俱伏法。

朱弘昭爲樞密使,閔帝即位,超加中書令。弘昭素猜忌潞王,致其背誕,以潞王至陜,閔帝懼,欲奔馳,自手詔弘昭圖之[96]。時將軍穆延輝在弘昭第,曰:"罪我也,其如之何?吾兒婦,君之女也,可速迎歸,無令受禍。"中使繼至。弘昭拔劍大哭,至後亭,欲自裁[97],家人力止之。使促之急[98],弘昭曰:"窮至此耶!"乃自投於井。安從進既殺馮贇,斷弘昭首,俱傳於陜州。

晉王瑜爲太府少卿。杜重威之鎮東平也,瑜父欽祚爲節度副使[99]。及重威移帥常山[100],瑜乃僥求苟合,代其父位。後自常州一載再遷刑部郎中[101]。丙午歲,欽祚刺舉義州,瑜歸寧至郡,會北戎盜據區夏,何建以秦州歸蜀。瑜説欽祚曰:"若不西走,當爲左衽矣。"厲色數諫,怒而不從。因其卧疾涉旬,瑜仗劍而脅之曰:"老儒無謀,欲趨炮烙,不即爲計,則死于刃下!"父不得已而聽之。時隴東屯兵新關,扼其川路,將北趣蕃部,假途而往,乃與群盜酋長趙徽歃血爲約,以兄事之。謂之曰:"西至成都,余身爲相,余父爲將[102],爾當領一大郡,能遂行乎?"徽曰:"諾。"瑜慮爲所賣,先致其妻孥,館於郡中。行有期矣,徽潛召其黨,伺于郊林之外。子夜,瑜聚族而出,輜重絡繹十有餘里。徽之所親循溝澮而遁,至馬峽路隅,舉燧,伏莽齊發,斷欽祚之首,貫諸長矛,平生聚蓄金幣萬計,皆爲亂兵所掠,少長百口殆將殄盡。瑜尚獨戰千人,矢不虚發,手無射捍[103],其指流血。及韃箙罄空,乃持弓擊人,簫弰皆碎。夜竄山谷,落發爲僧。月餘,爲樵人所獲,縶送岐州,爲侯益所殺。

校勘記

[1]書,宋本作"傳"。

[2]鎰,宋本作"溢",下同。

[3]俱,宋本作"具"。

[4]十三年,原作"十二年",據宋本及《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改。

[5]賕,原作"財",據宋本及《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改。

[6]許九,原作"許元",宋本誤同,此據《史記·高祖功臣侯者年表》、《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改。

[7]免,宋本脱此字。

[8]據《史記·高祖功臣侯者年表》及《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記載,此條所叙,乃薛歐曾孫薛穰之事。

[9]詐,原作"許",據宋本及《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改。贓,宋本多作"臧",下略。

[10]宣帝,當作"武帝",宣帝無"太始"年號。

[11]賣,原作"買",據宋本及《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改。

[12]價,宋本作"賈"。

[13]伋，字原脱，據宋本補。

[14]音汲，原脱，據宋本補。

[15]與兄錫不協，宋本無此句。此條文字，宋本全同于《宋書·王僧達傳》，“與兄錫不協”一句，蓋明人據《南史·王僧達傳》所補，又删下句“兄錫罷臨海郡還”之“兄”字以避複。

[16]錫罷，宋本“錫”上有“兄”字。

[17]及，宋本無此字。

[18]敝，宋本作“弊”。

[19]蒱，宋本作“蒲”。奕，宋本作“弈”。

[20]申明公，原作“申國公”，據宋本及《隋書·李渾傳》改，下同。

[21]不則以賢，宋本脱“則”字。

[22]爲，字原脱，據宋本補，《隋書·李穆傳》作“以”字。

[23]千牛，原作“千牛軍”，據宋本及《隋書·宇文化及傳》删“軍”字。

[24]太子僕，原作“太子僕射”，據宋本及《隋書·宇文化及傳》删“射”字。

[25]俄而，原作“尋”，據宋本及《隋書·宇文化及傳》改。

[26]左率府，原作“左帥府”，據宋本改。

[27]起，宋本脱此字。

[28]韋正牧，原作“韋正收”，據宋本及《舊唐書·令狐楚傳》改。

[29]辨，宋本作“辯”。

[30]痛，宋本作“膚”。

[31]闕下，原作“闕中”，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32]舍，宋本無此字，《史記·商君列傳》作“客”。

[33]遂内秦，原作“遂囚入秦”，據宋本及《史記·商君列傳》改。

[34]博飲酒，宋本同，《史記·吕不韋列傳》裴駰集解“博”下有“弈”字。

[35]以，宋本作“所”，《史記·吕不韋列傳》作“行”。

[36]入南宫，此三字原闌入正文，據宋本及《史記·吕不韋列傳》裴駰集解改爲小注。

[37]皇覽，原作“吕覽”，據宋本改。

[38]罪至，“罪”前原有“坐”字，據宋本及《漢書·酷吏傳》删。

[39]萬萬計，原作“萬計”，據宋本及《漢書·佞幸傳》補。

[40]珠襦，原作“珠壁”；棺斂，原作“斂斂”，據宋本及《漢書·佞幸傳》改。

[41]萬萬，原脱一“萬”字，據宋本及《漢書·佞幸傳》補。

[42]何壹，原作“何以”，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改。

[43]懸之，原作“懸首”，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改。

[44]丈許，原作“支胡”，據宋本及《後漢書·董卓傳》李賢注改。

[45]蹶，宋本同，《後漢書·公孫瓚傳》作“蹷”。

[46]紹設伏，“伏”下原衍“兵”字，據宋本及《後漢書·公孫瓚傳》删。

[47]屠各，原作“屠密”，據宋本及《後漢書·公孫瓚傳》改。

[48]櫺,原作"據",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袁術傳》裴松之注改。

[49]因而遂死,宋本無"因而"二字。

[50]故安,原作"固安",據宋本及《後漢書·袁紹傳下》改。

[51]會,宋本無此字。

[52]兒過,原作"而過",據宋本及《後漢書·袁紹傳下》改。

[53]席,宋本同。據《後漢書·袁紹傳下》,"席"疑爲"康"之誤。

[54]熙,宋本同,《後漢書·袁紹傳下》作"康"。

[55]爲,宋本作"謂"。

[56]瑋,原作"瑞",據宋本及《晉書·楊駿傳》改。

[57]駿兵皆不得出,原作"駿皆不出",宋本作"駿皆不得出",並有脱字,此據《晉書·楊駿傳》補。

[58]千,原作"十",據宋本及《晉書·楊駿傳》改。

[59]成謀,原作"共謀",此據宋本及《晉書·賈謐傳》改。

[60]謐母午,原作"謐母子",據宋本及《晉書·賈謐傳》改。

[61]器仗,宋本作"器杖"。

[62]堅,原作"賢",據宋本及《晉書·孫旂傳》改。

[63]初,原在下句"旂"字下,據宋本及《晉書·孫旂傳》乙正。

[64]宗岱承罔檄斬旂,原脱"宗"、"斬"二字,宋本同,據《晉書·孫旂傳》補。

[65]逆順,原作"順逆",據宋本及《晉書·祖約傳》乙正。

[66]無不夷戮,原作"莫不夷戮",據宋本及《晉書·祖約傳》改。

[67]訣,原作"誅",宋本同,此據《魏書》及《北史·和跋傳》改。

[68]及,宋本無此字。

[69]北,原作"此",據宋本及《魏書·崔逞傳》改。

[70]畢師鐸,原作"禅帥鐸",據宋本及《新唐書·叛臣傳下》改。

[71]地方始安,宋本脱"始"字。

[72]刃,原作"刀",據宋本改。

[73]包,宋本作"苞"。

[74]孫儒,原作"孫孺",據宋本及《新唐書·叛臣傳下》改。

[75]曠師虔,宋本同,兩《唐書·高駢傳》"曠"作"鄺"。

[76]泥水關,宋本作"汜水關"。

[77]延袤,宋本作"延衮"。

[78]指揮使,宋本作"副指揮使"。

[79]無辜,宋本作"無辠"。

[80]憲州,原作"盧州",據宋本改。

[81]婚媾,宋本作"姻媾"。

[82]張支順,宋本同,《舊五代史·唐書·王鎔傳》作"張友順"。

[83]以,原作"反",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改。

[84]又,原作"人",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改。

[85]謂白繼岌曰,《舊五代史・唐書・郭崇韜傳》無"謂"字。

[86]候主上千秋萬歲,宋本作"俟千秋萬歲"。

[87]至於廟馬亦不可復乘,宋本作"廟馬不可復乘"。

[88]戟手,原作"戰手",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郭崇韜傳》改。

[89]貨,原作"實",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郭崇韜傳》改。

[90]謂,宋本脱此字。

[91]記,宋本作"紀"。

[92]詔,字原脱,據宋本補。

[93]二渠,"二"字疑衍。

[94]察,宋本無此字。

[95]悉,宋本無此字。

[96]手,宋本誤作"首"。

[97]自裁,原作"自殺",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朱弘昭傳》改。

[98]促,原作"捉",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唐書・朱弘昭傳》改。

[99]節度副使,原脱"副"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晉書・王瑜傳》補。

[100]常山,原作"崇山",宋本同,此據《舊五代史・晉書・王瑜傳》及《舊五代史・漢書・杜重威傳》改。

[101]一載,宋本誤作"貳車"。

[102]余父爲將,"余"原作"餘",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晉書・王瑜傳》改 。又原脱"父"字,宋本同,此據《舊五代史・晉書・王瑜傳》補。

[103]手無射捍,原脱"無"字,宋本同,此據《舊五代史・晉書・王瑜傳》補。又"射捍"原作"捍射",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晉書・王瑜傳》乙正。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三

總録部(一百九十三)

不　誼

夫人者,最萬物之靈;誼者,居五行之一。故行誼者必克己恕物,急病讓夷,固其窮不可以利誘,守其節不可以兵劫,如斯而已矣。乃有反道敗德,壞法亂紀,傾險其行,邪僻其心,遺骨肉之親,棄故舊之好,背乎僚友之惠,忘其所事之恩,因利乘便,竊發構難。或肆其慘毒,或寘諸刑辟,或縱行離間之術,或靡顧翻覆之迹,擁己自恣,蹈害無悔,歷代之下,比比而有。故古人有言曰:“不耻不仁,不畏不誼。”其斯人之謂乎!

子伯季子,衛大夫也。魯哀公十六年,衛侯飲孔悝酒于平陽(東郡燕縣東北有平陽亭),重酬之,大夫皆有納焉(納財賄也)。醉而送之,夜半而遣之(夜遣者,慚負孔悝,不欲令人見),載伯姬於平陽而行(載其母俱去)。及西門(平陽門),使貳車反祏於西圃(使副車還取廟主。西圃,孔氏廟所在。祏,藏主石函)。子伯季子初爲孔氏臣,新登于公(升爲大夫),請追之,遇載祏者[1],殺而乘其車(子伯殺載祏者)。許公爲反祏(孔悝怪載祏者又不來,使公爲反逆之),遇之,曰:“與不仁人爭,明無不勝(不仁人,謂子伯季子也。明無不勝,言必勝)。”必使先射,射三發,皆遠許爲。許爲射之,殪(《傳》言子伯不仁,所以死也)。或以其車從(從爲公),得祏於橐中。孔悝出奔宋。

吳起者,衛人也。好用兵,嘗學於曾子,事魯君。齊人攻魯,魯欲將吳起,吳起娶齊女爲妻而魯疑之。吳起於是欲就名,遂殺其妻以明不與齊也。魯卒以爲將而攻齊[2],大破之。

漢韓信既徙爲楚王,都下邳,項王亡將鍾離眛(眛,音莫曷反)家在伊廬(東海朐南有此邑),素與信善,項王敗,眛亡歸信。漢怨眛,聞在楚,詔楚捕之。信初之國,行縣邑陳兵出入(行,音下更反)。有變告信欲反(凡言變告者,謂告非常之事)。書聞(聞於天子),帝患之,用陳平謀僞游於雲夢者,實欲襲信,信弗知。高祖且至楚,信欲發兵,自度無罪(度,音大各反);欲謁帝,恐見禽。人或説信曰:“斬眛謁上,上必喜,亡患。”信見眛計事,眛曰:“漢所以不擊取楚,以眛在,公若欲捕我自媚漢,吾今死,公隨手亡矣。”乃駡信曰:“公非長者!”卒自剄。信持其首謁於陳。高祖令武士縛信,載後車,械信至洛陽,赦以爲淮陰侯。

樓護爲廣漢太守。元始中,王莽爲安漢公,專政。莽長子宇與妻兄吕寬謀以血塗莽第門,欲懼莽,令歸政。發覺,莽大怒,殺宇,而吕寬亡。寬父素與護相知,寬至廣漢,過護,不以事實語也。到數日,名捕寬詔書至(舉姓名而捕之也),護執寬。莽大喜,徵護入爲前煇光(莽分三輔,置前煇光、後丞烈[3],以護爲之。煇音暉),封息鄉侯,列於九卿。

後漢隗囂,字季孟,天水成紀人也。囂季父崔素豪俠,能得衆,聞更始立,王莽兵連敗,遂聚衆數千人,乃與兄義反。上邽人楊廣等共推囂爲上將軍,崔爲白虎將軍,義爲左將軍。更始二年,徵囂與崔及義至長安。更始以囂爲右將軍,崔、義皆即舊號。其冬,崔、義謀欲叛歸,囂懼并禍,即以事告之。崔、義誅死,更始感囂忠,以爲御史大夫。

子密者,彭寵之蒼頭也。彭寵反,自立爲燕王。建武五年春,寵齋,獨在便室(便坐之室,非正室也)。子密等三人因寵卧寐,共縛著牀,告外吏云:"大王齋禁,皆使吏休。"僞稱寵命,教收縛奴婢各置一處。又以寵命呼其妻,妻入,大驚(《東觀記》曰:妻入,驚曰:"奴反!"奴乃捽其妻頭,擊其頰)。寵急呼曰:"趣爲諸將軍辦裝!"于是兩奴將妻入取寶物,留一奴守寵[4]。寵謂守奴曰:"若小兒,我素所愛也。今爲子密所迫劫爾。解我縛,當以女珠妻汝[5],家中財物皆與若。"小奴意欲解之,視戶外,見子密聽其語,遂不敢解。於是收金玉衣物,至寵所裝之,被馬六匹,使妻縫兩縑囊。昏夜後,解寵手,令作記告城門將軍云:"今遣子密等至子后蘭卿所[6],速開門出,勿稽留之(稽,停也)。"書成,即斬寵及妻頭,置囊中,便持記馳出城,因以詣闕。封爲不義侯。

吕布,字奉先,五原郡九原人也。以驍武給并州刺史丁原。原爲騎都尉[7],屯河内,以布爲主簿[8],大見親待。靈帝晏駕,原將兵詣洛陽,與何進謀誅諸黄門,拜執金吾。進敗董卓,卓入京都,將爲亂,欲殺原,并其兵衆。卓以布見信於原,誘布令殺原,布斬原首詣卓。卓以布爲騎都尉,甚愛信之,誓爲父子。

魏令狐愚爲兗州刺史,與王凌謀立楚王彪[9],時楊康、單固皆豫之。及愚先卒,康乃發其事於司馬宣王,冀得封拜,後以辭頗參錯,亦并斬。臨刑,俱出獄,固罵康曰:"老奴,汝死自分爾。若令死者有知,汝何面目以行於地下也!"

王凌坐楚王事,司馬宣王誅之。其子明山走向太原,投親家食。親家告吏,乃就執。

蜀許劭爲郡功曹[10]。先是從兄靖與劭俱知名,有人倫盛名,私情不叶。劭排擯靖,不得齒敘。

吳笮融所爲徐州牧陶謙督運[11]。及曹公攻陶謙,徐土騷動,融將男女萬口、馬三千匹走廣陵。廣陵太守趙昱待以賓禮。先是,彭城相薛禮爲陶謙所偪,屯秣陵。融利廣陵之衆,因酒酣殺昱,放兵大略,因載而去。

嬀覽、戴員皆吳郡太守盛憲孝廉也。大帝殺憲,覽、員亡匿山中[12],孫翊爲丹陽,皆禮致之。覽爲大都督督兵,員爲郡丞。及翊爲左右邊洪所害,孫河(河字伯海,本姓

俞,孫策賜姓孫,列之屬籍)馳赴宛陵,責怒覽、員,以不能全權,令使姦變得施。二人議曰:"伯海與將軍疏遠,而責我乃爾。討虜若來,吾屬無遺矣。"遂殺河,使人北迎揚州刺史劉馥,令住歷陽,以丹陽應之。會翊帳下徐元、孫高、傅嬰等殺覽、員(《吳歷》曰:"嬀覽、戴員親近邊洪等,數爲翊所困,常欲叛逆,因吳主出征,遂其姦計也)。

晉王如,京兆人也。遇亂,流移至宛,潛結諸無賴少年,衆至四五萬,自號大將軍。軍既敗,歸于王敦。敦從弟稜愛如驍武,請敦配己麾下。敦曰:"此輩彪險難畜,汝性忌急,不能容養,更成禍端。"稜固請,與之。稜置諸左右,甚加寵遇。如數與敦諸將角射,屢鬭爭爲過,稜果不容而杖之,如甚以爲恥。初,敦有不臣之迹,稜每諫之,敦常怒其異己。及敦聞如爲稜所辱,密使人激怒之,勸令殺稜。如詣稜,因閒宴,請舞劍爲歡,稜從之。如於是舞刀爲戲,漸漸來前。稜惡而呵之,不止,叱左右使牽去,如直前害稜。敦聞而陽驚,亦捕如誅之。

杜曾爲竟陵太守。先是,胡亢聚衆竟陵[13],自號"楚公",假曾爲太守。曾既殺亢,并其衆,自稱南中郎將。

前秦張猗爲王兗功曹。兗固守博陵,與慕容垂相持,垂遣將慕容驎攻兗于博陵。兗糧竭矢盡,猗踰城聚衆應驎。兗臨城數之曰:"卿,秦之人也。吾,卿之君也。起衆應賊,號稱義兵,何名實相悖之甚!卿兄往合鄉宗,親逐城主,天地不容,爲世大戮。身滅未幾,卿復續之。卿見爲吾吏,親尋干戈,競爲戎首,爲爾君者,不亦難乎!今人可取卿一切之功,寧能忘卿不忠不孝之事!古人有云:求忠臣必出孝子之門。卿母在城,不能顧之,何忠義之可望!惡不絕世,卿之謂也。不圖中州禮義之邦,而卿門風若斯。卿去老母如脫屣,吾復何論哉!"既而城陷,兗及固安侯苻鑒並爲驎所殺。

苻師奴者[14],纂之弟也。苻登之討姚萇,使蘭犢率衆數萬,自頻陽入于和寧[15],與苻纂首尾,將圖長安。師奴勸其兄稱尊號,纂不從,乃殺纂,自立爲秦公。蘭犢絕之,皆爲姚萇所敗。

南齊劉祥,初爲臨川王驃騎從事中郎。祥兄整爲廣州[16],卒官,祥就整妻求還資,事聞朝廷。

齊人姓周(史不書名),陸超之門生也。超之預晉安王議,徐玄慶欲囚將還都[17],而超之亦端坐待命。周謂殺超之當得賞,乃伺超之坐,自後斬之,頭墮而身不僵。玄慶嘉其節,厚備殯斂。周又助舉棺,未出戶,棺墜,正壓其頭,折死。聞之者莫不以爲有天道焉。

于琳之爲晉安王子懋中兵參軍,即子懋之母阮產弟也[18]。子懋鎮潯陽,聞鄱陽、隨郡二王見殺,欲起兵赴難。母阮在都,遣書欲密迎上[19],阮報琳之爲計[20]。琳之弟瑤之馳告高宗,高宗遣王廣之、裴叔業與瑤之先襲潯陽。琳之說子懋重賂叔業,子懋使琳之往。琳之因說叔業請取子懋。叔業遣軍主徐玄慶將四百人隨琳之入州城,僚佐皆奔

散，琳之從二百人拔白入齋。子懋罵曰："小人何忍行此事！"琳之以袖鄣面，使人害之。

梁羊鵾爲侯景庫眞都督，景以其妹爲小妻。及景敗，鵾密圖之，乃隨其東走。景於松江戰敗，惟餘三舸，下海欲向蒙山。會景晝寢，鵾語海師："此中何處有蒙山，汝但聽我處分。"遂直向京口。至湖豆洲，景覺大驚[21]。問岸上[22]，云："郭元建猶在廣陵。"景大喜，將依之。鵾拔刀叱海師，使向京口。鵾與王元禮、謝答仁、弟葳蕤並景之昵也，三人謂景曰："我等爲王百戰百勝，自謂無敵，卒至於此，豈非天乎？今就王乞頭以取富貴。"景欲透水，鵾抽刀斫之。景乃走入船中，以小刀抉船。鵾以矟入，刺殺之。

後魏崔鍾爲金紫光祿大夫。兄敞亡後，鍾貪其財物，誣敞息子積等三人非兄之裔，辭訴累歲，人士嫉之。爾朱世隆爲尙書令，奏除其官，終身不齒。

崔僧淵，原妻房氏，生二子伯驎、伯驥。後薄房氏，更納平原杜氏。僧淵之徙也，與杜俱去，生四子伯鳳、祖龍、祖螭、祖虯[23]。得還之後，棄絕房氏，遂與杜氏及四子家于青州。伯驥與母房氏居于冀州，雖往來父間，而心存母氏，孝慈之道，頓阻一門。僧淵卒，年七十餘，伯驎雖往奔赴，不敢入家，哭沙門寺。祖龍性剛躁，父亡後與兄伯驎訟競嫡庶，並以刀劍自衛，若怨讎焉。

崔模初事慕容氏，後爲宋滎陽太守。太武神䴥中，滑臺平，模歸降。始模在南，妻張氏，有二子仲智、季柔[24]。模至京師，賜妻金氏，生子幼度。仲智等以父隔遠，乃聚貨物，間託關境，規贖模歸。其母張氏每謂之曰："汝父性懼，本自無決，必不能來也。"行人遂以財賄至都，當竊模還。模果顧念幼度等，指幼度謂行人曰："吾何忍捨此輩，令坐致刑辱。當爲爾取一人，使名位不減於我。"乃授以申謨。謨，宋東郡太守，與朱修之守滑臺，神䴥中被執入國，俱得賜妻，生子靈度。申謨聞此，乃棄妻子，走還江外。靈度刑爲閹人。

崔攸之者，道固之兄也。道固父輯爲太山太守，道固賤出，適母生攸之、目連等，輕侮之。輯謂攸之曰："此兒姿識如此，或能興人門戶，汝等何以輕之？"攸之等遇之彌薄，略無兄弟之禮。時宋孝武帝爲徐、兗二州刺史，得辟他州民爲從事。輯乃資給道固，令其往南[25]。旣至彭城，帝以爲從事。會青州刺史新除，過彭城，帝謂之曰："崔道固人身如此，豈可爲寒士至老乎？而世人以其偏庶，便相陵侮，可爲歎息。"青州刺史至州，辟爲主簿，轉治中。後爲宋文帝諸子參軍事，被遣向青州募人。長史已下皆詣道固，諸兄等逼道固所生母自致酒炙於客前。道固驚起接取，謂客曰："家無人力，老親自執劬勞。"諸客皆知其兄等所作，咸起拜謝其母。母謂道固曰："我賤，不足以報貴賓，汝宜答拜。"諸客皆歎美固母子[26]，賤其諸兄。

穆壽，太武時與崔浩等輔政，遇諸父兄弟有如僕隸，夫妻並坐共食[27]，而令諸父餕餘[28]。其自矜無禮如此，爲時人所鄙笑。

王建爲左大夫，建兄迴諸子多不順法[29]。建具以狀聞，迴父子伏誅。

李寶,涼王暠孫也。太武討沮渠無諱,寶奉表歸誠,累遷鎮北將軍。李氏自初入魏,人位兼舉,因寶子冲寵遇,遂爲當世盛門,而仁義吉凶,情禮淺薄,期功之服,殆無慘容,至於窘乏,不加拯濟。識者以此貶之。

陸定國娶河東柳氏,生子安保。後納范陽盧度世女,生昕之。二室俱爲舊族,而嫡妾不分。定國亡後,兩子爭襲父爵。僕射李冲有寵於時,與度世子泉婚親相好,冲遂左右申助之,由是承爵[30],尚主,職位赫奕。安保沈廢貧賤,不免飢寒。

寇彌爲尚書郎,爲城陽王徽所親待。孝莊永安末,徽避爾朱兆,脱身南走,歸命於彌。彌不納,遣人加害,時論深責之。

盧度世者,散騎常侍玄之子也。玄有五子,嫡唯度世,餘淵、敏、昶、尚皆别生。及度世爲中書學生,以崔浩事難,其庶兄弟常欲危害之,度世常深忿恨。及度世有子,每誡約,令絶妾孽,不得使長,以防後患[31]。至淵兄弟,婢賤生子,雖形貌相類,皆不舉接。爲識者所非。

張彝爲光禄大夫,既貴,大起第宅,微號華侈。頗侮其疏宗舊戚,不甚存紀,時有怨憾焉。

李静,齊州刺史元護之弟也,爲前將軍。性甚貪忌,兄亡未斂,便剝脱諸妓服玩及餘財物。

斛斯椿爲車騎將軍、常州刺史[32]。及爾朱榮之死,椿與爾朱度律、仲遠等北拒齊獻武王,次楊平。會爾朱兆與度律等相疑,遁還。椿後復與度律等同拒義旗,敗於韓陵。椿與都督賈顯智等曰:"若不先執爾朱[33],我等死無類矣。"遂與顯智等夜於桑下盟約,倍道兼行。椿入北中城,收爾朱部曲,盡殺之,令長孫稚、賈顯智等率數百騎襲爾朱世隆、彦伯兄弟,斬於閶闔門外。椿入洛,懸世隆兄弟首於其門樹。椿父出見,謂椿曰:"汝與爾朱約爲兄弟[34],今何忍懸其頭於門樹,寧不愧負天地乎?"椿乃傳世隆等首,并囚度律、天光,送於齊獻武王[35]。

馮穆爲員外通直散騎常侍。穆與叔輔興不和。輔興亡,贈相州刺史。祖載在庭,而穆方高車良馬,恭受職命,言宴滿堂,忻笑自若,爲御史中丞、東平王康所劾。

裴伯茂爲廣平王文學[36],與兄景融别居。景融貧窘,伯茂了無賑恤,殆同行路,世以此貶薄之。

李洪之爲秦、益二州刺史。洪之微時,妻張氏助洪之經營資産,自貧至貴,多所補益,有男女幾十人。洪之後得劉氏,劉芳從妹也,洪之欽重而疏薄張氏。爲兩宅别居,偏厚劉子。由是二妻妬競,互相訟詛,兩宅母子,往來如讎。及涖西州,以劉自隨。

高遵,字世禮,渤海蓨人。父濟,滄水太守[37]。遵賤出,其兄矯等常欺侮之。及父亡,不令在喪位。遵爲立忠將軍,齊州刺史,建節歷本州,宗鄉改觀,而矯等彌妬毁之。遵爲中書侍郎,弟次文雖無官位[38],而貲産巨萬。遵每責其失[39],而結憾於遵,吉凶不

相及[40]，時論責之。

北齊陳元康，爲高祖相府功曹參軍。時魏尚書僕射范陽盧道處女爲右衛將軍郭瓊子婦[41]，瓊以死罪沒官。高祖啓以賜元康爲妻，元康乃棄故婦李氏。識者非之。

薛琡爲尚書僕射，久在省闥，閑明簿領。然天性險忌，情義不篤。魏東平王元康妾張氏，婬逸放恣，琡初與姦通，後納以爲婦，惑其讒言[42]，逐前妻于氏，不認其子，家內怨忿[43]，競相告列，深爲世所譏鄙。

韋子粲，字暉茂，京兆人。佐郡功曹史，累遷爲大行臺郎中，從爾朱天光平關右。周武入關，以爲南汾州刺史。神武命將出討，城陷，子弟俱被獲[44]，送晉陽，蒙放免[45]。以粲爲并州長史，累遷豫州刺史，卒。初，子粲兄弟十三人，子姪親屬，闔門百口，悉在西魏。以子粲陷城不能死難，多致誅滅，歸國獲存，唯與弟道諧二人而已。諧與粲俱入國，粲富之後，遂特棄道諧，令其異居，所得廩祿，略不相及，其不顧恩義如此。

李訢，獻文帝時爲湘州刺史，以貪贓被告。尚書李敷與訢少長相好，每左右之。及訢就劾，有司諷訢："告敷隱罪，可得自全。"又趙郡范摽具條列敷兄弟事狀[46]，有司以聞，敷坐得罪。詔列訢貪冒，罪應死，以糾李敷兄弟，故得降免，有司百鞭髡刑，配爲廝役。後訢爲太倉尚書，亦信任摽，腹心之事，皆以告之。摽以無功，起家拜盧奴令。及文明太后臨朝[47]，摽知后忿訢，又知內外疾之，會鎮南人告訢外叛，乃徵訢至京師，言其叛狀。訢曰："無之。"引摽證，訢言："爾妄云知我，吾又何言[48]！雖然，爾不顧余之厚德而忍爲此，不仁甚矣。"摽曰："何若李敷之德於公？公昔忍於敷，摽今敢不忍於公乎？"遂見誅。

楊寬，邯鄲人也。楊愔父津爲并州刺史、北道大行臺，愔隨之任。寬求義從出藩，愔請津納之。俄而孝莊幽歿，愔時適欲還都，行達邯鄲，過楊寬家，爲寬所執，至相州見刺史劉誕[49]，以愔名家盛德，甚相嗟念[50]，付長史慕容白澤禁止焉。

元景安，永之子也。永兄祚襲爵陳留王[51]，祚卒，子景皓嗣。天保時，諸元帝室親近者多被誅戮，疏宗如景安之徒議欲請姓高氏。景皓云："豈得棄本宗逐他姓！大丈夫寧可玉碎，不能瓦全！"景安遂以此言白顯祖，乃收景皓誅之，家屬徙彭城。由是景安獨賜姓高氏，自外聽從本姓。永弟种子豫，字景豫，美姿儀，有器幹，爲濮陽郡守。魏彭城王韶出鎮定州，啓爲定州司馬。及景安告景皓慢言，引豫，云相應和。豫占云："爾時以衣袖掩景皓口，云'兄莫妄言'。"及問景皓，與豫所列符同，獲免。自外同聞語者數人皆流配遠方。豫卒於徐州刺史。

後周司馬消難，高祖時爲大將軍。性貪淫，輕於去就，故世之言反覆者，皆引消難云。其妻高氏，齊神武之女，在鄴敬重之，後入關，便相棄薄。消難之赴鄖州，留高及三子在京。高言於隋文曰："滎陽公性多變詐，今以新寵自隨，必不顧妻子，願防慮之。"消難入陳，而高母子因此獲免。

隋李安,字玄德。高祖相周,引之左右,遷職方中大夫,復拜安弟哲爲儀同。安叔父梁州刺史璋時在京師,與周趙王謀害高祖,誘哲爲內應。哲謂安曰:“寢之則不忠[52],言之則不義,失忠與義,何以立身?”安曰:“丞相,父也,其可背之?”遂陰白之。及王等伏誅,將加官賞,安頓首而言曰:“兄弟無汗馬之勞,過蒙獎擢,合門竭節,無以酬謝。不意叔父無狀,爲兇黨之所熒惑,覆宗絕嗣,其甘若薺,蒙全首領,爲幸實多,豈可將叔父之命以求官賞!”於是俯伏流涕,悲不自勝。高祖爲之改容曰:“我爲汝特存璋子。”乃命有司罪止璋身[53],高祖亦爲安隱其事而不言。尋授安開府。

唐邴元眞、李密爲右長史,高祖武德元年,密將入洛口倉城,元眞已遣人潛引王世充。密陰知之,不發其事,欲待世充兵半渡洛水,然後擊之。及世充軍至,密候騎不時覺,比將出戰,世充軍以濟矣。密自度不能支,引騎而遁,徑赴武牢,元眞竟以城降於世充。

鄧曉,武德初爲李軌尙書左丞,使長安。聞軌敗,舞蹈稱慶。高祖曰:“汝委質於人,爲使來此,聞軌淪陷,曾無戚容,苟悅朕情,妄爲慶躍。既不能留心於李軌,何能盡節於朕乎?”曉無以對。

丘行恭爲左衛將軍。貞觀中坐與嫡兄爭葬所生母,爲法司所劾,除名。

趙履溫爲易州刺史。履溫即侍中桓彥範妻兄也。彥範誅張易之後,奏言“先與履溫謀其事”,於是召拜司農少卿。履溫德之,遂以二婢遺彥範。及彥範罷知政事,履溫又脅奪其婢,大爲時論所譏焉。

房孺復,太尉琯之子,爲浙西從事。初娶鄭氏,惡賤其妻,多畜婢僕,妻之保母亟言之。孺復乃先具棺櫬而集家人,生斂保母,遠近驚異。及妻在產蓐,未三日遽令上船即路,數日,妻遇風而卒。孺復以宰相子,少年有浮名,而姦惡未甚露,累拜杭州刺史。

韓曄[54],尙書右丞皐之從弟也。皐恃前輩,頗以簡倨自處。順宗時王叔文黨盛,皐嫉之,謂人曰:“吾不能事新貴。”曄幸於叔文,以告之,因出爲鄂州刺史,岳、鄂、蘄、沔等州觀察使。

梁朱瑾爲兗州節度使。乾寧二年春,太祖令大將朱友恭攻瑾,掘塹[55],柵以環之。朱瑄遣將賀瓌及蕃將何懷寶赴援[56],爲友恭所擒。十一月,瑾從兄齊州刺史瓊以州降[57]。太祖令執賀瓌、懷寶及瓊徇於城下,謂瑾曰:“卿兄已敗,早宜效順。”瑾僞遣牙將胡規持書幣送降,太祖自至延壽門外與瑾交語。瑾謂太祖曰:“欲令大將送符印,願得兄瓊來押領,所貴骨肉,盡布腹心也。”太祖遣瓊與客將劉捍取符印。瑾單馬立于橋上,揮手謂捍曰:“可令兄來,余有密款。”即令瓊往。瑾先令驍果董懷進伏于橋下,及瓊至,懷進突出,擒瓊而入。俄而斬瓊首投於城外,太祖乃班師。

王珂,河中人。父重榮,河中節度使。唐僖宗光啓三年,重榮爲部將常行儒所害,推重榮弟重盈爲蒲帥,以珂爲行軍司馬。及重盈卒,軍府推珂爲留後。時重盈子珙爲

陝州節度使，瑤爲絳州刺史，由是爭爲蒲帥。瑤、珙連上章論列，又與太祖書云："珂非吾兄弟，蓋余家之蒼頭也，小字忠兒，安得繼嗣?"珂亦上章云："亡父有興復之功。"又遣使求援於太原，李克用爲保薦於朝，昭宗可之。既而珙厚結王行瑜、李茂貞、韓建爲援，三鎮互相表薦。昭宗詔諭之曰："吾以太原與重榮有再造之功[58]，已俞其奏矣。"乾寧二年五月，三鎮率兵入覲，賊害時政，請以河中授珙、瑤，又連兵以攻河中。克用聞之，出師以討三鎮，瑤、珙兵退，晉師拔絳州，擒瑤斬之。及克用駐軍於渭北，昭宗以珂爲河中節度使，正授旄鉞，克用因以女妻珂。珂至太原謝婚成禮，克用令李嗣昭將兵助珂，攻珙於陝焉。

馬希聲，湖南節度、楚王殷之次子也。殷初薨，長子希振次當嗣立，時希聲以先爲副使，方握權，私遣其大將歐弘練矯父命，請立爲帥，乃自稱留後。

後唐劉守文爲滄州節度。唐天祐六年五月，守文爲其弟守光敗於蘇州之雞蘇，守文爲弟所擒，歸幽州。初，劉仁恭肇幽府積實，營大安山以自固。會汴人攻其城，守光堅守之，因自爲幽帥，囚仁恭于大安別室。守文素蓄姦謀，志大才短，利燕薊之土疆，乃令子延祐質於汴，自將兵討守光，以迎父爲名。頻年出軍不利，至是大舉，以重賂誘契丹、吐渾之衆，合四萬，屯薊州，運滄、景芻粟，海船而下，以給軍費。及大戰，守光之兵敗也，守文詐慈[59]，單馬立于陣場，泣諭於衆曰："勿殺吾弟!"爲守光將元行欽識之，見擒，滄州失帥自潰。守光復縶兄於別室，援以叢棘。滄州兵敗，守光乃進攻滄州。滄州賓佐孫鶴、吕兖以推守文之子延祚爲滄州帥。守光擒守文於城下，攻圍累月，城中乏食，人餓殍，軍士食人，百姓食墐土，驢馬相遇食其鬃[60]，士人出入，多爲強者屠殺。吕兖率城中饑羸丁口以麸麵飼之，團爲宰殺，務旋烹以充軍食，危酷之狀，遠古未聞。延祚力窮，以城降守光。守光以其子繼威爲滄帥，大將張萬進佐之。守光既得志，父兄雖結託於我，而以狀告梁祖曰："臣守光謬叨戎寄，向受國恩，既有血誠，合宜披訴。伏自陛下初登寶位，纔建皇基，四方尚擾於干戈，諸道未賓於聲教，唯臣不勞兵刃，不俟詔書，便貢表章，率先歸款，致令河北一面晏然無虞。其後又以河東結搆，邠岐朋附，淮蜀久稽天討，屢軫宸襟，臣又密設機謀，指揮夏侯敬受已下，令翻賊寨，遣向朝廷。鑾輿纔至於陝郊，兵騎悉歸於行在，使兇渠北遁，致翠輦東歸，獲立微勞，稍寬聖慮，其於向國，粗竭丹誠。昨者，兄守文遽於明時，擅興兵革，堅貯吞并之志，全無友愛之情，誑惑宸聰，即言迎侍，勾率戎虜，元逞他圖。兄之行藏，臣實所諳悉，當於此際，備見狡謀，必知要當道之土疆，爲朝廷之患害，累曾申奏，莫不丁寧。今者既破賊軍，足以細驗前事。昨於陣上所殺契丹兵馬絕多，及寨內收得契丹與往來文字不少。今又捉得自來與臣兄謀事人道士褚玄嗣、學院使鄭緒等，皆言兄本計謀極大，妄動絕深，不唯竊取其一方，實亦將圖於大事。苟非臣親當戰陣，手執干戈，大掃羣兇，生擒戎首，則滄州得志，蓄衆轉狂，合勢連衡，爲患非細。固不是臣自矜小捷，妄有飾詞，其褚方嗣等分析文狀，謹同

封進。其褚玄嗣文狀,多述守文結搆、説誘幽州將士[61],及會契丹窺筭幽州城池,皆是自相魚肉。又言如守文得志,必謀亂中原,以迎侍爲名,實欲并吞燕薊。又滄州皷角門東有誓衆碑一所,其辭'願破梁國,卻興唐朝'。及見幽州歸向朝廷,遂拆卻碑樓,其碑坑於樓下,文字見在。又守文所遣男延祚人質不是親兒。又守文令褚玄嗣將琉璃水精金銀等器、錦綵與契丹將領,約取幽州後別圖富貴。其契丹少君遂差使還書,願與守文勑命,守文乃言得契丹下大夫所贊也。"梁祖覽之大噱。守光復置書於莊宗,言同破僞梁事。

李小喜,幽帥劉守光之愛將。雖守光兇淫出於天性,然而稔惡侈毒,多爲小喜贊成。燕城將破前一日,踰垣請罪,莊宗宥之。至守光之將伏鑕,泣而訴曰:"臣死無恨,教臣爲惡不早歸向者,由小喜熒惑故也。罪人不死,臣必訴於地下!"急召小喜至。小喜瞋目睨守光曰:"囚父殺兄,烝淫骨肉,亦小喜教耶?"守光大慚。帝怒其失舊君之節,即命斬之。

王緘先事幽州劉仁恭,後歸莊宗。及從征幽州,既獲仁恭父子,莊宗命緘爲露布,觀其旨趣。緘既起草,無所辭避,義士以此少之。

張文禮考鎮州之大將[62],大爲趙王王鎔倚任。文禮見鎔之政荒僻[63],常蓄異圖,酒酣之後,對左右每惡言[64],聞者莫不寒心。唯鎔待之如初,略無猜間。及獻言者漸爲腹心,乃以符習代其行營,以文禮爲防城使,自此專其間隙[65]。及鎔殺李弘規,委政於其子昭祚。昭祚性褊戾,未識人間情僞,素養名持重,坐作貴人,既事權在手,朝夕欲代其父,向來附勢之徒,無不族滅。初,李弘規、李藹持權使事[66],樹立兄弟子姪及諸親舊,分董要職,故姦宄之心不能搖動,文禮頗深畏憚。及弘規見殺,其部下五百人懼罪,將欲奔竄,聚泣偶語,未有所之。文禮因其離心,密以姦詞激之曰:"令公命我盡坑爾曹,我念爾曹十餘年荷戈,隨我爲國爲家,不忍一朝併膏鋒刃。我若不即殺汝,則得罪於令公;我若不言,又負爾輩。事既如斯,其將柰何?"衆軍感泣,是夜作亂,殺王鎔父子,舉族灰滅,唯留王昭祚妻朱氏以通汴人。尋間道告曰:"王氏喪於亂軍,普寧公主無恙。"文禮徇賊帥張友順所請,因爲留後,於潭城視事。以事上聞,兼要旄節,亦奉牋勸進。上含容之,可其請。文禮比廝役小人,偶居重任,行步動息,皆不自安,出則千餘人露刃相隨,賊殺不辜,莫可勝載。自度罪逆難容,常慮王師問罪[67],姦心百變,或陳情梁汴,託援契丹,多脩絹書,藏於蠟彈。塞上烽鋪,黄河渡口,往往擒獲其使,莊宗遣人送還,由是愈切慚恐。先是腹上患疽,醫藥無效,聞史建塘下趙州[68],驚悸而卒。其子處瑾秘喪,軍府内外,皆不之知,每日於寢室前問安如生。處瑾與其腹心韓正時參决大事,同謀姦惡。

温韜初事梁,爲許州節度使,累官至檢校太尉、平章事。韜素善趙巖,每依附之。莊宗入汴,巖恃韜與己素厚,遂奔許州。韜延之於第,斬首傳送闕下。

李繼儔，潞州節度嗣昭之子也。初，嗣昭死，其子繼韜以州叛。及繼韜伏誅之後，詔其兄繼儔赴闕。時繼儔權知軍府，繼韜房中所畜婢僕玩好之類，悉爲己有，每日於其房中料選妓妾，算校財物，遷延不時上路。其弟繼達怒謂人曰："吾仲兄被罪，父子誅死，骨肉之情，自然傷痛。大兄不仁樂禍，略無慟懷，二弟併命，言音尚在，而便烝淫妻妾，詰責貨財，慚恥見人，生不如死！"繼達服縗麻，引數百騎坐於戟門呼曰："爲我反乎！"即令人斬繼儔首，投於戟門之內。繼達弟繼珂聞其亂也，募市人千餘攻于城門。繼達登城樓，知事不濟，啓子城東門[69]，至其私第，盡殺其孥，得百餘騎，出潞城門，將奔契丹。行不十里，麾下奔潰，自剄於路隅，其下小校薛萬金率衆歸於闕下。

李繼忠初爲北京皇城使，明宗天成三年十月，繼忠弟姪三人進馬二百五匹、金器八百兩、銀萬兩，家機錦百疋、白羅三百疋、綾三千疋、絹三千疋。繼忠者，故昭義帥嗣昭之子，少有心疾。其母楊夫人自潞州積聚百萬，輦於并州私第。繼韜之叛，沒之于官。莊宗南郊，助大半賞給。兄繼韜伏法，其母又輦及晉者，餘百兩。楊氏卒，其弟相州刺史繼能、潞府司馬繼襲聞哀俱至。繼忠等詣官告變，繼能、繼襲伏法，弟姪遂得分其所聚，故有獻。

聶嶼，明宗時爲起居舍人。嶼早依郭崇韜門庭，致身朱紫，名登兩史，浙江使迴，生涯巨萬。嶼爲河東節判，時郭氏次子之婦孀居於家，嶼喪偶未久，復忍而納幣，人皆罪之。明宗在藩邸時，素聞其醜聲，天成中，與溫韜等同詔賜死。

晉秘瓊初仕後唐，爲董溫琪衙內指揮使，倚以腹心。及溫琪爲幽州連帥趙德鈞所奏，同赴太原之役，軍敗沒蕃，瓊乃害溫琪之家，載其屍，都以一坎瘞之。溫琪在任貪暴，積鏹巨萬，瓊悉輦之以藏其家，遂自稱留後。

李彝殷爲夏州節度使。天福末，奏衙內指揮拓拔崇斌等五人作亂，當時收擒，處斬訖。相次綏州刺史李彝敏擅將兵士，直抵城門，尋差人掩殺。彝敏知事不濟，與弟五人將家南走。詔："李彝敏潛結兇黨，顯恣逆謀，骨肉之間，尚興屠害，照臨之內，難以含容，送夏州處斬。"

李鏻初入恆山，謁要人李弘規，以宗姓請兄事之，由是得進。趙王王鎔辟爲從事。鎔卒，復爲王德明賓客。德明使鏻聘於唐莊宗，鏻密疏德明之罪，且言可圖之狀，莊宗嘉之。及恆山平，以鏻爲霸府支使。嘗從容請於莊宗曰："鏻有四子，請誅之。"莊宗問其故，對曰："此輩生於恆山，稟悖亂之氣，不可留也。"莊宗笑而止。

漢馬希萼，湖南節度希範弟，希廣之庶兄。希範卒，大將等立其母弟希廣繼位。希萼自桂州爲朗帥，而怒希廣擅命，始搆參商之隙。漢高祖乾祐中，希廣、希萼交訴於朝廷，累降詔命和解之，而潛佑希廣。於是希萼怨望，乃依附淮夷。未幾，率朗人及溪洞羣蠻向長沙，爲長沙軍所敗。三年，希萼大合羣蠻，再攻長沙，陷，希廣及其妻皆杖死於市，左右用事者皆臠割而死。希萼自號楚王、武安軍節度使。

周王繼弘,在晋爲奉國指揮使。虜陷中原,從虜主至相州,遂令以本軍戍守。虜主留高唐英爲相州節度使。唐英善待繼弘,每候其第,則升堂拜繼弘之母,贈遺甚厚,倚若戚親。又給與兵仗,略無猜忌。會虜主死,漢祖赴洛,唐英遣使歸漢。漢祖大悦,將厚待唐英。使未迴,繼弘與指揮使樊暉等共殺唐英,繼弘自稱留後,令判官張易奉表于漢祖。人或責以見利忘義,繼弘曰:"吾儕小人也,若不因利乘便,以求富貴,畢世已來,未可得志也。"及漢祖討杜重威,至德清軍,繼弘來朝,乃授節旄。

校勘記

[1]者,原作"曰",據《左傳・哀公十六年》改。

[2]將,《史記・吳起傳》重"將"字。

[3]丞,原作"氶",據《漢書・游俠傳》改。

[4]自"諸將軍辦裝"至"留一奴守",此十九字原脱,據《後漢書・彭寵傳》補。

[5]珠,原作"妹",據《後漢書・彭寵傳》及《東觀漢記》卷二三改。

[6]子后蘭卿,原作"於後蘭卿",據《後漢書・彭寵傳》及《東觀漢記》卷二三改。

[7]原,字原脱,據《後漢書・呂布傳》李賢注補。

[8]主簿,原作"王簿",據《後漢書・呂布傳》李賢注改。

[9]淩,原作"陵",據《三國志・魏書・王淩傳》改,下同。

[10]劭,原作"部",據《三國志・蜀書・許靖傳》改,下同。許劭,《後漢書》卷六八有傳。

[11]所,疑當作"初"。

[12]山中,原作"曰中",據《三國志・吳書・孫韶傳》改。

[13]胡亢,原作"胡元",據《晋書・杜曾傳》改,下同。

[14]苻師奴,原作"苻師好",據《晋書・苻登載記》改,下同。

[15]自頻陽入于和寧,原作"自穎陽人子和寧",據《晋書・苻登傳》改。

[16]整,原作"勑",據《南齊書》及《南史・劉祥傳》改,下同。

[17]徐玄慶,《南史・晋安王子懋傳》作"玄邈",即王玄邈。此蓋編者抄錄時筆誤。下"玄慶"誤同。

[18]産弟,"産"上原空一字,據《南史・晋安王子懋傳》,當爲"同"字。

[19]遣,原作"遺";上,原作"正",並據《南齊書・晋安王子懋傳》改。

[20]阮報琳之,原誤重"阮"字,據《南齊書》及《南史・晋安王子懋傳》删。又,《南齊書》及《南史・晋安王子懋傳》"琳之"並作"瑶之",是。此蓋編者改寫致誤。

[21]大驚,原作"人驚",據《梁書》及《南史・羊鴟傳》改。

[22]間,原作"閒",據《梁書》及《南史・羊鴟傳》改。

[23]祖龍祖螭祖虬,原作"伯龍伯螭伯虬",據《魏書》及《北史・崔僧淵傳》改,下同。

[24]仲智,《北史・崔模傳》亦作"仲智"。《魏書・崔模傳》作"沖智","沖"當爲"仲"之誤。

[25]往南,《魏書》及《北史・崔道固傳》作"南仕"。

[26]固,《魏書》及《北史·崔道固傳》作"道固"。

[27]並坐共食,原無"坐"字,據《魏書·穆壽傳》補。

[28]餕餘,"餕"上原衍"食"字,據《魏書·穆壽傳》刪。

[29]迴,原作"迵",據《魏書》及《北史·王建傳》改。下同。

[30]由是承爵,《魏書·陸定國傳》"由是"上有"昕之"二字。

[31]以防後患,原脱"以防"二字,據《魏書·盧度世傳》補。

[32]常州,《魏書·斛斯椿傳》及《北史·斛斯椿傳》並作"恒州",此蓋宋人避諱改。

[33]執,原作"報",據《魏書·斛斯椿傳》及《北史·斛斯椿傳》改。

[34]兄弟,原脱"弟"字,據《魏書·斛斯椿傳》及《北史·斛斯椿傳》補。

[35]送,字原脱,據《魏書·斛斯椿傳》及《北史·斛斯椿傳》補。

[36]裴伯茂,原作"裴茂伯",據《魏書》及《北史·裴伯茂傳》乙正,下同。

[37]滄水太守,原作"陰太守",據《魏書》及《北史·高遵傳》補改。

[38]官位,《魏書》及《北史·高遵傳》作"位宦"。

[39]失,《魏書》及《北史·高遵傳》作"財"。

[40]不相及,《魏書》及《北史·高遵傳》作"不相往反"。

[41]盧道處,《北齊書·陳元康傳》或作"盧道虞",校記從《通志·陳元康傳》及《魏書·盧道虔傳》改作"盧道虔"。

[42]惑其讒言,原作"咸共謗之",據《北齊書》及《北史·薛琡傳》改。

[43]家内怨忿,原作"怨家内忿",據《北齊書·薛琡傳》改。

[44]被獲,《北齊書·韋子粲傳》作"破獲"。

[45]蒙,原作"家",據《北齊書·韋子粲傳》改。

[46]摽,《魏書·李訢傳》作"檦",《北史·李訢傳》作"樹"。下同。

[47]文明太后,原脱"文"字,據《魏書》及《北史·李訢傳》補。

[48]何言,原作"何名",據《魏書》及《北史·李訢傳》改。

[49]相州,原作"湘州",據《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改。

[50]嗟念,《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作"哀念"。

[51]祚,原作"杜",據《北齊書》及《北史·元景安傳》改。下同。

[52]寢之,原作"隨之",據《隋書》及《北史·李安傳》改。

[53]罪止璋身,原作"罪璋正身",據《隋書》及《北史·李安傳》改。

[54]韓曄,原作"韓畢",據《舊唐書·韓皋傳》改。韓曄,兩《唐書》有傳。

[55]掘塹,句上原衍"瑾"字,據《舊五代史·梁書·朱瑾傳》刪。

[56]賀瓌,原作"賀環",據新、舊《五代史·梁書·朱瑾傳》改。

[57]齊州,原作"齊川",據《舊五代史·梁書·朱瑾傳》改。

[58]再造,原作"再奏",據《舊唐書·王重榮傳》及《舊五代史·梁書·王珂傳》改。

[59]慈,《舊五代史·僭僞·劉守光傳》作"悲"。

[60]食其髡,《舊五代史·僭僞·劉守光傳》作"食其髡尾"。

[61]守文,"文"字原作空缺,今據上下文補。

[62]考,疑爲"者"字誤。

[63]見鎔之政荒僻,《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僻"上有"人"字。

[64]每惡言,《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惡"上有"泄"字。

[65]其,《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作"何"。

[66]使事,《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作"用事"。

[67]常,原作"尚",據卷九四二"張文禮"條及《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改。

[68]史建瑭,原作"史建塘",據卷九四二"張文禮"條及《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改。

[69]子,原作"于",據《舊五代史·唐書·李繼韜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四

總録部(一百九十四)

佻薄

《詩》曰:"視民不佻。"《禮》曰:"小人以薄。"蓋佻薄者,前哲之所戒也。淳素既隱,道化多缺,仁厚之俗替,而侮慢之風長。其有搢紳之士,簡傲之民,忘謹愿之規,恣忿躁之性,以嘲玩爲辯,以陵忤爲材,譏議人物,貶忽僚友。或劇言而歷詆,或顧影而自嘉,執屏面以疾驅,著岑牟以疊曲,脱散冠帶,怠棄司存,踰越典常,敗亂雅俗,以至干白簡之奏,陷丹筆之議而不悔焉。於戲! 處其厚而不處其薄者,誠君子哉。

漢張敞爲京兆尹,無威儀。時罷朝會,過走馬章臺街(在長安中,章臺下街也),使御史驅,自以便面拊馬(便面,所以障面,蓋之類也。不欲見人,以此自障面則得其便,故曰便面,亦曰屏面)。又爲婦畫眉,長安中傳張京兆尹眉嫵(嫵,音詡。北方人謂媚好爲詡畜。又音舞。嫵,好媚也)。有司以奏敞,帝問之,對曰:"臣聞閨房之內,夫婦之私,有過於畫眉者。"帝愛其能,弗備責也。然終不得大位。

後漢孔融,字文舉,爲少府。融與蔡邕素善。邕卒後,有虎賁士貌似蔡邕者,融每酒酣,輒引與同坐,曰:"雖無老成人,尚有典刑。"袁紹之敗也,融與曹公書曰:"武王伐紂,以妲己賜周公。"曹公以融學博,謂書傳所記。後見,問之,對曰:"以今度之,想其當然爾(時曹公平紹,以袁熙妻甄氏賜五官中郎將,即魏文帝也)。"

禰衡,平原人。少有才辯,而尚氣剛傲,好矯時慢物。興平中,避難荆州。建安初,來遊許下。是時,許都新建,賢士大夫四方來集。或問衡曰:"盍從陳長文、司馬伯達乎?"對曰:"吾焉能從屠沽兒耶!"又問:"荀文若、趙稚長云何?"衡云:"文若可借面弔喪,稚長可使監廚請客。"唯善魯國孔融及弘農楊脩,常稱曰:"大兒孔文舉,小兒楊德祖。餘子碌碌,莫足數也。"孔融愛衡才,數稱衡於曹公。曹公欲見之,而衡素相輕疾,自稱狂病,不肯往,而數有恣言[1]。曹公懷忿,而以其才名,不欲殺之。聞衡善擊鼓,乃召爲鼓史[2],因大會賓客,閲試音節。諸吏過者,皆令脱其故衣,更著岑牟、單絞之服(曹公欲辱衡,乃令人録用爲鼓史。後至八月朝,普天閲試音節[3],作三重閣,列坐賓客,以帛絹制作衣,一岑牟[4],一單絞及小服[5]。《通史志》曰:岑牟,鼓角士冑也。絞,蒼黄之色也)。次至衡,衡乃爲《漁陽》參撾,蹀躞而前(衡擊鼓作《漁陽》摻撾[6],蹋地來

前,躡馺足腳[7],容態不常,鼓聲甚悲。易衣畢,復擊鼓摻撾而去。至今有"漁陽参撾",自禰衡始也。撾者,擊鼓杖也),容態有異,聲節悲壯,聽者莫不慷慨。衡進至曹公前而止,吏訶之曰:"鼓史何不改裝,而敢輕進乎?"衡曰:"諾。"於是先解衵衣,次釋餘服,裸身而立,徐取岑牟、單絞而著之,畢,復參撾而去,顔色不怍。曹公笑曰:"本欲辱衡,衡反辱孤。"孔融退而數之曰:"正平大雅,固當爾邪?"因宣曹公區區之意。衡許往。融復見曹公,説衡狂疾,今求得自謝。曹公喜,敕門者有客便通,待之極晏。衡乃著布單衣、疏巾,手持三尺挩杖(挩,大杖也。音陀活反),坐大營門,以杖捶地大罵。吏白[8]:外有狂生,坐於營門,言語悖逆,請收案罪。曹公怒,謂融曰:"禰衡豎子,孤殺之猶雀鼠爾!顧此人素有虚名,遠近將謂孤不能容之,今送與劉表,視當何如!"於是遣人騎送之。臨發,衆人爲之祖道,先供設於城南,乃更相戒曰:"禰衡悖虐無禮,今因其後到,咸當以不起折之也。"及衡至,衆人莫肯興,衡坐而大號。衆問其故,衡曰:"坐者爲冢,卧者爲屍,屍冢之間,能不悲乎?"至荆州,劉表甚賓禮之。後復侮慢於表,表耻不能容,以江夏太守黄祖性急,故送衡與之。祖亦善待焉。後黄祖在蒙衝船上大會賓客,而衡言不遜順,祖慚,乃訶之,衡更熟視曰:"死公!云等道(死公,罵祖也。等道,猶今言何勿語也)?"祖大怒,令五伯將出[9],欲加箠,衡方大罵,祖恚,遂令殺之。祖主簿素疾衡,即時殺焉。祖子射徒跣來救,不及。祖亦悔之,乃厚加棺斂。衡時年二十六。

魏何晏,尚太祖女爲駙馬都尉,得賜爵爲列侯。又其母在内,晏性自喜,動靜粉白不去手,行步顧影。

鄧颺爲中郎,與李勝等爲浮華友。及入,兼中書郎。浮華事發,被斥出,遂不復用。

蜀彭羕,廣漢人。姿性驕傲,多所輕忽,惟敬同郡秦子敕,薦之於太守許靖。仕州不過書佐,後又爲衆人所謗於州牧劉璋,璋髡鉗羕爲徒隸。

李譔爲右中郎將,侍太子。太子愛其多知,甚悦之。然體輕脱,好戲啁,故世不能重也。

晉阮籍,魏末爲步兵校尉,能爲青白眼,見禮俗之士,以白眼對之。及母終,嵇喜來弔,籍作白眼,喜不懌而退。喜弟康聞之,乃齎酒挾琴造焉。籍大悦,乃見青眼。由是禮法之士,疾之若讎。

阮咸爲散騎常侍。咸初與叔父籍居道南,諸阮居道北,北阮富而南阮貧。七月七日,北阮咸曬衣服,皆錦綺燦目。咸以竿挂大布犢鼻於庭,人或怪之,答曰:"未能免俗,聊復爾耳。"

潘岳爲河陽令,負才,鬱鬱不得志。時尚書僕射山濤,領吏部王濟、裴楷等,並爲武帝所親遇,岳内非之,乃題閣道爲謠曰:"閣道東,有大牛。王濟鞅,裴楷鞧,和嶠刺促不得休。"

陸玩初爲元帝丞相參軍。嘗詣王導,食酪,因而得疾。與導牋曰:"僕雖吴人,幾爲

傖鬼。"其輕易權貴如此。

謝絢，會稽王驃騎長史重之子也。絢曾於公坐戲調，無禮於其舅袁湛，湛甚不堪之，謂曰："汝父昔已輕舅，汝今復來加我，可謂世無渭陽情也。"絢父重即王胡之外孫，與舅亦有不協之論，湛故有此及云。

王徽之爲大司馬桓溫參軍，蓬首散帶，不綜府事。又爲車騎桓冲騎兵參軍，冲問："卿署何曹？"對曰："似是馬曹。"又問："管幾馬？"曰："不問馬，何由知數？"又問："馬比死多少？"曰："未知生，焉知死？"嘗從冲行，值暴雨，徽之因下馬，排入車中[10]，謂曰："公豈得獨擅一車？"冲嘗謂徽之曰："卿在府日久，比當相料理。"徽之初不酬答，直高視，以手版拄頰云："西山朝來致有爽氣爾。"

王獻之爲中書令。時郗愔子超有重名，獻之兄弟自超未亡，見愔，常躡履問訊，甚修舅甥之禮。及超死，見愔慢怠，屐而候之[11]，命席，便遷延辭避。愔每慨然曰："使嘉賓(超字嘉賓)不死，鼠子敢爾邪！"

顧愷之初爲荆州刺史殷仲堪參軍。愷之矜伐過寔，少年因相稱譽，以爲戲弄。又好吟詠，自謂得先賢風制。或請其作洛生詠，答曰："何至作老婢聲！"

苻朗以前秦青州刺史來降。既至揚州，風流邁於一時，超然自得，志陵萬物，所與晤言，不過一二人而已。驃騎長史王忱，江東之儁秀，聞而詣之，朗稱疾不見。沙門釋法汰問朗曰："見王吏部兄弟未？"朗曰："吏部爲誰？非人面而狗心，狗面而人心兄弟者乎？"王忱醜而才慧，國寶美貌而才劣於弟，故朗云然。汰悵然自失。其忤物侮人皆此類也。謝安嘗設讌請之，朝士盈坐，並机褥壺席。朗每事欲誇之，唾則令小兒跪而張口，既唾而含出，頃復如之。

宋范泰爲光祿大夫。時領軍將軍趙倫之性野拙，人情世務多所不解。久居方伯，頗覺富盛，入爲護軍，資力不稱，以爲見貶。泰好戲，謂曰："司徒公缺，必用汝老奴。我不言汝資地所任，要是外戚高第所至[12]。"倫聞之大喜，每載酒肴詣泰。

王惠爲征虜長史。時會稽內史劉懷敬之郡，送者傾京師，惠亦造別。還，過從弟球，球問："向悉何所見？"惠曰："覺即時逢小人爾[13]。"

荀伯子爲御史中丞。少好學，博覽經傳，而通率好爲雜語，戲傲閭里，故以此失清途。

范曄爲太子詹事[14]，性精微，有思致[15]，觸類多善，衣裳器服[16]，莫不增損制度，世人皆法學之。撰《和香方》，其序曰："麝本多忌，過分必害；沈寔易和，盈斤無傷。零藿虛燥，詹唐黏濕。甘松、蘇合、安息、鬱金、㮈多、和羅之屬，並被珍於外國，無取於中土。又棗膏昏鈍，甲煎淺俗，非唯無助於馨烈，乃當彌增於尤疾也[17]。"此序所言，悉以比類朝士："麝本多忌"，比庾炳之；"零藿虛燥"，比何尚之；"詹唐黏濕"；比沈演之；"棗膏昏鈍"，比羊玄保；"甲煎淺俗"，比徐湛之；"甘松蘇合"，比慧琳道人[18]；"沈寔易

和",以自比也。

謝惠連爲彭城王法曹參軍,幼有才悟而輕薄,不爲父方明所知。

何長瑜爲臨川王義慶平西記室參軍。嘗於江陵寄書與宗人何勗[19],以韻語序義慶州府寮佐云[20]:"陸展染鬢髮,欲以媚側室,青青不解人[21],星星行復出。"如此者五六句,而輕薄少年遂演而廣之,凡厥人士並爲題目,皆加劇言苦句,其文流行。義慶大怒,白文帝,除爲廣州所統增城令[22]。

劉瑀爲益州刺史。既行,甚不得意。至江陵,與顔峻書曰:"朱脩之三世叛兵[23],一旦居荆州,青油幕下[24],作謝宣明面見向,使齋帥以長刀引吾下席[25]。於吾何有,正恐匈奴輕漢爾。"及爲吏部尚書,意彌憤憤。族叔秀之爲丹陽尹[26],瑀又與親故書曰:"吾家黑面阿秀,遂居劉安衆處,朝廷不爲多士。"

羊志善醫術。孝武殷貴妃薨,令志哭殷氏,志亦嗚咽。他日,有問志者:"卿那得此副急淚?"志時新喪姬,答曰:"我爾日自哭亡妾耳。"志滑稽善爲諧,帝亦愛狎之。

南齊王瞻,宋徐州都督玄謨之子。初仕宋爲王府參軍,嘗詣劉彦節,直登榻曰:"君侯是公孫,僕是公子,引滿促膝,唯余二人[27]。"彦節外迹雖酬之[28],意甚不悦。豫章王嶷少時早與瞻友。瞻常候嶷高論,武帝時在大床寢,瞻謂嶷曰:"帳中人物亦復隨人寢興。"嶷言次忽問:"王景文兄楷賢愚何如殷道矜[29]?"瞻曰[30]:"卿遂復言他人兄耶?"武帝笑稱嶷小名王[31]:"汝兄愚,那得忽來王參軍此句?"瞻曰:"直恐如卿來談。"武帝銜之,未嘗形於色。後歷黄門侍郎。及齊建元初,瞻爲永嘉太守[32],詣闕跪拜不如儀。武帝知之,召入東宫[33],仍送付廷尉殺之。命左右啓高帝曰:"父辱子死,王瞻傲廷[34],臣輒已收之。"高帝曰:"此何足計!"及聞瞻已死,乃默無言。

丘靈鞠爲驍騎將軍,嘗還東,詣司徒褚彦回别,彦回不起,曰:"比脚疾更增,不復能起。"靈鞠曰:"脚疾亦是大事。公爲一代鼎臣,不可復爲覆餗。"其強切如此,不持形儀,唯取笑適。又不樂武位,謂人曰:"我應還東掘顧榮冢。江南地方數千里,士子風流皆出此中,顧榮忽引諸傖度,妨我輩塗轍,死有餘罪。"

張融爲中書郎,風止詭越,坐常危膝,行則曳步,翹身仰首,意制甚多[35]。隨人同行,稽遲不進。融與吏部尚書何戢善,往詣戢,誤通尚書劉澄。融下車入門,乃曰:"非是。"至戶外,望澄,又曰:"非是。"既造席,視澄曰:"都自非是。"乃去。其爲異如此。融假還鄉,詣王儉,别,儉立此地舉袂不前,融亦舉手謂儉曰:"歜曰'王前'。"儉不得已,趨就之。融曰:"使融不爲慕勢,而令君爲趨士,豈不善乎?"常歎云:"不恨我不見古人,所恨古人又不見我。"後爲司徒從事中郎。永明中總明觀講,敕朝臣集聽。融扶入就榻,私索酒飲之。問難既畢,乃長歎曰:"嗚呼! 仲尼獨何人哉!"爲御史中丞到撝所奏,免官,尋復職。王敬則見融革帶垂寬,殆將至髀,謂之曰:"革帶太急。"融曰:"既非步吏,急帶何爲?"豫章王大會賓僚,融食炙始畢,行炙人便去。融欲求鹽蒜,口終不言,方搖

食指，半日乃息。出入朝廷[36]，皆拭目驚觀之。融假東出，武帝問融住在何處，融答曰："臣陸處無屋，舟居非水。"後日帝以問融從兄緒，緒曰："融近東出，未有居止，權牽小船於岸上住。"帝大笑。

謝朓爲尚書吏部郎[37]。朓常輕江祏爲人，祏嘗詣朓，朓因言有一詩，呼左右取，既而便停。祏問其故，云："定復不急。"祏以爲輕己。後祏及弟祀、劉渢、劉晏俱候朓，朓謂祏曰："可謂帶二江之雙流。"以嘲弄之。祏轉不堪，於是搆而害之。

諸葛勗爲國子生，作《雲中賦》，指祭酒以下皆有形似之目。坐繫東冶，作《東冶徒賦》，武帝見而赦之。

沈巑之爲晉陵令[38]，性粗疏。好犯太守王亮諱（臣欽若等曰：亮父名攸），亮不堪，遂啓代之。巑之怏怏，乃造坐云："下官以犯諱被代，未知明府諱。若爲攸字，當作無骹尊傍犬？爲犬傍無骹尊？若是，有心悠？無心攸？乞告示。"亮不及履，下床跣而走，巑之撫掌大笑而去。

劉祥爲臨川王驃騎從事中郎。祥輕言肆行，於朝士多所貶忽。王奂爲僕射，祥與奂子融同載。行至中途，見路人驅驢，祥曰："驢，汝好爲之，如汝人才，皆已令僕。"

檀超，高平金鄉人，解褐爲州西曹。嘗與別駕蕭惠開共事，不爲之下，謂惠開曰："我與卿俱起一老姥，何足相誇？"蕭太后，惠開之祖姑；長沙王道憐妃，超祖姑也。

卞彬爲綏建太守[39]，性輕險，嘗品第禽獸之目云："羊性淫而狠，豬性卑而率，鵝性頑而傲，狗性險而出。"皆指斥貴勢。其《蝦蟆賦》云："紆青拖紫，名爲蛤魚。"比令僕也。又云："蝌斗唯唯，羣浮闇水，唯朝繼夕，聿役如鬼。"比令史諮事也。

梁褚緭，齊末爲揚州西曹。遇亂，居閭里，而輕薄互能自致[40]，唯緭獨不達。乃與江州刺史陳伯之俱入于魏。魏人欲擢用之，因元會，緭戲爲詩曰："帽上著籠冠，袴上著朱衣，不知是今是，不知非昔非。"魏人怒，出爲始平太守。日日行獵，墮馬而死。

劉孝綽爲祕書監。孝綽少有盛名，而仗氣負才，多所陵忽，有不合意，極言詆訾。領軍臧盾、太府卿沈僧旻等並被時遇，孝綽尤輕之。每於朝集會同處，公卿間無所與語，反呼騶卒訪道塗間事[41]，由此多忤於物。

張纘爲湘州刺史。初，吳興吳規頗有才學，邵陵王綸引爲賓客，深相禮遇。及綸作牧郢藩，規隨從江夏，遇纘出之湘鎮，路由郢服，綸餞之南浦。纘見規在座，意不能平，忽舉盃曰："吳規，此酒慶汝得陪今宴。"規尋起，還。其子翁孺見父不悅，問而知之，翁孺因氣結，爾夜便卒。規恨纘慟兒，憤哭兼至，信次之間又致殞。規妻深痛夫子，翌日又亡。時人爲"張纘一盃酒殺吳氏三人"。其輕傲皆此類也。

陳陳暄，義興國山人。以落拓不爲中正所品，久不得調。太康中[42]，徐陵爲吏部尚書，精簡人物，縉紳之士皆嚮慕焉。暄以玉帽簪插髻，紅絲布裹頭[43]，袍拂踝，靴至膝，不陳爵里，直上陵坐。陵不之識，命吏持之[44]。暄徐步而出，舉止自若，竟無怍容。作

書謗陵,陵甚病之。後主之在東宫,引爲學士。及即位,遷通直散騎侍郎[45]。暄素通脱,以俳優自居,文章諧謬,言語不節,後主甚親昵而輕侮之。

後魏胡叟仕宋,爲梁、秦二州刺史。叟少聰慧,在魏時,京兆韋祖思多蔑時彦,知叟至,召而見之。祖思習常,待叟不足,聊與叙溫涼[46],叟拂衣而出。祖思固留之,曰:"當與君論天人之際,何遽而反乎?"叟對曰:"論天人者其亡久矣,與君相知,何夸言若是也。"遂不坐而去。至主人家,賦韋杜二族,一宿而成,時年十有八矣。其述前載[47],無違舊美,叙中世,有協時事,而末及鄙俗[48]。人皆奇其才,畏其筆。世猶傳誦之,以爲笑狎。

慕容契,濟南王白曜弟之子。契輕薄無檢,以名家子擢爲中散。

游雅,字伯度,小名黄頭,爲祕書監。雅性剛戇,好自矜誕,陵獵人物。高允重雅文學,而雅輕薄允才,允性柔寬,不以爲恨。允將婚于邢氏,雅勸允娶于其族,允不從。雅曰:"人貴河間邢,不勝廣平游[49]。人自棄伯度,我自敬黄頭。"貴己賤人,皆此類也。

楊儉爲北雍州刺史,與弟寬皆輕薄無行,爲流人所鄙。

甄琛爲侍中、車騎將軍,性輕簡,好嘲謔,故少風望。

裴伯茂爲中書郎,與宇文忠之同省,常侮忽之。忠之色黑,呼爲"黑宇"。

李構爲通直散騎常侍[50],父華有八子,構其長也,次敬義爲光祿大夫,次叔向爲徐州鎧曹參軍,帶郭浦戍主,次幼緒早亡,次季循博陵、恆山二郡太守,次世幹,次稚明。兄弟並不修名行,嶮暴無禮,爲時所賤。

畢哲爲祕書郎。諸畢朝不乏榮貴,但幃薄不修,爲時所鄙。

北齊徐之才,初在南齊,號爲神童。陳郡袁昂領丹陽尹,辟爲主簿,人務事宜,皆被顧訪。郡廨遭火,之才起望,夜中不著衣,披紅服帕出房[51],映光爲昂所見。功曹白請免職,昂重其才術,乃特原之[52]。後入北爲僕射,時語人曰:"我在江東,見徐勉作僕射,朝士莫不佞之。今我亦是僕射,無一人佞我,何由可活。"之才聰辯多智。時唐邕、白建方貴,時人言云:"并州赫赫唐與白。"之才蔑之。元日,對邕爲諸令史祝曰:"卿等位當作唐、白。"又以小史好嚙筆[53],故常執管就元文遙口曰:"借君齒。"其不遜如此。歷事諸帝,以戲狎得寵。

魏收初爲神武晉陽中外府主簿。其從叔季景有才學,歷官著名,並在收前,然收常所欺忽。收初赴并,頓丘李庶者,故大司農諧之子也,以華辯見稱,曾謂收曰:"霸朝便有二魏。"收率爾曰:"以從叔見比,便是邪輸之比卿[54]。"邪輸者,故尚書令陳留公繼伯之子,愚癡有名,好自入市肆,高價買物,商賈共所嗤翫。收忽季景,故方之,不遜例多如此。收昔在洛京,輕薄尤甚,人號之"魏收驚蛺蝶"。文襄曾遊東山飲宴,文襄曰:"魏收恃才無宜適,須出其短。"往復數番,收忽大唱曰:"楊遵彦理屈已倒。"遵彦,愔字也。愔從容曰:"我綽有餘暇,山立不動,若遇當塗,恐翩翩遂逝。"當塗者,魏;翩翩者,

蝶也。文襄先知之,大笑稱善。文襄又曰:"向語猶微,宜更指斥。"愔應聲曰:"魏收在并作一篇詩,對衆讀訖,云:'打從叔季景出六百斛米,亦不辨此。'遠近所知,非敢妄說。"文襄喜曰:"我亦先聞。"衆人皆笑。收雖自申雪,不復抗拒,終身病之。文宣即位,除中書令,仍兼太子詹事。收既輕疾,好聲樂,善胡舞。文宣末,數於東山與諸優爲獼猴與狗鬭,帝寵狎之。

司馬子如爲司空,性滑稽,不治檢裁,言戲穢褻,識者非之。

李構爲譙州刺史,時人語宋遊道爲獼猴面,構嘗因遊道會客,因戲之曰:"賢從在門外[55],大好人宜自迎接。"爲通名,稱族弟遊山[56]。遊道出見之,乃猴而衣帽也。將與構絕,構謝之,豁然如舊。

封孝琰爲通直散騎常侍。時祖珽輔政,孝琰謂珽曰:"公是衣冠宰相,異於餘人。"近習聞之,大以爲恨。

盧詢祖爲築長城子使,既有口辯,好臧否人物。嘗語人曰:"我昨東方未明,過和氏門外(和氏,和士開也),已見二陸兩源,森然與槐柳齊列。"蓋謂彥師、仁惠與文宗、那延也。邢邵盛譽盧思道,以詢祖爲不及。詢祖曰:"見未能高飛者借其羽毛,知逸勢冲天者翦其翅翮。"謗毁日至,素論皆薄其爲人。

後周張肅爲宣納上士,轉中外府記室參軍、中山公訓侍讀。早有才名,性頗輕猾,時人比之魏諷。

隋盧思道仕北齊,爲黃門侍郎。思道不持操行,好輕侮人。天保中,魏史未出,思道先已誦之,由是大被笞辱。前後屢犯,因而不調。

侯白爲儒林郎。通脫不持威儀,好爲誹諧雜說,人多愛狎之。所在之處,觀者如市。楊素甚狎之。素嘗與牛弘退朝,白謂素曰:"日之夕矣。"素大笑曰:"以我爲牛羊下來邪?"

劉炫爲太學博士。性躁競,頗誹諧,多自矜伐,好輕侮當世,爲執政所醜,由是宦途不遂。

宇文化及,右翊衛大將軍述之子也。性兇險,不循法度,好乘肥挾彈,馳騖道中,由是長安謂之輕薄公子。

唐崔信明,太宗貞觀中爲秦川令,頗蹇傲自伐。常賦詩吟嘯,自謂過於李百藥,時人多不許之。又矜其門族,輕侮四海士望,由是爲世所譏。

杜審言,則天登封初以隰城尉預選。時蘇味道爲天官侍郎,審言試判訖,謂人曰:"蘇味道必死。"人問其故,審言曰:"見吾判,即自當羞死矣!"又常謂人曰:"吾之文章,合將屈宋作衙官;吾之書迹,合將王羲之北面。"其矜誕如此。

駱賓王,高宗末爲長安尉,落拓無行,好與薄徒遊。

鄧玄挺爲中書舍人,性俊辯,機捷過人,每有嘲謔,朝廷稱爲口實。

喬琳,代宗時爲監察御史,倜儻疏誕,好譚諧,侮謔僚列,頗無禮檢。同院御史畢燿初與琳嘲誚往復,因成釁隙。

王縉,大曆中與元載同爲相。載用事,縉卑附之,不敢與忤,然恃才與老,多所傲忽。載所不悦,心希載旨,以言詞凌詬,無所忌憚。初,京兆尹黎幹,戎州人也,數論事,載甚病之,而力不能去。幹嘗白事於縉,縉曰:"尹,南方君子也,安知朝禮!"其熳而侮人如此。

顧况,德宗貞元初爲著作郎。况頗習詩詠,而不修檢操。宰臣李泌薄其爲人,置之散位。泌殁後,以宿憾搆,嘲誚之聲,爲憲司所劾,以故貶秩。

陸長源,貞元中歷汝州刺史、宣武軍司馬。性輕佻,言談無度。又恃微才傲物,所在人畏惡之。

孟叔度,貞元中爲宣武軍節度董晉判官,輕佻,好慢易軍人,軍人皆惡之。

温廷筠[57],宣宗大中初舉進士。苦心硯席,尤長於詩賦。然士行塵雜,不修邊幅,能逐絃吹之音,爲側艷之詞,公卿家無賴子弟裴誠、令狐滈之徒[58],相與酣飲終日,由是累年不第。

梁羅隱,唐末舉進士。有詩名於天下,尤長於詠史,然多譏諷,以故不中第。兩浙節度使錢鏐辟爲從事。隱戲爲詩,言鏐微時騎牛操梃之事,鏐亦怡然不怒。

後唐馬郁,唐末爲幽州刀筆小吏,少負文藝。節度使李全忠子威嘗問其年,郁曰:"弱冠後兩周星歲。"傲形于色。後威繼父爲帥首,召郁問曰:"子今弱冠後幾周星歲?"郁但頓顙謝罪。威曰:"如子之事,吾平生之所愛也,何懼之有?"因署以府職。後爲莊宗太原副留守。郁初與同幕王緘皆事燕王劉仁恭,郁本府名位先達,緘學術雖優,然才性梗滯,居燕時職官未達,故郁在河東稠人廣衆之中頤指緘,有所請謁,呼王緘而已。嘗閲所爲文,因謂之曰:"孰知王緘中道有言語,得無異乎?"

盧程初爲莊宗河東推官,性識驕誕,浮薄自矜,篤厚君子多所惡焉。外恭內狠,好幸人災。同光初,爲中書侍郎、平章事。是時,梁將王彦章陷我德勝寨,羣情恟恟,內外囂然,帝於揚劉城躬厲士卒,晝夜苦戰,臣下皆憂之。豆盧革與同列議上章規諫,請不躬御士卒,因言及漢高臨廣武事,楚人矢及於胸,紿云:"虜中吾足。"程曰:"此劉季之失也,幾死老兵,衆皆縮頸。"帝與羣官論士族,或曰:"員外孔龜明[59],善和之家,宣聖之後,公輔累世,得非盛族歟!"程曰:"止於孔丘之後,盛則吾不知也。"

劉岳爲吏部侍郎,時馮道初入中書。道形神庸陋,一旦爲丞相,人士多竊笑。道自月華門赴班,岳與工部侍郎任贊偶語,見道行而復顧。贊曰:"新相迴顧,何也?"岳曰:"定是忘持兔園冊來[60]。"道之鄉人在朝者聞之,告道,因授岳祕書監,任贊散騎常侍。

晉孔崇弼爲散騎常侍,無他才,但能談笑,戲玩人物,揚眉抵掌,取悦於人。

周李知損爲諫議大夫,少輕薄,利口無行,梁朝多從貢舉人狹斜之遊。

校勘記

[1]恣,原作"咨",據《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及《後漢書·禰衡傳》改。

[2]鼓史,原作"鼓吏",據《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及《後漢書·禰衡傳》改。下同。

[3]音節,《後漢書·禰衡傳》李賢注作"鼓節"。

[4]一岑牟,"一"字原脱,據《後漢書·禰衡傳》李賢注補。

[5]小服,《後漢書·禰衡傳》作"小褌"。

[6]漁陽,原作"淮惕",據前後文及《後漢書·禰衡傳》李賢注改。摻撾,《後漢書·禰衡傳》李賢注作"参搥",下略。

[7]駁,原作"皷",據《後漢書·禰衡傳》李賢注改。

[8]吏白,原作"吏曰",據《後漢書·禰衡傳》改。

[9]伯,《後漢書·禰衡傳》作"百"。

[10]車中,原作"中車",據《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及《晉書·王徽之傳》乙。

[11]屐,原作"履",據《晉書·郗愔傳》改。

[12]高第,《宋書·趙倫之傳》作"高秩次第"。

[13]小人,《宋書·王惠傳》無"小"字。

[14]范曄,"范"原作"氾",據《宋書》及《南史·范曄傳》改。

[15]有思致,原脱"有"字,據《宋書》及《南史·范曄傳》補。

[16]器服,"服"字原作"照,據《宋書》及《南史·范曄傳》改。

[17]增,原作"憎",據《宋書》及《南史·范曄傳》改。

[18]慧琳,原作"慧林",據《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及《宋書·范曄傳》改。

[19]寄,原作"冠",據《宋書》及《南史·謝靈運傳》改。

[20]州府,原作"川府",據《宋書》及《南史·謝靈運傳》改。

[21]人,《宋書》及《南史·謝靈運傳》作"久"。

[22]增城,《宋書》及《南史·謝靈運傳》作"曾城","曾"字疑誤。

[23]朱脩之,原作"朱循之",據《宋書·劉瑀傳》及《南史·劉穆之傳》改。

[24]下,原作"丁",據《宋書·劉瑀傳》及《南史·劉穆之傳》改。

[25]齋帥,原作"齊師",據《宋書·劉瑀傳》及《南史·劉穆之傳》改。

[26]爲,字原脱,據《宋書·劉瑀傳》補。

[27]余,原作"会",據《南史·王瞻傳》改。

[28]酬,原作"醉",據《南史·王瞻傳》改。

[29]殷道矜,原作"殷道粉",據《南史·王瞻傳》改。

[30]曰,原作"臨",據《南史·王瞻傳》改。

[31]小名王,"王"字疑有訛脱,《南史·王瞻傳》原作"多王",校改作"阿玉"。

[32]瞻,字原壞;嘉,原作"喜",據《南齊書》及《南史·王瞻傳》補改。

[33]宫,原作"王",據《南齊書》及《南史·王瞻傳》改。

[34]傲廷,《南史·王瞻傳》作"傲朝廷"。

[35]意制,原作"意致",據《南齊書》及《南史·張融傳》改。

[36]入,原作"人",據《南齊書》及《南史·張融傳》改。

[37]朓,原作"眺",據《南齊書》及《南史·謝朓傳》改,下同。

[38]巑之,原作"瓚之",據《南史·王亮傳》及《南史·循吏·傅琰傳》改。

[39]卞彬,原作"下彬",據《南齊書·卞彬傳》改。

[40]互,原作"未",據《梁書·陳伯之傳》改。

[41]反,原作"及",據《梁書》及《南史·劉孝綽傳》改。

[42]太康,《南史·陳暄傳》同,校改爲"天康"。

[43]褭,原作"裹",據《南史·陳暄傳》改。

[44]之,原作"三",據《南史·陳暄傳》改。

[45]侍郎,《南史·陳暄傳》作"常侍"。

[46]叙溫涼,原脱"叙"字,據《魏書·胡叟傳》補。

[47]其,原作"且",據《魏書》及《北史·胡叟傳》改。

[48]鄙俗,《魏書》及《北史·胡叟傳》作"鄙黷"。

[49]廣平,原作"廣率",據《魏書·游雅傳》改。

[50]李構,"構"字原作空闕,據下文及《魏書·李靈傳》補。

[51]紅服帕,《北史·徐之才傳》作"紅眠帕"。

[52]乃,《北齊書》及《北史·徐之才傳》作"仍"。

[53]小史,原作"小蟲",據《北齊書》及《北史·徐之才傳》改。

[54]邪輸,《北齊書·魏收傳》作"耶輸"。

[55]賢從,原作"賢徒",據《北齊書·宋游道傳》及《北史·宋游道傳》改。

[56]游山,原作"游仙",據《北齊書·宋游道傳》及《北史·宋游道傳》改。

[57]廷筠,《舊唐書·溫庭筠傳》作"庭筠"。

[58]令狐滈,"滈"字原作"滈",據《舊唐書·溫庭筠傳》及《舊唐書·令狐滈傳》改。

[59]孔龜明,宋本同,卷三三六《宰輔部·强很》亦作"孔龜明",《舊五代史·盧程傳》則作"孔明龜"。

[60]兔園册,宋本無"園"字。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五

總録部(一百九十五)

巧宧 附勢 朋黨

巧宧

孔子曰:“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又云:“富而可求,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是知君子之仕也,先勞後祿,輔國庇民,率履不乖,富貴自至。小人之心也,則異於是。不顧其行,不信其言,阿諛便辟,僥倖險詖,以巧宧爲臧謀,以由徑爲得路,憑疣附贅,託勢權門,懷金輦璧,買交貴室,期於滿欲,了無愧耻。既以此得,亦以此敗,負乘覆餗,不謂不幸云爾。

漢段宏,濮陽人。始事蓋侯信(景帝王皇后兄也[1]),信任宏(任,保舉也),官亦再至九卿。

司馬安,汲黯姊子也。亦與黯爲太子洗馬。安文深巧善宧,四至九卿,以河南太守卒。昆弟以安故,同時至二千石十人。

張湯,杜陵人也。初爲長安吏,周陽侯爲諸卿,嘗繫長安,湯傾身事之。及出爲侯,大與湯交,徧見貴人[2],給事内史。後爲廷尉。其造請諸公,不避寒暑(造,至詣也。請,謁問也[3]。造,音七到反[4])。是以湯雖文深意忌不專平,然得此聲譽。而深刻吏多爲爪牙用者,依於文學之士。丞相公孫弘數稱其美。

陳萬年以高第入爲右扶風[5],遷太僕。萬年廉平,内行修潔,然善事人,賂遺外戚許、史[6],傾家自盡。尤事樂陵侯史高。丞相丙吉病,中二千石上謁問疾(上謁,若今通名也),遣家丞出謝。謝已皆去,萬年獨留,昏夜迺歸。及吉病甚,帝自臨,問以大臣行能,吉薦于定國、杜延年及萬年。萬年竟代定國爲御史大夫,八歲病卒。

陳咸,萬年子也。爲南陽太守。時車騎將軍王音輔政,信用陳湯。咸數賂遺湯,予書曰:“即蒙子公力,得入帝城,死不恨(子公,湯之字)。”後竟徵入爲少府。

後漢史敞,順帝時以佞辯至尚書、郡守。

魏張既,字德容,馮翊高陵人。有容儀,少小工書疏。年十六,爲郡門下小吏,而家

富。自惟門寒，念無以自達，乃畜好刀筆及版奏，伺諸大吏有乏者輒給與，以是見識焉。後歷右職。

劉類，高陽人。歷位宰守，苛慝尤甚，以善脩人事[7]，不廢於世。

晉陸機爲平原内史，好遊權門，與賈謐親善，以進趣獲譏。

宋何尚之爲司空、尚書令。元凶弑立，其子偃爲侍中，掌詔誥，居門下。父子並處權要，時爲寒心，而尚之及偃善攝機宜，曲得時譽。會文帝即位[8]，任遇無改。

南齊茹法亮，吳興武康人也。宋大明世，出身爲小吏，歷齊斡扶。孝武末年，作酒法，鞭罰過度。法亮憂懼，因緣啓出家，得爲道人。明帝初，罷道，結事阮佃夫，用爲兗州典籤[9]，累至太祖冠軍府行參軍。

李安民，武帝永明中自撫軍將軍、丹陽尹，遷尚書左僕射，將軍如故。安民時屢啓密謀，見賞，又善結尚書令王儉，故世傳儉啓有此授。

梁任昉，齊明帝建武中仕不過列校。東昏永元中，紆意於梅蟲兒，東昏中旨用爲中書郎。謝尚書令王亮，亮曰："卿宜謝梅，那忽謝我?"昉慚而退。

宋季雅爲南康太守，罷郡。市宅居呂僧珍宅側[10]。僧珍問宅價，曰："一千一百萬。"怪其貴，季雅曰："一百萬買宅，千萬買鄰。"及僧珍生子，季雅往賀，署函曰"錢一千"。閽人少之，弗爲通，強之。及進[11]，僧珍疑其故，親自發，乃金錢也。遂言於帝，陳其才能，以爲壯武將軍、衡州刺史。

孫廉，謙之從子也，便辟巧宦。齊時已歷大縣，尚書右丞。天監初，沈約、范雲當朝用事，廉傾意奉之。及中書舍人黃睦之等，亦尤所結附。凡貴要每食，廉必日進滋旨，皆手自煎調，不辭勤劇，遂得爲列卿[12]，御史中丞，晉陵、吳興太守。時廣陵高爽有險薄才，客於廉，委以文記。爽嘗有求，不稱意，乃爲屐謎以喻廉曰[13]："刺鼻不知嚏，蹋面不知瞋，齧齒作步數，持此得勝人。"譏其不計耻辱[14]，以此取名位也。

後魏侯天盛，與散騎常侍趙修鄰居。宣武爲修廣增邑舍[15]，擬於諸王，其四面鄰居皆賂入其地[16]。天盛兄弟越次出補長史、大郡。

鄧羨，孝明時胡太后臨朝，爲黃門侍郎，封安陽子，邑三百戶。羨曲附左右，故獲封焉。羨又行貨於錄尚書北海王詳，轉大司農少卿。出行荆州事，轉征虜將軍、郢州刺史，鎮義陽。在州鋭於聚斂。又納賄於于忠，徵爲給事黃門侍郎。

裴休光[17]，南司州刺史颺之子。頗有學，善事權門。孝明時領軍元乂納其金帛[18]，除鎮遠將軍、散騎侍郎。

席景通，善事元乂，兼以貨賂乂父繼。繼爲司空[19]，乃引景通爲掾。

趙儁之爲給事中，轉謁者僕射，爲劉騰養息，賂遺權門，頻歷顯官而卒。

鄭雲爲濮陽太守，納賄劉騰，得爲龍驤將軍、安州刺史。

宋穎爲魏郡太守，納貨劉騰，言之於領軍元乂，以穎爲冠軍將軍、涼州刺史。

畢義暢，孝明時襲南城縣男。傾巧無事業[20]，善通時要，歷郎中、尚書、侍郎、兗州刺史、大中正、中軍將軍、通直散騎常侍[21]。坐事伏法。

北齊敬長瑜，武成時爲廣陵太守，多所受納。刺史陸駿將表劾之，以貨賂執事和士開，以書屏風詐爲長瑜獻[22]。武成大悦，駿表尋至，遂不問焉。遷合州刺史。

畢義雲爲司徒左長史。時鄭子默正被任用，義雲之姑即子默祖母，遂除度支尚書，攝左丞。子默誅後，左丞便解。孝昭赴晉陽[23]，高元海留鄴，義雲深相依附。知其信向釋氏，常隨之聽講，爲此款密，無所不至。

唐薛曜，中書令元超之子，頗解屬文。則天時，以附會張易之兄弟，歷位正諫大夫。

鄭愔，中宗神龍中爲宣州司士。私鑄錢百萬以遺武三思，擢爲侍御史，遷中書舍人。景龍中附昭容上官氏，累遷吏部侍郎，同中書門下三品。

崔湜，中宗景龍中，昭容上官氏屢出居外宅，湜託附之。由是中宗遇湜甚厚，再遷中書侍郎、平章事。

唐休璟，神龍中同中書門下三品，在任無所弘益，以老病罷歸私第。休璟年力雖衰，進取彌鋭。時宫人賀婁氏用事，而休璟爲男取其養女，因以自達，拜太子少師，同中書門下三品。時議譏之。

趙彦昭，睿宗景雲初自潞州刺史除歸州刺史。先是，巫嫗趙氏昵於韋庶人，得封爲隴西夫人，與彦昭鄰居，因附焉。及趙氏誅，自其家獲彦昭納賄疏，故貶官。

康謙本商胡[24]，玄宗天寶中爲安南都護，賂遺楊國忠，官至將軍。肅宗上元二年[25]，上表請用私財檢校山南一道驛，朝廷以救弊許之，仍加侍御史。

呂諲，天寶末爲哥舒翰判官。肅宗册立於靈武，諲馳赴行在，帝深遇之。朱光輝、李遵在君之側，皆希旨論其善，諲亦屈己事光輝、遵等，故驟拜御史中丞，進奏無不允從。

庾準，常州人，以門蔭入仕。肅宗末，昵於宰相王縉，縉驟引至職方郎中、知制誥，遷中書舍人。準素寡文學，以柔媚自進，既非儒流，甚爲時論所薄。

黎幹，戎州人。代宗時，以善星緯數術進，待詔翰林，累官至諫議大夫、京兆少尹。尋遷京兆尹。以嚴肅爲理，人頗便之，而因緣附會，與時上下。大曆二年，改刑部侍郎。

盧惎，代宗時爲金州刺史。宰相楊炎遇之頗厚，召入爲左司郎中[26]、京兆少尹，遷大尹。惎無術學[27]，然善事權要。

嚴綬，德宗時爲宣歙池判官。時觀察使劉贊卒，綬傾軍府資用進奉，無幾，徵拜刑部員外。天下判官進奉自綬始。

李景儉，德宗時自忠州刺史授代，至京，除澧州刺史。延英辭日，景儉時有中助，因盛言己屈。退及月華門，遽宣不令赴郡，除倉部員外郎。未一月，拜諫議大夫。

裴武自釋褐以吏才稱，累遷至太府司農卿、鄜坊觀察使。入爲京兆尹，復領大司

農,及兼掌錢穀供饋之事[28],皆粗有勞績。然善俯仰,能交結權右,雅無清直之稱。

王潛自陝州左司馬、劍彭二州刺史遷將作監,輸賄權倖,拜涇原節度使。

鄭權爲工部尚書,然以家多僕媵,奉入寡薄[29],尋由他徑,求致節制。不旬月,授嶺南節度使。

李德裕,憲宗時爲太原府司録參軍,時謂監軍李國澄曰:"何不以近貴取事,而自滯於外閫乎?"國澄曰:"豈所不欲,其如貧何?"乃許借錢十萬貫,促國澄赴闕。國澄初未爲信,及至闕,咸如其諾。尋除中尉,遂爲中人所稱。

元稹初爲荆南士曹,爲監軍崔潭峻所禮。居無何,召入翰林,爲中書舍人、承旨學士。中人以潭峻之故,爭與稹交,而知樞密魏弘簡尤與稹相善,穆宗愈深知重。河東節度使裴度三上疏,言稹與弘簡爲刎頸之交,謀亂朝政,言甚激訐。穆宗顧中外人情,乃罷稹內職,授工部侍郎。帝恩顧未衰,長慶二年,拜平章事。詔下之日,朝野無不輕笑之。

薛平,敬宗寶曆初自檢校左僕射、兼戶部尚書,除爲檢校司空、充河中節度觀察等使。平理青齊,有政績,時論方洽。及是,進絹萬匹,旋有此拜,議者甚惜之。

舒元輿爲著作郎,分司東都,日與李訓深相結納。太和末,訓居中用事,亟加遷擢,自右司郎中兼侍御史,知雜事,爲權知御史中丞。

後唐袁象先,朱溫之甥也,爲宋州節度使。莊宗既平梁汴,象先厚以賂遺於權貴劉皇后及閹徒,因而恩寵隆異,賜姓名李紹安,復爲宋州節度使。

孔謙,魏州之幹吏。自天祐十二年莊宗平定魏博,會計皆委制置。謙能曲事權要,效其才力,帝委以泉貨之務,設法箕斂,七八年間,軍儲獲濟。

漢劉景巖,初仕後唐,爲丹州刺史。家富於財,能交結豪右。

附　勢

《書》曰:"簡賢附勢,實繁有徒。"《傳》曰:"同惡相求,其如市賈。"蓋風頽俗靡之弊興,輕進患失之機熟[30],苟異遠圖,必喻於利。遂乃趨浮薄之路,飾僶俛之姿,忘乎廉恥之規[31],冀彼比周之效。或相與引重,得其歡心,諂媚兼資,奔競不已。雖獲譏於當世,而自得於心術。至於假寵以貪殘,傾意以傅會,榮利是視,志氣自滿。其或寵賂彰矣,顛仆隨之,雖欲自全,末由也已。故有屑屑無愧,施施自矜者焉。《詩》曰:"無縱詭隨,以謹無良。"蓋謂是夫!

廉頗爲趙將,免歸長平,失勢之時,故客盡去。及復用爲將,客又復至。廉頗曰:"客退矣!"客曰:"吁!君何見之晚也?夫天下以市道交,君有勢,我則從君;君無勢,則去。此固其理也,有何怨乎?"

漢衛青爲大將軍,霍去病爲驃騎將軍。定令,令驃騎將軍秩祿與大將軍等。自是後,青日衰而去病日益貴,青故人門下多去事去病,得官爵。

張湯爲長安吏,周陽侯爲諸卿時,嘗繫長安,湯傾身事之。及出爲侯,大與湯交,徧見貴人。及列九卿,收接天下名士大夫,己心內雖不合,然陽浮道與之(陽以道義爲交,非其中心,故云浮也)。其造請諸公,不避寒暑。湯位至御史大夫。

後漢廉范,字叔度,京兆杜陵人。初受業於京師,京兆、隴西二郡更請召,皆不應。後爲蜀郡太守,而依倚大將軍竇憲,以此爲譏。

荀緄者,彧之父也。中常侍唐衡欲以女妻汝南傅公明,公明不娶,轉以與彧。緄慕衡勢,爲彧娶之,爲論者所譏。彧官至守尚書[32]。

魏何晏,文帝黃初時無所事任。及明帝立,頗爲冗官。至正始初,曲合於曹爽,亦以才能,故爽用爲散騎侍郎,遷侍中尚書。

文欽爲廬江太守,鷹揚將軍王淩奏欽貪殘,不宜撫邊,求免官治罪。由是徵欽還。曹爽以欽鄉里,厚養待之,不治欽事,復遣還廬江,加冠軍將軍,貴寵踰前。欽以故益驕。

王思爲吏,雖煩碎而曉練文書,傾意形勢,亦以是顯名,官至九卿。

晉石崇爲衛尉,時賈謐以賈后之勢,開閣延賓,海內輻湊,貴遊豪戚及浮競之徒,莫不盡禮事之。或著文章稱美謐,以方賈誼。崇與歐陽建、滎陽潘岳、吳國陸機陸雲[33]、蘭陵繆徵、京兆杜斌摯虞、瑯邪諸葛詮、弘農王粹、襄城杜育、南陽鄒捷、齊國左思、清河崔基、沛國劉瓌[34]、汝南和郁周恢、安平牽秀、潁川陳眕、太原郭彰、高陽許猛、彭城劉訥、中山劉輿劉琨皆傅會於謐[35],號曰二十四友,其餘不得與焉[36]。

劉琨爲尚書郎,趙王倫執政,以琨爲記室督,轉從事中郎。倫子荂(音孚)即琨妹婿也[37],故琨父子兄弟並爲倫所委任。即篡,荂爲皇太子,琨爲荂詹事。

王雅既貴盛,威權甚震,門下車騎常數百,而善應接,傾心禮之。孝武世,爲太子少傅。時王珣兒婚,賓客車騎甚衆,會聞雅拜少傅,迴詣雅者過半。時風俗頹弊,無復廉耻,然少傅之任,朝望屬珣,珣亦頗以自許。及中詔用雅,衆遂赴雅焉。

宋顏師伯,孝武初鎮徐州,爲輔國、安北行參軍。王景文時爲諮議參軍,愛其諧敏,進之孝武。師伯因求仗節,乃以爲徐州主簿。善於附會,大被知遇。

王履爲大將軍從事中郎,深結劉湛。委誠大將軍彭城王義康,與劉斌、孔裔秀等[38],並有異志。履叔球爲吏部尚書,每訓厲,不納。自大將軍從事中郎轉太子中庶子,流涕訴義康不願違離,以此復爲從事中郎。太祖甚銜之。及湛之誅,其夕履徒跣告球[39]。球命爲取履,先溫酒與之,謂曰:"常日語汝何?"履怖懼不得答。球徐曰:"阿父在,汝亦何憂。"命左右扶即還齊。帝以球故,履得免死,廢家。

南齊李安民爲撫軍將軍、丹陽尹。永明二年,遷尚書左僕射,將軍如故。安民時屢

啓密謀,見賞,又善結尚書令王儉,故世傳儉啓有此授。

梁王亮,齊建武末爲吏部尚書。是時,尚書右僕射江祏管朝政[40],多所進拔,爲士子附麗。亮自以身居選部,每持異議。始亮未爲吏部郎時,以祏帝之內弟,故深友祏。祏爲之延譽,益爲帝所器重。至是,與祏情好攜薄,祏昵之如初。及祏遇誅,羣小放命,凡所除拜,悉由內寵,亮更弗能止。外若詳審,內無明鑒,其所選用,視資次而已[41],當世不謂爲能。

後魏長孫稚爲太常卿、右將軍[42]。孝明時侯剛爲侍中、撫軍將軍,寵任既隆,而江陽王繼及稚皆以女妻剛子。剛爲元叉所厚[43],故稚驟得轉進。

穆建爲直閤將軍,兼武衛。建妻,爾朱榮之妹,常依附榮。榮入洛之後,除鎮東將軍。

劉廞,字景興,好學強立,善事當世。高肇之盛及清河王懌爲輔,廞皆與其子交游往來。靈太后臨朝,又與太后兄弟往還相好。太后令廞以詩賦授弟元吉。後爲國子祭酒兼都官尚書。

王翊,字士遊。爲中書侍郎,頗銳於榮利。結婚於元叉,超拜左將軍、濟州刺史。尋加平東將軍。

郭逸以一女妻司徒崔浩,一女妻浩弟上黨太守恬[44]。太武時,親用寵事[45],拜逸徐州刺史,假楡次侯。

高聰爲幷州刺史,在州數歲,多不率法。又與太原太守王椿有隙。再爲大使、御史舉奏,高肇每以宗私相援,事得寢緩。

劉藻子紹珍,無他才用,善附會,好飲酒。結託劉騰,騰啓爲其國郎中令[46]。襲子爵。

張烈,河東武城人,孝明時爲征虜將軍、司空長史。先是,元叉父江陽王繼曾爲青州刺史。及叉當權,烈託故義之懷,遂相諂附[47],除前將軍、給事黄門侍郎。

馮元興舉秀才。時御史中尉王顯有權寵,元興奏記於顯,召爲檢校御史。後爲元叉所知。元興世寒,因叉之勢,託其交道,相用爲州主簿。論者以爲非倫。

叱列延慶,爾朱世隆之姊婿也,爲常州刺史。前廢帝普太初,世隆得志,特見委重,遷散騎常侍、車騎將軍、儀同三司。

于暉,字宣明,爲汾州刺史。暉善事人,爲爾朱榮所親,以女妻其子長儒[48]。歷侍中、河南尹。後兼尚書僕射、東南道行臺。

徐紇與鄭儼俱爲舍人。儼得幸於靈太后,以紇有智數,仗爲謀主;紇以儼寵幸既盛,傾身承接。共相表裏,勢動內外。城陽王徽與之合,當時政令,歸於儼等。

崔休少而謙退,事母孝謹[49]。及爲司馬尚書,子仲文納丞相高陽王雍弟二女,女妻領軍元叉子祕書郎稚舒[50],挾恃二家,志氣微改,內有自得之心,外則陵籍同列[51]。

尙書令李崇、左僕射蕭寶寅、右僕射元欽，皆以雍、叉之故，每憚下之。始休母房氏欲以休女妻其外孫邢氏，休不欲，乃違其母而以妻叉子，議者非之。

鄭羲爲中山王叡傅，後歷年不轉，資產亦乏，因請假歸，遂槃桓不返。及李冲貴寵，與羲姻好，乃就家徵爲中書令。

中山王英子熙旣襲爵，累遷光祿勳。領軍于忠執政，熙，忠之婿也，故歲中驟遷。

北齊許惇少純直，晚更浮動。初，齊朝體式，本州大中正以京官爲之。同郡邢卲爲中書監，德望甚高，惇與卲競中正，遂憑附宋欽道，出卲爲刺史。朝議甚鄙薄之。惇仕至尙書右僕射。

源文宗爲祕書監，以貴遊子弟昇朝列，才識敏贍，以幹局見知。然好遊詣貴要之門，故時論以爲善於附會。

和士開稟性庸鄙，不闚《書》《傳》，發言吐論，惟以諂媚自資。河清、天統以後，威權轉盛，富商大賈朝夕塡門，朝士不知廉耻者，多相附會，甚者爲其假子，與市道小人同在昆季行列[52]。士開後至尙書令。

後周賀蘭祥爲大司馬。時晉公護執政，祥與護中表，少相親愛，軍國之事，護皆與祥參謀。及誅趙貴，廢孝閔帝，祥有力焉。

唐封德彝，隋煬帝初爲舍人而不被用。見虞基幸於煬帝[53]，而基不閑吏務，每承處分，多失事理。德彝又託附之，密爲指畫，宣行詔命，諂順主心。外有表疏，知忤意者[54]，皆寢而不奏；決斷刑法，多濬文深詆；策勳行賞，必抑削之。故虞基之寵日隆而隋政日亂，皆德彝之所爲也。

丘和初仕隋，爲蒲州刺史，坐事除名。煬帝時宇文述方被任遇，和傾心附之，又以發武陵公元冑罪，拜代州刺史。

劉義節爲少府監，性明慧，有幹理，家富於財，善附會勢要。

李迥秀爲鳳閣鸞臺平章事，頗託附權倖，傾心以事張易之、昌宗兄弟，由是深爲讜正之士所譏。

崔湜爲吏部侍郎。時昭容上官氏屢出外宅，湜託附之。由是中宗遇湜甚厚，尋轉中書侍郎、平章事[55]。

黎幹爲京兆尹，時魚朝恩爲觀軍容使，仍知國子監事，恃寵含威，天憲在舌。幹寫心佞事，動必求媚，每期將至監，則盛具數百人之饌，傾府吏以辦之。

李日知爲刑部尙書，以官在權要，諸子年纔總角，皆結婚名族。時議以爲失禮之中[56]。

裴冕爲左僕射兼御史大夫，充山陵使。尋貶爲施州刺史。初，冕爲僕射，數論時政，遂兼御史大夫，充山陵使。以李輔國權重有恩，乃奏輔國所親信劉烜爲判官，潛結輔國。後烜爲中書舍人，得罪，貶嶺南，冕乃連坐焉。

房式，宰相琯之姪，舉進士。李泌觀察陝州，辟爲從事。泌入相，累遷起居郎，出入泌門，爲其耳目。及泌卒，再除忠州刺史。

于頎爲太府卿、京兆尹，好任機數，專候權要，朝列中無勢利者視之蔑如也。曲事元載，載親暱之。及載得罪後，出爲鄭州。

韓泰爲左右神策京西行營節度行軍司馬。順宗永貞元年[57]，貶撫州刺史，及司封郎中韓曄貶池州刺史[58]，禮部員外郎柳宗元貶邵州刺史[59]，屯田員外郎劉禹錫貶連州刺史，皆以善於王叔文，坐責出守。

韋執誼與王叔文同爲翰林學士。德宗載誕日，皇太子獻佛像，德宗命執誼爲畫像贊，帝令太子賜執誼縑帛以酬之。執誼至東宫謝太子，卒然無以藉言，太子因曰："學士知王叔文乎？彼偉才也。"執誼因是與叔文交甚密。

杜兼爲濠州刺史，性浮險，豪侈矜氣。憲宗元和初，入爲刑部、吏部郎中，拜給事中，除金商防禦使，旋授河南少尹，知府事，尋正拜尹[60]，皆杜佑在相位所借護也。

王鍔，自言太原人。後爲太原節度使，約附太原王翃爲從子，以婚閥自炫。翃子弟多附鍔以致名宦[61]。

李景儉，漢中王瑀之孫，頗覽前史，詳其成敗，以王霸之略爲己任。韋執誼、王叔文師重之。當二人竊政，景儉居母喪，故不及禍。竇羣爲御史中丞，引爲監察御史。及羣以罪出官，景儉坐貶江陵戶曹。

韋顗爲吏部侍郎，累歷臺省。自元和已來居相位，若裴垍、李絳、崔羣輩多與友善，而後進之有浮名者，亦遊其門，以是常稱有望。及李逢吉以朋黨專政柄，而顗之跡尤密，頗爲時人所譏。

梁盧損進士擢第。左丞李琪常善待損。琪有女弟，眇，長年婚對不售[62]，乃以妻損。損慕琪聲稱，聞其眇，納之。及琪爲輔相，致損仕進。

後唐鄭珏，少依河南尹張全義。初爲集賢校理。昭宗幸洛陽，珏爲監察御史。朱溫革命於汴州，改左補闕、起居郎。時張衍爲諫議大夫[63]，珏文章美麗，旨趣雍容，後進推服，復以全義之門人，權要獎遇之。召入翰林爲學士。歷考功員外郎、右司郎中，皆知制誥，正授舍人，翰林承旨，轉禮部侍郎。珏自成名至昇朝掌翰墨，皆全義爲之提挈。

朱洪實爲馬軍都指揮使。時朱弘昭爲樞密使，勢燄尤盛，洪實以宗兄事之，意頗相協。

崔協，明宗天成初爲太常卿、判尚書銓。時孔循任事，因其門人求爲輔相，二年正月七日成命。將出，任圜言於執政曰："圜比無學術，謬參文吏，聖上以遭逢運會，俾待罪廊廟。四輔之重，已虛一位。今聞崔協雖爲名族，本不讀書。較其識見，恐不及圜。"孔循忿其言，拂衣而出，稱疾不朝者數日。帝俾重誨諭之，方入[64]。翌日，降制，拜平章

事。登庸之後，廟堂化筆[65]，假手於人前。不同於己者，思騁其欲，鋒鋩露見，多爲近侍所沮。

晉史圭爲博陸令，常結交要人李藹[66]。藹得罪，有圭所獻遺簽目在焉。由是善譽稍減。

朋　黨

夫同惡相濟，譬諸市賈，阿黨爲比，謂之小人。蓋蕭艾之一蕕，而風俗之競扇。鮮仁從類，苟利成交，引用以彙征，結納而膠固[67]，澆薄之態萬狀，姦詐之萌百端。矯激以陳言，便佞而抗志，抵冒以求勝，締構而許心，互推所長，罔極其弊[68]。親之如兄弟，合之若符節，恩樹私室，志傾重柄，借譽以希大用，興讒以攄宿憤。"簡附由徑，實繁有徒[69]。"古君子大爲之防，無使滋蔓者，謂此物也夫。

漢灌夫，武帝時爲燕相。數歲，坐法去，家居長安，卿相侍中賓客益衰（以夫居家而卿相侍中素爲夫之賓客者，漸以衰退不復往也）。及魏其侯竇嬰失勢[70]，亦欲倚夫引繩排根格生平慕之後棄之者（根，音下恩反[71]。格，音下各反。言嬰與夫共相提挈，有人生平慕嬰、夫，後見其失職而頗慢弛，如此者，共排退之，不復與交。譬如相對挽繩而根格之也。今吳楚俗猶謂牽引前卻爲根格[72]），夫亦得嬰通列侯宗室爲名高。兩人相爲引重（相牽引而致於尊重也。爲，音于僞切[73]），其游如父子然，相得驩甚，無厭，恨相知之晚。

賈捐之，字君房，元帝時待詔金馬門，數召見。而長安令楊興新以才能得幸[74]，與捐之相善。捐之欲得召見，謂興曰："京兆尹缺，見言君蘭[75]（楊興字），京兆尹可立得。"興曰："縣官嘗言興瘉薛大夫（瘉，勝也。薛廣德爲御史大夫[76]。瘉與愈同），我易助也。君房下筆，言語妙天下（於天下最爲精妙爾），使君房爲尚書令，勝五鹿充宗遠甚。"捐之曰："令我得代充宗，蘭爲京兆[77]，京兆，郡國首，尚書，百官本。天下眞大治，士則不隔矣。捐之前言平恩侯可爲將軍（許嘉也），期思侯並可爲諸曹（期思侯，當是賁赫之後嗣也，而表不載），皆如言。又薦謁者滿宣，立爲冀州刺史；言中謁者不宜受事，宦者不宜入宗廟，立止。相薦之信，不當如是乎（冀相薦之效，當如前所言諸事見納用）！"興曰："我復見，言君房也。"捐之復短石顯。興曰："顯鼎貴（鼎，音釘。言方且欲貴矣[78]。方且，是也，讀如今字），帝信用之。今欲進，第從我計[79]（第，但也），且與合意，即得入矣[80]。"捐之即與興共爲薦顯，奏曰："竊見石顯，本山東名族，有禮義之家也。持正六年，未嘗有過，明習於事，敏而疾見，出公門，入私門（言自公庭出，即歸其家，不妄交遊）。宜賜爵關內侯，引其兄弟以爲諸曹。"又共爲薦興，奏曰："竊見長安令興，幸得以知名，數召見。興事父母有曾氏之孝（曾參也），事師有顏、閔之材（顏回、閔

子壽),榮名聞於四方。明詔舉茂材,列侯以爲首。爲長安令,吏民敬鄉(鄉,讀曰嚮),道路皆稱能。觀其下筆屬文,則董仲舒;進譚動辭,則東方生;置之爭臣,則汲直(汲黯方直,故世謂之汲直);用之介冑,則冠軍侯;施之治民,則趙廣漢;抱公絕私,則尹翁歸。興兼此六人而有之,守道堅固,執義不回(回,邪也),臨大節而不可奪,國之良臣,可試守京兆。"石顯聞知,白之帝。迺下興、捐之獄,令皇后父陽平侯禁與顯共雜治,奏:"興、捐之懷詐僞,以帝語相風,更相薦譽(風,讀曰諷。更,音工衡反),欲得大位,漏泄省中語,罔上不道。《書》曰:'讒說殄行,震驚朕師(《虞書·舜典》之辭也。言讒巧之說,殄絕君子之行,震驚我衆)。'《王制》:'順非而澤,不聽而誅(《禮記·王制》云:'行僞而堅,言僞而辯,學非而博,順非而澤,以疑衆,殺。'謂人有堅僞辯言[81],不可誠質,學于非道,雖博無用,飾非文過,辭語順澤,不聽教命,有如此者,皆誅殺也)。'請論如法。"捐之竟坐棄市。興減死罪一等,髡鉗爲城旦。

華陰守丞嘉(史失其姓),元帝時上封事,言"治道在於得賢,御史之官,宰相之副,九卿之右(右,言在上也[82]),不可不選。平陵朱雲兼資文武,忠正有智略,可使以六百石秩試守御史大夫,以盡其能。"帝迺下其事問公卿,太子少傅匡衡對,以爲"大臣者,國家之股肱,萬姓所瞻仰,明王所愼擇也[83]。《傳》曰:'下輕其上爵,賤人圖柄臣,則國家搖動,而民不靜矣(上爵,大官也。圖,謀也。柄臣,執權之臣)。'今嘉從守丞而圖大臣之位,欲以匹夫徒步之人而超九卿之右,非所以重國家而尊社稷也。自堯之用舜,文王於太公,猶試然後爵之,又況朱雲者乎?雲素好勇,數犯法亡命,受《易》頗有師道,其行義未有以異。今御史大夫貢禹潔白廉正,經術通明,有伯夷、史魚之風,海內莫不聞知。而嘉猥稱雲(猥,曲也),欲令爲御史大夫,妄相稱舉,疑有姦心。漸不可長,宜下有司案驗,以明好惡。"嘉竟坐之。

朱雲,字子游[84],元帝時爲槐里令。時中書令石顯用事,與五鹿充宗爲黨,百僚畏之。唯御史中丞陳咸年少抗節[85],不附顯等,而與雲相結。雲數上疏,言丞相韋玄成容身保位,亡能往來(不能有所前卻也。《周書·君奭》之篇稱周公曰:"惟文王尚克脩和有夏,有若虢叔、閎夭、散宜生、泰顚、南宮括。"又曰:"亡能往來。"故雲引此以爲言也[86]),而咸數毀石顯。久之,有司考雲,疑風吏殺人(風,讀曰諷)。羣臣朝見,帝問丞相以雲治行。丞相玄成言雲暴虐無狀[87](無善狀也)。時陳咸在前,聞之,以語雲。雲上書自訟,咸爲定奏草,求下御史中丞。事下丞相,丞相部吏考立其殺人罪(立,成也)。雲亡入長安,復與咸計議。丞相發其事,奏:"咸宿衛執法之臣,幸得進見,泄漏所聞[88],以私語雲,爲定奏草,欲令自下治(咸爲御史中丞,而奏請下中丞,故云自下治),後知雲亡命罪人,而與交通,雲以故不得(吏捕之不得)。"於是下咸、雲獄,減罪爲城旦。咸、雲遂廢錮,終元帝世。

谷永初自託於大將軍王鳳,擢爲光祿大夫。善言災異,前後所上四十餘事,略相反

覆，專攻帝身與後宫而已，黨於王氏。成帝亦知之，不甚親信也。

息夫躬少爲博士弟子。哀帝初即位，皇后父特進孔鄉侯傅晏與躬同郡，相友善，躬繇是以爲援，交游日廣（繇讀與由同[89]）。先是，長安孫寵亦以游說顯名，免汝南太守（爲太守免而歸也），與躬相結，俱上書，召待詔。後躬寵，迺與中郎右師譚因中常侍宋弘上書誣告東平王。後皆封侯。

何武爲前將軍。哀帝末，太后引王莽入，收大司馬董賢印綬，詔有司舉可大司馬者[90]。莽，故大司馬，辭位辟丁、傅（辟，讀曰避），衆庶稱以爲賢，又太后近親，自大司徒孔光以下，舉朝皆舉莽。武與左將軍公孫祿相善，二人獨謀，以爲往時孝惠、孝昭少主之世，外戚吕、霍、上官持權，幾危社稷（幾，鉅依反[91]）；今孝成、孝哀比世無嗣[92]（比，頻也），方當選立親近輔幼主，不宜令異姓大臣持權（異姓，謂非宗室及外戚）。親疏相錯，爲國計便（錯，謂間雜也[93]）。於是武舉公孫祿可大司馬，而祿亦舉武。太后竟自用莽，風有司劾奏武、公孫祿互相稱舉（風，讀曰諷），皆免。武就國。

後漢耿秉封美陽侯，長子冲嗣。及竇憲敗，以秉竇氏黨，國除。

周福，字仲進，甘陵人。初，桓帝爲蠡吾侯，受學於福。及即帝位，擢福爲尚書。時同郡河南尹房植，字伯武，有名當朝。鄉人爲之謠曰："天下規矩房伯武，因師獲印周仲進。"二家賓客互相譏揣，遂各樹朋徒，漸成尤隙。由是甘陵有南北部，黨人之議，自此始矣。

吳全寄，左軍師琮之次子[94]，與吳安、孫奇、楊竺等陰附魯王霸，圖危太子和。太子以敗，霸亦賜死，流竺屍于江，又誅寄、安、奇等，咸以黨霸構和也。初，大帝立和爲太子，霸爲魯王。侍御賓客造爲二端，仇黨疑貳，滋延大臣。丞相陸遜、大將軍諸葛恪、太常顧譚、驃騎將軍朱據、會稽太守滕胤、大都督施績、尚書丁密奉禮而行，宗事太子；驃騎將軍步騭、鎮南將軍吕岱、大司馬全琮、左將軍吕據、中書令孫弘等附魯王。中外官僚將軍大臣，舉國中分。

晉虞預，會稽餘姚人，少好學，有文章。餘姚風俗，各有朋黨，宗人共薦預爲縣功曹，欲使沙汰穢濁。預書與其從叔父曰："近或聞諸君，以預入寺，便應委質，則當親事，不得徒已。然預下愚，過有所懷，邪黨互瞻，異同蜂至，一旦蹉跌[95]，衆鼓交鳴。毫釐之失，差以千里。此古人之明戒，而預所大恐也。"卒如預言，未半年，遂見斥退。後太守庾琛命爲主簿。

宋徐珮之爲丹陽尹，司空羨之兄子。少帝景平初，以羨之知權，頗豫政事，與王韶之、程道惠、中書舍人邢安泰、潘盛爲黨[96]。

劉湛爲領軍將軍，與尚書僕射殷景仁猜隙漸生[97]。時彭城王義康專秉朝權，而湛昔爲上佐，遂以舊情委心自結，欲因宰相之力以迴主心。傾黜景仁，獨當時務。義康屢構之於太祖，其事不行。義康僚屬及湛諸附隸潛相約勒，無敢歷殷氏門者。湛黨劉敬

文父成未悟其機,詣景仁,求郡。敬文遽往謝湛曰:"老父悖耄,遂就殷鐵(景仁字)干祿,由敬文闇淺,上負生成,合門慚懼,無地自處。"敬文之姦諂無情如此[98]。

北齊畢義雲以依附高元海爲兗州刺史,給後部鼓吹,即赴本州。軒昂自得,意望銓衡之舉。見諸人自陳,逆許引接。又言離別暫時,非久在州[99]。先有鐃吹,至於案部行游,遂兩部並用。猶作書與元海,論叙時事。元海入內,不覺遺落,給事中李孝貞得而奏之[100],爲此元海漸疏。

鄭頤,字子默,與宋欽道特相友愛,欽道每師事之。楊愔始輕宋、鄭,不爲之禮。俄而自結人主,與參顧命,欽道復舊與濟南王款狎[101],共相引致,無所不言。乾明初,拜散騎常侍。二人權勢之重,與愔相埒。

唐邵說,德宗時爲太子詹事,與御史大夫嚴郢厚善。建中末,郢初得罪,說勸太尉朱泚抗疏申其冤,說爲草其奏。帝知之,故貶說歸州刺史。

竇羣,憲宗元和中爲吏部郎中,宰相武元衡、李吉甫皆愛重之。未幾,拜御史中丞。後與呂溫、羊士諤等黨比[102],欲陷吉甫,事中裴垍。及垍爲相,貶爲黔中觀察。

舒元輿爲著作郎,分司東都,日與李訓深相結納。及訓居中用事,元輿亟加遷擢。

楊虞卿爲京兆尹,性柔佞,能阿附權幸,以爲姦利。每歲銓曹貢部,爲舉選人馳走取科名,占員闕,無不得其所欲,昇沈取捨,出其口吻。宰相李宗閔待之如骨肉,以能朋比唱和,故時號黨魁。會京師有訛言,文宗聞之不悦。御史大夫李固言素嫉虞卿朋黨,乃奏曰:"臣窮問其由,此語出於京兆尹從人,因此煽於都下[103]。"帝怒,收虞卿下獄,再貶虔州司戶。

校勘記

[1]王皇后,原無"皇"字,據宋本及《漢書·段宏傳》顔師古注補。

[2]徧,原誤作"偏",宋本同,此據本卷《附勢》"張湯"條及《漢書·張湯傳》改。

[3]問,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張湯傳》補。

[4]反,宋本作"切"。

[5]第,宋本作"弟"。

[6]賂,原作"贈"。據宋本及《漢書·陳萬年傳》改。

[7]脩,原作"循",據宋本改。

[8]文帝,宋本同。據《宋書》及《南史·何偃傳》,"文帝"當作"孝武",此蓋編者筆誤。

[9]兗州典籤,宋本"典籤"上空闕二字,《南齊書·倖臣傳》"典籤"上有"刺史孟吹陽"五字。

[10]宅,原作"之",據宋本及《南史·呂僧珍傳》改。

[11]及,宋本同,《南史·呂僧珍傳》作"乃"。

[12]卿,字原脱,宋本同,據《梁書》及《南史·孫謙傳》補。

[13]屐,原作"履",宋本同,此據卷九三九"孫廉"條及《梁書·孫謙傳》改。

[14]讓其,"其"下原衍"家"字,宋本同。此據卷九三九"孫廉"條及《梁書·孫謙傳》刪。

[15]廣,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趙修傳》補。

[16]人,原作"人",據宋本改。

[17]休,原作"林",宋本同,此據《魏書·裴炯傳》改。

[18]元叉,原作"元乂",據宋本及《魏書·裴炯傳》改。下同。

[19]纖,原作"叉",宋本同,此據《魏書·席景通傳》改。

[20]事業,宋本同,《魏書·畢義暢傳》作"士業"。

[21]郎中尚書,宋本同,《魏書·畢義暢傳》作"尚書郎中"。中軍將軍,"中軍"原脱,據宋本及《魏書·畢義暢傳》補。

[22]書,原作"晝",據宋本及《北史·敬長瑜傳》改。

[23]孝昭,原作"李炤",據宋本及《北齊書·酷吏列傳》改。

[24]康廉,宋本同,《舊唐書·敬羽傳》及《新唐書·逆臣傳上》作"康謙"。

[25]上元二年,宋本"年"下空四字。

[26]人,原作"人",據宋本及《舊唐書·盧惎傳》改。

[27]甚無術學,原作"惎無學術",據宋本及《舊唐書·盧惎傳》改。

[28]及兼,宋本作"其間"。

[29]奉,宋本作"俸"。

[30]熟,宋本無此字。

[31]忘,宋本作"忌"。

[32]尚書,宋本作"尚書令"。

[33]潘岳,原作"潘居",宋本作"潘尼",此據《晉書·賈謐傳及《潘岳傳》改。陸機,二字原脱,宋本同,此據《晉書·賈謐傳》補。

[34]劉瓌,原作"劉環",據宋本及《晉書·賈謐傳》改。

[35]劉輿,原作"劉璵",據宋本及《晉書·賈謐傳》改。

[36]輿,宋本作"豫"。

[37]妹,宋本同,《晉書·劉琨傳》作"姊"。

[38]秀,原作"季",宋本同,據《宋書·王球傳》及《彭城王義康傳》改。

[39]其夕,宋本無"其"字。《宋書》及《南史·王球傳》作"之夕",連上讀,全句作"及誅湛之夕"。蓋宋本"誅"字與"湛之"二字互倒,明人未察,遂於"夕"上補"其"字。

[40]右,原作"左",據宋本和《梁書·王亮傳》改。

[41]視,宋本作"示",《梁書·王亮傳》作"拘"。

[42]長孫稚,原作"長孫雅",據宋本及《魏書·長孫稚傳》改,下同。

[43]元叉,原作"元乂",據宋本改。下略。

[44]恬,原作"括",宋本同,據《魏書·郭祚傳》及《崔玄伯傳》改。

[45]親用寵事,宋本同,《魏書·郭祚傳》作"浩親寵用事"。

[46]其國,原本脱,據宋本及《魏書·劉紹珍傳》補。

[47]諂,原作"詒",宋本同,據《魏書》及《北史·張烈傳》改。

[48]儒,原作"孺",據宋本及《魏書·外戚傳下》改。

[49]事母孝謹,原作"事後母孝謹",據宋本與《北史·崔休傳》删"後"字。

[50]女妻,原脱"女"字,宋本同,此據《魏書》及《北史·崔休傳》補。稚舒,原作"雅舒",據宋本及《北史·崔休傳》改。

[51]籍,宋本作"藉"。

[52]在,宋本作"存",《北齊書·和士開傳》作"在"。

[53]虞基,宋本同,即虞世基。蓋唐人避諱略"世"字,宋人襲之而未改。

[54]知,宋本同,《舊唐書·封倫傳》作"如"。

[55]"崔湜爲吏部侍郎"至"尋轉中書侍郎平章事",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56]爲,字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李日知傳》補。

[57]永貞,原作"永禎",據宋本及《舊唐書·憲宗本紀》改。

[58]韓曄,原作"韓日華",宋本同,據《舊唐書·憲宗本紀》及《王叔文傳》改。

[59]邵州,原作"柳州",據宋本及《舊唐書·憲宗本紀》改。

[60]尋正拜尹,原作"尋拜正尹",據宋本及《舊唐書·杜兼傳》乙。

[61]宦,原作"官",據宋本及《舊唐書·王鍔傳》改。

[62]售,原作"集",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盧損傳》改。

[63]時,字原脱,據宋本補。

[64]入,原作"人",據宋本改。

[65]化,宋本同,疑當作"代"。

[66]常結交,宋本作"結常山"。

[67]納,宋本作"約"。

[68]極,宋本作"思"。

[69]實,宋本作"寔"。繁,原作"煩",據宋本及《尚書·仲虺之誥》改。

[70]勢,原作"職",據宋本及《漢書·灌夫傳》改。

[71]反,宋本作"切"。下同。

[72]卻,原作"部",據宋本及《漢書·灌夫傳》顔師古注改。

[73]音于僞切,原作"去聲",據宋本及《漢書·灌夫傳》顔師古注改。

[74]才,宋本作"材"。

[75]見言,宋本同,《漢書·賈捐之傳》"見"上有"使我得"三字。

[76]薛廣德,原作"薛廣臨",宋本"臨"字模糊,此據《漢書·賈捐之傳》顔師古注改。

[77]蘭,宋本同,《漢書·賈捐之傳》作"君蘭"。

[78]方,原本作"顯",據宋本及《漢書·賈捐之傳》改。

[79]第,宋本作"弟"。

[80]得,原作"將"。據宋本及《漢書·賈捐之傳》改。

[81]僞,宋本同,據《漢書·賈捐之傳》顔師古注作"爲"。

[82]言,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朱雲傳》顔師古注補。上,原作“止”,據宋本及《漢書·朱雲傳》顔師古注改。

[83]王,原作“主”,據宋本及《漢書·朱雲傳》改。

[84]子游,宋本同,《漢書·朱雲傳》無“子”字。

[85]年少,原作“少年”,據宋本及《漢書·朱雲傳》乙。

[86]此以,原作“以此”,宋本同,據《漢書·朱雲傳》顔師古注乙。

[87]無,宋本作“亡”。

[88]泄漏,宋本作“漏泄”。

[89]繇讀與由同,此注原脱,據宋本補。

[90]大,原作“代”,據宋本及《漢書·何武傳》改。

[91]鉅,原作“銀”,據宋本及《漢書·何武傳》顔師古注改。

[92]世,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何武傳》補。

[93]雜,原作“親”,宋本同,此據《漢書·何武傳》顔師古注改。

[94]琮,原作“宗”,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全琮傳》改。

[95]蹉,宋本作“差”。

[96]邢安泰,原作“邪安泰”,據宋本及《宋書·徐羡之傳》改。

[97]猜,宋本作“積”。

[98]情,宋本作“惜”,《宋書·劉湛傳》作“愧”。

[99]非久,二字原脱,宋本同,此據《北齊書》及《北史·畢義雲傳》補。

[100]李孝貞,原作“李孝真”,據宋本及《北齊書·畢義雲傳》改。

[101]與,原脱,據宋本及《北齊書·鄭頤傳》補。

[102]吕溫,原作“李溫”,據宋本及《舊唐書·竇群傳》改。

[103]煽,宋本作“扇”。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六

總録部(一百九十六)

失禮　奢侈　厚葬

失　禮

夫禮者,天之經,地之義,人之行也。可使顛沛而求,不可斯須而去。仲尼有言:"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矧乎吉凶威儀之盛,酬酢升降之繁,享宴賓介之容,贄幣籩豆之數[1],過與不及,皆爲失也。苟有失之,譏誚及焉。

鄭公子忽以魯隱公八年四月甲辰如陳,逆婦嬀。辛亥,以嬀氏歸。甲寅,入於鄭。鍼子送女先配而後祖。鍼子曰:"是不爲夫婦,誣其祖矣,非禮也,何以能育?"

原壤,孔子之故人。其母死,夫子助之沐椁(沐,治也)。原壤登木曰:"久矣,予之不託於音也(木,椁材也。託,寄也。謂叩木以作音)。"歌曰:"狸首之班然,執女手之卷然(説人辭也[2])。"夫子爲弗聞也者而過之(佯不知)。從者曰:"子未可以已乎(已,猶止也)?"夫子曰:"丘聞之,親者毋失其爲親也,故者毋失其爲故也。"

叔孫武叔爲魯大夫。其母死(武叔,公子牙之六世孫,名州仇,毁孔子者),既小歛,舉者出戶[3],出戶袒,且投其冠,括髮(尸出户,乃變服,失哀節[4]。冠,素委貌)。子游曰:"知禮(嗤之)。"

國昭子爲齊大夫,母死,問於子張曰:"葬及墓,男子、婦人安位?"子張曰:"司徒敬子之喪,夫子相,男子西鄉,婦人東鄉(夾羡道爲位。夫子,孔子也)。"曰:"噫!毋(噫,不寤之聲。毋,禁止之辭)!"曰:"我喪也斯沾(斯,盡也。沾,讀曰覘[5]。覘,視也。國昭子自謂齊之大家,有事人盡視之,欲人觀之,法其所爲),爾專之:賓爲賓焉,主爲主焉(專,猶同也。時子張相)。"婦人從男子皆西鄉(非也)。

孫叔子柳,魯人。其父仲皮學子柳(叔仲皮,魯叔孫氏之族。學,教也。子柳,仲皮之子)。叔仲皮死,其妻魯人也,衣衰而繆絰(衣,當爲齊,壞字也[6]。繆,讀爲不摎垂之摎,士妻爲舅姑之服也[7]。言雖魯鈍,其於禮勝學)。叔仲衍以告(告子柳,言此非也[8]。衍蓋皮之弟,衍或爲皮),請繐衰而環絰[9](繐衰,小功之縷而四升半之衰[10],環絰,弔

服之絰[11]。時婦人好輕細而多服此者。衍既不知禮之本，子柳亦以爲然，而請於衍，使其妻爲舅服之)，曰："昔者吾喪姑、姊妹亦如斯，末吾禁也(衍答子柳也。姑、姊妹在室齊衰，與婦爲舅姑同。末，無也。言無禁我，欲其言行)。"退，使其妻繐衰而環絰(婦以諸侯之大夫爲天子之衰、弔服之絰服其舅[12]，非)。

漢翟方進爲丞相，身既富貴，而後母尚在。方進內行修飾，供養甚篤。及後母終[13]，既葬，三十六日除服，起視事。以爲身備漢相，不敢踰國家之制(漢制，自文帝遺詔之後，國家遵以爲常：大功十五日，小功十四日，緦麻七日。方進以爲人臣，故云不敢踰制)。

晉劉頌爲光祿大夫。頌嫁女臨淮陳矯，矯本劉氏子，與頌近親，出養於姑，改姓陳氏。中正劉友譏之，頌曰："舜後姚、虞、陳、田，本同根系，而世皆爲婚，禮律不禁。今與此同義，爲婚可也。"友方欲列上，爲陳騫所止，故得不劾。

謝安爲太保，性好音樂。自弟萬喪，十年不聽音樂。及登台輔，期喪不廢樂[14]。王坦之書喻之[15]，不從。衣冠效之，遂以成俗。

謝琰，安子也。爲尚書右僕射，領太子詹事，加散騎常侍。遭母憂，朝廷疑其葬禮。時議者云："潘岳爲賈充婦《宜城宣君誄》云[16]：'昔在武侯，喪禮殊倫，伉儷一體，朝儀則均。'謂宜資給葬禮，悉依太傅故事。"先是，王珣娶萬女，珣弟珉娶安女，並不終，由是與謝氏有隙。珣時爲僕射，猶以前憾緩其事。琰聞恥之，遂自造轀輬車以葬。議者譏之。

宋張暢爲侍中，領太子右衛率，出爲會稽太守。暢愛弟子輯，及暢臨終，遺命與輯合墳，時議非之。

後魏甄琛，字思伯。少敏悟，閨門之內，兄弟戲狎，不以禮法自居。後終於侍中，贈司徒。

孫紹爲太府少卿，曾因朝見靈太后，謂曰："卿年老矣。"紹曰："臣年雖老，臣卿乃少。"太后笑之。

高肇爲司徒，父兄封贈雖久[17]，竟不改瘞。孝莊延昌三年，乃詔令還葬。肇不自臨赴，唯遣其兄子猛改服詣代，遷葬於鄉[18]。時人以肇無識，哂而不責也。

隋鄭譯爲上柱國、沛國公，有罪除名。後徵見，復其勳爵，高祖令內史令李德林立作詔書。高熲戲謂譯曰[19]："筆乾。"譯答曰："出爲方岳，杖策言歸，不得一錢，何以潤筆！"帝大笑。

唐王珪爲禮部尚書，兼魏王師。珪性簡傲，薄於自奉。准令，三品已上，並立私廟，四時享祀焉。珪通貴漸久，獨祭於寢，下同庶人[20]，爲法司所劾。太宗優容，弗之譴也。因爲其營造，以愧其心。珪職在秩宗，儉不中禮，時論以是少之。

呂諲，乾元二年爲武部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丁母憂，起復本官，又遷黃門侍

郎。上元初,同中書門下三品,使有司送戟至其宅。既安之,或曰:“此吉慶之事,不宜以凶服受之。”諲遂權釋慘衣,吉服當中而拜,識者譏其失禮。

李晟爲太尉,貞元六年,晟妾杜氏贈鄭國夫人。初,晟無正室,側室王氏特封晉國夫人。王氏無子,而杜氏生子愿,有詔爲嫡子。及杜之卒也,追贈之。詔云“晟亡妻杜氏”,而晟實爲之服緦。議者以爲,准禮,士妾有子而爲之緦。開元新禮無是服矣,而晟擅舉復之。後王氏卒,晟奏給鹵簿,又謂亡妻王氏[21],亦服緦而已。名實服紀俱爽,頗爲當時所誚。

李齊運,貞元中爲禮部尚書,以妾衛氏爲正室,齊運冕服以備其禮。時人鄙之。

王紹爲兵部尚書。紹名初與憲宗同,憲宗猶爲廣陵王[22]。順宗時詔下,將冊爲皇太子,數日,而王紹上陳,請改其名。時議者或非之曰:“皇太子亦人臣也,東宮之臣,當請改爾,紹何非其屬,而遽請改名以避皇太子?豈爲以禮事上耶?”左司員外郎李藩曰:“歷代故事,皆自不識大體之臣而失之,因不可復正,無足怪也。”是時韋貫之爲監察御史,名與上同,獨不請改。既而下詔,以陸淳爲給事中[23],宜改名質,充皇太子侍讀。貫之不得已[24],乃上疏改其名。宰相溺於風俗,以爲細事而不正之,典章寢失[25],比方前代,難矣!

杜佑爲淮南節度使[26],喪妻,昇嬖妾李氏爲正室,封密國夫人。親族子弟言之,不從,時論非之。

段文昌,西河人,家于荆州。長慶初,爲西川節度,後爲河南節度[27]。文昌於荆蜀皆有先祖故第,至是贖爲浮圖祠。又以先人墳墓在荆州,別營居第以置祖禰影堂。歲時伏臘,良晨美景,享薦之後,即以音樂歌舞繼之,如事生者,縉紳哂焉。

後唐李從璋,爲河中節度使。明宗長興四年七月,從璋奏:“臣母亡,請准式假,仍請定服制。”從璋,帝從子,今屬籍如皇子,而請爲母服,失禮也。禮寺知其不可,無所上聞而止。

奢 侈

禮與其奢,大聖誨乎寧儉[28];富不期侈,前哲戒乎自至。是知滿則招損,欲乃敗度[29],故以奢爲不遜,侈爲大惡。若乃營耳目之玩,尚輿服之飾,紛華之靡,務在於宣驕,泰逸之心,唯矜於處樂,以敗禮而爲德,豈制義以存誠?至於力斂取亡,體汰速戾,且莫知其紀極,亦唯日而不足。是以楊子規其鬼瞰,老氏謂之盜誇。唯夫行之以衷,約之以禮,庶可保其中吉,免彼惡終者矣。

慶封,齊大夫。奔魯,獻車於季武子,美澤可以鑑。

智伯,晉大夫。爲室美,士茁夕焉。智伯曰:“室美夫?”對曰:“美則美矣,抑臣亦有

懼也。”智伯曰：“何懼？”對曰：“臣以秉筆事君，志有之曰：‘高山峻原，不生草木；松栢之地，其土不肥。’今土木勝，臣懼其不安人也。”宮成，三年而智氏亡。

漢史丹，大司馬、車騎將軍高之子[30]。爲左將軍，盡得父財，身又食大國邑，重以舊恩，數見褒賞（重，直用切[31]），賞賜累千金，僮奴以百數，後房妻妾數十人。內奢淫，好飲酒，極滋味聲色之樂。

陳咸爲冀州刺史，歷楚內史，北海東郡、南陽太守。所居，調發屬縣所出食物，以自奉養，奢侈玉食（玉食，言美食如玉也）。

後漢馬融爲議郎，達生任性，不拘儒者之節。居宇器服，多存侈飾。常坐高堂，施絳紗帳，前授生徒，後列女樂，弟子以次相傳，鮮有入其室者。

魏何夔爲太子太傅，遷太僕。節儉之世，最爲豪汰。

李勝爲議郎，少游京師，雅有才智，與曹爽善。明帝禁浮華，而人白勝堂有四窗八達，各有主名，用是被收。以其所連引者多，故得原，禁錮數歲。

吳甘寧，巴郡臨江人也。爲蜀郡丞，棄官歸家。其出入，步則陳車騎，水則連輕舟，侍從被文繡，所如光道路。住止常以繒錦維舟，去或割棄，以示奢也。

晉任愷，武帝時爲吏部尚書、奉車都尉。既爲賈充所搆，失職，乃縱酒耽樂，極滋味以自奉養。初，何劭以公子奢侈[32]，每食必盡四方珍饌。愷乃踰之，一食萬錢，猶云無可下筯處。

夏侯湛爲散騎常侍。湛族爲盛門，性頗豪侈，侯服玉食，窮滋極珍。

石崇爲衛尉，財產豐積，室宇宏麗[33]，後房百數，皆曳紈綉，珥金翠。絲竹盡當時之選，庖膳窮水陸之珍。與貴戚王愷、羊琇之徒，以奢靡相尚。愷以粭澳釜，崇以蠟代薪。愷作紫絲布步障四十里，崇作錦步障五十里以敵之。崇塗屋以椒，愷用赤石脂[34]。崇、愷爭豪如此。武帝每助愷，嘗以珊瑚樹賜之，高二尺許，枝柯扶疏，世所罕比。愷以示崇，崇便以鐵如意擊之[35]，應手而碎。愷既惋惜，又以爲疾己之寶，聲色方厲。崇曰：“不足多恨，今還卿。”乃命左右悉取珊瑚樹，有高三四尺者六七株[36]，條幹絕俗，光彩耀日，如愷比者甚衆。愷恍然自失。崇爲客作豆粥，咄嗟便辦。每冬，得韭蓱齏。嘗與愷出游，爭入洛城，崇牛迅若飛禽，愷絕不能及。愷每以此三事爲恨，乃密貨崇帳下問其所以[37]。答云：“豆至難煮，預作熟末[38]，客來，但作白粥以投之爾。韭蓱齏是擣韭根雜以麥苗爾。牛奔不遲[39]，良由馭者逐不及反制之[40]，可聽偏轅則駛矣[41]。”於是悉從之，遂爭長焉。崇後知之，因殺所告者。崇以奢豪矜物，廁上常有十餘婢侍列，皆有容色，置甲煎粉、沉香汁。有如廁者，皆易新衣而出。後崇既誅，有司簿閱崇水碓三十餘區[42]，倉頭八百餘人，他珍寶貨賄田宅稱是。

宋謝靈運，晉車騎將軍玄之子，襲封康樂公，爲琊琊王大司馬行參軍[43]。性奢豪，車服鮮麗，衣裳器物，多改舊制。世共宗之，咸稱謝康樂也。

阮佃夫爲黄門侍郎,封建城侯。宅舍園池,諸王邸第莫及。妓女數十,藝貌冠絶當時。金玉錦繡之飾,宫掖不逮也。每製一衣,造一物,京邑莫不效法焉。於宅内開瀆,東出十許里,塘岸整潔,汎輕舟,奏女樂。中書舍人劉休嘗詣之,值佃夫出行,中路相逢,要休同返。就席,便施設[44],一時珍羞,莫不畢備。凡諸火劑,並皆始熟,如此者數十種。佃夫嘗作數十人饌,以待賓客,故造次便辦[45],類皆如此。晉世王、石不能過也。

南齊到撝,宋護軍彦之之孫,襲封建昌公。資籍豪富,厚自奉養,宅宇山池,京師第一。伎妾姿藝,皆窮上品,才調流贍,善納交游,庖廚豐腆,多致賓客。

茹法亮爲竟陵王司徒中兵參軍,廣開宅宇,杉齋光麗,與延昌殿相埒。延昌殿,武帝中齋也。宅後爲魚池釣臺,土山樓館,長廊將一里。竹林花藥之美,公家苑囿所不能及。

吕文度爲外監,專制兵權[46]。既見委用,廣開宅宇,盛起土山,奇禽怪樹,皆聚其中。後房羅綺,王侯不能及。

陳休尙,顯達之子也。爲侍中、領軍將軍。家既豪富,與王敬則諸兒並精車牛,麗服飾。當世快牛稱陳世子青、王三郎烏、吕文顯折角、江瞿曇白鼻[47],而皆集陳舍[48]。顯達知此不悦。及休尙爲郢府主簿,過九江别拜[49],顯達曰:"凡奢侈者,鮮有不敗。麈尾蠅拂是王、謝家物[50],汝不須捉此自逐[51]。"即取於前燒除之。

梁朱异,自員外常侍累遷侍中。异及諸子自潮溝列宅至青溪,其中有臺池翫好[52],每暇日,與賓客游焉。四方所饋,財貨充積。性吝嗇,未嘗散施。

陳孫瑒爲侍中、五兵尙書、右軍將軍。其自居處,頗失於奢豪。庭院穿築,極林泉之致[53],歌童舞女,當世罕儔,賓客塡門,軒蓋不絶。

後魏李世哲,尙書左僕射崇之長子。性輕率,供奉豪侈。

王超爲并州治中,性豪華,能自奉養,每食必窮水陸之味。

隋樊叔略爲司農卿[54],性頗豪侈,每食必方丈,水陸必備。

虞孝仁爲都水丞,伐遼之役,充使監運,頗有功。然性奢華,以駱駝負函盛水,養魚而自給。

唐范傳正爲宣歙觀察使,元和中,受代至京師。憲宗聞其理第過侈,薄之,拜光禄卿。傳正精悍有立[55],好古自飾。及爲廉察,頗事奢侈。

韋陟爲吏部侍郎,門地豪華,早踐淸列。侍兒閹閽,列侍左右者十數,衣書藥食,咸有典掌,而輿馬童奴,勢侔於王家主第[56]。陟自以才地人物[57],坐取三公,頗以簡貴自處,善誘納後進。其同列朝要,視之蔑如也。

潘孟陽爲户部侍郎,氣尙豪俊,不拘小節,居第頗極華峻。憲宗微行,至樂游原,見其宏敞,工猶未已,問之,左右以孟陽對。孟陽懼,而罷工作。性喜遊宴,公卿朝士,多與之遊。

晉史珪爲樞密院學士日[58]，兩使故鄉，而金裝煥赫，衒其極飾。有識無不哂之。

厚　葬

《易》曰："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禮》曰："棺周於衣，土周於椁[59]。"所以表藏掩之義，思不毁之道也。乃知舉稱其財，斯爲之禮。至於後世，因其侈心，被以珠玉，送以輿馬，罄極工巧，殫竭財力，故仲尼興猶父之歎，華元貽不臣之譏，良有以乎！

齊桓公墓有水銀池，金蠶數十箔[60]，珠襦、玉匣、繒綵不可勝數。（又云：晉曹嶷爲青州刺史，愍帝建興中，發齊景公及管仲冢，尸並不朽，繒帛可服，珍寶巨萬。）

華元、樂舉，俱爲宋大夫。宋文公卒，始厚葬。用蜃炭，益車馬[61]，始用殉（燒蛤爲炭以瘞壙[62]，多埋車馬，用人從葬），重器備（重，猶多也），椁有四阿，棺有翰檜（四阿，四注椁也。翰，旁飾。檜，上飾。皆王禮[63]）。君子謂華元、樂舉，於是乎不臣。臣，治煩去惑者也，是以伏死而爭。今二子者，君生則縱其惑（謂殺母弟須），死又益其侈，是棄君於惡也。何臣之爲（若言何用爲臣）！

桓魋爲宋司馬，自爲石椁，三年而不成。孔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

顔回，字子淵，魯人也。既死，門人欲厚葬之。孔子曰："不可。"門人厚葬之，子曰："回也視予猶父也，予不得視猶子也。非我也，夫二三子也（言顔路在，聽門人厚葬之）。"

漢霍光爲大司馬、大將軍。既薨，夫人顯改光時所自造塋制[64]，而侈大之（塋，墓域也）。起三出闕[65]，築神道，北臨昭靈，南出承恩（昭靈、承恩，皆館名也），盛飾祠室，輦閣通屬永巷，而幽良人婢妾守之（冢上作輦閣之道及永巷）。

董賢爲大司馬，哀帝令將作爲賢起冢塋義陵傍[66]，内爲便房，側栢題湊[67]，外爲徼道，周垣數里，門闕罘罳甚盛。及至東園秘器，珠襦玉柙，豫以賜賢，無不備具。及賢自殺，其父恭不悔過，乃復以紗畫棺[68]，作四時之道[69]，左蒼龍，右白虎，上著金銀日月，玉衣珠璧[70]，至尊無以加。

原涉，祖父自陽翟徙茂陵。父哀帝時爲南陽太守。天下殷富，大郡二千石死官，賦斂送葬皆千萬以上，妻子通共受之，以定産業。涉父死，讓還南陽賻送，繇是顯名。涉自以爲前讓南陽賻送[71]，身得其名，而令先人墳墓儉約，非孝也。迺大治起冢舍，周閣重門。初，武帝時京兆尹曹氏葬茂陵，民謂其道爲京兆阡。涉慕之，迺買地開道，立表署曰南陽阡。人不肯從，謂之原氏阡。

後漢崔寔[72]，濟北相瑗子也。瑗卒，寔剽賣田宅[73]，起冢塋，立碑頌。葬訖，資産竭

盡,因窮困[74],以酤釀販鬻爲業。時人多以此譏之,寔終不改。亦取足而已,不致盈餘。

晉桓溫爲大司馬,葬女,冢中有金巾箱、織金蔑爲嚴器。又有金蠶銀繭等物甚多。南齊宜都王鏗鎮姑熟,於時人發冢得之。

後魏趙修,宣武時爲光祿勳。脩之葬父也[75],百僚自王公以下,無不弔祭,酒犢祭奠之具,塡於門街[76]。於京師爲制碑銘、石獸、石柱,皆發民車牛傳致本縣。財用之費,悉自公家,凶吉車乘將百兩,道路供給,亦皆出官。

唐李義府爲司列太常伯,同東西臺三品。義府改葬其祖父塋墓於永康陵側,三原令李孝節私課丁夫車牛,爲其載土築墳,晝夜不息。於是高陵、櫟陽、富平、雲陽、華原、同官、涇陽等七縣以孝節之故,懼不得已,悉課丁車赴役,高陵令張敬業恭勤怯懦,不堪其勞,死於作所[77]。王公已下,爭致贈遺。其羽儀導從,輀輴器服,並窮極奢侈。又會葬車馬,祖奠供帳,自灞橋屬於三原,七十里間相繼不絕。武德已來,王公葬送之盛,未始有也。

李光進[78],代宗大曆中爲檢校刑部尚書,兼太子太保。葬其母于京城之南原,將相致祭凡四十四幄,窮極奢侈。城內士庶,觀者如堵。

校勘記

[1]幣,原作"弊",據宋本改。

[2]也,原作"世",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3]户,原作"尸",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改。

[4]節,原作"飾",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鄭玄注改。

[5]曰,字原脱,宋本誤作"也",此據《禮記·檀弓下》鄭玄注補。

[6]壞,原作"衰",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7]士,原作"絰",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8]此,字原脱,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補。

[9]繐,原作"縛",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改。下同。

[10]縷,原作"屨",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11]弔服,原作"手服",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12]弔,原作"而",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下》鄭玄注改。

[13]及,原作"其",據宋本及《漢書·翟方進傳》改。

[14]廢樂,原作"廢音樂",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删"音"字。

[15]王坦之,原作"王垣之",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改。

[16]賈充,原作"賈允",據宋本及《晉書·謝琰傳》改。

[17]贈,原作"賜",據宋本及《魏書·高肇傳》改。

[18]遷,字原脱,宋本同,據《魏書·高肇傳》補。

[19]高熲，原作“高穎”，宋本同，此據《隋書・鄭譯傳》改。

[20]同，宋本作“逼”。

[21]又謂，宋本“謂”下有“之”字。

[22]猶爲，“猶”原作“繇”，據宋本改。又宋本無“爲”字。

[23]中，字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王紹傳》補。

[24]貫之，原作“賢之”，據上文及宋本改。

[25]寢，宋本作“寑”。

[26]南，原作“陽”，據宋本及《舊唐書・杜佑傳》改。

[27]河南，宋本作“淮南”。段文昌未曾爲河南節度，“河南”顯誤。段氏雖曾爲淮南節度，然與此條所叙無關，亦疑有誤。據《舊唐書・段文昌傳》，段氏於淮南節度後又移鎮荆南，“河南”疑當作“荆南”。

[28]大，宋本作“將”。

[29]乃敗，原作“敗乃”，據宋本乙。

[30]高，原作“丹”，據宋本及《漢書・王商傳》改。

[31]切，原作“也”，據宋本及《漢書・王商傳》顔師古注改。

[32]劭，原作“邵”，據宋本及《晉書・任愷傳》改。

[33]宏，原作“寵”，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改。

[34]愷用，“用”上原有“以”字，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删。

[35]便，原作“使”，宋本同，此據《晉書・石崇傳》改。

[36]株，原作“枝”，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改。

[37]崇，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補。

[38]末，原作“以”，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改。

[39]不，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補。

[40]由，原作“田”，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改。

[41]偏，宋本作“蹁”；駛，宋本作“駃”，並與《晉書・石崇傳》同，然《世説新語・汰侈》則又作“偏”、“駛”。

[42]閲，原作“閈”，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改。又“餘”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石崇傳》補。

[43]行參軍，“行”下原衍“軍”字，據宋本及《宋書・謝靈運傳》改。

[44]便施設，宋本同，《宋書・阮佃夫傳》“便”下有“命”字。

[45]造次，原作“道次”，宋本同，此據《宋書・阮佃夫傳》改。

[46]制，字原脱，據宋本及《南齊書・恩倖傳》補。

[47]郎烏，原作“即烏”，據宋本及《南史・陳顯達傳》改。

[48]集陳，原作“陳集”，據宋本及《南史・陳顯達傳》乙。

[49]别拜，宋本同，《南史・陳顯達傳》作“拜别”。

[50]物，原作“計”，宋本作“許”，並誤，此據《南史・陳顯達傳》改。

[51]自逐，原作“遂自”，據宋本及《南史・陳顯達傳》改。

[52]有,字原脱,據宋本及《梁書・朱异傳》補。

[53]泉,原作"前",據宋本及《南史・孫瑒傳》改。

[54]樊叔略,原脱"叔"字,宋本同,此據《隋書》及《北史・樊叔略傳》補。

[55]立,原作"力",據宋本及《舊唐書・范傳正傳》改。

[56]主第,二字原脱,據宋本及《舊唐書・韋陟傳》補。

[57]陟,宋本無此字。

[58]史珪,宋本作"史圭"。

[59]土,原作"衣",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改。

[60]縚,原作"簿",據宋本改。

[61]益,原作"瘞",據宋本改。

[62]瘞,原作"瘁",據宋本改。

[63]王禮,宋本作"主禮"。

[64]夫人,宋本"夫"上有"光"字。

[65]出,原作"山",據宋本及《漢書・霍光傳》改。

[66]義陵,二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佞幸傳》補。傍,宋本作"旁"。

[67]側,宋本同,《漢書・佞幸傳》作"剛"。

[68]紗,宋本同,《漢書・佞幸傳》作"沙"。

[69]道,宋本同,《漢書・佞幸傳》作"色"。

[70]珠璧,宋本同,《漢書・佞幸傳》下有"以棺"二字。

[71]自以爲前讓,"爲前"二字原倒,據宋本及《漢書・游俠傳》乙。

[72]寔,原作"宴",據宋本及《後漢書・崔寔傳》改。

[73]寔,原作"李宴",據宋本删改。

[74]因窮困,"因"原本及宋本並誤作"困",此據《後漢書・崔寔傳》改。"困"原誤作"因",據宋本及《後漢書・崔寔傳》改。

[75]也,原作"世",宋本同,此據《魏書・恩倖傳》改。

[76]於門街,三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恩倖傳》補。《魏書》及《北史・恩倖傳》"於"作"塞"。

[77]作,原作"葬",據宋本及《舊唐書・李義府傳》改。

[78]李光進,原作"李先進",據宋本及《舊唐書・李光進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七

總錄部(一百九十七)

詼諧 廋詞[1]

詼諧

夫口諧倡辯,微辭鋒出,煒燁譎誑,開說多端,始以滑稽,終存規諫。假其抵掌,每言笑以見意;拂其邪心,或詆訐而無忤。雖行不純,德亦時有取焉。故太史公曰:"談言微中,可以解紛。"蓋謂是也。其或謔浪便給,詼達嫚戲,人主以俳優畜之,亦君子之耻也。《詩》曰:"善戲謔兮,不爲虐兮。"至乃宴樂衎衎,群居終日,清譚亹亹,一坐盡傾。仲尼有戲之之言,叔向有咎矣之歎,玆固無損於明矣[2]。若夫務在勝人,肆厥利口,騁其小辯,至於數窮,斯則陷於佻薄矣。

齊淳于髡者,齊之贅婿也。長不滿七尺,滑稽多辯,數使諸侯,未嘗屈辱。威王八年,楚大發兵加齊。齊王使髡之趙請救兵,齎金百斤,車馬十駟。髡仰天大笑,冠纓索絕。王曰:"先生少之乎?"髡曰:"何敢!"王曰:"笑豈有說乎?"髡曰:"今者臣從東方來,見道傍有禳田者,操一豚蹄,酒一盂而祝曰:'甌窶滿篝(篝,籠也),汙邪滿車(汙邪,下地田也),五穀蕃熟,穰穰滿家。'臣見其所持者狹而所欲者奢[3],故笑之。"於是齊威王乃益齎黄金千溢[4],白璧十雙,車馬百駟,髡辭而行。至趙,趙王與之精兵十萬,革車千乘。楚聞之,夜引兵而去。威王大說,置酒後宫,召髡,賜之酒。問曰:"先生能飲幾何而醉?"髡對曰:"臣飲一斗亦醉,一石亦醉。"威王曰:"先生飲一斗而醉,惡能飲一石哉?其說可得聞乎?"髡曰:"賜酒大王之前,執法在傍,御史在後,髡恐懼俯伏而飲,不過一斗徑醉矣。若親有嚴客,髡帣韝鞠䐑(帣,收衣袖也[5]。褏,袂也。韝,臂捍也。鞠,曲也。又與跽同[6],謂小跪也),侍酒於前,時賜餘瀝,奉觴上壽,數起,飲不過二斗徑醉矣。若朋友交游,久不相見,卒然相睹,歡然道故,私情相語,飲可五六斗徑醉矣。若乃州閭之會,男女雜坐,行酒稽留,六博投壺,相引爲曹,握手無罰,目眙不禁(眙,自視貌),前有墮珥,後有遺簪,髡竊樂此,飲可八斗而醉二參。若日暮酒闌,合尊促坐,男女同席,履舄交錯,杯盤狼籍,堂上燭滅,主人留髡而送客(一本云留髡坐,起送客)。羅襦

襟解,微聞薌澤,當此之時,髡心最歡,能飲一石。故曰:'酒極則亂,樂極則悲。'萬事盡然,言不可極,極之而哀。"時威王好爲淫樂,長夜之飲,沉湎不治,髡以諷諫焉。齊王曰:"善。"乃罷長夜之飲,以髡爲諸侯主客。宗室置酒,髡常在側。

楚優孟者,故楚之樂人也。長八尺,多辯,常以談笑諷諫。莊王之時,有所愛馬,衣以文繡,置之華屋之下,席以露床,啗以棗脯。馬病肥死,使群臣喪之,欲以棺椁大夫禮葬之。左右爭之,以爲不可。王下令曰:"有敢以馬諫者,罪至死。"優孟聞之,入殿門,仰天大哭。王驚而問其故,優孟曰:"馬者王之所愛也,以楚國堂堂之大,何求不得?而以大夫禮葬之,薄,請以人君禮葬之。"王曰:"何如?"對曰:"臣請以彫玉爲棺,文梓爲椁,楩楓豫章爲題湊(以木累棺外,木頭皆内向,故曰題湊),發甲卒爲穿壙,老弱負土,齊、趙陪位於前,韓、魏翼衛其後(楚莊王時未有趙、韓、魏三國),廟食太牢,奉以萬戶之邑。諸侯聞之,皆知大王賤人而貴馬也。"王曰:"寡人之過一至此乎?爲之奈何?"優孟曰:"請爲大王六畜葬之。以壠竈爲椁,銅歷爲棺,齎以薑棗,薦以木蘭,祭以粳稻,衣以火光,葬之於人腹腸。"於是王乃使以馬屬大官,無令天下久聞也[7]。楚相孫叔敖知其賢人也,善待之。病且死,屬其子曰:"我死,汝必貧困。若往見優孟,言我孫叔敖之子也。"居數年,其子窮困負薪,逢優孟,與言曰:"我孫叔敖子也。父且死時,屬我貧困往見優孟。"優孟曰:"若無遠有所之。"即爲孫叔敖衣冠,抵掌談語(《戰國策》曰:"蘇秦說趙王華屋之下,抵掌而言。"張載曰:"談說之容則也")。歲餘,像孫叔敖,楚王及左右不能別也。莊王置酒[8],優孟前爲壽。莊王大驚,以爲孫叔敖復生也,欲以爲相。優孟曰:"請歸與婦計之,三日而爲相。"莊王許之。三日後,優孟復來。王曰:"婦言謂何?"孟曰:"婦言愼無爲,楚相不足爲也。如孫叔敖之爲楚相,盡忠爲廉以治楚,楚王得以霸。今死,其子無立錐之地,貧困負薪以自飲食。必如孫叔敖,不如自殺。"因歌曰:"山居耕田苦,難以得食。起而爲吏,身貪鄙者餘財,不顧耻辱。身死家室富,又恐受賕枉法,爲姦觸大罪,身死而家滅。貪吏安可爲也!念爲廉吏,奉法守職,竟死不敢爲非。廉吏安可爲也!楚相孫叔敖持廉至死,方今妻子窮困[9],負薪而食[10],楚相不足爲也!"於是莊王謝優孟,乃召孫叔敖子,封之寢丘(在固始[11]),四百戶,以奉其祀。後十世不絕,皆優孟之力也。

秦優旃者,秦倡侏儒也。善爲笑言,然合於大道。始皇時,置酒而天雨,陛楯者皆沾寒。優旃見而哀之,謂曰:"汝欲休乎?"陛楯者皆曰:"幸甚。"優旃曰:"我即呼汝,汝疾應曰'諾'。"居有頃,殿上上壽呼萬歲,優旃臨檻大呼曰:"陛楯郎!"曰:"諾。"優旃曰:"汝雖長,何益,幸雨立。我雖短也,幸休居。"於是始皇使陛楯者得半相代。始皇嘗議欲大苑囿,東至函谷關,西至雍、陳倉。優旃曰:"善!多縱禽獸於其中,寇從東方來,令麋鹿觸之足矣。"始皇以故輟止。二世立,又欲漆其城。優旃曰:"善!主上雖無言,臣固將請之[12]。漆城雖於百姓愁費,然佳哉!漆城蕩蕩,寇來不能上,即欲就之,易爲

漆爾，顧難爲蔭室。”於是二世笑之，以其故止。居無何，二世殺死，優旃歸漢，數年而卒。

漢東方朔，武帝時待詔公車(公車，今屬衛尉[13]，上書者所詣也)，俸祿薄，未得省見(不被省納，不得見於天子也)。久之，朔紿騶侏儒(侏儒，短人也。騶本廄之御騶也。侏儒之爲騶者也。後人以爲騎，謂之騶騎)，曰：“上以若曹無益於縣官(若，汝也。曹，輩也)，耕田力作固不及人，臨衆處官不能治民，從軍擊虜不任兵事，無益於國用，徒索衣食(索，盡也。下云索長安米，亦同)，今欲盡殺若曹。”侏儒大恐，啼泣。朔教曰：“上即過，叩頭請罪。”居有頃，聞帝過[14]，侏儒皆號泣頓首。帝問：“何爲?”對曰：“東方朔言上欲盡誅臣等。”帝知朔多端，召問朔：“何恐侏儒爲?”對曰：“臣朔生亦言，死亦言。侏儒長三尺餘，奉一囊粟，錢二百四十。臣朔長九尺餘，亦奉一囊粟，錢二百四十。侏儒飽欲死，臣朔饑欲死。臣言可用，幸異其禮；不可用，罷之，無令但索長安米。”帝大笑，因使待詔金馬門，稍得親近。後爲常侍郎，遂得愛幸。久之，伏日(三伏之日)，詔賜從官肉。太官丞日晏不來(晏，晚也)，朔獨拔劍割肉，謂其同官曰：“伏日當蚤歸，請受賜。”即懷肉去。太官奏之。朔入，帝曰：“昨賜肉，不待詔，以劍割肉而去之，何也?”朔免冠謝。帝曰：“先生起自責也。”朔再拜曰：“朔來！受賜不待詔，何無禮也！拔劍割肉，一何壯也！割之不多，又何廉也！歸遺細君，又何仁也(細君，朔軒比於諸侯，謂其妻曰小君)！”帝笑曰：“使先生自責，迺反自譽！”復賜酒一石，肉百斤，歸遺細君。自公卿在位，朔皆傲弄[15]，無所爲屈。帝以朔口諧辭給，好作問之(故動作之而問以言辭也)。嘗問朔曰：“先生視朕何如主也?”朔對曰：“自唐虞之隆，成康之際，未足以諭當世。臣伏觀陛下功德，陳五帝之上，在三王之右(右亦高上也)。非若此而已，誠得天下賢士，公卿在位咸得其人也。譬若以周、召爲丞相(周公旦、召公奭二人也[16])，孔子爲御史大夫[17](御史大夫職典制度文章)，太公爲將軍(太公，呂望也。知戰陳征伐之事，故云爲將軍)，畢公高拾遺於後(畢公高，文王之子也，爲周太師，故云拾遺也)，弁嚴子爲衛尉(以尉有勇)，皋陶爲大理(以其作士，士亦理官)，后稷爲司農(主播種)，伊尹爲少府(伊尹善烹割，太官屬少府，故令作之)，子贛使外國(以其有辯說)，顏、閔爲博士(顏回、閔子騫爲皆有德行也)，子夏爲太常(以有文章，故爲太常也，而應劭以子夏兩字總合爲夔[18]，解云夔知樂，故可以爲太常，此說非也)，益爲右扶風(益作舜虞，掌山澤之官也[19]。諸苑多在右扶風[20]，故令作之)，季路爲執金吾(亦以有勇力[21])，契爲鴻臚(契與禼同，禼作司徒，敬敷五教。是時諸侯王治民，鴻臚主諸侯王也。契字本作偰[22]，蓋後從省爾)，龍逄爲宗正(關龍逄，桀之臣也，忠諫而死也。以其直，令作之)，伯夷爲京兆(帝曰：“伯夷，汝作秩宗。”秩宗，主郊廟。京兆與太常同典齋祀[23]，故令爲之)，管仲爲馮翊(管仲定民之居，寄軍令於內政，終令霸，故令爲馮翊也)，魯般爲將作(以其巧也[24])，仲山甫爲光祿[25](光祿，主三大夫諫正之官，取其柔亦不茹，剛亦不吐)，申

伯爲太僕(申伯,周宣王之舅也。太僕主大駕親御,職又密近,故用親親也),延陵季子爲水衡(水衡主池苑。季子,吳人,故使爲之),百里奚爲典屬國(奚,秦人。秦近西戎,曉其風俗,故令爲之),柳下惠爲大長秋(惠,魯太史展禽也。食菜柳下,謚曰惠。以其貞潔[26],故爲大長秋),史魚爲司直(史魚,衛大夫史鰌也。《論語》稱孔子曰:"直哉,史魚!邦有道如矢,邦無道如矢。"),蘧伯玉爲太傅(太傅傅人主使無過。伯玉寡其過,故令爲之。伯玉,衛大夫,名瑗),孔父爲詹事(孔父正色而立於朝,則莫敢過而致難乎其君,故爲詹事。孔父,宋大夫也),孫叔敖爲諸侯相,子產爲郡守(善治邦邑也),王慶忌爲期門(以其勁捷,可爲期門郎也。慶忌即王子慶忌也),夏育爲鼎官(夏育,衛人,力舉千鈞。鼎官,今殿前舉鼎者也),羿爲旄頭,宋萬爲式道候(宋萬,閔公臣,亦有勇力也。式,表也。表道之候[27],若今之武候引駕)。"帝迺大笑。是時朝廷多賢材,帝復問朔:"方今公孫丞相、倪大夫(公孫弘及倪寬也)、董仲舒、夏侯始昌、司馬相如、吾丘壽王、主父偃、朱買臣、嚴助、汲黯、膠倉、終軍、嚴安、徐樂、司馬遷之倫,皆辯知閎達,溢于文辭[28](溢者,言其有餘也),先生自視,何與比哉[29](何與,猶言何如也[30])?"朔對曰:"臣觀其函齒牙[31],樹頰胲(頰肉曰胲),吐脣吻,擢項頤(頤,頷下也[32]),結股腳,連脽尻[33](脽,臀也),遺蛇其迹,行步偊旅(遺蛇,猶逶迤。偊旅,曲躬貌也[34]),臣朔雖不肖[35],尚兼此數子者。"朔之進對澹辭(澹,給也),皆此類也。班固云:"東方朔應諧似優,不窮似智,正諫似直,穢德似隱。非夷、齊而是柳下惠,戒其子以上容(容身避害也):首陽爲拙(伯夷、叔齊不食周粟,餓死首陽山爲拙),柱下爲工(老子爲周柱下史,朝隱,故終身無患,是爲工也);飽食安步,以仕易農;依隱玩世,詭時不逢(行與時詭而不逢禍害也。詭,違也[36])。其滑稽之雄乎?"

枚皋待詔爲郎,不通經術,詼笑類俳倡,爲賦頌,好嫚戲,以故得媟黷貴幸,比東方朔、郭舍人等,而不得比嚴助等得尊官。司馬相如善爲文而遲,故所作少而善於皋。皋賦辭中自言爲賦不如相如,又言爲賦迺俳,見視如倡,自悔類倡也。故其賦有詆娸東方朔[37],又自詆娸。其文骫骳,曲隨其事,皆得其意,頗詼笑,不甚閑靡。凡可讀者百二十篇,其尤嫚戲不可讀者,尚數十篇。

郭舍人者,武帝之幸倡也,發言陳辭雖不合大道,然令人主和說。帝少時,東武侯母常養帝,壯時,號之曰"大乳母"。率一月再朝。朝奏入,有詔使幸臣馬游卿以帛五十疋賜乳母,又奉飲糒飧養乳母[38]。乳母上書曰:"某所有公田,願得假倩之。"帝曰:"乳母欲得之乎?"以賜乳母。乳母所言[39],未嘗不聽。有詔得令乳母乘車行馳道中。當此之時,公卿大臣皆敬重乳母。乳母家子孫奴從者橫暴長安中[40],當道掣頓人車馬,奪人衣服。聞於中,不忍致之法。有司請徙乳母家室,處之於邊,奏可。乳母當入至前,面見辭。乳母先見郭舍人,爲下泣。舍人曰:"即入見辭去,疾步數還顧。"乳母如其言,謝去,疾步數還顧。郭舍人疾言罵之曰:"咄!老女子,何不疾行!陛下已壯矣,寧尚須

汝乳而活邪？尙何還顧！"於是人主憐焉悲之，乃下詔止無徙乳母，罰謫譖之者。

後漢邊韶以文學知名[41]，教授數百人。韶口辯。曾晝日假卧，弟子私嘲之曰："邊孝先，腹便便，懶讀書，但欲眠。"韶潛聞之，應時對曰："邊爲姓，孝爲字。腹便便，五經笥。但欲眠，思經事。寐與周公通夢，靜與孔子同意。師而可嘲，出何典記？"嘲者大慚。韶之才捷皆此類也。

魏州泰爲司馬宣王所辟，嘗因會，使尙書鍾繇調泰曰："君釋褐登宰府，三十六日擁麾蓋，守兵馬郡；乞兒乘小車，一何駛乎？"泰曰："誠有此。君，名公之子，少有文采，故守吏職；獼猴騎土牛，又何遲也！"衆賓咸悅。

蜀先主與劉璋會涪，時張裕爲璋從事，侍坐。其人饒鬚，先主嘲之曰："昔吾居涿縣，特多毛姓[42]，東西南北皆諸毛也，涿令稱曰：'諸毛繞涿居。'"裕即答曰："昔有作上黨潞長[43]，遷爲涿令者，去官還家，時人與書，欲署潞則失涿，欲署涿則失潞，乃署曰'潞涿君'。"先主無鬚，故裕以此及之。

何雙字漢偶，滑稽譚笑，有淳于髡、東方朔之風，爲雙栢長。

張裔，字君嗣，領諸葛亮留府長史。北詣亮諮事，送者數百，車乘盈路，裔還書與所親曰："近者涉道，晝夜接賓，不得寧息。人自敬丞相長史，男子張君嗣附之，疲倦欲死。"其譚啁流速，皆此類也。

楊洪爲蜀郡太守，洪門下書佐何祗，數年，爲廣漢太守。每朝會，祗次洪坐。嘲祗曰："君馬何駛？"祗曰："故吏馬不敢駛[44]，但明府未著鞭耳。"衆傳之以爲笑。

吳諸葛恪，字元遜，爲左輔都尉。孫權嘗饗蜀使費禕，先逆敕群吏："使至，伏食勿起。"禕至，權爲輟食，而群下不起。禕嘲之曰："鳳皇來翔，麒麟吐哺。驢騾無知，伏食如故。"恪答曰："爰植梧桐，以待鳳皇，有何燕雀，自稱來翔？何不彈射，使還故鄉！"太子嘗嘲恪曰："諸葛元遜可食馬矢。"恪曰："願太子食鷄卵。"權曰："人令卿食馬矢，卿使人食鷄卵，何也？"恪曰："所出同爾。"權大笑。

晉陸雲，字士龍。初入洛，與荀隱素未相識，嘗會張華座，華曰[45]："今日相遇，可勿爲常譚。"雲因抗手曰："雲間陸士龍。"隱曰："日下荀鳴鶴。"鳴鶴[46]，隱字也。雲曰："既開青雲睹白雉，何不張爾弓，挾爾矢？"隱曰："本謂是雲龍騤騤，乃是山鹿野麋。獸微弩強，是以發遲。"華撫手大笑。

孫綽，性通率，好譏調。嘗與習鑿齒共行，綽在前，顧謂鑿齒曰："沙之汰之，瓦石在後。"鑿齒曰："簸之颺之，糠粃在前。"

范甯嘗患目痛，就中書侍郎張湛求方，湛因嘲之曰："古方，宋陽里子少得其術，以授魯東門伯，魯東門伯以授左丘明[47]，遂世世相傳。及漢杜子夏、鄭康成、魏高堂隆、晉左太冲，凡此諸賢，並有目疾，得此方云：用損讀書一，減思慮二，專內視三，簡外觀四，旦晚起五，夜早眠六。凡六物熬以神火，下以氣簁，蘊於胸中七日，然後納諸方寸。

修之一時,近能數其目睫,遠視尺捶之餘。長服不已,洞見牆壁之外。非但明目,乃亦延年。"

謝混,字叔源,少有美譽。孝武帝將以晉陵公主配之,未幾,帝終。袁山松欲以女妻之[48],王珣曰:"卿莫近禁臠。"初,元帝始鎮建業,公私窘罄,每得一豘,以爲珍膳,項上一臠尤美,輒以薦帝,群下未嘗敢食,于時呼爲"禁臠",故珣因以爲戲。混竟尙主。

顧愷之好諧謔,人多愛狎之。後爲殷仲堪參軍,亦深被眷接。仲堪在荆州,愷之嘗因假還,仲堪特以布帆借之,至破冢,遭風大敗。愷之與仲堪牋曰:"地名破冢,眞破冢而出。行人安穩,布帆無恙。"

前涼張天錫遣從事中郎韓博、奮節將軍康妙奉表,并送盟文於晉大司馬桓溫。博有口才[49],溫甚稱之。嘗大會,溫使司馬刁彝嘲之。彝謂博曰:"君是韓盧後邪?"博曰:"卿是韓盧後。"溫笑曰:"刁以君姓韓,故相問焉。他自姓刁,那得韓盧後邪!"博曰:"明公脫未之思,短尾者則爲刁也。"一坐推歎焉[50]。

宋何承天除著作郎,時年已老,諸佐郎並名家年少[51]。荀伯子嘲之,常呼爲妳母。承天曰:"卿當云鳳皇將九子,妳母何言耶?"

南齊庾杲之爲尙書駕部郎[52]。淸貧自業,食唯有韮葅、瀹韮、生韮雜菜[53]。或戲之曰:"誰謂庾郎貧,食鮭常有二十七種[54]。"言三九也。

謝超宗爲南郡王中軍司馬,以怨望免官,禁錮[55]。司徒褚淵送湘州刺史王僧虔[56],閣道壞,墜水;僕射王儉嘗牛驚,跣下車。超宗撫掌笑戲曰:"落水三公,墮車僕射。"前後言誚,稍布朝野。

梁劉之遴爲南郡太守,因牛奔墮車折臂,右手偏直,不復得屈伸,書則以手就筆,歎曰:"豈黥而王乎[57]?"周捨嘗戲之曰:"雖復並坐可橫,正恐陋巷無枕。"

朱异涉獵文史,兼通雜藝,博奕書算[58],皆其所長。年二十,詣都,尙書令沈約面試之,因戲异曰:"卿年少,何乃不廉?"异逡巡未達其旨。約乃曰:"天下唯有文義棋書,卿一時將去,可謂不廉也。"

後魏薛慶之爲廷尉丞。廷尉寺鄰接北城,曾夏日於寺傍執得一狐。慶之與廷尉正博陵崔纂,或以城狐狡害,宜速殺之,或以長育之月,宜待秋分。貳卿裴延儁、袁翻[59],互有同異。雖曰戲謔,詞義可觀,事傳於世。

北齊徐之才聰辯強識,有兼人之敏,尤好劇譚體語[60],公私言聚,多相嘲戲。鄭道育嘗戲之才爲師公。之才曰:"既爲汝師,又爲汝公,在三之義,頓居其兩。"又嘲王昕姓云:"有言則訌,近犬便狂,加頸足而爲馬,施角尾而成羊。"盧元明因戲之才云:"卿姓是未入人,名是字之誤,'之'當爲'乏'也。"即答云:"卿姓在亡爲虐,在丘爲虛,生男則爲虜,配馬則爲驢[61]。"又嘗與朝士出遊,遙望群犬競走,諸人試令目之。之才即應聲云:"爲是宋鵲,爲是韓盧,爲逐李斯東走,爲負帝女南徂。"時之才以勸文宣禪代,大見

親密，又戲謔滑稽，言無不至，於是大被狎昵。尋除侍中，封池陽縣伯。見文宣政令轉嚴，求出，除趙州刺史，竟不獲述職[62]，猶爲弄臣[63]。

隋侯白，字君素，好學有捷才[64]，性滑稽，尤辯俊。舉秀才，爲儒林郎。通脱不持威儀，好爲誹諧雜説，人多愛狎之，所在之處，觀者如市。楊素甚狎之。素嘗與牛弘退朝，白謂素曰："日之夕矣。"素大笑曰："以我爲牛羊下來耶？"

耿詢，字敦信，丹陽人。滑稽辯給，伎巧絶人。後至守太史丞。

楊素子玄感[65]，蘇威子夔，夔以聰敏起家太子通事舍人，楊素甚奇之。素每戲威曰："楊素無兒，蘇夔無父。"

高構，字孝基，北海人也。性滑稽，多智，辯給過人。

唐蘇世長初爲隋都水少監，及高祖平洛陽，授玉山屯監。高祖嘗嘲之曰："名長意短，口正心邪，棄忠貞於鄭國，忘信義於吾家。"世長對曰："名長意短，實如聖旨；口正心邪，未敢奉詔。昔竇融以河西降漢，漢十世封侯；臣以山南歸國，唯蒙屯監。"即日擢拜諫議大夫。

廋　詞

《傳》曰："言必有中。"又曰："辭達而已。"蓋賢人君子，因事以發蘊，則成謀有彰；詣理而求伸，則弭災無爽。故有立侍而隱言可濟[66]，事顯而微辭可奪，或稱美於述作，或規諫於荒宴，道無不在，言出成機，信所謂千里之外應之也。若乃智有所不明，理有所不至者，亦無所措其意焉。

申叔展，楚大夫也，從莊王伐蕭。蕭大夫還無社與司馬卯言，號申叔展。叔展曰："有麥麴乎？"曰："無。""有山鞠窮乎？"曰："無。""河魚腹疾奈何[67]？"："目於眢井而拯之。""若爲茅絰，哭井則已。"明日，蕭潰。申叔視其井，則茅絰存焉，號而出之。

伍舉，楚大夫也。莊王即位三年，不出號令，日夜爲樂。令國中曰："有敢諫者死無赦！"伍舉入諫，莊王左抱鄭姬，右抱越女，坐鐘鼓之間。舉曰："願有進。"隱曰[68]："有鳥在於阜，三年不蜚不鳴，是何鳥也？"莊王曰："三年不蜚，蜚將冲天；三年不鳴，鳴將驚人。舉退矣，吾知之矣！"居數月，淫益甚。大夫蘇從乃入諫，王曰："若不聞令乎？"對曰："殺身以明君，臣之願也。"於是乃罷淫樂，聽政，所誅者數百人，所進者數百人。任伍舉、蘇從以政國，人大説。

申叔儀，吳大夫也。時越子大敗吳師，叔儀乞糧於魯大夫公孫有山氏，曰："佩玉縈兮[69]，余無所繫之；旨酒一盛兮，余與褐之父睨之。"對曰："粱則無矣，麤則有之。若登首山以呼曰：'庚癸乎？'則諾！"

淳于髡者，齊人。滑稽多辯，數使諸侯，未嘗屈辱。齊威王之時喜隱，好爲淫樂長

夜之飲,沉湎不治,委政卿大夫。百官荒亂,諸侯並侵,國且危亡,在於旦暮,左右莫敢諫。淳于髡說之以隱曰:"國中有大鳥,止王之庭,三年不蜚又不鳴,王知此鳥何也?"王曰:"此鳥不飛則已,一飛冲天;不鳴則已,一鳴驚人。"於是乃朝諸縣令長七十二人,賞一人,誅一人,奮兵而出。諸侯振驚,皆還齊侵地。威行三十六年。

漢東方朔,武帝時待詔金馬門。帝嘗使諸數家射覆,置守宫盂下,射之,皆不能中。朔自贊[70]:"臣嘗受《易》,請射他物。"連中,輒賜帛[71]。時有幸倡郭舍人[72],滑稽不窮,常侍左右,曰:"朔狂,幸中爾,非至數也。臣願令朔復射,朔中之[73],臣榜百,不能中,臣賜帛。"迺覆樹上寄生,令朔射之。朔曰:"是窶數也。"舍人曰:"果知朔不能中也。"朔曰:"生肉爲膾,乾肉爲脯;著樹爲寄生,盆下爲窶數。"帝令倡監榜舍人,舍人不勝痛,呼謈[74]。朔笑之曰:"咄!口無毛,聲謷謷,尻益高。"舍人恚曰:"朔擅詆欺天子從官,當棄市。"帝問朔:"何故詆之?"對曰:"臣非敢詆之,迺與爲隱爾。"帝曰:"隱云何?"朔曰:"夫口無毛者,狗竇也;聲謷謷者,鳥哺鷇也;尻益高者,鶴俛啄也。"舍人不服,因曰:"臣願復問朔隱語,不知,亦當榜。"即妄爲諧語曰:"令壺齟,老柏塗,伊優亞,狋吽牙。何謂也?"朔曰:"令者,命也。壺者,所以盛也。齟者,齒不正也。老者,人所敬也。柏者,鬼之廷也。塗者,漸洳徑也。伊優亞者,辭未定也。狋吽牙者,兩犬爭也。"舍人所問,朔應聲輒對,變詐鋒出,莫能窮者,左右大驚。

魏楊脩爲太祖丞相主簿,常從太祖過曹娥碑下,碑背上題曰:"黄絹幼婦,外孫齏臼。"太祖曰:"卿未可言,待我思之。"行三十里乃曰:"已得。"令脩別記所知,脩曰:"黄絹,色絲也,於字爲絶;幼婦,少女也,於字爲妙;外孫,女子也,於字爲好;齏臼,受辛也,於字爲辭,所謂'絶妙好辭'。"太祖亦記之,與脩同,乃歎曰:"不如卿三十里。"時太祖自平漢中,欲因討蜀而不得進,欲守之又難爲功,護軍不知進止何依。太祖於是出教,唯曰"鷄肋"而已,外曹莫能曉。修獨曰:"夫鷄肋,食之則無所得,棄之則如可惜,公歸計決矣。"乃令外白稍嚴,太祖於此迴師。

焦先,字孝然,河東人。齊王嘉平中,大發卒將伐吳。有竊問先:"今討吳何如?"先不肯應,而謬歌曰:"祝衄祝衄,非魚非肉,更相追逐,本心爲當殺牂羊,更殺其羖䍽邪!"郡人不知其謂。會諸軍敗,好事者推其意,疑牂羊謂吳,羖䍽謂魏[75]。

前秦趙整仕于苻堅,堅分氐戶於諸鎮也[76]。整因侍,援琴而歌曰:"阿得脂,阿得脂,博勞舊父是仇綏[77],尾長翼短不能飛,遠徙種人留鮮卑[78],一旦緩急語阿誰!"堅笑而不納。及慕容冲陷長安,整言驗矣。

梁高爽,廣陵人,客於御史中丞孫廉,廉委以文記。爽爲屐謎以喻廉曰[79]:"刺鼻不知嚏,蹋面不知瞋[80],齧齒作步數,持此得勝人。"譏其不計耻辱,以取名位也。

後魏尹龍虎爲咸陽王禧防閤,禧謀逆敗走,謂龍虎曰:"吾憒憒不能堪,試作一謎,當思解之,以釋毒悶。"龍虎欻憶舊謎云:"眠則俱眠,起則俱起,貪如豺狼,贓不入己。"

都不有心於規刺也。禧亦不以爲諷己[81]，因解之曰："此是眼也。"而龍虎謂之是箸。

唐李乾祐，高宗時爲魏州刺史。乾祐雖強直，有器幹，而昵於小人。既出典外郡，爲書與所親令史，以伺朝廷之事。隱其詞曰："不六即九，江出河入，吾無望矣。讀訖，付八人。"令史出書告之，褚遂良窮竟其事曰："六，尙書；九，卿也；江，江夏王；河，河南，謂褚也；八人，火也。"乾祐素善江夏而怨褚，故云。然坐是配驩州。

許欽明，則天時爲涼州都督。萬歲通天元年，吐蕃寇涼州，欽明出戰，爲賊所執。至靈州城下，欽明大呼曰："賊中無飽食[82]，城中有美醬乞二升，粱米乞二斗，墨乞一挺。"是時，賊營四面阻河，唯有一路得入，欽明詐乞此物以喻城中，冀其練兵練將夜掩襲[83]。城中無悟其旨者，尋遇害。

校勘記

[1]廋詞，原作"庾詞"，據宋本改。下同。

[2]明，字下原衍"君"字，據宋本删。

[3]狹，原作"挾"，據宋本及《史記·滑稽列傳》改。

[4]溢，原作"鎰"，據宋本及《史記·滑稽列傳》改。

[5]褒，原作"哀"，據宋本及《史記·滑稽列傳》裴駰集解改，下同。

[6]輿䠊，原作"烏怨"，據宋本及《史記·滑稽列傳》改。又《史記·滑稽列傳》裴駰集解此句上復有"䏿音其紀反"一句，疑此有脱文。

[7]久，原作"人"，據宋本及《史記·優孟傳》改。

[8]莊王置酒，"王"下原衍"日"字，據宋本及《史記·優孟傳》删。

[9]妻子窮困，"子"字原在"困"下，據宋本及《史記·優孟傳》乙正。又"困"，原作"因"，據宋本及《史記·優孟傳》改。

[10]而，原作"易"，據宋本及《史記·優孟傳》改。

[11]在固始，"始"下原衍"縣"字，據宋本及《史記·優孟傳》删。

[12]固，原作"故"，據宋本及《史記·優旃傳》改。

[13]今，宋本同，《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作"令"，屬上讀。

[14]聞，原作"間"，宋本同，此據《漢書·東方朔傳》改。

[15]傲，宋本作"敖"。

[16]周公旦召公奭，"旦"字原在"召公"下，據宋本乙。又二"召"字宋本並作"邵"。

[17]孔子，宋本作"孔丘"。

[18]文學，原作"文章"，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改。應劭，原作"應邵"，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改。

[19]官，原作"故"，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改。

[20]在，原作"左"，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改。

[21]力，原作"也"，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改。

[22]偰,原作“堰”,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23]齋,原作“祭”,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24]巧,原作“功”,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25]甫,底本與宋本皆脱,據《漢書·東方朔傳》補。

[26]貞潔,“貞”原作“直”,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潔”宋本作“絜”。

[27]表,字原脱,宋本同,據《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補。

[28]倪,宋本作“兒”。

[29]比,原作“此”,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30]何如也,原作“可如此”,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31]函,宋本同,《漢書·東方朔傳》作“臿”。

[32]頷,原作“頮”,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33]脽,原作“睢”,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下同。

[34]貌,原作“見”,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35]肖,原作“才”,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36]違,原作“達”,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顏師古注改。

[37]娸,底本作“媒”,宋本誤同,此據《漢書·枚乘傳》改,下同。

[38]糒飧養,原作“搆養飧”,據宋本及《漢書·郭舍人傳》乙正。

[39]乳母,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郭舍人傳》補。

[40]奴從,原脱“奴”字,宋本“從”上空一字,此據《漢書·郭舍人傳》補。

[41]學,宋本同,《後漢書·邊韶傳》作“章”。

[42]特,原作“時”,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周群傳》改。

[43]潞長,“長”下原衍“令”字,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周群傳》删。

[44]駛,原作“駃”,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楊洪傳》裴松之注改。

[45]華,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陸雲傳》補。

[46]鳴鶴,底本與宋本皆脱,此據《晉書·陸雲傳》補。

[47]魯東門,三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范甯傳》補。

[48]山松,原作“崧”,據宋本及《晉書·謝混傳》改。又“松”下原衍“亦”字,據宋本及《晉書·謝混傳》删。

[49]有,原作“恃”,據宋本及《晉書·張天錫傳》改。

[50]推,原作“懽”,據宋本及《晉書·張天錫傳》改。

[51]年少,底本及宋本皆作“少年”,據《宋史·何承天傳》乙。

[52]郎,字原脱,據宋本及《南齊書·庾杲之傳》補。

[53]葅,原作“薤”,據宋本及《南齊書·庾杲之傳》改。

[54]鮭,原作“菜”,據宋本及《南齊書·庾杲之傳》改。

[55]禁錮,《南齊書》及《南史·謝超宗傳》下有“十年”二字。

[56]湘州,原作“相州”,宋本同,此據《南齊書》及《南史·謝超宗傳》改。

[57]而,原作"布",據宋本及《南史・劉之遴傳》改。

[58]奕,宋本作"弈"。

[59]袁,原作"表",據宋本及《魏書・薛慶之傳》改。

[60]體,原作"譃",據宋本及《北齊書・徐之才傳》改。

[61]配,宋本作"養"。

[62]述職,原作"還譏",據宋本及《北齊書・徐之才傳》改。

[63]爲,字原脱,據宋本及《北齊書・徐之才傳》補。

[64]捷,原作"佞",據宋本及《隋書・侯白傳》改。

[65]子,原作"字",據宋本及《隋書・楊素傳》改。

[66]立侍,宋本作"兵傅"。

[67]奈,原作"祭",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二年》改。

[68]隱曰,"隱"下原衍"語"字,據宋本及《史記・楚世家》删。

[69]縈,原作"景",據宋本及《左傳・哀公十三年》改。

[70]自贊,《漢書・東方朔傳》"贊"下有"曰"字。

[71]賜帛,"帛"下原衍"物"字,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72]時有,"時"下原衍"嘗"字,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删。

[73]朔,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補。

[74]譽,原作"詈",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改。

[75]羖攊,"羖"上原衍"殺"字,據《三國志・魏書・管寧傳》裴松之注删。

[76]氐,原作"氏",據《晉書・苻堅載記下》改。

[77]是,原作"見",今據《晉書・苻堅載記下》及《太平御覽》卷九二三改。

[78]徙,原作"徒";種人,原作"種種",今並據《晉書・苻堅載記下》改。

[79]屐,原作"屣",據《梁書》及《南史・孫廉傳》改。

[80]瞋,原作"瞑",據卷九四五"孫廉"條及《南史・孫廉傳》改。

[81]不,底本脱,據《魏書・咸陽王傳》補。

[82]飽,《舊唐書・許欽明傳》作"飲"。

[83]夜掩襲,《舊唐書・許欽明傳》"夜"上有"候"字。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八

總録部(一百九十八)

逃　難

《語》曰:“賢者避世。”《易》曰:“君子見機。”蓋天步旣艱,刑網方密,或顯斥於權要,或公辦於邪諂,私憾方逞,大戮將至。是以變易姓名,毁壞形貌,詭道以出,間行而去,投跡於絶域,濯纓於洪波,以至隱迹窮山之中,潛身複壁之下。屬辭悽愴,拊心涕洟,生民之窮,良可哀也。若乃負過越逸,背國奔亡,節行無聞,逋逃是保,紀于著事,罪莫大焉。

尸子名佼,秦相衛鞅客也。衛鞅商君謀事畫計,立法理民,未嘗不與佼規。鞅被刑,佼恐幷誅,乃亡逃入蜀。

魏齊爲魏相。范雎從須賈使齊,旣歸,以爲雎持魏國陰事告齊,以告魏齊。魏齊大怒,使舍人笞擊雎[1],折脅摺齒。雎佯死,即卷以簀,置廁中。賓客飲者醉,更溺雎,故僇辱以懲後,令無妄言者。雎從簀中謂守者曰:“公能出我,我必厚謝公。”守者乃請出棄簀中死人。魏齊醉,曰:“可矣。”范雎得出,後范雎更姓名張祿。范雎旣相秦,須賈使秦。雎數曰:“爲我告魏王,急持魏齊頭來。不然者,我且屠大梁。”須賈歸,以告魏齊。魏齊恐,亡走趙,匿平原君所。秦昭王聞魏齊在平原君所,欲爲范雎必報其仇,乃佯爲好書遺平原君曰:“寡人聞君之高義,願與君爲布衣之友。君幸過寡人,寡人願與君爲十日之飲。”平原君畏秦,且以爲然,而入秦見昭王。昭王與平原君飲數日,昭王謂平原君曰:“昔周文王得呂尚,以爲太公。齊桓公得管夷吾,以爲仲父。今范君,亦寡人之叔父也。范君之仇,在君之家,願使人歸取其頭來。不然,吾不出君於關。”平原君曰:“貴而爲友者,爲賤也。富而爲交者,爲貧也。夫魏齊者,勝之友也,在固不出也,今又不在臣所。”昭王乃遺趙王書曰:“王之弟在秦,范君之仇魏齊在平原君之家。王使人殺齊,持其頭來。不然,吾舉兵而伐趙,又不出王之弟於關。”趙孝成王乃發卒,圍平原君家急。魏齊夜亡,出見趙相虞卿,虞卿度趙王終不可說,乃解其相印,與魏齊亡。間行,念諸侯莫可以急抵者,乃復走梁,欲因信陵君以走楚。信陵君聞之,畏秦,猶豫未敢見,曰:“虞卿何如人也?”時侯嬴在旁,曰:“人固未易知,知人亦未易也。夫虞卿躡屩擔簦,一見趙王,賜白璧一雙,黄金百鎰;再見,拜爲上卿;三見,卒受相印,封萬戶侯。當此之時,天

下爭知之。夫魏齊窮困過虞卿,虞卿不敢重爵祿之尊,解相印,捐萬戶侯而間行。急士之窮而歸公子,公子曰'何如人'。人固不易知,知人亦未易也。"信陵君大慚,駕如野迎之。魏齊聞信陵君之初難見之,怒而自剄。趙王聞之,卒取其頭予秦,秦昭王乃出平原君歸趙。

高漸離,燕人也。初,荆軻與漸離飲於燕市,酒酣,往往漸離擊筑[2],荆軻和而歌於市中。後軻刺秦王不中,漸離變名姓爲人庸保,匿依於宋子。久之,作苦,聞其家堂上客擊筑,傍徨不能去。每出言曰:"彼有善有不善。"從者以告其主,曰:"彼庸乃知音,竊言是非。"家主人召使前擊筑,一坐稱善,賜酒。而高漸離念久隱畏約無窮時,乃退,出其裝匣中筑與其善衣,更容貌而前。舉坐客皆驚,下與抗禮,以爲上客。使擊筑而歌,客無不流涕而去者。宋子傳客之。

漢陳平封曲逆侯。初,項羽略地至河上,平歸之,從入破秦,賜爵卿。項羽之東王彭城也,漢王還定三秦而東。殷王反楚,項羽迺以平爲都尉,賜金二十鎰。居無何,漢攻下殷。項王怒,將誅定殷者。平懼誅,迺封其金與印,使使歸項王,而間行歸漢。

後漢申屠剛仕郡功曹,平帝時對策,言王莽隔絕平帝外家馮、衛二族爲非。莽令元后下詔,罷剛歸田里。後莽篡位,剛遂避地河西,轉入巴蜀,往來二十許年。

郅惲,汝南西平人也。明天文曆數。王莽篡位,惲知漢必再受命,西至長安,上書言之。莽大怒,繫詔獄。會赦得出,乃與同郡鄭敬南遁蒼梧。後爲長沙太守。

馬援兄員爲王莽增山連率。莽敗,與援俱去郡避地涼州。光武即位,員始詣洛陽。

王隆,馮翊人。王莽篡位,以父任爲郎。後避難河西,爲竇融左護軍。

許楊爲酒泉都尉。王莽篡位,楊乃變姓名爲巫醫,逃匿它界。莽敗,方還鄉里。

劉昆,陳留東昏人。教授弟子常五百餘人。王莽以昆多聚徒衆,乃繫昆及家屬於外黃獄。莽敗得免。既而天下大亂,昆避難河南,負犢山中。建武五年,舉孝廉,不行,遂逃,教授於江陵。光武聞之,即除爲江陵令。

班彪性沈重好古。年二十餘,更始敗,三輔大亂。時隗囂擁衆天水,彪乃避難從之。彪既疾囂言,著《王命論》,以爲漢德承堯,有靈命之符,王者興祚,非詐力所致,欲以感寤隗囂。而囂終不寤,遂避地河西。後舉茂材,至徐令。

劉宣,字子高,安衆侯崇之從弟。知王莽篡,乃變名姓,抱經書隱避林藪。

承宫,瑯琊姑幕人。經典既明,乃歸家教授。遭天下喪亂,遂將諸生避地漢中。後至侍中祭酒。

竇章,安帝永初中,三輔遭羌寇,避難東國,家於外黃。居貧,蓬戶蔬食,躬勤孝養,然講讀不輟。後至大鴻臚。

杜根爲郎,鄧太后臨朝,根以安帝年長,宜親政事,乃與同時郎上書直諫。太后大怒,執根等,令於殿下撲殺之。載出城外,根得蘇,因逃竄,爲宜城山中酒家保,積十五

年。酒家知其賢,厚敬待之。及鄧氏誅,左右皆言根之忠。帝謂根已死,乃下詔布告天下,錄其子孫。根方歸鄉里。

劉矩,沛人,爲尚書令。性亮直。失大將軍梁冀意,以疾去官。時冀妻兄孫祉爲沛相,矩懼爲所害,不敢還鄉里,乃正補從事中郎。

荀爽,桓帝時爲郎中。後遭黨錮,隱於海上。又南遁漢濱十餘年,以著述爲事,遂稱爲碩儒。

夏馥,陳留圉人也。桓帝初,舉直言,不就。馥雖不交時宦官[3],然以聲名爲中官所憚,遂與范滂、張儉等俱被誣陷,詔下州郡,捕爲黨魁。及儉等亡命,經歷之處,皆被收考,辭所連引,布天下[4]。馥乃頓足而歎曰:“孽自己作,空汙良善,一人逃死,禍及萬家,何以生爲!”乃自翦鬚變形,入林慮山中,隱匿姓名,爲冶家傭。親突煙炭,形貌毁悴,積二三年,人無知者。後馥弟靜,乘車馬,載縑帛,追之於涅陽市中。遇馥不識,聞其言聲,乃覺而拜之。馥避不與語,靜追至客舍,共宿。夜中密呼靜曰:“吾以守道疾惡,故爲權宦所陷。且念苟全,以庇性命,弟奈何載物相求,是以禍見追也。”明旦,別去。黨禁未解而卒。

范滂,汝南人。少厲清節,爲鄉里所服。太守宗資署爲功曹,委任政事。坐誣鈎黨,繫黄門北寺獄。後事釋,南歸。始發京師,汝南南陽士大夫迎者車數千兩。同囚鄉人殷陶、黄穆,亦免俱歸,並衛侍於滂,應對賓客。滂顧謂陶等曰:“今子相隨,是重吾禍也。”遂遁還鄉里。

王允爲豫州刺史,發中常侍張讓姦狀。讓懷挾忿怨,以事中允,檻車徵,以減死論。是冬大赦,而允獨不在宥,三公咸復爲言。至明年,乃得解釋。是時宦者横暴,睚眦觸死。允懼不免,乃變易名姓,轉側河内、陳留間。

王烈,察孝廉,三府並辟,皆不就。遭黄巾、董卓之亂,乃避地遼東,夷人尊奉之。

范冉,陳留外黄人。桓帝時以冉爲萊蕪長[5],遭母憂,不到官。後遭黨人禁錮,遂推鹿車,載妻子,捃拾自資。或寓息客廬,或依宿樹蔭,如此十餘年,乃結草室而居焉。

李燮,字德公,太尉固之子也。初,固既策罷,知不免禍,乃遣三子歸鄉里。燮時年十三,姊文姬爲同郡趙伯英妻,賢而有智,見二兄歸,具知事本,默然獨悲,曰:“李氏滅矣! 自太公已來,積德累仁,何以遇此?”密與二兄謀,豫藏匿燮,託言還京師,人咸信之。有頃難作,下郡收固三子。二兄受害,文姬乃告父門生王成曰:“君執義先公,有古人之節。今委君以六尺之孤,李氏存滅,其在君矣。”成感其義,乃將燮乘江東下,入徐州界内,令變姓名,爲酒家傭。遇赦,還鄉里。後爲京兆尹。

盧植,涿郡人,爲尚書。會董卓議欲廢立,植抗議不同。卓怒,免植官。因以老病求歸,懼不免禍,乃詭道從轘轅出。卓果使人追之,到懷,不及。遂隱於上谷,不交人事。

趙岐爲皮氏長[6],棄官西歸。京兆尹延篤復以爲功曹。先是,中常侍唐衡兄玹爲京

兆虎牙都尉，郡人以玹進不由德，皆輕侮之。岐及從兄襲又數爲貶議，玹深毒恨。桓帝延熹元年，玹爲京兆尹，岐懼禍及，乃與從子戬逃避。玹果收家屬宗親，陷以重法，盡殺之。岐遂逃難四方，江、淮、海、岱，靡所不歷。自匿姓名，賣餅北市中。時安丘孫嵩年二十餘，遊市見岐，察非常人，停車呼與共載。岐懼失色，嵩乃下帷，令騎屏行人。密問岐曰："視子非賣餅者，又相問而色動，不有重怨，即亡命乎？我北海孫賓石，闔門百口，勢能相濟。"岐素聞嵩名節，以實告之，遂以俱歸。嵩先入白母曰："出行，乃得死友。"迎入上堂，饗之極歡。藏岐複壁中數年，岐作《戹屯歌》二十三章。後諸唐死滅，因赦乃出。

鄭玄，被公卿舉爲趙相，道斷不至。會黄巾寇青部，乃避地徐州。徐州牧陶謙接以師友之禮。

袁忠爲沛相。天下大亂，忠棄官，客會稽上虞。見太守王朗徒從整飾，心嫌之，遂稱病自絶。

韓嵩初與同好數人隱居於酈西山中，黄巾起，嵩避難南方。

許邵，汝南人。初爲郡功曹，避地投揚州刺史劉繇於曲阿。及孫策平吴，邵與繇南奔豫章而卒。

李敏，遼東人，爲河内太守，罷歸。時遼東太守公孫度有逆謀，敏居郡中，惡度所爲，恐爲所害，乃將家屬入於海。度大怒，掘其父冢，剖棺焚屍，誅其宗族。

魏崔琰年二十九，就鄭玄受學。學未期，徐州黄巾賊攻破北海，玄與門人到不其山避難。時穀糴縣乏，玄罷謝諸生。琰既受遣，而寇賊充斥，西道不通，於是周旋青、徐、兖、豫之郊，東下壽春，南望江湖。自去家四年乃歸，以琴書自娱。後至侍中。

管寧與邴原相友，時天下大亂，聞公孫度令行於海外，遂與原及平原王烈等至於遼東。度虚館以候之。既往見度，乃廬於山谷。時避難者多居郡南，而寧居北，示無遷志，後漸來從之。太祖爲司空，辟寧，度子康絶命不宣。

國淵，字子尼，師事鄭玄。後與邴原、管寧等避亂遼東。既還舊土，太祖辟爲司空掾。

邴原，字根矩，北海朱虚人也。孔融在郡，以原爲計佐。是時漢朝陵遲，政以賄成，原乃將家入鬱洲山中。郡舉有道，融書喻原曰："修性保眞，清虚守高，危邦不入，久潜樂土。王室多難，西遷鎬京。聖朝勞謙，疇咨儁乂。我徂求定，策命懇惻。國之將隕，嫠不恤緯；家之將亡，緹縈跋涉。彼匹婦也，猶執此義，實望根矩，仁爲己任，授手援溺，振民於難。乃或晏晏自居[7]，莫我肯顧，謂之君子，固如此乎？根矩可以來矣！"原遂到遼東。後原歸鄉里，止於三山。孔融遺書曰："隨會在秦，賈季在翟，諮仰靡所，歎息增懷。頃知來至，近在三山。《詩》不云乎，'來歸自鎬，我行永久'。今遣五官掾，奉問榜人舟楫之勞，禍福動静告慰。亂階未已，阻兵之雄，若棊奕爭梟。"原於是遂復反還。積十餘年，後乃遁還。南行已數日，而度甫覺。度知原之不可復追也，因曰："邴君所謂雲

中白鶴,非鶉鷃之網所羅矣。又吾自遣之,勿復求也。"遂免危難[8]。後至五官長史。

鄭袤,父泰爲董卓將軍,統諸軍擊關東。或謂董卓曰:"鄭泰智略過人,而詰謀山東,今資之士馬,使就其黨,竊爲明公懼之。"卓收其兵馬,留拜議郎。後又與王允謀共誅卓,泰脫身自武關走,東歸。後將軍袁術以爲楊州刺史,未至官,道卒。其弟渾乃將袤避難淮南,袁術賓禮甚厚。渾知術必敗。時華歆爲豫章太守,素與泰善,渾乃渡江投歆。太祖聞其篤行,召爲掾。

司馬朗,河內溫人。董卓遷天子都長安,朗知卓必亡,恐見留,即散財物以賄遺卓用事者[9],求歸鄉里。到謂父老曰:"董卓悖逆,爲天下所讎,此忠臣義士奮發之時也。郡與京都境壤相接[10],洛東有成皋,北界大河,天下興義兵者若未得進,其勢必停於此。此乃四分五裂戰爭之地,難以自安,不如及道路尚通,舉宗東到黎陽。黎陽有營兵[11],趙威孫鄉里舊婚,爲監營謁者,統兵馬,足以爲主。若後有變,徐復觀望未晚也。"父老戀舊,莫有從者,惟同縣趙咨將家屬俱與朗往焉。後數月,關東諸州郡起兵,衆數十萬,皆集滎陽及河內。諸將不能相一,縱兵鈔略,民人死者且半。後至兗州刺史。

袁徽以儒素稱,遭天下亂,避難交州。司徒辟,不至。

陳群舉茂才,除柘令,不行,隨父紀避難徐州。

韓暨舉孝廉,司空辟,皆不就,乃變名姓,隱居避難魯陽山中。山民合黨,欲行寇掠,暨散家財,以供牛酒,請其渠帥,爲陳安危。山民化之,終不爲害[12]。

楊俊以兵亂方起,而河內處四達之衢,必爲戰場,乃扶持老弱,詣京密山間,同行者百餘家。俊振濟貧乏,通共有無。宗族知故爲人所略作奴僕者,凡六家,俊皆傾財贖之。後至南陽太守。

劉廙兄望之爲劉表所害,廙懼,奔楊州。道路爲牋,謝表曰:"考匃過蒙分遇榮授之顯,未有管、狐、桓、文之烈,孤德隕命,精神不遂。兄望之見禮在昔,既無堂構昭前之績,中規不密,用墜禍辟。斯乃明神弗祐,天降之災。悔吝之負,哀號靡及。廙之愚淺,言行多違,懼有浸潤三至之間。考匃之愛已衰,望之之責猶存,必傷天慈既往之分,門戶殪滅,取笑明哲。是用迸竄,永涉川路,即日到廬江尋陽。昔鍾儀有南音之操[13],椒舉有班荊之思,雖遠猶邇,敢忘前施?"後至侍中。

王凌,字彥雲。叔父允爲漢司徒,誅董卓。卓將李傕、郭汜等爲卓報仇,入長安殺允,盡害其家。凌及兄晨,時年皆少,踰城得脫,亡命歸鄉里。凌舉孝廉,爲發干長[14]。後至太尉。

蜀謝堅,字文固。少有美名,辟公府,爲黄門侍郎。獻帝之初,三輔饑亂,堅去官,與弟援南入蜀,依劉璋。

孟光,字孝裕。靈帝末爲講部吏。獻帝遷都長安,遂逃入蜀,劉焉父子待以客禮。後至大司農。

來敏，字敬達。漢末大亂，姊夫黄琬是劉璋祖母之姪，璋遣迎琬妻，敏遂俱與姊入蜀，常爲璋賓客。後至光祿大夫。

許靖，漢末補御史中丞。董卓秉政，與吏部尚書周毖共進退天下士，以尚書韓馥爲冀州牧。後卓斬毖，靖懼誅，奔孔伷。伷卒，依楊州刺史陳禕。禕死，吳郡都尉許貢、會稽太守王朗素與靖有舊，故往保焉。靖收恤親里[15]，經紀振贍，出於仁厚。孫策東渡江，皆走交州以避其難，靖身坐岸邊，先載附從，疏親悉發，乃從後去，當時見者莫不歎息。靖在交州，與曹公書曰："世路戎夷，禍亂遂合，駑怯偷生，自竄蠻貊，成闊十年，吉凶禮廢。昔在會稽，得所貽書，辭旨款密，久要不忘。迫於袁術方命圮族，扇動群逆，津塗四塞，雖縣心北風，欲行靡由。正禮師退，術兵前進，會稽傾覆，景興失據，三江五湖，皆爲虜庭。臨時困厄，無所控告。便與袁沛、鄧子孝等浮涉滄海，南至交州。經歷東甌、閩、越之國，行經萬里，不見漢地，漂薄風波，絶糧茹草，饑殍薦臻，死者大半。既濟南海，與領守兒孝德相見，知足下忠義奮發，整飭元戎，西迎大駕，巡省中嶽。承此休問，且悲且喜，即與袁沛及徐元賢復共嚴裝，欲北上荆州。會蒼梧諸縣夷越蠭起，州府傾覆，道路阻絶，元賢被害，老弱並殺。靖尋循渚岸五千餘里，復遇疾癘，伯母隕命，幷及群從，自諸妻子，一時略盡。復相扶持，前到此郡[16]，計爲兵害及病亡者，十遺一二。生民艱苦之甚，豈可具陳哉！"後至司徒。

吳劉繇辟司空掾，除侍御史，不就，避亂淮浦。後至楊州刺史。

薛綜，字敬文。少依族人避地交州，從劉熙學。後至太子少傅。

徵崇本姓李，遭亂更姓，遂隱於會稽，躬耕以求其志。

步騭世亂避難江東，單身窮困，與廣陵衛旌同年相善，俱以種瓜自給。後至丞相。

魯肅少有壯節，好爲奇計。後雄傑並起，中州擾亂，肅乃命其屬曰："中國失綱，寇賊横暴，淮、泗間非遺種之地。吾聞江東沃野萬里，民富兵強，可以避害。寧肯相隨俱至樂土，以觀時變乎？"其屬皆從命。乃使細弱在前，強壯在後，男女三百餘人行[17]。州追騎至，肅等徐行，勒兵持滿，謂之曰："卿等丈夫，當解大數[18]。今日天下兵亂，有功弗賞，不追無罰，何爲相偪乎？"又自植盾，引弓射之，矢皆洞貫。騎既嘉肅言，且度不能制，乃相率還。肅渡江往見孫策焉。後至横江將軍[19]。

吕岱，字定公，廣陵海陵人。爲郡縣吏，避亂南渡。孫權統事，岱詣幕府。後至大司馬。

陸遜少孤，隨從祖廬江太守康在官。袁術與康有隙，將攻康，康遣遜及親戚還吳。遜年長於康子績數歲，爲之綱紀門戶。後至丞相。

趙達少從漢侍中單甫受學，用思精密。謂東南有王者氣，可以避難，故脱身渡江。

高岱，字孔文，吳郡人。太守盛憲以爲上計，舉孝廉。許貢來領郡，岱將憲避難於許昭家，求救於陶謙。謙未即救，岱憔悴泣血，水醬不入口。謙感其忠壯，有申包胥之

義,許爲出軍,以書與貢。岱得謙書以還,而貢已囚其母,吳人大小皆爲危竦,以貢宿忿,往必見害。岱言在君,且母在牢獄,期於當往。若得入見,則事自當解,遂通書自白。貢即與相見,才辭敏捷,好自陳謝。貢登時出其母。岱將見貢,語友人張允、沈晤,令豫具船,以貢必悔,當追逐之。出便將母乘船,易道而逃。貢須臾遣人追之,令追若及於船,江上便殺之,已過則止。使與岱錯道,遂免被誅,時年三十餘。

晉庾衮,明穆皇后伯父也。鄉黨薦之,州郡交命,皆不降志。及齊王冏歸於京師,踰年不朝,曰:"晉室卑矣,寇難方興!"乃攜其妻子適林慮山,事其新鄉如其故鄉,言忠信,行篤敬。比及期年,而林慮之人歸之,咸曰庾賢。及石勒攻林慮,父老諫曰:"此有太頭山,九州之絕險也。上有古人遺跡,可共保之。"惠帝遷于長安,衮乃相與登于太頭山,而田於其下。年穀未熟,食木實,餌石蘂,同保安之,有終焉之志。

顧榮爲成都王穎丞相從事中郎,惠帝幸臨漳,以榮兼侍中,遣行園陵。會張方據洛,不復得進,避之陳留。及帝西遷長安,徵爲散騎常侍,以世亂不應,遂還吳。又徵拜侍中,行至於彭城,見禍難方作,遂輕舟而還。

紀瞻與顧榮俱徵爲尚書郎,至滁州,聞亂日甚,將不行。會刺史裴盾得東海王越書,若榮顧望,以軍禮發遣。乃與榮及陸玩等各解船棄車牛,一日一夜行三百里,得還楊州。

裴楷爲侍中,坐楊駿姻親去官。太保衛瓘、太宰亮稱楷貞正不阿附,宜蒙爵土,乃封臨海侯,食邑二千戶。代楚王瑋爲北軍中候,加散騎常侍。瑋怨瓘、亮斥己任楷,楷聞之,不敢拜,轉爲尚書。楷長子輿先娶亮女,女適衛瓘子。楷慮內難未已,求去外鎮,除安南將軍、假節、都督荆州諸軍事。垂當發而瑋果矯詔誅亮、瓘。瑋以楷前奪己中候,又與亮、瓘婚親,密遣討楷。楷素知瑋有望於己,聞有變,單車入城,匿于妻父王渾家,與亮小子一夜八徙,故得免難。

衛玠爲太子洗馬,兄璪爲散騎侍郎。玠以天下大亂,欲移家南行。母曰:"我不能舍仲寶去也。"玠啓諭深至,爲門戶大計,母泣涕從之。臨別,玠謂兄曰:"在三之義,人之所重。今可謂致身之日,兄其勉之[20]。"乃扶輿母轉至江夏。

郗鑒以世亂歸鄉里,於時所在飢荒,時中州之士素有感其恩義者,相與資贍。鑒復分所得,以貤宗族及鄉曲孤老,賴而全濟者甚多,咸相謂曰:"今天子播越,中原無伯,當歸依仁德,可以後亡。"遂共推鑒爲主,與千餘家俱避難於魯之嶧山。後至太尉。

鄧攸初陷石勒,後逃勒。至新鄭,投李矩。三年將去,而矩不聽。荀組以爲陳郡、汝南太守,愍帝徵爲尚書左丞、長水校尉,皆不果就。後密捨矩去,投荀組於許昌,矩深恨焉,久之,乃送家屬還攸。攸與刁協、周顗素厚,遂至江東。後至尚書僕射。

謝鯤爲東海王越參軍事。鯤以時方多故,乃謝疾去職,避地于豫章。後至豫章太守。

袁瓌，字山甫。永嘉末，與弟猷欲奉母避亂，求爲江淮間縣，拜呂令。轉江都，因南渡。

高瞻，渤海蓨人，爲尚書郎。屬永嘉之亂，還鄉里，乃與父老議曰："今皇綱不振，兵革雲擾。此郡沃壤，憑固河海，若兵荒歲儉，必爲寇庭，非謂圖安之所。王彭祖先在幽薊，據燕代之資，兵强國富，可以託也。諸君以爲何如?"衆咸善之。乃與叔父隱率數千家北徙幽州。既而以王浚政令無常，乃依崔毖，如遼東。

徐邈，東莞姑幕人，爲州治中。屬永嘉之亂，遂與鄉人臧琨等率弟子并閭里士庶千餘家，南渡江，家于京口。後至驍騎將軍。

褚翜爲冠軍，避地幽州。後河北有寇難，復還鄉里。河南尹舉翜行本縣事。及天下鼎沸，翜招合同志，將圖過江，先移住陽城界。潁州庾敳，即翜之舅也，亦憂世亂，以家付翜。翜道斷，不得前。東海王越以爲參軍，辭疾不就。

孔愉，會稽人。避亂，入新安山中，改姓孫氏，以稼穡讀書爲務，信著鄰里。後忽捨去，皆謂爲神人，而爲之立祠。永嘉中，元帝始以安東將軍鎮楊土，命愉爲參軍，并族尋求，莫知所在。建興初，始出應召，爲丞相掾，年已五十矣。

毛德祖，父祖並沒于賊中。德祖兄弟五人，攜母南渡，皆有武幹。荆州刺史劉道規以德祖爲建武將軍、始平太守。

孫盛，字安國，太原中郡人。父恂，潁川太守。恂在郡遇賊，被害。盛年十歲，逃難渡江。及長，博學，善屬文。後至秘書監、給事中。

宋謝方明隨伯父邈爲吳興太守[21]。孫恩之亂，方明逃遁獲免。頃之，孫恩重侵會稽，謝琰見害。恩購求方明甚急。方明於上虞以母妹奔東陽，由黄蘗嶠出鄱陽，附還都，寄居國子學。流離險厄，屯苦備經，而貞立之操，在約無改。

沈懷文爲治書侍御史。元兇劭弑立，以爲中書侍郎。世祖入討，劭呼之，使作符檄，懷文固辭。劭大怒[22]，投筆於地曰："當今艱難，卿欲避事邪!"旨色甚切。值殷冲在側，申救得免。託疾落馬，間行奔新亭。後至征虜長史、廣陵守。

劉之遴，南陽人，爲度支尚書、太常卿。時侯景以蕭正德爲帝，之遴時落景所，將使授璽紱。之遴預知，乃剃髮披法服，乃免。先是，平昌伏挺出家，之遴爲詩嘲之曰："《傳》聞伏不鬬，化爲支道林。"及之遴遇亂，遂披法服，時人笑之。尋避難還鄉。

庾肩吾爲太子中庶子。太清中，侯景陷京都，簡文以肩吾爲度支尚書。時上流蕃鎮，並據州拒景，景矯詔遣肩吾使江州，喻當陽公大心，大心尋舉州降賊。肩吾因逃入建昌界，久之，方得赴江陵。未幾卒。

蕭子雲爲侍中、國子祭酒，領南徐州大中正。太清二年，侯景寇逼，子雲逃民間。三年三月，宫城失守，東奔晉陵，餧卒于顯靈寺僧房。

江總爲太子中舍人。侯景寇京都，詔以總權兼太常卿，守小廟。臺城陷，總避難崎

嶇,累年至會稽郡,憩於龍華寺,乃製《修心賦》,略序時事。總第九舅蕭勃先據廣州,總又自會稽往依焉。梁元帝平侯景,徵爲明威將軍、始興内史,以郡秩米八千斛給總行裝。會江陵陷,遂不行,總自此寓嶺南積歲。天嘉四年,以中書侍郎徵還朝。

陳蕭引爲西昌侯儀同府主簿。侯景之亂,元帝爲荆州刺史,朝士多往歸之。引曰:“諸王力爭,禍患方始,今日逃難,未是擇君之秋。吾家再世爲始興郡,遺愛在民,正可南行以存家門爾。”於是與弟彤及宗親等百餘人奔嶺表。

張正見爲彭澤令,屬梁季喪亂,避地於正俗山。時焦僧度擁衆自保,遣使請交,正見懼之,遜辭延納。然以法自持,僧度亦雅相敬憚。

校勘記

[1]擊,原作“繫”,據卷九四〇《總録部・患難》及《史記・范睢列傳》改。

[2]往往,《史記・刺客列傳》作“以往”,則屬上讀。

[3]時宦官,《後漢書・黨錮列傳》無“官”字,疑此字衍。

[4]布天下,《後漢書・黨錮列傳》“布”下有“遍”字,疑此脱一字。

[5]萊蕪,原作“菜蕪”,據《後漢書・范冉傳》改。

[6]趙岐,原作“趙歧”,據卷九四〇《總録部・患難》及《後漢書・趙岐傳》改,下同。

[7]自居,《三國志・魏書・邴原傳》裴松之注作“居息”。

[8]免,原作“色”,據《三國志・魏書・邴原傳》裴松之注改。

[9]即,原作“朗”,據《三國志・魏書・司馬朗傳》改。

[10]境壞,原作“境攘”,據《三國志・魏書・司馬朗傳》改。

[11]黎陽,二字原無;兵,原作“丘”,並據《三國志・魏書・司馬朗傳》補改。

[12]“韓暨舉孝廉”至“終不爲害”,此條原與上條文字合,今據文例分。

[13]鍾儀,原作“鐘儀”,據《三國志・魏書・劉廙傳》裴松之注改。

[14]干,原作“于”,據《三國志・魏書・王凌傳》改。

[15]親里,原作“親理”,據《三國志・蜀書・許靖傳》改。

[16]此郡,原作“北郡”,據《三國志・蜀書・許靖傳》改。

[17]行,字原無,據《三國志・吳書・魯肅傳》裴松之注補。

[18]大數,原作“去”,據《三國志・吳書・魯肅傳》裴松之注補改。

[19]後至橫江將軍,“後”原誤作“從”,據上下文例改。

[20]免,《晉書・衛瓘傳》作“勉”。

[21]方明隨伯父邈爲吳興太守,此句疑有訛脱,《宋書》及《南史・謝方明傳》均作“方明隨伯父吳興太守邈在郡”。

[22]劭,原作“邵”,據上文及《宋書・沈懷文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四十九

總録部(一百九十九)

逃難第二　亡命

逃難第二

後魏宋洽爲道武所誅,第四子宣字道茂,時年數歲,親人竊逃以免。

封愷爲散騎常侍,坐司馬氏事死。愷妻,盧玄姊也。愷子伯達棄母及妻李氏,南奔河表,改婚房氏。獻文末,伯達子休傑內還,祖母盧猶存,垂百歲矣,而李已死。休傑,孝文時以歸國勳爲河間太守,兼冀州咸陽王府諮議參軍。

王憲,字顯則,北海劇人。祖猛,苻堅丞相。父休,河東太守。憲幼孤,隨伯父永在鄴,苻丕稱尊號,復以永爲丞相。永爲慕容垂所殺,憲奔清河,匿於民家。後至安南將軍。

李奕與兄敷同死[1]。奕别生弟冏,字道度。少爲中散,逃避得免。孝文太和中,拜下大夫、南部給事。

刁整,靈太后時爲安南將軍、光祿大夫。整以母老,河北喪亂,時整族弟雙爲西兗州刺史,整遂攜家依焉。

賀拔勝,字破胡,從其父度拔,家於武川。孝明正光末,沃野人破落汗拔鄰聚衆反,度拔與三子、鄉中豪勇援懷朔鎮,殺賊王衛可瓌[2]。拔尋爲所害。孝昌中,追贈安遠將軍、肆州刺史。度拔之死也,勝與兄弟俱奔常州刺史廣陽王淵。後至驃騎大將軍、荆州刺史。

斛斯椿,字法壽。父敦,孝明時爲左牧令。時河西賊起,牧民不安,椿乃將家投爾朱榮,榮以椿兼其都督府鎧曹參軍。

辛雄爲尚書左丞。初,蕭寶寅在雍州起逆。城人侯衆德等討逐之,多蒙爵賞。孝明武泰中,詔雄兼尚書,爲關西賞勳大使。未行之間,會爾朱榮入洛,及河陰之難,人情未安,雄潛竄不出。

崔勉,字宣祖,頗涉史傳,有几案才。孝莊永安初,除建節將軍。豫章蕭贊啓爲諮

議參軍。舉人失實,爲高道穆奏免其官。太昌初,爲散騎常侍、征東將軍、金紫光禄大夫、定州大中正,勅左右廂出入其家。被收之際,在外逃免。於後乃出,見齊獻武王於晋陽,王勞撫之。

李神儁,莊帝時爲右光禄大夫。尋屬爾朱榮入京叛,儁遂逃竄民間。出帝初,始來歸闕。

崔孝暐爲寧朔將軍。爾朱榮之害朝士,孝暐與弟孝直攜家避難定陶。孝莊初,徵拜通直散騎常侍。

楊侃爲侍中、衛將軍。莊帝將圖爾朱榮也,侃與其内弟李晞、城陽王徽、侍中李彧等咸預密謀。爾朱榮之入洛也,侃時休沐,遂得潛竄,歸於華陰。

裴彦先爲渤海相。屬元愉作逆,徵兵郡縣,彦先不從,爲愉拘執。踰獄得免,仍爲沙門,潛行至洛。愉平,勑還郡。

高恭之,字道穆,爲征西蕭寶夤行臺郎中。屬兄謙之被害,情不自安,遂託身於莊帝。帝時爲侍中,特相欽重,引居第中,深相保護。俄而,帝以兄事見出。道穆懼禍,乃攜家趣濟陰,變易姓名,往來於東平畢氏,以避時難。莊帝即位,徵爲尚書、三公郎中。

馮熙生於長安,爲姚氏魏母所養。以叔父樂陵公邈因戰入蠕蠕,魏母攜熙逃避,至氐羌中撫育。年十二,好弓馬,有勇幹,氐羌皆歸附之。魏母見其如此,將還長安,始就學問,從師受《孝經》、《論語》,好陰陽兵法。及長,避地華陰、河東二郡間。性汎愛,不拘小節,人無士庶,來則納之。後至侍中、太師。

北齊段榮,五原人。遇亂,與鄉舊攜妻子南遁平城。屬杜洛周爲亂,榮與高祖謀誅之,事不捷,共奔爾朱榮。後至開府儀同三司。

蔡儁,初爲杜洛周所虜[3],高祖亦在洛周軍中。高祖謀誅洛周,儁預其計。事泄,走奔葛榮,仍背葛榮,歸爾朱榮。榮入洛,爲平遠將軍、帳内别將。

步大汗薩,狄那人。魏孝明正光末,六鎮反亂,薩乃將家避難南下,奔爾朱榮於秀容。後從榮入洛,以軍功除揚武將軍、帳内統軍。

邢劭,字子才,爲中書侍郎。及爾朱榮入洛,京師擾亂。劭與弘農楊愔避地嵩高山。魏前廢帝普泰中,兼給事黄門侍郎。

封子繪爲征南將軍、金紫光禄大夫。西魏武帝末,斛斯椿等佞倖用事。父隆之以猜忌懼難,潛歸鄉里。子繪亦棄官俱還。

楊愔爲神武行臺右丞。愔從兄幼卿爲岐州刺史[4],以直言忤旨誅[5]。愔聞之,悲懼,因哀感發疾,取急就鴈門溫湯療疾。郭季素害其能,因致書恐之曰:"高王欲送卿於帝所。"仍勸其逃亡。愔遂棄衣冠於水濱,若自沈者[6]。變易名姓,自稱劉士安,入嵩山,與沙門曇謨徵等屏居削迹。又潛之光州,因東入田横島,以講誦爲業,海隅之士謂之劉先生。

後周樊深初仕後魏，爲征虜將軍。孝武西遷，樊、王二姓舉義，爲東魏所誅。深父保周、叔父歡周並被害。深因避難，墜崖傷足，遂改易姓名，遊學於汾、晋之間[7]，習天文及筭曆之術。後爲人所告，囚送河東。魏將軍韓軌、長史張曜重其儒學，延深至家，因是更得逃隱。

隋源雄仕魏秘書郎，尋加征虜將軍。屬其父隴西王纂爲高氏所誅，雄脫身而遁，變姓名而歸長安。周太祖見而器之，賜爵隴西郡公。

河間王父元孫少孤，隨母郭氏養於舅族[8]。及武元皇帝與周太祖建義關中，元孫時在鄴下，懼爲齊人所誅，因假外家爲郭氏。

爾朱敞，字乾羅，榮之族子也。父彥伯官至司徒、博陵王。齊神武帝韓陵之捷，盡誅爾朱氏。敞小，隨母養於宮中。及年十二，自竇而走，至於大街。見童兒群戲者，敞解所着綺羅金翠之服，易衣而遁。追騎尋至，初不識敞，便執綺衣兒。比究問，知非，會日已暮，由是免。遂入一村，見長孫氏媪踞胡床而坐，敞再拜求哀。長孫氏愍之，藏於複壁。三年，購之逾急，迹且至。長孫氏曰："事急矣，不可久留。"資而遣之。遂詐爲道士，變姓名，隱嵩山，略涉經史。數年之間，人頗異之。嘗獨坐巖石之下，泫然歎曰："吾豈終於此乎！伍子胥獨何人也！"於是間行微服，西歸於周。太祖見而禮之，拜大都督、行臺郎中，封靈壽縣伯。

唐皇甫無逸，大業末留守洛陽。王世充作難，無逸斬關而走。追騎且至，因解所服金帶投之於地，曰："以贈卿，無爲相逼。"追騎競下馬取帶，自爭奪，由是得免。

王珪，字叔玠，樂陵太守顗之子。隋開皇末爲奉禮郎。及顗坐漢王反事，珪當籍沒，而亡命於南山，積十餘歲。後至侍中。

上官儀，本陝州陝縣人也。父弘，隋江都宮副監，因家於江都。大業末，弘爲將軍陳稜所殺。儀時年幼，藏匿獲免，因私度爲沙門。後至中書令。

裴冑爲太僕寺主簿[9]，屬二京陷覆，淪避他州。賊平，授秘書正字。

馬燧沉勇多智謀。安祿山反，燧俾謂賈循曰："安祿山負恩，何不建不代之功？"事泄，祿山遣人以弓絃縊殺循。燧脫身走西山，隱者徐遇匿之，踰月，間行歸平原。平原不守，復走魏郡。後至司徒、侍中。

李泌聰敏好學，博涉經史，善屬文，操尚不羈，耻隨常格仕進。嘗獻書，論當世務，爲執政者不便。乃潛遁名山，以習隱自適。後至中書侍郎、平章事。

李實爲洪州節度使、嗣曹王皋判官。皋卒，新帥未至，實知留後，刻薄軍士衣食。軍士怨叛，謀殺之。實夜縋城而出，歸諸京師。

權皋少以進士補貝州臨清縣尉。安祿山以幽州長史充河北按察使，假其才名，表爲薊縣尉，署從事。皋陰察祿山有異志，畏其猜虐，不可以潔退，欲潛去，又慮禍其老母。天寶十五載祿山使皋獻戎俘[10]，自京迴[11]，福昌尉仲謨，皋從父妹婿也，密以計約

之。比至河陽,詐以疾,亟召謨。謨至,皋示已喑,瞪謨而瞑。謨乃勉哀而哭,手自唅襲。既逸皋,乃葬其棺,人無知者。從吏以詔書還,皋母初不知,聞皋之死,慟哭傷行路。祿山不疑其詐死,許其母歸。皋時微服匿跡,候母於淇門。既得侍其母,乃奉母晝夜南去。及渡江,祿山已反矣。由是名聞天下。淮南採訪使高適表皋試大理評事,充判官。屬永王璘亂,多劫士大夫以自從,皋懼見迫,又變名易服以免。玄宗在蜀,聞而嘉之,除監察御史。

柳晟,駙馬都尉譚之子[12],試太常卿。德宗建中末,鑾輅西幸,晟願受密詔,說其僞將,德宗壯而許焉。事泄,逆黨械繫於獄。鑿垣宵遁,遂爲僧,間道達行在所。

甄濟,肅宗寶應中爲刑部員外郎。因蕃寇逃難,客於襄州。大曆中,江西觀察使魏少遊奏授著作佐郎,兼侍御史,充莫徭副使。

後唐張格,故丞相濬之子也。濬爲梁太祖害於長水,格竄於山谷,易姓名,入蜀。王建僭號,以爲相國。蜀平,至洛陽,除太子賓客。

趙鳳,幽州人也。少爲儒。唐天祐中,燕帥劉守光盡率部內丁夫爲軍伍而黥其面,爲儒者患之,多爲僧以避之。鳳亦落髮至太原。頃之,從劉守奇奔梁。梁用守奇爲博州刺史,表鳳爲判官。

盧程,唐昭宗天復末進士及第,辟召鹽鐵出使巡官。尋遇朱梁弒逆,衣冠多罹其毒,避地河朔,客遊燕趙。數年或衣儒衣,或服道服,出入公侯之門,深爲涿州牧衡唐令所厚,卜居從之。

盧汝弼,唐昭宗景福中擢進士第,歷臺省。昭宗自秦遷洛,時爲祠部郎中、知制誥。時梁祖凌弱唐室,殄滅衣冠,懼禍渡河,由上黨歸於晉陽。太祖以爲節度副使。

李愚,唐光化中隨計之長安於蒲、華之間。昭宗駕在鳳翔,汴軍攻蒲、華,愚避難東歸洛陽。時衛公李德裕孫道古在平泉舊墅,愚往依焉。子弟採梠負薪,以給朝夕,未嘗干人。後至左僕射。

劉昫,涿州人。唐天祐中,契丹陷其郡,昫被俘。至新州,逃而獲免,隱居上谷大寧山。會定州王處直以其子都爲易州刺史,署昫爲軍事衙推。及都去任,招昫至中山,會其兄暄自本郡至,都薦於其父,累署爲觀察推官。及都代位,都有客和少微,素嫉暄,搆而殺之。昫越境而去,寓居浮陽。後至司空、平章事。

漢史肇之誅,弟福此時在滎陽別墅[13],聞禍,匿於民間。周太祖即位,累遷閑廄使。

周王殷,瀛州人。唐末劉仁恭父子亂滄、薊。殷父咸珪避地而南投天雄軍爲卒伍。

亡命

《商書》曰:"自作孽,不可逭。"老氏云:"天網恢恢,疏而不漏。"然而倒行逆施,處

陰休影，天有所幸，命或可逃。非欲絕跡以遠人，蓋乃馮生而避法。越自叔世遷訛，淫刑以逞，末俗倫巧，任氣相高，故有疾走避仇，幽藏復怨，破去機械，變易名氏者。若乃自底不類，連逮餘黨，穿窬亟遁，脱身長往，或欲智免，其如命何。雖追捕之令，具存於方木；而赦宥之澤，亦被乎率土。由是移鄉以防其不絕，滌瑕以許其自新。斯乃天地兼容，荆棘蒙潤者矣。

漢張良，其先韓人也。秦滅韓，良少，未宦事韓。韓破，良家僮三百人，弟死不葬，悉以家財求客刺秦王，爲韓報仇，以五世相韓故。良與客狙擊秦皇帝（狙，謂密伺人，音千豫切[14]），誤中副車（副，謂後乘）。秦皇帝大怒，大索天下（索，搜也。索，音山客切），求賊甚亟。良乃更名姓，亡匿下邳。

張耳、陳餘，俱大梁人。秦滅魏，購求耳千金，餘五百金。兩人變名姓，俱之陳，爲里監門（監門，卒之賤者，故爲卑職以自隱）。

黥布，六人也，姓英氏，事漢爲淮南王。少時，客相之："當刑而王。"及壯坐法，黥布欣然笑曰："人相我當刑而王，幾是乎！"布以論輸驪山（有罪論決而輸作於驪山），驪山之徒數十萬人，布皆與其徒長豪傑交通，乃率其曹耦，亡之江中爲群盜。

張蒼，陽武人，爲秦御史，主柱下方書。有罪亡歸。

公孫敖以因杅將軍再出擊匈奴[15]，至余吾（水名也，在朔方），亡士多，下吏，當斬，詐死，亡居民間五六歲。後覺，復繫。坐妻爲巫蠱，族。

田甲爲梁蒙獄吏，辱韓安國。安國起徒中，爲梁內史，甲亡。安國曰："甲不就官，我滅而宗。"甲肉袒謝安國。安國笑曰："公等足與治乎？"卒善遇之。

張敞爲京兆尹，公卿奏敞楊惲黨友，不宜處位，奏寢不下。敞使掾絮舜有所按驗，舜以敞劾奏當免，不肯爲竟事。敞驗治舜，故致其死事，棄市。行冤獄使者奏敞賊殺不辜。宣帝薄其罪，欲令敞得自便利，即先下敞前坐楊惲奏，免爲庶人。敞即詣闕上印綬，便從闕下亡命。

王林卿，長陵人。爲侍中，免。殺人埋冢舍，又使人剝寺門鼓。長陵令何並自從吏兵追之。林卿急令奴自代，乘車從童騎，身變服，間徑馳去。並追殺其奴，林卿因亡命。

後漢劉玄，字聖公，光武族兄也。弟爲人所殺，聖公結客犯法，避吏於平林。吏繫聖公父子張。聖公詐死，使人持喪歸春陵，吏乃出子張。聖公因自逃匿。

彭寵爲大司空士，從王邑東拒漢軍。到洛陽，聞同產弟在漢兵中，懼誅，即與鄉人吳漢亡至漁陽，抵父時吏[16]（抵，歸也）。

吳漢爲大司馬、廣平侯。漢微時家貧，給事縣爲亭長。王莽末以賓客犯法，乃亡命至漁陽。資用乏，以販馬自業，往來燕、薊間，所至皆交結豪傑。

王常，字顔卿，潁川舞陽人。王莽末爲弟報仇，亡命江夏（命者，名也，言背其名籍而逃亡也）。光武時，位至橫野將軍。

馬援初爲郡督郵,送囚至司命府。囚有重罪,援哀而縱之,遂亡命北地。

崔瑗,涿郡安平人也。兄璋爲人所殺,瑗手刃報仇,因亡命。會赦,歸家,爲濟北相。

馮衍,字敬通,京兆杜陵人。王莽時天下兵起,莽遣廉丹討伐山東。丹辟衍爲掾,衍説丹屯據大郡,待從横之變,興社稷之利,丹不能從。及無鹽與赤眉戰死,衍乃亡命河東。

何顒,少遊學洛陽,顯名太學。及陳蕃、李膺之敗,顒以與蕃、膺善,遂爲宦官所陷。乃變名姓,亡匿汝南間,所至皆親其豪傑,有聲荆、豫之域。袁紹慕之,私與往來,結爲奔走之友。後辟司空府。

岑晊爲南陽太守成瑨功曹,張牧爲中賊曹吏。宛有富賈張汎者,桓帝美人之外親,善巧雕鏤玩好之物,頗以賂遺中官,以此並得顯位,恃其伎巧,用勢縱横。晊與牧勸瑨收捕汎等。既而遇赦,晊竟誅之,并收其宗族賓客,殺二百餘人,後乃奏聞。於是中常侍侯覽使汎妻上書,訟其寃。帝大震怒,徵瑨下獄,死。晊與牧遁逃,亡匿齊、魯之間。會赦出,後州郡察舉,三府交辟,並不就。及李杜之誅,因復逃竄,終於江夏山中。

張儉,山陽高平人,太守翟超請爲東部督郵。鄉人朱並告儉與同郡二十四人爲黨,於是刊章討捕。儉得亡命,困迫遁走,望門投止,莫不重其名行,破家相容。復流轉東萊,止李篤家。外黄令毛欽操兵到門,篤引欽謂曰:"張儉知名天下,而亡非其罪,縱儉可得,寧忍執之乎?"欽因起撫篤曰:"蘧伯玉耻獨爲君子,足下如何自專仁義?"篤曰:"雖好義,明廷(明廷,猶明府也)今日載其半矣。"欽歎息而去。篤因緣送儉出塞,以故得免。其所經歷,伏重誅者以十數,宗親並皆殄滅,郡縣爲之殘破。及黨事解,乃還鄉里。

翟酺,廣漢洛人也。以報舅讎,當徙日南,亡於長安,爲卜相工。後牧羊涼州,遇赦還。任郡[17],徵拜議郎。

蔡邕爲郎中,後徙五原,會赦還。五原太守王智餞之,酒酣,智起舞屬邕,邕不爲報。智者,中常侍王甫弟也,素貴驕,慚於賓客,詬邕曰:"徒敢輕我!"邕拂衣而去。智銜之,密告邕怨於囚放,謗訕朝廷,内寵惡之。邕慮卒不免,乃亡命江海,遠跡吴會。往來依太山羊氏,積十二年在吴。

魏婁圭少有猛志,坐藏亡命,被繫當死,得踰獄出。捕者追之急,圭乃變衣服,如助捕者,吏不能覺,遂以得免。後詣太祖,以爲大將。

晉孫惠爲成都王穎大將軍參軍。惠擅殺穎牙門將梁儁,懼罪,因改姓名以遁。

周撫,元帝時爲王敦從事中郎,與鄧嶽俱爲敦爪牙。敦敗,撫與嶽俱亡走。撫弟光將資遺其兄,而陰欲取嶽。撫怒曰:"我與伯山(鄧嶽,字伯山)同亡,何不先斬我?"會嶽至,撫出門遥謂之曰:"何不速去!今骨肉尚欲相危,况他人乎!"嶽迴船而走,撫遂共入西陽蠻中。明年,詔原敦黨,嶽、撫詣闕請罪,有詔禁錮之。成帝咸和初,司徒王導以撫

爲從事中郎。

鄧嶽，少有將帥才略，爲王敦參軍，轉從事中郎。西陽太守王含搆逆，嶽領兵隨含向京都。及含敗，嶽與周撫俱奔蠻王向蠶。後遇赦，與撫俱出。

南齊譙世榮爲巴東王子響防閤[18]，子響事泄，世榮避奔雍州。世祖嘉之，以爲始興王中兵參軍。

梁伏挺爲南臺治書，因事納賄，當被推劾[19]。挺懼罪，遂變服爲道人，久之藏匿，後遇赦，乃出天心寺。會邵陵王爲江州，攜挺之鎮。王好文義，深被恩禮，挺因此還俗。

何遠，字義方，東海郯人也。齊東昏永元中，崔慧景入圍宮城，遠豫其事。事敗，乃亡抵長沙宣武王，王深保匿焉。遠求得桂陽王融保藏之。既而發覺，收捕者至，遠踰垣以免，融及遠家人皆見執，融遂遇禍，遠家屬繫尚方。遠亡渡江，從其故人高江産，共聚衆，欲迎高祖義師。東昏黨聞之，使捕遠等，衆復潰散，遠因降魏。入壽陽，見刺史王肅，同舉義。肅不能用，乃求迎高祖，肅許之。遣兵援送，得達高祖。高祖見遠，謂張策曰："何遠美丈夫，而能破家報舊德，未易及也。"授輔國將軍，隨軍東下。

張虎，不知何許人。自云家本襄陽，或云左衛將軍、衡州刺史蘭欽外弟也。少亡命在若耶山爲盜，頗有部曲。

後魏刁雍，父暢仕晉，右衛將軍。初，暢兄逵以宋高祖輕狡薄行，負社錢三萬，違時不還，執而徵焉。及裕誅桓玄，以嫌故先誅刁氏。雍爲暢故吏所匿，奔姚興豫州牧姚紹於洛陽，後至長安。

房崇吉，初爲宋明太原太守，戍外城。孝文遣慕容白曜討降之，以崇吉爲歸安縣令。後乞解縣，許之。停京師半歲，乃隨奔[20]。崇吉夫婦異路，剃髮爲沙門，改名僧達，投其族叔法延[21]，住積歲餘。清河張略之亦豪俠士也，崇吉遺其金帛，得以自遣。妻從幽州南出，亦得會[22]。崇吉至江東[23]，尋病死。

崔敬友，東河清鄃人，車騎大將軍光之弟也。敬友爲本州治中[24]，頗有受納。御史按之，乃與守者俱逃。

廣陵侯衍子融貌甚短陋，莊帝謀殺爾朱榮，以融爲直門將軍。及爾朱榮入洛，融逃人間。

徐紇爲黄門侍郎，總攝中書、門下事。紇無經國大體，好行小數，說靈太后以鐵券間爾朱榮左右。榮知，深以爲憾，啓求誅之。榮將入洛，既剋河梁，紇矯詔，夜開殿門，取驊騮御馬十疋，東走兗州。紇弟獻伯爲北海太守，伯弟季彦先爲青州長史[25]，紇使人告之，亦將家南走。羊侃時爲太山太守，紇往投之，說侃令舉兵。侃從之，遂聚衆反，紇圍兗州[26]。孝莊初，遣侍中于暉爲行臺，與齊獻武王督諸軍討之。紇慮不免，說侃請乞師於梁，侃信之，遂奔梁。

北齊孫搴爲國子祭酒，時崔祖螭反，搴預焉。逃於王元景家，遇赦乃出。

隋李密初爲楊玄感謀主,玄感敗,密間行入關,與玄感從叔詢相隨,匿於馮翊詢妻之舍。尋爲鄰人所告,遂捕獲,囚於京兆獄。是時,煬帝在高陽,密與其黨俱送帝所。在途謂其徒曰:“吾等之命,同於朝露,若至高陽,必爲菹醢。今道中猶可爲計,安得行就鼎鑊,不規逃避也?”衆咸然之。其徒多有金,密令出示使者曰:“吾等死者[27],此金並留付公,幸用相瘞。其餘即皆報德。”使者利其金,遂相然許。及出關外,防禁漸弛,密請通市酒食,每醼飲諠譁竟夕,使者不以爲意。行次邯鄲,夜宿村中,密等七人皆穿牆而遁,與王仲伯亡抵平原賊帥郝孝德。孝德不甚禮之,備遭飢饉,至削樹皮而食。仲伯潛歸天水,密詣淮陽,舍於村中,變姓名稱劉智遠,聚徒敎授。經數月,密鬱鬱不得志,爲五言詩曰:“金風蕩初節,玉露凋晚林。此夕窮塗士,空軫鬱陶心。眺聽良多感,慷慨淚霑襟[28]。霑襟何所爲,悵然懷古意。秦俗猶未平,漢道將何冀。樊噲市井徒,蕭何刀筆吏。一朝時運合,萬古傳名器。寄言世上雄,虚生眞可愧。”詩成而泣下數行。時人有怪之者,以告太守趙他。縣捕之,密乃亡去,抵其妹夫雍丘令丘君明,從子懷義以告。帝令捕密,密得遁去,君明竟坐死。

虞綽,煬帝時爲著作佐郎,與楊玄感爲布衣之友。後玄感敗,帝怒,徙綽且末。綽至長安而亡,吏逮之急,於是潛渡江,變姓名,自稱吳卓,遊東陽。抵信安令天水辛大德,大德舍之。歲餘,綽與人爭田相訟,因有識綽者而告之,竟爲吏所執,坐斬江都。

劉斌,南陽人,頗有詞藻,官至信都郡司功書佐。竇建德署爲中書舍人。建德敗,復爲劉黑闥署中書侍郎,與劉黑闥亡歸突厥,不知所終。

斛斯政爲兵部侍郎。征遼時,當塗任事以猜嫌,懼罪,内不自安,亡奔高麗。

唐劉黑闥,隋末與竇建德少相友善,家貧,無以自給,建德每資之。隋末亡命,從郝孝德爲群盜。

張亮,初爲李密將,隸於李勣。及勣以黎陽歸國,乃擬亮上柱國、鄭州刺史。時鄭州陷於王充,亮不得之官,孤軍無援,遂亡命於共城山澤中。

劉玄佐,滑州康城人[29]。本名洽,少倜儻,不事生業。嘗爲縣小吏,主巡行賊盜。坐事,爲令杖之,僅不死,乃亡命從軍。

田伾爲門下省主事,事宰相李逢吉,受袁王府長史武昭錢五萬。又擇細婢,令昭賣與逢吉。及武昭事發,詔下捕逐,遂亡命,藏於逢吉宅中。至逢吉出鎮襄陽,乃補充隨軍。其後伾官已停,遂遣人僞稱正身,赴選於門下省。過官,授房州司馬。及事發,御史臺三移牒襄州追捕伾,逢吉稱伾已請假入京。及累路尋勘,伾又不曾赴闕。御史臺奏其事,逢吉坐罰一季俸料,田伾切加捕捉焉。

梁楊師厚,穎州人,初爲李罕之小校。太祖平定,罕之預其功,遂受澤州刺史。當罕之至晉陽,謁見太祖,太祖以嘗有軍功,遇之甚厚。罕之有驍卒百餘人,太祖素知,意欲留之。罕之識其旨,乃列籍以獻。時師厚在其籍中,後得罪,懼奔于梁。

後唐張全義爲縣嗇夫，嘗爲令所辱。唐末黄巢起宛句，全義亡命，入巢軍。巢入長安，以全義爲吏部尚書，充水運使。

康延孝本北邊部族，徙居晉陽。初以卒隸太原軍，性獷悍不馴，屢犯禁網。得罪，亡命于汴。事梁，自隊長軍吏勞積至部校。

晉熊皦，以少帝開運三年謫授商州上津縣令。赴任，至白馬寺止宿，遇夜暗逃。皦，閩中人，爲詩甚工，以進士擢第。嘗爲延州劉景巖從事。景巖入移內地，皦有力焉。後景巖承詔休致，心甚不樂，前使皦送金帶遺宰臣馮玉，玉不受。皦時爲左補闕，雖云歸帶與景巖之來使，而不甚明。景巖以失意怨皦，因誣其隱帶以達玉。玉奏之，故有是謫。皦懼後命，遂竄。

周馮暉爲靈武節度使，始爲效節軍士，拳勇無賴，行伍憚之。事楊師厚爲隊長。唐莊宗入魏博，以銀槍效節爲親事[30]，屢戰立功，而犒給稍薄。兩軍對壘河上，暉竄入南軍，梁將王彥章致之麾下。莊宗平河南，暉首罪，赦之。

孫晟，密州人。後唐天成初，朱守殷據夷門，晟爲幕賓，贊成其事。城陷，朱氏被誅，晟乃匿跡更名，棄其妻子，亡命於陳、宋間。會同惡者送之淮外，吳人方納叛亡，即署以官次。

白進福前爲興順指揮使，太祖廣順二年四月，進福以族逃亡，遣供奉官翟守素等十人分捕不獲。陳州上言界溝鎮申有人馬九騎，詰問，不得，入潁州界，即白進福也。進福曾於沿淮巡檢，因事得替在京，將謀竄迹，乃於嘗所親狎之家借鞍馬銀器，僞言與家人追游。其日晚，妻女皆服男子衣遁去。

校勘記

[1]奕，《魏書》及《北史・李順傳》均作"李弈"。

[2]瓌，原作"瓖"，據《魏書》及《北史・賀拔勝傳》改。

[3]初，原作"幼"，據《北齊書》及《北史・蔡儁傳》改。

[4]岐州，原作"歧州"，據《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改。

[5]直言，原作"宣言"，據《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改。

[6]自沈，原作"見沈"，據《北齊書》及《北史・楊愔傳》改。

[7]間，原作"門"，據《周書・樊深傳》改。

[8]養於舅族，原脱"於"字，據《隋書》及《北史・河間王弘傳》改。

[9]裴冑，原作"裴胃"，據《舊唐書・裴冑傳》改。

[10]十五載，《舊唐書・權德輿傳》作"十四載"。戎俘，原作"戎係"，據《舊唐書・權德輿傳》改。

[11]逈，原作"迥"，據《舊唐書・權德輿傳》改。

[12]譚，《舊唐書》及《新唐書・柳晟傳》並作"潭"。

[13]滎陽，原作"榮陽"，據《舊五代史・史弘肇傳》改。史肇，即史弘肇，蓋避宋太祖父諱而略

"弘"字。

[14]千豫切,原作"干豫切",據《漢書・張良傳》顏師古注改。

[15]杅,原作"杆",據《史記》及《漢書・公孫敖傳》改。

[16]時,原作"持",據《後漢書・彭寵傳》改。

[17]任,《後漢書・翟酺傳》作"仕"。

[18]焦,原作"譙",據《南齊書・焦度傳》改。子響,原作"子嚮",據《南齊書・巴東王子響傳》改,下同。

[19]被,原作"彼",據《梁書・文學傳下》改。

[20]隨奔,《魏書・房法壽傳》作"南奔"。

[21]族叔法延,原脱"法"字,據《魏書・房法壽傳》補。

[22]亦得會,《魏書・房法壽傳》"得"下有"相"字。

[23]至,字原脱,據《魏書・房法壽傳》補。

[24]本州,原誤作"太州",據《魏書》及《北史・崔光傳》改。

[25]伯,《魏書・恩幸傳》作"獻伯"。季彦,原誤作"季産",據《魏書》及《北史・恩幸傳》改。

[26]紇圍兗州,《魏書》及《北史・恩幸傳》"紇"上有"共"字。

[27]死者,《隋書》及《北史・李密傳》並作"死日"。

[28]淚,《隋書・李密傳》作"獨"。

[29]康城,《舊唐書》及《新唐書・劉玄佐傳》並作"匡城",此蓋宋人避諱改。

[30]親事,《舊五代史・馮暉傳》作"親軍"。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

總錄部(二百)

咎　徵

《洪範》咎徵叙其惡行,《春秋》災異謂之譴告,非獨繫於邦國,亦將儆於人臣。自昔不忠其君,無德而祿,貌言視聽,有斁於彝倫,僞采淫泰,卒陷乎非道者,曷嘗不妖興於未兆,怪見於所居! 蓋天意之弗蠲,俾神物之申儆。故有五行之屬,萬類之衆,殊形異狀,失其常理,提耳注目,使之先覺而睹機。若瞑不能知變,以至于禍敗者,可勝言哉! 若乃地名讖亡,天象示化,車服牆屋無故而隳落,衣服器皿忽焉而變故,至有賢臣良士、行道之人而不能免者,其命也夫!

漢袁盎,景帝時爲太常,病免居家。初梁孝王欲求爲漢嗣,盎進説,其後語塞(塞,不行也)。梁王以此怨盎,使人刺盎。刺者至關中,問盎,稱之皆不容口。迺見盎曰:"臣受王命刺君,君長者,不忍刺君。然後刺者十餘曹(曹,輩也),備之。"盎心不樂,家多怪,迺之棓生所問占[1](音陪[2]。秦時賢士,善術者也)。還,梁刺客後曹果遮刺殺盎安陵郭門外。

梁孝王武,景帝時入朝,歸國,意忽忽不樂。北獵梁山,有獻牛[3],足出背上,孝王惡之。六月中,病熱,六日薨。(足當處下,所以輔身也。今出背上,象孝王背朝而干上也)。

臨江閔王榮,以孝景前四年爲皇太子,四歲,廢爲臨江王。三歲,坐侵廟壖地爲宫[4](壖,音人緣切),上徵榮。榮行,祖於江陵北門(祖者,送行之際,因享飲也。昔黄帝之子累祖好遠遊而死於道,故後人以爲行神也[5]),既上車,軸折車廢(廢,壞也)。江陵父老流涕竊言曰:"吾王不反矣!"榮至,詣中尉府對簿。中尉郅都簿責訊王(簿,皆音薄户切。訊,問也,音信),王恐,自殺。

燕剌王旦,昭帝時謀反,令羣臣皆裝。是時天雨,虹下屬宫中(屬猶至也[6],音之欲切[7])飲井,水竭;厠中豕羣出,壞太官竈(厠,養豕圂也。圂,音胡困切);烏鵲鬬死[8];鼠舞殿端門(端門,正門也[9])中;殿上户自閉,不可開;天火燒城門;大風壞宫城樓,折拔樹木;流星下墜。后姬以下皆恐。王驚病,使人祠葭水、台水(葭水在廣平南和,台水在雁門[10]。葭音家。台音怡)。王客吕廣等知星[11],爲王言:"當有兵圍城,期在九月十

月，漢當有大臣戮死者。"王愈憂恐，謂廣等曰："謀事不成，妖祥數見，兵氣且至，奈何?"會蓋主舍人父燕倉知其謀[12]，告之，由是發覺，伏誅。

昌邑王賀，昭帝時聞人聲曰："熊。"視而見大熊，左右莫見。以問郎中令龔遂，遂曰："熊，山野之獸，而來入宫室，王獨見之，此天戒大王。恐宫室將空，危亡象也。"賀不改寤，後卒失國。

霍禹，宣帝時嗣其父大將軍光博陸侯爲大司馬，光兄孫雲爲中郎將，雲弟山爲奉車都尉。初，光夫人顯毒殺許后，帝始聞之而未察。及雲、山、禹有邪謀，長安男子張章告之，詔雲、山不宜宿衛，山、禹等甚恐。顯夢第中井水溢流庭下，竈居樹上。又夢大將軍謂顯曰："知捕兒不(知兒見捕也[13])?亟下捕之(且疾下捕之。亟，音居力切)。"第中鼠暴多，與人相觸，以尾畫地；鴞數鳴殿前樹上(鴞，惡聲之鳥也。古者室屋高大，則通呼爲殿爾，非止天子宫中)；第門自壞。雲尙冠里宅中門亦壞。巷端人共見有人居雲屋上，徹瓦投地，就視，亡有，大怪之。禹夢車騎聲止讙來捕，禹舉家憂愁。會謀逆事發，雲、山自殺，禹要斬，顯棄市。

董賢，哀帝時爲大司馬，第門自壞。時賢以私愛居大位，賞賜無度，驕嫚不敬，大失臣道，見戒不改。後賢夫妻自殺，家徙合浦[14]。

翟義，字文仲，爲東郡太守[15]。王莽居攝，義舉兵將誅莽。義兄宣居長安，先義未發，家數有怪(言義未發兵之前)，夜聞哭聲，聽之不知所在。宣教授諸生滿堂，有狗從外入，齧其中庭羣雁數十，比驚救之，已皆斷頭(比，必寐切)。狗走出門，求不知處[16]。宣大惡之，謂後母曰："東郡太守文仲素俶儻(俶，音之歷切)，今數有惡怪，恐有妄爲，而大禍至也。太夫人可歸，爲棄去宣家者(言歸其本族，自絶於翟氏)以避害。"母不肯去。後數月，義舉兵誅，其家遂族。

王康仕王莽爲太師，時盗賊起，遣康與更始將軍廉丹東(東，謂東出也)。祖都門外，天大雨霑衣，止。長老歎曰："是爲泣軍。"果爲光武所敗。

後漢更始自洛陽而西。初，發李松奉引，馬驚奔，觸北宫鐵柱門，三馬皆死(《續漢書》曰：馬禍也。時更始失道，將亡之徵)。

彭寵，光武建武初爲漁陽太守，其妻數惡夢，又多見怪變(一説"夢贏袒冠幘[17]，踰城，徒推之[18]"。又"寵堂上聞蝦蟆聲在火鑪下，鑿地求之，不得也")，卜筮及望氣者皆言兵當從中起。寵疑其弟子后蘭卿質漢歸，故不信之，使將兵居外，無親於中。寵齋，獨在便室。蒼頭子密等斬寵及妻頭詣闕。

岑彭爲征南大將軍，建武中討公孫述，至武陽，所營地名"彭亡"。彭聞而惡之，欲徙[19]，會暮，蜀刺客詐爲亡奴降，夜刺殺彭。

任文公，巴郡閬中人，爲治中從事。公孫述時，蜀武擔石折。文公曰："噫！西州智士死，我乃當之。"自是常會聚子孫，設酒食。後三月果卒。

魏李勝爲河南尹，歲餘，廳事前屠蘇壞（小草屋也）。令人更治之，小材一枚激墮，正撾受符吏石虎頭，斷之。後旬日，遷爲荆州刺史，未及之官而敗。

楚王彪本封白馬齊王，嘉平初，東郡有訛言云："白馬河出妖馬，夜過官牧邊鳴呼[20]，衆馬皆應。明日見其跡，大如斛，行數里，還入河。"兖州刺史令狐愚以彪有智勇[21]，及聞此言，遂與王凌謀共立之。事泄，凌、愚被誅，彪賜死。

張臶，鉅鹿人，養志不仕。正始元年，戴鵀之鳥，巢臶門陰。臶告門人曰："夫戴鵀陽鳥，而巢門陰，此凶祥也。"乃援琴歌詠，作詩二篇。旬日而卒。

公孫淵爲遼東太守，司馬宣王以太尉出征，圍其城。時有長星色白有芒鬣，自襄平城西南流于東北，墜于梁水，城中震慴。無幾何，淵攻南圍突出，宣王縱兵擊敗之，斬於梁水之上星墜之所。初，淵家數有怪，犬冠幘絳衣上屋，炊有小兒蒸死甑中。襄平北市生肉，長圍各數尺，有頭目口喙，無手足而動搖，尋誅滅。

蜀諸葛亮爲丞相、大將軍，屯于五丈原。有長星墜亮之壘，是年亮卒。

吳諸葛恪爲荆、揚二州牧，督中外諸軍事。時孫峻因民之多怨，衆之所嫌，搆恪欲爲變，與孫亮謀，置酒請恪。恪將見之夜，精爽擾動，通夕不寐。明將盥漱，聞水腥臭，侍者授衣，衣亦臭。恪怪其故，易衣易水，其臭如初，意惆悵不悦。嚴畢趨出，犬銜引其衣。恪曰："犬不欲我行乎？"還坐。頃刻乃復起，犬又銜其衣。恪令從者逐犬，升車。初，恪將征淮南，有孝子者著縗衣入其閤中，從者白之，令外詰，孝子曰："不自覺入。"時中外守備，亦悉不見，衆皆異之。出行之後，所坐廳事屋棟中折。自新城出往東興，有白虹見其船，還拜蔣陵，白虹復繞其車。俄爲峻所殺。恪以被殺，其妻在室，使婢語曰："汝何故血臭？"婢曰："不也。"有頃愈劇，又問婢曰："汝眼目視瞻，何以不常？"婢蹷然起躍，頭至於棟，攘臂切齒而言曰："諸葛公乃爲孫峻所殺！"於是大小知恪死矣，而吏兵尋至。

鄧嘉爲戍將，殺豬祠神。治畢，懸之，忽見一人頭在食案。嘉引弓射中之，咋咋作聲，繞屋三日。後嘉謀叛，闔門被誅。

晉衛瓘爲太保，惠帝永熙初，瓘家人炊飯墮地，盡化爲螺。出足起行，歲餘及禍。

張華爲司空，所封壯武郡有桑化爲栢，識者以爲不祥。又華第舍及監省數有妖怪。少子韙以中臺星折，勸華遜位。華不從，曰："天道玄遠，惟修德以應爾，不如靜以待之，以俟天命。"及趙王倫、孫秀將廢賈后，遂害華，夷三族。

賈謐本姓韓，其母午，賈后妹也，謐冒姓賈氏。惠帝元康中，洛陽南山有虻作聲曰韓屍屍，識者曰："韓氏將死也。言屍屍者，盡死意也。"其後謐誅，而韓族殲焉。又謐將誅，其家數有妖異，飄風吹其朝服飛上數百丈，墜於中丞臺。又蛇出其被中，夜暴雷震其室，柱壓毁牀帳，謐益恐。及趙王倫廢賈后，謐及母賈午皆伏誅。官至散騎常侍，侍講東宮。

宋達爲丹陽內史,家犬生三子,皆無頭。後爲楊州刺史曹武所殺。

周玘爲南郡太守。初,玘於陽羨起宅,始成而邊戶有聲,如人歎咤者。又玘家有鵝在籠中,而頭斷出籠外。玘亡後,家誅。

裴楷爲光祿大夫,家炊黍在甑,或變如拳,或作血,或作蕪菁子。其年卒。

楊駿爲太傅輔政。初,徵高士孫登,遺以布被。登截被於門,大呼曰:"斫斫刺刺。"旬日託疾詐死。及駿被誅,其言果驗。

王浚爲幽州牧,謀將僭號,有狐據府門[22],翟雉入廳事。俄爲石勒所殺。

愍懷太子既爲賈后所忌,將害之時,有桑生於宮西廂,日長尺餘,數日而枯。後太子臧初立爲太孫,桑復生於西廂,太孫廢,仍枯。

石崇爲衛尉,將被誅,其家稻米飯在地,經宿皆化爲螺。時人以爲族滅之應。

趙王倫僭即帝位,時有雉入殿中,自太極東階上殿,驅之,更飛西鍾下,有頃,飛去。又倫於殿上得異鳥,問皆不知名,累日向夕,宮西有素衣小兒言是服劉鳥。倫使錄小兒并鳥閉置牢室,明旦開視,戶如故,并失人鳥所在。倫目上有瘤,時以爲妖焉。

齊王冏爲大司馬輔政,有一婦人詣冏府求寄產。吏詰之,婦人曰:"我截臍便去爾。"識者聞而惡之。時又謠云:"著布袙腹,爲齊持服。"俄而冏誅。

卞粹,齊王冏輔政時,粹爲侍中、中書令。及長沙王乂專權,粹立朝正色,乂忌而害之。初,粹如廁,見物若兩眼,俄而難作。

成都王穎起兵誅長沙王乂,既次朝歌,每夜矛戟有光若火,其壘井中皆有龍象。穎既縊死,棄棺於故井中。

陸機爲平原內史,成都王穎輔政,以機爲後將軍,討長沙王乂。機始臨戎,而牙旗折,意甚惡之。機戰敗,穎聽孟玖之譖將殺機。其夕,機夢黑幰繞車,手決不開,天明而禍及。

皇太子覃初爲清河世子,所佩金鈴欻生隱起如麻粟,祖母陳太妃以爲不祥,毀而賣之。占者以金是晉行大興之祥,覃爲皇裔,是其瑞也。毀而賣之,象覃見廢不終之驗也。

祖逖爲豫州刺史。先是,華譚、庾闡問術人戴洋,洋曰:"祖豫州九月當死。"初有妖星見于豫州之分,歷陽陳訓又謂人曰:"今年西北大將當死。"逖亦見星,曰:"爲我矣!方平河北,而天欲殺我,此乃不祐國也。"俄卒於雍丘。

張茂,元帝大興中爲吳郡太守,府舍得二狗頭。其後,茂爲吳興兵所殺。

王敦爲荆州牧,在武昌,鈴下儀仗生華如蓮華,五六日而萎落。干寶以爲狂華生枯木,又在鈴閣之間,言威儀之富,榮華之盛,皆如狂華之發,不可久也。其後,敦終以逆命加戮其尸。

甘卓爲荆州牧[23],將襲王敦,既而中止。及還襄陽,意氣騷擾,舉動失常,自照鏡

不見其頭，視庭樹而頭在樹上[24]，心甚惡之。其家金櫃鳴，聲似槌鏡，清而悲。巫云："金櫃將離，是以悲鳴。"尋爲襄陽太守周慮等襲殺之。

王導爲司徒，廐羊生無後足。明年蘇峻入京都，導與成帝俱幽石頭，僅乃身免[25]。

周莚爲冠軍將軍[26]，於姑孰立屋五間[27]，而六梁一時躍出墮地[28]，衡獨立柱頭零節之上[29]，甚危，雖以人功，不能然也。後竟爲王敦所害，覆族。

王機爲廣州刺史，入廁，忽見二人着烏衣，與機相捍，良久擒之，得二物似烏鴨。南海太守鮑靚曰："此物不祥。"機焚之，逕飛上天。機尋誅死。

謝安爲太傅，太元中出鎮廣陵。始發石頭，金鼓忽破。又語未常謬而忽一誤，衆亦怪異之。尋薨。

王國寶爲尚書左僕射。先是，太元中小兒以兩鐵相打於土中，名曰"鬬族"。後國寶與王恭一姓之中自相攻擊也。

庾晞（史失其官），四五年中喜爲挽歌，自搖大鈴爲唱，使左右齊和。又燕會輒令倡伎作新安人歌舞離别之辭，其聲悲切。時人怪之，後亦果敗。

諸葛長民爲豫州刺史，兼太尉留府事[30]，常一月中輒十數夜眠中驚起跳踉[31]，如與人相打。毛修之嘗與同宿，見之駭愕，問其故。長民答曰："正見一物，甚黑，而有毛[32]，脚不分明，奇健，非我無以制之。"其後來轉數。屋中柱及椽桷間，悉見有蛇頭，令人以刀懸斫，應刃隱藏，去輒復出。又擣衣石相與語如人聲，不可解。於壁見有巨手，長七八尺，臂大數圍，令斫之，豁然不見。未幾伏誅。

王矩爲廣州刺史，將赴職，忽見一人持奏謁矩，自云京兆杜靈之[33]。矩問之，答稱："天上京兆，被使召君爲主簿[34]。"矩意甚惡之。至州，月餘卒。

庾翼爲豫州刺史，如廁[35]，見一物如方相。俄而疽發背卒。

殷仲文爲東陽太守，謀反，因照鏡不見其面，數日而伏誅。

朱猗爲龍驤將軍，戍壽陽。婢炊飯，忽有羣烏集竈[36]，競來啄噉，婢驅逐不去。有獵狗咋殺烏鵲[37]，餘者因共啄狗。即死，又噉肉[38]，唯餘骨存。尋而猗死。

桓玄初封楚王，已設拜席，羣官陪位。玄未及出[39]，有狗來便其席，萬衆睢候[40]，莫不驚怪。玄性猜暴，竟無言者，逐狗改席而已。玄既僭亂，出僞詔，改年爲建始。右丞王攸之曰："建始，趙王倫僞號也。"又改爲永始，復是王莽始執權之歲，其兆號不祥，冥符僭逆如此。玄入建康宫，逆風迅激，旍旗儀飾皆傾偃[41]。及小會於西堂，設伎樂，殿上施絳綾帳，鏤黄金爲顔，四角作金龍，頭銜五色羽葆旒蘇，羣臣竊相謂曰："此頗似輀車，亦王莽仙蓋之流也。龍角，所謂亢龍有悔者也。"玄在宫中，常覺不安，若爲神鬼所擾，自篡盜至敗凡八旬。

王綏爲冠軍將軍，其家夜中梁上無故有人頭墮於牀[42]，而血流滂沱。俄拜荆州刺史、假節。坐父愉之謀，與弟納並被誅。

前涼張天錫爲涼州牧,州楊樹生松。天戒若曰[43],松不改柯易葉,楊者柔脆之木。此永久之業將集危亡之地[44]。是後,天錫降氐。

宋彭城王義康爲大將軍、領司徒,東府廳事前井水忽涌溢,野雉江鷗並飛入所住齋前。尋被誅削。

臨川王義慶爲楊州刺史,在廣陵有疾,而白虹貫城,野麋入府,心甚惡之。因陳求還[45],太祖許解州,以本號還朝。薨於京邑。

始興王濬,字休明,將產之夕,有伏鳥鳴於屋上[46]。後與元凶劭同逆伏誅。

劉敬宣爲右將軍,夜與僚佐宴集,空中有放一隻芒屩於坐中,墜敬宣食盤上,長三尺五寸,已經人著,耳鼻間並欲壞。頃之而敗。

晉安王子勛僭號之日,雲雨晦合,行禮忘稱萬歲。吏取子勛所乘車[47],除腳以爲輦,置僞殿之西。其夕,有鳩棲其中,鴞集其幰,又有禿鶖集城上。又以安陸王子綏爲司徒。子綏拜司徒日,雷雷晦冥震其黄閤柱,鴟尾墜地[48],又有鵰棲其帳上。尋敗,並伏誅。

竟陵王誕爲南徐州刺史,在京夜,大風飛落屋瓦,城門鹿牀倒覆[49],誕心惡之。及遷鎮廣陵,入城[50],衝風暴起揚塵,晝晦。又中夜閒坐[51],有赤光照室,見者莫不怪愕。左右侍直,眠中夢人告之曰:"官須髮爲鞘毦。"既覺,已失髻矣[52],如此者數十人,誕甚怪懼。大明二年,發民築治廣陵城,誕循行,有人干輿揚聲大罵曰:"大兵尋至,何以辛苦百姓!"誕執之,問其本末,答曰:"姓夷名孫,家在海陵。天公去年與道佛共議,欲除此間民人,道佛苦諫,得至今。大禍將至,何不立六慎門。"誕問:"六慎門云何?"答曰:"古時有言,禍不入六慎門。"誕以其狂悖,殺之。又五音士忽狂易見鬼,驚怖啼哭曰:"外軍圍城,城上張白布帆。"誕執錄二十餘日,乃赦之。誕尋爲建康陳文紹等告其反狀,伏誅。

徐羨之爲司徒。少時隨從兄履之爲臨海樂安縣,嘗行經山,見黑龍長丈餘,頭角前兩足皆具,無後足,曳尾而行。及拜司空,守關將入,彗星晨見危南。又當拜時,雙鶴集太極東,鴟尾鳴喚。後與傅亮同誅。

江湛爲吏部尚書。初,湛家數見怪異,未敗少日,所眠床忽有數升血。尋爲元凶所害。

蕭思話爲青州刺史,常所用銅斗覆在藥廚下,得二死雀。思話曰:"斗覆而雙雀殞,其不祥乎。"既而被繫。

檀道濟爲司空、江州刺史,還鎮,下渚未發,有似鶵鳥集船悲鳴。會太祖疾動,彭城王義康矯詔召入祖道[53],收付廷尉,及其子給事黄門侍郎植、司徒從事中郎粲、太子舍人混、征北主簿承伯、秘書郎中遵等八人並誅[54]。

黄回,南兗州刺史。太祖將誅回,回被召上車,愛妾見赤光冠其頭至足,苦捉

留[55]，回不肯止。及至，見誅。

劉斌爲吳郡太守，郡堂屋西頭鴟尾無故落地，治之未畢，東頭鴟尾復落。頃之斌誅。

到遁爲南海太守[56]，在廣州。昇明元年，沈攸之反，刺史陳顯達起兵應朝廷，遁猶豫見殺[57]。遁家人在都，從野夜歸，見兩三人持堊刷其家門[58]，須臾滅，明日而遁死問至。

校勘記

[1]棓，原作"培"，據《史記·袁盎傳》及《漢書·爰盎傳》改。

[2]陪，原作"棓"，據《史記·袁盎傳》裴駰集解及《漢書·爰盎傳》顏師古注改。

[3]獻，原作"獸"，據《漢書·梁孝王武傳》改。

[4]壖，原作"擩"，據《漢書·臨江閔王榮傳》及顏師古注改，下同。

[5]黄帝，原作"桓帝"；行神，原作"行人"，並據《漢書·臨江閔王榮傳》顏師古注改。

[6]至，《漢書·燕刺王旦傳》顏師古注作"注"。

[7]音之欲切，原脱"欲切"二字，據《漢書·燕刺王旦傳》顏師古注補。"切"顏注原作"反"，此據本書文例改。

[8]烏，原作"鳥"，據《漢書·燕刺王旦傳》顏師古注改。

[9]正，原作"三"，據《漢書·燕刺王旦傳》顏師古注改。

[10]雁門，原作"鴻門"，據《漢書·燕刺王旦傳》顏師古注改。

[11]吕廣，原作"李廣"，據《漢書·燕刺王旦傳》改。

[12]蓋主，原作"蓋王"，據《漢書·燕刺王旦傳》改。

[13]也，《漢書·霍禹傳》顏師古注作"否"。

[14]徙，原作"徒"，據《漢書·佞幸傳》改。

[15]東郡，原作"東都"，據下文及《漢書·翟義傳》改。

[16]求，原作"永"，據《漢書·翟義傳》改。

[17]羸袒，"羸"字原模糊，"袒"原作"祖"，此據《後漢書·彭寵傳》李賢注改。

[18]徒推之，《後漢書·彭寵傳》李賢注"徒"上有"髡"字。

[19]徙，原作"徒"，據《後漢書·岑彭傳》改。

[20]嗚呼，《三國志·魏書·王凌傳》裴松之注作"鳴呼"。

[21]愚，原作"遇"，據《三國志·魏書·王凌傳》裴松之注改。下同。

[22]府，原作"虎"，據《晉書·王浚傳》改。

[23]荆，原作"閩"，據宋本及《晉書·甘卓傳》改。

[24]庭樹，原作"樹庭"，據宋本及《晉書·甘卓傳》乙正。

[25]身免，宋本作"免身"。

[26]莚，原作"延"，據宋本及《晉書·周莚傳》改。

[27]孰,原作"敦",據宋本及《晉書・周莚傳》改。

[28]六,原作"大",據宋本及《晉書・周莚傳》改。

[29]獨立,原脱"獨"字,據宋本及《晉書・周莚傳》補。

[30]兼,宋本同,《晉書・諸葛長民傳》作"監"。

[31]踉,原作"浪",據宋本及《晉書・諸葛長民傳》改。

[32]毛,原作"手",宋本同,據《晉書・諸葛長民傳》改。

[33]杜,原作"莊",宋本作"壯",此據《晉書・王矩傳》改。

[34]召君,原作"君召",據宋本及《晉書・王矩傳》乙。

[35]如,原作"人",據宋本及《晉書・庾翼傳》改。

[36]烏,原作"鳥",據宋本及《晉書・五行志中》改,下同。

[37]烏鵲,《晉書・五行志中》作"兩烏"。

[38]肉,原作"害",據宋本及《晉書・五行志中》改。

[39]玄未及出,原脱"玄"字,據宋本及《晉書・五行志中》補。

[40]萬衆雕候,"雕候"宋本作"雎候"。又《晉書・五行志中》無此句。

[41]旍旗,原作"其旌",據宋本及《晉書・桓玄傳》改。

[42]墮,原作"隨",據宋本改。

[43]戒,原作"成",據宋本及《晉書・五行志中》改。

[44]業,原作"葉",據宋本及《晉書・五行志中》改。

[45]因,宋本作"固",誤。

[46]伏,宋本同,《南史・始興王濬傳》作"鵩"。

[47]取,字原脱,據宋本及《宋書・晉安王子勛傳》補。

[48]墜,宋本作"墮"。

[49]鹿牀,原作"及牀",宋本同,此據《宋書》及《南史・竟陵王誕傳》改。

[50]入,原作"人",據宋本及《宋書・竟陵王誕傳》改。

[51]間,宋本作"閑"。

[52]髻,原作"髮",據宋本及《宋書・竟陵王誕傳》改。

[53]祖道,原作"道濟",據宋本及《南史・檀道濟傳》改。

[54]給事黄門侍郎植,底本與宋本"事"下並衍"會"字,脱"植"字,此據《宋書》及《南史・檀道濟傳》删補。承伯,原誤作"丞伯",據宋本及《南史・檀道濟傳》改。

[55]苦捉留,"留"下原衍"回"字,據宋本及《南史・黄回傳》删。

[56]到遁,原作"劉遁",據宋本及《南齊書・到撝傳》改。

[57]猶豫,原脱"猶"字,宋本同,此據《南齊書》及《南史・到撝傳》補。

[58]刷,原誤作"制",宋本同,此據《南齊書》及《南史・到撝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一

總録部(二百一)

咎徵第二

南齊安陸王子敬爲楊州刺史。先是,有麞入廣陵城,投井而死。又有象至廣陵。其後子敬於鎭被害。

始安王遙光行還入城,風飄儀繖出城外。遙光尋以叛誅。

成買爲角城戍主,與魏軍拒戰,手所傷殺無數。晨朝早起,手中忽有數升血,其日遂戰死。

黄文濟爲御史,其家齋前種菖蒲忽生花[1],光影照壁成五采。其兒見之,餘人不見也。少時,文濟被殺。

王晏爲驃騎大將軍,其父普耀齋前栢樹忽變成梧桐,論者以爲梧桐雖有棲鳳之美[2],而失後凋之節。及晏敗,果如之。又未敗前,見屋桷子悉是大蛇[3],就視之猶木也[4]。晏惡之,乃以紙裹桷子[5],猶紙內搖動,蔌蔌有聲。晏子德元所居帷屏,無故有血灑之。晏於北山廟荅賽夜還,晏既醉,部伍人亦飲酒,羽儀錯亂,前後十餘里中不復相禁制。識者云:此勢不復久也。後數日被誅。

崔慧景爲平西將軍、假節、侍中,奉江夏王寶玄圍臺城,有一五色幡飛翔在雲中,半日乃不見[6],衆皆驚怪,相謂曰:"幡者,事尋當翻覆也。"數日,慧景敗。

梁王茂爲江州刺史[7]。茂初以元勳,高祖賜鍾磬之樂。及在江州,夢鍾磬在格,無故自墮,心惡之。及覺,命奏樂。既成列,鍾磬在格,果無故編皆絶,墮地。茂謂長史江詮[8]曰:"此樂,天子所以惠勞臣也。樂既極矣,能無憂乎!"俄而病,少日卒。

王瑩除左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丹陽尹、侍中。瑩將拜,印工鑄其印,六鑄而龜六毁。既成,頸空不實,補而用之。居職六日,暴疾卒。

河東王譽爲湘州刺史,以悖逆誅死。初,譽之將敗,引鏡照面,不見其頭;又見長人蓋屋,兩手據地瞰其齋;又見白狗大如驢,從城而出,不知所在,譽甚惡之。俄而城陷。

武陵王紀將僭號,妖怪非一。其最異者,內寢栢殿柱繞節生花,其莖四十有六,靃靡可愛,狀似蓮花。識者曰:"王敦杖花,非佳事也。"紀年號天正,與蕭棟暗合,僉曰:"天字,'二人'也;正字,'一止'也。"棟、紀僭號,各一年而滅。

侯景自爲大都督,督中外諸軍事。將纂奪,乃矯詔,自加九錫之禮,置丞相以下百官。陳備物於庭,忽有野鳥翔于景上[9],赤足丹嘴,形似山鵲。賊徒悉駭,競射之,不能中。景既纂位,所居殿常有鵂鶹鳥鳴。景惡之,每使人窮山野討捕焉。又景左足上有肉瘤,狀似龜,戰應尅捷,瘤則隱起分明;如不勝,瘤則低。至景敗日,瘤隱陷肉中。又景與領軍將軍王僧辯戰,有流星墮其營中,賊徒大駭,相顧失色。賊帥任約又爲陸法和所禽,景乃燒營夜遁,旋軍夏首。元帝以僧辯爲鎮東將軍[10]、開府儀同三司、江州刺史,封長寧縣公。命即率巴陵諸軍沿流討景。攻拔魯山,仍攻郢,入羅城。又有大星如車輪墜賊營,去地十丈變成火,一時碎散。有龍自城出,五色光曜,入城前鸚鵡洲水中。景聞之,倍道歸建業。

陳周文育爲鎮南將軍,討余孝勱[11],爲豫章太守熊曇朗所害。初,文育之據三陂,有流星墜,其聲如雷[12],地陷方一丈,中有碎炭數斗。又軍市中忽聞小兒啼,一市並驚,聽之在土下,軍人掘得棺木長三尺,文育惡之。俄而見殺。

侯安都爲鎮北將軍,率衆與周文育西討王琳。將發,王公已下餞於新林,安都躍馬渡橋,人馬俱墜水中,又坐艑內墜於櫓井,時以爲不祥。軍至郢州,與琳合戰,安都敗績,與周文育、徐敬成並爲琳所囚。

後魏南安王楨爲相州刺史[13],五月至鄴,入治日,暴風大雨,凍死者十數人。楨以旱祈雨于羣神。鄴城有石虎廟,人奉祀之[14]。楨告虎神像云:"三日不雨,當加鞭罰。"請雨不驗,遂鞭像一百。是月,疽發背,薨。楨孫中山王熙後爲湘州刺史,以七月入治,其日大風寒雨,凍死者二十餘人,驢馬數十匹。熙聞其祖父前事,心惡之。又有蛆生其庭。後果兵敗而死焉。

北海王詳除太傅[15],領司徒、侍中,錄尚書事。拜命之夜,暴風震雷拔其庭中桐樹大十圍[16],倒立本處。初宣武之覽政也,詳聞彭城王勰有震主之慮,而欲奪其司徒,大懼物議,故爲大將軍,至是乃居之。天威如此,識者知其不終。後爲人告謀反,免爲庶人。會其家奴數人陰結黨輩,欲以劫出詳,密抄名字,潛托侍婢通於詳。詳始得執省,而門防主司遥見,突入,就詳手中攬得[17],呈奏。至夜,守者以聞詳哭數聲而暴死。

李元護爲齊州刺史,卒。病前月餘,京師無故得其凶問。又城外送客亭柱,有人書曰"李齊州死"。綱佐餞別者見而拭之,後復如此。

爾朱世隆爲尚書令,與吏部尚書元世儁握槊,忽聞局上詨然有聲[18],一局之子盡皆倒立,世隆甚惡之。又曾晝寢,其妻奚氏忽見一人持世隆首去,奚氏驚怖,就視,而寢如故。既覺,謂妻曰:"向夢人斷我頭去,意殊不適。"又此年正月晦日,令、僕並不上省,西門不開。忽有河內太守田怗家奴告省門亭長云[19]:"今旦爲令王借車牛一乘,終日於洛濱游觀。至晚,王還省,將車出東掖門,始覺車上無褥,請爲記識。"時世隆封樂平郡王[20],故呼爲令王。亭長以令僕不上,西門不開,無車入省,兼無車跡。此奴固陳不

已，公文列訴。尚書都令史謝遠疑謂妄有假借，白世隆付曹推檢[21]。時都官郎穆子容窮究之，奴言："初來時至司空府西，欲向省，令王嫌遲，遣二防閤捉儀刀催車[22]。車入，到省西門，王嫌牛小，繫於闕下槐樹[23]，更將一青牛駕。令王着白紗高頂帽，短小黑色，儐從軍皆裙襦袴褶，握板[24]，不似常時服章。遂遣一吏將奴送入省中廳事東廂第一屋中。"其屋先常閉鑰。子容以西門不開，忽言從入，此屋常閉，言奴在中，詰其虛罔。奴云："此屋若閉，求得開看，屋中有一板床，上無席，大有塵土，兼有一瓮米。奴拂床而坐[25]，兼畫地戲弄[26]，瓮中之米亦握看之。定其閉者，應無事驗。"子容與謝遠自入看之，戶閉極久，全無開跡。及入[27]，拂床畫地，蹤緒歷然，米亦符同，方知不謬。具以此對。世隆悵然，意以爲惡。未幾見誅。

高肇爲司徒，及大舉伐蜀，以肇爲將軍，都督諸軍。是日，肇所乘駿馬停於神虎門外，無故驚倒，轉卧渠中，鞍具瓦解，衆咸怪異。肇出，惡焉[28]。及西征，行至函谷，車軸中折。從者皆以爲不獲吉還也。其後果被誅。

北齊琅邪王儼爲大將軍、錄尚書事，鄴北城有白馬佛塔，是石季龍爲澄公所作，儼將修之。巫曰："若動北浮圖，此城失主[29]。"不從，破至第二級，得白蛇長數丈，迴旋失之，數旬反敗。

竇泰爲中尉，從神武西討，爲周太祖所襲，自殺。未行之前，夜三更，忽有朱衣冠幘數千人入臺，云"收竇中尉"，宿直兵吏皆驚。其人入數屋，俄頃而去。旦視關鍵不異，方知非人，皆知其必敗。

王琳自梁來奔，爲特進、侍中。所居屋脊無故剝破，出赤蛆數升，落地化爲血，蠕蠕而動。又有龍出于門外之地，雲霧起，晝晦。後爲陳將吳明徹所殺。

權會爲著作監，知太史局事，加中散大夫。自府還第，在路無故馬倒，遂不得語，因爾暴亡。會生平畏馬，位望所至，不得不乘，果以此終。

斛律光爲左丞相[30]，封清河郡公，爲祖珽所搆。光將誅，其家三鼠常晝見光寢室，常投食與之，一朝三鼠俱死。又牀下有二物如黑豬[31]，從地出走，其穴膩滑。大蛇屢見屋脊，有聲[32]如彈丸落。又大門橫木自焚，擣衣石自移。

隋燕榮爲幽州總管，坐毒虐贓穢，徵還京師，賜死。先是，榮家寢室無故有蛆數斛，從地墳出。未幾，榮死於蛆出之處。

齊王暕，大業中於東都營第，大門無故而壞，廳事栿中折，識者以爲不祥。及從幸江都，因會暕具法服將朝，無故有血從裳中而下[33]。又坐齋中，見羣鼠數十，至前而死，視皆無頭。暕意甚惡之。尋爲宇文化及所害。

堯君素，大業中爲河東通守，唐公義師攻之，歲餘不尅。時白虹降於府門[34]，兵器之端夜皆光見。月餘，君素爲左右所害。

唐劉文靜，高祖武德初爲戶部尚書，其家中妖怪數見。文靜弟文起憂之，遂召巫者

於星月之下披髮銜刀,爲厭勝之法。其愛妾失寵,以狀告其兄,上變,誅死。

齊王祐,太宗貞觀中爲齊州都督,以謀逆詔還京師,賜死。祐未反前數月,於齋中畫坐,忽見一人云:"災厄甚逼,可脩福以禳之。"言訖而滅。祐但令多設佛齋,餘無悛悔。祐又好養鴨,忽有野狸入籠中,齚四十餘鴨,皆斷其頭。及敗,同惡而誅者四十四人。

曹懷舜,高宗永隆中爲定襄道副總管。初,軍至碧綠泊,軍始爲營,營內忽有泉,水大如車輪。又遇大風飄拆懷舜寢帳,衆皆惡之。俄爲突厥所敗。

越王貞爲豫州刺史。則天垂拱中,貞子博州刺史、琅邪王冲據博州舉兵,貞應之。貞嘗游於城西水門橋,臨水自鑒[35],不見其首,心甚惡之。未幾而及禍。

寧王憲,玄宗天寶初寢疾。是冬,京城寒甚,凝霜封樹,時學者以爲《春秋》"雨木冰"是,亦名樹介,言其象介冑也。憲見而歎曰:"此俗謂樹稼也。諺云:'樹稼達官怕。'必有大臣當之,吾其死矣。"數日薨。

楊慎矜,天寶五載爲御史中丞,爲侍御史王鉷所搆,縊殺之。初,慎矜至溫湯,正食,忽見一鬼物長丈餘,朱衣冠幘,立於所扇後。慎矜叱之,良久不滅,以熱羹投之乃滅。無何,下獄死。

元載爲中書侍郎、平章事,居長壽坊。代宗大曆四年九月己卯,有猛虎入城,止於載私廟。命金吾將軍薛岌、射生將軍皓發弩手射殺之,以獻。十二年,載被誅,毁其私廟木主。

李希烈爲淮西節度使。德宗建中初,希烈于唐州得象一頭,以爲瑞應。又上蔡、襄城獲其珍寶,乃是爛車釭及滑石僞印也[36]。尋而希烈死。

朱泚爲盧龍節度使,留京師。建中四年七月,涇原兵反,迎泚爲主。泚自號其宅曰"潛龍宮",悉移內庫珍貨瓌寶以實之。識者曰:"《易》稱'潛龍勿用',此敗徵也。"未幾,百姓剽奪其珍寶,泚不能禁止。尋而泚敗。

韋執誼,順宗即位初爲尚書左丞、平章事。執誼自卑官,常忌諱不言嶺南州縣名。爲郎官時,嘗與同舍詣職方觀圖,每言嶺南州,執誼遽命去之,閉目不視。及拜相,還所坐堂,見北壁有圖,不就看七八日,試就看之,乃崖州圖也。以爲不祥,甚惡之,憚不能出口。及貶員外司戶,果得崖州。

劉闢爲劍南西川節度使韋臯府行軍司馬。闢嘗病,見問疾者皆以手據地,倒行入闢口,闢因磔裂食之[37];唯盧文若至則如平常。故尤與文若相睦,卒以同惡族其家。

高駢爲淮南節度使,僖宗光啓元年冬,府衙應門之內有隋朝大屋數間,蓋舊行臺也,古老謂之中書門,雖制度朴拙,梁棟甚堅,忽一日自壞。識者曰:"故事中,武德初始畢可汗牙帳破,高祖問侍臣曰:'此兆何也?'蕭瑀曰:'昔魏文帝時,許昌門無故自壞,文帝惡之,即其驗也。'蕭瑀上言之後,明年四月始畢可汗果死。而駢之府庫此時輒

壞[38]，則知非其祥也。"又明年七月，有蝗行而不飛，自郭西浮濠水緣城而入[39]，飛至駢道院之中，驅撲不止。凡松竹之屬，一夕如翦，所懸畫像皆齧去其頭，數日之後，又相食啗。至九月，暴雨初霽，溝竇中忽有小魚，其大如指蓋，雨魚也。占者曰："有兵喪。"十月，有大星隕于延和閣前，聲若奔雷，洞照一庭。自十一月雨雪，至三年二月昏霧不解。或曰："下謀其上。"是時，糧食騰貴，殆逾十倍，寒僵餒仆者日有數千[40]，棄之郊外。及霽，而遠坊靜巷爲之一空。至三月，駢有《寄諸從事詩》，末句云："人間無限傷心事，不得鐏前折一枝。"蓋亡滅之兆也。駢果爲畢師鐸所殺。

梁成汭，唐末爲荆南節度使。時鄂州杜洪爲淮南楊行密所襲，汭出師援之，造一巨艦，三年而成，號曰"和州載"[41]。艦上列廳所司局，有若府署之制；又有齊山截海之名，其宏廓可知矣。及沿流東下，未及鄂渚而澧朗之軍突入江陵，俘掠殆盡。汭之兵士咸顧其家，皆無鬭志，而淮寇乘之，縱火以燔其艦，汭投江而死。又澧朗之軍既襲江陵，一城士女、僧道、工巧皆俘載而去，則"和州載"之名亦前定也。

安王友寧，太祖兄子，唐末爲嶺南西道節度使，與青州王師範戰于石樓。王師小卻，友寧旁自峻阜馳騎以赴敵，所乘馬蹶而仆，遂沒於陣。友寧將戰之前一日，有大白蛇蟠於帳中，友寧心惡之，既而果遇禍焉。

楊師厚爲魏博節度使，封鄴王，於黎陽採巨石，將紀德政，以鐵車負載，驅牛數百以拽之，所至之處，丘墓廬舍悉皆毁壞。百姓望之，皆曰："碑來，碑來。"及碑石纔至，而師厚卒，魏人以爲"悲來"之應。

後唐張文禮爲鎮州牙將，害其帥王鎔而自爲留後[42]。未幾，舉家咸見鬼物，昏瞑之後，或歌或哭；又野河色變如血，游魚多死，浮於水上，識者知其必敗。尋而疽發背死。

王處直爲定州節度使，常自頌功業，爲德政碑，建樓於衙城內。言有龍見其中，人或睹之，其狀黄么蜥蜴也，而不畏人。處直以爲神異，造龍床以安之。又城東麥田有鵲數十頭，平地共巢，處直以爲己德，令人守之。識者竊論曰："虫蛇陰物，比藏山澤，今據屋室，人不得而有也。鵲巢於樹，固其所也，今止平地，失其所也。南方爲火，火主禮，禮壞則羽虫失性。以文推之，上失其道，不安之位。"果廢處直。

朱繼麟爲河中節度使。先是，河中衙城閽者夜見婦人數十，袨服靚粧，僕馬炫耀，自外馳騁，笑語趨衙城。閽者不知其故，不敢詰。至門排騎而入，既而扃鐍如故，復無人跡，乃知妖鬼也。又繼麟夜登逍遙樓，哭聲四合，詰旦訊之，巷無喪者。隔歲乃族誅。

張遵誨爲客省使，自以歷位尹正，與樞密使安重誨素亦相款，衷心有望於節鉞。及郊禋畢，止爲絳州刺史，鬱鬱不樂。離京之日，白衣乘馬於隼旟之下，至郡，無幾而卒。

晉鄭阮初仕後唐，爲趙州刺史。嘗以郡符取部內凶肆中人隸其籍者，遣於青州舁喪至洺[43]，郡人憚其遠，願輸直百緡以免其行。阮本無喪，即受直放還。識者曰："此非

吉兆也。"未幾,改曹州刺史,爲政愈弊。高祖建義入洛,爲本州指揮使石重立所殺,舉族無孑遺。

劉頎爲鴻臚卿,留司洛下。嘗於水南治第,有古墓在其下,因發之,其棺柩遺骸棄於洛水。俄而疾作,舉家相繼卒焉。

程遜爲太常卿,奉使吳越。仲秋之夕,陰瞑如晦,遜嘗爲詩曰:"幽室有時聞雁叫,空庭無路見蟾光。"同僚見之,訝其詩語稍異。及使迴,遭風水而溺焉。

史翰爲滑州節度使,白馬河決,翰自祭之,見一犬有角,浮於水,心甚惡之。後數月,遘疾而卒。

安重榮爲鎮州節度使。初,後唐清泰中董溫琪爲鎮帥,於城之諸門各鑄二鐵人,虬髯拱立,以抱其關,衆謂之"鐵胡"。重榮未舉兵前,東門忽隕一鐵人頭,不知其故也。閽者懼,乃託以爲暴風吹巨扉所落。重榮小字鐵胡,心甚惡之[44],不復窮問。又饒陽令劉巖送一水鳥,文有五色,重榮畜於後潭,以爲鳳雛,遂有異志,漸恣奢,僭用玉爲魚袋,將謀逆也。復爲鐵鞭重數斤,密令人自外獻之,蓋惑衆,冀成非望也。又鎮之牙署堂前有揭幡長竿,約數十尺,重榮將叛之前一日,張弓弩矢仰望竿杪銅龍之首[45],謂左右曰:"我若必有天命,則當一發而中。"果中之,左右即時拜賀。蓋禍之來也,陰必惑之,以至於敗焉。

李金全爲安州節度使,有親吏胡漢筠者,金全愛之甚篤。己亥歲,府署之竹一夕而花,城壖之麥方蕲蕲而秀[46],大露晦冥之中則化爲宿草。郡樓有介虫如龜,而巨鱗鋭首,能陷堅,出於金全足下,漢筠取而焚之。所乘馬人立而言。庚子年正月,赤雲如煙,蒙冒其境中,有素光如矛戟之狀,南北交錯。及城有夜妖,金全心惡之。及牛全節除安州節度,金全送款于淮夷。至是而竄,妓樂、車馬、珍奇、帑藏皆爲僞將李承裕所奪,與其黨數百人束身夜出,曉至汉川[47],引領北望,泣下而去。

景延廣爲侍衛都指揮使。開運三年冬,契丹渡滹水,詔遣屯孟津。將戒途,由府署正門而出,所乘馬騰立不進,幾墜於地,乃易乘而行,時以爲不祥之甚也。延廣後爲虜所殺。

桑維翰爲開封尹,會秋霖經月不歇。一日,維翰出府門,由西街入内,至國子監門,馬忽驚逸,御者不能制。維翰落水,久而方蘇。或言私邸亦多怪異,親黨咸憂之,果爲張彥澤所害。

李濤爲平章事,乾祐元年三月,中書廚釜鳴者三,不數日,又鳴者三,俄又鳴者三,俄又鳴者一,其聲甚異。至是濤罷免。楊雄謂之"鼓妖",近類此乎?

史弘肇爲侍衛親軍都督指揮使,其第數有怪異。嘗一日,於階砌隙中有煙氣蓬勃而出。禍前二日昧爽,有星落於弘肇前三數步,如迸火而散。俄而被誅。

湘陰公贇爲徐州節度使,乾祐元年八月中,有雲見五色。又冬杪,有鳥翔集於鮮碧

堂庭樹，黄質朱喙，金目青翼，紺趾玄尾，鸜鴿許大。衆莫能識，竟不見飲啄。有賓佐閒歎曰："野鳥入室，主人將去。"浹旬而不知所止[48]。及郊迎馮道，常所乘馬比甚馴服，至是忽蹄齧奔逸，人不可制，乃以他馬代之，時以爲不祥。又傳太后誥之際，馮道笏墜於地，左右皆惡之。將離彭城，嘗一夕[49]，天有白光一道自西來，照城中如晝，有聲如雷，時人謂之天裂。又有巨星墜於徐野，殷然有聲[50]，或謂之天狗。後贇果廢死。

周王峻爲樞密使，初降制除青州，有司撰製旄節，以備迎授。前之夕，其旄節有聲，甚異，聞者駭之。主者曰："安重誨授河中節，亦有此異焉。"又所居堂陛，忽然隱起如堆。又夢被官府追攝入司簿院，既寤，心惡之，以是尤加狂躁。尋被誅死。

馬裔孫爲太子賓客，分司在洛。未疾前，白虺緣于庭槐，驅之失所在。裔孫感賦鵩之文[51]，作《槐虫賦》以見志。未幾暴卒。

王殷爲鄴都留守，以太祖郊禮入覲，令爲內外巡警，有震主之勢，人頗憂之。太祖力疾坐滋福殿，降制流竄，出都城[52]，乃命殺之，衆情乃安。是歲，鄴城寺鐘懸絶而落，又火光出幡竿之上。殷之入覲，都人餞之離亭，上馬失鐙，翻墮於地，人訝其不祥。太祖尋令澶帥鄭仁誨之鄴，殷次子爲衙內指揮使，不出候謁，誅之，遷其家屬於登州。

校勘記

[1]菖，宋本作"昌"。

[2]論者以爲，宋本無此四字。

[3]屋桷子，原作"梧桐子"，據宋本及《南史・王晏傳》改。

[4]木，原作"未"，據宋本及《南史・王晏傳》改。

[5]桷，原作"桐"，據宋本及《南史・王晏傳》改。

[6]乃，字原脱，據宋本補。

[7]江州，原作"荆州"，據宋本及《梁書・王茂傳》改。

[8]江詮，"江"字原壞，據宋本及《梁書・王茂傳》補。

[9]景上，原作"景庭上"，"庭"字衍，今據宋本及《梁書・侯景傳》删。

[10]鎮，宋本同，《梁書・王僧辯傳》作"征"。

[11]余，宋本誤作"佘"。

[12]其，字原脱，據宋本及《陳書・周文育傳》補。

[13]楨，原作"禎"，宋本同，此據《魏書》及《北史・南安王楨傳》改，下同。相，原作"湘"，據宋本及《魏書・南安王楨傳》改，下同。

[14]人，宋本同，《魏書・南安王楨傳》作"人"。

[15]詳，原作"祥"，據宋本及《魏書・北海王詳傳》改，下同。

[16]震雷，《魏書》及《北史・北海王詳傳》均作"震電"。

[17]攬，宋本作"覽"。

[18]局,宋本誤作"房"。詨,宋本作"傚"。

[19]怗,原作"怙",據宋本及《魏書・尒朱世隆傳》改。

[20]樂,原作"洛",據宋本及《魏書・尒朱世隆傳》改。

[21]檢,原作"驗",據宋本及《魏書・尒朱世隆傳》改。

[22]刀,原作"力",據宋本及《魏書・尒朱世隆傳》改。

[23]闋,原作"闕",宋本同,此據《魏書・尒朱世隆傳》改。

[24]握,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尒朱世隆傳》補。

[25]拂,宋本作"佛",下同。

[26]戲,字原脱,宋本同,此據《魏書・尒朱世隆傳》補。

[27]入,原作"人",據宋本及《魏書・尒朱世隆傳》改。

[28]惡焉,原作"惡言焉","言"字衍,據宋本及《魏書・外戚傳》删。

[29]此,宋本同,《北齊書・琅邪王儼傳》作"北"。

[30]左,字原脱,據宋本及《北史・斛律光傳》補。

[31]二,原作"三",據宋本及《北史・斛律光傳》改。

[32]有,原作"其",宋本同,此據《北史・斛律光傳》改。又宋本脱"屋脊"二字。

[33]裳,原作"囊",據宋本及《隋書・齊王暕傳》改。

[34]虹,原作"蛇",據宋本及《隋書・誠節傳》改。

[35]鑒,宋本作"監"。

[36]釭,原作"缸",據宋本改。

[37]礫,原作"饑",據宋本及《舊唐書・劉闢傳》改。

[38]庫,宋本作"屋"。

[39]濠,宋本作"壕"。

[40]餒,宋本作"餧"。

[41]和州載,原脱"州"字,據下文及宋本補。

[42]王鎔,原作"王谿",宋本同,此據《舊五代史・唐書・張文禮傳》及《王鎔傳》改。

[43]洛,原作"治",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晉書・鄭阮傳》改。

[44]甚,字原脱,據宋本補。

[45]弩,宋本作"彀"。矢,字原脱,據宋本補。

[46]蘄蘄而秀,原脱一"蘄"字,據宋本補。

[47]汶川,原作"汶川",據宋本改。《舊五代史・晉書・李金全傳》、《通典》卷一八三、《元和郡縣圖志》卷二七及《舊唐書・地理志三》作"汶川"。

[48]"浹旬",宋本作"旬浹"。

[49]夕,原作"日",據宋本改。

[50]殷然,宋本作"殷其"。

[51]鵬,原作"鵬",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書・馬裔孫傳》改。

[52]出,原作"入",據宋本及《舊五代史・周書・王殷傳》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二

總錄部(二百二)

忌害　交構　交惡

忌　害

行近於名,藝放於利,近名則多忌,放利則多害,誠先民之共患也。大道既隱,推讓多缺,至有處乎先則抑其後,居乎下則攻其上,忘兼容之戒,起自私之謀,患埒己之寵,惡高衆之技。讒之未勝,則浸潤以取信;力之不足,則朋附以合勢。造搆其端,媒蘗成罪,或緣疑似而成狀,或伺不意而竊發。甚者至於戕害,次亦不免疏棄,何長短相形,高下相傾而至於是乎?蓋夫木秀於林,風必摧之;行高於人,衆必非之,良可以太息者已!

鮑牧、國夏、高張,皆齊大夫也。齊景公尊穰苴爲大司馬,已而鮑氏、高、國之屬害之,譖於景公。景公退穰苴[1],苴發疾而死。

公叔,魏武侯時尚公主爲相。時吳起爲西河守,甚有聲名,公叔害吳起。公叔之僕曰:"起易去也。"公叔曰:"奈何?"其僕曰:"吳起爲人節廉而自喜名也。君因先與武侯言曰:'夫吳起,賢人也,而侯之國小,又與強秦壤界,臣竊恐起之無留心也。'武侯即曰:'奈何?'君因謂武侯曰:'試延以公主,起有留心,則必受之,無留心,則必辭矣。以此卜之。'君因召吳起而與歸,即令公主怒而輕君,吳起見公主之賤君也,則必辭。"於是吳起見公主之賤魏相,果辭魏武侯,武侯疑之而弗信也。吳起懼得罪,遂去,即之楚。

李醯爲秦太醫令,時扁鵲名聞天下,過邯鄲,聞貴婦人,即爲帶下醫;過洛陽,聞周人愛老人,即爲目耳痺醫;來入咸陽,聞秦人愛小兒,即爲小兒醫,隨俗爲變。醯自知技不如扁鵲也[2],使人刺殺之。

龐涓仕魏,爲惠王將軍。初涓與孫臏俱學兵法,涓既事魏惠王爲將軍,而自以爲能不及孫臏,乃陰使召孫臏至。涓恐其賢於己,疾之,則以法刑斷其兩足而黥之。

李斯,楚上蔡人,入秦爲廷尉。斯與韓非俱事荀卿,斯自以爲不如非。非觀往者得失之變,作《孤憤》、《五蠹》。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

不用非，及急，乃遣非使秦。秦王悦之，未親信用[3]，李斯、姚賈害之，毁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并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秦王以爲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韓非欲自陳，不得見。秦王後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

蜀陳祗爲尚書令，龐統子宏，字巨師[4]，剛簡有臧否，輕傲於祗，爲祗所抑[5]，卒於涪陵太守。

晋馮紞得幸武帝，爲左衛將軍，承顔悦色，寵愛日隆。羊祜貞慤無私[6]，疾惡邪佞，紞與荀勗之徒甚忌之。

孔顥爲文帝相府參軍，魯國唐彬以州别駕奉使詣相府，僚佐稱之於帝，薦爲掾屬。帝問顥，顥忌其能，不答。後辟爲鎧曹，帝甚重之。他日，謂顥曰："近見唐彬，卿受蔽賢之責矣。"

荀勗，字公曾，潁川人。歷中書監。張華將舉著作郎陳壽爲中書郎，勗忌華而疾壽，遂諷之，部遷壽爲長廣太守，壽辭母老不就。

虞預爲著作郎。時王隱撰《晋史》，預亦私撰《晋書》，而生長東南，不知中朝事，數訪于隱，并借隱所著書竊寫之，所聞漸廣。是後更疾隱，形於言[7]。預既豪族，交結權貴，共爲朋黨以斥隱，竟以謗免，黜歸於家。

宗滄爲荆州别駕，王敦使從事中郎郭舒守武昌。滄忌舒才能，數譖之於王廙。廙疑舒與甘卓同謀[8]，密以白敦，敦不授高官。

南齊王秀之爲隨王子隆長史。子隆鎮荆州，好辭賦，數集僚友，文學謝朓以文才尤被賞愛[9]。秀之以朓年少相動，密以啓聞，世祖勑曰："侍讀虞雲自宜常應侍接。朓可還都。"朓道中爲詩寄西府曰："常恐鷹隼擊，秋菊委嚴霜。寄言罻羅者[10]，寥廓已高翔。"

梁朱异爲鎮軍[11]，時徐摛爲太子家令，應對明敏，高祖甚加歎异，更被親狎，寵遇日隆。异不説，謂所親曰："徐叟出入兩宫，漸來逼我，須早爲之所。"遂承間白高祖曰："摛年老，又愛泉石，意在一郡，以自怡養。"高祖謂摛欲之，乃召摛曰："新安大好山水，任昉等並經爲之，卿爲我卧治此郡。"中大通三年，遂出爲新安太守。

後魏游雅性剛戇，好自矜誕，陵獵人物。爲秘書監，因議論長短，忿儒者陳奇，遂陷奇至族。議者深責之。

袁翻，累遷都官尚書，與范陽祖瑩位望通顯，文筆之美，見稱先達。以著作佐郎邢劭藻思華贍，深共嫉之。每洛中貴人拜職，多憑劭爲謝章表。嘗有一貴勝初授官，大事賓食，翻與劭俱在坐。翻意主人託其爲讓表，遂命劭作之，翻甚不悦。每告人云："邢家小兒常傭作章表。自買黄紙[12]，寫而送之。"劭恐爲翻所害，乃辭以疾。

許彦嘗師事王早，明陰陽，尤善風角，宣武甚喜之。早苦以疾辭[13]，乞歸鄉里，詔許之，遂終於家。或言許彦以其術勝，恐終妨己，故譎令歸耳。

北齊顔之推，武成河清末領中書舍人，帝甚加恩接，顧遇逾厚，爲勳要者所嫉，常欲害之。

隋蘇夔爲太子洗馬，以鍾律自命。萬寶常妙達鍾律，夔尤忌之。夔父威，方用事，凡言樂者，皆附之而短寶常。數詣公卿怨望，蘇威因詰寶常，所爲何所傳受。有一沙門謂寶常曰："上雅好符瑞，有言徵祥者，上皆悦之。先生當言從胡僧受學，云是佛家菩薩所傳音律，然則上必悦[14]。先生所爲，可以行矣。"寶常然之，遂如其言以答威。威怒曰："胡僧所傳，乃是四夷之樂，非中國所宜行也。"其事遂寢。

劉暉爲太史令，時張胄玄博學多通，尤精術數。冀州刺史趙煚薦之[15]，高祖徵授雲騎尉，直太史，參議律曆事。時輩多出其下，由是暉等甚忌之。然暉言多不中，胄玄所推步甚精密，帝異之。令楊素與術數人立議六十一事[16]，事皆舊法之難通者，令暉與胄玄等辯析之。暉杜口一無所答，胄玄通者五十四焉[17]。

宇文述爲左衛大將軍[18]，煬帝大業中，與御史大夫裴藴、黄門侍郎裴矩等皆受詔參軍選事，多納賄賂，士流嗟怨。楊恭仁爲吏部侍郎，獨雅正自守，不爲藴等所容，由是出爲河南道大使，討捕盜賊。

唐杜伏威與輔公祏少相愛狎[19]，公祏年長，伏威每兄事之，軍中咸呼爲伯，畏敬與伏威等。伏威潛忌之，僞署其養子闞稜爲左將軍[20]，王雄誕爲右將軍，推公祏爲僕射，外示尊崇，而陰奪其兵權。公祏知其意，怏怏不平，乃與故人左遊仙僞學道辟穀，以遠其事。

竇軌爲益州刺史，時韋仁壽爲南寧州都督，軌害其功，託以蜀中山獠反叛，未遑遠略，不時發遣。經歲餘，仁壽卒。

温彦博爲御史大夫。李靖既擒突厥頡利可汗，彦博害其功，譖靖軍無綱紀，致令虜中奇寶，散於亂兵之手。太宗大加責讓，靖頓首謝。久之，太宗謂云[21]："隋將史萬歲破達頭可汗[22]，有功不賞，以罪致戮。朕則不然，當赦公之罪，録公之勳。"詔加左光禄大夫，賜絹千匹，眞食邑通前五百户。未幾，太宗謂靖曰："前有人讒公，今朕意已悟，公勿以爲懷。"賜帛二千匹，拜尚書右僕射。

李敬玄爲中書舍人。朱敬則以詞學擅名，與左史江融、尚書左僕射魏元忠特相友善。咸亨中，高宗聞而召見，與語，甚奇之。將加擢用，爲敬玄所毁，遂授洹水尉。

劉栖楚爲京兆尹，有規覦相位之意[23]。户部侍郎崔元略方在次對[24]，又多游裴度門，栖楚恐礙己，以計摧之，乃按舉山陵時錢物以污之。

後唐周玄豹本燕人，初爲僧，後歸俗。天祐中馮道自劉守光府掾歸太原，監軍使張承業重其文章履行，甚見待遇。時玄豹善人倫之鑒，與道不洽[25]，謂承業曰："馮生無前程，公不可過用。"管記盧質聞之[26]，曰："我曾見《杜黄裳司空寫眞圖》，道之狀貌酷類焉，將來必副大用，玄豹之言不足信也。"承業尋薦爲霸府從事。

段徊爲樞密承旨,時與唐尹張憲位望既高,郭崇韜將兵征蜀,以手書告憲曰:"允中(張憲字允中)避事久矣,余受命西征已奏還公黄閣。"憲報曰:"庖人之代尸祝,所謂非吾事也。"時徊當權任事,以憲從龍舊望,不欲憲在朝廷。會孟知祥鎮蜀川,選北京留守,徊揚言曰:"北門,國家根本,非重德不可輕授,今之取才,非憲不可。"趨時者因附徊勢,巧中傷之,又曰:"憲有相業,然國祚中興,宰相在天子面前,得失可以改作,一方之事,制在一人,惟北面事重。"乃授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吏部尚書、太原尹、北京副留守、知留守事。

交　構

讒言亂國,詩人之所惡;見利忘義,君子之不取。戰國而下,長是厲階,莫不騁離堅合異之辯,成以白爲黑之説,是非紛揉[27],邪正淆混,惟聽覽之不至[28],則禍亂之隨作。由是害賢蠹政,交兵構難,觸類而長,不可徧舉。得非稟邪沴之氣,受陰狡之性,狂簡日恣,顛越無悔,垂諸編簡,貽誚於後者乎?

齊公孫閲見騶忌子以鼓琴見齊威王,取相印,封成侯。後忌子與田忌不善,閲謂成侯忌曰:"公何不謀伐魏,田忌必將。戰勝有功,則公之謀中也;戰不勝,非前死則後北,而命在公矣。"於是成侯言於威王,起兵擊魏,大敗之桂陵。於是齊最強於諸侯,自稱爲王,以令天下。閲又謂成侯忌曰:"公何不令人操十金卜於市,曰:'我田忌之人也,吾三戰而三勝,聲威天下,欲爲大事,吉乎,不吉乎?'卜者出,因令人捕爲之卜者,驗其辭於王之所。"田忌聞之,因遂率其徒襲攻臨淄,成侯不勝而出奔。

漢谷永爲安定太守,明帝諸舅皆修經書,任政事。平阿侯譚年次當繼大將軍鳳輔政,尤與永善。陽朔中,鳳薨。鳳病困,薦從弟御史大夫音以自代,帝從之,以音爲大司馬、車騎將軍,領尚書事,而平阿侯譚位特進,領城門兵。永聞之,與譚書曰:"君侯躬周、召之德,執管、晏之操,敬賢下士,樂善不倦(下,胡亞切),宜在上將久矣。以大將軍在,故抑鬱於家,不得舒憤。今大將軍不幸早薨,絫親疏,序材能,宜在君侯(絫,古累字。累親疏,謂積累其次而計之)。拜吏之日,京師士大夫悵然失望。此皆永等愚劣,不能褒揚萬分(言萬分之一)。屬聞以特進領城門兵(屬,近也,音之欲反),是則車騎將軍秉政雍容於內,而至戚賢舅執管籥於外也。愚竊不爲君侯喜。宜深辭職,自陳淺薄不足以固城門之守,收太伯之讓,保謙謙之路(太伯,王季之兄也。讓不爲嗣而適吳越)。闔門高枕,爲知者首。願君侯博覽者參之(參詳其上),小子爲君侯安此。"譚得其書大感,遂辭讓不受領城門職。由是譚、音相與不平。

後漢陳珪爲沛相。初袁術遣韓胤以僭號事告呂布,因求迎婦,布遣女隨之。珪恐術報布成姻,則徐、楊合從,爲難未已。於是珪説布曰:"曹公奉迎天子,輔贊國政,將軍

宜與協同策謀，共存大計。今與袁術結姻，必受不義之名，將有累卵之危矣。”布亦素怨術，而女已在塗，乃追還，絶婚，執裔送許，曹操殺之。珪欲使子登詣曹操，布固不許。會使至，拜布爲左將軍，布大喜，即聽登行，并令奉章謝恩。登見曹操，因陳布勇而無謀，輕於去就，宜早圖之。操曰：“布狼子野心，誠難久養，非卿莫究其情僞。”即增珪秩中二千石，拜登廣陵太守。臨别，操執登手曰：“東方之事，便以相付，令陰合部衆以爲内應。”始，布因登求徐州牧，不得，登還，布怒拔戟斫机曰：“卿父勸吾協同曹操，絶婚公路，今吾所求無獲，而卿父子並顯重，但爲卿所賣耳。”登不爲動容，徐對之曰：“登見曹公，言養將軍譬如養虎，當飽其肉，不飽則將食人。公曰：‘不如卿言，如養鷹，饑即爲用，飽則颺去。’”其言如此，布意乃解。

魏楊脩與陳思王植爲友，時太祖遣太子及植各出鄴城一門，密勅門不得出，以觀其所爲。太子至門不得出而還，脩先戒植：“若門不出侯，侯受王命，可斬守者。”植從之，故脩遂以交構賜死。

晉李含爲河間王顒長史，顒殺前安西參軍夏侯奭，送齊王冏使與趙王倫，遣張方率衆赴倫，皆其謀也。後顒聞三王兵盛，乃加含龍驤將軍，統督護席薳等鐵騎，迴遣張方軍以應義師。天子反正，含至潼關而還。初，梁州刺史皇甫商爲趙王倫所任，倫敗，去職詣顒，顒慰撫之甚厚。含諫顒曰：“商，倫之信臣，懼罪至此，不宜數與相見。”商知而恨之。及商當還都，顒置酒餞行，商因與含忿爭，顒和釋之。後含被徵爲翊軍校尉。時商參齊王冏軍事，而夏侯奭兄在冏府，稱奭立義，被西藩枉害，含心不自安。冏右司馬趙驤又與含有隙，冏將閲武，含懼驤因兵討之，乃單馬出奔于顒，矯稱受密詔。顒即見之，乃説顒曰：“成都王至親，有大功，還藩，甚得衆心。齊王越親而專執威權，朝廷側目。今檄長沙王令討齊，使先聞於齊，齊必誅長沙，因傳檄以加罪[29]，則冏可擒也。既去齊，立成都，除逼建親，以安社稷，大勳也。”顒從之，遂表請討冏，拜含爲都督，統張方等率諸軍以向洛陽。含屯陰盤，而長沙王乂誅冏，含等旋師。初，含之本謀欲并去乂、冏，使權歸於顒，含因得肆其宿志。既長沙勝齊，顒、穎猶各守藩，志望未允。顒表含爲河南尹，時商復被乂任遇，商兄重時爲秦州刺史，含疾商滋甚，復與重搆隙。顒自含奔還之後，委以心膂，復慮重襲己，乃使兵圍之，更相表罪。侍中馮蓀黨顒，請詔重還。商説乂曰：“河間之奏，皆李含所交構也。若不早圖，禍將至矣。且河間前舉，由含之謀。”乂乃殺含。

郭猗爲劉聰中宫僕射，劉聰以弟乂爲皇太弟，猗等皆寵幸用事，靳準合宗内外諂以事之。郭猗有憾於劉乂，謂聰子粲曰：“太弟於主上之世猶懷不逞之志，此則殿下父子之深仇，四海蒼生之重怨也。而主上過垂寬仁，猶不替二尊之位，一旦有風塵之變，臣竊爲殿下寒心。且殿下高祖之世孫，主上之嫡統，凡在含齒，孰不係仰。萬機事大，何可與人！臣昨聞太弟與大將軍相見，極有言矣，若事成，許以主上爲太上皇，大將軍

爲皇太子。乂又許衛君爲大單于，二王已許之矣。二王居不疑之地，並握重兵，以此舉事，事何不成！臣謂二王兹舉，禽獸之不若也。背父親人，人豈親之！今又苟貪其一切之力耳，事成之後，主上豈有全理！殿下兄弟故在忘言，東宫、相國、單于在武陵兄弟，何肯與人！許以三月上巳因讌作難，事淹變生，宜早爲之所。《春秋傳》曰：'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臣屢啓主上，主上性敦友于，謂臣言不實。刑臣刀鋸之餘，而蒙主上、殿下成造之恩，故不慮逆鱗之誅，每所聞必言，冀垂採納。臣當入言之，願殿下不泄，密表其狀也。若不信臣言，可呼大將軍從事中郎王皮、衛軍司馬劉惇，假之恩顧，通其歸善之路以問之，必可知也。"粲深然之。猗密謂皮、惇曰："二王逆狀，主、相已具知之矣，卿同之乎？"二人驚曰："無之！"猗曰："此事必無疑，吾憐卿親舊并見族耳。"於是歔欷流涕。皮、惇大懼，叩頭求哀。猗曰："吾爲卿作計，卿能用不？"二人皆曰："謹奉大人之教。"猗曰："相國必問卿，卿但云有之。若責卿何不先啓，卿即答曰：'臣誠負死罪，然仰惟主上聖性寬慈，殿下篤於骨肉，恐言成詿僞故也。'"皮、惇許諾。粲俄而召問二人，至不同時，而辭若畫一，粲以爲信然。初，靳準從妹爲乂孺子，淫於侍人，乂怒殺之，而屢以嘲準[30]。準深慚恚，説粲曰："東宫萬機之副，殿下宜自居之，以領相國，使天下知早有所繫望也。"至是，準又説粲曰："昔孝成距子政之言，使王氏卒成簒逆，可乎？"粲曰："何可之有！"準曰："然，誠如聖旨。下官亟欲有所言矣，但以德非更生，親非皇宗，恐忠言暫出，霜威已及，故不敢耳。"粲曰："若但言之。"準曰："聞風塵之言，謂大將軍、衛將軍及左右輔皆謀奉太弟，尅季春搆變。殿下宜爲之備，不然，恐有商臣之禍。"粲曰："爲之奈何？"準曰："主上愛信於太弟，恐卒聞未必信也。如下官愚意，欲緩東宫之禁固，勿絶太弟賓客，使輕薄之徒得與交游。太弟既素好待士，必不思防此嫌，輕薄小人不能無逆意以勸太弟之心[31]。小人有始無終，不能如貫高之流也。然後下官爲殿下露表其罪，殿下與太宰拘太弟所與交通者考問之，窮其事原，主上必以無將之罪罪之。不然，今朝望多歸太弟，主上一旦晏駕，恐殿下不得立矣。"於是粲命卜抽引兵去東宫。後遂廢乂。

宋劉湛爲太子詹事。殷景仁遷尚書僕射，湛代爲領軍，與景仁素善，皆被遇於高祖，俱以宰相許之。湛尚居外任，會王弘、華、曇首相繼亡，景仁引湛還朝，共參政事。湛既入，以景仁位遇本不踰己，而一旦居前，意甚憤憤。知文帝信仗景仁，不可移奪，乃深結司徒彭城王義康，欲倚宰相之重以傾之。元嘉十二年，景仁復遷中書令，護軍將軍、僕射如故[32]。尋復以僕射領吏部，護軍如故。湛愈忿怒。義康納湛言，毁景仁於文帝，文帝遇之益隆。景仁對親舊歎曰："引之令入，入便噬人。"乃稱疾解職，表疏累上，不見許，使停家養病，發詔遣黄門侍郎省疾。湛議遣人若劫盗者于外殿殺之，以爲太祖雖知，當有以[33]，終不能傷至親之愛[34]。帝微聞之，遷景仁於西掖門外晉鄱陽主第，以爲護軍府，密邇宫禁，故其計不行。湛初入朝，委任甚重，日夕引接，恩禮綢繆。及晚節，

驅煽義康，凌轢朝廷，帝意雖内離而接遇不改。景仁卧疾者五年，收湛之日，景仁使拂拭衣冠，寢疾既久，左右皆不曉其意。其夜，上出華林園延賢堂召之，景仁猶稱腳疾，小床輿以就坐，誅討處分，一皆委之。

謝靈運爲太子左衛率。廬陵王義眞少好文籍，與靈運情款異常。少帝即位，權在大臣，靈運構煽異同，非毁執政，司徒徐羨之等患之，出爲永嘉太守。

唐武昭者，本陳留人，性險誕。元和中，王師討淮西，以策謁丞相裴度。及度都督軍，因得署軍職。至郾城，又遣昭使蔡，寇懼之以兵，而昭神色不變，益奇之。後至太原，奏爲石州刺史。無何，昭除王府官，以地散鬱悒，日與李涉、弟彙在長安中以義俠相許[35]。是時宰臣李逢吉、李程不叶，而此輩皆乘隙售己，玄游其門[36]。李仍叔素依附李程，知昭不得志，易以鼓怨，亦誑昭云："程欲與昭官，爲逢吉所阻。"昭果恨怒，與劉審及張少騰潛説謀害逢吉之計。後審乃以昭之言告於張權輿，權輿遂告逢吉，召審求其狀，因令弟彙致昭到所居之第，深相結納，而疑怨之意並息。居數月，少騰漏於再榮，再榮遂以狀密告，因成其獄。仲言於逢吉爲近從子[37]，當此際亦欲助逢吉以傾程，乃陰戒弟彙曰："言武昭與李程同謀則活，否則死。"彙曰："冤死甘心。誣人以自免，所不爲也。"初，逢吉之遇弟彙甚厚，嘗與彙書云："足下當字僕曰'自求'，僕字足下曰'利見。'"文字往復，略無虚日，其間參謀議之密，受金帛之賜，不宜示於衆者近十餘幅。異哉！逢吉與程俱在相位，而日與闒茸微類如此款密。既明具詞，皆牽連，天下之人，無不指笑。

晋孟承誨爲閤門副使，累遷宣徽使，官至檢校司空、太府卿、右武衛大將軍。少帝嗣位，以植性纖巧，善於希旨，復與權臣宦官密相表裏，凡朝廷恩澤美使，必承誨爲之。

漢高從誨爲荆南節度使，乾祐元年遣人押送朗州馬希萼奏事官沈從進至京師，乞加恩命。希萼初與潭州馬希廣爭立，希廣用歐弘練、張仲荀謀，厚賂朝廷，請不行朗州恩命。及從誨革面自新，又援引希萼，求通於朝。蓋欲離間潭、朗，成其覆亡之禍也。朝廷知其意，累降詔示諭，又詔希萼、希廣和解之。又云乾祐三年，湖南馬希廣上言："臣當道去九月内，量發兵士，往朗州招安户民。不料偶失威嚴，遂中姦便。須謀補卒，爰議班師。朗州自聞當道抽退已來，狂謀益甚，又探得荆南繼差人下淮南，與廣州三處結構。荆南欲取澧、朗州、廣南攻桂州，淮南欲取湖南，兼即日淮南支鄂州管内租税衷私，令荆南供給朗州，且如山結連，可知事勢。其朗州已入附於淮甸，又納款於荆南，興破家亡國之心，作瓜剖豆分之勢，兼誘草賊，燒卻近封，顧基扃而危若綴旒，視黎庶而困於塗地，弦衰柱促，言發涕流，伏乞聖慈，念以臣四世勤王，三面受敵，欲興師旅，動礙寇讎，望特降絲綸，聊差貔虎。亦知朝廷北面托落分兵處多，故不敢大段撓于兵力，只乞差借許蔡鄭軍三五千人，馬一千騎，内得王師二千來人，夾帶南渡，只到澧州屯駐，以斷淮南與荆南援助之路。不勞血刃，只仗朝廷，則當道出兵，不難剋復。安危繫慮，

翰墨難窮,庶回雷電之光,以救盪平之揵。謹差押衙焦文諫馳奏,披瀝以聞。"

後贇爲飛龍使。乾祐末,宰相楊邠、侍衛親軍使史弘肇執權,贇以久次未遷,頗懷怨望,乃與樞密承旨聶文進等搆變。及難作,贇與同黨更侍帝側,剖判戎事,且防間言[38]。北郊兵敗,贇竄歸兖州,慕容彦超執之以獻。有司鞫贇伏罪,周太祖命誅之。

周齊藏珍行濠州刺史。及張永德與李重進互有間言,藏珍亦嘗游説於重進,洎壽陽兵回,諸將中有以藏珍之言上奏者。世宗怒,因急召赴闕。至是,以其冒稱檢校官,因以斃之,蓋不欲暴其惡迹也。

交 惡

夫良士之入官也,故當秉至公之誠,蘊好賢之志,同享君祿,共熙庶政。而悖之者交懷忌前之心,惟圖自安之計,以己長而格物,或素貴而驕人,戾其情好,發彼陰伏,論交既定,因賄財而輕絶;位在己上,乃讒搆而被絀。豈惟小人之逞志,信乃有國之不幸。《秦誓》曰:"人之有技,媢疾以惡之;人之彦聖,而違之俾不通。"遠哉,斯言可以戒也。

魯季桓子嬖臣曰仲梁懷,與陽虎有隙。陽虎欲逐懷,公山不狃止之(不狃爲季氏宰)。其後,懷益驕,陽虎執懷。桓子怒,陽虎因囚桓子,與盟而釋之。陽虎由此益輕季氏。

漢袁盎爲吳相,王厚遇盎。盎素不好晁錯,錯所居坐,盎輒避;盎所居坐,錯亦避,兩人未嘗同堂語。

朱買臣爲丞相長史,張湯爲御史大夫。始買臣與嚴助俱侍中,貴用事,湯尚爲小吏,趨走買臣等前。後湯以廷尉治淮南獄,排陷嚴助,買臣怨湯。及買臣爲長史,湯數行丞相事,知買臣素貴,故陵折之。買臣見湯,坐床上弗爲禮(言不動容以禮之也。爲,音于僞切)。買臣怨,常欲死之(欲死以害之)。後遂告湯陰事,湯自殺,帝亦誅買臣。

戴長樂爲太僕,而光祿勳楊惲性刻害,好發人陰伏,同位有忤己者,必欲害之,以其能高人。由是多怨於朝廷,與長樂相失,惲卒以是敗(卒,終也)。

後漢孔融爲少府,時曹公忌融。御史大夫山陽郗慮,字鴻豫,少受學于鄭玄。獻帝嘗時見慮、融[39],問融曰:"鴻豫何優長?"融曰:"可與適道,未可與權。"慮舉笏曰:"融昔宰北海,政散人離,其權安在?"遂與融互相長短,以至不穆,曹操以書和解之。

許邵,字子將,汝南平輿人,爲郡功曹。邵邑人李逵壯直,有高氣,邵初善之,而後爲隙。又與從兄靖不睦,時議以此少之。

魏徐宣,廣陵人也,與同郡陳矯並爲綱紀。二人齊名,而私好不協。

孫禮,涿郡人,位至司空。與盧毓同郡時輩,而情好不睦,爲人雖互有長短,然名位略齊(盧毓爲僕射,典選舉,疾病遜位,爲司空,薨)。

蜀楊儀爲尚書，先主稱尊號，東征吳，儀與尚書令劉巴不睦，左遷，遙署弘農太守。

吳孫綝輔政，遷大將軍。初孫峻從弟慮與誅諸葛恪之謀，峻厚之，至右將軍、無難督，受節蓋，平九官之事。綝遇慮薄於峻時，慮怒，與將軍王惇謀殺綝。綝殺惇，慮服藥死。

晉牽秀累遷司空從事中郎，與帝舅王愷素相輕侮。愷諷司隸荀愷奏秀夜在道中載高平國守士田興妻。秀即表訴被誣，論愷穢行，文辭亢厲，以譏詆外戚。於時朝臣雖多證明其行，而秀盛名美譽由是而損，遂坐免官。

王羲之爲會稽內史。時驃騎將軍王述少有美譽，與羲之齊名，而羲之甚輕之，由是情好不協。述先爲會稽，以母喪居郡境，羲之代述，止一弔，遂不重詣。述每聞角聲，謂羲之當候己，輒灑掃而待之，如此者累年，而羲之竟不顧，述深以爲恨。及述爲楊州刺史，將就徵，周行郡界，而不過羲之，臨發，一別而去。先是，羲之常謂賓友曰："懷祖正當作尚書耳(懷祖，述字)，投老可得僕射。更求會稽，便自邈然。"及述蒙顯授，羲之恥爲之下，遣使詣朝廷，求分會稽爲越州。行人失辭，大爲時賢所笑。既而內懷愧歎，謂其諸子曰："吾不減懷祖，而位遇懸邈，當由汝等不及坦之故耶。"

前秦王猛，苻堅時爲司徒，錄尚書事，親寵愈密，朝政莫不由之。特進樊世，氐豪也，有大勳於苻氏，負氣倨傲，衆辱猛曰："吾輩與先帝共興事業，而不預時權，君無汗馬之勞，何敢專管大任？是爲我耕稼而君食之乎？"猛曰："方當使君爲宰夫，安直耕稼而已。"世大怒曰："要當懸汝頭于長安城門[40]，不爾者，終不處於世也。"猛言之於堅，堅怒曰："必須殺此老氐，然後百僚可整。"俄而世入言事，堅謂猛曰："吾欲以楊璧尚主，璧何如人也？"世勃然曰："楊璧，臣之婿也，婿已久定，陛下安得令之尚主乎？"猛讓世曰："陛下帝有海內，而君敢競婚？是爲二天子，安有上下！"世怒起，將擊猛，左右止之，世遂醜言大罵。堅因此發怒，命斬之於西廄，自是公卿以下無不憚猛焉。

宋劉瑀爲左衛將軍，年位本在何偃前。孝武初，偃爲吏部尚書，瑀圖侍中不得。與偃同從郊祀，時偃乘車在前，瑀策駟居後，相去數十步。瑀蹋馬及之，謂偃曰："君轡何疾？"偃曰："牛駿馭精，所以疾耳。"偃曰："君馬何遲？"曰："騏驥羅於羈絆，所以居後。"偃曰："何不着鞭使致千里？"答曰："一蹙自造青雲，何至與駑馬爭路？"然甚不得意，謂所親曰："人仕宦，不出當入，不入當出，安能長居戶限上。"因求益州，及行，甚不得意。

顏師伯爲尚書僕射，時廢帝失德，與尚書令柳元景潛謀廢立。初，師伯專斷朝事，時沈慶之亦預朝政，而師伯不與之參懷，謂令史曰："沈公爪牙者耳，安能預政事？"慶之聞而切齒，乃洩其謀，尋伏誅。

南齊垣僖伯爲直閣將軍[41]，與王文和俱任，頗以勢凌之。後出爲巴西、梓潼二郡太守，時文和爲益州刺史，謂僖伯曰："每憶昔日俱在閣下，卿時視我，如我今日見卿。"因誣其罪，馳信啓之，又輒遣蕭寅代僖伯爲郡[42]。僖伯亦別遣啓臺，閉門待報，寅以兵

圍之。齊明帝輔政,知其無罪,不欲乖文和,乃勅僖伯解郡,還爲寅軍所攝,束手受害。

梁謝超宗爲義興太守,王瑩代超宗,超宗去郡,與瑩交惡。既還,間瑩於其父懋。懋言之於朝廷,以瑩供養不足,坐失郡,廢棄久之。

後魏于烈,宣武帝時爲領軍將軍,咸陽王禧惡其剛直,出爲常州刺史。烈不願藩牧[43],頻表乞停,輒優答弗許。烈乃謂彭城王勰曰:"殿下忘先帝南陽之詔乎?而逼老夫乃至於此。"遂以疾固辭。

袁翻,字景翔,陳郡項人也。父宣有才筆,爲宋青州刺史沈文秀府主簿。皇興中,東陽平,隨文秀入國。而大將軍劉昶每提引之,言是其外祖淑之近親,令與其府諮議參軍袁濟爲宗。宣時孤寒,甚相依附。及翻兄弟官顯,與濟子洸、演遂各陵競,洸等乃經公府以相排斥。

房法壽初爲清河太守,王玄邈司馬起兵討崔道固,及道固歸宋乃罷兵。道固慮法壽扇亂百姓,遂切遣之,而法壽外託裝辦而內不欲行[44]。會從弟崇吉在升城[45],爲慕容白曜所破,母妻沒於白曜軍,崇吉還舊宅。法壽與崇吉年志粗相諧協,而親則從祖兄弟也。崇吉以母妻見獲,託法壽爲計。法壽既不欲南行,恨道固逼切,又矜崇吉情理,時道固以兼治中房靈賓督清河、廣川郡事,戍盤陽,法壽遂與崇吉潛謀襲靈賓,克之,仍歸款于白曜,以贖母妻。白曜遣將軍長孫觀等自大山南入馬耳關以赴盤陽,還崇吉母妻。

北齊魏收爲中書監,孝昭皇建元年[46],除兼侍中、右光祿大夫,仍儀同、監史。收先副王昕使梁,不相協睦。時昕弟晞親密,而孝昭別令陽休之兼中書,在晉陽典詔誥,收留在鄴,蓋晞所爲。收大不平,謂太子舍人盧詢祖曰:"若使卿作文誥,我亦不言。"及除祖珽爲著作郎[47],欲以代收,司空主簿李翥,文詞士也,聞而告人曰:"詔誥悉歸陽子烈[48],著作復遣祖孝徵,文史頓失,恐魏公發背。"

劉逖,武成時爲儀同三司,武成殂,出爲江州刺史。祖珽執政,徙爲仁州刺史。祖珽既出,徵逖待詔文林館。初,逖與祖以文義相得,結雷陳之契,又爲弟俊娉珽之女。珽之將免彦深等也,先以告逖,仍付密啓,令其奏聞。彦深等頗知之,先自申理,珽由此疑逖告其所爲。及珽被出,逖遂遣弟離婚,其輕交易絶如此!

隋李渾,字金才,太師郕國公穆第十子。初,以國賦之半許其妻兄宇文述,得奉穆嗣。二歲之後,不以俸物與述。述大恚之,因醉,乃謂其友人于象賢曰:"我竟爲金才所賣,死且不忘!"渾亦知其言,由是有隙。

唐楊纂,貞觀中爲吏部侍郎,副特進蕭瑀爲河東道巡察大使,與瑀不叶,屢相表奏。瑀因以獲罪,纂拜尚書右丞。

崔隱甫爲河西尹。張說爲相,素與崔日知友善[49],說薦之,奏請授御史大夫。玄宗不許,遂以爲左羽林衛大將軍,而以隱甫爲御史大夫。隱甫由是與說不叶。

吳通玄，貞元初召充翰林學士。遷起居舍人、知制誥[50]，與陸贄、吉中孚、韋執誼等同視草。陸贄富詞藝，時承德宗重顧[51]，經歷艱難，通玄弟兄又以東宮侍上，由是爭寵，頗相嫌恨。贄性褊急，屢於上前短通玄，又言："承平時工藝書畫之徒，待詔翰林，比無學士，祇自至德後，天子召集賢學士于禁中草書詔，因在翰林院待進止，遂以爲名。奔播之時，道途或預除改，權令草制。今四方無事，百揆時序，制書職分，宜歸中書舍人。學士之名，理須停寢。"贄以通玄援引朋黨，於禁中叶力排己，故欲廢之，德宗不許。會贄權知兵部侍郎，知貢舉，乃正拜之，罷內職宿[52]，皆通玄譖之。

後唐郭崇韜與李紹宏同爲內職，及莊宗即位，崇韜以紹宏素在己上，舊人難制[53]，即奏澤潞監軍張居翰同掌樞密，以紹宏爲宣徽使。紹宏大失所望，泣涕憤鬱。崇韜乃置內勾使，應三司財賦，皆令勾覆，令紹宏領之，冀塞其心，紹宏快恨不已。

聶嶼爲鄴都留守判官，與趙敬怡、呂夢奇不足[54]。又改河東節判，及至，常鄙其土風，薄其人士。或達於安重誨，值敬怡入司密勿，與夢奇同構殺之。

周李溫美爲衛尉少卿。廣順三年七月，責授房州司戶參軍。溫美家在青州壽光縣，先充祭海使，便道歸家，其家人與本縣主稅吏馮繼勳交惡，溫美具事條白節度使苻彥卿，言商稅不公，請下獄鞫劾。繼勳又言溫美私過彥卿，具奏，及溫美下臺，推劾伏罪。馮繼勳配流環州，溫美貶房陵。

校勘記

[1]景公，二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司馬穰苴列傳》補。

[2]技，宋本作"伎"。

[3]用，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韓非列傳》補。

[4]師，原作"卿"，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龐統傳》改。

[5]爲祗，宋本脱此二字。

[6]貞慤，"慤"下原衍"心"字，據《晉書・羊祜傳》删。

[7]形於言，宋本同，《晉書・王隱傳》"言"下有"色"字。

[8]謀，底本與宋本俱脱，此據《晉書・郭舒傳》補。

[9]謝脁，原作"謝朓"，宋本作"謝眺"，並誤。此據《南齊書》及《南史・謝脁傳》改。下同。

[10]廚，原作作"廚"，據宋本及《南齊書・謝脁傳》改。

[11]朱異，原作"朱屏"，據宋本及《梁書・徐摛傳》改。下同。

[12]買，宋本作"賈"。

[13]辭，原作"久"，據宋本及《北史・王早傳》改。

[14]然，字原脱，據宋本補。

[15]煛，原作"煕"，宋本同，此據《隨書》及《北史・張胄玄傳》改。

[16]人，底本及宋本俱脱，此據《隨書》及《北史・張胄玄傳》補。

[17]五十四,底本及宋本俱作"四五",誤,此據《隋書》及《北史·張胄玄傳》補改。

[18]宇文述,宋本作"宋文述",誤。

[19]輔公祏,原作"輔公祐",據宋本及《舊唐書·輔公祏傳》改。

[20]闞稜,原作"闞稜",據宋本及《舊唐書·輔公祏傳》改。

[21]云,宋本作"曰"。

[22]達頭可汗,原作"達顯可汗",據宋本及《舊唐書·李靖傳》改。

[23]規,《舊唐書·崔元略傳》作"覬"。

[24]方在次對,原作"方在位次對","位"爲衍字,據宋本及《舊唐書·崔元略傳》删。

[25]洽,原作"合",據宋本《舊五代史·周書·馮道傳》改。

[26]盧,原作"廬",據宋本改。

[27]揉,宋本作"糅"。

[28]至,宋本作"可"。

[29]加罪,《晉書·李含傳》"罪"上有"齊"字。

[30]嘲,原作"朝",據《晉書·劉聰載記》改。

[31]勸,原作"觀",據《晉書·劉聰載記》改。

[32]如,原作"恕",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改。

[33]有以,原脱此二字,據卷九三二《總錄部·誣構一》及《宋書·殷景仁傳》補。

[34]終,字原脱,據卷九三二《總錄部·誣構一》及《宋書·殷景仁傳》補。

[35]弟彙,當從兩《唐書·李逢吉傳》作"茅彙"。然卷九三四《總錄部·告訐》亦作"弟彙",是原本如此,姑仍其舊。

[36]售己,原作"集己",據卷九三四《總錄部·告訐》改。玄游,卷九三四《總錄部·告訐》作"干游"。

[37]仲言,原作"伸言",據卷九三四《總錄部·告訐》及《舊唐書·李逢吉傳》改。

[38]且防間言,"間言"原作"問言",據文義改。此即《新五代史·後贊傳》所言"不欲左右言己短"之意也。

[39]時,《三國志·魏書·武帝紀》裴松之注作"特"。

[40]"安直耕稼而已"至"長安",此十八字原脱,據《晉書·苻堅載記上》補。

[41]垣僖伯,"垣"原作"桓",據《南史·垣護之傳》改。又《南史·垣護之傳》"僖"作"憘",下同。

[42]又,原作"人",據《南史·垣護之傳》改。

[43]牧,《魏書》及《北史·于烈傳》作"授"。

[44]裴辮,原脱"辮"字,據《魏書·房法壽傳》補。

[45]升城,原作"叔城",據《魏書·房法壽傳》及《房崇吉傳》、《慕容白曜傳》改。

[46]皇建,原作"重建",據《北齊書·魏收傳》改。

[47]祖珽,原作"祖班",據《北齊書·魏收傳》改。

[48]陽子烈,原作"陽子列",據《北齊書·魏收傳》改。

[49]崔日知,原作"崔日用",據《舊唐書·崔日知傳》改。

［50］起居，原作“啓居”，據《四庫全書》本及《舊唐書・文苑傳下》改。

［51］時，《舊唐書・文苑傳下》作“特”。

［52］罷内職宿，《四庫全書》本及《舊唐書・文苑傳下》無“宿”字。

［53］難，原作“準”，據《舊五代史・唐書・郭崇韜傳》改。

［54］趙敬怡，原作“吕敬怡”，據《舊五代史・唐書・聶嶼傳》改。趙敬怡，新、舊《五代史》中屢見之，而史不載“吕敬怡”之名，此蓋涉下文“吕夢奇”而誤。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三

總録部(二百三)

傷感　不遇　困辱

傷　感

稟於天而靜者[1],人之性;感於物而動者,性之欲。故所感者深,則悲憤之氣應,而噍殺之聲作矣。觸類而長,其徒實繁。若乃周覽故墟,追懷古道,惜賢者之轗軻,痛嘉會之齟齬,思色養而親不待,冀忠事而君靡察,以至流離世故,契闊家難,摻袪遠别之始[2],睹物舊游之地,莫不含酸茹恨,託辭流詠,潺湲而出涕,慷慨以興歎。斯亦志士仁人之所爲者已。

周箕子,武王時以商太師封於朝鮮而不臣,其後箕子朝周,過故殷墟[3],城毁壞,生禾黍,箕子傷之,欲哭則不可,欲泣爲其近婦人,乃爲《麥秀》之詩以歌詠之。

孔子爲魯大夫,與於蜡賓(蜡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享之[4],亦祭宗廟。時孔子仕魯,在助祭之中)。事畢,出游於觀之上,喟然而歎(觀,闕也。孔子見魯君於祭禮有不備於此,又睹象魏舊章之處[5],感而歎之)。仲尼之歎,蓋歎魯也。言偃在側,曰:"君子何歎(言偃,孔子弟子子游)?"孔子曰:"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而有志焉(大道,謂五帝時也。英,俊選之尤者。逮,及也。言不及見。志,謂識古文。不言魯事,爲其大切[6],廣言之)。又伯牛有疾(伯牛,弟子冉耕),子問之,自牖執其手(牛有惡疾,不欲見人,故孔子從牖執其手)曰:"亡之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斯人也,而有斯疾也(再言之者,痛惜之甚)!"孔子又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聖人受命,河出圖,今天無此瑞。吾已矣夫者,傷不得見也[7]。河圖,八卦是也)!"顔淵死,子曰:"噫!天喪予!"子路死,子曰:"噫!天祝予[8](祝,斷也。天生顔淵、子路爲夫子輔佐。皆死者,天將亡夫子之證)!"西狩獲麟,孔子曰:"吾道窮矣(加姓者,重終也。麟者,太平之符,聖人之類。時得麟而死,此亦天告夫子將沒之徵[9],故云耳[10])!"又曰:"孰爲來哉!孰爲來哉!"反袂拭面,涕霑袍。又孔子蚤作(作,起也),負手曳杖,消摇於門(欲人之怪己),歌曰:"泰山其頽乎(泰山,衆山所仰)!梁木其壞乎

（梁木，衆木所放）！哲人其萎乎（哲人，亦衆人所仰放也。以上二句喻之。萎，病也。《詩》云：無木不萎）！”既歌而入，當戶而坐（蚤坐，急見人也）。子貢聞之，曰：“泰山其頹，則吾將安仰；梁木其壞，哲人其萎，則吾將安放？夫子殆將病也（覺孔子歌意。殆，幾也）。”遂趨而入。夫子曰：“賜，爾來何遲也（坐則望之）！夏后氏殯於東階之上，則猶在阼也；殷人殯於兩楹之間，則與賓主夾之也；周人殯於西階之上，則猶賓之也（以三王之禮占己夢）。而丘也，殷人也，予疇昔之夜夢坐奠於兩楹之間（是夢坐兩楹之間而見饋食也，言奠者，以爲凶象。疇，發聲也。昔，猶前也），夫明王不興，而天下其孰能宗予，予殆將死也（孰，誰也。宗，尊也。兩楹之間，南面鄉明，人君聽治正坐之處。今無明王，誰能尊我以爲人君乎？是我殷家奠殯之象，以此自知將死）。”蓋寢疾七日而沒（明聖人知命）。

皐魚，不知何許人也。孔子行，聞哭聲甚悲。孔子曰：“驅之，前有賢者。”至，則皐魚也，被褐擁鐮，哭于道傍。孔子避車而與之言，曰：“子非有喪，何哭悲也？”皐魚曰：“吾失之三也。少而好學，周流諸侯，以後吾親，失之一也；高吾志，簡吾事，不事庸君，失之二也；少擇交游，寡於親友，老而無託，失之三也。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往而不可追者，年也；去而不可得見者[11]，親也。吾請從此辭矣。”立槁而死。

吳起仕魏，爲西河守，治西河之外。王錯譖於魏武侯，使人召之。起至於岸門（岸門，邑名），止車而望西河，泣數行而下。其僕謂起曰：“竊觀公之意，視舍天下若舍屣。今去西河而泣，何也？”起雪泣應之曰：“子不識也。君始知我而使我畢能，秦必可亡，西河可以王。今君聽讒人之言而不知我，西河之爲秦不久矣，魏國從此削乎！”起果去，入楚。有間西河入秦。

漢賈誼，洛陽人。楚屈原沉汨羅後百有餘年，誼爲長沙王太傅，過湘水，投書以弔屈原。

司馬遷爲太史令。遷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適長沙，觀屈原所自沉淵，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爲人。”

李陵爲騎都尉，降匈奴。昭帝時，蘇武歸漢，陵與武別，置酒，起舞歌曰：“徑萬里兮渡沙漠[12]，爲君將兮奮匈奴，路窮絕兮矢刃摧，士衆滅兮名已頹。老母已死，雖欲報恩將安歸？”陵泣下數行，因與武訣[13]。

楊雄，蜀郡成都人。少而好學。雄怪屈原文過相如，至不容，作《離騷》自投江而死，悲其文，讀之未嘗不流涕也。後至侍郎。

劉向，本名更生，元帝時爲給事中。宦者石顯誣譖太中大夫、給事中張猛，令自殺於公車。更生傷之，乃著《疾讒》、《擿要》、《救危》及《世頌》凡八篇（擿，謂指發之也），依興古事，悼己及同類也（興，謂比喻也）。

後漢梁竦，字叔敬。兄松爲太僕，免官，懷怨望，飛書誹謗，下獄死。竦坐松事，與

弟恭俱徙九眞。既徂南土,歷江湖,濟沅湘,感悼子胥、屈原以非辜沉身,乃作《悼騷賦》,繫玄石而沈之。

楊終,蜀郡成都人。永平中爲校書郎,坐事徙於北地望松縣,而母於蜀物故。終自傷被罪充邊,乃作《晨風》之詩,以舒其憤也。

許慶,字子伯,家貧,爲郡督郵。慶嘗與友人談論漢無統嗣,幸臣專勢[14],世俗衰薄,賢者放退,慨然據地悲哭。時稱許子伯哭世。

蜀廖(理救切[15])立爲長水校尉,諸葛亮表立疵毁衆臣,廢立爲民,徙汶山郡,躬率妻子,耕植自守[16]。聞諸葛亮卒,垂涕歎曰[17]:"吾終爲左衽矣!"

李平,本名寧,爲前將軍。建興九年,諸葛亮軍祁山,平督運事。運糧不繼,平遣參軍狐忠喻指,呼亮來還,亮承以退軍。平聞軍退,乃更陽驚說:"軍糧饒足[18],何以便歸?"欲以解己不辦之責,顯亮不進之愆也。亮表,廢平爲民,徙梓潼郡。十二年,平聞亮卒,發病死。平常冀亮當自補復[19],策後人不能,故以激憤也。

晉嵇康仕魏,爲中散大夫。恬靜寡欲,寬簡有大量,與吕安友善。後安爲兄所枉訴,以事繫獄,辭相證引,遂復收康。康性愼言行,一旦縲紲,乃作《幽憤》詩。後將刑東市,太學生三千人請以爲師,弗許。康顧視日影,索琴彈之曰:"昔袁孝尼嘗從吾學《廣陵散》,吾每靳固之[20],《廣陵散》於今絶矣。"時年四十,海内之士莫不痛之。帝尋悟而恨焉。

阮籍爲步兵校尉,任性不羈。時率意獨駕,不由徑路,車迹所窮,輒慟哭而反[21]。嘗登廣武,觀楚漢戰處,歎曰:"時無英雄,使豎子成名。"登武牢山[22],望京邑而歎,於是賦《豪傑詩》[23]。

王戎爲司徒,嘗經黄公酒壚下過,顧謂後車客曰:"昔與嵇叔夜、阮嗣宗酣暢於此[24],竹林之遊亦預其末。自嵇、阮云亡,吾便爲時之所羈紲。今日視之雖近,邈若山河!"

庾敳,字子嵩[25],爲陳留相。永嘉末,見王室多難,終知嬰禍,乃著《意賦》以豁情[26],猶賈誼之《鵩鳥》也[27]。

周顗,字伯仁。元帝鎭江左,請爲軍諮祭酒。王導初過江,每至暇日,與人士相要,出新亭飲宴。顗中坐而歎曰:"風景不殊,舉目有江河之異!"衆皆相視流涕。

羊祜鎭荆州。祜樂山水,每風景,必造峴山,置酒言詠,終日不倦。嘗慨然歎息,顧謂從事中郎鄒湛等曰:"自有宇宙,便有此山。由來賢達勝士,登此遠望,如我與卿者多矣!皆湮滅無聞,使人悲傷。如百歲後有知,魂魄猶應登此也。"湛曰:"公德冠四海,道嗣前哲,令聞令望[28],必與此山俱傳。至若湛輩,乃當如公言爾。"

愍懷太子既爲賈后所害,其後立愍懷太子子臧爲太孫。之東宫,太孫自西掖門出,車服侍從皆愍懷之舊也。到銅駝街,宫人哭,侍從者皆哽咽,路人抆泪焉[29]。

王承爲東海太守，尋去官東渡江。既至下邳，登山北望，歎曰："人言愁，我始欲愁矣。"

殷浩爲中軍將軍，以軍亂廢爲庶人，徙于東陽信安縣[30]。浩甥韓伯，浩素賞愛之，隨至徙所。經歲還都，浩送至渚側，詠曹顔遠詩云："富貴他人合，貧賤親戚離。"因而泣下。

羊曇，太山人，知名士也，爲謝安所愛重。安薨後，輟樂彌年，行不由西州路。嘗因石頭大醉，扶路唱樂[31]，不覺至州門。左右白曰[32]："此西州門。"曇悲感不已，以馬策扣扉，誦曹子建詩曰："生存華屋處，零落歸山丘。"因慟哭而去。

習鑿齒爲大司馬桓溫別駕，忤溫旨，左遷户曹參軍。初，鑿齒與其二舅羅崇、羅友俱爲州從事。及遷别駕，以坐越舅右，屢經陳[33]。溫後激怒既盛，乃超拔其二舅，相繼爲襄陽都督，出鑿齒爲滎陽太守。溫弟秘亦有才氣，素與鑿齒相親善。鑿齒既罷郡歸，與秘書曰："吾以去五月三日達襄陽，觸目悲感，略無歡情，痛惻之事，故非書言之所能具也[34]。每定省家舅，從北門入，西望隆中，想卧龍之吟；東眺白沙，思鳳鶵之聲；北臨樊墟，存鄧老之高；南眷城邑，懷羊公之風；縱目檀溪，念崔、徐之友；肆睇魚梁，追二德之遠，未嘗不徘徊移日，惆悵極多，撫乘躊躇，慨爾而泣。曰若乃魏武之所置酒，孫堅之所隕斃，裴、杜之故居，繁、王之舊宅，遺事猶存，星列滿目。瑣瑣常流，碌碌凡士，焉足以感其方寸哉！夫芬芳起於椒蘭，清響生於琳琅[35]。命世而作佐者，必垂可大之餘風；高尚而邁德者，必有明勝之遺事。若向八君子者，千載猶使義想其爲人[36]，况相去之不遠乎！彼一時也，此一時也，焉知今日之才不如疇辰，百年之後，吾與足下不並爲景升乎！"其風期俊邁如此。

桓溫爲征討大都督，自江陵北伐，行經金城，見少爲瑯琊時所種柳皆已十圍，慨然曰："木猶如此，人何以堪？"攀枝執條，泫然流涕。

後趙石韜，季龍子也，封秦公。韜素知天文，睹黄黑雲貫日，惡之，顧謂左右曰："此變不小，當有刺客起於京師，不知誰定當之[37]。"是夜，韜讌其僚屬於東明觀[38]，樂奏酒酣，愀然長歎曰："人居世無常，别易會難，各付一杯，開意爲吾飲，令必醉。知後會復何期而不飲乎！"因泫然流涕，左右莫不歔欷。

宋毛修之爲安西司馬，沒于後魏，爲尚書。後朱修之繼沒，亦爲太武所寵。修之相得甚歡，問修之："南國當權者爲誰？"修之答云："殷景仁。"修之笑曰："吾昔在南，殷尚幼，我得歸罪之日，便應巾韝到門耶[39]。"經年不忍問家消息，久之乃訊訪。修之具答，并云："賢子元矯，甚能自處，爲時人所稱。"修之悲不得言，直視良久，乃長歎曰："嗚乎！"自此一不復及。

沈璞爲盱眙太守，元嘉三十年，元凶之立，璞乃號泣曰："一門蒙殊常之恩，而逢若斯之運，悠悠上天，此何人哉？"日夜憂歎，以至動疾。會元凶逼令送老弱還都，璞性篤

孝,尋聞尊老應幽執,輒哽咽不自勝。

梁沈約,初仕齊爲文惠太子家令,武帝時爲尚書令,領太子少傅。嘗侍讌,有奴婢師是齊文惠宫人。帝問:"識座中客不?"曰:"唯識沈家令約。"伏座流涕,帝亦悲焉,爲之罷酒。

何裔累遷左民尚書,後辭職去。初,何氏過江,自晉司空充並葬吴西山。裔家世年皆不永,惟祖尚之至七十二。裔居於秦望山,年登祖壽,乃移還吴,作《别山詩》一首,言甚悽愴。

陳江總爲尚書僕射,與鄱陽王伯山長子君範友善。國亡,君範與宗室王侯從後主入關至長安,隋文帝並配於隴右及河西諸州,各給田業以處之。至是,總贈範書五言詩,以叙他鄉離别之意。辭甚酸切,當世文士咸諷誦之。

後魏劉昶,宋文帝之子也。前廢帝子業立,懼禍來奔,尚平陽長公主,拜侍中。昶陳奏本國事故,語及征役,則能斂容涕泗[40],悲動左右[41]。後太和中,孝文遣諸將南伐[42],路經徐州,哭拜母墓舊堂,哀感從者。乃遍循故居,處處隕涕[43],左右亦莫不辛酸。及至軍所,將欲臨陣,四面拜諸將士,自陳家國滅亡,蒙朝廷慈覆。辭理切至,聲氣激揚,涕泗横流,三軍感歎。太和十七年春,孝文臨經武殿,大議南伐,語及劉、蕭篡奪之事,昶每悲泣不已[44]。因奏曰:"本朝淪喪[45],艱毒備罹,冀恃國靈,釋臣私恥。"頓首拜謝,孝文亦爲之流涕,禮之彌崇。

蕭綜,梁武帝之子也,梁封豫章王。自徐州奔魏,不得志,常作《聽鳴鍾悲落葉辭》以申其志,當時見者莫不悲之。

董紹爲賀拔岳開府諮議參軍。永熙中,岳攜紹高平牧馬,紹悲而賦詩曰:"走馬山之阿,渴飲出黄河。寧謂胡關下,復聞楚客歌。"後爲宇文黑獺所殺。

元暉業,景皇帝之玄孫。孝静帝時以時運漸謝,不欲圖全,又嘗賦詩云:"昔居王道泰,濟濟富羣英。今逢世路阻,狐兔鬱縱横。"

宋道璵爲京兆王愉法曹行參軍。愉反,逼道璵爲官,臨死,作詩及挽歌詞,寄之親朋,以見怨痛。道璵又曾贈著作佐郎張始均詩,其末章云:"子深懷璧憂,余有當門病。"道璵既不免難,始均亦遇世禍,時咸怪之。

北齊廣寧王孝珩,國亡至長安,爲開府縣侯。後周武帝在雲陽宴齊君臣,自彈胡琵琶,命孝珩吹笛,辭曰:"亡國之音不足聽也。"固命之。舉笛裁至口,淚下嗚咽,武帝乃止。

後周薛憕,本河東汾陰人也。文帝即位初,拜中書侍郎。自以流離世故,不聽音樂,雖幽室獨處,嘗有戚容。

隋爾朱敞,榮之族子也。齊神武盡誅爾朱氏,敞小,隨母養宫中。年十二,自竇中走,因詐爲道士,變姓名,隱嵩山,略涉經史。數年之間,人頗異之。嘗獨坐巖石之

下[46],泫然而歎曰:“吾豈終於此乎?伍子胥獨何人也?”遂西歸於周,後至徐州總管。

裴肅仕周,爲御正下大夫。屬高祖爲丞相,肅聞而歎曰:“武帝以雄才定六合,墳土未乾,而一朝遷革,天道歟[47]!”高祖聞之,甚不悦,由是廢於家。

常得志,京兆人。博學,善屬文,官至秦王記室。及王薨,過故宫,爲五言詩,辭理悲壯,甚爲時人所重。

盧思道爲太子舍人、司徒錄事,每居官,多被辱。後免歸于家,嘗於薊北悵然感慨,爲五言詩以見意,人以爲工。

庾自直,大業中知起居舍人事。化及作逆,以之北上,自載露車中,感激發病卒。

唐唐衢,鄭人,應進士,久而不第。能爲歌詩,意多感發。見人文章有所傷歎者,讀訖必哭,涕泗不能已。每與人言論,既相别,發聲一號,音詞哀切,聞之者莫不悽然泣下。嘗客游太原,屬戎帥軍宴,衢得預會,酒酣言事,抗音而哭,一席不樂,爲之罷會。故世稱唐衢善哭。終不登一命而卒。

後唐馬郁在莊皇幕,寄寓他土,年老思鄉[48],每對莊宗歔欷,言家在范陽,乞骸歸國,以葬舊山。莊宗謂之曰:“自卿去國已來,同舍孰在?守光尚不能容父,能容卿乎?孤不惜卿行,惜卿不得死爾[49]。”郁既無歸路,衷懷嗚悒,竟卒於太原。

晉趙瑩爲中書令。虜陷京城,虜主遷少帝於北塞,瑩與馮玉、李彦韜俱從。契丹永康王代立,僞授瑩太子太保。周廣順初,遣尚書左丞田敏報命于契丹,遇瑩於幽州。瑩得見華人,悲悵不已,謂田敏曰:“老身漂零,寄命於此。近聞室家喪逝,弱子無恙,蒙中朝皇帝倍加存恤,東京舊第本屬公家,亦聞優恩特給善價,老夫至死無以報效。”於是南望稽首,涕泗横流。

不遇

春秋之際,禮樂喪壞,列國爭霸,賢者不遇。故宣父之言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50],吾已矣夫!”蓋困於歷聘,不得行其道也。若乃望庶幾而出晝,謂濡滯而見譏,初學少年被毁於豪貴,不修威儀多爲於排抵,矧復坐衣冠之不整,爲饑寒之所斃者哉!

孔子適齊,齊景公敬見孔子,不問其禮。異日,景公止孔子曰:“奉子以季氏,吾不能。”以季、孟之間待之(魯三卿,季氏爲上卿,最貴;孟氏爲下卿,不用事。言待之以二者之間)。齊大夫欲害孔子,孔子聞之。景公曰:“吾老矣,不能用也。”孔子遂行(以聖道難成,故云吾老不能用)。孔子去陳適衛,衛靈公老,怠於政,不用孔子。孔子喟然歎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三年有成(言誠有用我於政事者,期年而可以行其政教[51],必三年乃有成)。”又,靈公問陣於孔子[52](軍陣行列之法),孔子對曰:“俎豆之事,則嘗聞之矣(俎豆,禮器);軍旅之事,未之學也(萬二千五百人爲軍,五百人爲旅。

軍旅，末事，本未立，不可教以末事[53]）。又，公山不狃以費畔季氏，使人召孔子。孔子循道彌久，温温無所試，莫能己用，曰："蓋周文、武起豐、鎬而王，今費雖小，儻庶幾乎！"欲往。子路不説，止孔子。孔子曰："夫召我者豈徒哉？如用我，其爲東周乎（興周道於東方，故曰東周）！"然亦卒不行。

孟軻，鄒人也，受業子思之門人。道既通[54]，游事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惠王，不果所言，則見以爲迂遠而闊於事情。後去齊，尹士語人曰："不識王之不可以爲湯武，則是不明也；識其不可然且至，則是干澤也。千里而見王，不遇，故去，三宿而後出晝（晝，齊西南近邑），是何濡滯也！士則玆不悦（尹士，齊人也。干，求也。澤，祿也。尹士與論者言之，云孟子不知則爲求祿。濡滯，久也。既去，近留於晝三日，怪其執久，故云士於此事不悦者）。"高子以告（高子亦齊人，孟子弟子，以尹士之言告孟子），曰："夫尹士安知予哉！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不遇故去，豈予所欲哉，予不得已也（孟子曰：夫尹士安能知我哉！我不得已而去爾，何汲汲而驅馳）。予三宿而出晝，於予心猶以爲速，王庶幾改之，王如改諸，則必反予（我自謂行速疾矣，冀王庶幾能及，復招還我矣）。夫出晝而不予追也，予然後浩然有歸志。"

漢馮唐，景帝時爲楚相。武帝即位，求賢良，舉唐。唐時年九十餘[55]，不能官，乃以子遂爲郎。

賈誼年少，頗通諸家之書，文帝召以爲博士。時諸法令所更定及列侯就國，其説皆誼發之。於是帝議以誼任公卿之位。絳、灌、東陽侯、馮敬之屬盡害（絳，絳侯周勃也[56]。灌，灌嬰也。東陽侯，張相如也。馮敬，時爲御史大夫），乃毁誼曰："洛陽之人，年少初學，專欲擅權，紛亂諸事。"於是天子後亦疏之，不用其議，以誼爲長沙王太傅。

後漢桓譚，沛國相人也。簡易不修威儀，而喜非毁俗儒，由是多見排抵。哀、平間，位不過郎。光武即位，徵待詔，上書言事，失旨不用。其後，會議靈臺所處[57]，帝謂譚曰："吾欲讖決之，如何？"譚默然良久，曰："臣不讀讖。"復極言讖之非經。帝大怒，出爲六安郡丞，道病卒。

馮衍，京兆杜陵人也。爲曲陽令，誅斬劇賊郭勝等，降五千餘人，論功當封，以讒毁，故賞不行。建武六年，日食，衍上書陳八事，書奏，帝將召見。初，衍爲狼孟長，以罪摧陷大姓令狐略。是時略爲司空長史，讒之於尚書令王護、尚書周生豐曰："衍所以求見者，欲毁君也。"護等懼之，即共排間，衍遂不得入。

晋王沉，字彦伯，高平人也。少有俊才，出於寒素，不能隨俗沉浮，爲時豪所抑。仕郡文學掾，鬱鬱不得志，乃作《釋時論》。是時王政陵遲，官才失實，君子多退而窮處，遂終于里閭。

任旭爲郎中，州郡舉中正，固辭，歸家。元帝中興，遣公車徵，會遭母憂。於時司空王導啓立學校，選天下明經之士，旭與會稽虞喜俱以隱學被召。事未行，會有王敦之

難，尋而事遂寢。明帝即位，又徵拜給事中，旭稱疾篤，經年不到，尚書以稽留除名，僕射荀崧議以爲不可。太寧末，明帝復下詔[58]，備禮徵旭，始下而止。咸和二年卒。太守馮懷上疏，謂宜贈九列。值蘇峻作亂，事竟不行。

梁張齊，字子響[59]，馮翊郡人[60]。世居橫桑，或云橫桑人也。少有膽氣。初事荆府司馬垣歷生[61]。歷生酗酒，遇下嚴酷，不甚禮之。歷生罷官，歸吳郡[62]。

後魏沈嵩依宋王劉昶，昶遇之無禮，憂愧饑寒，未幾而卒。

隋敬釗爲繁畤令，漢王諒據并州反，釗不從，爲賊所陷，釗抗節不撓。大業三年，煬帝避暑汾陽宫，代州長史柳詮、司馬崔寶山上其狀[63]。付司，將加褒賞，會虞世基奏格而止。

孫萬壽，高祖時爲滕穆王文學，坐衣冠不整。又爲宇文述典軍書，鬱鬱不得志。後歸鄉里，十餘年不得調。仁壽初，徵拜豫章王長史，非其好也，王轉封於齊，即爲齊王文學。當時諸王官屬多被夷滅，由是彌不自安，因謝病免。爲五言詩《贈京邑知友》，詩成至京，盛爲當時之所吟誦，天下好事者書壁而翫之。

唐杜甫，本襄陽人也。爲右拾遺。房琯罷相，甫上疏言琯有才，不宜罷免。肅宗怒，貶琯爲刺史，出甫爲華州司功參軍。時關畿亂離，穀食踊貴。甫寓居成州同谷縣，自負薪採樵，兒女餓殍者數人[64]。久之，後依嚴武於成都。武卒，郭英乂代武鎮成都，英乂武人麤暴，無能刺謁。乃游東蜀依高適，既至而適卒。及蜀中大亂，甫以其家避難荆、楚，扁舟下峽，未維舟而江陵亂。因游衡山，寓居耒陽[65]，卒。

崔敬嗣好樗蒲飲酒。則天初，爲房州刺史。中宗爲廬陵王，安置在州，官吏多無禮，敬嗣獨申禮敬，又供給豐贍，中宗嘗德之。及登位，有益州長史崔敬嗣，既同姓名，每進擬官，皆御筆超拜之者數四。後引與語，知誤。訪敬嗣已卒，乃遣中書令韋安石授其子官。

趙驊爲倉部郎中，早擅高名，在官途五十年，累經貶謫，蹇躓備至。入仕三十年，方霑省官，身在郎署，子嘗徒步。官既多在散曹，俸祿單寡，衣食不充，識者爲之歎息。德宗建中四年，涇原兵叛，驊竄于山谷。尋以疾終，贈華州刺史。

後唐司空頲，貝州青陽人。舉進士不第，退之中條山，依司空圖。圖以宗姓指授爲文刀尺，薦託於朝。屬三輔大亂，乃還鄉里。

竇夢徵初登進士第[66]，謁孔勍於襄州，處之賓席。然薄於禮遇，終無正銜[67]，鬱鬱不得志，無幾離職。

困　辱

夫鷙獸罹乎網罟，則不能奮攫噬之威；應龍潛于污潰，則不能效神靈之用。乃有負

王霸之略,躬明哲之鑒,命不我與,時無己知,困於石而若愚,辱在塗而無告,阽危顛躓,殆無所容。及夫遇則哲之君[68],丁好賢之世,奮庸廊廟之上,預議搢紳之列[69],銘勳於鍾鼎,垂譽於簡冊,則蹇剝之患,庸何傷乎?是知處困而亨,先賤後貴者,士君子之常也。

管仲,字夷吾,齊大夫也。初與子糾奔魯。齊桓公之入齊也,使鮑叔爲宰,鮑叔曰:"臣不若管夷吾。"桓公使請諸魯,如鮑叔之言。莊公以問施伯,伯對曰:"此非欲戮之也,欲用其爲政也。夫管子,天下之才也(才冠天下),所在之國,則必得志於天下。今彼在齊,則必長爲魯國患矣[70]。"莊公曰:"若何?"施伯對曰:"殺而以其屍授之(授與齊使[71])。"莊公將殺管仲,齊使者請曰:"寡君欲親以爲戮(欲得生自戮之,以逞射己之忿),若不生得以戮於羣臣,猶未得請也(猶未得所請),請生之。"於是莊公使束縛以予齊使,齊使受之而退,比至,三釁三浴之。

董叔,晉大夫也,將娶於范氏。叔向曰:"范氏富,盍已乎?"曰:"欲爲繫援焉。"他日,董祁愬之于范獻子,曰:"不吾敬也。"獻子執而紡於庭之槐[72]。叔向過之,曰:"子盍爲我請乎?"叔向曰:"求繫既繫矣,求援既援矣,欲而得之,又何請焉!"

張儀者,魏人也(《吕氏春秋》曰:儀,魏氏余子)。始嘗與蘇秦俱事鬼谷先生學術,秦自以不及儀,已學而游説諸侯[73]。嘗從楚相飲,已而楚相亡璧,門下意張儀,曰:"儀貧無行,必此盜相君之璧。"共執儀,掠笞數百,不服,醳(音釋)之。其妻曰:"嘻!子毋讀書游説,安得此辱乎?"儀謂其妻曰:"視吾舌尚在不?"其妻笑曰:"舌在也。"儀曰:"足矣[74]!"

孔伋,魯人,字子思,嘗困於宋。

范睢者,魏人也,字叔。游説諸侯,欲事魏王,家貧無以自資,乃先事魏中大夫須賈。賈爲魏昭王使於齊,數從,留數月,未得報。齊襄王聞睢辯口,乃使人賜睢金十斤及牛酒,睢辭謝不敢受。須賈知之大怒,以爲睢持魏國陰事告齊,故得此饋,令睢受其牛酒,還其金。既歸,心怒睢,以告魏相。魏相[75],魏之諸公子,曰魏齊。魏齊大怒,使舍人笞擊睢,折脅摺齒。睢佯死,即卷以簀置廁中。賓客飲者醉,更溺睢,故僇辱以懲後,令無妄言者。睢從簀中謂守者曰:"公能出我,我必厚謝公。"守者乃請出棄簀中死人,魏齊醉,曰:"可矣。"范睢乃得出。

漢韓信,淮陰人。家貧無行,不得推擇爲吏,又不能治生爲商賈,從下鄉南昌亭長食[76]。亭長妻苦之[77](苦,厭也),乃晨炊蓐食(未起而床蓐中食),食時信往,不爲具食。信亦知意,自絶去。淮陰少年又侮信曰:"雖長大,好帶刀劍,怯爾!"衆辱信曰:"能死,刺我;不能,出跨下。"於是信熟視[78],俛出跨下,一市皆笑信,以爲怯。

季布,楚人也[79]。項籍使將兵,數窘漢王。項籍滅,高祖購求布千金,敢有舍匿,罪三族。布匿濮陽周氏,周氏曰:"漢求將軍急,迹且至臣家[80],能聽臣,臣敢進計;即否,

願先自剄。"布許之。乃髡鉗布，衣褐，置廣柳車中(廣柳車，喪車也)，并與其家僮數十人，之魯朱家賣之(朱家，魯人)。後至河東太守。

後漢度尚，山陽湖陸人也。家貧，不修學行，不爲鄉里所推舉。積困窮，乃爲宦者同郡侯覽視田，得爲郡上計吏。後至荆州刺史。

李充，陳留人，家貧，立精舍講授。太守魯平請署功曹，不就。平怒，乃援充以捐溝中，因謫署縣都亭長。不得已，起親職役。後至侍中。

蜀張裔爲司金中郎將，典作農職之器。先是，益州郡殺太守正昂，耆率雍闓恩信著於南土，使命周旋，遠通吳大帝。乃以裔爲益州郡太守，徑往至郡。闓遂趦趄不賓，假鬼教曰："張府君如瓠壺，外雖澤而內實麤，不足殺，令縛與吳。"於是遂送裔於吳。

彭羕，字永年，仕州不過書佐。後又爲衆人所謗毁於州牧劉璋，璋髡鉗羕爲徒隸。後至江陽太守。

晉王育，字伯春，京兆人也。少孤貧，爲人傭牧羊，每過小學，必歔欷流涕。時有暇，即折蒲學書，忘而失羊，爲羊主所責，育將鬻己以償之。同郡許子章，敏達之士也，聞而嘉之，代育償羊，給其衣食，使與子同學，遂博通經史。

劉琨，元帝時爲太尉。既爲段疋磾所拘，自知必死，神色怡如也。爲五言詩贈其別駕盧諶，託意非常，攄暢幽憤，遠想張、陳，感鴻門白登之事，用以激諶。諶素無奇略[81]，以常詞酬和，殊乖琨心。重以詩贈之，乃謂琨曰："前篇帝王大志，非人臣所言矣。"

張天錫爲涼州刺史，歸晉，爲散騎常侍。形神昏喪，雖處列位，不復被齒遇。隆安中會稽世子元顯用事，常延致之，以爲戲弄。

梁吉士瞻爲鎮軍司馬。少時嘗於南蠻國中擲塼，無褌[82]，褰露，爲儕輩所侮。

後魏陰世隆初在涼州之日，與鄉人索敞文學相友。世隆至京師，被罪徙和龍，屆上谷，困不前達，士人徐能抑掠爲奴。

北齊高昂，初在鄉里陰養壯士，爾朱榮聞而惡之，密令刺史元仲宗誘執昂，送於晉陽。永安末，榮入洛，以昂自隨，禁於馳牛署。後至司徒公。

魏收初仕後魏，爲兼通直散騎常侍。司馬子如薦收，召赴晉陽，以爲中外府主簿。以受旨乖忤，頻被嫌責，加以箠楚[83]，久不得志。

唐馬周[84]，字賓王。武德中，補博州助教，日飲醇酒，不以講授爲心。刺史達奚恕屢加咎責，乃拂衣游於曹、汴境[85]，復爲浚儀令崔賢首所辱。周遂感激，西游長安，後至中書令。

李進，代宗初爲工部侍郎。寶應元年五月，德宗爲天下兵馬元帥，平河洛，以進爲參佐。時元帥在陝兼統蕃兵，回紇恃功而驕恣狠戾[86]，進與中書舍人韋少華皆爲皮鞭所辱。進數月病瘡，僅以全生。

後唐李茂貞爲鳳翔節度使[87]。茂貞本姓宋,名文通,深州博野人。少去鄉里,客奉天,爲市吏,數爲鎭將所辱。

晉趙在禮爲永興軍節度使,契丹亂華,自鎭赴闕。時契丹首領奚王拽剌等在洛下,在禮望塵致敬,蕃酋等倨受其禮,加之凌辱,邀索貨財,在禮不勝其憤。行至鄆州,泊於逆旅,聞同州劉繼勳爲虜所鏁,大驚,夜以衣帶就馬櫪自絞而卒。

校勘記

[1]天,原作“命”,據宋本改。

[2]摻,原作“慘”,據宋本改。

[3]墟,宋本作“虛”。

[4]享,宋本作“饗”。

[5]睹,原作“覩”,據宋本及《禮記·禮運》鄭玄注改。

[6]大切,原作“大功”,宋本同,據《禮記·禮運》鄭玄注改。

[7]不得見,“不”上原衍“其”字,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刪。

[8]噫,字原脱,據宋本補。

[9]夫子,宋本誤作“夫人”。

[10]故云耳,原作“故悲之耳”,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11]得,字原脱,據宋本補。

[12]渡,宋本作“度”。

[13]訣,宋本作“決”。

[14]勢,原作“執”,據宋本改。

[15]切,宋本作“反”。

[16]植,宋本作“殖”。

[17]涕,宋本作“泣”。

[18]軍,字原脱,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李嚴傳》補。

[19]冀,原作“望”,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李嚴傳》改。

[20]固,原作“與”,據宋本及《晉書·嵇康傳》改。

[21]慟,原作“痛”,據宋本及《晉書·阮籍傳》改。

[22]牢,原作“宰”,據宋本及《晉書·阮籍傳》改。

[23]傑,宋本作“桀”。

[24]與,原作“魏”,據宋本及《晉書·王戎傳》改。

[25]子嵩,宋本作“子高”,誤。

[26]鵩賦,宋本作“意賦”。

[27]鵩鳥,宋本作“服鳥”。

[28]令聞,宋本作“令問”。

[29]拉,原作"收",據宋本及《晉書·愍懷太子傳》改。

[30]東陽,二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殷浩傳》補。

[31]路,原作"歸",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改。

[32]白日,"白"下原衍"之"字,據宋本及《晉書·謝安傳》删。

[33]屢經陳,宋本同,《晉書·習鑿齒傳》"陳"下復有"請"字。

[34]之,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習鑿齒傳》補。

[35]於,宋本作"乎"。

[36]義,原作"我",據宋本及《晉書·習鑿齒傳》改。

[37]定,原作"寔",據宋本及《晉書·石季龍載記下》改。

[38]明,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石季龍載記下》補。

[39]巾,底本與宋本俱作"中",今據《宋書》及《南史·毛脩之傳》改。

[40]能,原作"皆",據宋本及《魏書·劉昶傳》改。

[41]動,原作"慟",據宋本及《魏書·劉昶傳》改。

[42]伐,原作"征",據宋本及《魏書·劉昶傳》改。

[43]處處,底本與宋本俱脱一"處"字,據《魏書·劉昶傳》補。

[44]泣,原作"涕",據宋本及《魏書·劉昶傳》改。

[45]本朝淪喪,宋本同,《魏書·劉昶傳》句首有"臣"字。

[46]嘗,字原脱,據宋本及《隋書·尒朱敞傳》補。

[47]天,原作"大",據宋本及《隋書·裴肅傳》改。

[48]鄉,宋本作"歸"。

[49]惜,字原脱,據宋本補。

[50]河不出圖,原作"河圖不出",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乙。

[51]期年,原作"期月",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改。

[52]陣,宋本作"陳"。

[53]教以,原作"以教",據宋本及《史記·孔子世家》裴駰集解乙。

[54]道既通,宋本作"遂與通"。

[55]唐,字原脱,據宋本及《史記·馮唐列傳》補。

[56]絳侯,二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賈誼傳》補。

[57]竄,字原脱,宋本同,此據《後漢書》及《東觀漢記》卷一六《桓譚傳》補。

[58]詔,原作"召",據宋本改。

[59]饗,原作"享",據宋本及《梁書·張齊傳》改。

[60]郡,原誤作"都",宋本又誤作"郗",此據《梁書》及《南史·張齊傳》改。

[61]垣,原作"嘗",宋本作"常",此據《梁書》及《南史·張齊傳》改。

[62]歷生罷官歸吳郡,宋本同。此條出自《梁書·張齊傳》,原文作"歷生罷官歸,吳郡張稷爲荆州司馬,齊復從之",吳郡爲張稷籍貫,不得與"歸"字爲句,此蓋編者誤讀,或"吳郡"下有脱文。

[63]寶,原作"保",據宋本及《隋書·誠節傳》改。

[64]莩,宋本作"殍"。

[65]耒,原作"來",據宋本及《舊唐書·文苑傳下》改。

[66]夢,原作"受",據宋本及《舊五代史·竇夢徵傳》改。

[67]終,字原脱,據宋本補。

[68]則,原作"明",據宋本改。

[69]列,宋本作"别"。

[70]患,宋本作"憂"。

[71]與,宋本作"予"。

[72]紡,原作"維",據宋本及《國語·晉語九》改。

[73]已學而,原作"而學成",據宋本及《史記·張儀列傳》改。

[74]足,原作"是",據宋本及《史記·張儀列傳》改。

[75]魏相,原脱此二字,據宋本及《史記·范雎列傳》補。

[76]食,字原脱,據宋本及《漢書·韓信傳》補。

[77]亭長,原脱此二字,據宋本及《漢書·韓信傳》補。

[78]熟,宋本作"孰"。

[79]楚人,原作"楚中人","中"字衍,據宋本及《漢書·季布傳》删。

[80]迹,原誤作"迫",宋本又誤作"追",此據《史記》及《漢書·季布傳》改。

[81]紊,原誤作"紊",據宋本及《晉書·劉琨傳》改。

[82]褌,原誤作"裎",據宋本及《南史·吉士瞻傳》改。

[83]加,原誤作"知",據宋本及《北齊書·魏收傳》改。

[84]唐,原誤作"居",據宋本及《舊唐書·馬周傳》改。

[85]汴,原誤作"江",據宋本及《舊唐書·馬周傳》改。

[86]狠,宋本作"狼"。

[87]鳳,原誤作"人",據宋本及《舊五代史·李茂貞傳》改。

復旦學生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四

總錄部(二百四)

寡學　虚名　妄作　愚暗

寡　學

溫故知新,好問則裕,爲學之益,蓋君子之所急也。乃有愚昧成性[1],宴安任己,靡思時習之義,不念將落之刺,懵厥古道,束於常見,繇是言致無稽之誚,動成踰矩之咎,爲儒者之所耻,曷士林之可預! 古人有言曰:"人而不學,其猶正牆面而立也。"蓋謂是矣。

宰予,字子我,魯人。哀公問社於宰我,宰我對曰:"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曰:"使民戰栗(凡建邦立社,各以其土所宜之木。宰我不本其意,妄爲之説,因周用栗,便云使民戰栗)。"子聞之,曰:"成事不說(事已成,不可復解説),遂事不諫(事已遂,不可復諫也),既往不咎(事已往,不可復追也。孔子非宰我,故歷言此三者,欲使慎其後)。"

吳滕脩爲廣州刺史,或語脩蝦鬚長一丈,脩不信。其人後故至東海,取蝦鬚,長四丈四尺,封以示脩,脩乃服之。

晉蔡謨爲司徒。謨初渡江,見彭蜞,大喜曰:"蟹有八足,加以二螯。"令烹之。既食,吐下委頓,方知非蟹。後詣謝尚而說之。尚曰:"卿讀《爾雅》不熟,幾爲《勸學》死[2]。"

虞嘯父爲侍中,孝武從容問曰:"卿在門下,初不聞有所獻替邪?"嘯父家近海,謂帝有所求,對曰:"天時尚溫,鯯魚蝦鮓未可致[3],尋當有所上獻。"帝大笑。

唐蘇良嗣爲荆州都督,郭下舊有河東寺,後梁宣帝爲其兄河東王譽所立也。良嗣見而驚曰:"此在江、漢之間,與河東有何關涉?"遂奏改之。由是議者譏其學之不博也。

蕭照爲戶部侍郎,嘗與嚴挺之同行慶弔,客次有《禮記》卷,照讀之,曰:"蒸嘗伏獵。"照早從官,無學術,不識伏臘之意,誤讀之。挺之戲問,照對如初。挺之白張九齡曰:"省中直得有伏獵侍郎。"由是出爲岐州刺史。

李林甫爲吏部侍郎,時選人嚴迥判語有用"杕杜"二字者[4],林甫不識"杕"字,謂

吏部侍郎韋陟曰[5]:"此云杕杜,何也?"陟俛首不敢言。太常少卿姜度,林甫舅子,度妻誕子,林甫手書慶之曰:"聞有弄麞之慶。"客視之掩口。

王鍔爲太原節度使,嘗讀《左氏傳》,自稱儒者,人皆笑之。

後唐李鏻爲宗正卿。初,趙州昭慶縣有神堯之祖獻祖宣皇帝建初陵[6],懿祖光皇帝啓運陵,莊宗踐祚之後[7],宗正司條奏:陵園故事,請置建初、啓運陵臺令。許之。時有僞稱宗子,言世爲丹陽竟陵臺令,投詣宗寺,請爲聞喜令[8]。宗正少卿李瓊莫測其由,憑百姓僞書,即而補之。其人既至本處,招庇百姓以爲部曲,出入建絳旌,豪視長吏,復侵奪近墓民田百餘頃,言是陵園壖地。百姓詣府陳訴,州府不能辨疑[9],乃具狀奏天子。下公卿,訪丹陽竟陵故事,是何帝陵寢。遂檢列聖陵園及追封錄太子、諸王尊號者[10],皆無丹陽竟陵之號。其僞百姓、宗正司吏皆伏法。瓊、鏻以不閑故實,謬補姦人,鏻責授朝散大夫、司農少卿,瓊責授朝議郎、守太子中舍。丹陽之地,比在南方,竟陵之名,六朝故事,鏻等不知書故也。

李琪爲太子少傅,明宗天成末,既平定州,自汴還洛,琪爲留司官班首,奏乞於偃師縣奉迎,而奏章中有"敗契丹之兇黨,破眞定之逆城"之言[11]。詔曰:"契丹即爲兇黨,眞定不是逆城。"李琪罰一月俸(史臣曰:大駕還京,留司官出城奉迎,載於典禮。李琪好動移班師,稱中山爲眞定,躁人之詞,俱失實也)。

馬縞爲國子祭酒,時年八十餘,形氣不甚衰,而於事多遺忘。嘗言元稹不應進士,以父元魯山名進故也。多如此類。又上疏:"古者無嫂叔服,文皇創意,以兄弟之親,不宜無服,乃議服小功。今令文省服制條爲兄弟之妻大功,不知何人議改,而寘於令文。"諸博士駁云:"律令,國之大經。馬縞知禮院時,不曾論定,今遽上疏駮令式,罪人也。"

周盧損爲太子少保致仕。損,梁開平初舉進士。性頗剛介,以高情遠致自許,儕類之中,務欲自勝。然學涉不博,以此爲人士所薄。

虚　名

夫名浮於行,聲過其實,先民用耻,小人爭騖。蓋由不純其德,務飾其詐,身爲斧藻,言生枝葉,苟合於世,寖以成風。大則朋扇相高,日彰浮稱;次則矜持自用,徒衒謏聞[12]。詭誕則多,循實何有[13]?或誤聽而進擢,或從權而委任,罔獲攸濟,終敗乃事。是知膠柱鼓瑟,詎能合變?畫地作餅,不可以啖者矣[14]!

漢東方朔爲侍郎,詼諧。逢占射覆(逢占,逆占事,猶云逆刺也),其事浮淺,行於衆庶,童兒牧豎莫不眩燿,而後世好事者因取奇言怪語附著之。劉向言少時數問長老賢人通於事及朔時者(與朔同時者),皆曰朔口諧倡辯,不能持論,喜爲庸人誦說(喜,許吏反。爲,丁僞反[15]),故令後世多傳聞者。而揚雄亦以爲朔言不純師,行不純德,其流

風遺書蔑如也(言辭義淺薄,不足稱也)。然朔名過實者,以其詼達多端,不名一行。

王成爲膠東王相,宣帝最先褒成,後詔使丞相御史,問郡國上計長吏守丞以政令得失。或對言:“前膠東相丞,僞自增加,以蒙顯賞。”是後俗吏,多爲虚名。

魏鄧颺爲中書郎,颺少得士名,于京師與李勝等爲浮華友,與諸葛誕等馳名,譽有四窗八達之誚,文帝疾之。

文欽爲將,好自壯勇高人,頗得虚名于三軍。

諸葛誕爲御史中丞,與尚書夏侯玄、鄧颺等相善,收名朝廷,京都翕然。言事者以誕、颺等修浮華,合虚譽,漸不可長。明帝惡之,免誕官。

蜀許靖爲劉璋蜀郡太守,先主進圍成都,靖將踰城降,事覺不果。璋以危亡在近,故不誅靖。璋既稽服,先主以此薄靖,不用也。法正說曰:“天下有獲虚譽而無其實者,許靖是也。然今主公始創大業,天下之人不可戶說,靖之浮稱,播流四海,若其不禮,天下之人以是謂主公爲賤賢也。宜加敬重,以眩遠近,追昔燕王之待郭隗。”先主於是乃厚待靖。

諸葛瞻以丞相亮之子爲尚書僕射,加軍師將軍。蜀人追思亮,咸愛其才敏。每朝廷有一善政佳事,雖非瞻所建倡,百姓皆傳相告曰:“葛侯之所爲也。”是以美聲溢譽,有過於實。

晉王衍爲太子中庶子。衍既有盛才,累居顯職,後進之士,莫不景慕放效。選舉登朝,皆以爲稱首,矜高浮誕,遂成風俗焉。

謝萬,太傅安之弟,雖器量不及安,而善自衒曜,故早有時譽。後至豫州刺史。

王綏,字彦猶,少有美稱,厚自矜邁[16],實鄙而無行。後至冠軍將軍。

宋劉休爲南康相,善言理體,而在郡無異績。

後魏和跋爲龍驤將軍,累遷尚書、平原太守。道武寵遇跋,冠於諸將。時羣臣皆敦尚恭儉,而跋好修虚譽,衒曜於時。

劉仁之爲御史,歷西兗州刺史。善候當途,能爲詭激。每於稠人廣衆之中,或撾一姦吏,縱一孤寡,大言自眩[17],示己高明,矜物無知。淺識皆稱其美,公能之譽,動過其實。

唐房琯爲吏部尚書、平章事。肅宗以琯素有重名,傾意待之。琯好賓客,喜談論,用兵素非所長,而天子採其虚聲,冀成實效。琯既自無廟勝,又以虚名擇將吏,以至于敗。

後唐張文禮,初爲鎭州大將,從莊宗行營。素不知書,亦無兵家方略,唯於儒卒中妻菲上將,自言甲不知進退,乙不識兵機,以此軍人推爲良將。

周李知損爲諫議大夫,在梁朝時,以牋刺篇詠,出入于內臣之門。繇是浪得虚譽,時人目之爲李羅隱。

妄　作

古人有言:"鄙沒世而文采不表於後。"故感於哀樂而造其端緒。苟非侈靡閎衍,周通博達,豈能爲學者之所宗乎?乃有不祖述於前典,妄穿鑿於聖意,言涉鄙俗,義多詭詐,雖確然自是,而行之非遠,布諸後世,良可媿焉。

漢孟喜,東海蘭陵人,從田王孫受《易》。喜好自稱譽,得《易》家候陰陽災變書,詐言師田生且死時枕喜𨟻,獨傳喜(𨟻與膝同)。同門梁丘賀疏通證明之(同門,同師學者也。疏通,猶言分別也。證明,明其僞也),曰:"田生絶施讎手中,時喜歸東海,安得此事?"又蜀人趙賓好小數書,後爲《易》,飾《易》文,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亡;箕子者,萬物方荄玆也(《易·明夷卦》彖曰:"内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利艱貞,晦其明也。内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18]。"而六五爻辭曰:"箕子之明夷,利貞。"此箕子者,謂殷父師説《洪範》者也,而賓妄爲説耳。荄玆,言其根荄方玆茂也。荄音該,又音皆)。"賓持論巧惠,《易》家不能難,皆曰"非古法也"(心不服也)。云受孟喜,喜爲名之(名之者,承取其名[19],云實授也)。後賓死,莫能持其説。喜因不肯仞(仞亦名也。仞音刃),以此不見信。

晋衛瓘爲司空[20],作左思爲《吳都賦》叙及注。叙粗有文辭,至於爲注,了無所發明,直爲塵穢紙墨,不合傳寫也。

束晳爲尚書郎,嘗爲《勸農》及《餅》諸賦[21],文頗鄙俗,時人薄之。

後魏張吾貴,中山人。年十八[22],本郡舉爲太學博士。吾貴先未多學,乃從酈詮受《禮》,牛天祐受《易》。詮、祐粗爲開發,而吾貴覽讀一遍,便即别構戶牖,世人競歸之。曾在夏學,聚徒千數,而不講傳。生徒竊云:"張生之於《左氏》,似不能説。"吾貴聞之,謂其徒曰:"我今夏講暫罷,後當説《傳》,君等來日,皆當持本。"生徒怪之而已。吾貴謂劉蘭云:"君曾讀《左氏》,爲我一説。"蘭遂爲講。三旬之中,吾貴兼讀杜、服[23],隱括兩家,異同悉舉。諸生後集,便爲講之,義例無窮,皆多新異,蘭仍伏聽。學者以此益奇之,而以辨能飾非,好爲詭説[24],由是業不久傳。

成霄,字景鸞。亦學涉好爲文詠,但詞彩不倫,率多鄙俗。與河東姜質等朋遊相好,詩賦間起。知音之士,共所嗤笑。閭巷淺識,頌諷成羣,乃至大行於世。

北齊劉晝,渤海阜城人。河清初,舉秀才,考策不第。乃恨不學屬文,方復緝綴辭藻,言甚古拙。制一首賦,以六合爲名,自謂絶倫[25],吟諷不輟,乃歎曰:"儒者勞而少工,見於斯矣。我讀儒書二十餘年,而答策不第,始學作文,便得如是。"曾以此賦呈魏收,收謂人曰:"賦名六合,其愚已甚。及見其賦,又愚於名。"晝又撰《高才不遇傳》三篇。在孝昭、武成之朝,又頻上書,言亦切直,而多非世要,終不見收採。

石曜爲黎陽郡守，著《石子》十卷，言甚淺俗。

隋張仲讓爲太學博士，未幾，告歸鄉里，著書十卷。自云："此書若奏，我必爲宰相。"又數言玄象事，州縣列上其狀，竟坐誅。

唐東方震，德州人。玄宗開元十三年，與鄭帝臣獻書，詞理虛矯，徙於道州。

南次回爲國子監學生，肅宗寶曆元年[26]，進皇帝親學圖一軸。初，太學博士李涉狂妄，誘生徒上疏，請親臨國庠，因有詔令，畫圖以進，事尋不行。

後唐王思同，初仕莊宗，歷典諸軍，至都將。性疏俊，粗有文。性喜爲詩什，與人唱和，自稱薊門戰客。魏王繼岌待之若子。時內養呂知柔侍興聖宮，頗用事，思同不平之。知柔爲《終南山》詩，末句有"頭"字，思同和曰："料伊直擬衝霄漢，賴有青天壓著頭。"其可笑詩句，皆此類也。

晉崔居儉，爲戶部尚書。其先自後魏至唐，推爲甲族。吉凶之事，自著家禮，與盧鄭不同。但浮薄是務，淳儒惡之。

愚　暗

夫愚暗之徒與賢知並生于世[27]，亦由樗櫟之與杞梓，瓦石之與珠玉也。故含英炳靈者爲賢知，積污藴濁者爲愚暗[28]，則有罔達人情，靡周世務，動爲欺紿，靡達變通。至乃畏乎影者，見月而卻走，失乎劍者，刻舟而待求，取柳葉以自蔽，謂南金之可食，其底滯之性，有如此者。其或應對失指，率履過中，言有遠於典刑，動必爲於嗤笑。紀諸竹素，良足憮然。

燕李季好遠出，其妻有士。李季至，士在內中。妻患之，乃令士："裸而解髮，直出門，吾屬陽不見也。"於是士從其計，疾走出門。季曰："是何人也？"家室皆曰："無有。"季曰："吾見鬼也。"季婦曰："爲之奈何？然取五牲之矢浴之[29]。"季曰："諾。"乃浴矢[30]。

涓濁梁，夏首之南人也。其爲人愚善。畏明月而宵行，宵見其影，以爲伏鬼，仰見其髮，以爲伏魅，匍匐而走。比至其家，失氣而死。

公孫綽，魯諸孫也。嘗告人曰："我能治偏枯，今吾倍爲偏枯之藥，則可以起死人矣。"

楚人有涉江者，本不載姓名。其劍自舟中墜於水，遽鍥其舟曰："是吾劍所從墜也。"舟已行而劍不行，若此求劍，不亦惑乎？

宋人有耕者，本不載姓名。田中有株，兔走觸之，折頸而死[31]。因釋耕守株，冀復得兔，爲宋國笑。

後漢劉玄，王莽末爲綠林渠帥，號爲更始。既至長安，諸將後至者，更始問虜掠得

幾何,左右侍官皆宫省久吏,各驚相視。

董卓,獻帝初,自爲太尉,領前將軍。及逼帝遷都長安,卓乃結壘於長安城東以自居。又築塢于郿,高厚七尺,號曰“萬歲塢”。積穀爲三十年儲,自云:“事成,雄據天下;不成,守此足以畢老。”後王允與吕布及僕射士孫瑞謀誅卓,有書吕字于布上,負而行於市,歌曰:“布乎!”有告卓者,不悟。

公孫瓚爲遼東太守,破擒劉虞,盡有幽州之地,猛志益盛。以童謠之言,徙鎮易縣,盛修營壘,樓觀數十,臨易河,通遼海。瓚慮有非常,乃居于高京,以鐵爲門,斥去左右,男子七歲已上[32],不得入易門,專侍姬妾,其文簿書記皆汲而上之。令婦人習爲大言聲,使聞數百步,以傳宣教令。或問其故,瓚曰:“我昔驅叛胡于塞表,掃黄巾于孟津,當此之時,謂天下指揮可定[33],至於今日,兵革方始,觀此非我所決,不如休兵力耕,以救凶年。兵法:百樓不攻。今吾諸營樓櫓千里,積穀三百萬斛,食此,足以待天下之變。”後爲袁紹所敗。

魏毛嘉以明帝后父,封博平鄉侯。嘉本典虞車工[34],卒暴富貴。帝令朝臣會其家飲宴,其容止舉動甚蚩騃,語輒自謂侯身,時人以爲笑。位至散騎侍郎。

曹爽爲大將軍,與鄧颺、何晏等專亂朝政[35],司馬宣王將討之。正始十年,車駕朝高平陵,爽兄弟皆從。宣王部勒兵馬[36],先據武庫,遂出屯洛水浮橋,奏請廢爽等。爽得宣王奏事,不通,迫窘不知所爲。大司農桓範説爽使車駕幸許昌,招外兵,爽兄弟猶豫未決。會宣王,使許允、陳太解語爽,蔣濟亦與書達宣王之旨,又使爽所信殿中校尉尹大目謂爽,唯免官而已,以洛水爲誓。爽信之,罷兵。爽既罷兵,曰:“我不失作富家翁。”範哭曰:“曹子丹(爽父真,字子丹)佳人,生汝兄弟,犢爾!何圖今日坐汝等族滅矣。”爽兄弟歸家。勑洛陽縣發民八百人,使尉部圍爽第四角,角作高樓,令人在上望視爽兄弟舉動。爽計窮愁悶,持彈到後園中,樓上人便唱言:“故大將軍東南行!”爽還廳事上,與兄弟共議,未知宣王意深淺,作書與宣王曰:“賤子爽哀惶恐怖,無狀招禍,分受屠滅。前遣家人迎糧,于今未反,數日乏匱,尚煩見餉,以繼旦夕。”宣王得書大驚,即答書曰:“初不知乏糧,甚懷踧踖。令致米一百斛,并肉脯、鹽豉、大豆。”尋送。爽兄弟不達變數,即便喜歡,自謂不死。

晉虞嘯父,孝武時爲侍中,爲帝所親愛。嘗飲宴,帝從容問曰:“卿在門下,初不聞有所獻替邪?”嘯父家近海,謂帝有所求,對曰:“天時尚溫,鯯魚蝦鲊未可致,尋當有所上獻。”帝大笑[37]。

顧愷之爲桓溫大司馬參軍[38],嘗以一廚畫糊題其前,寄桓玄,皆其深所珍惜者。玄乃發其廚後,竊取畫,而緘閉如舊以還之,紿云未開。愷之見封題如初,但失其畫,直云妙畫通靈,變化而去,亦猶人之登仙,了無怪色。及爲散騎常侍,與謝瞻連省,夜于月下長詠,瞻每遙贊之[39],愷之彌自力忘倦。瞻將眠,令人代己,愷之不覺有異,遂申旦

而止。尤信小術，以爲求之必得。桓玄嘗以一柳葉紿之曰："此蟬所翳葉也，取以自蔽，人不見己。"愷之喜，引葉自蔽，玄就溺焉，愷之信其不見己也，甚以珍之。

庾倏爲臨川太守。倏，冰之弟，翼之兄。而倏於兄弟最凡劣，故祿位不至。

宋趙倫之爲領軍將軍，性野拙，人情世務，多所不解。久居方伯，頗覺富盛，入爲護軍，資力不稱，以爲見貶。光祿大夫范泰好戲，謂曰："司徒公缺，必用汝老奴。我不言汝資地所任，要是外戚高秩次第所至耳。"倫聞之大喜[40]，每載酒肴詣泰。

劉義綦襲封營道侯，凡鄙無識知[41]，每爲始興王濬兄弟所戲。濬嘗謂義綦曰："陸士衡詩曰：'營道無烈心。'其何意苦阿父如此？"義綦曰："下官初不識士衡，何忽見苦。"其庸塞皆然。位湘州刺史。

戴法興，後廢帝時爲越騎校尉，尋免官鄉里，賜死於家。法興臨死，封閉庫藏，使家人謹錄其鑰。

王懌，侍中琨之父。懌不辨菽麥，時以爲殷道矜之流。人無肯與婚，家以獠婢恭心侍之，遂生琨。

南齊劉道隆爲右衛將軍。時謝超宗作《商淑儀誄》奏之，大嗟賞，謂謝莊曰："超宗殊有鳳毛。"道隆在御坐，出候超宗曰："聞君有異物，可見乎？"超宗曰："懸罄之室，復有異物耶？"道隆武人，無識正觸其父名，曰："旦侍宴至尊，說君有鳳毛。"超宗徒跣還內。道隆謂檢覓鳳毛[42]，至暗待不得，乃去。

焦度初爲武陵王贊中直兵[43]，沈攸之過郢州，度於城中樓上罵辱，至自發露形體穢辱之。及事寧，度功居多。後見朝廷貴戚，說郢城事，宣露如初，其戇如此。

張敬兒爲征西將軍，於襄陽城西起宅聚財貨。又欲移羊叔子墮泪碑，于其處立臺，綱紀諫曰："羊太傅遺德，不宜遷動。"敬兒曰："太傅是誰？我不識也[44]。"後爲散騎常侍，不習朝儀，聞當內遷，乃於密室中屏人學揖讓，對空中俯仰竟日，妾侍竊笑。及時拜開府儀同三司，謂其妓曰："我拜後，應開黃閤。"因口爲鼓聲。又於新林慈姥廟爲妾乞兒呪神[45]，自稱三公。

梁柳津爲太子詹事，雖乏風華，性甚強直。人或勸之聚書，津曰："吾嘗請道士奏章驅鬼，安用此鬼名耶？"

張仲子，竟陵人，由其子興世致位給事中。及興世爲雍州刺史，欲將往襄陽，愛鄉里，不肯去。嘗謂興世曰："我雖田舍老公，樂聞鼓角，汝可送一部，行田時欲吹之。"興世素恭謹畏法，譬之曰："此是天子鼓角，非田舍所吹。"興世欲拜墓，仲子謂曰："汝衛從太多，先人必當驚怖。"興世減撤而行。

胡僧祐爲天水、天門二郡太守，性好讀書，不解緝綴，然每在公宴，必強賦詩，文辭鄙野，多被嘲謔。僧祐怡然自若，謂己實工，矜伐愈甚。

蕭應，廬陵王之子。應不慧[46]，父薨，至內庫閱珍物，見金鋌，問左右曰："此可食

不?"答曰:"不可。"應曰:"既不可食,並 特乞汝。"他皆此類。

何敬容爲左僕射,其署名"敬"字,則大作"苟",小爲"文","容"字則大爲"父"[47],小爲"口"。陸倕戲之曰[48]:"公家'苟'既奇大[49],'父'亦不小。"敬容遂不能答。嘗有客姓吉,敬容問:"卿與邴吉遠近?"答曰:"如明公之與蕭何。"

後魏翟黑子封遼東公,有寵於太武。奉使并州,受布千疋,事尋發覺。黑子請計於著作郎高允曰:"主上問我,首與諱乎[50]?"允曰:"公帷幄寵臣,答詔宜實。又自告忠誠,罪必無慮。"中書侍郎崔覽、公孫質等咸言:"首實不可測,宜諱之。"黑子以覽等爲親己,而反怒允曰:"如君言,誘我死,何其不宜[51]?"遂與允絶。黑子以不實對,竟爲太武所疏,終獲戮死。

宋鴻貴爲定州平北府參軍,送戍兵於荆州,坐取兵絹四百疋,兵欲告之,乃斬十人。又疏凡不達律令,見律有梟首之罪,乃生斷兵手,以水澆之,然後斬決。尋坐伏法。時人哀兵之苦,笑鴻貴之愚。

酈約性多造次[52],好以榮利干謁,乞丐不已,多爲人所笑弄。坎壈於世,不免饑寒。

北齊庫狄干爲太宰[53],封章武郡王。不知書,署名爲"干"字,逆上畫之,時人謂之"穿錐"。又武將王周者,署名先爲"吉"而後成其外,二人至子孫,始並知書。

尉瑾爲右僕射,閨門穢雜,爲世所鄙。然亦折節下士,意在引接名流,但不之别也。

孫搴爲散騎常侍,學淺行薄。邢邵嘗謂曰:"須更讀書。"搴曰:"我精騎三千,足敵君羸卒數萬。"搴少時與溫子昇齊名,嘗謂子昇:"卿文何如我?"子昇謙曰:"不如卿。"搴要其爲誓,子昇笑曰:"但知劣於卿便是,何勞旦旦?"搴悵然曰:"卿不爲誓,事可知矣!"

唐韓簡爲魏博節度使,封昌黎郡王,而性粗質。每對文士,不曉其説,心常耻之,乃召一孝廉,令講《論語》[54],久講至《爲政篇》[55]。明日,謂諸從事曰:"僕近知古人淳樸,年至三十,方能行立。"外有聞者,無不絶倒。

高霞寓爲邠寧節度觀察等使。霞寓本騎將,性輕悍,無節制之材。始因隨吐突承璀東討,遂累得任。而又好非斥朝列,侮慢僚屬[56],鄙詞俚語,日聞於人。竟不自悟,以至於卒。

張仲武,武宗會昌中爲幽州節度使。敎其民曰:"凡爲牛馬羊豕之類,必先擇其牝之大者,則其種亦大。"乃自指曰:"吾所以形貌大者,由母故也。"

趙道興爲右武候將軍[57],其父才居是官時廨宇仍舊不改,時人以爲榮。道興常自指其廳事曰:"此是趙才將軍廳,今還使趙才將軍兒坐。"爲朝野所笑,將爲口實。

後唐盧程爲莊宗太原府支使。莊宗嘗于帳中召程草奏,程曰:"叨忝成名,不閑筆硯。"由是文翰之選,不及於程。時張承業專制河東留守事[58],人皆敬憚。舊例,支使監

諸廩出納，程訴于承業曰："此事非僕所長，請擇能者。"承業叱之曰："公稱文士，即合飛文染翰，以濟霸圖。嘗命草辭，自陳短拙，及留職務，又以爲辭，公所能者何也？"程垂泣謝之。

晉康福爲秦州節度使。福無軍功，屬後唐明宗龍躍，有際會之幸，擢自小校，暴爲貴人。每食，非羊之全髀不能飫腹，與士大夫交言，懵無所別。在天水日，嘗有疾，幕客謁問，福擁衾而坐。客有退者，謂同列曰："錦衾爛兮。"福聞之，遽召言者，怒視曰："吾雖生於塞下，乃唐人也，何得以爲爛奚？"因叱出之，由是諸客不敢措辭。復有末客姓駱，其先與後唐懿祖（武皇父）來自金山府。一日因公讌，福謂從事輩曰："駱評事官則卑，門族甚高，正沙陀也。"聞者竊笑焉。

校勘記

[1]愚，宋本作"檮"。

[2]勤，宋本同，當爲"勸"字之誤。然《晉書・蔡謨傳》原文如此，故仍其舊。

[3]鮓，宋本作"蚱"。

[4]用，原作"周"，據宋本及《舊唐書・李林甫傳》改。

[5]韋陟，"韋"原作"卓"，宋本同，此據《舊唐書・李林甫傳》改。韋陟，《舊唐書》有傳。

[6]皇，宋本無"此"字。

[7]祚，宋本作"阼"。

[8]請爲聞喜令，原脱"請"字，據宋本補。

[9]辨疑，宋本作"辯款"。

[10]錄，宋本作"祘"。

[11]逆城，原作"逆賊"，據《舊五代史・李琪傳》改。宋本此處亦誤作"逆賊"，然下文則仍作"逆城"。

[12]謏，原作"諛"，據宋本改。

[13]實，宋本作"貢"。

[14]矣，宋本作"已"。

[15]丁偶反，原作"去聲"，據宋本及《漢書・東方朔傳》顔師古注改。

[16]邁，原作"遇"，宋本誤同，此據《晉書・王綏傳》改。

[17]自眩，"眩"字原與下句"示"字互倒，宋本誤同，此據《魏書》及《北史・劉仁之傳》乙正。

[18]以，宋本無。

[19]承，原作"亟"，據宋本及《漢書・儒林・孟喜傳》改。

[20]衛瓘，"衛"原作"魏"，據宋本及《晉書・衛瓘傳》改。又按，其下文字，見於《三國志・魏書・衛臻傳》裴松之注，爲衛權事。此作司空衛瓘事，蓋撰者疏忽所致。

[21]餠，原作"迸"，據宋本及《晉書・束晳傳》改。

[22]十八，原作"八十"，宋本同，此據《魏書》及《北史・儒林傳》改。

[23]兼,字原脱,據宋本及《魏書·儒林傳》補。

[24]説,宋本作"訟"。

[25]倫,宋本作"儉"。

[26]肅宗寶曆,宋本同,此當有誤。寶曆爲敬宗年號,下云太學博士李涉,據《舊唐書·敬宗紀》,亦爲敬宗寶曆時人,是"肅宗"當作"敬宗"。

[27]知,宋本作"智",下同。

[28]積污,宋本"積"作"績",又脱"污"字。

[29]禿,原作"毛",據宋本改。

[30]禿,原作"矣",據宋本改。

[31]頸,原作"頭",據宋本改。

[32]男子,宋本作"男人"。

[33]揮,宋本作"麾"。

[34]典,原作"興",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后妃傳》改。

[35]晏,原作"宴",據宋本改。

[36]部勒兵馬,原脱"部"字,宋本亦脱,此據《三國志·魏書·曹爽傳》補。

[37]"晉虞嘯父"至"帝大笑",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38]大,字原脱,據宋本及《晉書·文苑傳》補。

[39]遙,原作"過",宋本作"遇",據《晉書·顧愷之傳》改。

[40]聞,原無,據宋本補。

[41]識知,原作"知識",據宋本及《宋書·宗室傳》改。

[42]鳳,宋本無。

[43]焦度,原作"熊度",宋本同,此據《南齊書》及《南史·焦度傳》改。

[44]識,原作"知",據宋本及《南齊書·張敬兒傳》改。

[45]呪,原作"祝",據宋本及《南齊書·張敬兒傳》改。

[46]慧,宋本作"惠"。

[47]容字則大爲父,宋本無"則"字。

[48]倕,原作"垂",據宋本及《南史·何尚之傳》改。

[49]家,宋本誤作"字"。

[50]首與諱乎,宋本同,《魏書·高允傳》作"爲首爲諱乎",《北史·高允傳》作"首乎諱乎"。

[51]不宜,宋本同,《魏書·高允傳》作"不直"。

[52]造次,宋本同,《魏書》及《北史·酈範傳》作"造請"。

[53]干,原作"千",此據宋本、《北齊書》及《北史·庫狄干傳》改。

[54]論語,宋本作"何論"。

[55]久,宋本作"及"。

[56]僚,宋本作"寮"。

[57]武候,原作"武侯",據宋本及《舊唐書·趙道興傳》改。

[58]事，原作“士”，宋本同，此據《舊五代史·盧程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五

總録部(二百五)

知舊　贈遺　託孤

知　舊

《傳》曰:"人惟求舊。"又曰:"久要不忘。"蓋古之君子,義重雅游。或相善於膠庠,或比居於邑里。歲月其邁,窮達以殊,而能推引其材,贈問以禮,患難相濟,終始不渝,展其誠心,敦彼雅俗。《傳》云:"故舊不遺,則民不偷。"其是之謂與[1]!

魯季友如陳,葬原仲。原仲,季友之舊也。

漢司馬相如歸成都,而家貧無以自業。素與臨卭令王吉相善,吉曰:"長卿久宦游,不遂而困(遂,達也),來過我。"於是相如往舍都亭(臨卭所治都之亭[2])。臨卭令繆爲恭敬(繆,詐也),日往朝相如。相如初尚見之,後稱病,使從者謝吉,吉愈益謹肅。臨卭多富人,卓王孫僮客八百人(僮,謂奴),程鄭亦數百人(程鄭,亦人姓名,言富亞王孫也[3])。乃相謂曰:"令有貴客,爲具召之(具,謂酒食之具。召,請也)。并召令。"令既至,卓氏客以百數,至日中請司馬長卿,長卿謝病不能臨。臨卭令不敢嘗食,身自迎相如,相如爲不得已而強往(示衆人以此意也),一坐盡傾(皆傾慕其風采也)。後爲孝文園令。

後漢朱勃,字叔陽。年十二,能誦《詩》、《書》。常候馬援兄況,勃衣方領,能矩步,辭言嫻雅,援裁知書,見之自失。況知其意,乃自酌酒慰援曰:"朱勃小器速成,智盡此耳,卒當從汝稟學,勿畏也。"勃未二十,右扶風請試守渭城宰。及援爲將軍,封侯,而勃位不過縣令。援後雖貴,常待以舊恩而卑侮之[4],勃愈身自親,及援遇讒,唯勃能終焉。

魏孟建,字公威,少與諸葛亮俱游學。亮後出祁山,答司馬宣王書,使杜子緒宣意于公威也。

杜畿爲河東太守,與衛固少相侮狎,固常輕畿。畿嘗與固博而爭道,畿嘗謂固曰:"仲堅(固字也),我今作河東也。"固褰衣罵之。及畿之官,而固爲郡功曹。張時故在京兆[5],畿迎司隸,與時會華陰。時、畿相見,於儀當各持版。時歎曰:"昨日功曹,今爲郡

將軍也。"

杜摯[6]，舉孝廉，除郎中，轉補校書。摯與毌丘儉鄉里相親，故爲詩與儉，求仙人藥一丸，欲以感切儉求助也。儉復答詩，摯竟不得遷，卒于秘書。

曹嘉，元康中與石崇俱爲國子博士。嘉後爲東莞太守[7]，崇爲征虜將軍，監青、徐軍事，屯于下邳。嘉以詩遺崇。

蜀關羽爲盪寇將軍，與魏將徐晃宿相愛。羽攻曹仁于樊，曹公遣晃救曹仁。羽與晃遥共語，但說平生，不及軍事。須臾，晃下馬宣令："得關雲長頭（雲長，羽字也[8]），賞金千斤。"羽驚怖，謂晃曰："大兄是何言邪？"晃曰："此國之事耳。"

趙雲爲牙門將軍，與魏將夏侯惇戰於博望，生獲夏侯蘭。蘭是雲鄉里人，少小相知。雲白先主活之，薦蘭明於法律，以爲軍正。雲不用自近，其愼慮類如此。

劉巴，字子初。始曹公辟爲掾，使招納長沙、零陵、桂陽。會先主略有三郡，不得反使，遠適交阯，更姓爲張。與交阯太守士燮計議不合，乃由牂牁道去，爲益州郡所拘留。太守欲殺之，主簿曰："此非常人，不可殺也。"主簿請自送至州，見益州牧劉璋。璋父焉昔爲巴父祥所舉孝廉[9]，見巴驚喜，每大事輒以咨訪。

楊戲出領梓潼太守，入爲射聲校尉，篤于舊故，居誠存厚。與巴西韓儼、黎韜童幼相親厚，儼固疾廢頓[10]，韜無行見捐，戲經紀振恤，恩好如初。

吳滕裔伯父耽、父冑與楊州刺史劉繇州里通家，以世扰亂，渡江依繇。耽至車騎右司馬；冑，大帝待以賓禮；裔至丞相。

嚴畯爲衛尉。廣陵劉潁與畯有舊[11]，潁精學家巷，大帝聞，徵之，以疾不就。其弟略爲零陵太守，卒官，潁往赴喪。帝知其詐病，急驛收錄。畯亦馳語潁，使還謝。帝怒廢畯，而潁得免罪。

王導爲丞相。咸和中，衛玠改塋于江寧[12]，導教曰："衛洗馬明當改葬。此君風流名士，海内所瞻，可脩薄祭，以敦舊好。"

梁陳伯之爲江州刺史。伯之與豫章人鄧繕、永興人戴永忠並有舊。繕經藏伯之息英免禍[13]，伯之尤德之。及在州，用繕爲别駕，永忠記室參軍。

後唐王延，歷徐、宋、鄆、青四鎮從事。長興初，同鄉里馮道、趙鳳在相位，擢拜左補闕。踰年，以水部員外郎知制誥，就改郎中，正拜中書舍人，賜金紫。

趙鳳初落髮爲僧，與遊方者雜處。至太原，頃之，劉守奇歸莊宗，周德威軍於涿州，莊宗命守奇軍佐之。鳳鄉人，從守奇奔梁，梁用守奇爲博州刺史，表鳳爲判官。

劉贊初仕梁，爲租庸巡官。莊宗入汴，租庸副使孔謙以贊鄉黨，表爲鹽鐵判官。

李崧始辟鎮州范延光管記[14]，與宰臣李愚從莊宗皇子繼岌伐蜀，有舊，擢爲拾遺。俄而延光入代安重誨爲樞密使，奏崧以本官爲本院學士。

韓惲，明宗天成初改祕書監[15]。俄而馮道爲丞相，與惲俱莊宗龍潛佐幕之舊，以

惲性謹厚,尤左右之。尋遷禮部尚書。

周申師厚少爲兗州牙將,與王峻相善。洎太祖登极,師厚以峻爲樞密使兼輔相,每旭旦于峻馬首望塵而拜,訴羈旅,乞任使。久之,偶西涼請帥,太祖詔宰臣擬議,訪諸率府率、供奉官之間,竟無願者,峻遂以師厚奏之。太祖曰:"西涼陷在西戎,不欲強之,冀從人所欲。"峻問師厚曰:"爾領一節制可否?"師厚駭愕之[16],亦不之信。峻以其事諭之,師厚欣然求往。翊日制下,不宜于朝,遽得環衛之任,俾鎮西涼,錫賚繒帛、駝馬、旌節以遣之。

張義爲監察御史。廣順二年十月,賜緋魚笏,王峻之奏也。義,唐三司使延朗之子也。峻嘗事延朗,故有是請。

贈遺

《周禮》:"君有匪頒,臣有好予。"故贈遺之義,存乎典制。乃有因締交之厚,持出境之歡,或旌其臧謀,或重其高節,申雅素之旨,表軫恤之心,是亦非主乎財,蓋成於禮而已。然則妄與之誡,先賢所惡;私受之責,良史攸記[17]。故知介潔之士[18],亦所愼焉。

吳公子札聘于鄭,見子產,如舊相識,與之縞帶,子產獻紵衣焉。

昭屠伯,衛大夫也。魯合諸侯於平丘,次於衛地。晉叔鮒求貨于衛,淫芻蕘者(欲使衛患之而致貨)。衛人使屠伯饋叔向羹與一篋錦,曰:"諸侯事晉,未敢攜貳。况衛在君之宇下(屋宇之下,言近也[19]),而敢有異志?芻蕘者異於他日,敢請之(請止之)。"叔向受羹反錦(受羹示不逆其意,且非貨)。

韓宣子,晉大夫也。有環,其一在鄭商。宣子謁諸鄭伯,子產弗與。四月,鄭六卿餞宣子于郊,宣子私覲於子產以玉與馬,曰:"子命起舍夫玉,是賜我玉而免吾死也,敢不藉手以拜(以玉馬藉手拜謝子產)!"

趙孟,晉大夫也。越圍吳,趙孟使楚隆至,吳王拜稽首曰:"寡人不佞,不能事越,以爲大夫憂。拜命之辱。"與之一簞珠(簞,小笥),使問趙孟(問,遺也[20]),曰:"勾踐將生憂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

季康子,魯大夫。饋藥孔子,拜而受之曰:"丘未達,不敢嘗(未知其故,故不敢嘗,禮也)。"

公西赤,字子華,孔子弟子也。子華使于齊,冉子爲其母請粟,子曰:"與之釜(六斗四升曰釜)。"請益,曰:"與之庾(十六斗曰庾)。"冉子與之粟五秉(十六斛曰秉,五秉合爲八十斛)。子曰:"赤之適齊也,乘肥馬,衣輕裘,吾聞之也。君子周急不繼富(非冉有與之太多)。"

原思爲之宰(弟子原憲,思,字也。孔子爲魯司寇,以原憲爲家邑宰),與之粟九百,

辭(九百,九百斗。辭,讓不受)。子曰:"毋(祿法所得,當受不讓),以與爾鄰里鄉黨乎(五家爲鄰,二十五家爲里,萬二千五百家爲鄉[21],五百家爲黨)?"

孔子之衛,遇舊館人之喪(前日君所使舍己),入而哭之哀。出,使子貢說驂而賻之(賻,助喪用也。騑馬曰驂)。子貢曰:"于門人之喪,未有所說驂。說驂於舊館[22],無乃已重乎(言說驂太重,比于門人,恩爲偏頗)?"夫子曰:"予鄉者入而哭之,遇于一哀而出涕(遇,見也。舊館人恩雖輕,我入哭,見主人爲我盡一哀,是以厚恩待我,我爲出涕,恩重,宜爲施惠)。予惡夫涕之無從也。小子行之(客行無他物可以易之者,使遂以往)!"

孟子名軻,鄒人也。弟子陳臻問曰[23]:"前日于齊,王餽兼金一百而不受;于宋,餽七十鎰而受[24];于薛,餽五十鎰而受。前日之不受是,則今日之受非也;今日之受是,則前日之不受非也。夫子必居一於此矣(兼金,好金也,其價倍於惡者,故謂之兼金。一百[25],百鎰也。古者以一鎰爲一金,鎰,二十兩也[26])。"孟子曰:"皆是也。當在宋也,予將有遠行,行者必以贐,辭曰餽贐,予何爲不受(贐,送行者贈賄之禮也,時人爲之贐也)?當在薛也,予有戒心,辭曰聞戒,故爲兵餽之[27],予何爲不受(戒,有戒備不虞之心也[28]。時有惡人欲害孟子,孟子戒備,薛君曰[29]:"聞戒[30],此金可鬻以作兵備,故餽之。"我何爲不受也)?若于齊,則未有處也,無處而餽之,是貨之也。焉有君子而可以貨取乎?"

漢陸賈爲大中大夫,吕太后用事,以病免。爲丞相陳平畫謀,交驩太尉周勃,平乃以奴婢百人、車馬五十乘、錢五百萬遺賈,爲食飲費。

司馬相如與妻文君歸成都,文君當壚[31](賣酒之處壘土爲壚,以居酒瓮,四邊隆起,其一面高,形如鍛壚,故名壚耳)雜作。卓王孫(文君父也)耻之,爲杜門不出(杜,塞也)。昆弟諸公更謂王孫曰(更,互也):"有一男兩女,所不足者,非財也(言不患少財也)。今文君既失身於司馬長卿,長卿故倦游(倦,疲也,言疲厭游學,博物多能也),雖貧,其人材足依也。且又令客,奈何相辱如此(言縣令之客,不可以辱也)?"卓王孫不得已(已,止也),分與文君僮百人、錢百萬,及其嫁時衣被財物。文君乃與相如歸成都,買田宅,爲富人居。後至孝文園令。

李陵爲騎都尉,戰敗,降匈奴。見蘇武,陵惡自賜武(謂若示己於匈奴中富饒以夸武),使其妻賜武牛羊數十頭。

後漢杜林,字伯山,扶風人。徵爲侍御史,與馬援同鄉里,素相親厚。援從南方還,時林馬適死,援令子持馬一匹遺林,曰:"朋友有車馬之饋,可且以備乏。"林受之。居數月,林遣子奉書曰:"將軍內施九族,外有賓客,望恩者多,林父子兩人食列卿祿,常有盈,今送錢五萬。"援受之,謂子曰:"人當以此爲法,是杜伯山所以勝我也。"

晉孔沉,字德度,累辟不就。從兄坦以裘遺之,辭不受。坦曰:"晏平仲儉,祀其先

人,豚肩不掩豆,猶狐裘數十年。卿復何辭!"於是受而服之。

宋褚叔度爲廣州刺史,以黷貨免。還至都,凡諸舊及有一面之款[32],無不厚加贈遺。

王弘之徵爲通直散騎常侍,不就。從兄敬弘嘗解貂裘與之,即着以採藥。

許瑤之居在永興,罷建安郡丞還家,以綿一斤遺郭原平。原平不受,送而復反者前後數十。瑤之乃自往曰:"今歲過寒,而建安綿好,以此奉尊上耳。"原平乃拜而受之。

南齊袁彖爲安西長史。庾易有高尚之節,永明三年,詔徵太子舍人,不就,以文義自樂。彖欽其風,通書致遺,易以連理机竹翹書格報之[33]。

張融,字思光,吳郡吳人也。年弱冠道士,同郡陸脩靜以白鷺、羽麈、尾扇遺融曰:"此旣異物,以奉異人。"

後魏李元忠除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曾貢文襄王蒲桃一盤[34],文襄報以百縑,其見賞重如此。

爾朱榮父新興,高祖時爲右將軍,每入朝,諸王公朝貴競以珍玩遺之,新興亦報以名馬。

唐陸贄爲華州鄭縣尉,罷秩,東歸省母,路由壽州,刺史張鎰有時名,贄往謁之。及辭,遺贄錢百萬,曰:"願備太夫人一日之膳。"贄不納,唯受新茶一串而已,曰:"敢不承君厚意。"及爲中書舍人、翰林學士,母卒,持喪於河南豐樂佛寺[35],四方以賻贈爲詞,厚致金帛,贄絲毫無受。惟與劍南節度使韋臯布衣友善,臯以事奏聞,每有所致,輒稱詔以授之。

李愬,西平王晟之子也,爲魏博節度使。穆宗長慶元年,幽鎮復亂,愬以玉帶寶劍與深州刺史牛元翼,遣使謂之曰:"吾先人嘗以此劍立大勳,吾又以此劍平蔡寇。今鎮人叛逆,公宜用此剪之。"元翼承命感激,乃以劍及帶令於軍中,報之曰:"願以衆從竭其死力。"

託　孤

夫以篤信行義,顧惟君子,託孤寄命,亦在知人。傾腹心於生平之日,奉然諾於綿邈之期,貞魂有主[36],遺育不孤,豈非信乎?可謂仁矣!求諸千載,其人蓋稀。風烈所存,瞻詠何已!

申舟,楚大夫也。楚子使聘於齊,楚子曰:"無假道于宋(申舟,無畏)。"亦使公子馮聘於晉,不假道於鄭。申舟以孟諸之役惡宋(文十年,楚子田孟諸,無畏扶宋公僕[37]),曰:"鄭昭宋聾(昭,明也[38]。聾,闇也),晉使不害,我則必死。"王曰:"殺女,我伐之。"見犀而行(犀,申舟子。以子託王,示必死)。及宋,宋人止之。華元曰:"過我,而不假

道，鄙我也。鄙我，亡也（以我比其邊鄙[39]，是與亡國同）。殺其使者，必伐我，伐我，亦亡也。亡一也。"乃殺之。

樂祁，宋大夫也。言於景公曰："諸侯唯我事晉，今使不往，晉其憾矣。"樂祁告其宰陳寅[40]（以與公言告之），陳寅曰："必使子往。"他日，公謂樂祁曰："唯寡人說子之言，子必往。"陳寅曰："子立後而行，吾室亦不亡（寅知晉政多門，往必去難，故使樂祁立後而行），唯君亦以我爲知難而行也。"見溷而行（溷，樂祁子也，見於君，立以爲後）。

趙朔，晉大夫盾之子也。司寇屠岸賈將作亂，誅靈公之賊，盾已死矣[41]，欲誅其子朔。韓厥止賈，賈不聽。厥告朔，令亡。朔曰："子必能不絶趙祀，死不恨矣。"韓厥許之。及賈誅朔，程嬰、公孫杵臼之藏其孤趙武也，厥知之。晉公病，卜大業之不遂，多爲祟。韓厥稱成季之功，今後無祀，以感景公。景公問曰："尚有世乎？"厥於是言趙武，而復與之田邑。

漢趙貢爲琅邪太守，行縣見不其丞薛宣，甚說其能，從宣，歷行屬縣。還至府，令妻子與相見，戒曰："贛君（贛君，薛宣字）至丞相，我兩子亦中丞相史。"宣爲丞相，除貢兩子爲史[42]。"

後漢張堪素有名稱，嘗於太學見朱暉，甚重之，接以友道，乃把臂曰："欲以妻子相託朱生。"暉以堪先達，舉手未敢對，自後不復見堪。堪後爲漁陽太守，卒。暉聞其妻子貧困，乃自往候視，厚賑贍之。暉後至尚書令。

魏蒯越，字異度。後漢時爲章陵太守，封樊亭侯，獻帝建安十九年卒。臨終，與太祖書，託以門戶。太祖報書曰："死者反生[43]，生者不愧，孤少所舉，行之多矣。魂而有靈，亦將聞孤此言也。"

蜀馬超爲左將軍，臨歿，上疏曰："臣門宗二百餘口[44]，爲孟德所誅盡。惟有從弟岱，當爲微宗血食之繼，深託陛下，餘無復言。"

晉王恭爲平北將軍，兵敗，初見執，遇故吏戴耆之爲湖孰令[45]，恭私告之曰："我有庶兒未舉，在乳母家。卿爲我送寄桓南郡。"耆之遂送之於夏口。桓玄撫養之，爲立喪庭弔祭焉[46]。

南涼禿髮傉檀僭號涼王，後秦姚興涼州刺史王尚遣主簿宗敞來聘。敞父燮，呂光時自河湟太守入爲尚書郎，見傉檀于廣武，執其手曰："君神爽宏放[47]，逸氣凌雲，命世之傑也，必當克清世難。恨吾年老不及見耳，以敞兄弟託君。"至是，傉檀謂敞曰："孤以常才，謬爲尊先君所見稱，每自恐有累大人水鏡之明[48]。及忝家業[49]，竊有懷君子。《詩》云：'中心藏之，何日忘之！'不圖今日得見卿也。"敞曰："大王仁侔魏祖，存念先人，雖朱暉眄張堪之孤，叔向撫汝齊之子，無以加也。"酒酣，語及平生。傉檀曰："卿，魯子敬之儔，恨不與卿共成大業耳。"

陳姚察爲吏部尚書，察與謝貞友善。及貞病篤，察往省之，問以後事。貞曰："孤孌

禍集,將隨灰壤。族子覬等粗自成立,已有疏付之,固不足仰塵厚德。即日迷喘,時不可移,便爲永訣。弱兒年甫六歲,名靖,字依仁,情所不能忘,敢以爲託耳。"是夜卒。勅賻米一百斛、布三十匹。後主問察曰:"謝貞有何親屬?"察因啓曰:"貞有一子,年六歲。"即有勅,長給衣糧。

唐孫思邈見太子詹事盧齊卿於童幼,齊卿請問人倫之事,思邈曰:"汝後五十年,位登方伯。吾孫當爲屬吏,可自保也。"後齊卿爲徐州刺史,思邈孫溥果爲徐州蕭縣丞。

校勘記

[1]與,宋本作"歟"。

[2]治,原作"泊",據宋本及《漢書・司馬相如傳》顔師古注改。

[3]王孫也,"也"上原衍"者"字,據宋本及《漢書・司馬相如傳》顔師古注删。

[4]待,原脱此字,宋本則誤作"侍",此據《後漢書・馬援傳》補。

[5]在,宋本同,《三國志・魏書・杜畿傳》裴松之注作"任"。

[6]摯,原作"贄",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杜摯傳》改。

[7]東莞,原作"東筦",據宋本改。

[8]也,字原脱,據宋本補。

[9]瑋父焉,原脱"瑋"字,宋本同,此據《三國志・蜀書・劉巴傳》補。

[10]固疾,原作"因疾",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楊戲傳》改。

[11]劉穎,原作"劉頴",據宋本及《三國志・吳書・嚴畯傳》改,下同。

[12]塋,原作"瑩",據宋本改。

[13]息英免禍,"英"原作"膺",據宋本及《梁書・陳伯之傳》改。"免"字底本與宋本均脱,此據《梁書》及《南史・陳伯之傳》補。

[14]李崧,宋本作"季崧",誤。

[15]天成,原作"天威",據宋本改。

[16]駭愕之,宋本無"之"字。

[17]良史,原作"良吏",據宋本改。

[18]潔,宋本作"絜"。

[19]言,宋本作"喻"。

[20]遺,原作"迂",據宋本及《左傳・哀公二十年》杜預注改。

[21]二十五家爲里,宋本作"五鄰爲里"。二千,原作"一千",據宋本改。

[22]説驂,原作"驂説",據宋本及《禮記・檀弓上》乙。

[23]曰,宋本無。

[24]鎰,宋本作"溢"。此條除夾注中作"鎰"外,其後正文中宋本皆作"溢"。

[25]一百,二字原脱,宋本"一"下空一字,此據《孟子・公孫丑下》趙岐注補。

[26]二十兩,宋本同,《孟子・公孫丑下》趙岐注作"二十四兩"。

[27]餽之，宋本"之"下衍"備"字。

[28]戒備，原作"備戒"，據宋本及《孟子・公孫丑下》趙岐注乙。

[29]薛君曰，原脱"曰"字，宋本同，此據《孟子・公孫丑下》趙岐注補。

[30]聞戒，宋本同，《孟子・公孫丑下》趙岐注"聞"下有"有"字。

[31]壚，宋本作"盧"，下同。

[32]及，原作"友"，據宋本及《宋書・褚叔度傳》改。

[33]机，原作"杭"，據宋本及《南齊書・高逸傳》改。

[34]王，原作"玉"，據宋本及《北史・李元忠傳》改。

[35]持喪，原作"侍喪"，據宋本改。豐樂，原作"豐縣"，據宋本及《舊唐書・陸贄傳》改。

[36]貞魂，原作"身魂"，據宋本改。

[37]抶，原作"怢"，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四年》杜預注改。

[38]明，原作"至"，宋本同，此據《左傳・宣公十四年》杜預注改。

[39]比，原作"北"，據宋本及《左傳・宣公十四年》杜預注改。

[40]陳寅，原作"臣寅"，據下文及宋本改。

[41]已，宋本作"之"。

[42]貢，原作"贛君"，宋本作"贛"，此據文義及《漢書・薛宣傳》改。

[43]反，原作"及"，據宋本及《三國志・魏書・劉表傳》裴松之注改。

[44]二百，原誤作"三百"，據宋本及《三國志・蜀書・馬超傳》改。

[45]湖孰，原作"姑孰"，據宋本及《晉書・王恭傳》改。

[46]喪庭，原脱"庭"字，據宋本及《晉書・王恭傳》補。

[47]宏放，宋本作"宏我"，《晉書・禿髮傉檀載記》作"宏拔"。疑本作"宏拔"，後誤作"宏我"，明人乃臆改爲"宏放"。

[48]水，原作"冰"，據宋本改。

[49]及，原誤作"乃"，宋本同，此據《晉書・禿髮傉檀載記》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六

外臣部(一)

總 序

夫東方曰夷,被髮而文身;南方曰蠻,雕題而交阯[1];西方曰戎,被髮而衣皮;北方曰狄,衣羽毛而穴居。古者制夷蠻爲要服,制戎翟爲荒服。要服者貢,荒服者王。蓋要、荒皆王者之外二臣也[2]。其在上古,簡冊未造,四夷之事湮滅罔紀。至於陶唐,有山戎、獫狁[3]、葷鬻之狄[4]。虞舜始請流共工于幽陵,以變北狄;放讙兜于崇山,以變南蠻;遷三苗于三危,以變西戎;殛鯀于羽山,以變東夷;命皋陶爲士,以掌猾夏之禁。及禹定九州,舜乃南撫交阯,西放西戎[5],析枝渠,搜氐羌[6],北發山戎[7]、息慎,東長鳥夷。夏太康失德,夷人始畔。(是時夷有九種,《竹書紀年》云:"夏后泄二十一年,命犬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后相二年,征黄夷。七年,于夷來賓。少康即位,方夷來賓"是也。)后相即位,乃征畎夷,七年然後賓。少康已後,夷人世服王化,賓于王門,獻其樂舞。帝桀不道,諸侯內侵,畎夷入居邠、岐之間。商湯革命,伐而定之。至於仲丁,藍夷作寇。武丁即位,征西戎、鬼方而克之。武乙衰弊,東夷浸盛,分遷淮、岱,漸居中土;犬戎寇邊,周古公亶父踰梁山而避於岐。洎于王季,遂伐西落鬼戎及姑呼翳之戎[8],皆克之。文王爲西伯,又伐畎戎。至武王伐紂,羌夷會于牧野[9],肅慎來獻,定都酆鎬,乃放逐戎夷涇洛之北。後周公征管、蔡,遂定東夷。洎穆王伐畎戎,得白狼、白鹿以歸,自是荒服不至。(又云穆王西征畎戎,獲其五王,遂遷戎于太原。)是時周道衰弱,徐夷僭號,王命楚武王克之,時楚又克荆蠻而服屬之。懿王之時,獫狁內侵。厲王不道,淮夷入寇,蠻荆爲讎。宣王中興,乃命將帥征蠻荆,平淮夷,伐獫狁,城朔方,而四夷賓焉。幽王之亂,畎戎復入居涇渭之間,秦襄公伐平之。平王東遷,四夷交侵中國,齊桓公攘之。後山戎伐燕,齊桓公走之。襄王時,戎狄犯洛邑,東至衛境,侵盜尤多。晉文公修霸業,乃興師伐之,攘戎狄居于西河周洛之間[10],號曰赤翟、白翟。是時秦、晉自瓜州遷陸渾戎于伊川,遷九姓之戎于渭汭,東及轘轅,曰陰戎。其後隴以西有綿諸、畎戎、狄獂、邽冀之戎,岐、梁、涇、漆之北有義渠、大荔、烏氏、朐衍之戎,渭南有驪戎,伊洛間有揚拒[11]、泉皐之戎,潁首以西有蠻氏之戎,晉北有林胡、樓煩之戎,燕北有東胡山戎;而淮夷越遷瑯邪,陵暴諸夏。後晉悼公使魏絳和戎翟,戎翟朝晉,陰戎之種遂以滋廣,與

晉戍周[12]。後陸渾戎叛晉，晉荀吳滅之。楚靈王會申，淮夷來盟。自後楚遂執蠻氏盡囚之；秦厲公滅大荔，取其地；楚悼王并蠻越，有洞庭、蒼梧之地；趙襄子踰句注破戎翟，以臨胡貉；韓魏稍并伊洛陰戎滅之，其遺脱者皆西走，踰汧隴。自是中國無戎寇，惟餘義渠種焉，後最爲強盛[13]，屢爲秦患，秦昭王起兵滅之，以其地置隴西北地上郡。又伐楚，掠取蠻夷爲黔中郡；築長城以距胡。趙武靈王胡服習騎射，破林胡樓煩，自代並陰山下至高闕爲塞[14]，置雲中、雁門、代郡。其後燕有賢將秦開，襲破東胡，卻地千里，燕遂築長城，自造陽至襄平以距胡。秦始皇滅六國，驅羌戎出塞，北卻匈奴，築長城，渡河，以陰山爲塞，散淮夷爲民戶，略定揚粤，破西南夷，通五尺道，盡置吏焉[15]。洎諸侯叛秦，中國擾亂，匈奴得寬，復稍渡河南，與中國界於故塞：楚將軍莊蹻王滇、龍川令趙佗王南粤，燕人滿王朝鮮。漢初，匈奴冒頓強盛，悉復收秦所奪地，遂侵燕、代。時漢方與項羽相距，未暇禦邊，乃棄西南夷而關蜀，故徼約朝鮮爲外臣保塞。漢平定天下，匈奴復寇馬邑，踰句注，攻太原，至晉陽，漢高帝親將兵往擊之，遂約和親。是後數背約盟，侵盜代地。孝惠高后時，匈奴、南粤數爲邊患。文帝時，匈奴或入居河南地爲寇，漢兵擊走之。復入朝那、蕭關，至彭陽，漢遂發兵，出塞即還，不能有所殺。匈奴日以驕，歲入邊，殺略人民，雲中、遼東最盛；而陸賈說南粤奉藩稱臣。景帝時，乃與匈奴通關市，給遺之，時時小入盜邊，無大寇。西羌研種亦求徙于狄道安固[16]。武帝即位初，邊陲無警。洎馬邑失策，匈奴乃歲入盜邊，於是天子尚威武，勤遠略，命衛、霍將兵深入，大敗其衆。匈奴遠遁，幕南無王庭。是時，南誅兩越，東拔濊貊，朝鮮以爲郡，通西南夷，牂牁、夜郎等，爲置吏；通西域三十六國，逐西羌，渡河湟，以其地置酒泉等郡，隔絶胡羌相通之路；又以翁主妻烏孫，以分匈奴西方之援國；置護羌校尉，以護先零等羌。洎貳師不利，漢始不復出兵。昭帝時，匈奴犯塞，後漢兵破烏桓，匈奴震恐，遂不能出兵；而西南夷氐人數叛，皆破平之。宣帝即位，發五將軍兵十餘萬，出塞討匈奴，又護發烏孫兵從西方入，以助漢兵。匈奴逃遁，死傷不可勝數，自是衰耗日削。洎五單于爭立，君長多降漢。甘露三年，呼韓邪單于遂入朝于甘泉宫，始置都護，督察西域諸國；而先零又寇金城，皆討降之，置金城屬國以處之，自後賓服。元帝時，竟寧、河平中，匈奴單于再入朝。哀帝即位，烏孫大昆彌與單于共入朝，時西域分爲五十五國，皆通貢獻。王莽之亂，蠻夷愁擾，匈奴復入塞，貊人寇邊，粤雋蠻夷自立爲王，西域怨叛，與中國絶。漢後建武初，東夷高句驪、濊、貊、倭、韓，萬里朝獻，西域遣使内屬，光武不許之。而武陵蠻夷特盛，侵寇州郡。匈奴來獻，復與烏桓寇鈔不絶。二十三年，南北二單于立，南單于款塞稱臣，願爲蕃蔽。漢嘉其意，割并州北界以安之。自是二虜相侵，漢地晏然矣。二十五年，烏桓向化，鮮卑始通驛使，群蠻乃平，哀牢夷内屬。然自後群蠻、西南夷種滋多，叛服不一。明帝永平初，鮮卑歸附，北匈奴復入寇盜，又脅西域諸國寇河西，漢兵遂取伊吾廬地，置宜禾都尉；復通西域，于窴諸國，並遣子入侍。西域自絶六十五載乃復

通焉。章帝建初元年,武陵澧中蠻畔[17],擊降之。元和初,北匈奴衰耗,遠引而去,西域叛[18],漢乃迎還戊己校尉留軍司馬班超於于寘,綏集諸國。和帝永元元年,漢兵大破北單于,而鮮卑轉據其地,得匈奴遺種,其族漸盛,尤爲邊患。三年,班超遂定西域,至于海瀕,通驛四萬里。安帝永初元年,西域背叛,攻圍都護,遂棄西域。三年,南單于叛,烏桓、鮮卑群蠻爲寇,諸羌競起,爲患尤横,自後或降或畔。延光中,復以班勇爲西域長史,通西域。自建武至是後[19],西域三絶三通。順帝永建二年,勇復降焉耆等十七國,而烏孫葱嶺已西遂絶。桓帝永壽元年,南匈奴復畔,與烏桓、鮮卑寇邊,擊降之。永興已後,西域浸以疏慢矣[20]。靈帝末,天下大亂,單于統數千騎,與白波賊合寇河内,鮮卑、烏桓爲寇尤甚。魏太祖乃分塞下匈奴爲五部,徙居太原諸縣。其西域大國,朝貢略如漢氏故事。時烏桓、鮮卑强盛,後太祖乃破烏桓,徙其餘種於中國。明帝青龍中,鮮卑種落離散,邊陲差安,雖時有寇鈔,不能復相役屬矣。景初中,誅公孫淵,始通東夷,收樂浪、帶方之郡,海表謐然。時西南邛、笮則界于蜀,南蠻、交阯則界于吴,皆時有叛服。晋武帝受禪,四夷入貢者二十三國,塞外匈奴二萬餘落向化,使與晋人雜居河西。惠帝之後,大爲中國之患。自是羌虜戎羯盜居内地,建國僭號,凡十有六國,而南徼蠻夷,寇鈔不絶。宋齊至於梁陳,與後魏、北齊分據中夏,蠻徼海夷則朝貢于南,羌胡、夷狄則賓屬於北[21],種族國邑之號,日以蕃滋,服叛朝貢之事,不可悉紀,而漠北惟蠕蠕最爲强盛。後周,突厥復强,與吐谷渾數爲邊患,西域時通使聘。隋混一南北,與吐谷渾和親,朝貢歲至。時突厥二可汗爭立,隋討達頭可汗而立啓民可汗,因之和親,北鄙以寧。煬帝好兵勤遠,西域至者三十餘國,取吐渾地爲郡縣。高昌王、突厥可汗、西突厥處羅可汗,皆詣闕貢獻,高麗再征而服。大業之末,中國叛亂,華人奔突厥者甚衆,其族遂熾,而西突厥亦跨有西域諸國。唐高祖起兵,突厥遣兵助平京城[22]。武德初,突厥來貢,未幾入寇并、汾,至於渭濱,太宗與之盟而退。時薛延陀漸雄于漠北,貞觀中,西突厥數易主,西域諸國多叛之而内屬。時又党項請降,太宗命置崛、奉、巖、遠四州以處之。俄而吐蕃連年同破吐谷渾[23],党項、白蘭諸羌,率衆入寇松州,遂約和親,自是賓服。未幾迴紇破薛延陀,併其衆。五年,唐兵破突厥,擒頡利可汗,降者僅十萬,置定襄、雲中二都督府,以統其部衆。時塞北惟迴紇爲雄,太宗又置燕然等六府七州以統之。九年,討降吐谷渾。十三年,破高昌,以其地置西州及安西都護府。十四年虜焉耆王。二十一年擒龜兹王,西域震服。高宗永徽元年,擒車鼻可汗,而突厥盡爲封疆之臣,置單于、瀚海二都護府以統之。二年,擒西突厥賀魯,分其種落,置崑陵、濛池二都護府以領之。自是西域諸國皆通於中國。六年,迴紇遣兵助討高麗。龍朔二年,吐蕃滅吐谷渾。咸亨已後,吐蕃復畔寇邊,掠有諸羌之地,西陷四鎮,地方萬餘里。調露元年,突厥復畔。則天長壽元年,始大破吐蕃,收四鎮之地,乃於龜兹復置安西都護府以鎮之。聖曆中,突厥寇邊,爲害尤極。久視元年,又大破吐蕃,吐蕃請和。中宗初,突厥愈强盛,寇

邊，而吐蕃貢獻請和親。睿宗即位，乃以河西九曲地賜吐蕃，以其地肥饒，堪頓兵，於是復畔。明皇初，突厥萬餘帳來降，屢遣使朝獻，吐蕃數寇邊境，陷瓜州，迴紇斷安西路。開元十六年，大破吐蕃，二十四年，又掩吐蕃不備而破之，自是朝貢不至，數爲寇盜。天寶末，盡徵河、隴、朔方之兵入靖國難，於是邠州之地盡爲吐蕃所據[24]。肅宗在靈武，與迴紇和親，迴紇遣兵助國討逆，由是朝貢不絕，而劍南、西川諸州陷於吐蕃。代宗即位，復徵迴紇兵討史朝義，賊平令還。廣德中，吐蕃犯上都。永泰元年，吐蕃、迴紇、吐谷渾、党項入寇王畿，迴紇復降，請擊吐蕃，破之。自是吐蕃屢寇邊境，雖頻破之，而其勢寖盛。十年，迴紇寇太原。德宗即位，與迴紇和親，歸吐蕃俘虜，置和蕃使與之盟誓，以紓邊難。興元中，吐蕃復寇，陷鹽、夏等州。貞元三年，又劫平涼之盟。自是吐蕃侵軼寇掠尤甚，邊無寧日。五年以後，漸爲邊將所破，然猶陷北庭、麟州。順宗以後，吐蕃請和，至憲宗元和十三年，復擾邊境。穆宗即位，與迴紇和親，吐蕃復請盟於京城之西，是後朝貢繼至。武宗時，迴紇黠戛斯犯東陘已北。宣宗大中初，迴紇破弱，遂轉徙於磧西。吐蕃宰相尙恐熱以秦源、安樂等州并石門等七關款塞。僖宗光啓中，契丹王習爾稍強盛，時中原多故，習爾遂役屬達靼、奚、室韋諸部入寇，其後爲幽州劉守光所破，十年不敢犯塞；昭宗天祐四年寇雲中，後唐武皇帝與之連和。又吐渾數叛，旋亦歸服，達靼亦依於武皇。時中原罹亂，燕人多入於虜。天祐末，契丹阿保機遂建大號，署百官，爲城郭。梁祖建號，契丹遣使求封冊，梁祖不許，而其衆滋盛。後唐莊宗時，匈奴數爲邊患，吐渾微弱，聚居蔚州界，皆授中國官爵，河西党項、突厥、吐蕃朝貢不絕。明宗即位，遣使修好於契丹，時虜主德光始建年紀，未幾復寇北鄙，爲邊兵所破，數年不敢窺邊。洎晉祖求援于契丹，遂割幽、朔、雲、應等州以賂之，自是吐渾遂屬於契丹，終高祖世，略無釁隙。開運衰敝，遂陷京闕。漢高祖初，屢誅吐渾酋長，其種遂衰。契丹入寇邢州。周太祖時，契丹遣使貢獻。未幾，其國亂，久絕南牧之意。太祖又自涇州安國鎮至西涼府，沿路三處置州，以吐蕃首領爲刺史以總之。世宗顯德中，親征關南，復瀛、莫、雄、霸等州，留兵以戍守，自是河朔無寇患。然自唐武德後至五代，侵犯邊境，役屬諸蕃者，惟突厥、吐蕃等數族爾。自餘蠻夷皆不能爲邊患，悉朝貢不絕。若夫種類之起，國邑之建，風土之異，職位之別，承襲之次，象譯之等，盛衰叛服之狀，交侵仇怨之迹，至於款塞內附，遣使入貢，交通好問，臨莅盟載，修建警備，求請餽給，助國討叛，納質請朝，遂和親之榮，收互市之利，膺封拜之典，承隆寵之數，以至材略形貌，德行伎藝，及暴慢苛忍之性，怨望姦僞之事，咸列於逐門，今但叙其歷代大略，以冠於篇云。凡外臣部三十四門。

種　族

夫夷狄者，居中國之外，稟一氣而生，種別域殊，未始滅絕，天之覆露，必將有以。

自唐虞而下,見於《書》、《傳》,兩《漢》所紀,最爲詳悉。然弱則卑伏而內附[25],強則桀驁而難制。遷徙鳥舉,居無城郭之處,蕃滋星散,布諸虛曠之野。迭衰迭盛,不可得而去者,蓋所以乖隔魑魅,扞蔽諸夏之爲也。是以古之聖人[26],務於含養,俾全性命,覊縻驅逐,勿使侵擾而已。矧其保姓受氏,分疆畫野,亦有神明之遠裔,不專主於怪誕。參考類次,披文而可見焉。

東方夷有九種,曰:畎夷、于夷、方夷、黄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故孔子欲居九夷也。

朝鮮王衛滿[27],故燕人,自始全燕時[28],嘗略屬眞番[29](番,音普寒切,一作莫,遼東有番汗燕[30],戰國時燕國略得此地[31])。漢興,屬燕。燕王盧綰反,入匈奴,滿亡命,聚黨千餘人,椎結(讀曰椎髻)蠻夷服而東走出塞,度浿水[32],稍役屬眞番(浿水,在樂浪縣,音普蓋切)、朝鮮蠻夷及故燕、齊亡在者王之[33](燕、齊之人亡居此地,及眞番、朝鮮蠻夷皆屬滿也),都王險(地名。臣欽若等按:"《後漢書》:'濊及沃玗[34]。句驪,本皆朝鮮之地,以渠帥爲侯王[35],元無族'")。

夫餘國,本濊地也。初,北夷索離國王出行(索,或作槖,音度雒切),其侍兒於後妊身(妊,人鴆切)。王還,欲殺之。侍兒曰:"前見天上有氣,大如鷄子,來降,我因以有身。"王囚之,後遂生男。王令置於豕牢(牢,圈[36]),豕以口氣噓之,不死;復置于馬蘭(蘭,即欄也),馬亦如之。王以爲神,乃聽母收養,名曰東明。東明長而善射,王忌其猛,復欲殺之。東明奔走,南至掩滯水[37](今高麗中有善斯水,疑此水是),以弓擊水,魚鱉皆聚浮水上,東明乘之得度,因至夫餘而王之焉。

高句驪(亦作麗,音離),東夷相傳以爲夫餘別種。凡有五族,有消奴部(一作涓奴[38])、絶奴部、順奴部、灌奴部、桂婁部[39](高驪五部:一曰內部,一名黄部,即桂婁部也;二曰北部 ,一名後部,即絶奴部也;三曰東部。一名左部,即順奴部也;四曰南部,一名前部,即灌奴部也;五曰西部,一名右部,即消奴部也)。一說夫餘王嘗得河伯女,因閉於室內,爲日所炤,引身避之,日影又逐,既而有孕,生一卵[40],大如五升。夫餘王棄之與犬,犬不食;與豕,豕不食;棄於路,牛馬避之;棄於野,衆鳥以毛茹之。王剖之不能破,遂還其母。母以物裹置煖處,有一男破而出,及長,字之曰朱蒙。朱蒙善射,夫餘之臣謀殺之,乃東走,北至紇升骨城,遂居焉,曰高句驪,以高爲氏。

水貊,句驪別種,依小水爲居,因名。

百濟,本夫餘王之後。有仇台者,復爲高麗所破,以百家濟海,因號百濟。

新羅,本辰韓種也。其國在高麗東南,居漢時樂浪之地,或稱斯羅,其王本百濟人,自海逃入新羅,遂王其國(一說本弁韓之苗裔也[41])。

濊國,南與高句麗接,耆舊自謂與句麗同種。

馬韓,古之辰國也。韓有三種,馬韓最大,共立其種爲辰。

辰韓，在馬韓之東。其耆老自言秦之亡人，避苦役適韓國，馬韓割東界地與之。其名國爲邦，弓爲弧[42]，賊爲寇，行酒爲行觴，相呼爲徒，有似秦語，故或名之爲秦韓。

倭人，在帶方東南大海之中，自謂太伯之後。昔夏少康之子封於會稽，斷髮文身，以避蛟龍之害。今倭人好沈沒捕魚蛤，文身，亦以厭大魚、水禽。後爲女王國[43]。

夷洲及澶洲，傳言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將童男童女數千人入海，求蓬萊神仙，不得。徐福畏誅，不敢還，遂止此洲。世世相承，有數萬家人民。

挹婁，肅慎之後裔也。其國在不咸山北，在夫餘東北千有餘里。

日本國者，倭國之別種也。以其國在日邊，故以日本爲名。

南越王尉佗者，眞定人，姓趙氏，秦時爲南海龍川令。二世時，南海尉任囂死，佗行南海尉事。秦滅，佗自立爲南海武王。

閩越王無諸（東越之別種[44]）及越東海王搖者，其先皆越王句踐之後也，姓騶氏（騶，一作駱）。秦已并天下，皆廢爲君長，以其地爲閩中郡。諸侯叛秦，無諸、搖率越歸鄱陽令吳芮，所謂鄱君者也。漢五年，復立無諸爲閩越王，王閩中故地，都東治。孝惠三年，舉高帝時越功，曰閩君搖功多，乃立搖爲東海主（在吳郡東南海濱[45]），都東甌（今之永寧），世俗號爲東甌王。

林邑國，本漢時象林縣，後漢末，縣功曹姓區，有子曰連，殺令自立爲王，子孫相承。其後王無嗣，外孫范熊代立。

丹丹國，隋時聞焉，在多羅磨羅國西北，振州東南。王姓刹利，名尸陵伽。

扶南國，其王本是女子，字葉柳。時有外國人混潰者，先事神，夢神賜之弓，又教載舶入海。混潰旦詣神祠，得弓，遂隨估人汎海[46]，至扶南外邑。葉柳率衆禦之，混潰舉弓，葉柳懼，遂降之，於是混潰納以爲妻而據其國。後裔應微，子孫不紹，其將范尋，後世王扶南矣。

眞臘國（一云直臘[47]），隋時通焉，在林邑西北[48]，本扶南之屬。

多靡長國，唐顯慶中遣使朝貢，其使云：某王先祖骨利，龍之子也。骨利嘗得大鳥卵，剖之得一女子，容色殊妙[49]，因以爲妻。今王尸羅劬傭，即其後也。

赤土國，扶南之別種也。其王姓瞿曇氏，名利富多塞[50]，不知有國近遠。稱其父釋王位出家爲道，傳位於富利多塞也。

朱江國，其王姓刹氏，名質多斯那。自其祖漸已強盛，至質多斯那，遂兼扶南而有之。

長沙武陵蠻夷者，槃瓠之後也。始高辛氏有犬戎之寇（高辛，帝嚳[51]），帝患其侵暴，而征伐不尅，乃訪募天下有能得犬戎之將吳將軍頭者，購黃金千鎰、邑萬家，又妻以少女。時帝有畜狗，其毛五采，名曰槃瓠。（《魏略》曰：高辛氏有老婦，居王室得耳疾，挑之乃得物，大如繭。婦人盛瓠中，覆之以槃，俄頃化爲犬，其文五色，因名曰槃

瓠[52]。)下令之後,槃瓠遂啣人頭造闕下。群臣怪而眕之[53],乃吳將軍首也(眕,候視也)。帝大喜,而計槃瓠不可妻之以女,又無封爵之道,欲議有報而未知所宜。女聞之,以爲帝皇下令不可違信,因請行。帝不得已,乃以女配槃瓠。槃瓠得女,負而走入南山之上石壁室中。所處險絕,人跡不至。(今辰州盧溪縣西有武山,黄閔《武陵記》曰:"山高可萬仞,山半有槃瓠石室,可容數萬人。中有石牀、槃瓠行迹。"今案:山窟前有石羊、石獸、古跡,奇異尤多。望石窟,大如三間屋[54]。遥見一石,仍似狗形。蠻俗相傳,云是槃瓠象也。)於是女解去衣裳,爲僕鑒之結,著獨力之衣。(僕鑒、獨力,皆未詳。流俗本或有改"鑒"字爲"竪"者[55],妄穿鑿者也。)帝悲思之,遣使尋求,輒遇風雨震晦,使者不得進。經三年,生子一十二人,六男六女。槃瓠死後,因自相夫妻。織績木皮,染以草實,好五色,衣服製裁皆有尾形。(干寶《晉記》曰:"武陵長沙盧江郡夷,槃瓠之後也,雜處五溪之内。槃瓠憑山阻險,每每常爲害。糅雜魚肉,叩槽而號,以祭槃瓠。俗稱赤髏横裙,即其子孫。")其母後歸,以狀白帝,於是使迎致。諸子衣裳斑襴[56],語言侏離(侏離,蠻夷語聲也),好入山壑,不樂平曠。帝順其意,賜以名山廣澤。其後滋蔓,號曰蠻夷,外癡内黠,安土重舊。以先父有功,母帝之女,田作賈販,無關梁符傳、租稅之賦。(優寵之,故蠲其賦役也。《荆州記》曰:"沅陵縣居酉口,有上就、武陽二鄉,惟北是槃瓠子孫,狗種也。二鄉在武溪之北。")有邑君長,皆賜印綬,冠用獺皮。名渠率曰精夫,相呼爲姎徒(《説文》曰:"姎,女人自稱。姎,我也。音烏黨切。"此以上並見《風俗通》也)。其後號荆。雍州蠻,槃之後也,分建種落,布在諸郡縣。荆州置南蠻,雍州置寧蠻,校尉以領之。

西南夷夜郎者,初有女子浣於遯水,有三節大竹流入足間,聞其中有號聲,剖竹視之,得一男兒[57],歸而養之。及長,有武才,自立爲夜郎侯,以竹爲姓(見《華陽國志》)。武帝元鼎六年,平南夷爲牂牁郡,夜郎侯迎降,天子賜其王印綬,後遂殺之。夷獠咸以竹王非血氣所生,甚重之,求爲立後。牂牁太守吳霸以聞,天子乃封其三子爲侯。死,配食其父。今夜郎縣有竹王三郎神是也。(《地理志》曰[58]:"夜郎縣有豚水,東至廣鬱。"《華陽國志》云:"豚水通鬱林,有三郎祠,皆有靈享。"又云:"竹王所指破竹林,今王祠成竹是也。王嘗從人止大石上,命竹羹,從者白無水[59],王以劍擊石出水,今竹王水是也。")

滇王者(滇,音顛。地有滇池,因爲名),莊蹻之後也。始楚威王時使略巴邑、黔中以西(黔中,即今黔州,是其地本巴人也)。蹻,楚莊王苗裔。蹻至滇池,方三百里[60],旁平地,肥饒數千里(池旁地也[61]),以兵威定屬楚。欲歸報,會秦擊奪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乃以其衆王滇,變服,從其俗,以長之(爲其師長也)。

哀牢夷者,其先有婦人名沙壹[62],居于牢山。嘗捕魚水中,觸沈木若有感,因懷妊,十月產子,男十人。後沈木化爲龍出水上,沙壹忽聞龍語曰[63]:"若爲我生子,今悉

何在？"九子見龍驚走，獨小子不能去，背龍而坐，龍因舐之。其母鳥語，謂背爲九，謂坐爲隆，因名子曰九龍。及後長大，諸兄以九隆能爲父所舐而黠，遂共推以爲王。後牢山下有一夫一婦，復生十女子，九隆兄弟娶以爲妻，後漸相滋長。種人皆刻畫其身，象龍文，衣皆著尾。（自此以上，並見《風俗通》也。）九隆死，世世相繼。（《哀牢傳》曰：九隆代代相傳，名號不可得而數。至於禁高，乃可記知[64]。禁高死，子吸代；吸死，子建非代；建非死，子哀牢代；哀牢死，子桑藕代；桑藕死，子如承代[65]；如承死，子柳貌代；柳貌死，子扈桑代。）乃分置小王，往往邑居，散在谿谷。

冉駹夷者，漢武元鼎六年以爲文山郡，其山有六夷、七羌、九氐，各有部落。

東謝蠻者，在黔安之東，南蠻之别種也。

松外蠻，在西洱河。其部落大者五六百戶，小者二三百戶。無大君，皆不相統，有數十姓，以楊、李、趙、董之家[66]，各擅一屬。自云其先本漢人。自夜郎滇池以西，皆云莊蹻之餘種也。

巴郡南郡蠻，本有五姓：巴氏、樊氏、瞫氏（音審）、相氏、鄭氏，皆出於武落鍾離山（《世本》曰：廩君之先，故出巫誕也）。其山有赤、黑二穴，巴氏之子生於赤穴，四姓之子生於黑穴[67]。未有君君，俱事鬼神，乃共擲劍於石穴，約能中者奉以爲君。巴氏子務相乃獨中之，衆皆歎。又令各乘土船，約能浮者當以爲君，餘姓悉沈，惟務相獨浮，因共立之，是爲廩君。乃乘土船從夷水至鹽陽。（《荆州圖》曰："副夷縣西有温泉[68]，古老相傳，北泉元出鹽，於今水有鹽氣。縣西一獨山，有石穴，有二大石並立穴中，相去可一丈，俗名爲陰陽石。陰石常濕，陽石常燥。"盛弘之《荆州記》曰："昔廩君浮夷射鹽神于陽石之上。"案：今施州清江縣水，一名鹽水，源出清江縣西都亭山。《山水經》云："夷水，巴郡魚復縣。"注云："水色清，炤十丈沙石。蜀人見澄清，因名清江也。"）鹽水有女神[69]，謂廩君曰："此地廣大，魚鹽所出，願留共居。"廩君不許。鹽神暮輒來取宿，且化爲蟲，與諸蟲群飛，掩蔽日光，天地晦冥[70]，積十餘日。廩君思其便[71]，因射殺之，天日開明。（《世本》曰："廩君使人操青縷以遺鹽神，曰：'嬰此即相宜[72]，云與女俱生，不宜將去。'鹽神受此而嬰之，廩君即之陽石上，應青縷而射之，中，鹽神死，天乃大開也。）廩君於是君乎夷城，四姓皆臣之。廩君死，魂魄世爲白虎，巴氏以虎飲人血，遂以人祠焉。及秦惠王并巴中，以巴氏爲蠻夷君長，世尚秦女。其民爵比不更[73]，有罪得以爵除。其君長歲出賦二千一十六錢，三歲一出義賦千八百錢；其民戶出幏布八丈二尺、鷄羽三十鍭。（《説文》："幏，南蠻夷布也。音公亞切。《毛詩》：'四鍭既均。'《儀禮》：'鍭矢一乘。'鄭玄曰：'鍭，猶候也，候物射之也。'三十鍭，一百四十九。俗本'幏'作'蒙'，'鍭'作'鏃'[74]，並誤也。）漢興，南郡太守靳強請一依秦時故事。至建武二十三年，南郡潳山蠻雷遷等始反叛（潳，音屠），寇掠百姓，遣武威將軍劉尚將萬餘人討破之，徙其種人七千餘口，置江夏界中。今沔江中蠻是也。

僬僥國,後漢時通焉,自言我海西人,海西即大秦也。

獠者,蓋南蠻之别種也[75]。自漢中達邛笮洲洞之間,所在皆有,種甚多[76],散居山谷中,不辨姓氏。

雲南,本烏蠻之别種。

蒙氏蠻,謂王爲詔。自言哀牢之後,代居蒙舍洲,爲渠帥,在漢永昌故郡東,姚州之西。

哥羅國,漢時聞焉,在槃槃東南。亦有哥羅富沙羅國,云其王姓矢梨矢鉢羅[77]。

附國者,蜀郡西北二千餘里,即漢之南夷也。有嘉良夷,即其東都所居,種姓自相率領。土俗與附國同。

西爨,南寧之渠帥也。其王自云本河東安邑人,七世祖仕晉,爲南寧太守,屬中國亂,遂王蠻夷。梁元帝時,南寧州刺史徐文盛徵詣荆州,有爨瓚者,遂據南寧之地。

白馬,蜀之西,冉駹以東,君長以十數,白馬最大,皆氐類也[78]。

東女國,西羌之别種。以西海中復有女國,故稱東女焉。

西域大月氏,本行國也,居燉煌祁連間。匈奴冒頓單于攻破月氏,月氏老上單于殺月氏。月氏乃遠去,過大隴,西擊大夏而臣之,其餘小衆不能去者,保南山羌,號小月氏。初,月氏爲匈奴所滅,分其國爲體密、雙靡、貴霜、盻頓、都密,凡五部翕侯。(一云小月氏國都富樓沙城,其王本大月氏王寄多羅子也。寄多羅爲匈奴所逐西徙,後令其子守此城,因號小月氏。)

罽賓國,北與大月氏接。匈奴破大月氏,大月氏西君大夏,而塞王南君罽賓(君,謂爲之君也),塞種分散,往往爲數國(即所謂釋種者也,亦語頗有輕重)。自疏勒以西北,北休循、捐毒之屬,皆故塞種也。

烏孫國,東與匈奴,西北與康居,西與大宛,南與城郭諸國相接。本塞地,大月氐居其地。後烏孫昆莫破大月氐,大月氐徙西,臣大夏,而烏孫昆莫居之,故烏孫民有塞種、大月氐種。

龜兹國者,西域之舊國者也。後漢光武時,其王名弘,爲莎車王賢所殺,滅其族。賢使其子則羅爲龜兹王。國又殺則羅,匈奴立龜兹貴人身毒爲王。

西夜國,王號子合,東與皮山,西南與烏秅[79],北與莎車,西與蒲犁接。蒲犁及依耐無雷國,皆西夜類也。西夜與胡異,其種類羌氐行國(言不土著也)。

中天竺國,一名身毒。身毒即天竺,蓋傳譯音字不同,其實一也。從月氏、高附以西,南至西海,東至盤越列國數千里,每國置王,其名雖異,皆身毒也,或云摩伽陀(亦云婆羅門)。昔有婆羅門,領徒衆千人肄業於樹下,樹神降之,遂爲夫婦,宮室自然而立,僮僕甚盛,於是使役百神築壘以繞之,經日而就。此後有阿育王復使鬼累石爲宫闕,皆雕文刻鏤,非人所及。阿育王頗行苛政,置炮炙之刑,謂之地獄。今城中見有其

迹焉。

獅子國，天竺旁國也。其國舊無人民，止有鬼神及龍居之。諸國商估來共市易，鬼神不見其形，但出珍寶，顯其所堪價，商人依價取之。諸國人聞其土樂，因此競至，或有停住者，遂成大國。

波斯國，其先有波斯匿王者，子孫以王父字爲氏，因爲國號[80]。

大食國，大波斯之別種也。隋大業中，有波斯胡人牧駝於俱紛摩地那之山，忽有獅子從地踴出，人語謂胡人曰："此山西有三穴，穴中大有兵器，汝可取之。"至穴中，有刀及矟甚多。石上有文，教其反叛。於是糾合亡命，渡常曷水，劫奪商旅。其衆漸盛，遂割據波斯西境，自立爲王。波斯、拂菻各遣兵討之，反爲所敗。其王姓大食，名噉密莫末膩。至唐高宗時來朝貢，自云有國已三十四年，歷三王矣[81]。

蒲類，本大國也。前西域屬匈奴，而其王得罪單于，單于怒，徙蒲類人六千餘口，內之匈奴右部阿惡地，因號曰阿惡國。南去車師後部，馬行九十餘日。人口貧羸，逃亡山谷間，故留爲國。

湟中月氏胡，其先大月氏之別也。舊在張掖、酒泉地。月氏王爲匈奴冒頓所殺，餘種分散，西踰葱嶺，其羸弱者南入山阻，旅諸羌居止[82]，遂與共婚姻。

康國者，康居之後也。遷徙無常，不常故地[83]，然自漢以來，相承不絕。其王本姓溫，月氏人也。舊居在連山北昭武城[84]，因被匈奴所破，西踰葱嶺，遂有其國。支庶各分王，故康國左右諸國，並以昭武爲姓，示不忘本也。

鏺汗國，都葱嶺以西五百餘里，古渠搜國也。王姓昭武，字阿利洓。

安國，漢時安息國也。王姓昭武氏，與康國同族。

何國，都那密水南數里，舊是康居地也。其王姓昭武，亦康居國王之族類洛而[85]。

漕國，在葱嶺之北，漢時罽賓國也。其王姓昭武，字順達。康國王之宗族。

烏那曷國，都烏滸水西，舊安息之地也。王姓昭武，亦康國種類。

穆國，都烏滸河之西，亦安息之故地，與烏那曷爲鄰。其王姓昭武，亦康國之種類也。

史國，都獨莫水南十里，舊康居之地也。其王姓昭武，亦康國王之支庶，俗同康國。

米國，都那密水西，舊康居之地也。無王，其城主姓昭武，康國王之支庶[86]。

西羌之本，出自三苗，姜姓之別也。其國近南岳。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三危山，在今沙州燉煌縣東南），河關之西南羌地是也。其俗氏族無定，或以父名、母姓爲種號。秦厲公時，有無弋爰劍者，爲秦所拘執，以爲奴隸，不知爰劍何戎之別也。後得亡歸，而秦人追之急，藏於巖穴中得免。羌人云爰劍初藏穴中，秦人焚之，有景象如虎，爲其蔽火，得以不死。既出，又與劓女遇於野，遂成夫婦。女耻其狀，被髮覆面，羌人因以爲俗。遂俱亡入三河間。諸羌見爰劍被焚不死，怪其神，共畏事之，推以爲豪。河湟間少五穀，

多禽獸,以射獵爲事。爰劍教之田畜,遂見敬信,廬落種人依之者日益衆。羌人謂奴爲無弋[87],以爰劍嘗爲奴隸,故因名之。其後世世爲豪。至爰劍曾孫忍之時,秦獻公初立,欲復穆公之迹,兵臨渭首,滅狄獂戎(獂音丸)。忍季父卬畏秦之威,將其衆種人附落而南,出賜支河(《禹貢》所謂折支也)曲西數千里,與衆羌絶遠[88],不復交通。其後子孫分別,各自爲種,任隨所之。或爲氂牛種,越巂羌是也;或爲白馬種,廣漢羌是也;或爲參狼種,武都羌是也。忍及弟舞獨留湟中,並多娶妻婦。忍生九子爲九種,舞生十七子爲十七種。羌之興盛,從此起矣。及忍子研立時,秦孝公雄強,威服羌戎。孝公使太子駟率戎狄九十二國朝周顯王。研至豪健,故羌中號其爲後研種。及秦始皇務并六國,以諸侯爲事,兵不西行,故種人得以繁息。從爰劍種五世至研[89],研最豪健,自後以研爲種號。十三世至燒當,復豪健,其子孫更以燒當爲種號。西羌自爰劍,後子孫支分九百五十種,其九種在賜支河首以西,及在蜀漢徼北,前史不載口數。惟參狼在武都,勝兵數千人。其五十二種衰少,不能自立,分散爲部落,或絶滅無後,或引而遠去。其八十九種,惟鍾種最強[90],勝兵十餘萬,其餘大者萬餘人,小者數千人,更相鈔盜,盛衰無常。無慮順帝時勝兵合可二十萬人[91]。發羌、唐旄等絶遠,未嘗往來。氂牛、白馬羌在蜀漢,其種別名號,皆不可紀知也。(一云白蘭、白狗,皆西羌別稱也。)

黄牛羌,南與白馬鄰,各有種類,孕身六月而生。

党項羌者,三苗之裔也,其種有宕昌、白狼,皆自稱獮猴種。又云西羌之別種。魏晉後,西羌微弱。其後連吐谷渾,有大部落,衆皆強盛[92]。其族有招祆等。唐時有六府部落,曰:野利越詩、野利龍兒、野利厥律、兒黄、野海、梅野窣等[93]。居慶州者,號爲東山部落;居夏州者,號平夏部落。

宕昌國,在河南國之東南,益州之西北,隴西之西羌種也。其先蓋三苗之裔。

高昌國,闞氏爲主,其後爲河西王沮渠茂虔弟無諱襲破之。其王闞爽本于芮芮。無諱據之,稱王一世而滅。國人又據麴氏爲王名。

嘉滑國者,車師之別種也。後漢永建元年,八滑從班勇擊北虜有功,勇上八滑爲後部親漢侯。

白題國,王姓支,名史稽毅,其先蓋匈奴之別也。氐人有王,所從來者久矣。自漢開益州,置武都郡,排其種人,分竄山谷間,或在福祿,或在汧、隴左右。其種非一,稱槃瓠之後,或號青氐,或號白氐,或稱蚺氐[94],此蓋蟲之類而處中國,人即其服色而名之也。其自相號曰盍雅,各有王侯,多受中國封拜。漢建安中,興國氐王阿貴、白項氐王千萬[95],各有部落萬餘。至十六年,從馬超爲亂。超破之後,阿貴爲夏侯淵所攻滅,千萬西南入蜀,其部落不能去,皆降。國家分徙其前後兩端者,置扶風、美陽,今之安夷、撫夷二部護軍所典是也。其太守善,分留天水、安南界,今之廣平魏郡所守是也。其俗,語不與中國同,及羌離胡,各自有姓,姓如中國之姓矣。此蓋昔所謂西戎在於街、冀、獂

道者也。今雖都統於郡國,然故自有王侯在其虚落間。又故武都地陰平街左右,亦有一萬餘落。

貲虜,本匈奴也,匈奴名奴婢爲貲。始建武時,匈奴衰,分去,其奴婢亡匿在金城、武威、酒泉北、黑水西,畜牧逐水草,抄盜。涼州部落稍多,有數萬,不與東部鮮卑同也。其種非一,有大胡,有丁令,或頗有羌雜處,由本亡奴婢故也。

略陽清水氐楊氏,秦漢以來,世居隴右爲豪族。漢獻帝建安中,有楊騰者爲部落大帥。騰子駒勇健多計略,始徙仇池。

武興國,本仇池。宋文帝時,楊難當自立爲秦王,帝遣裴方明討之。難當奔魏,其兄子文德聚衆茄盧,宋因授以爵位,魏又攻滅之。文德奔漢中,從弟僧嗣又自立,復戍茄盧[96],卒。文德弟文洪爲白水太守,屯武興,宋世以爲武都王。武興之國自此始矣[97]。

鄧至羌者,羌之種也。有像舒治者,世爲白水酋帥,乃自稱王焉。

契苾力何之先,鐵勒別部之酋長也。父葛,隋大業中繼爲特勤,以地逼吐谷渾,所居隘狹,又多瘴癘,遂入龜兹,居於熱海之上。

河南王者,其先出自鮮卑慕容氏。初,慕容奕洛干有二子[98],庶長曰吐谷渾,嫡曰瘣。洛干卒,瘣嗣位,吐谷渾避之,西徙上隴,度抱罕,出涼州西南,至赤水而居之。地在河南,故以爲號。其後吐谷渾孫葉延頗識書記,自謂曾祖奕洛干始封昌黎公,蓋公孫之子也。《禮》以王父字爲氏,因姓吐谷渾,亦爲國號。至其末孫阿豺始通江左。宋元嘉末,阿豺弟子慕延又自號河南王。

吐蕃,在吐谷渾之西,本西羌別種,南涼禿髮利鹿孤之後。以禿髮爲國,音訛,故曰吐蕃。利鹿孤初有子曰樊泥,奔沮渠蒙遜,署臨松郡丞。蒙遜滅,建國西土,改爲勃窣野。

厭噠國,大月氏之種類也,亦高車之別種。

悦般國,在烏孫西北,去代一萬九百三十里,其先匈奴北單于之部落也。

焉耆國,其王姓龍,名鳩屍卑那,即前涼張軌所討龍熙之嗣。

北狄匈奴,其先夏后氏之苗裔,曰淳維(匈奴始記名,殷時始奔北邊)。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薰鬻(皆匈奴別號。獫,音險。鬻,音弋六切),居於北邊。其後周文王伐畎夷(畎,音土犬切。又曰昆,或作混、緄,二字並工本切。混、緄吠聲相近耳。《山海經》云:"黄帝生苗龍,苗龍生融吾,融吾生弄明,弄明生白犬,白犬生二兆牡,是爲犬戎")。穆王伐畎戎,宣王伐獫狁,秦襄公、齊桓公伐山戎,至於晉文公攘戎翟,居於西河闇洛之間(闇,音匿,水名,水聲之和,因名也[99]。出上郡,即今銀州銀水是也。雒水亦謂之漆沮也),號曰赤翟、白翟(《春秋》所書晉師滅赤狄潞氏,郤缺獲白翟子者)。而秦穆公得繇余,西戎八國服於秦。故隴以西有綿諸、畎戎、狄獂之戎(皆在天水界,即綿諸

道及貊道是也[100]。獂,音垣)。在岐、梁、涇、漆之北,有義渠、大荔、烏氏、朐衍之戎(北漆水在新平。荔,音隸。氏,音支。朐,音許于切)。而晉北有林胡、樓煩之戎,燕北有東胡山戎(烏丸之先也,後爲鮮卑)。各分散谿谷,自有君長。往而聚者,百有餘戎,然莫能相一。趙襄子踰句注而破之,并代以臨胡貉(貉,音莫泊切)。秦始皇時,匈奴單于曰頭曼(音莫安切),姓攣鞮氏(攣,音力全切。鞮,音丁奚切),其大臣皆世官。呼衍氏、蘭氏(呼衍,即今鮮卑姓呼者是也。蘭,今亦有之),其後有須卜氏,此三姓其遺種也[101]。西晉時,北狄以部落爲類,其入居塞者,有屠各種、鮮支種、寇頭種、烏譚種、赤勒種、桿蛭種、黑狼種、赤沙種、鬱鞞種、萎莎種、禿童種、勃蔑種、羌渠種、賀賴種、鍾跂種、大樓種、雍屈種、眞樹種、力羯種,凡十九種。皆有部落不相雜錯[102]。屠各最豪貴,故得爲單于,統領諸種。南匈奴醢落尸逐鞮單于比者(醢,音火兮切,北單于名也),呼韓邪單于之孫,烏珠留若鞮單于之子也。自呼韓邪後,諸子以次立,至比季父單于輿時,以比爲右薁鞮日逐王,部領南邊及烏桓(薁,音於六切。鞮,音几言切)。後漢建武二十四年冬,自立爲呼韓邪單于。是年十二月癸丑,匈奴始分爲南北單于。

烏桓者,本東胡也(桓,亦作丸)。漢初,匈奴冒頓滅其國,餘類保烏桓山,因以爲號焉。氏姓無常,以大人健者名字爲姓。

鮮卑,亦東胡之餘也,別保鮮卑山,因號焉。漢初亦爲冒頓所破,遠竄遼東塞外,與烏桓相接。後漢建武二十三年始通譯使。桓帝時,鮮卑檀石槐者,其父投鹿侯初從匈奴軍三年,其妻在家生子,投鹿侯歸,怪欲殺之。妻言嘗晝行,聞震雷,仰天視而雹入其口,因吞之,遂妊身十月而產,此子必有奇異,且宜長視。投鹿侯不聽,遂棄之。妻私語家令收養焉,名檀石槐。其後盡據匈奴故地,東西萬四千餘里。

蠕蠕,蓋匈奴之別種也(《南史》謂之芮芮),姓郁久閭氏。後魏神元之末,掠騎有得一奴,髮始齊眉,忘本姓名,其主字曰木骨閭[103](言首禿也)。"木骨閭"與"郁久閭"聲相近,故後子孫因以爲氏。木骨閭既壯,免奴爲騎卒,穆帝時坐後期當斬(臣欽若等曰:神元、穆帝,皆後魏追封帝號),亡匿廣漠谿谷間,收合逋逃,得百餘人,依純突鄰部。木骨閭死,子車鹿會雄健,始有部衆,自號爲柔然。後太武以其無知,狀類於蟲,故改其號爲蠕蠕。

突厥之先,平涼雜胡也,姓阿史那氏。後魏太武滅且渠氏,阿史那以五百家奔茹茹,世居金山,工於鐵作。金山,狀如兜鍪,俗呼兜鍪爲突厥,因以爲號。或云:其先國於西海之上,爲鄰國滅,男女無少長,盡殺之。至一兒,不忍殺,刖足斷臂,棄於大澤中。有一牝狼,每銜肉至其所,此兒因食之,得以不死。其後遂與狼交,狼有孕焉。彼鄰國者,復令人殺此兒,而狼在其側。使者將殺之,其狼若爲神所憑,欻然至于海東,止於山上。其山在高昌西北,下有洞穴,狼入其中,遇得平壤茂草,地方二百餘里。其後,狼生十男,其一姓阿史那氏,最賢,遂爲君長,故牙門建狼頭纛,示不忘本也。又云:突厥之

先，出於索國，在匈奴之北。其部落大人阿謗步，兄弟十七人，其一曰伊質泥師都，狼所生，謗步等性亦愚癡，國遂被滅。泥師都既别感異氣，能徵召風雨，娶二妻，云是夏神[104]、冬神之女。一孕而生四男，其一變爲白鴻；其一國於阿輔水之間，號爲契骨；其一國於處析木，其一居跋斯處析施山[105]，即其大兒也[106]。山上仍有阿謗步種類，並多寒露，大兒爲出火溫養之[107]，咸得全濟，遂共奉大兒爲主[108]，號爲突厥，即訥都六設也。訥都六有十妻[109]，所生子皆以其母族爲姓，阿史那是其小妻之子也。訥都六死[110]，十母子內欲擇立一人，乃相率於大樹下，共爲約曰：向樹跳躍，能最高者推立。阿史那子年幼而跳最高，諸子遂奉以爲主，號阿賢設。此說雖殊，然皆狼種也。其後曰土門，部落稍盛，始至塞上市繒絮，願通中國。

西突厥者，突厥木杆可汗之子大邏便沙鉢也[111]，與沙鉢略有隙（古隙字[112]），因分爲二，其國則烏孫之故地也。其人雜有都陸及弩失畢、歌邏祿、處月、處密、伊吾等諸種。

沙陀突厥，本西突厥之别種也。唐則天通天中，有黑離軍討擊使沙陀金山，爲金滿州都督；其後又有沙陀骨咄支、沙陀盡忠等十餘人，皆官至將軍，仍兼金滿州都督。元和三年，迴鶻破涼州，吐蕃意沙陀致之，欲西徙，以散弱其類。沙陀遂舉帳東來，轉戰三千餘里。本出甘州有九千餘人，五月到靈州者，小繈二千餘人，橐駝千餘頭，馬六七百匹，餘皆戰死、餒死及散失。范希朝時爲靈武節度，爲市牛羊，孳息群牧鳳翔、興元、太原等數道，後得迸落之餘，歸之靈州。四年八月，范希朝移鎮太原，詔沙陀舉軍隨之。希朝奏選一千二百人爲軍，其餘種落，本欲置之大同川，其川接生奚路，慮河冰，合其衆西走，遂居之於襄州谷中。

退渾者，本吐谷渾之族，音訛曰退渾。唐至德後，吐蕃強盛，乃徙居陰山。赫連鐸則，退渾之酋帥，咸通中以從康承訓破龐勛有功，補陰山都督。

都波國[113]，鐵勒之别種也。

蠻，匈奴之别種也。

稽胡，一曰步落稽，蓋匈奴别種，劉元海五部之苗裔也。或云山戎、赤狄之後。自離石以西[114]，安定以東，方七八百里，居山谷間，種落繁熾。

高車，蓋古赤狄之别種也。或云其先匈奴之人也[115]。其種有狄氏、袁紇氏、斛律氏、斛批氏、護骨氏[116]、異奇斤氏。又曰：高車之族有十二姓，一曰泣伏利氏，二曰吐盧氏，三曰乙旃氏，四曰大連氏，五曰窟賀伏氏[117]，六曰達薄干氏，七曰阿崙氏，八曰莫允氏，九曰俟分氏，十曰副伏羅氏，十一曰乞袁氏，十二曰右升沛氏[118]。

破六韓[119]，匈奴單于之裔也。右谷蠡王潘六奚沒於魏[120]，其子孫遂以潘六奚爲氏。後人訛誤，以爲破六韓。世領部落。

鐵勒之先，匈奴之苗裔也。種類最多，自西海之東，依據山谷，往往不絕。獨洛河

北有僕骨、同羅、韋紇、扶也古[121]、覆羅,並號俟斤。蒙陳、吐如紇、斯結、渾、斛薛等諸姓[122],勝兵可二萬[123]。伊吾以西,焉耆之北,傍白山則有契弊、薄落職、乙咥、蘇婆、那曷、烏護[124]、紇骨、也咥、於尼護等[125],勝兵可二萬。金山西南,有薛延陀、咥勒兒、十槃、達契等,一萬餘兵。康國北,傍阿得水,則有訶咥、易嶷[126]、撥忽、比干、具海、曷北悉、何嵯蘇、拔也末、謁達等[127],有三萬許兵。得嶷海東西,有蘇路羯、三索咽、篾促、薛忽等諸姓,八千餘。拂菻東,則有恩屈、阿蘭、北褥、九離、伏溫昏等,二萬人。北海南,則都波等。雖姓氏各別,總謂鐵勒。並無君長,分屬東西兩突厥[128]。

薛延陀者,鐵勒之別部也。本姓薛氏,其先擊滅延陀而有其衆[129],因號爲薛延陀[130]。又云:與薛部雜居,因號薛延陀。可汗姓壹利咄氏,代爲強族。初,茹茹之滅也,並屬於突厥。至隋開皇中,啓民滅都濫,鐵勒亡敗,依于西蕃。至曷婆那可汗,徵稅無度,鐵勒咸怨,遂以延陀之祖乙失鉢爲野咥可汗[131],居燕末山。及射匱之立也,又臣於突厥,乃去可汗之號,而部落中分。在鬱督軍山者,東屬於姑畢[132];在貪汗山者,西屬於葉護。國亂,乙失鉢之孫曰夷男,率其部落七萬餘家,東歸於頡利。

迴紇,其先匈奴之裔也。在後魏時,號爲鐵勒部落,後謂之特勒。特勒始有僕骨、同羅、韋紇、拔也古、覆羅,並號俟斤,後稱迴紇。有時健俟斤死[133],其子曰菩薩,部落以爲賢而立之。迴紇之盛,繇菩薩之興焉。至唐貞觀二十年,太宗受其降款,爲置六府七州,以迴紇部爲瀚海府,拜其俟利發吐度迷爲都督,又以多覽爲燕然府[134],僕骨爲金微府,拔野古爲幽陵府,同羅爲龜林府[135],思結爲盧山府,渾部爲皐蘭州[136],斛薩爲厥州[137],阿跌爲鷄田州,契苾爲榆溪州[138],跌結爲鷄鹿州,阿布思爲蹛林州[139],白霫爲寘顏州[140]。開元中,迴紇漸盛,有九姓部落,一曰藥羅葛,即可汗之姓,二曰胡咄葛,三曰啒羅勿,四曰貊歌息紇[141],五曰阿勿嘀,六曰葛薩[142],七曰斛溫素[143],八曰藥勿葛,九曰奚耶勿。每一部落一都督,後破拔慮密,收一部落[144];破葛邏祿,收一部落,各置都督一人,統號十一部落[145]。

契丹,古匈奴之種也,其君長姓大賀氏。唐貞觀二十二年,蕃長窟歌率所部內屬[146],乃置松漠府[147],以窟哥爲都督,賜姓李氏[148]。昭宗時,其王欽德政衰,有別部酋長耶律阿保機者[149],最推雄勁,族帳漸盛,代欽德爲王。

奚,本東部胡之種也。爲慕容氏所破,遺落者竄匿松漠之間,曰庫莫奚。初臣於突厥,後稍強盛,分爲五部:一曰辱紇主,二曰莫賀弗,三曰契箇,四曰木昆,五曰室得。每部俟斤一人爲其帥。隨逐水草,頗同突厥。有阿會氏,五部中爲盛,諸部皆歸之。唐貞觀二十二年,酋長可度者率所部內屬,乃置饒樂府,以可度者爲都督,賜姓李氏。天祐初,契丹兵力漸盛,室韋、奚、霫(霫,亦匈奴之別種也)皆受制焉。虜政苛虐,奚之首領去諸怨之,以別部內附。徙於嬀州,依北山而居,漸至數千帳,故有東西奚之號。去諸卒,子掃剌代立。

室韋者，契丹之別種也。其國無君長，有大首領十七人，並號莫賀弗，世管攝之，而附於突厥。至唐有九部焉，所謂嶺西室韋、山北室韋、黄頭室韋、大如者室韋[150]、小如者室韋、婆芭(烏戈切)室韋、訥北室韋、駱駝室韋，並在柳城郡之東北，近者三千五百里[151]，遠者六千二百里。其北，大山之北，曰大室韋。

靺鞨者，肅愼之苗裔也。邑落俱有酋長，不相總一，凡有七種：其一號粟末部，與高麗相接，勝兵數千，多驍武，每寇高麗中；其二曰泊咄部[152]，在粟末之北，勝兵七千；其三曰安車骨部，在泊咄東北[153]；其四曰拂涅部[154]，在泊咄東；其五曰號室部，在拂涅東[155]；其六曰黑水部，在安車骨西北；其七曰白山部，在粟末東南。

黑水靺鞨，後魏謂之勿吉。有酋帥突地稽者，隋末率其部落千餘家內屬，處之營州，煬帝授以遼西太守。唐武德初，以其部落建置燕州，以突地稽爲總管。開元十三年置黑水府，以其首領爲都督。十六年，賜姓李氏。又其部類凡有七種：一號曰粟末部[156]，二曰泊咄部，三曰安車骨部，四曰拂涅部，五曰號室部，六曰黑水部，七曰白山部。

渤海靺鞨大祚榮，本高麗別種也。唐開元中，高麗滅，祚榮家屬東保桂婁之故地，據東牟山築城居之。祚榮驍勇，善用兵，靺鞨之衆及高麗餘燼，稍稍歸之。

校勘記

[1]交阯，原本、宋本同，《禮記・王制》作“交趾’。

[2]外二臣，宋本無“二”字。

[3]獫狁，宋本作“獫允”。

[4]薰鬻，宋本作“薰粥”。

[5]放，宋本作“户”。

[6]搜，宋本作“瘦”。

[7]北發山戎，宋本無“發”字。

[8]姑呼翳，宋本作“枯呼翳”。

[9]羌夷，宋本作“羌髳”。

[10]戎狄，原本作“戎秋”，據宋本改。

[11]揚拒，宋本作“楊拒”。

[12]戍，宋本作“伐”。

[13]後，宋本無此字。

[14]自代，宋本作“自伐”。

[15]盡，宋本作“頗”。

[16]固，宋本作“故”。

[17]澧，原作“灃”，據宋本、《後漢書・章帝紀》改。

[18]西域叛,宋本作“西域多叛”。

[19]至是後,宋本無“後”字,

[20]漫,宋本作“慢”。

[21]夷狄,宋本作“戎狄”。

[22]兵,宋本作“師”。

[23]年,宋本作“羊”。

[24]地,宋本作“北”。

[25]然弱,宋本“然”後有“而”字。

[26]聖人,宋本作“聖王”。

[27]朝鮮王衛滿,原作“朝鮮衛王滿”,《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作“朝鮮王滿”,據宋本改。

[28]自始全燕時,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無“全”字。

[29]真番,原作“直番”,據宋本改,本條下同。

[30]番汗燕,宋本作“番汗縣”。

[31]戰國時燕國略得此地,原作“戰國時略得此也”,宋本作“戰國時燕略得此也”,據《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顏師古注改。

[32]度浿水,宋本、原本均無“度”字,據《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補。

[33]亡在者,宋本、原本均作“亡存者”,據《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改。

[34]玘,宋本作“沮”。

[35]渠帥,原作“渠師”。

[36]圈,宋本“圈”後有“也”字。

[37]掩瀛,原作“掩淲”,《北史·百濟列傳》作“淹滯”,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38]一作消奴,宋本爲正文,原本改爲夾注。

[39]桂婁,原作“桂奴”,據宋本改。

[40]卵,原作“卯”,誤,據宋本改。

[41]“一説……”句,此句宋本爲正文,原本改爲夾注。

[42]弓,原本、宋本皆作“號”,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43]後爲女王國,此句宋本爲夾注。

[44]别種,宋本作“别名”。

[45]海濱,宋本作“濱海”。

[46]估,原作“佑”,據宋本改。

[47]一云直獵,宋本作“一名直鼠”。

[48]西北,宋本作“西南”。

[49]殊,宋本作“姝”。

[50]利富多塞,原作“富利多塞”,而下文均作“利富多塞”,因改。

[51]高辛,帝嚳,此夾注據宋本補。

[52]名曰槃瓠,宋本無“曰”字。

[53]眕,宋本作“診”,下夾注同。《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列傳》亦作“診”。

[54]閒,宋本作“朋”。

[55]竪,原作“望”,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列傳》改。

[56]欄,宋本作“蘭”。

[57]男兒,原作“男子”,據宋本改。

[58]地理志,原作“地里志”,據宋本改。

[59]白,原作“自”,據宋本改。

[60]方,據宋本補。

[61]池旁地也,宋本作“池旁之地也”。

[62]沙壹,原作“沙一”,據宋本改。

[63]沙壹忽聞,原作“少頃忽聞”,據宋本改。

[64]記知,原作“記名”,據宋本改。

[65]如承,宋本作“柳承”。

[66]之,宋本作“爲”。

[67]生於黑穴,宋本無“於”字。

[68]縣西,“西”字據宋本補。

[69]女神,宋本作“神女”。

[70]晦冥,宋本無“冥”字。

[71]思,中華書局本《後漢書》校“思”爲“伺”。

[72]嬰,原作“好”,據宋本改。

[73]比,原作“土”,據宋本改。

[74]鏃作鏃,原作“鏃作鏃”,據宋本改。

[75]蠻,據宋本補。

[76]種甚多,原作“種其多”,據宋本改。

[77]矢梨矢鉢羅,原作“夭梨夭鉢羅”,據宋本改。

[78]氐,原作“民”,據宋本改。

[79]耗,原本、宋本同,然當依後文作“秏”。

[80]因,原作“田”,據宋本改。

[81]三王,宋本作“三主”。

[82]旅,原本、宋本同,《後漢書・西羌傳》作“依”。

[83]不常,原本作“不忘”,據宋本改。

[84]在連山,宋本作“祇連山”。

[85]洛而,宋本無此二字,疑爲衍文。

[86]庶,據宋本補。

[87]無,據《後漢書・西羌傳》補。

[88]衆,據宋本補。

[89]世,原作"田",據《後漢書・西羌傳》改。

[90]鍾,原本作"研",據宋本、《後漢書・西羌傳》改。

[91]無慮,二字據宋本及《後漢書・西羌傳》補。

[92]皆,宋本作"稍"。

[93]梅野寠,《舊唐書・西戎傳上》無"梅"字。

[94]蚋氏,原本作"蝴氏",據宋本改。

[95]千萬,原本作"萬千",據宋本改,下同。

[96]戍,原作"盛",據《南史・夷陌傳下》改。

[97]自此始矣,宋本作"自於此矣"。

[98]慕容奕洛干,原作"慕容洛干于",據宋本改。

[99]水聲之和因名也,宋本無此七字。

[100]綿諸道,原作"縣諸遊",據宋本、《漢書・匈奴傳》顏師古注改。

[101]遺種,宋本作"貴種"。

[102]不,據《晉書・四夷傳》補。

[103]曰,宋本作"之"。

[104]是,原本無,據宋本補。

[105]跋斯處析施山,原本、宋本同,《周書・異域傳下》作"踐斯處折木山"。

[106][107][108]大兒,原本作"火兒",均據宋本改。

[109][110]訥都六,原本、宋本均無"訥"字,據《周書・異域傳下》補。

[111]大邏便沙鉢,宋本無"沙鉢"二字。

[112]古隙字,宋本無此三字。

[113]都波國,原作"都國波",此據宋本改。

[114]自,原本、宋本均無,據《北史・稽胡傳》補。

[115]匈奴之人也,《北史・高車傳》作"匈奴之甥也"。

[116]護骨氏,原本脱"骨"字,據宋本、《北史・高車傳》補。

[117]窟賀伏氏,原本、宋本同,而《魏書・高車傳》、《北史・高車傳》均無"伏"字。

[118]右升沛氏,原本、宋本同,《魏書・高車傳》、《北史・高車傳》作"叔"。

[119]破六韓,原本、宋本、《北齊書》、《北史》同,而《周書》作"破六汗"。

[120]潘六奚,原作"潘六受",此據宋本、《北齊書・破六韓傳》改。

[121]扶也古,原本、宋本同,《北史・鐵勒傳》作"拔也古"。

[122]斛薛,原本、宋本均作"尌薛",據《北史・鐵勒傳》改。

[123]可,據宋本補。

[124]烏護,原本、宋本均作"烏灌",據《北史・鐵勒傳》改。

[125]於尼護,原本、宋本均作"於尼灌",據《北史・鐵勒傳》改。

[126]易巀,《北史・鐵勒傳》作"易截"。

[127]謁達,原本、宋本均作"渴達",此據《北史・鐵勒傳》改。

[128]分，據宋本補。

[129]擊滅，原作"挈滅"，據宋本改。

[130]薛延陀，原作"薛延氏"，據宋本改。

[131]乙失鉢，原作"乙失以"，據宋本改。

[132]姑畢，宋本作"始畢"。

[133]有時健俟斤死，原本、宋本、《舊唐書・回鶻傳》同，而《新唐書・回鶻傳上》無"有"字。

[134]多覽，原作"多賢"，據宋本、《舊唐書・回鶻傳》改。

[135]同羅，原本、宋本均作"周羅"，據《舊唐書・回鶻傳》改。

[136]渾，原本、宋本均作"澤"，據《舊唐書・回鶻傳》改。

[137]厥州，宋本作"闕州"。

[138]榆溪州，原作"榆林奚州"，宋本作"榆林溪州"，據《舊唐書・回鶻傳》改。

[139]趺結……蹛林州，原本、宋本均無此二句，據《舊唐書・回鶻傳》補入，否則不足"七州"之數。

[140]寘顏州，原本、宋本均作"寘暗顏州"，據《舊唐書・回鶻傳》删"暗"字。

[141]貊歌，原本、宋本均作"貌歇"，據《舊唐書・回鶻傳》改。

[142]葛薩，原作"葛隆"，據宋本改。

[143]斛溫素，原作"斛溫索"，據宋本改。

[144]收，原作"牧"，據宋本改。

[145]十一部落，原本、宋本均無"十"字，據《舊唐書・回鶻傳》補。

[146]窟歌，原作"菌哥"，據宋本改。本條下同。

[147]松漠府，原作"松莫府"，據宋本改。

[148]姓，據宋本補。

[149]有別部，原作"別有部"，據宋本改。

[150]大如者室韋，原本"大"字前有一"並"字，依宋本删。

[151]三千，原作"二千"，據宋本改。

[152][153]泊，原作"伯"，據宋本改。

[154][155]拂涅，原作"拂阻"，據宋本改。

[156]一號曰，宋本無"曰"字。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七

外臣部(二)

國　邑

《禹貢》之制:五百里荒服,曰蠻,曰荒[1]。《周官》:"衛服之外曰蠻,曰夷,曰鎋[2],曰藩[3]。"皆戎夷之區,聲教罔達,職貢無法,流移靡常,可以德綏,難以力制也。漢武承富庶之業,好疆埸之功,或討以戈甲,或餌以玉帛。猛將椎鋒以挫其鋭,辯士緩頰以動其心。是以三王之所不臣,六經之所不載,皆充斥蠻夷之邸,俯伏北闕之下。至乃涉懸度,越流沙,泛重溟,踰峻嶺,回面受吏,稽顙述職焉。其後經略所至,軌跡漸廣。或弁服入覲,或輶軒出使,莫不詢其封域,考其都鄙,記里候之遐邇,詳版籍之衆寡,告於史氏,著之方册。今之論次者,亦以續伯益之山經,備成周之士訓云爾。

東邑朝鮮者,周武王勝殷,釋箕子之囚,箕子不忍受周之釋,走之朝鮮,武王聞之,因以朝鮮封之。周末,燕人衛滿,自始全燕時[4],嘗略屬眞番[5](一作莫。遼東有番汗縣。番,音普寒切)、朝鮮,爲置吏,築鄣塞。秦滅燕,屬遼東外徼。漢興,爲其遠,難守,復修遼東故塞,至浿水爲界,屬燕。燕王盧綰叛,入匈奴,滿亡命,聚黨千餘人,魋結蠻夷服而東走出塞[6],渡浿水,居秦故空地上下鄣,稍役屬眞番、朝鮮蠻夷及故燕齊亡命者王之[7],都王險(昌黎有險瀆縣)。會孝惠、高后時,天下初定,遼東太守即約滿爲外臣,保塞外蠻夷,無使盜邊,諸蠻夷君長欲入見天子,勿得禁止。以聞,帝許之,以故滿得以兵威、財物侵降其旁小邑,眞番、臨屯皆來服屬,方數千里。傳子至孫右渠。元封三年夏,尼溪谿相參[8],使人殺右渠來降,遂定朝鮮爲四郡(眞番、臨屯、樂浪、玄菟)。

濊貊國,南與辰韓,北與高句麗、沃沮接,東窮大海,朝鮮之東,皆其地也。(濊,一作濊[9]。)

夫餘國,在玄菟北千里,南與高句麗,東與挹婁,西與鮮卑接,北有弱水。地方二千里,本濊地也。東夷之域,最爲平敞,國中有古濊城,本濊貊之城也。漢武帝元朔元年,武帝以其地爲滄海郡,數年乃罷。至元封三年,滅朝鮮,分置樂浪、臨屯、玄菟、眞番四部。至昭帝始元五年罷臨屯、眞番,以并樂浪、玄菟,玄菟復徙居句麗。自單單大嶺已東,沃沮、濊貊悉屬樂浪。後以境土廣遠,復分嶺東七縣,置樂浪東部都尉。

豆莫婁,在勿吉北千里,去洛陽六千里餘地。挹婁,古肅愼之國也,在夫餘東北千

餘里，東濱大海，西接寇漫汗國，北極弱水，其二界廣袤數千里。居深山窮谷，其路險阻，車馬不通。

高句麗（一作驪），在遼東之東千里。南與朝鮮、濊貊，東與沃沮，北與夫餘接。地方二千里，戶三萬。多大山深谷，無原澤，人隨山谷以爲居。其國，漢之玄菟郡也。其地東至新羅，西度遼水二千里，南接百濟，北鄰靺鞨千餘里地。平壤城，即漢樂浪之故地，東西六里，南臨浿水，城內惟積倉儲器械備[10]，寇賊至日，方入固守。王則別爲宅於其側[11]，不常居之。其外有城及漢城[12]，亦別都也。復有遼東、玄菟等數十城，皆置官司，以相統攝。平壤城，亦曰長安城，東六里[13]，隨山屈曲，南臨浿水。復有國內城[14]、漢城，並其都會之所，國中呼爲三京。唐貞觀五年，高麗又發其國衆築長城，東北自夫餘城，西南至海，千有餘里。

句麗，在遼東郡西安平縣北，依小水爲居[15]，因名曰小水貊[16]。

東沃沮，在高句麗蓋馬大山之東（蓋馬，縣名，屬玄菟郡，其山在今平壤城東），東濱大海，北與挹婁、夫餘，南與濊貊接。其地東西夾，南北長（夾，音狹），可折方千里。戶五千，無大君王，世世邑落，各有長帥。漢武帝元封二年伐朝鮮，以沃沮地爲玄菟郡[17]，後爲夷貊所侵，徙都句麗西北[18]，所謂玄菟故府是也。沃沮還屬樂浪。漢以土地廣遠，在單單大嶺之東，分置東部都尉。不耐城別主領東七縣。

北沃沮，一名置溝婁，去南沃沮八百餘里，界南接挹婁。挹婁人善乘船寇抄[19]，北沃沮畏之，每夏藏於巖穴，至冬，船道不通，乃下居邑落。

馬韓，古之辰國也，居山海之間，無城郭。凡有五十四國。其北與樂浪，南與倭接。

辰韓，在帶方東南，西海以爲限，十有二國，其北與濊貊接。

弁辰，在辰韓之南，亦十有二國，其南亦與倭接。三韓凡七十八國，百濟是其一國焉。大者萬餘戶，小者數千家，各在山海間，地各方四千餘里[20]，東西以海爲限。

倭國，在帶方東南，其王居邪馬臺國（案：今名邪摩堆，音之訛也）。樂浪郡徼，去其國萬二千里，去其西北界拘邪韓國七千餘里。其地大較在會稽東治之東[21]，與朱崖、儋耳相近。舊有百餘小國相接。至魏時，有三十國通好，戶有七萬，去帶方萬二千餘里。從帶方至倭，循海水行，歷韓國，乍東乍南，七千餘里，始度一海。又南千餘里，度一海[22]，闊千餘里，名瀚海，至一支國[23]。又度一海，千餘里，名末盧國[24]。又東陸行五百里，至伊都國。又東南行百里[25]，至奴國。又東行百里，至不彌國。又南水行二十日[26]，至投馬國。又南水行十日，陸行一月日[27]，至邪馬臺國。夷人不知里數，但計以日。其國境，東西五月行，南北三月行，各至於海。其地勢東高西下，都於邪摩堆。東海嶼中野人，有邪古、婆邪、多尼三國，皆附庸於倭。北限大海，西北接百濟王，北抵新羅，西南與越州相值。

日本國，倭之別名，自云國在日邊，故以日本爲名。

東鯷人(鯷,音達奚切),在會稽海外,分爲二十餘國,夷洲在臨海東南,去郡二千里。

裨離國,在肅慎西北,馬行可二百日,領戶三萬。

養雲國,去裨離馬行有五十日,領戶二萬。

寇莫汗國,去養雲國又百日行,領戶五萬餘。

一群國。去莫汗又百五十日,計去肅慎五萬餘里。

百濟國,在遼東之東千餘里。始國於帶方,故其地界東極新羅,北接高句麗,西、南俱限大海。東西四百五十里,南北九百餘里。治固麻城,其外更有五方:中方曰古沙城,東方曰得安城,南方曰久知下城,西方曰刀先城,北方曰熊津城,以子弟宗族分據之。又云:其都曰居拔城[28],國南海行三月,有躭牟羅國,南北千餘里,東西數百里,土多麞鹿,附庸於百濟。百濟自西,行二日,至貊國。西南島居者十五所,皆有城邑。

新羅國,在百濟東南五十餘里,漢時樂浪之地。東及南方阻大海,西接百濟,北鄰高麗,地東西千里,南北二千里,有城邑村落,王之所居曰金城,周七八里。

靺鞨,在高麗之北。其地在營州之東二千里,南與新羅相接,越喜靺鞨東北至黑水靺鞨,地方二千里,編戶十餘萬,兵數萬人。

文身國,在倭國東北七千餘里。

大漢國,在文身國東五千餘里。

扶桑國,在大漢國東一萬里,地在中國之東,其土多扶桑木,故以爲名。

女國,在扶桑東千餘里。

琉球國,居海島之中,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所至曰波羅檀洞,塹柵三重,環以流水,樹爲棘藩。王所居舍,其大一十六間,琱刻禽獸,多鬬鏤樹似橘而葉密,條纖如髮然下垂。

南蠻林邑國,蝦邑海島中小國,古越裳之界也。在交州南,海行三千里,北連九眞。秦時故林邑縣,漢象林縣。後漢伏波將軍馬援開漢南境,置此縣[29]。其地縱廣可六百里,城去海百二十里,去日南界四百餘里[30],北接九眞郡。其南界,水步道二百餘里[31],有西國夷[32],亦稱王。馬援植兩銅柱,表漢界處也。

扶南國,在日南之南[33],西去林邑三千餘里,在海西大灣中[34]。其境廣袤三千里,有城邑宮室,城去海五百里。

毗騫國,去扶南八千里。有大江,廣十里,西北流,東入於海。

眞臘國,在林邑西南,本扶南國之屬國也。去日南郡舟行六十日而至,南接車至渠國[35],西有朱江國。其國郭下二萬餘家,城中有一大堂,是王聽政之所。總大城三十城,城有數千家[36],各有部帥,官名與林邑同。南方人謂眞臘國爲吉蔑國。自唐神龍以後,眞臘分爲二:半以南近海,多陂澤處,謂之水眞臘;半以北多山阜處,謂之陸眞臘,

亦謂之文單國。水眞臘國，其境東西南北約皆八百里[37]，東至奔陀浪州，西至隋羅鉢底國，南至小海，北即陸眞臘。其王所居城，號婆羅提拔。國之東界有小城，皆謂之國。

黄支國，去合浦、日南三萬里。

荆蠻，槃瓠之後也，其邑君長所居，皆深山重阻，人迹罕至。長沙、黔中五溪蠻皆是也。

參半國，在眞臘西南千餘里，城臨大海，土地下濕。

白頭國，在扶南之西，參半之西南。

于陀利國，在南海洲上。

婆利國，在廣州東南海中洲上，去廣州二月日行，國界東西五十日行，南北二十日行，有一百三十六聚。

頻遜國，在林邑西南海崎上，地方千里，城去海千餘里。

邊斗四國者，邊斗國（一云班斗）、都昆國（一作都軍）、拘利國（一作九稚）、北嵩國，並扶南，度金鄰大灣，南行三千里。

殊奈國，在林邑南，去交阯海行三月餘日。

敢人國，在交阯西，今謂之烏滸人。

金利毗逝國，在京西南四萬餘里，東去致物國二千里，西去赤土國一千五百里，南去波利國三千里，北去柳衢國三千里，其國有城邑庭舍。

墮和羅國，南與盤盤，北與迦邏舍弗，東與眞臘接，西鄰大海，去廣州五月日行[38]。

多蔑國，在南海外，國界週迴可一月行，南阻大海，西阻俱遊國北。

波刺國東眞陀植國，戶口極多，置三十州，不役屬他國。有州郭，宮殿、樓櫓並用瓦木。

多摩長國，居於海島，東與婆鳳，西與多隆，南與半支跋（華言五山也），北與訶陵等國接。其界，東西可一月行，南北可二十五日行。

杜薄國，在扶南東漲海中，直渡海數十日至洲，有十餘國城，皆稱王。

烏篤國，在中天竺南北萬五千餘里。

薄刺洲，在拘利南海灣中，一名勃焚洲。

狼牙修國，在南海中，其界東西三十日行，南北二十日行，去廣州二萬四千里。

婆利國，在廣州東南海中洲上，去廣州二月日行，國界東西五十日行，南北二十日行[39]。有一百三十六聚。或曰：其國在林邑東南海中洲上，其地延袤數千里，自交州南渡海，經林邑、扶南、赤土、文單數國乃至焉。

盤盤國，在林邑之南海曲中，與狼牙修國爲鄰。

丹丹國，在多羅磨羅國西北，振州東南理所[40]，可二萬餘家，亦置州縣，以相統

領。

陀洹國,在林邑西南大海中。東南與墮和羅接,去交阯三月餘日行。賓服於墮和羅。

修羅分國,居於南海之北,以木栅爲城,東至眞臘國,南至海,其王名尸達摩提婆,精兵三萬餘人。

甘軍國,居於南海之濱,東接林邑,其王名旗陀越摩,精兵可五千人。

哥羅舍分國,在南海之南,東接墮和羅國,其王名蒲伽越摩,精兵二萬人。

赤土國,扶南之别種也,在南海中,水行百餘日而達所都。土色赤,因以爲號。東波羅剌國,西婆羅娑國[41],南訶羅旦國,北拒大海,方數千里。其王居僧祇城,有門三重,相去各百許步。每門圖畫飛仙、仙人、菩薩之象,懸金花鈴毦。婦女數十人,或奏樂,或捧金花。又飾四婦人,容飾如佛塔邊金剛力士之狀,夾門而立。門外者持兵仗[42],門内者執白拂[43],夾道垂素網[44],綴花。王宫諸屋悉是重閣,北戶,北面而坐,坐三重之榻。衣朝霞布[45],冠金花冠,垂雜寶瓔珞。四女子立侍,左右兵衛百餘人。王榻後作一木龕,以金、銀、五香木雜鈿之[46]。龕後懸一金光焰,夾榻又樹二金鏡,鏡前並陳金甕,甕前各有金香爐。當前置一金伏牛,牛前樹一寶蓋,蓋左右皆有寶扇,婆羅門等數百人,東西重行,相向而坐。

汶陽蠻,在臨沮西界二百里,中水六邊,峽魚貫行,有數處不通騎。西北接梁州新城,東北接南襄城,南接巴竺,三邊並山。蠻兇盛,據險爲寇賊。

板楯蠻,其人多居閬中、渝水左右。

東謝蠻,其地在黔州之西數百里,南接守宫獠,西連夷子,北至白蠻。

西趙蠻,在東謝之南,其界東至夷子,西至昆明,南至西洱河(洱,音珥),山洞阻深,莫知道里。南北十八日行,東西二十三日行。

南平蠻,北與涪州接,部落四千餘戶。

羅剎國,在婆利之東。

訶陵國,在眞臘國之南。其王所居,竪木爲城,造大居重閣,覆以棕櫚皮。

甘棠國,在大海之南,崑崙人也。

占城國,在中華西南,其地東西七百里,南北三千里,東暨海,西雲南,南眞臘國,北驩州。界東北暨兩浙,海程三十日。

西南夷君長以十數,夜郎最大(後爲縣,屬牂牁郡)。其西,靡莫之屬以十數,滇最大(滇,音顚。地有滇池,因爲名)。自滇以北,君長以十數,邛都最大(今之邛州,本其地)。其外,西自桐師以東,北至葉榆(葉榆,澤名,因以立號,後爲縣,屬益州郡),名爲巂、昆明(巂,音髓。今巂州也。昆明又在其西南,即南寧州諸爨所居,是其地也)。自巂以東北,君長以十數,徙、筰都最大(徙及筰都,二國也。徙,音斯,後爲徙縣,屬蜀郡。

莋都後爲沈黎郡莋暗[47]）。自莋以東北，君長以十數[48]，丹駹最大[49]（駹，音尨。今夔州、開州首領多姓丹者[50]）。自丹駹以東北[51]，君長以十數，白馬最大，皆氐類也。此皆巴蜀西南外蠻夷[52]。

夜郎國，東接交阯。

滇國，夜郎西有池，周回二百餘里，水源深廣，而末更淺狹，有似倒流，故謂之滇池河。

邛都夷，漢武帝所開，以爲邛都縣。無幾而池陷爲汙澤[53]，因名爲邛池。南人以爲邛河。

莋都夷，漢武帝所開，以爲莋都縣，後爲沈黎郡。天漢四年，并蜀爲西部，置兩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漢人。

丹駹夷，漢武帝所開，以爲汶山郡。其山有六夷七羌九氐，各有部落。

哀牢夷，後漢光武時始通中國，明帝時內屬。其稱邑王者七十七人，戶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口五十五萬三千七百一十四。西南去洛陽七千里。

南詔蠻，自言哀牢之後，代居蒙舍州，爲渠帥。在漢永昌故郡東、姚州之西。

驃國，在永昌故郡南二千餘里，東北拒南詔陽苴咩城六千八百里，凡去上都一萬四千里。其國境東西三千里，南北三千五百里[54]。往來通聘者，伽羅婆提等二十國；役屬者，道林王等九城；食境土者，羅君潛等二百九十八部落。東鄰眞臘國，西接東天竺國，南盡溟海，北通南詔些樂城界[55]。其王姓困沒長[56]，名摩羅惹[57]，其國相名摩阿思那。其王近適，則輿以金繩床；遠適，則乘象，嬪御甚衆，侍御常數百人。其羅城搆以磚甓[58]，周一百六十里，壕崖亦搆磚[59]。相傳本是舍利佛城。內有居人數萬家，佛寺百餘區。其堂宇皆錯以金銀，渥以丹彩，地以紫礦，覆以錦罽。

附國，在蜀郡西北二千餘里，即漢之西南夷也。其國南北八百里，東西千五百里。無城[60]，近川谷[61]，傍山險。俗好復讎，故壘石爲礫而居，以避其患。礫高十餘丈，下至五六丈，每級丈餘，以木隔之。基方三四步，礫上方二三步，狀似浮圖。於下級開小門，從內上通，夜必關閉，以防盜賊。

西爨，古南中地，延袤二千里。

獠，出自梁益之間，散居山谷，依樹木，積以居其上。自晉桓溫破蜀之後，蜀入東流山險之地，多空，獠遂挾山傍谷，與夏參居。

昆彌國，一曰昆明，西南夷也。在爨之西，以二河爲界，即古葉榆河也。去京師九千里，勝兵數萬人。漢武帝時得其地，入益州郡，其後復絕。

西域，自漢武帝時始通三十六國，其後稍分至五十餘（哀平時有五十五國），皆在匈奴之西，烏孫之南。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東西六千餘里，南北千餘里。東則接漢。漢限以玉門、陽關（二關皆在燉煌西界），西則限以葱嶺（葱嶺，其山高大，上多生葱，故

以名焉)。其南山,東出金城,與漢南山屬焉。

婼羌國,王號去胡來王(言正離胡域,來附漢也),去陽關千八百里,去長安六千三百里,辟在西南,不當孔道(辟,讀曰"僻"。孔道者,穿山險而爲道,今言穴徑也),戶四百五十,口千七百五十,勝兵者五百人,西與且末接(且,音予餘切)。

鄯善國,本名樓蘭。王治扜泥城[62](扜,音一胡切,于同),去陽關千六百里,去長安六千一百里。戶千五百七十,口萬四千一百,勝兵二千九百十二人。輔國侯、卻胡侯(卻,音丘略切[63])、鄯善都尉、擊車師都尉、左右且渠[64]、擊車師君各一人,譯長二人。西北去都護治所千七百八十五里,至山國千三百六十五里,西北至車師千八百九十里。

且末國,王治且末城,去長安六千八百二十里。戶二百三十,口千六百一十,勝兵三百二十八人,輔國侯、左右將、譯長各一人。西北至都護治所二千二百五十八里,北接尉犁,南至小宛可三日行,西通精絕二千里。

精絕國,王治精絕城,去長安八千八百二十里。戶四百八十,口三千三百六十,勝兵五百人。精絕都尉、左右將、譯長各一人。北至都護治所二千七百二十三里,南至戎盧國四月行。地阸陿[65],西通扜彌四百六十三里[66]。

扜彌國,王(一作拘彌)治扜彌城。去長安九千二百八十里,戶三千三百四十,口二萬四十,勝兵三千五百四十。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各一人,譯長二人。東北至都護所治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與渠勒,東北與龜兹,西北與姑墨接,西通于闐(田、殿二音)三百九十里。後漢時名寧彌。

戎盧國,王治卑品城,去長安八千三百里,戶二百四十,口千六百一十,勝兵三百人。東北至都護治所二千八百五十八里[67]。東與小宛,南與婼羌,西與渠勒接,南僻[68],不當道。

渠勒國,王治鞬都城(鞬,音鈴[69],居言切)。去長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戶三百一十,口二千一百七十,勝兵三百人。東北至都護治所三千八百五十二里,東與戎盧,西與婼羌,北與扜彌接。

小宛國,王治扜零城[70]。去長安七千二百一十里,戶一百五十,口千五十,勝兵二百人。輔國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北至都護治所二千五百五十里,東與婼羌接,南僻[71],不當道。

于闐國,去玉門、陽關三百餘里,王治西城。去長安九千六百七十里,戶三千三百,口萬九千三百,勝兵二千四百人。東北至都護治所三千九百四十七里,南與婼羌接,北與姑墨接。一說:去洛陽萬一千七百里,東去鄯善千五百里,南去女國三千里,西去朱俱波千里,北去龜兹千四百里,東北去瓜州二千八百里。又云:在葱嶺之北二百里,南帶葱嶺,與婆羅門接,相去三千餘里,所都城方八九里,南與吐番接,西北至疏勒二千

餘里。國城之東有白玉河，西有綠玉河，次西有烏玉河，其源同出崑崙山，去國西一千三百餘里（又云城東有大水北流，號附支水，即黄河也）。

皮山國，王治皮山城。去長安萬五千里。戶五百，口三千五百，勝兵五百人，左右將、左右都尉、騎君、譯長各一人。東北至都護治所四千二百九十二里，西南至烏秅國千三百四十里[72]（烏，音一加切。秅，音直加切），南與天竺接，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西南當罽賓、烏弋山離道[73]，西北通莎車三百八十里。

烏秅國[74]，王治烏秅城。去長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戶四百九十，口二千七百三十三，勝兵七百四十人。東北至都護治所四千八百九十二里，北與子合、蒲犂，西與難兜接[75]。山居，田石間有白草，壘石爲室。

蒲犂國，王治蒲犂谷，去長安九千五百五十里，戶六百五十，口五千，勝兵二千人[76]。東北至都護治所五千三百九十六里，東至莎車五百四十里，北至疏勒五百五十里，南與西夜、子合接，西至無雷五百四十里。侯、都尉各一人。寄田莎車，種俗與子合同。

西夜國，王號子合。王治乎犍谷[77]（犍音鉅言切），去長安萬二百五十里。戶三百五十，口四千，勝兵千人。東北到都護治所五千四十六里[78]。東與皮山，西南與烏秅[79]，北與莎車，西與蒲犂接。

德若國。領戶百餘，口六百七十，勝兵三百五十。東去長史居三千五百三十里，去洛陽萬二千一百五十里。與子合相接。

依耐國，王治去長安萬一百五十里[80]。戶一百二十五，口六百七十，勝兵三百五十人。東北至都護治所二千七百三十里，至莎車國五百四十里，至無雷五百四十里，北至疏勒六百五十里，南與子合接。

無雷國，王治盧城，去長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戶千，口七千，勝兵三千人[81]。東北至都護治所二千四百六十五里，南至蒲犂五百四十里[82]，南與烏秅[83]，北與捐毒西，西與大月氏接（捐毒，即身毒、天竺也。本皆一名，語有輕重耳）。

難兜國，王治去長安萬一百五十里，戶五千，口三萬一千，勝兵八千人。東北至都護治所二千八百五十里，西至無雷三百四十里，西南至罽賓國三百三十里，南與婼羌，北與休循，西與大月氏接。

罽賓國，王治循鮮城，去長安萬二千二百里，不屬都尉。戶、口、勝兵多，大國也。東北至都護治所六千八百四十里，東至烏秅國二千二百五十里[84]，東北至難兜國九日行，西北與大月氏，西南與烏弋山離接[85]，南去舍衛國三千五百里。

後名漕國，在葱嶺之北，都城方四里，勝兵萬餘人，北去帆延七百里，東去劫國六百里，東北去瓜州六千六百里，東南去康國百里，西去河國百三十里。

烏弋山離國[86]，王去長安萬二千二百里，不屬都護，戶、口、勝兵多，大國也。東北

至都護治所六十日行。東與罽賓,北與撲挑,西與犁靬、條支接(撲音布木切。犁讀與驪同。靬音鉅連切,又鉅言切),行可百餘日,乃至條支國。

條支國,臨西海,暑濕田稻,人衆甚多[87]。其城在山上,周回四十餘里。海水曲環其南及東北,三面路絶,惟西北隅通陸道。轉北而東,復馬行六十餘日,至安息。後役屬條支,爲置大將,監領諸小城焉。

安息國,王治番兜城(番,音盤),去長安萬一千六百里,不屬都護。北與康居,東與烏弋山離[88],西與條支接。一説居和櫝城[89],去洛陽二萬五千里。地方數千里,小城數百,戶、口、勝兵最爲殷盛。其東界木鹿城,號爲小安息,去洛陽二萬里。西行三千四百里,至阿蠻國。從阿蠻國西行三千六百里,至斯賓國。從斯賓南行度河,又往西南,至於羅國九百六十里,安息西界極矣。自此南乘海,乃通大秦。後漢和帝永元九年,都護班超遣甘英使大秦,抵條支,臨大海欲度,而安息西界船人謂英曰:“海水廣大,往來者逢善風三月乃得度;若遇遲風,亦有二歲者。故入海人皆齎二歲糧,海中善使人思土戀慕,數有死亡者。”英聞之,乃止。

大月氏國,治監氏城(監,一作藍),去長安萬一千六百里,不屬都尉。戶十萬,口四十萬,勝兵十萬人。東至都護治所四千七百四十里,西至安息四十九日行,南與罽賓接。後爲匈奴冒頓單于所攻破,西擊大夏而臣之,都嬀水北爲王庭。月支有五翖侯(翖,即翕字):休密翖侯治和墨城,去都護二千八百四十一里,去陽關七千八百二里。雙靡翖侯治雙靡城,去都護三千七百四十一里,去陽關七千七百八十二里。貴霜翖侯治護藻城(藻,音操),去都護五千九百四十里,去陽關七千九百八十二里。肸頓翖侯(肸,音許乙切)治薄茅城,去都護五千九百六十二里,去陽關八千二百二里。高附翖侯治高附城,去都護六千四十一里,去陽關九千二百八十三里。凡五翖侯,皆屬大月氏。一説大月氏北與蠕蠕接,數爲所侵,遂西徙,都薄羅城。

小月氏國,都富樓沙城。其王本大月氏王寄多羅子也。寄多羅爲匈奴所逐,西徙。後令其子守此城,因號小月氏。一云:月氏爲匈奴所破,小衆不能去者,保南山羌,號小月氏。

伽倍國,故休密翖侯所治和墨城也。在莎車西,去代萬三千里,民居山谷間。

折薛莫孫國,故雙靡翖侯所治雙靡城也。在伽倍西,去代一萬三千五百里,居山谷間。

鉗郭國,故貴雙翖侯所治護藻城也。在折薛莫孫西,去代一萬三千五百六十里,居山谷間。

閻浮謁國,故高附翖侯所治高附城。在弗敵沙南,去代一萬三千七百六十里,居山谷間。

弗敵沙國,古肸頓翖侯所治薄茅城也。在鉗郭西,去代一萬三千六百六十里,居山

谷間。

校勘記

[1]荒,當作"流",《尚書・禹貢》:"五百里荒服,三百里蠻,二百里流。"

[2]錯,當作"鎮",《周禮・夏官・大司馬》:"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

[3]藩,《周禮・夏官・大司馬》作"蕃"。

[4]自始全燕時,《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無"全"字。

[5]真番,原作"直番",據《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改。

[6]東走出塞,原作"東者出塞",據《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改。

[7]亡命者,《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作"亡在者"。

[8]尼泥谿相,《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無"泥"字。

[9]濊一作濊,此夾注不知所云,疑有誤字。

[10]器械備,《周書・異域傳下》無"械"字。

[11]王則,原作"王財",據《周書・異域傳下》改。

[12]其有外城,《周書・異域傳下》作"其外有國内城"。

[13]東六里,疑脱一字,當作"東西六里"。

[14]國内城,"城"字據《周書・異域傳下》補。

[15][16]小水,原作"卜水",據《後漢書・東夷傳》改。下同。

[17]地,原作"城",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18]徙都句麗西北,《後漢書・東夷傳》作"徙郡於句麗西北"。

[19]抄,原作"沙",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20]各,《後漢書・東夷傳》作"合"。

[21]東治之東,《後漢書・東夷傳》作"東冶之東"。

[22]又南千餘里度一,此七字據《北史・倭傳》補。

[23]一支國,"一"字據《北史・倭傳》補。

[24]末,原作"未",據《北史・倭傳》改。

[25]行,《北史・倭傳》無此字。

[26]二十日,原作"二十里",據《北史・倭傳》改。

[27]一月日,《北史・倭傳》無"日"字。

[28]居拔城,原作"居枝城",據《北史・倭傳》改。

[29]此,原作"北",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30]日南界,《南史・夷貊傳上》作"日南南界"。

[31]水步道,原作"水涉道",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32]西國夷,《南史・夷貊傳上》作"西圖夷"。

[33]日南之南,《南史・夷貊傳上》作"日南郡之南"。

[34]海西,"西"字據《南史・夷貊傳上》補。

[35]車至渠國,《北史·真臘傳》無“至”字。

[36]城,據《北史·真臘傳》補。

[37]皆,《舊唐書·南蠻傳》作“員”。

[38]廣州,原作“高州”,據《舊唐書·南蠻傳》改。

[39]南北,原作“東北”,據《舊唐書·南蠻傳》改。又,此條前半已見於上。

[40]東南,原作“東西”,據《舊唐書·地理志》改。

[41]娑,原作“婆”,據《隋書·南蠻傳》改。

[42]仗,原作“伏”,據《隋書·南蠻傳》改。

[43]綍,原作“佛”,據《隋書·南蠻傳》改。

[44]網,原作“綱”,據《隋書·南蠻傳》改。

[45]衣朝霞布,原作“朝衣霞布”,據《隋書·南蠻傳》改。

[46]鈿,原作“納”,據《隋書·南蠻傳》改。

[47]筰暗,此二字不可解,《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顔師古注爲“筰音材各反”。

[48]以,據《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補。

[49]丹驪,《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作“冉駹”。

[50]姓丹者,《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顔師古注作“姓冉者”。

[51]丹驪,《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無“丹”字。

[52]此,據《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補。

[53]汙澤,原作“江澤”,據《漢書·西南夷兩粵朝鮮傳》改。

[54]三千五百里,原作“五千五百里”,據《舊唐書·西南夷傳》改。

[55]些,原作“岁岁”,據《舊唐書·西南夷傳》改。

[56]没,原作“設”,據《舊唐書·西南夷傳》改。

[57]惹,原作“匿”,據《舊唐書·西南夷傳》改。

[58]髭,原作“髿”,據《舊唐書·西南夷傳》改。

[59]崖,《舊唐書·西南夷列傳》作“岸”。

[60]無城,《北史·附國傳》作“無城柵”。

[61]川谷,原作“州谷”,據《北史·附國傳》改。

[62]扜,原作“杅”,據《漢書·西域傳》改。

[63]丘略切,原作“兵略切”,此據《漢書·西域傳》改。

[64]且,原作“具”,據《漢書·西域傳》改。

[65]陿,原作“陋”,據《漢書·西域傳》改。

[66]扜,原作“杅”,據《漢書·西域傳》改。

[67]二千,原作“一千”,據《漢書·西域傳》改。

[68]南辟,《漢書·西域傳》作“辟南”。

[69]鞬音鈐,按鈐與鞬音不同,當作“鈐”。

[70]扜,原作“杅”,據《漢書·西域傳》改。

[71]南僻,《漢書・西域傳》作"辟南"。

[72]烏秅,原作"烏秏",據《漢書・西域傳》改。下夾注同。

[73]烏弋山,原作"烏戎山",據《漢書・西域傳》改。

[74]烏秅,原作"烏秏",據《漢書・西域傳》改。

[75]難兜,原作"南兜",而下文又有"難兜國",據《漢書・西域傳》改。

[76]二千,原作"三千",據《漢書・西域傳》改。

[77]乎犍谷,《漢書・西域傳》作"呼犍谷"。

[78]五千四十六里,原作"五千四百六里",此據《漢書・西域傳》改。

[79]烏秅,原作"烏秏",此據《漢書・西域傳》改。

[80]王治,二字據《漢書・西域傳》補。

[81]三千,原作"一千",據《漢書・西域傳》改。

[82]四十,原作"四千",據《漢書・西域傳》改。

[83][84]烏秅,原作"烏秏",據《漢書・西域傳》改。

[85][86]烏弋山,原作"烏戈山",據《漢書・西域傳》改。

[87]條支國……人衆甚多,此段文字,《漢書・西域傳》在"烏弋山離國"下,《後漢書》列人"條支國"。

[88]烏弋山,原作"烏戈山",據《漢書・西域傳》改。

[89]和,據《漢書・西域傳》補。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八

外臣部(三)

國邑第二

康居國,王冬治樂越匿地(樂,音來谷切)。到卑闐城(闐,音徒千切)。去長安萬二千三百里,不屬都護。至樂越匿地馬行七日,至王夏所居蕃內九千一百四里(王每冬寒夏暑則徙,別居不一處)。戶十一萬,口六十萬,勝兵十二萬人。東至都護治所五千五百五十里。西北可二千里,有奄蔡國,控弦者十餘萬人[1],與康居同俗。臨大澤,無崖,蓋北海云。康居有小王五:蘇韰王,治蘇韰城(韰,音下戒切),去都護五千七百七十六里,去陽關八千二十五里。附墨王,治附墨城,去都護五千七百六十七里,去陽關八千二十五里。窳匿王(窳,音庚),治窳匿城,去都護五千二百六十六里,去陽關七千五百二十五里。罽王,治罽城,去都護六千二百九十六里,去陽關八千五百五十五里。奥鞬王(奥,音預,於六切[2]。鞬音鈐[3],居言切),治奥鞬城,去都護六千九百六里,去陽關八千三百五十五里。凡五王[4],屬康居。後名康國,云其國先居張掖祁連山,爲突厥所破,南依葱嶺,遂有其地。

奄蔡,在康居西北可二千里,控弦者十餘萬。臨大澤,無崖,蓋乃北海云。後名慄持國,在葱嶺西,居於大澤,去代一萬六千里。

嚴國,在奄蔡北。屬康居。

粟弋國,屬康居。

大宛國,在匈奴西南,在漢正西,去漢可萬里。王治貴山城。去長安萬二千五百五十里,戶六萬,口三十萬,勝兵六萬人[5],副王[6]、輔國王各一人[7]。東至都護治所四千三十一里。北至康居卑闐城千五百一十里,西南至大月氏六百九十里,北與康居,南與大月氏接。去洛陽萬三千三百五十里。

大夏,在大宛西南二千餘里媯水南,民多可百餘萬。

桃魂(音回)國,去長安萬一千八百里,戶七百,口五千,勝兵千人。

休循國,王治烏飛谷。在葱嶺西,去長安萬二百一十里,戶三百五十八,口千三十,勝兵四百八十人。東至都護治所三千一百二十一里,至捐毒衍敦谷二百六十里,西北至大宛國九百二十里,西至大月氏千六百一十里。

捐毒國，王治衍敦谷。去長安九千八百六十里，戶三百八十，口千一百，勝兵五百人。東至都護治所一千八百六十一里。至疏勒。南與葱嶺屬（屬，聯也。音之欲切），無人民。西上葱嶺到休循地[8]，西北至大宛千三十里，北與烏孫接。後漢時名天竺，一名身毒，在月氏之東南數千里。從月氏、高附國以西，南至西海，東至盤起國[9]，皆身毒之地。身毒有別城數百[10]，城置長。列國數十，國置王，雖各小異，俱以身毒爲名。一說在葱嶺之南，地方三萬里，其中分爲五天竺：其一曰中天竺，二曰東天竺，三曰南天竺，四曰西天竺，五曰北天竺。各數千里，城邑數百。南天竺南際大海，北天竺北拒雪山。周回有山爲壁，南面一谷通，爲國門。東天竺東際大海，與扶南、林邑鄰接，但隔小海而已。西天竺與罽賓、波斯相接。中天竺據四天竺之間。國並有王，又有列國百餘，置王。雖各有異，而俱以天竺爲名。北臨禪連河。一說去代三萬一千五百里。一說中天以上，都城周迴七十餘里。

莎車國，王治莎車城。去長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戶二千三百三十九，口萬六千三百七十三，勝兵三千四十九人。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騎君、備西夜君各一人，都尉二人，譯長四人。東北至都護治所四千七百四十六里，西至疏勒五百六里，西南至蒲犂七百四十里，西經蒲犂、無雷，至大月氏，東去洛陽萬九百五十里，東北至疏勒。

疏勒國，王治疏勒城。去長安九千三百五十里，戶千五百一十，口萬八千六百四十七，勝兵二千人。疏勒侯、擊胡侯[11]、輔國侯、都尉、左右將、左右騎君、左右譯長各一人。東至都護治所二千二百一十里，南至莎車五百六十里。有市列，西當大月氏、大宛、康居道也。其國都城方五里，國內有大城十二，小城數十，勝兵二千人。

尉頭國，王治尉頭谷。去長安八千六百五十里，戶三百，口二千三百，勝兵八百人。左右都尉各一人，左右騎君各一人。東至都護治所千四百一十一里，南與疏勒接，山道不通。西至捐毒千三百二十四里，逕道馬行二日。

烏孫國，在大宛東北可二千里，行國（言不土著[12]）。大昆彌，治赤谷城（烏孫於西域諸戎，其形最異。人云胡人青眼赤鬚，狀類彌猴者，本其種）。去長安八千九百里，戶十二萬，口六十三萬，勝兵十八萬八千八百人，相、大祿、大將二人，侯三人，大夫將[13]、都尉各一人，大監二人，大吏一人，舍中大吏二人，騎君一人。東至都護治所千七百二十一里，至康居蕃內地五千里。

姑墨國，王治南城，去長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戶三千五百，口二萬四千五百，勝兵四千五百人。姑墨侯、輔國侯、都尉、左右將、左右騎君各一人，譯長二人。東至都護治所二千二十一里，南至于闐馬行十五日，北與烏孫接。

溫宿國，王治溫宿城（今雍州豐泉縣北有溫宿嶺者[14]，本前漢時得溫宿國人[15]，令居此地田牧[16]，因以爲名），去長安八千三百五十里。戶二千二百，口八千四百，勝兵千有五百人。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譯長各二人。東至都護治所二

千三百八十里，西至尉頭國三百里，北至烏孫赤谷六百三十里[17]。

龜兹國，王治居延城[18]，去長安七千四百八十里。戶六千九百七十，口八萬一千三百一十七，勝兵二萬一千七十六人。大都尉丞、輔國侯、安國侯、擊胡侯、卻胡侯都尉[19]、擊車師都尉、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左右力輔君各一人，東西南北部千長二人，卻胡君三人，譯長四人。南與精絕，東南與且末，西南與扜彌[20]，北與烏孫，西與姑墨接。一說俗有城郭，其城三重，中有佛塔廟千所。王宮壯麗，煥若神居。後秦呂光伐西域、龜兹，其王出奔，光入其城。城有三重，外城與長安城等，室屋壯麗，飾以琅玕、金玉。光立帛純弟震爲王而歸，自此中國絕不通。一說在尉犂西北白山之南一百七十里。

烏壘國，戶百一十，口千二百，勝兵三百人。城都尉、譯長各一人。與都護同治。其南三百三十里至渠犂。

渠犂，城都尉一人[21]，戶百三十，口千四百八十，勝兵百五十人。東北與尉犂，東南與且末，南與精絕接。西有河，至龜兹五百八十里。

尉犂國，王治尉犂城，去長安六千七百五十里，戶千二百，口九千六百，勝兵二千人。尉犂侯、安世侯、左右將、左右都尉、擊胡君各一人，譯長二人。西至都護治所三百里，南與鄯善、且末接。

危須國，王治危須城，去長安七千二百九十里。戶七百，口四千九百，勝兵二千人。擊胡侯、擊胡都尉、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擊胡君、譯長各一人。西至都護治所五百里，至焉耆百里。

焉耆國，王治員渠城，去長安七千三百里。戶四千，口三萬二千一百，勝兵六千人，擊胡侯、卻胡侯、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擊胡左右君、擊車師君、歸義車師君各一人，擊胡都尉、擊胡君各二人，譯長三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四百里，南至尉犂百里，北與烏孫接。一說其國王居南河城，北去長史所居八百里。四面有大山，與龜兹相連，道險阨，易守，有海水曲入四山之內，周匝其城三十餘里。白山之南七十里，漢時舊國也。都城方二里，國內有九城，勝兵千餘人。南有黄河，西帶葱嶺。東去龜兹千五百里，西去鏺汗國千里，南去朱俱波八九百里，東北去突厥方千餘里，東南去瓜州四千六百里。

烏貪訾離國，王治于婁谷[22]，去長安萬三百三十里。戶四十一，口二百三十一，勝兵五十七人，輔國左右都尉各一人。東與單桓，南與且彌，西與烏孫接(且，音子余切)。

卑陸國，王治天山東乾當國(乾，音干)，去長安八千六百八十里，戶二百二十七，口千三百八十七，勝兵四百二十二人，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譯長各一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千二百八十七里。

卑陸後國，王治番渠類谷(番，音盤)，去長安八千七百一十里。戶百六十二，口千

一百三十七,勝兵三百五十人。輔國侯、都尉、譯長各一人,將二人。東與郁立師,北與匈奴,西與劫國,南與車師接。

郁立師國,王治內咄谷(咄[23],音丁忽切),去長安八千八百三十里。戶百九十,口千四百四十五,勝兵三百三十一人,輔國侯、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東與車師城長,西與卑陸,北與匈奴接。

單桓國,王治單桓城,去長安八千八百七十里,戶二十七,口百九十四,勝兵四十五人。輔國侯、將、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

蒲類國,王治天山西疏榆谷,去長安八千三百六十里。戶三百二十五,口二千三十二,勝兵七百九十九人。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千三百八十七里。

蒲類後國,王去長安八千六百三十里。戶百,口千七十,勝兵三百三十四人。輔國侯、將、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一說居天山西疏榆谷,東南去長史所居千二百九十里。

移支國,居蒲類地。戶千餘,口三千餘,勝兵千餘人。

劫國,王治天山東丹渠谷,去長安八千五百七十里。戶九十五,口五百,勝兵百一十五人。輔國侯、都尉、譯長各一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千四百八十七里。

西且彌國,王治天山東于大谷(且,音子余切),去長安八千六百七十里。戶三百三十二,口千九百二十六,勝兵七百三十八人。西且彌侯、左右將、左右騎君各一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千四百八十七里。

東且彌國,王治天山東兊虛谷,去長安八千二百五十里。戶百九十一,口千九百四十八,勝兵五百七十二人。東且彌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千五百八十七里,東去長史所居八百里。

孤胡國,王治車師柳谷,去長安八千二百里。戶五十五,口二百六十四,勝兵四十五人。輔國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至都護治所千一百四十七里,至焉耆七百七十里。

山國,去長安七千一百七十里(常在山下居,不爲城治也)。戶四百五十,口五千,勝兵千人。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西至尉犂二百四十里[24],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西至危須二百六十里,東南與鄯善、且末接。

車師前國[25],王治交河城。河水分流繞城下,故號交河。去長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戶七百,口六千五十,勝兵千八百六十五人。輔國侯、安國侯、左右將、都尉、歸漢都尉、車師君、通善君、鄉善君各一人,譯長二人。西南至都護治所千八百七里,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交河城去長史所居柳中八十里。

車師後國[26],王治務塗谷,去長安八千九百五十里。戶五百九十五,口四千七百七十四,勝兵千八百九十人。擊胡侯、左右將、左右都尉、道民君、譯長各一人(道,讀曰導[27])。西南至都護治所千二百三十七里,去長史所居五百里。

車師都尉國,戶四十,口三百三十三,勝兵八十四人。

車師後長城國,戶百五十五,口九百六十,勝兵二百六十人。

大秦國,一名犂鞬,以在海西,亦云海西國。地方數千里,有四百餘城,小國役屬者數十。以石爲城郭,列置郵亭,皆堊塈之(塈,飾也,音火既切。堊,白土也,音惡)。所居城邑周圜百餘里,城中有五宮,相去各十里。宮室皆以水精爲柱,食器亦然。或云其國西有弱水、流沙,近西王母所居處,幾於日所入也。從條支西行二百餘里,近日所入。則與今書異矣。前世漢使皆自烏弋以還,莫有至條支者也。又云從安息陸道繞海北行,出海西至大秦,人庶連屬,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置,驛也)。其城周迴百餘里,居宇皆以珊瑚爲棁,栖琉璃爲牆壁,水晶爲柱礎。其王有五宮,其宮相去各十里,每旦於一宮聽事,終而復始。

小人國,在大秦之南。

澤散國,屬大秦,其地在海中央。北至驢分,水行半歲,風疾時一月到。最與安息安谷城相近。西南至大秦都不知里數。

驢分王,屬大秦,其治去大秦都二千里。從驢分城西之大秦,渡海飛橋長二百三十里。渡海道西南行。繞海直西行。

且蘭王,屬大秦。從思陶國直南渡河,乃直西行,之且蘭三千里,道出河南,乃西行。

賢督王,屬大秦。其治,東北、西北去汜復六百里。

汜復王,屬大秦。其治東北去於羅三百四十里,渡海也。

於羅,屬大秦。其治在汜復東北,渡河從於羅東北,又渡河斯羅東北,又渡河。

斯羅國,屬安息。與大秦接也。

北烏伊別國,在康居北。

呼得國,在葱嶺北,烏孫西北,康居東北。勝兵萬餘 人。

堅昆國,在康居西北,勝兵三萬人。

滑國,車師別種也。後漢初,居代都。滑爲小國,屬蠕蠕,後稍強大,征其旁國,開地千餘里。

白題國,在滑國東,去滑六日行,西極波斯。

師子國,天竺旁國也。舊無人民,止有鬼神及龍蛇居之,諸國商賈來共市易,鬼神不見其形,但出珍寶。諸國聞其土樂,因此競至,遂成大國。

東離國,居沙奇城,在天竺東南三千餘里,大國也,列城數十,皆稱王。

安國,漢安息之地,都在那密水南,城有五重,環以流水。國西百餘里,有異國。

波斯國,都達曷水西蘇藺城,即條支故地也。有城,周迴三十二里,城高四丈,皆有樓觀。城內屋宇數百千間,城外佛寺二三百所。東與滑國,西及南俱與婆羅門,北與汎

慄國接。西去海數百里,東去穆國四千餘里,西北去拂林四千五百里,東去瓜州一萬六千七百里。一說都宿利城,在忸密南,古條支國也。去代地二萬四千二百二十八里,城方十里,戶十餘萬。

伏盧尼國,都城在波斯國北,去代二萬七千三百二十里。壘石爲城。

大食國,本在波斯國之西,後衆漸盛,遂割據波斯西境,自立爲王。西鄰於大海,有勝兵四十餘萬。

穆國,都烏滸河之西安息故地。都城方三里,勝兵二千人。東北去安國五百里,東去烏那遏二百餘里,西去波斯國四千餘里[28],東去瓜州七千七百里。

烏那遏國,都烏滸水西舊安息之地。都城方二里,勝兵數百人。王坐金羊座。東北去安國四百里,西北去穆國二百餘里,東去瓜州七千五百里。

米國,都那密水西舊康居之地。都城方二里,勝兵數百人。西北去康國百里,東去蘇對沙那國五百里,西南去史國二百里,東去瓜州六千四百里。

曹國,都那密水南數里,舊是康居之地。都城方三里,勝兵千餘人。

何國,都那密水南數里,舊是康居之地。東去曹國百五十里,西去小安國三百里,東去瓜州六千七百五十里。

史國,都獨莫水南十里,舊康居之地也。都城方二里,勝兵千餘人。北去康國二百四十里,南去吐火羅五百里,西去那色波國二百里,東北去米國二百里,東去瓜州六千五百里。

石國,居於藥殺水。都城方十餘里,國城之東南,立屋置座於中。其國南去鏺汗六百里,東南去瓜州六千里

鏺汗國,在葱嶺之西五百里,古渠搜國也。都城方四里,勝兵千人。東去疏勒千里,西去蘇對沙那國五百里,西北去石國五百里,東去突厥可汗二千餘里[29],東去瓜州五千五百里。

挹怛國,都烏滸水南二百餘里。勝兵者五六千人。都城方十餘里,多寺塔。

吐火羅國,都葱嶺西五百里,與挹怛雜居。都城方二里,勝兵者十萬人。一說其北界即漢西域大宛之地,今屬西蕃突厥,在瓜州西六千七百里[30]。

俱蘭國,與吐火羅接,南抵雪山。唐貞觀中朝貢。

女國,在葱嶺之南。山上爲城,方五六里,人有萬家。其國以女爲王,侍女數百人,五日一聽朝。復有小女王,共知國政。

東女國,西羌之別種。以西海中復有女國,故稱東女焉。俗以女爲王,東與茂州、党項接,東南與雅州接,隔羅女蠻及白狼夷。其境東西九日行,南北二十日行,有大小八十餘城。王所居名康延州[31],中有弱水南流,用牛皮爲船以渡。戶四萬餘衆,勝兵萬餘人,散在山谷間。

吐谷渾,晉時據有西零巴西甘松之界,極乎白蘭數千里。然有城郭而不居,隨居水草,廬帳爲屋,當魏周之時,始稱可汗。都伏俟城,在青海西十五里。其地兼鄯善、且末,西北有流沙數百里。

河南國,在益州西北亘數千里,其界龍涸城,去城都千餘里[32],犬戎有田[33],一在清水川,一在赤水,一在澆河,一在吐屈眞川[34],皆子弟所治。一說其地則張掖之南,隴西之西,在河之南,故以爲號。其界東至疊川,西鄰于闐,北接高昌,東北通秦嶺,方千餘里,蓋古之流沙地焉。

高昌國,南接河南[35],東連燉煌,西次龜兹,北鄰勅勒。置四十六鎮,交河、田地、高寧、臨川、横截、柳婆、洿林、新興、繇寧、始昌、篤進、白刀等,皆其鎮名。其地東西三百里,南北五百里,國内總有城一十六(一云有八城)。其國去燉煌十三日行。其四面多大山。其都城週迴一千八百四十步。於坐室畫魯哀公問政於孔子之像。四面多大山,以其地勢高敞,人庶昌盛,故名高昌。一說即漢車師前王之庭,西域長史戊己校尉之故地也。其國東西二百里[36],延袤數百里。漢興師西討,軍中羸憊者留居焉。地形高敞,因名高昌。壘有八城[37]。本皆中國人也。

葱茈羌(茈,音紫[38]),北與諸國接,不知其道里廣狹,南與白馬羌鄰。白馬氐,秦漢以來世居岐隴以南,漢川以西,自立豪帥。自汧渭抵於巴蜀,或謂之白氐,或謂之故氐。漢末徙居仇池,地方百頃,魏封百頃王,晉封仇池公。

白蘭國,羌之别種也,其地東北接吐谷渾,西北利摸徒[39],南界那鄂。

党項羌,其種有巖昌、白狼[40],東接臨洮,西拒葉護[41],南北數千里,處山谷間,每姓別爲部落,大者五千餘騎,小者千餘騎。

武興國,本仇池地。其國東連秦嶺,西接石昌,去巖昌八百里,南去漢中四百里,北去岐州三百里,去長安九百里。

巖昌國,其界自仇池以西,東西千里,帶水以南,南北八百里,地多山阜,部衆二萬餘落。

鄧至國,居涼州界,羌别種也。

湟中月氏國,舊在張掖、酒泉地。大月氏爲匈奴冒頓所殺,餘種分散,踰葱嶺,其羸弱者入山,依諸羌居止。

者舌國,故康居國也,在破落那西北,去代一萬五千四百五十里。

丁令,在康居北,勝兵六萬人,隨畜牧依處,西南去康居五千里。

短人國,在康居西北,人衆甚多,去奄蔡諸國甚遠,去康居萬餘里。

悦般國,在烏孫西北,去代一萬九百三十里。其先,匈奴北單于部落也,爲漢車騎將軍竇憲所逐。北單于度金微山,西走康居,其羸弱不能去者,住龜兹北。地方數千里,衆可二十餘萬,涼州人猶謂之單于王。

陀羅伊羅國，在烏萘國北天雪山坡上。緣梯登山，接七百梯，方到其國。

阿鉤羌，在莎車西南，國西有縣度山，其間四百里中，往往有棧道，下臨不測之深[42]，人行者以繩索相持而度。

波路國，在阿鉤羌西北，去代一萬三千九百里。

三童國，在軒渠國西南千里。

蒲山國，故皮山國也，居皮城，在于闐南，去代一萬二千里，其國西南三里，有凍凌山，後役屬于闐。

悉居半國，故西夜國也（一名子合），在于闐西，去代萬一千九百七十里。

權於摩國，故烏秅國也[43]，其王治烏秅城，西接悉居半國，西南去代一萬二千九百七十里。

洛那國，故大宛國也，都貴山城，在疏勒西北，去代四千四百五十里。

朱居國，在于闐西，役屬嚈噠。

嚈噠國，其原出於塞北，自金山而南，在于闐之西，都烏滸水南二百餘里，去長安一萬一百里。其王都拔底延城，蓋王舍城也。其城方十里餘，多寺塔，衆可十萬，無城邑，西域康居、于闐、安息及諸小國三十許，皆役屬之，號爲大國。

烏長國，在徐彌南，北有葱嶺，南至天竺、婆羅門胡。

乾陀國，在烏長西，本名業波，爲嚈噠所破，因改焉。所都城東南七里，有佛塔高七十丈，周三百步，即所謂雀離佛圖也。

渴盤陀國，在葱嶺東，于闐西，小國也，西鄰滑國，南接罽賓國，北連沙勒國。所治在山谷中，城周迴十餘里，國有十二城。

波知國，在鉢和西南。土狹，人貧，依託山谷。

賒彌國，在波知之南，山居，亦附嚈噠。東有鉢勒盧國，路險，緣鐵鏁而度，下不見底。

越延底國，治辛頭河北，西北去賒彌國千餘里，東北至瓜州五千四百里。

耆至拔國，在疏勒西，去代一萬一千六百二十里，其國東有藩賀那山。

悉密國，在耆至西，去代萬二千一百里，其國東有山，名郁滿山。

悉萬斤國，在悉密西，去代一萬二千二百二十里，其國有山，名伽色那山。

伽不單國，在悉萬斤西北，去代一萬二千七百八十里。

色知顯國，在悉萬斤西北，去代一萬二千九百四十里。

吐呼羅國，去代一萬二千里，東至范陽國，西至悉萬斤國，中間相去二千里，南至連山不知名，北至波斯國，中間相去一萬里。中薄提城，周迴六十里，城南有西流大水，名漢樓河。

伽色尼國，在悉萬斤南，去代一萬二千五百里。

薄知國,在伽色尼南,去代一萬三千三百三十里。

忸密國,在悉萬斤西,去代二萬二千八百二十八里。

牟知國,在忸密西南,去代二萬二千九百二十里。

阿弗大汗國,在忸密西,去代二萬三千七百二十里。

諾色波羅國,在忸密南,去代二萬三千四百二十八里。

畢伽至國,東接忸密國,去代二萬三千七百二十八里。

呼似密國,在阿弗大汗西,去代二萬二百里。

副貨國,去代一萬七千里,東至阿富使且國,西至役誰國,中間相去一千里。南有連山不知名,北至奇沙國,相去一千五百里,國中有副貨城,周匝七十里。

叠伏羅國,去代三萬一千里,國中有勿悉城,城北有強奇水,西流焉。

鉢和國,在渴槃陀西,其土尤寒,有大雪山,望若銀峰。

拔豆國,去代五萬一千里,東至多向勿當國,西至旃那國,中間相去七百里,南至罽陵伽,北至弗那伏且國,中間相去九百里。

吐番,在長安之西八千里,本漢西羌地也。後魏神瑞初,南涼禿髮樊尼率衆西奔,濟黄河,逾積石,於羌中建國,開地千里,以禿髮爲國號,語訛謂之吐蕃。其後子孫繁昌,又侵伐不息,土宇漸廣。唐高宗時,吐蕃盡收羊同、党項及諸羌之地,東與涼、松、茂、嶲等州相接,南至婆羅門西,又攻陷龜兹、疏勒四鎮,北抵突厥,地方萬餘里。自漢魏以來,西戎之盛未之有也。

大羊同國,東接吐蕃,西接小羊同,北直于闐,東西千餘里,勝兵八九萬。

悉立國,在吐蕃西南,戶五萬餘,有城邑村落,依溪澗。

章求拔國,在悉立西南,居四山之內,後移出山西。地接東天竺,遂改衣服,變西羌之俗,因而附焉。其地延袤八九百里,勝兵二千餘人,居無城郭。

迴紇之先,匈奴之裔也。後魏時號爲鐵勒部落。其衆微小,依託高車,臣屬突厥,隋時謂之特勒。在薛延陀北境,居娑陵水側,去長安六千九百里。隨逐水草,勝兵五萬人,口十萬。唐貞觀中,以迴紇部爲瀚海府,開元中漸盛,保烏德健山南西城一千七百里,西城即漢之高闕塞也。西城北去磧石三百里,有十一都督。元和中,可汗遣使,改爲迴鶻,義取迴旋捷如鶻也。

骨利幹,居迴紇瀚海之北,俟斤同居,勝兵四千五百,口萬餘人。

都蕃,鐵勒之別種,南去迴紇十三日行,前代未通也。

結骨部,其地在迴紇西北三千里,勝兵八萬,口數十萬,其國南阻貪湯漫山,山多林木,夏浸如,冬積雪,往來險阻。有水從迴紇北流踰山,經其國。

多濫葛,在薛延陀東界,居近同羅水。兵一萬,口三萬人。

僕骨,在多濫葛東境,勝兵一萬,口三萬人。

拔野古，在僕骨東。勝兵一萬，口六萬人。

北狄匈奴，漢高祖時冒頓單于最強大，盡服從北夷，而南與諸夏爲敵。國置左右賢王，左右谷蠡（音鹿黎），左右大將、左右大都尉、左右大當戶、左右骨都侯。自左右賢王以下，至當戶，大者萬餘騎，小者數千人。諸左王將居東方[44]，直上谷以東（直，當也），接濊貊、朝鮮；右王將居西方，直上郡以西，接氐、羌；而單于庭直代、雲中。各有分地，逐水草移徙。至後漢光武帝時，始有南北二庭焉。

烏桓者，本東胡也。漢初，匈奴冒頓滅其國，餘類保烏桓山，因以爲號。武帝遣驃騎大將軍霍去病擊破匈奴左地，因徙烏桓于上谷、漁陽、右北平、遼東五郡塞外，爲漢偵察匈奴動靜。後漢靈帝初，烏桓大人上谷有難樓者，衆九千餘落；遼西，有丘力居者，衆五千餘落，皆自稱王；又遼東蘇僕延，衆千餘落，自稱峭王；右北平烏延，衆八百餘落，自稱汗魯王。

鮮卑，東胡之支也，别依鮮卑山，故因爲號。後漢和帝時，右校尉耿夔擊破匈奴，北單于逃走，鮮卑因此轉徙據其地。匈奴餘種留者尙有十餘萬落，皆自號鮮卑。其地東接遼水，西當西域。

突厥者，蓋匈奴之別種，居金山之陽。金山形似兜鍪，其俗謂兜鍪爲突厥，因以爲號。一說突厥之先，平涼雜胡也。西魏廢帝時，木杆可汗俟斤西破嚈噠[45]，東走契丹，北幷契骨，威服塞外諸國。其地東自遼海以西，西至西海萬里；南自沙漠以北，北至北海，五六千里，皆屬焉。

西突厥，本與北突厥同祖。初，木杆與沙鉢略可汗有隙[46]，因分爲二。其國即烏孫故地，東至突厥國，西至雷翥海，南至疏勒，北至瀚海。在長安北七千里。自焉耆國西北七日行，至其南庭；又正北八日行，至其北庭。鐵勒、龜兹及西域諸胡皆歸附之。一說沙鉢羅葉護可汗既立，建庭於睢合水北[47]，謂之水南庭[48]，東以伊列河爲界。

契丹國，居黄水之南[49]，黄莫龍之北數百里[50]。後魏時，爲高麗所侵，部落萬餘口求內附，止於白貔河[51]，其後爲突厥所逼，又以萬家寄於高麗。隋開皇中，背高麗率衆內附，高祖安置於渴奚那頡之北。部落漸衆，遂北徙，逐水草。當遼西正北二百里，依託訖臣水而居，東西亘五百里，南北三百里。分爲十部，兵多者三千，少者千餘。其南者爲契丹，在北者號室韋。一說其國在鮮卑之東故地，距高麗，西至奚，北鄰靺鞨，南接營州，延袤二千里，勝兵萬餘人，分爲八部。又云古匈奴之種，代居遼澤之中，潢水南崖，南距渝（與榆同）關千一百里。渝關南距幽州七百里，本鮮卑之舊地也[52]。後唐天祐末，其酋阿保機乃僭稱皇帝，署中國官號，爲城郭宮室之制於漠北。距幽州三千里，名其邑曰西樓邑，屋門皆東向，如車帳之法。城南别作一城，以實漢人，名曰漢城。

南室韋，在契丹北三千里，分爲二十五部，每部有餘莫弗瞞咄，猶酋長也。

北室韋，在南室韋北，行十一日。其國分爲九部落，繞吐紇山而居。其部落渠帥號

乞引莫賀咄,每部有莫何弗三人以貳之。

鉢室韋,在北室韋北千里,依胡布山而住。人衆多北室韋,不知幾部落。

大室韋,在鉢室韋西北數千里。

校勘記

[1]人,原作"大",據《漢書·西域傳》改。

[2]於六切,原作"於去切",據《漢書·西域傳》改。

[3]鈐,原作"鈴",與"鞬"音不合,故改。

[4]凡,原作"九",據《漢書·西域傳》改。

[5]六,據《漢書·西域傳》補。

[6]王,原作"工",據《漢書·西域傳》改。

[7]王,原作"主",據《漢書·西域傳》改。

[8]到休循,《漢書·西域傳》作"則休循也。"

[9]盤,《漢書·西域傳》作"磐"。

[10]别,原作"列",據《漢書·西域傳》改。

[11]侯,據《漢書·西域傳》補。

[12]不,據《史記集解·大宛列傳》引徐廣注補。

[13]大夫將,《漢書·西域傳》無"夫"字。

[14]豊,原作"豐",據《漢書·西域傳》顔師古注改。

[15]得,據《漢書·西域傳》顔師古注補。

[16]令居此地,原作"今居北地",據《漢書·西域傳》顔師古注改。

[17]谷,原作"國",據《漢書·西域傳》改。

[18]居延城,《漢書·西域傳》無"居"字。

[19]侯,《漢書·西域傳》無此字。

[20]扜,原作"杅",據《漢書·西域傳》改。

[21]都,據《漢書·西域傳》補。

[22]于,原作"干",據《漢書·西域傳》改。

[23]咄,原作"出",據《漢書·西域傳》改。

[24]二百四十里,原作"一百四十里",據《漢書·西域傳》改。

[25]車師前國,原作"車師前王國",據《漢書·西域傳》移"王"字於後。

[26]車師後國,原作"車師後王國",據《漢書·西域傳》移"王"字於後。

[27]導,原作"尊",據《漢書·西域傳》顔師古注改。

[28]去,據《隋書·西域傳》補。

[29]可汗,《隋書·西域傳》、《北史·西域傳》均作"牙"。

[30]在瓜州西六千七百里,《隋書·西域傳》、《北史·西域傳》均作"五千八百里"。

[31]名,原作“多”,據《舊唐書・南蠻西南蠻傳》改。

[32]城都,《南齊書・河南傳》作“成都”。

[33]犬戎,《南齊書・河南傳》作“大戍”。

[34]真,原作“直”,據《南齊書・河南傳》改。

[35]河南,“南”字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36]東西二百里,“里”字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37]壘有八城,此句出於《北史》,而其中有脱字。《北史・西域傳》云,“其地漢時有高昌壘,故以爲國號……國有八城。”

[38]茈音紫,原本“音”字誤入正文。

[39]西北利摸徒,原作“西北利秼徙”,據《北史・党項傳》改。

[40]白狼,原作“白銀狼”,據《北史・党項傳》删“銀”字。

[41]葉護,原作“業護”,據《北史・党項傳》改。

[42]深,《魏書・西域傳》作“淵”。

[43]秅,原作“粍”,據《漢書・西域傳》改。下同。

[44]左王,原作“左右”,據《漢書・匈奴傳》改。

[45]杅,據《北史・突厥傳》補。

[46]杅,原作“軒”,據《北史・突厥傳》改。

[47]睢合水,原作“洛合水”,據《舊唐書・突厥傳》改。

[48]水南庭,《舊唐書・北狄傳》無“水”字。

[49]黄水,《舊唐書・北狄傳》作“潢水”。

[50]黄莫龍,《舊唐書・北狄傳》無“莫”字。

[51]白貔河,《舊唐書・契丹傳》作“白狼河”。

[52]卑,原作“居”,據《舊唐書・契丹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五十九

外臣部(四)

土　風

夫五方之民,言語不通,衣服殊制。至於居處飲食,固亦異宜;寒燠氣候,諒非一貫。是故先王設象胥之官,以掌其鞮譯;命輶軒之使,分采於方言。聲教之所暨,覊縻而弗絕。若乃藁街之攸舍,秘閣之所記,參考乎殊俗,增廣乎異聞,稽之載籍,灼然惟叙;詮次其説,以著於篇。將使強戎索者,軌制可徵;納職貢者,名物斯辨;庶以參司稽之記,備有司之傳云。

東夷夫餘國,其民土著,有宫室、倉庫、牢獄。多山陵廣澤,於東夷之域最平敞。土地宜五穀,不生五果。其人麤大,性強勇、謹厚,不寇鈔。食飲皆用俎豆。會同,拜爵、洗爵、揖讓、升降。以殷正月祭天,國中大會連日,飲食歌舞,名曰"迎鼓"。於是時斷刑獄,解囚徒。在國,衣尚白,白布大袂、袍、袴、履、革鞜;出國,則尚繒繡、錦罽,大人加狐狸狖、白黑貂之裘,以金銀飾帽。譯人傳辭皆跪,手據地竊語。用刑嚴急:殺人者死,沒其家人爲奴婢;竊盜一,責十二;男女淫、婦人妬,皆殺之。尤憎妬,已殺,尸之國南山上,至腐爛。女家欲得,輸牛馬乃與之。兄死妻嫂,與匈奴同俗。其國善養牲,出名馬、赤玉、貂豽、美珠。珠大者如酸棗。以弓、矢、刀、矛爲兵,家家自有鎧仗[1]。國之耆老自説古之亡人。作城栅皆員,有似牢獄。行道晝夜,無老幼皆歌,通日聲不絕。有軍事亦祭天,殺牛,觀蹄以占吉凶:蹄解者爲凶,合者爲吉。有敵,諸加(加,官號也)自戰,下戶俱擔糧飲食人。其死,夏月皆用冰,殺人殉葬,多者百餘。厚葬,有槨無棺。其俗停喪五月,以久爲榮;其祭亡者,有生有熟。喪主不欲速而他人強之,常諍引,以此爲節。其居喪,男女皆純白,婦人著布面衣,去環佩,大體與中國皆彷彿也。水旱不調,五穀不熟,輒歸咎於王,或言當易。漢時,夫餘王葬用玉匣,常豫以付玄菟郡;王死,則迎取以葬。公孫淵伏誅,玄菟庫猶有玉匣一具。今夫餘庫(今,魏時也)有玉璧珪瓚,數代之物,傳世以爲寶,耆老言先代之所賜也。其國殷富,自先世以來未嘗破壞也。其印文言"濊王之印"。國有故城名濊城,蓋本濊貊之地,而夫餘王其中,自謂亡人,抑有似也。

肅愼國,夏則巢居,冬則穴處,父子世爲君長。無文墨,以語言爲約。有馬不乘,但以爲財産而已。無牛羊,多畜豬,食其肉,衣其皮,績毛以爲布。有樹名洛嘗,若中國有

聖帝代立則其木生，皮可衣。無井竈，作瓦鬲，受四五升，以食。坐則箕踞，以足夾肉而煖之，得陳肉，坐其上令暖。土無鹽鐵，燒木作灰，灌取汁而食之。俗皆編髮，以布作襜，徑尺餘，以蔽前後。將嫁娶，男以毛羽插女頭，女和則持歸，然後致禮聘之。婦貞而女淫，貴壯而賤老。死者，其日即葬之於野，交木作小椁，殺豬積其上，以爲死者之糧。性凶悍，以無憂哀相尚。父母死，男子不哭泣，哭者謂之不壯。相盜竊，無多少，皆殺之，故雖野處而不相犯。

挹婁，古肅愼之國(在夫餘東北千餘里)。土地多山險，人形似夫餘而言語各異。有五穀、麻布，出美玉、好貂。無君長，其邑落各有大人。處於山林之間，土氣極寒，常爲穴居，以深爲貴，大家至接九梯。好養豬，食其肉，衣其皮，冬以豕膏塗身，厚數分，以禦風寒；夏則裸袒，以尺布蔽其前後。其人臭穢不潔，作廁於中，圜之而居。自漢興以後，臣屬夫餘。種衆雖少，而多勇力，處山險，又善射，發能入人目。弓長四尺，力如弩；矢用楛，長一尺八寸，青石爲鏃[2]，鏃能施毒，中人即死。便乘船，好寇盜，鄰國畏患，而卒不能服。東夷夫餘飲食類此皆用俎豆[3]，惟挹婁獨無，法俗最無綱紀。

高句驪(漢玄菟郡也，在遼東之東)，地方二千里，多大山深谷，人隨而爲居。少田業，力作不足以自資，故其俗節於飲食，而好修宮室。東夷相傳以爲夫餘別種，故言語法則多同。其俗淫，皆潔淨自憙，暮夜輒男女群聚爲倡樂。好祠鬼神、社稷、靈星，以十月祭天大會，名曰“東盟”。其國東有大穴，號襚神穴，亦以十男迎而祭之。其公會衣服皆錦綉，金銀以自飾。大加、主簿皆著幘，如冠幘而無後；其小加著折風，形如弁。無牢獄，有罪，諸加評議便殺之，沒入妻子爲奴婢。其婚姻皆就女家，生子長大，然後將婦歸家。其俗淫[4]，男女已嫁娶，便稍營送終之具，金銀財幣盡於厚葬。積石爲封，列種松柏。其人性凶急，有氣力，習戰鬬，好寇鈔。沃沮、東濊皆屬焉。每春秋校獵，王親臨之。人稅布五匹，穀五石；遊人則三年一稅，十人共細布一匹；租戶一石，次七斗，下五斗。反逆者，縛之於柱，爇而斬之，籍沒其家；盜則償十倍。用刑既峻，罕有犯者。樂有五弦琴、箏、篳、篥、横吹、簫、鼓之屬，吹蘆以和曲。每年初，聚戲於浿水之上，王乘腰轝，列羽儀以觀之。事畢，王以衣服入水，分左右爲二部，以水石相濺擲，諠呼馳逐，再三而止。俗以趨走爲敬，拜則曳一腳，立多反拱，行必搖手。性多詭伏。父子同川而浴，共室而寢。婦人淫奔，俗多遊女。有婚嫁者，取男女相悅然即爲之，男家送豬酒而已，無財聘之禮。或有受財者，人共耻之。死者殯於屋内，經三年，擇吉日而葬。居父母及夫人之喪，服皆三年，兄弟三月。初終哭泣，葬則鼓舞作樂以送之，埋訖悉取死者生時服翫、車馬置於墓側，會葬者爭取而去。敬鬼神，多淫祠。盜者倍徵贓，若貧下不能備，及負公私債者，皆聽評其子女爲奴婢以償之。丈夫衣同袖衫，大口袴，白韋帶，黄革履。其冠曰骨蘇，多以紫羅爲之，雜以金銀爲飾。其有官品者，又插二鳥羽於其頭上，以顯異之。婦人服裙襦，袖皆爲襈。書籍有五經、三史、《三國志》、《晉陽秋》。兵器有甲、弩、

弓、箭、鞍、矟、矛、鋋[5]。

句驪[6](一名貊耳[7],一名小水貊,在遼東郡西、安平縣北),出好弓,所謂"貊弓"也。

東沃沮國,在高句驪蓋馬大山之東。土肥美,背山向海,宜五穀,善田種。有邑落長帥。人性質直強勇。少牛馬,便持矛步戰。言語、食飲、居處、衣服、禮節,有似句驪。其嫁娶之法,女年十歲已相設許,婿家迎之,長養以爲婦。至成人,便還女家,女家責錢,錢畢,乃復還婿家。其葬,作大木槨,長十餘丈,開一頭作戶。新死者皆假埋之,方使覆形,皮肉盡,乃取骨置槨中。舉家皆共一槨。刻木如生形,隨死者爲數,又有瓦鑩,置米其中,編縣之於槨戶邊。

北沃沮,其俗皆與南同。(北沃沮,一名置溝婁。)

濊國,本朝鮮地。箕子教以禮義、田蠶,又制八條之教[8]。其人終不相盜,無門戶之閉,婦人貞信,飲食以籩豆。自謂與句驪同種,言語大抵相類。其人性愿慤[9],少嗜欲,不請匄。男女皆衣曲領。其俗重山川,山川各有部分界[10],不得妄相干涉。同姓不婚。多所忌諱,疾病死亡,輒捐棄舊宅,更造新居。知種麻、養蠶、作絲綿布。曉候星宿,豫知年歲豐約。常用十月祭天,晝夜飲酒歌舞,名之爲"舞天"。又祠虎以爲神。邑落有相侵犯者,轉相罰責生口牛馬[11],名之爲責禍。殺人者償死。少寇盜,能步戰,作矛長三丈,或數人共持之。樂浪檀弓出其地。又多文貊[12],有果下馬(高三尺,乘之可於果樹下行)。海出斑魚,使來,皆獻之。

馬韓國,韓種有三:一曰馬韓,二曰辰韓,三曰弁辰。馬韓,北與樂浪,南與倭接,東西以海爲限[13]。人知田蠶,作綿布。出大栗如梨。有長尾鷄,尾長五尺[14]。邑落雜居,亦無城郭。作土室,形如冢,開戶在上。不知拜跪[15],無長幼男女之別。不貴金寶錦罽,不知騎乘牛馬,雅重瓔珠[16],以綴衣爲飾,及縣頸垂耳。大率皆魁頭露紒(魁頭,猶科頭也,謂以髮縈繞成科結也。紒,音計),布袍草履。其人壯勇,少年有築室作力者,輒以繩貫脊皮,縋以大木,嚾呼爲健。常以五月田竟祭鬼神,晝夜酒會,群聚歌舞,舞輒十人相隨踏地爲節。十月農功畢,亦復如之。諸國邑各以一人主祭天神,號爲"大君"。又立蘇塗(諸國各有別邑[17],爲蘇塗,諸亡逃至其中,皆不還之。蘇塗之義,有似浮屠),建大木以懸鈴鼓,事鬼神。其南界近倭,亦有文身者。又其俗好衣幘,下戶詣君、朝謁,皆假衣幘,自服印綬。衣幘千有餘人。

辰韓,在馬韓之東。言語有類秦人,繇是或謂之秦韓。其土地肥美,宜種五穀及稻。曉蠶桑,作縑布。乘駕牛馬。嫁娶禮俗,男女有別。以大鳥羽送死,其意欲使死者飛揚。其國作屋,橫累之木爲之[18],有似牢獄也。國出鐵,馬韓[19]、濊、倭皆從取之[20]。諸市買皆用鐵,如中國用錢,又以供給二郡。俗喜歌舞飲酒。有瑟,其形似筑,彈之亦有音曲。生兒便以石壓其頭,欲令其褊,今辰韓人皆褊頭。男女近倭,亦文身。便步戰,兵

仗與馬韓同。其俗，行者相逢，皆住讓路。

弁辰國，與辰韓雜居。亦有城郭，衣服、居處與辰韓同，言語、法俗相似[21]，祠祭鬼神有異。施竈皆在户西。

其瀆盧國，與倭接界，十二國[22]，亦有王。其人形皆大，衣服潔清，長髮[23]，亦作廣幅細布。法俗持嚴峻[24]。其國近倭，故頗有文身。

州胡國，在馬韓之西海島上。其人短小，髡頭，衣韋衣，有上無下。好養牛豕。乘船往來，貨市韓中。

倭國（在韓東南大海中[25]，依山島爲居），男子無大小，皆黥面文身[26]。自古以來，其使詣中國，皆自稱大夫。夏后少康之子，封於會稽，斷髮文身，以避蛟龍之害。今倭水人好沈沒，捕魚蛤，文身，亦以厭大魚水禽，後稍以爲飾。諸國文身各異，或左或右，或大或小，尊卑有差。計其道里，當在會稽東冶之東[27]。其風俗不淫，男女皆露紒，以木綿招頭。其衣横幅，但結束相連，略而無縫。婦女被髮屈紒，作衣如單被，穿其中央，貫頭衣之。種禾稻、紵麻、蠶桑，紡績，出細紵、縑綿。其地無牛、羊、馬、虎、豹、鵲[28]。兵用矛、楯、木弓。弓形短下長上。竹箭，或鐵鏃，或骨鏃，所有無與儋耳、朱崖同。地温煖，冬夏食生菜，皆徒跣。有屋室，父母、兄弟卧息異處。以朱丹塗其身體[29]，如中國用粉也。食飲用籩豆，手取以食，不用匙筯。其死，有棺無椁，封土作冢。始死，停葬十餘日，當時不食肉，喪主哭泣，他人就歌舞飲酒。已葬，舉家詣水中澡浴，以如練沐。其行來渡海詣中國，嘗使一人不梳頭，不去蟣虱，衣服垢汗，不食肉，不近婦人，如喪人民，名之爲“持衰”。若行者吉善，共顧其生口、財物。若有疾病，遭暴害，便欲殺之，謂之持衰不謹。出眞珠[30]、青玉。其山有丹[31]，其木有柟、杼、豫章、櫟、樗，投、橿、烏號、楓香。其竹篠簳、桃支，有薑、橘、椒、蘘荷，不知以爲滋味。有獮猴、黑雉。其俗舉事、行來，有所云爲，輒灼骨而卜，以占吉凶。先告所卜，其辭如今龜法，視火坼占兆。其會同坐起，父子、男子爲别。人性嗜酒。其俗不知正歲四節，但計春耕秋收爲年紀。見大人、所敬，但搏手以當跪拜。其人壽考，或百年，或八九十年。其俗，國大人皆四五婦，下户或二三婦。婦人不淫，不妬忌。不盜竊，少爭訟。其犯法，輕者沒其妻小[32]，重者滅其門户及宗族。尊卑各有差序，足相臣服。收租賦。有邸閣國，國有市，交易有無，使大倭監之。

夷洲（在臨海東南，去郡二千里），地無霜雪，草木不死，四面是山谿。人皆髡髮穿耳，女人不穿耳。土地饒沃，既生五穀，又多魚肉。有大尾，短，如麞尾狀。舅、姑、子、婦，卧息共一大牀，略不知相避。地有銅錢，惟用鹿格爲矛以戰鬬，摩礪青石以作弓矢。取生魚肉雜貯大瓦器中，以鹽鹵之，歷月餘日，仍啖食之，以爲上餚。

文身國（在倭國東北七千餘里），人體有文如獸，其額上有三文，文直者貴，文小者賤。土俗歡樂，物豐而賤，行客不賫糧。有屋宇，無城郭。其王所居，飾以金銀珍麗。繞

屋爲塹,廣一丈,以金銀兩刻流於水銀之上。市用珍寶。犯輕罪者則鞭杖,犯死罪則置猛獸食之,有枉則猛獸避而不食,經宿則赦之。

大漢國(在文文國東五千餘里[33]),無兵戈,不攻戰。風俗並與文身國同[34],而言語異。

扶桑國(在大漢國東二萬餘里,地在中國之東),其土多扶桑木,故以爲名。扶桑葉似桐,而初生如笋,國人食之;實如梨而赤。績其皮爲布,以爲衣,亦以爲綿[35]。作板屋,無城郭。有文字,以扶桑皮爲紙。無兵甲,不攻戰。其國法,有南北獄,若犯輕者入南獄,重罪者入北獄,有赦則赦南獄,不赦北獄。在北獄者,男女相配,生男八歲爲奴,生女九歲爲婢;犯罪之身,至死不出。貴人有罪,國之大會[36],坐罪人於坑,對之宴飲分訣,若死别焉,以火繞之[37]。其一重則一身屏退,二重則及子孫,三重者則及七世。名國王爲乙祁,貴人第一者爲大對盧,第二者爲小對盧,第三者爲納咄沙。國主行[38],有鼓角導從;其衣色隨年改易[39]:甲乙年青,丙丁年赤,戊己年黄,庚辛年白,壬癸年黑。有牛,角甚長[40],以角載物,至勝二十斛。車有牛馬車[41]、鹿車。國人養鹿,如中國畜牛,以乳爲酪。有桑梨[42],經年不壞;多蒲桃。其地無鐵有銅,不貴金銀,市無租估。其婚姻,婿往女家門外作屋,晨夕灑掃,經年而女不悦即驅之,相悦乃成婚,婚禮大抵與中國同[43]。親喪,七日不食;祖父母喪,五日不食;兄弟、伯叔、姑姊,二日不食。設座爲神像[44],朝夕拜奠,不制縗絰。嗣立王,三年不視國事。

百濟國(在帶方故地,南與倭接),其衣服與高麗略同。婦人不加粉黛,女辮髮垂後[45],已出嫁則分爲兩道[46],盤於頭上。俗尚騎射,讀書史,能吏事,亦知醫藥、蓍龜、占相之術。以兩手據地爲敬。有僧尼,多寺塔,而無道士。有鼓角、箜篌、箏、竽、篪、笛之樂,投壺、圍棋、摴蒲、握槊、弄珠之戲。行宋《元嘉曆》,以建寅月爲歲首。賦税以布絹麻絲及米等,量歲豐儉差等輸之。其刑法[47]:反叛、退軍及殺人者,斬;盜者,流,其贓兩倍徵之;婦人犯姦者,沒入夫家爲婢。婚娶之禮,略同於華。父母及夫死者,三年治服[48],餘親則葬訖除之。有五穀、牛、豬、鷄。多不火食。厥田下濕,人皆山居。有巨栗。每以四仲之月,王祭天及五帝之神[49]。立其始祖仇台廟於國城,歲四祠之(仇台,爲遼東太守公孫度之婿)。

新羅國(在高麗東南,漢樂浪居之地),其人雜有華夏,其文字、甲兵同於中國。選人壯健者悉入軍,峰、戍、邏,俱有屯營部伍。風俗、政刑、衣服略與高麗、百濟同。每正月旦相賀,王設宴會,班賚群官。其日拜日月神。至八月十五日,設樂,令官人射,賞以馬、布。其有大事,則聚群官詳議而定之。服色尚素。婦人辮髮繞頭,以雜綵及珠爲飾,髮甚長美。婚嫁之禮,惟酒食而已,輕重隨貧富。新婚之夕,女先拜舅姑,次即拜夫。死有棺斂,葬起墳陵。王及父母妻子喪,持服一年。田甚良沃,水陸兼種。其五穀、果菜、鳥獸、物産,略與華同。

靺鞨國(在高麗之北),肅慎之苗裔也。所居多依山水。其俗相與耦耕。土多粟麥穄。水氣鹹,生鹽於木皮之上。其畜多豬,嚼米爲酒,飲之亦醉。婦人服布,男子衣豬狗皮。俗以溺洗手面,於諸夷最爲不潔。其俗淫而妬,其妻外淫,人有告其夫者,夫輒殺妻,殺而後悔,必殺告者,繇是姦淫之事終不發揚。人皆射獵爲業,角弓長三尺,箭長尺有二寸,常以八九月造毒藥,傅矢以射禽獸,中者立死。

黑水靺鞨,俗皆編髮。性凶悍,無憂戚,貴壯而賤老。無屋宇,並依山水,掘地爲穴,架木於上[50],以土覆之,狀如中國之冢墓,相聚而居。夏則出隨水草,冬則入處穴中。父子相承,世爲君長。俗無文字。兵械有角弓及楛矢。其畜宜豬,富人至數百口,食其肉而衣其皮[51]。死者穿地埋之,以身櫬土,無棺斂之具,殺所乘馬於屍前設祭。

振國,本高麗,其地在營州之東二千里,南接新羅,西接越喜靺鞨,東北至黑水靺鞨,地方二千里,編戶十餘萬,兵數萬人。風俗與高麗及契丹同,頗有文字及書記。

流求國(居大海之西,當建安之東),男女皆以白紵繩纏髮,從項後盤繞至額。其男子用鳥羽爲冠,裝以珠貝,飾以赤毛,形制不同。婦人以羅紋白布爲帽[52],其形正方。織鬬鏤皮并雜色紵及雜毛以爲衣,製裁不一。綴毛垂螺爲飾,雜色相間,下垂小貝,其聲如佩,綴璫施釧,懸珠於頸。織籐爲笠,飾以毛羽。有刀、矟、弓、箭、劍、鈹之屬。其處少鐵,刃皆薄小,多以骨角輔助之。編紵爲甲,或用熊豹之皮。王乘木獸,令左右轝之而行,導從不過數十人。小王乘機,鏤爲獸形。國人好相攻擊,人皆驍健善走,難死而耐創。諸洞各爲部隊,不相救助。兩陣相當,勇者三五人出前跳噪交言相罵[53],因相擊射。如其不勝,一軍皆走,遣人致謝,即共和解,收取鬬死者,共聚而食之,仍以其髑髏將向王所。王則賜之以冠,使爲隊帥。無賦斂,有事則均稅。用刑亦無常准[54],皆臨事科決。犯罪,皆斷於鳥了帥(日本官名),不伏則上請於王,王令臣下共議定之。獄無枷鎖,惟用繩縛。決死刑以鐵錐,大如筯,長尺餘,鑽頂而殺之;輕罪用杖。俗無文字,望月虧盈以紀時節,候草藥枯以爲年歲。人深目長鼻,頗類於胡,亦有小慧[55],無君臣上下之節、拜伏之禮。父子同牀而寢。男子拔去髭鬢,身上有毛之處,皆亦除去;婦人以黑黥手,爲虫蛇之文。嫁娶以酒餚、珠貝爲聘,或男女相悅,便相匹偶。婦人產乳,必食子衣,產後以火自炙令汗出,五日便平復。以木槽中暴海水爲鹽,木汁爲酢,釀米麴爲酒,其味甚薄。食皆用手,遇得異味,先進尊者。凡有宴會,執酒者必待呼名而後飲;上王酒者,亦呼王名。銜盃共飲,頗同突厥。歌呼蹋蹄,一人唱,衆皆和,音頗哀怨。扶女子上膊,搖手而舞。其死者氣將絕,轝至庭,親賓哭泣相弔,浴其屍,以布帛纏之,裹之以葦草,親土而殯,上不起墳;子爲父者,數月不食肉。南境風俗少異,人有死者,邑里共食之。有熊、羆、豺、狼,尤多豬、鷄,無牛、羊、驢、馬。厥田良沃,先以火燒而引水灌之,持一插,以石爲刃,長尺餘,闊數寸而墾之。土宜稻、粱、禾、黍、麻、豆,赤豆、胡豆、黑豆等。木有楓、栝、樟、松、楩[56]、楠、杉、梓,竹[57]、籐、果、藥,同於江表,風土氣候

與嶺南相類。俗事山海之神,祭以酒餚,鬪戰殺人,便將所殺人祭其神。或依茂樹,或起小屋[58],或懸髑髏於樹上,以箭射之,或累石繫繙以爲神主[59]。王之所居壁下,多聚髑髏以爲佳,人間門戶上,必安獸頭骨角。

倭奴國,在新羅東南,水陸三千里,居大海之中。東西五月行,南北三月行,嘗與中國通。其俗有文字,敬佛法。初跣足,以幅巾蔽其前後[60],椎髻無冠帶。隋煬帝時始賜衣冠,今以錦綵爲冠飾,裳皆施襈,綴以金玉。其衣服之製,頗類新羅,然以文布爲之,腰佩銀花,長八寸,左右各數枚,以明貴賤等級。

日本國(言國近於日),古倭國之別種也,國在新羅東南大海中。出紙,緊滑如繭紙。其王阿母氏。文字與中國同。唐高宗永徽五年,獻琥珀大如斗,瑪瑙大如五升器。與新羅相接。其琥珀在海中涌出。又與蝦夷國相鄰。

交阯國,人如禽獸,男女同川而浴,長幼無別,項髻徒跣,以布貫頭而著之。後頗徙中國罪人使雜居其間,乃稍知言語,漸見禮化。後漢光武中興,錫光爲交阯,任延守九眞,於是教其耕稼,制爲冠履,初設媒娉,始知婚娶,建立學校,導之禮義。

噉人國[61],在交阯西,所生首子[62],輒解而食子,謂之宜弟。味旨,則以貢其君,君喜而賞其父。娶妻美,則讓其兄。今烏滸人是。(《南州異物志》曰:"烏滸,地名也,今廣州之南[63],交阯之北。常出道間伺候行旅[64],輒出擊之。利得人食之,不貪其財貨,並以其肉爲餚葅[65],又取其髑髏破之以飲酒[66],以人掌趾爲珍異,以食長者[67]。")

林邑國,古越裳之地,土多香木、金寶,物產大抵與交阯同。以磚爲城[68],蜃灰塗之,東向戶。其國有金山,石皆赤色,其中生金。金夜則出飛,狀如螢火。又出玳瑁、貝齒、古貝、沉木香。古貝者,樹名也,其華成時如鵝毳,抽其絮紡之,以作布,潔白與紵布不殊,亦染成五色,織爲班布也。沉木香者,土人斫斷之,積以歲年,朽爛而心節獨在,置水中則沉,故名曰沉香;次不沉不浮者[69],名曰棧香也。其俗皆閉北戶以向日[70],至於居止,或東西無定。人性凶悍,果於戰鬭,便山習水,不閑平地。四時暄暖無霜雪,人皆倮露徒跣,以黑色爲美。貴女賤男。同姓爲婚姻,先聘婿,女嫁之時,著伽盤衣[71],橫幅令如井欄,首戴寶花。居喪翦鬢,謂之孝,播尸巾于野以爲葬[72]。其王服天冠,被纓絡。每聽政,子弟侍臣皆不得近之。又云其王戴金花冠,形如章甫,衣朝霞布,珠璣瓔珞,足躡革履,時服錦袍,良家子侍衛者二百許人,皆執金裝刀。兵有弓箭刀槊[73],以竹爲弩,傅毒於矢。樂有琴笛、琵琶、五弦,頗與中國同。每擊鼓以警衆,吹蠡以即戎。其人深目高鼻,髮拳,色黑。俗皆徒跣,以幅布纏身,冬月衣袍。婦人椎髻,施椰葉席。嫁娶必用八月,女先求男,由賤男而貴女。同姓還相婚姻。每有婚媾,令媒者齎金銀釧、酒二壺,魚數頭,至女家。於是擇日,夫家會親賓,歌舞相對,女家請一大姓,號婆羅門,送女至男家,婿盥手,因牽女授之,呪曰"吉利吉利"爲成禮。寡婦孤居,散髮至老。王死,七日而葬;有官者,三日;庶人,一日;皆以函盛屍,鼓舞導從,輿至水次,積薪焚之,

收其骨[74]。王則納金罌,沉之於海;有官者以銅,沉之於海口;庶人以瓦,送之於江。男女皆截髮,隨喪至水次,盡哀而止,歸則不哭。每七日,燃香散花,復哭,盡哀而止,盡七七日而罷。至百日、三年,亦如之。人皆奉佛,文字同於天竺。又云其王者著法服,加瓔絡,如佛像之飾,出則乘象,吹螺擊鼓,罩古貝繖[75],以古貝爲幡旗[76]。國不設刑法,有罪者,使象蹋殺之。國王事尼乾道,鑄金銀人像,大十圍。

扶南國,西南去林邑三千餘里,出金、銀、銅、錫、沉木香、象犀、孔翠、五色鸚鵡。俗本躶,文身披髮,不製衣裳,以女人爲王。人皆醜黑拳髮,性質直,不爲寇盜,以耕種爲務,一歲種,三歲獲。又好雕文刻鏤,食器多以銀爲之,貢賦以金銀珠香。亦有書記、府庫,文字有類於胡。喪葬婚姻略同林邑。又云百姓以蕉、蔗、龜、烏爲禮。國法,無牢獄,有訟者,先齋三日,乃燒斧極赤,令訟者捧行七步;又以金環、鷄卵投沸湯中,令探取之。若無實者,手即爛;有理者則不。又於城溝中養鰐魚,門外圈猛獸,有罪者輒以餧猛獸及鰐魚,魚獸不食[77],爲無罪,三日赦之。鰐大者長三丈餘,狀如鼉,有四足,喙長六七尺,兩邊有齒,利如刀劍,常食魚,遇得麞鹿及人,亦噉之,蒼梧以南及外國皆有之。吳時遣中郎將康泰、宣化從事朱應使於其國[78],國人猶裸,惟婦人著貫頭[79]。泰、應謂曰:"國中實佳,但人褻露可怪耳。"尋使令國內男子着橫幅,今干漫也。大家乃裁錦爲之,貧者乃用布。

毗騫國,去扶南八千里。俗有室屋、衣服,噉粳米。其人言語小異扶南。有山出金,金露生石上。國法:刑人並於王前噉其肉。國內不受估客,有往者亦殺而噉之,是以商旅不敢至。王常樓居,不血食,不事鬼神,其子孫生死如常人,惟王不死。扶南王數使與書相報荅,嘗遺扶南王純金五十人食器,形如圓盤,又如瓦塸,名爲多羅,受五升;又如椀者,受一升。王亦能作天竺書,書可三千言,語其宿命所由,與佛經相似,並論善事。又傳扶南東界即大漲海,海中有大洲,洲上有諸薄國,國中有馬五洲[80],復東行漲海千餘里,至自然大洲。其上有樹[81],生火中,洲左近人剝取其皮,紡績作布,以爲手巾,與蕉麻無異,而色微青黑。若小垢涴,則投火中,復更精潔。或作燈炷,用之不知盡。

頓遜國[82],在林邑西南海奇上[83],地方千里。城去海十里。有五王,並羈屬扶南。土地洿下而平博,氣候風俗大較與林邑同。東界通交州諸賈人,其西界接天竺、安息,徼外諸國,往還交易,其市東西交會,日有萬餘人。珍物寶貨無所不有。又有樹酒,似安石榴[84],采其花汁,停瓮中,數日成酒可飲。

眞臘國,在林邑西南,本扶南之屬國,習俗、文字與婆羅門同,居處、器物,頗類赤土。以右手爲凈,左手爲穢,每旦澡洗,以楊枝凈齒,讀誦經呪;又澡灑乃食[85],食罷還用楊枝凈齒,又讀經呪。食多蘇酪、砂糖、秔粟[86]、米餅。欲食之時,先取雜肉羹與餅相和,手擩而食[87]。娶妻者,惟送衣一具,擇日遣媒人迎婦。男女二家各八日不出,晝夜燃燈不息。男婚禮畢,即與父母分財別居。父母死,小兒未婚者,以餘財與之;若婚畢,

財物入官。其葬：男女皆七日不食，剔髮而哭，僧尼、道士、親故皆來聚會，音樂送之。以五香木燒屍收灰，以金銀瓶盛，送於大水之中；貧者或用瓦，而以五彩色畫之；亦有不焚，送屍山中，任野獸食者。其北多山，阜南有水澤，地氣尤熱，無霜雪，饒瘴癘毒虫[88]。土宜粱稻，少黍粟，果菜與日南、九眞相類。異者有婆那娑樹，無花，葉似柿[89]，實似冬瓜[90]；菴羅樹，花葉似棗，實似李；毗野樹，花似木瓜，葉似杏，實似楮；婆田羅樹，花、葉、實並似棗而小異；歌畢羅他樹，花似林檎[91]，葉似楡而厚大[92]，實似李，其大如升。自餘多同九眞。海中有魚，名建同，四足，無鱗，其鼻如象，吸水上噴，高五六十尺；有浮胡魚，其形似䱉，觜如鸚鵡，有八足。多大魚[93]，半身出水，望之如山。每五六月中，毒氣流行，即以白豬、白牛、白羊於城西門外祠之。不然者，五穀不登，六畜多死，人衆疫疾。近都有陵伽鉢婆山，上有神祠，每以兵五千人守衛之[94]。城東有神名婆多利，祭用人肉[95]，其王年別殺人，以祀夜禱[96]，亦有守衛者千人[97]。其敬鬼如此。多奉佛法，尤信道士，佛及道士並立像於館。非王正妻子，不得爲嗣。王初立之日，所有兄弟並刑殘之，或去一指，或劓其鼻，別處供給，不得仕進。王三日一聽朝，坐五香七寶牀，上施寶帳，其帳以文木爲竿，象耳、金鈿爲壁，狀如小屋。懸金光焰，有同於赤土。前有金香爐，二人侍側。王着朝霞古貝，瞞絡腰腹，下垂至脛，頭戴金寶花冠，被其珠纓絡，足履革屣，耳垂金璫，身服白疊，以象牙爲屩。若露髮，則不加纓絡。臣人服製，大抵相類。其俗東向開戶，以東爲上。有戰象五十頭，尤好者許以飯肉。與鄰國戰，則象隊在前，於背上以木作樓，上有四人，皆持弓箭。

訶陵國，在眞獵之南，其王所居豎木爲城，造大屋重閣，覆以棕櫚皮。王所坐之牀，悉以象牙爲之，亦以象牙爲席。食不用匙箸，以手撮之。以椰樹花爲酒[98]，飲之亦得醉。有山穴，每涌而出鹽，國人取之以食。其國別有毒女人，與常人同止宿，即令人身上生瘡，與之交會即致死；若漩液霑着草木即枯。其人身死不臭，亦不爛。

校勘記

[1]仗，原作“伏”，原本“仗”多誤爲“伏”，因徑改。

[2]鏃，原作“鋃”，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3]此，中華書局本《後漢書》校爲衍字。

[4]淫，疑爲衍字。

[5]稍，原作“稍”，據文義及《周書・高麗傳》改。

[6]句驪……，此節文字，原本連上節，據《後漢書・東夷傳》另列一節。

[7]貊，原作“貃”，據《後漢書・東夷傳》改。又，“耳”，中華書局本《後漢書》校爲衍字。

[8]教，原作“國”，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9]愿，《後漢書・東夷傳》作“愚”。

[10]分，《後漢書・東夷傳》無此字。

[11]輒,《後漢書・東夷傳》作“轉”。

[12]貊,《後漢書・東夷傳》作“豹”。

[13]東西以海爲限,據《後漢書・東夷傳》,此句言馬韓、辰韓、弁辰三國,非專指馬韓。

[14]尺,原作“丈”,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15]不,據《後漢書・東夷傳》補。

[16]雅,《後漢書・東夷傳》作“唯”。

[17]邑,原作“以”,據《後漢書・東夷傳》李賢注改。

[18]横累之木,之字不可解,疑當作“大”。

[19]馬,據《後漢書・東夷傳》補。

[20]取,《後漢書・東夷傳》作“市”。

[21]言語法俗相似,《後漢書・東夷傳》作“言語風俗有異”。

[22]其瀆盧國與倭相接……,《後漢書・東夷傳》云“弁辰……亦有十二國,其南與倭接”,無“其瀆盧國”之名,疑誤,今據《後漢書・東夷傳》,合於“弁辰”條下。

[23]長,《後漢書・東夷傳》作“美”。

[24]法俗持嚴峻,此句似誤,《後漢書・東夷傳》作“刑法嚴峻”。

[25]大海,原作“文口”,據《後漢書・東夷傳》改補。

[26]黥,原作“點”,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27]東冶,原作“東治”,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28]鵠,中華書局本《後漢書》校此字爲“鷄”。

[29]塗,《後漢書・東夷傳》作“坋”。

[30]真珠,《後漢書・東夷傳》作“白珠”。

[31]丹,《後漢書・東夷傳》作“丹土”。

[32]妻小,《後漢書・東夷傳》作“妻子”。

[33]文文國,當據《南史・夷貊傳下》改爲“文身國”。

[34]同,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35]綿,《南史・夷貊傳下》作“錦”,《梁書》亦作“綿”。

[36]之,《南史・夷貊傳下》作“人”。

[37]火,《南史・夷貊傳下》作“灰”,當據改。

[38]主,《南史・夷貊傳下》作“王”。

[39]易,原作“爲”,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40]甚,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41]車有牛馬車,《南史・夷貊傳下》作“有牛車、馬車”。

[42]桑梨,《南史・夷貊傳下》作“赤梨”,當據改。

[43]婚,原作“姻”,《南史・夷貊傳下》作“昏”,因據改爲“婚”。

[44]座,原作“蘁”,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45]女,原作“如”,據《隋書・東夷傳》改。

[46]已,據《隋書・東夷傳》補。

[47]法,《北史・百濟傳》作"罰"。

[48]治,《北史・百濟傳》作"居"。

[49]天,原文闕,據《北史・百濟傳》補。

[50]架,《舊唐書・北狄傳》作"梁"。

[51]衣,原作"食",據《舊唐書・北狄傳》改。

[52]紋,原作"絞",據《隋書・東夷傳》改。

[53]噪,原作"躁",據《隋書・東夷傳》改。

[54]准,原作"惟",據《隋書・東夷傳》改。

[55]慧,原作"恵",據《隋書・東夷傳》改。

[56]楩,原作"梗",據《隋書・東夷傳》改。

[57]竹,原在"松"之前,據《隋書・東夷傳》乙。

[58]或,《隋書・東夷傳》無此字。

[59]繫,原作"擊",據《隋書・東夷傳》改。

[60]以幅布蔽其前後,原作"以幅巾蔽其節後",據《舊唐書・東夷傳》改。

[61]噉,原本此字不清,似爲"敢",據《後漢書・南蠻傳》改。

[62]所生首子,原作"所生子首",據《後漢書・南蠻傳》乙。

[63]廣州,原作"漢川",據《後漢書・南蠻傳》李賢注引《南州異物志》改。

[64]伺候,原作"有悁",據《後漢書・南蠻傳》改。

[65]殖,原作"死",據《後漢書・南蠻傳》改。

[66]又取其,三字據《後漢書・南蠻傳》補。

[67]長者,《後漢書・南蠻傳》作"長老"。

[68]爲,據《北史・林邑傳》補。

[69]次不沉不浮者,《南史・夷貊傳》作"次浮者"。

[70]閉北户以尚日,《晉書・四夷傳》作"開北户以向日"。

[71]伽盤,《南齊書・東夷傳》作"伽藍"。

[72]墦尸巾于野,《南齊書・東夷傳》作"燔尸中野"。

[73]兵,據《北史・林邑傳》校勘記補。

[74]收其骨,原本、《舊唐書》同,《此史・林邑傳》作"收其餘骨"。

[75]古貝,原誤作"右具",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76]爲,原作"於",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77]魚,據《南史・夷貊傳上》補。

[78]使於其國,《南史・夷貊傳上》作"使於尋國"。

[79]貫,原作"員",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80]五,據《南史・夷貊傳上》補。

[81]樹,原作"草",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讀秀學術

[82]頓,原作"頃",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83]奇,《南史・夷貊傳上》作"崎"。

[84]似,原作"以",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85]澡,原作"噪",據《隋書・南蠻傳》改。

[86]秔,原作"粒",據《隋書・南蠻傳》改。

[87]揣,《隋書・南蠻傳》作"揣"。

[88]虫,《隋書・南蠻傳》作"蠱"。

[89]柿,據《隋書・南蠻傳》補。

[90]實似,二字據《隋書・南蠻傳》補。

[91]林檎,原作"李",據《隋書・南蠻傳》改補。

[92]檎,原作"樹",據《隋書・南蠻傳》改。

[93]大,原作"如",據《隋書・南蠻傳》改。

[94]五千,原作"二千",據《隋書・南蠻傳》改。

[95]人肉,原作"之肉",據《隋書・南蠻傳》改。

[96]以祀夜禱,《隋書・南蠻傳》作"以夜祀禱"。

[97]有,原作"以",據《隋書・南蠻傳》改。

[98]椰,原作"柳",據《舊唐書・南蠻傳》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

外臣部(五)

土風第二

墮婆登國,在林邑南。其風俗與訶陵略同。種稻,每月一熟。亦有文字,書之貝多葉。其死者,口實以金,又以金釧貫於四肢,然後加以婆律膏,及檀、沉、龍腦等香,積薪以燔之。

殊奈國,在林邑南,去交阯海行二月餘日。習俗、文字與婆羅門絶遠。未嘗朝中國,唐貞觀初始通。

盤盤國,在林邑西南海曲中,人皆學婆羅門書,甚敬信佛法。

婆利國,在林邑東南海中洲上,去廣州二月日行。國界東西五十日行,南北二十日行,有一百三十六聚。土氣暑熱,如中國之盛夏,穀一歲再熟,草木常榮。海出文螺[1]、紫貝。有石名蚶貝羅,初採之柔軟,及刻削爲物,暴乾之[2],遂大堅強。其國人披古貝如帊,及爲都縵。王乃用班絲布[3],以瓔絡繞身,頭著金冠,高尺餘,形如弁,綴以七寶之飾,帶金裝劍。偏坐金高坐[4],以銀蹬支足。侍女皆爲金花雜寶之飾,或持白毦絞及孔雀扇[5]。王出以象駕輿,輿以雜香爲之,上施羽蓋、珠簾。其導從吹螺擊鼓。問其先及年數,不能記焉,而言白凈王夫人即其國女也。又云其地延袤數千里。國人善投輪刀[6],其大如鏡,中有竅,外鋒如鋸,遠以投人,無不中。其餘兵器,與中國略同。俗類眞獵,物產同於林邑。其殺人及盜,截其手,姦者鏁其足,期年而止。祭祀必以月晦,盤貯酒餚,浮之流水。每十一月,必設大祭。海出珊瑚。有鳥名舍利,解人語。人皆黑色,穿耳附璫。王戴花,形如皮弁,裝以眞珠瓔珞,身坐金牀。侍女有金花寶鏤之飾,或持白絞[7]、孔雀扇。行則駕象,鳴金擊鼓,吹蠡爲樂。男子皆拳髪,被古貝布,横幅以繞腰。有古貝草,緝其花以作布,麤者名古貝,細者名白疊。

陀洹國,在墮和羅西北,其國海行五月至廣州。土無蠶桑,以白疊朝霞布爲衣。五穀皆稻、麥、麻、豆,獸有白象、豬、羊、牛。俗皆屋居。其父母死,停喪在室,輒數日不食;燔屍已後,男女並剔頭,臨池洗浴,然始進食。

狼牙修國,在南海中。其界東西三十日行,南北二十日行,去廣州二萬四千里。土氣物產與扶南略同,偏多棧、沈、婆律香等。其俗男女皆袒而被髪,以古貝爲干鏝;其王

及貴臣，乃加雲霞布覆髀，以金繩爲絡帶，金環貫耳。女子則披布，以瓔珞繞身。其國以累磚爲城[8]，重門樓閣。王出乘象，有幡旄旗鼓[9]，罩白蓋，兵衛甚嚴。

干陁利國[10]，在南海洲上。其俗與林邑、扶南略同，出班布[11]、古貝、檳榔。檳榔特精，爲諸國之極。

烏滸，南方夷號也，其俗食人，以鼻飲水，口中進噉如故。

赤土國，本扶南之別種，在南海中，水行百餘日而達所都[12]。其俗皆穿耳翦髮，無跪拜之禮，以香油塗身。其俗敬佛，尤重婆羅門。婦人善髻於項後[13]。男女通以朝霞、朝雲、雜色布爲衣。豪富之室，恣意侈靡，惟金鎖[14]，非王賜不得服用。每婚嫁，擇吉日，女家先期五日，作樂飲酒。婦執女手以授婿[15]。十日乃配焉[16]。既娶即分財別居，惟幼子與父同居。父母、兄弟死，則剔髮素服，就水上搆竹爲棚，棚內所積薪[17]，以尸置上。燒香建幡，吹蠡擊鼓以送之，縱火焚薪，遂落於水。貴賤皆同，惟國王燒訖，收灰貯以金瓶，藏於廟屋。冬夏常濕[18]，雨多霽少，種植無時。特宜稻、穄、白豆、黑麻，自餘物產，多同於交阯。以甘蔗作酒，雜以紫瓜根，酒色黃赤，味亦香美。亦以椰漿爲酒。

斯調國，有火洲，在南海中。其上有野火，春夏自生，秋冬自死。而有木生於其中而不消也。枝皮夏活秋冬死，則皆枯瘁。其俗常冬採其皮，以爲布，色小青黑。若塵垢污之，便投火中，則更鮮明也。（崑崙之墟有炎火之山，山上有鳥獸，草木皆生於炎火之中，故有火浣布。非此山草木之皮，則其鳥獸之毛也。）

大食國，在南海中。其國男夫黑色多鬚[19]，鼻大而長，似婆羅門；婦人白皙。亦有文字。出駝、馬、驢、騾、羖羊等，其馬大於諸國。兵刃勁利。其俗勇於戰鬬，合事天神[20]。而土多沙石，不堪耕種，惟食鳥獸等肉。俱紛摩地那山在國之南[21]，國西鄰於大海。其王移穴中黑石，寶之於國[22]。

占城國，其衣服、制度大略與大食國同。所乘皆象、馬。粒食：稻、米；肉食：水兕、山羊之類。獸之奇者有犀牛，禽之大者有孔雀。

長眞國，烏武獠也。其地多毒物，饒瘴癘，其中毒者皆口噤。不得餌藥，故多自鑿去齒，亦稱鑿齒之民焉。

牂牁蠻，地多雨潦。俗好巫鬼禁忌，寡畜產，又無蠶桑，故其郡最貧。句町縣有桄榔木，可以爲麵，百姓資之。（桄榔木，外皮有毛，似栟櫚而散生。其木剛，作𨱎鋤[23]，利如鐵，中石更利，惟中蕉根乃致敗耳。皮中有似擣稻米片，又似麥麵，中作餅餌。《廣志》曰："桄榔樹，大四五圍，長五六丈，洪直，旁無枝條，其顛生葉，不過數十，似棕葉，破。其木肌堅難傷，入數寸，得麵赤黃，蜜緻可食者也。"）又云土氣鬱熱，多霖雨，稻粟再熟。無徭役，惟征戰之時，乃相屯聚。刻木爲契。其法：劫盜者三倍還贓，殺人者出牛馬三十頭，乃得贖死，以納死家。風俗、物產略與東謝同。

邛都夷，漢武帝以爲越嶲郡。其土地平原，有稻田。青蛉縣禺同山有碧雞金馬，光

景時時出見。(禺同山,在今褒州揚波縣[24]。王褒《碧鷄頌》曰:"持節使王褒謹拜,南崖敬移[25],金精神馬。縹碧之鷄,處南之荒。深谿回谷,非土之鄉。歸來歸來[26],漢德無疆。兼乎唐虞[27],澤配三皇。"《華英陽國志》曰[28]:"碧鷄光景之多見之前書。"《音義》曰:"金形似馬,碧形似鷄也。")俗好遊蕩而喜謳歌,略與牂牁相類;豪帥横縱,難得制御。

莋都夷,漢武帝所開,以爲莋都縣。其人皆被髮左衽,言語多好避類。居處略與汶山夷同。土出長年神藥,仙人山圖所居焉。

哀牢夷[29],人皆穿鼻儋耳,其渠帥自謂王者,耳皆下肩三寸,庶人則至肩而已。土沃美,宜五穀、蠶桑。知染采、文繡,罽毲、白疊、蘭干,細布,織成文章如綾錦。有梧桐木華,績以爲布,幅廣五尺,潔白不受垢汙。先以覆亡人[30],然後服之。其竹,節相去一丈,名曰濮竹。出銅、鐵、鉛、錫、金、銀、光珠、琥珀、水晶、琉璃、軻蟲、蚌珠、孔雀、翡翠、犀象、猩猩、貊獸。雲南縣有神鹿兩頭,能食毒草。

冉駹夷,其王侯頗知文書。而法嚴重,貴婦人,黨母族。死則燒其尸。土氣多寒,在盛夏,冰猶不釋,故夷人冬則避寒,入蜀爲傭;夏則違暑,反其聚邑。皆依山上居,累石爲室,高者至十餘丈,爲邛籠。又土地剛鹵,不生粟、穀、麻、菽,惟以麥爲資。而宜畜牧,有旄牛,無角,一名童牛,肉重千斤,毛可爲毦[31]。出名馬,有靈羊,可療毒。又有食藥鹿。鹿麑有胎者,其腸中糞亦可療毒。又有五角羊、麝香、輕毛毼鷄、猩猩(毼鷄,似雉而大,青色,有毛角[32]。鬬敵,死乃止)。其人能作旄氈、班罽、青頓、毞毲、羊羧之屬[33]。(青頓[34]、毲羧,並未詳,字書無此二字[35]。《周書》:"伊尹爲四方獻令曰:'正西崑崙、狗國、鬼親、枳己、闟耳[36]、貫匈、雕題、離丘[37]、漆齒,請令以丹青、白髦、紕罽[38]、龍角、神龜爲獻。'湯曰[39]:'善。'何承天《纂文》曰:'紕[40],氐罽也[41]。紕[42],音卑疑反。髦即紕也。'")特多雜藥[43]。地有鹹土,煮以爲鹽,麋羊牛馬食之皆肥[44]。

東謝蠻,在黔安之東[45],地方千里。其俗無文書,惟刻木爲約。巢居谷飲,刃劍不離其身。頭冠熊皮,披猛獸之革。

西趙蠻,在東謝蠻之南。其風俗、物產,與東謝同。

悉立國,在吐蕃西南。戶五萬,勝兵五萬人。其地有城邑、村落,咸依谿澗。男人以繒綵纏頭,衣氈褐;婦人以辮髮,著短褐。婚姻簡略,不行財賄,以蒸報爲俗。畜多水牛、羖羊、鷄、豕,穀宜秔、稻、麥、豆,饒甘蔗諸果。死者葬於中野,不封不樹。喪制:以黑爲衣,一年就吉。刑有刖、劓。羈事吐蕃,自古未通中國(唐貞觀二十年,遣使獻方物)。

東女國,西羌之別種,在雅州西北。風俗寬緩,人性馴良。其主及諸官皆奕葉[46]。相傳十一月爲歲首。死者墓而不墳,豎爲標記,無喪紀之禮。所居起重樓層屋,王至九層,國人至六層。其王服青毛綾裙[47],下領衫[48],上披青袍,其袖委地,冬則羔裘,飾以

文錦。爲小鬟髻，飾之以金。耳垂璫，足履索釋。俗重婦人而輕丈夫。文字同於天竺。每至十月，令巫者齎餚詣山中[49]，散糟麥於空，大呪呼鳥。俄而有鳥如雞，飛入巫者之懷，因剖腹而視之，每有一穀，來歲必登；若有霜雪，必多災異。其俗信之，名爲鳥卜。其居喪，服飾不改，爲父母喪，則三年不櫛沐。貴人死者，或剝其皮而藏之，納骨於瓶中，糅以金屑而埋之。國王將葬，其大臣親屬殉死者數十人。

昆明夷，部落在黔州西南三千里，山路險阻，住止高欄。亦有羊馬。其俗椎髻跣足，首領披虎皮，下者披氈。

獠者，南蠻之別種也。自漢中達邛、笮，川洞之間，所在皆有種。其俗多散居山谷，不辨姓氏，又無名字，所生男女，惟以長幼次第之。其丈夫稱阿謩、阿段，婦人阿夷、阿等之類，皆其語之次第稱謂也。喜則群聚，怒則相殺，雖父子兄弟亦手刃之。迭相掠賣，不避親戚，被賣者號叫不服，竄逃避之，乃將買人指爲捕逐，若追亡叛，獲便縛之。但經被縛者，即服爲奴隸，不敢更稱良矣。俗畏鬼神，尤尚淫祀、巫祝。有賣其昆季妻孥盡者，乃自賣以供祭焉。往往推一首帥爲王[50]，亦不遠相統攝。自江左及中州遞有巴蜀，多恃險不賓。後周太祖平梁、益之後，令在所撫慰。其與華民雜居者，亦頗從賦役，然天性暴亂，旋致擾動。每歲命隨近州鎮出兵討之，獲其口以充賤隸，謂之爲壓獠焉。

南平獠，地與知、渝、南、涪四州相接，部落四千餘戶。土氣多瘴癘，山有毒草、沙虱[51]、蝮蛇，人並樓居，登梯而上，號爲"欄干"[52]。男子左衽，露髮徒跣，婦人橫布四幅[53]，穿中而貫其首，名爲"通裙"。其人美髮，爲髻鬌垂於後，以竹筒如筆，長三四寸，斜穿其耳，貴者亦有珠璫。土多女少男，爲婚之法，女氏必先貨求男族。貧人無以嫁女，多賣與富人爲婢。俗皆婦人執役。

松外蠻，在西洱河，其土有稻、麥、粟、豆，種獲亦與中國同。而以十二月爲歲首。菜則葱、韭、蒜、菁，果則桃、李、㮏。有絲麻女工蠶織之事，出絁絹絲布麻，幅廣七寸，染色有緋帛。蠶以正月生，三月熟。畜有馬、牛、豬、羊、雞、犬。飯用竹筲，摶之而啖。羹用鳥杯，形若雞彝。有船，無車。男子以氈及皮爲帔，女子絁布爲裙衫，仍披氈皮以帔。頭髻有髮，一盤而成，形如髽。男女皆跣。至於死喪，哭泣、棺槨、襲斂，無不畢備，三年之內，穿地爲坎，殯於舍側，上作小屋；三年之後，出而葬之，以蠡蚌封棺，令其耐濕。豪富者殺馬牛祭祀，親戚必會，皆齎牛酒助焉，多者至數百人。父母，皆斬衰，布衣不澡。遠者至四五年，近者二三年，然後即吉。其被人殺者，喪主以麻括髮而墨面，衣服不緝。雖服內不廢婚嫁。娶妻不避同姓。富室娶嫁，金銀各數十兩，馬牛羊皆數十頭，酒數十瓶。女之所齎金銀、將徒亦稱是。婿不親迎，女至其家，亦有拜謁尊卑之禮。其俗有盜竊、殺人、淫穢之事，尊長即立一長木，爲擊鼓警，共會其下。強盜者，衆共殺之。若賊宗富強，但燒其屋宅，奪其田業而已，不至於死。穿窬盜者，九倍徵贓。處女、孀妻淫泆，不坐；有夫而淫，男女俱死。男子不跨有夫女子之衣。若姦淫之人，其族強者，輸金銀請

和，妻則棄之。其兩殺者死，家族即報復；力不能敵，則授其部落，舉兵相攻之。

驃國，西當極遠之地。其俗有君臣、長幼之序，好生惡殺。其土宜菽、粟、稻、梁，無麻、麥。其理無刑名、桎梏之具。犯罪者以竹五本束之，復犯者撻其背，數止五，輕者止三；殺人者，戮之。男女七歲，則落髮止寺舍，依桑門，至二十不悟佛理，乃復髮爲居人。其衣服悉以白氎爲朝霞，繞腰而已，不衣繒帛，云出於蠶，爲其傷生也。唐貞觀元年，來獻其國樂，凡十曲，與樂工三十五人來朝，樂曲皆演釋氏經論之詞意。

西域且末國，治且末城。有蒲萄諸果。西域自且末以往，皆種五穀，土地草木畜產，作兵略與漢同。至梁號末國，勝兵萬餘戶。土人翦髮，著氈帽，小袖衣，爲衫則開頸而縫前。多牛羊驢騾。

于闐國，在且末西北。多玉石(玉石，玉之璞也，一曰石之似玉也)。又云地多有水潦、沙石。氣溫，宜稻、麥、蒲桃。有水出玉，名曰玉河。國人善鑄銅器。其治曰西山城，有屋室、市井。果蓏、菜蔬與中國等。尤信佛法。王所居室，加以朱畫。王冠金幘，如金胡公帽，與妻並坐接客。國中婦人皆辮髮，衣裘、袴。其人恭敬，相見則跪，其跪則一膝至地。書則以木爲筆札，以玉爲印，國人得書，載於首而後開札。一說城南五十里有贊摩寺者，云是羅漢比丘盧旃所造[54]，石上有辟支佛徒跣之跡。于闐西五百里，有比摩寺，云是老子化胡成佛之所。俗無禮義，多賊盜，淫縱。王錦帽金鼠冠，妻戴金花，其王髮不令人見，俗云若見王髮年必儉。土多麻、麥、粟、稻、五果，多園林。

嚈噠國，在于闐之西。本王舍城，城中多寺塔，皆飾以金。風俗與突厥略同。其俗有兄弟，共娶一妻。夫無兄弟者，其妻戴一角帽；若有兄弟者，依其多少之數，更加帽角焉[55]。衣服加以瓔珞。頭皆翦髮，其語與蠕蠕、高車及諸胡不同。無城邑，依隨水草，以氈爲屋，夏遷涼土，冬逐暖處，分諸妻，各在別所，相去或二百、三百里。其王巡歷而行，每月一處，冬寒之時，三月不徙。其國無車，有輿，多駝、馬。用刑嚴急，偷盜無多少，皆腰斬；盜一責十。死者，富家累石爲藏[56]，貧者掘地而埋，隨身諸物，皆置塚內。其人凶悍，能戰鬬。西域康居、于闐、沙勒、安息及諸小國三十許，皆役屬之。

朱居國，在于闐西。其人山居。有麥，多林果。咸事佛，語與于闐相類焉。

太平國，在于闐國南，其人辮髮，氈裘，畜牧爲業。地多風雪，冰厚丈餘，所出物產頗與吐蕃同。俗無文字，但刻木結繩而已。刑法嚴峻。其酋豪死，抉出其腦，實以珠玉，剖其藏，易以黃金，假造金鼻銀齒，以人爲殉；卜以吉辰，藏諸巖穴，他人莫知其處，多殺牸牛羊馬以充祭禮，葬畢服除。

湯盤陀國，于闐西小國也。風俗與于闐相類，衣古貝布，着長身小袖袍，小口袴。地宜小麥，資以爲糧。多牛、馬、駱駝、羊等，出好檀。文字同於婆羅門。

鉢和國，在渴盤陀西。其土尤寒，人畜同居，穴地而處，又有大雪山，望若銀峰，其人惟食餅麵，飲麥酒，服氈裘。

波知國，在鉢和西南。土狹人貧，依託山谷。有三池，傳云大者有龍王，次者有龍婦，小者有龍子。行人經之，設祭乃得過，不祭，多遇風雪之困。

賒彌國，在波知南。山居，不信佛法，專事諸鬼神。

烏秅國[57]，山居，田石間有白草。累石爲室。民接手飲（自高山下溪澗中飲水，故接連其手，如猿之爲[58]）。出小步馬（小，細也。細步，言其能蹀足，即今所謂百步千跡者也），有驢無羊。

西夜國，與胡異，其種類羌、氐。行國（言不土著也），隨畜産逐水草往來。

子合國，土地出玉石，一名漂沙，地生白草，有毒，國人煎以爲藥，傅箭鏃，所中即死。

蒲犂國，寄田莎車，種俗與子合同。

依耐國，南與子合接，俗相與同，少穀，寄田疏勒、莎車。

無雷國，衣服類烏孫，俗與子合同。

難兜國，種五穀、蒲萄、諸果，有銀、銅、鐵，作兵與諸國同。屬罽賓。

罽賓國，地平溫和，有苜蓿，雜草。奇木：檀、櫰、梓、竹、漆（櫰音懷，即槐之類也，葉大而黑也），種五穀、蒲萄諸果。糞治園田。地下濕，生稻。冬食生菜。其民巧，雕文刻鏤，治宫室，織罽刺文繡，好治飲食。有金、銀、銅、錫，以爲器。市列（市有列肆，亦如中國也）以金銀爲錢，文上爲騎馬形，漫下爲人面形，出犎牛、水牛、象、大狗、沐猴、孔雀（犎牛，項上隆起者也。郭義恭《廣志》云："罽賓大狗，大如驢，赤色，數里搖勒以呼之。"沐猴，即獮猴也）、珠璣、珊瑚、琥珀、辟琉璃（《魏略》云："大秦國出赤、白、黑、黄、青、緑、縹、紺、紅、紫十種琉璃[59]。"此蓋自然之物，采澤光潤，踰於衆玉，其色不常。今俗所用，皆銷冶石汁，分以衆藥灌而爲之，尤虚脆不貞，實非眞物[60]），它畜與諸國同。一說罽賓在葱嶺南，踰懸度，經熱坂。其地暑濕，人皆乘馬，土宜秔稻，多甘蔗、葡萄。草木凌寒不死。尤信佛法。南去舍衛國三千五百里，至隋爲漕國。國法嚴整，殺人及盗賊者皆死。其俗淫祠，葱嶺山有順天神者，儀制極華，金銀鍱爲屋，以銀爲地，祠者日有千餘人。祠前有一魚脊骨，其孔中通，騎馬出入。國王戴金魚頭冠，坐金馬座。土多稻、粟、豆、麥，饒象、馬、犎牛、金、銀、鑌鐵、氍毹、朱砂、青黛、安息、青木等香，石蜜、牛蜜、墨鹽、阿魏、白附子。

烏弋山離國，地暑熱，莽平（有草莽而平坦）。其草木、畜産、五穀、果菜、食飲、宫室、市列、錢貨、兵器、金珠之屬，皆與罽賓同。而有排拔、獅子、犀牛（排拔，一名苻拔，似鹿長尾。一角者，或爲天鹿；兩角者，或爲僻邪）。俗重安殺。其錢獨文爲人頭，幕爲射馬。以金銀飾仗（仗，謂所持兵器也）。

條支國，臨西海。暑熱，田稻。有大鳥，卵如甕。又出獅子、犀牛、犎牛、孔雀。

安息國，治番兜城（番，音盤）。土地、風氣、物類所有、民俗，與烏弋、罽賓同，亦以

銀爲錢,文獨爲王面,幕爲夫人面,王死輒更鑄錢。有大鳥爵(大爵,項似鷹,身蹄似橐駝,色蒼,舉頭高八九尺,張翅丈餘,食大麥)。其屬小大數百城,地方數千里,最大國也。臨嬀水,商賈車船行旁國,書革,旁行爲書記(横行爲書記也。今西方胡國及南方林邑之徒,書皆横,不直下。革,謂毛革)。

大月氏,治監氏城(一作藍氏城)。土地、風氣、物類所有、民俗、錢貨,皆與安息同,出一封橐駝(脊上有一封[61]。封者,言其隆高若封土也)。國本行國也,隨畜移徙,與匈奴同俗。後魏太武時,其國人商販京師,自云能鑄石爲五色瑠璃。於是採礦山中,於京師鑄之,既成,光澤乃美於西方來者。乃詔爲殿,容百餘人,光色映徹,觀者見之,莫不驚駭,以爲神明所作。自此國中瑠璃遂賤,人不復珍之。

康居國,與大月氏同俗,東羈事匈奴(爲匈奴所羈牽也)。風俗及人貌、衣服略同大宛。地和煖,饒桐、柳、葡萄,多牛羊,出好馬。

奄蔡國,大略與康居同俗。

大宛國,治貴山城。土地、風氣、物類、民俗與大月氏、安息同。大宛左右以葡萄爲酒,富人藏酒至萬餘石,久者至數十歲不敗。俗耆酒、焉耆苜蓿[62](耆,讀曰嗜)。宛別邑七十餘城,多善馬,馬汗血,言其先天馬子也(大宛國有高山,其山上有馬,不可得,因取五色母馬置其下,與集,生駒,皆汗血,因號曰天馬子也)。自宛以西至安息國,雖頗異言,然大同,自相曉知也。其人皆深目,多鬚髯,善市賈,爭分銖。貴女子,女子所言,丈夫乃決正。其地皆絲漆,不知鑄鐵器。及漢使亡卒降,教鑄作它兵器[63]。得漢黄白金,輒以爲器,不爲幣。一説土宜稻、麥。其俗娶婦,先以金同心指環爲娉,又以三婢試之,不男者絶婚。姦淫有子,皆卑其母。與人馬乘不調,墜死者,馬主出斂具。

休循國,治烏飛谷。民俗衣服類烏孫,因畜隨水草,本故塞種也。

捐毒國,治衍敦谷。衣服類烏孫,隨水草,依葱嶺,本塞種也。

莎車國,有鐵山,出青玉。

阿鉤羌國,在莎車西南。土有五穀、諸果,市用錢爲貨,居止立宫室[64]。有兵器。土出金珠。

波路國,在阿鉤羌西北。其地濕熱,有蜀馬。土平,物產、國俗與阿鉤羌同。

小月氏國,本大月氏之種,在波路西南。先居西平[65]、張掖之間,衣服與羌同。其俗以金銀錢爲貨。隨畜牧移徙,亦類匈奴。

尉頭國,治尉頭谷,田畜隨水草,衣服類烏孫。

烏孫國,地莽平,多雨,寒。山多松樠(樠,音武元切,木名,其心似松),不田作種樹(樹,植也),隨畜逐水草,與匈奴同俗。多馬,富人至四五十匹。民剛惡貪狠,無信,多寇盜。

悦般國,在烏孫西北。其風俗、言語與高車同,而其人清潔於胡。俗翦髮齊眉,以

餅餬塗之，昱昱然光澤。日三澡漱，然後飲食。其國南界有火山，傍石皆焦鎔，流地數十里乃凝堅，人以爲藥，即石硫璜也。

姑墨國，北與烏孫接，出銅、鐵、雄黄。

溫宿國，土地所有，與鄯善諸國同。

鄯善國，本名樓蘭。地沙鹵少田，寄田仰穀旁國（寄於他國種田，又糴旁國之穀。仰，音牛向切）。國出玉，多葭葦、檉柳、胡桐、白草（檉柳，楊柳也，白草似莠，乾時白色。胡桐似桐）。民隨畜牧，逐水草。有驢馬，多橐駝。能作兵，與婼羌同（婼，音而遮切）。

婼羌國，隨畜牧逐水草，不田作，仰鄯善、且末穀（賴以自給也）。山有鐵，自作兵。兵有弓矛、服刀、劍甲（服刀，柏髀也。柏音貊，髀音俾，又音陛）。

龜兹國，在白山之南，能鑄冶，有鈆。其刑法：殺人者死，劫賊則折其臂，并刖一足。賦稅准地徵租，無田者則稅銀錢。婚姻、喪葬、風俗、物產與焉耆略同，惟氣候少溫爲異。又出細氈、麞皮、氍毹，饒沙鹽綠、雄雌黄、胡粉及良馬、犎牛等。一說有城郭屋宇，耕田產牧爲業。男女皆翦髮，垂與項齊，惟王不翦髮。學胡書及婆羅門書算計之事。尤重佛法。其王以錦蒙項，著錦袍、金寶帶，坐金獅牀。土多稻、粟、菽、麥，饒銅、鐵、鉛、安息香、葡萄酒，富室至數百石。

焉耆國，在車師南。近海，水多魚。其俗，丈夫翦髮，婦人衣襦，著大袴，婚姻同華夏。好貨利，任姦詭。王有侍衛數十人，皆倨傍，無尊卑之禮。國小人貧[66]，無綱紀法令。兵有弓、刀、甲、矟。婚姻略同華夏。死亡者皆焚而後葬。其服制：滿七日則除之[67]。丈夫翦髮以爲首飾。文字與婆羅門同。俗事天神，并崇信佛法，尤重二月八日、四月八日[68]。是日，其國咸依釋敎齋戒行道焉。氣候寒。土田良沃，穀有稻、麥、菽、粟，畜有駝、馬、牛、羊，養蠶不以爲絲，惟充綿纊。俗尚葡萄酒，兼愛音樂。南去十餘里，有魚、鹽、蒲葦之饒。

山國，其山出鐵。民山居，寄田糴穀於焉耆、危須。

西羌，所居無常，依隨水草。地少五穀，以產牧爲業。其俗氏族無定，或以父名母姓爲種號，十二世後相與婚姻。父沒則妻後母，兄亡則納嫠嫂，故國無鰥寡，種類繁熾。不立君臣，無相長一，強則分種爲酋豪，弱則爲人附落。更相抄暴，以力爲雄。殺人償死，無他政令[69]。其兵，長在山谷，短於平地；不能持久，而果於觸突。以戰死爲吉利，病終爲不祥。堪耐寒苦，同之禽獸，雖婦人產子，亦不避風雪。性堅剛勇猛，得西方金行之氣焉。

湟中月氏胡，被服、飲食、言語，略與羌同。

章求拔國[70]，或云章揭拔，本西羌種也。在悉立西南，居四山之內，近代移出山西，地接東天竺，遂改衣服，變西羌之俗，因而附焉。其地廣袤八九百里，勝兵二千餘人[71]，居無城郭，好爲寇掠，商旅患之。

大秦國,一名犂鞬,在海西,有松柏諸木、百草。人俗力田作,多種樹(樹,植也),蠶桑。皆髡頭而衣繡,乘輜軿白蓋小車[72],出入擊鼓,建旌旗幡幟,所居城中,有五宮,其王日游一宮聽事,五日而後徧。常使一人持囊隨王車,人有言事者,即以書投囊中,王至宮發之,省理其枉直。各有官曹文書。置三十六將,皆會議國事。其王無有常人,皆簡立賢者。國中災異及風雨不時,輒廢而更立,受放者甘黜不怨。其民人皆長大平正[73],有類中國,故謂之大秦。土多金銀奇寶[74],有夜光璧、明月珠、駭鷄犀(通天犀有一理如綖者,以盛米置於群鷄中,鷄欲往啄米,至輒驚駭,故南人名之爲駭鷄犀)、珊瑚、琥珀、琉璃、琅玕、朱丹、青碧。刺金繡,織成金鏤罽、雜色綾。作黄金塗、火浣布。又有細布,或言水羊毳、野蠶繭作之也。合會諸香煎其汁,以爲蘇合。凡外國諸珍異皆出焉。以金銀爲錢,銀錢十當金錢一。與安息、天竺交市於海中,利有十倍。其人質直,市無二價。穀食常賤,國用富饒。鄰國使到其界首者,乘驛詣王都[75],至則給以金錢。終無盜賊寇警,而道多猛虎、獅子,遮害行旅,不百餘人,齎兵器,輒爲其所食。又言有飛橋數百里,可渡海北。諸國所生奇異玉石諸物,譎怪多不經,故不記。一說大秦國出細絺織,或細布,言用水羊毳,名曰海西布。此國六畜皆出水,或云非獨用羊毛也,亦用木皮或野繭絲織成。氍毹(音瞿俞)、毾㲪(音搨登)、罽帳之屬,皆好其色,又鮮於海東諸國所作也。又常利得中國絲,解之以爲胡綾,故數與安息諸國交市於海中。海水苦不可食,故往來者希到。其國中,山出九色次玉石:一曰青,二曰赤,三曰黄,四曰白,五曰黑,六曰綠,七曰紫,八曰紅,九曰紺,今伊吾山中有九色石,即其類。漢順帝陽嘉三年,時疏勒王臣槃獻海西青石、金帶各一。又今西域舊國,云罽賓、條支諸國出琦石,即次玉石也。大秦多金、銀、銅、鐵、鉛、錫、神龜、白馬、朱髦、駭鷄犀、瑇瑁、玄熊、赤螭、辟毒鼠、大貝、車渠瑪瑙、南金翠爵、羽翮、象牙、符采玉、明月珠、夜光珠、眞白珠、琥珀、珊瑚、赤白黑綠黄青紺縹紅紫十種琉璃、琳琅玕、玫瑰、水精、雄黄、雌黄、碧五色玉、黄白黑綠青紫紅絳紺黄金縹琉黄十種氍毹、五色毾㲪、五色九色首下毾㲪、金縷繡、雜色綾、金塗布、緋持布、發陸布、緋持渠布、火浣布、阿羅得布、巴則布、度代布、溫宿布、五色桃布、絳地金織帳、五色斗帳、一微木、二蘇合、狄提、迷迷兜、納白附子、薰陸鬱金芸膠、薰草木十二種香。

校勘記

[1]文,據《南史・夷貊傳上》補。

[2]暴,據《南史・夷貊傳上》補。

[3]斑絲布,《南史・夷貊傳上》作"斑絲者"。

[4]坐,據《南史・夷貊傳上》補。

[5]絞,《南史・夷貊傳上》作"拂"。

[6]輪刀,原作“輪乃”,據《隋書·南蠻傳》改。

[7]紋,《舊唐書·南蠻傳》作“拂”。

[8]累,原作“黑”,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9]毦,《南史·夷貊傳上》作“旄”。

[10]干,原作“千”,據《南史·夷貊傳上》改。

[11]班,《南史·夷貊傳上》作“斑”。

[12]而達所都,四字據《隋書·南蠻傳》補。

[13]項後,原作“項亥”,據《隋書·南蠻傳》改。又“善”字,《隋書·南蠻傳》作“作”。

[14]惟,原作“爲”,據《隋書·南蠻傳》改。

[15]婦,《隋書·南蠻傳》作“父”。

[16]十日,《隋書·南蠻傳》作“七日”。

[17]所,《隋書·南蠻傳》無此字。

[18]濕,《隋書·南蠻傳》作“溫”。

[19]男夫,《舊唐書·西戎傳》作“男兒”。

[20]合,《舊唐書·西戎傳》作“好”。

[21]摩,據《舊唐書·西戎傳》補。

[22]實,《舊唐書·西戎傳》作“置”。

[23]誕,疑當作“鋌”。

[24]揚,《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作“楊”。

[25]南崖敬移,原作“南崔敬彩”,據《舊唐書·西戎傳》李賢注改。

[26]歸來歸來,原作“歸來漢德”,據《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顏師古注改。

[27]兼乎,原作“廉平”,據《舊唐書·西戎傳》李賢注改。

[28]《華英陽國志》,疑衍一“英”字。

[29]哀牢夷,原作“哀牢驃”,據《後漢書·南夷傳》改。

[30]先,原作“洗”,據《後漢書·南夷傳》改。

[31]毛,據《後漢書·南夷傳》補。

[32]似雉而大,青色,有毛角,原作“似有毛角雉而大青色”,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引郭璞《山海經注》校正。

[33]羊羖之屬,此四字原本誤入夾注,且分爲二處,據《後漢書·南夷傳》校正。

[34]青,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補。

[35]無此二字,原作“無此二之屬”,“之屬”爲正文竄入,又脱“字”字,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校改。

[36]闌耳,原作“闢耳”,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改。

[37]丘,原作“立”,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改。

[38]紕,原作“仳”,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改。

[39]湯,原作“易”,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改。

[40]紕,原作"仳",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改。

[41]也,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補。

[42]紕,原作"仳",據《後漢書・南夷傳》李賢注改。

[43]特,原作"時",據《後漢書・南夷傳》改。

[44]糜,《後漢書・南夷傳》作"犘"。

[45]在黔安之東,《舊唐書・南蠻傳》作"在黔州之西數百里"。

[46]其主……,此句似有誤,"主"當作"王"。諸史均言其國以女爲王及諸官。

[47]裾,《舊唐書・西南蠻傳》作"裙"。

[48]衫,原作"衫",據《舊唐書・西南蠻傳》改。

[49]餚,《舊唐書・西南蠻傳》作"楮"。

[50]王,原作"主",據《此史・獠傳》改。

[51]虱,原作"蝨",據《舊唐書・西南蠻傳》改。

[52]欄干,《舊唐書・西南蠻傳》作"干欄"。

[53]四,《舊唐書・西南蠻傳》作"兩"。

[54]比丘盧旃,原作"比丘比盧旃",據《魏書・西域傳》删"比"字。

[55]帽角,原作"角帽",據《此史・西域傳》校。

[56]富家,原作"富豪",據《北史・西域傳》改。

[57]秅,原作"秏",據《漢書・西域傳》改。

[58]爲,據《漢書・西域傳》補。

[59]縹紺,原作"緆",據《漢書・西域傳》顔師古注改補。

[60]實,原作"寶",據《漢書・西域傳》改。

[61]脊上有一封,明本作"春止有土封",據《漢書・西域傳》顔師古注改。

[62]焉耆,原作"馬耆",據《漢書・西域傳》改。

[63]教,原作"殺",據《漢書・西域傳》改。

[64]居,據《魏書・西域傳》補。

[65]西平,原作"酉平",據《魏書・西域傳》改。

[66]國,據《北史・西域傳》補。

[67]七日,原作"七月",據《北史・西域傳》改。

[68]四月八日,據《北史・西域傳》補。

[69]政令,《後漢書・西羌傳》作"禁令"。

[70]求,原作"來",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71]二千,原作"一千",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72]白,原作"自",據《後漢書・西域傳》改。

[73]正,原作"王",據《後漢書・西域傳》改。

[74]土,原作"王",據《後漢書・西域傳》改。

[75]王都,原作"都王",據《後漢書・西域傳》校正。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一

外臣部(六)

土風第三

天竺國,一名身毒,在月氏東南數千里。俗與月氏同,而卑溼暑熱。其國臨大水。乘象而戰。其人弱於月氏,修浮圖道,不殺伐,遂以成俗(浮圖,佛也)。土出象、犀、瑇瑁、金、銀、銅、鐵、鉛、錫。西與大秦通,有大秦珍物。又有細布[1]、好毾㲪、諸香、石蜜、胡椒、薑、黑鹽。一說其俗佛道所興也,人民敦龐,土地饒沃。其王號茂論,所都城郭,水泉分流,繞于渠塹,下注江。其宫殿皆雕文鏤刻,街曲市里,屋舍樓觀,鐘鼓音樂,服飾香華。水陸通流,百賈交會,奇玩珍偉,恣心所欲。左右喜維、舍衛、葉波等十六大國,去天竺或二三千里,共尊奉之,以爲在天地之中也。南天竺國有伏醜城,出摩尼珠、珊瑚。城東有拔賴城,出黄金、白旃檀、石密、蒲桃。土宜五穀。中天竺國,其俗土著,與月支同,而地卑溼暑熱,稻歲四熟,苗甚長茂,沒於駝馬。出獅子、豹、貚、橐駝、犀、象。有火齊如雲母而色紫,精者薄如蟬翼焉。有金剛,似紫石英,百煉不銷,可以切玉。又有旃檀、鬱金等香、甘蔗、諸果。出石蜜、黑鹽。通於大秦,致其寶,或至扶南、交趾貿易焉。俗無簿籍,以龜貝爲貨[2]。尤能幻化禁呪,或能呪龍以致雲雨。丈夫致敬,極者舐足摩踵而致其辭。家有奇樂倡伎。其王與大臣多服錦罽。王爲螺髻於頂,餘髮剪之使拳。大夫剪髮,穿耳垂璫,或以金龍懸於耳,耳緩者爲上。俗皆徒跣,衣重白色。婦人以金、銀、眞珠、瓔珞挂頭項。死者,或焚屍取灰以爲浮圖;或委之中野,以施禽獸;或流之於河,以餉魚鼈。無服制之差、喪紀之數。謀反者,幽殺之;小犯,罰錢贖罪;不孝,則斷手、刖足、截耳、割鼻、放流邊外。其人柔弱,怯於戰鬬。有弓、箭、甲、矟,亦有飛梯、地道、木牛馬之法。有文字,善天文筭曆之術,人皆學《悉曇章》,云是梵天法。書於貝多樹葉以記事。然尤修浮圖道,不殺生、飲酒,修戒數百,特信盟誓。國中往往有佛舊迹存焉。

康居國,在天竺東南三千里。其土氣、物類與天竺同。男女皆長八尺,而怯弱。乘象、駱駝往來。鄰國有寇,乘象以戰。

粟弋國[3],屬康居。出名馬、牛、羊、葡萄、衆果。其土水美,故葡萄酒特有名焉。

嚴國,在奄蔡北[4],屬康居,出鼠皮以輸之。

阿蘭聊國(前漢奄蔡國也),地屬康居[5]。土氣溫和,多楨松、白草。民俗、衣服與康居同。

蒲類國,居天山西疏榆谷。廬帳而居,逐水草,頗知田作。畜有牛、馬、駱駝、羊。能作弓矢,出好馬。

移支國,居蒲類地。其人勇猛敢戰,以寇抄爲事,皆被髮。隨畜逐水草,不知田作,所出皆與蒲類同。

東且彌國,其俗廬帳居,逐水草,頗知田作。其所出亦與蒲類同,所居無常。

白馬氐,地險阻,有麻田。出名馬、牛、羊、漆、蜜。氐人勇戇抵冒,貪貨死利。居於河池,一名仇池,方百頃,四面斗絕。(仇池山,在今成州上祿縣南,仇池縣界本名仇維,山上有池,故曰仇池。山在倉、洛二谷之間,常爲水所衝激,故下石而上土,形似覆壺[6]。《仇池記》曰:"仇池百頃,周回九千九百四十步[7],天形四方,壁立千仞,自然樓櫓,卻敵分置調均,竦起數丈,有踰人工。仇池凡二十三道[8],可手緣而上[9]。東西二門,盤道下至上,凡有七里。上則岡阜低昂,泉流交灌郡[10]。"酈道元注《水經》云[11]:"羊腸盤道三十六回,《開山圖》謂之仇夷,所謂'積石嵯峨,嶔岑隱阿'者也。上有平田百頃,煮土成鹽,因以百頃爲號也。")數爲邊寇,郡縣討之,則依固自守。無貴賤,皆爲板屋土牆,所治處名格谷。蠻俗衣布徒跣,或椎髻,或剪髮。兵器以金銀爲飾,虎皮衣楯。便弩射,皆暴悍,好寇盜焉。

滑國,車師之別種也。土地溫暖,多山川,少樹木[12],有五穀[13]。國人以麪及羊肉爲糧。其獸有獅子、兩腳駱駝、野驢有角。人皆善騎射,着小袖長身袍,用金玉爲帶。女人被裘,頭上刻木爲角,長六尺[14],以金銀飾之。少女子,兄弟共妻[15]。無城郭,氈屋爲居,東向開戶。其王坐金牀,隨大歲轉[16],與妻並坐接客。無文字,以木爲契,與旁國胡爲胡書[17],羊皮爲紙[18]。無職官。事天神、火神,每日則出戶祀神而後食。其跪一拜而起。葬以木爲槨,父母死,其子截一耳,葬訖即吉。其言語,待河南人譯然後通。

古柯國[19]、胡密丹國、檀國,皆滑旁小國也,衣服、容貌皆與滑同。

白題國,在滑國東,去滑六日行,西極波斯。土地出粟、麥、瓜果,食物略與滑同。

烏長國,在中天竺南[20],一名烏仗那。百姓殷實,人性懦弱,頗詭詐,尤攻禁呪之術,篤信佛法。言語、文字、禮義、法式略同天竺而弗之及也。一說多解天文吉凶之數,其王動則訪決焉。土多林果[21],引水灌田,豐稻麥[22]。事佛,多諸寺塔,事極華麗。人有爭訴,服之以藥,曲者發狂,直者無恙。爲法不殺,犯死者唯徙於靈山。西南有檀特山,山上立寺,以驢數頭運食,山下無人控抑,自知往來。

乾陀國,在烏長西,本名業波。有鬭象七百頭,十人乘一象,皆執兵仗,象鼻縛刀以戰。

獅子國[23],天竺旁國也。其地和適,無冬夏之異,五穀隨人所種,不須時節。國中

有王，以一善化人。其樓閣皆以七寶裝，晃耀街巷。人衆熾盛。每於晨朝警鼓曉群迷，常勸念佛，破諸衆生。無明黑闇，常說空理，離於物外。以清靜學道爲務，不著於聲，不著於香，無量得道之處。一說在西海之中，延袤二千餘里，多出奇寶。本鬼神居之，商人到則不見，但置寶物價於洲上，商人依價買之而去。其後鄰國人居之。能馴養獅子，遂以名國。風俗與婆羅門同，而尤敬佛法。

吐谷渾，在青海西。其國西有黄沙洲，南北一百二十里，東西七十里，不生草木，沙洲因此爲號。屈眞川有鹽地。甘谷嶺北有雀鼠同穴，或在山嶺，或在平地，雀色白，鼠色黄，地生黄紫花草，便有雀鼠同穴。

白蘭，土出黄金銅鐵。其國雖隨水草，大抵治慕賀川。以肉爲糧，頗識文字。其男子通服長裙，帽或戴冪䍦；婦人以金花爲首飾，辮髮縈後，綴以珠貝。其婚姻，富家厚出聘財，竊女而去。父卒，妻其群母；兄亡，妻其諸嫂。喪服制，葬訖而除。國無常稅，調用不給，輒斂富室、商人，取足而止。殺人及盜馬者，罪至死；他犯，則徵物以贖。地宜大麥，而多蔓菁，頗有菽、粟。出蜀馬、犛牛。西北有流沙數百里，夏日有熱風，爲行旅之患，風之所至，唯老駝豫知之，即鳴而聚立，埋其口鼻於沙中。人每以爲候，則將氈擁蔽鼻口。其風迅駃，斯須過盡，若不防者，必致危斃。

党項羌，三苗之後。東接臨洮西平，西拒葉護，處山谷間。其俗服裘褐被氈以爲上飾。俗尚武力，無法令，各爲生業。有戰陣，則相屯聚。無徭賦，不相往來。牧養犛牛、羊、豬以供食，不知稼穡。其俗淫穢烝報，於諸夷中最爲甚。無文字，但候草木以記歲時。三年一聚會，殺牛羊以祭天。人年八十以上死者，以爲令終，親戚不哭；少而死者，則云夭札，共悲哭之。有琵琶、横吹，擊缶爲節。

高昌國，蓋車師之故地也。南接河，東連燉煌，西次龜兹，北鄰勑勒。置四十六鎮，交河、田地、高寧、臨川、横截、柳婆、洿林、新興、絲寧、始昌、篤進、白力等[24]，皆其鎮名。國人言語與中國略同。有五經、歷代史、諸子集。面類高麗，辮髮垂之於背，着長身小袖袍，縵襠袴。女子頭髮辮而不垂，著錦纈、瓔珞、環釧。婚姻有六禮。其地高燥，築土爲城，架木爲屋，土覆其上。寒暑與益州相似。備植九穀，人多噉麵及牛羊肉。出良馬、葡萄酒、石鹽。多草木，草實如繭，繭中絲如細纑，名爲白疊子[25]，國人多取織以爲布，甚軟白，交市用焉。有朝烏者，旦旦集王殿前，爲行列[26]，不畏人，日出然後散去。一說男子胡服，婦人裙襦，頭上作髻。其風俗政令，與華夏略同。地多石磧[27]，氣候溫暖，穀麥再熟。宜蠶，多五果。有草名爲羊刺，其上生蜜而味甚佳。出赤鹽如朱，白鹽如玉。多葡萄酒。俗事天神，兼信佛法。國中羊馬牧於隱僻之處，以避外寇，非貴人不知其所。北有赤石山，山北七十里有貪汗山，夏有積雪[28]。此山之北，鐵勒界也。從武威西北有捷路，渡沙磧千餘里，四面茫然，無有蹊逕。欲往者，尋有人畜骸骨而去[29]。路中或聞歌哭之聲，行人尋之，多致亡失，蓋魑魅魍魎也。故商客往來，多取伊

吾路。

康國者,康居之後,遷徙不常。其地有胡律,置於祆祠,決罰則取而斷之。重罪者族,次重者死,賊盜截其足。人皆深目高鼻,多鬚髯。有大小鼓、琵琶、五弦、箜篌、笛。婚姻喪制與突厥同。國立祖廟,以六月祭之,諸侯皆來助祭。俗奉佛,爲胡書。氣候溫,宜五穀,勤修園蔬,樹木滋茂。出馬、駝、驢、封牛、黄金、硇沙[30]、䞘香、阿薩那香[31]、瑟琴、麞皮、氍氀、錦氎[32]。多葡萄酒,富家或致千石,連年不敗。丈夫剪髮或辮髮。其王冠氈帽,飾以金寶。婦人盤髻,幪以皂巾,飾以金花。人多嗜酒,好歌舞於道路。生子必以石蜜内口中,以膠置掌内,欲其成長口常甘言,持錢如膠之黏物。俗習胡書,善商賈,爭分銖之利。男子年二十,即遠之旁國,來適中夏。利之所在,無所不到。以十二月爲歲首,有婆羅門爲其占星候氣,以定吉凶。頗有佛法。至十一月,鼓舞乞寒,以水相潑,盛爲戲樂。

似盤國,與康國鄰,出好馬。

瑟匿國,北接石國。其俗不好商賈,風俗並略與康國同焉。

安國,風俗同康國,唯妻其姊妹及母子遞相禽獸,此爲異也。

石國,其俗正月六日、七月十五日以王父母燒餘之骨,金瓮盛之,置於牀上,巡繞而行,散以花香雜果,王率臣下設祭焉。禮終,王與夫人出就別帳,臣下以次列坐,享宴而罷。有粟、麥,多良馬,其俗善戰。

女國,在葱嶺之南。以女爲王,每居層樓,侍女數百,五日一聽政[33]。其王死,若無女嗣位,國人請斂金錢,得數百萬還死王之族,買女而立之。其地五男三女,俗貴女子,賤丈夫。婦人爲吏職,男子爲士。女子貴者則多有侍男,男子不得有侍女。雖賤庶之女,盡爲家長,猶有數夫焉,生子皆從其母姓。男子被髮,以青綠塗面。婦人辮髮而縈之,以皮爲鞋。課税無常。氣候多寒,以狩獵爲業。出鍮石、朱砂、麝香、犛牛、駿馬、蜀馬。尤多鹽,常將鹽向天竺興販,其利數倍。

鏺汗國,古渠搜國也。其王坐金羊牀,妻戴金花,俗多朱砂、金、鐵。

吐火羅國,在葱嶺西,與挹怛雜居[34]。勝兵共五萬[35]。其國土著[36]。多男子,少婦人,故兄弟通室。婦人五夫,則角飾戴五角,十夫則戴十角。男子無兄弟者,則與他人結爲昆季,方始得妻;不然者,終身無婦矣。被服、文字與于闐略同。城北有屋數頗梨山[37],南崖穴中有神馬,國人每牧牝馬於其側,時產名駒[38],皆汗血。多善馬。有屋宇,雜以穹廬,著小袖袍,小口袴,大頭長裙帽。女子被髮爲辮。其地與益州鄰,常通商賈。民慕其利,多往從之,教其書記,爲之辭譯,稍桀黠矣。一説多畜,逐水草,無城郭,後稍爲宫室,而人民猶以氈廬、百子帳爲行屋。地常風寒,人行平沙中,沙礫飛起,行迹皆滅。肥地則有雀鼠同穴,生黄紫花;瘦地輒有瘴氣,使人斷氣;牛馬得之,疲汗不能行。

宕昌國，在河南國東，本西羌種也。俗皆土著，居有棟宇，其屋織犛牛尾及羖羊毛覆之。國無法令，又無徭賦，唯征伐之時，乃相屯聚[39]；不然，則各事生業[40]，不相往來。皆衣裘褐。牧養犛牛、羊、豕，以供其食。父、子、叔、伯、兄弟死者，即以其繼母、世叔母及兄弟婦、子婦爲妻。俗無文字，但候草木榮落以記歲時。三年一聚，殺牛羊以祭天。

鄧至國，居西涼州界，羌別種也，其俗呼帽曰“突何”，其衣服與宕昌同。

武興國，本仇池。其國東連秦嶺，西接宕昌，去宕昌八百里，南去漢中四百里，北去岐州三百里，去長安九百里。本有十萬戶，世世分滅。其大姓有苻氏、姜氏。言語與中國同。著烏皂突騎帽、長身小袖袍、小口袴、皮韡。地植九穀，婚姻備六禮，知書。疏種桑麻，出紬絹、精紈、漆、蠟、椒等，山出銅鐵。

西戎疏勒國，在姑墨西白山之南百餘里，漢時舊國也。其王戴金獅子冠。土多稻、粟、麻、麥、銅、鐵、錦、綿。人手足皆六指，産子非六指者即不育。俗事祆神，有胡書文字。

者至拔國，在疏勒西。其國東有潘賀那山，出美鐵及獅子。

悉蜜國，在者至西。其國東有山，名郁悉蒲山，出金玉，多鐵。

悉萬斤國，在悉蜜西。其國南有山，名伽邑那山，出獅子。

吐呼羅國，在悉萬斤東。土宜五穀，有好馬、駝、騾。

伽不單國，在悉萬斤西北。土平，宜稻、麥，有五果。

色知顯國，在悉萬斤西北。土平，多果。

伽色尼國，在悉萬斤南。土出赤鹽，多五果。

薄伽國，在伽色尼南。多五果。

牟知國，在忸蜜西南（忸蜜，無土風）。土平，禽獸、草木類中國。

諾色波羅國，在忸蜜南。土平，宜稻、麥，多五果、韋伽。

早伽至國，在忸蜜西。平土少田，殖取稻麥於鄰國，有五果。

阿佛大汗國，在忸蜜西。土平，多五果。

呼似密國，在阿佛大汗西。土平，出銀、琥珀，有獅子，多五果。

疊伏羅國，有勿悉城，城北有鹽奇水，西流。有白象，并有阿末黎波，波中織作布。土宜五穀。

技豆國，出金、銀、雜寶、白象、水牛、犛牛、葡萄、五果。

副貨國，在沒隨國東（沒隨，無土風）。宜五穀、葡萄，唯有馬、駝、騾。

波斯國，大月氏之別種，都宿利城。其王姓波斯氏[41]，坐金羊牀，戴金花冠，衣錦袍、織成帔，飾以眞珠、寶物。其俗，丈夫剪髮，戴白皮帽，貫頭衫，兩廂近下開之[42]，并有巾帔，緣以織成。婦人服大衫，披大帽帔[43]，其髮前爲髻，後被之，飾以金銀花[44]，仍

貫五色珠,絡之於膊。王於其國内,别有小牙十餘所,猶中國之離宫也,每年四月出遊處之,十月乃還。王即位以後,擇諸子内賢者[45],密書其名,封之於庫,諸子及大臣皆莫之知也。王死,乃衆共發書視之[46],其封内有名者,即以爲王,餘子各出就邊任,兄弟更不相見也。兵器有甲、矟、圓排劍、弩、弓、箭。戰並乘象[47],百人隨之。其刑法:重罪懸諸竿上射而殺之;次則繫獄,新王立,乃釋之;輕罪則劓刖若髡,或剪半鬢,及繫牌於項[48],以爲耻辱;犯強盜者,禁之終身;姦貴人妻者,男子流,婦人割其耳、鼻。賦稅准地輸銀錢。俗事火、天神。婚合亦不擇尊卑,諸夷之中,最爲醜穢矣。民女年十歲以上有姿貌者,王收養之,有功勳人即分賜。死者多棄屍於山,一月治服,城外有人别居,唯知喪葬之事,號爲不凈人,若入城市,搖鈴自别。以六月爲歲首,尤重六月十七日[49]、十二月一日,民庶以上,各相命召,設會作樂,以極歡娱。又以每年正月二十日,各祭其先者。氣候暑熱,家自藏冰。地多沙磧,引水溉灌。其五穀及禽獸等,與中夏略同,唯無稻及黍、秫[50]。土出名馬及駝,富室至有數千頭者,又出白象、獅子、大鳥卵、真珠、玻瓈、珊瑚、琥珀、瑠璃、瑪瑙、水精、瑟琴、金、銀、鍮石、金剛、火齊、鑌鐵、銅、錫、朱砂、銀、綾、錦、氈、毲、氍毹、毾㲪[51]、玄鼉皮,及薰陸、鬱金、蘇合、青木香等、胡椒、畢橙、石蜜、千年棗、香附子、訶梨勒、無食子、鹽綠、雌黄等物。一説西去城十五里有土山,山中有鷲鳥噉羊,土人極以爲患。國中有优鉢曇華,鮮華可愛。出龍駒馬。鹹地生珊瑚樹,長一二尺。亦有琥珀、瑪瑙、真珠、玫瑰等,國内不以爲珍。市買用金、銀。婚姻法,下聘訖,女婿將數十人迎婦,婿着金線錦袍,獅子錦袴,戴天冠;婦亦如之。兄弟便來捉手,付託夫婦之禮,於兹永畢。

伏盧尼國,在波斯國北。東有大河,南流,中有鳥,其形似人,亦有如橐駝馬者,皆有翼,常居水中,出水便死。城北有云尼山,出銀、珊瑚、琥珀,多獅子。

附國,在党項西南數千里。重罪者死,輕罪者罰牛。人皆輕捷,便擊劍。漆皮爲牟甲,弓長六尺,以竹爲箭[52]。妻其群母及嫂,兒弟死,父兄亦納其妻。好歌舞,鼓簧,吹長笛。有死者,無服制,置屍高牀之上,沐浴衣服,被以牟甲,覆以獸皮。子孫不哭,帶甲舞劍而呼云:"我父爲鬼所取,我欲報冤殺鬼。"自餘親戚哭三聲而止。婦人哭,必以兩手掩面。死家殺牛,親屬以豬、酒相遺,共飲噉而瘗之。死後十年而火葬。其葬,必集親賓,殺馬動至數十匹,立木爲祖父神而事之[53]。其俗以皮爲帽,形圓如鉢,或戴幕羅,衣多毛毲、皮裘,全剝牛腳皮爲靴。項繫鐵鏁,手貫鐵釧。王與酋帥,金爲首飾,胸前懸一金花,徑三寸。其土高,氣候凉,多風少雨,宜小麥、青科[54]。山出金、銀,多白雉。水有嘉魚,長四尺而鱗細。

朱俱波國,在葱嶺北二百里,漢之舊地也。其俗盛崇佛法,文字同於婆羅門。

吐蕃國,本漢西羌之地,雷雨風雹霰雪,每隔日有之,夏節氣如中土。暮春之月,山有積雪。其草細,不過三寸,牛馬皆食之。地有冷瘴,令人氣急,不甚爲害。其俗重漢

繒而貴，男女用爲首飾。而白蘭等並臣焉。其君長，或居跋布川，或居邏些，有小城而不居。坐大氈帳，連帳張大下廬其拂[55]，可坐數百人。兵衛極嚴，而衙府甚狹。西南通泥婆羅門，國卑實兹焉。其百姓皆居小拂廬，而無分別。俗養牛、羊，取乳酪用供食，兼取毛爲褐而衣焉。不食驢、馬肉，以麥爲麵，家不全給。人死，殺牛馬以殉，取牛馬頭，周壘於墓上。其墓正方，累石爲之，狀若平頭屋焉。其臣與君自爲友，號曰共命人，其數不過五人。君死之日，共命人皆日夜縱酒。葬日，於腳下針，血盡乃死，便以殉葬。復有親信人，用刀當腦縱鋸；或有將四尺木，大如指，刺兩肋下；死者十有四五，亦殉葬焉。其設官，父死子代；絶嗣，近則親襲焉。非其種類，輒不相伏。大略其冠章飾有五等：一謂瑟瑟，二謂金，三謂金飾銀上，四謂銀，五謂熟銅，各以方圓三寸，褐上裝之，安膊前，以别貴賤。其戰，必下馬列行陣，死則遞收之，終不肯退。槍細而長於漢者，弓矢弱堅。人皆用劍，不戰負劍而行。俗重戰死，戰死者，其墓周迴白土泥之，不與諸墓連接。其驛，以鐵箭爲契，其箭長七寸。若急驛，膊前加著一銀鶻；更急，其鶻至十二三[56]。每驛百餘里，隨水草而居，不常厥所。有草，名蓮右芒，葉長二寸，狀若斜蒿，每莖不過三四葉。其莖蔓，其花黄，其根連珠，如麥門多，味辭性微冷。有鼠，尾長於常鼠，每三二十同一穴。至秋後，衆鼠收此草根爲藏，多者至數石。俗常掘草根而食，而留給鼠糧。其國禁殺鼠，殺鼠者，輒加其罪，俗亦愛而不殺。有鹿服泉，諸山川亦遍出泉。其泉，口大者丈餘，小者一二尺，水深尺餘。其馬歷泉口，行止之勇不失腳。與漢戰，輒引入此地，漢馬顛躓，因而敗績。有青海，去城五百里，周迴四百里，傍土平沃，多植麥，在吐谷渾西南。其春夏，軍糧資海魚以給。有可跋海，去赤嶺百里，方，周七百里，水苦不可飲。有犛牛河，闊一里，岸峻，流入蠻西洱河，合流東，號爲漾臭水，又東南出會川，爲瀘水焉。有藏河，去邏些三百里，東南流，衆水湊焉，南入崑崙國。其中有魚，似鱒而無鱗。洲渚法之有水柳及攝木生焉。其流不急，自赤嶺至邏些川，無樹木，唯鉢川三十里，緣山有栝樹。邏些川三百里，有柳、栝樹、酸棲等，皆蟠屈不條茂。有雪厚三尺，周迴三十里，山下有水湧。其俗云山下有人居，未常輒見。有鑠河，去長安五千里。其水有石，號曰"溫湯"，其石狀如肝，方圓數尺。河水冷，石面有穴六寸，湯水湧出其中，流入河。其石熱，其湯沸，輒不可近，所留處名並爛。湯中有蟲束，如馬尾，色赤，長半寸。有鶻莽山，去長安六千里餘。其國因險而爲防焉。其山西八里，狀若三峽，其中水流聲若雷霆，人語不相聞。其山遠而望之，色黄而白，無草木。兩岸有石壁，一處瀑流。自山顛飛下，可百餘尺，激一懸石，似飄粉焉。其俗刻木結繩，其兵以金爲鏃。寇至舉烽而應之。重戰，沒者爲甲門，奔敗者加狐尾于首，以示終身之耻。自其王棄宋弄贊[57]，唐太宗貞觀後，吞併諸蕃，地方千里，每十節度置一上相統之，自號吐蕃，爲寶髻。爵位則以寶珠、大瑟瑟、小瑟瑟、大銀、小銀、大碖石、小碖石、大銅、小銅等爲告身，以别高下。重君臣之義，輕父子之道。用政嚴酷，人無敢違。事無大小，必出於宰相，便宜從事。故

國風大理,而飲酒者不得及亂,女子無敢干政。然緇徒之間,或有專柄者。好呪誓而多疑忌,敬信釋氏,諂鬼神。貴壯賤老,倨父傲母。惟以淬礪爲業,罕務耕耘。不喜疾病,尤惡瘡痏。出強之費,亦無定給,而臨陣所得,便爲己有,所以戰伐吞併,往必成功。

北狄匈奴,居于北邊,隨草畜牧而轉移。其畜之所多則牛馬羊,其奇則橐駝、驢、臝、駃騠、騊駼、驒奚(駃騠,駿馬。騊駼,馬類,生北海。驒奚,駏驉類也。駝,音從何切。駃,音決。騠,音提。騊,音祧。駼,音徒。驒,音顚)。逐水草遷徙,無城郭常居、耘田之業,然亦各有分地(分,音扶問切)。無文書,以言語爲約束。兒能騎羊引弓射鳥鼠(言其幼小能射),少長則射狐兔(少長,言漸大)。肉食(言無米粟,唯肉食)。士力能彎弓,盡爲甲騎。其俗,寬則隨畜,以射獵禽獸爲生業;急則人習戰攻以侵伐(人人皆習之),其天性也。其長兵則弓矢,短兵則刀鋋(音蟬,鐵把小矛)。利則進,不利則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不知禮義。自居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裘。壯者食肥美,老者飲食其餘。貴壯健,賤老弱。父死,妻其後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其俗,有名不諱,而無字。歲正月,諸長少會單于庭祠。五月大龍城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馬肥,大會蹛林,課較人畜計。(蹛,音帶,繞林木而祭也。鮮卑之俗,自古相傳,秋冬之祭,無林木者尚豎柳枝,衆騎祭,遶三周乃止,此其遺法。計者,人畜之數。)其法,拔刃尺者,死;坐盜者,沒入其家;有罪,小者軋(軋,謂輾轢其骨節,若今之厭踝者也。軋,音於,黠地切。輾,音女展切),大者死。獄久者不滿十日。一國之囚,不過數人。而單于朝出營,拜日之始生,夕拜月。其坐長左,而北向(左者,以左爲尊)日,上戊巳。其送死,有棺槨、金銀、衣裳,而無封樹、喪服。近幸臣妾從死者,多至數十百人(或數十人,或百人)。舉事常隨月,盛壯以致戰,月虧則退兵。其攻戰,斬首虜賜一卮酒,而所鹵得獲而以予之,得人以爲奴婢,故其戰人人自爲趍利(趍,讀曰趨。趍,向也)。善爲誘兵以包敵(包,裹取之也),故其逐利,如鳥之集,其困敗,瓦解雲散矣。戰而扶轝死者,盡得死者家財。

烏桓國,本東胡也。俗善騎射,弋獵禽獸爲事。隨水草放牧,居無常處。以穹廬爲舍,東開向日。食肉飲酪,以毛毳爲衣(毛之耎細者爲毳)。貴少而賤老。其性悍塞(悍,勇也。塞謂不開),怒則殺父兄,而終不害其母,以母有族類,父兄無相仇報故也。有勇健能理決鬬訟者推爲大人,無世業相繼。邑落各有小帥,數百千落自爲一部。大人有所召呼,則刻木爲信,雖無文字而部衆不敢違犯。氏姓無常,以大人健者名字爲姓。大人以下各自畜牧營產,不相徭役。其嫁娶,則先略女通情(不以道娶爲略),或半歲百日,然後送牛馬羊畜以爲聘幣。婿隨妻還妻家,無尊卑,旦旦拜之,不拜其父母。爲妻家役僕一二年間,妻家厚遺送女,居處財物一皆爲辦。其俗妻後母,報寡嫂,死則歸其故夫。計謀從用婦人,唯鬬戰之事乃自決之。父子、男女,相對踞蹲。以髡頭爲輕便,婦人至嫁時乃養髮,分爲髻,著句決,飾以金碧,猶中國有簂步搖(簂,音吉海切,或爲

幗，婦人首飾也。皇后首飾有垂珠，步則搖之）。婦人能刺韋，作文繡，織氀毼（氀，音力千切，毼，音曷，罽也）。男女能作弓、矢、鞍、勒，鍛金鐵爲兵器。其土地宜穄及東牆。東牆似蓬草，實如穄子，至十月而熟。見群獸孕乳而別四節。俗貴兵死，歛屍以棺，有哭泣之哀。至葬則歌舞相送，肥養一犬，以綵纓牽，并死者所乘馬、衣服皆燒而送之，言以屬累（音蜀類，猶付託也）犬使護死者神靈歸赤山。赤山在遼東西北數千里，如中國人死者魂神歸岱山也。敬鬼神，祠天地、日月、星辰、山川及先大人。有建名者，祠用牛羊畢，皆燒之。其約法，違大名言者，罪至死；若相賊殺者，令部落自相報，不止，詣大人告之，聽出馬牛羊以贖死。其自殺父兄，則無罪，若亡畔，爲大人所捕者，邑落不得受之，皆徙逐於雍狂之地。地無山，有沙漠、流水、草木，多蝮蛇。

鮮卑者，東胡之支也。其言語、習俗與烏桓同，唯婚姻，先髠頭，以季春月，大會於饒樂水上（在今營州北），飲宴畢，然後配合。又禽獸異於中國者，野馬、羱羊、角端牛。以角爲弓，俗之角端弓者（羱羊，似吳羊而大角，出西方）。又有貂、豽、鼲子，皮毛柔蝡（豽，音女骨切。鼲，音胡良切。貂、鼲，並鼠屬。豽，族屬也）。蝡，故天下以爲名裘[58]。

突厥，世居金山。其俗畜牧爲事。兵器有弓、矢、鳴鏑、甲、矟、刀、劍，其佩則兼有伏突。旗纛之上施金狼頭，侍衛之士謂之附離，夏言亦狼也。蓋本狼生，志不忘舊。其徵發兵馬及科稅雜畜，輒刻木爲數，并一金鏃箭，蠟封印之爲俗契。其刑法：反叛殺人及姦人之婦，盜馬絆者，皆死；奸人女者重責財物，即以其女妻之；鬭傷人者，隨輕重輸物；盜馬及財物者，各十餘倍徵之。死者停屍於帳，子孫及諸親屬男女各殺羊馬陳於帳前祭之，繞帳走馬七匝，一詣帳門，以刀剺面且哭，血淚俱流，如此者七度乃止。擇日取亡者所乘馬及經服用之物，并屍俱焚之，收其餘灰待時而葬。春夏死者，候草木黄落；秋冬死者，候華葉榮茂然，始坎而瘞之。葬之日，親屬設祭，及走馬剺面如初死之儀。葬訖，於墓所立石建標，其石多少，依其平生所殺人數，以祭之羊馬頭，盡懸挂於標上。是日也，男子咸盛服飾，會於葬所。男有悦於女者，歸即遣人聘問，父母多不違也。父、兄、伯、叔死者，子弟及姪等，妻其後母、世母、母、嫂，唯尊者不得下淫。雖常而各有地分。可汗常處於都斤山，牙帳東開，蓋敬日之所出也。每歲率諸貴人祭其先，密以五月中旬，集他人水，拜祭天神。於都斤西五百里有高山迴出，上無草木，謂爲勃外凝黎，夏言地神也。其書字類胡，而不知年曆，唯以草青爲記。其主初立，近侍重臣等輿之以氈，隨日轉九迴，每一迴，臣下皆拜。訖，乃扶令乘馬，以帛絞其頸，使纔不至絶然後釋，而急問之曰："你能作幾年可汗？"其主旣神情瞀亂，不能詳定多少，臣下等隨其所言，以驗短修之數。一説男女好樗蒲，女子蹴踘，飲馬酪取醉，歌呼相對。敬鬼神，信巫覡，重兵死而耻病終，大抵與匈奴同俗。

西突厥，居無常處，多在烏孫故地。其俗每五月、八月相聚祭神，歲遣重臣向其先世所居之窟致祭焉。

襲胡[59],一曰步落襲[60],蓋匈奴之別種。其俗土著[61],知種田。地少桑蠶,多衣麻布。其丈夫衣服及葬殯與中夏略同,婦人則多貫蜃貝以爲耳頸飾,又與華民錯居。其渠帥頗識文字,然語類夷狄,因譯乃通。蹲踞無禮,貪而忍害。俗好淫穢,處女尤甚,將嫁之夕,方與淫者叙離。夫氏聞之[62],以多爲貴。既嫁之後,頗有防閑,有犯姦者,隨事懲罰。又兄弟死者,納其妻。雖分統部郡縣[63],列於編戶,然輕其傜賦,有異齊民。山谷阻深者,又未盡役屬,而凶悍恃險,數爲寇亂。

駮馬國,其地在突厥之北,漸近於海。土地嚴寒,至冬積雪,樹木不沒者一二尺。比暖雪消,以馬犁種。取魚、鹿、獺、貂、灰鼠等肉充食,以其皮爲衣。少鐵器,用陶瓦土及樺木根爲盤、盌。隨水草而居,累木似井闌,樺皮蓋以爲屋,土牀草蓐而寢處之,草盡則移,居無定所。馬色並駮,故以爲名。一說舉國悉留騮駮馬,不乘,但取其湩酪充食而已。因山而居,與結骨不敦,相侵伐。貌類結骨而言語不相通。其俗隨逐水草,無王,立小君長以聽焉。

結骨部,在駮馬國南。其人並依水而居,身悉長大,赤髪綠睛,有黑髪者以爲不祥。人皆勁勇,鄰國憚之。其俗大率與突厥同。而婚姻無財聘,性多淫泆,與外人通者不忌其婿。死喪葬,刀剺其面,火葬收其骨,踰年而爲墳墓,有哭泣之禮。冬以木爲室,覆以木皮。土宜粟、麥、穄、豆之屬,無果菜。有馬,出貂。天每雨鐵,收而用之,以爲刀劍,甚銛別[64]。其國獵鬼皆乘木馬[65],升降山險,追赴若飛。

鹽漠念咄六闕俟斤部落及史檐部落,並在駮馬東,兩部土多松華,每年稅貂、獺、青白三鼠皮以爲貢賦。

流鬼國,邊於北海,多沮澤,有魚鹽之利。地氣沍寒,早霜雪,每堅冰之後,以木廣六尺,長七尺,施系其上,以踐層冰,逐其走獸。俗多狗,以其皮毛爲裘褐。

拔野古,在僕骨東。其地豐草,人皆殷富,土多霜雪。東北一千里曰康千河。有松木,一二年乃化爲石,其色青,有國人皆居住,其人謂之康千石,爲石以後仍松文。人皆著木腳,冰上逐鹿。以耕種射獵爲業。國多好馬,又出鐵。風俗與鐵勒國同而言語稍別焉。

鞠國,在拔野古東北。有樹,無草,但有地苔。無羊、馬,家畜有鹿,如中國牛馬,使鹿牽車,可勝三四人。衣鹿皮,食地苔。其人取木枝爲屋,尊卑共居其中。

俞折國,在鞠國東。土地廣大,百姓衆多,風俗與拔野古同,少牛馬,地多貂鼠。

大漢國,在鞠國北。地饒羊馬,其人極長大,長者至一丈三四尺。

芮國,亦名芮芮國。無城郭,隨水草畜牧,以穹廬爲居。辮髪衣錦、小袖袍,小口袴,深雍鞾。其地苦寒,七月流澌亘河。國人能以術祭天而致風雪,前對皎日,後則泥潦橫流,故其戰敗,莫能追及。或於中夏爲之,則曀而不雨,問其故,蓋以煖云。

鐵勒,匈奴之苗裔。無君長,分屬東西兩突厥。居無常所,隨水草移。人性凶忍,

善於騎射，貪婪尤甚，以寇抄爲生。近西邊者頗爲藝植，多牛羊而少馬。其俗大抵與突厥同。唯丈夫婚畢便就妻家，待產乳男女，然後歸舍。死者埋殯之，此其異也。

奚，本名庫莫。俗甚爲不潔，而善騎射，好爲寇鈔。每與契丹相攻擊，虜獲財畜，因而得賞。死者以葦薄裹尸，懸之樹上。風俗同於突厥。每隨逐水草，以畜牧爲業，遷徙無常。居有氈帳，兼用車爲營。牙中常五百人持兵自衛。此外部落，皆散居山谷，無賦稅。

契丹之先，與庫莫奚異種而同類，居黃龍之北數百里。其俗與靺鞨同。好爲寇盜。父母死而悲哭者，以爲不壯，但以其屍置於山樹之上。經三年之後，乃收其骨而焚之。因斟而祝曰："冬月特向陽食，若我射獵，時時使我多得諸鹿。"其無禮頑嚚，於諸夷最甚。

南室韋，契丹別部也，在契丹北三千里。土地卑溼，至夏則移向西北。貸勃、欠對二山，多草木，饒禽獸。又多蚊蚋，人皆巢居，以避其患。俗，丈夫皆被髮，婦女盤髮，衣服與契丹同。乘牛車，籧篨爲屋，如突厥氈車之狀。渡水則束薪爲筏，或有以皮爲舟者。馬則織草爲韉，結繩爲轡。寢則屈木爲屋，以籧篨覆上，移則載行。以豬皮爲席。婦人抱膝而坐。氣候多寒，田收甚薄。無羊，少馬，多豬、牛。造酒食噉，與靺鞨同俗。婚姻之法，二家相許，婿輒盜婦將去[66]，然後送牛馬爲聘，更將歸家[67]，待有娠，乃相隨還舍。婦人不再嫁，以爲死人之妻，難以共居。部落共爲大棚，人死則置屍其上。居喪三年，年唯四哭[68]。其國無鐵，取給於高麗。多貂。兵器有弓、楛矢。尤善射，時聚弋獵，事畢而散。其人土著，無賦斂，或爲小室，以皮覆上。相聚而居，至數十百家。剡木爲梨[69]，不加金刃，人牽以種，不解用牛。夏多霧雨，冬多霜霰。畜宜犬豕，養豢而噉之。其皮用以爲韋，男子女人通以爲服。被髮左衽，其家富者項著五色雜珠。婚嫁之法，男先就女舍，三年役力，因得親迎其婦，役日既滿，女家分其財物，夫婦同車而載，鼓舞共歸。

北室韋，亦契丹之別部也。氣候最寒，雪深沒馬，冬則入山，居土穴中，牛畜多凍死。饒麞鹿。射獵爲務，食肉衣皮。鑿冰，沒水中而網射魚鼈。地多積雪，懼陷阬穽，騎木而行。俗皆捕貂爲業，冠以狐貉，衣以魚皮。

霫，匈奴之別種，亦鮮卑故地也。人多善射獵，好以赤皮爲衣緣，婦人貴銅釧，衣襟上下，懸以銅鈴。風俗略與契丹同。

沙陀突厥，在甘州。習俗左老右壯，溷雜男女，略與吐藩同，其悍捷，便弓馬勝之。

昆彌國，土地宜稻，其俗辮髮，左衽。被服與突厥略同，相傳云匈奴本兄弟之國也。隨逐水草，夏居山，冬入深谷，俗尚戰，惡疾終[70]。

都播者，鐵勒之別種也。其俗結草爲廬，無牛羊，不知稼穡，土多百合草，取其根以爲糧。

骨利幹,居迴紇瀚海之北。草多百合,地出名馬。其馬頭類槖駝,筋骨麤壯,好者日行四百里。其國北又距大海,晝長而夕短,日沒後,天色正曛,煮一羊胛纔熟,而東方曙,蓋近日出之處也。

𢹂剌部落[71],本在琵琶川,幽州東北數百里,出古北口是焉。地宜羊、馬,羊則純黑,馬趍前蹄堅,善走。以狩獵爲務,逐獸高山,自上而下,弓弧縱商,其勢若飛,鮮有覆壓。

鬼田國,在駮馬國西。夜遊晝隱。以鹿皮爲衣。眼、鼻、耳與中國同,口在頂上。土無米、粟,噉鹿及蛇。

校勘記

[1]有,據《後漢書·西域傳》補。

[2]龜,《舊唐書·西戎傳》作"齒"。

[3]粟弋,原作"粟戈",此據《後漢書·西域傳》改。

[4]在,原作"有",據《後漢書·西域傳》改。

[5]地屬康居,《後漢書·西域傳》作"居地城,避康居"。

[6]壺,原作"蟲",據《後漢書·南蠻西南蠻傳》李賢注改。

[7]九千九百四十步,《後漢書·南蠻西南蠻傳》李賢注作"九千四十步"。

[8]二十三道,《後漢書·南蠻西南蠻傳》李賢注作"二十一道"。

[9]手緣,《後漢書·南蠻西南蠻傳》李賢注作"攀緣"。

[10]郡,《後漢書·南蠻西南蠻傳》李賢注無此字。

[11]"注"前原有一衍文"元",據《後漢書·南蠻西南蠻傳》李賢注刪。

[12]少,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13]有,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14]尺,原作"人",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15]共,原作"在",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16]大歲,《南史·夷貊傳下》作"太歲"。

[17]與旁國胡爲胡書,《南史·夷貊傳下》作"與旁國通,則使旁國胡作胡書"。

[18]羊,原作"革",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19]古柯國,《南史·夷貊傳下》作"周古柯國"。

[20]在中天竺南,《北史·西域傳》、《魏書·西域傳》均言"烏長國……南至天竺國",不當云"在其南"。

[21]土,原作"上",據《魏書·西域傳》改。

[22]豐,原作"豆",據《魏書·西域傳》改。

[23]獅,諸史均作"師",當改。

[24]力,原作"刀",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25]疊,原作"氍",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26]列,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27]石,據《隋書·西域傳》補。
[28]夏,原作"下",據《隋書·西域傳》改。
[29]畜,原作"蓄",據《隋書·西域傳》改。
[30]硇,原作"鐃",據《魏書·西域傳》改。
[31]薩,《魏書·西域傳》作"薛"。
[32]氍,《魏書·西域傳》作"疊"。
[33]五,原作"王",據《隋書·西域傳》改。
[34]揖,《隋書·西域傳》作"挹"。
[35]勝兵共五萬,《隋書》、《北史》均作"勝兵者十萬"。
[36]著,據《新唐書·西域傳下》補。
[37]屋數,《新唐書·西域傳下》無此二字。
[38]時,《隋書·西域傳》作"必"。
[39]屯,原作"城",據《魏書·宕昌傳》改。
[40]事,據《魏書·宕昌傳》補。
[41]姓波斯氏,《魏書·西域傳》作"姓波氏,名斯"。
[42]兩廂近下開之,原作"兩廂延下關之",據《魏書·西域傳》改。
[43]帽,《魏書·西域傳》無此字。
[44]銀,據《魏書·西域傳》補。
[45]内,原作"納",據《魏書·西域傳》改。
[46]乃衆共,《魏書·西域傳》作"衆乃"。
[47]並,《魏書·西域傳》作"兼"。
[48]牌,原作"排",據《魏書·西域傳》改。
[49]十七日,《魏書·西域傳》作"七日"。
[50]秫,《魏書·西域傳》作"稷"。
[51]髭,據《魏·西域傳》補。
[52]箭,原作"弦",據《北史·附國傳》改。
[53]立木爲祖父神,原作"立其祖父神",據《北史·附國傳》改。
[54]青科,《北史·附國傳》作"青稞"。
[55]連帳張大下廬其拂,《新唐書·吐蕃傳下》作"聯毳帳以居,號大拂廬"。
[56]二,原文漫滅,據《新唐書·吐蕃傳下》補。
[57]棄宋弄贊,《新唐書·吐蕃傳下》作"棄宗弄贊"。
[58]蝡,疑爲衍文。
[59][60]襲,《北史》作"稽"。
[61]著,原作"赤",據《北史·稽胡傳》改。

[62]氏,原作“ 民”,據《北史·稽胡傳》改。

[63]部,《北史·稽胡傳》無此字。

[64]别,疑當作“利”。

[65]鬼,疑當作“蒐”。

[66]婿,原作“聟”,據《隋書·北狄傳》改。

[67]歸,原作“婦”,據《隋書·北狄傳》改。

[68]年,據《隋書·北狄傳》補。

[69]梨,疑當作“犂”。

[70]疾終,此二字原在下條之首,據文意移。

[71]掃刺部落,此條原與上條合爲一,據文意分列。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二

外臣部(七)

官號　才智　賢行

官　號

夫明王愼德,四夷咸賓,乃有款塞稱藩,厥角諸吏,奉琛修貢,解辮嚮化。繇是典客之職,通譯其言;執簡之史,詳記其俗。故其妃匹之號、官稱之品、員秩之命數、典司之位局,或咸得書於載籍,而藏之祕閣焉。觀夫疆域殊峙,風軌異化,種族之制匪一,等威之辨不同,仲尼所謂"夷狄之有君,蓋與夫雲官鳥紀之說戾矣。"

東夷扶餘國,以六畜名官,有馬加、牛加、狗加。其邑落皆主屬諸加。

高句驪國,後漢時,其國置官有相加、對盧、沛者、古鄒大加(古鄒大加,高驪掌賓客之官,如大鴻臚也)、主簿、優臺、使者、帛衣、先人。一說大官有大對盧,次有太大兄、大兄、小兄,意俟、奢烏、拙太、大使者、小使者、褥奢、翳屬、仙人、幷褥薩,凡十三等(復有內評、外評),分掌內外事焉。其大對盧,則以強弱相凌,奪而自爲之,不繇王之署置也。

百濟國,其王妻號"於陸"(夏言妃也)。官有十六品:長曰左平,五人,一品;次大率,三十人,二品(一作達率);次恩率,三品;次德率,四品;次杆率,五品;次奈率,六品,以上冠飾銀華[1];次將德,七品[2],服紫帶;次施德,八品,皂帶;次固德,九品,赤帶;次季德[3],十品,青帶;次對德,十一品;文督,十二品,皆黃帶;次武督,十三品;次佐軍,十四品;次振武,十五品;次克虞[4],十六品(一作喪虞),皆白帶。其冠制並同。唯奈率已上[5],飾以銀花。自恩率以下,官無常員。各有部[6],刀部、功部、德部[7]、藥部、木部、法部、後宮部。外有司軍部、司徒部、司空部[8]、外舍部[9]、綢部、日官部[10]。長吏三年一交代。畿內有五部,部有五巷,人居焉。部統兵五百人。五方各有方領一人[11],以達率爲之;方佐二之。方有十郡,郡有將三人[12],以德率爲之。統兵一千二百人以下,七百人以上。又內官曰內臣佐平,掌宣納事;內頭佐平,掌庫藏事;內法佐平,掌禮儀事;衛士佐平,掌宿衛兵事;朝廷佐平,掌刑獄事;兵官佐平,掌在外兵馬事。

新羅國,其官有十七等:其一曰伊罰干,貴如相國,次伊尺干,次迎干[13],次破彌干,次大阿尺干,次阿干[14],次阿尺干,次乙吉干,次沙咄干,次及伏干,次大奈摩干,次奈摩[15],次大舍,次小舍,次吉士,次大烏,次小烏,次造位。外有郡縣。(後唐同光初,其王金朴英遣倉部侍郎金樂、録事參軍金幼卿來朝。二年,又遣朝散大夫倉部侍郎金岳來朝。天成二年,遣吏中散大夫兵部侍郎張芬、副使兵部郎中朴術法、判官倉部員外郎李忠武來朝。長興三年,遣使執事侍郎金咄、副使司賓大卿李儒來朝。)

日本國,其大臣、朝臣眞人者,猶中國戶部尚書。

倭國,其王妻號"鷄彌沒"[16],名太子爲"利歌彌多佛利"。內官十有二等:一曰大德,次小德,次大仁,次小仁,次大義,次小義,次大禮,次小禮,次大智,次小智,次大信,次小信,員無定數。有軍尼一百二十人,猶中國牧宰。八千戶置一伊尼翼,如今里長也。十伊尼翼屬一軍尼。

大羊同國,有四大臣,分掌國事。

南蠻林邑國,尊官有二,其一曰西那婆帝,其二曰薩婆地歌。其屬官三[17]:其一曰倫多性[18],次歌致倫帝[19],次乙他伽蘭。外官分爲二百餘部,其長官曰弗羅,次曰可輪,如牧宰之差也。

赤土國,其官有薩陀迦邏一人,陀迦邏一人,陀拏達又二人[20],迦利蜜迦三人,共掌政事;俱羅末帝一人[21],掌刑法。每城置那耶迦一人,鉢帝十人。

眞獵國,其國有五大臣,一曰孤落支,二曰高相憑,三曰婆何多陵,四曰舍摩陵,五曰髯羅婁[22],及諸小臣。朝於王者,輒以階下三稽首。王喚上階,則跪,以兩手抱膊,遶王環坐。議政事訖,跪伏而去。

婆利國,官曰獨訶耶拏,次曰獨訶氏拏。

琉球國,有四五帥統諸洞,洞有小王。往往有村,村有鳥了帥,并以善戰者爲之。自相樹立[23],理一村之事。

南詔蠻,謂王爲"詔",謂相爲"淸平官"。凡置六人,其"酋望"、有"大軍將"之號[24]。後唐天成元年,嶲州山後兩林百蠻都鬼主李卑晚、羌大鬼主傅能阿花等來朝。二年,有轉牒稱督爽大長和國宰相布燮等。

西域婼(音而遮切)羌國,漢時,其王號"去胡來王"(言去離胡戎來附漢)。

鄯善國,有輔國侯、卻胡侯[25](卻,音立略切)、鄯善都尉、擊車師都尉、左右且渠、擊車師君各一人,譯長二人(臣欽若等按:《漢書·西域傳》:"凡國五十,自譯長、城長[26]、君、監、吏、大祿、百長、千長[27]、都尉、且渠、當戶[28]、將、相至侯、王,皆佩漢印綬")。

且末國(且,音字餘切[29]),有輔國侯、左右將、譯長各一人。

小宛國,有輔國侯、左右都尉各一人。

精絶國，有精絶都尉、左右將、譯長各一人。

戎盧國，有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各一人，譯長二人。

于闐國，有輔侯、左右將、左右騎君、東西城長、譯長各一人。（晉天福三年九月，其王李聖文遣殿頭宣旨通使馬繼榮、副使黄門將軍張再、通人吴順規朝事舍貢。）

皮山國，有左右將、左右都尉、騎君、譯長各一人。

蒲黎國，漢時有侯、都尉各一人。

大月氏，有五翖侯（翖，即翕字）：一曰休蜜翕侯，二曰雙摩翕侯，三曰貴霜翕侯，四曰肸頓翕侯，五曰高附翕侯。皆屬大月氏。

莎車國，有輔國侯、左右騎君、備西夜君各一人，都尉二人，譯長四人[30]。

疏勒國，有疏勒侯、擊胡輔國侯、都尉、左右將，左右騎君、左右譯長各一人。

尉頭國，有左右都尉、左右騎君各一人。

烏孫國，王號"大昆彌"，有相、大祿大將二人，侯三人，大夫將、都尉各一人，大監二人，大吏一人，舍中大吏二人，騎君一人。

姑墨國，有姑墨侯、輔國侯、都尉、左右將、左右騎君各一人，譯長二人。

溫宿國，有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譯長各一人。

龜兹國，有大都尉丞、輔國侯、安國侯、擊胡侯、卻胡都尉、擊車師都尉、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左右力輔君各一人，東西南北部千長各二人，卻胡君三人，譯長四人。

烏壘國，有城都尉、譯長各一人。

尉犂國有尉犂侯、安世侯、左右將、左右都尉、擊胡君各一人，譯長二人。

危須國，有擊胡侯、擊胡都尉、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騎君、擊胡君、譯長各一人。

焉耆國，有擊胡侯、卻胡侯、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擊胡左右君、擊車師君、歸義車師君各一人，擊胡都尉、擊胡君各二人，譯長三人。

烏貪訾離國，有輔國侯[31]、左右都尉各一人。

卑陸國，有輔國侯[32]、左右將、左右都尉、左右譯長各一人。

卑陸後王國，有輔國侯、都尉、譯長各一人。

都立師國，有輔國侯、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

單桓國，有輔國侯將、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

蒲類國，有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各一人。

蒲類後國，有輔國侯將、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

西且彌國（且，音子余切。下同），有西且彌侯、左右將、左右騎君各一人。

東且彌國，有東且彌侯、左右都尉各一人。

劫國，有輔國侯、都尉、譯長各一人。

狐胡國,有輔國侯、左右都尉各一人。

山國,有輔國侯、左右將、左右都尉、譯長各一人。

車師前王國,有輔國侯、安國侯、左右將、都尉、歸漢都尉、車師君、通善君、鄉善君各一人(鄉,讀曰嚮),譯長一人。

波斯國,其王曰"醫噴",妃曰"防步率",王之諸子曰"殺野"。大官有模胡檀,掌國內獄訟;泥忽汗,掌庫藏開禁;地卑,掌文書及衆務。次有遏羅訶地,掌王之內事;薛波勃,掌四方兵馬。其下皆有屬官,分統其事。

大秦國,其王都城分爲五城,各方五里,王居中城。城置八臣,次主四方;而王城亦置八臣,分主四城。若謀國事及四方有不決者,則四城之臣集議王所,王自聽之,然後施行。

女國,以女爲主,有小女王,共知國政。女王之夫號曰"金聚",不知政事。

東女國,女王號爲"賓就",有女官曰"高霸",平議國事。在外官僚並男夫爲之。

高昌國,官有令尹一人,比中夏相國。次有公二人[33],皆其王子也,一爲交河公,二爲田地公。次有左右衛,次有八長史:曰吏部、祠部、庫部[34]、倉部、主客、禮部、戶部[35]、兵部等長史也。次有威遠[36]、陵江、殿中、伏波等將軍。次有八司馬,長史之副也。次有侍郎、較郎、主簿、從事,階位相次,分掌諸事。次有省事,掌導引。其大事決之於王,小事則世子及二公[37],隨狀斷決,評章錄記,事訖即除。籍書之外,無事久掌文案[38]。官人雖有列位,並無曹府,唯每旦集於牙門,評議衆事。諸城各有戶曹。每城遣司馬侍郎監檢校,名爲城令。

迴紇,隋時稱特勤,唐貞觀末自號可汗,署官號皆如突厥故事。開元中有九部落,置部都督十一人。代宗時,遣使册命可汗及其妻可敦,幷封左右殺胡祿都督、拔覽將軍、內外宰相已下。

白狗羌,有品籠官、五品籠官。

吐蕃,號其王爲"贊普",置大論、小論以統理國事。雖有官,不常厥職,臨時統領。

北狄匈奴單于者,廣大之貌也,言其象天單于然也。漢時,其國置左右賢王、左右谷蠡(谷,音鹿。蠡,音盧奚切)、左右大將、左右大都尉、左右大當戶、左右骨都侯。匈奴謂賢曰屠耆,故常以太子爲左屠耆王。自左右賢王以下至當戶,大者萬餘騎,小者數千。凡二十四長,立號曰萬騎。其大臣皆世官,呼衍氏、蘭氏(呼衍,即今鮮卑姓呼延者是也。蘭姓,今亦有之),其後須卜氏。此三姓,其貴種也,而左右賢王、左右谷蠡取大國,左右骨都侯輔政。諸二十四長,亦各自置千長、百長、行長、什裨小王(裨,音頻移切)、相、都尉、當戶、且渠之屬(且,音子余切。相之阻渠姓,蓋本因此官)。後漢時,其大臣貴者左賢王,次左谷蠡王,次右賢王,次右谷蠡王,謂之四角;次左右日逐王,次左右溫禺鞮王,次左右漸將王,是謂六角,皆單于子弟,次第當單于者也。異姓大臣左右

骨都侯、次左右尸逐骨都侯，其餘日逐、且渠、當戶。諸官號各以權力優劣、部衆多少爲高下次第焉。至晋時，其官號有左賢王、右賢王、左奕蠡王、右奕蠡王，左於陸王、右於陸王、左漸尙王、右漸尙王、左朔方王、右朔方王、左獨鹿王、右獨鹿王、左顯祿王、右顯祿王、左安樂王、右安樂王，凡十六等，皆用單于親子弟也。其左賢王最貴，唯太子得君之。其四姓有呼延氏、卜氏、蘭氏、喬氏，而呼延氏最貴，則有左日逐、右日逐，世爲輔相；卜氏則有左沮渠、右沮渠；蘭氏則有左當戶、右當戶；喬氏則有左都侯、右都侯。又有車陽、沮渠、餘地諸雜號，猶中國百官也。

吐谷渾，晋末自稱沙州刺史，其官置長史、司馬、將軍。魏周之際始稱可汗，官有王公、僕射、尙書及郎中、將軍之號。

烏桓(亦作丸)國，有勇健能理決鬬訟者，推爲大人，無世業相繼；邑落各有小帥，數百千落自爲一部。大人[39]。

蠕蠕國，千人爲軍，軍置將一人；百人爲幢，幢置帥一。自稱爲可汗。其俗，君及大臣因其行能即爲稱號，若中國立謚，旣死之後，不復追稱。

突厥，後魏時自稱可汗，號其妻爲“賀可敦”，其子弟謂之“特勒”，別部領兵者謂之“設”。其大官屈律啜，次阿波，次頡利發，次吐屯，次俟斤。其初，國貴賤官號凡有十等，或以形體，或以老小，或以顏色鬚髮，或以酒肉，或以獸名。其勇健者謂之始波羅，亦呼爲莫賀弗，肥麁者謂三大羅[40]。大羅便，酒器也，似角而麤短，體況似之，故以爲號。此官特貴，唯其子弟爲之。謂老爲哥利，故有達官。謂馬爲賀蘭，故賀蘭蘇尼、闕蘇尼，掌兵之官也。謂黑色者爲珂羅復，故有珂羅啜，官甚高，耆年者爲之。謂髮爲索葛，故有索葛吐，此如州縣官也。謂酒爲匐你熱汗，故有熱汗賞，監察非違，釐整班次。謂肉爲安禪，故有安禪貝泥，掌家事，如國官也。有時置附鄰可汗。鄰，狼名也，取其貪殺爲稱。亦有可汗位在葉護下者。或有居家大姓相呼爲遺可汗者。突厥呼屋爲遺，言屋可汗也。其後大官有葉護，次設特勒，次俟那發，次吐屯發，餘小官凡二十八等，皆世襲焉。

西突厥，本與北突厥同祖。其官有葉護，有設特勒，常以可汗子弟及宗族爲之。又有乙斤、屈利啜、閻漢達、頡利發、吐屯、俟斤等官，世襲其位。

奚有五部，每部置俟斤一人，爲其帥。其後部有刺史，縣有令長。其大首領號奚王。唐置餘樂府，以其王爲都督。

南室韋，有二十五部，有餘莫弗、瞞咄，猶酋長也。

北室韋，有九部，其渠帥號“乞引莫賀咄”。每部有莫何弗三人以貳之。

契丹，有八部，每部皆號大人，內推一人爲主。

唐末，耶律阿保機自稱國王，其後乃稱皇帝，署中國官號，國人號阿保機爲天皇王[41]。有子三人，長人皇王，次元帥，太子幼安端少君。

渤海國，唐中宗時封大祚榮爲渤海郡王。其俗呼其王爲“可毒夫”[42]，對面爲聖王

賤表呼"基下";父曰"老王"[43],母曰"太妃",妻曰"貴妃",長子曰"副王",諸子曰"王子",世以大氏爲酋長。

才　智

要荒之服,蠻夷是居;北方之疆,世習其俗。丹穴之智,時有其人。豈地氣之使然?抑天性之斯異。或計慮之惟允,或辭辯之可觀。懷英果之才,申嚴于族類;慕華夏之德,竊覽于典章。若能堅柔服之心,革忿鷙之性,奉順王命,自異匪人,雖欲謂之豺狼,其可得乎?苟或不思革面,靡識懷音,猾夏之姦,雖云暫肆,喪元之戮,必將遄及者矣。

戎子駒支(駒支,戎子名),魯襄公十四年,晉士匄(范宣子也)會諸侯之大夫,會于向,將執駒支。范宣子親數諸朝(行之所在亦設朝位)曰:"來!姜戎氏,昔秦人追逐乃祖吾離于瓜州(四嶽之後皆姜姓,又別爲允姓。瓜州,地在今燉煌)。乃祖吾離被苫蓋[44](蓋,苫之別名[45]),蒙荆棘,以來歸我先君(蒙,見也)。我先君惠公,有不腆之田(腆,厚也),與女剖分而食之(中分爲部)。今諸侯之事,我寡君不如昔者,蓋言語漏洩,則職汝之繇(職,主也)。詰朝之事,爾無與焉(詰朝,明旦。不使復得與會事)。與,將執女。"對曰:"昔秦人負恃其衆,貪于土地,逐我諸戎,惠公蠲其大德(蠲,明也),謂我諸戎是四嶽之裔胄也(四嶽,堯時方伯姜姓也。裔,系也。胄,後也),毋是翦棄(翦,削也),賜我南鄙之田。狐狸所居,豺狼所嗥。我諸戎除剪其荆棘,驅其狐狸、豺狼,以爲先君不侵不叛之臣,至于今不貳(不内侵,亦不外叛)。昔文公與秦伐鄭,秦人竊與鄭盟,而舍戍焉(事在魯禧公三十年),於是乎有殽之師(事在魯禧公二十三年)。晉禦其上,戎亢其下(亢,猶當也),秦師不復,我諸戎實然。譬如捕鹿,晉人角之,諸戎掎之(掎其足也),與晉踣之(踣,僵也),戎何以不免?自是以來,晉之百役,與我諸戎相繼于時(言給晉于不曠時),以從執政,猶殽志也(意常必殺,無中二也),豈敢離遏?今官之師旅,無乃寔有所闕,以攜諸侯,而罪我諸戎。我諸戎飲食、衣服不與華同,贄幣不通,言語不達,何惡之能爲?不與於會,亦無瞢[46](瞢,悶也)。"賦《青蠅》而退(《青蠅》,《詩·小雅》,取其"愷悌君子,無信讒言")。宣子辭焉,使即事與會,成愷悌也(成愷悌,不信讒言也。不書者,戎爲晉屬,不得時達)。

漢匈奴單于冒頓既立,時東胡強,廼使使謂冒頓曰:"欲得頭曼時號千里馬(頭曼,即冒頓父也。曼音莫安切)。"冒頓問群臣,皆曰:"此匈奴寶馬也,勿予(讀曰與)。"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愛一馬乎。"遂與之。頃之,東胡以爲冒頓畏之,使謂冒頓曰:"欲得單于一閼氏(閼氏,匈奴皇后號也。閼音於連切,氏音支)。"冒頓復問左右,左右皆曰:"東胡無道,廼求閼氏,請擊之。"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愛一女子乎。"遂取所愛閼氏予東胡。東胡王愈驕,西侵。與匈奴中間棄地莫居千餘里,各居其邊爲甌脫(甌音一侯

切，脱音土活切。境上候望之處，若今之伏宿舍也)。東胡使使謂冒頓曰:"匈奴與我界甌脱外棄地，匈奴不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頓問群臣，或曰:"此棄地，與之。"於是冒頓斬之。冒頓上馬，令:"國中有後者斬!"遂東襲，擊東胡。東胡初輕冒頓，不爲備，及冒頓以兵至，大破滅東胡王，虜其民衆畜産而歸。

後漢烏丸大人蹋頓，多畫計策。

鮮卑軻比能，本小種鮮卑，以勇健、斷法平端、不貪財物，衆推以爲大人。部落近塞，自袁紹據河北，中國人多亡叛歸之，教作兵器鎧楯，頗學文字，故其勒御部衆，擬則中國。出入弋獵，建立旌麾，以鼓節爲進退。

晉吐谷渾視羆[47]，性英果，有雄略，常從容謂博士金城騫苞曰:"《易》云'動静有常，剛柔斷矣'。先王以仁宰世，不任威刑，所以剛柔摩斷，取輕鄰敵，當仁不讓，豈宜拱墨者乎? 今將秣馬厲兵，爭衡中國，先生以爲何如?"苞曰:"大王之言，高世之略，秦隴英豪，所願聞也。"於是虚襟撫納，衆赴如歸。

吐谷渾葉延，長而沉毅，好問天地造化、帝皇年曆。司馬薄落鄰曰:"臣等不學，實未審三皇何父之子，五帝誰母所生。"延曰:"自羲皇以來，符命玄象，昭言著見，卿等面牆，何其鄙哉! 語曰'夏蟲不知冬冰'，良不虚。今又曰《禮》云:'公孫之子，得以王父字爲氏'。吾祖始自昌黎[48]，光宅於此，今以吐谷渾爲氏，尊祖之義也。"

後魏，迴紇菩薩善籌策，以少制衆，常以戰陣射獵爲務。其母烏羅渾主，知諍訟之事，平決嚴明，部內齊肅。

唐馮盎，高州良德人，代爲本郡大首領。隋開皇中，潮、成五州獠叛，盎馳至京請討之，文帝勑左僕射楊素與盎論賊形勢，素驚曰:"不意蠻夷中有此人!"大奇。武德中，授高州總管，累封國公。盎勤於簿領，詰摘姦伏，甚得人情。

新羅王眞德，以高宗永徽元年織錦作五言《太平頌》以獻之，其詞曰:"大唐開洪業，巍巍皇猷昌，止戈戎衣定，修文繼百王。統天崇兩施，理物體含章，深仁諧日月，撫運邁時康。幡旗何赫赫，鉦皷何鍠鍠。外夷違命者，剪覆被天殃。淳風凝幽顯，遐邇競呈祥。四時和玉燭，七曜巡萬方。維嶽降宰輔，維帝任忠良。五三成一德，昭我唐家唐。"帝嘉焉。

仲琮爲吐蕃大臣，咸亨三年，吐蕃遣仲琮來朝。先是，仲琮年少時，嘗充質入朝，詣太學生例，讀書頗曉文字。至是帝召入賜宴，甚優禮之，問曰:"汝國贊府孰與其祖爲賢?"對曰:"雄勇果斷，不及其祖，然勤於聽理，下不敢欺，亦令主也。但吐蕃土風寒苦，物産貧薄。所部邏娑川，唯有楊柳，人以爲資，更無草木。烏海之南，盛夏積雪，冬則羊裘數重，暑月猶衣裘褐。贊府春夏每隨水草，秋冬始入城隍。但施廬帳，又無屋宇，文物器用，豈當中夏萬分之一。但其國法嚴整，上下齊力。議事則自下而起，因人所利而行之，斯所以能持久也。"帝曰:"吐蕃與吐渾本是甥舅之國，素和貴，叛主奔走，吐蕃納

之,信其間隔,侵逼渾國,招其叛士,奪其土地。我遣薛仁貴等安輯慕容之衆,吐蕃掩其不備,伏甲擊破之。既又寇逼凉州,欲陷城堡,其故何也?"對曰:"臣受命貢獻而已,攻戰之事,非臣所得預聞也。"帝厚賜而遣之。

薛贊婆爲吐蕃首領,其父祿東贊頗解兵術[49],吐蕃贊府以國事委之,講兵訓師,雅有節制。吐蕃之并兼諸羌,雄霸本土,東贊有力焉。東贊有子五人,長曰贊悉若,次欽陵[50],次贊婆,次每多千,次敷論。東贊死,欽陵兄弟,後專其國,欽陵每多居中,諸弟分提方面,贊婆則專在東境,與中國爲鄰三十餘年,常爲邊患。其兄弟皆有才略,諸蕃憚之。

突厥毗伽可汗小殺,開元中,謀欲南入爲寇,其謀主燉欲谷曰[51]:"唐主英武,人和年豐,未有間隙,不可動也,且休息我衆,觀變而舉。"小殺又欲修築城壁,造立寺觀,燉欲谷曰:"不可!突厥人戶寡少,不敵唐家百分之一分,所以常能抗拒者,正以隨逐水草,居處無常,射獵爲業,人皆習武,强則進兵抄掠,退則竄伏山林。唐兵雖多,無所施用。若築城而居,改變舊俗,一朝失利,必將爲唐所併。且寺觀之法,教人以弱,本非用武爭强之道,不可置也。"小殺等深然其計。八年冬,御史大夫王晙爲朔方大總管,奏請西徵拔悉密,東發奚、契丹兩蕃,剋期[52]。掩突厥衙帳於稽落河上。小殺聞之,大恐。燉欲谷曰:"拔悉密今在北庭,與兩蕃東西相去極遠,勢必不合。王晙兵馬,計亦無能至此。必若能來,候其臨到,即移衙帳向北三日,唐兵糧盡,自然去矣。且拔悉密輕而好利,聞命必是先來,王晙與張嘉貞不叶[53],奏請有所不愜[54],必不敢動。若晙兵馬不來,拔悉密獨至[55]。"突厥欲擊之,暾欲谷曰:"此衆去國千里,必將死戰,未可也,不如以兵躡之。"去北庭二百里,暾欲谷分兵間道,先掩北庭,因縱兵擊拔悉密之還衆,遂散走投北庭,而城陷不得入,盡爲突厥所擒,并虜其男女而還。燉欲谷迴兵,出赤亭以掠凉州牛馬。凉州都督楊敬述爲暾欲谷所敗。小殺繇是大振,盡有默啜之衆。

南詔異牟尋,頗知書,有才智,善撫其衆。

賢 行

夫天生蒸民,夷夏雖異,而所稟之性,或善或惡,復何殊哉?故仲尼稱"有教無類",蓋謂是矣。若乃篤仁孝之道,敦愛敬之風,感槩以報仇,謙退而行讓;或崇其信誓,或守之端慤,或殉葬以見志,或憂國以殞命,或俯從忠讜之諫,或力行博施之義;自餘從容知禮,寬厚得衆者,抑又其次焉。咸著之篇,以示於後。

西羌東吾,滇吾子也。滇吾,後漢明帝永平中降漢,東吾立。以父降漢,乃入居塞內,謹愿自守。

百濟,其先夫餘王東明之後。有仇台,篤於仁信,始立國於帶方。

高驪王，名宫，將叛於魏，其臣句驪沛者，名得來，數諫宫。宫不從其言，得來嘆曰："立見此地生蓬蒿。"遂不食而死，舉國賢之。

吐谷渾辟奚，性仁厚慈惠，三弟皆專恣，長史鍾惡地恐爲國害，謂司馬乞宿雲曰："昔鄭莊公、秦昭王以一弟之寵，宗祀幾傾，況今三孽並驕，必爲社稷之患。吾與公忝當元輔，若獲保首領以沒于地，先君有問，其將何辭？吾今誅之矣。"宿雲請白辟奚，惡地曰："吾王無斷，不可以告。"於是因群下入覲，遂執三弟而誅之。辟奚自投於牀，惡地等奔而扶之曰："臣昨夢先王告臣云：'三弟將爲逆亂，汝速除之。'臣謹奉先王之命矣。"辟奚素友愛，因恍惚成疾，謂世子視連曰："吾禍滅罔生，何以見之於地下。國事大小，汝宜攝之。吾餘年殘命，寄食而已。"遂以憂卒。視連幼，廉慎有志性。視連既立，以父憂卒，不知政事，不飲酒、遊畋七年矣。鍾惡地進曰："夫人君者，以德御世，以威齊衆，養以五味，娱以聲色。此四者，聖帝明王之所先，而公皆略之。昔昭公儉嗇而喪，偃王仁義而亡，則仁義所以存身，亦所以亡已。經國者，德禮也；流也者，刑法也。二者或差，則綱維失緒。明公奕葉重光，恩結西夏，雖仁孝發於天，然猶宜憲章周、孔，不可獨追徐、偃之仁德，委而不逮。"視連泣曰："先王追友于之痛，悲憤升遐。孤雖纂業，尸存而已，聲色遊娱，豈所安也？綱維刑禮，付之將來。"臨終謂其子視羆曰："我高祖吐谷渾公嘗言：'子孫必有興者，永爲中國之西藩，慶流百世。'吾已不及，汝亦不見，當在汝之子孫輩爾。"

葉延，年十歲，其父吐延爲羌酋姜聰所害，每旦縛草爲姜聰之象，哭而射之。中之，則號泣；不中，則瞑目大呼。其母謂曰："姜聰諸將已屠膾之矣，汝何爲如此？"葉延泣曰："誠知射草人不益於先讎，以申罔極之志耳。"性至孝，母病五日不食，葉延亦不食。

焉耆國王龍安夫人，獪胡之女，妊身十二月，剖脅生子曰會，立之爲世子。會少而勇傑。安病篤，謂會曰："我常爲龜兹王白山所辱，不忘於心，汝能雪之，乃吾子也。"及會立，襲滅白山，遂據其國。

叱干阿利，叱干部他斗伏兄子也，赫連勃勃父衛辰爲後魏殺之，勃勃奔于叱干部，叱干他斗伏送勃勃於魏。阿利先戍大落川，聞將送勃勃，馳諫曰："鳥雀投人，尚宜濟免，況勃勃國破家亡，歸命於我。縱不能容，猶宜任其所奔。今執而送之，深非仁者之舉。"他斗伏懼爲魏所責，弗從，阿利潛遣勁勇篡勃勃於路，送於姚興高平公沒奕干，以女妻之。

馬邑族奴眞，後魏初領部來附。奴眞兄健，先居賀蘭部。至是，奴眞請召健而讓部焉。道武義而許之。

蛭拔寅，勑韋部人也。蛭拔寅兄地千坐盜食官馬，以制命死。拔寅自誣己殺，實非弟殺。兄弟爭死，辭不能定，唐高宗詔原之。

康國王[56]，字代失畢，爲人寬厚，甚得衆心。

胡祿達官,吐渾邪頡利臣也。頡利卒,渾邪等自刎以殉。渾邪者,頡利之母婆施氏之媵臣也。頡利初誕,以付渾邪。至是,哀慟而死。唐太宗聞而異之,贈中郎將,仍葬於頡利墳側,詔中書侍郎岑文本製頡利及渾邪之事以紀之。

吐蕃相祿東贊,貞觀十五年來朝。先是,許以文成公主出降,贊普遣祿東贊來迓。召見顧問,進對合旨,詔以瑯邪公主外孫女妻之。祿東贊辭曰:"臣本國有婦,少小夫婦,雖復至尊殊恩,奴身不願違棄舊婦。且贊府未謁公主,陪臣安敢輒娶[57]?"太宗嘉之,欲撫以厚恩,雖奇其答,而不遂其請,乃以為右衛大將軍。

阿史那社爾,突厥處羅可汗第二子也。初在本藩,號為柘設,分部落以統之。及處羅卒,毀瘠三載;在位十年,無所課斂。或鄙其所為,不能富貴。社爾曰:"部落既豐,於我便足。"有識者稱之。叔父頡利黷於用武,社爾屢諫不從,乃辭頡利,歸於所部。

百濟王義慈,事親以行聞,友于兄弟,時人號為海東魯閔。

突厥苾伽可汗,開元二十一年遣其大臣葛阿默察之來朝,獻馬五十匹,謝恩也。初,苾伽之弟闕特勒死,苾伽表請巧匠寫其眞。詔遣畫工六人往焉。既畫,工妙絕倫,突厥國內未之見者。苾伽每觀畫處,歔欷如弟每生,悲涕不自勝。故遣察之謝恩,且送畫人也。

尉遲勝,于闐質子也。廣德中,以勝為毗沙府都督。于闐王令還國,勝固請留宿衛,加開府儀同三司,封武都王,實封百戶。勝請以本國王弟曜,詔從之。勝乃於京師修行里,盛飾林亭,以待賓客。好事者多訪之。建中末,從幸奉天,為兼御史中丞。帝在興元,勝為右領軍將軍,俄遷右威衛大將軍,歷睦王傅。貞元初,曜遣使上疏稱:有國已來,代嫡承嗣,兄勝既讓國,請立勝子銳。帝乃以銳為檢校光祿卿,兼毗沙府長史還國。勝固辭,且言曰:"曜久行國事,人皆悅服。銳生於京華,不習國俗,不可遣往。"因授韶王諮議。兄弟讓國,人多稱之。

校勘記

[1]冠飾銀華,據《北史・百濟傳》補。

[2]七品,原作"士品",據《北史・百濟傳》改。

[3]季德,原本、《北史》同,《隋書・東夷傳》作"李德"。

[4]克,《隋書・東夷傳》作"剋"。

[5]唯,原作"准",據《隋書・東夷傳》改。

[6]各有部,此下有脫文,《北史・百濟傳》作"各有部司,分掌眾務。內官有前內部、穀內部、內掠部、外掠部、馬部……"

[7]功部德部,《北史・百濟傳》作"功德部"。

[8]司空部,此下有脫文,《北史・百濟傳》於此下有"司寇部、點口部、客部"等字。

[9]外舍部,"部"字據《北史・百濟傳》補。

[10]日官部,《北史·百濟傳》於此下有"市部"。

[11]方,據《北史·百濟傳》補。

[12]郡,據《北史·百濟傳》補。

[13]次迎干,據《北史·新羅傳》補。

[14]次阿干,《北史·新羅傳》無此三字。

[15]次奈摩,三字據《北史·新羅傳》補。

[16]没,《隋書·東夷傳》無此字。

[17]屬,原作"爲",此據《隋書·南蠻傳》改。

[18]倫多性,《隋書·南蠻傳》作"倫多姓"。

[19]致,據《隋書·南蠻傳》補。

[20]又,原作"文",據《隋書·南蠻傳》改。

[21]末,原作"未",據《隋書·南蠻傳》改。

[22]髯羅婁,《隋書·南蠻傳》作"髯多婁"。

[23]樹,原作"對",據《隋書·東夷傳》改。

[24]其酋望有大軍將之號,"軍將",原作"將軍",據《新唐書·南蠻傳上》改。又其中疑有誤字,《新唐書·南蠻傳上》酋望、軍將均爲官號,似當作"有酋望、大軍將之號",文意方通。

[25]卻,原作"俗",據《漢書·西域傳上》改。下夾注内同。

[26]城長,二字據《漢書·西域傳上》補。

[27]後"長",據《漢書·西域傳上》補。

[28]當,原作"賞",據《漢書·西域傳上》改。

[29]"餘"字原闕,據後文及《四庫全書》本補。

[30]譯,原誤作"鐸",據《漢書·西域傳上》改。

[31]侯,原作"保",據文義改。

[32]"國"字原無,據文義補。

[33]二,原作"三",據《漢書·西域傳上》改。

[34]部,據《漢書·西域傳上》補。

[35]户,原作"民",據《北史·西域傳》改。

[36]威遠,原作"逵",據《北史·西域傳》補改。

[37]二,原作"三",據《北史·西域傳》改。

[38]事,《北史·西域傳》無此字。

[39]大人,《後漢書·烏桓傳》此二字爲下句之首,當删。

[40]鹿,疑當作"麤'。

[41]國人號阿保機,原作"國人號儳機",據《舊五代史·外國傳》改。

[42]夫,原作"大",據《舊唐書·北狄傳》改。

[43]曰,原作"毋",據《舊唐書·北狄傳》改。

[44]苦,原作"不",據《左傳·襄公十四年》改。

[45]苫,原作“苦”,形近而誤。

[46]瞢,原作“萺”,據《左傳·襄公十四年》改。

[47]視羆,原作“視罷’,據《北史·吐谷渾傳》改。

[48]昌黎,原作“昌黍’,當作“昌黎”,故徑改。

[49]領,疑當作“頡”。

[50]陵,原作“陸”,據《新唐書·吐蕃傳》改。

[51]燉欲谷,《舊唐書·突厥傳下》作“暾欲谷”,下同。

[52]剋期,此下當有脱文,《舊唐書·突厥傳下》下有“以明年初秋,引朔方兵數道俱入”十三字。

[53]叶,《舊唐書·突厥傳下》作“協”。

[54]所,原作“司”,據《舊唐書·突厥傳下》改。

[55]獨至,此下有脱文,《舊唐書·突厥傳下》有如下文字:“即須擊取之,勢易爲也。九年秋,拔悉密果臨突厥衙帳,而王晙兵及兩蕃不至。拔悉密懼而引退。”

[56]康,原作“唐”,據《隋書·西域傳》改。

[57]敢,原作“取”,據《舊唐書·吐蕃傳上》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三

外臣部(八)

封　冊

中國之於夷狄,羈縻而已。若乃殊鄰絶黨之國,欽風慕化而至;琛賮維旅,鞮譯以通,解辮而習賓儀,保塞而請内屬。繇是推懷柔之道,開撫納之意,優其禮遇,厚其賜予,以篤其好,而厭其心焉。漢氏之後,乃復加以侯王之號,申之封拜之寵,備物典冊,以極其名數;持節封建,以震乎威靈。至於告終稱嗣,撫封世及,必俟文告之命,乃定君臣之位。自非人君之慎德,大邦之敦信,皇明遐燭而無間,仁風溥暢而胥洎,又曷能革彼獷悍,被之聲教,使其奉王略而爲外臣哉?

漢高祖十一年五月,詔曰:"粤人之俗,好相攻擊。前時秦徙中縣之民南方三郡(中縣民,中國縣之民也。秦始皇略取強梁地,以爲桂林、象郡、南梁郡,故曰三郡),使與百粤雜處(欲以介其間,使不相攻擊也)。會天下誅秦,南海尉它居南方長治之(它,音徒河切,南海尉之名也,姓趙。長治,謂爲之長帥而治理之也),甚有文理,中縣人以故不耗減,粤人相攻擊之俗益止,俱賴其力。今立它爲南粤王。"使陸賈即授璽、綬(即,就也,就其所君而立之)。

武帝元鼎六年,平西南夷,夜郎侯入朝,帝以爲夜郎王。

元封二年,滇王離西夷(滇,音顚),舉國降,以爲益州郡,賜滇王王印,復長其民(爲之長帥)。西南夷君長以百數,獨夜郎滇王受王印。

昭帝始元六年,大破益州夷,詔曰:"鉤町侯亡波(鉤音劬,町音挺。亡輿無同,西南夷也,亡波其名也)率其君長、人民擊反者,斬捕首虜有功,其立亡波爲鉤町王。"

元鳳四年[1],平樂監傅介子旣殺樓蘭王,漢乃立樓蘭王先降漢者弟尉屠耆爲王,更名其國爲鄯善,爲刻印章。(餘具《外臣・褒異門》。)

後漢光武建武五年,莎車國王康率傍國拒匈奴,擁衛都護,檄書河西,問中國動靜,自陳思慕漢家。河西大將軍竇融乃承制立康爲漢莎車建功懷德王、西城大都尉。

八年,高句驪侯遣使朝貢。先是,王莽更名高句驪侯,於是貊人寇邊愈甚。至是,遣使朝貢,帝復其王號。

十一年,武都氐人背公孫述降漢,隴西太守馬援上復其王侯君長,賜以印綬。

十二年,九眞徼外蠻里張游(里,蠻之別號,今呼爲俚人)率種人慕化內屬,封爲歸漢里君。

十三年,廣漢塞外白馬羌豪樓登等,率種人五千餘戶內屬,帝封樓登爲歸義君長。

十四年,邛穀王長貴(一云任貴)遣使上三年計,即授越嶲太守印綬。初,王莽時,邛人長貴自立爲邛穀王,領越嶲太守,又降於公孫述。述敗,帝封爲邛穀王。

十七年,莎車王賢遣使奉獻,請都護。天子以問,大司空竇融以爲賢父子兄弟相約事漢,款誠又至(臣欽若等曰:莎車王延嘗勑諸子:當世時漢家不可負也。延死,子康代立;康死,弟賢代立。故云父子兄弟相約事漢也),宜加號位,以鎭安之。帝乃因其使賜賢西域都護印綬,及車旗、黃金、錦繡。(燉煌太守裴遵上言:夷狄不可假以大權,又令諸國失望。詔書收還都護印綬,更賜賢以漢大將軍印綬。其使不肯易,遂追奪之。賢由是始恨,而猶詐稱大都督。)

二十年,東韓國人廉斯人蘇馬諟等,詣樂浪貢獻。帝封蘇馬諟爲漢廉斯邑君,所屬樂浪郡,四時朝謁。

二十五年,遼西烏桓大人郝且等率衆內屬[2],封其渠帥爲侯王君長者八十一人。

二十七年,哀牢王賢栗等率種人詣越嶲太守鄭鴻降,求內屬,帝封賢栗等爲君長。

三十年,鮮卑大人於仇賁、滿頭等率種人詣闕朝貢[3],封於仇賁爲王,滿頭爲侯。

章帝建初二年,昆明夷鹵承率種人與諸郡兵擊哀牢王類牢於博南,斬之,傳首洛陽。封鹵承爲破虜傍邑侯。

和帝永元三年,大將軍竇憲上書,立北匈奴右谷蠡王於除鞬爲北單于[4]。明年,遣耿夔即授璽綬,賜玉劍四具、羽蓋一駟,使中郎將任尙持節衛護屯伊吾,如南單于故事。

六年,蜀郡徼外大牂夷種羌豪造頭等,率種人五十餘萬口內屬。拜造頭爲邑君長,賜印綬。

安帝永初元年,鮮卑大人燕荔陽入朝,帝賜鮮卑王印綬、赤車參駕,令止烏桓校尉所居寧城下。

二年,靑衣道夷邑長令田(令姓,田名)舉土內屬,帝增令田爵號爲奉通邑君。

元初二年,先零羌號多等率衆七千餘人,詣漢陽太守寵參降。遣詣闕。賜號多侯印綬,遣之。

三年,度遼將軍鄧遵率南匈奴左鹿蠡王須沈,擊須王零昌於靈州(縣名,屬北地郡),斬首八百餘級。封須沈爲破虜侯,金印紫綬。

四年春,中郎將任尙遣當闐種羌槐鬼等五人[5],刺殺叛羌杜季貢。封槐鬼爲羌侯。秋,任尙復募效功種號封刺殺零昌。封號封爲羌王。五年,度遼將軍鄧遵募上郡全無種羌雕何等刺殺叛羌狼莫。賜雕何爲羌侯。

永寧元年，遼鮮卑大人烏倫、其至鞬率衆詣度遼將軍鄧遵降[6]，奉貢獻。詔封烏倫爲率衆王，其至鞬爲率衆侯。是年，撣國王（撣，音檀）雍繇調遣使獻樂，明年元會，安帝作樂於庭，封雍繇調爲漢大都尉，賜印綬。

順帝永建二年[7]，烏桓都尉戎朱廆率將王侯咄歸、去延等，從烏桓校尉耿曄擊鮮卑有功，還，拜爲率衆王。

漢安二年，立南匈奴守義王兜樓爲南單于。

獻帝建安四年，烏丸三王助大將軍袁紹擊破遼東公孫瓚。紹遣使即拜爲單于，皆安居、華蓋、羽覆[8]、黄屋、左纛，版文曰："使持節大將軍督幽、青，并領冀州牧部卿侯紹[9]，承制詔遼東屬國率衆王頒下、烏丸遼西率衆王蹋頓、右北平率衆王汗盧：維乃祖慕義遷善，款塞內附，北捍玁狁，東拒濊貊，世守北陲，爲百姓保障，雖時侵犯王略，命將徂征厥罪，率不旋時，悔愆變改，方之外夷，最又聰慧者也。始有千夫長、百夫長，以相統領，用能慮乃心力，克有勳於國家，稍受王侯之命。自我王室多故，公孫瓚作難，殘夷厥土之君，以侮天慢主，是以四海之內，並執干戈，以衛社稷。三王奮氣裔土，忿姦憂國，控弦與漢兵馬表裏，誠甚忠孝，朝所嘉焉。然而虎兕長蛇，相隨塞路；王官爵命，否而無聞。夫有勳不賞，俾勤者怠。今遣行謁者楊休，齎單于璽綬、車服，以封爾勞。其各綏靜部落，敎以謹慎，無使作凶作慝。世復爾祀位，長爲百蠻長。厥有咎有不臧者，滑於爾祿，而喪於乃庸，可不勉乎！"烏丸單于、都護、部衆、左右單于受其節度，他如故事。

魏文帝漢延康元年，鮮卑素利彌加遣使獻馬，封加爲歸義王。（先是，漢獻帝建安中，鮮卑素利彌加厥機因校尉閻柔上貢獻通市，太祖皆表寵以爲王。厥機死，又亡其子，沙末汗爲親漢王。至是，素利彌加各遣使獻馬[10]，故有是命。）

黄初元年，更授匈奴南單于呼廚泉魏璽綬，賜青蓋乘輿、寶劍玉玦。是年鮮卑步度根遣使獻馬，帝拜爲王。

明帝太和三年，大月氏王波調遣使奉獻，以調爲親魏大月氏。

景初元年，幽州刺史毌丘儉討遼東[11]，是時左北平烏丸單于寇婁敦、遼西烏丸都督率衆王護留栗，聞儉軍至，率衆五千餘人降，寇婁敦遣弟阿羅獎等詣闕朝貢，封其渠帥三十餘人爲王。

二年六月，倭王遣大夫難升米等詣帶方郡求詣天子朝獻，時太守劉夏遣吏將送詣京都。其年十二月，詔書報倭女王曰："制詔親魏倭王卑彌呼：帶方太守劉夏遣使送汝大夫難升米、次使都示牛利[12]，奉汝所獻男生口四人、女生口六人、班布二疋二丈以到。汝所在踰遠，乃遣使貢獻，是汝之忠孝，我甚哀汝。今以汝爲親魏倭王，假金印紫綬，裝封付帶方太守假授。汝其綏撫種人，勉爲孝順。汝來使難升米、牛利，涉遠道路勤勞，今以難升米爲率善中郎將，牛利爲率善校尉，假銀印青綬，引見勞賜遣還[13]。今

以絳地交龍錦五疋、絳地縐粟罽十張[14]、蒨絳五十疋、紺青五十疋,答汝所獻貢値。又特賜汝紺地句文錦三疋,細斑華罽五張,白絹五十疋,金八兩,五尺刀二口,銅鏡百枚,眞珠、鉛丹各五十斤,皆裝封付難升米、牛利。還到錄受。悉可示汝國中人,使知國家哀汝,故鄭重賜汝好物也。"

是年,遣帶方太守劉昕、樂浪太守鮮于嗣,越海定二郡諸韓國臣智,加賜邑君印綬,其次與邑長。

齊王正始元年,帶方太守弓遵遣建中校尉梯儁等,奉詔書、印綬詣倭國拜假倭王,並齎詔賜金帛、錦罽、刀鏡、綵物。倭王因使上表答謝詔恩。

八年,濊貊不耐侯詣闕朝貢,詔更封不耐濊王。

晉武帝太康六年,大宛獻汗血馬,帝遣使楊顥拜其王藍庾爲大宛王。

懷帝即位初,以鮮卑務勿塵爲大單于司空。領烏丸校尉王浚又表:封務勿塵遼西郡公,其別部大飄滑及其弟渭末,别部大屠瓮等爲親晉王。

簡文帝成安二年正月,百濟王遣使貢方物。六月,遣使拜百濟王餘句爲鎭東將軍、領樂浪太守。

孝武帝太元十一年,以百濟王世子餘暉爲持節都督、鎭平將軍、百濟王。

安帝隆安三年,仇池氐楊盛遣使稱藩奉獻方物,帝以盛爲仇池公。楊氏世居隴右,漢末徙居仇池,地方百頃,因以百頃爲號。有名千萬者,魏拜爲百頃王。其孫難敵稱藩於晉,以爲仇池公。後孫纂立,便詣簡文。自陳後,以纂爲平羌校尉秦州刺史仇池公。纂支庶定,稱藩於孝武帝。盛即定之兄也。至是稱藩奉獻,故復命之。桓玄輔政,進盛西戎校尉。

義熙九年,高麗國王高璉(一作高連)遣長史高翼奉表獻赭白馬,以璉爲高麗王、樂浪郡公。

十二年,以百濟王映爲使持節都督百濟諸軍事、鎭東將軍、百濟王。

宋高祖永初元年,百濟王餘映進號鎭東大將軍。

二年,林邑王范陽邁遣使貢獻,即加除授,以陽邁爲林邑王。

三年,封仇池公楊威爲武都王。

文帝元嘉二年十一月,以武都王世子楊玄爲秦州刺史,襲封武都王。

是年,倭國王倭讚遣使奉表獻方物,表曰:"封國偏遠,作籓于外,自昔祖父躬擐甲胄,跋涉山川,不遑寧處。東征毛人五十五國,西服衆夷六十六國,陵平海北九十五國[15]。王道融泰,廓土遐畿,累葉朝宗[16],不僭于歲[17]。臣雖下愚,忝紹先緒,驅率所統,歸崇天極。"詔除督倭、新羅、任那、加羅、秦韓[18]、慕韓六國[19],安東大將軍倭王。

七年正月,以吐谷渾慕瓚爲征西將軍、沙州刺史。慕瓚,遼東鮮卑也。兄阿豺,晉末譙縱之亂,遣使上表獻方物,詔爲安西將軍、沙州刺史、澆河公。阿豺死,慕瓚立,奉

表,故有是命。

六月,以仇池氐冠軍將軍楊難當爲北秦州刺史,封武都王。

是年,百濟王餘毗復修職貢,以餘映爵號授之。

九年六月,以征西將軍沙州刺史吐谷渾慕璝爲征西大將軍、西秦河二州刺史、隴西王,北秦州刺史楊難當加號征西大將軍。

十二年正月,封黄龍國主馮弘爲燕王。

十五年二月,以平東將軍吐谷渾慕延爲鎮西將軍、西秦河二州刺史。

四月,以倭國王珍爲安東將軍。

十六年六月,改封隴西王吐谷渾慕延爲河南王。

二十年,倭國王濟遣使奉獻,復以爲安東將軍、倭國王。

二十六年六月,婆皇國王舍利婆羅跋摩遣使獻方物四十一種,策命爲婆皇國王。

是月,婆達國王舍利不陵伽跋摩遣使獻方物,策婆達國王。詔曰:"阿羅單婆達三國,頻越遐海,款化納貢。遠誠宜甄,可並加除授。"乃遣使策命之。

二十八年七月,安東將軍倭王濟進號安東大將軍。

二十九年九月,以平西將軍吐谷渾拾寅爲安西將軍、西秦河二州刺史。

孝武即位初,安西將軍、西秦河二州刺史吐谷渾拾寅進號鎮西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

大明元年十月,以百濟王餘慶爲鎮東大將軍。

五年正月,以宕昌國王梁唐子爲河州刺史。

六年三月,以倭國王世子興爲安東將軍倭國王。

七年六月,高麗王高璉進號車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

明帝泰始三年十月,鎮西大將軍、西秦河二州刺史、河南王吐谷渾拾寅進號征西大將軍。

後廢帝元徽三年九月,征西大將軍河南王吐谷渾拾寅進號車騎大將軍。

四年五月,以仇池氐寧朔將軍武都王楊文度爲北秦州刺史。

十月,以宕昌王梁彌機爲安西將軍、河涼二州刺史。

順帝昇明元年十二月,寧朔將軍北秦州刺史武都王楊文度進號征西將軍。

二年五月,倭國王武遣使獻方物,以武爲安東大將軍。又封西陽蠻梅生爲高山侯,田治生爲威生侯,梅加羊爲扞山侯。

六月,以輔國將軍楊文弘爲北秦州刺史[20],封武都王。

南齊太祖建元元年五月,詔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秦河沙三州諸軍開府儀同三司領護羌校尉西秦河二州刺史河南王吐谷渾拾寅進號驃騎大將軍,使持節都督河涼二州安西將軍東羌校尉河涼二州刺史隴西公宕昌王梁彌機進號鎮西將軍,征虜將軍西

涼州刺史羌王像舒彭進號持節平西將軍。又詔曰:“昔絕國入贄,美稱前冊;殊俗內款,聲流往記。虜茄盧鎮主陰平公楊廣香怨結同族,釁起親黨,在宋之世,遂舉地降敵。茄盧失守,華陽暫驚,近單使先馳,宣揚皇威,廣香等追其遠世之誠,仰我維新之化,肉袒請附,復地千里。氐羌雜種,咸同歸款。宜特領納,厚加優卹。廣香翻迷反正,可特量所授。部曲酋豪,隨名酬賞。”以廣香爲都督沙州諸軍事、平羌校尉、沙州刺史。又詔新除使持節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秦韓、慕韓六國諸軍事[21]、安東大將軍、倭王武,進號爲鎮東大將軍。是時,加羅國王荷知使來獻,詔曰:“量廣始登,遠夷洽化。加羅王荷知款關海外,奉贄東遐。可授輔國將軍、本國王。”

二年三月,百濟王牟都遣使貢獻。詔曰:“寶命惟新,澤波絕域。牟都世藩東表,守職遐外,可即授使持節都督百濟諸軍事、鎮東大將軍。”又以氐楊後起爲秦州刺史。

四月,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營平二州諸軍事車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樂浪公高麗王高璉進號驃騎大將軍。

武帝永明元年二月,以征虜將軍楊炤爲沙州刺史,封陰平王。又詔:“前使持節都督河涼二州軍事鎮西將軍東羌校尉河涼二州刺史隴西公宕昌王梁彌機、前使持節平北將軍西涼州刺史羌王像舒彭,並著勤西垂,安寧邊境,可復先官爵。”

是年,以隴右都帥羌王劉洛羊爲輔國將軍,又進秦州刺史楊後起號冠軍將軍。

二年八月,秦州刺史楊後起勤彰款塞,忠著邊城,進號征虜將軍。

三年六月,以河南王拾寅世子吐谷渾易度侯爲使持節都督西秦河沙三州諸軍事、鎮西將軍、領護羌校尉、西秦河二州刺史、河南王。又詔曰:“易度侯守職西蕃,綏懷允緝,忠績兼舉,朕有嘉焉,可進號車騎大將軍。”

八月,詔曰:“行宕昌王梁彌頡(一作類),忠款內附,著績西服,宜加爵命,式隆藩屏。可使持節都督河涼二州諸軍事、安西將軍、東羌校尉[22]、河涼二州刺史、隴西公、宕昌王。”

四年閏正月,秦州刺史楊後起卒,詔曰:“後起奄至殞逝,愴惻于懷。綏禦邊服,宜詳其選。行輔國將軍北秦州刺史武都王楊集始,幹局沉亮,乃心忠款,必能緝境寧民,宣揚聲教。可持節輔國將軍、北秦州刺史、平羌校尉、武都王。”

六年五月,以行宕昌王梁彌承爲使持節都督河涼二州諸軍事、安西將軍、東羌校尉、河涼二州刺史。

是年,除都督護北遂安左郡太守田駟路爲試守郡太守。皆郢州蠻也。

八年正月,百濟王牟太遣使上表[23],遣謁者僕射孫副策命太襲亡祖父牟都爲百濟王[24]。曰:“於戲!惟爾世襲忠勤,誠著遐表,海路肅澄[25],要貢無替。式循彝典,用纂顯命。往欽哉!其敬膺休業,可不慎歟?制詔行都督百濟諸軍事[26]、鎮東大將軍百濟王,今以世襲祖父牟都爲百濟王[27],即位章綬等王銅虎竹符四[28],王其拜受[29],不

亦休乎？"

是年，以河南王吐谷渾休留代爲使持節都督西秦河沙三州、鎮西將軍、護羌校尉、西秦河二州刺史。

九年五月，林邑夷人范當根純攻奪其國自立，遣使貢獻金簟等物。詔曰："林邑雖分在遐外，世服王化[30]。當根純乃誠款到，率其僚職，遠績克宣，良有可嘉。宜沾爵號，以弘休澤。可持節都督緣海諸軍事、安南將軍。"

是年，八座奏：陰平王楊炤，嗣勤西牧，馳款內炤，宜增戎章，用輝遐外，進號前將軍。

十年，以林邑王子孫范諸農率種人攻范當根純，復得本國。以諸農爲持節都督緣海諸軍事、安南將軍、林邑王。

鬱林王隆昌元年，以高麗王樂浪公高雲爲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營平二州諸軍事、征東大將軍。

明帝建武二年七月，以氐楊馥之爲北秦州刺史、仇池公。

是年，林邑王諸農進號鎮國將軍。

梁高祖天監三年五月，扶南國王遣使送珊瑚佛像，并獻方物。詔曰："扶南王橋陳如闍邪跋摩，介居海表，世纂南服。厥誠遠著，重譯獻賝。宜蒙酬納，班以榮號。可安南將軍。"

九月，以河南王世子伏連籌爲鎮西將軍、西秦河二州太守、河南王。

四年四月，以宕昌國王梁彌博爲使持節都督河涼二州諸軍事、安西將軍、東羌校尉、河涼二州刺史、隴西公、宕昌王，佩以金印。

七年二月，詔曰："高麗樂浪郡公高雲乃誠款著，貢驛相尋，宜隆秩命，式弘朝典。可撫東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持節常侍都督、王並如故。"

九年四月，林邑國奉獻白猴。詔曰："林邑國王范天凱，介在海表，乃心款至，遠修職貢，良有可嘉。宜班爵號，被以榮澤。可持節都督緣海諸軍、威南將軍、林邑王。"

普通元年二月，以高麗王世子安爲寧東將軍、都督營平二州諸軍事，襲爵高麗王。

二年十二月，詔曰："行都督百濟諸軍事、鎮東大將軍、百濟王餘隆，守藩海外，遠修貢職，廼誠款到，朕有嘉焉。宜率舊章，服兹榮命。可持節都督百濟諸軍事、寧東大將軍、百濟王。"

五年，詔以百濟王餘隆子明爲持節百濟諸軍事、綏東將軍、百濟王。

七年三月，高麗王安庶子延立，使遣貢獻。詔以延襲爵。

六月，林邑王高式勝鎧遣使獻方物。詔以爲持節都督緣海諸軍事、綏南將軍、林邑王。

中大通元年三月，以河南王伏連着子呵羅眞爲寧西將軍、護羌校尉[31]、西秦河二

州刺史（一云西秦河沙三州刺史）。

二年四月，以河南王佛輔爲寧西將軍、西秦河二州刺史。

六月，行林邑王高式律陀羅跋摩貢獻。詔以爲持節都督緣海諸軍事、綏南將軍、林邑王。

大同七年二月，行宕昌王梁彌泰爲安西將軍[32]、河梁二州刺史、宕昌王。

太淸二年三月，高麗王延卒。詔以其子爲寧東將軍，襲延爵位。

陳文帝天嘉三年閏二月，以百濟王餘明爲撫東大將軍，高句麗王高湯爲寧東將軍。

後魏道武登國初，以爾朱羽健爲領民酋長，率契胡武士千七百人從駕平晉陽，定中山，論功拜散騎常侍，以居秀容川。詔割方三百里封之，長世爲業。

天興初，仇池氐楊盛遣使朝貢。詔以盛爲征南大將軍、仇池王。

太武始光四年十一月，以氐王楊玄爲都督荆梁益寧四州諸軍事、假征南大將軍、梁州刺史、南秦王。

延和二年九月，詔兼大鴻臚卿崔頤持節拜征虜將軍楊難當爲征南大將軍，儀同三司，封南秦王。

太和三年九月，遣使者拜西秦王慕璝弟慕利延爲鎮西大將軍，儀同三司，改封西平王。（是時，使員外散騎侍郎李敖拜高麗王高璉爲都督遼海諸軍事[33]、征東將軍、領東夷中郎將[34]，遼東郡公[35]，高句麗王[36]。史闕年月[37]。）

五年三月，以故南秦王世子楊保宗爲征南大將軍、秦州牧、武都王。

太平眞君二年三月，封蠕蠕鬱久閭乞列歸爲朔方王[38]。

五年六月，西平王吐谷渾慕利延殺其兄子緯代立，弟叱力延等來奔乞師。以叱力延爲歸義王。

正平元年，伊吾王唐和闕，帝優寵之。文成即位，以和歸誠先朝，拜鎮南將軍、酒泉公。

孝文延興二年正月，太陽蠻首桓誕率戶內屬，拜征南大將軍、襄陽王。

太和二年三月，遣鴻臚卿劉歸、謁者張察，拜河南公梁彌機爲征南大將軍、西戎校尉、梁益二州牧、河南公、宕昌王。

六年九月，以氐楊後起爲武都王。

九年七月，遣使拜宕昌王梁彌機兄子彌承爲國王。

十六年三月，以高麗王高璉孫雲爲其國王，賜衣冠、服物、車旗之飾。

十七年正月，以吐谷渾伏連籌爲其國王。

宣武景明四年十一月，以武興國世子楊紹先爲其國王。

正治二月正月，宕昌王世子梁彌博爲其國王。

永平二年八月，以鄧至國世子像覽蹄爲其國王。

孝明神龜元年正月，詔以氐楊定爲陰平王。

二年，高麗王高雲死，以世子安爲其國王，拜鎮東將軍、領護東夷校尉、遼東郡公。

正光元年九月，蠕蠕主阿那懷來奔。十一月，詔曰："蠕蠕世雄朔方，擅制漢表，鄰通上國，百有餘載。自神鼎南底，累紀于兹，虔貢雖違，邊燧靜息，憑心象魏，潛款彌純。今其主阿那瓌屬離時難，邦分親析，萬里遠馳，庇命有道。悲同申伍[39]，忠孝足務。方存興滅之師，以隆紹絕之舉。宜且優以賓禮，期之立功，疏爵胙土，大啓河岳。可封朔方郡開國公、蠕蠕王，食邑一千戶。錫以衣冕，加以軺車祿恤，儀衛同乎戚藩。"（十二月送歸北。）

三年四月，以高車王覆羅伊匐爲鎮西將軍、西海郡開國公、高車王。

孝莊建義元年六月，以高昌王世子光爲平西將軍、瓜州刺史，襲爵秦臨縣開國伯、高昌王。

前廢帝普泰元年，高昌王趙堅遣使朝貢，除平西將軍、瓜州刺史，秦臨縣伯，王如故。尋加衛將軍。

東魏孝靜天平中，加高句麗王高延侍中車騎大將軍。

興和二年四月，呵至羅國主副伏羅越居子去賓來降，封爲高車王。

西魏孝武永熙元年，高句麗王延爲使持節散騎常侍、車騎將軍、領護東夷校尉、遼東郡公、高句麗王。

二年，以衛將軍瓜州刺史秦臨縣伯高昌王趙堅爲儀同三司，進爵郡公。

文帝大統五年，蔡陽蠻王曾超明內屬，授南雍州刺史，仍世襲焉。

十四年，以高昌王世子玄嘉爲王。

廢帝元年，蠻酋焚舍舉落內附，以爲淮北三州諸軍事、淮州刺史、淮安郡公。

恭帝二年，蠻酋宜人王母田興彥款附[40]，以爲開府儀同三司。

北齊文宣天保元年九月，以散騎常侍車騎將軍東夷校尉遼東郡開國公高麗王威爲使持節、侍中、驃騎大將軍、領護東夷校尉，王公如故。

廢帝乾明元年二月，以高麗王開世子高湯爲使持節領東夷校尉、遼東郡公、高麗王。

武成河清四年二月，詔以新羅國王金眞興爲使持節領東夷校尉、樂浪郡公、新羅王。

後主武平元年二月，以百濟王餘昌爲使持節侍中、驃騎大將軍，帶方郡公，王如故。

二年正月，以百濟王餘昌爲使持節都督、東青州刺史。

後周武帝建德六年，高麗王高湯遣使來貢（一作高陽），拜湯爲上開府儀同大將

軍、遼東郡開國公、遼東王。

隋高祖開皇元年十月,百濟王扶餘昌遣使來賀,授昌上開府儀同三司、帶方郡公。

十二月,高麗王高湯遣使朝貢,授湯大將軍、遼東郡公。

四年五月,契丹王莫賀弗遣使請降,拜大將軍。

五年,党項拓拔寧叢等各率所部詣旭州內附,授大將軍,其部下各有差。

十年七月,高麗遼東郡公高湯卒,拜其子元爲上開府儀同三司,襲爵遼東郡公,賜衣一襲。元奉表謝恩,并賀祥瑞,因請封王。高祖優詔,策元爲王。

十四年,新羅國王眞平遣使貢方物,拜眞平爲上開府樂浪郡公、新羅王。

十九年四月,突厥利可汗內附,以爲啓可汗。

煬帝大業五年,高昌王麴伯雅來朝,拜左光祿大夫、車師太守,封弁國公。

校勘記

[1]元鳳,原作“元風”,據《漢書·西域傳》改。

[2]郝且,《後漢書·烏桓傳》作“郝旦”。

[3]貢,《後漢書·鮮卑傳》作“賀”。

[4]北,據《後漢書·南匈奴傳》補。

[5]槐鬼,《後漢書·西羌傳》作“榆鬼”,

[6]率,據《後漢書·鮮卑傳》補。

[7]永建二年,《後漢書·烏桓傳》記此事在陽嘉四年。

[8]覆,《三國志·烏丸傳》裴松之注作“旄”。

[9]部卿,《三國志·烏丸傳》裴松之注作“阮鄉”。

[10]素,原作“表”,據《後漢書·鮮卑傳》改。

[11]毌丘儉,原作“毋丘儉”,據《三國志·魏書》改。

[12]示,《三國志·魏書·烏丸傳》作“市”。

[13]遣,原作“進”,據《三國志·魏書·烏丸傳》改。

[14]粟,原作“栗”,據《三國志·魏書·烏丸傳》改。

[15]陵,原作“渡”,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16]葉,原作“業”,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17]督,《南史·夷貊傳下》作“術”。

[18]秦韓,原作“秦朝”,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19]慕,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20]刺,據《南齊書·氐傳》補。

[21]慕韓,二字據《南史·夷貊傳下》補。

[22]羌,原作“元”,據《南齊書·氐傳》補。

[23]牟太,《南齊書·東夷傳》作“牟大”。

[24]襲，原作“龍”，據《南齊書·東夷傳》補。

[25]海，《南齊書·東夷傳》作“滄”。

[26]制，據《南齊書·東夷傳》補。

[27]今，原作“令”，據《南齊書·東夷傳》改。

[28]四，原作“曰”，據《南齊書·東夷傳》改。

[29]王，據中華書局本《南齊書》校記補。

[30]王，原作“正”，據《南齊書·東夷傳》改。

[31]護，原作“獲”。

[32]梁彌泰爲安西將軍，原作“梁彌秦爲西平將軍”，據《南史·夷貊傳下》改。

[33]使員外散騎侍郎李敖拜高麗王高璉爲都督遼海諸軍事，原作“使員外散騎侍郎李教拜高麗王高連爲都督遼海諸軍事”，據《北史·高麗傳》改。

[34]領東夷中郎將，原作“領東人中郡將”，據《北史·高麗傳》改。

[35]遼東郡公，原作“遼東郎公”，據《北史·高麗傳》改。

[36]王，原作“正”，據《北史·高麗傳》改。

[37]史闕年月，據《北史》，此事在太武初年。

[38]鬱久閭乞列歸，原作“都信閭乞歸”，據《魏書·蠕蠕傳》改補。

[39]悲同申伍，原作“同悲用申乖忤”，據《魏書·肅宗紀》改。

[40]毋，疑爲衍字。《北史·蠻傳》無此字。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四

外臣部(九)

封册第二

唐高祖武德元年七月,突厥曷婆那可汗弟闕可汗遣使內附,帝厚加慰撫,拜爲吐焉過拔闕可汗。

十二月,突厥曷婆那可汗自宇文化及所來降,封爲歸義王。

三年三月,牂州蠻首謝龍羽遣使朝貢,授龍羽牂州刺史,封夜郎郡公。

七年正月,封高麗王高建武爲遼東郡王,百濟王扶餘璋爲帶方郡王,新羅王金眞平爲樂浪郡王。

太宗貞觀三年八月,薛延陀可汗一利咄夷南遣使朝貢[1],詔遊擊將軍喬師望齎册書,拜夷南爲毗伽可汗[2],居大漠之北俱倫水南,牙帳去長安四千餘里。

四年三月,以突厥夾畢特勒和順郡公阿史那思摩爲右武侯大將軍、化州都督。

是月,詔:"突利可汗阿史那什鉢苾志懷英果,識機能斷,情深獨悟,寔惟先覺。往在北番,位地兼重。早知慕化,特布款誠。及漠北降災,龍荒兆亂,潛圖決策,棄難歸朝,披露肝膽,備陳丹赤。轉禍爲福,厥義可嘉。宜有褒隆,用彰寵渥。錫兹茅土,識參戎禁。可右衛大將軍,封北平郡王,食邑千戶。"

五月,封突厥阿史那蘇尼失爲懷德郡王,阿史那思摩爲懷化郡王[3]。

六年八月,遣鴻臚少卿劉善因立西突厥莫賀設爲奚利邲咄陸可汗[4],賜以鼓纛、綵萬段。是年,遣中郎將桑孝彥册立焉耆國王突騎支爲咥利失可汗[5]。

九年閏四月,李靖平吐谷渾,帝復建其國。下詔曰:"伐罪弔人,前王高義;興亡繼絕,有國令典。吐谷渾擅相君長,竊據荒裔,志在凶德,政出權門。酋渠攜貳,種落怨憤,長惡不悛,野心彌熾。莫顧藩臣之節[6],曾無事上之禮[7],竊據疆埸[8],虔劉氓庶[9]。積惡既稔[10],天亡有徵。朕君臨四海,含育萬類,一物失所,深責在兹[11]。所以爰命六軍,申兹九伐,義存活國,情非黷武[12]。其子大寧王慕容順,隋氏之甥,志懷明悟,長自中土,早慕華風[13],爰見時機,深識逆順。以其父愎諫違衆[14],獨陷迷途,遂誅邪臣,存兹大計。翻然改轍,代父歸罪,忠孝之美,深有可嘉。子能立功,足以補過,既往之釁,特宜原免。然其建國西鄙,已歷年代,即從廢絕,情所未忍,繼其宗祀,允歸令子[15]。可封

順西平郡王[16],食邑四千戶,仍授趉胡呂烏甘豆可汗。所司量遣使人[17],備禮冊命。"

是年,遣使持節冊命新羅金善德(臣欽若等曰:善德,金眞平之女也。眞平卒,無子,乃立善德爲王,以宗室大臣乙祭總知國政[18])柱國,封樂浪郡公[19]、新羅王。

十年三月,詔曰:"文德懷遠,列聖之弘規;興亡繼絕,至仁之通訓。吐谷渾發跡東胡,東胡竄居西域[20],負險自固,擅立君長。爰在前代,通使中原,或爲叛臣,不常厥德。近者慕容步薩鉢爲主[21],老而不智,迷而亡返,志懷首鼠,虔劉疆埸。朕頻命行人殷勤誘諭,不納忠信之言,唯行蜂蠆之毒。及六軍問罪,尙令申諭,遂無悛革,以至滅亡。其子順,國蹙事窮,歷身無所,委命下吏,輿櫬轅門[22],故令解網釋俘,繼其宗祀。乃懷貳志,遵彼覆車,曾未浹旬,自貽屠戮。子燕王諾曷鉢,弱不好弄,幼稱通理。纔纂舊業,即逢內難,故遣旌節,遠申安撫。遂能率其種類,同竭誠款,盡其巢落,迎謁使者;屈膝頓顙,尊奉朝化,請頒正朔,願入提封。丹誠內發,深可嘉尙,宜隆寵章,懋兹賞典。可封河源郡王,食邑四千戶,仍授烏地也拔勒豆可汗。即遣使人,備禮冊命。"

十二年九月,詔曰:"天地之德,平分於四時;皇王之道,無偏於萬物。故能亭育黎庶,覆燾區夏,聲教咸洎於遐方,爵命不遺於殊俗。薛延陀眞珠毗伽可汗,器宇沉毅,識具明允。夙見時機,早稟正朔;忠誠峻節,克著於塞外;貢獻琛賮,不絕於王府。加以訓勗裔嗣,輯寧種落,俱率藩職,咸慕朝風。其子沙鉢彌葉護拔酌、達度莫賀咄設頡利苾,並志懷敦確,氣幹強果,或深竭忠款,廼心闕庭;或遠經朝覲,拜首軒陛。言念冊誠[23],良以嘉尙。宜錫徽號,用申褒寵。拔酌可四葉護可汗,仍賜狼頭纛四,鼓四。頡利苾可汗達度莫賀咄葉護[24],賜狼頭纛二、鼓二,仍令左領軍大將軍梁方師持節備冊命。"

十三年七月,詔曰:"天地大德,覆載極於八荒;日月貞明,炤臨周於萬物。是以哲王撫運,聖人垂範。經邦立政之道,取法於造化;興亡繼絕之義,靡隔於華夷。惟彼北戎,代居荒塞。養畜牧於天山之外,擅勇敢於瀚海之濱。逮其末葉,狂愚嗣位,侵盜之釁,禍結於諸華;苛暴之風,毒被於大漠。酋豪攜貳,部衆離阻。革面者相望於道路,請命者塡委於闕庭。朕情切納隍,志存懷遠,乃令上將拯其將溺。元戎纔動,倒戈相繼。既而屠耆歸命,單于反接。分地之長,解辮而來王;引弓之民,盡落而內附。龍城既殄,狼望遂空。朕愍其破亡,恕其瑕釁,解縛焚櫬,賜以再生;收電迴霜,宥以寬政。於是選內外之職,分珪組以授之;擇肥饒之地,設州縣以處之。開倉府以恤其饑寒,馳輶軒以問其疾苦。恩侔中夏,禮均舊臣,十載於兹矣。時授命三靈[25],因心百姓。爰初薄代[26],非貪闢土之功;洎於克定,實弘安民之道。久欲存其亡國,返其遺萌,尙恐瘡痍未瘳,衣食不足。今歲已積,年穀屢登,衆種增多,畜牧蕃息。繒絮無乏,咸棄其氈裘;菽粟有餘,靡資於狐兔。便可復其故庭,繼其先緒,歸三祠於沮澤,旋十角於盧山。使復會蹛林,弭其依風之思;重宴樂水,遂其向日之歡。然則左方既建,右地已設,必候君長,一其號令。自釁覬貴種,醖落忠誠,何以宣布朝化,輯寧藩服?右武侯大將軍化州都督懷化郡

王李思摩,器懷沉毅,識用詳明,早慕皇風,夙效丹款。故寵以賜姓,榮以高爵,內典徼循之重,外受連卒之寄。譽光朝職,誠簡朕心。錫以藩號,紹以宗祀。可乙彌泥孰俟利苾可汗,並賜之皷、纛,仍令就其部,備禮冊命。突厥及胡在諸州安置者,並令渡河,還其舊部,俾夫世作藩屏,同之帶舊[27],長保邊塞,傳諸後昆。"又以左屯衛將軍阿史那忠爲左賢王,左武衛將軍阿史那泥孰爲右賢王。

十五年五月,詔曰:"懷遠之道,莫先於寵命;飾中之義[28],無隔於遐方。故柱國帶方郡王百濟王扶餘璋,棧山航海,遠稟正朔,獻琛奉賮,克固始終,奄致薨殞,追遠愍悼。宜加常數,式表哀榮。可贈光祿大夫。令其嫡子義慈嗣位,授柱國,封帶方郡王、百濟王。使祠部郎中鄭文表持節備禮冊命。"

七月,命左領軍將軍張大師持節立西突厥弩失畢賀咄葉護爲乙毗沙鉢羅葉護可汗,賜以皷、纛。

十七年閏六月,詔曰:"懷遠之規,前王令典;繼世之義,列代舊章。高麗王嗣子藏(姓高名藏),器懷韶敏,識宇詳正,早習禮教,德義有聞,肇承藩業,誠款先著。宜加爵命,允兹故實。可上柱國,封遼東郡王、高麗王。遣使持節冊命。"

十九年九月,薛延陀眞珠毗伽可汗卒,帝設祭於晉左,爲發哀。初,延陀請以其庶長子曳莽爲突利失可汗,居東方,所統皆雜種;嫡子拔灼爲四葉護可汗,居西方,所統皆延陀。詔許之,並以禮冊命。

二十二年正月,新羅王金善德卒,贈光祿大夫。以善德妹眞德爲柱國,封樂浪郡王。遣使持節冊命。

是年,契丹酋長窟哥等內屬,爲置松漠都督府,以窟哥爲左領軍將軍兼松漠都督,封無終縣男,賜姓李氏。

高宗以貞觀二十三年即位,拜吐蕃贊府弄贊爲駙馬都尉(臣欽若等曰:以尚文成公主故也),封海西郡王。弄贊因致書長孫無忌云:"上初即位,若臣下有不臧之心者,請勒兵以赴之。"幷獻金銀珠寶十五種,請置太宗靈座之前,以表其誠。於是進封賓王,賜雜綵三千段,乃刻其形象,列於昭陵玄闕之下。

永徽元年,以故龜兹王左武衛中郎將訶黎布失畢爲右驍衛大將軍,尋放還蕃,撫其餘衆,依舊爲龜兹王。先是,太宗既破龜兹,移置安西都護府於其國城,以郭孝恪爲都護,兼統于闐、疏勒、碎葉,謂之四鎮。帝嗣位,不欲廣地勞人,復命有司棄龜兹等四鎮,故訶黎布失畢王其舊地。

五年閏五月,新羅女王金眞德卒,以其弟國相金春秋爲新羅王[29],繼眞德之位,仍拜開府儀同三司,封樂浪郡王,遣使持節備禮冊命。

六年,遣禮臣(臣欽若等曰:史闕官)往西突厥冊拜頡苾達度設爲可汗。(頡苾達度設者,咄六可汗之子也,初爲珍珠葉護,與其父不遵朝化。及賀魯之叛,咄六死後,方遣

使歸順，頻表請兵誅討賀魯，故有此授焉。禮臣至碎葉城西，賀魯兵拒之，不得前。又眞珠未護部下廬帳，並被賀魯兼并，人衆寡弱，不爲群夷所附，禮臣遂不册而歸。）

顯慶二年十二月，伊麗道行軍總管右屯衛將軍蘇定方大破阿史那賀魯于金牙山，盡收其所據之地，西域悉平。詔分其地置蒙池、崑陵二都護府，以右武衛大將軍阿史那彌射爲驃騎大將軍、崑陵都護、興昔亡可汗；屯衛大將軍阿史那步眞爲驃騎大將軍，行右衛大將軍[30]、蒙池都護、繼往絶可汗[31]。各賜物十萬匹，仍遣光祿卿盧承慶持節册命。

三年正月，立龜兹王嗣子白素稽爲龜兹王，授右驍衛大將軍，仍遣使就加册命。

五月，以左驍衛大將軍兼安西都護天山縣公麴智湛爲西州都督[32]，統高昌之故地。

十二月，以左驍衛大將軍渤海都督迴紇婆潤爲左衛大將軍，右驍衛大將軍燕然都督多覽葛塞匐爲右衛大將軍。

龍朔元年九月，特進新羅王金春秋薨，帝遣使弔之[33]，便册其嗣子法敏爲新羅王。

二年正月，立波斯都督卑路斯爲波斯王。

三年四月，詔以新羅國爲鷄林大都督府，以新羅王金法敏爲鷄林州大都督。

乾封元年五月，封河源王慕容諾曷鉢爲青海王。

總章元年十月，東天竺烏切荼國長年婆羅門盧伽逸多特拜懷化大將軍，旌奇術也。時逸多受詔合金丹。

咸亨元年四月，以西突厥首領阿史那都之爲左驍衛大將軍，兼匐延都督，以安輯五咄六及咽麵之衆。

上元二年正月，以于闐國爲毗沙都督府，分其境内爲十州，以于闐王尉遲伏闍雄爲毗沙都督[34]，擊吐蕃有功故也。

開耀元年十月，新羅王金法敏薨，遣册立其子政明爲新羅王，仍襲父官爵。

則天垂拱二年九月，册拜右玉鈐衛將軍阿史那斛瑟羅襲其父繼往絶可汗。

是月，東女國王斂臂遣大臣湯劍左來朝，仍請官號。乃册拜斂臂爲左玉鈐衛員外將軍，仍以瑞錦製服以賜之。

天授二年臘月，以于闐王尉遲伏闍雄卒[35]，册立其子璥爲于闐王[36]（璥，一作瑕）。

長壽二年，新羅王金政明卒。爲之舉哀，遣使弔祭，册其子理洪爲新羅王，仍令襲父輔國大將軍、行左豹韜衛大將軍[37]、鷄林州都督。

萬歲通天元年九月，則天以突厥墨啜不同契丹之逆，遣左豹韜衛大將閻知微册授驃騎大將軍[38]，行左衛大將軍、上柱國公[39]、遷善可汗[40]。

是月，封康國王大首領左玉鈐衛將軍篤婆鉢提爲康國王。

二年十月，左玉鈐衛員外將軍兼檢校汴州刺史李括莫離爲歸順王。

聖曆元年七月，册立泥沮師師爲康國王。

是年，突厥默啜遣使請和，制遣左豹韜衛將軍閻知微入蕃，册爲立功報國可汗。

三年臘月，司禮卿兼池州大都護竭忠事上可汗阿史那斛瑟羅爲左衛大將軍，仍充平西軍大總管，鎮撫碎葉。

三月(臣欽若等曰：是時則天以十一月爲正，十二月爲臘月，故三月在臘月之後)，以吐谷渾青海國王慕容宣超(一作宣趙)爲左豹韜衛員外大將軍[41]，仍襲父烏地也拔勒豆可汗。

長安二年，新羅王金理洪卒，則天遣使立其弟興光爲新羅王，仍襲兄將軍都督之號。

四年正月，册拜右武威衛大將軍阿史那懷道爲十姓可汗。

中宗神龍二年二月，封突騎施烏質勒爲懷德郡王。十二月戊戌，命唱鹿州都督突騎施娑葛襲父易贊勒爲左驍騎大將軍兼衛尉卿、懷德郡王，仍令右屯衛大將軍十姓可汗阿史那懷道充使册命。

景龍三年七月，遣使持節策授左驍衛將軍兼衛尉卿金河王突騎施守忠爲歸化可汗。

玄宗先天二年二月，拜高麗大首領高定傅爲特進。

是月，封靺鞨大祚榮爲渤海郡王。(大祚榮，聖曆中自立爲振國王[42]，在營州東二千里，兵數萬人。至是，遣郎將崔訢往册命祚榮左驍衛員外大將軍、渤海郡王，仍以其所統爲忽汗州，加授忽汗州都督[43]，自是每歲遣使朝貢。)

開元三年八月，高麗、吐渾等諸蕃降附。制曰："天亡驕子，胡運其終，國有忠臣，漢封斯在。高麗王莫離支高文簡、都督跌跌思太、吐渾大首領刺史慕容道奴、郁射施大首領鶻屈利斤、大首領刺史苾悉頡力麗、大首領拱毅等，或遼海貴族，或陰山寵裔。知則能勇，權而善謀，從事本蕃，頡頏高位。料逆順之道，知變通之節，或誓以沉族，或翻然庇身。共驗郅支之亡，遂觀繇余之入。將軍遇敵，永寵射雕；使者迎降，果聞乘傳。棄寒苦之地，就陽和之澤。爾其誠矣，朕實休之。宜開土宇之封，式盛壇場之制。文簡可封遼西郡王，食邑三千戶，行左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賜宅一區，馬四匹，物六百段。跌跌思太可特進行右衛大將軍員外置、兼跌跌都督，封樓煩國公，食邑三千戶，賜宅一區，馬三匹，物五百段。道奴可左威衛將軍員外置兼刺史，封雲中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宅一區，物四百段，馬兩匹。鶻屈頡斤可左驍衛將軍員外置兼刺史，封陰山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馬兩匹，物二百段。苾悉頡力可左武衛將軍員外置兼刺史，封鴈門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馬兩匹，物四百段，宅一區。拱毅可左領軍衛將軍員外置

兼刺史，封平城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馬兩匹，物四百段。鶻頡川妻契苾賜物壹百五十段，手力二人，各賜物五十段。"

四年八月，契丹李失活、奚李大酺，各以所部來降。制曰："混一六合，紀綱四海，開物所以苞舉華夏，列爵所以範圍中外。契丹松漠州都督李失活，奚饒樂州都督李大酺等，並材雄劍騎，家襲簪組。翻飛涿鹿之郊，高視無閭之地。往屬詿惑，遂爾攜離。海表爲虞，在苞桑之厚戒；彙往順命，乃連茹而同歸。柔懷有章，寵渥斯在。俾侯利建，宜膺胙土之榮；上將師貞，仍允齋壇之拜。失活可封松漠郡王，食邑三千戶，行左金吾衛大將軍。大酺可封饒樂郡王，食邑三千戶，行右金吾衛大將軍並員外置餘如故。"

五年五月，冊命勃律國王蘇弗舍利支離泥爲勃律王，冊曰："維開元五年，歲次丁巳，五月庚子朔，一十七日丙寅，皇帝若曰：於戲！夫象賢踵德，匪直諸華；開國承家，無隔殊俗。咨爾勃律國王蘇弗舍利支離泥，卿歷代酋渠，執心忠肅，遙申誠款，克修職貢。謝知信繇其遠略，郭虔瓘所以足兵，行觀郁成授首，何止匈奴斷臂。是用命爾爲勃律國王。爾宜善始令終，長奉正朔，寧人保國，慶及苗裔。往欽哉！其先膺典冊，祗朕寵命，可不慎歟？"

六年五月，制曰："王者懷柔，莫不率俾，禮其君長，必備典章。右武衛大將軍員外置突騎施都督車鼻施啜蘇祿，中部貴人，右賢豪緒；族系繁於朔野，郊壘拒於陰寒。自趁風入獻，服義來歸。爰奉戎索，實司邊行。懋勳可紀，忠節是嘉。俾昇絕席之尊，仍茂錫圭之寵。可左羽林軍大將軍員外置，仍封順國公，食邑三千戶，餘有故[44]，並賜錦袍、鈿帶、魚袋七事，仍充金方道經略大使。所司備禮冊拜。"

六月，以故松漠郡王李失活弟中郎將娑固爲松漠都督、左金吾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靜析軍經略大使，襲封松漠郡王，食邑二千戶。

七年三月，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大祚榮卒，遣使撫立其嫡子桂婁郡王大武藝襲爲左驍衛大將軍、渤海郡王、忽汗州都督。

七月，龜玆國王白莫苾卒，以其嫡子孝節嗣位。

十月，冊金方道經略大使突騎施蘇祿爲忠順可汗。

八年三月，封護密國王羅施伊貝骨咄祿多比勒莫賀咄達靡薩爾爲護密王[45]，賜紫袍、金帶七事，并雜綵五十匹。

四月，遣使冊立烏長國王、骨咄國王、俱立國王，並降冊文，皆賜綵二百段。三國在安西之西，與大食鄰境，大食煽誘爲虐，俱守節不從，潛布款誠于朝廷，帝深嘉之。

六月，遣使冊勃律國王蘇麟陀逸之爲勃律國王。

八月，遣使冊箇失密國王直陀羅祕利爲箇失密國王。

是月，冊渤海郡王左驍衛大將軍大武藝嫡男大都利行爲桂婁郡王。

九月，遣使冊葛達羅支頡利發誓屈爾爲謝颶國王，葛達羅支特勒爲罽賓國王[46]。

十一月,遣使册南天竺國王尸利那羅僧伽寶多拔摩爲南天竺國王。

十年四月,以契丹首領松漠府都督李爵于爲松漠郡王,奚首領饒樂府都督李魯蘇爲饒樂郡王,各賜物一千疋,銀器七十事,及錦袍、鈿帶等。

五月,牂州刺史夜郎郡公謝元齊死,詔立其嫡孫嘉藝襲官封。

十二年八月,制曰:"尸利佛誓國三尸利施羅拔摩,遠修職貢,載勤忠款,嘉其乃誠,宜有褒錫。可遙授左威衛大將軍,賜紫袍、金鈿帶。"

十四年,改封契丹松漠郡王李邵固爲廣化王,奚饒樂郡王李魯蘇爲奉誠王,仍封宗室外甥女二人爲公主,各以妻之。制曰:"李邵固等輸忠保塞,乃誠奉國,屬外賓中,無遠不屆。而華裔靡隔,等數有加,宜賜休名,俾承慶澤。"

十六年正月,封于闐阿摩支知王事右武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47]、上柱國尉遲伏師爲于闐王,册曰:"踐義立身,資忠成性。稟崆峒之氣,威武可稱,慕函夏之風,款誠必盡。功著沙漠,聲聞闕庭。宜有褒崇,俾膺封建。今遣大理正攝鴻臚少卿喬夢松册爾爲于闐王。於戲!祗若順訓,聿修令德,無怠無荒,以保土宇,爾往欽哉!"又封疏勒阿摩支裴安定爲疏勒國王[48],册曰:"維開元十六年,歲次戊辰,正月戊戌朔十四日辛亥[49],皇帝若曰:萬邦述職,無隔華夷。五等疏封,式固藩屏。咨爾疏勒阿摩支知王事左武衛將軍員外置裴安定,誕靈蒲海,稟秀葱山,蘊義以立名,蹈仁而成德。雖日月所炤,莫非王土,而烽燧時警[50],猶曰虜庭,遂能扞彼邊陲,歸我聲教。載闡疇庸之義,俾弘利建之風。今遣大理正、攝鴻臚少卿喬夢松册爾爲疏勒王。於戲!允迪繇庚,勿替敬典,綏厥戎落,永爲漢藩,爾往欽哉!"

十七年正月,册吐火羅骨咄祿頡達度爲吐火羅葉護、悒怛王。

十九年四月,突厥可汗弟闕特勒卒,册小勃律國王難泥爲其國王,降書謂之曰:"惟爾代雄荒服,爲國藩衛,居萬里之外,竭一心之忠。用能潛應王師,克剪悖寇;葱河失險,青海無波。使我威靈遠加,繇爾誠節克著。言念功效,歎美良深。今册爾爲本國王,并賜衣帶,王宜領取[51]。"

是月,康國王烏勒遣使上表,請封其子咄褐爲曹國王,默爲米王,並許之。降書報烏勒曰:"卿僻在遐荒,久修誠款,情深本國,志慕欽風。節義著於家邦,忠孝兼於臣子。言念懇到,歎美良深。所請各依,可知朕意。"

二十年九月,護密王發卒,封其弟護眞檀爲護密國王。

是年,渤海桂婁郡王大武藝病死,其子大欽茂嗣立。帝降書册且弔之曰:"念卿亡父素勵誠節,與善無徵,奄至殂謝。興言求往,軫念良深。卿是長嫡,當襲父位,宜全忠孝,以繼前蹤。今故遣使持節册命,兼申弔祭。"册曰:"皇帝若曰:於戲!王者宅中,守在海外,必立藩長,以寧遐荒。咨爾故渤海郡王嫡子大欽茂,代承緒業,早聞才幹。昔在爾考,忠於國家。爰逮爾躬,當兹負荷。豈惟立嫡,亦乃擇賢。休問可嘉,寵章宜及。

是用命爾爲渤海郡王。爾往欽哉,永爲藩屏,長保忠信,效節本朝,作範殊俗,可不美歟!"

是年,突厥可汗小殺卒,國人立其子爲伊然可汗。詔宗正卿李佺冊立(伊然病卒,立其弟登利可汗,登利,華言果報也)。

二十一年四月,冊箇失密國王木多筆爲本國王。冊曰:"維開元二十一年,歲次癸酉,四月丁酉朔五日辛丑。皇帝若曰:咨爾箇失密國王木多筆:嗚呼! 奕葉歸順,遠輸誠節,修職貢之禮,受蕃落之寄。時有代謝,兄亡弟襲。保界山川,輯寧黎庶,國有制度,俗尚清靜,可不勉歟? 今命爾爲箇失密國王,恭膺冊命,往欽哉!"

九月,護密國王眞檀來朝,宴于內殿,授左金吾衛將軍員外置,賜紫袍、金帶、魚袋等七事及帛百匹,放還蕃。

是年,渤海靺鞨越海入寇登萊,詔新羅王金興光發兵討之,仍加授興光開府儀同三司、寧海軍使。

二十三年正月,契丹知兵馬官李過折來獻戎捷,制曰:"高懸爵秩,以待勳庸,能者得之,固其宜也。契丹兵馬官李過折,蕃中貴種,塞下雄才,其謀慮之深,既能轉禍,當義勇之發,何異疾雷。故得積年逋誅,一朝蕩滌,使烏竄之衆,復爲戎人,鷹揚之師,且息邊甲。言念誠節,宜超等數。特加象輅之封,仍異龍城之禮。可封北平郡王同幽州節度副大使,賜帛一千疋。"

二十五年正月,新羅王金興光卒,其子承慶嗣位,遣使來告。帝悼惜久之,贈太子太保,命贊善大夫邢璹攝鴻臚少卿[52],往其國行弔祭冊立之禮。興光,新羅王政明之子,理洪之弟也[53]。

二十六年九月,封西南大酋帥蒙歸義爲雲南王,制曰:"古之封建,誓以山河,義在疇庸,故無虛授。西南蠻都大酋帥、特進越國公、賜紫袍金鈿帶七事歸義,挺秀西南,是稱酋傑,仁而有勇,孝乃兼忠。懷馭衆之長材,秉事君之勁節[54]。瞻言諸都,或有姦人,潛通犬戎,敢肆蜂蠆。遂能躬擐甲冑,總帥驍雄,深入長驅,左縈右拂,凡厥醜類,應時誅剪。戎功若此,朝寵宜加,俾膺胙土之榮,以勵扞城之士。復遣中使李思敬,齎冊書往冊焉。"

十月,詔康國王烏勒卒,封其子咄喝爲嗣。謝颶國王誓颶卒,封其子如沒拂達爲嗣。曹國王沒羨卒,封其弟蘇都僕羅爲嗣。史國王延屯死,封其子忽鉢爲嗣。皆死在他年,今從赴也。

是月,罽賓國王烏散勒灑以年老上表[55],請立其嫡子佛林罽婆嗣位。從之,乃封拂林罽婆爲罽賓國王。自康國已下,皆降書宣慰冊封[56]。

二十八年三月,以石國蕃王莫賀咄吐屯有功,封爲石國王,加特進,仍賜旌節,翌日又冊爲順義王。冊曰:"維開元二十八年,歲次庚辰,三月丁亥朔,二十二日戊申,皇

帝若曰:於戲!茂秩攸升,疏封有命,寵榮斯及,必在英賢。咨爾石國王莫賀咄吐屯[57],代襲誠節,器摽果斷,盡忠向化,作扞蕃陲。頃以蘇祿殘妖,尙爲邊患,乃能納其鄰國,授以良圖,候彼疆埸,相爲表裏。致令克清邊徼,遠輯殊方,實賴心膂,載宣勳力。靜言褒異,非爾而誰?是用册爾爲順義王。爾宜敬愼王猷,撫寧部衆,永保藩輔,可不愼歟?"

是月,加拓羯王斯謹𧜟特進,賞平蘇祿可汗之功。册曰:"維開元二十八年,歲次庚辰,三月丁亥朔二十六日壬子。皇帝若曰:於戲!乃瞻陰方,代有君長。至於膺我盛禮,榮彼殊鄰,必擇其人,諒無虛授。咨爾突厥苾伽骨咄祿可汗,氣稟崆峒,材雄朔漠,見事無惑,執心不渝。迄先代以來,結好中國。自纘承舊業,克繼前修。遠遣使臣,來朝闕下。義之所感,情實嘉焉。不有褒稱,孰彰忠順?是用册爾爲可汗,今遣從弟左金吾衛將軍質持節禮册。往欽哉!可汗,其丕承徽章,蓋勵名節,永保多福,以貽後昆,可不愼歟?"

是月,磧西節度使蓋嘉運俘吐火仙可汗來獻,帝特捨之,授以官爵,制曰:"德以柔遠,兵以威敵,服而捨之,古之制也。突騎施吐火仙可汗骨啜、弟葉護頡阿波等,背北乘邊,阻兵恃衆,雖蟻聚爲梗,或擾疆埸。而王師所向,盡擣巢穴,憫其束身就戮,歸命而朝。宜加宥過之典,載洽覃思之命。俾厥弟兄,並膺光寵,或分茅土,復列鉤陳。骨咄可左金吾衛員外大將軍,仍封爲循義王;頡阿波可右武衛員外大將軍。"

是年,遣右金吾將軍李質齎璽書入突厥册立登利爲可汗。

二十九年二月,小勃律國王卒,册立其兄麻號來嗣位。册曰:"於戲!王澤無偏,義弘於遠邇;朝榮所厚,諒敦於款誠。咨爾麻號來,代襲君長,家傳忠信。地雖限於絕域,心每歸於本朝。爰建爾躬,足繼前緒,素有馭下之略,益堅奉上之志。是用册爾爲勃律國王。爾其敬膺典册,無忘節義,永保土宇,以貽子孫,可不愼歟?"

校勘記

[1]一利咄夷南,《新唐書・回鶻傳》作"一利咥夷男'。

[2]毗伽可汗,《舊唐書》、《新唐書》均作"真珠毗伽可汗"。

[3]爲,原本無此字,據上下文例補。

[4]西突厥,原作"四突厥",據《新唐書・突厥傳下》改。"奚利邲咄陸可汗",《新唐書・突厥傳下》作"吞阿婁拔利邲咄陸可汗"。

[5]突騎支,原作"突騎友",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6]節,《新唐書・西域傳上》作"禮"。

[7]曾,原作"會",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禮",《新唐書・西域傳上》作"節"。

[8]竊據,《新唐書・西域傳上》作"草竊"。

[9]虔劉氓庶,《新唐書・西域傳上》作"虐割兆庶"。

[10]稔,原作"捻",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11]深責在兹,《新唐書·西域傳上》作"責深在予"。

[12]非,原作"無",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13]早,《新唐書·西域傳上》作"幸"。

[14]父,《新唐書·西域傳上》無此字。"諫",原作"懷",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15]子,《新唐書·西域傳上》作"胤"。

[16]可,據《新唐書·西域傳上》補。

[17]量,依下文"十年三月'條,疑當作"即"。

[18]國政,原作"政國",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19]樂浪郡公,《舊唐書》、《新唐書》均作"樂浪郡王"。

[20]東胡,二字爲衍文,《全唐文》卷五無此字。

[21]慕容步薩鉢爲主,"主"當作"王"。步薩鉢即慕容伏允之號,其時爲王。

[22]儭,當作"櫬",《全唐文》卷五正作"櫬"。

[23]册,當作"丹",《全唐文》卷六正作"丹"。

[24]度,據《舊唐書·北狄傳》補。

[25]時,《全唐文》卷六作"朕",宜據改。

[26]代,疑當作"伐",《全唐文》卷六正作"伐"。

[27]舊,《全唐文》卷六作"礪",宜據改。

[28]中,《全唐文》卷六作"終"。

[29]國相,原作"國祖",據《舊唐書·東夷傳》改。

[30]衛,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

[31]繼,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

[32]大將軍,原無"軍"字,據下文例補。

[33]弔,原作"帛",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改。

[34]闍,原作"屠",據《舊唐書·高宗本紀下》及本卷下文改。

[35]遲,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

[36]其,原作"真",當爲"其"字之誤,因改。

[37]左,《舊唐書·東夷傳》無此字。

[38]左,原作"在",據《新唐書·突厥傳上》改。

[39]上柱國公,《新唐書·突厥傳上》作"歸國公"。

[40]遷,原作"遣",據《新唐書·突厥傳上》改。

[41]青海國王,原作"青國海王",據《舊唐書·吐谷渾傳》改。

[42]中,原作"千",據《舊唐書·北狄傳》改。

[43]忽汗州加授忽,原無,據《舊唐書·渤海靺鞨傳》補。

[44]餘有故,三字費解,疑當作"餘如故"。

[45]羅施伊貝骨咄祿多比勒莫賀咄達靡薩爾,《新唐書》作"羅旅伊陀骨咄祿多比勒莫賀咄達靡薩爾"。

[46]葛達羅支特勒,《舊唐書·西戎傳》作“葛羅達支特勒”。

[47]右,原作“石”,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改。

[48]勒,原作空闕,據文義及《唐大詔令集》卷一二九《册疏勒國王文》補。疏勒,原作“疏勤”,亦據改。裴安定,原作“裴安之”,據《舊唐書·疏勒傳》及《唐大詔令集》卷一二九《册疏勒國王文》改。下同。

[49]戊戌,《唐大詔令集·册疏勒國王文》作“戊辰”。

[50]警,《唐大詔令集·册疏勒國王文》作“驚”。

[51]王,依《册府元龜》所載詔書之例,當作“至”。

[52]璹,原文漫滅,據《舊唐書·新羅傳》補。

[53]理洪,原作“理供”,據《舊唐書·新羅傳》改。

[54]勁,原文模糊,據《四庫全書》本補。

[55]表,原作“來”,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改。

[56]封,原作“土”,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改。

[57]屯,據上文補。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五

外臣部(十)

封册第三

唐玄宗天寶元年正月,封女國王趙曳夫爲歸昌王,授左金吾衛大將軍;佛逝國王劉滕未恭爲賓義王,授右金吾衛大將軍;喃國王楊多過爲懷寧王,授左羽林軍大將軍。並員外置,各賜帛八十疋,放還部落。

六月,册突騎施大纛官都磨度闕頡斤爲三姓葉護,仍授左羽林軍大將軍,册曰:"維天寶元年,歲次壬午,六月甲戌朔,二十二日乙未,皇帝詔曰:於戲!王者無外,不隔遐方,必揆忠款,是加寵命。咨爾骨咄祿毗伽都磨度闕頡斤,代襲榮望,名擅驍騎。信義有聞,部衆稱美。往在蕃任,受制兇威,元惡已除,能革心而向化;牙纛既立,克輔主以歸懷。嘉爾誠心,載崇賞秩。是用命爾爲三姓葉護。往欽哉! 爾其祗奉典册,懋明忠順,善翊君長,勉樹勳庸,可不愼歟?"

二年五月,新羅王金承慶卒,弟憲英襲位,制曰:"故開府儀同三司使持節大都督鷄林州諸軍事兼持節寧海軍使新羅王金承慶弟憲英,奕葉懷仁,率心常禮。大賢風教,條理尤明;中夏軌儀,衣冠素襲。馳海琛而遣使,準雲呂而通朝。代爲純臣,累效忠節。頃者兄承土宇,沒而絶嗣,弟膺繼及,抑惟常經。是用賓懷,優以册命,宜因舊業,俾承蕃長之名,仍加殊禮,載賜漢官之號。可襲兄新羅國王、開府儀同三司[1]、使持節大都督、鷄林州諸軍事,兼充持節寧海軍使。"

三年閏二月,封陀拔薩憚國王爲恭化王,册曰:"維天寶三年,歲次甲申,閏二月乙未朔,二十二日丙辰,皇帝詔曰:於戲!王化所及,禮在於懷柔,蕃部有歸,義存于册命。咨爾陀拔薩憚國王阿魯施多,志懷恭順,深達智謀,賓以使臣,修其職貢。信義昭著,深可褒稱。是用命爾爲恭化王。爾其祗奉典册,懋遵風教,忠勤自勵,始終無違。用率於遐邦,以宣我朝命,可不愼歟?"

六月,封突騎施伊里底密施骨咄祿毗伽爲十姓可汗,册曰:"維天寶三年,歲次甲申,六月癸巳朔,十二日甲辰,皇帝詔曰:於戲!覆燾之德,豈隔於華夷;綏懷之道,實貴於忠順。咨爾突騎施伊里底密施骨咄祿毗伽,承其宗緒,達於智謀,能和衆心,以致寧靜。載執蕃禮,遠效懇誠,節義昭明,深可嘉尙。是用命爾爲十姓可汗。往欽哉! 爾其

膺懋典册，祗奉朝化，蹈此忠信，保於始終，用主於遠方，以光其寵命，可不慎歟？"

七月，封九姓葉護男賀獵爲燕郡王。

是月，賜曹國王爲懷德王，米國王爲恭順王，康國王爲欽化王。

四載七月，安國王屈底波遣使朝貢，遂封屈底波爲歸義王。

九月，命罽賓國王男勃準襲父位[2]，册曰："維天寶四年，歲次乙酉，九月乙卯朔，二十二日丙子，皇帝詔曰：於戲！遠方恭順，褒賜宜優；累代忠勤，寵章斯及。咨爾罽賓國王男勃準，宿承信義，早竭款誠。寧彼下人，二蕃安靜。繼其舊業，萬里來朝。秉節不渝，懇懷彌著。悃情之至，深可嘉焉。是用册命襲罽賓國王及烏萇國王[3]，仍授右驍騎衛將軍。往欽哉！爾其肅恭典册，保尚忠義，承膺於寵命，以率於遐蕃，可不慎歟？"

五載四月，封奚王婆固爲昭信王，仍授饒樂府都督。契丹王楷洛爲恭仁王，仍授松漠府都督。

六載二月。封陀拔斯單國王忽魯汗爲歸信王，羅利支國王伊思俱習爲義寧王，岐蘭國王盧薛爲義賓王，涅蒲國王謝沒爲奉順王，渤達國王摩俱瀊思爲守義王，都盤國王謀思健摩訶延爲順德王，阿沒國王俱般胡沒爲恭信王，沙蘭國王卑略斯威爲順禮王。

七載，雲南王蒙歸義卒，詔立其子閤羅鳳襲雲南王。

八載七月，册十姓突騎施移撥爲可汗，册曰："爵以疇庸，德以懷遠，乃建蕃國，抑惟舊章。十姓突奇施移撥可汗骨咄祿毗伽俱支，效款輸誠，志稱勇烈。克保忠貞之節，且兼射御之能。信義無衍，邊隅是賴。加以不從惡黨，遠慕華風。言念爾勞，載懷嘉尚，瞻兹部伍，必仗材雄。宜式拜於寵命，俾有膺於殊禮。可册爲十姓突騎施移撥可汗。"

九載三月，册竭帥國王勃特沒兄素迦爲王，册曰："於戲！賞勞之制，必崇名器，懷柔之典，無替疇庸。咨爾竭帥國王勃特沒兄素迦，代竭忠誠，僻居遐裔。夙懷智識，早聞勇義。頃以勃特沒於卿不孝，於國不忠，而卿抱屈既深，久被淪棄。今惡黨已殄，兇結就擒。卿遂能輸忠赤於朝廷，表仁惠於蕃部。永言效節，宜膺旌賞。是用册爾爲竭帥國王。爾其丕荷國恩，克修蕃禮，子孫萬代，長保寵榮，豈不美歟？可不慎歟？"

十一載正月壬寅，册骨咄國王羅全節爲葉護，册曰："維天寶十一載，歲次壬寅，正月己卯，二十四日壬辰，皇帝詔曰：於戲！疇賞懋功，無隔於中外，懷荒卹遠，諒歸於典謨。咨爾骨咄國王羅全節[4]，夙遵聲教，志尚忠節。作捍邊疆，勤效斯著。傾者以群醜擾動，方欲脅從，而忠懇不渝，始終彌固。言念於此，嘉尚良深。是用授爾驃騎大將軍，仍册爲葉護。爾其祗膺典禮，慎守封疆，貽慶子孫，受此寵錫，可不美歟？"

十二載九月，骨咄祿三姓毗方伽頡利發爲左羽林軍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5]，又以骨咄祿毗伽爲突騎施可汗。

是月，葛邏祿葉護頓毗伽生擒阿布思。制曰："葛邏祿葉護頓毗伽[6]，特稟英姿，擅

雄荒服，威信馭衆，智略超群。仗弘義以立節，竭至誠而嚮順。逆虜阿布思，丘山積釁，天地匪容，未就誅夷，仍兹鼠竄。遂能率引弓之旅，佐轉戰之師，生縛兇渠，咸殲醜類。雖不長元惡，顧神理之必誅，而與我同仇，乃忠勇之斯美。疇其茂績，寵以殊榮。可開府儀同三司，封金山王，依舊充葉護。祿俸於北庭給。其葉護妻及母，並封爲國夫人。"

十月，封石國王男邦車俱鼻施爲懷化王。

十四載四月，以投降蘇毗王子悉諾邏爲左驍衛員外大將軍，封懷義王，賜姓李名忠信。其屬官賜各有差。

肅宗至德二年十二月，詔曰："功濟艱難，志存邦國，萬里絶域，一德同心。求之古今，所未聞也。迴紇葉護特稟英姿，挺生奇略，言必良信，行表溫恭。才爲萬人之敵，位列諸蕃之長。屬兇醜亂常，中原未靜，以可汗有兄弟之約，與國家興父子之軍。奮其智謀，討彼兇逆。一鼓作氣，百萬摧鋒，二旬之間，兩京克定。力拔山嶽，精冠風雲。蒙犯曾不辭其勞，急難無以渝其分。固可懸之日月，傳之子孫，豈惟列土之封，誓河之賞？夫位之崇者，司空第一；名之大者，封王最高。可司空，仍封忠義王。每載送絹二萬疋，至朔方軍差使領受。"

乾元元年七月，冊命迴紇可汗爲英武威遠毗伽可汗，仍令堂弟漢中正王瑀充使。

代宗廣德元年七月，冊迴紇可汗爲頡咄登密施含俱祿英義建功毗伽可汗，可敦冊爲婆墨光親麗華毗伽可敦。可汗、可敦及左右內外宰相已下，共加實封二萬戶，令御史大夫王翊持節就牙帳禮冊。左右殺胡祿都督等，並封爲王；諸都督一十一人，竝封國公。

大曆二年二月，以新羅王金憲英卒，國人立其子乾運爲王，遣其臣金隱居請加冊命。詔以倉部郎中歸崇敬兼御史中丞，持節賫書弔冊之：以乾運爲開府儀同三司、新羅王，仍冊乾運母爲太妃。

六年十一月，文單國王來朝。詔曰："周有越裳重譯，漢有槃木獻詩，遠方來儀，從古所記。文單國副王婆彌，慕我中朝之化，方通南極之風。義在扶柔，禮當加等。可開府儀同三司，試殿中監。"

德宗建中元年六月，以京兆尹源休持節冊迴紇頓莫賀爲武義成功可汗。帝初嗣位，使中官梁文秀告哀迴紇，且修舊好[7]，可汗移地健不爲禮，而九姓胡素屬於迴紇者[8]，又陳中國便利以誘其心。可汗乃舉國南下，將乘我喪。其宰相頓莫賀達干諫曰[9]："唐，大國也，且無負於我。前年入太原，獲羊馬數萬計，可謂大捷矣。以道途艱難，比及還國，傷耗殆盡。今若舉而不捷，將安歸乎？"可汗不聽，頓莫賀乘人心之危，因擊殺之，并殺其親信及九姓胡所誘來者凡二千人。頓莫賀自立，號爲合骨咄祿毗伽可汗，使其酋長建達干隨梁文秀來朝，故命持節冊拜焉。

貞元元年正月，以祕書丞孟昌源爲國子司業、兼御史中丞新羅弔祭冊立使。先是，

建中四年,新羅王金乾運卒,無子,國人立其上相金良相爲王。至是,詔授良相檢校太尉[10]、都督鷄林州刺史、寧海軍史[11]。遣昌源弔册之。

是年,新羅王金良相卒,其上相金敬信爲王,詔令襲其官爵。敬信,即從兄弟也。

四年四月,封東蠻鬼王驃旁、苴夢衝、苴烏星等爲和義、順政等郡王。驃旁等自除嶲州,臣於吐蕃,絶朝貢者二十餘年。及是,劍南節度韋皋招誘之,始棄吐蕃内附來朝,特封爲郡王,且衣以冠帶,仍給兩林、勿鄧等部落印而遣之。

五年十二月,詔迴紇汨咄禄長壽天親毗伽可汗薨,以鴻臚卿郭降充册迴紇忠貞可汗使。

七年二月,以鴻臚少卿康鋋兼御史大夫、册迴紇可汗及弔祭使。先是,六年四月,忠貞可汗國人所慕立其子爲可汗,遣達北勒梅禄將軍告哀,且請册新君,故有是命。

九年七月,東女國王湯立悉來朝,授立悉銀青光禄大夫、歸化州刺史。

是年,哥鄰國王董卧庭來朝,至綿州卒,贈武德州刺史,命其子利羅爲保寧都督府長史,襲哥鄰王。

十年五月,以西川歸化蠻悉嗟爲左驍衛將軍同正。

是月,加工部員外郎袁滋兼御史中丞、賜紫金魚袋持節册南詔使。南詔異牟尋,即雲南王閣羅鳳之孫。天寶中,閣羅鳳北臣吐蕃,命爲贊普鍾,曰東帝,給以金印。大曆十四年卒,異牟尋嗣立。至是,乃去吐蕃所立帝號,請復南詔舊名。帝嘉之,賜以金印銀窠,其文曰“貞元册南詔印”。

十二月,封南詔清平官檢校左散騎常侍尹求寬爲高溪郡王。

十一年二月,令内常侍殷志瞻將册書往渤海,册大嵩璘爲渤海王、忽汗州都督。嵩璘,渤海大欽茂之子,襲父位也。

五月,册拜迴紇騰里邏羽禄没密施合胡禄骨咄禄毗伽懷信可汗[12],以祕書少監史館修撰張薦兼御史中丞充使。

十四年三月,加渤海郡王兼左驍衛大將軍忽汗州都督大嵩璘銀青光禄大夫、檢校司空,册爲渤海國王。依前忽汗州都督大嵩璘父欽茂,以開元二十六年襲其父武藝忽汗州都督、渤海郡王、左金吾大將軍。天寶中,累加特進太子詹事賓客。寶應元年,進封渤海國王,大曆中又累拜司空太尉。及嵩璘襲位,但授其郡王、將軍。嵩璘遣使叙禮,故更加册命焉。

十一月,以朔方靈州同節度副使左金吾衛大將軍同正兼詳太常卿慕容復,襲長樂府都督、青海國王、烏地野拔勤豆可汗。

十六年四月,以故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尉使持節充寧海軍使上柱國新羅國王金敬則嫡孫權知國事俊邕,可襲祖開府、檢校太尉、鷄林州大都督,等新羅國王。令司封郎中兼御史中丞韋丹持節册命。丹至鄆州,聞俊邕卒,其子立,詔丹還。

十九年正月，授黎州廓清道蠻首領襲恭化郡王劉志遼試太常卿。

順宗以貞元二十一年正月即位，三月，立新羅嗣王金重興爲開府儀同三司[13]、簡較太尉、使持節大都督鷄林州諸軍事、鷄林州刺史、兼持節充寧海軍使、上柱國。其母和氏爲太妃，其妻朴氏爲妃。遣兵部郎中兼御史大夫季方充使。

四月，封彌臣嗣王道勿禮爲彌臣國王。

五月，加忽汗州都督渤海王大嵩璘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司徒。

憲宗以永貞元年八月即位，時迴紇懷信可汗卒，使來告喪。

十一月，册命可汗爲愛登里邏汨德沒施俱錄毗伽可汗，以鴻臚少卿兼御史中丞孫杲充弔祭册立使。

元和元年二月，授入朝奚王梅落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司空、饒樂郡王，放還蕃國。

十月，加忽汗州都督渤海國王大嵩璘檢校太尉。

十二月，以南詔異牟卒，册其子驃信曾蒙閣勸爲南詔，遣諫議大夫段平仲、司封郎中李逢吉充副使，幷鑄“元和册南詔印”，從平仲所請也。

三年五月，以迴鶻騰里野合俱祿毗伽可汗卒，命使册九姓迴鶻可汗爲愛登里囉汨沒密施合毗伽保義可汗，以前山南西道節度使柳晟爲檢校工部尚書、兼將作監持節充使。

六月，沙陀突厥七百人攜其親屬歸於振武節度使范希朝。尋授其大首領曷勒阿波左武衛大將軍同正員、兼陰山府都督祕書監。

四年正月，以故渤海國王大嵩璘男元瑜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祕書監、充忽汗州都督，册爲渤海國王。

十月，以投來奚王沒辱孤爲右領軍衛將軍、員外同正、充幽州盧龍軍節度、平州遊奕兵馬使，仍賜姓李氏。

七年七月，以新羅王金重興卒[14]，立其相金彦昇，遣使來告。詔以彦昇爲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尉、使持節大都督鷄林州諸軍事、兼持節充寧海使、上柱國，封新羅國王；妻眞氏册爲妃。仍令有司准式，兼命職方員外郎攝御史中丞崔延充使。

八年正月，以故渤海國王大元瑜長弟權知國務言義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祕書監、忽汗州都督，册爲渤海國王，遣內侍李重旻充使。

十一年五月，南詔龍蒙盛卒，遣使請册立其君長。命少府少監李銳兼御史中丞持節册立，左贊善大夫許堯佐副之。

十三年四月，以知渤海國務大仁秀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祕書、忽汗州都督，册爲渤海國王。

十五年閏正月，加忽汗州都督渤海國王大仁秀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司空。

穆宗長慶元年四月，以迴紇毗伽保義可汗卒，正衙册迴鶻君長爲登羅羽祿沒密施

合句祿毗伽可汗,以少府監裴通充使。

三年九月,南詔遣使朝貢,以京兆少尹韋審規爲冊立南詔使。

敬宗寶曆元年五月,命使冊立九姓迴鶻愛登里囉汨沒密施合毗伽昭禮可汗,遣品官田務豐領國信十二車使迴鶻,賜可汗及太和公主[15]。

文宗太和四年七月,以投來奚王茹羯爲守右驍衛將軍員外置同正員。

五年正月,以權知渤海國王務大彝震爲銀青光祿大夫、檢校祕書監,兼忽汗州都督,冊爲渤海國王。

四月,以新羅金彦昇卒,詔其子景徽爲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尉、使持節鷄林諸軍事、充鷄林州大都督寧海軍等使,仍賜上柱國,封爲新羅王。復封其母朴氏爲新羅太妃,妻眞氏爲王妃,命太子左諭德兼御史中丞源寂持節弔祭冊立。

七年四月,制曰:"王者運神功以淸九有,敷至德以柔四夷。雖萬國建邦,皆有君長,而一時縟禮,特厚親鄰。用昭絕漠之榮,式示徽章之貴。克膺盛典,允屬雄材。咨爾九姓迴鶻愛登里羅汨沒密施合句祿毗伽彰信可汗,代濟公忠,時推英毅,剛明有守,信實不渝。總北方勁悍之師,慕中華淸淨之化。克昭前訓,實懷遠圖,慶叶承家,願申永好。彼無侵軼,此務綏安,兩國咸歡,六姻彌重。事大之義,而合志《春秋》;相嚮之誠,而皎如日月。使臣旁午,贄幣交馳,詞意綢繆,禮貌恭恪。是嘉誠款,宜賜寵光,必能虔受新恩,纂乃舊服。今遣使寧遠將軍右金吾衛將軍兼御史大夫上柱國賜紫金魚袋唐弘實、副使中大夫將作少監兼御史中丞賜紫金魚袋嗣澤、王容等持節備禮,冊爲九姓迴鶻愛登里羅汨沒密施合句祿毗伽彰信可汗。於戲!海內四極,惟唐舊封,天下一家,與我同軌。舉兹典冊,布於神明。爾其愼固封疆,祗守名器。罔墜先烈,載揚令猷。欽承禮文,以作來範。"

武宗會昌二年六月,封天德降到迴鶻首領唱沒斯爲懷化郡王,賜牙旗豹尾,尋加檢校工部尙書、兼歸義軍使。制曰:"迴鶻代雄絕漠,名振北蕃。而乃厭金革之強,慕朝廷之禮,頻襲冠帶,思睹漢儀。蟬蛻自取其潔淸,豹變獨蔚於文彩。不有豪傑,孰啓壯圖?唱沒斯稟氣陰山,降精斗極,生知忠孝,神授兵鈐。自強之心,隱如敵國,銳上之氣,森若戈矛,果能因亂布誠,睹機立節,深叶懷柔之志,不因告諭之詞。昔者取士殊鄰,秦能致霸;得賢異壤,晉實用材。是宜優以寵光,處之權貴,褒納忠之顯效,賜歸義之美名,俾建旆於新軍,示絕席於諸將,勉修臣節,服我官榮。"

九月,制契丹新立王屈戍,可雲麾將軍、守右武衛將軍員外制同正員,仍賜新印,篆其文曰:"奉國契冊之印[16]。"

宣宗大中元年四月,冊黠戛斯酋領爲英武誠明可汗,國曰堅昆,以鴻臚卿李業充使。

後唐莊宗同光元年,賜陰山府都督白承福於中山北石門爲柵,號寧朔、奉化兩府,

以都督爲節度使,賜姓李,名紹魯。

二年四月,迴鶻權知可汗仁美遣使來貢。制曰:"迴鶻可汗仁美,代襲驍雄,生知義烈,乘北方忠順之氣,爲南面沙漠之君。自列聖有國之初,便申盟誓,及肅宗中興之運,繼立勳庸。爾來貢奉不違,戎馬無警,一心常保於甥舅,萬里或結於姻親。今則輿服之初,琛賫俄至[17],仍聞撫寧七部,兼且控制諸蕃。終始之道無渝,信言必復;嗣緒之文斯在,典册宜行。俾紹前修,且明久要。宜封爲英義可汗,仍令所司擇日備禮册命。"乃以太原少尹李彥圖檢校工部尚書爲册使。

明宗天成元年十月,以嶲州山後兩林百蠻都鬼主右武衛大將軍李卑晚爲寧遠將軍,大渡河南山前邛州六姓都鬼主懷安郡王勿鄧摽莎爲定遠將軍[18]。

三年二月,命使册迴鶻權知可汗仁祕爲順化可汗。

長興三年五月,制權知高麗事王建,可特進檢校太保,使持節玄菟州都督、上柱國,封高麗國王,充大義軍使。

末帝清泰元年七月癸丑,檢校刑部尚書瓜州刺史慕容歸盈轉檢校尚書左僕射。時瓜州附迴鶻來朝貢,令使歸,故有斯命。

晉高祖天福三年十月,制曰:"于闐國王李聖天,境控西陲,心馳北闕。頃屬前朝多事,久阻來庭。今當寶曆開基,乃勤述職。請備屬籍,宜降册封。將引來遠之恩,俾樂無爲之化。宜册封爲大寶于闐國王。仍令所司擇日備禮册命。"以供奉官張光鄴充使。

四年三月,制曰:"迴鶻可汗仁美,雄臨朔野,虔奉中朝。一方之烽燧蔑聞,萬里之梯航繼至。自當開創,益效傾輸。備觀尊奬之心,爰降册封之命。宜封爲奉化可汗,擇日備禮册命,遣衛尉卿邢德昭持節使之。"

六年五月,制曰:"王者法二象以覆載,齊七曜以炤臨。既符有道之文,是布無私之化。其有誠懸象魏闕,路越鯨津。首傾拱極之心,久勵事君之節,得不示四時之信,同萬國之風,用顯英賢,俾行典禮。大義軍使特進檢校太保使持節玄菟州都督上柱國高麗王王建,天資間傑,神授機謀,宇量矜嚴,靈襟洞達,志堅金石,操凜雪霜。每切朝宗,常勤事大。守三韓之重地,仁義兼修,定百濟之強鄰,恩威並振。暨朕握圖,御宇膺籙,開基遣猶子以朝天,備彰忠節;改名臣而稱賀,益認深誠。而又叙立國之緜,述連姻之舊,慕予正朔,顯爾籌謀。是用時舉徽章,聿覃豐澤,階升一品,位統三師,加以戶封,兼其眞食,勉膺寵命,以保令猷。可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師,依前使持節玄菟州都督充大義軍使,食邑一萬戶,食實封一千戶,高麗國王。"八月遣光祿卿張澄、國子博士謝攀往册命焉。

少帝開運二年十二月,以權知高麗國事王武爲特進檢校太保、使持節玄菟州都督、上柱國、充大義軍事、兼御史大夫、高麗國王。仍命光祿卿范政,太子洗馬張季凝,就行册命。

周太祖廣順二年二月,制權監高麗國事王昭,可特進檢校太保、使持節玄菟州都督、上柱國、充大義軍使,封高麗王。仍令所司請禮冊命,以衛尉卿劉皥充冊使,通事舍人顧彥浦副之。皥卒於路,彥浦溺海而死。以太僕少卿王演借衛尉卿充高麗國冊禮使,右衛率府呂繼贇借將作少監充副使[19]。

世宗顯德二年十一月,以高麗國遣廣評侍郎荀質來賀登極,授其國王王昭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尉。制曰:"姬旦分疆,肅慎列明堂之位;武王尊德,朝鮮受箕子之封。矧乃代守東藩,材稱間世。襲衣冠而奉正朔,瞻象魏以走梯航,推誠遠慕於華風,重譯來朝於興運。嘉乃丕績,宜覃懋恩。特進檢校太尉、使持節玄菟州都督、大義軍節度使、上柱國、高麗國王王昭,地控辰韓,風行日域。命氏本神僊之族,炳靈分象緯之精。爲仁自契於太平,旣觀繇已,述職罔殊於諸夏,來奉充庭。朕嗣守鴻圖,方崇王道。禮樂征伐之柄,盡出眇躬;山河帶礪之盟,思傳不朽。但遵聲教,豈限遐遙。俾光𤊾土之封,更假自天之寵。於戲!儀同三事,無先開府之尊;冠聳四梁,愈見上公之貴。琢蒼玉爲爾珮,飾豐貂爲爾冠,用報好音,且彰柔遠。爾其仰宣朝命,下慰州民。泛濟水爲恩波,還同在藻;指家山於緱嶺,免詠式微。永爲屬國之賓,無闕外臣之禮。可授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尉,依前使持節玄菟州諸軍事、行玄菟州都督、充大義軍使、高麗國王,勳如故。"

恭帝以顯德六年即位,加高麗國王王昭檢校太師,食邑三千戶。

校勘記

[1]開府,原作"都府",據《四庫全書》本、《全唐文》卷二四改。

[2]勃準,《新唐書·西域傳上》作"勃匐準"。

[3]萇,原作"長",據前文及《四庫全書》本改。

[4]骨咄國,原誤作"國咄國",據上文改。

[5]方,疑爲衍字。

[6]頓毗伽,原作"進頓毗",據前文及《新唐書·回鶻傳》改。

[7]且,據《舊唐書·迴紇傳》補。

[8]不爲禮而九姓胡素屬於迴紇者,原本無此十三字,據《舊唐書·迴紇傳》補。

[9]于,原作"於",據《舊唐書·迴紇傳》改。

[10]太尉,原作"太師",據《舊唐書·東夷傳》改。

[11]軍,原作"運",據《舊唐書·東夷傳》改。

[12]騰里邏羽祿没密施合胡祿骨咄祿毗伽懷信可汗,《舊唐書·迴紇傳》作"騰里邏羽祿没密施合祿胡毗伽懷信可汗"。

[13][14]金重興,原作"金重熙",據《舊唐書·東夷傳》改,下同。

[15]信十二車使迴鶻賜可汗及太和公主,原無,據《舊唐書·迴紇傳》補。"國"後原有"王"字,

衍，因删。

[16]册，疑當作“丹”。

[17]賚，原文漫滅，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補。

[18]邛，原作“印”，據《新五代史·四夷附錄三》改。

[19]副使，原作“使副”，誤倒，因乙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六

外臣部(十一)

繼　襲

《小雅》著似續之訓,《春秋》有世及之義,蓋所以象賢濟美,克承基緒者也。雖復要荒之外、戎蠻之國,亦乃崇樹世嫡,襲其位號,傳國延祚,享年永久。其間知人如宋宣,讓國如魯隱,愛才如吳謁,得位如晉文,雖曰夷狄,有足稱者。自餘女子爲後,强臣逆取,是不一姓,何常之有?系而言之,亦所以紀其興滅之迹矣。

東夷朝鮮,自武王封箕子,其後四十餘年,至朝鮮侯準自稱王。漢初,燕人衛滿擊破準而自王朝鮮,傳國至孫右渠。

高句麗,漢初,其王高朱蒙死,子如栗立。如栗死,子莫來立。漢武既滅朝鮮,以高句麗爲縣。王莽更名下句麗侯。後漢建武八年,遣使朝貢,光武復其王號。裔孫宫,建光元年死,子遂成立。遂成死,子伯固立。伯固死,有二子,長子拔奇,小子伊夷摸。拔奇不肖,國人便立伊夷摸爲王。伊夷摸死,子位宫立。始位宫曾祖宫,生而目開能視,國人惡之,及長,凶虐,國以殘破。及位宫,亦生而視人。高麗呼相似爲"位",以爲似其曾祖宫,故名位宫。其後,位宫玄孫乙弗利立。乙弗利死,子釗立,釗爲百濟所殺。至後魏太武時,釗曾孫璉遣詣安東,奉表貢方物。封璉爲遼東郡公、高句麗王。太和十五年,璉死,年百餘歲。孫雲立。神龜中,雲死,世子安立。安死,子延立。延死,子成立。成死,子湯立。周武帝封湯爲遼東王,隋高祖改封高麗王。湯死,子元嗣。唐高祖武德二年,元弟建武遣使朝貢。貞觀十六年,西部大人蓋蘇文殺建武,立其弟大陽子藏爲王。十七年,太宗封藏爲遼東郡王。儀鳳中,改朝鮮王。永淳初,藏卒。垂拱二年,封藏孫寶元爲朝鮮郡王,聖曆元年,改爲忠誠國王。後唐同光天成中,其王姓高。長興三年,其王曰王建。晉開運二年,建卒,子武嗣。漢乾祐末,武卒,子昭立。

百濟,晉義熙十二年封其王餘映爲百濟王。宋元嘉七年,其王餘毗復修職貢,以映爵號授之。毗死,子慶代立。慶死,子牟都立。牟都死,子牟大立。梁普通二年,其王餘隆遣使朝貢。五年,隆死,子明襲其王號。北齊武平元年,以其王餘昌爲百濟王。隋開皇中,昌死,子璋立,唐高祖武德七年册爲帶方郡王、百濟王。貞觀十五年,璋卒,子義慈遣使告哀[1],太宗册義慈襲其王號。顯慶五年,左衛大將軍蘇定方大破其國,虜義

慈及太子隆送於京師。龍朔元年，百濟僧道琛、舊將福信遣使往倭國，迎故王子扶餘豐，立爲王。高宗命帶方州刺史劉仁軌討之[2]，詔以扶餘隆爲熊津都督，遣還本國，儀鳳二年，封帶方郡王。其百濟本地，漸爲新羅所據，隆不敢還，遂卒。則天以其孫敬襲封帶方郡王。

新羅王，本百濟人，自海逃入新羅，遂王其國。傳世三十，至金眞平。隋開皇十四年，封樂浪郡公、新羅王。唐貞觀五年，眞平卒，無子，立其女善德爲王，襲樂浪郡公。新羅王號二十一年，善德卒，立其妹眞德爲王。永徽五年，眞德卒，弟國相金春秋嗣[3]。龍朔元年，春秋卒，詔其子太府卿法敏嗣。開耀元年，法敏卒，其子政明嗣。天授三年，政明卒，其子理洪嗣。長安二年，理洪卒，立其弟興光爲新羅王。開元二十五年，興光卒，其子承慶襲。天寶二年，承慶卒，其子憲英襲。大曆二年，憲英卒，其子乾運襲。建中四年，乾運卒，無子，國人立其上相金良相爲王。貞元元年，良相卒，立上相敬信爲王，襲其官爵。敬信即良相從兄弟也。十四年，敬信卒，其子先亡，國人立敬信嫡孫俊邕爲王。十六年，俊邕卒，其子重興立。元和七年，重興卒，立其相金彥昇爲王。太和五年，彥昇卒，其子景徽嗣。後唐同光元年，其王金朴英，長興四年，權知國事金溥，並遣使朝貢。

倭國，後漢光和中，有女王名卑彌呼。魏正始中，卑彌呼死，更立男王。國中不服，更相誅殺，復立卑彌呼宗女臺與爲王。其後復立男王，並受中國爵命。晉安帝時，倭王贊死，弟彌立。彌死，子濟立。宋元嘉二十年，濟死，世子興立。興死，弟武立。隋開皇二十年，其王姓何每，字多利思比孤，號河輩雞彌，遣使朝貢。

南越王趙陀，漢高帝十一年立爲南越王。建元四年，陀卒，孫胡爲南越王。胡薨，太子嬰齊立。先是，嬰齊入宿衛，在長安時，取邯鄲樛氏女子，生興。及即位，上書請立樛氏女爲后，興爲嗣。及嬰齊薨，太子興代。自尉佗王凡五世，九十三歲而亡。

閩越王無諸，漢高帝五年立爲閩越王，王閩中故地。建元六年，其王郢擊南越，爲其弟餘善所殺。詔立無諸孫繇君丑爲越繇王，奉閩越先祭祀。餘善以殺郢[4]，威行於國，國人多屬，竊自立爲王。繇王不能矯其衆持正。天子聞之，立餘善爲東越王，與繇王並處(元封元年爲漢所滅)。

東海王搖，漢惠帝三年立爲東海王，都東甌，世從號爲東甌王，後數世，爲閩越所滅。

林邑國，漢末，象林縣功曹姓區，有子連，殺縣令自立爲王[5]，子孫相承。其後王無嗣，外孫范熊代立[6]。熊死，子逸立。南齊時，夷人范當根純篡奪林邑[7]，自立爲王。後林邑王范陽邁子孫范諸農率種人攻當根純，復得本國。梁天監九年，其王范元凱立，十三年病死，弼毳跋摩立。唐武德六年，其王曰范志。貞觀四年，其王曰范頭黎，並遣使朝貢。頭黎死，子范眞龍代立[8]。眞龍爲國人所殺，乃立頭黎女婿婆羅門爲王。眞後[9]，

大臣及國人感思舊王,乃廢婆羅門而立頭黎之嫡女爲王。一説永徽、總章中,其王曰鉢迦舍跋摩,先天、開元中,其王建多達摩,天寶中,其王盧陀羅,並遣使朝貢。至德後,改稱環王國,不以林邑爲號。永泰元年,林邑王諸農入朝,海中遭風溺死,代宗以其子文款爲假節都督緣海軍事、安南將軍、林邑王。

赤土國,其王姓瞿曇氏,名利富多塞,稱其父釋王位出家爲道[10],傳位于利富多塞。

朱江國,其王姓刹氏,名質多斯那,自其祖漸已強盛,至質多斯那遂兼扶南而有之。質多斯那死,子伊奢那先代立。

西南夷東謝蠻,其首領謝元深,世爲酋長。唐貞觀三年,元深與南謝首領謝強來貢。貞元十三年,西南蕃大酋長、繼襲蠻州刺史宋鼎,左右大首領邛州刺史謝汕[11],隨牂牁朝貢。

西趙蠻首領趙氏,世爲酋長。唐貞觀三年[12],以其地置明州,首領趙磨爲刺史。

牂牁蠻首領謝龍羽,唐武德三年授牂州刺史,封夜郎公。開元十年,大酋謝元齊死,詔立其孫嘉藝襲其官封。二十五年,大酋長趙君道來朝貢。貞元七年,授其酋長趙主俗官。

南詔王,姓蒙氏。唐初有蒙舍龍,生迦獨龍[13]。迦獨生細奴羅,高宗時來朝。細奴邏生邏盛,則天時來朝。開元初,邏盛死,子盛邏皮立。盛邏皮死,子皮邏閣立,玄宗封越國公,賜名歸義,其後破洱河蠻,以功冊授雲南王。天寶七載,歸義卒,詔立子閣羅鳳襲雲南王。大曆十四年,閣羅鳳死,子迦異先死,乃立迦異子,是爲異牟尋。元和三年,異牟尋死,冊其子驃信苴蒙閣勸爲南詔[14]。其後有龍牟盛[15]、蒙羌顛[16],皆爲南詔。

西羌無弋爰劍者,秦厲公時,諸羌推以爲豪,其後世世爲豪。從爰劍五世至研,研最豪健,自後以研爲種號。十三世至燒當,復豪健,其子孫更以燒當爲種號。自燒當至玄孫滇良,世居河北大允谷。滇良死,子滇吾立。滇吾降漢,子東吾立,乃入居塞內。

氐者,四夷之別種,後漢建安中,有楊騰者,爲都部落大帥,徙居仇池,地方百頃,因以爲號。魏拜爲百頃王[17]。至其孫名飛龍[18],無子,養外甥令狐茂搜爲子。晉元康中,群氐推以爲主,愍帝以爲驃騎將軍,封左賢王。茂搜死,子難敵統位,自號左賢王,屯下辨;弟堅頭分部曲,號右賢王,屯河池。難敵死,子毅立,自號左賢王、下辨公,以堅頭子盤爲右賢王、河池公。毅族兄初襲殺毅,并有其衆,自立爲仇池公。永和十年,改封爲天水公。十一年,初爲小弟宋奴所殺,初子國誅宋奴,復自立爲仇池公。十二年,國從叔俊復殺國自立,國子安奢符生[19],殺俊,稱藩於晉,及死,子世自立爲仇池公。太和三年,以世爲秦州刺史,弟統爲武都太守。世死,統廢世子纂自立,纂聚黨襲殺統[20],自立爲仇池公,遣使詣闕。簡文帝以纂爲秦州刺史。咸安元年,苻堅遣楊安伐纂[21],尅之,徙其人於關中,空百頃之地。先是,宋奴之死,二子佛奴、佛狗逃奔苻堅,

堅以女妻佛奴子定,拜爲尚書、領軍。堅之敗,定奔隴右,徙居歷城,招夷夏千餘家,自稱龍驤將軍、仇池公,稱藩於晉,孝武以爲秦州刺史。後魏登國四年,遂有秦州之地,號隴西王。後爲乞伏乾歸所殺,無子。狗奴子盛,先爲監國,守仇池,乃統事[22],自號征西將軍、秦州刺史、仇池公,謚定爲武王。天興初,以盛爲征南大將軍、仇池公。盛死,私謚曰惠文王。子玄統位。始光四年,拜玄爲征南大將軍、都督[23]、梁州刺史、南秦王。玄死,私謚孝昭王。子保宗統位。初,玄臨終,謂弟難當曰:"今境候未寧,方須撫慰,保宗沖昧。吾授卿國事,其無墜先勳。"難當固辭,請立保宗以輔之。保宗既立,難當妻姚氏謂難當曰:"國險宜立長,君返事孺子[24],非久計。"難當從之,廢保宗而自立。太武拜難當爲征南大將軍、秦梁二州刺史、南秦王。難當爲宋將裴方明所敗,棄仇池,奔上邽。太武遣中山王辰迎之。方明既剋仇池,以保宗弟保熾守之,河間公齊擊走之。氐羌立保宗弟文德,屯於濁水。太武遣中山王辰迎之。文成時,拜難當營州刺史,卒謚曰忠和。子小眼襲爵,例降爲公,拜天水太守,卒,子公熙襲爵。初,宋將裴方明既尅仇池,以保宗弟保熾守之,尋爲後魏河間公齊擊走,氐羌立保宗弟文德。屯於濁水,又爲皮豹子所擊。保宗之執也,子元和奔宋,以爲武都、白水太守。元和據城歸順,文成嘉之,拜征南大將軍、武都王,內徙京師。元和從叔僧嗣復自稱武都王於葭蘆。僧嗣死,從弟文度自立爲武興王。孝文初,征西將軍皮歡喜攻葭蘆,破之。文度弟鼠,自立爲武興王,奉表謝罪。孝文拜鼠都督、南秦州刺史、征西將軍、西戎校尉、武都王。鼠死,從子後起統位,孝文復以鼠爵授之。後起死,以鼠子集始爲武興王[25]。集始死[26],子紹先立。紹先年幼,委事二叔集起、集義,後爲建武將軍傅豎眼所破,執紹先送京師,遂滅其國。魏末,天下亂,紹先奔還武興,復自立爲王。紹先死,子辟邪立。周太祖討平之,乃以大將軍宇文貴爲都督、興州刺史。

宕昌羌,後魏時有梁懃者,世爲酋帥,得羌豪心,乃自稱王焉。懃孫彌忽[27],太武時遣子彌黄奉表求內附,拜爲宕昌王,彌忽死,孫彪子立[28]。彪子死,彌治立。彌治死,子彌機立。

東女國,本西羌之別種,俗以女爲王,號爲"賓就"。唐武德中,其王湯滂氏。垂拱二年,其王斂臂,天授三年,其王俄琰兒爾[29],並遣使朝貢。天寶元年,封其王趙曳夫爲歸昌王,是後以男子爲王。貞元九年,其王湯立悳內附[30],授歸化州刺史。

吐蕃,本西羌之種,國人號其王爲"贊普"。唐永徽元年,贊普寶王不夜弄讚薨,弄讚子早死,其嗣孫立,復號贊普。年幼,國事皆委於其相祿東贊,祿東贊死,其子欽陵復專其國。儀鳳四年,不夜弄讚卒,嫡子器弩悉弄,即大臣麴薩苦之甥也,先與薩苦往年同徵發兵馬,聞喪歸國,繼位爲贊普,時年八歲,其弟年六歲。時在欽陵之軍,國人以欽陵強盛,又欽奉之爲主。欽陵迫於大義,竟與薩苦協心,器弩悉弄位始定。神龍元年,器弩悉弄卒,諸子爭立久之,國人立其子棄隸蹜贊爲贊普,時年七歲。天寶十四載,贊

普乞黎蘇籠臘贊死,大臣立其子婆悉籠臘贊爲贊普。貞元十三年卒,長子立,一歲卒。元和十二年、會昌二年,皆以贊普卒來告。

西域罽賓國,漢武帝時,其王烏頭勞死,子代立,遣使奉獻。唐顯慶三年,遣使朝貢,訪其國俗云:王始祖馨孽,今曰曷擷之[31],父子傳位已十二代。其年,以其地爲脩鮮府[32]。龍朔初,授其王都督十一州諸軍事。開元七年,册其王爲葛邏達支特勒。二十七年,其王烏散特勒上以年老上表[33],請嫡子拂森罽婆嗣位,許之。天寶四載,又册其子勃匐准爲襲罽賓及烏萇國王,仍授右驍衛將軍。

烏孫,漢武帝時,其昆莫有十餘子,中子大祿強,善將,將衆萬餘騎別居。大祿兄太子,太子有子曰岑陬。太子早死,謂昆莫曰:“必以岑陬爲太子。”昆莫哀許之。大祿怒,乃收其昆弟,將衆畔,謀攻岑陬。昆莫與岑陬萬餘騎,令別居,昆莫亦自有萬餘騎以自備。國分爲三,大總羈屬昆莫,後尙江都公主。昆莫年老,欲使岑陬尙公主,公主不聽。天子令從其風俗,岑陬遂妻公主。昆莫死,岑陬代立。岑陬者,官號也,名軍須靡。昆莫,王號也[34],名獵驕靡。後昆彌亡[35]。岑陬胡婦子泥靡尙小,岑陬且死,以國與季父大祿子翁歸靡,曰:“泥靡大,以國歸之。”翁歸靡既立,號肥王,復尙楚主解憂,生三男兩女。元康二年,上書:“願以漢外孫元貴靡爲嗣,得令復尙漢公主[36]。”乃以解憂弟子相夫爲公主[37],遣之,未出塞,聞翁歸靡死,貴人共從本約,立岑陬小子泥靡代爲昆彌,號狂王。其後爲翁歸靡胡婦人烏就屠所殺。烏就屠自立爲昆彌。詔立元貴靡爲大昆彌,烏就屠爲小昆彌。元貴靡死,子星靡代爲大昆彌。昆彌死,子烏就靡代小昆彌。烏就屠死,子拊離代立。拊離爲弟日貳所殺,漢遣使者立拊離子安日爲小昆彌,後爲降民所殺。漢立其弟末振將代,末振將恐爲大昆彌雌離靡所幷,使貴人烏日領詐降刺殺之。漢立雌栗靡季父公主孫伊秩靡爲大昆彌。漢沒入小昆彌侍子在京師者,久之,大昆彌翕侯難栖殺末振將,以其兄安日子安黎靡代爲小昆彌。是歲,元延二年也。

拘彌國,後漢永建四年,其王爲于闐王放前所殺,自立其子爲拘彌王。陽嘉元年,燉煌太守徐繇遣疏勒王擊破于闐,更立興宗人成國爲拘彌王。熹平四年,于闐王安國攻拘彌,殺其王,戊己校尉、西域長史各發兵輔立拘彌侍子定興爲王。

于闐國,後漢永平中,其王休莫霸死,兄子廣德立。永建六年,其王放前遣侍子貢獻。

大月氏國,漢時貴霜翕侯丘就郤自立爲王,國號貴霜。丘就郤年八十歲餘死,子閻膏珍代爲王。

莎車國,漢宣帝時,烏孫公主小子萬年,莎車王愛之,莎車王無子死,死時萬年在漢,莎車國人計欲自託于漢,又欲得烏孫心,乃上書請萬年爲王。萬年既立,暴惡,國人不說。莎車王弟呼屠徵殺萬年自立,漢烈侯馮奉世發兵擊殺之[38],更立它昆弟子爲莎車王。至元帝時,其王延嘗爲侍子,長於京師。王莽天鳳五年,延死,謚忠武王,子康代

立。後漢建武九年，康死，謚宣成王，弟賢代立。賢爲于闐王廣德所虜。匈奴遣兵將賢質子不居徵立爲莎車王。廣德又攻殺之，更立其弟齊黎爲王。章帝元和三年降漢。

疏勒國，後漢永平十六年，龜兹王建殺疏勒王成，自以龜兹左侯兜題爲疏勒王。是年，漢遣軍司馬班超劫縛兜題，而立成之兄子忠爲疏勒王。元初中，其王曰安國，以舅臣磐有罪，徙于月氏。後安國死，無子，母持國政，與國人共立臣磐同産弟子遺腹爲疏勒王[39]。臣磐聞之，請月氏王曰："安國無子，種人微弱，若立母氏，我乃遺腹叔父也，我當爲王。"月氏遣兵送還疏勒。國人素敬愛臣磐，又畏憚月氏，即共奪遺腹印綬，迎臣磐，立爲王。至靈帝建寧元年，疏勒王爲其季和得所射殺，和得自立爲王。

龜兹國，漢時，其王絳賓以烏孫公主爲夫人。絳賓死，六子承德自謂漢外孫。成帝時往來尤數。隋大業中，其王姓白氏，曰蘇尼咥。唐武德初，其王蘇伐勃駃並遣使來朝。勃駃卒，子蘇伐疊代立，號時健莫賀俟利發。疊死，其弟訶黎布失畢代立。貞觀末，阿史那社爾伐龜兹，二其王遠於京師，立其弟葉護爲王。永徽七年，又以訶黎布失畢爲右驍衛大將軍，尋放還蕃，撫其餘衆依舊爲龜兹王。顯慶二年，立其王嗣子白素稽爲龜兹王，授右驍衛大將軍，仍遣使就加册命。開元七年，其王白漢苾卒，以其嫡子孝節襲位。

車師都尉國，漢時，其王太子曰軍宿，匈奴欲以爲質。軍宿，焉耆外孫，不欲質匈奴，亡走焉耆。車師王更立子烏貴爲太子，後爲車師王。爲子二所擊[40]，亡走烏孫，烏孫留不遣，使上書願留其車師王[41]，備國有急可從西道以擊匈奴。漢許之。於是，漢召故車師太子軍宿在焉耆者，立以爲王。

高車國者，漢車師前王之庭也。後魏時，蠕蠕立闞伯周爲高昌王。太和初，伯周死，子義成立，爲從兄首歸所殺，首歸自立爲高昌王。五年，爲高車王阿伏至羅所殺，以燉煌人張孟明爲王，爲國人所殺；更以馬儒爲王，以鞏顧、麴嘉二人爲左右長史。儒又通使後魏，請内屬。人皆戀土，不願東遷，相與殺儒立嘉爲王。延昌中，以嘉爲持節、平西大將軍、瓜州刺史、泰臨縣開國伯[42]。嘉死，子堅立。堅死，子伯雅立。唐武德二年，伯雅死，子文泰嗣。貞觀十四年，稱疾不朝，太宗命吏部尚書侯君集征之。泰死，子智盛嗣立。君集遂拔其城，置安西都護府。

焉耆國，隋大業中，其王姓龍，名突騎支。唐貞觀十四年，安西都護郭孝恪發兵擊之，虜突騎支獻於洛陽。太守赦其罪，留於京師。其國乃立薩婆阿那支，號爲瞎干。阿史那社爾之討龜兹也，阿那支率兵龜兹[43]，共禦大軍[44]。社爾擒而斬之，立龍婆伽利爲王，即突騎弟也。永徽三年，龍婆伽利死，其國人請立前王龍騎支爲王。高宗許之，加授右武衛將軍，令還本蕃。開元七年，其王龍嬾突薨，以其焉吐拂延襲位。

波斯國，其王初嗣位，便密選諸子才堪承統者名字，封而藏之。王死後，大臣與王之羣子共發封而視之，奉所書名爲王。唐貞觀二十一年[45]，其王伊嗣俟[46]，龍朔元年，其國王卑路斯，並遣使朝貢。高宗列其地疾陵城爲波斯都督府，授卑路斯爲都督。

大食國,隋大業中,其王名瞰蜜莫末膩,自云有國已四十四年,歷三主矣。一説隋開皇中,大食族中有孤列種,代爲酋長,孤列有二姓,一號盆尼奚深,一號盆尼末換。後有摩訶末者,勇健多智,衆立之爲王。摩訶末後十四代至末換,殺其兄,爲部人所殺。遂求得奚深種阿蒲羅拔立之。阿蒲羅拔卒,立其弟阿蒲恭拂。恭拂卒,子迷地立。迷地卒,子牟栖立,牟栖卒,弟論立。是歲貞觀二年也。

石國,唐顯慶三年,列其地爲大宛府,以其王瞰吐屯攝舍提於屈昭穆爲都督。開元初,封其王莫賀咄吐屯爲石國王。九年,其王曰伊吐屯屈勒。天寶五載,封其王子那偈車鼻施爲懷化王[47]。

吐火羅國,唐永徽三年,列其地爲月氏府,以其葉護阿史那烏濕波爲都督。開元七年,其葉護曰支汗那。十七年,冊其首領骨咄祿頓達度爲葉護,天寶八載,其葉護失里忙伽羅,並遣使朝賀。

康國,本康居之苗裔。唐武德七年,其王曰屈木支[48]。顯慶三年,其王曰拂呼髮[49]。是年高宗列其地爲康居府,以拂呼髮爲都督[50]。萬歲通天元年[51],則天封其大首領篤婆鉢提爲王。鉢提尋卒,又冊立其子泥濕師師爲王。泥濕師師卒,冊立其子突昏爲王。開元十九年,其王烏勒伽卒[52],上表請封其子咄曷爲曹國王。許之。二十七年,烏勒伽卒[53],遣使冊咄曷襲其父位。

史國,唐顯慶三年,列其所治爲佉沙州,以其王昭武失阿曷爲刺史[54]。開元十五年,其王曰阿忽必多延屯。二十七年卒,冊立其子阿忽鉢爲王。二十九年,其王斯謹提立。

校勘記

[1]義慈,原作"慈義",誤倒,據《舊唐書·東夷傳》乙。

[2]劉仁軌,原作"劉軌",據《舊唐書·東夷傳》補"仁"字。

[3]國相,原作"國祖",據《舊唐書·東夷傳》改。

[4]以,原作"已",據《漢書·兩粤傳》改。

[5]縣,據《隋書·南蠻傳》補。

[6]外孫,《隋書·南蠻傳》作"甥"。

[7]純,據《南齊書·南蠻傳》補。

[8]范真龍,《舊唐書·南蠻傳》作"范鎮龍"。

[9]真,當作"其",形近而誤。

[10]稱其父,《隋書·南蠻傳》於此句前有"不知有國近遠"六字。

[11]邛州,原作"仰州",此據《舊唐書·南蠻傳》改。

[12]貞觀三年,據《舊唐書·南蠻傳》,置明州事在貞觀二十一年。貞觀三年爲其國遣使入朝。

[13]迦獨龍,《舊唐書·南蠻傳》作"迦獨龐"。

[14]苴,原作"箕",此據《舊唐書・西南夷傳》改。

[15]龍牟盛,《舊唐書・西南夷傳》作"龍蒙盛"。

[16]蒙羌顛,《舊唐書・西南夷傳》作"蒙嵯顛"。

[17]百頃王,《魏書・氐傳》作"百頃氐王"。

[18] 其孫,據《魏書・氐傳》,飛龍乃百頃氐王千萬之孫。

[19]奢符生,《魏書・氐傳》作"叛苻生"。

[20]聚,據《魏書・氐傳》補。

[21]苻堅,原作"符堅',據《魏書・氐傳》改。

[22]乃,原作"公",據《魏書・氐傳》改。

[23]都,據《魏書・氐傳》補。

[24]返,《魏書・氐傳》作"反"。

[25]集始,原作"集復",據《魏書・氐傳》改。

[26]始,據上文補。

[27]忽,原作"忩",據《魏書・宕昌傳》改。下同。

[28]彪,《魏書・宕昌傳》作"虎"。下同。

[29]爾,《舊唐書・南蠻傳》無此字。

[30]憲,《舊唐書・南蠻傳》作"悉",當據改。

[31]之,《新唐書・西域傳上》作"支"。

[32]以其地,原作"列其誠",據《新唐書・西域傳上》改。

[33]烏散特勒上,《新唐書・西域傳上》作"烏散特勒灑"。

[34]王,原作"土",據《漢書・西域傳下》改。

[35]後昆彌亡,此句錯亂,請參見《漢書・西域傳下》。

[36]得,原作"復",據《漢書・西域傳下》改。

[37]子,據《漢書・西域傳下》補。

[38]烈侯,《漢書・西域傳上》作"衛侯"。

[39]遺腹,原作"遺復",據《後漢書・西域傳》改,下同。

[40]子二,不知所指,據《漢書・西域傳下》,當是漢待郎鄭吉、校尉司馬熹。請參見《漢書・西域傳下》。

[41]使上書願留其車師王,當據《漢書・西傳下》改爲"遣使上書,願留車師王"。

[42]泰臨縣,原作"泰品縣",據《魏書・孝莊紀》改。

[43]率兵龜兹,《舊唐書・西戎傳》云其"奔龜兹,保其東城"。

[44]大,《舊唐書・西戎傳》作"官"。

[45]貞觀,原無"貞"字,據《舊唐書・戎傳》補。

[46]俟,《舊唐書・西戎傳》作"侯",當據改。

[47]偈,《新唐書・西域傳下》作"俱'。

[48]屈木支,原作"屋本支",據《新唐書・西域傳下》改。

[49][50]拂呼髮,《新唐書·西域傳下》作"拂呼縵"。

[51]萬歲通天,原作"人歲通天",據《新唐書·西域傳下》改。

[52][53]伽,據《新唐書·西域傳下》補。

[54]曷,《新唐書·西域傳下》作"喝"。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七

外臣部(十二)

繼襲第二

西北吐谷渾,本鮮卑徒河涉歸之子。涉歸,晉時封昌黎公,死,子若落廆代統部落[1],而庶長吐谷渾西附陰山。吐谷渾死,長子吐延嗣。吐延性酷刻暴,爲昂城羌酋姜聰所刺。劍猶在體,呼子葉延語其大將紇拔埿曰[2]:"吾氣絶,棺斂訖,便速去,保白蘭。白蘭地既險遠,又土俗懦弱,易控禦。葉延小,付汝,汝竭股肱之力以輔之。孺子得立[3],吾無恨矣。"抽劍而死。葉延立,乃以王父字爲氏,亦以爲國號。葉延死,子碎奚立,性淳謹,三弟專權,碎奚不能制,諸大將共誅之。碎奚憂哀,不復攝事,遂立子視連爲世子。委之事,號曰莫賀郎,華言父也。視連立十五年死,弟視羆立[4]。視羆死,子樹洛干等並幼[5],弟烏紇提立。烏紇提死,樹洛干立,自號車騎將軍。是歲,晉義熙初也。樹洛干死,弟阿豺立,自號驃騎將軍、沙州刺史。宋少帝封爲澆河公。阿豺臨死,召諸子弟告之曰:"先公車騎捨其子虔,以大業屬吾,吾豈敢忘先公之舉,而私於緯代?其以慕璝繼事。"阿豺有子二十人。又謂之曰:"汝等各奉吾一隻箭,將玩之地下。"俄而命母弟慕延利曰:"汝取一隻箭折之。"慕利延折之[6]。又曰:"汝取十九隻箭折之。"慕延不能折[7]。阿豺曰:"汝曹知不[8]?單者易折,衆則難摧,戮力一心,然後社稷可固。"言終而死。宋文帝又授慕璝爲隴西公。後魏太武遣使冊拜慕璝爲大將軍、西秦王。大延二年,慕璝死,弟慕利延立。改封西平王。慕利延死,樹洛干子拾寅立[9],始邑於伏羅川,後拜爲西平王。太和五年,拾寅死,子度易侯立[10],易侯死,子伏連籌立。封爲吐谷渾王。伏連籌死,子夸呂立,始自號爲可汗,居伏俟城。夸呂在位百年餘卒,子世伏嗣。世伏爲國人所殺,立其弟伏允爲主,爲隋所擊,客于党項。大業末,天下亂,伏允復其故地。唐貞觀九年,詔特進李靖討破之,伏允自縊而死。國乃立其嫡子大寧王順爲可汗[11],稱臣內附。太宗封順爲西平郡王,仍授趉胡呂烏甘豆可汗。順立未幾,爲臣下所殺,其子燕王諾曷鉢嗣立[12]。封爲河源郡王,仍授烏地也拔勒豆可汗。其後吐谷渾爲吐蕃所得,諾曷鉢徙其部衆于靈州之地,置安樂州,以諾曷鉢爲刺史。垂拱四年卒,子忠嗣。忠卒,子宣趙嗣。聖曆三年,襲父烏地也拔勒豆可汗。宣趙卒,子希皓嗣。希皓卒,子兆嗣。及吐蕃陷安樂州,其部衆又東徙,散在朔方、河東之境。貞元十四年,以朔

方軍節度副使慕容復爲襲長樂州都督、青海國王[13]、烏地也拔勤豆可汗,未幾卒,其封遂絕。唐末有首領赫連鐸、拓拔思恭,後唐有白承福、念公山、薛龔堆[14],各有部族。

北狄匈奴,秦始皇時,單于曰頭曼,有太子名曰冒頓,代爲單于。漢文帝時,冒頓死,子稽粥立,號曰老上單于。後四年,老上單于死,子軍臣單于立。元朔中,軍臣單于死,其弟左谷蠡王伊稺斜自立爲單于[15],攻敗軍臣單于大子於單。於單亡,降漢,封於單爲陟安侯。伊稺斜單于立十三年死,子烏維立爲單于。是歲,元鼎三年也。烏維單于立十歲死,子詹師盧立,年少,號爲兒單于。是歲,元封六年也。兒單于立三歲而死,子少,匈奴乃立其季父——烏維單于弟——右賢王句黎湖爲單于。是歲,太初三年也。其冬病死,其弟左大將都督且鞮侯立爲單于。且鞮侯單于立五年死,長子左賢王立爲狐鹿姑單于。是歲,太始元年也。初,且鞮侯兩子[16],長爲左賢王[17],次爲左大將。病且死,言立左賢王[18]。左賢王未至[19],貴人以爲有病,更立左大將軍爲單于。左賢王聞之[20],不敢進。左大將使人召左賢王而讓位焉[21]。左賢王辭以病[22],左大將不聽,謂曰:"即不幸死,傳之於我。"左賢王許之[23]。遂立爲狐鹿姑單于。狐鹿姑單于立,以左大將爲左賢王[24]。數年病死,其子先賢撣不得代[25],更以爲日逐王。日逐王者,賤於左賢王[26],單于自以其子爲左賢王[27]。狐鹿姑單于有異母弟爲左大都尉[28],賢,國人鄉之。母閼氏恐單于不立子而立左大都尉也,乃私使殺之。左大都尉同母兄怨[29],遂不肯復會單于庭。又單于病且死,謂諸貴人:"我子少,不能治國,立弟右谷蠡王[30]。"及單于死,衛律等與顓渠閼氏謀,匿單于死,詐撟單于令[31],與貴人歃盟[32],更立子左谷蠡王爲壺衍鞮單于。是歲,始元二年也。壺衍鞮單于立十七年死,弟左賢王立爲虛閭權渠單于[33]。是歲,地節三年也。虛閭權渠單于立九年死[34],顓渠閼氏與其弟左大且渠都隆奇謀[35],立右賢王屠耆堂爲握衍朐鞮單于。握衍朐鞮立二歲,暴虐殺伐,國中不附,其明年姑夕勄王與烏禪幕[36],及左地貴人共立稽侯狦爲呼韓邪單于,發左地兵四五萬人西擊,握衍朐鞮單于兵敗自殺。呼韓邪立二十八年,建始二年死。始呼韓邪孌左伊秩訾兄呼衍王女二人,長女顓渠閼氏[37],生二子,長曰且莫車[38],次曰囊知牙斯。少女爲大閼氏,生四子,長曰雕陶莫皋,次曰且糜胥,皆長於且莫車;少子二人[39],皆小於囊知牙斯。顓渠閼氏貴,且莫車愛。呼韓邪病且死,欲立且莫車,其母顓渠閼氏曰:"匈奴亂十餘年,不絕如髮,賴蒙漢力,故得復安。今平定未久,人民創艾戰鬭,且莫車年少,百姓未附,恐復危國。我與大閼氏一家共子,不如立雕陶莫皋。"大閼氏曰:"且莫車雖少,大臣共持國事。今舍貴立賤,後世必亂。"單于卒從顓渠閼氏計,立雕陶莫皋,約令傳國於弟。呼韓邪死,雕陶莫皋立,爲復株絫若鞮單于。復株絫立十歲,鴻嘉元年死,弟且糜胥立,爲搜諧若鞮單于,以且莫車爲左賢王。搜諧立八年,元延二年死,弟且莫車立,爲車牙若鞮單于。車牙立四歲,綏和元年死,弟囊知牙斯立,爲烏珠留若鞮單于。烏珠留立二十一歲,王莽建國五年死。匈奴用事大臣右骨都侯須卜當,即王

昭君女伊墨居次云之婿也。云常欲與中國和親,又素與粟置支侯咸厚善,見咸前後爲莽所拜,故遂越輿而立咸爲烏累若鞮單于。烏累單于咸立,以弟輿爲左谷蠡王。烏累若鞮單于立五歲,天鳳五年死,弟左賢王輿立爲呼都而尸道皋若鞮單于。後漢建武二十二年,單于輿死,子左賢王烏達鞮侯立爲單于,後死,弟左賢王蒲奴立爲單于。

南匈奴醯落尸逐鞮單于比者,呼韓邪單于之孫,烏珠留若鞮單于之子。自呼韓邪後,諸子以次立。至比季父單于輿時,比爲右薁鞬日逐王,部領南邊及烏桓。後漢建武二十二年,單于輿死,比密遣漢人郭衡奉匈奴地圖[40],二十三年,詣西河太守求內附,二十四年春,八部大人共議立比爲呼韓邪單于,以其大父嘗依漢得安,故欲襲其號。單于比立九年薨,弟左賢王莫立,是爲丘浮尤鞮單于。莫中元元年立,一年薨,弟汗立,是爲伊伐於慮鞮單于。汗中元二年立,二年薨,單于比之子適立,是爲醢僮尸逐侯鞮單于。適永平二年立,四年薨,單于莫子蘇立,是爲丘除車林鞮單于。數月薨[41],單于適之弟長立,爲湖邪尸逐侯鞮單于[42]。長永平六年立,二十三年薨,單于汗之子宣立,是爲伊屠於閭鞮單于。宣元和二年薨,單于長之弟屯屠何立,是爲休蘭尸逐侯鞮單于。屯屠何章和二年立,六年薨,單于宣弟安國立。安國初爲左賢王,無稱譽,是以中國盡敬左谷蠡王師子而不附安國。立二年,爲舅骨都侯喜爲等所殺,立單于適之子師子,是爲亭獨尸逐侯鞮單于。師子永元六年立,四年薨,單于長之子檀立,是爲萬氏尸逐鞮單于[43],檀永元十年立,二十七年薨,弟拔立[44],是爲烏稽侯尸逐鞮單于。拔延光三年立,四年薨,弟休利立,是爲去特若尸逐就單于。休利永建三年立,十三年爲中郎將陳龜逼迫之,自殺。時呼蘭若尸逐就單于兜樓儲先在京師,漢安二年立之,遣行中郎將持節護送單于歸南庭。兜樓儲立五年薨。伊陵尸逐就單于居車兒建和元年立,二十五年薨,子某立,是爲屠特若尸逐就單于。某熹平元年立,六年薨,子呼徵立。呼徵光和元年立。二年,中郎將張脩與單于不相能,脩擅斬之,更立右賢王羌渠爲單于。羌渠光和元年立,十年爲國人所殺,子右賢王於扶羅立,是爲持至尸逐侯單于。於扶羅中平五年立,七年死,弟呼廚泉立,建安二十一年來朝。魏太祖因留於鄴,遣右賢王去卑歸監其國。

烏桓,後漢靈帝初,遼西有丘力居者,衆五千餘落,自稱王。獻帝初平中,丘力居死,子樓班年小,從子蹋頓有武略,代立,總攝三王,部衆皆從其號令。其後上谷王難樓、遼東峭王蘇僕延,率其部衆奉樓班爲單于。

鮮卑,後漢建武末,封大人於仇賁爲王[45],滿頭爲侯。永初中,賜大人燕荔陽王印綬。不詳其子孫繼襲。至桓帝時,有檀石槐者,勇健有智略,部落推爲大人,東西部大人皆歸焉。光和中,檀石槐死,子和連代立。靈帝末年,數爲寇鈔,攻北地。北地庶人善弩射,中和連,和連即死。其子騫曼年小,兄子魁頭既立[46]。後騫曼長大,與魁頭爭國,衆遂離散。魁頭死,弟步度根代立,後爲大人軻比能所殺。魏文帝封軻比能爲附義

王。比能死，立其弟素利彌加爲歸義王。太和二年，素利死，子小，以弟成律歸爲王，代攝其衆。

北突厥者，匈奴之别種，後魏時號土門部落。魏末，有伊利可汗。伊利卒，弟阿逸可汗立。阿逸病且卒，捨其子攝圖，立其弟俟斤，是爲木杆可汗。在位二十年卒，復捨其子大邏便而立其弟[47]，是爲他鉢可汗。他鉢以攝圖爲爾伏可汗，統其東面；又以其弟褥但可汗子步離可汗居西方。他鉢在位十年，病且卒，謂其子菴羅曰："吾聞親莫過父子。吾兄不親其子，委位與我。我死，汝當避大羅便也。"及他鉢卒，國中將立大邏便，以其母賤，衆不服；菴邏母貴，突厥素重之。攝圖最後至，謂國中曰："若立菴邏者，我當率兄弟以事之；如立大邏便，我必守境，利刃長矛以相待矣。"攝圖長而且雄，國人皆憚，莫敢拒者，竟立菴邏爲嗣。大邏便不得立，心不服菴邏，每遣人詈辱之。菴邏不能制，因以國讓攝圖。國中相與議曰："四可汗之子攝圖最賢。"因迎立之，號伊利俱盧設始波莫荷可汗，一號沙鉢略，治都斤山。菴邏降居獨洛水，稱第二可汗。隋開皇中卒。攝圖以其子雍虞閭性懦，遺令立其弟葉護處羅侯[48]。雍虞閭遣使迎處羅侯，將立之。處羅侯曰："我突厥自木杆可汗以來，多以弟代兄。以庶奪嫡，失先祖之法[49]，不相敬畏。汝當嗣位，我不憚拜汝也。"雍虞又遣使謂處羅侯曰："叔與我父共根連體，我是枝葉。寧有我作王，令根本反作枝葉，令叔父之尊，下我卑稚？又亡父之命，其可廢乎？願叔勿疑。"相讓者五六，處羅侯竟立，是爲葉護可汗。以雍虞閭爲葉護，遣使上表言狀，隋高祖賜之鼓吹、幡旗。後處羅侯西征阿波[50]，中流矢而卒，其衆奉雍虞閭爲主，是爲頡伽施多那都藍可汗[51]。都藍開皇末爲麾下所殺。是時，沙鉢略子染干號突利可汗[52]，尚義成公主，拜染干爲意利珍豆啓民可汗[53]。華言意智健也。於朔方築大利城以居之。大業十年[54]，啓民朝於東都。是歲疾終，煬帝爲之廢朝三日，立其子咄吉世，是爲始畢可汗。唐武德二年卒，其子什鉢苾以年幼不堪嗣位，立爲泥步設，使居東偏，直幽州之北；其弟俟利勿設，是爲處羅可汗，尚義成公主。三年，處羅死，義成公主以其子奧射設醜弱，廢不立之，遂立處羅之弟咄苾，是爲頡利可汗。頡利以始畢之子什鉢苾爲突利可汗。頡利貞觀四年寇邊，爲行軍副總管張寶相所擒，送於京師。突利來奔，乃封爲北平王，拜順州都督，遣帥部衆還蕃。五年，徵入朝，至并州道病卒，子賀邏鶻嗣。

西突厥者，木扞可汗之子大邏便也，與沙鉢略有隙，因分爲二。大邏便爲處邏侯所執，其國立鞅素特勒之子，是爲泥利可汗。泥利卒，子達漫立，號泥撅處羅可汗。隋大業中，從煬帝征高麗，賜號爲昌薩那可汗。唐武德中來奔，爲北突厥使人所殺。初，薩那之朝隋也，國人立薩那之叔父曰射匱可汗。射匱卒，弟統葉護可汗代立。統葉護爲其伯父所殺。而自立，是爲莫賀咄侯突屈利俟毗可汗。俟毗先分統突厥種類爲小可汗，及此自稱大可汗。國人不附，弩失畢部共推泥孰莫賀設爲可汗，泥孰不從。時統葉護之子咥力特勒亡在康居，遂迎立之，是爲乙毗沙鉢邏肆葉護可汗。泥孰遂適焉耆。肆

葉護卒，國人迎泥孰於焉耆而立之，是爲咄陸可汗。泥孰卒，其弟同娥設立，是爲沙鉢羅咥利失可汗。咥利失爲其統吐屯所襲，國人立欲谷設爲乙毗咄陸可汗[55]。咥利失奔鏺汗而死，弩失畢部落酋帥迎其弟伽那之子薄布特勒立之，是爲乙毗沙鉢邏葉護可汗。唐貞觀十五年，咄陸可汗爲部下所廢，遣使詣闕，請立可汗。太宗遣使齎璽書立莫賀乙毗可汗之子，是爲乙毗射匱可汗，尋爲葉護阿史那賀魯所併。顯慶二年，既平賀魯，三年，詔置崑陵、濛池二都督府，乃册阿史那彌射爲興昔亡可汗兼崑陵都護[56]、阿史那步眞爲繼往絕可汗兼蒙池都護。乾封二年，二可汗既死，餘衆附于吐蕃。調露元年，以碎葉、龜兹、于闐、疏勒爲四鎮。垂拱元年，以步眞子左玉鈐衛將軍阿史那元慶襲其父興昔亡可汗。二年，以彌射子右玉鈐衛將軍阿史那斛瑟羅襲父繼往絕可汗[57]。聖曆中，突騎施首領嗢祿州都督烏質勒移衙於碎葉，則天授以瑤池都督。神龍中，烏質勒死，子娑葛代立，仍封金河郡王，俄爲默啜所殺，其部將蘇祿鳩聚衆至二十萬，自立爲可汗。開元十三年，詔册蘇祿爲忠順可汗。二十六年，爲莫賀咄達干所殺。其別部都摩支立蘇祿之子吐火仙爲可汗[58]。二十九年，以斛瑟羅之孫、懷道之子昕爲可汗遣之。天寶元年，昕至碎葉西南俱蘭城，爲莫賀咄所殺。詔立其酋長爲伊地米里骨咄祿毗伽可汗。十三年，又別册黑姓種伊羅密施爲骨咄祿毗伽突騎施可汗。自至德年後，部落衰弱，分爲二部，各立可汗，旋又篡奪，因而分散。

鐵勒，本匈奴別種[59]。隋初屬西突厥。大業中，部人共推契苾哥楞爲易胡貞莫賀可汗，又以薛延陀乙失鉢爲也咥小可汗。其後，西突厥匱可汗強盛，延陀、契苾二部並去可汗之號以臣之。唐貞觀二年，乙失鉢之孫夷男帥其屬攻頡利可汗，大破之。頡利北諸姓多叛頡利，歸于夷男[60]，共推爲主。太宗拜夷男爲貞珠毗伽可汗。夷男卒，少子肆葉護襲位，是爲頡利俱利薛娑多彌可汗[61]。其下不附，太宗使江夏王道宗討平之，列爲州縣。其後，薛延陀西道之衆共推夷男子咄摩支爲伊特勿失可汗[62]。二十二年，契苾、迴紇等十餘部落歸國，太宗因其土地置爲州府，拜其酋長爲都督刺史。

迴紇，本匈奴之裔，唐初，有特健俟斤死[63]，子菩薩，部落以爲賢而立之。貞觀二十年，太宗以其部爲瀚海府，拜其俟利發吐迷度爲都督，時吐迷度已自稱可汗。二十二年，吐迷度爲其姪烏紇所殺，其子婆閏立。顯慶中，累加左衛大將軍兼瀚海都督。龍朔中，婆閏死，姪比粟毒主領迴紇。永隆中獨解支，嗣聖中伏帝匐[64]，開元中承宗、伏帝難，皆繼爲酋長，皆受都督號，以統蕃州。天寶初，其酋長葉護頡利吐發遣使入朝，封奉義王。三載，擊破拔悉密，自稱骨咄祿毗伽闕可汗。五載，又遣使入朝，因册爲懷仁可汗。六載卒，子磨延啜立，國人號爲葛勒可汗。乾元二年[65]，葛勒卒，長子葉護先被殺，乃立其少子移地健，是爲登里可汗。寶應二年，册爲登里頡咄登密施舍俱祿英義建功毗伽可汗[66]。大曆十四年，爲其相頓莫賀所殺，頓莫賀自立，號爲合骨咄祿毗伽可汗。貞元四年，册爲天親可汗。五年，改“紇”爲“鶻”，從其請也。是年，天親可汗卒，子多邏

斯立,國人謂之“判官特勒”[67]。詔册爲登里邏沒密施俱錄忠貞毗伽可汗[68]。六年四月,忠貞可汗爲其次相所殺,立其子阿啜爲可汗。七年,詔册爲奉誠可汗。十年奉誠可汗卒,無子,國人立其相骨咄祿將軍爲可汗[69]。詔册爲滕里邏羽祿沒密施合胡祿骨咄毗伽懷信可汗。骨咄祿將軍,本姓跌跌,少孤,爲迴鶻大首領所養。奉誠既無嗣,國人因奉爲主。永貞元年,懷信可汗卒,詔册其王爲愛登里邏汨德沒施俱祿毗伽可汗[70]。六年卒,七年,詔册其王爲君登里邏骨德密施合毗伽可汗。十一年卒,詔册其王爲愛登里邏汨沒密施合毗伽保義可汗[71]。長慶元年卒,詔册其王爲君登里邏羽錄密施合勾主祿毗伽可汗[72]。三年卒,其從父弟曷薩可汗立[73],詔册爲君登里邏汨沒蜜施合毗伽可汗[74]。太和六年爲其下所殺,其從子胡特勒立,詔册爲可汗。開成四年自殺,國人立㕎篤公爲嗢颯可汗。會昌初,其國爲黠戛斯所侵,餘衆奔歸吐蕃,處甘州之地。後唐同光二年,其國權知可汗仁美遣使貢方物,莊宗册仁美爲英義可汗。其年仁美卒,其弟狄銀卒阿多欲立,並遣使朝貢。天成三年,其國權知可汗仁裕遣使入貢,明宗册仁裕爲順化可汗。晉天福四年,册爲奉化可汗。

契丹,其君長姓大賀氏。唐貞觀二十二年,蕃長窟哥內屬,授松漠都督,封無極縣男,賜姓李氏。其曾孫枯莫離[75],則天時封歸順郡王。萬歲通天中,窟哥之裔李盡忠爲松漠都督。盡忠死,開元三年封其從父弟失活爲松漠郡王。六年,失活死,從父弟娑固代統其衆,遣使册立,仍令襲其兄官爵。娑固爲其下所殺,立其從父弟鬱干爲主[76]。玄宗乃令立册鬱干,令襲娑固官爵。十一年,鬱干死,弟吐干代統其衆,襲兄官爵。吐干與大臣可突干相猜,來奔,可突干立盡忠弟邵固爲主。改封廣德郡王。十八年,可突干殺邵固,降于突厥。二十三年,契丹衙官李過折殺可突干,傳首東都。詔封過折爲北平郡王。其年,過折爲可突干餘黨泥禮所殺。會昌二年,新立王名屈戍。咸通末,其王曰習爾之。光啓中,其王曰欽德,有別部酋長阿保機,自稱國王。後唐天祐末,僭稱皇帝。天成元年,阿保機卒,僞謚曰大聖皇帝。保機凡三子,長曰人皇王突欲,即東丹王也;次曰元帥太子,即德光也;幼曰安端少君。其母述律氏,令德光權王牙帳,令安端少君往渤海國代突欲,將立爲嗣,而德光素爲部族所伏,又其母亦常鍾愛,故因而立之。漢高祖即位初,德光卒,東丹王突欲子凡欲立爲天授皇帝。周太祖廣德元年九月,偉王子太寧王與燕王耶律述乾殺凡欲并其妻於帳下,時德光子、述律王子討太寧之亂,諸部首領共推爲國主,僞號天順皇帝。

奚,本匈奴之別種。唐貞觀末,酋長可度者內屬,太宗置饒樂府,以可度者爲都督,封樓煩縣公,賜姓李氏。開元三年,封其首領李大酺爲饒樂郡王。八年,大酺率兵救契丹,戰死,其弟魯蘇嗣立。十年,詔令襲其兄官爵。十四年,改封奉誠王[77]。十八年,爲契丹衙官可突干所脅,走投榆關。二十年,酋長李詩以其部落五千帳來降,封詩爲歸義王、充歸義州都督。天寶五載,又封其王娑固爲昭信王,仍授饒樂府都督。元和元年,

其王梅落來朝。二年，以奚首領索低爲檀、薊兩州游奕兵馬使。天祐初，首領曰去諸。去諸卒，子掃剌代立。後唐莊宗破幽州，賜掃剌姓名李紹威。天成四年卒，子素姑代立。清泰三年，其首領達剌干通事介老奏[78]："其王素姑謀叛，欲附契丹，已處置訖，見權知部落。"

黑水靺鞨[79]，漢武帝三年，其部酋長突地稽遣使朝貢，以其部置燕州，拜突地稽爲總管。貞觀初，有功，賜姓李氏，封耆國公。突地稽卒，子謹行嗣，封燕國公。

渤海靺鞨，聖曆中，高麗別種大祚榮自立爲振國王。先天二年，冊拜渤海郡王，仍以其所統爲忽汗州，加授忽汗州都督。開元七年，祚榮卒，玄宗遣使冊立其嫡子桂婁郡王大武藝襲父爲左驍衛大將軍、渤海王、忽汗州都督、九姓燕然都督。二十五年，武藝病死，其子欽茂嗣立，詔襲其父官爵。寶應元年，進封國王。欽茂卒，其子嵩璘嗣。貞元十一年二月，令內常侍殷志瞻將冊書冊爲渤海王、忽汗州都督。元和四年，嵩璘卒，子元瑜嗣。元瑜卒，弟言義權知國務。八年正月，封言義爲國王。十三年，遣使告哀。詔以知國務大仁秀爲國王。太和五年，仁秀卒，以權知國務大彝震爲國王[80]。梁開平元年，其王曰大諲譔[81]。

校勘記

[1]代，原本、宋本均作"化"，據《隋書・西域傳》改。

[2]紇拔埿，原本、宋本均作"絶拔渥"，據《魏書・吐谷渾傳》改。

[3]孺，原作"傳"，此據宋本、《魏書・吐谷渾傳》改。

[4]視羆，原本、宋本同，《魏書・吐谷渾傳》作"視羆"。

[5]干，原作"千"，據宋本、《魏書・吐谷渾傳》改。"等"，原本、宋本均無，據《魏書・吐谷渾傳》補。

[6]利，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魏書・吐谷渾傳》補。

[7]慕延，原本、宋本同，《魏書・吐谷渾傳》無"慕"字。

[8]不，原作"乎"，《魏書・吐谷渾傳》作"否"，此依宋本。

[9]干，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魏書・吐谷渾傳》補。

[10]度，原本無此字，據宋本、《魏書・吐谷渾傳》補。

[11]大寧王，原作"太寧主"，據宋本、《舊唐書・西域傳》補。

[12]諾曷鉢，原作"諾易鉢"，徑改。下同。

[13]青，原作"清"，據宋本、《舊唐書・西域傳》改。

[14]冀，原本、宋本均作"異"，據王溥《五代會要》卷二十八改。

[15]弟、稺，原作"地"、"犀"，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6]兩，宋本作"雨"。

[17][18][19][20][21][22][23][24]左，原本均誤作"右"，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25]擣,原作"禪",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26][27]左,原本均誤作"右",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28]尉,原作"督",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29]怨,原本、宋本均作"死",據《漢書·匈奴傳上》改。
[30]右谷蠡王,原作"左谷蠡王",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31]撟,原作"橋",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32]猷,宋本作"飲",而《漢書·匈奴傳上》作"猷"。
[33][34]閩,原作"問",據宋本改。
[35]左大且渠,原作"右大且渠",據宋本改。
[36]姑夕龂王,原本、宋本同,《漢書·匈奴傳上》無"龂"。
[37]渠閼氏,原本、宋本均無此三字,據《漢書·匈奴傳下》補。
[38]長,原本、宋本均無,據《漢書·匈奴傳下》補。
[39]少子,二字據宋本補。《漢書·匈奴傳下》作"少子咸、樂"。
[40]漢、圖,原本、宋本均無此二字,據《後漢書·南匈奴傳》補。
[41]月,原作"日",據宋本、《後漢書·南匈奴傳》改。
[42]湖,原本、宋本同,《後漢書·南匈奴傳》作"胡"。
[43]氏,原作"民",據宋本、《後漢書·南匈奴傳》改。
[44]拔,原作"牧",據宋本改。
[45]王,原作"玉",據宋本改。
[46]既,原本、宋本同,《後漢書·鮮卑傳》無此字。
[47]大,原作"事",據宋本改。
[48]遺,原本、宋本均作"遣",據《隋書·北狄傳》改。
[49]失,原本、宋本均誤作"夫",據《隋書·北狄傳》改。
[50]處,原作"虞",據宋本改。
[51]多那,原作"多多那",據宋本删。
[52]略,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隋書·北狄傳》補。
[53]意,原作"竟",據宋本改。
[54]業,原作"葉",據宋本改。
[55]立欲,原本二字互倒,據宋本改。
[56]亡,原本、宋本均無,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
[57]襲,原本、宋本均無,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父繼,原本互倒,據宋本改。
[58]支,原作"友",據宋本改。
[59]本,原作"木",據宋本改。
[60]男,原作"南",據宋本改,下同。
[61]娑,原作"婆",據宋本改。
[62]支,原作"友",據宋本改。

[63]特健俟斤,原作"時健俟斤",宋本作"時健俟斤",據《舊唐書·迴紇傳》改。

[64]嗣,原本、宋本均作"證",據《舊唐書·迴紇傳》改。

[65]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66]英,原本、宋本同,《舊唐書·迴紇傳》作"武"。

[67]判官特勒,原本、宋本同作"判官持勒",《新唐書·回鶻傳上》作"泮官特勒",據《新唐書》改"特"字。

[68]以下可汗名號,宋本、《舊唐書》、《新唐書》多有不同。

[69]爲可汗,原本、宋本均無此三字,據《新唐書·回鶻傳上》補。

[70]泊,原本、宋本同,均誤,當作"汨"。又,據《新唐書·回鶻傳上》載,永貞元年所册爲"滕里野合俱錄毗伽可汗"。

[71]汨,原作"泪",據宋本改。

[72]合,宋本無此字。

[73]曷薩可汗,原本、宋本同,《新唐書·回鶻傳下》作"葛薩特勒"。

[74]君登里邏汨没蜜施合毗伽可汗,原本、宋本同,《新唐書·回鶻傳下》作"愛登里邏汨没蜜施合句錄毗伽彰信可汗"。

[75]枯,原作"楛",據宋本改。

[76]鬱于,原作"欝干",據宋本改。下同。

[77]王,原作"二",誤,據宋本改。

[78]干,原本、宋本同,王溥《五代會要》卷二十八作"千"。

[79]韎,據宋本補。

[80]爲,據宋本補。

[81]王,宋本作"土"。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八

外臣部(十三)

朝　貢

周制: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壹見,各以其所寶爲贄[1]。蓋古之聖王,文德光被,乃有占風望氣、浮琛沒羽而至者。繇漢以來,濟以威信,命單車以通絕域,置都護以總北道。繇是魚龍雀馬之殊玩,犀甲珠翠之名寶,賨幏火毳之異品[2],夷歌巴舞之奇技,莫不充於內府而陳於外庭矣。魏晉之後,或朝或絕,策書所記,昭然可見。若乃殊鄰絕壤,蹈德詠仁,祗奉國珍[3],賓于宰旅,先王所以賜異姓之國,分伯叔之邦,時庸展親,謹其述職,唯服食器用之是供也。至於給耳目之華侈,違生物之性習,必斥之而不御,卻之而不受,慮嗜好之無極,懼德志之或喪。美哉!《旅獒》之篇,召公之訓,詳矣。要荒之外,羈縻不絕。織皮崑崙,大禹以之即叙,越裳重譯,姬文形於德讓。亦以其忽略無常,非上威服而來其貢物,故肅慎之不貢楛矢,亦嘗致詰焉。

夏后即位七年,于夷來賓。

少康即位三年,方夷來賓。

后芒即位三年,九夷來御[4]。

周武王克商,西旅獻獒,太保作《旅獒》以誡王。自是通道九夷百蠻,使各以其方賄來貢,使無忘職業,於是肅慎貢楛矢、石砮,長尺有咫。

周公居攝六年,制禮作樂,天下和平。交阯之南有越裳國,以三象重譯而獻白雉,曰:"道路悠遠,山川阻深,音使不通,故重譯而朝。"成王以歸周公。公曰:"德不加焉,則君子不饗其質;政不施焉[5],則君子不臣其人。吾何以獲此賜也?"其使請曰:"吾受命吾國之黃耇曰:'久矣,天下之無烈風雷雨,意者中國有聖人乎,則盍往朝之?'"周公乃歸之於王,稱先王之神致,以薦於宗廟。周德既衰,於是稍絕。

成王既伐東夷,肅慎來朝。

宣王時,追貊之國來貢,故《韓奕》之詩曰:"獻其貔皮,赤豹黃羆。"

漢文帝元年,使陸賈賜南粵王佗書。賈至南粵,佗恐,乃頓首謝,願奉明詔,長爲藩臣,奉職貢。"謹北面因使者獻白璧一雙,翠鳥千,犀角十,紫貝五百,桂蠹一器,生翠四十雙,孔雀二雙。昧死再拜,以聞皇帝陛下。"

武帝始遣使至安息國，其國因發使隨漢使者來觀漢地，以大鳥卵及黎軒眩人獻於天子[6]，天子大說[7]。又帝令張騫使烏孫。騫既致賜，諭指曰："烏孫能東居故地，則漢遣公主爲夫人，結爲昆弟，共拒匈奴，不足破也。"烏孫遠漢，未知其大小，又近匈奴，服屬日久，其大臣皆不欲徙，昆莫年老國分，不能專制。乃發使送騫，因獻馬數十匹報謝。其使見漢人衆富厚[8]，歸其國，其國後乃益重漢。

元狩二年，南越獻馴象、能言鳥。

天漢元年正月，匈奴歸漢使者，使使來獻。

二年秋，渠黎六國使使貢獻。

宣帝神爵二年，匈奴握衍朐鞮單于立，復脩和親，遣弟伊酋若王勝之入漢獻見[9]。

四年五月，匈奴單于遣弟呼留若王勝之來朝。

甘露九年冬，匈奴單于遣弟左賢王朝賀。

三年，匈奴郅支單于亦遣使奉獻，漢遇之甚厚。

四年，匈奴呼韓邪、郅支兩單于俱遣使朝獻，漢待呼韓邪使有加。

成帝河平元年，單于遣右臯林王伊邪莫演等奉獻朝正月。

平帝元始元年春正月，越裳氏重譯獻白雉一、黑雉二，詔使二公以薦宗廟。

二年，日南之黄支國來獻犀牛[10]。

後漢光武初，公孫述據益州，夜郎大姓龍傳尹董氏保境爲漢，乃遣使從番禺江奉貢[11]。帝嘉之，並加褒賞。

建武六年，匈奴遣使來獻，使中郎將報命。

八年十二月，高句麗王遣使奉貢。

十三年九月，日南徼外蠻夷獻白雉、白兔[12]。

十四年，莎車國王賢與鄯善王安並遣使詣闕貢獻，於是西域始通，葱嶺以東諸國皆屬賢[13]。

是年，匈奴遣使奉獻，使中郎將報命。

十七年十二月，莎車國遣使貢獻。

二十年，韓人廉斯人蘇馬諟等詣樂浪貢獻。

二十五年，南匈奴單于復遣使詣闕，奉藩稱臣，獻國珍寶，求使者監護，遣侍子修舊約。

是歲，夫餘王遣使貢獻，遼西烏桓大人赦旦等九百二十二人，率衆向化[14]，詣闕朝貢獻奴婢、牛馬及弓、虎、豹、貂。

三十年，鮮卑大人於仇賁率衆人詣闕朝貢。

三十一年，北匈奴遣使奉獻。

中元二年，東夷倭奴國王遣使奉獻，使人自稱大夫，倭國之極南界也。

明帝永平十七年,西南夷哀牢、儋耳、僬僥、槃木、白狼、動黏諸種,前後慕義貢獻。

章帝元和元年正月,日南徼外蠻夷究不事人邑豪獻生犀[15]、白雉。

章和元年,月氏國遣使獻扶拔、獅子。

和帝以章和二年二月即位,十月,安息國遣使獻獅子、扶拔。

永平元年,北單于弟右溫禺鞮王奉奏貢獻。

六年正月,永昌徼外夷敦忍乙王莫延慕義遣使譯獻犀牛、大象。

九年正月,永昌徼外蠻及撣國王雍繇調遣重譯奉國珍寶[16]。

十年十二月,燒當羌豪迷唐等,率種人詣闕貢獻。

十三年十一月,安息國王滿屈遣使獻獅子及條枝大爵,時謂之安息爵。

十六年十一月,北匈奴遣使稱臣貢獻。

殤帝以元興元年十二月即位[17],是月,北匈奴遣使稱臣,詣燉煌奉獻。

安帝永初元年三月,永昌徼外僬僥夷貢獻內屬。

十月,倭國王帥升等遣使奉獻口百六十[18],願請見。

三年正月,高句麗遣使貢獻。

元初二年正月,蜀郡青衣道夷奉獻內屬。

永寧元年十二月,永昌徼外遣使朝獻。

是月,撣國王雍繇調復遣使者詣闕朝賀,獻樂及幻人。

是歲,夫餘王遣子詣闕奉獻。

延光元年二月,夫餘王遣使貢獻。

十二年,九眞徼外蠻夷貢獻內屬。

三年七月,日南徼外蠻夷帥詣闕貢獻。

順帝永建二年三月,疏勒國臣盤遣使奉獻。

六月,西域長史班勇、燉煌太守張郎討焉耆、尉黎、危須三國,破之,並遣子貢獻[19]。

四年,拘彌國遣使貢獻。

五年正月,疏勒王遣侍子[20],及大宛、莎車王皆奉使貢獻。

六年二月,于闐王遣侍子貢獻。

十二月,日南徼外葉護國、撣國遣使貢獻。

是月,于闐王遣侍子詣闕貢獻。

陽嘉二年六月,疏勒國獻獅子、封牛。

漢安二年二月,鄯善國遣使貢獻。

桓帝延熹二年[21],天竺國來獻[22]。其國和帝時數遣使貢獻,後西域反叛乃絶[23]。至是,從日南至徼外來獻[24]。

四年十月，天竺國，十二月，夫餘王，並遣使來獻[25]。

九年九月，大秦國王遣使奉獻。漢世唯一通焉。

靈帝建寧三年[26]，燒當羌奉使貢獻。

熹平二年十二月，日南徼外國重譯貢獻。

三年正月，夫餘國遣使貢獻。

光和六年正月，日南徼外國重譯貢獻。

獻帝建安七年，于闐國獻馴象。

延康元年，濊、貊、扶餘單于、焉耆、于闐王各遣使貢獻。

魏文帝黄初元年，鮮卑步度根遣使獻馬。

三年二月，鄯善、龜兹、于闐王各遣使奉獻。

五年，鮮卑步度根詣闕貢獻，厚加賞賜。是後一心守邊，不爲寇害。

明帝太和三年十二月，大月氏王波調遣使奉貢[27]。

五年四月，鮮卑附義王軻比能卒，其種人及丁零大人兒禪詣幽州貢名馬[28]。

青龍四年五月，肅愼氏貢楛矢。

景初元年七月，遣幽州刺史毌丘儉率衆軍討遼東，右北平烏丸單于寇婁敦遣弟阿羅獎等詣闕朝貢。

二年六月，倭女王遣大夫難升米等詣郡，求謁天子朝獻。太守劉夏遣使送詣京都。

三年二月，西域重譯獻火浣布，詔大將軍太尉臨試以示百寮。

齊王正始元年春，東倭重譯納貢，焉耆、危須諸國，弱水已南鮮卑名王[29]，皆遣使來獻。

四年十二月，倭國女王俾彌呼遣使大夫伊聲耆、掖邪狗等八人上獻生口、倭錦、絳青縑、緜衣、帛布、丹木狝[30]、短弓矢。

八年，倭國女王一與遣大夫掖邪狗等詣臺，獻一男女生口三十人，貢白珠五千枚、青大句珠二枚、異文雜錦二十匹。

陳留王景元二年七月，樂浪外夷韓、濊、貊各率其屬來朝貢。

三年四月，遼東郡言肅愼國遣使重譯入貢，獻其國弓三十張，長五尺五寸，楛矢長一尺八寸，石砮三百枚，皮、骨、鐵、雜鎧二十領，貂皮四百枚。

吳孫權赤烏六年十二月，扶南王范旃遣使獻樂人及方物。

晉武帝泰始元年，倭人國女王遣使重譯朝獻。扶南國亦遣使朝貢。

二年十一月，倭人來獻方物。

三年，裨離國遣小部獻其方物。康居國王那鼻遣使上封事，幷獻善馬。

四年，扶南國遣使來獻。林邑國王胡達上疏，貢金盤椀及金鉦等物。

六年九月，大宛獻汗血馬。焉耆來貢方物。

咸寧元年六月,鮮卑力微遣子來獻。

五年十二月,肅愼來獻楛矢、石砮。

太康元年,辰韓王遣使獻方物。是年,東夷二十國朝獻。

二年三月,東夷辰韓等五國朝獻。

三年九月,東夷二十九國歸化,獻其方物。

五年十二月,林邑、大秦國各遣使來獻。

六年四月,扶南等十國來獻。

七年,扶南等二十一國,馬韓等十一國,遣使來獻[31]。

八年,南夷扶南、西域康居國各遣使來獻。

十年,東夷絕遠三十餘國,西南夷二十餘國,各遣使來獻。

太熙元年,東夷七國朝貢。是年[32],辰韓[33]、東夷校尉何龕上獻。

元帝大興二年八月,肅愼獻楛矢、石砮。

成帝時,肅愼國遣使來獻。(肅愼有石砮、皮骨之甲。檀弓三尺五寸,楛矢長尺有咫。其國東北有山,出石,其利入鐵,將取之必先祈神。周武王時,獻其楛矢、石砮。逮于周公輔成王,復遣使入賀。爾後千餘年[34],雖秦漢之盛,莫之致也。及文帝作相,魏景元末,來貢楛矢、石砮等。魏帝詔歸于相府[35],賜其王傉鷄錦罽綿帛[36]。至武帝元康初,復來貢獻。元帝中興,又詣江左貢其石砮。)

咸康二年,高句驪遣使貢方物。

六年十月,林邑獻馴象。

康帝建元元年,高句驪遣使朝獻。

後秦姚萇時,二城故曹寅王達獻馬三千疋。

前涼張重華時,龜兹國遣使貢方物。

南燕慕容盛長樂中,高句麗王安遣使貢方物。

北燕馮跋時,蠕大但遣使獻馬三千疋、羊萬口。

宋高祖永初二年,林邑王范陽邁遣使貢獻。

少帝景平元年三月,高麗國遣使朝貢。

二年,高麗國遣使貢獻。

文帝元嘉五年,天竺迦毗梨國王月受遣使奉表,獻金剛指環、摩勒金環諸寶物,赤白鸚鵡各一。

六年七月,百濟王、西河王、河南國遣使獻方物。

七年,倭國王、訶羅他國、林邑國、獅子國遣使獻方物。是歲訶羅單國遣使獻金剛指環、赤鸚鵡鳥、天竺國白氎、古貝、葉婆國古貝等物,其表語略同佛經。

九年,河南王、西河王並遣使獻方物。

十年，林邑王、闍波州訶羅單國並遣使獻方物。

十一年，林邑國、扶南國、訶羅單國並遣使獻方物。

十二年，師子國、扶南國、訶羅單國並遣使獻方物。是年，闍婆達國國王師梨婆達訶陀羅跋摩遣使奉表曰[37]："宋國大主大吉天子足下，教化一切，種智安隱[38]，天人師降伏四魔，成等正覺，轉尊法輪，度脱衆生。我雖在遠，亦霑靈潤。"

十三年，高麗國武都王遣使獻方物。

十四年，河南王、西河王、訶羅單國並遣使獻方物。

十五年，武都王、河南國、高麗國、倭國、扶南國、林邑國，並遣使獻方物。

十六年，武都王、河南王、林邑國、高麗國並遣使獻方物。

十七年，武都王、河南王、百濟國遣使獻方物。

十八年，肅持國[39]、高麗、蘇摩梨國、林邑國並遣使獻方物。是歲，斤陀利國王釋婆羅那遣長史竺留陀及多獻金銀寶器。

十九年，婆皇國、芮芮國並遣使獻方物。

二十年，河西國、高麗國、百濟國、倭國並遣使獻方物。

二十六年，婆皇國、婆達國並遣使獻方物。

二十七年，百濟國遣使獻方物。

二十八年，婆皇國、河南王、高麗國、婆達國並遣使獻方物。

二十九年，訶羅單國遣使獻方物。

孝武帝孝建二年，槃槃國、斤陀利國、高麗國、婆皇國、河南國遣使獻方物。

大明二年，河南王、高麗國、林邑國並遣使獻方物。

三年婆皇國、高麗國並遣使獻方物，肅愼國重譯獻楛矢、石砮，西域獻舞馬。

四年，宕昌王、倭國並遣使獻方物。

五年，河南王遣使獻方物。

六年，高麗國遣使獻方物。

七年，芮芮國、百濟國並遣使獻方物。

八年，婆皇國遣使貢獻。

明帝泰始二年，天竺迦毘黎國遣使貢獻。

泰豫元年，林邑國遣使獻方物。

後廢帝元徽元年，河南王、婆黎王並遣使獻方物。

二年，芮芮國遣使獻方物。

三年，河南王、高麗國並遣使獻方物。

順帝昇明元年，倭國遣使獻方物。

二年，倭國、高麗國、芮芮國並遣使獻方物。

南齊太祖建元元年五月,河南王吐谷渾拾寅、迦羅國王荷知並遣使貢獻。

二年三月,百濟王牟都遣使貢獻。九月,蠕蠕遣使朝貢。

三年十二月,高麗王樂浪公高璉遣使貢獻。

武帝永明二年八月,扶南王僑陳如闍邪跋摩奉啓曰:"天竺道人釋那迦仙從中國來此,仰序陛下聖德仁治,詳議風化,佛法興顯,衆化殷集,法事日盛,王威嚴整。朝望國軌[40],慈愍蒼生,八方六合,莫不歸伏。如聽其所說,則化鄰諸天,非可爲喻。臣聞之,下情踊悦,若蹔奉見尊足,仰慕慈恩,澤流小國,天垂所感[41],率土之民,並得皆蒙恩祐。是以臣今遣此道人釋那伽仙爲使[42],上表問訊奉貢,微獻呈臣等赤心,并别陳下情。但所獻輕陋,愧懼唯深。伏願天慈曲炤,鑒其丹款[43],賜不垂責。今獻金鏤龍王坐像一軀、白檀像一軀、牙像一軀、牙塔二軀、古貝二雙,瑠璃蘇鉝二口,碡瑁檳榔柈一枚,并獻頌章。"

九年五月,林邑國遣使獻金簟。

明帝建武三年,高麗王樂浪公遣使貢獻。

梁高祖天監元年八月[44],林邑國遣使獻方物。是年,干陀利國天王瞿曇脩跋陀羅[45],以四月八日夢見一僧,謂之曰:"中國今有聖主,十年之後,佛法大興。汝若遣使,貢奉敬禮,則土地豐樂,商旅百倍;若不信我,則境土不得自安。"修陀羅王未能信,既而夢此僧曰:"汝若不信我,當與汝往觀之。"乃于夢中來至中國拜覲天子。既覺,心異之。陀羅本工畫,乃寫夢中所見高祖容質,飾丹青,仍遣使并畫工奉表獻玉盤等物。

二年七月,龜兹國遣使獻方物,扶南王遣使送珊瑚佛像并獻方物。天竺國王屈多遣長史竺羅達奉表曰:"伏聞彼國據江傍海,山川周固,衆妙悉備,莊嚴國土,猶如化成。宫殿莊飾,街巷平坦。人民充滿,歡娱安樂。王出遊,四兵隨從,聖明仁愛,不害衆生。國中臣民,循行正法。大王仁聖,化之以道,慈悲群生,無所遺卻。常修净戒,式導不及。無上法船,沉溺以濟。百官氓庶[46],受樂無恐[47],諸天護持,萬神侍從,天魔降服,莫不歸仰。王身端嚴[48],如日初出,仁澤普潤,猶如大雲,於彼震旦,最爲殊勝。臣之所往國土,首羅天守護,令國安樂。王王相承,未曾斷絶。國中皆七寶形像,衆妙莊嚴。臣自循檢[49],如化王法。臣名屈多,奕世王種。惟願大王,聖體如平。今以此國群臣、民庶、山川、珍重,一切歸屬;五體投地,歸誠大王。使人竺達多,繇來忠信,是故今遣。大王若有所須,珍奇異物,悉當奉送。此之境土,便是大王之國,王之法令善道,悉當承用。願二國信使,往來不絶。此信返還,願賜一使,具宣聖命,備悉勅宜[50]。款至之誠,望不空返。所白如允[51],賜加采納。今奉獻璃琉唾壺、雜香、古貝等物。"

三年九月,北天竺國遣使奉獻方物。

四年四月,宕昌國王梁彌博獻甘草、當歸。

五年七月,鄧至國王象舒彭遣使獻黄耆四百斤、馬四匹。

九年四月,林邑國遣使獻白猴一。

是年,于闐國遣使獻方物。

十年十二月,宕昌國遣使獻方物。

是歲,扶南王遣使貢獻。

十一年三月,高句麗,四月,百濟、扶南、林邑國,六月,宕昌國,並遣使獻方物。

十三年四月,林邑國,八月,扶南國並遣使獻方物,于闐國獻波羅婆步障。

是年,河南國王遣使獻金裝馬瑙鐘二口,又表于益州立九層佛寺。詔許之。

十四年四月,芮芮國遣使獻方物。

九月,狼牙脩國王婆伽達多遣使阿撒多奉表曰:“大吉天子足下,離淫怒癡,哀愍衆生,慈心無量。端嚴相好,身光明朗。如水中月,普炤十方。眉間白豪,其白如雪,其色炤曜,亦如月光。諸天善神之所供養,以垂正法寶,梵行衆僧[52],莊嚴都邑。城閣高峻,如乾陀山。樓觀羅列,道途平正。人民熾盛,快樂安穩。著種種衣,猶如天服。於一切國,爲極尊勝。天主愍念群生,民人安樂[53],慈心深廣,律儀清净,正法化治,供養三寶。名稱宣揚,布滿世界,百姓樂見,如月初生。譬如梵王,世界之主,人天一切,莫不歸依。敬禮大吉天子足下,猶如現前,忝承先業,慶嘉無量。今遣使問訊大意,欲自往,復畏大海風波不達,今奉薄獻,願大家曲垂納領。”

十五年四月,高麗國,八月,芮芮國並遣使獻方物,河南國遣使獻赤舞龍駒。

其年,滑國王厭帶夷栗陀始遣使獻方物。

十六年三月,河南王,八月,扶南王遣使獻方物。

是月,婆利國遣使奉表曰:“伏承聖王,信重三寶,興立塔寺,較飾莊嚴,周遍國土。四衢平坦,清净無穢。臺殿羅列,狀若天宫,壯麗微妙,世無與等。聖主出時,四兵具足,羽儀導從,布滿左右。都人士女,麗服光飾。市廛豐富,充積寶珍。王法清整,無相侵奪。學徒皆至,三乘競集,敷說正法,雲布雨潤。四海流通,交會萬國。長江渺漫,清泠深廣,有生咸資[54],莫能消穢[55]。陰陽和暢,災厲不作。大梁揚都,聖王無等,臨覆上國。有大慈悲,子育萬民,平等忍辱,怨親無二,加以周窮,無所藏積。靡不炤燭,如日之明,無不受樂,猶如净月。宰輔賢良,群臣貞信,盡忠奉上,心無異想。伏惟皇帝,是我貞臣,是婆利國主。今敬稽首禮聖王足下,惟願大王知我此心。此心久矣,非適今也。山海阻遠,無緣自達,故遣使奉金席等,表此丹誠。”

十七年五月,干陀利國鉢邪跋摩遣長史毘員跋摩奉表曰:“常勝天子陛下,諸佛世尊,常樂安樂,六通三達,爲世間尊,是名如來。應供正覺,遺形舍利,造諸塔像,莊嚴國土,如須彌山。邑居聚落,次第羅滿。城郭館宇,如忉利天宫。具足四兵,能伏怨敵。國土安樂,無諸患難。人民和善,受化正法。慶無不通,猶雷處山,流注雪水,八味清净,百川洋溢,周迴屈曲趨大海,一切衆生,咸得受用。於諸國土,殊勝第一,是名震旦。大

梁揚都,天子仁廕四海,德合天心。雖人是天降生護世,功德寶藏,救世大悲,爲我尊主。威儀具足,是故至誠敬禮天子足下,稽首問訊,奉獻金芙容、雜香藥等,願垂納受。”

十八年七月,于闐國獻瑠璃甖。

普通元年正月,扶南、高麗國各遣使朝貢。

三月,滑國王厭帶夷栗陀始遣使獻黄獅子、白貂裘、波斯錦等物。周古柯國,滑旁小國也,使使隨滑來獻方物。呵跋檀國,亦滑旁小國也,使使隨滑來獻方物。胡密丹國,亦滑旁小國也,使使隨滑使來獻方物[56]。

四月,河南王遣使獻方物。

是年,千陀利國復遣使獻方物。

二年十一月[57],百濟國遣使朝貢。

是年,龜兹國王尼瑞摩珠那勝遣使奉表貢獻[58]。

三年八月,婆利國、白題國各遣使獻方物。

是年,婆利國王頻伽遣使珠具智獻白鸚鵡、青蟲兜鍪、瑠璃器、古貝[59]、螺杯、雜香藥等數十種。

四年十二月,狼牙脩國遣使獻方物。

五年,末國主安未深盤遣使來貢獻。

七年正月,滑國,二月,河南王,三月,高麗國,六月,林邑,並遣使獻方物。

大通元年三月,林邑國、獅子國,十一月,高麗國王並遣使獻方物。

是年,盤盤國王使使奉表曰:“揚州閻浮提震旦天子,萬善莊嚴,一切恭敬,猶如天淨無雲,明耀滿月。天子身心清淨,亦復如是。道俗濟濟,並蒙聖王先化濟度,一切永作舟航,要聞之慶善。我等至誠敬禮常勝天子足下[60],稽首問訊,今奉薄獻,願垂哀受。”

二年正月,芮芮國並使獻方物。

中大通元年二月[61],芮芮國遣使獻方物。

十二月,盤盤國遣使獻牙像及塔,幷獻沉檀等香數十種。

二年六月,林邑國、扶南國並獻方物。

三年六月,丹丹國遣使奉表曰:“伏惟聖王,至德仁治,信重三寶。佛法興顯,衆僧殷集,法事日盛。威容嚴整,朝望國軌,慈愍蒼生。八方六合,莫不歸服,化鄰諸天。非可言喻,不任慶善,若蹔奉見尊足。謹奉送牙像及塔各二軀,幷獻火齊珠、古貝、雜香藥等。”

九月,狼牙脩國奉表獻方物。

四年四月,盤盤國,十一月,高麗國,並遣使獻方物。

五年正月,河南國,七月,波斯國,九月,盤盤國,並遣使獻方物。

六年三月,百濟國,七月,林邑國,並遣使獻方物。

八年,盤盤國復使送菩提國眞舍利及畫塔,并獻菩提樹、葉詹糖等香。

大同元年三月,高麗國、滑國、蕯丹王[62],各遣使獻方物。丹丹國遣使獻金銀、瑠璃、雜寶香藥等物[63]。

四月,波斯國,七月,扶南國,並遣使獻方物。

四年三月,河南國、芮芮國,並遣使獻方物。

五年八月,扶南國遣使獻生犀及方物。

六年五月,河南王遣使獻馬及方物。

八年八月,盤盤國遣使獻方物。

是年,林邑國遣使獻方物。

七年三月,高麗國、百濟、滑國,九月,芮芮國,遣使獻方物。

是年,于闐國獻外國刻玉佛。

中大同元年八月,蝎盤陀國遣使獻方物。

簡文太淸三年十月,百濟國遣使朝貢。

太寶二年八月,盤盤國獻馴象。

校勘記

[1]贄,宋本作“摯”。

[2]賨𨍭,原作“賨𧎸”,據宋本改。

[3]珍,原作“琛”,據宋本改。

[4]后芒……,此條原本在“周武王”條下,據宋本移上。

[5]政,原作“化”,據宋本、《後漢書・南蠻傳》改。

[6]卵及,宋本作“及卵”,原作“及印”,據《漢書・西域傳上》改。

[7]天子,二字據宋、《漢書・西域傳上》補。

[8]厚,原作“後”,據宋本、《漢書・西域傳下》改。

[9]人,原作“八”,據宋本改。

[10]支,原作“友”,據宋本改。

[11]使,據宋本補。

[12]白,據宋本補。

[13]以,宋本作“已”。

[14]率,原作“卒”,據宋本改。

[15]豪,原作“蒙”,據宋本改。

[16]奉,原作“奏”,據宋本改。

[17]殤,原作“煬”,據宋本改。

[18]帥,宋本、原本均作“師”,據《後漢書·東夷傳》改。
[19][20]遣,據宋本補。
[21]熹,原作“嘉”,據宋本改。
[22]來,原作“王”,據宋本改。
[23]叛,宋本作“畔”。
[24]至,原本、宋本同,《後漢書·西域傳》無此字。
[25]四年十月,原本此條在“九年九月”條下,據宋本移。
[26]三年,原作“九年”,據宋本改。
[27]貢,宋本作“獻”。
[28]兒,原作“而”,據宋本改。
[29]已,據宋本補。
[30]狛,原作“附”,據宋本改。
[31]遣使,原作“使人”,據宋本改。
[32]是,原作“十”,據宋本改。
[33]“辰韓”後原有“詣”字,衍,故删之。
[34]爾後,原作“爾時”,據宋本改。
[35]魏帝詔,原作“人帝召”,據宋本改。
[36]鷄,原作“奚”,據宋本改。帛,據宋本補。
[37]闍婆達國,原作“闍婆鈔達國”,宋本作“闍婆娑達國”,據《南史·夷貊傳》删。
[38]隱,原作“穩”,據宋本改。
[39]肅持,原本、宋本同,疑當作“肅慎”。
[40]軌,原作“軛”,據宋本改。
[41]感,原作“藏”,據宋本改。
[42]是,原本、宋本均作“具”,據《南齊書·東南夷傳》改。
[43]款,宋本作“疑”,原本作“凝”,據《南齊書·東夷傳》改。
[44]監,原作“建”,據宋本改。
[45]天,原本、宋本同,《南史·夷貊傳》無此字。
[46]官,原作“姓”,據宋本改。
[47]恐,原作“忘”,據宋本改。
[48]王,原作“主”,據宋本改。
[49]檢,原作“簡”,據宋本改。
[50]悉,宋本無此字。
[51]允,宋本作“元”。
[52]梵,原本、宋本均作“焚”,據《梁書·諸夷傳》改。僧,原作“生”,據宋本改。
[53]民人,原作“人民”,據宋本校。
[54]咸,原作“成”,據宋本改。

[55]穢,原作"濊",據宋本改。

[56]來,原作"求",據宋本改。

[57]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58]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59]古,原作"吉",據宋本改。

[60]常勝,原作"聖",據宋本改。

[61]中,宋本無此字。

[62]王,原作"國",據宋本改。

[63]雜,原作"離",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六十九

外臣部(十四)

朝貢第二

陳高祖永定三年五月,扶風國遣使獻方物。

文帝天嘉二年十一月,高麗國遣使獻方物。

四年正月,干陀利國遣使獻方物。

廢帝天康元年十二月,高麗國獻方物。

光大元年十月,百濟國遣使獻方物。

二年六月,新羅國,九月,林邑國、狼牙脩國並遣使獻方物。

宣帝太建二年六月,新羅國,十一月,高麗國並遣使獻方物。

三年五月,遼東新羅、丹丹、天竺、盤盤等國,十月,丹丹國,並遣使獻方物。

四年三月,扶南、林邑國並遣使獻方物。

六年正月,高麗國遣使獻方物。

九年七月,百濟國遣使獻方物。

十年七月,新羅國遣使獻方物。

十三年十月,丹丹國遣使獻方物。

後主至德元年十二月,頭和國遣使獻方物。

二年十一月,盤盤國、百濟國並遣使獻方物。

三年十月,丹丹國,十二月,高麗國並遣使獻方物。

四年九月,百濟國遣使獻方物。

禎明二年六月,扶南國遣使獻方物。

後魏道武天興二年十二月,禿髮鹿孤遣使朝貢。

五年十二月,禿髮傉檀遣使朝貢。

明元永興五年正月,頡拔大渠餘人詣闕奉貢[1],賜以繒帛、錦罽各有差。

泰常八年四月,車駕南巡至洛陽觀石經,蠻王梅安率渠帥數千人來貢方物。

太武神䴥元年四月,氐南秦王楊玄遣使朝貢。

四年閏六月,蠕蠕國遣使朝獻。

延和元年十月，吐谷渾慕璝遣使朝貢。

三年二月，蠕蠕吳提遣其異母兄禿鹿傀及左右數百人朝貢，獻馬二千匹。

十月，蠕蠕國遣使朝貢。

太延元年二月，蠕蠕、焉耆、車師諸國，六月，高麗、鄯善國並遣使朝貢。

八月，粟特國遣使朝貢。

二年八月，東北高車國遣使朝貢。

三年二月，高麗[2]、契丹，三月，龜兹、悦般、焉耆、車師、粟特、疏勒、烏孫、渴槃陀、鄯善諸國，各遣使朝獻。

十一月，破洛那、者舌國，各遣使朝獻[3]，奉汗血馬。

四年三月，鄯善王弟素延耆來朝。

五年四月，鄯善、龜兹、疏勒、焉耆諸國遣使朝獻。

五年，遮逸國獻汗血馬。

十一月，高麗及粟特、渴盤陀、破那、悉居半國[4]，各遣使朝貢。

太平眞君十一年十一月，頻盾國獻獅子一[5]。

文成興安元年十二月，保達、沙獵國，各遣使朝獻。

二年三月，疏勒國，八月，渴盤國，十二月，庫莫奚、契丹、罽賓等十餘國，各遣使朝貢。

興光元年九月，庫莫奚國獻名馬一疋，角狀如麟。

十二月，出于、叱萬單國[6]，各遣使朝貢獻。

太安元年六月，遮逸國，十月，波斯、疏勒國，並遣使朝貢。

二年十一月，嚈噠、普嵐國，並遣使朝獻。

三年正月，粟特、于闐國，十二月，于闐、扶餘等五十餘國，各遣使朝貢。

五年五月，居常國遣使朝獻。

和平元年十月，居常王獻馴象一[7]。

二年八月，波斯國遣使朝獻。

三年三月，高麗、蓰王[8]、契嚙[9]、思厭於師[10]、疏勒、石那、悉居半、渴盤陀諸國，各遣使朝獻。

五年十二月，吐呼羅國遣使朝獻。

六年二月，高麗、蓰王、對曼諸國，各遣使朝獻。

四月，破洛那國獻汗血馬，普嵐國獻寶劍。

獻文天安元年三月，高麗、波斯、于闐、阿襲諸國，十月，曹利、彤曷國，各遣使朝貢。

皇興元年二月，高麗、于闐、庫莫奚、具伏弗、郁羽陵、日連、匹黎爾[11]、于闐諸國，

九月,高麗、于闐、普嵐、粟特國,各遣使朝獻。

二年四月,高麗、庫莫奚、契丹、具伏弗、郁羽陵、日連、匹黎爾[12]、叱六手、悉萬丹、阿大何[13]、羽眞侯、于闐、波斯等國,十二月,悉萬丹等十餘國,各遣使朝貢。

三年二月,蠕蠕、高麗、庫莫奚、契丹國,七月,蠕蠕國,並遣使朝貢。

四年二月,高麗、庫莫奚、契丹,各遣使朝貢。

孝文延興二年七月,高麗國,八月,地豆干、庫莫奚國,並遣使朝貢,昌亭國遣使貢獻蜀馬。

三年二月,高麗、契丹國,四月,契丹,八月,高麗、庫莫奚國,九月,庫莫奚國、悉萬斤國,十月,悉萬斤國,並遣使朝獻。

四年正月,粟特國遣使朝獻。

二月,吐谷渾拾寅遣子費斗斤入侍,并獻方物。

三月,高麗、吐谷渾、曹利國,五月,蠕蠕國,六月,闊悉國,七月,高麗國,八月,吐谷渾國,九月,契丹、庫莫奚、地豆干,十一月,吐谷渾國,並遣使朝獻。

五年二月,高麗國遣使朝獻。

閏二月,吐谷渾國,四月,龜兹國,並遣使朝獻。

五月,契丹、庫奚國,各遣使獻名馬。

八月,高麗、吐谷渾、地豆干諸國,十月,蠕蠕國,並遣使朝獻,勿吉國遣使朝獻。

承明元年春二月,蠕蠕、高麗、庫莫奚、波斯諸國,五月,蠕蠕國,七月,高麗、庫莫奚[14],八月,蠕蠕國,九月,高麗、庫莫奚、契丹、宕昌、悉萬斤,十一月,蠕蠕國,並遣使朝獻。

太和元年二月,高麗、契丹、庫莫奚國,三月,庫莫奚、契丹國,並遣使朝獻。

四月,蠕蠕國再遣使朝貢。

九月,蠕蠕、車多羅、高麗、西天竺、舍衛,十月,庫莫奚、疊伏羅、龜兹諸國,各遣使朝貢,契丹國並遣使朝貢。

十一月,吐谷渾、粟提婆國,十二月,員闊[15]、吐谷渾國,並遣使朝貢。

二年正月,吐谷渾遣子朝獻。

二月,蠕蠕國遣使朝獻。

七月,龜兹國遣使獻名駝七十頭。

八月,勿吉國遣使朝獻。

九月,龜兹國遣使獻大馬、名駝、珍寶甚衆。

三年三月,吐谷渾、高麗國,四月,蠕蠕國並遣使朝獻,吐谷渾國遣使獻犛牛五十頭。

九月,高麗、吐谷渾國[16]、地豆干、契丹、庫莫奚、龜兹諸國,各遣使朝獻。

十二月，粟特、州逸、河龔、疊伏羅、員闊[17]、悉萬斤諸國，各遣使朝貢。

四年三月，蠕蠕國，七月，悉萬斤國，並遣使朝貢。

五年五月，鄧至國，十月，蠕蠕國，並遣使朝貢。

六年二月，地豆干國，六月，蠕蠕國，十一月，吐谷渾國，並遣使朝貢。

八年二月，蠕蠕國，十月，高麗國，遣使朝貢。

九年三月，宕昌國，五月，高麗國，十月，高麗、吐谷渾國，十二月，宕昌國、高麗、吐谷渾國等，並遣使朝貢。

十年三月，蠕蠕國，四月，高麗、吐谷渾國，十二月，勿吉國，並遣使朝貢。

十一年四月，吐谷渾國、五月，高麗、吐谷渾國，八月，悉萬斤國，並遣使朝獻。

十二年二月，高麗國，三月，宕昌國，四月，高麗、吐谷渾國，六月，宕昌國，並遣使朝貢。

八月，勿吉國貢楛矢、石砮。

九月，吐谷渾、宕昌國，並再遣使朝貢。

閏九月，高麗國遣使朝貢。

十三年二月，高麗國，三月，吐谷渾國，六月，高麗國，七月，陰平國，八月，中尺國，九月，吐谷渾、武興、宕昌諸國，十月，高麗國，並遣使朝貢。

十四年三月，吐谷渾國，三月，悉萬斤等國，五月，高麗國，八月，宕昌國，九月，高麗國，並遣使朝貢。

十五年正月，吐谷渾，三月，悉萬斤等五國[18]，五月，高麗國，七月，吐谷渾國，九月，吐谷渾、高麗、宕昌、鄧至諸國，並遣使朝獻。

十六年三月，高麗、鄧至國，六月，高麗國，並遣使朝獻。

七月，吐谷渾世子賀虜頭來朝。

八月，高麗，十月，鄧至國，並遣使朝獻。

十七年正月，勿吉國，三月，吐谷渾國，五月，宕昌、陰平、契丹、庫莫奚諸國，六月，高麗國，並遣使朝貢。

九月，鄧至王像舒彭遣子舊詣闕朝貢[19]，并奉表求以位授舊[20]，詔許之。十二月，陰平國遣使朝貢。

十八年正月，高麗國遣使朝貢，七月又遣使朝貢。

十九年三月，鄧至國，五月，高麗、吐谷渾國，並遣使朝貢。

二十一年五月，衛大國，十二月，高昌國遣使朝貢。

二十二年八月，高麗國遣使朝獻[21]。

二十三年五月、十一月，高麗國再遣使朝貢。

宣武景明元年七月，吐谷渾國，八月，高麗國，並遣使朝貢。

二年正月,高麗國,十月,吐谷渾國,十二月,高麗國,並遣使朝貢。

三年七月,于闐國,九月,武興國世子楊紹先,並遣使朝獻。

是年,疏勒、罽賓、婆羅捺、烏萇、阿喻陀、羅婆、不崘、陀拔羅、弗波女提、斯羅、噠舍、伏耆奚那太、羅槃、烏稽、悉萬斤、朱居槃[22]、訶盤陀、撥斤、厭味、朱沴洛、南天竺、持沙那斯頭諸國,並遣使朝貢。

四年四月,南天竺國獻辟支佛牙。

八月,勿吉國貢楛矢。

正始元年四月,高麗國遣使朝獻。

二年正月,鄧至國遣使朝貢[23]。

三年九月,高麗、蠕蠕國,並遣使朝貢。

四年二月,吐谷渾、宕昌國,並遣使朝獻,勿吉國貢楛矢。

三月,疊伏羅[24],四月,吐谷渾、鳩磨羅、阿拔磨拔切磨勒、悉萬斤諸國,六月,社蘭達那羅、舍彌、比羅直諸國,八月,契丹、庫莫奚、宕昌、吐谷渾諸國,九月,疏勒、車勒阿駒、南天竺、婆羅等諸國,十月,高麗、半社、悉萬斤、可流伽、比沙、疏勒、于闐等諸國,又疏勒、嚈噠、波斯、渴槃陀、渴文提不那仗、杻杖提等諸國並三遣使朝獻。十一月,阿與陀[25]、陀跋吐羅諸國,十二月,特那杖提沙鉢離阿失勒磨致鉢、鉢崘、波利伏佛胄善、乾達諸國,並遣使朝貢。

永平元年二月,勿吉國、南天竺國[26],三月,斯羅、阿陀[27]、比羅、阿夷义多、婆那伽、伽師達、于闐諸國,四月,阿伏至羅國,五月,高麗國,六月,高車國,七月,高車、契丹、汗畔、罽賓諸國。八月,吐谷渾、庫莫奚國,九月,蠕蠕國,十二月,高麗國,並遣使朝獻。

二年正月,胡密、步就磨、忸密、槃是、悉萬斤、辛豆那、越拔忸、高昌諸國,並遣使朝貢。

是月,嚈噠、薄知國貢白象一。

三月,磨豆羅、阿曜社蘇突闍、地伏羅諸國,五月,高麗國,六月,高昌國,七月,契丹國,八月,鄧至國、高昌、勿吉、庫莫奚諸國,十二月,疊伏羅、弗菩提、朝陀吒、波羅諸國,並遣使朝獻。

三年二月,高昌、鄧至國,三月,高麗、吐谷渾、宕昌諸國,閏六月,吐谷渾、高麗、契丹諸國,七月,吐谷渾國,八月,勿吉國,九月,烏長、伽秀沙尼諸國[28],十月,高車、龜兹、難地、那竭、庫莫奚等諸國,十二月,高麗、比沙杖國,並遣使朝獻。

四年正月,阿悅陀、不數羅國,三月,婆比幡彌、烏長、北地、乾達諸國,六月,乾達、阿婆羅、達舍、越伽使密、不流沙諸國,七月,吐谷渾、契丹國,八月,阿婆羅、達舍、越伽使密、不流沙等諸國,並遣使朝獻。勿吉國獻楛矢。

九月，嚈噠、朱居不波羅、莫伽陀、移婆僕羅、俱薩羅、舍彌、羅樂陀等諸國，十月，婆比幡彌、烏萇、北地、乾達等諸國，十一月，宕昌、難地、伏羅國，十二月，大羅汗、婆來伽國，並遣使朝獻。

延昌元年正月，疏勒國，三月，渴槃陀國，五月，疏勒及高麗國，七月，吐谷渾、契丹國，八月，吐谷渾國，十月，嚈噠、于闐、高昌及庫莫奚諸國，並遣使朝獻。

是年，勿吉國貢楛矢。

二年正月，高麗國，三月，高昌國，五月，高麗、嚈噠、于闐、槃陀及契丹、庫莫奚諸國，九月，勿吉、吐谷渾、鄧至，十二月，高麗國，並遣使朝貢。

三年七月，勿吉國，九月，吐谷渾、契丹、勿吉諸國，十月，庫莫奚國，十一月，高麗國、南天竺、佐越費實諸國，並遣使朝獻。

四年二月，宕昌國，七月，蠕蠕國、吐谷渾國、宕昌國，九月，鄧至、高昌、庫莫奚、契丹諸國，十月，高麗、吐谷渾國，十二月，高車國，並遣使朝貢。

是年，勿吉國貢楛矢。

孝明熙平元年二月，吐谷渾、宕昌、鄧至諸國，四月，高昌、陰平國，五月，吐谷渾國，七月，宕昌、高昌國，並遣使朝獻。

二年正月，勿吉國、地伏羅、罽賓國，二月，契丹、鄧至、宕昌諸國，三月，吐谷渾國，四月，高麗、波斯、疏勒、嚈噠諸國，五月，鄧至國，七月，地伏羅、罽賓國，八月，契丹、吐谷渾國，九月，吐谷渾國，十二月，蠕蠕國，並遣使朝獻。

是年，勿吉國貢楛矢。

神龜元年二月，東益夷州氐及蠕蠕[29]、嚈噠、高麗、勿吉、吐谷渾、宕昌、疏勒、久末陀、末久半諸國，三月，吐谷渾國，四月，舍摩國、高麗、高車、高昌諸國，閏七月，吐谷渾及波斯、疏勒、烏萇、龜兹諸國，八月初，勿吉國，並遣使朝貢。

二年二月，吐谷渾、宕昌國，四月，嚈噠國並遣使朝貢。

正光元年五月，烏萇國遣使朝貢，閏月，居密、波斯國，六月，高昌國、勿吉國，八月，伏羅國，十一月，高昌國，並遣使朝貢。

三年七月，波斯、不漢、龜兹諸國，十月，吐谷渾國，並遣使朝貢。

四年二月，宕昌國遣使朝貢，蠕蠕後至。俟匿伐來朝。九月，庫莫奚遣使朝貢。

五年二月，嚈噠國，五月，嚈噠、契丹、地豆干、庫莫奚諸國，並遣使朝貢。

孝昌元年十月，蠕蠕國主阿那瓌遣使朝貢。

二年二月，疊伏羅國，四月，庫莫奚國，並遣使朝貢。

三年四月，蠕蠕國遣使朝貢。六月、九月，又遣使朝貢。

孝莊永安元年六月，嚈噠國獻獅子。

出帝太昌元年六月，高麗、契丹、庫莫奚、蠕蠕、嚈噠、高昌等國，十一月，蠕蠕國，

並遣使朝貢。

永熙三年四月,高麗、契丹國,六月,吐谷渾而[30],並遣使朝貢。

東魏孝靜帝天平二年春,高麗、契丹,並遣使朝貢。

三年,高麗、勿吉,並遣使朝貢。

四年,高麗、蠕蠕,並遣使朝貢。

元象元年七月,高麗遣使朝貢。

興和元年五月,高麗遣使朝貢。

二年,蠕蠕國、高麗、勿吉,並遣使朝貢。

三年,蠕蠕、高麗、勿吉,並遣使朝貢。

四年,蠕蠕、高麗、吐谷渾,並遣使朝貢。

武定元年,吐谷渾、高麗、蠕蠕,並遣使朝貢。

二年,吐谷渾、地豆干、室韋、高麗、蠕蠕、勿吉,並遣使朝貢。

三年,高麗、吐谷渾、蠕蠕,並遣使朝貢。

四年,室韋、地豆干、勿吉、高麗、蠕蠕,並遣使朝貢。

五年,高麗、勿吉,並遣使朝貢。

六年,高麗、室韋、蠕蠕、吐谷渾,並遣使朝貢。

七年,蠕蠕、地豆干、室韋、高麗、吐谷渾、並遣使朝貢。

八年正月[31],地豆于、契丹,四月,蠕蠕,並遣使朝貢。

西魏文帝大統十一年,蠻酋梅勒特來貢其方物[32]。

北齊文宣帝天保元年六月,高麗,十月,茹茹國、吐谷渾,十二月,茹茹、庫莫奚國,並遣使朝貢。

二年二月,茹茹國,四月,室韋國,五月,高麗,七月,茹茹、吐谷渾,並遣使朝貢。

三年二月,契丹,四月,室韋國,並遣使朝貢。

四年正月,庫莫奚並遣使朝貢。

十二月,帝北討突厥[33],突厥請降,許之。於是貢獻相繼。

五年七月,肅愼,八月,突厥,並遣使朝貢。

六年四月,突厥,五月,茹茹,十一月,高麗,十二月,庫莫奚,遣使朝貢。

七年九月,庫莫奚,十月,契丹,並遣使朝貢。

八年八月,庫莫奚遣使朝貢。

武成帝河清二年,室韋國、庫莫奚、靺鞨、契丹,並遣使朝貢。

三年,高麗、靺鞨、新羅,並遣使朝貢。

後主天統元年,高麗、契丹、靺鞨,並遣使朝貢。

二年,突厥、靺鞨,並遣使朝貢。

三年十月，突厥、大莫婁、室韋、百濟、靺鞨等國，各遣使朝貢。

四年，契丹、靺鞨國，並遣使朝貢。

五年二月，大莫婁國遣使朝貢。

武平元年七月，靺鞨遣使朝貢。

三年，新羅、百濟、勿吉、突厥，並遣使朝貢。

四年，高麗、靺鞨，並遣使朝貢。

六年四月，靺鞨遣使朝貢。

後周明帝二年六月，嚈噠遣使獻方物。

十二月，突厥遣使獻方物。

武成元年閏五月，高昌遣使獻方物。

武帝保定元年正月，突厥、吐谷渾、高昌，一月，突厥、宕昌，五月，突厥、龜兹，並遣使獻方物。

三年三月，宕昌遣使獻生猛獸二。詔放之南山。

四年五月，突厥，七月，粟特，並遣使獻方物。焉耆遣使獻名馬[34]。

五年正月，吐谷渾遣使獻方物，十一月又遣使獻方物。

天和二年五月，突厥、吐谷渾、安息，並遣使獻方物。

四年七月，突厥遣使獻馬。

建德三年正月，突厥遣使獻馬。十一月，于闐遣使獻馬。

六年九月，吐谷渾，十一月，百濟，並遣使獻方物。

十二月，吐谷渾又遣使獻方物。

宣政元年三月，突厥，十月，百濟，並遣使獻方物。

校勘記

[1]頞，原本作“頗”，據宋本改。

[2]麗，原本、宋本均作“之”，據《魏書・世祖紀》改。

[3]各，據宋本補。

[4]悉居半國，宋本、原本作“悉半居國”，據《北史・西域傳》改。

[5]頞盾，原本作“頗看”，宋本作“頞看”，據《魏書・恭帝紀》改。

[6]叱萬單國，宋本、原本同，當作“呵羅單國”，《南史・夷貊傳》云呵羅單國於元嘉二十九年遣使來獻。元嘉二十九年即興光元年。

[7]一，原本、宋本同，《魏書・高宗紀》作“三”。

[8]莋，原作“薩”，宋本作“莋”，據《魏書・高宗紀》改。

[9]契，原本、宋本無，據《魏書・高帝紀》補。

[10]師，原本、宋本無，據《魏書・高帝紀》補。

[11]爾,原本、宋本無,據《魏書・顯祖紀》補。

[12]匹黎爾,原本、宋本作“延爾黎”,據《魏書・顯祖紀》改。

[13]何,原本、宋本作“阿”,據《魏書・顯祖紀》改。

[14]莫,據宋本補。

[15]員,原作“負”,宋本不清,據《魏書・高祖紀》改。

[16]國,宋本無此字。

[17]員,原作“負”,宋本不清,據《魏書・高祖紀》改。

[18]五,據宋本補。

[19][20]舊,原本作“臼”,據宋本改。

[21]獻,原本作“貢”,據宋本改。

[22]朱,原本作“米”,據宋本改。

[23]二年正月……,此條原本與下條互倒,據宋本移。

[24]疊伏羅,宋本作“疊伏罪羅”,衍“罪”字。

[25]陀,原本、宋本無,據《魏書・世宗紀》補。

[26]勿吉國南天竺,原作勿吉南國天竺,據文義及《四庫全書》本改。

[27]阿陀,原本、宋本均互倒,據《魏書・世宗紀》乙。

[28]尼,原本作“泥”,據宋本改。

[29]夷,宋本無此字。

[30]而,宋本無此字,《四庫全書》本作“國”。

[31]年,原本作“月”,據宋本改。

[32]梅,原本作“侮”,據宋本改。

[33]北,據宋本補。

[34]耆,據宋本補。

欲知古今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

外臣部(十五)

朝貢第三

隋高祖開皇元年三月,白狼國,七月,靺鞨酋長,八月,突厥阿波可汗[1],九月,突厥沙鉢略可汗並遣使貢方物。

二年正月,高麗、百濟並遣使獻方物,十一月,高麗又遣使獻方物。

三年正月,高麗,四月,突厥,五月,高麗、靺鞨並貢方物。八月,靺鞨又貢方物。

四年,靺鞨貢方物,契丹率諸莫賀弗來謁。

五年四月,契丹主多彌遣使貢方物。

六年三月,突厥沙鉢略遣使貢方物[2]。

是年,女國遣使朝貢。

七年,突厥沙鉢略使其子入貢方物。

是年,突厥都藍可汗遣其母弟僢但特勤獻于闐玉杖。

八年,突厥都藍部落大人相率遣使貢馬萬匹、羊二萬口,駝、牛各五百頭。

十年七月,吐谷渾,十一月,契丹,遣使朝貢。

十一年正月,高麗,二月,吐谷渾,四月,突厥雍虞閭可汗,五月,高麗,十二月,靺鞨,並遣使貢方物。

十二年春正月,帝在仁壽宮,突厥、高麗、契丹並遣使獻方物。

是年,吐谷渾、靺鞨並遣使貢方物。

十三年正月,契丹、奚、霫、室韋,七月,靺鞨,並遣使貢方物。

十五年五月,吐谷渾,六月,林邑,並遣使貢方物。

十七年六月,高麗,七月,突厥,並遣使貢方物。

十一月,突厥遣使來朝。

煬帝大業三年五月,突厥啓民可汗遣子拓特勤來朝[3]。景寅,又遣其兄子毘黎伽特勤來朝。

六月,吐谷渾、高昌、突厥莫何可汗,並遣使貢方物。

四年三月,百濟、倭、赤土、伽羅舍國,並遣使貢方物。

[library stamp]

五年二月,赤土國,四月,狄道党項羌,並遣使貢方物。

是年,高麗、吐谷渾、伊吾,並遣使來朝。

八月,突厥沙鉢略可汗遣子庫舍特勤來朝。

是年,石國遣使朝貢。

六年三月,倭國,六月,室韋、赤土,並遣使貢方物。

七年二月,百濟遣使朝貢。

十年七月,曹國、百濟國並遣使貢方物。

十一年正月,突厥、新羅[4]、靺鞨、畢大辭、訶咄、傳越、烏那曷、波臘、吐火羅、俱慮建、忽論、靺鞨、訶多、沛汗、龜兹、疏勒、于闐、安國、曹國、何國、穆國、畢、衣密、失范延、伽折、契丹等國,並遣使朝貢。

十二年二月,眞臘國、婆利國,並遣使貢方物。附國、鏺汗、挹怛、末國、史國、波斯、漕國、焉耆等國,大業中並遣使朝貢。

唐高祖初爲唐王[5],突厥遣使獻良馬。即位,龜兹國王蘇伐勃駃遣使來朝。

武德元年五月,突厥始畢可汗,七月,西藩突厥闕可汗遣使朝貢[6]。九月,始畢又遣骨咄祿特勤來朝。

二年二月,吐谷渾遣使朝貢。

四月,曷沙那可汗獻大珠。是月,始畢可汗,七月,西突厥葉護可汗及高昌,九月,吐谷渾,十月,靺鞨首帥突地稽[7],遣使朝貢。突稽者,靺鞨之渠長也。隋大業中,與兄瞞咄率其部內屬於營州。瞞咄死,代總其衆,拜遼西太守,封扶餘侯,朝煬帝於江都。屬化及之亂,以其徒數百,間行歸柳城,至是通使焉。

十一月,吐谷渾、黨項並遣使朝貢。

是年,高麗王高建武遣使來朝。

三年正月、三月,西蕃突厥葉護可汗遣使朝貢。

是年,高昌王麴伯雅遣使來朝。

五月、六月,突厥繼來貢方物。

八月,西爨,十一月,突厥,並來貢方物。

是年,牂牁蠻首領謝隆羽遣使朝貢。

四年正月,突厥頡利可汗,三月,西突厥葉護可汗遣使朝貢。

十月,百濟遣使獻果下馬。

是月,新羅國、句麗及西域二十二國,並遣使朝貢。

十二月,昆明、西南夷昆彌遣使朝貢。先是,隋文帝時遣史萬歲平南寧,至西洱河,其國人來拒,因獻明珠徑寸,萬歲班師。至是,巂州治中吉弘偉通南寧,因至其國論之,遂使入朝。自是以後,朝貢不絕。

五年四月，西突厥葉護可汗遣使獻獅子皮，八月，又遣使獻名馬[8]。

十一月，靺鞨渠帥阿固郎來朝。

是年，突厥頡利可汗及高麗並遣使朝貢。

六年二月，林邑，四月，西突厥，六月，契丹酋帥孫敖曹，十月，新羅，十二月，白簡、白狗羌、高麗、突厥、吐谷渾並遣使朝貢。

是年，眞臘國遣使貢方物。

七年二月，契丹，三月，昆明，五月，百濟，六月，康國、吐谷渾及西突厥莫賀咄可汗，七月，百濟、康國、曹國並遣使朝貢，靺鞨渠帥阿固郎來朝。

六月，高昌獻狗，雌雄各一，高六寸，長一尺餘，性甚惠[9]，能牽馬銜燭。云本出拂林。中國有拂林狗，自此始也。

九月，百濟遣使獻光明甲。

是月，吐谷渾，十二月，高麗國，並遣使來貢方物。

八年正月，突厥頡利可汗，三月，吐谷渾，四月，林邑，九月，眞臘國、參朱國，十一月，新羅、百濟並遣使朝貢。

九年，西突厥，三月，葉護可汗，四月，靺鞨，六月，葉護可汗，七月，新羅，並遣使朝貢。

九月，頡利可汗獻馬三千匹、羊萬口，不受。

十一月，頡利可汗，十二月，高麗、百濟、黨項，並遣使朝貢。唐國王屈木友遣使獻名馬。

太宗貞觀元年正月，西突厥，閏三月，高昌、吐谷渾等，五月，何國、康國，六月，新羅，十月，西突厥，十一月，新羅，並遣使朝貢。

二年四月，西突厥遣使貢方物。

九月，高麗王建武遣使奉賀破突厥頡利可汗，並上封域圖。

十月，林邑、眞臘、參半、殊柰，並遣使朝貢。

十一月，頡利可汗遣使貢馬牛數萬許。

是年，鐵勒遣使朝貢。

三年正月，契丹渠帥來朝。

二月，高昌，八月，薛延陀，九月，高麗、百濟、新羅，並遣使朝貢。拔也古、僕骨、內同羅、奚等渠帥並來朝。

十一月，西突厥、高昌，十二月，西趙、夷子、牂牁、兗州蠻靺鞨別部，並遣使朝貢，契丹、東謝渠帥來朝。

是年，鬱國君長遣使貢方物[10]，室韋遣使貢豐豹貂，自此朝貢不絕。

四年二月，薛延陀、吐谷渾並遣使朝貢。

五年，林邑獻火珠。狀如水精，日正午時，以珠承景，取艾衣之，即火見。云得於羅利國。婆利國遣使隨林邑使獻方物。

七月，室韋，九月，薛延陀並遣使貢方物。

十二月，牂牁蠻謝龍羽遣使朝貢。

是年，龜兹國王蘇伐疊遣使獻馬，自此朝貢不絕。又東女國王湯傍氏遣使入朝。

五年九月，百濟，十月，薛延陀，十一月，室韋、倭、黑水靺鞨並遣使朝貢。黨項、白蘭渠帥、奚、契丹俟斤，並來朝。

是年，林邑獻五色鸚鵡，又獻白鸚鵡，情識辨慧，善於應答。自此朝貢不絕。

六年正月、五月，薛延陀遣使朝貢，吐谷渾遣其名王來朝。

六月，契丹渠帥來朝。

七月，焉耆，閏八月，契丹、奚，十一月，薛延陀、室韋、靺鞨，十二月[11]，雪山黨項、百濟、新羅並遣使朝貢。

是年，于闐國王尉遲屋密遣使獻玉帶，帝優詔答之。又烏羅渾國君長遣使獻貂皮。

七年正月，契丹、奚渠帥並來朝。

五月，吐谷渾，七月，高昌，九月，盤盤國，十月，西突厥奚利苾咄陸可汗，並遣使朝貢。

八年四月，吐谷渾遣使朝貢，室韋、靺鞨渠帥並來朝。

十一月，吐蕃，十二月，石國、高昌並遣使朝貢。

九年正月，西突厥同娥設，二月，于闐王、焉耆，四月，薛延陀、眞臘、唱盤陀國[12]，閏月，疏勒國，五月，吐火羅，八月，西突厥，九月，于闐、室韋、薛延陀、盤盤國，十月，處月鷃，十一月，百濟，十二月，吐蕃、西突厥，並遣使來朝貢方物。

是年，康國獻獅子。

十年二月，百濟、焉耆、于闐、疏勒，三月，薛延陀，八月甲子，西突厥，十二月，疏勒、朱俱波、甘棠，並遣使來朝。

十一年六月，罽賓遣使獻舍利名馬。

八月，西蕃咥利始可汗遣使獻方物。

十一月，吐谷渾河源郡王慕容諾曷鉢獻牛羊萬三千頭，薛延陀遣子達度設頡利苾來朝。

十二月，百濟王扶餘璋遣太子隆來朝，幷獻鐵甲雕斧，帝優勞之。

是年，康國獻金桃、銀桃。詔令植之於苑囿。

十二年正月，僧高、武令、迦乍、鳩密等四國遣使朝貢，並南荒之小國也，朝中國自是始通，衣服言音與林邑同俗。

六月，獨和羅國遣使貢方物，南方荒外崑崙之類也。

八月，吐谷渾，十月，西突厥、烏羅國、喝羅國，十一月，安國，並遣使貢方物。迴紇菩薩南過賀蘭山，臨貢河，遣使入貢。

十三年二月，波斯、康國，六月，昆明國，九月，薛延陀並遣使朝貢。

十月，百濟遣使貢金甲雕斧。

十四年正月，焉耆國，三月，流鬼國，五月，訶陵、獨和羅、罽賓國，並遣使貢方物。

是年，高麗王遣其太子桓權來朝并獻方物。

十五年二月，盤盤國，十一月甲午，大羊同國，並遣使貢方物。

是年，天竺國王尸羅逸多遣使朝貢，帝復遣李義報使，其王復遣使獻大珠及鬱金香、菩提樹。

十六年春正月，吐蕃、于闐、百濟、高麗、新羅、康國、龜兹、吐谷渾、曹國、賀國、史國、婆羅國、曇陵、參半，四月，俱密國，五月，林邑國，十一月，末陀國[13]、烏萇國遣使獻方物。烏萇自古未通中國，其王達摩因陀訶斯遣使奉表曰："大福德至尊一切王、中上乘天寶車、破諸黑暗譬如帝釋能伏阿脩羅王奴宿種善根得生釋種拜至尊。"因獻龍腦香。帝嘉其遠至，降璽書以答慰之。

是年，罽賓國遣使獻褥時鼠，喙尖而尾赤，能食蛇。有被蛇螫者，輒嗅而尿之，其瘡立愈。

十七年正月朔，薛延陀、百濟、高麗、新羅、吐谷渾、康國、女國，閏六月，墮和羅國，十一月，吐蕃、薛延陀、新羅、婆羅門、同娥、西蕃處般啜等國，各遣使獻方物。

是年，拂菻王波多力遣使獻赤頗黎、綠頗黎、石綠、金精等物。陀洹國遣使來朝。

十八年正月朔，吐谷渾、薛延陀、吐蕃、高麗、百濟、新羅、康國、于闐，三月，火辭彌國，十二月，摩羅游國遣使獻方物。

十九年正月庚午朔，百濟太子扶餘康信、延陀、新羅、吐谷渾、吐蕃、契丹、奚、吐火羅葉護沙鉢羅葉護、于闐、同娥、康國、靺鞨、霫等遣使來賀，各貢方物。

二十年正月，吐谷渾、吐蕃、高麗、石國，三月，西蕃似槃國王、瑟匿國，閏三月，悉立國、章求拔國、俱蘭國，並遣使貢獻。章求拔國，或云章揭拔，本西羌種也，在悉立西南，聞悉立內附，其王羅利多菩伽遣使，因悉立以朝獻。後右衛率長史王玄策往西域，爲中天竺所劫，其王發兵赴之，破賊有功，自此職貢。俱蘭，亦名爲俱羅，其王表曰："如雪如珠、如雲如月、潔白高遠，是文夫枝清涼，一切如須彌山，又如大海，威力自在，如那羅延，如日光明，大王中王大漢國勝天子，名流四海，俱羅那國王忽提婆謹修禮拜。"

七月[14]，吐蕃遣其大臣祿祿東贊奉表曰[15]："聖天子平定四方，日月所炤之國，並爲臣妾，而高麗恃遠，闕於臣禮。天子自領百萬，渡遼致討，隳城陷陣，指日凱旋。夷狄纔聞天子發駕，少選之間，已聞歸國。鴈飛迅越，不及陛下速疾。奴忝預子婿，喜百常夷。夫鵝，猶鴈也，故作金鵝奉獻。"其鵝黃金鑄成，高七尺，中可實酒三斛。

是年五月,天竺遣使貢方物。

二十一年正月,龜兹、羊同、石國、吐蕃、波斯、康國、吐谷渾,並貢方物。

二月,陀洹國獻白鸚鵡,毛羽皓素,頭上有紅毛數十莖,垂與翅齊;并五色鸚鵡各一,及婆律膏。

三月,帝以遠夷各貢方物,珍果咸至,其草木雜物,有異於常者,詔皆使詳錄焉。葉護獻馬乳蒲桃一房,長二尺餘[16],子亦稍大,其色紫。摩伽陀國獻菩提樹,一名波羅,葉似白楊。康國獻黄桃,大如鵝卵,其色如金[17],亦呼爲金桃。伽毘國獻鬱金香,葉似麥門冬,九月花開[18],狀如芙蓉,其色紫碧,香聞數十步,華而不實,欲種取根。罽賓獻俱物頭花,其花丹白相似,而香遠聞。伽失畢國獻泥樓鉢羅,葉類荷葉缺圓,其花色碧而蘂黄,香芳數十步。健達獻佛土葉,一莖五葉,花赤心,中正黄而蘂紫色。泥鉢羅獻波稜菜,類江藍[19],實如蒺梨,火熟之能益食味;又有酢菜,狀類慎火,葉闊,味雖少苦,久食益人;胡芹,狀似芹而味香;渾提葱,其狀猶葱而甘辛;嗅藥,其狀類凌冬而青,收乾作末,味如桂椒,其根能愈氣疾。薛延陀獻拔蘭鹿,麋毛而牛角,大如麢。西蕃突厥獻馬蹄羊,其蹄似馬。波斯國獻活耨蛇,形如鼠而色青,身長八九寸,能入穴取鼠[20]。西蕃咄陸可汗獻金卵鉼[21],鳥㲉也,雕刻作禽獸而塗以黄金。西蕃胡國,出石密,中國貴之,帝遣使至摩伽陀國取其法,令揚州煎諸蔗之汁,於中廚自造,色味逾於西域所出。前代或有貢獻,人皆不識,及破高昌,收馬乳蒲桃實於苑中種之,并得其酒法,帝自損益,造酒成。凡有八色,芳辛酷烈,味兼緹盎。既頒賜群臣,京師始識其味。

八月,骨利幹國遣使朝貢,獻馬百匹尤駿,帝奇之,各爲製名號爲十驥:其一曰勝霜白[22],其二曰皎雪驄[23],其三曰凝露驄,其四曰玄光驄,其五曰決波騟,其六曰飛霞驃,其七曰發電赤,其八曰流金騧,其九曰翔麟紫,其十曰奔虹赤。

十二月,都播者部遣使朝貢,播者,鐵勒之別種也,聞骨利幹來通,宣國威靈,於是遣使。

是年,葱領王[24]、墮婆登國、龜兹國、吐谷渾獻突沒皮,突厥車鼻可汗遣使朝貢。

二十二年正月朔,結骨、吐蕃、吐谷渾、新羅、高麗、吐火羅、康國、于闐、烏長、波斯、石國,並遣使朝貢。

三月,焉耆國,五月,罽賓,六月,盤盤國,十二月,吐谷渾河源王,並遣使朝貢。

二十三年二月,西突厥肆葉護可汗、安國王並獻方物,墮和羅國遣使獻象牙、火珠。

三月,西洱河大首領揚司外、河東大首領揚斂[25]、松外蠻首領蒙羽等來朝。

高宗以貞觀二十三年即位,八月,吐谷河源郡王慕容諾曷鉢獻馬牛。

九月,迦毘葉國遣使獻天鐵熊,及生擒白象[26]、獅子[27]。

永徽元年正月,吐蕃遣使朝貢。

五月，吐火羅國獻大鳥，高七尺，其足如駝，有翅而能飛行，日三五百里；能噉銅鐵，夷俗呼爲駝鳥。

二年八月，大食國始遣使朝貢。

十月，眞臘國獻馴象，陀桓國遣使來獻。

十二月，罽賓國遣使獻褥池鼠。

是年春正月朔，泥婆羅國遣使朝貢。

三年春正月朔，吐谷渾、新羅、百濟、高麗並遣使朝貢。

八月，吐谷渾遣使獻名馬，十月，罽賓國、曹國，十一月，駮馬國，並遣使朝貢[28]。

四年四月，林邑國人諸葛地自立爲王，遣使貢方物、馴象。

七月，吐谷渾獻名馬。

十一月，新羅遣使獻金總布。是月，曹國、罽賓國並嗣主新立，各遣使朝貢。

五年四月，罽賓國、曹國、康國、安國、吐火羅國並遣使朝貢。

五月，林邑國獻馴象。

八月，吐蕃使人獻野馬百匹及大拂廬[29]，高五丈[30]，廣袤各三十七步。九月，吐谷渾遣使朝貢。

十二月，倭國遣使獻琥珀、馬腦。琥珀大如斗，馬腦大如五升器。

六年六月，大石國、鹽莫念並遣使朝貢。

顯慶元年正月，女國遣女使高霸、梨文并其主男三虜等來朝。

五月，婆岸國遣使獻方物。

十月，新羅王遣其子右武衛將軍文王來朝。

十二月，高麗王高藏遣使奉表賀冊皇太子。

二年正月庚申朔，吐火羅國獻師子。

二月，林邑國遣使朝貢。

六月，贍國、博國遣使獻馴象、犀牛。

十二月，吐蕃贊普遣使獻金城[31]，城上有獅子、象、駝馬、原羝等，並有人騎；并獻金瓮、金頗羅等。

三年八月，千私弗國王法陀拔底、舍利君國王失利提婆、摩臘王施婆羅地多，並遣使朝貢。三國並南天竺屬也，國皆絕遠，未嘗與中國通，至是汎海累月方達交州，并獻其方物。

四年十月，蝦夷國隨倭國使入朝。

龍朔元年八月，多簄國王摩知失利[32]、多福國王難修強宜說、耽羅國王儒李都羅等並遣使來朝，各貢方物。三國皆林邑之南邊海小國也。

二年五月，于弗國、摩臘國、三濮國、哥羅舍分國、修羅分國、甘畢國並遣使獻方

物。哥羅舍分國在南海之南,東接墮和羅國,其王名蒲伽越摩,精兵二萬人,其使以顯慶五年發本國,至是到京。修羅分國,居於南海之北,木柵爲城,東至眞臘國,南至海,其王名尸達摩提婆,精兵二萬餘人。甘畢國,居於東海之濱,東接林邑,其王名旗陀越摩,精兵可五千人。其使以龍朔元年發本國,至是到京。

乾封元年七月,單單國、訶陵國各遣使獻方物。

二年十月,波斯國獻方物。

總章元年七月,末陀提國遣使獻方物。

二年八月,林邑王鉢伽舍跋摩、羅婆王旃達鉢等[33],十一月,倭國,並遣使獻方物。

三年,林邑、獅子、訶羅、單單等並遣使朝獻。

咸亨元年三月,罽賓國獻方物,倭國王遣使賀平高麗。

二年三月,拔汗那,五月,吐火羅、波斯、康國、罽賓國,八月,鳩密國王尸利鳩摩、富那國王尸利提婆跋摩各遣使來朝,貢其方物。

三年三月,南天竺國各獻方物。

四月,吐蕃遣其大臣仲琮來朝。

上元二年正月,右驍衛大將軍龜兹王白素稽獻銀頗羅,賜帛以答之,拔汗那王獻碧頗黎及蛇黃[34]。

十二月丁亥,龜兹王白素稽獻名馬。

二年二月,堅昆獻名馬。

九月,新羅王金法敏遣使獻方物。

儀鳳二年四月,于闐獻方物。

調露元年十月,康國、拔汗那、護密國,各遣使朝貢。

永隆二年五月,大食國、吐火羅國,各遣使獻馬及方物。

永淳元年五月,大食國、波斯、眞臘國,九月,石國,十二月,南天竺及于闐國,各遣使獻方物。

則天垂拱二年三月,林邑國遣使獻馴象。

九年,女國,十二月,勃律國,並遣使朝貢。

天授二年十月,林邑國遣使獻馴象。

三年三月,東天竺國王摩羅拔摩,西天竺國王尸羅逸多,南天竺國王遮婁其拔羅,北天竺國王那那,中天竺國王地摩西那,龜兹國王延𢈔拔,並來朝獻。

長壽元年九月,罽賓國遣使朝貢。

延載元年七月,骨利幹遣使朝貢。

證聖元年春一月,林邑國貢戰象。

四月，林邑國遣使朝貢。

萬歲通天二年四月，安國獻兩頭犬。

六月，女國，十月，勃律國，遣使朝貢。

神功元年二月辛丑，葱領國王遣使貢方物[35]。

聖曆元年春正月，眞臘國，四月，疏勒王裴夷健，臘月，默啜並遣使朝貢。

二年二月，新羅王金理供遣使貢方物[36]。

六月，林邑國遣使獻馴象。

八月，突騎施烏質勒遣其子遮弩來朝。

久視元年七月，謝國貢方物。

長安元年十二月，佛誓國遣使貢方物。

三年三月，大食國遣使獻良馬。

十月，日本國遣其大臣朝臣眞人貢方物[37]。

十二月，林邑國遣使朝獻。

三年正月，吐蕃、新羅、林邑並遣使朝貢。

十月，林邑國遣使朝獻。

十一月，突厥遣其大臣移力貪汗獻名馬千疋[38]，幷方物。

中宗神龍元年三月，新羅王金志誠遣使來朝，九月又遣使獻方物。

二年四月，新羅王金隆基遣使獻方物。

二月，日本國遣使來朝。

七月，波斯國、林邑國，八月，新羅國並遣使貢獻。

十月，新羅國又遣使朝貢。

三年二月，吐蕃贊普遣其大臣悉薰熱獻方物[39]。

五月，眞臘國，六月，康國王突氏，並遣使獻方物。

八月，林邑國遣使獻馴象。

景龍元年十一月，室韋首領，十二月，新羅，並遣使朝貢獻。

二年春正月，吐谷渾，三月，波斯，十一月，堅昆，並遣使來朝。

三年正月，龜兹，二月，吐蕃，三月，崑崙國，六月，新羅，八月，吐蕃，遣使貢方物[40]，十月，室韋，並遣使貢方物。

十一月，林邑國遣使獻白象及方物。

四年正月，新羅、焉耆、南天竺、眞臘等國，四月，高麗，各遣使來朝。

睿宗景雲元年九月，南天竺國、吐蕃，十月，謝颶、罽賓國並遣使貢方物，欽化可汗突騎施守忠遣使來朝。

十二月，吐蕃遣使獻方物。

是年,奚首領李大酺遣使貢方物。

二年八月、九月,突厥並遣使來朝。

十一月,靺鞨、室韋遣使獻方物。

十二月,突厥獻食,大食、新羅、林邑、獅子國遣使獻方物,拂菻國獻方物。

太極元年二月,新羅、突厥並遣使朝貢。

四月,林邑國,五月,吐蕃並遣使獻方物。

延和元年八月,吐蕃遣使朝見。

校勘記

[1]阿,宋本作“何”,《隋書·高祖紀上》作“阿”。

[2]遣,據宋本補。

[3]拓,原作“招”,據宋本改。勤,原作“勒”,據宋本改。下同。

[4]羅,原本、宋本均作“國”,據《隋書·煬帝紀下》改。

[5]王,原作“主”,據宋本改。

[6]藩,原作“蕃”,據宋本改。朝,據宋本補。

[7]帥,原作“師”,據宋本改。

[8]又,原在“八月”之前,據宋本校正。

[9]惠,原本、宋本均無,據《通典》卷一九一補。

[10]君,原作“居”,據宋本改。

[11]二,原作“一”,據宋本改。

[12]唱,宋本、原本同,然史書祗有“渴盤陀”,或作“喝盤陀”,當是誤字。

[13]末,原作“朱”,據宋本改。

[14]七,原作“毛”,據宋本改。

[15]祿祿東贊,宋本、原本同,然史書均作“祿東贊”,此處衍一“祿”字,當删。

[16]尺,原作“丈”,據宋本改。

[17]如,原作“黄”,據宋本改。

[18]花,原作“色”,據宋本改。

[19]江,原作“紅”,據宋本改。

[20]取,據宋本補。

[21]卵,原作“卯”,據宋本改。

[22]霜,據宋本補。

[23]驄,原作“駿”,據宋本改。

[24]王,據宋本補。

[25]揚司外,原作“楊同外”,據宋本改。領,原本無此字。據《四庫全書》本補。

[26]及,原作“其力”,據宋本改。

(faint seal watermark)

[27]獅，宋本作“胡”。

[28]遣，原作“獻”，據宋本改。

[29]拂，原作“佛”，據宋本改。

[30]丈，原作“尺”，據宋本改。

[31]普，宋本作“府”。

[32]知，原作“如”，據宋本改。

[33]旃，原作“稱”，據宋本改。

[34]拔汗那，宋本作“支汗那”。

[35]王，原脱，據宋本補。

[36]金理供，宋本、原本同，然史書多作“金理洪”。

[37]真，原作“貢”，據宋本改。

[38]獻名，宋本作“建處”。

[39]薰，原作“董”，據宋本改。

[40]遣使貢方物，宋本無此五字。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一

外臣部(十六)

朝貢第四

唐玄宗先天元年八月,吐蕃遣使朝貢。

九月,突厥騎施守忠,十月,突厥汝陀金山,十一月,突厥十姓,十二月,吐蕃、新羅,並遣使來朝。

二年正月,突厥,二月,新羅、室韋、吐蕃、處月、突厥、焉耆、于闐,六月,南天竺、新羅,各遣使朝貢。凡夷狄朝貢,太上皇皆御門樓以見之。

開元元年十二月,靺鞨王子來朝,奏曰:“臣請就市交易,入寺禮拜。”許之。林邑國王建多達摩遣使獻象五頭。帝降書謂之曰:“卿國在海南,遠通朝貢,所獻方物,深達款誠,今賜卿馬兩匹,宜知朕意。”

二年二月,突厥遣使阿史那於鞠來朝[1],帝御承天門見之。是月,拂涅靺鞨首領失異蒙、越喜大首領烏施可蒙、鐵利部落大首領闥許離等來朝,新羅遣使級食朴裕來賀正。

八月,西天竺國遣使獻方物。

二年二月,天竺國使翟曇惠感來獻方物,六月,林邑國遣使來朝。

四年三月,佛誓國遣使朝貢,新羅遣其臣金楓厚來賀正。

七月,大食國黑蜜牟尼蘇利漫遣使上表,獻金線織袍、寶裝玉灑地瓶各一[2]。(一云開元初進名實鈿帶等方物[3]。)

閏十二月,東蕃、遠蕃靺鞨部落、佛涅部落、勃律國皆遣大首領來朝。

五年三月,拂涅、靺鞨、勃律、新羅、安國並遣使獻方物,康國王遣使獻毛錦青黛。

五月,眞臘、文單、新羅、靺鞨、中天竺國並遣使來朝,并獻方物。

六月,突騎施遣使獻橐駝及馬。降書謂曰:“卿遠貢忠信,詣獻駝馬。朕玄默爲神,澹泊爲德。稅彼部落,則有勞費,已勑所司,不令輒受。深領厚意,宜體至懷。”是月,習阿薛般國王安殺遣使朝貢,于闐國遣使獻打毬馬兩匹,風脚野駝一頭,豽一頭。

七月,突厥遣使獻馬。

十月,日本國遣使朝貢,命通事舍人就鴻臚宣慰。

六年二月，契丹、新羅、米國、石、靺鞨、錢利、鞨涅蕃守並遣使來朝。

四月，米國王遣使獻拓壁舞筵及鍮。

是年，康國遣使貢獻鎖子甲、水精盃、瑪腦瓶、駝鳥卵及越諾之類。（史不書月。）

七年正月，奚王李大酺及新羅國並遣使來賀正。突騎施匐車鼻施啜蘇祿斧、波斯國，並遣使朝貢。石拂林國王遣吐火羅國大首領獻獅子二，零羊二。拂涅靺鞨、鐵利靺鞨、越嘉靺鞨，並遣使來朝。

二月，波斯國、奚、拂涅靺鞨，三月，安國並遣使獻方物。

四月，契丹松漠都督李娑固遣使獻馬十匹[4]，九姓同羅都督末啜曳遣使獻野馬膀皮甲，吐火羅葉護及俱密國並遣使朝貢。己卯，訶毗施國捺塞使吐火羅大首領羅摩娑羅獻獅子及五色鸚鵡。帝以其遠蕃脩貢，加宴勞，賜錦綵五百疋。

五月，俱密國遣使獻胡旋女子及方物。

六月，大食國、吐火羅國、康國、南天竺國遣使朝貢。其吐火羅國支汗那王帝賒上表獻解天文人大慕闍："其人智慧幽深，問無不知。伏乞天恩，喚取慕闍親問[5]。臣等事意及諸教法，知其人有如此之藝能，望請令其供奉，并置一法堂，依本教供養。"

七月，佛律國蘇弗舍利遣使來朝，謝冊立恩也。波斯國遣使朝貢。

八月，大拂涅靺鞨遣使獻鯨鯢魚睛、貂鼠皮、白兔貓皮。

八年正月，中天竺國遣使來朝。

二月，罽賓國遣使來朝，進《天文經》一夾、《秘要方》，并蕃藥等物。

五月，南天竺國遣使獻豹及五色鸚鵡、問日鳥。

六月，吐火羅國遣使獻馬及騾。

九月，罽賓國獻善馬，謝颶國遣使來朝。

十一月，吐蕃使蘇和素、董悉曩等來朝貢。南天竺王遣使來朝。

十二月，吐蕃、石國及謝颶國並遣使來朝貢。

九年二月，石國王遣使朝貢，處密國遣使獻駝及馬。

六月，龜兹王白孝節遣使獻馬及狗[6]。

十一月己酉，渤海郡靺鞨大首領、鐵利大首領、拂涅大首領、契丹蕃郎將，俱來朝，並拜折衝，放還蕃。

十年正月癸卯朔，帝御含元殿受朝賀，是日，諸蕃國各獻方物。

七月，丹州獻朱鬃白馬。

十月乙巳，新羅遣大奈麻金仁壹來賀正，并獻方物。越嘉遣首領茂利蒙來朝[7]，并獻方物。波斯國遣使獻獅子。

十一月，渤海遣其大臣味勃計來朝，並獻鷹。

十一年四月，新羅王金興光遣使獻果下馬一匹，及牛黃、人參、頭髮、朝霞紬、魚牙

紬、鏤鷹鈴、海豹皮、金銀等。興光上言曰:“臣鄉居海曲,地處遐陬,元無泉客之珍,本乏賨人之貨[8]。敢將方產之物,塵黷大官[9]。駑蹇之才,滓穢龍廄,竊方燕豕,敢類楚鷄。深覺靦顔,彌增戰汗。”

十二年二月,契丹遣使涅禮來賀正,并獻方物。奚遣大首領李奚奴等十人,渤海靺鞨遣其臣賀作慶,新羅遣其臣金武勳,勃律遣大首領蘇磨羅來賀正。各賜帛五十匹,放還蕃。

三月,大食遣使獻馬及龍腦香,識匿國王遣使獻馬及金精,契丹遣使來朝且謝恩。往歲契丹使木據離奉國信歸蕃,是以來也。

四月,康國王烏勒遣使獻侏儒一人、馬狗各二。

五月,松漠府契丹遣使來朝,饒樂府奚遣使獻麝香。

七月,吐火羅國遣使獻胡藥、乾陀婆羅等三百餘品。尸利佛誓國王遣使俱摩羅獻侏儒二人,僧耆女一人,雜樂人一部,及五色鸚鵡。授摩羅折衝,賜帛百疋,放還蕃。

十二月,越喜靺鞨遣使破支蒙來賀正,并獻方物。突厥遣使裴羅啜來朝。堅昆遣使獻馬。契丹遣使獻馬。契丹[10]、新羅王金興光遣使獻方物。

閏十二月,突厥遣其大臣阿史德暾泥孰來朝。

十三年正月,契丹遣使,渤海遣大首領烏借芝蒙,黑水靺鞨遣其將五郎子,大食遣其將蘇黎等十三人並來賀正,且獻方物。

三月,大食國遣使蘇黎滿等十三人獻方物(又云獻馬及毛錦),識匿國遣使獻馬。

七月,室韋遣使來朝。丁未,中天竺國遣使來朝。

是年,契丹遣其臣可突干入朝貢方物[11]。

十四年正月,突厥遣其大臣臨河達干康思琮來朝,契丹遣其臣邵固來朝,突騎施可汗遣首領阿句支來獻馬。

二月,安國遣使獻豹,雄雌各一。突厥遣使執失頡利發等三百餘人來賀封山。

四月,新羅遣使金忠臣來賀正,契丹遣大首領李闊等六人來朝。

五月,安國王波婆提遣其弟可悉爛達干、拂耽發黎來朝獻馬及豹,新羅遣使其弟金欽質來朝,突厥遣其大臣臨河達干康思琮來朝。

七月,契丹部落刺史出利縣令蘇固多等來朝。

十一月,吐火羅國遣使來朝,突厥遣其大臣梅錄啜來朝,渤海靺鞨王遣其子義信來朝,并獻方物。奚遣使阿布高來朝,康國王遣使獻豹及方物。

十五年正月,新羅遣使來賀正。

五月,康國獻胡旋女子及豹,史國獻胡旋女子及蒲萄酒,安國獻馬。

七月,突厥骨吐祿遣使獻馬及波斯錦,史國王阿忽必多遣使獻胡旋女子及豹。

八月,渤海王遣其弟大寶方來朝。

九月，突厥毗伽可汗遣其大臣梅祿啜來朝。

十月，識匿國遣使賀正，靺鞨遣使來朝，并獻方物。

四月，護密國王遣米國大首領米忽汗來朝，且獻方物。

十一月，佛誓國王遣使獻五色鸚鵡[12]，米國王遣使獻獅子[13]。

是年，新羅國遣使來獻方物。

十七年正月，米國使獻胡旋女子三人及豹[14]、獅子各一。骨咄俟斤遣男骨都施來朝，獻馬二匹。

二月，渤海靺鞨遣使獻鷹。是月[15]，渤海靺鞨遣使獻鯔魚。

三月[16]，護密國大首領烏鶻達干來朝。

六月，北天竺國三藏沙門僧密多獻質汗等藥。

七月，吐火羅使僧難陀獻須那、伽帝、釋麥等藥[17]。

九月，大食國遣使來朝，且獻方物。

十八年正月，波斯王子繼忽娑來朝，獻香藥、犀、玉等[18]。吐蕃、靺鞨遣其弟大郎雅來朝賀正，獻方物。波斯國王及新羅國王各遣使來朝賀正。

二月，突厥遣使哥解骨支車鼻頡斤來獻方物，渤海靺鞨大首領遣使智蒙來朝[19]，且獻方物、馬三十匹。

四月，米國、石國、吐蕃、突厥各遣使來朝貢。

五月，渤海靺鞨遣使烏那達初來朝，獻海豹皮五張，豹鼠皮三張，瑪瑙盃一，馬三十匹。契丹遣使獻馬十二匹。吐火羅僧難陀來朝貢，獻瑞麥香藥等。黑水靺鞨遣使阿布科思來朝獻方物。

九月，靺鞨、新羅國並遣使朝貢。

十月，吐蕃遣其大臣名悉獵獻方物。

十一月，契丹、奚、中天竺國並遣使朝貢。

十二月，吐蕃贊普遣其臣諾勃藏來朝貢，獻方物。

十九年二月，室韋、渤海靺鞨、新羅並遣使來賀正[20]。

八月，吐蕃遣其國相論尙他硉來朝[21]，命鴻臚少卿李祺至界首宣勞申命，中官路次宣慰。

十月，中天竺國王伊沙伏磨遣其臣大德僧勃達信來朝，且獻方物。林邑國獻象四，突厥遣其大臣蘇農、出邏達干等二十四人來朝。嶺西室韋遣使來朝[22]，渤海靺鞨王遣其姓大取珍等百二十來朝[23]。

二十年正月，王子奚歸義王遣其首領細蘇等來朝。新羅、奚，並遣使賀正。

七月庚子，突厥可汗堂弟何支鹽捺來朝[24]。

九月，波斯王遣首領潘那密與大德僧及烈朝貢。

二十一年二月,骨咄王頡利發遣使獻馬并女樂。

三月,石汗那王易米施遣使獻馬[25]。突厥遣使新斯壁紆思鮮闕等十六人來朝[26]。

閏三月,勃律國王沒謹忙遣使大首領察卓那斯磨沒勝來朝,謝冊立之恩。

四月,突厥大使烏鶻達干來朝。

八月,日本國朝賀使眞人廣成與傔從五百九十舟,行遇風,飄至蘇州,刺史錢惟正以聞[27]。詔通書舍人韋景先往蘇州宣慰焉。是月,骨咄王遣大首領如達干來朝。

九月,突厥遣其大臣牟伽伊難達干等十三人來朝。

十二月,石汗那王易米施遣使首領婆延達干[28],大食國王遣首領摩思覽達干等來朝。

二十二年正月,吐蕃遣使來朝。

四月,日本國遣使來朝,獻美濃絁二百匹,水織絁二百疋。突厥遣其大臣斯壁紆思鮮闕來朝。西南蠻大酋率蒙歸義遣使獻口、麝香、牛黃。新羅王興光遣其大臣金端竭丹來賀正。先時,興光遣其姪志廉謝恩,獻小馬兩匹、狗三頭,金百兩、銀二千兩、布六十疋、牛黃二十兩、人參二百斤、頭髮一百兩、海豹皮一十六張。及是,授志廉鴻臚少卿員外置。

六月,林邑國遣使獻沉香。

二十三年正月,突厥哥解骨支車鼻施頡斤來朝。新羅遣使金義忠等來賀正。

二月,吐蕃贊普遣其臣悉諾勃藏來賀正,貢獻方物,兼以銀器遺宰臣[29]。侍中裴耀卿、中書令張九齡、禮部尙書平章事李林甫等奏曰:“臣等忝職樞近,不合輒受吐蕃餉方物[30],並望勅鴻臚進內。”帝不從。

三月,日本國遣使獻方物。渤海靺鞨王遣其弟蕃來朝。

八月,鐵利部落、拂涅部落、越喜部落俱遣使來朝獻方物。林邑國遣使獻馴象。

九月辛巳,吐火羅國,十二月,新羅,並遣使來獻方物。林邑國遣使獻白象。

二十四年正月,吐蕃遣使貢獻方物[31]、金銀、器玩數百事,皆形制奇異,帝令列於提象門外,以示百僚。

六月,新羅王金興光遣使賀正[32],獻表曰:“伏奉恩勅,浿江以南,宜令新羅安置。臣生居海裔,沐化聖朝。雖丹素爲心,而功無可效,以忠正爲事,而勞不足賞。陛下降雨露之恩,發日月之詔,錫臣土境,廣臣邑居,遂使墾闢有期,農桑得所。臣奉絲綸之旨,荷榮寵之深,粉骨糜身,無繇上答。”

九月,越喜靺鞨遣使獻方物[33]。

二十五年正月,焉耆大首領龍長安、牂牁大酋長趙君道,渤海靺鞨大首領木智蒙來朝,波斯王子繼忽婆來朝。

二月,新羅遣使沙食金抱質,突厥遣使歌解骨支車鼻頡斤,並來朝賀正,且獻方

物。

四月，渤海遣其臣公伯計來獻鷹鶻，東天竺國三藏大德僧達摩戰來獻胡藥、卑斯比支等及新呪法梵本《雜經論》、《持國論》、《占星記》、梵本諸方。

十二月，新羅國王金承慶遣使獻方物。吐蕃遣其大臣屬盧論莽藏來朝，且獻方物。

二十六年正月，吐火羅國遣大首領伊難如達干羅底睬來獻方物。

三月，新羅使其大臣金元玄來賀正。

閏八月，渤海靺鞨遣使獻豹鼠皮一千張，乾文魚一百口。

二十七年二月，渤海王遣使獻鷹，又拂涅靺鞨遣使獻方物。

四月，拔汗那王阿悉爛達干，使國王斯謹提[34]、突騎施大將索俟斤，並遣使獻表起居。

十月，渤海遣使其臣受福子來謝恩。

二十八年二月，越喜靺鞨遣其臣野古利來獻方物[35]。鐵利靺鞨遣其臣綿度戶來獻方物。牂牁大首長遣使獻鵰。

三月，骨吐國遣使首領傅勤達干剌勿來朝[36]。命有司享之。

十月，渤海靺鞨遣使獻貂鼠皮、昆布。安國遣使獻寶牀子及駝鳥卵盃。康國遣使獻寶香爐及白玉環、瑪瑙、水精眼藥瓶子。

二十九年正月，拔汗那王遣使獻馬。

二月，渤海靺鞨遣其臣失阿利，越喜靺鞨遣其部落與含利[37]，黑水靺鞨遣其臣阿布利稽。

三月，拂涅靺鞨遣首領那弃勃，史國王斯謹提遣首領勃帝米施，拔汗那王遣首領阿解支達干思伽，並來朝賀正，且獻方物[38]。突厥遣使首領伊難如來賀正，且獻方物，上表曰："頂禮天可汗禮諸天，奴身曾祖已來，向天可汗忠赤，每徵發爲國出力，今新年獻月，伏願天可汗壽命延長，天下一統，所有背恩逆賊，奴身共拔汗那王盡力枝敵，如有歸附之奴，即和好，今謹令大首領伊難如拜賀。"又吐火羅遣使獻紅頗梨[39]、碧頗梨、生瑪瑙、生金精及質汗等藥。中天竺王子李承恩來朝。

四月，渤海靺鞨遣使進鷹及鶻。

八月，吐蕃贊普遣使獻方物[40]。

十二月，女國王趙曳夫[41]，及佛誓國王[42]、喃國王[43]，各遣其子來朝，且獻方物[44]。

天寶元年三月，曹國王哥邏僕羅、石國王特勒並遣使獻馬及方物。

五月，拂菻國王遣大德僧，新羅王遣使，並來朝[45]。

十月，拔悉密可汗使大首領來朝。

二年正月，契丹刺史八十人幷來朝。

[library stamp]

二月,解蘇國王阿德悉遣大首領車鼻施達干羅頓殺等二十人來朝[46],且獻方物。

九月,安西黑姓可汗骨咄祿毗伽遣使獻方物。

十二月,石國王特勒遣女婿康國大首領康染顛獻方物[47]。

三年閏二月,新羅遣使,拔汗那王阿悉爛達干遣大首領,並來賀正,幷獻方物。

三月,安國王屈底波遣大首領來朝,幷獻方物。

四月,新羅,七月,大食國、康國、史國、西曹國、米國、謝䫻國、吐火羅國、突騎施、石國,並遣使獻馬皮及寶。

十二月,新羅王遣弟來賀正。

四載二月,黃頭室韋,三月,謝䫻、吐火羅、波斯、俱訶蘭國,並遣使獻方物。罽賓國遣使獻波斯錦舞筵。

四月,新羅,五月,大食、舍麼國,七月,石國王特勤、安國王屈底波,並遣使來朝貢。

七月,安國王屈底波遣使朝貢。又小勃律遣僧大德三藏伽羅密多來朝。

九月,九姓使回紇大首領頓啜邏達、三哥哥羅祿使首領仵並來朝。寧遠國奉化王特進驃騎大將軍、拔汗那王阿悉爛達干遣使來賀正。

五載正月,師子國王尸邏迷伽遣婆羅門僧灌頂三藏阿目伽跋折羅來朝[48],獻鈿金寶瓔珞及貝葉梵寫《大般若經》一部,細白氎四十張[49]。

二月,新羅王金憲英遣使來賀正,兼獻方物。

三月,渤海遣使來賀正,石國王遣使來朝,幷獻馬十五匹。施拔斯單國王遣使來朝獻馬四十匹,石國副王伊捺吐屯屈遣使獻方物。

四月,拔密國遣使朝貢。

七月,波斯遣呼慈國大城主李波達僕獻犀牛及象各一。

十月,南郡骨咄王遣使獻馬十五匹,三葛邏祿苾伽葉頓護阿波移健啜遣使朝貢。

閏十月,陀拔斯單國王忽魯汗遣使獻千年棗。突騎施、石國、史國、米國、罽賓國,各遣使來朝[50],獻繡舞筵、氍毹、紅鹽、黑鹽、白戎鹽、餘甘子、質汗、千金藤、瑠璃、金銀等物。

十一月,威遠國遣使朝貢。

六載正月,新羅、渤海、龜茲、于闐、焉耆、牂牁、雜姓平蠻、黃頭室韋、黑水靺鞨,並遣使來賀正,各獻方物。

四月,突厥九姓獻馬一百五十疋,堅昆獻馬九十八匹,波斯遣使獻瑪瑙床。

五月,大食國王遣使獻豹六,波斯國王遣使獻豹四,石國王遣使獻馬。

六月戊午,突騎施遣使朝貢。

十二月,九姓堅昆及室韋獻馬六十匹,令西受降城使印而納之。

七載正月，黄頭室韋、和解室韋、賂丹室韋、如者室韋、黑水靺鞨等，並遣使朝貢。勃律歸仁國王遣使獻金花。

二月，西南蠻雲南王蒙歸義遣使賀正[51]。

三月，黑水靺鞨、黄頭室韋、和解室韋、如者室韋、賂丹室韋，並遣使獻金銀及六十綜布、魚牙紬、朝霞紬、牛黄、頭髮、人參，于闐、焉耆、龜兹、牂牁並遣使賀正，且獻方物。

六月，蘇頡利發屋蘭國王婆鉢阿越多遣使獻馬及方物。罽賓國、悒怛國並遣使朝貢[52]，林邑國遣使來朝，并獻象牙、花氎。

八載正月，奚遣使賀正。

三月，渤海遣使獻鷹。

四月，吐火羅國遣使獻馬。

八月，十姓突騎施遣使來朝，寧遠國王子屋磨來朝，石國王子遠恩來朝。

九月，林邑國城主盧陀遣使來朝，獻珍珠一百條，黑沉香三十斤，鮮白氎二十雙。

十月，九姓勃曳固大毗伽都督默每等十人來朝[53]。

十一月，突騎施遣使賀正，并獻方物。寧遠國奉化王阿悉爛達干遣使賀正。

九載正月，黑水靺鞨、黄頭室韋並遣使賀正。骨咄國王羅全節遣大首領鶻汗達干來朝，獻口四十三，胡馬三十匹。康國王咄褐遣大首領米野門獻馬十匹及方物[54]。安國王屈底波遣使來朝，獻馬一百匹。

三月，渤海遣使獻鷹，獅子國獻象牙、眞珠。北邑國獻象牙、眞珠、白花氎。

四月，波斯獻大毛繡舞延、長毛繡舞延、無孔眞珠[55]。

六月，契丹遣使謝恩，眞臈國遣使獻犀牛。

十載二月，寧遠國奉化王阿悉爛達干遣使獻馬二十二匹，及豹、天狗各一。俱密國王伊悉闕俟斤遣使獻胡馬二十六匹。

九月，波斯、蘇利悉單國、火尋國、康國、安國、俱密國[56]，並遣使朝貢。寧遠國奉化王阿悉爛達干遣使獻馬二十匹，是月又獻馬四十匹。

十月辛未，九姓迴鶻遣首領伊難知來朝。

十一載三月，三葛邏祿使來朝。

八月，迴鶻遣使來朝，歸仁國遣使朝貢。

十一月，三葛邏祿遣使來朝，黑水羯遣使來朝。

十二月，黑衣大食謝多訶蜜遣使來朝[57]。舍磨國、寧遠國並遣使來朝。康國遣使朝貢。

十二載正月，疏勒首領播耀、建州司馬裴國良、金州首領阿滿兒褐車鼻施並來賀正。

三月,罽賓國、謝颶國、歸仁國、黑衣大食並遣使獻方物。牂牁、疏勒、日本等國、渤海,並遣使賀正。

四月,三葛祿遣使來朝,凡一百三十人,分爲四隊,相繼而入,各授官賞,恣其誅求,皆令滿望。黑衣大食遣使來朝。

五月,火尋國遣使獻紫麞皮、白生石蜜[58]、黑鹽。

六月,日本國遣使來朝。

七月,東蠻,八月,寧遠國主、安國王[59]、新城王芬、建城王、吐火羅葉護等國,並遣使朝貢。

九月,文單國王子率其屬二十六人來朝。

十二月,護密國遣使朝貢,黑衣遣使獻馬三十匹,葛邏祿及石國遣獻方物。

十三載正月,渤海遣使賀正。

四月,寧遠國及九姓迴紇、米國、突騎施、黑姓可汗及黑衣大食、吐火羅、石汗那、俱位國並遣使來朝。

九月,寧遠奉化王遣使獻胡馬及方物。是年,康國遣使朝貢。

十四載三月,康國副王、火尋國王稍施芬[60]、東曹國王設阿忽[61],並遣使朝貢。

四月,新羅、突騎施並遣使賀正。

六月,日本國,七月,黑衣,并遣使貢獻。

八月,歸仁國王遣使謝恩。

十五載七月,黑衣大食遣大酋望二十五人來朝。

肅宗至德初,大食國遣使朝貢。

三年正月,護密國王使大首領羅友聞來朝[62]。

乾元元年五月壬申朔,迴紇使多乙亥阿波八十人、黑衣大食酋長鬧文等六人,並朝見。至閤門爭長,通事舍人乃分左右,從東西門並入。文涉施、黑衣大食使來朝見。

六月辛丑朔,吐火羅葉護使烏利多,康國長史康忠義,劍南蠻酋段秦生並來朝。是年,罽賓國遣使朝貢。

二年三月,寧遠國使烏物,安國使安莫純瑟,並來朝。

八月,十姓可汗使來朝,十姓突騎施、黑姓可汗阿多裴羅等,并波斯進物使李摩日夜等,及寧遠國使葛等來朝。

三年正月,奚王主羅遣大首領、上階將軍等十二人來朝。

上元元年九月,迴紇使二十人於延英殿通謁。

十月,迴紇使近支伽裴羅等七人於延英殿朝見。

十二月,白衣使婆謁等十八人於延英殿會[63]。

校勘記

[1]於，據宋本補。

[2]蜜，原作“密”，地，原作“池”，據宋本改。

[3]寶，原作“實”，據宋本改。

[4]娑，原作“婆”，據宋本改。

[5]驀閤，宋本作“暮閤”。

[6]使，原脱，據宋本補。

[7]嘉，宋本、原本同，然史書多作“喜”。

[8]賫，原作“賓”，據宋本改。

[9]大，原作“天”，據宋本改。

[10]契丹，宋本無此二字。

[11]人，據宋本補。

[12]佛，原作“拂”，據宋本改。

[13]使，據宋本補。

[14]國，據宋本補。使，宋本作“遣”。

[15]是，宋本作“三”。

[16]三月，宋本作“二月”。

[17]麥，原作“麦”，據宋本改。下同。

[18]玉，原作“五”，據宋本改。

[19]智，原作“知”，據宋本改。

[20]羅，據宋本補。

[21]碎，宋本作“碑”。

[22]嶺，原作“領”，據宋本改。

[23]其姓大取珍，原作“其大姓取珍”，據宋本改。

[24]鹽，原作“監”，據宋本改。

[25]石汗，原作“可汗”，據宋本改。

[26]璧，原作“壁”，據宋本改。

[27]史，原作“使”，據宋本改。

[28]石汗那，原作“可汗那”，據宋本改。

[29]遣，原作“遺”，據宋本改。

[30]方，宋本無此字。

[31]獻，宋本無此字。

[32]正，據宋本補。

[33]使，據宋本補。

[34]使國，宋本、原本同，據下文“二十九年三月”條，當作“史國”。

[35]遣,據宋本補。
[36]勤,原作"勒",據宋本改。
[37]含,原作"舍",據宋本改。
[38]且,原作"具",據宋本改。
[39]火,據宋本補。
[40]贊,據宋本補。
[41]女國王,原作"女子王國",宋本作"女王國",然前卷均作"女國",其王有趙曳夫者,故改。
[42]佛誓國,原作"拂誓國",據宋本改。
[43]晡國,原作"哺國",據宋本改。
[44]且,原作"具",據宋本改。
[45]並,原在"遣使"前,據宋本移。
[46]干,原作"工",據宋本改。
[47]方,據宋本補。
[48]目,原作"日",據宋本改。
[49]氈,宋本作"疊"。
[50]使,宋本無此字。
[51]王,原作"土",據宋本改。
[52]怛,原作"恒",據宋本改。
[53]等,據宋本補。
[54]米,原作"未",據宋本改。
[55]無,原作"舞",據宋本改。
[56]密,原作"蜜",據宋本改。
[57]衣,原作"水",據宋本改。
[58]蜜,原作"密",據宋本改。
[59]王,據宋本補。
[60]火,宋本作"大",然史書多作"火",當依原本。施,據宋本補。
[61]東,據宋本補。
[62]聞,原作"文",據宋本改。
[63]婆謁,原作"婆謁使",據宋本删"使"字。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二

外臣部（十七）

朝貢第五

唐代宗寶應元年五月戊申[1]，迴紇、吐蕃、黑衣大食等國，六月，寧遠、吐蕃、獅子[2]、波斯等國，八月，奚、契丹、寧遠國，九月，波斯、新羅，十二月，黑衣、火尋[3]、寧遠、石國，並遣使朝貢。

永泰元年冬，迴紇首領胡祿都督弟二百餘人，自涇陽來朝。

二年三月，新羅王金獻英遣使朝貢。

四月，迴紇遣首領密悉吉等及牙帳一百人來朝。

大曆二年七月，吐蕃及渤海並遣使來朝。

八月，渤海、契丹[4]，九月，靺鞨、渤海、室韋，十月，迴紇，十一月，渤海、迴紇、吐蕃，十二月，迴紇、渤海、契丹、室韋等國，各遣使朝貢。

是年，新羅王金乾運遣其臣金隱居奉表入朝[5]，貢方物。

三年七月，迴紇，九月，新羅，十一月，訶陵國，遣使朝貢。

四年正月，牂牁、訶陵、黑衣大食，二月，牂牁，三月，渤海、靺鞨，十二月，迴紇、吐蕃、契丹、奚、室韋、渤海、訶陵，並遣使朝貢。

六年九月，波斯國遣使獻眞珠、琥珀等[6]。

十月，迴紇遣使來朝。

十一月，奚、契丹並遣使來朝。

七年五月，新羅，十二月，迴紇、吐蕃、大食、渤海、室韋[7]、靺鞨、契丹、奚、牂牁、康國、米國、九姓等，各遣使朝貢。

八年四月，渤海遣使來朝，幷獻方物。迴紇遣使阿德俱裴羅來朝，引見于右銀臺門[8]。新羅遣使賀正，見于延英殿，幷獻金銀、牛黃、魚牙紬、朝霞紬等方物。

六月，迴紇遣使羅仙闕等來朝，引見於右銀臺門[9]。渤海遣使賀正，新羅遣使謝恩，並引見於延英殿[10]。

十一月，渤海遣使朝貢。

閏十一月，渤海、室韋並遣使來朝，迴紇使散文赤心、裴羅達干等還蕃，引辭于銀

臺門。

十二月,渤海、室韋、牂牁並遣使來朝,奚、契丹、渤海靺鞨,並遣使朝貢。

九年正月,室韋、渤海並來朝。

三月,迴紇遣使裴羅達干來朝。

四月,迴紇使裴羅達干還蕃,引辭於延英殿。新羅遣使朝貢。

六月,吐蕃遣使來朝。

七月,迴紇遣使骨咄祿梅還達干等來朝,並進馬四十匹。黑衣大食、吐蕃,並遣使來朝。

十月,迴紇遣使來朝,見於銀臺門。新羅遣使賀正,見於延英殿。

十二月,奚、契丹、渤海、室韋、靺鞨遣使來朝。

十年正月,渤海、契丹、奚、室韋、靺鞨、新羅,五月,渤海,六月,新羅、渤海,十二月,渤海、奚、契丹、室韋、靺鞨各遣使朝貢。

十一年七月,新羅遣使來朝,且獻方物。

十月,新羅遣使朝貢。

十二年正月,牂牁遣使來賀正,渤海遣使來朝,并獻日本國舞女一十一人及方物。

二月,渤海遣使獻鷹。

四月,牂牁、渤海[11]、奚、契丹、室韋、靺鞨,六月,契丹,八月,契丹,十二月,新羅、渤海、靺鞨、室韋、奚、契丹,並遣使來朝,各獻方物。

十三年正月,日本國遣使朝貢。

德宗建中元年二月,日本國,七月,東爨烏蠻守愈等,十月,渤海並遣使朝貢。

三年閏正月,新羅、牂牁、缶國[12],五月,渤海國,並遣使朝貢。

貞元四年四月,東蠻鬼主驃旁等來朝。先是,東蠻自陷嶲州後,臣於吐蕃,絕朝貢者二十餘年。至是,劍南節度韋皋招誘之,始棄吐蕃內附。

五月壬申,迴紇遣使來朝。

六年二月,迴鶻,三月,牂牁,並遣使朝貢。

七年正月,迴鶻大首領史勃羡、渤海、黑衣大食,五月,迴鶻,九月,契丹,並遣使來朝。

八年四月,迴鶻,五月,迴鶻,閏十二月,牂牁、靺鞨,皆遣使朝貢。是月,室韋都督和解熱素等來朝。

九年九月,迴鶻遣使朝貢。

十月,環王國獻犀牛。帝令見於太廟。

十二月,室韋大都督阿朱等三十人來朝貢。是年,契丹遣使來朝。

十年,契丹遣使來朝。是年,南詔王遣使蒙湊羅棟等來獻鐸槊浪人劍,及吐蕃印八

紐[13]。

十一年二月,迴鶻遣使來朝。

九月,南詔異牟尋遣使獻馬六十疋。

是年,契丹大首領熱蘇二十五人來朝。

十二年十二月,女國湯立志、歌鄰國王董利羅、弱水國王董和、通租國王弟鄧吉知并大首領等,並赴元正朝會。迴紇并南詔蠻遣使朝貢。

十四年十二月,南詔異牟尋遣首望大將軍王丘各等朝賀元正,各獻方物。

十七年,奚梅落索低、契丹、烏鬼牂謝懷珠皆見[14]。

十八年正月,驃國王始遣其弟悉利夷來朝,獻其國樂,凡十曲,與樂工三十五人來朝,樂曲皆演釋氏經論之詞意。是月,南詔使來朝,虞婁、越喜等首欽見。

二十年十一月,渤海、新羅遣使來朝。

十二月,南詔蠻、彌臣國、日本、吐蕃並遣使來朝貢。(又云吐蕃遣河南觀察使論乞州及僧南撥時、計波等五十四人來朝。)

順宗即位初,吐蕃使論悉諾等來朝,獻方物。

憲宗以永貞元年即位,十一月,南蠻及昆明、牂牁並遣使來朝。

元和元年閏六月,吐蕃,八月,新羅、南詔蠻,十月,迴鶻,十二月[15],迴鶻、契丹、渤海、牂牁、南詔、驃國,各遣使朝貢。

二年十二月,吐蕃、迴鶻、奚、契丹、渤海、牂牁、南詔,並遣使朝貢。

三年,新羅王金重興遣使金力奇來朝。

四年十二月,南詔、牂牁、昆明皆遣使朝貢。

五年正月,渤海遣使高才南等來朝。

十月,新羅王遣其子來獻金銀佛像及佛經幡等,上言爲順宗祚福,並貢方物。

十一月,奚、契丹並遣使朝貢,渤海王遣子大延眞等來獻方物。

十二月,牂牁、南詔並遣使朝貢。

七年二月,吐蕃遣使朝貢。

四月,新羅賀正兼告哀使金昌男等五十四人朝見。是年,渤海亦遣使來,南詔遣使朝貢。

八年十一月,契丹達干可葛等二十九人朝貢。

十二月,牂牁刺史謝稱、渤海王子辛文德等九十七人來朝。是年,眞臘國遣使李摩那等來朝。

九年正月,渤海使高禮進等三十七人朝貢,獻金銀佛像各一。

九月,眞臘國遣使朝貢。

十一月,渤海遣使獻鷹鶻,迴鶻使醫德密施等三十七人來朝[16]。契丹大首領梅落

鶻劣來朝。

十二月,渤海遣使大孝眞等五十九人來朝。

十年七月,渤海王子大庭俊等一百一人,二月,黑水酋長十一人,並來朝貢。

八月,訶陵國遣使獻金祇僮及五色鸚鵡[17]、頻伽鳥幷異香名寶。

十一月,契丹、南詔蠻並遣使朝貢。

十一年正月,奚首領來朝獻名馬。(爾後,每歲朝貢不絕,或二三至其事,歲朝貢嘗數百人,至幽州則選其酋渠三五十赴闕。引於麟德殿,錫以金帛遣還,餘皆駐而飯之,率爲常也[18]。)是月,迴鶻遣使朝貢。

二月,迴鶻使獻橐駝及馬,三月,渤海、靺鞨,十一月,契丹、渤海,十二月,南詔、牂牁、昆明國,並遣使朝貢。

十二年二月,渤海,三月,新羅遣使朝貢。

四月,吐蕃使論乞髯獻馬十匹、玉腰帶二條,金器十事、犛牛尾二[19]。

十二月,南詔、契丹首領介落等朝貢。

十三年四月,高麗國進樂器及樂工兩部。

是年,訶陵國遣使進僧耆女二人、鸚鵡、玳瑁及生犀等。

十五年閏正月,渤海,十月,闍婆,十一月,新羅,並遣使朝貢,十二月,渤海復遣使朝貢。

是年,南詔遣使來朝。南詔自十二年至是[20],比歲遣使來朝,或年內二三至者。

穆宗長慶二年正月,渤海,三月,迴鶻,六月,吐蕃,並遣使朝貢。

十月,迴紇使者僕固昌獻其國信四床、女口六人、葛祿口四人。

十二月,迴鶻、吐蕃、新羅、契丹、奚、牂牁並遣使朝貢。

三年九月,南詔王兵佺進其國信、金碧文祿十有六品。

四年二月,吐蕃、渤海遣使朝貢。

十月,吐蕃貢犛牛等,又獻鑄成銀犀牛羊鹿各一。

十二月,迴鶻、吐蕃、奚、契丹並遣使朝貢。

敬宗寶曆元年三月,吐蕃、渤海,七月,迴鶻,十月,迴鶻,十二月,迴鶻、奚、契丹並遣使朝貢。

二年正月,南詔、室韋、渤海、牂牁,三月,昆明並遣使朝貢。

文宗太和元年四月,渤海遣使來朝。

八月,吐蕃使論牡大熱進國信[21]、金銀器、玉腰帶及馬等。

三年十二月[22],渤海、新羅、室韋、契丹、南詔皆遣使朝貢。

四年十二月,吐蕃、迴鶻、新羅、渤海、南詔蠻、牂牁、昆明、奚、契丹並遣使朝貢。

五年二月,新羅王子金能儒並僧九人,闍婆國朝貢使李南呼祿等十七人,並入朝。

十一月，吐蕃、迴鶻、奚、契丹、新羅、渤海、南詔、牂牁並遣使朝貢。

六年三月，渤海王子大明俊來朝。

七年正月，渤海王遣同中書右平章事高賞英來謝策命[23]。

八年，南詔遣使來朝。

九年十二月，契丹大首領介落等一十九人，室韋大都督阿朱等三十人[24]，奚大首領匿郎等三十人，並來朝[25]。

開成元年二月，黔南觀察使奏："先是，羲州昆明部落鬼主阿珮繼襲羲州刺史，朝貢不絕，爲明州牂牁所阻，逮今百餘年，願歸王化。"詔曰："且許令年內一度來朝。"

十一月，契丹大首領列環等三十一人來朝。

十二月，吐蕃、迴鶻、新羅、渤海、奚、契丹、牂牁、南詔蠻、昆明，各遣使朝貢，室韋大都督阿朱等來朝[26]。

二年二月，牂牁來朝。

十月，迴鶻遣使朝貢。

十一月，契丹遣使朝貢。

十二月，南詔及室韋朝貢。

三年七月，昆明差使朝貢。

十二月，日本國遣使朝貢，進眞珠絹。

四年正月，闍婆國遣使李南呼祿來朝貢[27]。

閏正月，南詔、迴鶻、日本、牂牁，各遣使朝貢。

十二月戊辰，渤海王子大延廣、契丹首領薩葛[28]、奚大首領溫訥骨、室韋大都督秩虫等朝貢。

五年，南詔遣使來朝[29]。

武宗會昌二年二月，牂牁、南平蠻、結骨國遣使朝貢，室韋大首領熱論等來朝。

三年八月，黠戛斯遣使諦德伊斯難珠來朝。

六年正月，南詔、契丹、室韋、渤海、牂牁、昆明等使並朝于宣政殿。

宣宗大中七年四月，日本國遣王子來朝，獻寶器、音樂。帝謂宰執曰："近者黃河清，今又日本國來朝，朕媿德薄，何以堪之？"因賜百僚宴，陳百戲以禮之。

懿宗咸通末，契丹王日習爾之，累來朝貢方物。

梁太祖開平元年四月，契丹首領袍笏梅老來朝，貢方物。

五月，渤海王子大昭順貢海東物產。契丹首領袍笏、課哥梅老等來朝。契丹久不通中華，聞帝威聲，乃率所部來貢，三數年間，頻獻名馬方物。

二年正月，吐蕃遣使嗢來朝貢[30]。

二月，契丹王阿保機遣使貢良馬、方物。

五月,契丹國王阿保機遣使進良馬十匹、金花鞍轡、貂鼠皮、頭冠并裘,男口一,名蘇,年十歲,女口一,名譬,年十二。契丹王妻亦不進良馬一匹、朝霞錦、金花頭冠、麝香,前國王欽德亦進馬,其國中節級各羌使進獻,共三十一人,表六封。

三年三月,渤海王大諲譔羌其相大誠諤朝貢,進兒女口及物、貂鼠皮、熊皮等。

五月,賜迴紇朝貢使阿福引分物。

閏八月,鴻臚寺引進契丹阿保機差首領葛鹿等進金渡鐵甲、金渡銀甲[31],及水精玉裝鞍轡等物,馬一百匹[32]。其阿保機母、妻各進雲霞錦一疋。

四年正月,邕州節度使葉廣略進如洪洞生獠爨蠻一十人,赴闕朝見。前朝末,道路梗塞,遠夷進貢罕有至者,帝即位,威略柔遠,東南蠻貊,相繼來庭。

五年四月,契丹王阿保機遣使實柳梅老朝貢。

乾化元年八月,渤海國遣使朝賀且獻方物。

十二月,帝御朝元殿,以迴鶻、吐蕃二大國首領入覲故也。扇開,所司道二首領與傔從等一百二十二人,伏拜庭下,即各以其君長所上表及方物等陳而獻焉。

二年五月,渤海王大諲譔差王子大光贊景帝表,并進方物。

十月,契丹蜀括梅老等朝貢。

十一月,迴鶻遣都督周易言等入朝進貢。

後唐莊宗同光元年十一月,新羅國王金朴英遣倉部侍郎金樂、錄事參軍金幼卿朝貢。賜物有差。

十二月,奚首領李紹威遣使朝貢。

二年正月,新羅王金朴英並本國泉州節度使王逢規遣使朝貢,渤海王子大禹謨來朝貢。

二月,党項遣使朝貢。

四月,迴鶻都督李引、釋迦副使田鐵林、都監楊福安等六十六人陳方物,稱本國權知可汗仁美在甘州差貢善馬九匹、白玉一團。是月,沙州曹義進玉三團、硇砂、羚羊角、波斯錦、茸褐、白氎、牛黄[33]、金星礬等。

五月,渤海國王大諲譔遣使姪元讓貢方物。

六月,新羅遣使朝散大夫倉部侍郎賜紫金岳來朝貢。

九月,黑水國遣使朝貢。

十一月,党項進白驢,奚王李紹威進駝馬,迴鶻都督安千想進玉團[34]、駝馬等。

十二月,党項薄備香來貢良馬,其妻韓氏進駝馬。

三年正月,河西郡落折驕兒貢駝馬。

二月,河西部族折文通貢駝馬[35],熟吐渾李紹魯貢駝馬,党項折願慶貢方物。又突厥渾解樓貢方物,渤海國王大諲譔遣使裴璆貢人參、松子、昆布、黃明細布、貂鼠皮

被一、褥六、髮、靴、革、奴子二。熟吐渾督赫連海龍貢羊馬。

五月，黑水胡、獨鹿、女貞等使朝貢，契丹阿保機遣使拽鹿盂貢方物。

十月，奚、吐渾、突厥首領使人貢方物爲萬壽節，高麗國遣使韋伸貢方物。

四年正月，達怛都督折文通貢駝馬，迴鶻可汗阿咄欲遣都督程郡明貢馬。

明宗天成元年四月，渤海國王大諲譔遣使大陳林等一百一十六人朝貢，進兒口、女口各三人、人參、昆布、白附子及虎皮等。

七月，契丹國王遣梅老、里述骨之進內官一人、馬二匹、地衣、眞珠裝、金釧、金釵等，渤海國使大昭佐等六人朝貢[36]。

十月，雲南巂州山後兩林百蠻都鬼主右武衛大將軍李卑晚遣大鬼主傳能阿花等來朝貢[37]。帝御文明殿對之，百僚稱賀。

二年正月，突厥首領張慕晉來朝貢。

二月，新羅國使兵部侍郎張芬等來朝貢。

四月，新羅國康州遣使林彥來朝貢。

八月，昆明大鬼主羅殿王、普露靜王、九部落各差使若士等，隨牂牁清州八郡刺史宋朝化等一百五十三人來朝，共進草豆蔻二萬顆，朱沙五百兩，黃蠟二百斤[38]。

九月，河西党項如連山等來朝，共進馬四十疋。契丹差梅老沒骨已下進奉。

十二月，迴鶻西界吐蕃發使野利延孫等入貢蕃僧四人，持蕃書兩封，文字未詳。

三年正月，契丹使禿納梅老已下五十人進奉。

二月，吐渾都督李紹魯等進馬一百二十匹，迴鶻權知可汗仁裕遣都督李阿山等十八人入貢[39]。

四月，達怛使人朝貢。

閏八月，契丹使梅老季，吐蕃、迴紇等使各貢舉。

九月，吐蕃遣使朝貢。

十一月，吐渾、念九等共進馬五十三疋，党項、吐蕃相次朝貢。

十二月，迴鶻差使朝貢。

四年四月，契丹差使捺梧[40]、梅里等朝貢。

五月，渤海遣使高正詞入朝貢方物。

六月，故奚王男素姑進其父鞍馬、衣甲、器械。

八月，黑水遣使骨至來朝，兼貢方物。吐渾首領念公山、念坦相次來朝貢，党項折遇明等來貢方物。高麗國王王建遣使廣平侍郎張棼等五十二人來朝[41]，貢銀香獅子香爐、金裝鈒鏤、雲星刀劍、馬突、金銀鷹韜、韜韝鈴、錦罽腰、白紵、白氎、頭髮、人參、香油、銀鏤剪刀、鉗鈦、松子等。

九月，党項折文通進馬，西京府蕃官撥心、吐蕃首領撥里忙、布蘭氈等並來朝，生

吐渾北海兒進駝馬。

十月,達怛首領張十三朝貢[42],党項首領來有行進馬四十疋。

長興元年二月,黑水兀兒遣使貢方物。

四月,吐蕃首領干撥葛進犛牛二頭。

五月[43],迴鶻孽栗祖等來朝貢,迴鶻國使安黑連來朝貢,又迴鶻可汗仁裕遣使來貢方物。

六月,契苾指揮使李骨西等來朝。

八月,吐渾康合畢來貢駝馬。

九月,河西蕃官姚東山、吐蕃首領王滿儒等進駝馬[44]。

十二月,迴鶻順化可汗仁裕遣使翟末思等三十人進馬八十疋[45],玉一團。沙州曹義金進馬四百疋,玉一團。

二年正月,河西党項折七移等進駝馬,東丹王突欲進馬十疋、氈帳及諸方物,又進本國印三面,宣示宰臣。達怛列六薩娘居等進馬。

二月,突厥首領杜阿[46]、熟吐渾康萬琳各進馬。

八月,契丹遣使邪姑兒朝貢。

十月,西涼府審官撥心等朝貢。

十一月,党項、達怛、阿屬朱並來朝貢。

十二月,西涼府及迴鶻使安末思,渤海使文成角並來朝貢,党項首領來進所奪得契丹旗幷馬。

三年正月,契丹遣使拽骨等來朝,渤海、迴鶻順化可汗等吐蕃各遣使朝貢,涼州奏將吏有狀,請朝廷命師,兼進方物,沙州進馬七十五疋,玉三十六團。

二月,吐蕃遣首領野利閭心等朝貢。是月,契丹穆順義,先是遣還本國,迴進馬三疋及方物藥。

三月,契丹遣使都督起阿鉢等一百一十人進馬一百疋及方物,達怛常葛蘇進馬十疋及方物。又契丹遣使鐵葛羅卿獻馬三十疋,高麗國遣使大相王儒朝貢。

四月,新羅國權知本國王金溥遣使執事侍郎金朏貢方物。

八月,吐蕃遣使朝貢,見於端明殿。帝問本蕃牙帳去京師遠近,對曰:"涇州西二千里。比年阻大水,朝貢後時。"

九月,契丹國遣使都督述祿卿進馬四十疋。

四年五月,契丹遣使朝貢。

七月,迴鶻都督李末等三十一人進白鶻一聯。勑禮賓使解絏放之。

十一月,吐蕃遣使來貢,奚首領李素姑來朝貢。

閔帝應順元年正月,契丹遣都督沒辣來朝,獻馬四百、駝十、羊二千。先是,遣供奉

官四方璟入契丹復命，故有是獻。

是月，沙州、瓜州遣牙將各以方物朝貢，迴鶻可汗仁美遣使獻故可汗仁裕遺留貢物、鞍馬、器械；仁美獻馬二、團玉、鞦轡、硇砂、羚羊角、波斯寶緤、玉帶。

廢帝清泰元年八月，青州言高麗入貢使金吉船至岸，北京言契丹遣使、達怛朝貢，部送京師。

是月，達怛首領沒干越等入朝貢羊馬。

二年正月，生吐渾首領姚胡入朝獻馬。

四月，新州言党項拓跋黑連欲入朝貢奉。從之。

六月，詔邠、涇、鄜、耀四州兵應接迴鶻出州入貢。

七月，迴鶻可汗仁美遣都督陳福海而下七十八人，獻馬三百六十疋，玉二十團，白氎斜褐、犛牛尾、祿野馬皮、野駝峰。沙州刺史曹義金，涼州留後李文謙各獻馬三疋，瓜州刺史慕容歸盈獻馬五十疋。

十月，高麗國王王建遣使入朝貢方物。

十一月，渤海遣使列周道入朝貢方物[47]。

十二月，高麗遣使禮賓卿邢順等來朝貢。

三年正月，百濟國遣使入朝貢方物，高麗遣使王子大相王規等來貢方物。

晉高祖天福二年六月，契丹使夷離卑進馬二百疋、人參、貂鼠皮、走馬、木椀等物。

三年三月，迴鶻可汗王仁美進野馬[48]、獨峰駝、玉轡頭、大鵬砂、硇砂、膃肭臍、金剛鑽、羚羊角、白貂鼠皮、安西絲、白氎布、犛牛尾、野駝峰等物。

九月，于闐國王李聖文遣使馬繼榮進玉團、白氎布、犛牛尾、紅鹽、鬱金、硇砂、大鵬砂，玉裝鞦轡、鞊鞢鞁鞊、手刃。迴鶻可汗又遣使李萬金進馬一百疋，駝十二頭。

十月，迴鶻遣使都督李萬金等朝貢。

四年三月，迴鶻都督拽里敦來朝，可汗仁美貢鏤劍琈（音孚）玉、良馬百駟、璐袪（音袪[49]）、寶轡、舟鹽、罽氎、玉狻猊、白貂鼠、犛牛之尾、騊駼之革。

九月，契丹使粘木孤來獻牛、馬、犬、腊顛騤十駟。高麗王王建使廣評侍郎邢順等九十二人，以方物來朝。

十月，罷延族吐蕃大首聶褒郎彝磨摽昌訶兀羅只褒等率屬朝貢。

五年正月，迴鶻可汗仁美遣都督石海金來朝，貢良馬百駟，白玉百團，謝冊命也。

十月，契丹使舍利來聘，致馬百匹，及玉轡、鏤鞍、氈裘、弧矢、組繡、櫜韉等。

六年五月，吐渾大首領白承福及麾下念厖里、赫連功德來朝，七月，突厥遣使薛同海已下一十七人來朝貢。

九月，吐渾遣首領白可久等一百一十八人朝貢。

七年二月，契丹遣使大卿已下三十一人來聘，獻馬及方物。

三月,吐渾使慕容金進已下十四人見,進馬十匹。

六月,吐渾都督白承福遣指揮使念醜漢朝貢。

少帝天福七年,迴鶻都督來朝,獻馬三百疋,玉百團,玉帶一。

八年七月壬午,契丹迴圖使喬榮通、郝在殷到闕,各進馬一疋。

九月,吐渾遣都督黑連功德、副使白可久、節度使白承福、男鐵櫃,高麗遣使王子太相王申一等來朝貢。

開運二年二月,迴鶻可汗進玉團、獅子、玉鞍、硇砂、紅鹽、野駝峰,安西白氎、膃肭臍、大鵬砂、羚羊角、犛牛尾、貂鼠等物。

十月,高麗遣使廣評侍郎韓玄圭等來朝貢。

漢隱帝乾祐元年五月,迴鶻可汗遣使入貢,獻馬一百二十疋、玉鞍轡、玉團七十三、白氎百二十七、貂鼠皮二百二十六、犛牛尾一百四十八[50]、玉鞊鞢三百三十四,又羚羊角、硇砂、諸藥。于闐國遣使朝貢。

周太祖廣順元年二月,西州迴鶻遣都督來朝,貢玉大小六團、一團碧琥珀九斤,白氎布一千三百二十九段、白褐二百八十段、珊瑚六樹、白貂鼠皮二千六百三十二、黑貂鼠皮二百五十、青貂鼠皮五百三、舊貂鼠襖子四、白玉環子、碧玉環子各一,鐵鏡二、玉帶鉸具六十九、玉帶一、諸香藥稱是。迴鶻遣使摩尼貢玉團七十七、白氎段三百五十、青及黑貂鼠皮共二十八、玉帶、玉鞍轡鉸具各一副、犛牛尾四百二十四、大琥珀二十顆、紅鹽三百斤、胡桐淚三百九十斤[51],餘藥物在數外。

四月,西域僧囀囉朝貢。

二年正月,高麗權知國事王詔遣廣平侍郎徐逢等九十七人來朝貢。

三月,迴鶻遣使每與難支、使副骨迪歷等十二人來朝,貢玉團三、珊瑚樹二十、琥珀五十斤、貂鼠皮、毛褐、白氎岑、皮靴等。

七月,高麗僧思泰獻方物。

三年正月,迴鶻入朝使獨呈相溫貢白氎段七百七十、玉團一、珊瑚片七十。

十一月,西天僧薩滿多等十六族貢馬。

世宗顯德元年二月,迴鶻朝貢使以寶玉進上。

五月,迴鶻朝貢使因難狄略進方物。

十月,高麗國遣王子太相王融來貢方物。

二年十一月,高麗復遣本國廣評侍郎荀質來貢方物,稱賀登極。

三年二月,迴鶻遣使貢方物。

五年九月,占城國王釋利因德漫遣其臣蕭訶散等來貢方物,中有灑衣薔薇水一十五琉璃瓶。言出自西域,凡鮮華之衣,以此水灑之則不黦,而復郁烈之,香連歲不歇。又進猛火油八十四琉璃瓶。是油得水而愈熾,彼國凡水戰則用之。

六年正月，高麗國王王昭遣使臣王子丞王兢佐尹[52]、皇甫魏光等來進名馬及織成衣襖、弓劍、器甲等，女貞國遣使阿辨等來貢方物。

二月，迴鶻使貢方物。

六月，占城國進奉使莆訶散以雲龍形通犀帶一條、菩薩石一片上進。

恭帝顯德六年八月，高麗國遣使朝貢，兼進《別序孝經》一卷、《越王孝經新義》八卷、《皇靈孝經》一卷、《孝經雌圖》二卷。

十一月，高麗復遣使貢銅五萬斤、紫白水精各二千顆[53]。

校勘記

[1]代宗，原作“肅宗”，宋本“代”字不清，而下文“寶應”應爲代宗年號。

[2]獅，宋本作“師”。

[3]火尋，原作“大食尋”，據宋本改。

[4]渤海、契丹，原本作“契丹、渤海”，據宋本改。

[5]王，宋本作“主”。

[6]琥珀，宋本作“虎魄”。

[7]室韋，原本與“靺鞨”互倒，據宋本改。

[8][9]右，原本作“石”，據宋本改。

[10]延英殿，宋本作“延美殿”，然他處多作延英殿，故從原本。

[11]海，據宋本補。

[12]㐌，原作“陀”，據宋本改。

[13]紐，原作“細”，據宋本改。

[14]烏鬼牂，原作“烏鬼牂炣”，據宋本删“炣”字。

[15]十二月，宋本作“二月”，從原本。

[16]醫，宋本作“翳”。

[17]袛，原作“抵”，據宋本改。

[18]也，據宋本補。

[19]尾，據宋本補。二，原作“一”，據宋本改。

[20]南，據宋本補。

[21]牡，原作“壯”，據宋本改。

[22]三年，宋本作“二年”。

[23]嘗，原作“賞”，據宋本改。

[24]韋，原作“卑”，據宋本改。

[25]並，原在“三十人”之前，據宋本移。

[26]室韋，原互倒，據宋本校改。

[27]婆，原作“黎”，據宋本改。

[28]薩,宋本作“薛”。

[29]來朝,原作“朝貢”,據宋本改。

[30]嘔,原作“唱”,據宋本改。

[31]金渡銀甲,宋本無“甲”字,當從原本。

[32]一,原缺,據宋本補。

[33]牛,原作“生”,據宋本改。

[34]千,原作“子”,據宋本改。

[35]部,原作“郡”,據宋本改。

[36]渤海國使大昭佐,原作“渤海使大人昭佐”,據宋本改。

[37]兩林,原作“雨林”,據宋本改。

[38]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39]權知,原誤倒,據宋本改。

[40]捺栝,原作“橑括”,據宋本改。

[41]莽、二,原作“芬”、“三”,據宋本改。

[42]貢,據宋本補。

[43]五月,宋本作“二月”。

[44]進駝馬,原無此三字,據宋本補。

[45]“十二月”至“等”,原無此十七字,據宋本補。

[46]杜,原作“壯”,據宋本改。

[47]道,原作“義”,據宋本改。

[48]迴鶻可汗,原本倒置爲“可汗迴鶻”,據宋本校乙。

[49]袪,原作“法”,據宋本改。

[50]一,原脱,據宋本補。

[51]淚,宋本作“律”。

[52]丞,原作“烝”,據宋本改。

[53]紫,據宋本補。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三

外臣部(十八)

助國討伐

忿鷙沓貪,以攻戰爲業者,夷狄之謂也。故古先哲王懷之以恩信,驚之以威武,長轡遠馭,羈縻不絶而已。至乃皇靈所及,惠澤遐暢,革心面内,嚮風慕義。或出師於經綸之始,或致騎於討伐之際;或鄰壤之亂,資之驅除狂寇之法,亟往戡定。或奏牘以明誠款,或應募而效忠順,或饟餽之師旅,或鄉遵乎國邑[1]。至有席和親之勢,赴中原之難,奮發義勇,廓廟氛祲者焉。《詩》曰:"食我桑椹,懷我好音。"苟非慎德之至,敷教之廣,亦疇能感動殊類,致其死力哉?鼂錯有言曰:"以蠻夷攻蠻夷,中國之形也。"斯王者撫御之略,可不務乎?

周武王伐商,羌髳率師會于牧野。(《書》所謂"微盧彭濮"是也。)

漢高祖初爲漢王,元年五月,發夷還伐三秦。秦地既定,乃遣還巴中,復其渠帥羅、朴、督、鄂、度、夕、龔七姓,不輸租賦,餘戶乃歲入賨錢[2],口四十,世號爲版楯蠻夷,遂世世服從[3]。至于中興,郡守常率以征伐。

四年八月,漢王擊楚軍,廣武北貉(莫客切)、燕人來致梟騎助漢。(貉,在東北方,三韓之屬皆貉類也。)

武帝元鼎五年四月,南越王相呂嘉反,使馳義侯遺[4](遺,越人降爲馳義侯[5])別將巴蜀罪人,發夜郎兵,下牂牁江,咸會番禺。遺兵未及下[6],南越已下。帝便令征西南夷,平之。

天漢二年,以匈奴降者界和王爲開陵侯,將樓蘭國兵,始擊車師。

征和四年,遣重合侯馬通將四萬騎擊匈奴,道過車師北,復遣開陵侯將樓蘭、尉犂、危須凡六國兵,別擊車師,令得遮重合侯,諸國兵共圍,車師王降服臣屬。

昭帝始元五年秋,太鴻臚田廣明擊平益州夷。帝曰:"鉤町侯亡波,率其邑君長人民擊反者(鉤,音鉅于切[7]。町,音大鼎切),斬首捕虜有功,其立亡波爲鉤町王。"

宣帝本始二年六月,大發擊匈奴。初,昭帝末,匈奴連發大兵侵擊烏孫,取車延、惡師。帝使使謂烏孫[8]:"趣持公主來(武帝以宗室女妻烏孫也)。"烏孫公主上書,下公卿議救未決。會帝即位,烏孫昆彌復上書,言:"連爲匈奴所侵削,昆彌願發國半精兵,人

馬五萬匹,盡力擊匈奴,唯天子出兵,哀救公主。"於是大發關東輕鋭士,選郡國吏三百石伉健習騎射者[9],皆從軍。遣御史大夫田廣明、五將軍出塞,及校尉常惠使護發兵烏孫西域[10]。昆彌自將翕侯以下五萬餘騎從西方入,與五將軍兵凡二十餘萬衆。匈奴聞漢兵大出,老弱犇走,毆畜産遠遁逃(犇,古奔字。毆與驅同),是以五將軍少所得。常惠與烏孫兵至右谷蠡庭,獲單于父行(行,音胡浪切)及嫂、居次、名王、犂汗都尉、千長將以下三萬九千餘級,虜馬、牛、羊、驢、羸、槖駝七十餘萬,漢封惠爲長羅侯。然匈奴民衆死傷而去者,及畜産遠移死亡,不可勝數,於是匈奴遂衰耗(耗,減也,音呼到切)。

地節二年,漢遣侍郎鄭吉、校尉司馬憙,將兔刑罪人,田渠犂積穀,欲以攻車師。至秋收穀,吉、憙發城郭諸國兵萬餘人,自與所將屯田士千五百人,共擊車師交河城,破之。(謂西城諸國爲城郭者。言不隨畜牧遷徙,以别於匈奴。)

元康元年,衛侯馮奉世使送大宛客,即以節諭告諸國王,因發其兵,南北合萬五千人,擊殺莎車王。

元帝建昭二年,西域副校尉陳湯,矯制發城郭諸國兵、車師戊己校尉、屯田吏士,漢兵胡兵合四萬餘人,擊郅支單于,斬之,生虜百四十人,降虜千餘人,賦予城郭諸國所發十五(賦予,謂班予之也。所發十五王,謂所發諸王之兵共圍郅支王也)。

後漢建武初,氐人悉附,後隗囂族人隗茂反,殺武都太守。氐人大豪齊鍾留,爲種類所敬信,威服諸豪,與郡丞孔奮擊茂,破斬之。

十八年,夷渠帥棟蠶與諸種反。十九年,武威將軍劉尚發廣漢、犍爲、蜀郡人及朱提夷,合萬三千,擊平之。

二十年,南匈奴單于遣弟左賢王莫將兵萬餘人擊北單于弟薁鞬左賢王,生獲之;又破北單于帳下,並得其衆,合萬餘人,馬七千疋,牛羊萬頭。北單于震怖,卻地千里。初,帝造戰車,可駕數牛,上作樓櫓,置於塞上,以拒匈奴。時人見者,或相謂曰:讖言漢九世當卻北狄地千里,豈謂此耶?及是,果拓地焉。北部薁鞬骨都侯與右骨都侯率衆三萬餘人來歸南單于。

二十五年,鮮卑都護偏何等詣遼東太守祭肜,求自效功,因令擊北匈奴左伊育訾部,斬首二千餘級。

明帝永平元年,鮮卑都護偏何擊破赤山,斬其魁帥,持首級詣遼東,受賞賜。

五年,北匈奴六七千騎入于五原塞,遂寇雲中。至原陽,南單于擊卻之。西河長史馬襄赴救,虜乃引去。

十六年,大發緣邊兵,遣諸將四道出塞,征北匈奴。南單于遣左賢王信,隨大僕祭肜及吳棠出朔方高闕,攻皋林溫禺犢王於涿邪山。虜聞漢兵來,悉渡漠去。肜、棠坐不至涿邪山,免。

章帝建初元年,皋林溫禺犢王復將衆還居涿邪山,南單于聞知,遣輕騎與緣邊郡

及烏桓兵出塞擊之，斬首數百級，降者三四千人。是年，哀牢王類牢反叛，帝募發越、巂、益州、永昌夷漢九千人討之。明年春，邪龍縣昆明夷鹵承等應募[11]，率種人與諸郡兵擊類牢於博南，大破斬之，傳首洛陽。賜鹵承帛萬匹[12]，封爲虜傍邑侯[13]。

和帝永元元年，以征西將軍耿秉與車騎將軍竇憲率騎八千，與度遼兵及南單于衆三萬騎出朔方，擊北虜，大破之。北單于奔走，首虜二十餘萬人。

二年，南單于復上求滅北庭。遣行中郎將班固報命。南單于於是遣左谷蠡王師子等[14]，將左右部八千騎，出鷄鹿塞。中郎將耿譚遣從事將護之。至涿邪山，乃留輜重，分爲二部，可各引輕兵兩道襲之[15]。左部北過西海，至河雲北；右部從匈奴河水西繞天山，南度甘微河。二軍俱會，夜圍。北單于大驚，率精兵千餘人合戰，單于被創墜馬，復上，將輕騎數十遁走，僅而免脱。得其玉璽，獲閼氏及男女五人，斬首八千級[16]，生虜數千口而還。

鮮卑大都護校尉廆帥部衆從烏丸校尉任常擊叛者，封校尉爲率衆王。

安帝元初元年秋，西羌號多與諸種鈔掠武都[17]，漢中巴郡板楯蠻將兵救之，漢中五官掾程信率壯士與蠻共擊破之。號多退走，還斷隴道，與零昌通謀。護羌校尉侯霸、騎都尉馬賢將湟中吏人及降羌胡抱罕擊之。

三年夏，度遼將軍鄧遵率南單于及左鹿蠡王須沈，萬騎擊零昌於靈州，斬首八百餘級，封須沈爲破虜侯。

六年秋，鮮卑入馬城塞殺長吏，度遼將軍法積射士三千人[18]，及中郎將馬續，率南單于與遼西右北平兵馬會，出塞追擊，大破之。

元光元年十二月，高句驪、馬韓、穢貊圍玄菟城，扶餘王遣子與州郡并力討之。

是年，鮮卑寇邊，度遼將軍耿夔與溫禺犢[19]、三呼、尤徵，將新降者出塞討擊。

延光元年二月，扶餘王遣子將兵救玄菟，擊高句麗、馬韓、穢貊，破之，遂遣使貢獻。

順帝永建元年，西域長史班勇率車師後王農奇子加特奴及八滑等，發精兵擊北虜呼衍王，破之。勇於是上立加特奴爲後王，八滑爲後部親漢侯。

是年秋，鮮卑其至鞬寇代郡。明年春，中郎將張國遣從事將南單于兵步騎萬餘人，出塞擊破之。時遼東鮮卑六千餘騎亦寇遼東玄菟，烏桓校尉耿曄發緣邊諸郡兵，及烏桓率衆王出塞擊破之。

六年，烏桓校尉耿曄遣司馬將胡兵數千人出塞擊鮮卑，破之。冬，漁陽太守又遣烏桓兵擊之。烏桓豪人扶漱官勇健，每與鮮卑戰，輒陷敵。詔賜號率衆君。

陽嘉元年，燉煌太守徐繇遣疏勒王臣槃發三萬人擊于闐，破之。

是年冬，烏桓校尉耿曄遣烏桓親漢都尉戎末廆率衆王侯咄歸等，出塞抄擊鮮卑，大斬獲而還。賜咄歸等已下爲率衆王侯長，賜綵繒各有差。鮮卑後寇遼東屬國，於是

耿曄乃移屯遼東無慮城拒之。

二年春,匈奴中郎將趙稠遣從事將南匈奴骨都侯夫沈等出塞,擊鮮卑,破之,斬獲甚衆。詔賜夫沈金印、紫綬及縑綵,各有差。

三年夏,車師後部司馬率加特奴等千五百人[20],掩擊北匈奴於閶吾陸谷,壞其廬落,斬數百級,獲單于母、季母及婦女數百人,牛羊十餘萬頭,車千餘兩,兵器什物甚衆。

四年春,北匈奴呼衍王率兵侵車師後部,詔令燉煌太守發諸國兵及玉門關侯伊吾司馬,合六千三百騎,救之。

永和三年冬,燒當種那離等叛,護羌校尉馬賢將湟中義從兵及羌胡萬餘騎掩擊斬之。

五年夏,南單于左部句龍王吾斯、車紐等背叛,度遼將軍馬續與中郎將梁並、烏桓校尉王元,發緣邊兵及烏桓、鮮卑、羌胡合二萬餘,掩擊破之。

桓帝建和二年,白馬羌寇廣漢屬國,益州刺史率板楯蠻討破之,斬首招降二十萬人。

延熹元年,鮮卑寇邊。冬,使匈奴中郎將張奂率南單于出塞擊之。

靈帝建寧二年,涼州刺史孟佗遣從事任涉將燉煌兵五百人,與戊己司馬曹寬、西域長史張晏,將焉耆、龜兹、車師前後部,合三萬餘人討疏勒,攻禎中城,四十餘日不能下,乃引去。

是年,高句麗伯固遣大加優居、主簿然人等,助玄菟太守公孫度擊富山賊,討之[21]。

熹平五年,諸夷反叛,以太尉掾巴郡李顒爲益州刺史,與刺史龐芝發板楯蠻[22],擊破平之。

六年,南匈奴與中郎將臧旻出雁門擊鮮卑檀石槐,大敗而還。

獻帝建安十六年七月,曹公西征關中,田銀反,河間鮮卑軻比能將三千餘騎,隨烏丸校尉閻柔擊破銀[23]。

魏明帝景初二年[24],太尉司馬宣王與高句麗位宫率衆討公孫淵,宫遣主簿、大加將數千人助軍。

齊王正始七年,幽州刺史毌丘儉討句麗,遣玄菟太守王頎詣扶餘[25],位居遣大加郊迎,供軍糧。

晉惠帝時,鮮卑大人務勿塵遣軍助東海王越征討有功,王俊表爲親晉王,封遼西公,嫁女與務勿塵,以結鄰援。

懷帝即位,以鮮卑大人務勿塵爲大單于,率衆助國征討。

宋明帝初即位,四方反叛,西陽蠻田益之、田義之、成邪助、田光興等起義,攻郢

州，克之。以益之爲輔國將軍，都統四山軍事。

後魏大武太平眞君九年六月，悦般國遣使求與王師俱討蠕蠕。帝許之。

九月，遣成周公萬度歸討鄯耆，詔伊吾王唐契弟和，與伊洛率所領赳赳[26]。度歸、和奉詔，會度歸喻下柳驢以東六城，因共擊破居羅城，拔之。後同征龜兹，度歸令和鎮鄯耆，時柳驢戍主乙眞伽率諸胡將據城而叛，和領輕騎一百匹入其城，擒乙眞伽斬之。繇是諸胡款附，西域尅平，和有力也。

隋煬帝即位初，鐵勒犯邊，將軍馮孝慈戰不利，鐵勒遣使謝罪請降，帝遣黄門侍郎裴矩慰撫之，諷令擊吐谷渾，鐵勒許諾，即勒兵襲吐谷渾，大敗之。

大業八年，征遼誅[27]，靺鞨國渠帥度地稽率其徒以從，每有戰功，賞賜優厚[28]。

唐高祖初舉義兵，遣晉陽令劉文靜使於突厥始畢可汗，令率兵相應。帝至龍門，始畢可汗遣特勤康稍利等率兵五百[29]、馬二千匹，會于麾下，又遣二千騎助軍從平京城[30]。

武德三年，太宗在藩，受詔討劉武周。師次太原[31]，突厥可汗處羅遣其弟步利設率千騎與官軍會。

四年，巴東蠻帥冉安昌率兵與大軍平蕭銑。安昌者，槃瓠之苗裔，代爲蠻帥[32]。

太宗貞觀十三年，薛延陀遣使上言："高昌雖貌事至尊，而翻覆不實，擅發兵與欲谷設擊天子所立之國。奴受國厚恩，常思報效，乞發所部爲官軍前驅以討之。"帝嘉其誠節，遣戶部尚書唐儉、右領軍大將軍執失思力，齎繒帛以賜之。

二十一年，遣左驍衛大將軍阿史那社爾爲崑山道行軍大總管，與安西都護郭孝恪、司農楊弘禮率五將，又發鐵勒十三部兵十餘萬騎，以伐龜兹。

二十二年四月，西突厥賀魯以王師問罪龜兹，固請前驅[33]，願爲鄉導，仍以數十騎馳來謁帝。詔授以崑丘道行軍總管，宴之於嘉壽殿，及文武三品畢景甚歡，錫賀魯綾綵，仍解所服之衣以賜之。

五月，右衛率府長史王玄策擊帝那伏國，大破之。初，玄策使天竺國，會中天竺國王死，國大亂，那伏帝王阿那順自立，發胡兵以拒玄策。玄策宵遁，抵于吐蕃之西界，以書徵鄰國之兵。吐蕃發精鋭一千二百人，泥婆羅國發七千餘騎[34]，與玄策擊阿那順，大破之。吐蕃尋遣使來獻捷。（又云[35]：玄策往西域，爲中天竺所劫，章求拔國王發兵赴之[36]，破賊有功。）

六月，薛延陀餘衆二萬人侵瀚海、金徽、幽陵三郡，發燕副都元禮臣率九姓、鐵勒捕之。（薛延陀西遁之衆，共推故眞珠毗伽可汗男子咄摩支爲伊特勿失可汗[37]，請居鬱督軍山之北。鐵勒素服薛延陀之衆[38]，及咄摩支之至也，九姓渠帥莫不危懼。朝議恐爲磧北之患，令英國公李勣進加討擊，率九姓、鐵勒二萬騎，至于天山[39]。咄摩支見官軍至，惶駭，詣詔使蕭嗣業請降。）

七月,西突厥國相屈利啜請率所部從討龜兹。

是年,迴紇菩薩遣使入貢,以破薛延陀功,賜宴内殿。先是,擒降突厥頡利等可汗之後,北虜唯迴紇、薛延陀爲盛,帝冊西突厥莫賀咄爲可汗,遣統迴紇、僕骨、同羅、思結、阿趺等部。至是,迴紇酋帥吐述度與諸部大破薛延陀多彌可汗[40]。

高宗永徽二年,瑤池都督阿史那賀魯叛,西據咄陸可汗之地,進寇庭州,迴紇、婆閏等諸部屬請討之。帝前後遣梁建方、契苾何力、程知節等率兵遣討,皆不克而還[41]。帝乃擢蘇定方爲大總管,領迴紇等兵與阿史那彌射、步眞等分出西州、金山兩道,以經略之。定方至金山之北,其俟斤嬾獨祿等率萬餘帳來降[42],定方發其千騎進至曳咥河之西,賀魯率十姓兵馬且十萬來拒戰。定方領迴紇及漢兵萬餘人迎擊,賊輕定方兵少,四面圍之。定方令步卒據其原,攢矟外向,自領漢騎陳於北原。賊先擊步軍,三衝不動。定方乘勝擊之,賊遂大潰,追奔三十里,斬獲數萬人。明日,總兵復進[43]。賀魯之衆、五弩矢畢部落相次來降。五咄六部落聞賀魯敗,各向南道,降于步眞。所至,蕃人皆相率歸降,曰:"我舊主也。"定方至雙河,與彌射、步眞相會,兩軍合勢,去賀魯所居二百里[44],布陣長驅,徑至金牙山賀魯牙所。時賀魯集諸衆欲獵,定方與彌射縱兵擊之,盡破其牙帳,生擒數萬人,并獲其鼓纛、器械。賀魯遂與咥運及其女夫閻啜等脱走,投石國。

顯慶元年,西突厥賀魯犯邊,詔程知節、蘇定方等領兵,并迴紇,大破賀魯于陰山,再破于金牙山[45]。

則天萬歲通天元年,契丹首領李盡忠、孫萬榮反叛,攻陷營府[46],突厥默啜遣使上言[47]:"請還河西降戶,即率部落兵馬爲國家討賊,擊契丹。"制許之。默啜遂攻討,契丹部衆大潰,盡獲其家口。

玄宗開元四年七月,突厥可汗默啜背恩,爲九姓杖曳固所殺,斬其首,送至京師。

六年,契丹婆固爲其臣可突干所攻,奔營州都督許欽澹,令薛泰帥驍健五百人,徵奚王李大酺及婆固,合衆以討可突干。官軍不利,婆固、大酺臨陣被殺。

八年,南天竺國王尸利那羅僧伽請以戰象及兵馬討大食及吐蕃等,仍求有以名其軍。帝甚嘉之,名軍爲懷德軍。

是年冬,朔方大總管王晙奏請西徵拔悉蜜,東發契丹、兩蕃,期以明年秋初數道俱入,掩突厥牙帳於稽落河上。九年秋,拔悉蜜果臨突厥牙帳,而王晙及兩蕃不至,悉密懼而引去。

二十二年二月,新羅王興光從弟左領軍衛員外將軍忠信上表曰:"臣所奉進止,令臣執節本國,發兵馬討除靺鞨,有事續奏者臣自奉聖旨,誓將致命。當此之時,爲替人金孝方身亡,便留臣宿衛。臣本國王,以臣久待天庭,遣從姪至廉代。臣今已到訖,臣即合還。每思前所奉進旨,無忘夙夜。陛下先有制,加本國王興光寧海軍大使,錫之旌

節，以討凶殘。皇威載臨，雖遠猶近，君則有命，臣敢不祗？蠢爾夷俘，計以悔禍。然除惡務本，布憲惟新，故出師義貴乎三申，縱敵患貽於數代。伏望陛下因臣還國，以副使假臣，盡將天旨，再宣殊裔。豈惟斯怒益振，固亦武夫作氣，必傾其巢穴，靜此荒隅。遂夷臣之小誠，爲國家之大利。臣等復乘桴滄海，獻捷丹闕[48]，效毛髮之功，答雨露之施，臣所望也[49]，伏惟陛下圖之。"帝許焉。

天寶三載，拔悉蜜國伐突厥烏蘇米施可汗[50]，斬之，傳首闕下。

十三載閏十一月，東曹國王設阿，及安國副王野解，及諸胡九國王並遣上表，請同心擊黑衣，辭甚切至。帝方務以懷柔，皆勞賜慰喻遣之，以安西域。

肅宗至德元年八月，帝在靈武，回紇首領、吐蕃酋長相繼而至，並請和親，兼之討賊。（時安祿山陷西京也。）

十一月，迴紇自北投朔方節度郭子儀，與迴紇破同羅賊三千人於河上，盡收其器械、駝馬、輜重、旗幡等。是年，于闐國王尉遲勝聞祿山反，勝乃令弟擢行國事，自率兵五千赴難，國人遮留，勝以少女爲質而後行。帝待之甚厚，授特進兼殿中監。

二年二月，帝在鳳翔，吐蕃遣使來朝，請助討賊，引見之，賜以束帛器物有差。

九月，迴紇葉護太子領兵四千餘衆，助討逆賊。迴紇葉護太子入見，帝親宴慰，賜以金帛器物，恣其所欲，待之甚厚。元帥廣平王領朔方[51]、安西、迴紇、大食之兵十五萬，將收西京，王既見迴紇王子葉護，約爲兄弟，接之頗有恩信，葉護大喜。是月戊子，迴紇大首領達干等一十三人從葉護至扶風見郭子儀，留之設宴三日。葉護太子曰："國家有難，遠來相助，何暇食爲？"子儀固留之[52]，宴畢便發。庚子，蕃漢大軍齊進。壬寅，元帥廣平王分迴紇鋭卒，剪其理軍，賊知伏，師敗氣索。迴紇又取大營之背與北庭行營節度李嗣業合勢，表裏夾戰，自午及酉，斬首六萬級，塡溝澗而死者十二三，賊軍大潰，餘軍入城中，囂聲夜不止。癸卯，元帥廣平王整軍容入長安，中軍兵馬使僕固懷恩領迴紇及南蠻、大食等軍從城南過滻水東下營。十月壬戌，遂收復東京。

十一月，迴紇葉護自東京至，勅百官於長樂驛迎之，帝御宣政殿宴設，葉護升殿，其餘酋長列於階下，賜綿綉、繒綵、金器、銀物甚衆。葉護辭歸，帝謂曰："爲國家成大事，何遽去耶？"葉護奏曰："迴紇士卒，爲陛下更收范陽，爲馬少，不足以討除餘孽，請歸取馬。"帝許之。

乾元元年六月，迴紇遣宰相帝德領驍將三千人助國討逆賊。

七月，吐火羅葉護烏那多并九國首領來朝，請助國討賊，帝令赴朔方行營。

二年二月，迴紇骨啜特勒等率衆從郭子儀，與九節度於相州城下戰，不利。三月壬子，迴紇王子骨啜特勒及宰相等十五人，自相州奔于西京。帝宴之于紫宸殿。庚寅辭還行營。

代宗寶曆元年九月，迴紇可汗舉國兵馬至太原，遣使奉表請助王師討平殘寇。

十月壬戌,詔元帥雍王爲諸軍先鋒,會諸道節度使于陜州,率迴紇軍齊進。壬申,次于洛陽之北郊,逆賊史朝義潛使反間,迴紇左殺執其使以獻。甲戌,雍王整隊伍爲先鋒,僕固懷恩等率迴紇等繼進,大敗賊于横水,朝義東奔汴州,東都平。時迴紇至東京,肆行殘忍,傷死者萬計,代宗以外蕃功高,特容之;以迴紇達啜娒子骨祿俟斤襲父特進崇義王,留宿衛,孫闕達干爲員外羽林將軍,放還蕃。

永泰元年九月,叛臣僕固懷恩誘吐蕃數十萬入寇,大掠京畿而去。十月至邠州,與迴紇相遇,復合從入寇。河中節度郭子儀因説迴紇曰:"吐蕃,本吾舅甥國,無負而至,是無親也;若倒戈乘之,如拾芥耳。且其羊馬蔽地數百里,是謂天賜,不可失也。今能逐戎以利舉,與我繼好而凱旋,不亦善乎?"會懷恩暴死于靈州[53],群虜無所統,遂許諾。吐蕃知之,其夕奔退。迴紇逐之,子儀分衆軍以接其後,吐蕃大敗。而迴紇逐之,至靈臺,再破之,告捷於子儀,使歸諸朝。獲牛羊馬數十萬,收其所掠士女四千人。

大曆二年九月,吐蕃寇靈州。十月,党項首領來朝,請助國供靈州軍糧。

十二年,吐蕃寇黎、雅兩州,劍南西川節度使大破之。會南蠻閤羅鳳來援,于望漢城生擒吐蕃大籠宫論器然[54],獻于闕下。

德宗興元元年二月,帝在山南,時朱泚盗據宫殿,詔以右散騎常侍兼御史大夫于頎往涇州已來宣慰[55],吐蕃仍與州府計會頓遞[56]。時吐蕃款塞,請以兵助平國難,故遣使焉。

四月,渾瑊與吐蕃論莽羅之衆大破朱泚將韓旻、張庭芝、宋歸朝等於武功之武亭川,斬首萬餘級。

貞元五年十月,劍南節度使韋皐遣將王有道等,與東蠻兩林苴那時[57]勿鄧夢衝等率兵於故嶲州臺登北谷,大破吐蕃青城、臘城二節度。

八年正月,吐蕃與迴鶻戰敗,徵兵於南詔蠻王異牟尋。時牟尋爲西川節度使韋皐所招撫,已定計歸順,欲因徵兵以襲之,遣兵五千人往戍,又自將數萬踵其後,晝夜兼行,乘其無備,大破吐蕃於神州鐵橋,遣使告捷[58],且請皐使閲其所虜獲及城堡[59],以取信焉。皐上言牟尋收鐵橋已來城壘一十六,擒其王五人,降其衆一萬餘。

穆宗長慶二年,豐州上言前助太原討鎮州迴紇李義節等三千人去,三月二十三日歸蕃訖。先是,裴度招討幽、鎮之亂,迴鶻請以兵從度討伐。朝議大以爲不可,遂命中人止迴鶻,令歸。會其已至豐州北界,發繒帛七萬匹賜之,方還。

懿宗咸通七年十月,沙州張義潮奏差迴鶻首領僕固俊與吐蕃大將尚恐熱交戰,大敗蕃寇,斬尚恐熱,傳首京師。

晉高祖天福二年十一月,詔賜北朝曷魯相公、矗相公、幽州趙思溫繒帛、器皿,以前屯瀛州,援王師討魏故也。

校勘記

[1]遵,原作"道",據宋本改。

[2]賨,原作"賓",據宋本、《後漢書·西南夷傳》改。

[3]從,原本、宋本無此字,據《後漢書·西南夷傳》補。

[4][5]馳,原作"駞",宋本字不清,據《漢書·兩粵列傳》改。

[6]遺,原作"遣",據宋本改。

[7]鉅,原作"年",據宋本改。

[8]帝,宋本、《漢書·西域傳》均無此字。

[9]石,原作"名",據宋本改。伉,原本、宋本均作"伝",據《漢書·匈奴傳上》改。

[10]護,原作"獲",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1]縣,原作"孫",據宋本改。

[12]賜,據宋本補。

[13]爲,原作"馬",據宋本改。

[14]師,原作"獅",據宋本改。

[15]可,宋本無此字。

[16]千,原作"十",據宋本改。

[17]與,原作"興",據宋本改。

[18]法,宋本作"發"。

[19]禹,原脱,據宋本補。

[20]後部,原作"從部",據宋本改。

[21]討之,《三國志·魏書·東夷傳》作"破之",疑有訛誤。《四庫全書》本作"討平之",當爲館臣所改。

[22]與刺史,三字據宋本補。

[23]闐,原作"闘",據宋本改。

[24]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25]諳,原作"諸",據宋本改。

[26]洛,原作"落",據宋本改。

[27]誅,宋本無此字。

[28]優,據宋本補。

[29]勤,原作"勒",據宋本改。

[30]京,原作"涼",據宋本改。

[31]師,據宋本補。

[32]帥,原作"師",據宋本改。

[33]固請,原作"固請請",據宋本删一字。驅,宋本作"馳"。

[34]國,原作"固",據宋本改。

[35]云，原作“王”，宋本作“玄”，均不通，依文例當作“云”，故改。

[36]拔，原作“救”，此據宋本改。

[37]汗、咄、支，原分别作“斥”、“吐”、“女”，均據宋本改。下同。

[38]衆，宋本作“種”。

[39]于，據宋本補。

[40]帥，原作“師”，據宋本改。

[41]克，據宋本補。

[42]等，據宋本補。

[43]進，原作“追”，據宋本改。

[44]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45]金，據宋本補。

[46]營，原作“榮”，據宋本改。

[47]默，原作“點”，據宋本改。

[48]闌，原作“圍”，據宋本改。

[49]望，原作“室”，據宋本改。

[50]蜜，原作“密”，據宋本改。米，原作“未”，據宋本改。

[51]朔方，原作“朔安”，據宋本改。

[52]固，原作“因”，據宋本改。

[53]暴，原作“報”，據宋本改。

[54]籠，原作“寵”，據宋本改。

[55]頎，原作“傾”，據宋本改。

[56]仍，原本作“伋”，據宋本改。

[57]兩，原本、宋本均作“西”，據《舊唐書・吐蕃下》改。

[58]捷，原作“揵”，據宋本改。

[59]且請，原作“且使”，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四

外臣部(十九)

褒　異

先王之御夷狄也,接之以禮,示之以信,濡之以惠澤,聳之以威德,羈縻勿絶而已。蓋以其桀驁成性,荒簡無常,不可以臣畜之也。三代而下,因其慕嚮,厚加恩紀,以申撫納。或優厥贈賄,或被以官帶;賜印綬以異其數,班幣帛以將其意;以至殊館穀之待,加優戲之娛,紆車駕以臨會,命公卿而祖道。又復哀其淪喪,錄其勳伐,恩及母妻,賞逮臣僕。用能綏懷遐阻,窒其侵叛之原,震耀威靈,成乎率服之盛,斯亦來遠之奇策也。

周成王既伐東夷,肅愼來賀(海東諸夷:駒麗、扶餘、馯貊之屬,武王克商,皆通道焉。成王即政而叛[1],成王伐而服之,故肅愼氏來賀),王俾榮伯作賄肅愼之命(榮,國名,同姓諸侯爲卿大夫士,使之爲命書,以幣賄賜肅愼之夷)。

漢文帝元年,以南粤王趙佗親冢在眞定,置守邑(親,謂父母也),歲時奉祀,召其從昆弟[2],尊官厚賜寵之。

武帝元鼎四年,南越王興上書請比內諸侯,三歲一朝。帝許之,賜其丞相呂嘉銀印及內史中尉太傅印,餘得自置。

元封二年,既平西南夷,其君長以百數,獨夜郎、滇受王印。滇,小邑也,最寵焉。

天漢二年,以匈奴降者界和王爲開陵侯。

昭帝元鳳四年,平樂監傅介子既殺樓蘭王,漢乃立樓蘭王先降漢者弟尉屠耆爲王,更名其國爲鄯善,爲刻印章,賜以宮女爲夫人,備車騎輜重(重,直用切),丞相將軍百官送至橫門外(橫,音光),祖而遣之(爲設祖道之禮也)。

宣帝本始三年,校尉常惠將烏孫兵入匈奴右地[3],大克獲。漢遣惠持金幣賜烏孫貴人有功者。

元康元年,龜兹主絳賓來朝,王及夫人皆賜印綬,夫人號稱公主(夫人,即烏孫公主女也,王上書言得尚漢外孫須與公主女俱入朝也[4]),賜以車騎、旗鼓、歌吹數十人,綺綉雜繒琦珍[5],凡數千萬(琦[6],音奇),留且一年,厚贈送之。

二年,烏孫昆彌及太子左右大將都尉皆遣使,凡二百餘人,入漢迎公主。天子自臨平樂觀,會匈奴使者、外國君長,大角抵設樂而遣之。

甘露二年,匈奴呼韓邪單于款五原塞(款,仰也),願奉國珍,朝三年正月。詔曰:“蓋聞五帝三王,教化所不施,不及以政。今匈奴單于稱北蕃,朝正朔。朕之不逮德,不能弘覆,其以客禮待之,令單于位在諸侯王上,贊謁稱臣而不名。”於是朝天子于甘泉宫,漢寵以殊禮,賜以官帶衣裳、黄金璽盭綬(盭,古戾字,戾,草名也。以戾染綬,亦諸侯王之制也)、玉具劍(摽首、鐔衛用玉爲之也[7]。鐔,劍口旁横出者也。衛,劍鼻也[8]。鐔,音淫。衛,字本作彘,其音同耳)、佩刀、弓一張、矢四發(發,猶今言箭一放兩放也,今則以一矢爲一放也)、棨戟十(棨戟,有衣之戟也。棨,音啓)、安車一乘、鞍勒一具(勒,馬轡也)、馬十五匹、黄金二十斤、錢二十萬、衣被七十七襲(一稱爲一襲,猶今人言之一副衣服也[9])、錦繡綺縠雜帛八千匹、絮六千斤。禮畢,使使者道單于先行,宿長平。(道,讀曰導。長平,涇水上坂也。)帝自甘泉宿池陽宫,登長平,詔單于毋謁(不令拜也),其左右當戶之群臣,皆得列觀,及諸蠻夷君長王侯數萬,咸迎於渭橋下,夾道陳。帝登渭橋,咸稱“萬歲”。單于就邸,留月餘,遣歸國。是時,西域都護韓宣奏:“烏孫大史、大祿、大監皆可以賜金印紫綬,以尊輔大昆彌。”漢許之。

黄龍元年,呼韓邪單于復入朝,禮賜如初,加衣百一十襲,錦帛九千疋,絮八千斤。

元帝竟寧元年,呼韓邪單于入朝,禮賜如初,加衣服錦帛絮,皆倍於黄龍時。

成帝河平四年,復株絫若鞮單于來朝(復音服。絫,力追切),加賜錦繡繒帛二萬匹,絮二萬斤,它如竟寧時。

哀帝元壽二年,烏珠留單于來朝,加賜衣三百七十襲,錦繡繒帛三萬匹,絮三萬斤,它如河平時。

後漢光武建武十七年,莎車王賢遣使奉獻,請都護,乃因其使賜賢西域都護印綬,及車旗、黄金、錦繡。

二十五年,烏桓大人來朝(大人,謂渠帥也),南單于及扶餘王遣使詣闕貢獻(扶餘國,在海東,去玄菟千餘里)。是時,四夷朝貢絡繹而至,天子乃命大會勞饗,賜以珍寶。

二十六年,南單于遣子入侍,奉奏詣闕。詔賜單于冠帶衣裳、黄金璽盭緺綬(盭音戾,綠色。緺,古蛙切,紫青色也)、安車羽蓋華藻、駕駟、寶劍、弓箭、黑節三、駙馬二、黄金、錦繡繒布萬匹、絮萬斤、樂器、鼓車、棨戟、甲兵、飲食什器。自是,單于歲盡輒遣奉奏,送侍子入朝[10],中郎將從事一人將領,詣闕,漢遣謁者送前侍子還單于庭,交會道路,元正朝賀,拜祠陵廟畢,漢乃遣單于使,令謁者將送,賜綵繒千匹,錦四端,金十斤。太官御食[11]、醬及橙橘、龍眼、荔支,賜單于母及諸閼氏、單于子及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骨都侯、有功善者,綵繒合萬匹,歲以爲常。

二十九年,賜南單于羊數萬頭。

中元元年,南單于弟左賢王莫立,帝遣使者齎璽書鎮慰[12],授璽綬,遺冠幘絳單衣三襲,童子佩刀、緄帶各一,又賜繒綵四千匹,令賞賜諸王、骨都侯已下。其後,單于

薨弔祭慰，以此爲常。

明帝永平元年[13]，遼東太守祭彤誘賂鮮卑使，斬叛烏丸歆志賁等首，於是鮮卑自燉煌、酒泉以東，邑落大人皆詣遼東受賞贈。青徐二州給錢歲二億七千萬，以爲常。

和帝永元四年，北匈奴右谷蠡王於除鞬自立爲單于（鞬，九言切。於除鞬，其名也），款塞乞降。遣大將軍左校尉耿夔即授印，仍賜玉具劍、羽蓋車一駟，中郎將持節衛護焉。

九年，益州郡徼外蠻及撣（音檀）國王雍繇調遣重譯奉國珍寶。帝賜金印紫綬，小君長皆加印綬錢帛。

安帝永初元年，鮮卑大人燕荔陽詣闕朝賀，鄧太后賜以玉印綬、赤車參駕。

元初三年，南單于右鹿蠡王須沈擊零昌於靈州，斬首八百餘級，封須沈破虜侯，金印紫綬，賜金帛，各有差。

永寧元年，扶餘王遣嗣子尉仇台詣闕貢獻，帝賜以印綬。

是年，撣國王雍繇調遣使詣闕朝賀，獻樂及幻人。明年元會，帝作樂於庭，封雍繇調爲漢大都尉，賜印綬、金銀、綵繒，各有差。

順帝永建六年，日南徼外葉調便遣使貢獻。帝賜調便金印紫綬。

陽嘉二年，南匈奴骨都侯夫沈從匈奴中郎將王稠出塞擊鮮卑，破之，詔賜夫沈金紫印綬及縑綵，各有差。

永和元年，扶餘王來朝，帝作黄門鼓吹、角抵戲以遣之。

漢安二年，立呼蘭若尸逐就單于兜樓儲爲南單于。兜樓儲先在京師，天子臨軒，大鴻臚持節拜授璽綬，引上殿，賜青蓋駕駟、鼓車、安車、駙馬騎、玉具刀劍什物（玉具，摽首鐔衛盡用玉爲之），給綵布二千匹。賜單于閼氏以下金錦錯雜具軿車馬二乘[14]，遣行中郎將持節護送單于歸南庭，詔太常、大鴻臚與諸國侍子於廣陽城門外（廣陽，洛陽城西面南頭門）祖會享賜，作樂、角抵百戲（角抵之戲，則龍魚爵馬之屬，言兩兩相當亦角而爲抵對，即今之鬬，用古之角抵也）。帝幸胡桃宫臨觀之。

魏文帝黄初元年，更授匈奴南單于呼廚泉魏璽綬[15]，賜青蓋車乘輿、寶劍、玉玦。

三年，鮮卑王步度根詣闕貢獻，厚加賞賜。

明帝景初二年，倭女王卑彌呼遣大夫難升米、牛利等朝獻。詔以難升米爲率善中郎將，牛利爲率善校尉，假銀印青綬，引見，勞賜遣還，并賜倭王金、帛、錦罽、刀、鏡等物。（事具《外臣·封冊門》。）

齊王正始四年，倭王遣使大夫伊聲耆、掖邪狗等八人上獻，拜率善中郎將印綬。

六年，詔賜倭大夫難升米黄幢，付郡假綬。

宋文帝元嘉七年，天竺加毗梨國王同愛遣使來奉獻金剛指環、摩勒金諸寶物、赤白鸚鵡各一頭。以其使主竺扶爲建威將軍。

九年,以吐谷渾慕容延爲平東將軍,吐渾拾虔爲平北將軍,吐渾耀伐爲鎮軍將軍。

南齊武帝永明二年,扶南王遣使那伽仙來獻方物,詔曰:"那伽仙屢銜邊譯[16],頗悉中土闊狹,令其具宣。"上報絳紫、地黄碧緑紋綾各五匹。

後魏孝文太和十五年,高麗王璉卒,帝爲璉舉哀於城東行宫。

宣武永平三年十二月,詔於青州立高麗廟。

孝莊建義元年[17],詔蠕蠕主阿那瓌讚拜不名,上書不稱臣。

後周武帝時,突厥自俟斤以來,其國富強。帝既與之和親,歲給繒絮綿綵十萬段。突厥在京師者,又待以優禮,衣錦食肉,常以千數。

隋高祖開皇初,突厥沙鉢略奉表稱臣,帝下詔肅告郊廟,傳頒天下。自是,詔答諸事,並不稱名,以異之。其妻可賀敦周千金公主,賜姓楊氏,編之屬籍,改封大義公主。

七年正月,先是,突厥沙鉢略獵於常代之間,還至紫河鎮,其牙帳爲火所燒,沙鉢略惡之,月餘而卒。至是,帝爲廢朝三日,遣太常弔祭焉[18],贈物五千段。其弟處羅侯立,帝賜之鼓吹、旗皷。

十年,突厥意利彌豆啓民可汗染干賜來朝,射於武安殿,選善射者十二人,分爲兩朋。啓民曰:"臣繇長孫大使得見天子,今日賜射,願入其朋。"許之[19]。給晟箭六隻,發皆入鹿,啓民朋竟勝。時長孫晟持節護突厥也。

煬帝大業三年,幸榆林,突厥啓民可汗來朝,賜物三千段,乃御千人大帳,享啓民及其部落酋長三千五百人,賜物二十萬段,其下各有差[20]。復下詔曰:"德合天地,覆載所以弗遺;功格區寓,聲教所以咸洎。至於梯山航海,請受正朔,襲冠解辮,同彼臣民[21]。是故王會納貢,義彰前册;呼韓入臣,待以殊禮。突厥意利珍寶啓民可汗,志懷沈毅,世修藩職。往者挺身違難,拔足歸仁;先朝嘉此款誠,授以徽號。資其甲兵之衆,收其破滅之餘,復祀於既亡之國,繼絶於不平之地。斯固施均亭育[22],澤漸要荒者矣。朕以薄德,祗奉靈命,思播遠猷,光融令緒,是以親巡朔野,撫寧藩服。啓民深委誠心,入奉朝覲,率其種落[23],拜首軒墀。言念丹款,良以嘉尚,宜隆榮數,式優常典。可賜路車乘馬、皷吹幡旗,贊拜不名,位在諸侯王上。"帝親巡雲内,泝金河而東,北幸啓民所居。啓民奉觴上壽,跪伏甚恭。帝大悦,賦詩曰:"鹿塞鴻旗駐,龍庭翠輦迴。氈帷望風舉,穹廬向日開。呼韓頓顙至,屠耆接踵來。索辮擎膻肉,韋韝獻酒杯。何如漢天子,空上單于臺。"帝賜啓民及公主金甕各一,及衣服被褥錦綵;特勤以下[24],各有差。啓民仍扈從入塞,至定襄,詔令歸藩。

四年四月,突厥啓民可汗朝於東都,禮賜益厚。又詔曰:"突厥意利珍豆啓民可汗,率領部落,保附關塞,遵奉朝化,思改戎俗,頻入謁覲,屢有陳請[25]。以氈牆毳幕,事窮荒陋,上棟下宇,願同比屋。誠心懇切,朕之所重。宜於萬壽戍置城造屋[26],其帷帳牀褥以上,隨事量給,務從優厚,稱朕意焉。"是年疾終,帝爲廢朝三日。

五年六月[27]，高昌王吐屯設來朝，帝御觀風行殿，盛陳文物，奏九部樂，魚龍曼延，宴於殿上，以寵異之。其蠻夷部列者三十餘國。

八年，突厥處羅從征高麗，賜號爲曷薩那可汗，賞賜甚厚。

唐高祖武德元年十月戊寅，讌突厥使者，奏九部樂於庭，引骨吐祿特勤升御坐以寵之。

十二月，西突厥曷娑那可汗自宇文化及所來降，帝爲之興，引升御坐，賜以酒食。

二年六月己酉，突厥始畢可汗卒，遣使來告，帝舉哀于長樂門，賻物三萬段。

三年正月甲午，宴突厥，奏九部樂於庭，賜綵有差。

五月庚午，宴突厥使，奏九部樂於庭，賜帛各有差。

七年七月戊戌，交州首領來朝，奏九部樂以宴之，賚物各有差。

八年四月己丑，宴西藩突厥、林邑使者，奏九部樂於庭。

太宗貞觀元年，西突厥統葉護爲伯父所殺。帝聞統葉護之死，甚悼之，遣賚玉帛至其死所，祭而焚之。會其國亂，不果至而止。

三年正月辛亥，契丹渠帥來朝[28]，賜之鼓纛。

五年十月己酉，順州都督北平王阿史那什鉢苾卒，帝舉哀於永安門，賵贈甚厚，詔中書侍郎岑文本爲立碑。什鉢苾，始畢可汗之子，初與頡利有隙，故來奔，帝禮之甚厚。

是月，霫大酋俟斤多濫曷末率所部與迴紇俱來朝見[29]，拜右驍衛大將軍燕都督。

六年八月，賜西突厥莫賀設鼓纛、綵萬段。

八年正月癸未，右衛大將軍阿史那咄苾卒，即頡利可汗也。詔其國人葬之，從其俗禮，焚屍於灞水之東，贈歸義郡王，謚曰"荒"。葬事所須，隨用供給。其舊臣胡祿達官吐渾邪自刎以殉。渾邪者，頡利之母婆施氏之媵臣也[30]，頡利初誕，以付渾邪。至是，哀慟而死。帝聞而異之，贈中郎將，仍葬於頡利墳側。詔中書侍郎岑文本製頡利及渾邪之事以紀之。

六月戊午，右衛大將軍懷德王阿史那蘇尼失卒，帝舉哀於大猷門。

十四年十二月乙卯，高麗長子桓權來朝，遣職方郎中陳大德迎勞於柳城。

十六年十月庚子，宴諸蕃使於兩儀殿，帝謂沙鉢羅俟斤曰："延陀本一部落，俟斤本我所立，始十餘年，自筭何如頡利之衆，而侵我邊疆！我纔發甲騎，傾其部落。爾欲與我爲冤，不過欲費我邊境十羊五馬耳。今見爾遣使謝罪，捨爾前過，情好如初。"宴罷，賜帛各有差。

十一月甲申，帝爲高麗王高武舉哀於苑中，詔贈物三百段，遣使持節往弔祭焉。

二十一年正月，鐵勒、迴紇俟利紘等諸姓並同詣闕朝見，帝親賚其緋黄瑞錦及褾領袍。鐵勒等睹而驚駭[31]，以爲未嘗聞見，捧戴拜謝，盤叫於塵埃中。及還蕃，帝御天成殿，陳十部樂而遣之。

二十二年四月，西突厥賀魯以王師問罪龜兹，固請前驅，願爲鄉導，仍以數十騎馳來謁帝。詔授以崑丘道行軍總管，宴之於嘉壽殿，文武三品畢景[32]，甚歡。錫賀魯綾綵，仍解所服之衣以賜之。

八月，以迴鶻忠武將軍兼大俟斤俱羅勃吞莫賀咄拔固折爲右武衛大將軍。

十月甲戌，以迴紇吐迷度子前左屯衛翊衛左郎將婆閏爲左驍衛大將軍大俟斤利發，使持節迴紇部落諸軍事、瀚海都督。

十二月，新羅國其相伊贊於金春秋及其子文王來朝，帝遣光禄卿柳亨持節郊勞之。既至，以春秋爲特進，文王爲左武衛將軍。春秋仍請改其章服，以從中華製[33]。於是，内出珍服賜春秋等，令府給其將從。

二十三年二月癸巳，特進新羅金春秋還國，令三品已上宴餞之，優禮甚備。

高宗貞觀二十三年六月即位，七月，于闐國王伏闍信來朝，拜右衛大將軍，又授其子葉護玷爲右驍衛將軍，並賜金帶、錦袍、布帛六千段，并宅一區，留數月而遣之。因請留子弟以備宿衛。太宗葬昭陵，刻石像其形，列於玄闕之下。

永徽元年五月，賓王吐蕃贊府薨[34]，帝舉哀於光化門，遣右武侯將軍鮮于濟賫璽書往弔祭之。

顯慶五年九月，蘇定方降百濟王義慈以獻[35]。數日病卒，贈金紫光禄大夫、衛尉卿，特許其舊臣赴喪，仍葬於孫皓、陳叔寶墓之側，官爲立碑。

是年，新羅王金眞德卒，帝爲舉哀於永光門，使太常丞張文收持節弔祭之，賜開府儀同三司，仍賜綾綵三百段。

龍朔元年九月，特進新羅王金春秋薨，帝於洛城門舉哀，遣使持節往弔之。

則天聖曆二年十月，吐蕃首領贊婆至，遣羽林飛騎郊外迎之。庚戌，宴贊婆於武威殿，極歡而罷。

中宗神龍元年七月，吐蕃大首領贊普卒，帝爲之舉哀，廢朝一日。

景龍二年十二月丙申，宴堅昆使于兩儀殿，就其家弔焉。

四月己亥，右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濛池都護十姓可汗阿史那懷道加特進，禄料並依品給。

六月丙寅，吐蕃使宰相尚欽藏及御史名悉獵來獻，賜一書，帝御承天門樓，命有司引見，置酒於殿内享之。

七月丙辰，突厥鼠尼施首領參布[36]，及突騎施領賀勒哥羅來降，命有司宴之，各賜帛五十疋。

十月庚辰，宴新羅使于内殿，勑宰臣及四品已上清官預焉。胡禄屋二萬帳詣北庭内屬，勑郭虔瓘存恤，遣使賫紫袍金銀帶等二百餘事、錦帛二萬段以賜之。

十二月壬戌，沙陀金山等來朝，宴于内殿。

三年正月戊申，突厥葛邏祿下領裴達干來降[37]，授果毅兼葛州長史，借紫金魚袋，放還蕃。

三月己丑，突厥支匐忌等來朝。帝親臨宴，賜綵繡、金銀器物、錦等有差；語之曰："胡祿屋大首領軍衛將軍員外置支匐忌，卿兩庭種落，萬里歸降，因變取通，背逆從順。既披誠節，宜立功勳。遠自邊隅，來朝闕下，言念忠款，朕甚嘉之。卿等既欲還蕃，令宜坐飲，務盡歡暢。"

六月丁巳，林邑國遣使來朝，授其使右領軍衛員外將，放還蕃。

八月丙辰，高麗、吐渾等諸蕃降附[38]，制曰："天亡驕子，胡運其終；國有忠臣，漢封斯在。高麗王莫離支、高文簡、都督跌跌思太、吐渾大首領刺史慕容道奴、郁射施大首領鶻屈利斤、大首領刺史苾悉頡力、高麗大首領拱毅等，或遼海貴族，或陰山寵子，智則能勇[39]，權而善謀。從事本蕃，頡頏高位，料逆順之道，知變通之節。或誓以沉族，或翻然庇身，共驗郅支之亡，遂觀繇余之入。將軍遇毅，永罷射雕；使者迎降，果聞乘傳。棄寒苦之地，就陽和之澤。爾其誠哉！朕實休之。宜開土宇之封，式盛壇場之制。文禮、文簡，可封遼西郡王，食邑三千戶，行左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賜宅一區，馬四匹，物六百段。跌跌思太，可特進，行右衛大將軍員外置，兼跌跌都督，封樓煩國公，食邑三千戶，賜宅一區，馬三匹，物五百段。道奴，可左威衛將軍員外置兼刺史，封雲中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宅一區，物四百段，馬二匹。鶻屈頡斤，可左驍衛將軍員外置兼刺史，封陰山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馬兩匹，物二百段。苾悉頡力，可左武衛將員外置兼刺史[40]，封鴈門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馬兩疋，物四百段，宅一區。拱毅，可左領軍衛將軍員外置兼刺史，封平城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賜馬兩疋，物四百段。屈鶻頡川妻契苾賜物一百五十段，手力二人，各賜物五十段。"

十月己未，授北蕃投降九姓思結都督磨散爲左威衛將軍，大首領斛薛移利殊功爲右領軍衛將軍，契都督邪沒施爲右威衛將軍，匐利羽都督莫賀突默爲右驍衛將軍，首領延陀薛渾達都督爲右威衛將軍，奴賴大首領前自登州刺史，奴賴孝爲左領軍將軍，跌跌首領刺史裴艾爲右領軍，並員外置，依舊兼刺史，賜紫袍金帶魚袋七事，綵帛各三百段，放還蕃。

四年三月丁亥，新羅遣其臣金楓厚來賀正，授員外郎，放還蕃。

四月辛亥，突厥俾失州大首領伊羅友闕頡斤十囊來降，封其妻阿史那氏爲鴈門郡夫人，以向化寵之也。

七月戊子，大食國黑密牟尼蘇於漫遣使獻金線織就寶裝、玉灑地瓶各一，授其使員外中郎將，放還蕃。

九月甲戌，蠻大首領洪光乘等五人來朝，並授員外郎將，特留宿衛。

閏十二月，東蕃、遠蕃、靺鞨部落、拂涅部落[41]、勃律國皆遣大首領來朝，並賜物

三十段,放還蕃。

五年四月甲戌,進封奚饒樂郡王李大酺妃固安縣主辛氏爲固安公主。

五月壬子,天竺國遣使來朝,詔曰:"中天竺國大首領大野迷地羅梵摩寺,殊邦慕德,重譯來朝,是加褒奬,用益誠心,可果毅都尉[42],賜緋袍銀帶。放還蕃。"

六月丙子,文單國、眞臘國朝貢使還蕃,並降璽書及帛五百疋賜國王。文單、眞臘,皆南方小國也,常奉正朔,職貢不絕,帝嘉之,故有是寵。

七月己亥,突厥遣使獻馬,授其使郎將,放還蕃,降書喻之曰:"皇帝敬問突厥可汗。使人他滿達干至,所言堅昆使來及吐蕃使不願入漢,并奚、契丹等俱知之。朕於西夷,示信而已[43],來無所拒,去無所留。可汗好心,遠申委曲,深知厚意。今附銀胡瓶盤及雜綵七十疋,至可領取。"

十月丁卯,日本國遣使朝貢,戊辰勅:"日本國遠在海外,遣使來朝,既涉滄波,兼獻邦物。其使眞人英問等[44],宜以今月十六日於中書宴集。"乙酉,鴻臚寺奏:日本國使請謁孔子廟堂,禮拜寺觀。從之。仍令州縣金吾相知,檢校搦捉,示之以整,應須作市買,非違禁入蕃者,亦容之。

十一月丙申,契丹李失活來朝,詔勞之曰:"卿等累覃邦化,多歷年所,城池郡邑,冠蓋相望。往緣邊牧非任,遂令卿等失業。念彼雄藩,鞠爲茂草。今卿等削摧異俗,歸誠本朝,頻獻封章,益明忠款,克復州鎮,宛如平昔。失活將尙公主,永爲藩臣,入拜闕庭,良深尉喜。卿等涉路遠來,得平安好否?近屬節假,不得早與卿相見,且向曹司安置,待後進止。"

六年正月壬寅,奚王李失活、永樂公主還蕃,命有司加等祖餞,其私覿物六千段。

二月乙酉,靺鞨渤海郡王大祚榮遣其男述藝來朝,授懷化大將軍,行左衛大將軍員外置,留宿衛[45]。

二月戊午,契丹、新羅、米國、石國、靺鞨、錢利、鞨涅蕃守並遣使來朝,各授守中郎將,還蕃。

五月戊午,契丹部落孫骨訥等十八人內屬,並授遊擊將軍,賜緋袍銀帶,留宿衛。甲子,以契丹松漠都督李失活卒,帝深加憫悼,親爲舉哀,使使弔祭。乙酉,追贈特進,賻物二千段,仍令左武衛將軍李玭持節充使弔祭,營州都督宋慶禮檢校喪葬。

七年正月乙未,封遼西郡王高文簡妻阿史那氏爲遼西郡夫人。文簡,東蕃酋長,率衆歸我,故有是寵。丙申,波斯國遣使獻方物,新羅遣使來賀正,拂涅靺鞨、越嘉靺鞨並遣使來朝,各賜帛五十疋。

二月丁未,投降突厥延陀磨覽死,贈中郎將,依蕃法葬。

三月壬子,帝御丹鳳樓宴九姓同羅及契丹,各賜一百段;小妻主友,三十段。

四月己卯,訶毗施國王捺塞使吐火羅大首領摩婆羅獻獅子及五色鸚鵡,帝以其遠

來脩貢，加宴勞，賜錦綵五百疋。

五月丁酉，新羅遣使來朝，卒于路，贈太僕卿，賻絹一百疋。

六月丁卯，靺鞨渤海郡王大祚榮卒，贈特進，賜物五百段，遣左監門率上柱國吳思謙攝鴻臚卿持節充使弔祭。戊辰，吐蕃遣使請和，大享其使，因賜其束帛，用修前好[46]，以雜綵二千段賜贊普，五百段賜贊普祖母，四百段賜贊普母，二百段賜可敦，一百五十段賜坌達延，一百三十段賜論乞力徐，一百段賜尙贊咄，及大將軍、大首領各有差。皇后亦以雜綵一千段賜贊普[47]，七百段賜贊普祖母[48]，五百段賜贊普母，二百段賜可敦。

七月甲申，河西經略副大使兼赤水軍使左金吾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迴紇伏帝匐卒[49]，贈特進，賜帛三百段，遣中使弔祭。

十一月壬申，松漠郡王李娑固宴與公主俱來朝，命有司借宅給食。己未，宴于內殿，賜物一千五百段、錦袍鈿帶魚袋七事。

八年正月己巳，契丹遣蕃中郎將張少免俱等三百五十四人來朝，並授遊擊將軍、果毅都尉，賜緋袍銀帶物各二千段，放還蕃。

二月乙卯，護密國王羅施伊俱骨咄祿多比勒莫賀咄達摩薩爾爲護密王[50]，賜紫袍金帶七事，並雜綵五十疋。

八月丁丑，勅中書門下南天竺王遠遣朝貢，其使卻還，並須周旋發遣令滿望，乃以錦袍金帶魚袋七事，賜其使遣之。

九年六月丁酉，制曰："念功之典，《書》有明訓；贈終之數，《禮》著彝式。党項大首長故右監門衛將軍員外置同正員使持節淳恤等一十二州諸軍事[51]，兼靜邊州都督仍充防禦部落使拓跋思泰[52]，頃者戎醜違命，爰從討襲，躬親矢石，奮其忠勇。方申剪馘之勳，俄軫喪元之痛。壯節彌亮，美名可嘉，宜崇寵章，俾慰泉壤，可贈特進[53]，兼左金吾衛大將軍，賜物五百段、米粟五百石，仍以其子守寂襲其官爵。"

十一月己酉，渤海郡靺鞨大首領、鐵利大首領、拂涅大首領、契丹番郎將俱來朝，並拜折衝，放還蕃。

校勘記

[1]即，原作"既"，據宋本改。

[2]召其從，原作"名其後"，據宋本改。

[3]人，原作"人"，據宋本改。

[4]外，宋本無此字。須，原作"頃"，據宋本改。

[5]繒琦珍，原作"綺繒珍"，據宋本改。

[6]琦，原作"綺"，據宋本改。

[7]鐔,原作"鎦",據宋本改。

[8]鼻,原作"皐",據宋本改。

[9]一,原作"以",據宋本改。

[10]侍,原作"太",據宋本改。

[11]太官,原作"大食",據宋本改。

[12]鎮尉,原作"領尉",據宋本改。

[13]元年,原作"四年",據宋本改。

[14]貝,原作"具",據宋本改。

[15]魏璽綬,原作"衛璽授",據宋本改。

[16]衡,原作"御",據宋本改。

[17]建,原作"達",據宋本改。

[18]弔,原作"予",據宋本改。

[19]之,據宋本補。

[20]有,原作"其",據宋本改。

[21]彼,原作"被",據宋本改。

[22]均,原作"煦",據宋本改。

[23]率,據宋本補。

[24]勤,原作"勒",據宋本改。本卷下同。

[25]屬,原本、宋本同,《隋書・煬帝紀上》作"屢"。

[26]造,據《隋書・煬帝紀上》補。

[27]五,原作"二",據宋本改。

[28]帥,原作"師",據宋本改。

[29]俟斤,原作"侯斤",據宋本改。下同。

[30]婆,原作"娑",據宋本改。

[31]勒,原作"勤",據宋本改。

[32]景,原本、宋本同,依文意,疑爲"集"字之誤。

[33]中華,原作"中中",據宋本改。

[34]賓,原作"實",據宋本改。

[35]蘇定方,原作"鮮定方",據宋本改。

[36]布,原作"有",據宋本改。

[37]下領,宋本、原本同,然文意難通,疑當作"首領"。

[38]諸,原作"儲",據宋本改。

[39]勇,原作"永",據宋本改。

[40]置兼,原本互倒,據宋本校。

[41]拂,據宋本補。

[42]果,據宋本補。都,原作"部",據宋本改。

[43]示,原作"亦",據宋本改。

[44]英,原作"莫",據宋本改。

[45]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46]用修,原本互倒,據宋本乙。

[47][48]贊普,原作"贊善",據宋本改。

[49]伏帝匐,原作"伕帝匐",據宋本改。

[50]羅施伊俱骨咄祿多比勒莫賀咄達摩薩爾,原本、宋本同,《新唐書·西域傳下》作"羅旅伊陀骨咄祿多毗勒莫賀達摩薩爾"。

[51]淳恤,原作"達洫",據宋本改。

[52]跋,原作"趺",據宋本改。

[53]贈,原作"增",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五

外臣部(二十)

褒異第二

唐玄宗開元十年正月壬子,蠻大酋長張化誠、大酋望楊大充並來朝,以化誠爲左領軍衛員外將軍,放還蕃;以大充爲右驍衛翊府員外中郎將,留宿衛。

三月丁卯,突騎施大首領葛邏昆地等八人來朝[1],並授將軍,賜紫袍金帶,放還蕃。

四月丁酉,契丹首領松漠府都督李鬱于爲松漠郡王,奚首領饒樂府都督李魯蘇爲饒樂郡王[2],各賜物一千匹,銀器七十事,及錦袍、鈿帶等。

五月戊午,突厥遣大首領阿史德暾泥熟來求和,授右驍衛大將軍員外置,放還蕃。

閏五月癸巳,黑水酋長親屬利稽來朝,授勃州刺史,放還蕃。勃蕃,中州也。

七月甲戌,契丹遣使大首領稽落來朝[3],授郎將,放還蕃。丙子,奚遣其兄奴默俱及耷鑠高來朝,皆授將軍,賜紫袍、銀鈿帶[4]、金魚袋,留宿衛。

九月己巳,大拂涅靺如價及鐵利大拂涅買取利等六十八人來朝[5],並授折衝,放還蕃。突厥大首領可還拔護他滿達干來朝,授將軍,放還蕃。堅昆大首領伊悉鉢舍友者畢施頡斤來朝,授中郎將,放還蕃。

十月己亥,鐵利靺鞨可婁計來朝,授郎將,放還蕃。

十一月辛未,渤海遣使其大臣味勃計來朝,并獻鷹,授大將軍,賜錦袍、金魚袋,放還蕃。

十二月戊午,黑水靺鞨大酋長倪屬利稽等十人來朝,並授中郎將,放還蕃。

十一年三月辛巳,北庭十姓大首領沙羅烏卒來朝,授郎將,放還蕃。

四月己未,吐蕃首領張甘松來降,授員外鎮將,留宿衛。奚首領李日越等來朝,授員外折衝,留宿衛。

七月戊辰,突厥大首領阿史那瑟鉢達干等三十二人來朝,授瑟鉢達干大將,其屬並授郎將,放還蕃。

十一月甲戌,突厥遣其大臣可邏拔護他滿庭干來朝,授將軍,紫袍金帶,放還蕃。堅昆大首領俱力貧賀志頡斤來朝[6],授郎將,放還蕃。越喜靺鞨勃施計、拂涅靺鞨朱施

蒙、鐵利靺鞨倪處梨俱來朝，並授郎將，放還蕃。

十二年二月丙申，鐵利靺鞨涰池蒙來朝，授將軍，放還蕃[7]。越喜靺鞨奴布利等十二人來朝，並授郎將，放還蕃。兀部落佐破等十一人來朝，並授果毅，放還蕃。拂涅靺鞨大首領魚可蒙來朝，授郎將，放還蕃。乙巳，奚遣大首領李奚奴等十人來賀正，渤海靺鞨遣其臣賀祚慶來賀正，新羅遣其臣金武勳來賀正，勃律遣大首領蘇磨羅來賀正，並進階游擊將軍，各賜帛五十疋，放還蕃。丙辰，黑水靺鞨大首領屋作箇來朝，達莫婁大首領諾皆諸來朝，並授折衝，放還蕃。丁巳，契丹遣使涅禮來賀正，并獻方物，授將軍，賜綵一百疋，放還蕃。

三月癸酉，遣使齎絹綿八萬段，分賜奚及契丹，勑曰："公主出降蕃王，本擬安養部落，請入朝謁，深慮勞煩，朕知割恩，抑而未許，思加殊惠，以慰遠心。奚有五部落，宜賜物三萬段，其中取二萬段先給征行遊弈兵及百姓[8]，餘一萬段與東光公主、饒景王衙官[9]、刺史、縣令。契丹有八部落，宜賜物五萬段，其中取四萬段先給征行遊弈兵士及百姓，餘一萬段與燕公主、松漠王衙官、刺史、縣令。其物雜以絹布，務令均平，給訖奏聞。"

五月辛酉，新羅賀正使金武勳還蕃，上降書謂新羅王金興光曰："卿每承正朔，朝貢闕庭，言念所懷，深可嘉尚。又得所進雜物等，並踰越滄波，跋涉草莽，物既精麗，深表卿心。今賜卿錦袍、金帶及綵素共二千疋，以答誠獻，至宜領也。"乙酉，鐵利來朝，並授折衝，放還蕃。松漠府契丹遣使來朝[10]，饒樂府奚遣使獻麝香，並授折衝，放還蕃。

七月壬戌，突厥遣使哥解頡利發獻方物求婚，宴于朝堂，賜帛五十疋。丁丑，尸利佛誓國王遣使俱摩羅獻侏儒二人，僧耆婦女一人，雜樂人一部，及五色鸚鵡，授摩羅折衝，賜帛一百疋，放還蕃。

八月庚子，制曰："尸利佛誓國三尸利陀羅拔摩遠修職貢，載勤忠款，嘉其乃誠，宜有褒賜，可遙授左威衛大將軍，賜紫袍、金鈿帶。"

十二月辛卯，突厥遣使裴啜羅來朝，授郎將還蕃。戊午，突厥遣其大臣阿史德暾泥熟來朝，授將軍，賜紫袍、金帶、魚袋，放還蕃。

十三年正月辛丑，契丹、奚遣使來賀正，且獻方物，並授中郎將，賜紫袍、銀鈿帶，放還蕃。黑水靺鞨遣其將五郎子來賀正，且獻方物，授將軍，賜紫袍金帶魚袋，放還蕃。丙午，大食遣其將蘇黎等十二人來獻方物，並授果毅，賜緋袍、銀帶，放還蕃。

三月丙午，鐵利靺鞨大首領封阿利等一十七人來朝，越喜靺鞨苾利施來朝，黑水靺鞨大首領烏素可蒙來朝，佛涅靺鞨薛利蒙來朝，並授折衝，放還蕃。

四月甲子，渤海首領謁德，黑水靺鞨諾箇蒙來朝，並授果毅，放還蕃。

五月，渤海王大武毅之弟大昌勃價來朝，授左威衛員外將軍，賜紫袍、金帶、魚袋，留宿衛。黑水部落職紇蒙等二人來朝，授中郎將，賜紫袍、銀帶、金魚袋，放還蕃。

七月戊申,波斯首領穆沙諾來朝,授折衝,留宿衛。突厥首領釆施裴羅來朝,授折衝,放還蕃。

十四年正月壬午,突厥遣其大臣臨河達干康思琮來朝[11],授將軍,放還蕃。丙午,奚御史郡王父李綴進位右武衛員外大將軍;及奚弱水州刺史李高進階鎭軍大首領,日走等二百餘人,並授郎將;及契丹衙官執蘇進階鎭軍大將軍[12];契丹縣令屬固蒙進位右領軍員外大將軍[13],契丹部落寃離等百餘人,並授郎將,各賜紫袍,放還蕃,以陪位泰山,脩行賞之典也。乙亥,突騎施可汗遣首領阿句支來獻馬,授中郎將,放還蕃。突厥遣首領䟦趺裴啜等七千餘人來朝,並授折衝,放還蕃。辛亥,突厥遣使執失頡利發等三百餘人來賀東封,並授果毅,放還蕃。

三月丙戌,契丹遣其臣邵固來朝,授郎將,放還。乙酉,渤海靺鞨王大都利來朝。

四月癸丑,契丹遣大首領李闊池等六人來朝,皆授折衝,留宿衛。乙丑,渤海靺鞨王大都利來朝,授左武衛大將軍員外置,留宿衛。勃羅遣使金忠臣來賀正,賜帛百疋,放還蕃。

五月戊子,新羅遣其弟金欽質來朝,授郎將,放還蕃。乙未,契丹部落刺史普固都及將軍顒歌皆獻戎捷,授固都將軍,顒哥郎將[14],各賜帛百疋,放還蕃。

六月甲寅,奚遣阿布高來朝,授中郎,賜紫袍、金魚袋,放還蕃。

七月癸卯,丹部落刺史出利、縣令蘇固多等來朝,授出利將軍、固多郎將,並放還蕃。

十一月己卯,吐火羅遣使特健來朝[15],授中郎將,賜紫袍、金魚袋。己亥,突厥遣其大臣梅祿啜來朝,授將軍,賜紫袍、金鈿帶,放還蕃。

十五年正月壬午,笮州大首領鄧封獎、白州大首領董芳檐並來朝,咸授折衝,放還蕃。辛卯,新羅遣使來賀正,授奉御,賜緋袍、銀帶、魚袋,放還蕃。

二月辛亥,鐵利靺鞨米象來朝,授郎將,放還蕃。羅和異國大城主郎將波斯阿拔來朝,賜帛百疋,放還蕃,因遣阿拔齎詔書宣慰千佛誓國王[16],仍賜錦袍、鈿帶及薄寒馬一匹。

三月丁酉,契丹遣首領諾括來送質子,并獻方物,授郎將,放還蕃。

四月丁未,勑曰:"渤海宿衛王子大昌勃價及首領等,久留宿衛,宜放還蕃。"庚申,封大昌勃價襄平縣開國男,賜帛五十疋,首領已下各有差。先是,渤海王大武藝遣男利行來朝[17],并獻貂鼠。至是,乃降書與武藝慰勞之,賜綵練一百疋。

六月乙丑,瀚海大首領康移棧颶來朝,授左領軍衛將軍,賜紫袍、銀鈿帶、金魚袋,放還蕃。

十一月己酉,契丹大首領承嗣來朝,授中郎將,放還蕃。丙辰,鐵利靺鞨首領失伊蒙來朝,授果毅,放還蕃。

十六年二月庚午，奚質子右領軍衛將軍李如越卒，制贈左驍衛大將軍，官造靈轝，給遞還奚。

三月戊申，金蒲州都督沙陀輔國之母鼠尼施氏封爲鄯國夫人。辛亥，大食首領提卑多等八人來朝，並授郎將，放還蕃。

四月己巳，護密國王遣米國大首領米忽汗來朝，且獻方物，授將軍，賜紫袍、金帶，放還戎。

癸未，渤海王子留宿衛大都利行卒，贈特進兼鴻臚卿，賜絹三百疋，粟三百石，命有司弔祭，官造靈轝歸蕃。壬申，蠻大首望洪充垂來朝[18]，授中郎將，留宿衛。

七月丙辰，新羅金興光使從弟金嗣宗來朝，且獻方物，授果毅，留宿衛。

八月丁丑，契丹廣化王李邵固遣其子諾括來朝，授大將軍，賜紫袍、金帶，放還蕃。奚大首領特沒干來朝，授中郎將，賜紫袍、金帶，放還蕃。

己卯，突厥大首領屈達干來朝，授將軍，放還蕃。

九月壬寅，突厥大首領葛邏祿伊難如裴等來朝，並授中郎將，賜紫袍、銀鈿帶，放還蕃。渤海靺鞨菸夫須計來朝，授果毅，放還蕃。

十月丁丑，勃律大首領吐毛檐沒師來朝，授折衝，賜紫袍、金帶，放還蕃。奚首領李窟何來朝，授左威衛將軍，賜紫袍、金帶，放還蕃。丙戌，吐蕃莽悉曩等來朝，授鎮將，賜緋遣之。

十一月乙酉，右羽林軍大將軍兼安西副大都護四鎮節度等副大使謝知信卒，贈涼州都督，賻物五百段，官造靈轝給遞還鄉。

十七年正月庚戌，骨咄俟斤遣男骨都施來朝，獻馬二疋，授郎將，賜帛三十段，放還蕃。甲寅，米國遣獻胡旋女子三人及豹子各一，賜帛百疋以遣之。

三月甲子，渤海靺鞨王大武藝使其弟大胡雅來朝，授遊擊將軍，賜紫袍金帶，留宿衛。

三月壬寅，護密國大首領烏鶻達干來朝，吐火羅葉護、骨咄國並遣使來朝。癸卯，渤海靺鞨遣使獻鯔魚，賜帛二十疋遣之。己巳，奚及契丹遣使來朝，皆賜紫袍金帶放還蕃。

五月壬寅，契丹遣衙前將軍粹來朝，授懷化大將軍，賜紫袍金帶，放還蕃。

六月癸丑，突騎施大首領葉支阿布思來朝，授郎將，賜紫袍金帶魚袋。

八月丁卯，渤海靺鞨王遣其弟大琳來朝，授中郎將，留宿衛。

九月乙未，大食國遣使來朝且獻方物，賜帛百疋，放還蕃。

十八年正月戊寅，吐蕃靺鞨遣其弟大郎雅來朝賀正，獻方物，波斯國王及新羅國王各遣使來朝賀正，各賜帛有差。壬子，大佛涅靺鞨兀異來朝，獻馬四十疋，授左武衛折衝，賜帛三十段，留宿衛。

二月甲戌,新羅國王金興光遣姪志蒲獻小馬五疋,狗一頭,金二千兩,頭髮八十兩,海豹皮十張,乃授志蒲太僕卿員外置同正員,絹一百疋,紫袍、銀鈿帶、魚袋,留宿衛。戊寅,突厥遣使哥解骨支車鼻頡斤來朝,獻方物,渤海靺鞨遣使智蒙來朝,且獻方物,馬三十疋,授中郎將,賜絹二十疋,緋袍銀帶,放還蕃。

四月戊戌,米國、石國、吐蕃、突厥各遣使來朝貢,並賜帛有差,放還蕃。

五月戊申,契丹遣使獻馬十二疋,賜帛,放還蕃。己酉,渤海靺鞨遣使烏那達利來朝,獻海豹皮五張,貂鼠皮三張,馬瑙盃一,馬三十匹,授以果毅,賜帛放還蕃。壬午,黑水靺鞨遣使阿布思利來朝,獻方物,賜帛,放還蕃。

六月戊午,黑水靺鞨大首領倪屬利稽等十人來朝,並授中郎將,放還蕃。

九月乙丑,靺鞨遣使來朝獻方物,賜帛,放還蕃。

十月庚戌,新羅國遣使來朝,貢獻方物,賜帛有差。甲寅,護密國王羅眞檀來朝,獻方物,賜帛兼袍[19]、銀鈿帶,留宿衛。

十一月甲子,波斯首領穆沙諾來朝獻方物[20],授折衝,留宿衛。丁卯,突厥首領米旅裴羅來朝,授折衝,放還蕃。壬申,契丹奚遣使來朝,且獻方物,賜帛,放還蕃。

十九年二月辛丑,室韋遣使賀正,授將軍,放還蕃。癸卯,遠蕃靺鞨遣使賀正,授將軍,放還蕃。戊午,新羅遣其臣金志良來賀正,授太僕少卿員外置,賜帛六十匹,放還蕃,降書與新羅金興光曰:"所進牛黃及金銀等物,省表具知[21]。卿二明慶祚,三韓善鄰,時稱仁義之鄉,代著勳賢之業,文章禮樂,聞君子之風,納款輸忠,效勤王之節,固蕃維之鎭衛,諒中外之儀表,豈殊方悍俗可同年而語耶?加以慕義克勤,述職愈謹。梯山航海,無倦於阻脩;獻幣貢賝[22],有常於歲序,守我王度,垂諸國章,乃眷懇誠,深可嘉尙。朕每晨興佇念,宵衣待賢,想見其人,以光啓沃,俟卿覯止,允副所懷。今使至,知嬰疾苦,不遂祗命。言念遐闊,用增憂勞。時候暄和,想痊復也。今賜卿綵綾五百匹,帛二千五百疋,宜即領取。"己未,渤海靺鞨遣使來朝正,授將軍,賜帛一百疋[23],還蕃。

壬申,突厥遣其大首領哥解骨支、比施頡斤等五十人來朝,並授折衝,賜帛五十疋,放還蕃。

四月辛巳,突厥可汗弟闕特勒卒,帝降書弔之曰:"皇帝問突厥苾伽可汗:國家惠綏黎蒸,保乂函夏,無有遠邇。思致和平,俾有厥休,共登仁壽之域,既罹于咎,豈忘匍匐之救?況可汗久率忠順,屢通款誠,既和好克脩,固災患是恤。今聞可汗闕特勒沒喪,良用憮然,想友愛情深,家國任切,追念痛惜,何可爲懷。今申弔賻,并遣致祭,喻意旨,曆此禮物[24]。"(是年十一月,詔金吾將軍張去逸、都官郎中呂向賫璽書入戎弔,幷爲立碑文,帝自爲碑文,仍立祠廟[25],刻石爲像。)

六月甲午,突厥大首領蘇農屈達干來朝,授郎將,賜帛五十疋,放還蕃。

十月癸巳，突厥遣其大臣蘇農出羅達干等二十四人來朝，並授郎將，各賜帛六十疋，放還蕃。嶺西室韋遣使來朝[26]，賜帛五十疋，放還蕃。渤海靺鞨王其大姓取珍等百二十人來朝，並授果毅，各賜帛三十疋，放還蕃。

二十年正月壬子，奚歸義王遣其首領佃蘇等來朝[27]，並授將軍，賜帛有差，放還蕃。庚申，新羅遣使賀正，奚遣使賀正，並授郎將，賜帛有差，放還蕃。

二月癸巳，突厥首領烏鶻達干來朝，賜帛二十疋，放還蕃。

三月壬戌，西南蠻蒙崇光來朝[28]，授郎將，賜帛三十疋，放還蕃。室韋大首領薛勃梅悅來朝[29]，授郎將，賜帛五十疋，放還蕃。

七月庚子，突厥可汗堂弟何支鹽捺來朝[30]，授將軍，放還蕃。

八月庚戌，波斯王遣首領潘那蜜與大德僧及烈來朝，授首領爲果毅，賜僧紫袈裟一副，及帛五十疋，放還蕃。

十月辛未，奚首領鋪都來朝，授將軍，賜帛五十匹，放還蕃[31]。

二十一年正月庚申，命太僕卿員外置同正員金思蘭使于新羅。思蘭，本新羅之行人，恭而有禮，因留宿衛。及是，委以出疆之任，且便之也。

三月乙卯，突厥遣使斯壁紇思鮮闕等十六人來朝，並授郎將，賜帛六十匹，放還蕃。

閏三月辛卯，箇失密王木多筆遣大德僧物理多年來獻表，詔引物理多年宴于內殿，賜絹五百疋，數日放還蕃。

四月壬戌，奚首領屬鶻留來朝，授果毅，賜絹四十疋，留宿衛。突厥大使烏鶻達干來朝，宴于內殿，授將軍，賜帛一百疋，放還。

八月甲辰，骨咄王遣大首領如達干來朝，授郎將，放還蕃。

九月丙子，護密國眞檀來朝，宴于內殿，授左金吾衛將軍員外，賜紫袍、帶、魚袋等七事，及帛百疋，放還蕃。戊寅，突厥遣其大臣牟伽難達干等十二人來朝，並授郎將，賜綵六十疋，放還蕃。

十二月乙未，新羅王興光遣姪志廉來朝，謝恩也。初，帝賜興光白鸚鵡雄雌各一隻，及紫羅繡袍、金銀鈿、器物、瑞文錦、五色羅綵共三百餘段，興光表曰："伏惟陛下，執象開元，聖文神武，應千齡之昌運，致萬物之嘉祥。風雲所通，咸承至德，日月所炤，共被深仁。臣地隔蓬壺，天慈洽遠，鄉睽華夏，睿天覃幽[32]。伏睹瓊文，跪披玉匣，含九霄之雨露，帶五彩之鵷鸞。辨惠靈禽，素蒼兩妙。或稱長安之樂，或傳聖主之恩。羅錦彩章，金銀寶鈿，見之者爛目，聞之者驚心。原其獻款之功，實繇先祖；錫此非常之寵，延及末孫。微效若塵，重恩如岳，循涯揣分，何以上酬。"詔饗志廉內殿，賜以束帛。石汗那王易米施遣大首領婆延達干來朝，授中郎將，放還蕃。癸丑，大食王遣首領摩思覽達干等七人來朝，並授果毅，各賜絹二十疋，放還蕃。

二十二年正月壬子,新羅王興光大臣金端竭丹來賀正,帝於内殿宴之,授衛尉少卿員外[33],賜緋襴袍、平漫銀帶及絹六十疋,放還蕃。

三月乙酉,突厥遣其大臣斯壁紇思鮮闕來朝,授左金吾衛大將軍員外,賜紫衣、錦袍、繡半臂、金鈿帶、魚袋七事,絹二百疋,金銀器六事,放還蕃。癸丑,西南蠻大酋率蒙歸義遣使獻麝香、牛黄,降書慰勉,賜絹二千疋、雜綵二百疋、衣一副以酬之。

六月丙申,林邑國遣使獻沈香,賜帛三十疋,放還蕃。乙卯,突騎施遣其大首領何羯達來朝,授鎮副,賜緋袍、銀帶及帛四十疋,留宿衛。

十二月庚戌,突厥毗伽可汗小殺爲其大臣梅祿啜所毒而卒,帝悼之,輟朝三日,勅曰:"情義所在,禮固隨之,豈限華夷,唯其人耳。突厥毗伽可汗,頃者雖處絶域[34],常以臣子事朕,聞其永逝,良用悼懷,務廣宿恩,以制權禮,宜令所司擇日舉哀。"甲寅,於洛城南門舉哀,命宗正李佺申弔祭焉。

二十三年二月癸卯,新羅賀正副使金榮死,贈光祿少卿。契丹蕃中郎可突干死,贈左衛將軍。

四月甲午,勃律國大首領拔含伽來朝,授郎將,賜帛五十疋,放還蕃。辛丑,突厥首領觸木日昆默達干等四十二人來朝,並賜緋袍、銀帶,放還蕃。

閏十一月壬辰,新羅王遣從弟大阿飧金相來朝,死于路,帝深悼之,贈衛尉卿。

十二月己卯,契丹遣使渴胡等來朝,授果毅,留宿衛。

二十四年三月乙酉,渤海靺鞨王遣其弟蕃來朝,授太子舍人員外,賜帛三十疋,放還蕃。辛卯,突厥首領薩合朱來降,授折衝員外置,借緋魚袋,留宿衛。

八月甲寅,突騎施遣大首領胡祿達干來求和,許之,宴于内殿,授右金吾將軍員外置,賜錦衣一副,帛及綵一百疋,放還蕃。

九月丁丑,封于闐國王尉遲伏闍達室氏爲于闐妃。

十一月癸酉,靺鞨首領聿棄計來朝,授折衝,賜帛五百疋,放還蕃。

二十五年正月甲午,大佛涅靺鞨首領九異來朝,授中郎將,放還蕃。波斯王子繼忽娑來朝,授中郎將,放還蕃。

二月戊辰,新羅國金興光卒。先是,二十一年[35],以渤海靺鞨寇登州,興光發兵助討破,以功遂授興光開府儀同三司、寧海使。及卒,帝悼惜久之,贈太子太保,遣贊善大夫攝鴻臚少卿邢璹往其國行弔祭,冊立嗣子之禮。帝親制詩序,太子以下及百僚咸賦詩送璹。帝謂璹曰:"新羅號爲君子之國,頗知書記,有類中華,卿至彼,宜闡揚經典,使知大國儒教之盛。"又聞其多善奕棋,因令善棋人楊季鷹與璹等至彼,大爲蕃人所敬愛,厚賂而還。

四月丁未,渤海遣其臣公伯計來獻鷹鶻,授將軍,放還蕃。

八月戊申,渤海靺鞨大首領多蒙固來朝,授左武衛將軍;賜紫袍、金帶及帛一百

疋，放還蕃。

二十六年二月癸丑，吐火羅遣大首領伊難如達干羅底䫻來獻方物，授果毅，賜緋袍、銀帶、魚袋，及帛三十疋，放還蕃。

六月丁未，党項鶻攬支來降，授果毅，借緋魚袋，與隴右節度驅使。辛亥，突厥遣大首領烏鶻達干來朝，授果毅，放還蕃。

七月庚寅，突厥首領特勤莫賀咄頡斤來朝[36]，授左金吾衛大將軍員外置，賜錢、錦袍、繡半臂及帛三百疋，放還蕃。

二十七年二月丙子，突厥大首領延陀俱末啜剌達干來朝，授將軍，賜紫袍、金帶，放還蕃。

二月丁未，渤海王弟大勗進來朝，宴于內殿，授左武衛大將軍員外置同正，賜紫袍金帶及帛一百疋，留宿衛。十月乙亥，渤海遣使其臣優福子來謝恩[37]，授果毅，賜紫袍、銀帶，放還蕃。

二十八年正月，骨吐國大首領多攬達干彌羯槎來朝，授果毅，放還蕃。

三月辛酉，以突騎施部落處木昆匐延闕律啜爲右驍衛員外大將軍，阿史那洪達爲太僕員外卿。

三月癸卯，冊新羅國王金承慶妻金氏爲新羅王妃。乙巳，骨吐國遣大首領多博勒達干剌勿來朝，命有司享之，賜帛六十匹，放還蕃。

四月庚申，吐蕃首領來歸賓等三人來降，並授執戟，留宿衛。辛未，冊立十姓可汗阿史那昕妻李氏爲交河公主[38]。壬申，冊于闐王尉遲珪妻蔫氏爲于闐王妃。

七月乙巳，首吐國大首領多攬達干彌羯槎來朝[39]，授果毅，放還蕃。

二十九年二月己巳，渤海靺鞨遣其臣失阿利來賀正，越喜靺鞨遣其部落烏舍利來賀正，黑水靺鞨遣其臣阿布利稽來賀正，皆授郎將，放還蕃。乙未，婆羅門中天竺國王子承恩來朝[40]，授游擊將軍，放還蕃。

四月丙寅，突厥登利可汗死，遣首領䟤跌末思頡斤來告哀，授頡斤果毅。賜紫袍、金帶，放還蕃。

十二月丙申，大食首領和薩來朝，授左金吾衛將軍，賜紫袍、金鈿帶，放還蕃。

天寶元年正月丁巳，石國王遣使上表，乞授長男那居車鼻施官，詔拜大將軍，賜一年俸料。

六月丙申，賜三姓葉護都磨度闕頡斤鐵券曰："於戲！善於國者，賞必加焉。自古哲王，率繇是道。咨爾三姓葉護左羽林軍大將軍員外置同正員咄祿仳加都磨度闕頡斤，素稱驍悍，兼蘊智謀。當蘇祿之時，雖力有所屈，而懇誠之至，乃朕則知。元惡既除，效勤彌亮，果能率衆，相與歸降，斯盡節於朝廷，且立功於疆埸。信義若此，嘉尚良深，是用授卿寵章，榮彼蕃部。今賜卿丹書鐵券，傳之子孫，永固河山，有如日月，可不愼

歟!"

十月己卯,投降吐蕃白拘國四品籠官蘇唐封,及狗舟川五品籠官薛阿封等,各賜紫袍、銀鈿帶[41]、金魚袋及帛三十疋。癸未,拔悉密可汗大首領來朝[42],賜錦袍、金鈿帶、魚袋及帛四十匹。庚辰,帝御花萼樓,出宮女讌毗伽可汗妻可敦及男女等,賞賜不可勝紀。

二年正月丁卯,契丹刺史匐從之等一百二十人、奚刺史達利胡等一百八十人,並來朝冊勳,皆授中郎將,賜紫袍、金鈿帶、金魚袋,放還蕃。

二月己丑,解蘇國阿德悉遣大首領車鼻施達干羅頓殺等二十人來朝[43],且獻方物,各授中郎將,賜紫袍、金帶、魚袋,放還蕃。

七月癸亥,渤海王遣其弟蕃來朝,授左領軍衛員外大將軍,留宿衛。

十二月乙巳,新羅王遣弟來賀正,授左淸道率府員外長史,賜綠袍、銀帶,放還蕃。

三載七月癸酉,封曹國王、米國王、康國王母可敦並爲郡夫人。

四載三月戊寅,九姓首領回鶻思力裴羅及弟阿悉爛頡斤殺斬白眉可汗,傳首京師,授裴羅右驍衛員外將軍,頡斤右武衛員外將軍,策勳也。

七月乙酉,小勃律遣僧大德三藏伽羅密多來朝,授右金吾衛員外中郎將,放還蕃。

八月戊申,突厥伽可汗妻史氏內屬,封賓國夫人,仍每載賜錢百貫以充粧粉。

五載十月癸巳,三葛邏祿苾伽葉護頓阿波移健啜遣使朝貢[44],授葉護爲左武衛大將軍員外置,依舊在蕃。其使賜二色綾袍金帶七事,放還蕃。

七載八月庚戌,悒怛國遣使朝貢,授將軍,賜二色綾袍金帶魚袋七事,放還蕃。戊午,勃律國王蘇失利芝及三藏大德僧伽羅密多並來朝,授伽羅密多鴻臚員外卿[45],放還蕃;賜蘇失利芝紫袍金帶,留宿衛,給官宅。

八載八月乙亥,護密國王羅眞檀來朝,請宿衛,授左武衛將軍,留宿衛。景子十姓突騎施遣使來朝,授中郎將,賜錦袍、金帶、魚袋二事[46],放還蕃。

十月丁卯,九姓勃曳固大毗伽都督默每等十人來朝,並授特進,賜錦袍、金鈿帶、魚袋七事,放還蕃。

十一載正月甲申,未越長史密利稽來[47],授右衛將軍,放還蕃。

二月丙申,三葛邏祿遣使來朝,賜錦袍、金鈿帶、魚袋七事,放還蕃。

八月丙子,迴鶻遣使來朝,賜文武百官縑帛有差。

九月壬戌,歸仁國遣使朝貢,授中郎將,賜紫袍、金帶、魚袋七事,放還蕃。

十二月己卯,黑衣大食謝多訶密遣使來朝,授左金吾衛員外大將軍,放還蕃。舍磨國、寧遠國並遣使來朝,皆賜錦袍、金帶、魚袋七事,放還蕃。

十二載七月辛亥,黑衣大食遣大酋望二十五人來朝,並授中郎將,賜紫袍、金帶、魚袋,放還蕃。

九月辛亥,文單國王子率其屬二十六人來朝,並授其屬果毅都尉,賜紫金魚袋,隨何履光于雲南征討,事訖聽還蕃。甲寅,葛邏祿葉護頓毗伽生擒阿布思,制授開府儀同三司,封金山王,依舊充葉護,祿俸於北庭給。其葉護妻及母,並封爲公國夫人。

十二月丁亥,護密國遣大首領朝貢,賜錦袍、金帶、魚袋七事,事畢,放還蕃。

十三載四月丙戌,突騎施黑姓可汗及黑衣大食、吐火羅右可汗郡俱位國,並遣使來朝,各賜帛有差,放還蕃。丁亥,寧國及九姓迴紇、米國並遣使來朝,各賜錦袍、金帶,放還蕃。

五月壬寅,帝以葛邏祿葉護有擒阿布思之功,特降璽書曰:"卿歸心向化,守節安邊,常獻忠誠,無失蕃禮,見不善如鷹鸇之逐鳥雀,嫉爲惡似農夫之除蔓草[48]。信義若此,嘉歎良多。阿布思負恩至深,爲衆所棄,卿能爲擒獲,送其形骸。且此賊投卿,本緣窮蹙,苟欲延命,元非好心,卿密察姦謀,俾其就戮。卿之智略,難可比方。又聞數男今見在,彼種類既惡,留用何爲?儻蘊習頑兇,攪擾蕃落,處置不及,追悔無繇,可宜送來,絕其後患。卿今載已前俸祿,並令京軍給付,後慮其遼遠,任於北庭,請受所請印信並譯語人官,並依來表,今則別有少物賜卿,至宜領取。"

十四載三月丁卯,陀拔國遣其王子自會羅來朝,授右武衛員外中郎將,賜紫袍、金帶、魚袋七事,留宿衛。康國王、石國副王並遣使朝貢,各授折衝都尉,賜紫袍、金帶、魚袋七事,放還蕃。

四月癸巳,以投降蘇毗王子悉諾邏爲左驍衛員外大將軍,封懷義王,賜姓李名忠信,其屬官賜各有差。

六月壬子,以寧遠國王子竇薛裕爲左武衛員外將軍,賜金袍、鈿帶、魚袋七事,放還蕃。

校勘記

[1]突騎施,原作"突厥騎施",衍"厥"字,據宋本删。昆地,原作"昆池",據宋本改。

[2]饒樂府,宋本作"饒樂都府"。

[3]稽,原作"楷",據宋本改。

[4]鈿,原作"細",據宋本改。

[5]大拂涅靺,據下文"十八年正月戊寅"條,當作"大佛涅靺鞨"。

[6]志,原作"忠",據宋本改。

[7]蕃,據宋本補。

[8]弈,原作"弃",據宋本改。下同。

[9]景,原作"樂",據宋本改。

[10]遣,原作"還",宋本模糊不清,據文義改。

[11]干,原作"十",據宋本改。

[12]執蘇,原作"熟蘇",據宋本改。

[13]蒙,原作"家",據宋本改。

[14]哥,原本、宋本同,然據上文當作"歌"。

[15]特,原作"持",據宋本改。

[16]千,原作"于",據宋本改。

[17]渤海王大武藝,原作"渤海大王武藝"。遺,原作"遣"。皆據宋本改。

[18]望,原作"堅",據宋本改。

[19]袍,宋本作"砲"。

[20]波斯,宋本作"波期",今從原本。

[21]知,宋本作"之"。

[22]睬,原作"琛",據宋本改。

[23]"一"前原衍"一"字,據宋本删。

[24]膺,原作"鷹",據宋本改。

[25]廟,原在"仍"之前,據宋本校乙。

[26]嶺,原作"領",據宋本改。

[27]歸義王,原作"國義王",據宋本改。

[28]光,原作"先",據宋本改。

[29]梅悦,原作"海恍",據宋本改。

[30]何支鹽捺,原作"阿支監擦",據宋本改。

[31]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32]天,原作"澤",據宋本改。

[33]授,據宋本補。

[34]頃,宋本作"須",此從原本。

[35]二十一年,原作"二十二年",據宋本改。

[36]特勤,原作"特賜",據宋本改。

[37]優,宋本作"憂"。

[38]昕,原作"斯",據宋本改。

[39]首吐國,原本、宋本同,然上文"二十八年正月"條作"骨吐國",此處似當作"骨吐國"。

[40]中,原作"申",據宋本改。

[41]鈿,原作"細",據宋本改。

[42]拔悉密可汗,原作"托悉密可干",據宋本改。

[43]殺,原作"毅",據宋本改。

[44]護頓,宋本作"頓護",而下文有"葉護",故從原本。

[45]密,原作"蜜",據上文及宋本改。

[46]二,原本、宋本同,然據上下文,似當作"七"。

[47]未越,原作"米越",據宋本改。

[48]似，宋本作“比”。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六

外臣部(二十一)

褒異第三

唐肅宗至德二年正月,迴紇大首領葛邏支將軍等來朝,耻班在武臣之下。他日,帝親引上殿,賜食,并賜賚,慰其意以遣之。

六月丁酉,回紇首領大將軍多攬等十五人入朝,賜食物衣有差[1]。

閏八月戊寅,迴紇葉護太子入見,帝親宴慰,賜以金帛器物,恣其所欲,待之甚厚[2]。

十月己酉,奚首領曰越[3],及契丹首領捺括等入朝,賜食、繒帛[4]、錦繡、衣服等,使還蕃。

乾元元年二月乙卯,護密國王使大首領羅友文來朝,加特進、左武衛大將軍,仍聽還蕃。

四月庚申,罽賓三藏般若力[5]、中天竺國婆羅門三藏善部末摩、箇失密三藏舍郡並慕入朝,詔以力爲太常少卿,末摩爲鴻臚少卿,並員外置。

五月壬申朔,詔以吐火羅三藏山那及弟子達摩、首領安延師等來詣闕,以三藏爲光祿少卿,達摩可折衝都尉,延師可左淸道率,並員外置,仍放還蕃。又乾陀羅國王使大首領中郎將踏匐勒特車鼻施達干[6],並授將軍,放還蕃。戊戌,宴回紇使於紫宸殿。

六月丙午,回紇使達亥阿波刺史入朝迎公主,詔授開府儀同三司。七月癸未,護密國王紇設伊俱鼻施來朝[7],帝嘉之,賜姓李,改名崇信。

八月丁卯,新羅國使來朝,歸仁國使來朝,並宴于紫宸殿。

九月甲申,回紇使大首領蓋將軍等,謝公主下降,兼奏破昆堅五萬人,宴於紫宸殿,賜物有差。

十一月甲子,迴紇使三婦人謝寧國公主之娉也,賜宴紫宸殿。

十二月,黑衣跋陀國使伏謝多還蕃,宴賜有差。

二年三月甲申,回紇王子骨啜特勒、宰相帝德等十五人,自相州奔于西京,帝宴之紫宸殿,賞物有差。庚寅,回紇特勒辭還行營,帝宴之于紫宸殿,賜物有差。乙未,以回紇王子新除右羽林大將軍員外置骨啜特勒爲銀青光祿大夫、鴻臚卿員外置。辛丑,回

紇多害長吏等還蕃，帝宴于紫宸殿，賜物有差。

八月壬戌，十姓突騎施黑姓可汗阿多裴羅等，并波斯進物使李摩日夜等，及寧遠國使葛等來朝，並宴於內殿。

十二月戊申，宴蕃胡柘羯於三殿，各賜物三十段。

三年正月乙酉，宴奚使土門將軍，賜金帛、器物有差。

四月壬辰，隴右投降突厥奴剌偲等五人於延英殿見，賜物有差。癸巳，迴紇俱錄莫賀達干等七十四人於延英殿見，賜物有差。

上元元年八月己卯，回紇使二十人於延英殿通謁，賜物有差。

十月戊戌，迴紇使近支伽裴羅等七人於延英殿朝見，賜物有差[8]。

代宗寶應元年五月丁未，回紇演者裴羅等十人來朝，引見于延英殿，賜物有差。

六月乙卯，突厥奴剌部落千餘人內屬，請討賊自效。丁巳，宴奴剌大首領于內殿[9]，賜物有差。

八月己酉，奚及契丹來朝，宴于三殿。

九月丙申，以回紇可汗舉國兵馬至太原，遣使奉表，請助王師討平殘寇，是日引其使宴于延英殿，賜物有差。

十一月丁亥，迴紇遣使拔賀那上表賀收東京，并獻逆賊史朝義旌旗等物，引見于內殿，賜綵物二百疋。

永泰元年六月癸亥，突厥白賀蘭等一十二人來朝[10]，並留左羽林軍宿衛。

二年四月甲子，回紇遣首領密悉吉等及牙帳一百人來朝，宴于紫宸殿。壬子，新羅王金獻英遣使朝貢，授其使檢校禮部尚書遣之。

大曆二年三月己卯，宴吐蕃使于禮賓院。

三年正月甲子，冊新羅國王金乾運母爲太妃[11]。

五月丙寅，御紫宸殿，宴新羅、回紇使。

四年十月丁巳，宴吐蕃尙悉摩等八人於紫宸殿。

六年十一月乙酉，宴文單國王婆彌等二十五人于三殿[12]。

七年四月甲寅，回紇王子左武衛員外大將軍李秉義卒[13]，贈天水郡王，葬事官給，令京兆尹充使監護。秉義歸國宿衛，因以賜姓，及卒，帝悼之，乃加禮優寵。

五月丁未，新羅遣金標石來賀正，授衛尉員外少卿，放還蕃。

九年二月甲午，許蓮華寺尼悟空似先氏還俗，封沂國夫人，并賜實封一百戶。似先氏，回紇可汗之妻母，故特寵之也。

七月辛酉，宴吐蕃使于內殿。癸巳，宴迴紇使骨咄祿梅羅達干等，賜物有差。

十一月壬子，新羅賀正使還蕃，授衛尉員外郎，遣之。

十二年十月，追贈九姓回紇宰相曹密粟亡妻石氏爲岷國夫人。

德宗貞元四年五月,賜宴東蠻鬼王驃傍苴夢衝、苴烏星等於麟德殿,頒賜各有差。(驃傍等自宿巂州臣於吐蕃,絶朝貢者二十餘年。及是,劍南節度韋皐招誘之,始棄吐蕃内附來朝。特封爲和義、順正等郡王,且授以冠帶,仍給兩林、勿登等部部印而遣之。)

五年十二月庚午,回紇汨咄祿長壽天親毗伽可汗薨[14],廢朝三日,仍令文武三品已上就鴻臚弔其使者。

六年十二月丙申,詔九姓迴鶻登里羅沒密施俱祿忠貞毗伽可汗薨,廢朝三日,仍令文武官三品已下就鴻臚弔其使者。

七年五月戊辰,以渤海賀正使大常靖爲衛尉卿同正,令歸國。

八年七月甲子,以迴鶻使藥羅昊檢校尚書右僕射。昊本唐人,姓呂氏,因入迴鶻可汗使,遂以可汗姓,名藥羅葛氏。在國用事,因來朝。帝嘉賚之[15],賜命官而遣之,仍給市馬絹十萬疋。

十年二月壬戌,以來朝渤海王子大清允爲右衛將軍同正,其下拜官三十餘人。契丹大首領梅落河,奚大首領梅落隘都等,皆授果毅都尉,令歸國。

四月戊辰,以雲南來朝使段南羅爲試太子詹事兼御史中丞。

九月辛卯,南詔使蒙湊羅棟及清平官尹求寬來獻鐸槊、浪人劍,及吐蕃印八鈕。湊羅棟,異牟尋之弟也。既朝,召見於麟德殿,賚賜甚厚。

十一年正月甲申,以降吐蕃論乞髯湯沒藏悉諾硉爲歸德將軍。

二月甲子,以九姓迴鶻吐祿毗伽奉誠可汗卒,廢朝三日,仍令文武三品已上官就鴻臚弔其使者。

四月壬戌,贈南詔異牟尋弟湊羅棟右常侍。初,牟尋令湊羅棟入朝,還國卒於道,故追贈焉。癸亥,以南詔謝冊使尹輔酋爲檢校太子詹事兼中丞,餘皆授官有差。甲子,下勑書及贈帛[16],賜南詔異牟尋及子各勸[17]、清平官鄭迴、尹求寬等各一書(書左始引"中書三官宣奉行"[18],復舊制也)。

十二年七月壬辰,贈故降吐蕃歸德將軍論乞髯湯沒藏悉諾硉懷化大將軍。又以論乞髯子湯忠義爲起德將軍。

十四年正月壬辰,以文單國朝貢使李頭及爲中郎將,放還蕃。

九月丁卯,以黑衣大食使含嵯、烏雞、莎比三人並爲中郎將,放還蕃。

十一月戊申,以渤海國王大嵩鄰姪能信爲左驍騎衛中郎將、虞候婁蕃長都督茹富仇爲右武衛將軍,並放還蕃。

十八年正月戊寅,以驃國王子悉利移爲試太僕卿。

十九年正月癸丑,南詔朝賀使楊鎮龍試太僕少卿兼侍御史,黎州廓清道蠻首領襲恭化郡王劉志遼試太常卿。

二十年三月甲申，以吐蕃贊普卒，廢朝三日，命工部侍郎張薦弔祭之，命文武三品以上官弔其使。

順宗以貞元二十二年正月丙申即位，二月戊辰，以新羅王金重熙母和氏爲太妃，妻朴氏爲妃。

憲宗元和元年二月丁酉，授入朝奚王誨落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司空、饒樂郡王，放還蕃國。

十一月庚子朔己亥，歸宿衛新羅王子金獻忠于其國。加試秘書監。

二年八月丙辰朔，授南詔使者鄧傍傳試殿中監。

三年正月甲辰，授奚首領索位威衛將軍同正，充檀薊遊弈使，賜姓李氏。

三月丁亥，以回紇滕里野人合俱錄毗伽可汗卒[19]，廢朝三日，仍令文武三品已上就鴻臚寺弔其使者。

十月己酉，勑新羅王叔金彦昇弟仲恭等三人，宜令本國準舊例賜戟。

四年正月戊戌，帝御麟德殿，引南詔、渤海使謁見，賜物有差。

十月甲午，以投來奚王沒辱孤爲右領軍衛將軍員外同正，充幽州盧龍軍節度使、平林游弈兵馬使，仍賜姓李氏。

五年五月戊午，麟德殿對歸國迴鶻伊難珠等三人，賜錦綵、器服有差。

十二月丁卯，麟德殿召對奚丹使，賜錦綵金帛有差。

六年六月戊申，三殿對回鶻及奚使者，頒賜有差。

七年正月癸酉，帝御麟德殿，對南詔、渤海、牂牁等使，宴賜有差[20]。甲申，賜渤海使官告三十五通，衣各一襲。丁亥，御麟德殿，對南詔使李興禮等，各授以官，宴賜有差。

七月庚午，以新羅質子試衛尉少卿，賜紫金魚袋金沔爲試光祿少卿，充弔祭冊立副使，隨崔稜赴新羅。

八月丁亥朔，勑新羅國大宰相金崇斌等三人，宜付本國准舊例賜戟。

八年五月戊午，迴鶻請和親使伊難珠還蕃，宴于三殿，賜以銀器、繒帛。

十二月壬辰，帝御麟德殿，召見契丹使達干可葛等，賜錦綵有差。丙午，宴南詔、渤海、牂牁使，仍賜以錦綵。

九年二月己丑，麟德殿召見渤海使高禮進等三十七人，宴賜有差。

十年正月丁酉，詔賜渤海使者卯貞壽等官告，放還蕃，及召見新羅及南詔蠻使，宴賜有差。

二月甲子，賜渤海使大呂慶等官告歸之。三月丙子，賜渤海使者官告歸之。

十一月丁酉，歸契丹使，以告身十九通賜其貴人[21]。

十二月辛丑，賜南詔蠻使楊遷奇等告身二十九通。丙午，賜南詔蠻錦綵有差。

十一年正月庚午,授牂牁使者十六人官,賜以銀綵。庚寅,以國信三十一封授南詔蠻使歸之。甲申,歸契丹使以告身十九通賜其貴人。

二月癸卯,賜迴鶻、渤海使錦綵銀器有差。庚戌,授渤海使高宿滿等二十人官。

五月己酉,以南詔蠻大首領蒙龍盛卒,廢朝三日。

十二年二月辛卯,賜宴歸國迴鶻摩尼僧等八人。

三月甲戌,以錦綿賜渤海使大誠慎等。

四月庚子,以吐蕃贊普卒,廢朝三日。

十三年九月癸巳,御麟德殿對吐蕃使論句藏。戊戌,命宰臣宴吐蕃使人於中書省。

十四年正月癸未,御麟德殿對歸國迴鶻使,宴賜有差。庚寅,對南詔、牂牁等使于麟德殿,賜物有差。

穆宗以元和十五年即位,二月庚寅,對新羅、渤海朝貢使于麟德殿,宴賜有差。

二月癸卯朔,對歸國回鶻合達干等于麟德殿,兼許和親,賜錦綵、銀器有差。

七月壬戌,詔盛飾安國、慈恩、千褐[22]、開業、章敬等寺,縱吐蕃使者以觀焉。乙丑,對吐蕃弔祭使于麟德殿,宴賜有差。

九月戊辰,對吐蕃使於麟德殿,宴賜有差。

十一月辛酉,對南詔、奚、契丹等使於麟德殿,賜以銀器、錦綵。

十二月壬辰,對新羅、渤海、南詔、牂牁、昆明等使于麟德殿,宴賜有差。

長慶元年二月辛卯,以九姓回鶻毗伽保義可汗薨,輟朝三日,仍令諸司三品以上官就鴻臚寺弔其使者。

四月庚辰,命宰臣等於侍中廳宴吐蕃使。

二年正月壬子,對渤海使者於麟德殿[23],宴賜有差。

六月丁卯,吐蕃遣使來朝,召對於麟德殿,宴賜有差。

八月壬午,對吐蕃使者五十人於麟德殿,宴賜有差。

九月戊子朔,宴吐蕃使論悉諾等十五人於中書省,勑曰:"蕃客等皆遠申朝聘,節遇重陽,宜共賜錢二百貫以充宴賞,仍給太常音樂。"丁巳,對陰山府沙陀突厥兵馬使朱邪執宜等於麟德殿,仍賜官告,錦綵銀器。

十月壬子,對回紇使者於麟德殿,宴賜有差。

敬宗寶曆元年六月丁亥,命品官田務豐領國信十二車使迴鶻,賜可汗及太和公主。

文宗太和元年正月辛亥,麟德殿對歸國吐蕃、新羅使,宴賜有差。

四月癸巳,御麟德殿,對渤海使者十一人,宴賜有差。

十一月甲寅,麟德殿對南詔、契丹使,宴賜有差。

二年正月乙亥,對歸國南詔使及入朝室韋于麟德殿,宴賜有差。

八月丙子，對入朝迴鶻安寧四十人於麟德殿，宴賜有差。

十二月己卯，渤海、新羅、室韋、契丹、南詔皆遣使朝貢，並召對于麟德殿[24]，宴賜有差。

五年三月己亥朔，新羅國王檢校太尉金彦昇薨，廢朝。

六年正月，麟德殿對南詔、牂牁，宴賜有差。

二月丙辰，麟德殿對入朝吐蕃論董渤藏等一十九人，又對渤海王子大明俊等六人，宴賜有差。

七年正月甲午，麟德殿對牂牁刺史宗士方等四人。甲寅，麟德殿對歸國南詔蠻王丘銓等二十二人於內亭子，賜食賜物有差。

二月己卯，麟德殿對歸國頬藏等一十九人、渤海王子大光晟等六人、牂牁刺史趙倫等四人，昆明摩彌叔敬等七人，宴賜有差。

三月庚戌，麟德殿對歸國迴鶻李義節等一十九人，宴賜有差。

四月辛酉，以九姓迴鶻可汗薨，廢朝三日，仍令諸司文武三品、尚書省四品已上官就鴻臚寺弔其使者。

十二月庚戌，對室韋大都督阿朱等二十人、牂牁刺史謝聞臺等二十人，頒賜有差。

八年正月庚午，麟德殿對南詔及室韋、奚、契丹、牂牁等使，頒賜有差。

開成元年十二月壬子，新羅國質子試光祿卿賜紫金魚袋金允夫進狀，稱："本國王命臣入朝充質，二十六年殆矣[25]，三蒙改授試官，再當本國宣慰及冊立等副使，准往例，皆蒙特授正官。"遂授武成王廟令[26]。

二年正月癸巳，上御麟德殿，對賀正南詔洪龍君三十人[27]、渤海王子大明俊等一十九人，宴賜有差。

二月癸卯，賜奚丹、室韋等告身八十九通。

六月甲寅，賜宿衛新羅金忠信等錦綵有差。

三年二月辛卯，上麟德殿對入朝南詔、牂牁、契丹、奚、室韋、渤海等，各賜錦綵銀器有差。

四年正月，御麟德殿對入朝賀正南詔趙曾莫等三十七人，賜官告，并錦綵、銀器、金銀帶、衣服等有差。

武宗開成五年正月即位，十二月，御三殿，對歸國南詔等十六人。

會昌元年七月癸巳，勑賜嗢沒斯姓李名全忠[28]，制曰："昔項伯歸義，奉春建策，賜之劉氏，列在漢宗。爰寵茂勳，抑惟前典。嗢沒斯等，代雄沙漠，勇冠天山，早稱良將之才，當佩名王之綬。附于絕塞，歲已再期。秉是一心，竟全大義。今則解其毳服，始列牙旗，自我加恩，益聞勵節。驥登吳坂，感顧盼以長鳴；劍出豐城，繇拂拭而增煥[29]。又以右北平太守李廣[30]，北狄避之，號爲飛將軍。顧其苗裔，頗在龍庭。美瓜瓞之所

興,因而命氏,貴棣萼之方韡,當使同榮。夫思在無邪,忠爲令德,嘉其立志,用以錫名。爾宜念之,無替休命。"又以迴鶻內宰相受耶勿充歸義軍副使,兼賜姓名,制曰:"自古制軍,必在佐貳。逮至漢氏,亦循舊章。既得將才,俾參戎政,實資謀策,用正紀綱。受邪勿往在龍廷,嘗爲貴相,乘其乖亂,遂拔跡於殊鄰,加以懷柔,竟歸心於上國。而又推誠所奉,果協良圖,每獲異謀,必來獻款,旋覩深志,可謂竭忠。昔戎狄請和,全繇孟樂,呼韓帥服,始自秩訾。言念茂功,所宜異等,因其請族,錫以嘉名。漢賜秺侯,尙採祭天之義,魏親程昱,用疇捧日之心。寵以貂璫,冠於禆校,服玆新命,宜保厥終。可檢校右散騎常侍兼歸義軍副使,仍賜姓受名弘順。"

十一月,帝御麟德殿,見室韋大首領督熱論一十五人,賜物有差。

二年九月,幽州節度使張仲武奏:"契丹新立屈戍等。契丹舊用迴鶻印,今懇請當道聞奏,乞國家賜印。"勑旨宜依,仍以"奉國契丹之印"爲文[31]。

十二月,御麟德殿引見室韋大首領督熱論一十五人,宴賜有差。

六年正月,南詔、契丹、室韋、渤海、牂牁、昆明等使,並朝于宣政殿,對於麟德殿,賜食於內亭子,仍賚錦綵器皿有差。

懿宗咸通元年正月,御紫宸殿受朝,對室韋使。

昭宗天祐元年六月,佛齊國入朝使蒲訶粟可寧遠將軍。

梁太祖開平二年正月,渤海國朝貢使殿中少令崔禮光已下各加爵秩,并賜金帛有差。

三年八月戊寅,御文殿,召契丹朝貢使昌鹿等五十人對見群臣,以遠蕃朝貢,稱賀罷,賜昌鹿以下酒食於客省,賚銀帛有差。

九月癸卯,賜契丹朝貢使曷魯、押進將軍汚鹿、副使夫達、通事王梅落及首領等銀絹有差。

乾化元年十一月丙午,以迴鶻都督周易言爲右監門大將軍同正,地略李麥之、石壽兒、石論斯並左千牛衛將軍同正,李屋、列殊、安鹽山並右千牛將軍同正,吐蕃溫末首領杜論沒悉伽、杜論心並左領軍衛將軍同正,溫末蘇論乞祿論右領軍衛將軍同正。癸未,迴鶻入朝僧凝盧宜、李思宜、延錢等並賜紫衣還蕃。

二年閏五月戊申,詔以分物銀器賜渤海進貢首領以下,遣還其國。庚申,嗢末首領熱逋鉢督、崔延沒相等並授銀靑光祿大夫、檢校太子賓客,遣還本部。

後唐莊宗同光元年十一月丁巳,新羅國王朴英遣倉部侍郎金樂、錄事參軍金幼卿朝貢,賜物有差。

二年四月戊寅,新羅朝貢使授朝散大夫守倉部侍郎賜紫金魚袋金岳爲朝議大夫、試衛尉卿。

五月庚申,賜渤海朝貢使大元讓等分物有差。

八月，渤海朝貢使王姪、學堂親衛大元謙可試國子監丞。

十一月庚寅，以黑水國朝貢兀兒爲歸化中郎將[32]。

三年五月乙卯，以渤海國入朝使政當省守和部少卿賜紫金魚袋裴璆可右贊善大夫。

明宗天成二年三月乙卯，以新羅國權知康州事王逢規爲懷化將軍，新羅國前登州都督府長張希岩、新羅國登州知後官本國金州司馬李彥謨，並可檢校右散騎常侍。庚午，以新羅國入朝使中散大夫兵部侍郎賜紫金魚袋張芬可檢校工部尚書，副使兵部郎中賜緋魚袋朴術洪可兼御史中丞判官[33]，倉部員外郎賜緋魚袋李忠式可兼侍御史。

四月，新羅國康州遣使林彥朝貢，對於中興殿，賜物有差。

八月，昆明大鬼主、羅殿王、普露靜王、九部落各差使若土等隨牂牁清州八郡刺史宋朝化等一百五十二人來朝，各賜等第官告、繒帛錦衣、銀器，放還蕃。

九月壬申，契丹差梅老滑骨以下進奉，各有頒賜。

十二月，宣飛勝指揮使安念德使於契丹，賜契丹王錦綾羅三百五十疋，金花銀器五百兩，寶裝酒器一副，其母繡被一張，寶裝纓絡一副。

三年正月己酉，契丹王阿保機妻差使送前振武副使劉在到行闕，賜在金錢帛、銀器、金帶、鋪陳氈褥甚厚。甲子，契丹使禿汭悲梅老以下五十人進奉，仍各賜錦衣、銀帶、束帛有差。宣散指揮使奔托山押國信賜契丹王妻。契丹指揮使郭知瓊歸國，錫賚加等。戊辰，勑以吐蕃野利延孫等六人並可懷遠將軍，回鶻米里都督等四人並可歸德將軍。

二月甲午，勑吐渾寧朔、奉化兩府都知兵馬使檢校司徒李紹魯可授光祿大夫、檢校太保、竭忠建策、興復功臣。吐渾寧朔府都督檢校工部尚書赫連公德可金紫光祿大夫、檢校右僕射，賜忠義正衛功臣。

五月辛未，回鶻使辭於便殿，賜賚有差。

九月甲申，吐蕃、回紇入貢使放還蕃，賜錦衣繒帛有差。壬辰，吐蕃使閻薩羅等三人並可歸化司義，回紇使羅婆都督可歸化司階。

十月甲子，差春州刺史米海金押國信賜契丹王，及迴使梅老秀里等辭，賜物有差。

十二月壬戌，吐蕃孽王子撥氈可歸德郎將，首領十人，並授歸化司戈。

四年正月壬辰，回鶻入朝使掣撥都督等五人，並可懷化司戈。

七月乙酉，以渤海國前入朝使高正詞爲太子洗馬。

八月乙巳，黑水朝貢使骨至來可歸德司戈。癸亥，北京奏葬摩尼和尚。摩尼，回鶻之佛師也，先自本國來。太原少尹李彥圖者，武宗時懷化郡王李思忠之孫也。思忠，本回鶻王子嗢沒斯也，歸國錫姓名。關中大亂之後，彥圖挈其族歸太祖，賜宅一區[34]，宅邊置麾尼院以居之，至是卒。

長興元年正月,勅河西党項蕃官來萬德可懷化司戈,餘如故。

十二月,以党項折家族五鎭都知兵馬使折文政檢校僕射,以党項薄備家族都督薄備撒羅檢校尚書。

二年十一月戊申,以吐蕃首領揼里忙布、蘭氈並爲歸德司戈。

三年正月,渤海回鶻順化可汗、吐蕃各遣使朝貢。涼州奏:將吏有狀,請朝廷命帥兼進方物,諸蕃使各賜物有差。

三月丙申,回鶻朝貢使都督拽祝爲懷化將軍,副使印安勤懷化郎將,監使美梨懷化司候,判官裴連兒懷化司階。己亥,以吐蕃朝貢使左廂首領右千牛衛將軍同正野利閻心爲歸德大將軍,右廂首領籛心爲懷化郎將,中廂首領李琪讀歸利司候,重雲都督對兒六、突兒鷄並爲歸德司階。

五月,契丹入朝使繡骨梅里辭歸蕃,賜分物、鞍馬、錦袍、銀帶。

七月,詔特進檢校太保使持節玄菟州都督上柱國高麗國王建妻河東柳氏,可封河東郡夫人。高麗入朝使太相王儒奏請也。

十一月,吐蕃朝貢使辭,人賜虎皮一張,皆披虎皮拜謝,委身婉轉,落其氈帽,見髮亂如蓬,帝笑之不已。

四年七月癸巳,回鶻遣都督李米等三十人來朝,進白鶻一聯,帝召對於廣壽殿,厚加錫賚,仍命解放其鶻。

閔帝應順元年正月,賜迴鶻入朝摩尼八人物有差。

閏正月,瓜州入貢牙將唐進、沙州入貢梁行通、回鶻朝貢安摩訶等辭,各賜錦袍、銀帶,物有差。

廢帝清泰二年八月乙亥,回鶻朝貢使密錄都督陳祿海爲懷化郎將,副使達奚相溫爲懷化司階[35],監使屈蜜祿阿撥爲歸德司戈,判官安均爲懷化司戈。

三年正月庚午,以高麗朝貢使王子太相王規檢校尚書右僕射,副使廣評侍郎崔儒試將作監,其節級三十餘人,並授司戈、司階。

二月戊辰,以吐渾寧朔、奉化兩府留後檢校尚書左僕射李可久超授檢校司徒,其副使檢校工部尚書赫連海龍可檢校尚書左僕射,其兩府大夫李鐵匱可檢校右僕射。可久、海龍、鐵匱,皆吐渾白姓赫連部落,前朝賜姓。己巳,以熟吐渾左廂都指揮使李全福、右廂赫連撒濫,並可懷化司階,指揮使党海甲、段公奴、梁康全、王堂九、高骨吐山、党公政、段貞福、康息力、慕容于谷、李海全、李冬山、兩府都評事梁㒓根啜等,並可懷化司戈,吐渾指揮使党紇辣、秦公達、慕容葛禮,並可懷化司戈。皆吐渾兩府白赫連之將校也。

晉高祖天福二年春,故契丹人皇王歸葬,輟視朝一日[36]。

十一月,詔賜北朝曷魯相公、聶相公、幽州趙思溫繒帛器皿,以前屯瀛州,援王師

討魏故也。

三年五月，回鶻朝貢使都督翟全福，并肅州甘州專使僧等歸本國，賜鞍馬、銀器、繒帛有差。

十一月，授于闐國進奉使檢校太尉馬繼榮鎮國大將軍，副使黄門將軍國子少監張再通試衛尉卿，監使殿頭承旨通事舍人吴順規試將作少監，回鶻使都督李方金歸義大將軍，監使雷福德順化將軍。

漢隱帝乾祐元年七月，以回鶻入朝貢使李握爲歸德大將軍，副使安鐵山、監使末相温並爲歸德將軍，判官翟毛哥爲懷化將軍，于闐入朝使王知鐸檢校司空，副使張文達檢校右僕射，監使劉行立檢校兵部尚書，判官秦元保檢校左僕射，並放還蕃。

周太祖廣順元年二月癸丑寒食節，太祖出玄化門至浦池，設御幄，遥拜諸陵，宣召契丹使裊骨支、回鶻都督賜酒食，未時還宫。己未，裊骨支辭，賜衣着五十疋，銀器二十兩，綵二十疋，又賜從人各綵三十疋。

世宗顯德五年甲午，詔賜迴鶻、達怛國信物有差。

六年正月壬子，高麗國王王昭遣其臣王子佐丞王兢、佐尹皇甫魏光等，來進名馬及織成衣襖、弓劍器甲等，賜兢等龍衣、銀帶、器幣有差。

十一月壬戌，占城國進奉使蒲河散、金婆羅等辭，各賜分物有差，仍令賫金銀器千兩、繒綵十段，及細甲、名馬、銀鞍勒等，就賜本國主釋利因。

校勘記

[1][2]此二條原與上條合，據宋本分列。

[3]曰越，原作“白越”，據宋本改。

[4]繒，原作“金”，據宋本改。

[5]三藏，原作“王藏”，據宋本改。

[6]達干，原作“遠千”，據宋本改。

[7]鼻，原作“臯”，據宋本改。

[8]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9]奴刺，原本互倒，據宋本校乙。

[10]白，原作“自”，據宋本改。

[11]太，據宋本補。

[12]禰，原作“妳”，據宋本改。

[13]李，原作“奢”，據宋本改。

[14]汩咄禄，原作“泊咄禄”，據宋本改。

[15]嘉，宋本作“加”。

[16]及，宋本作“及及”，衍一字。

[17]各勸,原本、宋本同,《舊唐書·西南蠻傳》作"閣勸"。

[18]引,原本、宋本同,《舊唐書·西南蠻傳》作"列"。

[19]合,原作"令",據宋本改。

[20]宴賜,原本互倒,據宋本乙。

[21]十,原作"土",據宋本改。

[22]褐,原作"褊",據宋本改。

[23]使,據宋本補。

[24]召,原作"詔",據宋本改。

[25]飱,宋本無此字。

[26]令,據宋本補。

[27]君,原作"軍",據宋本改。

[28]嗢没斯,原作"盟没斯",據宋本改。下同。

[29]而,原作"以",據宋本改。

[30]又,宋本無此字。

[31]迴鶻印……奉國契,此二十四字據宋本補。

[32]兀,原作"元",據宋本改。

[33]使,原作"史",據宋本改。

[34]賜,據宋本補。

[35]懷化,原作"懷光",據宋本改。

[36]一日,原作"三日",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七

外臣部(二十二)

降　附

天生四夷,以禦魑魅,故前代聖王,羈縻勿絕,禽獸而畜之,蓋以爲中國之屏蔽也。然或強或弱,忽往忽來,故曰弱則卑服,強則驕孽。斯其天性,亦在御之而已。自漢已來,乃有嚮慕風教,震懼威烈,因其衰弱,相率內附。而乃招諭之以禮,申於撫納;懷柔之以德,厚其存恤。以至張官置吏,設亭築塞,錫之以衣冠印綬,振之以繒絮菽粟,因以弭兵息役,開疆拓土。斯皆得來遠之道,達禦戎之要者焉。

漢高祖十一年,立南粵王,使陸賈即授璽綬(即,就也,就其所居而立之),佗稽首稱臣。

孝惠三年七月,南粵王佗稱臣奉貢。(是時遼東太守約朝鮮王滿爲外臣,保塞外蠻夷,毋使盜邊境。)

文帝元年,太中大夫陸賈使南粵賜尉佗書。佗頓首謝,願長爲藩臣,於是下令國中曰:"吾聞兩雄不俱立,兩賢不並世。漢皇帝賢天子。自今以來,去帝制黃屋左纛。"因爲書稱:"蠻夷大長老夫臣佗昧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老夫,故粵吏也。高皇帝幸賜臣佗璽,以爲南粵王,使爲外臣,時內貢職(言以時輸入貢職)。孝惠皇帝即位,義不忍絕,所以賜老夫者厚。高后自臨用事,近細士,用讒臣(細士,猶言小人也),別異蠻夷,出令曰:'毋予蠻夷外粵金鐵田器[1];馬、牛、羊(言非中國,故云外粵),即予之牡,毋與牝(慮其蕃息)。'老夫處辟,馬、牛、羊齒已長(辟,讀曰僻。齒已長,謂老也),自以祭祀不修,有死罪,使內史藩、中尉高[2]、御史平凡三輩,上書謝過,皆不反。又風聞老夫父母墳墓已壞削,兄弟宗族已誅論(風聞,聞風聲)。吏相與議曰:'今內不得振於漢,外亡以自高異。'(振,起也。)故更號爲帝,自帝其國,非敢有害於天下。高皇后聞之大怒,削去南粵之籍,使使不通。老夫竊疑長沙王讒臣,故敢發兵以伐其邊。且南方卑濕,蠻夷西有西甌,其衆半羸(羸,謂劣弱也),南面稱王;東有閩粵,其衆數千人,亦稱王;西北有長沙,其半蠻夷,亦稱王(言長沙之國,半雜蠻夷之人)。老夫故敢妄竊帝號,聊以自娛。老夫身定百邑之地,東西南北數千萬里,帶甲百萬有餘,然北面而臣事漢,何也?不敢背先人之故[3]。老夫處粵四十九年,于今抱孫焉。然夙興夜寐,寢不安席,食不甘味,目

不視靡曼之色,耳不聽鐘皷之音者,以不得事漢也。今陛下幸哀憐,復故號,通使事漢如故,老夫死骨不腐,改號不敢爲帝矣! 謹北面因使者奉獻。"

景帝時(史不書年),西羌研種留何率衆人求守隴西塞[4],於是徙留何等於狄道、安故,至臨洮、氐道、羌道縣。

武帝建元三年秋,閩粤發兵圍東甌,東甌人告急,天子遣中大夫嚴助發會稽郡兵,浮海救之。漢兵未至,閩粤引兵去。東粤請舉國徙中國,乃悉興衆處江淮之間。

元朔元年三月,東夷濊君南閭等口二十八萬人降,以爲蒼海郡。

元狩二年秋,匈奴昆邪王殺休屠王,并將其衆合四萬餘人來降,置五屬國目(古以字)處之,目其地爲武威酒泉郡。是時,驃騎將軍霍去病(驃,音頻妙切)將兵擊匈奴右地,多斬首,虜獲休屠王祭天,金人復西過居延,攻祁連山,大克獲,於是單于怨。昆邪、休屠居西方,多爲漢所破。召其王欲誅之,昆邪、休屠恐,謀降漢。休屠王後悔,昆邪王殺之,并將其衆降漢。

元鼎五年五月,諫議大夫終軍使者安國少季使南粤。是時,南粤王興年少,太后樛氏,中國人,國人多不附。太后恐亂起,亦欲倚漢威,勸王及幸臣求内屬,即因使者上書,請比内諸侯,三歲一朝,除邊關。於是天子許之,賜其丞相呂嘉銀印,及内史中尉太傅印,餘得自置(丞相、内史、中尉、太尉之外,皆任其國自選置,不受漢之印綬);除其故黥劓刑,用漢法,諸使者留填撫之(填,音竹刃切)。

六年春,既平南粤,時蒼梧王趙光與粤王同姓,聞漢兵至,降爲隨桃侯。及粤揭陽令史定降漢,爲安道侯(揭音羯,南海縣),粤將畢取以軍降,爲膫侯(粤將姓畢名取也。《功臣表》膫屬南陽,音來彫切)。粤桂林監居翁(桂林部監也,姓居名翁)諭告甌駱四十餘萬口降,爲漢湘城侯。

元封二年壬子,發巴蜀兵擊滅勞深、靡莫(二國名),以兵臨滇。王始首善,以故弗誅(言初始以來,常有善意)。滇王離西夷(言東嚮事漢),滇舉國降,請置吏入朝。於是以爲益州郡,賜滇王王印,復長其民(爲之長帥)。

宣帝地節中,匈奴前所得西嗕居左地者(嗕,匈奴種。嗕,音奴獨切),其君長以下數千人皆驅畜產行,與甌脱戰,所戰殺傷甚衆,遂南降漢。

神爵二年五月,羌若零離留且種兒庫(且,音子閭切),共斬先零大豪猶非、楊玉首(猶非及楊玉,二人也,一作酋非)。及諸豪弟澤、陽雕、良兒、靡忘,皆帥煎鞏黄羝之屬四千餘人降漢,初置金城屬國以處降羌。是年秋,匈奴大亂,日逐王先賢撣將人衆萬餘來降。初,先賢撣父左賢王當爲單于,讓狐鹿姑單于。許立之。國人以故頗言日逐王當爲單于,日逐王素與握衍朐鞮單于有隙,即率其衆數萬騎歸漢。

五鳳二年十一月,匈奴呼遬累單于帥衆來降(遬,古速字,累音力追切)。

甘露三年春,呼韓邪單于爲郅支所破,遂稱臣來朝。月餘,單于自請願留居光祿塞

下(徐自爲所築者也),有急保漢受降城(保,守也。於此自守也)。漢遣長樂衛尉高昌侯董忠、車騎都尉韓昌將騎萬六千,又發邊郡士馬千數,送單于出朔方鷄鹿塞(在朔方窳渾縣北),詔忠等留衛單于,助誅不服;又轉邊穀米糒(糒,乾飯也,音備),前後三萬四千斛,給贍其食。

成帝時(史不書年),匈奴左伊秩訾爲呼韓邪畫計歸漢,竟以安定。其後,或讒伊秩訾自伐其功,常鞅鞅(伐謂矜其功力),呼韓邪疑之,左伊秩訾懼誅,將其衆千餘人降漢。

後漢光武建武元年,復置護羌校尉官。初,白馬氐人悉附隴蜀,及隗囂滅其酋豪,仍背公孫述降漢。隴西太守馬援上復其王侯君長,賜以印綬。

十二年九月,眞徼外蠻夷張游率種人内屬。

十三年七月,廣漢塞外白馬羌豪樓登等率種人五千餘戶内屬。

二十年秋,東夷韓國人率衆詣樂浪内附(東夷有辰韓、馬韓,謂之三韓國也)。

二十三年十月,高句麗率衆人詣樂浪内屬。是月,匈奴薁鞬日逐王比率部曲遣使詣西河内附[5]。(先是,二十二年單于輿死,子左賢王烏達鞮侯立爲單于。復死,弟左賢王蒲奴立爲單于。比即呼韓邪單于之孫,不得立,密遣漢人郭衡奉匈奴地圖。二十三年,詣西河太守求内附。)

二十四年春,八部大人共議立比爲呼韓邪單于,以其大父嘗依漢得安,故欲襲其號,於是款五原塞,願永爲藩蔽,扞禦北虜。帝用五官中郎將耿國議,乃許之。其冬,比自立爲呼韓邪單于。

二十五年,烏丸大人郝且等九千餘人帥衆詣闕,封其渠帥爲侯王者八十餘人,使居塞内,布列遼東屬國,遼西右北平、漁陽,廣上谷、代郡、雁門、太原、朔方諸郡界,招來種人給其衣食,置校尉以領護之,遂爲漢偵備擊匈奴、鮮卑。

二十六年,遣中郎將段郴授匈奴南單于印綬,令入居雲中,始置匈奴中郎,將兵衛護之。先是,二十四年,匈奴薁鞬日逐王比自立爲南單于,於是分爲南北匈奴,遣子入侍。

二十七年五月,益州郡徼外哀牢王賢栗等遂率種人戶二千七百七十[6],口萬七千六百五十九詣越嶲太守鄭鴻降,求内屬。先是,二十三年,賢栗擊附塞夷鹿茤(音多),哀牢之衆,溺死數千人。賢栗復遣其六王將萬人以攻鹿茤,鹿茤王與戰,殺其六王,哀牢耆老共埋六王。夜,虎復出其尸而食之。賢栗惶恐,謂其耆老曰:“我曹入邊塞,自古有之,今攻鹿茤,輒被天誅,中國其有聖帝乎? 天祐助之,何其明也?”至是,遂求内屬。

三十年正月,鮮卑大人於仇滿賁、滿頭等率種人詣闕朝賀,慕義内屬。

明帝永平元年,鮮卑大人皆來歸附,並詣遼東受賞,賜青徐二州給錢,歲二億七千萬爲常。

十二年正月,益州徼外夷哀牢王柳貌遣子率種人內屬,其稱邑王者七十七人,戶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口五十五萬三千七百一十一,西南去洛陽七千里。帝以其地置哀牢、博南二縣,割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領六縣,合爲永昌郡。(是時,益州刺史朱輔在州,數歲宣示漢德,威懷遠夷,自汶山以西,前世所不至,正朔所未加,白狼、槃本、唐菆等百餘國,户百三十餘萬,口六百萬以上[7],舉種奉貢,稱爲臣僕。)

章帝建初八年六月,北匈奴三木樓訾大人稽留斯等率三萬八千人,馬二萬匹,牛羊十餘萬,款五原塞降。

章和元年十月,北匈奴屋蘭儲等率衆降。

和帝永元四年正月,北匈奴右谷蠡王於除鞬自立爲單于,款塞乞降(於除鞬,其名也)。遣大將軍左校尉耿夔授璽綬。

六年四月,蜀郡徼外大牂夷種羌豪造頭等率種人五十餘萬口內屬,拜造頭爲邑君長,賜印綬。是年,蜀郡徼外羌率種人遣使內附。

十二年二月,旄牛徼外白狼樓薄蠻夷王唐繒等遂率種人十七萬口歸義內屬。是年,西域蒙奇、兜勒二國遣使內附。

安帝永初元年正月,蜀郡徼外羌龍橋等六種慕義降附[8]。三月,永昌徼外樵僥種夷陸類等二千餘口舉種內附。五月,九眞徼外夜郎蠻夷舉土內屬。開境千八百四十里。

二年閏七月,蜀郡徼外羌薄申等八種三萬六千九百口,復舉土內屬。十二月,廣漢塞外參狼種羌二千四百口復來內屬。

五年,高句麗王宮遣使貢獻,求屬玄菟。

元初一年正月,蜀郡青衣道夷邑長令田(田名令),與徼外三種夷三十一萬口,齎黃金、旄牛毦(毦,結毛爲飾也,即今馬及弓矟三纓毦也),舉土內屬。

三年五月,越巂郡徼外夷犬羊等八種,戶三萬一千,口十六萬七千六百二十,慕義內屬。

永寧元年十二月,遼西鮮卑大烏倫其至鞬衆詣度遼將軍鄧遵降,奉貢獻。

延光元年十二月,九眞徼外蠻貢獻內屬[9]。

二年五月,日南徼外蠻夷內屬。

質帝永嘉元年二月,叛羌詣尤、馮翊梁並降。是時,諸羌衰耗,並稍以恩信招誘之,於是離切狐奴等五萬餘戶詣並降[10]。

靈帝建寧三年九月,鬱林烏滸民相率內屬(烏滸,南方夷號也,時谷永爲鬱林太守[11],以恩信結之,烏滸人十餘萬內屬,皆受冠帶,開置七縣)。

章和五年七月[12],巴郡板楯蠻詣太守曹謙降。

獻帝建安十年,三郡烏丸觸等舉其縣降[13],封爲列侯。

魏太祖平張魯于漢中,是時,巴七姓夷王朴胡賨邑侯杜濩[14],舉巴夷賨民來

附[15]，於是分巴郡，以胡爲巴東太守，濩爲巴西太守，皆封列侯。

明帝景初元年，右北平烏丸單于寇婁敦遼西，烏丸都督王濩留等居遼東，率部衆隨度遼將軍毌丘儉內附。

齊王正始五年九月，鮮卑內附，置遼東屬國，立昌黎縣以居之。

七年，韓那奚等數十國各率種落降。

蜀後主延熙十年，衛將軍姜維出隴西南安金城界，與魏大將軍郭淮、夏侯霸等戰於洮西，涼州胡王白虎文、治無戴等舉部落降[16]，淮安撫居之于繁縣[17]。

晉武帝咸寧二年二月，東夷八國歸化。七月，東夷十七國內附。

三年，西北雜虜及鮮卑匈奴五溪蠻夷、東夷三國，前後十餘輩，各率種人部落內附。

四年，東夷九國內附。

五年三月，匈奴都督拔奕虛帥部落歸化[18]。十月，匈奴餘渠都督獨雍等帥部落歸化。

太康元年六月，東夷十國歸化。

二年六月，東夷五國內附。

四年六月，牂牁獠二千餘部落內屬[19]。

五年，匈奴胡太阿厚率其部落二萬九千二百人歸化。

六年四月，參離四千餘部落內附。

七年八月，東夷十一國內附。是年，匈奴胡都大博及萎莎胡等，各率種類大小凡十萬餘口，詣雍州刺史扶風王駿降附。

八年八月，東夷二國內附。是年，匈奴都督大豆得一育鞠等復率種落，大小萬千五百口，牛二萬二千頭，羊十萬五千口，車廬什物不可勝紀來降，幷貢其屬物，帝並撫納之。

九年九月，東夷七國詣校尉內附。

十年五月，鮮卑慕容廆來降，東夷十一國內附。十二月，奚軻男女十萬口來降。

惠帝元康元年，東夷十九國，南夷二十四部並詣校尉內附。

宋孝武帝大明元年，梁州獠來內屬，立懷漢郡。

南齊太祖建元四年，南梁州刺史仇池公楊靈珍與二弟婆羅阿卜珍率部曲三萬餘人，舉城歸附，送母及子雙健阿皮於南鄭爲質。

陳文帝天嘉二年，霍州四山蠻率部落內附。

後魏道武天興元年四月，鄜城屠各董羌杏城盧水郝奴、河東蜀薛榆氏帥符興各率其種內附。

二年八月，西河胡帥護諸于[20]、丁零帥翟同屬帥韓礱[21]，並相率內附。

三年十一月，高車別帥勑力犍率九百餘落內屬。

四年正月，高車別帥率其部三千餘落內附。

五年十二月，越勤莫弗率其部萬餘家內屬，居五原之北。

六年正月，方尉遲部別帥率萬餘家內屬，入居雲中。

明元永興三年六月，西河胡張賢等率營部內附。十二月，蠕蠕斛律宗黨吐觝于等百餘人內屬。

神瑞元年六月，河西胡首劉遮、劉退孤率部落等萬餘家渡河內屬。

二年二月，河西胡劉雲等數萬戶內附。

泰常二年十二月，氐豪徐駭奴、齊元子等擁部落三萬於雍，遣使內附，詔將軍王洛生及河內守楊聲等西行以應之。

三年正月，河東胡蜀五千餘家相率內附。

五年四月，河西屠各歸、董大虎、羌酋不蒙娥等遣使內附。十二月，杏城羌酋狄溫子率三千餘家內附。

太武神䴥元年八月，上部休屠胡酋金崖率部內屬[22]，又上落巴渠泉午觸等萬餘家內屬。

延和二年十二月，隴西休屠王弘祖率衆內附。

太延四年十二月，上落巴渠泉蕇等相率內附。

文成大安三年十一月，蠻王文虎龍率千餘家內附。

四年十一月，車駕渡漠，蠕蠕絕迹遠遁，其別部烏朱賀頽庫二十頽率衆來降。

獻文皇興三年十一月，吐谷渾別帥白楊提度汗率戶內附[23]。

孝文延興元年九月，高麗民奴久等相率來降，各賜田宅。

二年正月，大陽蠻酋桓誕率戶內屬，拜征南將軍，封襄陽王。

三年十一月，吐谷渾部內羌民鍾豈渴下等二千三百戶內附。

太和五年七月，蠕蠕引帥他稽率衆內附[24]。

十二年十二月，蠕蠕伊吾戍主高羔子率衆三千以城內附。

十三年二月，蠕蠕別帥叱呂勤率衆內附[25]。

十七年五月，襄陽蠻酋雷婆思等率一千三百餘戶內附，徙居於太和川。是年，光城四山蠻帥田益宗遣使張超奉表歸款。

宣武景明元年六月，大陽蠻酋田育丘等率戶內附。

四年十二月，蠕蠕高車民他莫孤率部來降。

永平元年十二月，漢東蠻民一萬七百戶相率內附。

三年九月，高車別帥可略汗等率衆一千七百內屬。

孝明帝神龜二年十一月，蠕蠕莫緣梁賀侯豆率男女七百人來降。

正光元年九月，蠕蠕主阿那瓌來降。

二年八月，蠕蠕後主久閭侯匿代來奔懷朔鎮。是時（本傳云正光中），大都督司徒平南王破六韓孔雀率部一萬降於爾朱榮，詔加平北將軍第一領民酋長。

東魏孝靜興和三年二月，阿羅出吐拔那渾大率部來降。四月，阿至羅國王副伏羅越居子去賓來降。

西魏元帝永熙二年三月，阿至羅相率降款。

文帝大統五年，蔡陽蠻王魯超明內屬。

恭帝二年，諸蠻酋宜民王田興彥，北荆州刺史梅季昌等相繼款附。

後周武帝天和元年五月，吐谷渾龍涸王莫昌率戶內附，以其地爲扶州。

宣政元年正月，吐谷渾僞趙王他婁屯來降。

隋高祖開皇四年二月，突厥蘇尼部男女萬餘人來降。是月，突厥可汗阿史那玷率其屬來降。五月，契丹主莫賀弗遣使請降。是年，黨項千餘宗歸化。

五年，拓拔寧叢等各率衆詣旭州內附。是年，契丹悉其衆款塞，帝納之，聽居其故地。

六年正月，黨項羌內附。是年，契丹別部出伏等背高麗率衆內附，納之，安置於渴奚䢵頡之北。

十六年，黨項寇會州。詔發隴西兵以討之，大破其衆。又相率請降，願爲臣妾，遣子弟入朝謝罪。帝謂之曰："還語爾父兄，人生須有定居，養老長幼，而乃乍還乍走，不耿羞鄉里耶？"自是朝貢不絕。

十九年四月，突厥利可汗內附。是時，契丹別部四千餘家背突厥來降，帝方與突厥和好，重失遠人之心，悉令給糧還本，勑突厥撫納之。固辭不去。

仁壽元年五月，突厥男女九萬口來降。

煬帝大業三年七月，啓民可汗上表，請變服，襲冠帶。

五年六月，伊吾吐屯設等獻西域數千里之地。

八年正月，突厥處羅可汗還蕃。詔留其羸弱萬餘口，令其弟建度開牧畜會寧郡。

唐高祖武德元年七月，闕可汗遣使內附。闕可汗者，西蕃突厥曷婆那可汗之次弟也，初號闕達度設，統部落於會寧郡，控弦三千餘騎，及隋亡，自稱闕可汗。初連橫於李軌；隨西戎使者曹瓊據甘州誘之，又以衆附瓊，合軍拒軌，爲軌所敗，竄於達外拔谷，與吐谷渾相脣齒。至是遣使朝貢，舉國內屬。八月，華池胡帥劉企成率衆來降。十二月，突厥曷婆那可汗自宇文化及所來降。（可汗先從隋煬帝巡幸，仁都之敗，隨化及至黎陽，因而西歸。）

四年，契丹別部酋帥孫敖曹與靺鞨酋長突地稽俱請內附。

七年二月，高句麗遣使內附，受正朔，請班曆，許之。

九年正月,念諸川羌數百戶內屬。

太宗貞觀二年二月,靺鞨內屬。四月,契丹太賀摩會率其部來降。十二月,牂牁、兗州蠻並遣使朝貢。牂牁渠姓謝氏,舊臣中國,代爲本土牧守。隋末天下亂,遂絕不通。至是知中夏平定,其首謝龍羽遣使修職貢,勝兵數萬,於是列其地爲牂州,拜龍羽爲刺史。兗州者,牂牁之別部也,牂牁鄰境,勝兵二萬,列其地爲兗州。自是並朝貢不絕。

三年九月,突厥俟斤九人率三千騎來降。十二月,北突厥利可汗阿史那什鉢苾與頡利有隙,率所部來降。是年,南會州都督鄭元璹遣使招諭黨項,其長細封步賴舉部內附,列其地爲軌州;南平蠻遣使內附,以其地隸渝州。

六年十月,契苾何力率其部六十餘家款塞,帝處之涼州。先是,五年,詔開河曲地爲十六州。是年,黨項等羌前後內屬者三十萬口。

十年三月,吐谷渾請頒曆,奉行年號,並子弟入侍,並從之。是年,都布可汗阿史那社爾以地逼延陀,款塞歸附,帝嘉其忠節,授左驍衛大將軍,妻以衡陽長公主,拜駙馬都尉。

十三年六月,渝州人侯弘仁自牂牁至,西趙楊蒲洞出邕州通交桂道,蠻俚降者二萬八千餘戶。

二十年八月,車駕幸靈州,次浮陽頓,鐵勒、迴紇、拔野古、同羅、僕骨、多濫、葛思結、阿跌、契丹、奚、結渾、斛薛等十三姓,各遣使朝貢,奏稱:"延陀可汗不事大國,暴虐無道,不能與奴等爲主人,以自死敗[26],部落鳥散,不知所之。奴等各有分地,不能逐延陀去也[27]。歸命天子,願賜哀憐,乞置漢官司,養育奴等。"帝意以破延陀,遂空漠庭[28],見其使至,甚悅,遣黃門侍郎褚遂良引於縣廨,浮觴積胾以禮之,夜分乃已。

二十一年正月,迴紇率衆內附。十月,奴剌啜匐俟友率其部兵千餘[29],口一萬內附。

二十二年二月,西蕃沙鉢羅葉護率衆歸附。四月,西突厥泥伏沙鉢羅葉護阿史那賀魯率衆屬于庭州。十一月,契丹帥窟哥、奚帥可度者並率其部內屬,以契丹部爲松漠都督府,拜窟哥爲使持節十州諸軍事、松漠都督;又以其別帥達稽部置峭落州,折紇使部置殫汗州[30],獨活部落置無逢州,芬問部置羽凌州,突使部置曰連州,芮奚部置徒河州,墜斤部置萬丹州[31],伏部置疋黎、亦山二州,各以其酋長辱紇主爲刺史,俱隸松漠焉。以奚部置饒樂都督府,拜可度爲使持節六州諸軍州饒樂都督;又以別帥阿會部置弱水,處和部置祈黎州,奧失部置洛瓌州,度稽部置大魯州,元俟折部置渴野州[32],亦各以其酋長辱紇主爲刺史,俱隸於饒樂焉。又于營州置東夷校尉官。

二十三年,拔悉密吐毛達官肥羅察等以其部落內屬。是年,西南徒莫祗蠻等各率其衆內屬,以其地爲傍州、望州[33]、覽州、丘州,並隸郎州都督府。

高宗永徽二年十一月,特浪生羌董悉奉求辟惠生羌,卜樓莫等各率種落萬餘戶詣

茂州歸附。

五年正月，生羌大首領凍就率部落内附，以其地置劍州。

顯慶元年七月，西洱河大首領楊棟附，顯和蠻大首領王羅祁、郎、昆、黎、盤四州大首領、王伽衝部落四千戶歸附。十一月，生羌大首領浪我利波及鉢南伏浪恐等各率部落歸附，以其所部爲柘、栱二州。

三年八月，播羅哀生獠首領多胡桑等率部落六千餘戶内附。

咸亨三年正月，昆明蠻一十四姓二萬三千戶相率内附[34]，分置殷州、敦州、總州以安輯之。

玄宗開元二年閏二月，突厥默啜之婿火拔頡利發石阿異失與妻來奔。五月，突厥屈利頡斤及三姓烏波都檐等詣并州内屬。九月，葛邏祿車鼻施失鉢邏俟斤等一十二人，以涼州内屬，命攝鴻臚卿鄭嘉祚往涼州宣勞。是月，胡祿屋闕及首領胡祿一千三十一人來降。十月，胡祿屋二萬帳詣北庭内屬[35]。

三年二月，突厥十姓部落左廂五咄之啜、右廂五怒失卑五侯斤及高麗王莫離支高文簡、都督趺思大等，各率其衆自突厥相繼内屬，前後二千餘帳。四月，三姓葛邏祿率衆歸國，帝降書慰曰："三姓葛邏祿首領散爛俟斤等冒涉遠來，並平安好。卿等一被驅率，多歷歲年，遂背逆輸忠，間行歸國，言念誠節，嘉賞良深。緣彼部落初來[36]，已令逐便安置。卿等來日，大首領及將士已下，並得安穩以否。所有事意[37]，具狀奏來。"

四年九月，契丹李失活、奚李大酺，各以所部來降。

六年四月，突厥賀魯阿波屬下首領倍羅賀魯曳辭等投降。五月，契丹部落孫骨納等十八人内屬，並授游擊將軍，賜緋袍銀帶留宿衛。

十一年九月，吐谷渾率其衆詣沙州内屬，詔張敬忠安存之。降書吐渾曰："卿北被吐蕃拘留[38]，阻我聲教，自棄沙塞，于今數年。彼蕃每肆侵凌百姓，聞甚辛苦，今遠申誠款，朕甚嘉焉。"

二十七年九月，處木昆匐延闕律啜部落、拔塞幹部落、鼠尼施部落、阿悉告部落、弓月部落、哥係部落，皆遣使謝恩，請内屬，許之。其表曰："臣等生在荒裔，久闕朝宗，國亂士虆，互相攻殺。賴陛下聖恩遐布，愍念蒼生，令磧西節度使蓋嘉運統領兵馬，撫臣遠蕃，誅暴拯危，存恤蕃部。臣等伏願稽首聖顔，兼將部落於安西管内安置，永作邊捍[39]，長爲臣子。今者載馳，驤首天路，不任喜躍之至[40]。"

二十八年十二月，突騎施可汗英賀達干率其妻子及纛官首領百餘人内屬。初，賀達干與烏蘇萬洛扇誘諸蕃背叛，帝命蓋嘉運宣恩招諭，皆相率而降。

天寶元年八月，突厥阿布惠及默啜可汗之孫、登利可汗之女，與其黨屬來降。九月，護密國王子頡吉匐遣使上表，請背吐蕃來屬。

四年，曹國王哥邏僕遣使上表，自陳："宗祖以來，向天可汗忠赤，常受徵發，望乞

玆恩,將奴國土同爲唐國小州,所須驅遣,奴身一心忠赤,爲國征討。"

十三載二月,劍南節度奏女國、南王國及白狗,並率部落內屬。閏十一月,吐蕃、白蘭二品官籠董占庭等二十一人來降,並授左武衛員外大將軍。

十四載正月,蘇毗王子悉諾邏率其首領數十人來降,隴右節度使哥舒翰奏曰:"蘇毗一蕃,最近河北,吐渾部落[41],數倍居人。蓋是吐蕃舉國強授,軍糧兵馬,半出其中,自沒凌替送款事彰,家族遇害二千餘人,悉其種落,皆爲猜阻。今此王子又復歸降,臨行事洩,還遭掩襲,一千餘人,悉被誅夷,猶獨與左右苦戰獲免。且吐蕃、蘇毗互相屠戮,心腹自潰,滅亡可期,但其王背逆歸仁[42],則是國家盛事。伏望宣付史館,旌其慕化。"從之。

代宗寶應元年六月,突厥奴刺部落千餘人內屬,請討賊自效。丁巳,宴奴刺大首領于內殿,賜物有差。十二月己未,投降羌渾歸順州部落、乾封州部落、歸義州部落、順化州部落、和寧州部落、和義州部落、保善州部落、寧定州部落、羅雲州部落、朝鳳州部落,並詣山南西道都防禦使臧希讓請州印。希讓以聞,許之。

永泰元年二月,河西、黨項、永定等一十二州部落內屬,請置公勞等一十五州。許之。

二年五月,安南生蠻大首領林觀符部落新置德化州,管戶一萬六百。潘歸國部落新置龍武州,管戶一千五百。詔安南節度使左散騎常侍周衡宣恩勞徠之。

大曆五年春,羌大首領白對蓬、王守貞、胡那葱等各率部落內屬,並授羌之所居羈縻州刺史。

德宗貞元九年七月,劍南西山羌女哥鄰、白狗、逋租、弱水南王六國君長[43],率種落款附。悉董國及淸遠王、咄霸王皆歸化。(女國等散居西山,舊分隸邊郡,其祖父或授將軍、中郎將、果毅等官,身後悉爲吐蕃所役。其部落大者不過三二千户,各置縣令十數人理之。土有絲絮,歲輸於吐蕃。至是相率款附,其種落至者,節度使韋皋處之維、保、霸等州,人頗統附之。)

十年八月,吐蕃渠帥論乞髯湯沒藏悉諾硉以其家屬來降。

十二年三月,西川節度使韋皋奏:"于雅州會野路招得投降蠻首領高萬唐六十九人,蠻約一千七百戶,二萬餘口。"

憲宗元和三年六月,沙陀突厥七百人攜其親屬歸于振武節度使范希朝。是月,邕管西原蠻首黃少卿歸款。

五年五月,鹽州奏渭北黨項拓跋公政等一十三府連狀稱:"管渭北押下帳幕收放,經今十五餘年,在鹽州界,今準勑割屬夏州,情願依前在鹽州充百姓。"六月,太原節度柳公綽奏:"雲州奉成軍部落一百二十帳先移在把頭峰外,今卻招得二十七帳。"

六年正月,振武節度使李泳奏:"招收得黑山外契苾部落四百七十三帳[44]。"

穆宗長慶二年六月,鹽州上言:"北界黨項被夏州遣兵劫掠殺戮,其都督拓拔萬誠請降。"詔夏州節度使李祐,其黨項勿令侵擾。

四年二月,嶺南奏:"洞賊黄昌瓘使其黨陳少奇及首領二十人,連款請降。"十二月,鳳翔節度使王承元送到投降吐蕃一十九人,各賜衣一襲。

文宗太和元年八月,靈州奏部落遊弈使拓拔忠義招收得部落五千餘帳於界首,安置訖。

開成元年二月,天德軍奏:"生退渾部落三千帳來投豐州。"

三年九月,安西都護馬植奏:"羈縻州刺史首領麻光耀等先屬南蠻,今羌子弟相次到府,幷納南蠻所給文牒衣物等[45]。"

武宗會昌元年五月,天德軍奏:"迴鶻嗢沒斯與歷支王子[46]、多覽將軍等七人與部下將士三千一十,口六十八人來降。"

宣宗大中三年正月,涇原節度使沈季榮奏:"吐蕃論恐熱以安樂三州及右門七關等歸國。"

五年八月,沙州張義潮遣兄義潭將瓜、沙、伊、肅等十一州圖經、戶籍來獻。

後唐莊宗同光二年三月,蔚州送降附契丹七人。六月,雲州節度使李敬文奏:"達靼首領滂撒于于越族帳先在磧北,去年契丹攻破背陰,達靼因相掩擊,滂撒于于率領步族羊馬三萬逃遁來降[47],已到金月南界,今差使蒙越到州,便令入奏。"

明宗天成元年十月,契丹平州守將領幽州節度使盧文進率戶口兵馬車帳來降。

二年正月,定州行營副招討房知溫奏:"奚陁羅支領兩蕃奚內附,建牙於營州。"

三年閏八月,契丹平州刺史張希崇殺其契丹,以一城居人歸國,命中使齎茶藥接之。

長興元年六月,達怛三十帳內附。七月,北京奏吐渾十餘帳內附,已於天池川靜樂縣界安置。八月,北京奏吐渾內附,欲於嵐州安族帳。十月,青州奏登州申契丹阿保機男東丹王突欲一行四十餘萬人,馬八十匹來歸。

二年閏五月,吐渾下大首領薛海金等于我。

三年五月,達靼首領頡哥已下四百人內附。

四年正月,突厥首領李白山等三十四人內附。

宋帝清泰二年九月,振武揚光遠言[48]:"河口蕃部來奔,界上安置。"

周太祖廣順二年四月,定州言契丹羽林都署辛霸卿等二十三人、馬三疋幷車牛來奔。六月,契丹降人孫重勳等四十四人到闕。八月,定州言有戶三百自契丹來歸。十月辛卯,契丹釣臺鎭將王彥、鎭都將盧曉文、招收軍使王瓊等八人來奔。十一月,契丹界關南都舩務使王希乾、寧軍使孫章而下二十四人來歸。十二月,契丹殿頭王進、龍武,羽林軍校及通事舍人胡延等六人來奔。

三年正月，契丹王子元祿二人、羽林軍使王遇、軍將張超等十九人來奔。二月，鎮州言部送契丹來奔銀院使張知訓等七人。三月，契丹羽林軍士十五人來降。四月，契丹乾寧軍使張韜等三十八人、羽林軍將王興等十五人來奔。五月，深州送契丹來奔，麴院官李緒等十七人，指揮使李重筠等十人，爲儀郎四十人至京師。

六月，契丹瀛州戎軍陶洞文等十二人，及巡簡指揮使葛知友、雲州牙將崔崇等十九人，招收軍使李彦暉二十一人來奔。是月，定州送奚、契丹來奔。綉院使邢福順等十三人、并順州刺史男戴原等至闕下[49]。

七月，契丹羽林軍士楊澤等十三人，殿直楊晏等二十五人來奔。是月，滄州李暉送契丹降人盧臺軍使張藏英等二百二十二人，馬二十三疋。八月，定州部送契丹歸明軍士齊武等二十九人至京師。九月，雲州吐渾指揮使黨富達等五十一人[50]，馬駝四十二，并朔州軍使馬延嗣等來奔。

校勘記

[1]毋，原本、宋本均作“母”，據《漢書・兩粵傳》改。下同。

[2]中尉，原本、宋本均作“中尉尉”，據《漢書・兩粵傳》删去一“尉”字。

[3]先人之故，原作“先之人故”，據宋本、《漢書・兩粵傳》改。

[4]留何，原本、宋本均作“留可”，據《後漢書・西羌傳》改。

[5]𡏖，原作“奠”，據宋本改。下同。

[6]户，原作“中”，據宋本改。

[7]以，原脱，據宋本補。

[8]蔡，原作“摹”，據宋本改。

[9]内，原作“囚”，據宋本改。

[10]切，宋本爲夾注小字，且前有脱字，原本誤入正文。

[11]太守，原作“大音”，據宋本改。

[12]和，原作“帝”，據宋本改。

[13]丸，原作“九”，據宋本改。

[14]賨，原作“實”，據宋本改。

[15]賨，原作“實”，據宋本改。

[16]戴，原作“載”，據宋本改。

[17]淮，原作“維”，據宋本改。

[18]奕，宋本作“弈”。

[19]獠，原作“僚”，據宋本改。

[20]胡，宋本作“朝”，然據文意則以原本爲長。

[21]帥，原作“師”；讋，原作“襲”，皆據宋本改。

[22]崖，原作“崔”，據宋本改。

[23]楊,原作“羊”,據宋本改。

[24]引帥,原本、宋本同,然據文意,當作“别帥”。

[25]叱,原作“呰”,據宋本改。

[26]以,據宋本補。

[27]延陀,原誤倒,據宋本改。

[28]漠,原作“漢”,據宋本改。

[29]俟,原作“侯”,據宋本改。下同。

[30]折,原作“祈”,據宋本改。

[31]墜,原作“遂”,據宋本改。

[32]折,原作“析”,據宋本改。

[33]“望州”前原衍“望州”二字,據宋本删。

[34]昆,原作“毘”,據宋本改。

[35]屋,原作“屈”,據宋本改。

[36]彼,原作“被”,據宋本改。

[37]所有,原作“有所”,據宋本校乙。

[38]拘,原作“收”,據宋本改。

[39]捍,原作“犴”,據宋本改。

[40]喜,原作“嘉”,據宋本改。

[41]渾,原作“澤”,據宋本改。

[42]背,原作“逆”,據宋本改。

[43]君,據宋本補。

[44]苾,原作“宓”,據宋本改。

[45]給,原脱,據宋本補。

[46]支,原作“友”,據宋本改。

[47]滂撤于于,宋本作“滂撤于”。

[48]言,原作“年”,據宋本改。

[49]下,據宋本補。

[50]吐渾,原誤倒,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八

外臣部(二十三)

和 親

戎狄之國,世爲邊患,禮義不能革其貪,干戈不能絶其類。故上自虞夏、商周,固不程督。雖有窮兵追擊,而亦亡失略等,所謂獸聚鳥散,從之如搏景者也。是以聖人用權變之道,遠御不絶而已。漢高始納奉春之計,建和親之議,歲用絮繒、酒食奉之,非惟解兵息民,亦欲漸而臣之,爲羈縻長久之策耳。高后、文帝至于宣、元,皆用是道,故得呼韓朝於北闕之下。及魏道武讀《漢史》至欲以魯元妻匈奴,爲之掩卷太息。於是以諸女皆釐降于賓附之國,此乃深識從權濟時之略焉。《易》曰:"惟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其是之謂乎?

漢高帝罷平城歸,韓王信亡入胡。當是時,冒頓單于兵強,控弦四十萬騎(控,引也,謂皆引弓也),數苦北邊。帝患之,問奉春君劉敬。敬曰:"天下初定,士卒罷於兵革(罷,讀曰疲),未可以武服也;冒頓殺父代立,妻群母,以力爲威,未可以仁義說也。獨可以計久遠子孫爲臣耳,然陛下恐不能爲。"帝曰:"誠可,何爲不能?顧爲奈何(顧,思念也)?"敬曰:"陛下誠能以適長公主妻單于(適,讀曰嫡,謂皇后所生),厚奉遺之[1],彼知漢女送厚,蠻夷必慕,以爲閼氏,生子必爲太子代單于。何者?貪漢重幣。陛下以歲時漢所餘彼所鮮數問遺(鮮,少也。問遺,謂餉饋之也。鮮,音息善反),使辯士風諭以禮節(風[2],讀曰諷),冒頓在,固爲子婿;死,外孫爲單于。豈曾聞孫敢與大父亢禮哉?可毋戰以漸臣也。若陛下不能遣長公主,而令宗室及後宫詐稱公主,彼亦知不肯貴近,無益也。"(近,音其革反。)帝曰:"善!"欲遣公主,吕后泣曰:"妾惟以一太子一女(言唯以此自慰[3]),奈何棄之匈奴?"帝竟不能遣長公主,而取家人子爲公主,妻單于。(於外庶人之家取女,而名之爲公主。)使敬往結和親約(一云:奉宗室女公主爲單于閼氏),歲奉匈奴絮繒、酒食,物各有數,約爲兄弟以和親,冒頓乃少止[4]。

惠帝三年春,以宗室女爲公主,嫁匈奴單于。時冒頓寖驕(寖,漸也),乃爲書使使遺高后[5],其辭悖慢。高后善季布言,令大謁者張澤報書曰[6]:"單于不忘敝邑,賜之以書,敝邑恐懼,退日自圖(圖,謀也[7]),年老氣衰,髮齒墮落,行步失度,單于過聽,不足以自汙。(過,誤也。)敝邑無罪,宜在見赦。竊有御車二乘,馬二駟,以奉常駕。"冒頓得

書，復使使來謝曰："未嘗聞中國禮義，陛下幸而赦之。"因獻馬，遂和親。文帝即位，復修和親。

四年，匈奴遺漢書曰："天所立匈奴單于敬問皇帝無恙。前時皇帝言和親事，稱書意合驩（稱，副也，言與所遺書意相副而共結驩親）。漢邊吏侵侮右賢王，右賢王不請[8]（不請，言不告也，爲三年右賢王入寇），聽後義盧侯難支等計，與漢吏相恨，絕二主之約，離昆弟之親。皇帝讓書再至，發使以書報，不來，漢使不至[9]。（讓書，有責讓之言也，謂匈奴再得漢書，而發使將書以報漢[10]，漢留其使[11]，不得來還。而漢又更不發使至匈奴也。）漢以其故不和，鄰國不附。今以少吏之敗約（少吏，猶言小吏），故罰右賢王，使至西方求月氏擊之。以天之福，吏卒良，馬力強，以滅夷月氏，盡斬殺降下定之。樓蘭、烏孫、呼揭其旁二十六國，皆已爲匈奴。諸引弓之民，并爲一家，北州以定。願寢兵休士養馬，除前事，復故約，以安邊民，以應古始，使少者得成其長，老者得安其處，世世平樂。未得皇帝之志，故使郎中係虖淺奉書請[12]，獻槖駝一，騎馬二，駕一駟[13]。皇帝即不欲匈奴近塞，則且詔吏民遠舍，使者至，即遣之。"六月中，來至新望之地（漢界上塞下之地）。書至，漢議擊與和親孰便，公卿皆曰："單于新破月氏，乘勝不可擊也，且得匈奴地澤鹵，非可居也，和親甚便。"漢許之。

六年，遺匈奴書曰："皇帝敬問匈奴大單于無恙。使係虖淺遺朕書[14]，云'願寢兵休士，除前事，復故約，以安邊民，世世平樂'，朕甚嘉之。此古聖之志也[15]。漢與匈奴約爲兄弟，所以遺單于甚厚。背約離兄弟之親者，嘗在匈奴，然右賢王事已在赦前，勿深誅。單于若稱書意，明告諸吏，使無負約，有信，敬如單于書。使者言單于自將并國有功，甚苦兵事，服繡袷綺衣[16]、長襦、錦袍各一（服者，言天子自所服也[17]。袷者，衣無絮也[18]。繡袷綺衣，繡者爲表，綺爲裏也。袷，音工袷反[19]），比疏一[20]（辮髮之飾也，以金爲之。比[21]，音頻寐反。疏，字或作余[22]），黃金飾具帶一，黃金犀毗一（犀毗，胡帶之鈎也），繡十疋，錦二十疋，赤綈、綠繒各四十疋。使中大夫意、謁者令肩遺單于[23]。"後頃之，冒頓死，子稽粥立（稽音奚。粥音育），號曰老上單于。老上稽粥單于初立，帝復遣宗人女公主爲單于閼氏（宗人女，亦諸侯王之女），使宦者燕人中行說傅公主。

十四年後，匈奴歲入邊，殺略人民，漢甚患之。及使使遺匈奴書，單于亦使當戶報謝，復言和親事。

後二年，使使遺匈奴書曰："皇帝敬問匈奴大單于無恙（恙，音漾）。使當戶、且渠雕渠難、郎中韓遼遺朕馬二疋，已至，敬受。（當戶且渠者，其人爲二官。雕渠難者，其姓名。）先帝制：長城以北引弓之國受令單于，長城以內冠帶之室朕亦制之，使萬民耕織，射獵衣食，父子毋離，臣主相安，俱無暴虐。今聞渫惡民貪降其趨（渫，音先列反。降，下也。謂下意於利也。趨，讀曰趣[24]），背義絕約，忘萬民之命，離兩主之驩，然其事已

在前矣。書云'二國已和親,兩主驩說(說,讀曰悦),寢兵休卒養馬(寢,息也),世世昌樂,翕然更始',朕甚嘉之。聖德日新,改作更始,使老者得息,幼者得長,各保其首領,而終其天年。朕與單于俱繇此道(由,從也,用也),順天恤民,世世相傳,施之無窮,天下莫不咸嘉。使漢與匈奴鄰敵之國,匈奴處北,地寒[25],殺氣早降,故詔吏遺單于秫蘖金帛絮它物歲有數[26]。今天下大安,萬民熙熙,獨朕與單于爲之父母。朕追念前事,薄物細故,謀臣計失,皆不足以離昆弟之驩。朕聞天不頗覆,地不偏載,朕與單于皆捐細故,俱蹈大道也,墮壞前惡,以圖長久,使兩國之民,若一家子。元元萬民,下及魚鼈,上及飛鳥,跂行喙息,蠉動之類(跂行,凡有足而行者也。喙息,凡以口出氣者。蠉蠉,動貌。跂音歧。喙音許穢反。蠉,人兗反),莫不就安利,避危殆,故來者不止,天之道也。俱去前事,朕釋逃虜民[27](謂漢人逃入匈奴者合不追),單于毋言章尼等(背單于降漢者)。朕聞古之帝王,約分明而不食言(凡云食言者,終爲不信,棄其前言,如食而盡)。單于留志,天下大安[28]。和親之後,漢過不先(言更不負約),單于其察之。"單于既約和親,於是制詔御史:"匈奴大單于遺朕書,和親已定,亡人不足以益衆廣地,匈奴無入塞,漢無出塞,犯今約者殺之,可以久親[29],後無咎,俱便,朕已許。其布告天下,使明知之。"又詔曰:"朕既不明,不能遠德,使方外之國不寧息夫,四荒之外不安其生(戎狄荒服,故曰四荒。言其荒急去來無常也)。封圻之內,勤勞不處(圻亦畿字。王畿千里[30]。不處者,不獲安居),二者之咎,皆自於朕之德薄[31],而不能達也。間者,累年匈奴並暴邊境,多殺吏民,邊臣兵吏,又不能諭其內志,以重吾不德。(諭,曉告也。重,音直用反。)夫久結難連兵中外之國,將何以自寧!今朕夙興夜寐,勤勞天下,憂苦萬民,爲之惻怛不安(惻,痛也。怛,恨也),未嘗一日忘於心。故遣使者冠蓋相望,結轍於道(使車往返,故轍如結也),以諭朕志於單于。今單于反古之道,計社稷之安,便萬民之利,新與朕俱棄細過,偕之大道(偕亦俱也。之,往也,趣也),結兄弟之義,以全天下元元之民(元元,善意也),和親以定,始于今年。"

景帝元年四月,遣御史大夫陶青至代下與匈奴和親。

三年秋,復與匈奴和親。

五年夏,遣公主嫁匈奴單于。初,帝既即位,趙王遂陰使於匈奴,會吳楚反,欲與趙合謀入邊,漢圍破趙,匈奴亦止。自是後,帝復與匈奴和親,通關市,給遺單于,遣公主,如故約。終帝世,時時小入盜,邊無大寇。

武帝即位初,明和親約束,厚遇關市,饒給之。匈奴自單于以下,皆親漢,往來長城下。帝令張騫使烏孫,匈奴聞其與漢通,怒欲擊之。烏孫於是恐,使使獻馬,願得尚漢公主,爲昆弟。天子問群臣,議計曰:"必先內聘,然後遣女。"烏孫以馬千疋聘(入聘財)。元封中,遣江都王建女細君爲公主以妻焉[32],賜乘輿,服御物,爲備官屬,宦官[33]、侍御數百人,贈送甚盛。烏孫昆莫以爲右夫人。匈奴亦遣女妻昆莫,昆莫以爲左

夫人[34]。公主至其國，自治宫室居，歲時一再與昆莫會，置酒飲食，以幣帛賜王左右貴人。昆莫年老，言語不通，公主悲愁，自爲作歌曰："吾家嫁我兮天一方，遠託異國兮烏孫王。穹廬爲室兮旃爲牆，以肉爲食兮酪爲漿(食謂飯[35]，音飼[36])。居常土思兮心内傷(土思，謂憂思而懷本土[37])，願爲黄鵠兮歸故鄉。"天子聞而憐之，間歲遣使者持帷帳錦繡給遺焉(間歲者[38]，謂每隔一歲而往也)。昆莫年老，欲使其孫岑陬尚公主。公主不聽，上書言狀。天子報曰："從其國俗，欲與烏孫共滅胡。"岑陬尚江都公主，生一女少夫(名少夫)。公主死，漢復以楚王戊之孫解憂爲公主，妻岑陬。岑陬且死，以國與季父大祿子翁歸靡，後尚楚主解憂。翁歸靡死，岑陬子泥靡代立，號狂生，復尚楚主解憂。是時，匈奴自馬邑軍後絶和親，數侵邊，漢亦累出兵討破之，伊稺斜單于用漢降將趙信，遣使好辭請和親。帝下其議，或言和親，或言遂臣之。丞相長史任敞曰："匈奴新困，宜使爲外臣，朝請於邊。"元鼎中，烏維單于立，數使使好辭甘言求和親。漢使王烏等使之，單于陽許曰："吾爲遣其太子入質於漢，以求和親[39]。"復遣楊信使匈奴，謂單于曰："即欲和親，以單于太子爲質(質，音至，謂以物相與質當也)於漢[40]。"單于曰："非故約[41]，故約[42]，漢常遣公主，給繒絮食物有品，以和親。(品，等差也。)令吾太子爲質[43]，無幾矣(無幾，言當盡也)。"當武帝之世，兵深入匈奴，窮追二十餘年。匈奴孕重墮殰，罷極苦之。(孕重，懷任者男也。極，困也，苦也。墮，落也。殰之，心厭苦也。)狐鹿姑單于以下，嘗有欲和親計。後欲求和親，會病死。壺衍鞮單于既立，風謂漢使者，言欲和親。其臣衛律在時，亦常言和親之利，匈奴不信，及死後，兵數困，國益貧。單于弟左谷蠡王思衛律言，欲和親而恐漢不聽，故不肯先言，常使左右風漢(風，讀曰諷)。然其侵盜益希，遇漢使愈厚，欲以漸至和親，漢亦羈縻之。

宣帝時，烏孫昆彌自將擊匈奴有功，漢遣校尉常惠持金幣賜烏孫貴人有功者。

元康二年，烏孫昆彌因惠上書："願以漢外孫元貴靡(音美)爲嗣，得令復尚漢公主，結婚重親，畔絶匈奴，願聘馬嬴各千疋。"詔下公卿議。大鴻臚蕭望之以爲烏孫絶域，變故難保，不可許。帝美烏孫新立大功，又重絶故業(重，難也。故業，謂先與烏孫皆親也)，遣使者至烏孫，先迎取聘。昆彌及太子、左右大將、都尉皆遣使[44]，凡三百餘人入漢地迎取。少帝廼以烏孫主解憂弟相失爲公主，置官屬侍御百餘人[45]，舍上林中，學烏孫言。(舍也。)天子自臨平樂觀，會匈奴使者、外國君長，大角抵設樂而遣之。使長羅侯光祿大夫爲副，凡持節者四人，送少主至燉煌。未出塞，聞烏孫昆彌歸翁靡死，烏孫貴人共從本約，立岑陬子泥靡代爲昆彌[46]，號狂王。惠上書："願留少主燉煌。"惠馳至烏孫，責讓不立元貴靡爲昆彌，迎還少主。天子用蕭望之議[47]，徵還少主。

神爵二年，匈奴單于遣名王奉獻賀正月，始和親。是時，匈奴虛閭權渠單于旁塞獵，欲入寇。單于病，罷兵去。乃使題王都犂胡次等入漢請和親。未報，會單于死。

元帝時，呼韓邪單于自言願壻漢氏，以自親。帝以後宫良家子王嬙字昭君賜單于。

昭君南郡人。時呼韓邪來,勑以宫女五人賜之。昭君入宫數歲,不得見御,積悲怨,乃請掖庭令求行,呼韓邪臨辭,大會,帝召五女以示之[48]。昭君豐容靚飾,光明漢宫,顧景裴回,竦動左右。帝見大驚,意欲留之,而難於失信,遂與匈奴。生二子。及呼韓邪死,其前閼氏子代立,欲妻昭君。上書求歸,成帝勑令從胡俗,遂復爲後單于閼氏。

後漢光武建武中,上谷太守王霸上書,言宜與匈奴結和親。

二十二年,匈奴中連年旱蝗,赤地數千里,草木盡枯,人畜饑疫,死耗大半,單于畏漢乘其弊,乃遣使詣漁陽請和親,使中郎將季茂報命。

二十七年,北單于遣使詣武威求和親。天子召公卿廷議,不決。皇太子言曰:"南單于新附,北虜懼於見伐,故傾耳而聽,爭欲歸義耳。今未能出兵,而反交通北虜,臣恐南單于將有二心。北虜降者且不復來矣。"帝然之,告武威太守勿受其使。

二十八年,北匈奴復遣使詣闕貢馬及裘,更乞和親,并請音樂,又求率西域諸國胡客與俱獻見。帝下三府議酬答之宜。司徒掾班彪奏曰:"臣聞孝宣帝勑邊守尉曰:'匈奴大國,多變詐,交接得其情,則卻敵折衝;應對入其數,則反爲輕欺。'今北匈奴見南單于來附,懼謀其國,故數乞和親,又遠驅牛馬與漢合市,重遣名王,多所貢獻。斯皆外示富強以相欺誕也。臣見其獻益重,知其國益虚;歸親愈數,爲懼愈多。然今既未獲助南,則亦不宜絶北。羈縻之義,禮無不答。謂可頗加賞賜,略與所獻相當,明加曉告,以前世呼韓邪、郅支行事。報答之辭,令必有適[49],今立藁草并上[50],曰:'單于不忘漢恩,追念先祖舊約,欲修和親,以輔身安國,計議甚高,爲單于嘉之。往者,匈奴數有乖亂,呼韓邪、郅支自將相讎隙[51],並蒙孝宣皇帝垂恩救護,故各遣侍子稱藩保塞。其後郅支忿戾,自絶皇澤;而呼韓附親,忠孝彌著。及漢滅郅支,遂保國傳嗣,子孫相繼。今單于擕衆南向[52],款塞歸命。自以呼韓嫡長,次第當立,而侵奪失職,猜疑相背,數請兵將,歸埽北庭[53],策謀紛紜,無所不至。惟念斯言不可獨聽。又以北單于比年貢獻,欲修和親,故拒而未許,將以成單于忠孝之義。漢秉威信,總率萬國,日月所炤,皆爲臣妾,殊俗百蠻,義無親疏,服順者褒賞,叛逆者誅罰。善惡之效,呼韓、郅支是也。今單于欲修和親,款誠已達,何嫌而欲率西域諸國俱來獻見?西域諸國屬匈奴[54],與屬漢何異?單于數連兵亂[55],國内虚耗,貢物裁以通禮,何必獻馬裘?令齎雜繒五百疋,弓鞬韥丸一,矢四發(藏弓爲鞬,藏箭爲韥。丸,箭箙也。四矢曰發),遣遺單于。又賜獻馬左骨都侯、右谷蠡王雜繒各四百疋,斬馬劍各一,單于前言:先帝時所賜呼韓邪竽瑟、箜篌皆敗,願復裁賜。念單于國尚未安,方厲武節,以戰攻爲務,竽瑟之用,不如良弓利劍,故未以齎(言不齎持往遺也)。朕不愛小物於單于,便宜所欲,遣驛以聞。'"帝悉納從之。

三十一年,復遣使如前,欲修和親,乃璽書報答,賜以綵繒,不遣使者。

明帝永平六年,北匈奴猶盛,數寇邊,朝廷以爲憂。北單于欲合市,遣使求和親。帝

冀其交通，不復爲寇，乃許之。遣給事中鄭衆持節使匈奴。及衆還，朝議復欲遣使，衆上疏諫曰："臣伏聞北單于所以要致漢使者，欲以離南單于之衆，堅三十六國之心也。又當揚漢和親，誇示鄰敵，令西域欲歸化者局促狐疑，懷土之人絶望中國耳。漢使既到，便偃蹇自倨。若復遣之，虜必自謂得謀，其群臣駮議，不敢復言。如是，南庭動搖，烏桓有離心矣。南單于久居漢地，具知形勢，萬分離析，旋爲邊害，今幸有度遼之衆[56]，揚威北垂，雖勿報答，不敢爲患。"帝不從。

章帝元和二年，武威太守孟雲上言："北虜以前既和親，而南部復往鈔掠[57]。北單于謂漢敗盟[58]，謀欲犯塞，謂宜還南所掠生口，以慰安其意。"帝從大僕袁安議，許之，乃下詔曰："昔獫狁獯鬻之敵中國，其所繇來尚矣。往者雖有和親之名，終無絲髮之效。墝埆之人，屢嬰塗炭，父戰於前，子死於後。弱女乘於亭障，孤兒號於道路。老母寡妻，設虚祭，飲泣淚[59]，相望歸魂於沙漠之表[60]，豈不哀哉！《傳》曰：'江海所以能長百川者，以其下之也。'少加屈下，尚何足病？况今與匈奴君臣分定，辭順約明，貢獻累至，豈宜違信，自受其曲。其勑度遼及領中郎將龐奮倍，雇南郡所得生口以還北虜。其南部斬首獲生，計功受賞如常科。"時北單于遣使貢獻，求欲和親[61]，詔問群僚[62]，議者或以爲："匈奴變詐之國，無内向之心，徒以畏漢威靈，逼憚南虜，故希望報命，以安其離叛。今若遣使，恐失南虜親附之歡，而成北狄猜詐之計，不可。"玄武司馬班固議曰："竊自惟思[63]，漢興以來，曠世歷年，兵纏夷狄，尤事匈奴，綏御之方，其塗不一：或修文以和之，或用武以征之；或卑下以就之，或臣服而致之[64]。雖屈伸無常，所因時異然，未有拒絶棄放，不與交接者也。故自建武之世，復修舊典，數重出使，前後相繼。至於其末，始乃暫絶。永平八年，復議通之，廷爭連日，異同紛回，多執其難，少言其易。先帝聖德遠覽，瞻前顧後，遂復出使。事同前世，以此而推，未有一世闕而不修者也。今烏桓就闕，稽首譯官，康居、月氏自遠而至，匈奴離析[65]，名王來降。三方歸服，不以兵威，此誠國家通於神明自然之徵也。臣愚以爲宜依故事，復遣使者，上可繼五鳳、甘露致遠人之會，下不失建武、永平羈縻之義。虜使再來，然後一往，既明中國主在忠信，且知聖朝禮義有常，豈同逆詐示猜，孤其善意乎？絶之未知其利，通之不聞其害。設後北虜稍強，能爲風塵，方復求爲交通，將何所及？不若因今施惠，爲策近長。"

和帝永元十六年，北單于遣使詣闕貢獻，願和親，修呼韓邪故約。帝以其舊禮不備，未許之，而厚加賞賜，不答其使。

元興元年，重遣使詣燉煌貢獻，辭以國貧未能備禮，願請大使[66]，當遣子入侍（天子降大使至國[67]，即遣子隨大使入侍）。時鄧太后臨朝，亦不答其使，但加賜而已。

後魏道武時，引吏部尚書崔玄伯講《漢書》，至婁敬説漢祖欲以魯元公主妻匈奴，帝善之，嗟嘆者良久。是以諸公主皆釐降于賓附之國。朝臣子弟雖名族美產，不得尚焉。時蠕蠕閭大肥率宗族歸國，尚華陰公主。公主薨，復尚護澤公主。

東魏孝静帝時,蠕蠕王阿那瓌遣朝貢求婚,以常山王姝樂安公主許之,改爲蘭陵公主。瓌遣奉馬千匹爲聘禮,迎公主。詔宗正無奇送公主往北。自是朝貢。

武定三年,吐谷渾國奉其從妹以備後庭,納爲容華嬪。

北齊神武爲魏相國時,阿那瓌強盛,與西魏通和,欲連兵東伐。神武病之,令杜弼使蠕蠕爲世子求婚(世子,即文襄也)。阿那瓌曰:"高王自娶則可。"神武猶豫,尉景與武明皇后及文襄並勸請,乃從之。武定三年,使慕容儼往娉之,號曰蠕蠕公主。八月,神武迎於下館,阿那瓌使其弟禿突佳來送女,且報聘,仍戒曰:"待見外孫,然後反國。"公主性嚴毅,一生不肯華言[68]。神武常有疾,不得往公主所,突禿佳怨恚。神武輿疾就公主,其見將護如此(神武後,文襄從蠕蠕國法,蒸公主[69],產一女焉),又爲第九子湛(即武成也)娉蠕蠕太子菴羅辰女,號鄰和公主。湛年始八歲。

後主武平四年,突厥使求婚。

後周太祖爲魏相,突厥土門使使獻方物。時鐵勒將伐茹茹,土門率所部邀破之,盡降其衆五萬,餘部恃其強盛,乃求婚於茹茹。主阿那瓌大怒,使人罵辱之曰:"爾是我鍛奴,何敢發是言也?"土門亦怒,殺其使者,遂與之絕,而求婚於周太祖。許之,以魏長樂公主妻之。武帝時,與齊人交爭,戎車歲動,故每連突厥爲外援。初,魏恭帝世,突厥俟升許進女於太祖,契未定,而太祖薨。尋而俟升又以他女許帝,未及結納,齊人亦遣求婚,俟升貪其幣厚,將悔之。保定中,詔遣涼州刺史楊荐、武伯王慶等往結之。慶等至,諭以信義,俟升遂絕齊使而定婚焉。五年,詔陳公純、大司徒宇文貴、神武公竇毅、南安公楊荐等往迎女。天和二年,俟升又遣使來獻。陳公純等至,俟升復貳於齊。會有風靈變,乃許純等以君后歸。

宣帝大象元年,突厥他鉢請和親,帝冊趙王招女爲千金公主嫁之。

二年二月,突厥遣使獻方物,且逆千金公主。

隋高祖開皇中,突厥沙鉢略與從弟地勤察有隙,各遣使詣闕請和求援,帝皆不許。會周千金公主上書,請爲一子之例,高祖遣開府徐平和使於沙鉢略諱[70],沙鉢略遣使致書曰:"辰年九月十日,從天生大突厥天下聖賢天子伊利俱盧設莫何始波羅可汗致書大隋皇帝:使人開府徐平和至,辱告言語,具聞也。皇帝是婦父,即是翁,此是女夫,即是兒例,兩境雖殊,情義是一。今重疊親舊,子子孫孫,乃至萬世不斷,上天爲證,終不違約[71]。此國所有羊馬,都是皇帝畜生;彼有繒綵,都是此物,彼此有何異也。"高祖報書曰:"大隋天子貽書大突厥乙利俱盧設莫何沙鉢略可汗:得書,知大有好心向此也,既是沙鉢略婦公,今日看沙鉢略共兒子不異。既以親舊厚意,常使之外,今特別遣大臣虞慶則往彼看女,復看沙鉢略也。"

十一年,吐谷渾主伏使其兄子無素奉表稱藩,并獻方物,請以女備後庭。帝謂滕王曰:"此非至誠,但急計耳。"乃謂無素曰[72]:"朕知渾主欲令女事朕,若依來請,他國聞

之，便當相學，一許一塞，是謂不平；若並許之，又非好法。朕情存安養，欲令遂性[73]，豈可聚斂子女，以實後宮乎？"竟不許。

十六年，以先化公主妻吐谷渾主伏。伏上表稱公主爲天后，帝不許。其年，國人殺伏，立其弟伏允爲主，使請依俗尙主，帝從之。自是朝貢歲至。

十七年，突厥突利可汗染干遣使來逆女，舍之太常，教習六禮。先是，帝改封周千金公主爲大義公主，賜姓楊氏。後帝以陳叔寶屏風賜之，公主心不平，因書屏風爲詩，叙陳亡以自寄其辭，帝聞而惡之。公主復與西面突厥泥利可汗連結[74]，帝恐其爲變，將圖之。會主與所從胡私通，因發其事，下詔廢黜之。恐都藍不從，遣奇章公牛弘將美妓四人以啗之。時沙鉢略子曰染干，居北方，遣使求婚。帝令裴矩謂之曰："當殺大義公主者，方許婚。"突利以爲然，復譖之，都藍因發怒，遂殺公主於帳。至是，以宗女安義公主妻之。帝欲離間北夷，故特厚其禮，遣牛弘、蘇威、斛律孝卿相繼爲使。突厥前後遣使入朝三百七十輩。突利本居北方，以尙主之故，南徙度斤舊鎮。（一云：初，突厥雍閭表請婚，僉議將許之，長孫晟奏曰："臣觀雍閭反覆無信，特共玷厥有隙，所以依倚國家，縱與爲婚，終當必叛。今若得尙公主[75]，承藉威靈，玷厥染干必又受其徵發，強而更反，後恐難圖。且染干者，處羅侯之子也，素有誠款，于今兩代，臣前與相見[76]，亦乞通婚，不如許之，招令南徙，兵少執弱[77]，易可撫馭，使敵雍閭，以爲邊捍。"帝曰："善！"乃遣慰喻染干，許尙公主。染干遣五百騎隨晟來逆女，以宗女封安義公主以妻之。晟說染干率衆南徙，居度斤舊鎮[78]。雍閭疾之，亟來抄略[79]。染干伺知動靜，輒遣奏聞。是以賊來，每先有備[80]。）

十九年，高熲、楊素擊突厥玷厥，大破之。拜染干爲意利珍豆啓民可汗[81]，於朔州築大利城以居之[82]。時安義公主已卒，帝以宗女義成公主妻之，部落歸者甚衆。（先是，十八年，染干爲玷厥等所攻，乃隨長孫晟歸朝。至是，高熲等擊破玷厥，乃命染干出居大利城焉。）

煬帝大業三年，幸榆林，啓民及義成公主來朝行宮，前後獻馬三千疋。帝大悅，賜物萬三千段。啓民上表曰："已前聖人先帝莫緣可汗存在之月[83]，憐臣，賜臣安義公主，種種無少短。……至尊今還如聖人先帝，捉天下四方坐也。還養活臣及突厥百姓，實無少短。臣今憶想聖人及至尊養活事，具奏不可盡。"帝乃親幸啓民所居，啓民奉觴上壽，跪伏甚恭。帝賜啓民及公主金甕各一，及衣服被褥錦綵；特勒以下各有差。（明年，啓民卒，子始畢可汗立，表請尙公主。詔從其俗。唐初始畢死，處羅可汗立。處羅死，黠利可汗立，並妻主焉。）

四年，高昌王伯雅遣使貢獻，帝待其使甚厚。明年，伯雅來朝，因從擊高麗，還，尙宗女華容公主。

十年正月，以宗女爲信義公主[84]，嫁於突厥高曷娑那可汗[85]，賜錦綵袍千具[86]，

綵萬疋。帝將復其故地,以遼東之役故,未遑也。

唐高祖義寧中,遣襄武郡公琛與太常卿鄭元璹齎女妓遺突厥始畢可汗[87],以結和親。

武德五年,西突厥葉護可汗遣使請婚。

六年,突厥又請和親,歸我馬邑。

八年四月,宴西蕃突厥使。時中國以突厥爲患,故遣使與西突厥連和,以備北狄,於是葉護請婚,帝謂侍中裴矩曰:"西突厥一與我懸遠[88],有急不得相助,今來請婚,其意如何?"對曰:"西蕃懸遠,誠如聖旨,但北寇盛強,數爲邊害。當今之計,須遠交而近攻,權可許婚,以近頡利,且羈縻之。待一二年後,中國完實,足抗北夷,然後徐思其宜。此蓋一時之策也。"帝然之,令高平王道立至其國[89]。統葉護大悅。遇頡利頻歲入寇,西蕃路梗,繇是未果。

太宗貞觀八年,吐蕃贊普弄讚嗣位,帝遣行人馮德遐往撫慰之。弄讚見德遐大悅[90],聞西突厥及吐谷渾皆尙公主,乃遣使隨德遐入朝,多賫金寶,奉表求婚,帝未之許。使者既反,言於弄讚曰:"初至大國,待我甚厚,許嫁公主。會吐谷渾王入朝,有相離間,繇是禮薄,遂不許嫁。"弄讚遂與羊同連發兵以擊吐谷渾,吐谷渾不能支,遁於青海之北[91],以避其鋒,其國人畜並爲吐蕃所掠。於是進兵破党項及白蘭諸羌[92],率其衆二十餘萬[93],頓於松州西境。遣使貢金甲,云來迎公主。又謂其屬曰:"若大國不嫁公主於我,即當入寇。"遂進攻松州,都督韓威輕騎覘賊,反爲所敗,邊人大擾。帝遣吏部尙書侯君集爲當彌道行軍大總管,右領軍大將軍執失思力爲白蘭道行軍總管,左武衛將軍牛進達爲闊水道行軍總管,右領軍劉蘭爲洮河道行軍總管[94],率步騎五萬擊之。進達先鋒自松州夜襲其營,斬千餘級。弄讚大懼,引兵而退,遣使謝罪,因復請婚,帝許之。弄讚乃遣其相祿東贊致禮[95],獻金五千兩,自餘寶玩數百事。

十四年,吐谷渾烏地也拔勤豆可汗諾曷鉢入朝請婚[96]。先是,帝即位初,吐谷渾王伏允爲子尊王求婚,帝責其親迎,以羈縻之。尊王稱疾不朝,有詔停婚。至是,遂以弘化公主妻諾曷鉢,資送甚厚。

十五年,帝以文成公主妻之,令禮部尙書江夏郡王道宗主婚,持節送公主于吐蕃。弄讚率其部兵次栢海,親迎于河源,見王人執子婿之禮甚恭。既而嘆大國服飾禮儀之美,俯仰有媿沮之色。及與公主歸國,謂所親曰:"我祖父未有通婚上國者,今我得尙大唐公主,爲幸實多,當爲公主築一城[97],以誇示後代。"遂築城邑,立棟宇以居處焉。公主惡其人赤赭面,弄讚令國中權且罷之,身亦釋氈裘,襲紈綺,漸慕華風,猜獷日革。至遣子弟入國,學而習業焉。

十六年九月,延陀眞珠毗伽可汗遣其叔父沙鉢羅泥熟俟斤來請婚,獻馬三千疋,貂皮三萬八千,馬腦鏡一。帝許以女妻之,徵可汗備親迎之禮。帝志懷遠人,於是發詔

幸靈州，與之會。可汗大悦，謂其國中曰："我本鐵勒之小帥也，蒙大國聖人樹立我爲可汗，今復嫁我以公主，車駕親至靈州，斯亦足矣。"於是税諸部羊馬以爲聘財。或説可汗曰："我薛延陀可汗與大唐天子俱爲一國主，何有自往朝謁[98]，如或拘留，悔之無及。"可汗曰："吾聞大唐天子聖德遠被，日月所炤，皆來賓服。我歸心委質，冀得一睹天顔，無所復恨。然磧北之地，必當有主，舍我别求，固非大國之計。我志決矣，勿復多言。"於是言者遂止。帝令三道發使受其羊馬[99]。然延陀無府藏[100]，調斂其國，往返且萬里，既涉磧[101]，無草，羊馬多死[102]，遂後期。帝於是停幸靈州，徵還三道之使。既而其聘羊馬至[103]，所耗將半，議者以爲戎狄則不可以禮義畜，若聘財未備而與之婚，或輕中國，要令備禮以加重。於是反其使者。群臣或勸帝云："既許以公主妻延陀，邊境得以休息，納其獻聘，不可失信於蕃人，宜在速成。"帝謂之曰："君等進計皆非也。君等知古而不知今。昔漢家匈奴強而中國弱，所以厚飾子女嫁與單于；今時中國強而北狄弱[104]，漢兵一千堪擊其數萬。延陀所以匍匐稽顙，恣我所爲，不敢驕慢者，以新得立爲長。雜姓非本其屬[105]，將倚大國，用服其衆。彼同羅、僕固等十餘部落，兵數萬，并力足制延陀，所以不敢發者，延陀爲我所立，懼中國也。今若以女妻之[106]，大國子婿，增崇其禮，深結黨援，雜姓部落，屈膝低眉，更遵服之。夷狄之人，豈知恩義[107]，微不得意，勒兵南下，如君所言，可謂養獸自噬也。吾今不與其女，頗簡使命，諸姓部落知吾棄之，其爭擊延陀必矣。"於是遂絶其婚。

十七年八月，突厥咄陸可汗遣使求婚，帝謂曰："爾數年闕朝獻，而敢留我使人，此如摘叢林一葉，盜海水一滴耳，於我大國無損，在爾褊識不足。"竟不許之。

二十年六月，西突厥乙毗射匱可汗遣使朝貢，仍求婚焉。帝璽書報其善心，優撫至甚。

校勘記

[1]厚，宋本作"原"。遣，原作"遺"，據宋本改。

[2]風，原作"凡"，據宋本改。

[3]此，原作"屯"，據宋本改。

[4]乃，宋本作"廼"。

[5]遺，原作"道"，據宋本改。

[6]澤，原作"擇"，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7]謀，原作"某"，據宋本改。

[8]右賢王，三字據宋本、《漢書·匈奴傳》補。

[9]至，原作"致"，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10]發，原作"法"，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11]漢，據宋本、《漢書·匈奴傳》補。

[12]係,原作"孫",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13]駕一駟,原本、宋本同,《漢書・匈奴傳》作"駕二駟"。

[14]係,原作"孫",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15]也,據宋本補。《漢書・匈奴傳》作"此古聖王之志也。"

[16]衣,據宋本、《漢書・匈奴傳》補。

[17]言,據宋本補。

[18]衣無絮,原作"充衣絮",據宋本改。

[19]此夾注内文字,原本錯亂,據宋本校正。

[20][21]比,原本均作"此",據宋本改。

[22]余,原作"金字",據宋本改刪。

[23]遺,原作"遣",據宋本改。

[24]謂、讀,原本均作"胃",據宋本改。

[25]地,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漢書・匈奴傳》補。

[26]秫,原作"秣",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27]虜,原本、宋本同作"虡",據《漢書・匈奴傳》改。

[28]安,原作"平",據宋本、《漢書・匈奴傳》改。

[29]久親,原作"久和親",據宋本、《漢書・匈奴傳》刪"和"字。

[30]王畿千里,四字據宋本補。

[31]於,原作"本",據宋本改。

[32]君,原本、宋本無此字,據《漢書・西域傳》補。

[33]宦,據宋本、《漢書・西域傳》補。

[34]昆莫,二字據宋本補。

[35]飯,據宋本補。

[36]飼,原作"飲",據宋本改。

[37]此夾注内文字,原本錯亂,宋本字不清,此據《漢書・西域傳》校改。

[38]間,原作"門",據宋本改。

[39]漢使……以求和親,原本脱此二十六字,據宋本補。

[40]質音至……,宋本無此夾注。

[41]約,原本、宋本同作"紇",據《漢書・匈奴傳》改。

[42]故約,原本無此二字,宋本作"故紇",據《漢書・匈奴傳》改。

[43]令,原本、宋本均作"今",據《漢書・匈奴傳》改。

[44]使,據宋本補。

[45]侍御,原作"侍御",據宋本刪。

[46]泥,原作"深",據宋本改。

[47]天子,原作"天主",據宋本改。

[48]示,原作"侍",據宋本改。

[49]令,原作"今",據宋本改。

[50]今立藁草并上,原作"今且藁草上并",據宋本改。

[51]將,宋本無此字。

[52]擁衆南向,原作"擁衆向南",據宋本改。

[53]埽,據宋本補。

[54]諸,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55]連,原作"遭",據宋本改。

[56]今,原作"盡令",據宋本改删。

[57]往,原作"生",據宋本改。

[58]敗盟,宋本作"欺之"。

[59]涕,宋本作"淚"。

[60]相,宋本作"想"。

[61]求欲,原本互倒,據宋本改。

[62]間,據宋本補。

[63]惟思,原本互倒,據宋本改。

[64]致,原作"攻",據宋本改。

[65]離,宋本作"雜"。

[66][67]大,原本均作"天",據宋本改。本條下同。

[68]華,宋本作"葉"。

[69]燕公主,原在"從蠕蠕國法"前,據宋本移。

[70]諱,此字費解。《隋書・北狄傳》、《北史・突厥傳》于此處均有"晉王廣時鎮并州,請因其釁而乘之,上不許"等文字。

[71]約,原本、宋本同,《隋書・北狄傳》、《北史・突厥傳》均作"負"。

[72]乃,原作"力",據宋本改。

[73]性,原作"往",據宋本改。

[74]泥利,原作"况利",據宋本改。

[75]若,宋本作"共"。

[76]相,原作"目",據宋本改。

[77]執,宋本作"九",於義均無取,當作"勢"。

[78]斤,原作"弃",據宋本改。

[79]抄,原作"沙",據宋本改。

[80]先,原作"失",據宋本改。

[81]豆,原作"臣",據宋本改。

[82]之,據宋本補。

[83]月,原本、宋本同。《隋書・北狄傳》作"日",當據改。

[84]信義,原作"信儀",據宋本改。

[85]曷,原作“昌”,據宋本改。

[86]千具,原作“十其”,據宋本改。

[87]齎,宋本作“貴”。

[88]一,宋本無此字。

[89]令,原作“今”,據宋本改。

[90]讚,據宋本補。

[91]北,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作“上”。

[92]兵,宋本作“共”,《舊唐書·吐蕃傳》亦作“兵”。

[93]二十餘萬,原作“二千餘”,宋本作“二十餘”,據《舊唐書·吐蕃傳》改。

[94]劉蘭,原作“留蘭”,據宋本改。

[95]致禮,原作“至禮”,據宋本改。

[96]地,據宋本補。

[97]嘗,據宋本補。

[98]有,原作“以”,據宋本改。

[99]令,原作“止”,據宋本改。

[100]無,宋本作“先”。

[101]涉,原作“沙”,據宋本改。

[102]多,原作“逸”,據宋本改。

[103]馬,據宋本補。

[104]中,宋本無此字。

[105]非本,原本互倒,據宋本改。

[106]妻,據宋本補。

[107]恩,原作“禮”,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七十九

外臣部(二十四)

和親第二

唐高宗永徽三年八月,吐谷渾弘化長公主表請入朝,遣左驍衛將軍鮮于濟往迎之。

十一月,弘化長公主來朝。

顯慶三年冬十月庚申,吐蕃贊普遣使來請婚,仍獻金毬罽及犛牛尾。

調露二年十月,吐蕃文成公主遣大臣論塞調旁來告喪[1],并請和親。帝不許之,遣郎將宋令文往吐蕃會贊普之葬[2]。

則天長壽三年二月,西平大長公主還蕃。公主者,太宗族妹,貞觀中吐蕃遣使請婚,至是來朝。設歸寧之禮焉。(臣欽若等曰:按《唐書》,太宗貞觀十五年文成公主出降吐蕃弄讚,至高宗永隆元年公主卒[3]。《實錄》所載西平大長公主,檢和親事迹未獲。)

長安二年四月,吐蕃遣使獻馬千疋,金二千兩,以表求婚,則天許之。會贊普卒。六月,突厥默啜遣使莫達干請以女妻皇太子。制令皇太子男平恩王重俊、義興王重明等,廷立見之[4]。默啜遣大臣移力貪汗入朝,獻馬千匹及方物,以謝許親之意。則天讌之於宿羽亭,太子相王及朝集使三品已上並預會,重賜以遣之。後中宗即位,默啜入寇靈州鳴沙縣,中宗下制絕其婚。

中宗神龍三年四月,詔以所養嗣雍王守禮女金城公主出降吐蕃贊普。

景龍二年四月,和蕃使左驍衛大將軍楊矩奏言:吐蕃先遣使來此迎公主,兼學漢語,今欲放還吐蕃,於事不便。伏望報之云其使已死。帝曰:"凡事須示人以信,宜應實詞報之,使無猜貳。"遂放其使還。

三年十一月[5],吐蕃贊普遣其大臣尚贊吐蕃來迎女。

四年正月庚午,制曰:"聖人布化,用百姓爲心;王者垂仁,以八荒無外。故能光宅遐邇,財成品物。繇是隆周理歷,啓柔遠之圖;強漢乘時,建和親之義。斯蓋御寓長策,經邦茂範。朕受命上靈,克纂洪業,擦三才而統極,混六合以爲家。聲教所覃,建木棗林之外;提封爰亘,弱水流沙之表。悠然至道,高詠薰風,載戢干戈,大張禮樂。庶幾前

烈,克致和平。睠彼吐蕃,僻在西服,皇運之始,早申朝貢。太宗文武聖皇帝,德侔覆載,情深億兆,思偃兵甲,遂通姻好,數十年間,一方清淨。自文成公主往嫁其國[6],因多變革,我之邊隅,亟興師旅;彼之蕃落,頗聞彫弊。頃者贊普及祖母可敦[7]、酋長等,屢披誠款,積有歲時,思託舊親,請崇姻好。金城公主,朕之小女,長自宮闈,言適遠方,豈不鍾念?但朕爲人父母,志恤黎元,若允誠祈,更敦和好,則邊土寧晏[8],兵役休息。遂割深慈,爲國大計,爰築外館[9],聿膺嘉禮。降彼吐蕃贊普[10],即以今月二十七日進發[11],朕親自送於郊外[12]。"帝乃召侍中紀處訥謂曰:"昔文成公主出降,則江夏王送之,卿雅識蕃情,有安邊之略,可爲朕充此使也。"處訥拜謝,既而以不練邊事固辭。帝又令中書侍郎趙彥昭往。昭以爲既充外使,恐其失權寵,殊不悦。司農卿趙履溫私謂之曰[13]:"公,國之宰輔,而爲一介之使,不亦鄙乎?"彥昭曰:"計將安出?"履溫因爲陰託安樂公主密奏留之[14]。丁丑,命驍衛大將軍楊矩充送金城公主使。己卯,幸始平縣以送金城公主。辛巳,設帳殿於百頃泊側[15],引王公宰臣及吐蕃使人入宴。中坐酒闌,命吐蕃使進前,諭以公主孩幼[16],割慈遠嫁之旨[17]。帝悲泣歔欷久之,因命從臣賦詩餞別。改始平爲金城,又改其地爲鳳池鄉愴別里。公主既至,吐蕃別築一城以居之。

睿宗景雲二年十一月,突厥默啜可汗遣使請和親[18],詔以宋王成器女爲金仙公主許嫁之。默啜乃遣其男楊我支特勒來朝[19]。太極元年正月,帝御安福門宴之。俄而帝傳位,親竟不成。

玄宗先天二年七月,金城公主上言吐蕃贊普之母死,乃命左清道率李璥攝宗正卿持節使于吐蕃,會葬也。

八月,突厥遣王子楊我支來求婚,以蜀王女南和縣主下嫁于楊我支,降書謂可汗曰:"朕於可汗恩義稠疊[20],故與王子更重結親,想可汗遠聞,當喜慰也。"

開元二年四月辛巳,突厥可汗遣使上表求婚,自稱曰"乾和永清大駙馬天上得果報天男突厥聖天骨咄祿可汗",上皇帝曰"府君皇帝"。乙酉,定公主出降。

十月,突厥默啜遣使求婚,帝降書謂曰:"我與突厥素來通婚好,和計之道,豈是今自?頃爲小女,且緩其期,亦可汗之久無報也。今者若眞心,請來歲未賒,任自擇日,當遣公主嫁可汗。可遣一王子來此宿衛[21],以申兩國之好,豈不美耶?"

十月,命左驍衛郎將尉遲瓌,使吐蕃宣恩于金城公主。

四年八月,吐蕃請和,從之,賞賜金城公主及贊普錦帛器物等,蕃酋皆喜[22]。公主奉表謝恩曰:"金城公主奴奴言:仲夏盛熱,伏惟皇帝兄起居萬福,御膳勝常。奴奴奉見舅甥平章書云'還依舊日重爲和好',既奉如此進止,奴奴還同再生,下情不勝喜躍。伏蒙皇帝兄所賜信物,並依數奉領。謹獻金盞、羚羊衫段、青長毛毯各一,奉表以聞。"

十二月,詔曰:"固安縣主取來年二月五日出適奚都督李大酺,須早支料造作,宜令河東少尹慕容珣充男家禮會使,洛陽令薛曦爲副,少監李尙隱充女家禮會使,河南

縣令鄭瓚爲副。”

五年三月，吐蕃贊普又遣使奉表請和，金城公主上表曰：“金城公主奴奴言：季夏極熱，伏惟皇帝兄御膳勝常。奴奴甚平安，願皇帝兄勿憂。此間宰相向奴奴道：贊普甚欲得和好，亦疑親署誓文[23]。往者皇帝兄不許親署誓文。奴奴降蕃，事緣和好，今乃搔動，實將不安和。矜憐奴奴遠在他國，皇帝兄親署誓文，亦非常事，即得兩國久長安穩，伏惟念之。”

八月，詔曰：“故東平王外孫正議大夫復州司馬楊元嗣第七女，譽叶才明，體光柔順。葭莩懿戚，敦睦有倫。舜華靡顏，德容兼茂。屬賢王慕義，于以賜親，納女問名，兹焉迨吉[24]。宜昇外館之寵，俾耀邊城之地。可封永樂公主[25]，出降契丹松漠郡王李失活。婚之夜，遣諸親高品及兩蕃太守[26]，領觀花燭。”又詔封從外生女辛氏爲固安公主，出降奚王饒樂郡王李大酺。是月，又以史懷道女爲金河公主，以妻突厥騎施可汗蘇祿[27]。先是，蘇祿頗善綏撫，有衆二十萬，遂雄西域之地，尋遣使來朝。三年，制授左羽林軍大將軍、金方道經略大使，位特進，遣侍御史解忠順齎璽書冊立爲忠順可汗。至是，每年遣使來朝獻，帝乃以主妻之。

九年，突厥默啜遣使請和，乞與帝爲子，許之；仍請尙公主，但厚賜遣之。

十年，契丹松漠郡王鬱于入朝請婚，封從妹夫，帝更令慕容嘉賓女燕郡主以妻之。明年，鬱于死，弟吐于代立[28]，復以燕郡主妻之。是年，奚饒樂郡王魯蘇入朝，仍以固安公主爲妻。而公主與嫡母不和，遞相論告，詔令離婚。復以成安公主之女韋氏爲東光公主，以妻之。

十二年三月，遣使齎絹錦八萬段，分賜奚及契丹，詔曰：“公主出降蕃王，本擬安養部落[29]，請入朝謁，深慮勞煩。朕固割恩，抑而未許，因加殊惠[30]，以慰遠心。奚有五部落，宜賜物三萬段，先給征行遊奕兵及百姓，餘一萬段與東光公主、饒樂王衙官、刺史、縣令。契丹有八部落，宜賜物五萬段，其中取四萬段先給征行有遊奕兵士及百姓[31]，餘一萬段與燕郡公主、松漠王衙官、刺史、縣令。其物雜以絹布，務令均平，給訖奏聞。”

七月，突厥默啜遣使哥解頡利發獻方物求婚，帝降書謂突厥可汗曰：“得書請婚并獻方物[32]，可汗慕義向風，益以嘉尙我國家金帛、子女，務通和親。然一爲婚姻，將傳永久，契約須重，禮數宜周。今來人旣輕，禮亦未足，所以未定日月，令其且還。如和好不移，誠信無改，凡有所請，必當不違。國家信若四時，恩同天地，一言則定，何誓如之。必能結之神明，彌表彼之誠契，旣無猜阻，任擇其宜。諸所有商量，今已親語哥解，更欲遣使，恐致勞煩。令寄可汗錦袍、鈿帶、銀盤、胡缾，至宜領取。”

八月，謝䫻國王特勒遣使羅火拔來朝，火拔奏曰：“謝䫻國去箇失密國一千五百里，其失密國去吐蕃金城公主居處七日路程。公主去年五月遣漢使二人偷道向箇失密國，傳言曰：‘汝赤心向漢，我欲走出投汝，容受我否？’箇失密王聞其言大喜，報曰：‘公

主但來，竭心以待。'時箇失密王又遣使報臣國王曰：'天子女欲走來投我，國必恐，吐蕃兵馬來逐，我力不敵。'乞兵於我，即冀吐蕃破散，公主得達。臣國王聞之極歡，遣使許諾于箇失密王，令臣入朝面取進止。"帝甚然之，賜帛百疋，放還蕃。

十三年，玄宗將東封，遣中書直省袁振攝鴻臚卿往突厥告其意[33]，默啜小殺與其妻及闕特勒[34]、暾欲谷等環帳中設宴[35]，謂振曰："吐蕃狗種，唐國與之爲婚；奚及契丹，舊是突厥之奴，亦尙唐家公主；突厥前後請結和親，獨不蒙許，何也？"振曰："可汗既與皇帝爲子，父子豈合婚姻？"小殺等曰："兩蕃亦蒙賜姓，猶得尙主，但依此例，有何不可？且入蕃公主皆非天子之女，今之所求，豈問眞假？頻請不得，實亦羞見諸蕃。"振許爲奏請，小殺乃遣其大臣阿史得頡利發入朝貢獻，扈從東巡。東封迴，上爲頡利發設讌，厚賜而遣之，竟不許其和親。是年，契丹立李盡忠弟邵固爲主。其冬，車駕東巡，邵固詣行在所，封皇從外生女陳氏爲東華公主以妻之。又云[36]：十四年正月，改封契丹松漠郡王李邵固爲廣化王，奚饒樂郡王李魯蘇爲奉誠王，仍封宗室外甥女二人爲公主，各以妻之。制曰："李邵固等輸忠保塞，乃誠奉國，屬外中于。天無遠而不屆，華裔靡隔，等數有加，宜錫休名，俾承慶澤。"(按《本紀》、《唐書》與《實錄》年月不同，故兩存之。)

十八年十月，吐蕃遣其大臣名悉獵來朝[37]，請固和好之約，且獻書曰："伏惟皇帝舅宿親，又蒙降金城公主，遂和同爲一家，天下百姓，普皆安樂。中間爲張玄表、李知古等，東西兩處，先動兵馬，侵抄吐蕃，邊將所以互相征討，迄至今日，遂城釁隙。外生以先代文成公主[38]、今金城之故，深識尊卑[39]，豈敢失禮？又緣年小，枉被邊將讒構鬬亂[40]，令舅致怪。伏乞垂察，追留死將，萬足承前。數度使人入朝，皆被邊將不許，所以不敢自奏。去冬，公主遣使婁衆失芳將狀專往[41]，蒙降使着公主來，外生不勝喜荷[42]。謹遣使論論名悉獵[43]、及副使押衛、將軍浪些紇、夜悉獵入朝取進止。兩國事，悉獵所共，外生蕃中已處分：邊將不許抄掠，若有漢人來投，便令卻送。伏望皇帝舅遠察赤心，許從舊好，長令百姓快樂。如蒙聖恩，千萬歲外生終不敢先違盟誓。謹奉進金胡缾一[44]，金盤一，金椀一，瑪瑙杯一，零羊衫段一，謹充微國之禮。"金城公主又別進金鴨盤盞、新品物等。先是，忠王友、皇甫惟明因奏事面陳通和吐蕃之便。帝然其言，因令惟明及內侍張元方充使往聘。惟明至吐蕃，具宣帝意，贊普等欣然請和，故令名悉獵隨惟明入朝[45]。乃詔曰："吐蕃向化，遣使入朝，既懷舊恩，請繼前好。今緣公主在彼，又復蕃客欲還使于四方，必資德望。鴻臚卿崔琳久歷朝序，備曉政途，好謀而成，臨事能斷，俾銜國命[46]，以赴蕃庭。宜令持節引入吐蕃使，所司准式發遣。"又以琳爲御史大夫，以奉使入蕃，寵之也。又降書與吐蕃贊普外生曰："朕君臨寓縣，子育黎元，因百姓以爲心，懼萬方之有罪。昔文成遠嫁，將以寵光彼國，豈無武力，蓋取曲成。尋亦紛紜[47]，有侵亭障，重以婚姻之故，旋師衽席之間。又降金城以敦前好，所期疆埸無壘，

書軌攸同。更聞權在強臣，遂復違約失順。干戈未息，道路稱歎。今有使臣遠來，方悉忠誠彌固，舅甥之禮，萬里如初，協和之勤，一心逾亮。義節可尚，情見乎詞。朕以公主在蕃，親愛之極，縱有違負之過，詎移骨肉之恩？深明至懷，知得良筭。至於止戈爲武，國之大猷，懷遠以德，朕之本意。中外無隔，夷夏混齊，洎聲教於殊方[48]，濟含靈于仁壽[49]。朕之深旨，來使具知。劍南去年生羌就戮，雖邊將有此舉動，是彼使來以前。自兹已後，更無討襲，諸軍所守，侵掠並停。今故使御史大夫崔琳往申信約，所有陳請，咸不相違。并所進器物，並依數領得。今寄多少信物[50]，至宜領取。"又降書金城公主："遠降殊方，底寧蕃落，載懷貞順之道，深明去就之宜，能知其人而獻其款，忠節克著，嘆美良深。所進物等，並領得。今寄公主少多信物，至宜領取。所請物，並一依來奏文。"吐蕃使奏云："公主請《毛詩》、《禮記》、《左傳》、《文選》各一部[51]。"制令秘書省寫與之。正字于休烈上疏諫言不可，疏奏不省。

二十一年二月，金城公主上言："請以今年九月一日樹碑于赤嶺，定蕃漢兩界。"時李暠使于吐蕃，金城度其還期在暮秋[52]，故有是請。及樹之日，詔張守珪、李行禕與吐蕃使莽布及同觀樹焉。既樹，吐蕃遣其臣隨漢使分往劍南及河西、磧西，歷告邊州使曰："兩國和好，無相侵掠。"漢使隨蕃使入蕃，告亦如之。（其碑文曰："維大唐開元二十一年，歲次壬申，舅甥修其舊好，同爲一家。往日貞觀十年，初通和好，遠降文成公主入蕃已後，景龍二年，重爲婚媾，金城公主因兹降蕃。自此以來，萬事休帖。間者邊吏不謹，互有侵軼，越在遐荒，因之隔閡。今遵永舊，咸與維新，帝用式藏[53]，不違厥旨。因以示赤嶺之外[54]，及所定邊界[55]，一依舊定，爲其封守焉[56]。罷斥候[57]，通關梁。大矣哉！皇天無私，惟聖作乂。故違聖者，逆也，所以降雷霆之威；率聖者，順也，所以漸雲雨之施。休咎之理，順逆之繇，若斯之明矣。昔先帝含弘愛至從聘，所以一内外之禮，等華夷之觀，通朝覲之往來，成舅甥之宴好。則我先帝之德，不可忘也。頃者瓜州之役，宥而不計者，蓋捨之先迷，而歸之率復[58]。夫恃安則逸，逸則棄禮，棄禮則忘信。忘信者，暴蔑之心生也。故春秋時，人立盟誓之典[59]：'有如日，有如河。"我之今日，罔不稽古。爾蕃臣魁渠[60]，實曰警戒，無或背涥德，習凶梗，侵擾我河湟，窺覘我亭障[61]。無或恣桀驚馳咆哮[62]，剽掠我牛馬，蹂踐我農穡。漢家軍鎮[63]，亦不得兵馬相侵，我家用不奄襲爾城守，覆墜爾師徒，壅塞爾道路，烟滅爾部落。不以兵強而害義，不以爲利而棄言，則我無爾詐，爾無我虞，信也。司慎盟，群祀莫不聽命，然後走正朔，宜百福，偕爾命祚[64]，泱泱乎仁壽之風矣。休哉！法尚一正，無二正之極。爾惟修代好，彌永年，忠於人則信於神，俾我唐受無疆之福[65]，爾亦荷有永之謀。用懷爾遠人，不實爾遠物，至聖之仁也。銘曰：言念舊好，義不忒兮。道路無壅，烽遂息兮。山河爲誓[66]，子孫億兮。有渝其誠，神明殛兮。"）

是年七月，吐蕃遣宰相論紇野贊等來朝，且通和好。金城公主獻表曰："妹奴奴言：

李行禕至,奉皇帝兄正月勑書,伏承皇帝萬福,奴惟加嘉躍[67]。今得舅甥和好,永無改張,天下黔庶,並皆安樂。然去年崔琳迴日,請置府;今李行禕至[68],及尙他辟迴,其府事不蒙進止。伏望皇帝兄商量,矜奴所請。"吐蕃贊普獻書曰:"使人李行禕至奉書,及尙他辟迴日[69],所令傳語,並且承命。且漢與吐蕃,俱是大國。又復先來宿親,自合同和,天下蒼生,悉皆快活。贊揚盛德,當無盡期,及至久長,亦無改變。恐彼此邊界黎庶,不委長和,慮有惡人,妄生亂意,請彼此差使相監,從沙州已來,洮州已來,分明報告,使無疑慮,即將永定。今奉皇帝金鋌、馬腦、胡瓶、羚羊衫段、金銀缾盤器等,以充國信。"(又云:二十八年十一月,金城公主薨,吐蕃遣使來告喪。公主景龍四年出降贊普,既至蕃中,吐蕃遣使因請河西九曲之地,爲金城公主湯沐邑。楊矩遂奏與之。吐蕃既得九曲之地,草肥,復懷背叛,頻寇河隴。開元十七年,朔方大總管信安王偉率兵拔石堡城[70],大虜吐蕃。於是吐蕃頻使求和。詔忠王友[71]、皇甫惟明及內侍張元方使于吐蕃。惟明既見,贊普及公主皆欣然請和,盡出貞觀以來勑書以示惟明,乃遣重臣名悉獵仝惟明入朝[72],贊普既獻實物[73],公主又獻金鴨盤雜器等物。悉臘頗曉書記。先是,迎公主至長安[74],當時朝廷皆稱辯才。及是,帝引入內宴,與語,甚禮之,詔御史大夫崔琳充使宣諭,於赤嶺各分樹界碑,約不相侵。後吐蕃不受,破之,自後戰攻不息。是歲公主薨,吐蕃遣使告哀,仍請和。不許,使到數月,始命有司爲公主於光順門外發哀,輟朝三日。)

二十二年四月[75],突厥遣使來朝謝婚,表曰:"自遣使入朝已來,甚好和同,一無虛誑。蕃漢百姓,皆得一處養畜資生,種田木作[76]。今許降公主,皇帝即是阿耶[77],卑下是兒。一種受恩,更有何惡。謹使哥解粟必謝婚[78],他滿達干請期[79],獻馬四十疋充押函[80]。"

天寶三載十二月,封宗女爲和義公主,降寧遠國,制曰:"呼韓來享,位列侯王;烏孫入和,義通姻好。懷柔之道,今古攸同。寧遠國奉化王驃騎大將軍爛達干志慕朝化,誓爲邊扞,漸聲教而有孚,勤職貢而無闕,誠深內附,禮異殊鄰,爰錫嘉偶,特申殊渥。四從弟前河南府告成縣令參第四女,質稟幽閑,性惟純懿,承姆師之訓道,實宗黨之光儀[81],固可以保合戎庭,克諧邦選,宜膺遠好,以寵名蕃,可封和義公主,降寧遠國奉化王。"

四載三月,封外孫女獨孤氏爲靜樂公主,降松漠都督崇順王李懷節。封外甥女楊氏爲宜芳公主,出降饒樂郡督懷信王李延寵。九月,奚及契丹酋長各殺公主,舉部落以叛[82]。

肅宗至德元年八月,迴紇首領至,請和親,兼討安祿山[83]。

九月,封故邠王弟五男承寀爲燉煌王,使迴紇,仍令僕固懷恩送至。迴紇部落請和親,封迴紇女爲毗加公主。

十月，迴紇首領來朝，請和親，詔燉煌王承寀赴迴紇結親。

二年九月，迴紇大首領入朝，燉煌王承寀加開府儀同三司，拜宗正卿，納迴紇公主爲妃。是歲，吐蕃又遣使請和親，上詔給事中南巨川以修戎好報命。

乾元元年六月，迴紇使達亥阿波刺史入朝迎公主，詔授開府儀同三司。七月丁亥，詔曰："朕聞古之聖王臨御天下，功懋受賞，道無隔於華夷，義存有孚，信必全於終始，故能德被寰宇，化延殊俗。是以周稱柔遠，克著濟時之圖，漢結和親，式弘長久之策，繇來尚矣。朕祗若元命[84]，永惟稽古，內申九命，勉膺嗣夏之期；外接百蠻，庶廣懷荒之澤。頃自兇渠作亂，宗社阽危[85]，迴紇特表忠誠，載懷奉國，所以兵踰絕漠[86]，力徇中原，亟除青犢之妖，實賴烏孫之助。而先有情款，固求姻好[87]。今兩京底定[88]，百度惟貞，奉皇輿而載寧，纘鴻業而攸重。斯言可復，厥德難忘，爰申降主之禮，用答勤王之志。且骨肉之愛，人情所鍾，離遠之懷，天屬尤切，况將適異域，寧忘軫念。但上緣社稷，下爲黎元，遂抑深慈[89]，爲國大計，是用築慈外館，割自中闈[90]，將成萬里之婚，冀定四方之業[91]。以其誠信所立，家國攸寧，義以制名，飾崇寵號。宜以幼女封爲寧國公主，應緣禮會，所司准式。其降蕃日，仍令堂弟銀青光祿大夫殿中監漢中郡王瑀充冊命英武威遠毗伽可汗使，以堂姪正議大夫行右司郎中上柱國上邽縣公賜紫金魚袋巽爲副，特差重臣開府儀同三司尚書左僕射冀國公裴冕送至界首，凡百姓臣庶[92]，宜悉朕懷。"戊子，漢中郡王瑀加特進太常卿攝御史大夫右司郎中，巽改尚書兵部郎中兼御史中丞鴻臚少卿，兼充寧國公主禮會使。癸巳，以冊立迴紇英武威遠毗伽可汗，帝御宣政殿，漢中王瑀受命。甲子，帝送寧國公主咸陽磁門驛。

十一月甲子，迴紇使三婦人謝寧國公主之娉也。（寧國公主既降迴鶻，又以榮王女媵之，及寧國來歸，榮王女爲可敦，迴紇號爲小寧國公主，歷英武、英威二可汗。及天親可汗，出居於外。英威一子，爲天親所殺。）

三年正月，迴紇可汗使大臣俱六莫賀達干等入朝，奉表起居公主。

代宗大曆四年五月，冊僕固懷恩小女爲崇徽公主，視同弟十女，下嫁迴紇可汗，爲可敦，遣兵部侍郎李涵兼御史大夫，持節于迴紇冊可敦，以繒帛二萬疋遣之。

六月丁酉，崇徽公主辭赴迴紇，詔宰臣已下百寮送至中渭橋[93]。

德宗貞元三年八月丁酉，迴鶻可汗遣首領墨啜達干[94]、多覽將將軍合闕達干等來貢方物[95]，且請和親。帝許以咸安公主嫁之，命見于麟德殿，且令齎公主畫圖就示可汗，以馬價絹五萬還之，許互市而去。

四年十月戊子，迴紇寧國公主及使至，帝御延喜門觀之，禁婦人及車輿觀者。時迴紇可汗喜於和親，其禮甚恭。上言："昔爲兄弟，今爲子壻。子壻，半子也。此猶父，彼猶子，若患西戎，子當除之。"又罵辱吐蕃使者。及使宰相等率衆千餘及其妹骨咄祿毗伽公主、媵妹迷外骨咄祿公主，及職使大首領等妻妾凡五十六婦人來迎可敦，凡遣人

千餘,納聘馬三千疋。帝令朔州及太原分留七百匹。其宰首領皆至分館,鴻臚將作。癸巳,使見于宣政殿。乙未,帝召迴紇公主及使者對於麟德殿,各有頒賜。庚子,詔以咸安公主出降迴紇可汗,仍特置官屬視親王。壬寅,以殿中監嗣滕王湛然爲咸安公主婚禮使。

十一月乙巳,加嗣滕王湛然檢校禮部尚書兼御史大夫;丁未,加送咸安公主及冊迴紇可汗使關播檢校右僕射。公主,帝第八女也。初,王師平史朝義,北虜微有功,恃此不脩蕃臣禮。至是,迴紇武義成功可汗始遣使獻方物,仍求結親,并請改"紇"字爲"鶻"。帝與宰相議,許之,以公主降焉。今使冊可汗爲勇猛分相智惠長壽天親可汗[96],冊公主爲孝順端正智慧長壽可敦,御製詩送之。(天親可汗卒,子忠貞可汗立[97]。忠貞卒,奉誠可汗立。奉誠卒,國人立其相,是爲懷信可汗。皆從胡法,繼尚公主。)

憲宗元和八年,迴鶻遣使伊難珠來請和親。

十二年,迴鶻又遣摩尼僧寺等八人至,帝使有司計之,禮費約五百萬貫。時方內有誅討,計時度費,未遂其請,以摩尼常爲迴鶻信奉使,宰臣言其不可。詔宗正少卿李誠使于迴鶻,太常博士殷侑副之[98],諭其來請之意。

穆宗即位初,迴鶻遣使合達干等來請和親,許之。

長慶元年五月丙申,迴鶻都督宰相公王摩尼等五百七十三人入朝迎公主[99],詔於鴻臚寺安置。癸亥,勅太和公主出降迴鶻爲可敦,宜令中書舍人王起赴鴻臚寺宣示之。初,迴鶻自咸安公主歿後,屢歸款請,欲繼前好,久未之許。至元和末,其請彌切,憲宗以北虜有勳勞於王家,又西戎比歲爲邊患,遂許以女妻之。帝即位踰年,至是乃封第十妹爲太和長公主出降之。甲子,以左金吾衛大將軍胡証檢校戶部尚書持節充送公主入迴鶻及加冊可汗使,光祿寺卿李憲加兼御史中丞充副使,太常博士殷侑改殿中侍御史充判官,以前曹州刺史李銳爲太府卿兼御史大夫持節赴迴鶻充婚禮使,宗正少卿嗣寧王子鴻兼御史中丞充副使,以虞部員外郎陳鴻爲判官。

六月乙亥,加李憲御史大夫。戊寅,迴鶻奏:以一萬騎出北庭,一萬騎出安西柘吐蕃,以迎太和長公主歸國。丙戌,太和長公主出降迴鶻,宜特置府,其官屬宜准親王府例。

七月乙卯,正衙冊太和長公主爲迴鶻可敦。辛酉,長公主發赴迴鶻國,帝以半仗御通化門臨送[100],百僚章敬寺前立班,儀衛頗盛,士女傾城觀焉。

十月,豐州奏:迴鶻五百騎至界首以迎公主。十一月甲寅,振武節度使張惟清奏:准詔發兵三千人赴蔚州,數內已發一千人訖,餘二千人待太和公主出界即發遣。又奏:得天德軍轉牒,云迴鶻七百六十人將馳馬及車,相次至黃盧泉迎公主。豐州刺史李佑奏:迎公主迴鶻三千騎於柳泉下營。

二年正月癸卯,駙馬都尉鄭何送太和公主至迴鶻還。

十月，金吾大將軍胡証送太和公主還。初，公主迴鶻牙帳尙可信宿可汗遣數百騎來，請與公主先從他道去，胡証曰："不可。"虜使曰："前咸安公主來時，去花門數百里，即先去。今何獨拒我？"証曰："我奉天子詔，送公主以授可汗。今未見可汗，豈宜先往？"虜使乃止。既至虜廷，乃擇吉日冊公主爲迴鶻可敦。可汗先昇樓東嚮坐，設氈幄於樓下以居以主[101]，使群胡主教公主以胡法。公主始解唐服而衣胡衣，以一嫗侍出樓前西嚮拜，可汗坐而視，公主再俯，拜訖復入氈幄中，解前所服而被可敦服。通裾大襦，皆茜色金飾，冠如角前指。復出樓前俯拜可汗，如初禮。虜先設大輿曲扆，廡前設小座，相者引出，公主昇輿，迴鶻九相分負其輿，隨日右轉於廷者九，公主乃降輿昇樓，與可汗俱東嚮坐。自是臣下朝拜謁，并拜可敦。可敦自有牙帳，命二相公出入帳中。証等將歸，可敦宴之，帳中留連號啼者竟日，可汗因贈漢使以厚貺。

校勘記

[1]來，原作"求"，據宋本改。

[2]普，據宋本補。

[3]永隆，原作"來降"，據宋本改。

[4]廷，原作"延"，據宋本改。

[5]三年，原作"二年"，據宋本改。

[6]嫁，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上》作"化"，據宋本改。

[7]贊普，據《舊唐書・吐蕃傳上》補。

[8]土，原本、宋本同作"上"，據《舊唐書・吐蕃傳上》改。

[9]爰，原作"受"，據宋本改。

[10]降，據《舊唐書・吐蕃傳上》補。

[11]進發，據《舊唐書・吐蕃傳上》補。

[12]親，原作"深"，據宋本改。

[13]謂，據《舊唐書・吐蕃傳上》補。

[14]因爲，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上》無"爲"字。

[15]洎側，原作"洎則"，據宋本改。

[16]駭，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上》作"孩"。

[17]旨，原作"日"，據宋本改。

[18]默，據宋本補。

[19]啜，據宋本補。

[20]於，原作"欲"，據宋本改。

[21]可，據宋本補。

[22]喜，原作"嘉"，據宋本改。

[23]疑，原本、宋本同，《全唐文》卷二七作"宜"。

[24]兹,原作“滋”,據宋本改。

[25]公主,據宋本補。

[26]守,宋本作“首”,《全唐文》卷二七與原本同。

[27]突厥騎施,原本、宋本同,《舊唐書·突厥傳》作“突騎施”,當據改。

[28]代,原作“伐”,據宋本改。

[29]落,據宋本補。

[30]惠,宋本作“慧”。

[31]有,宋本無此字。

[32]求婚……方物,此十九字據宋本補。

[33]袁振,宋本作“表振”,《舊唐書·突厥傳》作“袁振”。

[34]闕,原本、宋本同作“聞”,據《舊唐書·突厥傳》改。

[35]暾,原本、宋本同作“瞰”,據《舊唐書·突厥傳》改。

[36]又云,二字據宋本補。原本自此分列一條,據宋本合。

[37]名,原作“各”,據宋本改。

[38]文,原作“天”,據宋本改。

[39]識,原作“失”,據宋本改。

[40]枉,原作“狂”,據宋本改。

[41]芳,原作“力”,據宋本改。

[42]荷,原作“賀”,據宋本改。

[43]使諭,宋本無此二字。名,原作“各”,據宋本改。

[44]缾,原作“餅”,據宋本改。

[45]故、名,原作“政”、“各”,均據宋本改。

[46]銜,原作“御”,據宋本改。

[47]亦,原作“以”,據宋本改。

[48]洎,原作“託”,據宋本改。

[49]濟,原作“躋”,據宋本改

[50]多少,宋本無“多”字,當據下文作“少多”。

[51]文選,原脱,據宋本補。

[52]在,據宋本補。

[53]帝用式藏,原作“帝式藏用”,據宋本改。

[54]示,宋本無此字。

[55]及,原作“其”,據宋本改。

[56]其,據宋本補。焉,原作“爲”,據宋本改。

[57]罷,原作“羅”,據宋本改。

[58]牽,原作“畜”,據宋本改。

[59]立,原作“忘”,據宋本改。

[60]爾,原作"幽",據宋本改。

[61]覘,原作"硯",據宋本改。

[62]桀,原作"業",據宋本改。

[63]鎮,原作"領",據宋本改。

[64]命,宋本無此字。

[65]疆,原作"强",據宋本改。

[66]山,原作"指",據宋本改。

[67]嘉,宋本作"喜"。

[68]今,原本無,據宋本補。

[69]及,原作"又",據宋本改。

[70]拔石堡,原作"按石壁",據宋本改。

[71]忠王友,宋本作"定王友",然前文"十八年十月"條,原本、宋本均作"忠王友"。

[72]名,原作"各",據宋本改。仝,宋本無此字,然原本、宋本文意均不通,當據前文"十八年十月"條作"隨"。

[73]普,原作"善",據宋本改。

[74]至,據宋本補。

[75]二十二年,原作"三十二年",據宋本改。

[76]木,原作"未",據宋本改。

[77]耶,原作"助",據宋本改。

[78]謹、哥,原作"僅"、"可",均據宋本改。

[79]干,宋本作"下"。

[80]函,原作"亟",據宋本改。

[81]黨,原作"人",據宋本改。

[82]落,據宋本補。

[83]討,原作"封",據宋本改。

[84]秖,原作"抵",據宋本改。

[85]祉,原作"社",據宋本改。

[86]漠,原作"漢",據宋本改。

[87]固求,原作"永固",據宋本改。

[88]底,原作"抵",據宋本改。

[89]深,原作"沐",據宋本改。

[90]割自中關,原作"割白中關",據宋本改。

[91]冀,原作"莫",據宋本改。

[92]姓,宋本無此字。

[93]詔,據宋本補。

[94]墨,據宋本補。

[95]將將軍,宋本作“將軍”。

[96]今,原本、宋本同,然文意不通,疑當作“令”。壽,原作“受”,據宋本改。

[97]貞,原作“身”,據宋本改,下同。

[98]侑,原作“有”,據宋本改。

[99]公王,原作“公主”,據宋本改。

[100]仗,原作“伏”,據宋本改。

[101]以主,文意難解,疑當作“公主”。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

外臣部（二十五）

通　好

夫服遠以德，先王之盛猷，和戎爲利，昔賢之嘉論。蓋所以屈己含垢，繼好息民，偃戢兵威，道迎善氣，自古之所尚矣。故《易》曰"古之聰明睿智，神武而不殺者"，蓋言聖人服萬物而不以威刑也。自春秋之後，司籍所記，或列於盟會[1]，或通乎信使，申以金幣之錫，加之冠帶之寵；或褒以爵秩，或重其報宴，接以殊禮，式表乎綏懷，待以誠心，用期於純固。繇是邊鄙不聳，師徒不勤，荒裔淸夷，表裏悅穆。蓋躋民於仁壽之域，而馴致乎太平之業者，未始不繇斯也已。

魯宣公八年春，白狄及晉平。

十年，晉郤成子求成於衆狄，衆狄疾赤狄之役，遂伏於晉。（赤狄，路氏最強，故服役衆狄。）秋，會於攢函，衆狄服也。

襄公四年，無終子嘉父使孟樂如晉（無終，山戎國名。樂，其衆臣），因魏莊子納虎豹之皮，以請和諸戎（欲戎與晉和。莊子，魏絳）。晉侯曰："戎狄無親而貪，不如伐之。"魏絳曰："諸侯親服，陳新來和，將觀於我。我德則睦，否則攜貳。勞師於戎，而楚伐陳，必弗能救，是棄陳也。諸華必叛（諸華，中國）。戎，禽獸也，獲戎失華，無乃不可乎！"公曰："然則莫如和戎乎[2]？"對曰："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薦居，貴貨易土[3]（荐，聚也。易，猶輕也），土可賈焉[4]，一也；邊鄙不聳，民狎其野，穡人成功，二也（聳，懼狎習也）；戎狄事晉，四鄰振動，諸侯威懷，三也；以德綏戎，師徒不勤，甲兵不頓，四也（頓，壞也）；鑒於后羿，而用德度（以后羿爲鑒戒），遠至邇安，五也。君其圖之。"公說，使魏絳盟諸戎，修民事田以時（《傳》言晉使能用善謀）。

漢文帝時，匈奴單于遺漢書，云："北州以定，願寢兵休士養馬，以安邊民，使少者得成其長，老者得安其處，故使郎中係虖淺奉書請，皇帝即不欲匈奴近塞，則且詔吏民遠舍（舍，居止也）。"

武帝時，匈奴謀歸漢使不降者蘇武、馬宏等。馬宏者，前副光祿大夫王忠使西國，爲匈奴所遮，忠戰死，馬宏生得，亦不肯降。故匈奴歸此二人，欲以通善意。

後漢光武建武二十五年，鮮卑始通驛使[5]。

和帝時,南單于於漢北遺竇憲古鼎,容五斗,其傍銘曰:“仲山甫鼎其萬年,子子孫孫永保用。”憲乃止之。

前秦苻堅時,匈奴左賢王衛辰遣使降於堅,遂請田內地,堅許之。雲中護軍賈雍遣其司馬徐斌率騎襲之,因縱兵掠奪。堅怒曰:“朕方修魏絳和戎之術,不可以小利忘大信。昔荆吳之戰,事興蠶婦;澆瓜之惠,梁宋息兵。夫怨不在大,事不在小,擾邊動衆,非國之利也。所獲資產,其悉以歸之。”免雍官,以白衣領護軍,遣使修和,示之信義。辰於是入居塞內,貢獻相尋。

西秦吐谷渾視連既立,通聘於乞伏乾歸。乾歸拜爲白蘭王[6]。

宋高祖西伐長安,索虜嗣先取姚興女,乃遣十萬騎屯結河北救之,大爲帝所破,於是遣使求和。自是使命歲通。

齊武帝永明中,扶南國王臣僑陳如者耶跋摩遣使上啓曰[7]:“天化撫育[8],感動靈祇[9],四氣調和。伏願聖主尊體起居康御,皇太子萬福,六宮清休,諸王妃主、內外朝臣普同和睦,鄰境士庶,萬國歸心,五穀豐熟,災害不生,士清民泰,一切安穩。臣及人民國土豐樂,四氣調和,道俗濟濟,並蒙陛下光化所被,咸荷安泰。”

後魏太武太平眞君五年三月,遣使者四輩使西域。

太延元年五月,遣使者二十輩使西域。

二年六月,又遣使六輩使西域。

西魏文帝大統十六年,大軍東討齊師,恐蠕蠕乘虛寇掠,乃遣帳內都督楊薦往諭和好以安慰之。

北齊神武以魏孝靖興和三年五月使使與蠕蠕通和。

後周太祖西魏大統十一年,突厥土門部落稍盛,願通中國,帝遣酒泉胡安諾槃陀使焉。其國皆相慶曰:“今大國使至,我國將興也。”

武帝建德元年二月,遣大將軍昌城公孫深使於突厥。

隋文帝開皇八年,突厥處羅侯死,遣長孫晟往弔,仍賚陳國所獻寶器以賜雍閭。

十一年三月壬午,遣通事舍人若干洽使於吐谷渾。

十八年,百濟王昌使其長史辯那來獻方物,屬興遼東之役,遣使奉請爲軍導。帝不許,詔曰:“往歲爲高麗不供職貢,無人臣禮,故命將討之。高元君臣恐懼,畏服歸罪,朕已赦之。不可致伐。”厚其使而遣之。

是年,突厥啓民可汗爲達頭所攻,帝令發兵助啓民伐之。啓民上表陳謝曰:“大隋聖人莫緣可汗,憐養百姓,如天無不覆也,如地無不載也。諸姓蒙威恩,赤心歸服,並將部落歸投聖人可汗來也。或南入長城,或住白道[10],人民羊馬,徧滿山谷。染干譬如枯木重起枝葉,枯骨重生皮肉,千萬世長與大隋典羊馬也。”

煬帝大業三年三月,遣羽騎尉朱寬使於琉球國。

是年，啓民可汗上表乞依大國服飾，帝下其議，公卿請依所奏。帝以爲不可，乃下詔曰："先王建國，夷夏殊風；君子教民，不求變俗。斷髮文身，咸安其性，旃裘卉服，各土所宜，因而利之，其道弘矣。何必化諸削衽，縻以長纓？豈遂性之至理，非包荒之遠度。衣服不同，既辯要荒之叙，庶類區別，彌見天地之情[11]。"仍璽書荅啓民，以爲磧北未靜，猶須征戰，但使存心孝順，何必改變？

唐高祖武德四年，定襄王胡大恩敗突厥頡利於鴈門。先是，漢陽公瓌、太常卿鄭元璹、左驍衛大將軍長孫順德等，各使於突厥，頡利並拘之；我亦留其使人，前後數輩。至是，於大恩所挫，於是大懼，乃放順德還，更請和好，獻魚膠數十斤，欲令二國同於此膠。帝嘉之，放其使者特勤熱寒、阿史德等還蕃，賜以金帛。

七年八月壬申，頡利可汗遣其從叔畢特勤阿史那思摩來朝，帝引昇御榻[12]。頓顙固辭。帝謂之曰："頡利誠心遣特勤朝拜，今見特勤如見頡利。"引之就坐。因伏而言："可汗稱：陛下馭中原，突厥據漠北，各一方，何敢相犯，但爲漢人不交搆也，今見秦王即爲要契，請子子孫孫永爲蕃附。"

是月丁酉，遣尚書左僕射裴寂使於突厥。

九年七月壬戌，吐谷渾遣使請和。

八年辛巳，突厥頡利率十萬餘騎突武功，京師戒嚴。進寇高陵。太宗與侍郎高士廉[13]、中書令房玄齡、將軍周範馳六騎幸渭水之上，與頡利隔津而語，責以負約。其首帥皆下馬羅拜，頡利請和，詔許焉。幸城西，刑白馬，與頡利同盟於便橋之上。

太宗貞觀十六年夏四月，薛延陀以前擾漢南，遣使謝罪。

二十一年十二月乙亥，高麗使第二子莫離支高任武朝賀，因謝罪，帝許納之。

高宗儀鳳四年二月，吐蕃贊普卒，遣使賫璽書往弔之。

玄宗開元元年十二月，吐蕃遣其大臣來求和。丁酉，命有司引吐蕃使，宴於三殿。

六年春正月辛丑，北夷請和。乃降璽書曰："突厥煞：省表具知[14]。往者默啜狂逆，爲人之蠹；又詐降遣使，於我求婚。我國家不違，賞賜無數；所在軍鎮，爲之解嚴。遂背信乘虚，縱凶深犯，損我百姓，陷我數州，從此之後，常行賊計。近者梟戮，實謂天誅。卿能舉前事之非，有降和之請，但能誠實，何慮不依？且漢日有呼韓邪，是卿族類，既率部落，來慕中華，終保寵榮，足爲前鑒。今契丹、奚等，輸款入朝，皆封君王，各賜公主，放歸所部，以息其人。卿若能來，此是成例。官榮量功則授[15]，財帛賞善斯行，此乃國家所餘，亦是卿之所要。若懷姦設變，口順心違，應朝不朝，以惡繼惡，還學默啜，自取殘亡。想卿解思，不至於此也。"

七年六月，吐蕃遣使請和，求皇帝親署誓文。帝以爲昔歲和親已有誠約，而今何乃重請盟書，但信必繇衷，聿尋前代足矣，不許。大享使，因賜其束帛，用脩前好，以雜綵二千段賜贊普，五百段賜贊普祖母，四百段賜贊普母，二百段賜可敦，一百五十段賜坌

達廷,一百三十段賜論乞力徐,一百段賜尙賛咄及大將軍、大首領,各有差。皇后亦以一千段賜賛普,五百段賜賛普母,二百段賜可敦。

九年二月丙戌,突厥遣使來朝,獻方物,且通和好,帝降璽書謂曰:"國家舊與突厥和好之時,蕃漢非常快活。甲兵休息,互市交通。國家買突厥馬羊,突厥將國家綵帛,彼此豐足,皆有便宜。自三四十年已來,不似舊時法用,總緣默啜可汗失信,遂令使命不通。一口稱和,一心即背,每將兵馬,常抄邊軍。天嗔地知,人怨神怒,身被誅滅,豈不繇玆?今可汗承破亡之遺餘[16],驗違負之得失,禍福斯在,吉凶可見。計合早相依附,如何久事遲迴,仍襲甘涼,復行抄劫。初聞爲惡,不能無怪。賴自遣使,至此通和。國家如海之容,如天之覆,不念既往之過,以納將來之誠。可汗若實好心,求爲和好計,彼此百姓,各得自安,斟酌一生,更亦何慮。若言無准定,意有翻覆,還似往日可汗,又違今時明信,不煩更差使命,徒令再遣往來。至於邊疆,不任侵掠[17],自當更擬[18],宜審思之。"

十年五月戊午,突厥遣大首領阿史德暾泥熟來和,授右驍衛大將軍員外置,放還蕃。

十二年五月,新羅賀正使金武勳還蕃,帝降書謂新羅王金興光曰:"卿再承正朔,朝貢闕庭,言念所懷,深可嘉尙。又得所進雜物等,並踰越滄波,跋涉草莽,物既精麗,深表卿心。今賜卿錦袍金帶及綵素共二千疋,以荅來獻,至宜領之。"

二十一年正月,命工部尙書李暠使於吐蕃,制曰:"繼好之義,雖屬邊鄙,受命以出,必在親賢。事欲重於當時,禮故崇於殊俗。選衆之譽,無出宗英。工部尙書李暠體合柔嘉,識致明允,爲公族之領袖,是朝廷之羽儀。今金城公主既在蕃中,漢廷公卿,非無專對。有懷於遠,夫豈能忘?宜持節充入蕃使,所司准式發遣。以國信物一萬疋,私覿二千疋,皆雜以五綵遣之。"

二十三年三月,命內使竇元禮使於吐蕃,使悉諾勃藏還蕃,命通事舍人楊紹賢往赤嶺以宣慰焉。

二十四年八月甲寅,突厥騎施遣大首領胡祿達干來求和,許之,宴於內殿,授左金吾將軍員外置[19],賜錦衣一副,帛及綵一百疋,放還蕃。

二十六年八月,命中官魏泰使於突厥騎施,降書謂突厥騎施可汗曰:"朕與可汗結爲父子,恩義所感,骨肉何殊。可汗乃信彼小子,自生疑阻。前後使往,非不具論。自爾已來,當所迷也,使至省表,以變其節。過而能改,善莫大焉,既效忠誠,深可嘉尙。朕之本意[20],相待如初,父子之間,更敦前好。凡爲君須守信義,不信則身危。若外飾甘言,內藏姦計,未能有損,終必自傷。想可汗通明,固不至於此。巧言似實,深宜察也。若忠信不易,更復何憂?千秋萬歲,俱享多福。故令中使專達少信,悉朕意焉。"

肅宗上元元年正月,吐蕃遣其大臣論吐蕃彌來請和,且請與吐谷渾復修鄰好。

元年建寅月甲辰，吐蕃遣使來朝請和，勑宰相郭子儀、蕭華、裴遵慶等於中書宴設。

代宗寶應二年四月，兼御史大夫李之芳使於吐蕃，兼御史中丞崔倫爲之副，通舊好也。

永泰元年正月，以四鎮行營節度使馬璘爲南道和蕃使。

三月，吐蕃請和，遣宰相元載、杜鴻漸等，於興唐寺與之盟而罷。

二年三月[21]，命大理少卿楊濟兼御史中丞，使於吐蕃，脩舊好也。

九月，楊濟自吐蕃使還，吐蕃遣其首領論位藏等百餘人隨濟來朝，謝申好也。

十月乙酉，引吐蕃使見於宣政殿，丙申，命宰臣宴吐蕃使論位藏於中書。

大曆二年二月[22]，遣檢校戶部尚書兼御史大夫薛景西使於吐蕃，脩舊好也。

二年七月，命左散騎常侍蕭昕兼御史大夫，持節充弔祭迴紇可敦使。

德宗以大曆十四年五月即位，八月，命太常少卿韋倫持節使吐蕃，統蕃俘五百人歸之。

建中元年四月，太常少卿韋倫至自吐蕃。自大曆中，吐蕃聘使前後數輩皆留之不遣，俘獲其人，必遣中官部統徙之江、嶺，因緣求財及給養之費，不勝其弊。去年冬，吐蕃大興師，以三道來侵，一自靈武，一自山南，一自蜀，約蹤齊舉。會帝初即位，以德綏四方，徵其俘囚五百餘人，各給衣一襲，使倫統還其國，與之約和，勑邊將無得侵伐。吐蕃始聞歸其人，不之信，及蕃俘入境，部落皆畏威懷惠。其贊普乞立贊謂倫曰："不知是來也，而有三恨，奈何？"倫曰："未達所云。"乞立贊曰："不知大國之喪，而弔不及哀，一也；不知山陵之期，而賻不成禮，二也；不知皇帝舅聖明繼立，已發衆軍三道連衡。今靈武之師，聞命輒迴矣，而山南之師已入扶[23]、文，蜀師已趨灌口，追且不及，是三恨也。"及發使奉贄，不二旬而復命。蜀師尋獲其戎俘，有司請准舊事頒爲徒隸。帝曰："要約著矣，言庸二乎？"乃各給縑二疋、衣一襲而歸之。

五月，以韋倫爲太常卿復使吐蕃。十二月，倫至自吐蕃。與其宰相欽論明思等五十五人皆至，獻其方物。初，吐蕃見倫再至，甚歡。既就館，聲樂以娛之，留九日而旋，兼遣其渠帥報命。倫一歲再往復絕域，戎夷奉教，無此之速者也。

二年二月，以萬年令崔漢衡爲殿中少監持節使西戎。初，吐蕃遣使求沙門之善講者。至是，遣僧良琇文素一人行，二歲一更之。

十二月，入蕃使判官監察御史常魯與吐蕃使論悉諾羅等至自蕃中。初，魯與其使崔漢衡至列館，贊普令止之，先命取國信勑書，既而使與漢衡曰："來勑云'所貢獻物，並領訖[24]；今賜外生少信物，至領取[25]'。我大蕃與唐，舅生國耳，何得以臣禮見處？又所欲定界，雲州之西，請以賀蘭山爲界。其盟約，請依景隆三年勑書云'唐使到彼，外生先與盟誓；蕃使到此，阿舅亦親與盟。'"乃邀漢衡遣使奏定，魯故還奏。帝爲改勑書，以

"貢獻"爲"進",以"賜"爲"寄",以"領取"爲"領之"。且謂曰:"前相楊炎不循故事[26],致此誤耳。"其定界、盟約,並從之。

三年九月,和蕃使殿中少監兼御史中丞崔漢衡與吐蕃使區頰贊至自蕃中。時吐蕃大相尚結息忍而好殺,以嘗覆敗於劍南,思刷其耻,不肯約和。其次相尚結贊有材略,固言於贊普,請定界盟約,以息邊民。贊普然之,竟以結贊代結息爲大相,約終和好,期以十月十五日會盟於境上。

四年二月,以鴻臚卿崔漢衡兼御史大夫持節荅蕃使,送區頰贊等歸蕃。

六月,荅蕃使判官監察御史于頔與吐蕃使論頰沒藏等至自青海。

興元元年二月,以御史大夫于頎爲右散騎常侍,尋加兼御史大夫[27],往涇州已來宣慰吐蕃,仍與州府計會頓遞[28]。時吐蕃款塞,請以兵助平國難,故遣使焉。

八月甲子,以右武衛將軍周皓爲太僕卿兼御史大夫、宣慰迴紇使。

貞元二年二月辛未,以水部員外郎趙聿爲倉部郎中兼侍御史、入吐蕃使。

九月丁未,詔遣左監門將軍康成使於吐蕃。初,吐蕃大相尚結贊累遣使請盟會定界,乃命成使之。至上砦原,與結贊相見,結贊令其使論乞力他與成同來。甲寅,以左千牛大將軍裴諳爲吏部侍郎充入蕃使[29]。俄以吐蕃退,遂不行。其年冬,吐蕃入寇,陷鹽、夏二州,詔加河東節度使馬燧綏銀麟勝招討使[30],燧乃將兵次石州。時將吐蕃深入,人馬疾疫,渠帥論頰熱因退。正元三年正月,燧引軍還太原。

三年二月,以前太子右論德崔澣爲檢校左庶子兼御史中丞,充入吐蕃使。

三月丁酉,以左庶子李銛充入吐蕃使。

五年七月,以殿中監嗣滕王湛然爲太子賓客迴鶻使如故。

六年春,迴鶻忠貞可汗爲其弟所殺而篡立,國人殺篡者,立忠貞之子爲可汗,乃遣達北勒梅錄將軍告忠貞可汗之哀於我,且請冊新君也。

十三年二月,劍南西川節度使韋皐奏:南詔前年於巂州築得城一所,今請據舊境歸還,已受領訖。

十九年五月,吐蕃使論頰熱等至。其年,以右龍武將軍薛伾兼御史大夫,使於吐蕃。

二十年五月,以秘書監史館修撰張薦爲工部侍郎兼御史大夫、依前史館修撰、持節弔贈吐蕃,以左金吾衛將軍薛徑爲檢校工部尚書兼右金吾將軍兼御史大夫,持節和吐蕃。

憲宗永貞元年十一月,以通王府長史孫杲爲鴻臚少卿,兼御史中丞,持節充冊立迴紇使。其月,以衛尉少卿侯幼平兼御史中丞,充入吐蕃告冊立等使。

元和四年正月,命中官元文政往渤海充弔祭冊立使。

七月,吐蕃遣使來和好。

五年五月，吐蕃遣使論思邪熱來朝[31]，幷歸鄭叔矩、路泌之柩及叔矩男武延等一十三人。叔矩，會盟使崔漢衡之從事。泌，渾瑊之從事。貞元初，吐蕃背盟，所陷凡二十餘年，竟不屈節，因歿於蕃中，至是請和，故歸其柩。

六月，宰相與吐蕃使語於中書令廳[32]，蕃使拜階下，宰相階還半禮。

七月，以陝州大都督府左司馬兼通事舍人李銛爲鴻臚少卿，攝御史中丞，持節充入吐蕃使，仍賜紫金魚袋，太子中舍人吳暈爲丹王府長史兼侍御史，爲之副。

七年正月癸未，以鴻臚卿張茂宣充入迴鶻使，通事舍人張賈副焉。

二月，吐蕃東道節度論誥都宰相尙綺心兒，以書遺鳳翔節度使李惟蘭，惟蘭奏獻之。

三月，命宰臣於中書與吐蕃使議事。

七月，以京兆府功曹李汭爲殿中侍御史，充入新羅副使。

八年正月，命內侍李重旻充渤海冊立宣慰使。

十一月，黔中奏：昆明夷請歸其先侵牂牁之地。

十一年二月，授渤海使國信以歸。

五月，命中使二人，送迴鶻使歸國。

十一月，以宗正卿李誠兼御史中丞，充入迴鶻使。

十二年四月，吐蕃以贊普卒來告。己未，以右衛將軍烏重玘兼御史中丞，充弔贈吐蕃贊普使。

五月癸亥，以右補闕段均爲殿中侍御史，充弔贈吐蕃使。

十三年三月，渤海國遣使李繼常等二十六人來朝。

十月，鳳翔節度使鄭餘慶奏吐蕃遣使脩好。

穆宗元和十五年即位，八月乙亥，命宰臣召吐蕃使於中書議事。是月[33]，命高品、竇千乘使於吐蕃。

十月庚午朔，以太子中允張賈爲太府少卿，攝御史中丞，持節充入吐蕃答請和好使。庚辰，命宰臣召吐蕃使於中書議事[34]，以郯王府長史邵同爲太府少卿兼御史中丞，持節入吐蕃充答請和好使。

十二月，以左散騎常侍崔元略充黨項宣撫使。丁丑，改命太子中允李寮兼侍御史，充黨項宣撫副使。

長慶元年十二月，豐州刺史李祐奏：先入迴鶻使裴通、高品、袁有直幷迴鶻六十四人到鸊鵜泉。

二年二月癸酉，吐蕃遣使十五人來請定界。甲戌，召對於麟德殿，賜有差。

八月，鳳翔送落蕃人宇文律等一百八十人，詔付京兆府詳勘，尋令親族識認，任其歸還。

十月辛酉,以太子僕杜載爲太僕少卿兼御史中丞,持節充答吐蕃謝會盟禮畢使,仍賜服金紫。

敬宗初即位,鷄林人前右監門衛率府兵曹參軍金雲卿進狀,請充入本國宣慰副使,從之。

寶曆元年三月,以前蘄州刺史于人文爲司門郎中,攝御史中丞,持節入迴鶻充弔祭册立使,仍賜紫金魚袋;以右贊善大夫裴常守本官,兼侍御史爲之副。

四月,以前江南西道觀察推官試大理評事陳璟夫守河南府洛陽縣丞,兼監察御史,充入迴鶻弔祭册立使判官,仍賜緋魚袋。

十月,以岳王傅成杭爲右庶子兼御史中丞,充入吐蕃答賀正使,仍賜紫金魚袋;以太常博士劉幼復爲殿中侍御史,爲之副,仍賜緋魚袋;以前萬年縣丞韓澥爲大理丞,兼殿中侍御史、入吐蕃答賀正使判官,仍賜緋魚袋。

二年二月,鳳翔節度使進到落蕃迴鶻四人,勅旨令付鴻臚寺,待有還蕃使,即放歸國。

十月,靈武節度使奏收得吐蕃石金山等四人,詔委本道節度使差人送付本界遊奕吐蕃取領聞奏,仍優賞發遣。

文宗太和二年十二月,以前棣州刺史唐弘實爲莒王傅,兼御史大夫,持節充入吐蕃答賀正使。

三年十二月庚寅[35],西川監軍判官張士謙奏:南蠻宣尉迴,得蠻人事物金盞、銀水瓶等,並進首領王羌顛狀一封,云被杜元穎欺擾蕃界,又云南蠻續自差專使奏事[36]。乙亥,郭釗又奏蒙羌顛差使送書信共四角以聞,又奏追還三百餘里。

五年五月,劍南西川節度使李德裕奏:南蠻放還先虜掠百姓、工巧、僧道約四十人到本道。

十一月,入吐蕃使宗正少卿李從易至蕃中。

六年十一月,以少府少監田早守本官兼御史中丞,持節充入吐蕃答賀正使,仍賜紫金魚袋。

七年夏四月,九姓迴鶻可汗薨,以左驍衛將軍皇城留守唐弘實爲右金吾衛將軍兼御史大夫,持節充入迴鶻弔祭册立使。

八年春正月庚申,鳳翔節度使李聽進吐蕃贊普賀正表函。

九年五月辛酉,入朝迴紇進太和公主所獻馬射女子七人,沙陀小兒二人。

十一月,以宗正少卿李從簡守本官兼御史中丞,持節充入吐蕃答賀正使,仍賜紫金魚袋。

開成元年十二月,以太子少詹事李景儒兼御史中丞,充入吐蕃答賀正使。

二年十一月,天德奏:吐蕃東北道元帥論夷加羌使信物乃木夾到本道,以其書信

上聞。

三年秋七月，新羅王金祐徵遣淄青節度使奴婢，帝矜以遠人，詔令卻歸本國。

四年三月，以太子詹事李景儒爲入吐蕃使。

武宗會昌二年十一月，吐蕃贊普卒，遣使論普熱入朝告哀，遣將作少監李璟入蕃弔祭[37]。

三年八月，黠戛斯遣使諦德伊斯難珠來朝。九月，與黠戛斯勑書曰："皇帝敬問黠戛斯可汗[38]。將軍諦德伊斯難珠至，覽書并白馬二疋，具悉。可汗降精斗極，雄朔漠以爲君，稟耀旄頭，分天街而建國；特負英豪之氣，夙推驍馭之才。眷想嘉猷，載深寤歎。來書云'溫仵合將軍歸國後，漢使不來'，溫仵合去日，朕書具云'速遣報章，此當遣重臣冊命。'自是可汗未諭此意，報答稍遲。來信又云'金石路隔絕'，蓋爲山川悠遠，未得與可汗封壤接連，非是兩國之情猶有阻隔。想可汗明識，無復致疑。又云'兩地致書[39]，彼此不會'，且書不可以盡言，言不可以盡意，况蕃漢文字傳譯不同，祗在共推赤心，永保盟好，豈必緣飾詞語，以此交歡。想每欲思惟，先想好意[40]，不更疑惑，便是明誠。又云'欲除兩楹間惡刺'，如此之事，最爲嘉言。緣迴鶻據雄北方，爲一代君長，諸蕃臣伏，百有餘年，可汗掃除穹居，大雪讎耻，功業既高於前古，威聲已振于北荒，固當深務遠圖，豈可更留餘燼？黑車子不度德量力，敢保寇讎，則是侮可汗獨力向化。此而可忍，孰不可容？況可汗前來防送公主使，上天入地，必須覓得，今若捨而不問，何以取信朕懷？想可汗乘彼盛秋，長驅精騎，問迴鶻逋逃之罪，行黑車子後服之誅，取若拾遺，役無再舉，從玆盪定，豈不美歟？來書又云'送公主到彼，無一語來'，緣公主纔離可汗五日，便被迴紇劫奪，所遣來使，盡被殺傷，公主二年之中，流離沙漠，事已隔遠，所以不再叙言。趙蕃去日，已具感悅之心，足表殷勤之意。又聞今秋欲移往迴紇牙帳，滅其大國，便保舊居，足使諸蕃威畏，迴紇絕望，稍近漢境，頗謂良圖。所云'請發遣兵馬，期集去處[41]'，緣黑車子猶去漢界一千餘里，在沙漠之中，從前漢兵，未嘗到彼，比聞迴紇深意，常欲投竄安西。待至今秋，朕當令幽州、太原、振武、天德緣邊四鎮，要路出兵。料可汗攻討之時，迴紇必當潛遁，各令邀截，便可梟擒。此是軍期，須如符契，想可汗必全大信，用叶一心。諦德伊斯難珠，朕已於三殿面對，兼賜宴樂，並依來表，更不滯留。朕續遣重臣，使申冊命[42]。故先達此旨，令彼國明知冊命之禮，並依迴紇故事。可汗爰始立國，臨長諸蕃，須示鄰壤情深，宗盟義重，以此鎮撫，誰敢不從？宜體至懷，共宏遠略。春煖，想可汗休泰，將相以下，並存問之。"黠戛斯者，亦名紇斯，本前代堅昆國，在迴紇西北，自稱李陵之後。初破迴紇國之時，得太和公主，以天家貴種，又與國同姓，令達干十人送公主至塞上，中路爲烏介可汗所得，盡殺黠戛斯使人，乃質公主同行。及黠戛斯上表問公主所在及所遣使者十人，帝顧問宰臣，議者奏以黠戛斯是迴紇深讎，今烏介可汗尚須與通和，令自將兵馬求殺使者罪人，兼討黑車子，容納可汗之

罪。帝心未決,以迴紇故事,自平祿山之後,歲賜絹三萬疋以爲定制。又黠戛斯有可汗之名,慮不脩臣禮,宰臣又云:“今黠戛與迴紇故事不同,未有大功,安敢邀利?如肯同迴紇稱臣,即和册命,不爾便停,無傷國體。兼許爲宗盟,可以尊卑諭之,令展子孫之禮。”帝意乃定,故降此書。

僖宗乾符二年,南蠻驃信遣使乞盟,許之。

梁太祖乾化元年,鄜州以迴紇可汗所與書來上,制以左監門衛上將軍楊沼爲右驍衛上將軍,押領迴紇等還蕃。又河中奏迴紇宣諭使楊沼押領二蕃酋長一百二十人歸本國事[43]。

後唐武皇天祐四年,契丹阿保機大寇雲中。武皇遣使連和,因與之面會於雲州東城,大具饗禮,延入帳中,約爲兄弟,謂之曰:“唐室爲賊所篡,吾欲今冬大舉,弟可以精騎二萬同收汴、洛。”保機許之。賜予甚厚。留馬三千以答貺。左右咸勸武皇可乘間虜之,武皇曰:“逆賊未殄,不可失信於夷狄,自亡之道也。”乃盡禮遣之。

莊宗同光初,滄州奏偵間契丹國舅撒剌宴送羊馬於幽州,申和好。

二年八月,幽州進契丹國舅撒剌宴書。

三年七月丁巳,靈武奏:恩賜迴紇王勅書函已送甘州[44]。

四年正月,幽州李紹斌奏:契丹阿保機與臣貂裘一,生吐蕃谷渾杜每兒爰生[45],李紹威遺梅老茹眞貢馬。

明宗初纂嗣,遣供奉官姚坤空函告哀[46],至契丹西樓邑[47],屬阿保機在渤海,又徑至愼州,崎嶇萬里。既至,謁見,保機延入穹廬。保機身長九尺,被錦袍,大帶垂後,與妻對榻引見坤。坤未致命,保機先問曰:“聞爾漢土[48],河南、河北各有一天子,信乎?”坤曰:“河南天子,今年四月一日洛城軍變,今凶問至矣。河北總管令公,比爲魏州軍亂,先帝詔令除討,既聞內難,衆軍離心,及京城無主,上下堅册令公,請主社稷,今已順人望,登帝位矣。”保機曰:“漢國兒與我雖父子,亦曾彼此讎掣,俱有惡心;與爾今天子彼此無惡,足得歡好。爾先復命[49],我續將馬二萬騎至幽鎭已南[50],與爾家天子面爲盟約,我要幽州,今漢兒把捉,更不復侵汝漢界。”天成初,阿保機死,其母令次子德光權主牙帳[51]。明年,德光遣其使梅老等三千餘人來脩好,又遣使爲父求碑石,帝許之,賜予甚厚,并賜其母纓絡錦綵。自是山北安靜,蕃漢不相侵擾。

天成元年九月,幽州趙德均奏:先差軍將陳繼威使契丹部內[52],今使還得狀稱今年七月二十日至渤海界扶餘府,契丹族帳在府城東南隅。繼威既至,求見不通,竊問漢兒,言契丹主阿保機已得疾。其月二十七日,阿保機身死。八月三日,隨阿保機靈柩發離扶餘城。十三日至烏州,契丹王妻始受卻當府所持書信。二十七日至龍州,契丹王妻令繼威歸本道,仍遣捺括梅老押馬三匹充答信同來[53]。繼威見契丹部族商量來年正月葬阿保機於木葉山下,兼差近位阿思沒姑餒持信,與先入蕃天使供奉官姚坤同來

赴闕告哀。兼聞契丹部內取此月十九日一齊舉哀,朝廷及當府前後所差人,使繼威來時見處分,候到西樓日,即並放歸。

十月辛丑,契丹告哀使沒骨餒見,言契丹國王阿保機今年七月二十七日薨。勑曰:"朕以近纘皇圖,恭脩帝道,務安夷夏,貴洽雍熙。契丹王世豫歡盟,禮交聘問,遽聞凶訃,倍軫悲懷,可輟今月十九日朝參。"

二年,西川奏黎州狀[54],雲南使趙和於大渡河南起舍一間,留信物十五籠,幷雜牋詩一卷,遞至闕下。初,郭崇韜平蜀之後,得王衍昔獲蠻俘數十,以天子命令殿直李楷持國信賜其國王[55],幷歸其俘囚。楷入其部,爲止於界上,惟國信與蠻俘得往,月餘乏食而還。續有轉牒稱:督爽大長和國宰相布燮等上大唐皇帝舅奏疏一封,自鶴柘發遞,歷巂美[56]、白崖爽等,又入弄棟演習白鸚鵡[57]、郡繕裔爽等,又入平夷、新安、寧遠標莎,差人轉送黎州。其紙厚硬若皮,筆力遒健,有書詔體。後有督爽陀酋、忍爽王寶、督爽彌勤、忍爽董德義、督爽長坦、綽爽楊布爽等所署。有綵牋一軸,轉韻詩三章,章三韻,共十聯,有類擊筑詞,時有思本朝姻親之意,理亦不遜。其褚中之物,即卻返其國,信舊封猶存。復命左衛上將軍烏昭遇等再往使焉,至西川,知李楷又不能進,遂迴。

十一月,契丹使梅老等三十餘人見,傳本土願和好之意,帝謂侍臣曰:"宜保邊鄙[58],以安疲民,朕豈辭降志耶?彼既求和,足得懷柔矣。"

三年正月己酉,契丹王阿保機妻差使送前振武副使劉在金到行闕。賜在金錢帛、銀器、金帶、鋪陳、氈褥甚厚。

長興元年五月,青州奏所與高乞國勑書錮函已付本國知後官。

七月,振武張萬進呈納契苾木書二封[59]。

二年五月癸亥,青州上言:有百姓過海北樵採,附得東丹王堂兄京尹汚整書問,慕華行止,欲修貢也。

閏五月,青州進呈東丹國首領耶律羽之書二封。

七月乙未,兗州奏:密州淮口准勑放過往來商客一千八十八人。

十二月丙辰,幽州奏:契丹乞通和好。

三年正月庚子,契丹遣使拽骨等來朝。

五月己亥,契丹朝貢使迭羅卿辭歸蕃,迭羅卿之來求歸前勑[60]。帝初欲遣之,大臣爭之未決。會幽州趙德均狀奏,及揚檀皆言其不可遣[61],帝意方解,仍曰:"鮮卑脩好,朕意在息邊患[62],若所求俱不遣[63],虜即有詞。其前骨舍利,朕欲放還,冀不全阻其請。"執政不敢復爭,乃遣從虜使歸蕃。

十一月乙巳,雲州節度使張敬達奏:探得契丹王在黑榆林南,捺剌泊率蕃族三百帳[64],見製造攻城之具,云蕃界無草,欲借漢界水草。詔親直指揮使張萬全、供奉官周務謙賫書國信雜綵五百疋,銀器二百兩,往賜契丹王。

四年五月丙戌,契丹國使述骨卿三十四人入朝。

其年,契丹耶律德光以兄東丹王突厥在闕下,其母繼發使申款,朝廷亦優容之,賜突厥姓李氏,名贊華,出鎮滑州,以莊宗夫人夏氏嫁之。

愍帝應順元年正月乙亥,契丹遣都督沒辣干來朝,獻馬四百,駝十,羊二千。先是,遣供奉官西方璟入契丹復命,故有是獻。

末帝清泰三年八月戊午,契丹遣使梅里來朝。

其年,契丹遣使銀折梅里入朝。

晉高祖即位於晉陽,改號天福。元年,車駕將入洛。閏十一月甲戌,契丹王舉酒言於帝曰:"余遠來赴義,大事已成。皇帝頃赴京都,今已令大相溫勒兵相送至於河梁,要過河者即多少任意,余亦且在此州。俟京洛已定,便當北轅。"執手相泣,久不能別,脫白貂裘以衣帝,贈馬二十匹,戰馬一千二百匹,仍誡曰[65]:"子子孫孫,各無相忘焉。"

二年二月,契丹太子解里舍利梅老等到闕見。

四月,契丹宮苑使李可與到闕見。

三年八月戊寅,以左僕射劉昫爲契丹冊禮使,左散騎常侍韋勳爲使副[66],給事中盧重冊契丹太后,使贈賜帛器皿有差。

九月庚申,契丹使跌跌廷信押鞍各馬往洛京[67],般取後唐公主。丙寅,趙延壽進馬二匹謝恩,放燕國長公主歸幽州。

十月[68],契丹遣梅里賫書到闕賀范延光歸明。其月戊寅,契丹命使以寶冊上帝徽號曰"英武明義"。左右金吾、六軍儀仗、兵部法物、太常鼓吹、殿中省傘扇等,並出城迎,引至崇元殿前陳列。帝受徽號畢,御殿受百官賀。

四年十月,契丹使近臣崔廷勳領兵交戍於雲丘之北,帝遣中官李威以吳赴上酎遣而勞之。

十一月戊子,契丹遣遙折來使,因聘吳越。

五年四月甲子,契丹使興化王來聘。

十一月,契丹使舍利來聘,致馬百匹,及玉鞍狐裘等。其年,迴紇可汗仁美遣使貢良馬白玉,謝冊命也。

六年四月己未,契丹使述括來聘。

七月壬戌,涇州奏:西涼府留後李文謙今年二月四日閉宅門自焚,遣元入西涼府譯語官楊行實與來人賫三部族蕃書進之。

八月,蕃通事康王六自契丹迴,復遣使焉。

六年九月,遣供奉官李延業以時果送於契丹。

十一月,契丹遣使楊通事與供奉官李仁廓同到闕見。

七年春正月庚午,契丹遣使達剌已下三十六人來聘。

三月乙卯朔，契丹通事高模翰來聘。

閏三月，遣殿直馬延理，內班王延斌送櫻桃於契丹。

六月辛酉，契丹遣達剌干來使。癸亥，遣殿直張延杲使於契丹。

少帝以天福七年六月乙丑即位，八月，宣喚契丹王母使舍利共一十二人宴於崇德殿。

八年，漢高祖時爲太原節度使，奏以太原往例，每年差人押送葡萄往契丹，今年伏候勅旨。有詔罷之。高祖曰："此土產常物，廢而不行，必啓戎心，以生怨也。"

周太祖廣順元年二月丁未，左千牛衛將軍朱憲使於契丹，復命契丹王，充欲復遣使褭骨支伴送朱憲歸京師，又賀我登極，兼獻良馬一駟，仍達蕃情，云兩地通歡，近因晉祖議和好之理，爲遠大之謀。

五月己巳，遣左金吾將軍姚漢英、右神武將軍華光裔使於契丹，辭，各賜襲衣銀帶絹綵三百疋，銀器五十兩；契丹入朝使大卿賜重錦五疋，衣着三百疋，銀器百兩，別賜衣着五十疋，馬價衣着一百五十疋，副使賜有差，曳剌五人各賜中錦一疋，衣着五十疋，仍遣供奉官李誦押援兵防送至樂壽。

八月，契丹遣幽州教練使曹繼筠護送宰相趙瑩喪柩至其家。先是，開運末，虜陷京城，瑩與馮玉、李彥韜俱遷於北塞，未幾卒，至是方歸喪柩。

二年正月，涇州史光懿言：迴紇可汗遣悉里來等四人到州迎接，進奉迴使。

十月，沙州僧興賁表，訴迴紇阻隔[69]。迴紇世世以中國主爲舅，朝廷亦以甥呼之，沙州陷蕃後，有張氏世爲州將。後唐同光中，長史曹義金者，遣使朝貢。靈武韓洙保薦之，乃授沙州刺史，充歸義軍節度使、瓜沙等州處置使，其後久無貢奉，至是遣僧訴其事[70]。

其月，淮南送高麗使陳參等到闕見，勅有司賜酒食、衣服。

校勘記

[1]盟，原作"盛"，據宋本改。

[2]如，原作"若"，據宋本改。

[3][4]土，原作"士"，據宋本、《左傳・襄公四年》改。

[5]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6]乾歸，二字據宋本補。

[7]扶南國王臣僑陳如……，此句原本、宋本同，然皆斷章取義，《南齊書・蠻・東南夷傳》作"永明二年，闍耶跋摩遣天竺道人釋那伽仙上表稱：扶南國王臣僑陳如闍耶跋摩叩頭啓曰……"

[8]天化，原作"王代"，據宋本改。

[9]柢，原作"祗"，據宋本改。

[10]住，原作"往"，據宋本改。

[11]彌,原作"靡",據宋本改。

[12]昇,原作"申",據宋本改。

[13]宗,原作"守",據宋本改。

[14]知,宋本作"之"。

[15]量,原作"重",據宋本改。

[16]汗,據《全唐文》卷四〇補。

[17]不,原本、宋本均作"之",據《全唐文》卷四〇改。

[18]更,宋本作"支"。

[19]授,原作"受",據宋本改。

[20]之,據宋本補。

[21]二年,原作"三年",據宋本改。

[22]大曆,原作"天曆",據宋本改。

[23]人,原作"久",據宋本改。

[24]並,原作"普",據宋本改。

[25]至,原作"全",據宋本改。

[26]楊,據宋本補。

[27]加,宋本作"嘉"。

[28]遞,原作"處",據宋本改。

[29]裴諧,原作"裴謂",據宋本改。

[30]銀,原作"鞍",據宋本改。

[31]邪,原作"頻",據宋本改。

[32]於,據宋本補。

[33]是月,原作"十月",據宋本改。

[34]召,原作"留",據宋本改。

[35]庚寅,宋本作"景寅"。

[36]差,原作"羌",據宋本改。

[37]璟,原作"景",據宋本改。

[38]間,原作"聞",據宋本改。

[39]兩,原作"爾",據宋本改。

[40]想,原作"相",據宋本改。

[41]去,原作"公",據宋本改。

[42]使申,原作"便繇",據宋本改。

[43]宣諭使,原作"宣慰諭使",據宋本删"慰"字。

[44]函,原作"降",據宋本改。

[45]吐蕃谷渾,宋本無"蕃"字,當據删。

[46]空函,原本、宋本同,《舊五代史・外國傳第一》作"奉書"。

[47]邑，原本、宋本無此字，據《舊五代史·外國傳第一》補。

[48]漢土，原作"漢江"，據宋本、《舊五代史·外國傳第一》改。

[49]先，原作"無"，據宋本改。

[50]二，宋本作"三"，《舊五代史·外國傳第一》無此字。南，原本、宋本均作"來"，據《舊五代史·外國傳第一》改。

[51]母，原本、宋本同，然據新、舊《五代史》，當作"妻"。

[52]差，原作"羌"，據宋本改。

[53]捺，原作"撩"，據宋本改。

[54]西川，原作"四月"，據宋本改。

[55]直，原作"真"，此據宋本改。

[56]畿，原作"機"，據宋本改。

[57]楝，原作"梗"，據宋本改。

[58]宜，原作"俱"，據宋本改。

[59]張萬進，原作"張方進"，據宋本改。

[60]之，據宋本補。

[61]檀，原作"宣"，據宋本改。

[62]患，原作"悉"，據宋本補。

[63]若，原作"共"，據宋本改。

[64]捺，原作"撩"，據宋本改。

[65]誡，原作"誠"，據宋本改。

[66]韋勳，原作"韋動"，據宋本改。使副，原本作"副使"，此據宋本乙。

[67]跌，原本作"跌"；鞍，原作"按"，據宋本改。

[68]十月，原作"十一月"，據宋本改。

[69][70]訴，原作"辭"，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一

外臣部(二十六)

盟　誓

《周官·司盟》掌盟載之法,蓋邦國會同之制也[1]。其於四夷,則胡人彈骨,越人鍥臂,與夫中國歃盟[2],所繇各異,示信一也。若乃要荒之俗,凶悍成性,置之度外,斯爲匪人,先王於是羈縻而弗絶之也[3]。然而威力有所不及,德義有所不懷,姑務息民,非可黷武,繇是申以詛誓,質於神明,達之以誠心,要之以禍福,然後邊鄙不聳,保障以寧,倒載干戈而阜安生齒,玆亦長轡遠御之一術也。至或飾其詐諼[4],臨事生變,志圖剽劫,以快匈戾[5],此亦豺狼之常性,豈謀之不臧者乎?

魯隱公二年春,公會戎于潛,修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辭。秋八月庚辰,公及戎盟于唐,復修戎好也。(唐,魯地。)

桓公二年七月,公及戎盟于唐,修舊好也。

僖公三十二年四月,衛人侵狄。秋,衛人及狄盟。

文公八年十月,公子遂會伊洛之戎,盟于暴。

哀公十九年秋,三夷男女及楚師盟于敖。

秦昭襄王時,板楯蠻夷居巴郡閬中,時有一白虎常從群虎,數遊秦蜀巴漢之境,傷害千餘人。昭王乃重募國中有能殺虎者,賞邑萬家、金百鎰。時有巴郡閬中夷人,能作白竹之弩,乃登樓射殺白虎。昭王嘉之,而以其夷人,不欲加封,乃刻石盟要復夷人:頃田不租,十妻不算,傷人勿論,殺人得以賧(他濫切)錢贖死。盟曰:"秦犯夷輸黃龍一雙,夷犯秦輸淸酒一鍾。"夷人安之。

漢宣帝時,與呼韓邪單于約束:自長城以南,天子有之。長城以北,單于有之。有犯塞,輒以狀聞,有降者不得受。

元帝時,遣車騎都尉韓昌、光祿大夫張猛送呼韓單于侍子。昌、猛見單于民衆益盛,塞下禽獸盡,單于足以自衛,不畏郅支。聞其大臣多勸單于北歸者[6](塞下無禽獸[7],則射獵無所得,又不畏郅支,故欲北歸舊處),恐北去後難約束(不可更共爲言要),昌、猛即與爲盟約曰:"自今以來,漢與匈奴合爲一家,世世毋得相詐相攻。有竊盜者,相報,行其誅,償其物(漢人爲盜于匈奴,匈奴人爲盜于漢,皆相報告而誅償);有

寇，發兵相助。漢與匈奴，敢先背約者，受天不祥。令其世世子孫盡如盟。”昌、猛與單于及大臣俱登匈奴諾水東山（諾水，即今突厥地諾真水也），刑白馬，單于以徑路刀金留犂撓酒（徑路，匈奴寶刀也。金，契金也。留犂，飯匕也[8]。撓，呼高切，和也，攪也。契金着酒中撓攪飲之），以老上單于所破月氏王頭爲飲器者，共飲血盟。（昌、猛還奏事，公卿議者以爲：“單于保塞爲藩，雖欲北去，猶不能爲危害。昌、猛擅以漢國世世子孫與夷狄詛盟，令單于得以惡言上告于天，羞國家，傷威重，不可行。宜遣使往告祠天，與解盟。昌、猛奉使無狀，罪至不道。”帝薄其過，有詔：昌、猛以贖論，勿解盟。）

平帝時，西域車師後王句姑（句，音鈎）去胡來王唐兜（爲其去胡而來降漢，故以爲王號）降匈奴，詔令單于執還，使中郎將王萌待西域惡都奴界上逆受（惡都奴，西域之谷名也。逆受，迎而受之[9]），單于遣使送到國，因請其罪，使者以聞，有詔不聽（不免其罪）。會西域諸國王斬以示之，乃造設四條（更新爲此制也）：中國人亡入匈奴者，烏孫亡降匈奴者，西域諸國佩中國印綬降匈奴者，烏桓降匈奴者，皆不得受。遣中郎將王駿、王昌、副校尉甄阜、王尋使匈奴，班四條與單于，雜函封（與璽書同函而封之）付單于，令奉行，因收故宣帝所爲約束，封函還。

宋，師子國王刹利摩訶南奉表遣二白衣送牙臺像以爲信誓[10]。（史缺年月。）

唐高祖武德七年八月，頡利、突利二可汗舉國入寇，道自原州，連營南上。太宗時爲秦王，受詔北討，與虜遇於豳州，醜徒震駭，因而請和，太宗許之，結盟而去。（又云：突利武德初深自結託，太宗亦以恩撫之，結爲兄弟，與盟而去。）

太宗以武德九年八月即位。是月辛巳，突厥寇高陵。癸未，帝幸渭水之上，與頡利隔津而語，責其負約。頡利請和，詔許之。乙酉，幸城西，刑白馬，與頡利同盟于便橋之上，突厥引兵而退。

高宗麟德二年八月，開府儀同三司新羅王金法敏、熊津都尉扶餘隆盟于百濟之熊津城。初，百濟自扶餘璋與高麗連和，屢侵新羅之地，新羅遣使入朝求救，相望於路。及蘇定方既平百濟，軍回，餘衆又叛。鎮守使劉仁願、劉仁軌等[11]，經略數年，漸平之。詔扶餘隆歸扶餘衆，及令與新羅和好。至是，刑白馬而盟。先祀神祇及川谷之神，而後歃血。其盟文曰：“往者百濟先王迷於順逆，不敦鄰好，不睦親姻，結託高麗，交通倭國，共爲殘暴，侵削新羅，剽邑屠城，略無寧歲。天子憫一物之失所，憐百姓之無辜，頻命行人遣其和好。負險恃遠，侮慢天經，皇赫斯怒，恭行弔伐[12]，旌旗所指，一戎大定。固可瀦宮汚宅，作誡來裔，塞源拔本，垂訓後昆。然懷柔伐叛，前王之令典，興亡繼絶，往哲之通規。事必師古，傳諸曩冊。故立前百濟太子司稼正卿扶餘隆爲熊津都督，守其祭祀，保其桑梓，依倚新羅，長爲與國。各除宿憾，結好和親，恭承詔命，永爲藩服。仍遣使人右威衛將軍魯城縣公劉仁願親臨勸諭，具宣成旨，約之以婚姻，申之以盟誓，刑牲歃血，共敦終始，分災恤患，恩若兄弟，祗奉綸言，不敢失墜。既盟之後，共保歲寒。若有

背盟,二三其德,興兵動衆,侵犯邊陲,明神監之,百殃是降,子孫不育,社稷無守,禋祀磨滅,罔有遺餘。故作金書鐵券,藏之宗廟,子孫萬代,無敢違犯。神之聽之,是享是福。"劉仁軌之辭也。歃訖,埋書牲幣於壇之壬地,藏其書於新羅之廟。於是仁軌領新羅、百濟、耽羅、倭人四國使浮海西還,以赴太山之下。

玄宗開元二年五月,吐蕃宰相坌達延獻書于宰臣曰:"兩國地界,事資蚤定。界定之後,然後立盟書[13]。大夫解琬,昔在安西界,望使會于河源。相與展議,蕃之願也。"帝聞之,命左散騎常侍解琬使於河源,宰臣魏知古、姚崇、盧懷慎等致書報達延曰:"承屯聚兵馬,初不知者,頗亦爲疑。但以彼國君臣,素敦信義,况立盟誓,又結婚姻,悠悠之談,復何足信?若見利忘義,破親負約,神道不遠,何以逃殃?自見來書,果符意揣,兩國和好,百姓安寧,永絕邊虞[14],豈非好事?所論分界,先有盟書,今奉勅令左散騎常侍解琬往河源,與公平章。解琬,國之重臣,素有德行,言無二諾,衆所共推,昔嘗充使安西[15],備諳彼之境土。今遣將命,實惟命焉。"琬既行,勅琬賫神龍二年吐蕃誓文與達延定界。(臣欽若等曰:神龍二年盟誓事,史缺。)

六月,吐蕃使其宰相尚欽藏,及御史名悉獵來獻盟書,帝御承天門樓,命有司引見,置酒於內殿享之。

十一月己酉,賜丹書鐵券于奚都督烏褐頡利發、契丹伊健啜。

六年十一月,吐蕃遣使奉表曰:"仲冬極寒,伏惟皇帝舅萬福。使典軍馬集併吐蕃使判悉獵等同至,其書共傳語,并悉具委。所緣和事者,孝和帝在日,其國界並是逐便斷當訖,彼此亦已盟誓。漢宰相等官入誓者:僕射豆盧欽望、魏元忠、中書令李嶠、侍中紀處訥、蕭至忠、侍郎李迥秀、尚書宗楚客、韋安石、楊矩等一十人;吐蕃宰相等亦同盟誓訖,遂迎公主入蕃,彼此安穩。於後太上皇登極,親好並相和同,雖復如舊,其漢宰相入誓者並已歿。于後宰相不知已前要契,當令望重立盟誓,舅甥各親署盟書,宰相依舊作誓,彼此相信,亦長安穩。此處使人論乞力徐、尚奔時、宋俄等,前後七迴入漢,比論皇帝舅親署誓書事。復遣宰相作誓,外甥亦親署,宰相亦作呪,如此使七迴來去,阿舅卻報言:舅甥親自手署誓書,及彼此宰相作呪,阿舅云大是好事。及至今日,阿舅手署不見,宰相作呪亦無。又西頭張玄表將兵打外甥百姓,又李知古亦將兵打外甥百姓。既緣如此違誓失信,所以吐蕃遂發兵馬。今奉阿舅書,以前所有嫌惡,並悉不論。自今以後,依前和睦,大是好事。在此,外甥亦同阿舅來意,阿舅必定和好,所以遣使人往來,亦得文不須重盟誓者[16]。緣孝和皇帝時,舊漢宰相人盟誓者並無,阿舅必以和好不重作盟誓,彼此不相信,要須新立盟誓。即日未知國事,亦不繇官寮,並皆自決。但是百姓擬遣安業[17],久長快活。阿舅書上雖道和好,意中不專,知有何益。今日必定和好,此處速卻迴,的實相報。來書云:乞力徐此集兵馬者,准舊例。兵馬新舊交替,若道別集兵馬,並是虛言。又往者平論地界,白水已來,中間並合空閒。昨秋間郭將軍率聚兵

馬於白水築城。既緣如此,吐蕃遂於界內道亦築一城。其兩國和同,亦須迎送使命;必若不和,其城彼此守捉邊境。又以北突厥骨吐祿,共吐蕃交通者,舊時使命,實亦交通,中間舅甥和睦已來,准舊平章,其骨吐祿,阿舅亦莫與交通,外甥亦不與交。今聞阿舅使人頻與骨祿交通,在此亦知爲不和。中間有突厥使到外甥處,既爲國王,不可久留外國,使人遂卻送歸。即日兩國和好,依舊斷當吐蕃不共突厥交通。如舅不和,自外諸使命何入蕃任伊來去[18]?阿舅所附信物,並悉領。外甥今奉金胡瓶一、瑪瑙盃一,伏惟受納。"

十八年十月,吐蕃使名悉獵等至京,詔御史大夫崔琳充使報聘,仍於赤嶺各豎分界之碑,約以更不相侵。(二十二年,遣將軍李佺于赤嶺分界立碑。)

二十四年,吐蕃與漢樹柵爲界,置守捉使[19],河西節度使散騎常侍崔希逸謂吐蕃將乞力徐曰:"兩國和好,何須守捉,妨人耕種,請皆罷之,以成一家,豈不善也?"乞力徐報曰:"常侍忠厚,必是誠言,但恐朝廷未必皆相信任。萬有一人交搆,掩吾不備,後悔無益也。"希逸固請之,遂發使與乞力徐殺白狗爲盟,各去守備,於是吐蕃畜牧被野。

天寶元年九月,以護密國王子頡吉里匐遣使上表,請背吐蕃來屬[20]。賜鐵券曰:"咨爾護密王子頡里匐:夫藩扞可寄,惟信是從;節義可積,雖遠無隔。卿之先代,常附國朝,通使有常,書譯相次。自卿父繼立,近阻強鄰,被制凶威,有乖夙志;今遂能獻誠款,潛託歸懷。自非心晤遠圖,何以克存先意?念此誠懇,嘉尚尤深。今賜卿丹書鐵券,以旌忠孝,長表信義,永傳子孫。日月同明,山河齊久,可不美歟?可不慎歟?"

肅宗元年建寅月,吐蕃使來朝請和,勑宰相於中書宴設,將詣光宅寺爲盟,使者曰:"蕃法:盟誓取三牲血歃之,無向佛寺之事,請明日復於鴻臚寺歃血,以申蕃戎之禮。"從之。

代宗廣德三年秋,回紇犯邊,先以關內副元帥郭子儀屯涇陽。十月,回紇首領羅達干等[21],率其衆二千餘騎詣涇陽請降,子儀許之。合胡祿都督等與宰相磨咄莫賀達干、宰相噉莫賀達干、宰相護都毗伽將軍、宰相揭拉裴羅達干、宰相梅錄、大將軍羅達干、平章事海寧闕達干等,子儀先執杯,合胡祿都督請呪,子儀呪曰:"大唐天子萬萬歲,回紇可汗亦萬萬歲。若起負心背盟約者,身死陣前,家口屠戮。"合胡祿都督等失色,及杯至,即譯曰"如令公盟約",皆喜。

永泰元年三月,吐蕃遣使請和,詔宰臣元載、杜鴻漸與之盟于興唐寺。

大曆二年四月,宰臣及內侍魚朝恩與吐蕃使同盟于興唐寺。

德宗建中二年十二月,入蕃使判官監察御史常魯與吐蕃使論悉諾羅等至自蕃中。初,魯與其使崔漢衡至列館,贊普令止之,先命取國信勑書,既而使謂漢衡曰:"來勑云:'所貢獻物並領訖,今賜外甥少信物,至宜領取。'我大蕃與唐,舅甥國耳,何得以臣禮見處?又所欲定界雲州之西,請以賀蘭山爲界,其盟約請依景龍三年勑書[22],云:

'唐使到彼,外甥先與盟誓;蕃使到此,阿舅亦親與盟。'"乃徵漢衡遣使奏定。魯使還奏,帝爲改勑書,以"貢獻"爲"進",以"賜"爲"寄",以"領取"爲"領之",且謂曰:"前相楊炎不循故事,致誤此耳。"其定界盟約,並從之。

三年十月,以都官員外郎樊澤兼御史中丞入吐蕃計會使。初,漢衡與吐蕃約以十月十五日定界盟誓。漢衡到,商度未決,已過其期,遂命澤詣結贊,復定盟會期,且告遣隴右節度使中書侍郎平章事張鎰與之同盟。澤至故原州西,與結贊相見,約以來年正月十五日會盟於淸水西。

四年正月,詔隴右節度使張鎰與吐蕃相尙結贊等盟於淸水。將盟,鎰與結贊約:各以二千人赴壇所,執兵者半之,列於壇外二百步;散從者半之,分立壇下。鎰與賓佐齊抗,及會盟官崔漢衡、樊澤、常魯、于頔等十人皆朝服。結贊與其本國將相論悉頰藏、論藏熱、乞利陀[23]、斯官者論乞力徐[24]等七人,俱升壇爲盟。初約:漢以牛,蕃以馬爲牲。鎰耻與之盟,將殺其禮,乃請結贊曰:"漢非牛不田,蕃非馬不行[25],今請以羊、豕、犬三物代之。"結贊許諾。時塞外無豕,結贊請出羝,鎰出犬、白羊,乃坎於壇北刑之[26],雜血二器而歃,盟文曰:"唐有天下,恢奄禹跡,舟車所至,莫不率俾。以累聖重光,卜年惟永。彰王者之丕業,被四海以聲敎。與吐蕃贊普代爲婚姻,固結鄰好,安危同體,甥舅之國,將二百年。其間或因小忿,棄惠爲讎,封疆騷然,靡有寧歲。皇帝踐祚,愍兹黎元,俾釋俘囚,以歸蕃落。蕃國展禮,同兹叶和,行人往復,累布成命。是必詐謀不起,兵革不用矣。彼猶以兩國之要,求之永久。古有結盟,今請用之。國家務息邊人,外其故地,棄利蹈義,堅明從約[27]。今國家所守界:涇州西至彈箏峽西口,隴州西至淸水縣,鳳州西至同谷縣,暨劍南西山[28]、大渡水東,爲漢界。蕃國守鎭在蘭、渭、原、會,西至臨洮[29];又東至成州,抵劍南西界磨些諸蠻、大渡水西南,爲蕃界。其兵馬鎭守之處,州、縣見有居人,彼此兩邊見屬漢諸蠻,以今所分,見住處依前爲定。其黃河已北[30],從故新泉軍,直北至大磧,直南至賀蘭山駱駝嶺爲界,中間悉爲閒田。盟文有所不載者:蕃有兵馬處,蕃守;漢有兵馬處,漢守;並依見守,不得侵越。其先未有兵馬處,不得新置,並築城堡、耕種。今二國將相受辭而會齋戒,將事告天地山川之神,惟神炤臨,無得愆墜。其盟文藏于宗廟,副在有司。二國之成,其永保之。"結贊亦出盟文,不加于坎,但埋牲而已。盟畢,結贊請鎰就壇之西南隅佛幄中焚香爲誓。誓畢,復升壇飮酒,獻酬之禮,各用其物,以將厚意而歸。四月,加荅蕃使崔漢衡檢校工部尙書。帝初令宰相、尙書與蕃相區頰贊盟于豐邑里壇所。將盟,以淸水之約,疆埸不定,遂罷,因留頰贊未遣,復令漢衡決於贊普。七月,以國子祭酒李揆爲禮部尙書御史大夫入蕃會盟使。壬辰,命宰相李忠臣、盧杞、關播、右僕射崔寧、工部尙書喬琳、御史大夫于頎、太府卿張獻恭[31]、司農卿段秀實、少府監李昌夔、京兆尹王翃、左金吾衛大將軍渾瑊等,與吐蕃宰相區頰贊等會盟於壇所。初,于頔至自蕃中,與尙結贊約:疆埸既定,請歸其使,

從之。以豐邑坊盟壇在京城之內,非便,請卜壇於京城之西,其禮如清水之儀。先盟二日[32],命有司告太廟,盟官致齋。三日,朝服升壇,宰相關播跪讀盟文。盟畢,宴賜而遣之。甲午,以李揆爲右僕射兼官充使如故。

貞元三年五月戊子,以侍中渾瑊爲吐蕃清水會盟使,兵部尚書崔漢衡爲會盟副使,司勳員外郎鄭叔矩爲判官。己丑,渾瑊赴會盟所,帝令瑊統衆二萬餘,又遣華州潼關節度駱元光赴之。乙巳,帝令宰臣召吐蕃使論結贊等於中書議會盟之所。初,崔澣與尚結贊約,復會盟于清水,且先歸我鹽、夏二州。結贊固云:"清水非吉地,請會于原州之土梨樹[33]。"又請盟畢歸二州。澣遣使與結贊同奏,帝將懷柔,故皆從之,約以閏五月十五日盟于土梨樹。丁未,帝召宰相議與吐蕃會盟之所。先是,左神策將馬有麟奏:"土梨樹地多隘險[34],恐戎軍隱伏,不利於我。平涼川四隅坦平,且近涇州,就之爲便。"及是,定盟所于平涼川,從有麟之言也。時蕃使論結贊已復命,遽追命告還而遣之[35]。閏五月辛未,渾瑊與蕃相結贊會盟于平涼。初,瑊與結贊約,以兵三千人列于壇之東西,散手四百人至壇下;及將盟,又約各遣遊軍以相覘伺。結贊擁精騎數萬於壇西,蕃之遊軍貫穿我師。瑊之將梁奉貞率六十騎爲遊軍,纔至蕃中,皆被執留。瑊不虞也。結贊又遣謂瑊曰:"請侍中已下服衣冠劍珮以俟命[36]。"蓋誘其下馬將劫持之。瑊與副使兵部尚書崔漢衡、監軍特進宋奉朝等皆入幕次,坦無他虞。結贊命伐鼓三聲,其聲呼譟而至。瑊遽出,自幕後偶得他馬,不加銜,瑊伏於鬣而手加之,凡馳十餘里,銜方及口,故追騎之矢過而不傷焉。惟瑊之裨將辛榮招合數百人據北阜與賊接戰。須臾,賊衆四合,榮力屈而降。奉朝及瑊判官、殿中侍御史韓弇,並爲亂兵所殺。漢衡及中官劉延邕、俱文珍、李朝清、漢衡判官司勳員外鄭叔矩、瑊判官檢校戶部郎中路泌、掌書記袁同直、大將扶餘準、馬寧,及神策將鳳翔河東將孟日華、李至言、樂演明、范澄、馬弇等六十餘人皆陷焉,餘將士及夫役死者四五百人,驅掠者千餘人,咸被解奪其衣物。漢衡爲亂兵所擊,其從吏呂溫以身蔽之,刃中溫而漢衡獲免。漢衡乃夷言謂執者曰:"我,漢使崔尚書也。結贊與我善,汝若殺我[37],結贊亦殺汝。"乃捨之,盡馳而西行。既而面縛,各以一木自領於身,以毛繩三束之,又以繩連其髮而牽之。夜皆踣之於地,以髮繩各繫於一橛,又以毛罽都覆之,守衛者卧其上,以防其亡逸也。以甲戌至故原州,結贊坐於帳中,召與相見,數讓國家,因怒渾瑊曰:"武功之難[38],皆我之力,許以涇州、靈州相報,竟食其言,負我矣。舉國所怨,本劫是盟,在擒瑊也,吾遣以金銀飾桎梏待瑊,將獻於贊普,既已失之,虛致君等耳,當遣君輩一二人歸報家族也。"呂溫帶瘡亦至,結贊嘉其義,厚給賚之。結贊率其衆,屯於石門,遣中官俱文珍、渾瑊之將馬寧、馬燧之將馬弇,歸於我;遂送漢衡、叔矩等囚於河州;辛榮、扶餘準等或囚於故郭州、故鄯州,分囚之。結贊本請杜希全、李觀同盟,將劫執二節將,乘其鋭來犯京師。希全等既不行,又欲劫執渾瑊,長驅入寇。其始謀狡蠹如此。癸酉,帝遣中官王子常賫詔書以遺

結贊,蕃界不納而還。初,瑊與駱元光將發涇州,元光謂瑊曰:“本奉詔命,令營於藩原堡,以應援侍中。竊以藩原堡去盟所六七十里,蕃情多詐,侍中倘有急,我何繇知之?請次爲營,以虞其變。”瑊以非詔旨,固止之。元光竟與同進,瑊之營,西去盟所二十餘里,元光營次之,其濠柵頗深固,瑊之濠柵可踰焉。及瑊單騎奔歸,未及其營,守將李朝彩不能整衆,多已奔散。瑊之至也,空營而已,器械資糧悉棄之,賴元光之衆陣於營中。瑊既入,賊追騎方退。元光乃先進輜重,次與瑊俱,申其號令,嚴其部伍而還。時以爲有將帥之風焉。帝特嘉之,賜良馬十疋,金銀器及錦綵甚厚。瑊復鎮于奉天。七月甲寅,侍中渾瑊自會盟所來朝,素服待罪。有詔釋之而後謁見。(初,宰相柳渾曰:“夷狄人面獸心,難以信結。”李晟曰:“今日之事,誠如渾言。”事具《宰相識量》門。)

穆宗長慶元年九月,吐蕃請盟,帝許之。宰相欲重其事,請告太廟。太常禮院奏曰:“謹按肅宗、代宗故事,與吐蕃會盟,并不告廟。惟德宗建中末,與吐蕃會盟於延平門,欲重其誠信,特令告廟。至貞元三年會於平涼,亦無告廟之文。伏以事出一時,又非經制,求之典禮,亦無其文。今謹參詳,恐不合告。”從之,乃命大理卿兼御史大夫劉元鼎充西蕃會盟使,以兵部郎中兼御史中丞劉師老爲副[39],尚舍奉御兼監察御史李武、京兆府奉先縣丞兼監察御史李公度爲判官。是年十月,命宰臣崔植、王播、杜元穎並赴與吐蕃誓壇所。太常禮院奏:“應赴會盟官尚書右僕射韓皐、御史中丞牛僧孺、吏部尚書李絳、兵部尚書蕭俛、戶部尚書楊於陵、禮部尚書韋綬、太常卿趙宗儒、司農卿裴武、京兆尹柳公綽、右金吾衛將軍郭鏦,並令赴壇所。”其誓辭曰:“維唐承天,撫有八紘。聲教所臻,靡不來廷。兢業齋栗,懼其隕顛,纘武紹文,疊慶重光。克彰濬哲,罔忝洪緒,十有二葉,二百有四載。則我太祖,權明號而建不拔[40],鋪鴻名而垂永久。類上帝以荅嘉應,享皇靈以酬景福,曷有怠已。越歲在癸丑冬十月癸酉,文武孝德皇帝詔丞相臣植、臣播、臣元穎等,與大蕃和使禮部尚書論納羅等,會盟于京師,壇于城之西郊,坎于壇北。凡讀誓、刑牲、加書、復壤、陟降、周旋之禮,動無違者,蓋所以偃兵息人,崇姻繼好,懋建遠略,規恢長利故也。原夫昊穹上臨,黃祇下載,茫茫蠢蠢之類,必資官司,爲厥宰臣,苟無統紀,則相滅絕。中夏見管,維唐是君;西裔一方,大蕃爲主。自今而後,屏去兵革,宿忿舊惡,廓然消除。追崇舅甥,曩昔繫援,邊候撤警,戍烽韜煙。患難相恤,暴掠不作,亭障甌脫,絕其交侵。襟帶要害,謹守如故,彼無此詐,此無彼虞。嗚呼!愛人爲仁,保境爲信,畏天爲智,事神爲禮,有一不至,遘災于躬。塞山崇崇,河水湯湯,日吉辰良,奠其兩疆。西爲大蕃,東實巨唐。文臣執簡,播告狄方[41]。”大蕃贊普及宰相鉢闡布、尚綺心兒等,先寄盟文要節云:“蕃漢二邦,各守見管本界,彼此不得征討,不得相爲寇讎,不得侵謀境土。若有所疑,或要捉生問事,優給衣糧放還。”今並依從,更無添改。預盟之官十七人,皆列名焉。是月,劉元鼎等與論訥羅同赴吐蕃本國就盟。仍勑元鼎到彼,令宰相已下各于盟文後自書名。元鼎至磨容館之間,與蕃給事中論悉荅熱

擁千餘騎議盟事於藏河北川中。時贊普建衙帳于野，以柵槍爲壘，每十步攢長槊百枝，而中建大旆。次第有三門，相去百步，門有甲士。巫祝鳥冠虎帶，擊鼓揮箭，入者必搜索而進。內起高臺，環以寶楯。帳曰金帳，其中緣飾，多以金爲蛟螭、虎豹之狀，至甚精巧。元鼎既見，贊普年可十七八，號可黎可足戔，衣白褐，以朝霞纏頭，坐佩金劍。國政蕃僧號鉢掣逋，立於座右；侍中宰相列於臺下。翼日，於衙帳西南具饌，饌味、酒器略與漢同。樂工奏《秦王破陣樂》、《涼州》、《綠腰》、《胡渭州》，百戲等，皆中國人也。所築盟臺闊十步，高二尺。漢使與蕃相及高位者十餘人，相向列位，酋領百餘人，坐于壇下。壇上設一榻，高五六尺。使鉢掣逋讀誓文，則蕃中文字，使人譯之。讀訖歃血，惟掣逋不預，以僧故也。盟畢，於佛像前作禮，使僧諷文以爲誓約，鬱金呪水。飲訖，引漢使焚香行道，相賀而退。及元鼎迴，過河州，元帥尚楊藏，即蕃相尚綺心兒也，館元鼎於大夏川中集東，節度使、將帥凡百餘人，看本國所署盟文於臺上，高聲曉讀。讀訖，因約束：各守封界，無相侵略。繇是，太和已來，隴外稍安。

校勘記

[1]邦國，宋本前有"拜"字。

[2]盟，原作"血"，據宋本改。

[3]弗，原作"不"，據宋本改。

[4]諼，原作"諛"，據宋本改。

[5]戾，原作"奴"，據宋本改。

[6]多勸，原作"多歡"，宋本作"名歡"，據《漢書·匈奴傳下》改。

[7]禽獸，原作"禽禽"，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8]飯屬，原本、宋本同，《漢書·匈奴傳下》顏師古注作"飯匕"。

[9]迎，原作"逆"，據宋本改。

[10]剎利摩訶南，宋本作"剝摩訶南"。

[11]劉仁願、劉仁軌，原作"劉仁軌、仁願"，據宋本改乙。

[12]恭，宋本作"龔"。

[13]後，宋本無此字。

[14]虞，原作"舊"，據宋本改。

[15]安西，原作"西安"，據宋本校乙。

[16]文，原本、宋本同作"又"，據《全唐文》卷九九九改。

[17]業，宋本作"橥"。

[18]來去，原作"去來"，據宋本校。

[19]使，宋本無此字。

[20]背，原作"北"，據宋本改。

[21]羅達干，原作"羅達工"，宋本"干"字殘破，依下文改。

[22]三年,原本作"二年",此據宋本。

[23]乞利陀,原本、宋本同,《新唐書·吐蕃傳》作"論利陀"。

[24]論乞力徐,原本、宋本同,《新唐書·吐蕃傳》作"論力徐"。

[25]行,原本、宋本同,《新唐書·吐蕃傳》作"戰"。

[26]坎,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7]明,原作"盟",據宋本改。

[28]西山,原作"西川",據宋本改。

[29]至,宋本作"使"。

[30]已,原作"以",據宋本改。

[31]憲,原本、宋本同,《新唐書·吐蕃傳》作"獻"。

[32]先盟二日,原本、宋本同,然下文云"三日",前後失序,當依《新唐書·吐蕃傳》改"二日"爲"二月"。

[33]會,原作"盟",據宋本改。

[34]隘險,原作"險隘",據宋本校乙。

[35]命,據宋本補。

[36]珮,原作"佩",據宋本改。

[37]若,原作"欲",據宋本改。

[38]難,原作"力",據宋本改。

[39]老,原作"佐",據宋本改。

[40]而,宋本無此字。

[41]狄,宋本作"秋"。

道生學術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二

外臣部(二十七)

征　討

夫中國之於夷狄,羈縻勿絕而已。其或申威攘之令,舉攻伐之兵,亦所以討不讓[1],遏內侮,震耀王靈,攘除民患,誠不得已而用之也。自帝軒之世,降及三代,蠢兹荒獷,嘗聞猾夏,蓋亦陳師薄伐,殲夷驅逐,流乎《雅》、《頌》,紀乎《春秋》。秦漢之後,邊患繼作,曷嘗不厲兵鞠旅,賦車籍馬,徂征變伐,以見武節。或頻出而無寧歲,或略地而極遐徼,以至宣威固圉,庶民賴其保障,解紛救患,殊俗被乎恩信。原夫要荒之外,聲教罕暨,鷙猛以成性,貪惏而無厭,自非內敦乎德義,外施乎武怒,亦何以革其禍心,而靖其亂略哉? 嚴尤所謂:"戎狄之侵,譬猶蟁蝱之螫,毆之而已。"眞知言者歟!

黄帝北逐葷粥。(《匈奴傳》曰:"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葷粥,居于北蠻。")

夏后相二年,征黄夷。先是,太康失國,四夷背叛。及夏后相即位,乃征畎夷,七年然後來賓。

商成湯即位,征畎夷。先是,后傑之亂,畎夷入居邠岐之間,成湯既興,伐而攘之。

高宗伐鬼方,三年乃克。(鬼方,西羌也。)

武乙三十五年,周王季伐西落鬼戎,俘二十翟王也。

太丁二年,周人伐燕京之戎。

四年,周人伐余無之戎,克之。周王季命爲殷牧帥也[2]。

七年,周人伐始呼之戎,克之。

十一年,周人伐翳徒之戎,捷其三大夫。

周文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玁狁之難,遂攘戎狄,西戎之國,莫不賓服。

成王時,東伐淮夷,踐奄(奄國,在淮夷之北),遷其君薄姑(齊地)。

穆王時,戎狄不貢,王征犬戎[3],獲其五王。

夷王時,荒服不朝,乃命虢公伐太原之戎,至于兪泉,獲馬千匹。

宣王時,命秦仲伐戎,爲戎所殺,乃召秦仲子、莊公,與兵七千人伐戎,破亡;又命召穆公虎平淮夷。先是,懿王時,戎侵中國,宣王興師命將[4],以征伐之,詩人美大其功曰:"薄伐獫狁,至于太原"(《小雅·六月》之詩也。薄伐,言逐出之),"出車彭彭","城

彼朔方”。(《小雅·出車》之詩也。彭彭,盛也。朔方,北方[5]。言玁狁既去,北方安靜,乃築城以守。)又命方叔爲將,南征荆州之蠻,作《采芑》,詩曰:“方叔涖止,其車三千,師干之試(師,衆;干,扞;試,用也)”,又曰:“蠢爾蠻荆,大邦爲讎,方叔元老,克莊其猶(猶,道也)”,又曰:“顯允方叔,征伐玁狁,蠻荆來威。”(方叔先與吉甫征伐玁狁,今特往征蠻荆,皆使其來服于宣王之威[6]。)

襄王十五年,以翟王女爲后。十六年,復絀翟后,王子帶開翟人,翟人遂入。周襄王出奔溫[7],居外四年,乃使使告急于晉。晉文公初立,欲修霸業,乃興師伐戎翟,誅子帶,迎內襄王于洛邑。當是時,秦、晉爲強國,晉文公攘戎狄,居于西河、圁洛之間(圁,音鼯,《地理志》:“圁水出上郡白土縣西[8],東流入于河。”圁水即今銀州銀水是也。洛水,今亦謂之漆沮也[9]),號曰赤翟、白翟。

二十四年,狄伐晉,晉侯敗狄于箕,郤缺獲白翟子。

頃王時,魯叔孫得臣敗翟于鹹(魯地也),獲長翟喬如、富父終甥[10],舂其喉,以戈殺之(富父終甥,魯大夫也,舂猶衝也[11]),埋其首于子駒之門(子駒,魯郭門名),以命宣伯(宣伯,叔孫得臣子喬如也,得臣獲喬如[12],以名其子,使後世旌識其功)。初,宋武公之世,鄋瞞伐宋(武公,周平王時,在春秋前二十五年。鄋瞞,長翟國名),司徒皇父帥師禦之,以敗翟于長丘(宋地名),獲長翟緣斯(喬如之祖也)。晉之滅潞(在魯宣公十五年),獲喬如弟焚如,然後終其事[13]。

定王六年,鄋瞞伐齊,王子城父獲其弟榮如,埋其首于北門(按《年表》:齊惠公二年,魯宣公之二年),衛人獲其弟簡如(獲與喬如同時),鄋瞞由是遂亡(長翟之種絕)。又定王時,荀林父敗赤狄于曲梁,乃滅潞。(曲梁,今廣平曲梁縣也。)酆舒奔衛,衛人歸諸晉,晉人殺之。

景王時,楚子聞蠻氏之亂也,與蠻子之無質也(質,信也),使然丹誘戎蠻子嘉殺之,遂取蠻氏,既而復立其子焉,禮也。(誘之,非也,立其子,禮也。河南新城縣東南有蠻城。)敬王時,楚人既克夷虎(夷虎,蠻夷叛楚者),乃謀北方,左司馬眅、申公壽餘、葉公諸梁致蔡于負函(三子,楚大夫也,此蔡之故地人民,楚因以爲邑。致之者,會其衆也),致方城之外于繒關[14](負函、繒關,皆楚地),曰:“吳將泝江入郢(逆流曰泝),將奔命焉。爲一昔之朝[15],襲梁及霍(僞辭,當備吳,夜結期,明日便襲梁、霍,使不知之。梁,河南梁縣西南故城也。梁南有霍陽山,皆蠻子之邑也)。單浮餘圍蠻氏,蠻氏潰。(浮餘,楚大夫。)蠻子赤奔晉陰地(陰地,河南山北洎上洛,以東至陸渾)。司馬起豐、析,與戎狄(楚司馬取也。析縣屬南鄉郡,析南有豐鄉,皆楚邑。發此二邑人及戎狄),以臨上洛,左師軍于菟和(菟和山在上洛東也[16]),右師軍于倉野(倉野,在上洛縣),使謂陰地之命大夫士蔑(命大夫,別縣監尹[17])曰:“晉、楚有盟,好惡同之。若將不廢,寡君之願也。不然,將通於少習以聽命(少習,商縣武關也。將大開其武關道以伐晉者

也[18])。"士蔑請諸趙孟,趙孟曰:"晉國未寧,安能惡於楚? 必速與之!"(未寧,時有范中行之難。)士蔑乃致九州之戎(九州戎,在晉陰地陸渾者),將裂田以與蠻子而城之(以詐蠻子),且將爲之卜(卜城)。蠻子聽卜,遂執之,與其五大夫以畀楚。師于三戶(今丹水縣北有三户亭),司馬致邑立宗焉,以誘其遺民(楚復詐爲蠻子作邑,立其宗主),而盡俘以歸。

元王元年,楚沈諸梁伐東夷(報越),三夷男女及楚師盟于敖(從越之夷三種,敖,東夷地)。

秦始皇三十二年,燕人盧生使入海,還以鬼神事,因奏録圖書曰:"亡秦者,胡也(胡,胡亥,秦二世名也。秦見圖書,不知此爲人名[19],反備其北胡)。"始皇乃使將軍蒙恬發兵三十萬人,北擊胡,略取河南地。三十三年,發諸嘗逋亡人、贅婿(贅謂居窮,有子使就其婦家爲贅婿)、賈人略取陸梁地爲桂林(今鬱林是)、象郡(今日南)、南海[20],以適遣戍(五十萬人守五嶺);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在金城),並河以東(並音傍,依傍也),屬之陰山(在五原北),以爲三十四縣,城河上爲塞。又使蒙恬渡河取高闕、陶山、北假中[21](《王莽傳》曰:"五原北假,膏壤殖穀。"北假,地名也),築亭障以逐戎人,徙謫實之[22]。

漢高帝七年,匈奴大攻馬邑,代王信(即韓王信也)降匈奴。匈奴得信,因引兵南踰句注,攻太原,至晉陽下。帝自將往擊之,會冬大寒雨雪,卒之墮指者十二三。

文帝三年五月,匈奴入居北地、河南爲寇(北地,郡之北,黄河之南,即日羊所居)。帝幸甘泉(天子車駕所至,民臣以爲僥幸,故曰"幸見",令長、三老、官屬親臨軒作樂,賜以食、帛、越巾、佩帶之屬[23],民爵有級數,或賜田租之半,故因謂之"幸"也。甘泉,在雲陽,本秦林光宫),遣丞相灌嬰擊匈奴,匈奴去。十四年冬,匈奴寇邊,殺北地都尉卬(《功臣表》云:"缾侯孫單,父卬,以北地都尉,匈奴入,力戰死事[24]。文帝十四年封。"與此正合。然則卬姓"孫",而徐廣乃云姓"段"。説者因曰"段會宗即卬之玄孫",無所據也。會宗,《漢書》有傳,班固不云是卬後,何從而知之乎),遣三將軍軍隴西、北地、上郡,中尉周舍爲衛軍,郎中令張武車騎將軍[25],軍渭北,車千乘[26],騎卒十萬人。帝親勞軍勒兵申教令(申謂約束之),賜吏卒,自欲征匈奴,群臣諫不聽,皇太后固要,帝乃止。(要,卻也[27]。哀痛呪誓之言。)於是以東陽侯張相如爲大將軍,建成侯董赫[28]、內史欒布皆爲將軍,擊匈奴,匈奴走。

武帝建元三年七月,閩越圍東甌[29],東甌告急,遣中大夫嚴助持節發會稽兵浮海救之[30],未至,閩越兵走。

六年八月,閩越王郢攻南越,遣大行王恢將兵出豫章,大司農韓安國出會稽擊之,未至,越人殺郢降,兵還。初,閩粵擊南粵,南粵守以天子約,不敢擅發兵,而以聞。帝遣恢及安國皆爲將軍,兵未隃(隃與踰同)嶺,閩越王郢發兵距險,其弟餘善與宗族謀

曰:"王以擅發兵不請,故天子兵來誅。漢兵衆強,即幸勝之,後來益多(言漢地廣大,兵衆盛強,今雖勝之,後更來也),滅國乃止。今殺王以謝天子,天子罷兵,固國完。不聽,乃力戰;不勝,即亡入海。"皆曰:"善!"即鏦殺王(鏦,音初江切),使使奉其頭致大行。大行曰:"所爲來者,誅王。王頭至,不戰而殞,利莫大焉。"乃以便宜案兵,告大司農軍,而使使奉王頭馳報天子。詔罷兩將軍兵。

元光六年春,匈奴入上谷,殺略吏民,遣車騎將軍衛青出上谷,騎將軍公孫敖出代,輕車將軍公孫賀出雲中,驍騎將軍李廣出鴈門。青至龍城(匈奴單于祭天,大會諸國,名其處爲龍城),獲首虜七百級,廣敖失師而還。

元朔元年秋,匈奴入遼西殺太守,入漁陽、鴈門,敗都尉,殺略三千餘人。遣將軍衛青出雁門,將軍李息出代,獲首虜數千級。

二年正月,匈奴入上谷、漁陽,殺略吏民千餘人。遣將軍衛青、李息出雲中,至高闕(山名也,一曰塞名也,在南朔方之北[31]),遂西至符離(幕北塞名也),獲首虜數千級,收河南地,置朔方、五原郡。

四年夏,匈奴入代、定、襄、上郡,殺數千人。明年春,大將軍衛青將六將軍、兵十餘萬出朔方、高闕,獲首虜萬五千級。

五年秋朔[32],匈奴入代,殺都尉。明年二月,大將軍衛青將六將軍、兵十餘萬騎出定、襄,斬首三千餘級,還,休士馬于定、襄、雲中、雁門。四月,青復將六將軍絶漠(漠,沙漠,匈奴之南界也。沙土曰漠。直渡曰絶。或云:是塞外地名,非矣[33]。漠者,即今之突厥中磧耳。《李陵歌》曰:經千里兮渡沙漠),大克獲。前將軍趙信軍敗,降匈奴,右將軍蘇建亡軍,獨身脱還,贖爲庶人。

元狩二年三月,遣驃騎將軍霍去病出隴西,至皐蘭(皐蘭,山名也。《霍去病傳》曰:"過焉支山千有餘里[34],合短兵鏖皐蘭下[35]。"則此山也。鏖,音烏曹切[36]),斬首八千餘級。是月,將軍去病、公孫敖出北地千餘里,過居延(居延,匈奴中地名。韋昭以張掖所置居延縣者,以要安處所獲居延人而置此縣[37]),斬首虜三萬餘級。匈奴入雁門,殺略數百人。遣衛尉張騫、郎中令李廣皆出右北平。廣殺匈奴三千餘人,盡亡其軍四千人,獨身脱還,及公孫敖、張騫皆後期,當斬,贖爲庶人。

四年春,將軍衛青將四將軍出定、襄,將軍去病出代,各將五萬騎,步兵踵軍後數十萬人(踵,接也,猶言躡其踵)。青至漠北,圍單于,斬首萬九千級,至闐顔山乃還(闐,音填塞之填)。去病與左賢王戰,斬獲首虜七萬餘級,封狼居胥山乃還[38](登山祭天,築土爲封,刻石紀事,以彰漢功)。兩軍戰士死者數萬人[39],前將軍廣、後將軍食其皆後期,廣自殺,食其贖死。(《李廣傳》云:"引兵與右將軍食其合軍出東道。"又曰:"廣自剄。右將軍下吏當死,贖爲庶人。"《霍去病傳》亦云:"趙食其爲右將軍,平陽侯襄爲後將軍。"此記爲誤也。傳寫者誤以"右"爲"後",食其,音異基。)

元鼎五年四月，南越王相臣吕嘉等反，殺漢使者及其王、王太后。以衛尉路博德爲伏波將軍，出桂陽，下湟水（湟，音皇）；主爵都尉楊僕爲樓船將軍，出豫章，下横浦（一云下湞水）；故歸義侯[40]、越侯二人爲戈船、下瀨將軍（從粤來歸義，而漢封之。戈船名嚴，下瀨名甲），出零陵，或下灕水，或抵蒼梧；使馳義侯（名遺）因巴蜀罪人，發夜郎兵下牂牁江，咸會番禺（六年十月，遂定越地）。

九月，先零羌與封養牢姐種解仇結盟，與匈奴通，合兵十餘萬，共攻令居、故安，遂圍枹罕。明年十月，發隴西、天水、安定騎士，及中尉河南、河北卒十萬人，遣將軍李息、郎中令徐自爲擊平之，始置護羌校尉，持節統領焉。

是年，南夷且蘭君殺漢使者，反。帝廼發巴蜀罪人當擊南越者八校尉擊之，會越已破，漢八校尉不下，中郎將郭昌、衛廣引兵還，行誅隔滇道者且蘭（言因軍行而使誅之也），斬首數萬，遂平南夷爲牂牁郡。

六年秋，閩粤王餘善刻武帝璽自立，詐其民，爲妄言（妄自尊大也）。帝遣横海將軍韓説出句章（説，讀爲悦。句章，會稽之縣），浮海從東方往；樓船將軍僕出武林（楊僕也），中尉王溫舒出梅嶺，粤侯王爲戈船下瀨將軍，出如邪、白沙。明年冬，咸入東粤，東粤素發兵距險，使狗北將軍守武林，敗樓船將軍數校尉，殺長史。樓船軍卒錢唐榱終古斬狗北將軍（錢唐，會稽縣也。榱，姓。終古，名也。榱，音衰），爲語兒侯（越中地也，今吴南亭是。"語"字或作"禦"，或作篽[41]，其音同），竟平閩粤。

元封二年四月，朝鮮王攻殺遼東都尉。乃募天下死罪擊之。先是，朝鮮王右渠誘漢亡人滋多，又未嘗入見（不朝見天子也），漢使涉何譙諭右渠，終不肯奉詔（譙，責讓也，音才笑切[42]）。何去至界，臨浿水[43]，使馭刺殺送何者朝鮮裨王長（長者，裨王名也。送何至浿水上，何因刺殺之）。遂歸報天子曰："殺朝鮮將。"帝爲其名美，弗詰，拜何爲遼東東部都尉。朝鮮怨何，發兵襲攻，殺何。天子募罪人擊朝鮮。其秋，遣樓船將軍楊僕從齊浮渤海[44]，兵五萬；左將軍荀彘出遼東，誅右渠。

三年夏[45]，朝鮮相尼谿相參使人殺其王右渠來降。初，左將軍荀彘、樓船將軍楊僕擊朝鮮，二將不和，左將軍與使者執樓船將軍[46]，左將軍已并兩軍，即急擊朝鮮。朝鮮相路人、相韓陶、尼谿相參、將軍王唊（音頰）相與謀曰："始欲降樓船，樓船今執，獨左將軍并將，戰益急，恐不能與（不能與，猶言不如也）。"王又不肯降，陶、唊、路人皆亡降漢。路人道死，尼谿相參乃使人殺朝鮮王右渠來降。王險城未下，故右渠之大臣成已又反，復攻，使左將軍使右渠子長（右渠之子名長）、降相路人子最（相路人前已降漢而死于道，故謂之降相。最者，其子名）告諭其民，誅成已，故遂定朝鮮。

太初元年八月，遣貳師將軍李廣利發天下謫民西征大宛。初，貳師起燉煌西，爲人多，道上國不能食（起，發也。道上國，近道諸國也。食，讀曰飤[47]），分爲數軍，從南北道。校尉王申生、故鴻臚壺充國等千餘人，別至郁城，城守不肯給食。申生去大軍二百

里,負而輕之(負,恃也。恃大軍之威而輕敵人),攻郁成急。郁成窺知申生軍少,晨用三千人攻殺,申生等數人脱亡[48],走貳師(走,音奏)。貳師令搜粟都尉上官桀往,攻破郁成。郁成降,其王亡走康居,桀追至康居,康居聞漢已破宛,出郁成王與桀,桀令四騎士縛守詣大將軍(時多別將,故謂貳師爲大將軍),四人相謂:"郁城,漢所毒(言毒恨),今生將卒(卒,讀曰猝)失大事[49],欲殺莫適先擊(適,往也。無有主意,先往擊者也,音丁歷切)。"上邽騎士趙第拔劍擊斬郁成王,桀等遂追及大將軍。(四年春斬大宛王首[50]。)

二年秋,遣浚稽將軍趙破奴(浚稽山,在武威塞北,匈奴嘗所以爲障蔽。浚音俊,稽音雞)二萬騎,出朔方擊匈奴。

天漢二年五月,貳師將軍李廣利三萬騎出酒泉,與右賢王戰于天山(在西域,近蒲類國,去長安八千餘里,即祁連山也。匈奴謂天爲祁[51],音巨夷切[52],今鮮卑語尚然),斬首虜萬餘級。又遣因扜將軍出西河,騎都尉李陵將步兵五千人出居延,與單于戰,斬首虜萬餘級。(陵兵敗降匈奴。)

四年正月,發天下七科讁(吏有罪一,亡命二,贅婿三,賈人四,故有市籍五,父母有市籍六,大父母有市籍七,凡七科也)及勇敢士,遣貳師將軍李廣利將六萬騎、步兵七萬人出師朔方,因扜將軍公孫敖萬騎軍、步兵三萬人出雁門,游擊將軍韓說(説讀曰悦)步兵三萬人出五原[53],強弩都尉路博德步兵萬餘人,與貳師會,廣利與單于戰余吾水上,連日數與左賢王戰,不利,皆引還。

征和三年正月,匈奴入五原、酒泉,殺兩都尉。遣貳師將軍廣利將七萬人出五原,御史大夫商丘成二萬人出西河[54],重合侯馬通四萬騎出酒泉[55]。成至浚稽山(上音俊,下音雞[56]),與虜戰,多斬首;通至天山,虜引去,因降車師。皆引兵還。(廣利敗降匈奴。)

昭帝始元元年夏,益州廉頭姑繒民反,殺長吏,牂牁談指同並等二十四邑凡三萬餘人皆反(皆西南夷別種名也,並音伴),遣水衡都尉吕破胡募吏民,及發蜀郡犍爲犇命萬餘人(犇,古奔字),擊牂牁,大破之。四年,姑繒葉榆復反,遣水衡都尉吕辟胡將郡兵擊之(辟,音璧[57])。辟胡不進,蠻夷遂殺益州太守,乘勝與辟胡戰,士戰及溺死者四千餘人。明年復遣軍正王平與大鴻臚田廣明等並進,大破益州,斬首捕虜五萬餘級,畜產十餘萬。

元鳳元年三月,武都氐人反,遣執金吾馬適建(姓馬適,名建)、龍額侯韓增,與大鴻臚廣明將三輔太常徒皆免刑擊之(是時太常主諸陵縣治民)。

三年,匈奴東擊破烏桓,大將軍霍光聞之,因遣使度遼將軍范明友[58],將二萬騎出遼東邀匈奴,而虜已引去[59]。明友乘烏桓新敗,遂進擊之,斬首六千餘人,獲其三王首而還[60]。

六年夏，烏桓復犯塞，遣度遼將軍范明友擊之。

宣帝本始二年，匈奴數侵邊，又西伐烏孫，烏孫昆彌及公主、國使者上書（昆彌，烏孫王之號也。國使者，漢朝之使也），言："昆彌願發國精兵擊匈奴[61]，惟天子哀憐，出兵以救公主。"秋，大發兵[62]，調關東輕車鋭卒（調亦選也。鋭，利也[63]，言其勇利也。調，音徒釣切），選郡國使三百石伉健習騎射者皆從軍（伉，強也，音口浪切）。御史大夫田廣明爲祁連將軍（祁連，匈奴中山名也。諸將分部，廣明值此山，因以爲號也）、後將軍趙充國爲蒲類將軍（蒲類，匈奴中海名也，在燉煌北，《匈奴傳》有蒲類澤）、雲中太守田順爲虎牙將軍，及度遼將軍范明友、前將軍韓增，凡五將軍、兵十五萬騎，校尉常惠持節護烏孫兵，咸擊匈奴。（又云：昭帝時，烏孫楚公主上言[64]："匈奴發騎田車師，車師與匈奴爲一，兵侵烏孫[65]，天子幸救之。"漢養士馬議欲擊匈奴。宣帝初，會公主及昆彌皆遣使上書，言："匈奴復連發大兵侵擊烏孫，取車延、惡師地[66]，收人民去。使使謂烏孫：'趣持公主來。'〔趣讀曰促〕[67]。欲隔絶漢。昆彌願發國半精兵[68]，自給人馬五萬騎，盡力擊匈奴。惟天子出兵以救公主、昆彌。"漢兵大發十五萬騎，五將軍分道並出。遣校尉常惠使持節護烏孫兵，昆彌自將翕侯以下五萬騎從西方入，至右谷蠡王庭，獲單于父行及嫂、居次[69]、名王[70]、黎汙都尉[71]、千長、騎將以下四萬級，馬牛羊驢橐駝，凡獲千餘萬頭[72]。烏孫皆自取其所虜獲焉。兵乃止[73]。）

地節二年，車師王烏貴立，與匈奴結婚姻，漢遣侍郎鄭吉、校尉司馬熹（熹，音許吏切）將免刑罪人田渠梨積穀，欲以攻車師。至秋收穀，吉、熹發城郭諸國兵萬餘人，自與所將田士千五百人，共擊車師，攻交河城，破之。王尚在其北石城中，未得。會軍食盡，吉等罷兵歸渠梨田。收秋畢，復發兵攻車師王於石城，王聞漢兵且至[74]，北走匈奴求救，未爲發兵。王來還，與貴人蘇猶議欲降漢，恐不見信。蘇猶教王擊匈奴邊國小蒲類，斬首，略其人民，以降吉。車師旁小金附國隨漢軍後盜車師，車師王復自請擊破金附。匈奴聞車師降漢，發兵攻車師，吉、熹引兵北逢之，匈奴不敢前，吉、熹即留一侯與卒二千人留守王[75]，吉等引兵歸渠犂，車師王恐匈奴兵復至而見殺也，乃輕騎奔烏孫，吉即迎其妻子置渠梨。東奏事，至酒泉，有詔還田渠梨及車師，益積穀以安西國，侵匈奴。吉還，傳送車師王妻子詣長安，賞賜甚厚，每朝會四夷，常尊顯以示之。於是吉始使吏卒三百人別田車師[76]。得降者言："單于大臣皆曰：'車師地肥美，近匈奴，使漢得之，多田積穀，必害人國，不可不爭也。'"果遣騎來擊田者，吉乃與校尉盡將渠梨田士千五百人往田，匈奴復益遣騎來，漢田卒少，不能當，保車師城中。匈奴將即其城下謂吉曰（即，就也）："單于必爭此地，不可田也。"圍城數日乃解。後常數千騎往來守車師，吉上言[77]："車師去渠犂千餘里[78]，間以山河（間，隔也，音居莧切[79]），北近匈奴，漢兵在渠梨者，勢不能相救，願益田卒。"公卿議以爲道遠煩費，可且罷車師田者。詔遣長羅侯（常惠也）將張掖、酒泉騎出車師北千餘里[80]，揚威武。車師旁胡騎引兵去，吉乃得出

歸。

元康三年,先零與諸羌共盟誓,將欲寇邊。帝聞,使光祿大夫義渠安國(義渠,姓也)將兵觀之。安國至,召先零豪四十餘人斬之,因放兵擊其種,斬首千餘級,於是諸羌怨怒,遂寇金城。乃遣趙充國與諸將將兵六萬人擊破平之。

神爵元年三月,西羌反,發三輔中都官徒弛刑及應募佽飛射士、羽林孤兒、胡越騎,三河、潁州、沛郡、淮陽、汝南材官[81],金城、隴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騎士、羌騎詣金城,遣後將軍趙充國、強弩將軍許延壽擊之。

甘露二年四月,遣護軍都尉祿將兵擊珠崖。

元帝建昭三年秋,使護西域騎都尉甘延壽、副校尉陳湯(言延壽及湯,本充西域之使,故先言使而後序其官職及姓名也),撟發戊己校尉、屯田吏士及西域胡兵攻郅支單于。(撟與矯同。矯,詐也,實不奉詔,詐以上命發兵,故言矯發也。戊己校尉者,鎮安西域無主治處也,亦猶甲乙等各有方位,而戊于己四季等王,故以名官也。時有戊校尉,又有己校尉,位在中央,今所置校尉處三十六國之中,故曰戊己也。郅,音質。)冬[82],斬其首,傳詣京師,縣蠻夷邸門。

成帝時,陳立爲牂牁太守。立,臨邛人,前爲連然長、不韋令(皆益州縣也),蠻夷畏之。及至牂牁,諭告夜郎王興,興不從命,立請誅之。未報,乃從吏數十人出行縣(行,音下更切),至興國且同亭(且,音子余切),召興,興將數千人往至亭,從邑君數十人入見。立數責,因斷頭(數,音所具切[83]),邑君曰:"將軍誅亡狀,爲民除害,願出曉士衆。"以興頭示之,皆釋兵降(釋,解也)。鉤町王禹、漏臥侯俞震恐,入粟千斛、牛羊,勞吏士。還歸郡,興妻父翁指、子邪務收餘兵迫脅旁二十二邑反。至冬[84],立奏募諸夷與都尉長史分將攻翁指等。翁指據阸爲壘[85],立使奇兵,絕其饟道[86],縱反間以誘其衆(間,音居見切)。都尉萬年曰[87]:"兵久不決,費不可共(共,供也[88])。"引兵獨進,敗走,趨立營(趨,讀曰趣,趣,向也)。立怒叱戲下令格之(戲,音許宜切,又音麾)。都尉復還戰,立引救之[89]。時天大旱,立攻絕其水道。蠻夷兵斬翁指,持首出降,立已平定西夷,徵詣京師。

平帝元始中,車師後王國有新道出五船北,通玉門關,往來差近[90],戊己校尉徐普欲開以省道里半,避白龍堆之阸[91]。車師後王姑句(音鉤)以道當爲拄置(拄者,支柱也。言有所置立,而支柱於己,故心不便也。拄,音竹羽切,又竹具切,字從手,而讀之者或不曉,以拄爲梁柱,反分破其句,言置拄于心,皆失之矣),心不便也。地又頗與匈奴南將軍地接,普欲分明其界,然後奏之,召姑句使證之,不肯,繫之。姑句數以牛羊賕吏,求出不得。姑句家矛端生火,其妻股紫陬[92](陬,音子侯切)謂姑句曰:"矛端生火,此兵氣也,利以用兵。前車師前王爲都護司馬所殺,今久繫必死,不如降匈奴。"即馳突出高昌壁,入匈奴。又去胡來王唐兜,國比大種赤水羌(比,近也,音皮寐切),數相

寇，不勝，告急都護，都護但欽不以時救助，唐兜困急[93]，怨欽，東守玉門關。玉門關不內，即將妻子、人民千餘人亡降匈奴。匈奴受之，而遣使上書言狀。是時，新都侯王莽秉政，遣中郎將王昌等使匈奴，告單于西域內屬，不當得受。單于謝罪，執二王以付使者。莽使中郎將王萌待西域惡都奴界上逢受（逢受，謂先至道之[94]，逢見即受取也）。單于遣使送，因請其罪（請免其罪）。使者以聞，莽不聽，詔下會西域諸國王，陳軍斬姑句、唐兜以示之。

校勘記

[1]譓，原作“惠”，據宋本改。

[2]牧帥，宋本作“收帥”。

[3]征犬戎，原作“行大戎”，據宋本改。

[4]師，原作“國”，據宋本改。

[5]北方，原作“地也”，宋本作“北也”，據《漢書・匈奴傳》改。

[6]其，宋本無此字。

[7]溫，原本、宋本同，《漢書・匈奴傳》作“氾邑”。

[8]白土縣，原作“白士縣”，據宋本改。

[9]今亦謂之漆沮也，宋本無“今”、“也”二字。

[10]喬，原作“僑”，而下文作“喬”；甥，原作“生，而下文夾注內作“甥”，均據宋本改。

[11]春猶衝也，宋本無“也”字。

[12]得，原無此字，據宋本補。

[13]然後終其事，宋本無此五字。

[14]繒關，原作“繪關”，據宋本改。夾注內同。

[15]朝，原作“期”，據宋本改。

[16]上洛，原作“二洛”，據宋本改。

[17]别，原作“刷”，宋本字殘缺，據《春秋左傳》杜預注改。

[18]其、者、也，宋本無此三字。

[19]名，原作“胡”，據宋本改。

[20]陘梁，原作“河南、陝西”，據宋本改。

[21]中，原作“口”，據宋本改。

[22]徒，原作“徙”，據宋本改。

[23]帛，原作“白”，據宋本改。

[24]“缾侯孫單父卬以北地都尉匈奴入力戰死事”，宋本作“缾侯孫單以父北地都尉卬力戰死事”，原本作“卬字姓孫單，以爲北地都尉卬，力戰死事”。此據《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改。

[25]爲衛軍……車騎將軍，原本、宋本同，然“衛軍”似不可通，《漢書・匈奴傳》載此事，祇云以周舍、張武爲將軍，疑有脱誤，又“車騎將軍”前似脱一“爲”字。

[26]車千乘,《漢書·匈奴傳》"車"前有"發"字。

[27]御,原作"欲",據宋本改。

[28]赫,原本、宋本同,《漢書·匈奴傳》作"赤"。

[29]閩,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30]浮海,原作"浮兵",據宋本改。

[31]南,宋本無此字。

[32]朔,宋本無此字。

[33]非矣,原作"非也",據宋本改。

[34]焉,原作"馬",據宋本改。

[35]短,原作"矩",據宋本改。

[36]烏曹切,原作"烏高功切",據宋本改。

[37]而,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38]狼居胥山,原作"狼君胥山",據宋本改。

[39]戰,宋本無此字。

[40]侯,宋本無此字。

[41]或作籞,原作"或非禦",宋本作"或非籞",均不確,此據《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顔師古注改。

[42]音才笑切,原本無,據宋本補。

[43]涓水,原作"沮水",據宋本改。

[44]齊,原作"濟",據宋本改。

[45]三年,原作"二年",據宋本改。

[46]左將軍,原作"右將軍",據宋本改。

[47]食讀曰飲,原本、宋本同,均誤。"飲"當作"飤",形近而誤。飤與飼音義同。

[48]數,原無此字,據宋本補。

[49]大事,原作"事大",據宋本校乙。

[50]四年,原作"刀平",據宋本改。

[51]"祁"下原衍"連",據宋本删。

[52]巨夷切,原作"匡夷切",據宋本改。

[53]説(説讀曰悦),原作"鋭(鋭讀曰倪)",據宋本改。

[54]二萬,原作"三萬",據宋本改。

[55]出,原作"入",據宋本改。

[56]上音俊,下音雞,宋本作"音俊雞"。

[57]璧,原作"必",據宋本改。

[58]遣使,宋本無"使"字。

[59]引去,原作"引兵",據宋本改。

[60]三王首,原作"三五首",據宋本改。

[61]國精兵，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域傳》作"國半精兵"。

[62]大發兵，宋本作"大發興"。

[63]也，據宋本補。

[64]上言，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域傳》作"上書言"。

[65]兵侵，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域傳》作"共侵"。

[66]地，原作"帝"，據宋本改。

[67]趣讀曰促，此四字爲顔師古注。

[68]發，據宋本補。精兵，原作"出兵"，據宋本改。

[69]居次，原作"居自"，據宋本改。

[70]名王，原作"名主"，據宋本改。

[71]汗，原作"汴"，據宋本改。

[72]凡獲千餘萬頭，宋本、《漢書・西域傳》均作"七十餘萬頭"，當據改。

[73]兵乃止，宋本無此三字。

[74]聞，原作"問"，據宋本改。

[75]二千人，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域傳》作"二十人"，恐《漢書》誤。

[76]"田"下原衍"居"，據宋本删。

[77]吉上言，宋本無此三字，《漢書・西域傳》作"吉上書言"。

[78]車師，宋本無此二字，《漢書・西域傳》與原本同。

[79]音，原作"立"，據宋本改。

[80]詔遣，原作"遣詔"，據宋本乙。千餘里，原作"十餘里"，此據宋本改。

[81]州，宋本作"川"。

[82]冬，原作"各"，據宋本改。

[83]音，原作"見"，據宋本改。

[84]冬，原作"東"，據宋本改。

[85]阸，原作"空"，據宋本改。

[86]饟，原作"糧"，據宋本改。

[87]萬年，原作"方年"，據宋本改。

[88]共供也，宋本作"共讀曰供"。

[89]引救之，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南夷兩粤朝鮮傳》作"引兵救之"。

[90]差，原作"羌"，據宋本改。

[91]白龍堆，原作"自龍堆"，據宋本改。

[92]股，原作"脱"，據宋本改。

[93]困急，原作"因急"，據宋本改。

[94]道之，原本、宋本同，《漢書・西域傳》作"待之"。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三

外臣部(二十八)

征討第二

後漢光武建武十年正月,匈奴左南將軍將數千騎救盧芳將賈覽於向柳,大司馬吳漢率捕虜將軍王霸等五將軍與戰于平城下,破之,追出塞,斬首數百級。

十三年,漢復將弛刑徒起亭障,自代至平城三百餘里,凡與匈奴、烏桓,大小數十百戰。

十一月,先零羌寇金城、隴西,中郎將來歙率諸將擊羌於五谿,大破之。(隴西襄武縣有五谿聚。)

十一年,先零羌寇臨洮,隴西太守馬援破降之,徙置天水、隴西、扶風三郡。

十二年,武都參狼羌反,隴西太守馬援討降之[1]。

十九年九月,西南夷寇益州郡(故城在今昆州晉寧縣是),遣武威將軍劉尙討之。(二十一年正月,諸夷悉平[2]。)

二十一年四月,安定屬國胡叛,屯聚青山(青山在今慶州馬嶺縣西北),遣將兵長吏陳訢討平之(訢,音欣)。

十月,遣伏波將軍馬援出塞擊烏桓,不克。

二十三年正月,南郡蠻叛,遣武威將軍劉尙討破之,徙其種人於江夏(郡名,故城在今安州雲夢縣東南)。

十二月,武陵蠻叛,寇掠郡縣,遣劉尙討,戰于流水[3](武陵郡,今朗州也。流[4],水名,出牂牁東北,過臨洮縣,至長沙入洞庭湖[5]),尙軍敗,歿。

二十四年七月,武陵蠻寇臨洮,遣謁者李嵩、中山太守馬成討蠻不克,於是伏波將軍馬援率四將軍討之。(二十五年十月,叛蠻悉降[6]。)

中元元年十二月,參狼羌寇武都,敗郡兵,隴西太守劉盱遣軍救之。及武都,郡兵討叛羌者皆破之。於是軍遂班師[7]。

明帝以中元二年二月即位。九月,燒當羌寇隴西,敗郡兵于允街(縣名,屬金城郡),遣謁者張鴻討叛羌於允吾(縣名,屬金城郡)。十一月,遣中郎將竇固監捕虜將軍馬武等二將軍討燒當羌。(明年七月大破之。)

永平元年(史不書月),遼東太守祭肜使鮮卑擊赤山烏桓,大破之,斬其渠帥。(赤山,在遼東西北數千里。)

是年,復遣中郎將竇固、捕虜將軍馬武等擊滇吾於西邯,大破之。始復夷叛,益州刺史發兵討破之,斬其渠帥,傳首京師。

十五年,帝欲遵武帝故事,擊匈奴,通西域,以竇固明習邊事(固舊隨融在河西,曉知邊事),拜爲奉車都尉,以騎都尉耿忠爲副(忠,弇之子[8]),謁者僕射耿秉爲駙馬都尉[9],秦彭爲副,皆置從事司馬,並出屯涼州。明年,固與忠率酒泉、燉煌、張掖甲卒及盧水羌胡(案:湟水東經臨羌縣故城北[10],又東盧溪水注之[11],水出西南,盧川即其地也)萬二千騎,出酒泉塞,耿秉、秦彭率武威、隴西、天水募士及羌胡萬騎出居延塞(居延塞在今甘州張掖縣東北),太僕祭肜、度遼將軍吳棠將河東、北地、西河羌胡及南單于兵萬一千騎出高闕塞(高闕,山名,在朔方北),騎都尉來苗、護烏桓校尉文穆將太原、雁門、代郡、上谷、漁陽、右北平、定襄郡兵及烏桓、鮮卑萬一千騎出平城塞。固、忠至天山(即祁連山也,今在西州交河縣東北[12],今名祁縣羅漫山),擊呼衍王,斬首千餘級。呼衍王走,追至蒲類海(蒲類海,今名婆悉海,在今庭州蒲昌縣東南也[13]),留吏士屯伊吾盧城(伊吾,今伊州縣也,本匈奴地,明帝置宜禾都尉[14],此爲屯田故地,今伊州納職縣伊吾,故小城地也),耿秉、秦彭絕漠六百餘里,至三木樓山[15](匈奴中山名),來苗、文穆至匈奴河水上,虜皆奔走[16]。

十六年,命將帥北征匈奴,取伊吾盧地。

十七年十一月,遣奉車都尉竇固、駙馬都尉耿秉、騎都尉劉張,出燉煌昆崙塞(昆崙,山名,因以爲塞[17],在今肅州酒泉縣西南。山有昆崙之體,故名之。周穆王見西王母于此,山有石室王母臺),擊破白山盧於蒲類海上,遂入車師。

章帝建初元年正月,酒泉太守段彭討擊車師,大破之。

二月,武陵澧中蠻陳從等叛。十月,郡兵討破降之。

九月,永昌哀牢夷叛,明年三月,永昌、越巂、益州三州民夷討叛,平之。

二年六月,燒當羌叛,金城太守郝崇討之,敗績,羌遂寇漢陽。八月,遣行車騎將軍馬防討平之,斬首一千級[18]。

其年,燒當迷吾與封養種豪布橋等五萬人共寇隴西、漢陽,於是遣行車騎將軍馬防、長水校尉耿恭討之。明年四月,防等破燒當羌於臨洮。

三年閏四月,西域假司馬班超擊姑墨,大破之。先是,莎車以爲漢兵不出,遂降於龜兹,而疏勒都尉番辰亦復反叛。會假司馬徐幹適至,超遂與幹擊番辰,大破之,斬首千餘級,多獲生口。超既破番辰,欲進攻龜兹,以烏孫兵強,宜因其力,乃上言:“烏孫大國,控弦十萬,故武帝妻以公主,至孝宣皇帝卒得其用。可遣使招慰,與共合力。”帝納之,復遣假司馬和恭等四人[19],將兵八百詣超,超因發疏勒、于闐兵擊莎車。莎車陰通

使疏勒王忠，啖以重利，忠遂反從之，西保烏郎城。超乃更立其府丞成大爲疏勒王，悉發其不反者以攻忠，積半歲，而康居遣精兵救之，超不能下。是時，月氏新與康居爲婚相親，超乃使使多齎錦帛，遺月氏王令曉示康居王，康居王乃罷兵，執忠以歸其國，烏郎城遂降於超。後三年，忠說康居王，借兵還據損中(損中未詳，《東觀記》作"賴中"，《續漢書》及《華嶠書》並作"損中"，本或作"植"，未知其孰是也[20])，密與龜茲謀，遣使詐降於超。超內知其姦，而外僞許之。忠大喜，即從輕騎詣超，超密勒兵待之，爲供張，設樂。(供，音居用切[21]。張，音竹亮切[22]。)酒行，乃叱吏縛忠，斬之，因破其衆，殺七百餘人，南道於是遂通。後永元三年，超爲西域都護，徐幹爲長史，拜白霸爲龜茲王，遣司馬姚光送之。超與光共脅龜茲廢其王尤利多，而立白霸，使光將尤利多還詣京師。超居龜茲它乾城[23]，徐幹屯疏勒，西域惟焉耆、危須、尉犁以前沒都護，懷二心，其餘悉定。六年秋，超遂發龜茲、鄯善等八國兵合七萬人，及吏士賈客千四百人討焉耆，兵到尉犁界[24]，而遣曉說焉耆、尉梨、危須曰："都護來者，欲鎮撫三國，即欲改過向善，宜遣大人來迎，賞賜王侯以下，事畢即還，今賜王綵五百疋。"焉耆王廣遣其左將北鞬支奉牛酒迎超，超詰鞬支曰："汝雖匈奴侍子，而今秉國之權，都護自來，王不以時迎，皆汝罪也。"或謂超："可便殺之。"超曰："非汝所及，此人權重於王，今未入其國而殺之，遂令自疑，設備守險，豈得到其城下哉?"於是賜而遣之，廣乃與大人迎超於尉黎，奉獻珍物。焉耆國有葦橋之險，廣乃絕橋，不欲令漢軍入國，超便從他道厲度。七月晦，到焉耆，去城二十里，正營大澤中。廣出不意，大恐，乃欲悉驅其人共入山保。焉耆左侯元孟先嘗質京師，密遣使以事告，超即斬之，示不信用。乃期大會諸國王，因揚聲重加賞賜。於是焉耆王廣、尉黎王汎，及北鞬支等三十人相率詣超，其國相腹久等十七人懼誅，皆亡入海(十七，字或爲七十)，而危須王亦不至。坐定，超怒詰廣曰："危須王何故不到?腹久等所緣逃亡?"遂叱吏士收廣、汎等於陳睦故城，斬之，傳首京師。因縱兵鈔掠，斬首五千餘級，獲生口萬五千人，馬畜牛羊三十餘萬頭，更立元孟爲焉耆王，半歲慰撫之。於是，西域五十餘國悉納質內屬焉。

五年三月，荆、豫諸郡兵討破武陵漊中叛蠻。(先是，三年冬，漊中蠻覃兒健等復反，攻燒零陽，作唐孱陵界中。明年春，發荆州七郡及汝南、潁川弛刑徒吏士五千餘人拒守零陽，募充中五里蠻精夫不叛者四千人擊漊中賊[25]。五年春，覃兒健等請降，不許，郡國遣兵與戰于宏下，大破之，斬兒健首，餘皆棄營走還漊中者也[26]。)

章和元年春，羌胡雜種叛，護羌校尉傅育上請發隴西、張掖、酒泉各五千人，諸郡太守將之，育自領漢陽、金城五千人，合二萬兵，與諸郡剋期擊之。命隴西兵據河南，張掖、酒泉兵遮其西，幷未及會，育軍獨進，迷吾聞之，徙廬落去。育選精騎三千窮追之，夜至建威南三兜谷，去虜數十里，須旦擊之，不設備。迷吾乃伏兵三百人，夜突育營。營中驚環散走[27]，育下馬手戰，殺十餘人而死，死者八百八十人。及諸郡兵到，羌遂引

去。

七月，燒當羌寇金城，護羌校尉劉盱討之，斬其渠帥。

和帝以章和二年二月即位。十月，以侍中竇憲爲車騎將軍伐北匈奴。

永元元年六月，車騎將軍竇憲出雞鹿塞（今在朔方窳渾縣北，闞駰《十三州志》云："窳縣有大道，西北出雞鹿塞。"窳，音羊主切[28]），度遼將軍鄧鴻出栵陽塞（栵陽縣屬九原郡，故城在今勝州銀城縣界。栵，音因），南單于出滿夷谷（滿夷谷，關名[29]），與北匈奴戰於稽落山，大破之，追至和渠北鞮海，憲遂登燕然山，刻石勒功而還。

二年五月，月氏國遣兵攻西域，長史班超擊降之。

三年二月，大將軍竇憲遣左校尉耿夔出居延塞（居延縣，屬張掖郡），圍北單于於金微山，大破之，獲其母閼氏。

四年冬，漊中、澧中蠻、潭戎等反，燒燔郵亭，殺略吏民，武陵郡兵擊破降之。

五年九月，北匈奴單于於除鞬自畔還北，帝遣將兵長史王輔以千餘騎，與中郎將任尚共追誘將還，斬之，破滅其衆。

是年，護羌校尉貫友討燒當羌，羌乃遁去，南單于安國叛，骨都侯喜斬之。

六年七月，西域都護班超大破焉耆、尉犁，斬其王，南單于安國從弟子逢侯率叛胡亡出塞。九月癸丑，以光祿勳鄧鴻行車騎將軍事，與越騎校尉馮柱、行度遼將軍朱徽、使匈奴中郎將杜崇討之。

十一月，護烏桓校尉任尚率烏桓、鮮卑大破逢侯（闞駰《十二州志》云[30]：護烏桓擁節，秩比二千石，武帝置。以護内附烏桓[31]，既而并於匈奴中郎將。中興初，班彪上言宜復此官，以招附東胡，於是復更置焉），馮柱遣兵追擊復之。武陵漊中蠻叛，郡兵討平之。

八年五月，南匈奴右溫禺犢王叛爲寇，七月，行度遼將軍龐奮、越騎校尉馮柱追討，斬右溫禺犢王。

是年，衆羌擊破隴西兵，殺大夏長，遣行征西將軍劉尚、越騎校尉趙代副，將北軍五營、黎陽雍營、三輔積射及邊兵羌胡三萬人討之。

九年三月，遣西域將兵長史王林發涼州六部兵及羌虜二萬餘人，以討車師後部王涿鞮，獲首虜千餘人，涿鞮入北匈奴，漢軍追擊破之，立涿鞮弟農奇爲王。

七月，燒當羌寇隴西，殺長史，遣行征西將軍劉尚、越騎校尉趙世等討破之。

十二年四月，日南象林蠻夷二千餘人寇掠百姓，燔燒官寺，郡縣發兵討擊，斬其渠帥，餘衆乃降。

十三年二月[32]，西羌迷唐復將兵向塞[33]，護羌校尉周鮪與金城太守侯霸及諸郡兵、屬國湟中、月氏、諸隴西牢姐羌，合三萬人出塞，至允川與迷唐戰。周鮪還營自守，惟侯霸兵陷陳，斬首四百餘級。羌衆折傷，種人瓦解，降者六千餘口，分徙漢陽、安定、

隴西。迷唐遂弱,其種衆不滿千人,遠踰賜支河首[34],依發羌居。

十四年四月,遣使者督荆州兵討巫蠻,破降之。

安帝永初三年十月,南單于叛,圍中郎將耿种於美稷,遣車騎將軍何熙、度遼將軍梁慬等討之,明年正月破之於屬國故城。(一云:三年夏,漢人韓琮隨南單于檀入朝,既還,説南單于云:"關東水潦[35],人民饑餓死盡,可擊也。"單于信其言,遂起兵反叛,攻中郎將耿种於美稷[36]。秋,彪卒。冬,遣行車騎將軍何熙、副中郎龐雄擊之。四年春,檀遣千餘騎寇常山[37]、中山,以西域校尉梁慬行度遼將軍,與遼東太守耿夔擊單于[38],單于見諸軍並進,大恐怖,顧讓韓琮曰[39]:"汝言漢人死盡,今是何等人也。"乃遣使乞降,許之。單于脱帽徒跣,對龐雄等拜,陳道死罪。於是赦之,遇待如初,乃還所鈔漢男女及羌所略轉賣入匈奴中者,合萬餘人[40]。)

五年九月,先零諸種羌攻陷上邽城。

七年七月,護羌校尉侯霸、騎都尉馬賢討破先零羌。

元初二年三月,先零羌寇益州,詔遣中郎將尹就討之。

十二月,武陵澧中蠻叛,州郡擊破之。(又云:元初二年,澧中蠻以郡縣徭税失平[41],懷怨恨[42],遂結充中諸種二千餘人,攻城殺長吏。州郡募五里蠻夷六亭兵擊破之。)

三年正月,蒼梧、鬱林、合浦蠻夷反叛,二月,遣侍御史任逴督州郡兵討之。

五月,武陵蠻復叛[43],州郡討破之。(又云:是年秋,溇中蠻四千人並爲盜賊。又零陵蠻羊孫、陳湯等千餘人[44],著赤幘,稱將軍,燒官寺,鈔掠百姓。州郡募善蠻討平之[45]。)

是月,度遼將軍鄧遵率南匈奴擊先零羌於靈州,破之。

六月,中郎將任尚將羽林緹騎五營子弟三千五百人屯三輔,尚遣兵擊破先零羌於丁奚城。十二月,尚又遣假司馬募陷陣士擊零昌於北地[46],殺其妻子,得牛馬羊二萬頭,燒其廬落,親斬首七百餘級,得僭號文書及所假諸將印綬。

四年十二月,中郎將任尚將諸郡兵與馬賢並進北地擊狼莫。賢先至安定青石崖[47],狼莫逆擊,敗之。會尚兵到高平,因合勢俱進,狼莫等引退,乃轉營迫之。至北地,相持六十餘日,戰於富平河上,大破之。斬首五千級,還得所略人男女千餘人、牛馬驢羊駱駝十餘萬頭。狼莫逃走。

五年正月,越嶲夷以卷夷大牛種等反叛,永昌、益州、蜀郡夷皆叛應之,破壞二十餘縣,詔益州刺史張喬選堪能從事討之。喬遣從事楊竦將兵至楪榆擊之,斬首三萬餘級。

六年春,姐種與隴西種羌號良等通謀欲反,護羌校尉馬賢逆擊之於安胡,斬號良及種人數百級,餘皆降散。

七月，鮮卑寇馬城（在今朔州），度遼將軍鄧遵率南單于擊破之。

建光元年正月，幽州刺史馮焕率二郡太守討高句驪、濊貊，不剋。（又云：元初五年，句驪復與濊貊寇玄菟，攻華臺城。建光元年春，幽州刺史馮焕、玄菟太守姚光[48]、遼東太守蔡諷等將兵出塞擊之，捕斬濊貊渠帥，獲兵馬財物。其秋，句驪又率馬韓、濊貊數千騎圍玄菟，扶餘王遣子尉仇台將二萬餘人與州郡并力討破之。斬首五百餘級。）

延光元年七月，虔人種羌與上郡胡反叛[49]，攻穀羅城（屬西河郡），度遼將軍耿夔將諸郡兵及烏桓騎赴擊破之。

二年正月，旄牛夷叛，寇靈關[50]，殺縣令（靈關道屬赴巂郡[51]），益州刺史蜀郡西部都尉討之[52]。

三年五月，南匈奴左日逐王叛，使匈奴中郎將馬翼討破之[53]。時烏稽侯尸逐鞮單于新降，一部大人阿族等遂反叛，脅呼尤徽欲與俱去。呼尤徽曰："我老矣，受漢家恩，寧死不能相隨。"衆欲殺之，有救之者[54]，得免。阿族等遂將妻子、輜重亡去。翼遣兵與胡騎追擊破之，斬首及自投河死者殆盡（殆，近也，死盡，所餘無幾），獲牛馬羊萬餘頭。

四年，西域長史班勇擊車師後王軍就。初，永寧元年，軍就反叛，殺後部司馬及燉煌行事。至是大破斬之。

順帝永建元年二月，隴西種羌叛，護羌校尉馬賢將七千餘人戰于臨洮，斬首千餘級，皆率衆人降。自是，涼州無事。

二年二月，鮮卑寇遼東玄菟，護烏桓校尉耿曄率南單于擊破之。

六月，西域長史班勇、燉煌太守張朗討焉耆、尉犁、危須三國，破之。

陽嘉元年，燉煌太守徐繇遣疏勒王臣槃，發二萬人擊于闐。先是，永建四年，于闐王放前殺拘彌王興，自立其子爲拘彌王，而遣使者貢獻於漢。繇上言求討之[55]，帝赦于闐罪，令歸拘彌國，放前不肯。至是，繇討破之，斬首數百級，放兵大掠，更立興宗人成國爲拘彌王而還。

二年三月，使匈奴中郎將王稠率左骨都侯等擊鮮卑，破之。

三年四月，車師後部司馬率後部王加特奴等掩擊匈奴，大破之，獲其季母。

七月，鐘羌良封等寇隴西漢陽，護羌校尉馬續擊破之，斬首千八百級，獲馬牛羊五萬餘頭。復進擊鐘羌且昌，且昌等詣涼州降。

永和二年二月，廣漢屬國都尉擊白馬羌，斬首六百餘級。初，羌攻破屯官，反叛連年，至是破之。護羌校尉馬賢又擊斬其渠帥饑指、鬼祖等二百級。於是隴右復平。

二年十月，燒當種耶離等三千餘騎突金城塞，馬賢將兵赴擊，斬首四百餘級，獲馬千四百匹。

是年冬，澧中、漊中蠻二千人圍充城[56]，八千人寇夷道，遣武陵太守李進討破之。

四年四月，馬賢討燒當，大破之。斬耶離，獲首虜千二百餘級。

五年四月,南匈奴左部句龍大人吾斯車紐等叛,圍美稷,度遼將軍馬續討破之。

九月,且凍、傅難種羌等反叛,攻金城,與西塞及湟中雜種羌胡大寇三輔,殺害長吏。發京師近郡及諸州兵討之,拜馬賢爲征西將軍[57],以騎都尉耿叔副,將左右羽林、五校士及諸州郡兵十萬人屯漢陽,又於扶風、漢陽作塢壁三百所,置屯兵以保聚百姓,且凍分遣種人寇武都,燒隴關,掠苑馬。

十一月,匈奴中郎將張耽將幽州烏桓諸郡營兵擊畔虜車紐等,戰於馬邑,斬首三千級,獲生口及兵器牛羊甚衆。車紐等將諸豪帥、骨都侯降。

六年正月,東西羌大合鞏唐羌種三千餘騎寇隴西。遣中郎將龐浚募勇士千五百人頓美陽,爲涼州援,武都太守趙沖追鞏唐羌,斬首四百餘級,得馬牛羊驢萬八千餘頭。羌二千餘人降。

五月,使匈奴中郎將張耽大破烏桓羌胡於天山。(一云:耽將吏兵繩索相懸,上通天山。又,是年征西將軍馬賢將五六千騎擊且凍、難種羌等,到射姑山,賢軍敗。)

漢安二年四月,護羌校尉趙沖與漢陽太守張貢擊燒當羌於參䜌,破之。(參䜌屬安定郡[58]。)先是,元年,罕種羌率邑落五千餘戶詣沖降,惟燒何種三十餘落據參䜌北界,至是,掩擊之,斬首千五百級,得牛羊驢十八萬頭。

閏十月,趙沖擊諸種,斬首四千餘級,復追擊於河陽(縣名,屬天水郡),斬首八百級。於是諸種前後詣涼州刺史降。

建康元年三月,護羌從事馬玄爲諸羌所誘,時羌衆亡出塞,領護羌校尉衛琚追擊玄等,斬首八百餘級,得牛馬二十餘萬頭。

四月,使匈奴中郎將馬實擊南匈奴左部,破之。於是胡羌、烏桓悉詣實降。

桓帝建和二年,白馬羌寇廣漢屬國,殺長史,是時,西羌及湟中胡復叛爲寇,益州刺史率板楯蠻討破之。

永壽元年七月,南匈奴左臺且渠伯德等叛,寇美稷,安定屬國都尉張奐討除之。

三年四月,九眞蠻夷叛,太守兒式討之,戰沒,遣九眞都尉魏朗擊破之。

延熹元年十二月,鮮卑寇邊,使匈奴中郎將張奐率南單于擊破之。

二年十二月,燒當等八種羌叛,寇隴右,護羌校尉段紀明追擊於羅亭[59],破之。(一云:追到積石山,即羅亭相近,今在鄯州。)

三年閏正月,燒當羌叛,寇張掖,護羌校尉段紀明追擊於積石山[60],大破之。

十一月,勒姐羌圍允街,段紀明擊破之[61]。

四年十月,先零沈氐羌與諸種羌寇并、涼二州。十一月,中郎將皇甫規監關西兵擊破之,斬首八百級,降者十餘萬[62]。

五年七月,烏吾羌寇漢陽、隴西、金城,諸郡討破之。

八月,武陵蠻叛,寇長沙,十月寇江陵。以太常馮緄爲車騎將軍討之,十一月大破

於武陵。

七年十月，護羌校尉段紀明擊當煎羌[63]，破之。

八年二月，段紀明擊罕姐羌，破之。

六月，段紀明擊當煎羌於湟中，大破之。（今鄯州湟水縣。）

九年六月，南匈奴及烏桓、鮮卑分騎數萬人，入緣邊九郡，並殺掠吏人。七月，遣匈奴中郎將張奂擊之，鮮卑乃出塞去，南匈奴、烏桓率衆詣奂降。

永康元年正月，先零羌寇三輔，使匈奴中郎將奂破平之。當煎羌寇武威，護羌校尉段紀明追擊於鸞鳥，大破之（鸞鳥，縣名，屬武威郡），西羌悉平[64]。

十月，先零羌寇三輔，中郎將張奂擊破之。

靈帝建寧元年七月，破羌將軍段紀明復破先零羌於涇陽（縣名，屬安定郡）。

二年七月，段紀明大破先零羌於射虎塞外谷，東羌悉平。

九月，江夏蠻叛，州郡討平之。

是年，玄菟太守耿臨討高句麗，斬首數百級，其王伯固降服，乞屬玄菟。

熹平五年，益州郡諸夷反叛，執太守雍陟。遣御史中丞朱龜討之，不能尅。太尉掾巴郡李顒建策討伐，乃拜顒益州太守，與刺史龐芝發板楯蠻擊破平之，還得雍陟。顒卒後，夷人復叛，以廣漢景毅爲太守，討平之。

光和二年十月，巴郡板楯蠻叛，遣御史中丞蕭瑗督益州刺史討之。

中平三年十月，武陵蠻叛，寇郡界，郡兵討破之。

五年十一月，巴郡板楯蠻叛，遣上軍別駕司馬趙瑾討平之。

獻帝建安十二年八月，司空曹公大破烏桓於柳城，斬其蹋頓（蹋頓，匈奴王號。柳城，今營州縣）。時蹋頓驍武，邊長老皆以比之冒頓。恃其阻遠，敢受亡命，以雄百蠻。公潛師北伐，出其不意，一戰而定，夷狄懾服，威振朔土。遂引烏桓之衆，服從征討，而邊民得用安息。初，公之北征三郡烏桓，五月至無終，七月大水，傍海道不通。田疇請爲鄉導，公從之，引軍出盧龍塞。塞外道絶不通，乃塹山堙谷五百餘里，經白檀，歷平剛，涉鮮卑庭，東指柳城，未至二百里，虜乃知之。尚、熙與蹋頓、遼西單于樓班、右北平單于能臣抵之等，將數萬騎逆軍八月[65]。登白狼山，卒與虜遇，衆甚盛。公車重，在後，被甲者少，左右皆懼。公登高望，虜陣不整，乃縱兵擊之。使張遼爲先鋒，虜衆大潰，斬蹋頓，其名王已下胡漢降者二十餘萬口[66]，遼東單于速僕丸及遼西、北平諸豪棄其種人，與尚、熙奔，遼東衆尚有數千騎。

二十三年四月，代郡上谷烏桓無臣氐等叛，魏王曹公遣鄢陵侯彰討破之。

魏文帝黄初二年十一月，鎮西將軍曹眞命衆將及州郡兵討破叛胡治元多盧水封賞等，斬首五萬餘級，獲生口十萬，羊一百一十一萬口，牛八萬，河西遂平。

六年三月，并州刺史梁習討鮮卑軻比能，大破之。

明帝青龍元年六月,保塞鮮卑大人步度根與叛鮮卑大人軻比能私通。并州刺史畢軌表:"輒出軍以外威比能,内鎮步度根。"帝省表曰:"步度根以爲比能所誘,有自疑心,今軌出軍適使二郡驚合爲一,何所威鎮乎?促勅軌以出軍者愼勿越塞過句注也。"比詔書到,軌已進軍,屯陰館,遣將軍蘇尙、董弼追鮮卑。比能遣子將千餘騎迎步度根部落,與尙弼相遇,戰于樓煩。二將沒,步度根部落皆叛出塞,與比能合寇邊。帝遣驍騎將軍秦朗將中軍討之,虜乃走漠北[67],比能將其部衆降。(是後,帝乃聽王雄遣劍客刺之,然後種落離散,互相侵伐,強者遠遁,近者請服。繇是邊鄙益安,漠南少事,雖時頗鈔盜,不能復相扇動矣。)

景初元年秋,遣幽州刺史毌丘儉率衆軍討遼東。右北平烏丸單于寇婁敦、遼西烏丸都督率衆王護留等,昔隨袁尙奔遼西,聞儉軍至,率衆五千餘人降,寇婁敦遣弟阿羅槃等詣闕朝貢,封其渠帥三十餘人爲王侯。

齊王正始七年二月,幽州刺史毌丘儉討高句麗,五月討濊貊,皆破之。韓那奚等數十國各率種落降。

八年,隴西、南安、金城、西平諸羌餓阿、燒戈、伐同、蛾遮塞等相結叛亂,攻圍城邑,南招蜀兵[68],涼州名胡治無戴復叛應之[69]。討蜀護軍夏侯霸諸軍屯爲翅。時雍州刺史郭淮軍始到狄道,議者僉謂宜先討定抱罕,内平惡羌,外折賊謀。淮策蜀將姜維必來攻霸,遂入渢中,轉南迎霸。維果攻爲翅,會淮軍適至,維遁退。進討叛羌,斬餓阿、燒戈,降服者萬餘落。九年,遮塞等屯河關、白土故城,據河拒軍。淮見形上流,密於下渡兵,據白土城,擊,大破之。治無戴圍武威[70],家屬留在西海[71],淮進軍趣西海,欲掩取其累重,會無載折還,與戰於龍夷之北,破走之。令居西虜在石頭山之西,當大道止,斷絶王使。淮還,過討,大破之。

校勘記

[1]討降之,宋本作"破降之"。

[2]二十一年正月諸夷悉平,此十字宋本爲夾注,原本竄入正文,據宋本改。

[3][4]流,原作"沆",據宋本改。

[5]人,原本無,據宋本補。

[6]二十五年十月叛蠻悉降,此段文字,宋本爲夾注,原本竄入正文,且另列一條,今從宋本。

[7]於是軍遂班師,宋本無此六字。

[8]之,宋本無此字。

[9]耿秉,原作"耿東",據宋本改。

[10]臨羌縣故城北,原作"臨江縣胡城北",據宋本改。

[11]水注之,原本脱此三字,據宋本補。

[12]州,原作"川",據宋本改。

[13]今,據宋本補。

[14]禾,原作"和",據宋本改。

[15]木,原作"水",據宋本改。

[16]虜,原本、宋本均作"盧",據《後漢書·竇融傳》改。

[17]塞,原作"羅",宋本模糊不清,據《後漢書·明帝紀》改。

[18]斬首一千級,宋本無此五字。

[19]人,原作"大",據宋本改。

[20]其,宋本無此字。

[21]用,原作"角",據宋本改。

[22]切,宋本作"反"。

[23]它,原作"屯",據宋本改。

[24]犁,宋本作"黎"。

[25]五里蠻,原作"五星蠻",據宋本改。

[26]者也,宋本無此二字。

[27]驚,原作"警",據宋本改。

[28]羊主切,原作"羊王切",據宋本改。

[29]名,宋本無此字,原本增補,于文通順,故不改。

[30]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31]附,原作"付",據宋本改。

[32]十三年,原作"十三月",據宋本改。

[33]將,原作"遣",據宋本改。

[34]賜支河,原作"四支河",據宋本改。

[35]闕,原作"閏",據宋本改。

[36]將,據宋本補。种,原作"仲",據宋本改。

[37]千餘騎,原作"單于騎",據宋本改。

[38]單于,宋本無此二字。

[39]讓,原作"謂",據宋本改。

[40]合,據宋本補。

[41]徭税失平,原作"徭役大半",宋本作"徭役大平",據《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42]恨,原作"憾",據宋本改。

[43]復,原作"夷",據宋本改。

[44]零陵,原無"陵"字,據宋本補。陳湯,原作"陽湯",據宋本改。

[45]郡,原作"縣",據宋本改。

[46]士,宋本作"亡",疑誤,此從原本。

[47]崖,宋本作"岸"。

[48]姚光,原本、宋本無,據《後漢書·東夷傳》補。

[49]虔人種,宋本作"度人種"。

[50]關,原作"開",據宋本改。

[51]關,原作"開",據宋本改。赴嶲郡,原本、宋本同,均誤,當作"越嶲郡"。

[52]蜀,原作"屬",據宋本改。

[53]馬翼,原作"馬冀",據宋本改。

[54]救之者,宋本無"之"字。

[55]言,宋本無此字。

[56]兖城,宋本作"充城"。

[57]馬,原作"李",據宋本及《後漢書·西羌傳》改。

[58]安定郡,原作"安安郡",據宋本改。

[59][60][61]段紀明,原作"段熲",據宋本改。

[62]十一月……,此段文字與上條爲一事,不當分列,故合并。

[63]當煎羌,宋本作"當前羌",然下文作"當煎羌",故從原本不改。

[64]西羌悉平,原本無此四字,據宋本補。

[65]八月,原作"八百里",據宋本改。

[66]其,宋本作"及"。

[67]漠,原作"漢",據宋本改,以下"漠南"同。

[68]南招,原本作"南詔",此據宋本改。

[69][70]戴,原作"載",據宋本改。

[71]海,原作"河",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四

外臣部(二十九)

征討第三

蜀後主建興三年三月,丞相諸葛亮率衆南征越巂夷王高定,遂至滇池。南中平,皆即其渠率而用之。

八年,丞相參軍領益州治中從事馬忠督將軍張嶷等討汶山郡叛羌,嶷別督數營在先,至佗里。邑所在高峻,嶷隨山立上四五里。羌於要厄作石門,於門上施牀,積石於其上,過者下石搥擊之,無不糜爛。嶷度不可得攻,乃使譯先曉之曰[1]:"汝汶山諸種反叛,傷害良善,天子命將討滅惡類。汝等若稽顙過軍,資給糧費,福祿永隆,其報百倍;若終不從,大兵致誅,雷擊電下,雖追悔之,亦無益也。"耆帥得命[2],即出詣嶷,給糧過軍。軍前討餘種,聞佗里已下,悉怖失所,或迎軍出降,或奔竄山谷。放兵攻擊以克捷。

十一年,南夷豪帥劉胄反,擾亂諸郡,以馬忠爲庲降都督討之,忠遂斬胄,平南土。

延熙三年春,使越巂太守張嶷平定越巂郡。初,越巂自丞相諸葛亮討高定之後,叟夷數反,殺太守龔祿、焦璜,是後,太守不敢之郡,只住安定縣,去郡八百里,其郡徒有名而已。時論欲復舊郡,除嶷爲越巂太守,嶷將所領往之郡,誘以恩信,蠻夷皆服,頗來降附。北徼捉馬最驍勁,不承節度,嶷乃往討,生縛其帥魏狼,又解縱告諭[3],使招懷餘類。諸種聞之,多漸降服。斯都耆帥李求承,昔手殺龔祿,嶷求募捕得,數其宿惡而誅之。

十年,汶山平康夷反,衛將軍姜維往討,破平之。

吳大帝黄龍三年二月,遣太常潘濬率衆五萬討武陵蠻夷。

嘉禾三年,濬平之。(又云:濬遷太常,五溪蠻夷叛亂,假節督諸郡討之。自是群蠻衰弱,一方寧静。)

赤烏二年十月,將軍薛秘南討夷賊。

晉武帝太始六年六月,秦州刺史胡烈擊叛虜[4],戰死之,詔遣尚書石鑒行安西將軍,都督秦州諸軍事,與奮威護軍田章討之。

七年,匈奴單于猛叛,屯孔邪城,帝遣婁侯何楨持節討之。楨素有志略,以猛衆凶悍,非屯兵所制[5],乃潛誘猛左部督李恪殺猛,於是匈奴震服,積年不敢復反[6]。

十年八月，涼州虜寇金城諸郡，鎮西將軍汝陰侯王駿討之，斬其帥乞文泥等。

咸寧元年六月，戊己校尉馬循討叛鮮卑，破之，斬其渠帥。

二年二月，并州虜犯塞，監并州諸軍事胡奮擊破之。

五月，鎮西大將軍汝陰侯王駿討北胡，斬其渠帥吐敦。

七月，鮮卑阿羅多等寇邊，西域戊己校尉馬循討之，斬首四千餘級，獲生口九千餘人，於是來降。

三年正月，使征北大將軍衛瓘討鮮卑，破之。三月，平虜護軍文淑討叛虜樹機能，破之。

五年正月，虜使樹機能攻陷涼州，使討虜護軍武威大守馬隆擊之[7]，十二月大破之，涼州平。

穆帝永和五年四月，征南大將軍桓溫遣督護滕畯率交廣之兵伐林邑國王范文於盧容(爲四年文寇九眞也)。

九年三月，交州刺史阮敷討林邑范佛於日南，破其五十餘壘。(范佛，文之子，嗣其父位。)

升平三年十二月，交州刺史溫放之帥兵討林邑、參黎、耽潦，並降之。(一云：廣州刺史滕含伐林邑，范佛詣降，與盟而退。)

宋高祖永初元年，交州刺史護國將軍杜慧度率文武萬人南討林邑，所殺過半，前後被鈔略悉得還本，林邑乞降，輸生口、大象、金銀、吉貝等，乃釋之，遣長史江悠奉表獻捷。

文帝元嘉十九年五月，龍驤將軍裴方明等伐氐，尅仇池。

二十三年六月，交州刺史檀和之伐林邑，尅之。初，帝以林邑雖貢奉而寇盜不已，所貢亦陋薄，忿其違傲，使和之及振武將軍宗慤伐之，和之遣司馬蕭景獻爲前鋒，向區栗城。其王陽邁遣大帥范扶龍戍區栗城。景獻攻城，尅之，斬扶龍，獲金銀雜物不可勝計，追討即尅林邑，陽邁父子並挺身奔逃，凡所獲珍異，皆是未名之寶。

孝武帝大明四年十月，遣司空沈慶之討沿江蠻。

南齊太祖建元元年，南襄城蠻秦遠寇潼陽北上，黃蠻文勉德寇汶陽，荆州刺史豫章王遣中兵參軍劉伾緒領千人討勉德[8]，至當陽，降之。

武帝永明十年，武都王楊集始反，率氐蜀雜種寇漢川，梁州刺史陰智伯遣軍主寧朔將軍桓盧奴、梁季群[9]、宋王士隆等千餘人拒之，不利，退保白馬。賊衆萬餘人，縱兵火攻其城柵，盧奴拒守死戰，智伯又遣軍主陰仲昌等馬步數千人救援，至白馬城東千谿橋[10]，相去數里。集始等悉力攻之，官軍內外奮擊。集始大敗，十八營一時潰走，殺獲數千人，集始奔入虜界。

後魏道武天興元年七月，漁陽烏丸庫傉官韜聚黨爲寇，詔冠軍將軍王建討平之。

二年三月丙子，遣建義將軍庾眞[11]、越騎校尉奚斤討庫狄部帥葉亦干[12]、宥連部帥竇羽泥於大渾川，破之。庫狄勒支子沓亦于率其部落內附。眞等進破侯莫陳部，獲牛羊馬十萬餘頭，追殄遺迹，并入大峨谷。

四年十二月辛亥，詔征西大將軍常山王遵等率衆五萬，討破多蘭部，木易干材官將軍和突率騎六千，襲黜佛素、古延等諸部。

六年十月丁巳，詔將軍伊謂率騎二萬，北襲高車。十一月，大破之。

明元永興二年正月，詔南平公長孫嵩等北伐蠕蠕。（爲元年冬犯塞，五月，聞帝親征，乃遁走。）

五年四月，車駕西巡，詔左丞相奚斤爲先驅討越勤部（勤，一作勒）於鹿那山，大破之，獲馬五萬匹，牛羊二十萬頭，徙二萬餘家而還。

泰常元年十月，徒河部落庫傉官斌先降後復叛[13]，歸北燕馮跋，驍騎將軍延普渡濡水討擊，斬斌，大破之，及獲馮跋、幽州刺史漁陽公庫傉官昌、征北將軍關內侯庫傉官提等首，生擒庫傉官女，生縛送京師，幽州平。

三年正月，詔護高車中郎將薛繁率高車丁零十二部大人衆北略至弱水，降者二千餘人，獲馬牛羊二萬餘頭。

太武始光元年八月，蠕蠕率六萬騎入雲中，殺掠吏民，攻陷盛樂宮。赭陽子尉普文率輕騎討之，虜乃退走。詔安集將軍平陽王長孫翰率北部諸將尉眷[14]，自參合以北擊大檀別帥阿伏干於祚山[15]，斬首數千級，獲馬萬餘匹。十二月，平陽王長孫翰等討蠕蠕[16]，車駕次祚山[17]，蠕蠕北遁，諸軍追之，大獲而還。

神䴥元年閏十月，定州丁零、鮮于、臺陽、翟喬等二千餘家叛入西山，劫略郡縣，州兵討之，失利，詔鎮南將軍壽光侯叔孫建擊之。

二年八月，帝以東部高車屯巳尼陂[18]，詔左僕射安原率騎萬餘討之。

三年四月，勑勒萬餘落叛走，詔尚書封鐵追討滅之。

延和三年三月，金當川率其衆圍西川侯彭文暉於陰密，詔征西大將軍常山王素討，獲當川，斬之於長安以狥。

七月，命諸軍討山胡白龍于西河。九月戊子尅之，斬白龍及其將帥，屠其城。

大延二年五月，仇池氐楊難當竊據上邽，七月庚戌，詔驃騎大將軍樂平王丕等督河西高平諸軍討之。（九月，以難當攝上邽守。）

三年七月，使撫軍大將軍永昌王健、司空上黨王長孫道生討山胡白龍餘黨於西河，滅之。

太平眞君六年八月，征西大將軍高涼王那等討吐谷渾慕利延。軍到曼頭城，慕利延驅其部落西渡流沙，那急追。故西秦王慕世子被囊逆軍拒戰[19]，那破之[20]。中山公杜豐追度三危，至雪山，擒被囊及慕利延元子什歸，熾盤子成龍，送於京師。慕利延遂

西入于闐國。

九年九月,成周公萬度千里驛上大破焉耆國,其王鳩尸卑那奔龜兹。

十二月,詔成周公萬度歸自焉耆,西討龜兹。

文成太安二年二月[21],丁零數千家亡匿井陘山,聚爲寇盜,詔定州刺史許宗之、并州刺史乞佛成龍討平之。

八月,平西將軍漁陽公尉眷北擊伊吾,剋其城,大獲而還。

和平元年二月,衛將軍樂安王良督東雍、吐京、六壁諸軍西趣河,征西將軍皮豹子等督河西諸軍南趣石樓,以討河西叛胡。

六月甲午,詔征西大將軍陽平王新城等督統萬、高平諸軍出南道,南郡公李惠等督源州諸軍出北道,討吐谷渾什寅。

八月[22],西征諸軍至西平,什寅走保南山。九月,諸軍濟河追之,遇瘴氣,多有疾病,乃引軍還,獲畜二十餘萬。

三年六月,諸將軍陸眞討雍州叛氐仇傉檀,大破之。

五年七月,北鎮游軍大破蠕蠕。

獻文皇興四年二月,吐谷渾什寅不供職貢,詔使持節征西大將軍上黨王長孫觀討之。軍至曼頭山,大破什寅。什寅與麾下數百騎宵遁,什寅從弟豆勿來及其渠帥匹婁拔累等率所領降附。

孝文延興元年十月,沃野、統萬二鎮勅勒叛,詔太尉隴西王元賀追擊至抱罕,滅之,斬首三萬餘級,徙其遺迸於冀、定、相三州爲營戶。

二年正月,統萬鎮胡民相率北叛,詔寧南將軍交趾公韓拔等追滅之[23]。

三年四月,詔假司空上黨王長孫觀等討吐谷渾什寅[24]。

十月,武都王反攻仇池,詔長孫觀回師討之。

太和九年十二月[25],蠕蠕犯塞,詔任城王澄率衆討之。

十四年四月,地豆干頻犯塞,征西大將軍陽平王頤擊走之。

十六年八月,詔陽平王頤、左僕射陸叡督十二將七萬騎北討蠕蠕。

二十年閏十一月,右將軍元隆大破汾州叛胡。

二十二年八月,勅勒樹者相率反叛,詔平北將軍江陽王繼都督北討諸軍事以討之。

宣武景明三年三月,魯陽蠻叛,詔撫軍將軍李崇討之。

四年十二月,詔鎭南李崇討東荆反蠻,明年,崇大破諸蠻帥樊素安[26]。

正始二年十一月,武興國王楊紹先叔父集起謀反,詔光祿大夫楊椿討之。十二月,又詔驃騎大將軍源懷愼,令討武興反氐。

三年正月,梁、秦二州刺史邢巒連破氐賊,尅武興。(是日,楊集起兄弟相率降。)

永平三年二月，秦州隴西羌殺鎮將趙雋，阻兵反叛，州軍討平之。

孝明以延昌四年正月即位，四月，梁州刺史薛懷古破反氐於沮水。

五月，南秦州刺史崔暹擊破氐賊，解武興圍。

正光四年二月，蠕蠕主阿那瓌率衆犯塞[27]，遣尚書右相元孚持節喻之，阿那瓌執孚，驅掠畜牧北遁，詔驃騎大將軍尚書令李崇、中軍將軍兼尚書右僕射元纂率騎十萬討蠕蠕，出塞三千餘里，不及而還。

五年十二月，汾州正平陽山胡叛逆，詔復征東將軍章武王融封爵爲大都督，率衆討之。

孝昌元年十二月，以臨淮王彧爲征南大將軍，率衆討魯陽蠻。

三年三月，西部勑勒斛律洛陽反於桑乾，西牧子通連別將爾朱榮擊破之。

五月，以安西將軍光祿大夫宗正珍孫爲都督，討汾州反胡。

出帝永熙三年正月，天柱大將軍高歡討費也頭於河西苦洩河，大破之，獲其帥紇豆陵伊利，遷其部落於內地。

二月，東梁州爲民夷侵逼，詔使持節車騎大將軍行東雍州事泉企爲東梁州行臺都督以討之。

西魏文帝大統七年三月，襲胡帥夏州刺史劉平伏據上郡叛，遣開府于謹討平之。

恭帝元年四月，茹茹乙旃達官寇廣武，遣柱國趙貴追擊之，斬首數千級，收其輜重而還。十一月，柱國于謹既平江陵，諸蠻騷動，詔豆盧寧、蔡祐等討破之。

東魏孝靜太平二年正月，齊神武爲大丞相柱國大將軍襲擊中山胡劉蠡升，大破之。三月，神武欲以女妻蠡升太子，候其不設備，乃潛師擊之。其北部王斬蠡升首以送，其衆復立其子南海王，神武進擊之[28]，又獲南海王及其弟西海王、北海王、皇后、公卿以下四百餘人，胡魏五萬戶。

十一月，齊神武討山胡，破平之[29]，俘獲一萬餘戶口，分配諸州。

北齊文宣天保三年正月，帝親討庫莫奚於代郡，大破之，獲雜畜十餘萬，分賚將士各有差，以奚口付山東爲民。

四年九月，契丹犯塞，帝北巡冀、定、幽、安，仍北討。十月丁酉，帝至平州，遂從西道趣長塹，詔司徒潘相樂帥精騎五千自東道趣青山[30]。辛丑至白狼城，壬寅經昌黎城[31]，復詔安德王韓軌率精騎四千東趣，斷契丹走路。癸卯至陽師水，倍道兼行，掩襲契丹。甲辰，帝親踰山嶺，爲士卒先，指麾奮擊，大破之，虜獲十萬餘口[32]，雜畜數十萬頭。樂又于青山大破契丹別部[33]，所虜生口皆分置諸州。十二月，突厥攻茹茹，茹茹舉國南奔。帝自晉北討突厥，迎納茹茹，乃廢其主庫提，立阿那瓌子菴羅辰爲主[34]。置之馬邑川，給其廩餼、繒帛。親退突厥於朔州，突厥請降，許之而還。於是貢獻相繼。

五年正月，帝討山胡從離石道，遣太師咸陽王斛律金從顯州道，常山王從晉州道，

犄角夾攻，大破之，斬首數萬，獲雜畜十餘萬，遂平石樓。石樓絶險，自魏世所不能至，於是遠近山胡莫不懾服。

三月，茹茹菴羅辰叛，帝親討，大破之，辰父子北遁。

四月，茹茹寇肆州，帝自晉陽討之，至常州黄瓜堆[35]，虜騎走。時大軍已還，帝率麾下千餘騎，遇茹茹别部數萬四面圍逼[36]。帝神色自若，指畫形勢，虜衆披靡，遂縱兵潰圍而出。虜乃退走，追擊之，伏尸二十里，獲菴羅辰妻子及生口三萬餘人。

五月，北討茹茹，大破之。

六月，茹茹率部衆東徙，將南侵，帝率輕騎於金山下邀擊之[37]，茹茹聞而遠遁。

六年六月，帝親討茹茹，諸軍大會於祁連池。七月己卯，帝頓白道，留輜重，親率輕騎五千追茹茹，壬午及於懷朔鎮。帝躬當矢石，頻大破之，遂至沃野，獲其俟利藹焉力[38]、婁阿督、吐頭發、郁久閭、拔延等，并口二萬餘，牛羊數十萬頭。茹茹俟利郁久閭、李提率部人數百降。

孝昭皇建元年十一月，親戎北討庫莫奚，長城處奔遁，分兵致討，大獲牛馬，括總入晉陽宫。

武成河清三年四月，衛將軍斛律光率騎北討突厥[39]，獲馬千餘匹。

後周武帝天和元年九月，信州蠻冉令賢向五子王反，詔開府陸騰討平之。先是，巴西人譙淹扇動群蠻以附於梁，蠻帥向鎮侯、向白彪等應之。尋而冉令賢向五子王又攻陷白帝，殺開府楊長華，遂相率作亂。前後遣開府元契、趙剛等總兵出討，雖破翦其族類，而元惡未除。至是詔騰督王亮、司馬裔等討之。騰水陸俱進，次于湯口，先遣諭之。而令賢方增浚城池，嚴設扞禦，遣其長子西黎、次子南王[40]，領其支屬於江南險要之地，置立十城，遠結涔陽蠻爲其聲援。令賢率其精卒，固守水邏城。騰乃總集將帥，謀其進趣，咸謂"先取水邏，然後經略江南"。騰言於衆曰:"令賢内恃水邏金湯之險，外託涔陽輔車之援，兼復資糧充實，器械精新。以我懸軍攻其嚴壘，脱一戰不克，更成其氣。不如頓軍湯口，先取江南，翦其羽毛，然後旋軍水邏，此制勝之計也。"衆皆然之。乃遣開府王亮率衆渡江，旬日攻拔其八城。凶黨奔散，獲賊帥冉承公并生口三千人，降其部衆一千戶。遂簡募驍勇[41]，數道入攻水邏。路經石壁城。此城峻險，四面壁立，故以名焉。惟有一小路緣梯而上，蠻蜑以爲峭絶，非兵衆所行。騰被甲先升，衆軍繼進，備經危阻，累日乃得舊路。且騰先任隆州總管，雅知蠻帥冉伯黎、冉安西與令賢有隙，騰乃招誘伯黎等結爲父子，又多遺其金帛。伯黎等悦，遂爲鄉導。水邏側又有石勝城者，亦是險要，令賢使其兄子龍真據之。騰又密誘龍真云:"若平水邏，使其代令賢處。"龍真大悦，密遣其子詣騰，騰乃厚加禮接，賜以金帛。蠻貪利既深，仍請立效，乃謂騰曰:"欲翻所據城，恐人力寡少。"騰許以三百兵助之。既而遣二千人銜枚夜進，龍真力不能禦，遂平石勝城。晨至水邏，蠻衆大潰，斬首萬餘級，虜獲一萬口。令賢遁走，追而獲之，并

其子弟等皆斬之。司馬裔又別下其二十餘城，獲其蠻帥冉三公等。騰乃積其骸骨於水邏城側爲京觀。後蠻蜑望見，輒大號哭，自此狠戾之心輟矣[42]。

六年四月，信州蠻渠冉祖喜、冉龍驤舉兵反，詔大將軍趙闇率師討平之。

建德五年二月，詔皇太子巡西土，因討吐谷渾。

六年十一月，稽胡反，遣齊王憲率軍討平之。初，五年，帝敗齊師於晉州，乘勝逐北，齊人所棄甲仗未暇收斂。稽胡乘間竊出，盜而有之，乃立劉蠡升孫沒鐸爲主，號聖武皇帝，年曰石平。時帝定東夏討之，議欲窮其巢穴。齊王以爲種類既多，又山谷阻絕，王師一舉，未可盡除，且當翦其魁首，餘加慰撫。帝然之，乃以憲爲行軍元帥，督行軍總管趙王招、譙王儉、騰王逌等討之。憲軍次馬邑，乃分道俱進。沒鐸遣其黨天柱守河東[43]，大帥穆支據河西規谷，分守險要，犄角憲軍。憲命譙王儉攻天柱，騰王逌擊穆支，並破之。斬首萬餘級，趙王招又擒沒鐸，餘衆盡降。

宣帝宣政元年九月，汾州稽胡帥劉受邏干舉兵反，詔上柱國越王咸爲行軍元帥[44]，率衆討之。

隋高祖開皇元年八月甲午，遣行軍元帥樂安公元諧擊吐谷渾于青海，破而降之。

二年四月，大將軍韓僧壽破突厥于鷄頭山，上柱國李充破突厥於河北山。

六月，李充破突厥於馬邑。

十一月，突厥沙鉢悉衆爲寇，縱兵自木硤、石門兩道來寇，武威、天水、安定、金城、上郡、弘化、延安六畜咸盡。帝赫怒[45]，下詔曰："往者魏道衰槃，禍難相尋，周齊抗衡，分割諸夏。突厥之虜，俱通二國。周人東慮，恐齊好之深；齊氏西虞，懼周交之厚。謂虜意輕重，國遂安危，非徒並有大敵之憂，思減一邊之防。竭生民之力，供其來往，傾府庫之財，棄於沙漠，華夏之地，實爲勞擾。猶復劫剝烽戍，殺害吏民，無歲月而不有也。惡積禍盈，非止今日。朕受天明命，子育萬方，愍臣下之勞，除既往之弊。以爲厚斂兆庶，多惠豺狼，未嘗感恩，資而爲賊，違天地之意，非帝王之道。節之以禮，不爲虛費，省徭薄賦，國用有餘。因入賊之物，加賜將士，息道路之民，務於耕織，清邊制勝，成策在心。凶醜愚暗，未知深旨，將大定之日，比戰國之時，乘昔世之驕，結今時之恨[46]。近者盡其巢窟[47]，俱犯北邊。朕分置軍旅，所在邀截，望其深入，一舉滅之。而遠鎮偏師，逢而摧剪，未及南上，遽已奔北，應弦染鍔，過半不歸。且彼渠帥，其數凡五，昆季爭長，父叔相猜。外示彌縫，內乖心腹，世行暴虐，家法殘忍。東夷諸國，盡挾私讎，西戎群長，皆有宿怨。突厥之北，契丹之徒，切齒磨牙，常伺其便。達頭前攻酒泉，其後于闐、波斯、悒怛三國，一時即叛。沙鉢略近趣周槃，其部內薄孤、束紇羅尋亦翻動。往年利稽察大爲高麗、靺鞨所破，娑毗設又爲紇支可汗所殺。與其爲鄰，皆願誅勦；部落之下，盡異純民，千種萬類，仇敵怨偶，泣血拊心，銜悲積恨[48]。圓首方足，皆人類也，有一於此，更切朕懷。彼地咎徵妖作，年將一紀，乃獸爲人語，人作神言，云其國亡，訖而不見。每冬

雷震,觸地火生,種類沓給,惟藉水草。去歲四時,竟無雨雪,川枯蝗暴,草木燒盡,饑疫死亡,人畜相半,舊居之所,赤地無依,遷徙漠南,偷存晷刻。斯蓋上天所忿,驅就齊斧,幽明合契,今也其時。故選將治兵,裹糧聚甲,義士奮發,壯夫肆憤,願取名王之首,思撻單于之背,雲歸霧集,不可數也。東極滄海,西盡流沙,縱百勝之兵,橫萬里之衆[49],亘朔野而追蹯,望天涯而一掃。此則王恢所說,其猶射𤻲,何敵能當?何遠不服?但皇王舊迹,北止幽都,荒遐之表,文軌所棄。得其地不可而居,得其民不忍皆殺,無勞兵革,遠規溟海。諸將今行[50],義兼含育,有降者納,有違者死。異域殊方,被其擁抑[51],放聽復舊。廣闢邊境,嚴治關塞,使其不敢南望,永服威刑。卧鼓息烽,暫勞終逸,制禦夷狄,義在斯乎!何用待子之朝,寧勞渭橋之拜[52]。普告海內,知朕意焉。”於是以河間王弘、上柱國豆盧勣、竇榮定、左僕射高熲、右僕射虞慶則并爲元帥,出塞擊之。沙鉢略率阿波、貪汗二可汗等來拒戰,皆敗走遁去。時虜饑餓甚,不能得食,于是粉骨爲糧,又多災疫,死者極衆。

三年四月,衛王爽破突厥於白道。

五月癸卯,行軍總管李晃破突厥于摩那渡口,壬戌,行軍元帥竇榮定破突厥及吐谷渾于涼州。

六月,行軍總管梁遠破吐谷渾於爾汗出山[53],斬其名王。

八月,遣尚書左僕射高熲出寧州道,內史監虞慶則出原州道,並爲八軍元帥[54],以擊胡。

十七年二月,太平公史萬歲擊西寧羌,平之。

十八年二月,以漢王諒爲行軍元帥,率水陸三十萬伐高句麗。(九月,遇疫而還[55]。)

是年,突厥雍虞閭數爲邊患,詔蜀王秀出靈州道以擊之。

十九年四月,達頭可汗犯塞,遣八軍總管史萬歲擊破之。是年,遣漢王諒爲元帥,左僕射高熲率將軍王詧[56]、上柱國趙仲卿並出朔州道,右僕射楊素率柱國李徹、韓僧壽出靈州,上柱國燕榮出幽州[57],以擊突厥。是時,啓民可汗歸朝,乃於朔州築大利城以居之[58]。雍虞閭又擊之,帝復令入塞,雍虞閭侵掠不已,遂遷於河南,在夏、勝二州之間。發役掘塹數百里,東西拒河,盡爲啓民畜牧之地。於是遣越國公楊素出靈州,行軍總管韓僧壽出慶州,太平公史萬歲出燕州,大將軍姚辯出河州,以擊都藍。師未出塞,而都藍爲其麾下所殺,達頭自立爲步迦可汗,其國大亂[59]。遣太平公史萬歲出朔州以擊之,遇達頭於大斤山,虜不戰而遁,追斬首虜二千餘人。

二十年四月,突厥犯塞,以晉王(煬帝也)爲行軍元帥[60],擊破之。

仁壽元年正月,突厥寇常安[61],遣柱國韓洪擊破之,洪復爲虜所敗於常安[62],廢爲庶人。詔楊素爲雲州道行軍元帥,率啓民可汗北征斛薛。薛等諸姓,初附於啓民,至

是而叛。素軍河北，值突厥阿勿思力俟斤等南度掠啓民男女六千口，雜畜二十餘萬而去，素率上大將軍梁默輕騎追之，轉戰六十餘里，大破俟斤，悉得人畜以歸啓民。素又遣柱國張定和、領軍大將軍劉昇別路邀擊，并多斬獲而還。兵既定，渡河，賊復掠啓民部落，素率驃騎范貴於窟結谷東南奮擊，復破之，追奔八十餘里。

煬帝大業元年四月，大將軍劉方擊林邑，破之。初，高祖時，天下無事，群臣言林邑多奇寶者，仁壽末，遣方爲驩州道行軍總管，率欽州刺史甯長眞、驩州刺史李暈、開府秦雄，步騎萬餘，及犯罪者數千人擊之。其王梵志率其徒乘巨象而戰，方軍不利。於是多掘小坑，草覆其上，因以兵挑之。梵志悉衆而陣。方與戰，僞北，梵志逐之，至坑所，其衆多陷，轉相驚駭，軍遂亂。方縱兵擊之，大破之。頻戰輒敗，遂棄城而走，方入其都，獲其廟主十八枚，皆鑄金爲之，蓋其有國十八葉矣。方班師，梵志復其故地，遣使謝罪，於是朝貢不絕。

四年七月，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破吐谷渾於曼頭赤水[63]。

五年五月，吐谷渾主保覆袁州，詔右屯衛大將軍張定和往捕之[64]。定和挺身挑戰，爲賊所殺，亞將柳武建擊破之，斬首數百級。

六年二月，武賁郎將陳稜、朝散大夫張鎭州擊琉球，破之，獻俘萬七千口，頒賜百官。

七年二月，詔以高麗高元獻失藩禮，將欲問罪遼左（事具帝王親征門[65]）。

校勘記

[1]先，宋本、原本同，《三國志·蜀書·張嶷傳》裴松之注作“告”。

[2]耆帥，宋本作“耆師”，而下文作“耆帥”，故不改。

[3]告諭，原作“吉喻”，據宋本改。

[4]叛，原本作“破”，此據宋本改。

[5]屯，原作“少”，據宋本改。

[6]積年，原本無，據宋本補。

[7]武威，宋本作“武降”。

[8]千，原作“十”，據宋本改。

[9]梁，原本爲“涼”，據宋本改。季群，原作“季郡”，據宋本改。

[10]黟，原作“豁”，據宋本及《南齊書·河南氐羌》改。

[11]庾真，原作“庚真”，據宋本改。

[12]棄亦干，原作“棄赤”，又脱“干”字，據宋本改補。

[13]徒河部，原作“徙河部”；“先”原作“元”，均據宋本改。

[14]長孫翰，原作“長孫輪”，據宋本改。

[15]柞山，原作“祁山”，據宋本改。

[watermark seal]

[16]長孫翰,原作"長孫輸",據宋本改。

[17]祚山,原作"祁山",據宋本改。

[18]尼,原作"厄",據宋本改。

[19]慕,原本、宋本同,《北史·魏本紀第二》作"莫瓌"。逆軍拒戰,原本、宋本無,據《北史·魏本紀第二》補。

[20]那,原本、宋本無,據《北史·魏本紀第二》補。

[21]文成太安,原作"文成大安",據宋本改。

[22]八月……,自此至本條末,原本另列一條,然據文意,不當分列,據宋本合併。

[23]等,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4]討,原作"征",據宋本改。

[25]九年,原作"元年",據宋本改。

[26]素,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7]阿那瓌,原作"阿那環",據宋本改。本條下同。

[28]進,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9]破,原作"叛",據宋本改。

[30]帥,宋本無此字。

[31]經,原作"終",據宋本改。

[32]十萬餘,原作"十餘萬",據宋本及《北齊書·文宣帝紀》改。

[33]青山,宋本作"一山"。

[34]瓌,原誤作"環",據宋本改。

[35]常州,原作"恒州",據宋本改。

[36]遇,宋本作"過",《北史·蠕蠕傳》亦作"遇",故不改。

[37]金山,原本、宋本同,《北史·蠕蠕傳》作"金川"。

[38]焉,原作"然",據宋本改。

[39]斛律光,原作"解律光",據宋本改。

[40]次子,原作"諭子",據宋本改。

[41]勇,宋本無此字,原本爲長。

[42]狠,原作"狼",據宋本改。

[43]其黨天柱守河東,宋本無此七字。

[44]行軍元帥,原本如此,宋本作"八軍元帥"。

[45]赫,宋本作"靈",疑當爲"震"字。"震"與"靈"字形相近而誤也。

[46]恨,原作"憾",據宋本、《隋書·北狄傳》改。

[47]窟,原作"穴",據宋本、《隋書·北狄傳》改。

[48]恨,原作"憾",據宋本、《隋書·北狄傳》改。

[49]衆,原作"種",據宋本、《隋書·北狄傳》改。

[50]今,原作"令",據宋本、《隋書·北狄傳》改。

[51]擁，原作“摧”，據宋本、《隋書·北狄傳》改。

[52]渭，原作“湄”，據宋本改。

[53]出，宋本無此字。

[54]八，原作“行”，據宋本改。

[55]九月遇疫而還，宋本此六字爲夾注，原本竄入正文，今從宋本。

[56]頴，原本作“頻”，宋本作“穎”，依上文及《隋書》當作“頴”，故改。左，宋本作“在”。

[57]上柱國，宋本無“上”字。

[58]乃，原作“帝”，據宋本改。

[59]亂，原作“破”，據宋本改。

[60]行，宋本作“八”。

[61][62]常安，原作“恒安”，皆因避諱而改，今從宋本。

[63]翊，原作“翼”，據宋本改。

[64]右屯衛，原作“左屯衛”，據宋本改。

[65]門，據宋本補。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五

外臣部(三十)

征討第四

唐高祖武德三年九月,遣長平王叔良討叛胡,平之。

四年九月,突厥寇并州,遣左屯衛大將軍竇琮、左武侯大將軍桑顯和率師以禦之。是月,又寇梁州,遣行軍總管尉遲敬德、太子內率上官懷仁擊之。是月,靈州總管楊師道擊突厥,大破之,斬首三百餘級,獲馬一千餘匹。

十一月,靈州總管劉旻擊叛胡劉企成,大破之,斬首二百級,企成僅以身免,其部落皆降。

五年八月,突厥寇邊,九月,交州刺史權士通[1]、弘州總管宇文歆、靈州總管楊師道擊突厥於三觀山,破之,獲駝馬數千匹。是月,宇文歆復擊突厥於崇崗鎮,大破之,斬首千餘級,定州司馬魏文博[2]、驃騎魏道仁擊突厥於常山之陽[3],斬首數百級,領軍將軍安興貴擊突厥於甘州,大破之。

是年,并州大總管襄邑王神符擊突厥於汾東,斬首五百級,虜其馬二千匹;汾州刺史蕭顗斬突厥五千餘級。

七年正月,始州反獠舉兵,遣行臺僕射竇軌討之。

四月,通事舍人李鳳起擊萬州反獠,並平之。

五月,吐谷渾寇松州,遣益州行臺左僕射竇軌自翼州道、扶州刺史蔣善合自芳州道擊之。是月,竇軌擊反獠于方山,俘二萬餘口。

六月,隴州、扶州獠作亂,遣南尹州都督李光度擊平之。

七月,突厥寇原州,遣寧州刺史鹿大師援之,又遣靈州都督楊師道趣大木根山邀其歸路。是月,又寇隴州,遣護軍尉遲敬德擊之。

八年七月,叛胡睦伽陀攻武興,八月,左武侯將軍安修仁擊於且渠川,破之。

九年二月,突厥寇原州,遣折威將軍楊毛擊之。

三月,益州行臺尚書郭行方擊眉州叛獠之衆,大破之;進擊於洪、雅二州,俘男女五千口。

太宗以武德九年八月即位。是月,突厥頡利寇高陵,行軍總管尉遲敬德與戰于涇

陽，大破之，獲其俟斤阿史德烏沒啜，斬首千餘級。（是月，請和，許之。）

貞觀二年正月，吐谷渾寇岷州，都督李道彦擊走之，執其名王二人，俘斬七百餘級。

三年十一月，以行并州都督李勣爲通漢道行軍總管，兵部尚書李靖爲定襄道行軍總管，華州刺史柴紹爲金河道行軍總管，靈州大都督任城王道宗爲大同道行軍總管，檢校幽州都督衛孝節爲常安道行軍總管，兼管州都督薛萬徹爲暢武道行軍總管，分道出師，以擊突厥。是月，任城王道宗擊突厥于靈州，破之，俘男女數百口，雜畜萬餘計。（十二月，突利可汗及郁射設蔭奈特勤等並帥所部來奔。）

四年正月，李靖屯惡陽嶺，夜襲定襄，頡利驚擾，因徙牙於磧口，胡酋康蘇密等遂以隋蕭后及楊正道來降。

二月，李靖次陰山，擊頡利，大破之，滅其國，復定襄、常安之地，斥土界於大漠。頡利計窘，竄于鐵山，兵尚數萬，使執失思力入朝謝罪，請舉國内附。帝遣鴻臚卿唐儉、將軍安修仁持節安撫之。頡利稍自安，靖乘間襲擊，大破之，遂滅其國。頡利乘千里馬獨騎奔於從姪沙鉢羅部落。

三月，大同道行軍副總管張寶相率衆奄至沙鉢羅營，生擒頡利，送於京師。是月，突厥思結部俟斤率衆四萬來降。

四月，李靖獻頡利可汗，帝御順天樓，盛陳文物，士庶縱觀，歸之有司。帝數之曰："汝父啓民之破也，匹馬歸隋，竟不能效一鏃之力；汝次兄坐享富貴，恣情暴虐，酒色是耽，至令父祖不獲血食，爾罪一也；與我鄰國，侵我邊疆，失信忘義，惟利是親，爾罪二也；恃兵馬之盛，數興戎旅，部落怨嗟，僵尸徧路，爾罪三也；侵掠我子女，殘暴我禾稼，焚燒我村塢，賊亂我華民，爾罪四也；我忘爾宿惡，憫爾同盟，許爾和親，復爾宗國，遷延不來，至於逃罪，爾罪五也。爾有死罪五焉，今不殺爾者，徒以渭水結盟以來[4]，更不南寇爾。"頡利歔呼而退[5]。

七年八月，以右屯衛大將軍張士貴爲龔州道行軍總管以擊獠。

八年正月，張士貴討東西王洞反獠，平之。

十月，左驍衛大將軍段志玄擊吐谷渾，破之，追奔八百餘里。

十一月，吐谷渾拘行人趙德楷。詔曰："朕嗣纂洪業，思恢至道，端拱垂衣，於兹九載。式修文德，寧謐區宇，徼外君長，海表酋渠，無遠不庭，無思不服。而吐谷渾蕞爾小蕃，負固河右，地不越千里[6]，衆不盈一萬，不量其力，不恤其人，肆情拒命，抗衡上國。朕每遣行人入蕃曉諭，并引其使者臨軒戒勗，示以善道，勸以和親，欲使境上無虞，各安其業。訓導積年，凶頑未改，剽掠邊鄙，略無寧息。今上書傲狠，拘我使人。内外百僚，華夷兆庶，同心憤怨，咸願誅討。宜乘弔伐之機，以展鷹鸇之志，長驅尅期[7]，窮其巢穴。罪止吐谷渾可汗昏耄之主，及天柱王一二邪臣，自餘部落，皆無所問。夷凶息暴，

稱朕意焉。"

十一月,以特進李靖爲西海道行軍大總管節度諸軍,兵部尚書侯君集爲積石道行軍總管,刑部尚書任城王道宗爲鄯善道行軍總管,仍並爲靖副,涼州都督李大亮爲且沫道行軍總管,岷州都督膠東郡公李道彥爲赤水道行軍總管,利州刺史高甑生爲鹽澤道行軍總管。

九年正月,黨項羌先內屬者皆叛歸吐谷渾,三月,高甑生擊破之。

閏四月,任城王道宗擊吐谷渾於庫山,破之,俘四百餘人。李靖部將薛孤吳兒以輕銳擊破之于曼頭山,斬其名王,俘五百餘人,大獲六畜,以充軍糧。李靖、侯君集、任城王道宗等又破於牛心堆,又破於赤水源,獲雜畜數萬計。五月乙未,侯君集、任城王道宗追吐谷渾主及於烏海,擊,大破之。薛萬均又破天柱王於赤海,獲其雜畜三十萬計[8],追至河源。李大亮俘其名王二十人,雜畜五萬計。是月,李靖平吐谷渾國于西海之上。初,王師以三月次于鄯州,靖與諸將會議,侯君集曰:"大軍已至,賊徒尚未走險,宜簡精銳長驅疾進,掩其不虞,可有大利,此破竹之勢也。若此策不行,潛遁必遠,山障爲阻,窮討則難。"靖從之,乃簡縛士馬,輕賫深入。及庫山之捷,可汗謀將入磧以避官軍,道宗復曰:"柏海近河源,古來罕有至者。賊既西走,未知的處。今段之行,實資馬力,今馬疲糧少,遠入爲難,未若且向鄯州,待馬肥之後,更圖進趣。"君集曰:"不然,段志玄曩者纔至鄯州,賊衆便到城下,良由彼國尚完,凶徒用命。今者一敗以後,斥候亦絕,君臣相失,父子攜離,乘其迫懼,取同俯拾。柏海雖遙,便可鼓行而至也。"靖又然之。於是衆分士馬,以爲兩道。靖與薛萬均、李大亮等趣北路,出曼頭山,逾赤水,涉青海,歷河源、且末[9],窮其西境;君集與道宗趣南路,經途二千餘里,行空虛之地,盛夏降霜,多積雪,山中有瘴氣,歷破羅眞谷,其地無水,將士食冰,馬皆飲雪。又行月餘日,至星宿川,達于柏海。兩軍所至皆大尅。將軍執失思力又馳數百里,別破虜于車茹川,旋與靖會于大非川。可汗長子大寧王順窮蹙,計無所出,乃斬其國相、天柱王,舉國來降。可汗大懼,與千餘騎遁于磧中,衆消亡散,能屬之者纔百騎,十餘日竟爲其左右所殺。

七月,鹽澤道行軍副總管劉德敏擊叛羌,破之。

十二年八月,吐蕃寇松州,都督韓威戰敗,閻州刺史別叢卧施、諾州刺史杷利步利,皆羌首也,並以州叛,附于吐蕃。以吏部尚書侯君集爲當彌道行軍大總管,右領軍大將軍執失思力爲白蘭道行軍總管,左武衛將軍牛進達爲闊水道行軍總管[10],右領軍將軍劉簡爲洮源道行軍總管[11],督步騎五萬以擊之。

九月,行軍總管牛進達及吐蕃戰于松州,前後斬首千餘級。

十月,均州山獠舉兵反,遣桂州都督張寶德討平之。

十一月,明州山獠舉兵反,遣交州都督李道彥討平之。

十二月，右武侯將軍上官懷仁擊山獠于壁州，大破之，虜男女萬餘口。

十三年四月，上官懷仁擊巴、壁、洋、集四州反獠，平之，虜男女六千餘口。

十二月，詔曰："明罰勑法，聖人垂懲惡之道；命將出軍，王者成定亂之德。故三苗負固，虞帝所以興師；鬼方不恭，殷宗所以薄伐。朕嗣膺景命，君臨區夏，弘大道於四海，推至誠于萬類。憑宗社之靈，藉股肱之力，億兆獲乂，尉候無虞。建木棘林，《山經》靡紀之域，幽都大夏，《王會》不書之君，莫不革面內款，屈膝請吏，襲冠帶於魏闕，均征賦於華壤。而高昌麴文泰，猶爲不軌，敢興異圖，事上無忠款之節，禦下逞殘忍之志。往經朝謁，備加恩禮，溪壑難滿，曾無報效[12]，禽獸爲心，遽懷凶狡。詔命之嚴，稟承之誠既闕，王人之重，祗敬之禮亦虧。自隋季道消，天下淪喪，衣冠之族，疆埸之人，或寄命諸戎，或見拘寇手。及中州既定，皇風遠肅，人懷首丘，途經彼境，皆被囚繫，加之重役，忍苦遐外，控告無所。又伊吾之右，波斯以東，職貢不絕，商旅相繼，琛賣遭其寇數，道路由其壅塞。又西蕃突厥，戰爭已久，朕愍其亂離，志務安輯，乃立咥利始可汗兄弟，庶令克復舊土。文泰反道敗德，幸災好禍，間諜酋豪，交亂種落，遂使氈裘之長，亟動干戈，引弓之人，重罹塗炭。又焉耆之地，與之臨接，文泰疾其盡節，輕肆凶威，城池有危亡之憂，士女嬰劫掠之酷。加以虐用其衆，毒被所部，賞罰無章，內外嗟怨。繕造宮室，勞役日興；修營輿輦，僭侈無度；法令深刻，賦斂繁重[13]；舉手動足，咸罹網羅[14]；畜牧園果，悉有征稅。衆力既盡，人財已竭，饑寒總至，憤歎盈途；比屋連甍，不勝苛政，故老兒童，思霑王澤。朕受命上玄[15]，爲人父母，禁暴之道，無隔內外。納隍之慮，切於興寢，錄其舊款，仍懷愍念。所以頻遣使人[16]，具申朝旨，勗以爲善之規，示以自新之路，庶知感悟，無煩師旅。而昏迷遂性，荒怠不悛，貫盈之釁既稔，天亡之期已及。况復文武具僚，戎狄君長，請傳刃者相屬[17]，懷逐雀者比肩。宜順夷夏之心，以申弔伐之典，罰凶渠之多罪，拯無辜之倒懸。今遣交河行軍大總管吏部尚書侯君集、副總管兼左屯衛大將軍薛萬均、副總管左屯衛將軍薛孤吳兒、行軍總管武衛將軍牛進達等，董率衆軍，弘宣廟略，乘驛進路，同會虜庭。莫不氣奪風雲，精貫日月，援桴懷憤，拔距爭先，良將奮建瓴之威，銳卒效貔貅之勇。冀馬燕犀，猶迅雷之震擊，雲梯地道，若至神之變化。以此制敵，事等摧枯；以此屠城，易於反掌。然朕矜哀之心，有懷去殺，勝殘之道，無忘好生。若文泰面縛軍門，泥首請罪，特弘焚櫬之澤，全其將盡之命；自餘臣庶，棄惡歸誠，並加撫慰，令各安堵。示以順逆之理，布兹寬大之德。如其同惡相濟，敢拒王師，便盡大兵之勢，以致上天之罰。明加曉諭，稱朕意焉。"

十四年三月，竇州道行軍總管黨仁弘擊羅竇反獠，破之，俘七千餘口。

八月，交河道行軍大總管侯君集擊高昌，破之。初，其王文泰時遏絕西域商賈[18]，太宗徵文泰入朝，而稱疾不至，乃詔侯君集討之。文泰聞王師將起，謂其國人曰："唐國去此七千里，沙磧闊二十里，地無水草，冬風凍寒，夏秋如焚，風之所吹，行人多死，常

行百人不能得至,安能致大軍乎?若頓兵于吾城下,二十日食必盡,自然魚潰,乃接而虜之,何足憂也?"及軍至磧口而文泰卒,其子智盛襲位,君集率兵至柳谷,候騎言:"文泰剋日將葬,國人咸集。"諸將請襲之,君集曰:"不可,天子以高麗驕慢無禮,使吾恭行天罰,今襲人於墟墓之間,非問罪之師也。"於是鼓行而前,攻其地城。賊嬰城自守,君集論之,不行。先是,大軍之發也,帝召山東善爲攻城器械者,悉遣從軍。君集遂刊木填隍,推撞車撞其埤堄[19],數丈頹穴[20],抛車石擊其城中,其所當者無不靡碎。或張氈被,用障抛石,城上守陣者不復得立,遂拔之。虜其男女七千餘口,仍進兵圍其都城。智盛窮蹙,致書於君集曰:"有罪於天子者,先王也,天罰所加,身已喪背。智盛襲位未幾,不知所以愆闕,冀尙書哀憐。"君集報曰:"若能悔禍,宜束手軍門。"智盛猶不出。因命士卒填其隍塹,發抛車以攻之。又爲十丈高樓,俯視城內,有行人及飛石所中處,皆唱言之。人多入室避石。初,文泰與西突厥欲谷設約:"有兵至,共爲表裏。"及聞君集至,欲谷設懼而西走千餘里。智盛失援,計無所出,遂開門出降。君集分兵略地,遂平其國,俘智盛及其將吏,刻石紀功而還。

十五年十一月,薛延陀盡其甲騎,并發同羅、僕骨、迴紇、靺鞨、霫等衆合二十萬,卒一人馬四匹,度漠,屯白道川,據善陽嶺,以擊思摩之部。思摩引其種落走朔州,留精騎以戰,延陀乘之,及塞。詔營州都督張儉統所部騎兵,及奚、霫、契丹等壓其東境;兵部尙書李勣爲朔州道行軍總管,率兵六萬、騎千二百屯朔方;右衛大將軍李大亮爲雲州道行軍總管,率兵四萬、騎五千屯靈武;右屯衛大將軍張士貴率兵一萬、騎七千爲慶州道行軍總管,出雲中;涼州都督李襲譽爲涼州道行軍總管,以經略之。又遣右屯衛將軍姜行本率左右飛騎及左右衛引強者千人受李勣節度。是月,李勣擊延陀之衆,破之。初,延陀次通漠川,李勣領朔州,延陀子大度設領三萬兵臨長城,欲入擊突厥,而思摩已南走,知不可得,乃遣人登長城罵之,因見大軍塵埃連天,遽退告。延陀先還,而自將其衆走赤柯濼,度青山,道頗迂遠。李勣選麾下騎突百六十[21],皆驍悍敢死,強弓長矟[22],自直道,度臘河,踰白道,至青山,與大度設相及。追之累日,至諾眞水。大度設知不脫[23],乃亘十里而陳兵。先是,延陀擊沙鉢羅及阿史那社爾,皆以步戰而勝。及其將來寇也,先講武於國中,敎習步戰:每五人使一人經習戰陣者執馬,而四人前戰;克勝即授馬以追奔;失於應接,罪至於死,沒其家口以賞戰人。至是遂行其法。突厥兵先合輒退,延陀乘勝而逐之。勣兵拒擊,而延陀萬矢俱發,傷我戰馬[24]。李勣乃令去馬步陣,率長矟數百爲隊,齊奮以衝之,其衆潰散;副總管薛萬徹率數千騎收其執馬者。其衆失馬,莫知所從。因大縱擊,斬首三千餘級,獲馬萬五千匹,甲仗輜重不可勝計。會暮,殺之不能盡,大度設跳身而遁,萬徹將數百騎追之不及。其餘衆又奔走相騰踐,至漠北,大雪,馬疲不前,人凍死者十八九。先是,延陀祭天祈雪,我師不能逐,及此自斃焉。李勣旋軍定襄,太宗遣使賫璽書以勞將士。突厥諸部有思結者,先處代州五臺縣,

其意嘗欲歸延陀，因是而叛代州。追兵適及，會李勣旋軍至，首尾圍擊。思結計無所出，走入峨谷中，自度必死，前殺其妻子，然後力戰。勣又敗之，斬首五百級，生擒一千五百人，虜其男女三千餘口，獲牛馬稱是。

十八年七月，太宗以高麗莫離支自殺其主，發兵擊新羅，新羅盡禮以事國家，數遣使稽顙請援，乃遣高麗解兵，不從，欲擊之。於是勑將作大匠閻立德、括州刺史趙元楷、宋州刺史王波利往洪、饒、江等州造船艦四百艘可以載軍糧泛海攻戰者，且遣輕騎數千至遼東城以觀其勢。甲午遂下詔曰："百濟高麗，恃其僻遠，每動甲兵侵逼。新羅日蹙，百姓塗炭，遣使請援，道路相望。朕情深愍念，爰命使者，詔彼兩蕃戢兵敦好，而高麗姦武，攻擊未已。若不拯救，豈濟倒懸？宜令營州都督張儉、守左宗衛率高履行等率幽、營二都督府兵馬及契丹、奚、靺鞨，往遼東問罪。"屬遼東水泛溢，儉等兵不能濟。

十月，安西都督郭孝恪帥師滅焉耆，孝恪執其王龍突騎支送行在所（時帝幸九成宮，故曰行在所）。初，王師之滅高昌也，制以高昌所虜焉耆生口七百盡還之。焉耆王尋叛，歸於欲可汗，朝貢稀至，令孝恪伺其機便，孝恪因表請擊之。以孝恪爲安西道行軍總管，率步騎三千出銀山道，以伐焉耆，孝恪夜襲其城，破之。

十一月，命太子詹事英國公李勣爲遼東道行軍總管，出柳城，禮部尚書江夏郡王道宗副之，刑部尚書鄖國公張亮爲平壤道行軍總管，以舟師出萊州，左領軍常何，瀘州都督左難當副之，發天下甲士，召募十萬並趣平壤，以伐高麗。

十九年四月，英國公李勣攻蓋牟城，破之。（時帝親征，此已後至班師事，具《帝王·親征門》。）

二十年六月，遣兵部尚書固安公崔敦禮、特進英國公李勣擊破薛延陀於鬱督軍山北，前後斬首五十餘級，虜男女三萬餘人[25]。時鐵勒、僕骨、同羅共擊延陀多彌可汗，大敗之。帝以延陀破亡，遣江夏王道宗、左衛大將軍阿史那社爾爲潮海安撫大使，又遣右領軍衛大將軍執失思力領突厥兵，代州都督薛萬徹、營州都督張儉，各統所部兵，分道並進。又令右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領涼州及胡兵同入[26]，以爲聲援。江夏王道宗等兵既渡磧，遇阿波達官控弦數萬，直前拒戰。道宗進擊，破之，斬首千餘級，追奔二百里。薛萬徹別軍北道與迴紇相遇，二將各遣使諭以綏懷之旨，其酋帥見使者皆頓顙歡叫曰："不意大國遠見存撫。"俱請入朝。既而諸部降書皆至，百僚畢賀。

二十一年三月，伐高麗，以左武衛大將軍牛進達爲青丘道行軍大總管，右武衛大將軍李海崖爲副，發兵一萬餘人，並樓船戰舸，自萊州泛海而入。又以特進太子詹事英國公李勣爲遼東道行軍大總管，右武衛將軍孫貳郎、左屯衛大將軍鄭仁泰爲副[27]，配兵三千人，其營州都督府所管兵馬盡皆隸勣。於是厲涉遼東，自新城道入。兩軍之發也，並遣慣習滄波，能以少擊衆者而配隸焉。先是，十九年，帝之伐高麗也，以討逆爲名。及破，駐蹕陳，帝以御副弓箙賜莫離支，雖服拜銜恩而不遣親近來謝[28]，天子以暮

秋邊外，詔六軍班師。莫離支以王城獲全，庶幾可以自免，滋虐其主，又令伺我邊隙，厥貢疏薄，失藩人臣大國之禮。天子扼腕含怒，終欲取之，中議以爲："高麗城雉依山，攻之不可卒下，往前鑾駕親伐，廢其耕稼，所陷之城，並收其穀，韓師旅炎旱相繼，夷人以猥，衆大半斷粒。若得少兵，番次蹂其邊埸，彼瘡痍之殘，疲於奔命，耕夫釋耒，並皆入堡。島夷之邑，千里荒蕪。古人云：'金城湯池，非粟不固'，若再三如此，高麗必大窘迫，自然逃散，誰肯爲莫離支嬰城？鴨綠水以北，可不戰而取。"天子以爲然，故有是命。

七月，牛進達、李海崖攻高麗石城，陷之，虜男女數百人，師次積利城下。高麗出軍萬餘人拒戰，海崖等擊破之，斬首二千級[29]。

九月，遣宋州刺史王波利、中郎將丘孝忠發江南十二州，造入海大船及艓船三百五十艘，將征高麗。

十二月，詔曰："皇天理物，蓄嚴厲於積陰，大塊厚生，騰殺氣於秋序。故霆霓震曜，聲慴八紘，繁霜凝肅，威加萬類。朕既承玆介福，超上皇王，憂責在躬，情兼列代。昆蟲不理，尤且納隍，戎羯未寧，豈宜安席？邈矣西土，自古遊魂，昔與北埸，本同根蒂，尋戎致鬩[30]，遂爾攜離。雞田戴斗，是其祭天之地，雁塞干雲，上應分衛之野。疆踰瀚海，局拒塞垣，總其銜燭之鄉，並爲征賦之俗。惟有烏孫舊境，罝罘所漏，本既先拔，末豈能全？皮尚不存，毛將安附？侵軼旅獒之壤，剽掠巨雀之藩。播此凶荒，歷年玆久，積其愆禍，祟凶貫盈。凡厥氈裘，不勝焦爛，蠢玆板屋，盡苦侵漁。膜拜錦車，思拯溺以延首，重譯鑾邸，叫嚴閽而委命，裂裳裹足，驟請天誅。朕乃睠西顧，深悼于懷，舍此弗圖，孰祗靈命。是以求衣待旦，對懸亡食，哀彼綴旒，義增投袂；雖臨軒而獨對，慮疑謀之罔從，乃命鼎司，陰籌遠略。言纔出于唇吻，應已昭于上玄。昧旦臨朝，太史奏曰：'昨宵甲夜，纖阿蝕昴。'考靈臺之秘簡，徵渾象之舊文：月者陰精，用刑之兆也，星纏胡分，數終之效焉。是知天道雖高，去人非遠，至誠仰達，應不踰時，奉以恭行，理當無惑。今便躬私推轂[31]，制詔夏官，禡社出車，發明秋令，殲斯巨猾，救彼蒼黎。可遣使持節崑丘道行軍大總管左驍衛大將軍阿史那社爾、副大總管左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金紫光祿大夫行安西都護郭孝恪、司農卿清河郡公楊弘禮、行軍總管左武衛將軍李海崖等，總掔黿斬蛟之士，帥曳牛佩豕之曹。莫不感義長驅，誓探巢穴之志，循躬距躍，將謝肉骨之恩。又發鐵勒岳牧十有三部，突厥侯王十餘萬騎。沸渭動沙埸之地[32]，呼吸振廣漠之風，道自金微，會于葱嶺。又遣吐蕃君長，踰懸度而北臨[33]，步搖酋渠，絕昌海而西騖[34]，齊飛白羽，周設天羅。縱金懸米之源，掩河津而電擊[35]，沫赭崦山之嶠，轥日域以雷奔[36]。取彼渠魁，委于司寇，拯其萌隸，賜以營魂。俾夫六贏泛駕，免覆車而伏皁，十角摧鋒，與共觝而俱獻。豈非有名動衆，本爲除殘以義。出師貴能懲惡，是以倒戈必宥，事表於前經，輿櫬不誅，理昭於往誥。其有去危投款，悔禍求哀，毳幙酋豪，宜錫長纓之寵，韋韝種落，惠以飲喙之娛。且夫察微興事者，機也，勞己安人者，義也。天與則

取，可謂乘機，衆欲斯從，是名敦義。踐機而必作，戴義以行之。今此一勞，永康四表，折兵難再，或失時宜。以朕之懷，速頒天下。"初，龜玆國既臣於西突厥，安西都護郭孝恪之伐焉耆也，龜玆遣軍援助，自是藩禮漸缺，帝大怒，故有是詔。

閏十二月，阿史那社爾與郭孝恪、楊弘禮率五將軍，又發鐵勒十三部兵十餘萬騎以伐龜玆[37]。社爾既破西蕃處月、處密，乃進師趣其北境，出其不意。西突厥所署焉耆王棄城而遁，社爾遣騎追擒之，龜玆大震，守將多棄城而走。社爾進屯磧石，去其都城三百里，遣伊州刺史韓威率千餘騎爲前鋒，右驍衛將軍曹繼叔次之，至多褐城，與龜玆王相遇。及其相那利羯獵等有衆五萬逆拒王師，威乃僞遁而引之。其王俟利發見威兵少，悉衆而至。威退行三十里，與繼叔軍會合擊，大破之。其王退保都城，社爾進軍逼之，王乃輕騎而走，遂下其城，令孝恪守之。遣沙州刺史蘇海政尚輦奉御，薛萬備以精騎逼之，行六百里。其王窘急，保于撥換城。社爾等進軍圍之，擒其王及大將羯獵顛等。其相那利僅以身免，潛引西突厥之衆，并其國兵萬餘人來襲。孝恪與子待詔同死于陣，官軍大擾。倉部郎中崔義起與曹繼叔、韓威等擊之，那利匹馬而遁，尋爲龜玆人所執，以詣軍前。後破其大城五，所虜男女數萬口，社爾因立其王之弟葉護爲王，勒石紀功而旋；俘其王阿黎布失畢及那利羯獵顛等，獻於廟。是月，以崑丘道行軍總管左武衛將軍阿史那賀魯爲泥伏沙鉢羅葉護，并給皷纛，遣招討巴西突厥。

二十二年正月，詔授右武衛大將軍薛萬徹爲青丘道行軍大總管，右衛將軍裴行方爲副[38]，率兵三萬餘人，并樓船戰艦，自萊州泛海以擊高麗（萬徹入鴨綠水，俘獲甚衆）。

四月，烏胡鎮將石神感率兵浮海直指高麗，領步騎五千拒戰於易山，短丘纔接，其衆大潰，斬首虜八百餘人。其夜賊兵萬餘襲神感之船，神感設伏以待之，賊不覺，奮擊，大破之而還。

是月，右武侯將軍梁建方擊松外蠻，破之。初，巂州都督劉伯英上言："松外諸蠻雖暫降款，旋即背叛，請出師討之，西濟河、天竺道可通也。"由是發蜀中十二州兵討之。蠻帥雙舍率衆拒戰，建方擊敗之，殺獲千餘人。群蠻震擾，投竄山谷。建方分遣使者說以利害，爭來款附，前後至者七千餘，戶十萬九千三百。建方署其首領蒙和爲縣令，各統所部，莫不感悦。建方乘勝遣使往西洱河，其帥楊盛見使至，大駭，具船將遁。使者曉諭禍福，示以威信。咸遂稽顙請降，遣守領十人來謁軍門，建方振旅而退。

六月，薛延陀餘衆二萬人渡鮮崿河，侵瀚海、金微、幽陵，三郡都督各發兵逆擊，大破之，斬獲八千級，於是發燕副都護元臣率九姓鐵勒捕之[39]。

是月，青丘道軍師薛萬徹渡海入鴨綠水百餘里，至泊灼城南四十里止營，高麗襲懼[40]，並棄邑居而遁。泊灼城主所失孫率步騎萬餘人來拒官軍，萬徹遣右衛將軍裴行方領步卒，折衝尉羅文合爲援軍繼進，萬徹及諸軍乘之，賊大潰。追奔百餘里，及於陣，

所失孫進兵圍之。泊灼城因山設險,阻鴨綠水以爲固。攻之未拔,高麗遣將高文率馬骨、安地諸城三萬餘人來援,分置兩陣。萬徹分軍以當之,鋒刃纔接而賊潰,俘獲且盡而還。

八月辛丑,遣左領軍大將軍執失思力往金山道討薛延陀餘部落。

是月,崑丘道將軍阿史那社爾擊處羅,破之,餘衆悉降。

九月,遣茂州都督張士貴、右衛將軍梁建方發隴右及峽中兵馬二萬餘人擊編獠。初,帝遣劍南造船獽獠之人,咸令減役,雅、邛、眉三州編獠或不祗承,呼召相率而反,乃遣建方等討之。

校勘記

[1]士,原作"中",據宋本改。

[2]魏文博,原作"溫彦博",據宋本改。

[3]常,原作"恒",因避諱而改字,據宋本改。下同。

[4]渭水,原作"清水",據宋本改。

[5]歡呼,宋本作"歡叫"。

[6]越,原作"遠",據宋本改。

[7]尅期,宋本作"指期"。

[8]三十,宋本作"二十"。

[9]且末,原作"且未",據宋本改。

[10]闊水,原作"活水",據宋本改。

[11]洮,原作"桃",據宋本改。

[12]曾,宋本作"會"。

[13]繁,原作"煩",據宋本改。

[14]罹,宋本作"繼"。

[15]受,原本、宋本無,據《全唐文》卷六補。

[16]人,宋本作"乎"。

[17]請,原作"諸",據宋本改。刃,宋本作"仞"。

[18]文泰,宋本作"麴文泰"。

[19]推,原作"擁",據宋本改。

[20]頳,原作"須",據宋本改。

[21]騎突百六十,宋本作"騎突厥騎六千",《資治通鑑》卷一九六叙此事云:"選麾下及突厥精騎六千"。

[22]强,原作"弱",據宋本改。

[23]自"臘河"至"真水大度"原本脱,據宋本補。

[24]我,原作"其",據宋本改。

[25]三萬餘人,原作"三十萬人",據宋本改。

[26]契苾何力,原作"梁苾何力",據宋本改。

[27]副,下原衍"將",據宋本删。

[28]雖服拜,據古文句法,"雖"字前當有主語"莫離支",然宋本、原本均無。

[29]二,原作"一",據宋本及《四庫全書》本改。

[30]尋,原作"乘",據宋本改。

[31]私,原作"秘",據宋本改。

[32]渭,原作"涌",據宋本改。

[33]懸度,原作"玄菟",據宋本改。

[34]西,宋本作"四",繹其文意,當從原本,故不改。

[35]電,原作"雷",據宋本改。

[36]轥,原作"轎",據宋本改。

[37]三,原作"二",據宋本及《舊唐書·西戎傳》改。

[38]裴行方,原作"裴行大",據宋本改。

[39]之,原本脱此字,據宋本補。

[40]襲,原本、宋本同,《舊唐書·薛萬徹傳》作"震",宜據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六

外臣部(三十一)

征討第五

唐高宗永徽元年六月,左翊衛郎將高侃率兵討突厥車鼻可汗於阿息山[1]。車鼻聞王師至,攜其愛妾,從數百騎而遁。高侃追至金山擒之,以歸京師。九月,獻于社廟,又獻於昭陵。帝使謂之曰:"昔頡利亂亡,爾不佐輔,則無骨肉之情矣;延陀稱兵自立,破敗之後,爾又潛于土窟,斯即爲臣不忠矣。國家遣使招撫,因爾擅行劫殺,爾之所犯,不忠不義,罪不容誅。朕好生惡殺,不忍即從典刑,且先皇平殄諸國,所獲酋渠,咸恕性命。仰遵先旨,宥汝不死。"乃遣釋之,拜左武衛將軍,賜宅于長安,處其餘衆於鬱督軍山,置狼山都督府以統之。

二年八月,朗州白水蠻反叛,寇麻州之界江鎮,遣左領軍趙孝祖爲朗州道總管,與朗州都督任懷玉率兵討之。

十一月,趙孝祖討白水蠻,至羅仵候山。蠻帥禿磨蒲、大鬼主都干等率諸部萬餘人守菁口以拒官軍。孝祖與戰,大破之,追至周進水[2]。賊帥儉彌干及鬼主董朴等,精兵六千據水爲寨,依山結陣,遣輕騎數百來逆官軍[3]。孝祖率兵擊之。儉彌干苦戰,自辰至酉,賊衆大敗。臨陣斬彌干、禿磨蒲及大鬼之首領十餘人。賊又阻大雪,饑凍死者略盡。孝祖又奏言:"貞觀中討昆州烏蠻,始開青蛉[4]、弄棟爲州縣。弄棟之西有小勃弄。二州常扇動弄棟,欲令反叛。其勃弄以西,與黄瓜、葉榆、西洱河相接,人衆殷實,多於蜀川[5],無大酋長,好結讎怨。今因破白水之兵,請隨便西討,撫而安之。"詔許之。

三年正月,弓月道行軍總管梁建方、契苾何力等大破處月朱耶孤注於牢山。初,咄陸及阿史那賀魯之叛也[6],招誘處月、處密等部相率皆叛,及建方軍至,咄陸大懼,遠迹西遁。朱耶孤注既殺果毅單道惠,乃據守中牢山[7]。其山險絶,建方分兵數道並進,鼓而登,四面攻之,賊衆大潰,孤注攜所親夜遁。建方使副總管高德逸輕騎追之,行五百餘里,孤注據險拒戰,於陣生擒斬之,斬首九千餘級,虜渠帥六十餘人。

四月,朗州道行軍總管趙孝祖大破白水蠻大勃律,西南夷遂定[8]。

六年正月,嶲州道行軍總管曹繼叔破胡叢顯、養東魯等蠻於斜山,克一十餘城,斬首七百餘級,獲馬四百餘匹、犛牛一萬五千頭。

二月，遣營州都督程名振、左衛中郎將蘇定方等，發兵一萬討高麗[9]，以侵掠新羅故也。時新羅王金春秋表言：高麗與百濟、靺鞨相連，侵其北境，已奪三十三城，乞兵救援。故遣名振等經略之。

五月，程名振率兵渡遼水，至。高麗以名振兵少，乃開六城門出兵，渡貴端水，與名振合戰，賊徒大敗奔走，過水欲入城不得，殺獲千餘人，名振縱兵焚其羅郭及村落而還。

是月[10]，遣左屯衛大將軍程知節爲葱山道行軍大總管[11]，率左武衛將軍舍利叱利、右武衛將軍王文度、伊州都督蘇海政等，討西突厥阿史那賀魯。

顯慶元年八月[12]，程知節與賀魯所部歌邏祿及處月戰於楡莫谷，大破之，斬首千餘級，獲駝馬牛羊萬計。副將周智度攻其突騎處木昆等於咽城[13]，拔之，斬首三千級[14]，虜獲甚衆。

九月，程知節與賀魯男咥運戰，斬首數千級，進至常篤城，俘其部落戶口及貨物鉅積。

二年閏正月，賀魯入寇，詔右屯衛將軍蘇定方爲伊麗道行軍總管，率燕然都護任雅相、副都護蕭嗣業等發迴紇兵以追討賀魯[15]，仍詔右衛大將軍阿史那彌射、左屯衛大將軍阿史那步眞爲流步安撫大使，以招輯其舊衆。

十二月，蘇定方大破賀魯金牙山，盡收其所據之地，西域悉平。初，賀魯侵併西域諸國，進寇庭州[16]，迴紇婆閏等諸部屬請討之，帝前後遣梁建方、契苾何力、程知節等率兵追討，皆不克而還。及蘇定方爲大總管，領迴紇等兵與阿史那彌射、步眞等分出西州、金城兩道以經略之。定方至金山之北[17]，其俟斤嬾獨祿等率萬餘帳來降[18]，定方發其千騎進至曳咥河之西，賀魯率十姓兵馬且十萬來拒戰，定方領迴紇及漢兵萬餘人迎擊。賊輕定方兵少，四面圍之。定方令步卒據其原，攢矟外向，自領漢騎陳於北原。賊先擊步軍，三衝不動。定方乘勢擊之，賊遂大潰，追奔三十里，斬獲數萬人。明日，總兵復進，賀魯之衆五弩失畢部落相次來降。五咄六部落聞賀魯敗[19]，各向南道降于步眞。所至，蕃人皆相率歸降曰："我舊主也。"定方乃令副將蕭嗣業、迴紇婆閏率蕃兵趨邪羅斯川，以追賀魯，定方與任雅相領新附之衆以繼其後。會大雪，平地二尺，軍中咸請停兵候晴，定方曰："虜恃雪深，謂我不能前進，必當憩息，追之可及；緩以縱之，則漸遠難追。省日兼功，在此舉也。"於是勒兵衝雪，晝夜兼進，所經收其人衆，遂至雙河，與彌射、步眞相會，兩軍合勢，去賀魯所居二里布陣長驅，徑至金牙山賀魯牙所[20]。時賀魯集諸衆欲獵，定方與彌射縱兵擊之，盡破其牙帳，生擒數萬人，并獲其鼓纛器械。賀魯遂與咄運及其女夫閻啜等脫走，投石國。定方於是悉兵，命諸部歸其所居，開通道路，列置館驛，埋瘞骸骨，所在問疾苦，分其疆界，復其產業，賀魯所虜掠者，悉括還之。于是，西域諸國安堵如故。

三年六月,營州都督兼東夷都護程名振、右領軍郎將薛仁貴率兵攻高麗,之去烽鎮[21],即拔之,斬首四百餘級,生擒首領以下百餘人。俄而高麗遣其大將立方婁率衆三萬人來拒官軍,名振率契丹兵逆擊,大破之,逐北二十餘里,斬首二千五百級。

五年三月,以左武衛大將軍蘇定方爲神丘道行軍大總管,率左驍衛將軍劉伯英、右武衛將軍馮士翽、左驍衛將軍龐孝泰等,幷發新羅之衆,以討百濟。百濟恃高麗之援,屢侵新羅故也。

五月,以定襄都督阿史德樞賓、左武侯將軍延陀梯眞、居延州都督李合珠[22],並爲冷岍道行軍總管[23],各領本蕃兵以討叛奚,仍令尙書左丞崔餘慶充使總護三蕃。尋而奚遣使降附,改樞賓等爲沙磚道行軍總管以討契丹,松漠都督阿卜固送之東都,幷擒叛奚謀主匹帝禿帝,斬之而還。

八月,蘇定方拔百濟之眞都城。初,定方率衆自成山濟海,賊徒據熊津江口以拒官軍,定方旣濟,乘山而陣,與之大戰,揚帆蓋海,相續而至。賊師敗績,死者數千人,自餘大潰。遇潮且上[24],官軍連舳入江,水陸齊進,飛檝鼓譟,直趣眞都。去城二十餘里,賊傾國來拒。大戰,破之,殺虜萬餘人,追奔入郭。其王義慈及太子隆奔于北境。定方進圍其城。義慈次子泰自立爲王,率衆還固守。義慈嫡孫文思曰:"王與太子雖並出城,而身見在,叔總兵馬專擅爲王,假令漢退,我父子當不全矣。"遂率其左右投城而下,百姓從之,泰不能止。定方令兵士登城立幟,於是泰開門頓顙請命,其大將禰植又將義慈來降,太子隆幷與諸城主皆同送款,百濟悉平。

是月,左衛大將軍鄭仁泰率兵討思結、拔也固、僕骨、同羅四部落,三戰皆捷,追奔百餘里[25],斬其首領而還。

十二月,以左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爲浿江道行軍大總管,左武衛大將軍蘇定方爲遼東道行軍大總管,左驍衛將軍劉伯英爲平壤道行軍大總管,分道發兵,以討高麗。

龍朔元年正月,以鴻臚卿蕭嗣業爲扶餘道行軍總管,率迴紇等蕃兵赴平壤,以討高麗。

三月,帶方州刺史劉仁軌大破百濟餘衆於熊津之北。

四月,詔兼兵部尙書任雅相爲浿江道行軍總管,左衛大將軍契苾何力爲遼東道行軍總管,左武衛大將軍蘇定方爲平壤道行軍總管,鴻臚卿兼嗣業爲扶餘道行軍總管[26],幷率諸蕃軍將,總三十五軍,川陸分途,先觀高麗之釁,帝將親率六軍以繼之。

八月,蘇定方破高麗之衆於浿江,頻戰皆捷,奪其馬邑山,因山爲營,遂圍平壤城[27]。(明年三月,勒兵而還。)

十月,以鐵勒殺勑使反叛,詔左武衛大將軍鄭仁泰爲鐵勒道行軍大總管,燕然都護劉審禮、左武衛將軍薛仁貴爲副,鴻臚卿蕭嗣業爲山蓴道行軍總管,左屯衛將軍孫仁師爲副,率兵以討之。

二年三月，鄭仁泰、薛仁貴等破鐵勒之衆於天山。時鐵勒有思結、多臘葛等部落，先保天山，及仁泰等將至，亦送降款，仁泰等結兵擊之，虜其家口以賞軍士，賊乃相率遠遁。

七月，熊津都督劉仁願、帶方州刺史劉仁軌等，率留鎮之兵及新羅之兵大破百濟餘賊於熊津之東，拔其眞峴城，斬首八百級。

三年正月，鄭仁泰等討鐵勒餘種，盡平之[28]。

乾封元年六月，詔左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爲遼東道安撫使，以應接高麗王。初，高麗莫離支蓋蘇文死，其長子男生代父爲莫離支之位。既初知國政，出巡諸城，使其二弟男建、男產留後知國事。男生既出，或謂男建等曰："男生惡二弟逼己，意欲除之。不如先以爲計也[29]。"男建等初不信之[30]。又有人謂男生曰："二弟恐兄迴奪己權[31]，欲拒兄不納。"男生使所親潛往平壤以伺焉。男建等知而掩得之，繇是遞相猜貳。男建等乃以其王命召男生，男生懼，不敢歸，男建等遂發兵討之。男生走據國內城以自守，其子獻誠詣闕求救，於是詔何力率兵赴援，乃授獻誠右武衛將軍[32]，使爲鄉導；又遣左金吾衛將軍龐同善、營州都督高侃等爲行軍總管，以經略高麗。

九月，龐同善大破高麗，男生率所親會同善之軍。

十二月，命司空英國公李勣爲遼東道行軍大總管，兼爲遼東安撫大使，左金吾衛將軍龐同善、左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並依舊爲遼東道安撫大使，其水陸諸軍總管并糧運使竇義積、獨孤卿雲、郭待封及募兵以上，並受勣處分，以討高麗，河北道諸州租稅總起遼東，以給軍用。於是水陸分道以赴平壤。

二年九月，李勣拔高麗之新城，遣副將契苾何力守之，勣遂引兵進破一十六城。

三年二月，李勣及薛仁貴進拔高麗之扶餘城。時偏將龐同善、高侃等爲後殿，尙在新羅。高麗男建遣救新城，夜襲同善，仁貴率援軍以破之。侃等移軍進至金山，爲賊所敗。高麗乘勝而進，仁貴等橫擊之，賊大敗，斬首五萬餘級，遂拔其南蘇、木底、蒼嵒等三城，與男生之軍相會。仁貴乘勝領二千人將攻餘城，諸將以兵少止之，仁貴曰："在善用耳，不在多也。"遂先鋒而行，敗衆來拒，逆擊，大破之，殺獲萬餘人，餘城既降，扶餘州內四十餘城一時送款。

總章元年九月，李勣進軍拔高麗之平壤城，遼東悉平。初，勣既破大行城，諸軍盡會。契苾何力拔南蘇等八城，會勣於鴨綠柵，合軍以攻辱夷城，又拔之，何力引蕃漢兵五十萬人逼平壤，勣軍繼至。高藏遣男產帥首領九十八人持白幡詣勣乞降，請便入朝謝罪，勣以禮接之。男建猶閉門固守，勣乃移兵於平壤之側以逼之。男建頻遣兵出戰，皆大敗。男建下主兵總管僧信誠密遣人詣軍，許開城門爲內應。經五日，信誠果開城門，勣縱兵入，登城鼓譟，燒城門樓，四面火起。男建窘急，自刺不死。遂虜高藏男建、男產等以歸京師。

咸亨元年四月,吐蕃陷白州等一十八州[33],詔右威衛大將軍薛仁貴爲邏安道行軍大總管[34],右衛員外大將軍阿史那道眞、左衛將軍郭待封爲副[35],以討吐蕃,將援送吐谷渾還其故地。

三年正月,發梁、益等一十八州兵募五千三百人,遣太子右衛副率梁積壽爲姚州道行軍總管,率兵以討叛蠻。

四年閏五月,燕山道總管李謹行破高麗叛黨於瓠盧河之西,高麗平壤餘衆遁入新羅。

五年二月,遣太子左庶子同中書門下三品劉仁軌爲雞林道大總管,衛尉卿李弼、右領軍大將軍李謹行爲副,發兵以討新羅。時新羅王金法敏旣納高麗叛亡之衆,又封百濟故地,漸使人守之。帝大怒,下詔削奪法敏官爵[36],仍以其弟右驍衛員外大將軍臨海郡公金仁問爲新羅王。時仁問在京師,詔令歸國,以代其兄,仁問行至中路,聞新羅降,仁問乃還。

上元二年二月,劉仁軌大破新羅之衆於七重城,又以靺鞨兵浮海而南略新羅之南境,斬獲甚衆。仁軌勒兵而還,詔以李謹行爲安東鎭撫大使,屯兵於新羅之買肖城,以經略之。前後三戰,新羅皆敗。新羅於是遣使入朝伏罪,并獻方物,前後相屬,帝竟許之,復其王金法敏官爵。

三年閏三月,吐蕃入寇鄯、廓、河、芳等州,詔洛州牧周王顯爲洮州道行軍元帥,領工部尙書劉審禮等十二總管、并州大都督相王輪爲涼州道行軍元帥,領左衛大將軍契苾何力、鴻臚卿蕭嗣業等以討吐蕃。二王竟皆不行[37]。

調露元年十月,單于大都護府突厥阿史德溫傳及奉職二部相率反叛,立阿史那泥熟匐爲可汗,二十四州首領並叛。遣單于大都護府長史蕭嗣業、將軍花大智、李景嘉等討之。(嗣業等爲賊所敗,令右金吾將軍曹懷舜率兵往常州守井陘[38],右武衛將軍崔獻往絳州龍門以防禦突厥。)

十一月,詔禮部尙書檢校右衛大將軍裴行儉爲定襄道行軍大總管,率太僕少卿李文思[39]、營州都督周道等部兵十八萬,并西軍程務挺、東軍李文暕等,總三十餘萬,以討突厥。

二年三月,裴行儉大破突厥於黑山,擒其首領,奉職僞可汗泥熟匐爲部下所殺[40],傳首來降。

永隆二年正月,突厥寇原、慶等州,令右衛將軍李知十、左衛將軍王杲,分往涇、慶二州,統兵以防禦。又遣禮部尙書裴行儉爲定襄道大總管,右威衛將軍曹懷舜、幽州都督李文暕等爲副,率兵以討突厥溫傳部落。

閏七月,裴行儉大破突厥史伏念之衆,伏念爲程務挺急追[41],遂執溫傳來降。行儉於是盡平突厥餘黨,執伏念、溫傳,振旅凱旋。

永淳元年四月，以裴行儉爲金牙道行軍大總管，與將軍閻懷旦等三總管兵分道討十姓突厥阿史那車薄（行儉未行而卒），安西副都護王方翼破車薄、咽麪，西域平。

二年十一月，命右武衛將軍程務挺爲單于道安撫大使，以招討總材管山賊元珍、骨篤祿賀各軍等[42]。

則天垂拱元年二月，阿史德元珍等寇朔、代等州，命左玉鈐衛中郎將淳于處平討擊之。

十一月，命天官尚書韋待價爲燕然行軍大總管，以討吐蕃。

三年二月，突厥骨咄祿及元珍寇昌平，殺掠人吏。命左鷹揚衛大將軍黑齒常之率諸軍討擊之。

永昌元年五月，命文昌右相韋待價爲安息道行軍大總管[43]，以擊吐蕃。

天授二年五月，使命文昌右相岑長倩爲武威道行軍大總管，討擊吐蕃。

延載元年十月，命容州都督張玄遇爲桂、永等州經略大使，討嶺南反獠。

證聖元年七月，命夏官尚書王孝傑爲肅邊道行軍大總管[44]，以討吐蕃。

萬歲通天元年五月，營州城傍契丹首領松漠都督李盡忠與誠州刺史孫萬榮，殺都督趙文翽，舉兵反，攻陷營州。命左鷹揚衛將軍曹仁師、右金吾衛大將軍張玄遇、左武衛大將軍李多祚、司農少卿麻仁節等二十八將討之。

七月，命春官尚書梁王三思爲榆關道安撫大使，納言姚璹爲副，以備契丹。制契丹首領李盡忠名盡滅[45]，孫萬榮名爲萬斬。

八月，張玄遇、曹仁師、麻仁節等與契丹萬斬戰于四硤谷口[46]，官軍敗績，玄遇、仁節並爲賊所虜。又令夏官尚書王孝傑、右羽林將軍蘇宏暉領兵五萬以繼之[47]。孝傑在陣陷沒，宏暉棄甲宵遁，萬斬乘勝率其衆入幽州，屠城剽邑，殺掠人吏。清邊道大總管建安郡王武攸宜遣裨將討之[48]，不能尅。萬斬俄又引兵南與官軍戰，神兵道總管楊玄基率輕騎角其前[49]，奚人出兵以掎其後，表裏合擊之，萬斬大敗。獲其别帥何阿小及其軍資器械不可勝數。萬斬僅以身免，又收合餘兵與奚戰，奚兵四面攻之，大潰，萬斬棄其衆，以輕騎數十人東走[50]，張九節率數百騎分爲三隊設伏邀之，萬斬窮蹙，乃將家奴輕騎宵遁至潞河東[51]。困甚，憩於林下解鞍[52]，其奴因斬之。張九節傳其首于東都，懸之四方館門。

三年五月，命左金吾大將軍河内王懿宗爲神兵道總管，右肅政御史大夫婁師德爲清邊道副大總管，右武威衛將軍沙吒忠義爲清邊中道前軍總管，率兵二十萬討契丹。俄而李盡滅死[53]。

聖曆元年八月，突厥默啜率衆襲靜難及平狄、清夷等軍，靜難軍使將軍慕容玄崱以兵五千人降之，賊軍繇是大振，俄又進寇嬀[54]、檀等州。命司屬卿高平王重規爲天兵中道大總管，右武威衛將軍沙吒忠義爲天兵西道前軍總管，幽州都督張仁亶爲天兵

東道總管,率兵三十萬以討默啜,又令左羽林衛大將軍閻敬容爲天兵西道後軍總管,統兵一十五萬以爲後[55]。

久視元年閏七月[56],令左肅政御史大夫魏元忠充隴右令諸軍州大使,以討吐蕃[57]。

九月,左金吾將軍田揚名、左臺殿中侍御史封思業斬吐蕃阿悉吉薄露,傳首神都。初,薄露將叛也,令揚名率兵討之,軍至碎葉城,薄露夜伏兵於城傍,掠官駝馬而去,思業率輕騎追擊之,翻爲所敗。俄而揚名與阿史那斛瑟、羅忠節率衆大至,薄露據城拒守,揚名拔之。積十餘日,薄露詐請降,思業誘而斬焉,遂虜其部落。

中宗神龍二年十二月,突厥默啜寇靈州鳴沙縣,進寇原、會等州。購募能斬獲默啜者,封國王,授諸衛大將軍,賞物二萬段。

三年五月,以左屯衛大將軍兼檢校洛州長史張仁亶爲朔方道大總管,以備突厥。

六月,姚嶲道討擊使侍御史唐九徵擊姚州叛蠻,破之,俘虜三千計,遂紀功焉。

玄宗開元二年二月,突厥默啜遣其子同俄特勒率衆寇北庭都護府,右驍衛將軍郭虔瓘擊敗之,斬同俄於城下。

七月,吐蕃寇臨洮軍,又進寇蘭州、渭州,掠群牧,遣左羽林將軍隴右防禦使薛訥率副將杜賓客、郭知運、王晙、安思順禦之。

十月,薛訥破吐蕃於渭州西界武階驛,斬首一萬七千級,獲馬七萬七千匹,羊牛四萬頭。

三年十月,詔曰:"越嶲之地,髳羌犯邊,孤我大恩,敢爲小寇。雖螳蜋舉斧,自開屠滅之辰,而蜂蠆有毒,仍籍討除之勢。右騎衛將軍員外置同正員李玄道[58],負衛、霍之才,蘊孫、吴之法,决勝千里,成誦在心。通知四夷,若指諸掌,故能聞敵思勇,好謀而成。宜於戎、瀘、夔、巴[59]、梁、鳳等州羌兵三萬人,馬二千匹,幷舊屯兵士赴州討擊。賊縱退散,亦須窮其巢穴,杜絶飛走,使無遺類,在此舉焉。"

六年二月,大舉蕃漢兵北伐突厥,下制曰:"《書》稱:'四征不庭,綏厥兆民。'可以覆昏亂,執有罪,保大定功,利物懲慝。故高陽有九黎之伐,大舜有三苗之征,欽若聖謀,是爲殷鑒。突厥殺(殺,名也)窮漠餘裔,大邦逋誅,恃其悍俗,未遵朝化,比爲潛遁幽茫,隔閡華壤,固聲朔之不被,將羈縻以畜之,而擾我諸蕃,窺我邊境。今群方輯睦,重譯會同,奉琛執贄者萬數,請吏來王者億計,咸以爲衆之所加,各自統領師徒,取其仇怨。拔悉密右驍衛大將軍金山道總管處木昆、執米啜、堅昆都督右武衛大將軍骨篤祿毗伽可汗等,弧矢之利,所向無前;契丹都督左金吾衛大將軍静折軍經略大使松漠郡王李失活,奚都督右金吾衛大將軍保塞軍經略大使饒樂郡王李大酺等,士馬之精,何往不尅;竝總戎雲萃[60],賈勇風馳。西從沙磧,至于德建山下,東發海浦,期乎獨活河上。九姓拔曳固都督稽洛郡王左武德大將軍頡質略、同羅都督右監門衛大將軍毗伽

末、啜鬘都督右驍衛將軍比言、僕固都督左驍衛將軍曳勒哥等，種分業異，效節輸忠[61]，梟彼兇魁，掃除遺孽。竝左犄右角，連營合圍，故路絶飛走，計窮躍噬。然我國家以止戈存義，鼙鼓傷仁，方欲先德後刑，有征無戰，庶蕃之請，抑而莫從。皇天有命，將不獲已。突厥殺若迷而知復，困即能通，革面虜庭，委身魏闕：解其縛，焚其櫬，有逢伯之前聞，大者王，小者侯，即田横之故事。況默啜之子右金吾衛大將軍右賢王墨特勤逾輪自拔于亂，頃投于國。今不計其先人之僭，復加以右賢之寵。右威衛將軍左賢王阿史那毗伽特勤、左武衛大將軍燕山郡王大拔石失畢、左領軍衛大將軍阿婆啜、阿史那褐多、右驍衛大將軍賀魯窒合眞阿婆囑等，或彼貴種，應繫人思；或彼信臣，已歸邦化。咸從衆望，竝錫尊官，隨師以籌謀，採狄之情狀，便立衙帳，令居塞垣。其首領百姓等，有能轉禍爲福，去逆效順，爵賞之科，國朝有典。且發單于之使，諭其觸網之徒，優而柔之。五申三令，儻覆巢未悟，沸鼎猶安，習苦爲甘，聞言不信，則戈矛所接，玉石同焚。勉思良圖，罔替成命。朔方道行軍大總管銀青光祿大夫右散騎常侍攝御史大夫王晙，長才多奇，大勇不鬬，寄用扞城，隱若敵國，當出閫之寄，有辭第之公，故可總是中軍，以弘上略。凡蕃漢三十萬衆，並取晙節度。《大戴禮》云：'王者之征，猶時雨也，至則人悦之矣。'俾夫武威外炤，仁德內洽，用恢天聲，以静邊徼。布告遐邇，咸使聞知。"

八年九月，遣左驍衛郎將攝郎中張越使于靺鞨，以奚及契丹背恩，議討之也[62]。

九年四月，蘭池州叛胡頭首僞稱葉護康待賓[63]、安慕容、爲多覽殺大將軍何黑奴、僞將軍石神奴[64]、康鐵頭等，據長泉縣，攻陷六胡州。命兵部尙書王晙發隴右諸軍及河東九姓掩討之，殺三萬五千騎，擒康待賓，送至京師，腰斬之。

五月，既誅康待賓，下詔曰："蘭池胡久從編附，皆是淳柔百姓，乃同華夏四人。康待賓等敢亂天常，俱爲禍首，驅率群衆，嘯聚沙泉，使良善失業，而兇渠逞志。人祇發怒，魁首者並自誅夷，鋒刃揮芒，陣敵者亦聞梟戮。元惡既盡，餘黨無多，本是脅從，初非爾罪，今乃潛竄，須示其誠。朕亭育蒼生，皆同赤子，每一物之失所，寧寸心之得安？莫不念切在予，情深責己。故先之以德，亦寛之以恩。乃遣常侍趙元通，又命御史大夫韋杭拊以招慰，俱不稟承。儻滋蔓繁多，恐邊甿塗炭，非願勤於兵馬，蓋須申於弔伐。朔方軍大總管王晙、隴右節度使郭知運等，虔奉廟謨，恭行天討，所有殺戮，爰及俘囚，或因戰敵相交，灼然好惡無辨，驚波緣是共溺，烈火所以俱焚。自孽誰尤，欲逃何去？已滅亡者，其如咎譴，未歸附者，足可哀憐。或反側懷憂，或嫌疑多懼，宜開自新之命，以矜莫大之罪。其胡賊及勾引諸蕃同叛逃在山谷沙藪間，疑懼不出者，並原其罪。宜令夏州都督陽欽明依前處分安慰，仍以左監門將軍安慶爲副，依理宣慰，量加招輯，各令復業，務使安存，訖奏聞。若不順從，猶持向背，須別處分，亦具奏來。"壬申，蘭池州叛胡頭首僞稱葉護康待賓[65]，僞稱葉護安慕容以叛，勑曰："朕臨御寰極，思養黎元，一物不安，則推溝軫慮；萬方未乂，則分閫興憂。近者蘭池叛胡，無端搆孽，蠢爾兇醜，敢

忘恩化，再令招諭，仍未歸正。理絶矜容，事資撲滅，既從斯而背德，不獲已而用兵。朕今發隴右諸軍馬騎掩其南，徵河東九姓馬騎襲其北，三城士卒截其後，六郡驍雄擊其前，四面齊驅，萬全直進，飛走無路，糜爛待斃。其蕃漢軍將以下，戰士以上，若生擒及斬獲康待賓等一人，白身授五品；先是五品以上，授三品。如臨陣先鋒，能破此胡部落，所獲資財、口馬、牛羊，並便入立功人等，一切不須官收，仍别加官賞。其叛人內有能自殺獲送者，應酬官賞；亂常之罪，一切並原。正是忠臣憤激之時，壯士立功之日。恭行天罰，允叶人謀，摧枯拉朽，匪朝伊夕，布告軍州，咸知朕意。"

十四年二月，邕府獠首領梁大海、周光等據賓横等州反，遣驃騎大將軍兼內侍楊思勗討之。

十五年正月，凉州都督王君㚟大破吐蕃於青海之西，虜其輜重及羊馬而還。

十六年正月，秦隴等州獠首領澄州刺史陳行範[66]、廣州首領馮仁智、何遊魯反叛[67]，遣驃騎大將軍楊思勗討之。

七月，制曰："昏迷反道，天地所以致罰，戎狄亂華，帝王所以耀武。吐蕃小醜，頻年犯塞，壞我城鎮，虜我邊人。言念征夫，良深憤惋。令北軍羽騎萬弩齊發，西山飛將百道爭先[68]，掃蕩之期，在於晷刻。然賞罰必信，懲勸在焉，號令不明，忠勇何望？若迴避縱敵，則寘國刑，如克擕擒兇，須懸軍格。其河西、隴右、安西、劍南等州節度，將士以下，有能斬獲吐蕃贊普者，封異姓王；斬獲大將軍者授大將軍；獲次以下者，節級授將軍、中郎將；不限白身，官資一例酬賞。速令布告，咸使知聞[69]。"

是月，檢校兵部尚書蕭嵩、鄯州都督張志亮攻拔吐蕃城，斬獲數千級，收其貲畜而還。

八月，蕭嵩遣右金吾將軍杜賓客及吐蕃戰于祁連城[70]，大破之，獲其大將一人，斬首五千餘級。

十七年二月，巂州都督張審素攻破蠻，拔昆明城及鹽城，殺獲萬人。

三月，瓜州刺史墨離軍使張守珪、沙州刺史賈思順，領伊、沙等州兵入吐蕃大同軍，大破吐蕃，驅翦不可勝紀，

是月，禮部尚書信安郡王禕帥衆攻拔吐蕃石堡城。

十八年五月，契丹衙官可突干殺其主李召固[71]，率部落降于突厥，奚部落亦隨而叛，奚王李魯蘇來奔，召固妻東華公主陳氏及魯蘇妻東光公主韋氏，並奔投平盧軍。制幽州長史趙含章率兵討之。

二十年正月，以朔方節度等副大使、禮部尚書信安郡王禕爲河東、河北兩道行軍副大總管知節度事，率兵討契丹，率戶部侍郎裴耀卿等諸副將，分道統兵出於范陽之北，大破兩蕃之衆，擒其酋長，餘黨竄入山谷。

九月，渤海靺鞨寇登州，殺刺史韋俊，命左領軍將軍蓋福順發兵討之[72]。

二十二年十二月，幽州長史張守珪發兵討契丹[73]，斬其王屈烈及其大臣可突干陣[74]，傳首東都，餘皆散走[75]。（立其酋長李過折爲契丹王。）

二十四年正月，北庭都護蓋嘉運率兵擊突厥施，大破之。（以其二十三年十月寇北庭及安西撥換城也。）

二十五年二月，張守珪破契丹餘衆於捺祿山，殺獲甚衆。

三月，河西節度使崔希逸[76]，自涼州南率衆入吐蕃界二千餘里，至青海西素邏文子觜[77]，與賊相遇，大破之，斬首二千餘級。

二十六年三月，吐蕃寇河西，崔希逸擊破之，鄯州都督杜希望攻拔吐蕃新羅城戎軍。

二十八年三月，權判益州長史章仇兼瓊大破吐蕃，收安戎城[78]，分兵鎮守之。

天寶三載八月，拔悉密國伐突厥烏蘇米施可汗，傳首闕下。

四載二月[79]，朔方節度使王忠嗣上言曰："臣聞北方雜虜之中，突厥爲大，其風俗強悍，弧矢利習[80]，而諸蠻夷皆出其下，所以憑陵河塞，歷代患之。太原、涇陽，豈惟前事，山東、渭上，曾是近憂。自陛下君臨萬邦，無遠不至，惟此種落，尚懷二心。陛下執九有安危之樞，制四夷長短之運，如垂霈澤，則斯與草芥同風，若震天威，則彼惟魚肉而已。故從開元二十九載，部落日以攜離，可敦西殺幷諸侯王貴人以下，前後款塞者，殆至萬計，其餘復相保聚，更立烏蘇米施爲可汗。陛下又使內史尹招倩等曉以安危，俾其內附。鬼神所殛，米施伏誅。去秋又詔臣率驍騎直至薩河內山以問其罪，而左廂阿波達干等一十一部，並應時誅擒，獨右廂之衆未平，今又爲九姓所破。白眉特勤之首既傳於藁街，骨咄祿娑匐可敦又獻於闕下。霜刃未交，而群兇盡殪，王師未老，而大漠將空。自先帝擒頡利靜北荒以來，復見於今日矣。伏請頒示天下，宣付史館。"從之。

八載六月，隴右節度使哥舒翰攻吐蕃石堡城，拔之。

十載四月，劍南節度使鮮于仲通將兵六萬討雲南，與其王閣羅鳳戰於瀘州。

十一載三月，朔方節度副使奉信王阿布思與安祿山同討契丹。

十三載三月，北庭都護程千里生擒叛虜阿布思，獻于勤政樓下，斬之于朱雀街。阿布思，九姓首領也。開元初爲默啜所破，請降附。及開元末，北蕃大亂，遂與西殺妻子及默啜之孫勃得支特勤、毗伽可汗女、伊然可汗小妻、登利可汗女及阿布思頓利發等，並率其部落歸我。天寶九載秋[81]，朝于京師，帝厚禮之。美儀貌，有材略，代爲蕃酋。天寶十載，范陽節度安祿山承恩，阿布思不爲之下，祿山因請爲將，共討奚、契丹。阿布思懼祿山之害己，乃率其部以叛。帝詔北夷追之，布思惶恐，因西投葛邏祿葉護。葛邏祿懼，乃擒以送北庭焉。

校勘記

[1]山,原作"出",據宋本改。

[2]周,原作"冏",據宋本改。

[3]逆,原作"迎",據宋本改。

[4]蛉,原作"蛤",據宋本改。

[5]川,原作"州",據宋本改。

[6]阿史那,原作"阿史船",據宋本改。

[7]中牢山,宋本無"中"字。

[8]"定"下原衍"之",據宋本删。

[9]一萬,宋本無此二字,當删。

[10]是月,原作"五月",據宋本改。

[11]大,原脱,據宋本補。

[12]顯慶,原作"顯定",據宋本改。

[13]周智度,原作"同智度",據宋本改。

[14]千,宋本作"萬"。

[15]雅,原作"邪",據宋本改。

[16]庭,原作"延",據宋本及《四庫全書》本改。

[17]北,原作"地",據宋本改。

[18]俟斤,原作"侯斤",據宋本改。

[19]五咄六,原作"五弩失",據宋本改。

[20]賀魯牙,原脱,據宋本補。

[21]去鋒鎮,原作"衆鋒鎮",據宋本秋。

[22]李合珠,原作"李合浦",據宋本改。

[23]岍,原作"硎",據宋本改。

[24]且,原作"直",據宋本改。

[25]餘,原本脱此字,據宋本補。

[26]鴻臚卿兼嗣業爲扶餘道行軍總管,此句原脱,據宋本補。

[27]圍,原作"爲",據宋本改。

[28]盡,原作"悉",據宋本改。

[29]以爲,原本衍"以"字,當據宋本删。

[30]信,原作"言",據宋本改。

[31]迴,原作"思",據宋本改。

[32]"衛"下原衍"大",據宋本删。

[33]一,宋本無此字,當删。

[34]安,原作"婆",據宋本改。

[35]郭待封,宋本無"封"字。

[36]削奪,宋本作"制"。

[37]皆,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38]常州,原作"恒州",據宋本改。

[39]李文思,原作"李思文",據宋本校乙。

[40]僞,宋本作"爲"。

[41]急追,宋本作"所追"。

[42]以招討總管材山賊元珍骨篤祿各軍等,宋本作"招討總材管山賊元珍骨篤祿名君等"。

[43]右相,原作"左相",據宋本改。

[44]"肅",原誤作"蕭",據宋本改。夏官,原作"夏州",據宋本改。

[45]制,宋本作"政"。

[46]萬斬,宋本無此二字。

[47]五萬,原作"七萬",據宋本改。

[48]道,宋本無此字。

[49]神兵道,原作"東兵通",據宋本改。

[50]數十人,原作"數千人",據宋本改。

[51]宵,宋本無此字。

[52]憩,宋本無此字。

[53]俄而李盡滅死,宋本無此六字。

[54]又,原作"父",據宋本改。

[55]一,宋本無此字。

[56]"日"下原衍"冬",據宋本删。

[57]吐蕃,原作"突厥",據宋本改。

[58]李玄道,原作"李玄通",據宋本改。

[59]巴,原作"巳",據宋本改。

[60]戎,原作"我",據宋本改。

[61]節,宋本作"即"。

[62]議,原作"義",據宋本改。

[63]頭,原作"顯",據宋本改。

[64]僞,宋本無此字。

[65]頭,原作"顯",據宋本改。

[66]"領"下原衍"瀧",據宋本删。

[67]何遊魯反,原作"何遊反魯",據宋本改。

[68]西山,原作"山西",據宋本乙。

[69]知聞,原作"聞知",據宋本校乙。

[70]及,原作"擊",據宋本改。

[71]可突干,原作"突可汗",據宋本改。

[72]順,宋本無此字。

[73]"討"下原衍"奚",據宋本删。

[74]干,原作"於",據宋本改。陣,宋本無此字。

[75]"餘"下原衍"叛奚",據宋本删。

[76]河西,原作"河北",據宋本改。

[77]素邏,原作"郎佐素",據宋本改。

[78]收,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79]二月,原作"五月",據宋本改。

[80]弧,原作"狐",據宋本改。

[81]天寶九載,自此至卷末,原本另列爲兩條,而宋本不分,此依宋本合併。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七

外臣部(三十二)

征討第六

唐肅宗上元元年六月,桂州經略使奏:破管內西原蠻賊二十萬衆,斬獲大賊帥黄乾曜等九人。

是月,鳳翔節度崔光遠奏:破涇州、隴州等界羌渾、黨項等十餘萬衆,又於普潤縣界破黨項四千餘衆,斬二千級,生擒一百餘人,收獲駝馬、牛羊、器械等不可勝數。

乾元元年九月,招討黨項使王仲升斬黨項首領拓拔戎德等十人,傳首闕下。

代宗廣德二年九月,劍南節度使嚴武破吐蕃七萬餘衆,拔其當狗城。

十月,嚴武又拔吐蕃鹽川城[1]。

是月,吐蕃寇邠州,朔方兵馬使左散騎常侍郭晞遣馬步三千人[2],於邠州西夜斬賊營殺千餘人,生擒八十三人[3],俘大將四人,馬四百匹。

永泰元年九月,吐蕃大將尚結息贊磨、尚息東贊及馬重英等十萬衆寇奉天、醴泉等縣,大掠居人男女數萬計,焚廬舍而去。同華節度周智光以兵追擊于澄城,破賊萬計。

十月,關内副元帥郭子儀、先鋒白元光合迴紇軍擊吐蕃之衆於靈臺縣之西原,斬首五萬級,俘獲人畜,凡二百里不絶。

大曆二年九月,吐蕃寇靈州,進寇涇州,副元帥郭子儀率兵三萬鎮涇陽。

十月,靈州破吐蕃二萬。

三年八月,吐蕃寇靈武,進寇邠州,邠寧節度馬璘破二萬衆[4]。

九月,靈州將白元光破吐蕃二萬於靈武。

是月,郭子儀破吐蕃六萬餘衆於靈州。

十二月,劍南西川破吐蕃萬餘衆。

八年十月,吐蕃寇涇、邠等州,副元帥郭子儀遣先鋒將渾瑊與吐蕃戰于宜祿,不利,村墅居人爲吐蕃驅掠去者凡千餘人。是夜,瑊收合散卒襲賊營,會涇原節度使馬璘又襲賊輜重,殺賊凡數千人,賊遂潰。

十年正月,劍南西川節度使崔寧奏:破吐蕃數萬於西川,斬首萬級,擒生數千,獲

馬牛數千頭匹。

十一年正月，崔寧上言：大破吐蕃故洪等四節度，兼突厥、吐渾、氐、蠻、羌、黨項等二十餘萬衆，斬首萬餘級，生擒首領一千三百五十人，獻功闕下。

十二年十二月，崔寧奏：於西山大破三路及攻南吐蕃十萬餘衆，斬首八千，生擒九百人。

十三年四月，吐蕃寇靈州，朔方留後常謙光擊敗之[5]。

德宗以大曆十四年五月即位，十月，吐蕃率南蠻衆十萬來寇。一入茂州，過汶川及灌口；一入扶文，過方維、白壩山[6]；一自黎雅，過邛崍關[7]，連陷郡邑，乃發禁兵四千人及幽州兵五千人同討，大破之。

貞元二年十月，鳳翔節度使李晟以吐蕃侵軼，遣兵襲其摧沙壁[8]，大破之，焚其儲積，斬蕃酋扈屈律悉蒙等七人，傳首京師。

五年十月，劍南節度使韋皋遣將王有道等，與東蠻兩林苴那時、勿鄧夢衝等帥兵於故巂州臺登北谷[9]，大破吐蕃青海、臘城二節度，殺其大兵馬使乞臧遮遮[10]、悉多楊朱，斬首二千餘級，其投崖谷赴水死者不可勝數[11]，生擒籠官四十五人，收獲器械一萬餘事，馬牛羊一萬餘頭匹。遮遮者，吐蕃之驍勇者也，或云尙結贊之子，頻爲邊患。自其死也，官軍所攻城柵，無不降下，蕃衆日卻，數年間盡復巂州之舊境也[12]。

八年十一月，山南西道節度嚴震擊破吐蕃於芳州及黑水堡，焚其積聚，并獻首虜。

九年四月，劍南西川節度韋皋遣兵出西山，破吐蕃峨和城、定廉城、通鶴軍，凡平堡五十餘所，獲首虜、器械、旗幟、牛馬，獻於闕下。

十年六月，韋皋奏：西山峨和城擊破吐蕃三萬，又出兵黎雅，以拔雲南，收吐蕃柵城[13]，斬首三千八百級，生虜及降吐蕃二百四十人，得其器械、牛馬。

十一年四月，幽州節度劉濟奏：大破奚王啜剌等六萬餘衆。

十二年三月，韋皋奏：收降蠻七千戶，得吐蕃所賜金字告身五十五片。

十三年五月，吐蕃於劍南山[14]、馬嶺三處開路[15]，進軍逼臺登城，巂州刺史曹高任率領諸軍將士[16]，并東蠻子弟大破之，生擒大籠官七人，陣上殺獲三百餘人，被刀箭傷者不可勝數，收獲馬畜五百餘頭匹，器械二千餘事。

十四年十月，夏州節度使韓全義破吐蕃於鹽州西北。

十七年九月，西川韋皋奏大破吐蕃於維州，擒其相論莽熱來獻(賜崇仁里宅以居之)。初，吐蕃寇靈朔，陷麟州，詔韋皋出兵成都西山，以紓北邊。皋遂使鎮靜軍使陳洎等統三萬人出三奇路[17]，威戎軍兵馬使崔堯臣率兵一千出龍谿石門路南[18]，維州保州兵馬使仇冕并保霸兩州刺史董振等，率兵二千進逼吐蕃維州城中，北路兵馬使邢玼并諸州刺史董懷愕等率兵四千進攻吐蕃棲鷄老翁等城，都將高倜、王天俊等率兵二千進逼故松州[19]，隴東路兵馬使元膺并諸州郝宗等復分兵八千出南道雅[20]、邛、黎、巂

路。又令邛州鎮南軍使御史大夫韋良金發鎮兵一千三百進軍[21]，雅州經略使路惟明，與三部落主趙日進等，率兵三千進攻吐蕃逋租、偏松等城，黎州經略使王有道率三部落主郝全信等兵二千過大渡河，深入吐蕃界，嶲州經略使陳孝陽與行營兵馬使何大海、韋義等，及磨些蠻三部落主苴那時等[22]，率兵四千進攻昆明諾濟城。自八月至于十二月，累破十六萬衆，拔其七城、五軍鎮，受降三千餘戶[23]，擒生口六千餘人，斬首一萬餘級，遂進圍維州。救軍再至，轉戰千餘里，吐蕃連敗[24]，靈、朔之寇引衆南下。於是贊普遣莽熱以內大相兼東境五道節度兵馬使[25]、都統群牧大使，率雜虜十萬衆來解維州之圍。王師萬餘衆據險設伏以待之，先以一千人挑戰。莽熱見我師之少也，悉衆來追，入于伏中。諸將四面疾擊，遂擒莽熱，虜衆大潰。

憲宗元和四年八月，安南都護張舟奏[26]：破環王國僞號驩愛州都統三萬餘人，及獲王子五十九人，器械、戰象等稱之。

十三年十月，靈武奏：於定遠城破吐蕃三萬人，殺戮二千人，獲羊馬甚衆。

是月，平涼鎮遏使郝玼破三萬餘衆，收復原州城，獲羊馬不知其數。夏州節度使田縉於靈武亦破三千餘人。

十一月，夏州奏破吐蕃五萬，靈武奏破吐蕃長樂州羅城，焚其屋宇、器械。西川節度王播攻拔峨和、棲鷄等城。

十四年十月，靈武奏：大將史奉敬大破吐蕃於鹽州城下。

穆宗以元和十五年正月即位，十月，吐蕃寇涇州，命右軍中尉梁守謙充左右神策、京西京北行營都監，統神策兵四千人[27]，幷發八鎮全軍往討之。

十一月，夏州節度使李祐奏：准詔自領兵赴長澤鎮討吐蕃。靈武節度使李聽奏[28]：自領兵赴長樂州討吐蕃。

長慶元年六月，吐蕃犯青塞堡，以國家與迴鶻和親故也，鹽州刺史李文悅發兵擊退之。

二年七月，靈武節度使李進誠上言：於鹽州界追殺吐蕃三百餘人。

文宗太和三年十二月，南蠻逼戎州，遣使起荆南、鄂、岳、湘、鄧、陳、許等道兵擊之。

是月，邛州爲蠻所陷，以右領軍大將軍董重質充西川監討蠻使，又命中使往太原、鳳翔宣取兵馬赴西川。己丑，內出陌刀七百口、錐突七百具[29]，遞西川。（是月蠻軍抽退[30]。）

四年四月，幽州節度使李載義上言：今月三日發兵入奚界，殺奚賊五千餘人，生擒刺史縣令大將首領等二百七十三人。

武宗會昌二年二月，迴鶻寇天德，以振武麟勝節度劉沔爲河東節度，以太原之師討之。

八月,迴鶻烏介可汗過天德,至把頭峰北,俘掠雲朔北川[31]。乃徵發許、蔡、汴、滑等六鎮之師,以劉沔爲迴鶻南面招討使,以張仲武爲迴鶻東面招討使,以李思忠爲河西黨項都將、回鶻西南面招討使,皆會軍於太原。又詔太原起室韋、沙陀三部落吐渾諸部,委石雄爲前鋒,易定兵千人守大同軍,契苾通、何清朝[32]、鎮沙陀吐渾六千騎赴天德,李思忠率回鶻[33]、黨項之師屯于大柵。

三年二月,劉沔奏:“諸將大破回鶻於殺胡山,已迎得太和公主,其烏介可汗被瘡而走,方議收擒次[34]。”制曰:“其回鶻既已破滅,義在剪除,宜令諸道兵馬便同進討。”是時,回鶻有赤心宰相一族,東逼漁陽,張仲武乃與從弟公素率其部下勁兵三萬人大破之,收其侯王貴族千餘人,降三萬餘人,獲牛馬[35]、橐駝、旃牆、罽幕不可勝計[36]。尋遣從事李周瞳、牙門將國從玘相次獻捷。先是,奚、契丹皆有迴鶻監護,使督以歲貢,且爲漢諜事。至是,仲武遣裨將石公緒等諭意[37],凡戮八百餘人。又迴鶻初遣宣門將軍等四十七人來偵,欲毆雜虜,遂逗留其使,緩彼師期,人馬病死,竟不遣之。迴鶻烏介可汗既敗,近邊乃依康居求活,盡從餘種寄託于黑車子。仲武繇是威加北狄,又繼以詞旨諭其諸戎。黑車子後殺烏介可汗。

宣宗大中元年春,幽州大破奚衆。

懿宗咸通五年四月,南蠻寇邕管,以秦州經略使高駢率禁軍五千赴邕管,會諸道之師討之,尋以駢爲安南都護。

六年秋,高駢自海門進軍破蠻軍,收復安南府。先是,李琢爲安南都護,虐,賊夷獠人多怨叛,遂結蠻軍合勢攻安南[38],陷之。累命將帥,未能收復。及駢至,合五管之兵,期年之內,招懷谿洞,誅其首惡,一戰而蠻卒遁去,收復交州郡邑。

十年十一月,南詔蠻驃信綽晉龍率衆二十萬寇巂州,定方軍節度都頭安再榮守清溪關,爲賊所攻。再榮退保大渡河北,去清溪關二百里,隔水相射,凡九日八夜。定邊軍節度使竇滂勒兵拒之。

十二月,驃信遣清平官十餘人來僞和,與竇滂語次,蠻軍舩栰競渡,忠武、武寧軍兵士結陣抗之,接戰自午及申,蠻軍稍卻。竇滂懼,自縊于帳中,徐州將苗全緒解之,謂滂曰:“都統何至於是,但安心。全緒與再榮、弘節等血戰取勝。”全緒三人率兵而出,滂乃單騎宵遁。其夜,蠻軍營於山下,全緒等謀曰:“彼衆我寡,若明日對陣,吾屬盡矣。可夜擊之,令其軍亂,我自解去。”忠武、武寧之師乃夜入蠻軍。弓弩亂發,蠻衆大駭,全緒等三將保軍而去。蠻軍乘勝進攻西川城。朝廷以顏慶復爲大渡河制置劍南應接節度使,宋威爲行營都知兵馬使,將兵數萬,與忠武、武寧之師合,與蠻軍戰于漢州之毗橋,大捷,解西川之圍。明日,蠻軍遁走,西川平。

僖宗乾符元年冬,南詔蠻寇西蜀,詔河東、河西、山南西道、東川徵兵赴援。西川節度使高駢奏:“奉勑抽發長武、鄜州、河東等道兵士赴劍南行營者,伏以西川新軍、舊軍

差到已來，況蠻蜒小醜，必易枝梧。今以道路崎嶇，館驛窮困，更有軍頓，立見流移，所爲望一處完全，而百處俱破。且兵不在衆，而在於和。其左神策、長武鎮、鄜州[39]、河東所抽甲兵，人數不少，况備辦軍食，費損尤多。又緣三道藩鎮，盡振羌戎，邊鄙未寧，望不差發。如已在道路[40]，並請降勑勒迴。"詔答曰："蠻蜒如尙憑陵，固須倍兵禦敵；若已奔退，即要併力追擒，方籍北軍，助平南寇。其三處兵士，宜委高駢，候到蜀日，分布驅使，且務多多之辦，寧辭整整之師。其河東一千二百人，令竇滸不要差發。"時駢扞蠻已退，長武兵士竟至蜀而還。議者惜其勞費而虛邀出入之賞也。

後唐莊宗，初爲晉王，天祐十三年八月，契丹阿保機率諸部號稱百萬，自麟勝陷振武，長驅雲朔，北邊大擾。帝親赴援於代北，虜衆方退。

十八年十二月，契丹阿保機寇幽州，節度使李紹宏帥士固守，契丹引衆而南攻涿州，圍逼十餘日，陷之。契丹寇定州，王都遣使告急，御親軍赴之。

十九年正月甲午，帝御親軍五千進擊契丹。至新城南，探報契丹前鋒三千騎宿於新樂，渡沙河而南矣。帝令前鋒偵契丹所至，報云："渡沙河矣。"軍中相顧失色，咸欲釋鎮州之圍，班師于魏，以避契丹[41]，俟其還塞，再議進軍。諸將上言曰："今北戎舉國入寇，我師既寡，難與爭鋒。又聞汴賊內侵，鄴中危急，儻有差跌，吾何所歸？宜且旋師魏州，徐圖勝負。"帝曰："古者霸王舉事，自有天道。漢祖不亡於冒頓，周宣詎伏於玁狁？時事在吾，此於無患。且武德中突利、頡利二可汗率衆三十餘萬侵寇關內，高祖欲播棄長安，徙居樊鄧。文皇帝諫曰：'儉狁孔熾，作患中華，自古有之，非獨今也。周、漢並有玆患，未聞遷移都邑。霍去病，漢庭之將帥耳，猶且志滅匈奴。若聽臣微效，不數年之間，必係單于之頸。'自後頡利二可汗部落束身闕下，爲宿衛之人。今吾以數萬之衆，底定山東，張文禮廝僕小人，非吾所敵；阿保機潼（中勇切）酪賤類，唯利是求，犯難而來，其強易弱，一逢挫敗，奔走無路。爾曹輩但簏馬同行，看吾破賊。"帝乃率鐵騎五千，精甲曜日，至新城。比半出桑林，契丹萬餘騎遽見我軍，惶駭而退。帝乃分軍爲二廣乘之，躡數千里，獲其大將一人，即機之子，其衆益恐。時沙河冰薄，橋道甚狹，虜騎軍無行次，相踐而過，陷溺人馬。帝際脫追襲，宿于新樂。阿保機車帳方在定州，敗兵夜至，拔族而遁，保于望都。帝車次定州，王都迎謁，言詞懇切。是夜宿于開元寺。來日，帝引軍趨望都，契丹逆戰，帝身先騎士，馳擊數四，虜騎退而結陣，我徒兵陣於水次[42]。俄而，帝與李嗣昭躍馬交戰，賊騎大潰。俘斬數千級，獲其酋長數十，追擊至於易州，所獲氈車毳幕羊馬不可勝紀。時自正月朔，雪平地五尺，賊芻粟已竭，人馬踣死於積雪中，纍纍不絕。帝乘勝追襲，至幽州而還。（時獲賊中人言：阿保機之來[43]，蓋取信於王都。初，都說保機曰[44]："子父使我以情告王[45]，鎮州金城湯池，玉帛山積，燕姬趙女[46]，充牣其中，俟君一到，不屬佗人，如不時至，必爲晉人所有[47]。"保機躍馬務進，其妻曰："我有牛馬，娛樂西樓[48]，足可以榮育兒孫[49]，何更遠離鄉土？我聞晉人無敵[50]，

兵強天下。事一不測,後悔何追!"保機曰:"張文禮有金玉百萬[51],留待皇后,當率騎同取,非有他患。"遂傾部落而來[52]。既遇挫敗,狼狽而旋。保機繁王都責讓,自是不聽其謀[53]。妻亦讓保機曰:"聽狂口,貪貨財,稱其敗也[54]。"保機大慙。)

同光二年正月,契丹寇瓦橋關。以天平軍節度使李嗣源爲北面行營招討使[55],陝州留後霍彥威爲副,率軍討之。(是月,契丹還。)

五月,幽州上言:契丹阿保機將寇河朔。以滄州節度使李紹斌爲東北面招討使,以兖州節度使李紹欽爲副招討使,以宣徽使李紹宏爲招討都監,率大軍渡河而北。

十二月,契丹寇幽州,以宣武軍節度使李嗣源部署大軍北征[56]。

三年正月,李嗣源上言:於涿州東南殺敗契丹,生擒首領三十人,遣人告捷。是月,嗣源送所獲契丹俘囚首領衢多等八人[57],斬於應天門外。

明宗天成二年四月,幽州節度使趙德均令衙校常玉破奚於檀州,斬首百餘級,奪漢民四十,擒生奚二。

三年四月,定州王都作亂,求援於契丹,耶律德光遂陷平州,遣禿餒以騎五千援都於中山。北面行營招討使王晏球破之於曲陽[58],禿餒走保賊城。

六月,幽州趙德均奏:殺契丹百餘人於幽州之東,奪馬六百匹。是月,詔王晏球攻取定州,詔達怛及諸蕃東入契丹界,以張軍勢。

七月,契丹遣惕隱率七千騎救定州[59],招討使王晏球逆戰於唐河,大破之。幽州趙德均以生兵接於要路[60],生擒首領惕隱等五十餘人,接殺皆盡。契丹強盛僅三十年,雄據北戎,諸蕃鼠伏,屢爲邊患,漢兵常憚之,前後戰爭,罕得其利。是役也,曲陽之敗已失下騎;唐河之陣,兵號七千,潰敗之後,溝渠之溢[61],官軍襲殺,人不暇食。秋雨繼降,泥濘莫進,人饑馬乏,散投村落,所在村人,持白挺毆之。德均生兵接於要路,惟奇峰嶺北有棄馬潛遁脫者數十,餘無噍類。帝致書諭其本國,皇威大振。

是月,殿直崔處納押契丹僞平州刺史羽厥律以下一百七十人至,內十七人有骨肉識認,餘分於兩橋斬之。

閏八月,幽州趙德均獻俘於行闕,蕃將惕隱等五十人留於親衛,鮮卑六百人皆斬之。

四年二月,定州王都平,擒委餒及餘衆,斬之。自是契丹大挫,數年不敢窺邊。

十二月,靈武康福奏:方其渠北掩殺野利大虫兩族三百餘帳[62],牛羊二萬計。

長興元年四月,雲州奏:掩殺契丹、吐渾、突厥等,斬首級四十六,獲契丹副行首尼列以下十人,牛羊駝馬萬計。

三年正月,遣邠州節度使藥彥稠,靈武節度使康福等率步騎七千往方渠,鎮討黨項之叛命者。

二月,康福奏:賀蘭山下蕃部數百帳,順命者撫之,背叛者見除討次,所獲駝馬、牛

羊數千計。

是月，樂彦稠奏：誅黨項河埋三族，韋悉褒勒彊賴埋廝骨尾各一族，屈悉堡三族，計十族，得七百餘人，黑玉一團。

七月，靈武奏夏州黨項七百騎侵擾，當道出師逆戰，敗之，生擒首領以下五十騎，追至賀蘭山下，掩擊之。

末帝清泰元年七月己巳，迴鶻朝貢多爲河西雜虜剽掠，詔邠州節度使康福遣將軍牛知柔率禁兵援送至靈武，虜之爲患者，隨便討之。

十二月，北面招討使[63]、河東節度使石敬塘（晉高祖）送擒獲契丹首領來海金等至京師[64]。

二年，北面總管奏：雲州殺退契丹具籍報前軍，奪甲馬，又援送靈武軍衣。副都部署潘環言：至馬嶺，黨項殺牛族結集，遂殺獲首領阿磨而下五人，又獲撥相公族人馬，通路前進。

三年九月甲辰，北面行營都招討使張敬達奏："此月十五日，與契丹戰於太原城下，王師敗績。"時契丹主自率部族來援太原（時晉高祖起義），高行周、符彦卿率左右廂騎軍出鬭，蕃軍引退。巳時後，蕃軍復成列，張敬達、楊光遠、安蕃琦等陣於賊城西北，倚山横陣，諸將奮擊，蕃軍屢卻。至晡，我騎軍將移陣，蕃軍如山而進，王師大敗。詔遣侍衛步軍都指揮使符彦饒率兵屯河陽，詔范延光率兵繇青山路趨榆次，詔幽州趙德均繇飛狐路出賊軍後[65]，耀州防禦使潘環合防戎軍出慈隰[66]，以援張敬達。

晉高祖天福四年八月，西蕃寇邊，涇州節度使張彦澤獲其大首領野离王子羅蝦獨。

少帝天福九年，定州節度使馬全節戰契丹於北平，擒千餘人而斬之。

開運三年八月，李守貞奏：大軍至望都縣，相次至長城北，遇虜寇千餘騎，轉鬭四十里，斬蕃將解里相公。

漢高祖即位，稱天福十二年，鎮州先屯騎將白再榮奏：逐出虜將麻荅，復其城。

隱帝乾祐二年十一月，契丹入寇，前軍至貝州，陷高老鎮千餘家，乃西北至南宫堂陽，剽虜人畜，諸鎮守閉關自固。時高行周以重名鎮鄴，而諸屯戍甲兵雲布，帝慮行周年高，避事緩急，疏於應變。時周太祖爲樞密使，帝乃詔於内殿，謂之曰："國祚初基，先皇厭代，冲人嗣襲，政教未孚，而守貞之徒，連結方面，僞豎未誅，憂不暇食。卿受託孤之寄，率伐叛之師。俾其落角摧牙，夷兇盪寇，實卿之力也。樞機雖重，在朕面前，獫狁内侵，實憂境上。夫兵機不可預授，權道全在臨時，苟非良將主謀，安能卻敵？卿可更爲朕河朔之行，則予無北顧之憂矣。"對曰："臣受顧託之重，處將相之地，安敢憚於赴蹈？唯陛下指使。"帝曰："卿速撰行，無使虜塵滋蔓！"翌日，賜玉帶、名馬、金鞍、戎裝、器仗、雜綵、銀器，仍宣供奉官趙延希等二十人、殿直都知張盛等二十八人樞密院承

旨、張(闕名)等五人、前汾州刺史白文遇、隨州刺史康延詔、房州刺史李彥崇、均州刺史曹奉金、天文趙修已、醫官顧師珙等從行,仍令宣徽南院使王峻參與軍事[67]。(十二月,深、冀、易等州契丹退。)

是年,湖南上言:蠻寇賀州。遣大將徐進率兵援之[68],接戰於風陽山下,大敗蠻獠,斬首五千級。

周太祖廣順二年九月,鎮州何福進言:契丹寇深、冀。遣龍捷都指揮使劉成誨、兵馬監押綦延釗、本州衙內指揮使何繼筠率兵拒之,至武強縣,奪下老小千餘口,賊軍遁去。

三年二月,環州皇甫進、邠州析從阮各上言[69]:奉命率軍討慶州蕃部野鷄族。

世宗顯德元年五月,符彥卿上言:逐契丹過忻口北,殺蕃軍二千餘衆,大軍已還忻州,從官稱賀。

六年四月,大治舟師,以備北伐,分命諸將沿流設備,以前鄜州節度使田景咸爲淤口部署,以右神武統軍李洪信爲合流口部署,以前鳳翔節度使王晏爲益津關一路都部署,侍衛馬軍都指揮使韓令坤副焉,以侍衛馬步都虞候韓通爲陸路都部署,殿前都虞候石守信副焉。

五月,帝將收瓦橋關,以侍衛馬步都指揮使韓令坤爲霸州都部署,虎捷左廂主張鐸副焉;以滑州節度留後陳思讓爲雄州都部署,龍捷左廂主高懷德副焉,仍命各率部兵以戍焉。(餘見《帝王親征》及《功業》門[70]。)

恭帝即位初,北面兵馬都部署韓令坤奏:敗契丹五百騎於霸州北。

校勘記

[1]鹽川,原作"鹽州",據宋本改。

[2]人,原本脱,據宋本補。

[3]人,原作"大",據宋本改。

[4]二,原作"三",據宋本改。

[5]繫,宋本作"繫"。

[6]山,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均無此字。

[7]崍,原作"峽",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8]壁,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下》作"堡",當據改。

[9]登,原本脱,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補。

[10]遮遮,原本脱一"遮"字,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補。

[11]崖,原本、宋本並作"崔",據《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12]也,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無此字。

[13]柵城,宋本作"城柵",《舊唐書·吐蕃傳下》與原本同作"柵城"。

[14]劍南山，宋本、《新唐書・吐蕃傳下》作“劍山”，原本作“劍南”，《舊唐書・吐蕃傳下》作“劍南山”，今從《舊唐書》。

[15]嶺，原作“領”，據宋本、《新唐書・吐蕃傳下》、《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16]任，宋本、《新唐書・吐蕃傳下》作“仕”，原本、《舊唐書・吐蕃傳下》作“任”。

[17]統，原本脱，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補。又“三萬”，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下》“三”作“兵”。

[18]威戎軍，原作“威武軍”，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19]王天俊，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下》作“王巨俊”。

[20]道，原作“路”，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21]進軍，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吐蕃傳下》作“續進”。

[22]苴那時，原作“苴郡時”，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23]三千餘户，原本、宋本均作“三千餘人”，據《舊唐書・吐蕃傳下》改。

[24]敗，原本、宋本均脱，據《舊唐書・吐蕃傳下》補。

[25]使，原本、宋本均脱，據《舊唐書・吐蕃傳下》補。

[26]舟，原作“丹”，據宋本改。

[27]統，原本脱，據宋本補。

[28]聽，原作“聰”，據宋本改。

[29]具，宋本作“且”，據文意，當從原本。

[30]蠻，原作“也”，據宋本改。

[31]俘掠，宋本作“存掠”，原本作“薦掠”，均不通，據《册府元龜》卷九百九十四改。

[32]何朝清，原作“何請河”，據宋本改。

[33]率，原作“並”，據宋本改。

[34]擒次，原作“於殺”，據宋本改。

[35]獲，原作“户”，據宋本改。

[36]可，原本脱，據宋本補。

[37]裨，原作“神”，據宋本改。

[38]結蠻軍，原作“詔將軍”，據宋本改。

[39]鄰，原作“麟”，據宋本改。

[40]道路，原作“路道”，據宋本乙。

[41]避，宋本脱，當從原本。

[42]徒，原作“徙”，據宋本改。

[43]來，原本脱，據宋本補。

[44]機，原作“來”，據宋本改。

[45]告，原作“先”，據宋本改。

[46]燕，原作“機”，據宋本改。

[47]必，原作“燕”，據宋本改。

[48]欒,原作"必",據宋本改。

[49]以,原作"吹",據宋本改。

[50]無,原作"欒",據宋本改。

[51]有,原作"無",據宋本改。

[52]部,原作"有",據宋本改。

[53]是,原作"部",據宋本改。

[54]也,原作"是",據宋本改。

[55]李嗣源,宋本避諱作"王諱(明宗也,下同)"。

[56]嗣源,宋本避諱,原本補出。

[57]俘,宋本作"浮"。

[58]曲,原作"繇",據宋本改。

[59]楊,宋本作"惕"。

[60]要,原作"西",而下文作"要",據宋本改。

[61]溢,原作"益",據宋本改。

[62]其,宋本無此字。

[63]招討使,原作"討使使",據宋本改。

[64]敬塘,宋本避諱,原本補出。

[65]出賊軍後,原作"出軍賊後",據宋本改乙。

[66]慈,原作"磁",據宋本改。

[67]峻,原作"浚",據宋本改。

[68]蠻寇賀州遣大將軍,原作"蠻寇叛遣賀州大將軍",據宋本改乙。

[69]析從阮,原作"折從院",據宋本改。

[70]帝王親征,原本"帝王"二字在"功業"之前,據宋本乙。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八

外臣部(三十三)

備　禦

自昔至治之世,守在四夷,其後或干紀猾夏,侵敗王略。是用完其守備,險其走集,明其伍候,正其疆埸,所以遏外侮而備不虞,斯有國之令典也[1]。三代之際[2],狄難已作[3],降及秦漢,以迄於五代,或臣或叛,何常之有? 繇是繕治險固,率厲威武,御之以策略,懷之以恩信,連城積粟以守其要,材官長技不忘乎戰。制置之術,悉講乎便宜,羈縻之義,必酌乎故實。至於采外庭之嘉論,納群下之婉畫,話言可舉,永圖斯在。蓋夫桀驁荒獷,殊俗異類,得其善言,不足以爲喜,置之度外,允謂乎得宜。然而備豫之方,愼固之道,不可以不爲之慮矣。

周文王爲西伯,以殷王之命,命南仲爲將,率往築城於朔方[4],爲軍壘以禦北狄之難,故作《出車》之詩曰:"天子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玁狁于襄(襄,除也)"。

秦始皇已併天下,乃使蒙恬將三十萬衆,北逐戎狄,收河南,築長城,因地形用制險塞,起臨洮(屬隴西),至遼東,延袤萬餘里。於是渡河據陽山(五原西安陽縣北有陰山,陰山在河南,陽山在河北),逶蛇而北,暴師於外十餘年。

漢高祖二年十一月,繕治河上塞(秦北攻胡,築河上塞)。

六月,興關中卒,乘邊塞(乘,登也[5]。登而守之)。

十一年正月,詔曰:"代地居常山之北,與夷狄邊,趙乃從山南有之。趙數有胡寇,難以爲國,頗取山南太原之地,益屬代(少割以益之,不盡取也)。代之雲中以西爲雲中郡,則代受邊寇益少矣。王、相國、通侯、吏二千石擇可立爲代王者。"燕王綰、相國何等三十三人皆曰:"子常賢知溫良,請立以爲代王,都晉陽。"(一説都中都。又,文帝過太原,復晉陽中都。二歲,似遷都於中都也。)

文帝十四年冬,匈奴寇邊,殺北地都尉卬,遣三將軍軍隴西、北地、上郡,中尉周舍爲衛將軍,郎中令張武爲車騎將軍,軍渭北,車千乘[6],騎卒十萬人。帝親勞軍勒兵,申教令,賜吏卒,自欲征匈奴。群臣諫不聽,皇太后固要,帝乃止(要,脅也,哀痛祝誓之言)。於是以東陽侯張相如爲大將軍,建成侯董赫、內史欒布,皆爲將軍,擊匈奴,匈奴走。是時,太子家令晁錯上言兵事:"臣聞漢興以來,胡虜數入邊地,小入則小利,大入

則大利。高后時,再入隴西,攻城屠邑,敺略畜產(敺,與驅同)。其後復入隴西,殺吏卒,大寇盜。竊聞戰勝之威,民氣百倍(益奮厲也);敗兵之卒,沒世不復(永挫折也)。自高后以來,隴西三困於匈奴矣,民氣破傷,亡有勝意。今茲隴西之吏,賴社稷之神靈,奉陛下之明詔,和輯士卒,底厲其節(輯與集同,底與砥同),起破傷之民,以當乘勝之匈奴,用少擊衆,殺一王敗其衆,而法曰大有利。非隴西之民有勇怯,迺將吏之制巧拙異也。故兵法曰:'有必勝之將,無必勝之民。'繇此觀之,安邊境,立功名,在於良將,不可不擇也。臣又聞:用兵臨戰,合刃之急者三(合刃,謂交兵):一曰得地形,二曰卒服習,三曰器用利。兵法:丈五之溝,漸車之水(漸,讀曰㦮,謂浸也),山林積石,經川丘阜(經川,常流之水也。大陸曰阜)。屮木所在(屮,古草字),此步兵之地也,車騎二不當一。土山丘陵,曼衍相屬(曼衍,猶聯延也。屬,續也),平原曠野[7],此車騎之地也,步兵十不當一。平陵相遠[8],川谷居間,仰高臨下,此弓弩之地也,短兵百不當一。兩陳相近,平地淺屮,可前可後,此長戟之地也,劍楯三不當一。萑葦竹簫(萑,薍也。葦,葭也。簫,蒿也),艸木蒙籠,支葉茂接,此矛鋋之地也,長戟二不當一。曲道相伏,險阸相薄,此劍楯之地也,弓弩三不當一。士不選練,卒不服習,起居不精,動靜不集(集,齊也),趨利弗及,避難不畢,前擊後解,金鼓之指相失[9],此不習勤卒之禍也,百不當十。兵不完利,與空手同;甲不堅密,與袒裼同;弩不可以及遠,與短兵同;射不能中,與亡矢同;中不能入,與亡鏃同。此將不省兵之禍也,五不當一。故兵法曰:'器械不利,以其卒予敵也;卒不可用,以其將予敵也;將不知兵,以其主予敵也;君不擇將,以其國予敵也。四者,兵之至要也。'臣又聞:小大異形,強弱異勢,險易異備。夫卑身以事強,小國之形也。合小以攻大,敵國之形也(彼我均,不能相勝,則須連結外援[10],共制之也)。以蠻夷攻蠻夷,中國之形也(不煩華夏之兵,使其同類自相攻擊也[11])。今匈奴地形技藝與中國異[12],上下山阪,出入溪澗,中國之馬弗與也(與,猶如也[13]);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仄,古側字),中國之騎弗與也;風雨罷勞,饑渴不困,中國之人弗與也。此匈奴之長技也。若夫平原易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勁弩長戟,射疏及遠,則匈奴之弓弗能格也;堅甲利刃,長短相雜,遊弩往來,什五俱前(伍人爲伍,二伍爲什),則匈奴之兵弗能當也;材官騶發[14],矢道同的(騶,謂矢之善者也。材官,有材力者。騶發,騶矢以射也[15],工矢善,故中則同的),則匈奴之革笥木薦弗能支也(革笥,以皮作如札,鎧者被之。木薦,以木枝作,如楯);下馬地鬬,劍戟相接,去就相薄,則匈奴之足弗能給也。此中國之長技也。以此觀之,匈奴之長技三,中國之長技五。陛下又興數十萬之師,以誅數萬之匈奴,衆寡之計,以一擊十之術也。雖然,兵,凶器;戰,危事。以大爲小,以強爲弱,在俛仰之間耳。夫以人之死爭勝,跌而不振,則悔之亡及也。帝王之道,出於萬全,今降胡、義渠、蠻夷之屬來歸義者,其衆數千。飲食長技與匈奴同,可賜之堅甲、絮衣、勁弓、利矢,益以邊郡之良騎,令明將能知其習俗、和輯其心者,以陛下之明

約將之，即有險阻，以此當之；平地通道，則以輕車材官制之。兩軍相當，表裏各用其長技，衡加之以衆，此萬全之術也。《傳》曰：'狂夫之言，而明主擇焉。'臣錯愚陋，昧死上狂言，唯陛下財擇（財與裁同）。"文帝嘉之，乃賜錯璽書寵答焉，曰："皇帝問太子家令，上書言兵體三章聞之（三者，得地形、卒服習、器用利）。書言'狂夫之言而明主擇焉'，今則不然，言者不狂，而擇者不明，國之大患，故在於此。使夫不明擇於不狂，是以萬聽而萬不當也。"錯復言守邊備塞、勸農立本，當世急務二事，曰："臣聞秦時北攻胡貉，築塞河上；南攻楊粤，置戍卒焉。其起兵而攻胡、粤者，非以衛邊地而救民死也；貪戾而欲廣大也，故功未立而天下亂。且夫起兵而不知其勢，戰則爲人禽，屯則卒積死。夫胡貉之地，積陰之處也，木皮三寸，冰厚六尺，食肉而飲酪，其人密理，鳥獸毳毛（密理，謂其肌肉也。毳，細毛也），其性能寒。楊粤之地，少陰多陽，其人疏理，鳥獸希毛，其性能暑。秦之戍卒不能其水土，戍者死於邊，輸者僨於道。秦民見行，如往棄市，因以讁發之，名曰'讁戍'。先發吏有讁及贅婿、賈人[16]，後以嘗有市籍者[17]，又後以大父母、父母嘗有市籍者，後入閭，取其左（閭者，門也，居閭之左，一切皆發之）。發之不順，行者深怨，有背畔之心。凡民守戰，至死而不降北者，以計爲之也（北，謂敗退）。故戰勝守固，則有拜爵之賞；攻城屠邑，則得其財鹵以富家室，故能使其衆蒙矢石，赴湯火（蒙，冒犯也），視死如生。今秦之發卒也，有萬死之害，而亡銖兩之報，死事之後，不得一算之復。天下明知禍烈及己也。陳勝行戍[18]，至於大澤，爲天下先倡，天下從之如流水者，秦以威劫而行之之敝也。胡人衣食之業，不著於地，其勢易以擾亂邊境。何以明之？胡人食肉飲酪，衣皮毛，非有城郭田宅之歸，居如飛鳥走獸於壙埜[19]（埜，古野字），美草甘水則止，草盡水竭則移。以是觀之，往來轉徙，時至時去。此胡人之生業，而中國之所離南畮也[20]。今使胡人數處轉牧，行獵於塞下，或當燕、代，或當上郡、北地、隴西，以候備塞之卒，卒少則入。陛下不救，則邊民絶望而有降敵之心。救之，少發則不足；多發，遠縣纔至，則胡又已去。聚而不罷，爲費甚大，罷之則復入。如此連年，則中國貧苦，而民不安矣。陛下幸憂邊境，遣將吏發卒以治塞，甚大惠也[21]。然今遠方之卒守塞，一歲而更（更，謂易代也，音庚），不知胡人之能。不如選常居者，家室田作，且以備之。以便爲之高城深塹，具藺石，布渠答（渠答，鐵蒺藜也。藺石，城上雷石也。雷，来内切），復爲一城，其内城間百五十步。要害之處，通川之道，調立城邑，毋下千家（調，爲算度之也，摠計城邑之中，令有千家以上也。調，音徒釣切[22]），爲中周虎落（虎落，外藩也，若今竹虎落也，以竹篾相連遮落之[23]）。先爲室屋，具田器，廼募辠人及免徒復作[24]，令居之；不足，募以丁奴婢贖辠，及輸奴婢欲以拜爵者。不足，廼募民之欲往者。皆賜高爵，復其家（復，音方目反），予冬夏衣、廩食，能自給而止（初徙之時，縣官且廩給其衣食，後能自供贍乃止也）。郡縣之民得買其爵[25]，以自增至卿（文帝時二十等爵内無有卿名，蓋謂其等給同列卿者也）。其亡夫若妻者，縣官買予之。人情非有匹敵，不能久

安其處。塞下之民,祿利不厚,不可使久居危難之地。胡人入驅而能止其所其所驅者[26],以其半予之(言胡人入而寇,驅略漢人及畜產,而它人能止,得其所驅者,令其本主以半賞之),縣官爲贖(謂官爲備價贖之)其民。如是則邑里相救助,赴胡不避死。非以德上也(言非以此事欲立德義於主上也),欲全親戚而利其財也。此與東方之戍卒不習地勢而心畏胡者,功相萬也(東方諸郡民不習戰鬭當戍邊者也)。以陛下之時,徙民實邊,使遠方亡屯戍之事,塞下之民,父子相保,亡係虜之患,利施後世,名稱聖明,其與秦之行怨民,相去遠矣(言發怨恨之人使戍役也)。"上從其言,募民徙塞下。錯復言:"陛下幸募民相徙,以實塞下,使屯戍之事益省,輸將之費益寡(將,送也,資也),甚大惠也。下吏誠能稱厚惠,奉明法(稱,副也),存恤所徙之老弱,善遇其壯士,和輯其心而勿侵刻(輯與集同),使先至者安樂而不思故鄉,則貧民相募而勸往矣。臣聞古之徙遠方以實廣虛也(所以充實寬廣空虛之地),相其陰陽之和,嘗其泉水之味,審其土地之宜,觀其草木之饒,然後營邑立城,制里割宅,通田作之道,正阡陌之界,先爲築室,家有一堂二內,門戶之閉(二內,二房也),置器物焉。民至有居,作有所用,此民所以輕去故鄉而勸之新邑也(之,往也)。爲置醫巫,以救疾病;以脩祭祀,男女有昏(昏謂昏因配合也);生死相恤,墳墓相從;種樹畜長(畜長,六禽也。種樹謂桑果之屬。長,音竹兩切),室屋完安。此所以使民樂其處而有長居之心也。臣又聞古之制邊縣以備敵也,使五家爲伍,伍有長;十長一里,里有假士;四里一連,連有假伍伯;十連一邑,邑有假侯,皆擇其邑之賢材有護(有保護之能者),習地形,知民心者,居則習民於射法,出則教民於應敵[27]。故卒伍成於內,則軍正定於外。服習以成,勿令遷徙(各守其業也)。幼則同遊,長則共事。夜戰聲相知,則足以相救,晝戰目相見,則足以相識;驩愛之心,足以相死。如此而勸以厚賞,威以重罰,則前死不還踵矣。所徙之民,非壯有材力,但費衣糧,不可用也;雖有材力,不得良吏,猶亡功也。陛下絕匈奴不與和親,臣竊意其冬來南也,一大治,則終身創矣。欲立威者,始於折膠(秋氣至,膠可折,弓弩可用,匈奴常以爲候而出軍),來而不能困,使得氣去(使其守勝逵志而去),後未易服也。愚臣亡識,唯陛下財察。"

後元六年冬,匈奴三萬騎入上郡,三萬騎入雲中。以中大夫令免爲車騎將軍,屯飛狐(中大夫,官名,其人姓令,名免耳。此諸將軍下至徐厲皆書姓,而徐廣以爲"中大夫令"是官名,此說非也。據《百官表》,景帝初,改衛尉中大夫令,文帝時無此官,而中大夫是郎中令屬官,秩比二千石。飛狐在代郡),故楚相蘇意爲將軍,屯句注(山險名也,在鴈門陰館。句音章句之句)。將軍張武,屯北地。河內太守周亞夫爲將軍,次細柳。(在長安西北。又曰長安、細柳倉在渭北近右微。又曰在昆明地,南京有柳市,是也。一宿曰宿,再宿曰信,過爲次。《匈奴傳》云:"置三將軍長安西。"細柳,謂北棘門霸上,此則細柳又在渭北。)宗正劉禮爲將軍,次霸上,祝茲侯徐厲爲將軍,次棘門(在長安北,

秦時宫門也。《三輔黄圖》:棘門在横門外也),以備胡。

武帝元光二年十月,匈奴請和親,上下其議(下,音胡駕切[28])。大行王恢,燕人,數爲邊吏,習故事,議曰:"漢與匈奴和親,率不過數歲即背約,不如勿許,舉兵擊之。"御史大夫韓安國曰:"千里而戰,即兵不獲利。今匈奴負戎馬足,懷鳥獸心(負,恃也),遷徙鳥集,難得而制。得其地不足爲廣,有其衆不足爲強,自上古弗屬(不内屬於中國)。漢數千里爭利,則人馬罷(罷,讀曰疲),虜以全制其敝,勢必危殆。臣故以爲不如和親。"群臣議多附安國,於是帝許和親。明年,鴈門馬邑豪聶壹(豪,酋帥也)因大行王恢言:"匈奴初和親,親信邊,可誘以利致之,伏兵襲擊,必破之道也。"帝廼召問公卿曰:"朕飾子女以配單于,幣帛文錦,賂之甚厚。單于待命加嫚,侵盜無已,邊竟數驚,朕甚閔之(竟,讀曰境,其下亦同)。今欲舉兵攻之,何如?"大行恢曰:"陛下雖未言,臣固願效之(效[29],致也,致其計)。臣聞全代之時(代未分之時也,六國之時,全代爲一國[30],尚能以擊匈奴,況今加以之大乎[31]),北有強胡之敵,内連中國之兵,然尚得養老長幼,種樹以時,倉廩常實(樹,殖也),匈奴不輕侵也。今以陛下之威,海内爲一,天下同任(任,事也),又遣子弟乘邊守塞(乘,登也,登其城而備守也),轉粟輓輸,以爲之備(輓,引車也,音晚)。然匈奴侵盜不已者,無它,以不恐之故耳(不千威令恐懼也[32])。臣竊以爲擊之便。"御史大夫安國曰:"不然。臣聞高皇帝嘗圍於平城,匈奴至者,投鞍高如城者數所(解脱其馬,示閑暇也。按積其鞍若營壘也)。平城之饑,七日不食,天下歌之。及解圍反位,而無忿怒之心。夫聖人,以天下爲度者也(言當隨天下人心而寬大其度量也),不以己私怒傷天下之功,故乃遣劉敬奉金千斤以結和親,至今爲五世利。孝文皇帝又嘗一擁天下之精兵,聚之廣武常谿(廣武,鴈門縣,常,谿名),然無尺寸之功,而天下黔首無不憂者。孝文寤於兵之不可宿(宿,久留也[33]),故復合和親之約。此二聖之迹,足以爲效矣。臣竊以爲勿擊便。"恢曰:"不然。臣聞五帝不相襲禮,三王不相復樂(襲,因也。復,重也。復,音扶且切)。非故相反也,各因世宜也[34]。且高皇帝身被堅執鋭,冒霧露[35],沐霜雪,行幾十年(幾,近也,音巨旅切),所以不報平城之怨者,非力不能,所以休天下之心也。今邊境數驚,士卒傷死,中國槥車相望(槥,小棺也,從軍死者以槥送致其喪[36]。載槥之車,相望於道,言其多也。槥音衛),此仁人所隱也(隱,痛也)。臣故曰擊之便。"安國曰:"不然。臣聞利不十者不易業,功不百者不變常。是以古之人君,謀事必就祖,發政必占語,重作事也。(祖,祖廟也。占,問也。重,猶難之也。)且自三代之盛,夷狄不與正朔、服色(與,讀曰豫),非威不能制,強弗能服也,以爲遠方絶地,不牧之民,不足煩中國也。(不牧,謂不可牧養也。)且匈奴,輕疾悍亟之兵也(悍,勇也。亟,急也,音屈力切),至如猋風,去如收電(猋,疾風也。音必遥切),畜牧爲業,弧弓射獵(以木曰弧,以角曰弓),逐獸隨草,居處無常,難得而制。今使邊郡久廢耕織,以支胡之常事,其勢不相權也(輕重不等也),臣故曰勿擊便。"恢曰:

“不然。臣聞鳳鳥乘於風,聖人因於時。昔秦繆公都雍(繆,讀與穆同),地方三百里,時宜之變,攻取西戎,辟地千里,并國十四(辟讀曰闢胡[37],下亦同),隴西、北地是也[38]。及後[39],蒙恬爲秦侵胡,辟數千里,以河爲竟(竟讀曰境),累石爲城,樹榆爲塞(塞上種榆也),匈奴不敢飲馬於河,置烽燧然後敢牧馬[40](燧[41],古燧字[42])。夫匈奴,獨可以威服,不可以仁畜也。今以中國之盛,萬倍之資,遣百分之一以攻匈奴,辟猶以強弩射且潰之癰也,必不留行矣(留,止也,言無所礙也)。若是,則北發月氏可得而臣也(發,猶徵召也,言威聲之盛,北自月氏以來[43],皆可徵召而爲臣也。氏,讀曰支[44]),臣故曰擊之便。”安國曰:“不然。臣聞用兵者以飽待饑,正治以待其亂[45],定舍以待勞(舍,止息也),故接兵覆衆,伐國墮城(覆,敗也。墮,毁也。言兵與敵接則敗其衆[46],所伐之國則毁其城也。覆,音芳目切[47]。墮,音火規切),常坐而沒敵國[48],此聖人之兵也。且臣聞之:衝風之衰,不能起毛羽(衝風,疾風之衝突者也),強弩之末,力不能入魯縞(縞,素也[49]。曲阜之地,俗善作之,尤爲輕細[50],故以取喻也)。夫盛之有衰,猶朝之必莫也。今將卷甲輕舉,深入長敺,難以爲功(敺與驅同)。從行則迫,衡行則中絕(從,音子容反。衡猶横也[51]),疾則糧乏,徐則後利(後利,謂不及於利[52])。不至千里,人馬乏食,兵法曰‘遺人獲也’(言以軍遺敵人,令其虜獲也。遺音弋季反)。意者有它繆巧可以禽之,則臣不知也。不然,則未見深入之利也,臣故曰勿擊便。”恢曰:“不然。夫草木遭霜者不可以風過,清水明鏡不可以形逃,通方之士不可以文亂(方,道也)。今臣言擊之者,固非發而深入也,將順因單于之欲,誘而致之邊,吾選梟騎壯士,陰伏而處以爲之備,審遮險阻以爲其戒。吾勢以定,或營其左,或營其右,或當其前,或絕其後,單于可禽,百全必取。”帝曰:“善。”迺從恢議。是年,主父偃上書闕下,朝奏召入見,所言九事:其一事諫伐匈奴,曰:“臣聞明主不惡切諫以博觀,忠臣不避重誅以直諫,是故事無遺策而功流萬世。今不敢隱忠避死,以效愚計,願陛下幸赦而少察之。《司馬法》曰:‘國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平,忘戰必危。’(司馬穰苴善用兵,著書言兵法,謂之《司馬法》。一説:司馬,古主兵之官,有軍陳用兵之法[53]。)天下既平,天子大愷(大愷,《周禮》還師振旅之樂也),春蒐秋獮。諸侯春振旅,秋治兵,所不忘戰也。(春爲陽中,其行木也,秋爲陰中,其行金也[54]。金木[55],兵器所資,故於此時蒐獮治兵也。蒐,蒐索也,取不孕者。獮,應殺氣也。振,整;旅,衆也。)且怒者,逆德也;兵,凶器也;争者,末節也。古之人君一怒,必伏尸流血,故聖王重行之(重,難也[56]),夫務戰勝,窮武事,未有不悔者也。昔秦皇帝任戰勝之威,蠶食天下,并吞戰國,海内爲一,功齊三代。務時不休,欲攻匈奴,李斯諫曰:‘不可。夫匈奴無城郭之居、委積之守,遷徙鳥舉,難得而制。輕兵深入,糧食必絕;運糧以行,重不及事。得其地不足以爲利,得其民不可調而守也(不可和調也)。勝必棄之,非民父母,靡獘中國,甘心匈奴(靡,散也),非完計也。’秦皇帝不聽,遂使蒙恬將兵而攻胡,卻地千里,以河爲境。地固澤鹵,不生五穀(地多沮澤而鹹

鹵），然後發天下丁男以守北河。暴兵露師十有餘年，死者不可勝數，終不能踰河而北。是豈人衆之不足，兵革之不備哉？其勢不可也。又使天下飛芻輓粟（車載芻藁，令其疾至，故曰飛芻也。輓，謂車船也[57]），起於黄、腄、瑯琊負海之郡，轉輸北河（黄、腄，二縣名也，並在東萊。言自東萊及瑯琊緣海諸郡，皆令轉輸至北河也），率三十鍾而致一石（六斛四斗爲鍾，計其道路所費，凡用百九十二斛，乃得一石）。男子疾耕不足於糧餉，女子紡織不足於帷幕。百姓靡獘，狐寡老弱不能相養，道死者相望（道死，謂死於路也），蓋天下始叛也。及至高皇帝定天下，略地於邊，聞匈奴聚代谷之外，而欲擊之。御史成諫曰：'不可。夫匈奴獸聚而鳥散，從之如搏景（搏，擊也，搏人之陰景[58]，言不可得也）。今以陛下盛德攻匈奴，臣竊危之。'高帝不聽，遂至代谷，有平城之圍。高帝悔之，廼使劉敬往結和親，然後天下亡干戈之事。故兵法曰：'興師十萬，日費千金。'秦常積衆數十萬人，雖有覆軍殺將，係虜單于，適足以結怨深讎，不足以償天下之費[59]。夫匈奴行盜侵敺，所以爲業，天性固然（來侵邊境而敺略人畜也）。上自虞夏殷周，固不程督（程，課也。督，視責也），禽獸畜之，不比爲人。夫不上觀虞夏殷周之統，而下循近世之失，此臣之所以大恐，百姓所以疾苦也。且夫兵久則變生，事苦則慮易（言思慮變易，失其常也）。使邊境之民，靡獘愁苦，將吏相疑而外市（與外國交求己利，若章邯之北也），故尉佗、章邯得成其私（佗音徒何切）。而秦政不行，權分二子[60]，此得失之效也。故《周書》曰：'安危在出令，存亡在所用（《周書》者，本《尚書》之餘也）。'願陛下熟計之。"

五年夏，發巴蜀治南夷道，又發卒萬人治鴈門阻險（所以爲固門，止匈奴之寇也）。

六年秋，匈奴盜邊，遣將軍韓安國屯漁陽。

元朔二年，取匈奴河南地，築朔方，復繕故秦時蒙恬所爲塞，因河而爲固。

三年春，罷滄海郡。秋，罷西南夷，城朔方。元光中，公孫弘爲博士，時方通西南夷，巴蜀苦之。詔使弘視焉，還奏事，盛毀西南夷無所用，帝不聽。至是，弘爲御史大夫數諫，以爲罷獘中國以奉無用之地，願罷之。於是帝使侍詔朱買臣等難弘置朔方之便，發十策，弘不得一，廼謝曰："山東鄙人，不知其便，若是，願陛下罷西南夷滄海，專奉朔方。"

元狩四年，遣驃騎將軍霍去病擊破匈奴左地，因徙烏桓、上谷、漁陽、右北平、遼東五郡塞外，爲漢偵察匈奴動靜，其大人歲一朝見。於是始置護烏桓校尉，秩二千石，擁節監領之，使不得與匈奴交通。

五年三月，徙天下姦滑吏民於邊。

元鼎六年秋，遣浮沮將軍公孫賀出九原（浮沮，井名，在匈奴中，去九原二千里），匈河將軍趙破奴出令居（匈河，水名，在匈奴中，去令居千里），皆二千餘里，不見虜而還。廼分武威、酒泉地，置張掖、燉煌郡，徙民目實之[61]。

元封四年秋,匈奴寇邊,遣拔胡將軍郭昌屯朔方。

太初元年五月,遣因杅將軍公孫敖築塞外受降城。

三年,句黎胡單于立,四月,漢使光祿勳徐自爲出五原塞數百里,遠自千里,築城障列亭至盧朐(盧朐,山名也,朐音劬),而使游擊將軍韓說、長平侯衛伉屯其旁[62](説,讀曰悦。伉音杭,即衛青子)。使強弩都尉路博德築居延澤上。

天漢元年秋,發謫戍屯五原。

昭帝始元二年冬,發習戰射士詣朔方。

元鳳五年六月,發三輔及郡國惡少年吏有告劾亡者屯遼東(惡少年,謂無賴子弟也。告者,爲人所告[63]。劾者,爲人所劾。亡,謂被告劾而逃亡者)。

六年春正月,募郡國徒築遼東玄菟城,是時邊郡烽火候望精明,匈奴爲邊寇者少利,希復犯塞。

宣帝元康中,匈奴遣兵擊漢屯田車師者,不能下。帝與後將軍趙充國等議,欲因匈奴衰弱,出兵擊其右地,使不敢復擾西域。丞相魏相上書諫曰:"臣聞之:救亂誅暴,謂之義兵,兵義者王。敵加於己,不得已而起者,謂之應兵,兵應者勝。爭恨小故,不忍憤怒者,謂之忿兵,兵忿者敗。利人土地貨寶者,謂之貪兵,兵貪者破。恃國家之大,矜民人之衆,欲見威於敵者,謂之驕兵,兵驕者滅。此五者,非但人事,乃天道也。間者,匈奴嘗有善意,所得漢民,輒奉歸之,未有犯於邊境。雖爭屯車師,不足致患[64]。今聞諸將軍欲興兵入其地,臣愚,不知此兵何名者也[65]。今邊郡困乏,父子共犬羊之裘,食草萊之實,常恐不能自存,難以動兵(不可以兵事動之)。軍旅之後,必有凶年,言民以其愁苦之氣,傷陰陽之和也。出兵雖勝,猶有後憂,恐災害之變,因此而生。今郡國守相,多不實選,風俗尤薄,水旱不時。案今年計,子弟殺父兄,妻殺夫者,凡二百二十二人,臣愚以爲此非小變也。今左右不憂此,乃欲發兵報纖芥之忿於遠夷,殆孔子所謂'吾恐季孫之憂,不在顓臾,而在蕭牆之內'也。願陛下與平昌侯、樂昌侯、平恩侯及有識者詳議乃可(平昌侯王無故,樂昌侯王武,並帝之舅。平恩侯許昌,皇太子外祖父也)。"帝從相言而止。

神爵元年三月,西羌反,發三輔中都官徒、弛刑及應募佽飛射士、羽林孤兒、胡越騎、三河、潁川[66]、沛郡、淮陽、汝南材官,金城、隴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騎士、羌騎詣金城。夏四月,遣行將軍趙充國擊西羌[67],充國計欲以威信招降罕、开及劫略者,解散虜謀,徼極廼擊之(徼,要也,要其倦極者。徼,工堯切)。時漢已發三輔太常徒弛刑(弛刑,謂不加鉗鈦者也[68]。弛言解也)、三河、潁川[69]、沛郡、淮陽、江南材官、金城、隴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騎士、羌騎與武威、張掖、酒泉太守各屯其郡者,合六萬人矣。酒泉太守辛武賢奏言:"郡兵皆屯備南山,北邊空虛,勢不可久。"或曰:"至秋冬乃進兵,此虜在竟外之冊(竟,讀曰境也),今虜朝夕爲寇,土地寒苦,漢馬不能冬屯,兵在

武威、張掖、酒泉，萬騎以上，皆多羸瘦，可益馬食。以七月上旬賫四十日糧，分兵並出張掖、酒泉，合擊罕、开在鮮水上者。虜以畜産爲命，今皆離散，兵即分出，雖不能盡誅，且擅奪其畜産，虜其妻子，復引軍還，冬復擊之。大兵仍出，虜必震壞。"（仍，頻也。）天子下其書充國，令與校尉以下吏士知羌事者博議。充國及長史董通年以爲：武賢欲輕引萬騎分爲兩道，出張掖，回遠千里（謂路紆曲也），以一馬自佗負三十日食（凡以畜産載負物者皆爲佗），爲米二斛四㪷，麥八斛，又有衣裝、兵器，難以追逐。勤勞而至，虜必商軍進退，稍稍引去（商，謂計度也），逐水屮，入山林。隨而深入，虜即據前險，守後阨，以絶糧道，必有傷危之憂，爲夷狄笑，千載不可復。而武賢以爲可以奪其畜産，虜其妻子，此殆空言，非至計也。（殆，近也。）又武威縣、張掖、日勒，皆當北塞，有通谷水草（日勒，張掖之縣也），臣恐匈奴與羌有謀，且欲大入，幸能要杜張掖、酒泉以絶西域（要，遮也。杜，塞也），其郡兵尤不可發。先零首爲畔逆，佗種劫略（言被劫略而反叛，非其本心也）。故臣愚策[70]，欲捐罕、开闇昧之過，隱而勿章，先行先零之誅以震動之，宜悔過反善，因赦其罪；選擇良吏知其俗者揗循和輯，此全師保勝安邊之策。"天子下其書。公卿議者咸以爲先零兵盛，負罕、开之助（負，恃也），不先破罕、开，則先零未可圖也。帝廼拜侍中樂成侯許延壽爲強弩將軍，即拜酒泉太守武賢爲破羌將軍（即，就也，就其郡拜之也），賜璽書，嘉納其策。以書勑讓充國曰（讓，責也）："皇帝問後將軍，甚苦暴露[71]。將軍計欲至正月乃擊罕羌，羌人當獲麥，已遠其妻子（從其妻子令遠居[72]，而身來爲寇），精兵萬人欲爲酒泉、燉煌寇。邊兵少，民守保，不得田作。今張掖以來，粟石百餘，芻藁束數十（皆謂直錢之數，言其貴），轉輸並起，百姓煩擾。將軍萬餘之衆，若不早及秋兵水草之利，爭其畜食（此畜謂畜産羊牛之屬也，食謂穀麥之屬也。一曰畜食，畜之所食，即謂草也），欲至冬，虜皆當畜食（此畜讀曰蓄。蓄，聚積也），多藏匿山中依險阻，將軍士寒，手足皸瘃（皸，拆裂也[73]。瘃，寒瘡也），寧有利哉？將軍不念中國之費，欲從以歲數而勝微（久歷年歲乃勝小敵也），將軍誰不樂此者（言凡爲將軍者皆樂此）？今詔破羌將軍武賢將兵六千一百人，燉煌太守快將二千人，長水校尉富昌、酒泉侯奉世，將婼月氏兵四千人，亡慮萬二千人（亡慮，大計也）。賫三十日食，以七月二十二日擊罕羌，入鮮水北句廉上（廉謂水岸曲而有廉稜者也），去酒泉八百里，去將軍可千二百里。將軍其引兵便道西並進，雖不相及，使虜聞東方、北方兵並來，分散其心意，離其黨與，雖不能殄滅，當有瓦解者。已詔中郎將邛將胡越佽飛射士步兵二校，益將軍兵。今五星聚東方，中國大利，蠻夷大敗（五星所聚天下勝，羌在西，五星在東則爲漢[74]），太白出高，用兵深入敢戰者吉[75]，弗敢戰者凶。將軍急裝，因天時誅不義，萬士必全[76]，勿復有疑。"充國既得讓，以爲將任兵在外，便宜有守，以安國家（言爲將之道，受任行兵於外，雖受詔，若有便宜，則當固守，以取安利也），廼上書謝罪，因陳兵利害曰："臣竊見騎都尉安國前幸賜書，擇羌人可使使罕、开諭告[77]，以大軍當至，漢不

誅罕,以解其誅[78]。恩澤甚厚,非臣下所能及。臣獨私美陛下盛德至計亡已,故遣、开豪雕庫宣天子至德[79],罕开之屬,皆聞知明詔。今先零羌楊玉[80],此羌之首帥名王[81],將騎四千及煎鞏騎五千,阻石山木[82],候便爲寇(謂依阻山之木石,以自保固也[83]),罕羌未有犯,今置先零,先擊罕,釋有罪,誅亡辜(釋,置也,放也[84]),起一難,就兩害,誠非陛下大計也。臣聞'兵攻不足者守有餘',又曰'善戰者致人,不致於人[85](皆兵法之辭也。致人,引至而取之也。致於人,爲人所引)',今罕羌欲於燉煌、酒泉寇,宜飭兵練戰士[86],以須其至(飭,整也。須,待也。飭與勑同),坐得致敵之術,以逸擊勞,取勝之道也。今恐二郡兵少,不足以守,而發之行攻,釋致虜之術而從爲虜所致之道(釋,廢也[87]),臣愚以爲不便。先零羌虜欲爲背叛,故與罕、开解仇結約,然其私心不能亡恐漢兵至而罕、开背之也。臣愚以爲其計常欲先赴罕、开之急,以堅其約;先擊罕羌,先零必助之。今虜馬肥,糧食方饒,擊之恐不能傷害,適使先零得施德於罕羌,堅其約,合其黨(施德,自樹恩德也[88])。虜交堅黨合,精兵二萬餘人,迫脅諸小種,附著者稍衆,莫須之屬,不輕得離也。(莫須,小種羌名也。)如是,虜兵寖多(寖,漸也[89]),誅之用力數倍,臣恐國家憂累繇十年數,不二三歲而已。臣得蒙天子厚恩,父子俱爲顯列。臣位至上卿,爵爲列侯,犬馬之齒七十六,爲明詔填溝壑,死骨不朽。臣所顧念,獨思惟兵利害至熟悉也。於臣之計,先誅先零已,則罕、开之屬,不煩兵而服矣。先零已誅而罕、开不服,涉正月擊之[90],得計之理,又其時也。以今進兵,誠不見其利,唯陛下裁察。"六月戊申奏,七月甲寅,璽書報從充國計焉。

二年,匈奴單于將十餘萬騎旁塞獵(旁,音步浪切)[91],欲入邊寇。未至,會其民題除渠堂亡降漢言狀,漢以爲言兵鹿奚盧侯,而遣後將軍趙充國將兵四萬餘騎屯緣邊九郡備虜。月餘,單于病歐血,固不敢入,還去,即罷兵。

五鳳三年,匈奴大亂,議者多曰:"匈奴爲害日久,可因其壞亂舉兵滅之。"詔遣中朝大司馬車騎將軍韓增諸吏、富平侯張延壽、光禄勳楊惲、太僕戴長樂,問御史大夫蕭望之計策。望之對曰:"《春秋》晉士匄帥師侵齊,聞齊侯卒,引師而還。君子大其不伐喪(士匄,晉大夫范宣子也。《春秋公羊傳》:襄十九年,齊侯環卒,晉士匄帥師侵齊,至穀,聞齊侯卒,乃還。還者何?善辭也。大其不伐喪也),以爲恩足以服孝子,誼足以動諸侯。前單于慕化鄉善,稱弟遣使,請求和親,海內欣然,夷狄莫不聞。未終奉約,不幸爲賊臣所殺[92]。今而伐之,是棄亂而幸災也,彼必奔走遠遁。不以義動兵,恐勞而無功。宜遣使者弔問,輔其微弱,救其災患。四夷聞之,咸貴中國之仁義。如遂蒙恩得復其位,必稱臣服,此德之盛也。"帝從其議,後竟遣兵護輔呼韓邪單于定其國。

元帝永光二年秋,隴西羌彡姐旁種反(彡,音先廉切,姐,音子。今西羌尚有此姓。又音先冉切),詔召丞相韋玄成、御史大夫鄭弘、大司馬車騎將軍王接、左將軍許嘉、右將軍馮奉世入議。是時,歲比不登(比,頻也。登,成也),京師穀石二百餘(一石直二百

餘錢)，邊境四百，關東五百。四方饑饉，朝廷方以爲憂，而遭羌變，玄成等漠然莫有對者(漠，無聲也，音莫)。奉世曰:"羌虜近竟内背叛(竟，讀曰境)，不以時誅，亡以威制遠蠻，臣願帥師討之。"帝問用兵數，對曰:"臣聞善用兵者，役不再興，糧不過三載，故師不久暴，而天誅亟沒[93](暴，露也。亟，急也，音居力切)。往者數不料敵(料，量也，音聊[94])，而師至於折傷，再三發軵(軵，推也。《淮南子》曰:"内郡附車而餉。"音而隴切)，則曠日煩費，威武虧矣。今反虜無慮三萬人(無慮，舉凡之言也，無小思慮而大言也)，法當倍，用六萬人。然羌戎弓矛之兵耳，器不犀利(犀，堅也)，可用四萬人，一月足以決。"丞相、御史、兩將軍皆以爲民方收斂時，未可多發，萬人屯守之[95]，且足。奉世曰:"不可。天下被饑饉，士馬羸耗(耗，減也，音呼到反)，守戰之備，久廢不簡(簡謂選揀)，夷狄皆有輕邊吏之心，而羌首難(言創首爲寇難也)。今以萬人分屯數處，虜見兵少，必不畏懼。戰則挫兵病師，守則百姓不救。如此，怯弱之形見，羌人乘利，諸種並和(和，應也，音故引切[96])，相扇而起。臣恐中國之役不得止於四萬，非財幣所能解也。故少發師而曠日[97](曠，空也，空費其日而無功也[98])，與一舉而疾決，利害相萬也(相益爲萬倍也)。"固爭之，不能得。有詔益二千人。於是，遣奉世將萬二千人騎，以將屯爲名(且云領兵屯田，不言討賊[99])。典屬國任立、護軍都尉昌爲偏裨，到隴西，屯三處。典屬國爲右軍，屯白石；護軍都尉爲前軍，屯臨洮；奉世爲中軍，屯首陽西極上(西極，山名也)。前軍到降同阪(阪，平陂也[100]。降同者，阪名也。阪，府板切。降，下江切。陂[101]，普河切)，先遣校尉在前，與羌爭地利，又别遣校尉救民於廣陽谷。羌虜盛多，皆爲所破，殺兩校尉。奉世且上地形部衆多少之計，願益三萬六千人乃足以決事[102]。書奏，天子大爲發兵六萬餘人[103]，拜太常弋陽侯任千秋爲奮武將軍以助焉。

竟寧元年，呼韓邪單于來朝，賜以良家子王嬙。單于驩喜，上書:"願保塞上谷以西至燉煌(保，守也。自請保守之，令無寇盜)，傳之無窮，請罷邊備塞吏卒，以休天子人民。"天子令下有司，議者皆以爲便，郎中侯應習邊事，以爲不可許。帝問狀，應曰:"周秦以來，匈奴暴桀，寇侵邊境。漢興，尤被其害。臣聞北邊塞至遼東，外有陰山，東西千餘里，草木茂盛，多禽獸，本冒頓單于依阻其中，治作弓矢，來出爲寇，是其苑囿也。至孝武世出師征伐，斥奪此地，攘之於幕北(斥，開也。攘，卻也)，建塞徼，起亭隧[104](隧，謂深開小道而行，避敵鈔寇也)，築外城，設屯戍以守之，然後邊竟得用少安。幕北地平，少草木，多大沙，匈奴來寇，少所蔽隱。從塞以南，徑深山谷，往來差難。邊長老言:匈奴失陰山之後，過之未嘗不哭也。如罷備塞戍卒，示夷狄之大利，不可一也；今聖德廣被，天覆匈奴(如天之覆也)，匈奴得蒙全活之恩，稽首來臣。夫夷狄之情，困則卑順，強則驕逆，天性然也。前以罷外城，省亭隧，今裁足以候望通烽火而已。古者安不忘危，不可復罷二也；中國有禮義之教，刑罰之誅，愚民猶尚犯禁，又況單于，能必其衆不犯哉？三也(必，極也，極保之也)；且中國尚建關梁[105]，以制諸侯，所以絶臣下之覬覦也。

設塞徼，置屯戍，非獨爲匈奴而已，亦爲諸屬國降民，本故匈奴之人，恐其思舊逃亡，四也；近西羌保塞，與漢人變通，吏民貪利，侵盜其畜產妻子，以此怨恨，起而背叛，世世不絶。今罷乘塞，則生嫚易分爭之漸，五也（乘塞，登之而守也。嫚易，猶相欺侮也。易，音弋豉切[106]）；往者從軍，多沒不還者[107]，子孫貧困，一旦亡出，求其親戚，六也；又邊人奴婢愁苦欲亡者，多曰：'聞匈奴中樂，無奈候望急何？'然時有亡出塞者，七也；盜賊桀黠，群輩犯法，如其窘急，亡走北出，則不可制，八也；起塞以來，百有餘年，非皆以土垣也，或因山岩石、木柴僵落、谿谷水門（僵落，謂山下樹木摧折，或亡死枯僵墮落者。僵音薑），稍稍平之，卒徒築治[108]，功費久遠，不可勝計。臣恐議者不深慮其終始[109]，欲以一切省繇戍（一切，謂權時也），十年之外，百歲之內，卒有他變，障塞破壞，亭隧滅絶，當更發屯繕治，累世之功，不可卒復，九也；如罷戍卒，省候望，單于自以保塞守御[110]，必深德漢（於漢自稱恩德也），請求無已，小失其意，則不可測。開夷狄之隙，虧中國之固，十也。非所以永持至安[111]，威制百蠻之長策也。"封奏，天子有詔勿議罷邊塞事，使車騎將軍口諭單于（將軍，許嘉也。諭，謂曉也）曰："單于上書，願罷北邊吏士屯戍，子孫世世保塞單于鄉慕禮義，所以爲民計者甚厚，此長久之策也，朕甚嘉之。中國四方皆有關梁障塞，非獨以備塞外也，亦以防中國姦邪，放縱出於寇害，故明法度以專衆心也。敬諭單于之意（言已曉知其意也），朕無疑焉。爲單于怪其不罷[112]，故使大司馬車騎將軍嘉曉單于。"單于謝曰："愚不知大計，天子幸使大臣告語，甚厚。"

校勘記

[1]斯，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際，原作"險"，據宋本改。

[3]已，原作"以"，據宋本改。

[4]率，原作"卒"，據宋本改。

[5]也，原作"出"，據宋本改。

[6]千乘，原作"千萬"，據宋本改。

[7]曠，宋本作"廣"。

[8]陵，原作"陸"，據宋本改。

[9]指，原作"音"，據宋本改。

[10]須，原作"雖"，據宋本改。

[11]使，原作"也"，據宋本改。

[12]技藝，原作"援勢"，據宋本改。

[13]如，宋本無此字。

[14]騶，原作"趨"，據宋本改。

[15]也，原作"者"，據宋本改。

[16]婿買,原本無此二字,據宋本補。

[17]後以……後人,原本脱此二十二字,據宋本補。

[18]戍,原作"成",據宋本改。

[19]埜,宋本作"懋",據夾注,當從原本。

[20]也,宋本無。

[21]惠,原作"罷",據宋本改。

[22]音,原作"晉",據宋本改。

[23]之,原作"也",據宋本改。

[24]免,宋本無此字。

[25]買,原作"置",據宋本改。

[26]人,據宋本補。

[27]應,原脱,據宋本補。

[28]胡駕切,原脱"胡"字,據宋本補。

[29]效,原本"效"下衍"之"字,據宋本删。

[30]國,原作"固",據宋本改。

[31]之,原作"漢",據宋本改。

[32]威令恐懼,原作"恐懼威令",據宋本乙。

[33]久,原作"以",據宋本改。

[34]各,原本無,據宋本補。

[35]冒,宋本作"蒙"。

[36]軍死者以槥,此五字原本在"相望"之前,據宋本乙。

[37]胡,原作"次",據宋本改。

[38]北地,原作"亦狄",據宋本改。

[39]後,原作"復",據宋本改。

[40][41]燹,原作"隊",據宋本改。

[42]古燧,原作"火",據宋本改。

[43]北,原本于此字下衍"狄發"二字,據宋本删。

[44]氏讀曰支,原脱,據宋本補。

[45]其,原脱,據宋本補。

[46]敗也,原作"收也",宋本模糊,據《漢書·韓安國傳》改。與敵接則敗,原作"與之不同則取",宋本模糊不清,據《漢書·韓安國傳》改。

[47]芳目切,原作"弟目切",據宋本改。

[48]坐而没,原作"役",據宋本改補。

[49]素,原作"表",據宋本改。

[50]輕,宋本無此字。

[51]猶,原脱,據宋本補。

[52]及於,原作"反訪",據宋本改。
[53]陳,原作"臣",據宋本改。
[54]也,原本無,據宋本補。
[55]金木,原作"作",據宋本改。
[56]難,原作"行",據宋本改。
[57]謂,原本于此字下衍"曰",據宋本删。
[58]陰,原作"長",據宋本改。
[59]費,原作"廢",據宋本改。
[60]子,宋本無此字。
[61]目,宋本作"臣"。
[62]長,原作"張",據宋本改。
[63]爲,原作"謂",據宋本改。
[64]患,宋本作"意中"。
[65]者,據宋本補。
[66]頹,原作"穎",據宋本改。
[67]後,原作"行",據宋本改。
[68]鉗鎖,原作"鉗鉗",據宋本改。
[69]頹,原作"穎",據宋本改。
[70]策,宋本作"册"。下同。
[71]苦,宋本作"若",據文義,當從原本。
[72]從,原本、宋本同,據文義,當作"徙",形近而誤。
[73]拆,原本如此,宋本字不清,據文意,字當作"圻"。
[74]法,宋本無此字。
[75]"深入"前原衍"法",據宋本删。
[76]萬士,原作"萬下",據宋本改。
[77]使使,原脱一"使"字,據宋本補。
[78]誅,原作"謀",據宋本改。
[79]雕,原作"調",據宋本改。
[80]楊玉,原作"揚王",據宋本改。
[81]此羌之首帥名王,宋本無此七字。
[82]阻石山木,原作"阻山石木",據宋本乙。
[83]固,原作"故",據宋本改。
[84]放也,此二字據宋本補。
[85]致於人,宋本作"至於人",夾注内亦同,據文義,當從原本。
[86]宜,原作"且",據宋本改。
[87]釋廢也,原無夾注,據宋本補。

[88]恩,據宋本補。

[89]漸,原作“多”,據宋本改。

[90]涉,原作“徙”,據宋本改。

[91]騎,原作“兵”,據宋本改。

[92]所,據宋本補。

[93]没,原作“被”,據宋本改。

[94]音聊,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95]屯,原作“也”,據宋本改。

[96]故引切,原本、宋本同,然非“和”之音。《漢書・馮奉世傳》作“胡卧反”,當據改。

[97]故,據宋本補。

[98]費,原作“來”,據宋本改。

[99]賊,原作“也”,據宋本改。

[100][101]陂,原本、宋本均作“阪”,據《漢書・馮奉世傳》改。

[102]乃,原本、宋本均作“及”,據《漢書・馮奉世傳》改。

[103]發,據宋本補。

[104]隧,原作“墜”,然夾注内作“隊”,其中必有一誤。此據宋本。

[105]且,宋本作“自”,據文義,當從原本。

[106]弋阪切,原本如此,宋本模糊不清,然“易”字無此音,待考。

[107]多,據宋本補。

[108]卒,原作“率”,據宋本改。

[109]深,原作“勝”,據宋本改。

[110]以,原作“已”,據宋本改。

[111]至,原作“治”,據宋本改。

[112]爲,據宋本補。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八十九

外臣部(三十四)

備禦第二

漢成帝河平元年,單于遣右皋林王伊邪莫演等奉獻朝正月。既罷,遣使者送至蒲坂[1](河東之縣也),伊邪莫演言欲降,即不受我,我自殺,終不敢還歸。使者以聞,下公卿議。議者或言宜如故事受其降。光祿大夫谷永、議郎杜欽以爲:"漢興[2],匈奴數爲邊害,故設金爵之賞以待降者。今單于詘體稱臣,列爲北藩,遣使朝賀,無有二心,漢家接之,宜異於往時。今既享單于聘貢之質(享,當也。質,誠也),而更受其逋逃之臣,是貪一夫之得,而失一國之心,擁有罪之臣而絶慕義之君也。假令單于初立,欲委身於中國,未知利害(假令,猶言或當也),私使伊邪莫演詐降以卜吉凶,受之虧德沮善(沮,壞也,音材汝也[3]),今單于自疏不親邊吏,或者設爲反間,欲因而生隙(間,音居莧反),受之,適合其策,使得歸曲而直責(歸曲于漢而以直義來責也)。此誠邊境安危之原,師旅動静之首,不可不詳也。不如勿受,以昭日月之信,抑詐諼之謀,懷附親之心,便。"(諼,詐辭也,音許遠反。)對奏,天子從之,遣中郎將王舜往問降狀[4],伊邪莫演曰:"我病狂,妄言耳。"遣去,歸到,官位如故,不肯令見漢使。

哀帝建平四年,單于上書願朝。五年,帝被疾[5],或言匈奴從上游來厭人(游,猶流也。河水從西北來,故曰上游也。亦曰:上游,亦總謂地形耳,不必係於河水也。厭,音一涉切),自黄龍竟寧時,單于朝中國,輒有大故(大故,謂國之大喪)。帝繇是難之,以問公卿,亦以爲虚費府帑(府,物所聚也。帑,藏金帛之所也,音它莽反,又音奴),可且勿許。單于使辭去,未發,黄門郎揚雄上書諫曰:"臣聞《六經》之治,貴於未亂;兵家之勝,貴於未戰(已亂而後治之,戰之鬭而後獲勝[6],則不足貴)。二者皆微(微,謂精妙也)。然而大事之本,不可不察也。今單于上書求朝,國家不許而辭之,臣愚以爲漢與匈奴從此隙矣。本北地之狄,五帝所不能臣,三王所不能制,其不可使隙甚明。臣不敢遠稱,請以秦以來明之。以秦始皇之強,蒙恬之威,帶甲四十餘萬,然不敢窺西河,迺築長城以界之。會漢初興,以高祖之威靈,三十萬衆困於平城,士或七日不食。時奇譎之士、石畫之臣甚衆(石,大也,又曰石言堅固如石也。畫,計策也,音獲[7]),卒其所以脱者,世莫得而言也。(卒,終也。莫得而言,謂自免之計,其事醜惡,故不傳。)又高皇后

嘗忿匈奴，群臣庭議，樊噲請以十萬衆横行匈奴中，季布曰：'噲可斬也，妄阿順指。'於是大臣權書遺之（以權道爲書，順辭以荅之），然後匈奴之結解[8]，中國之憂平。及孝文時，匈奴侵暴北邊，候騎至雍甘泉[9]，京師大駭，發三將軍屯細柳、棘門、霸上以備之，數月迺罷。孝武即位，設馬邑之權，欲誘匈奴，使韓安國將三十萬衆徼於便墬[10]（徼，要也，音工完切。墬，古地字[11]），匈奴覺之而去，徒費兵勞師，一虜不可得見，況單于之面乎？其後深惟社稷之計，規恢萬載之策（恢，大也），迺大興師數十萬，使衛青、霍去病操兵，前後十餘年。（操，持也，音千高反[12]。）於是浮西河，絶大幕，破寘顔，襲王庭，窮極其地，追奔逐北，封狼居胥山，禪於姑衍，以臨瀚海（積土爲封而又禪際），虜名王貴人以百數。自是之後，匈奴震怖，益求和親，然而未肯稱臣也。且夫前世豈樂傾無量之費，役無罪之人，快心於狼望之北哉（匈奴中地名也）？以爲不一勞者不久佚，不暫費者不永寧（佚與逸同），是以忍百萬之師，以摧餓虎之喙，運府庫之財，塡盧山之壑而不悔也。（喙，口也，摧百萬之師於獸口也。盧山，匈奴中山也。喙音許穢反[13]。）至本始之初，匈奴有桀心（桀，堅也，言其起立不順），欲掠烏孫，侵公主，迺發五將之師十五萬騎獵其南，而長羅侯以烏孫五萬騎震其西[14]，皆至質而還（質，信也，謂所期處）。時鮮有所獲（鮮，少也，音先踐反），徒奮揚威武，明漢兵若雷風耳。雖空行空反，尙誅兩將軍，故北狄不服，中國未得高枕安寢也。逮至元康、神爵之間，大化神明，鴻恩博洽，而匈奴內亂，五單于爭立，日逐、呼韓邪攜國歸死[15]，扶伏稱臣（伏，音蒲北反[16]），然尙羈縻之，計不顓制（顓與專同，專制，謂以爲臣妾也）。自此之後，欲朝者不距，不欲者不強（強，音其兩切[17]）。何者？外國天性忿鷙（鷙，狠也，音竹二反），形容魁健，負力怙氣，難化以善，易隸以惡[18]，其強難詘，其和難得。故未服之時，勞師遠攻，傾國殫貨，伏尸流血，破堅拔敵，如彼之難也；既服之後，慰薦撫循，交接賂遺，威儀俯仰，如此之備也。往時嘗屠大宛之城，蹈烏桓之壘[19]，探姑繒之壁（姑繒，謂西南夷種也[20]，在益州），藉蕩姐之場（羌屬，藉猶蹈也。姐音紫），艾朝鮮之旃，拔兩越之旗，近不過旬月之役，遠不離二時之勞（離，歷也。三月爲一時），固已犂其庭，掃其閭[21]（犂，耕也），郡縣而置之，雲徹席卷，後無餘菑（菑，古災字也）。唯北狄爲不然，眞中國之堅敵也。三垂比之懸矣，前世重之滋甚，未易可輕也。今單于歸義，懷款誠之心，欲離其庭，陳見於前，此乃上世之遺策，神靈之所想望，國家雖費，不得已者也。奈何距以來厭之辭，疏以無日之期，消往昔之恩，開將來之隙！夫款而隙之，使有恨心，負前言，緣往辭（言單于因緣往昔和好之辭以怨漢也），歸怨於漢，因以自絶，終無北面之心。威之不可，諭之不能，焉得不爲大憂乎？夫明者視於無形，聽者聽於無聲，誠先於未然，即蒙恬、樊噲不復施，棘門、細柳不復備，馬邑之策安所設，衛、霍之功何得用，五將之威何所震？（先於未然，謂計策素定，禦難折衝。）不然，一有隙之後，雖智者勞心於內，辯者轂擊於外（轂擊，言使車交馳，其轂相擊也），猶不若未然之時也。且往者圖西域，制車師（圖，謀也），

置城郭都護三十六國,費歲以大萬計者(财用之費,一歲數百萬也),豈爲康居、烏孫能踰白龍堆而寇西邊哉(龍堆,形如土龍身,無頭有尾,高大者二三丈,卑者丈餘,皆東北向,相似也,在西域中)?廼以制匈奴也。夫百年勞之,一日失之,費十而愛一,臣竊爲國不安也。唯陛下少留意於未亂未戰,以遏邊萌之禍!"書奏,天子寤焉,召還匈奴使者,更報單于書而許之。賜雄雜帛五十匹[22]、黄金十斤。

嚴尤爲王莽將,莽分匈奴地立呼韓邪十五子,尤諫曰:"臣聞匈奴爲害,所從來久矣,未聞上世有必征之者也。後世三家周、秦、漢征之,然皆未有得上策者也。周得中策,漢得下策,秦無策焉。當周宣王時,獫狁內侵,至於涇陽,命將征之,盡境而還[23]。其視戎狄之侵,譬猶蟁蝱之螫,敺之而已(蟁,古蚊字也。蝱音盲,螫音式亦反[24],敺與驅同)。故天下稱明[25],是爲中策。漢武選將練兵,約齎輕糧,深入遠戍(約,少也,少齎衣裝),雖有克獲之功,胡輒報之,兵連禍結,三十餘年,中國罷耗,匈奴亦創艾(罷,讀曰疲,耗,損也。創,音初向反[26],艾讀曰乂[27]。次下亦同也),而天下稱武,是爲下策。秦始皇不忍小耻而輕民力,築長城之固,延袤萬里(袤,長也,音茂),轉輸之行,起於負海。疆境既完,中國內竭[28],以喪社稷,是爲無策。今天下遭陽九之戹,比年饑饉,西北邊尤甚。發三十萬衆,具三百日糧,東援海岱,南取江淮,然後乃備。(援,引也,音爰。)計其道里,一年尚未集合,兵先至者聚居暴露,師老械弊,勢不可用,此一難也。邊既空虛,不能奉軍糧,內調郡國,不相及屬,此二難也。(調,發也,音徒釣反。屬,音之欲反[29]。)計一人三百日食,用糧十八斛,非牛力不能勝;牛又當自齎食二十斛,重矣。胡地沙鹵,多乏水草,以往事揆之,軍出未滿百日,牛必物故且盡(物故,謂死也),餘糧尚多,人不能負,此三難也。胡地秋冬甚寒,春夏甚風,多齎鬴鍑薪炭,重不可勝,(鬴,古釜字也[30]。鍑,釜之大口者也,鍑音富。)食糒飲水[31],以歷四時,有疾疫之憂。是故前世伐胡,不過百日,非不欲久,勢力不能,此四難也。輜重自隨,則輕鋭者少(重,直用反,其下亦同),不得疾行,虜徐遁逃,勢不能及,幸而逢虜,又累輜重(累,音力瑞反),如遇險阻,銜尾相隨(銜,馬銜也。尾,馬尾也。言前後單行,不得並驅),虜要遮前後,危殆不測,此五難也。大用民力,功不可必立,臣伏憂之。今既發兵,宜縱先至者,令臣尤等深入霆擊,且以創艾胡虜(謂率到見之兵且以擊虜[32])。"莽不聽尤言,轉兵穀如故,天下騷動。

後漢光武建武七年,詔驃騎大將軍杜茂北屯田晉陽廣武,以備胡寇。

九年正月,隗囂死,司徒掾班彪上言:"今涼州部皆有降羌。羌胡被髮左衽[33],而與漢人雜處,習俗既異,言語不通,數爲小吏黠人所見侵奪,窮志無聊,故致反叛。夫蠻夷寇亂,皆爲此也。舊制:益州部置蠻夷騎都尉,幽州部置領烏桓校尉,涼州部置護羌校尉,皆持節領護,理其怨結,歲時循行,問所疾苦;又數遣使驛通動靜[34],使塞外羌夷爲吏耳目,州郡因此可得儆備。令宜復如舊,以明威防。"帝從之,即以牛邯爲護羌校

尉，持節如舊。

十二年十二月，參狼羌寇武都，隴西太守馬援討降之。時朝臣以金城、破羌之西，塗遠多寇，議欲棄之，馬援上言："破羌以西，城多完牢，易可依固；其田土肥壤，灌溉流通，如令羌在湟中，則爲害不休，不可棄也。"帝然之，於是詔武威太守令悉還金城客民，歸者三千餘口，使各反舊邑。援奏爲置長吏，繕城郭，起塢候，開導水田，勸以耕牧，郡中樂業。是歲，朱茂屯田晉陽，盧芳據高柳，與匈奴連兵寇邊。帝遣謁者段忠將衆郡施刑配茂鎮守北邊，因發邊卒築亭候，脩烽火，又發委輸金帛繒絮供給軍士，并賜邊民，冠蓋相望。茂亦建屯田驢車轉運。遣驃騎大將軍杜茂將衆郡施刑屯邊（施讀曰弛[35]。施，解也，謂有赦令去其鉗釱赭衣，謂之弛刑），築亭候（亭候，伺候望敵之所），修烽燧。

十三年二月，遣捕虜將軍馬武屯虖沱河，以備匈奴。時帝以盧芳與匈奴、烏桓連兵，寇盜尤數，緣邊愁苦，詔上谷太守王霸將弛刑徒六千餘人，與杜茂治飛狐道，堆石布土，築起亭障，自代至平城三百餘里。是歲，匈奴寇河東，州郡不能禁，於是漸徙幽、并邊人於常山關、居庸關以東。匈奴左部遂復轉居塞內，朝廷患之，增緣邊兵郡數千人，大築亭候，脩烽火。

二十一年冬，鄯善王、車師王等十六國皆遣子入侍奉獻，願請都護。帝以中國初定，未遑外事，乃還其侍子，厚加賞賜。後鄯善王上書："願復遣子入侍，更請都護，都護不出，誠迫於匈奴。"天子報曰："今使者大兵未能得出，如諸國力不從心，東西南北自在也。"於是鄯善、車師復附匈奴。

二十二年，烏桓擊破匈奴，匈奴北徙，幕南地空[36]，詔罷諸邊郡亭候吏卒。

二十四年正月，匈奴薁鞬日逐王比自立爲呼韓邪單于，款塞稱藩，願扞禦北虜。事下公卿，議者皆以爲天下初定，中國空虛，夷狄情僞難知，不可許。五官中郎將耿國獨曰："臣以爲宜如孝、宣故事受之，令東扞鮮卑，北拒匈奴，率厲四夷，完復邊郡。使塞下無晏開之警，萬世有安寧之策也。"帝從其議，遂立比爲南單于。繇是烏桓、鮮卑保塞自守，北虜遠遁，中國少事。

二十五年，遼西烏桓大人郝且等九百二十二人率衆向化，封其渠帥爲侯王、君長者八十一人，皆居塞內，布於沿邊諸郡爲漢偵候，助擊匈奴、鮮卑。時司徒掾班彪上言："烏桓天性輕黠，好爲寇賊，若久放縱而無總領者，必復侵掠居人，但委主降掾吏，恐非所能制。臣愚以爲宜復置烏桓校尉，誠有益於附集，省國家之邊慮。"帝從之[37]，於是始復置校尉於上谷、寧城，開營府，并領鮮卑，賞賜質子，歲時互市焉。（及明、章、和之世，皆保塞無事。）

二十六年，南匈奴與北單于戰，不利，乃詔單于徙居西河美稷，因使中郎將段郴及副校尉王郁留西河擁護之，爲設官府從事史、掾史；令西河長史歲將騎二千、弛刑五百

人助中郎將衛護單于,冬屯夏罷。自後以爲常,及悉復緣邊諸郡。

二十七年,南單于稱臣,烏桓、鮮卑並來入朝。帝令太尉趙熹典邊事,思爲久長規。熹上復緣邊諸郡,幽、幷二州繇是而定。(謂建武六年徙雲中、五原人於常山、居庸間。至二十六年,復令還雲中、五原。《東觀記》曰[38]:"草創苟合,未有還人。"蓋熹至此請徙之。)

明帝永平八年三月,初置度遼將軍屯五原、曼柏(曼柏縣在今勝州銀城縣)。先是,遣越騎司馬鄭衆使北匈奴,南部須卜骨都侯等知漢與北虜交使[39],懷嫌怨欲畔。鄭衆覺之,乃上言宜更置大將,以防二虜交通,繇是始置度遼營。以中郎將吳棠行度遼將軍事[40],副校尉來苗、左校尉閻章、右校尉張國,將黎陽虎牙營士屯五原[41]、曼柏(光武以幽、冀、幷州兵克定天下[42],故於黎陽立營,以謁者監領兵騎五千),又遣騎都尉秦彭將兵屯美稷。

十月,詔三公募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減罪一等勿笞[43],詣度遼將軍營,屯朔方、五原之邊縣,妻子自隨,便占著邊縣(占著,謂附名籍),父母同產欲相代者[44],恣聽之。凡徙者賜弓弩、衣糧。

十六年二月,遣太僕祭肜出高闕(高闕,山名,因以名塞[45],在朔方北),奉車都尉竇固出酒泉,駙馬都尉耿秉出居延(本匈奴地名也,武帝因以名縣,屬張掖郡,在甘州張掖縣東北),騎都尉來苗出平城[46],伐北匈奴。竇固破呼衍王於天山(呼衍,匈奴王號。天山即祁連山,一名雪山,又名折羅漢山,在伊州),留兵屯伊吾盧城(本匈奴地名,既破呼衍,取其地置宜禾都尉,以爲屯田,伊州職縣伊吾故城是也)。

九月丁卯,詔命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減死罪一等勿笞,詣軍營屯朔方、燉煌,妻子自隨,父母同產欲求從者,恣聽之。

十七年八月,令武威、張掖、酒泉、燉煌(張掖,故匈奴昆邪王地也,張國臂掖,故曰張掖,故城在甘州張掖縣西北),及張掖屬國繫囚右趾已下在兵者,皆一切勿治其罪,詣軍營。

十一月,遣奉車都尉竇固、附馬都尉耿秉、騎都尉劉張出燉煌崑崙塞(崑崙,山名,因以爲塞,在今肅州酒泉縣西南,山有崑崙之體,故名之),擊破白山虜於蒲類海上,逐入車師。(白山,冬夏有雪,故名曰白山,匈奴謂之天山,過之皆下馬拜焉,去蒲類海百里內。)騎都尉劉張出擊車師,請耿恭爲司馬,與奉軍都尉竇固及從弟駙馬都尉秉破降之,始置西域都護戊己校尉。乃以耿恭爲戊己校尉,屯後王部金蒲城;謁者關寵爲戊己校尉,屯前王柳中城,屯各置數百人。章帝初即位,戊己校尉關寵屯車師前王城,耿恭屯後王城。北匈奴圍之,關寵上書求救,帝乃詔公卿會議[47],司空第五倫以爲不宜救,司空鮑昱議曰:"今使人於危難之地,急而棄之。外則縱蠻夷之暴,內則傷死難之臣,誠令權時後無邊事可也,匈奴如復犯塞爲寇,陛下將何以使將[48]? 又二郭兵人裁各數

千，匈奴圍之，歷旬不下，是其寡弱盡力之效也[49]。可令燉煌、酒泉太守各將精騎二千，多其幡幟，倍道兼行，以赴其急。匈奴疲極之兵，必不敢當，四十日間足還入塞。"帝然之。

建初元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車師於交河城[50]，帝不欲疲獘中國以事夷狄，乃迎還戊己校尉，不復遣都護。

二年三月甲辰，罷伊吾盧屯兵。

元和二年，武威太守孟雲上書："北虜既已和親，而南部復往抄掠，北單于謂漢欺之，謀欲犯邊，宜還其生口，以安慰之。"詔百官議朝堂，公卿皆言夷狄譎詐，求欲無厭，既得生口，當復妄自誇大，不可開許。太僕袁安獨曰："北虜遣使奉獻和親，有得邊生口者，輒以歸漢，此明其畏威，而非先違約也。雲以大臣典邊，不宜負信於戎狄，還之足示中國優貸，而使邊人得安，誠便。"司徒桓虞改議從安。太尉鄭弘、司空第五倫皆恨之。弘因大言激勵虞曰："諸言當還生口者，皆爲不忠。"虞廷叱之，倫及大鴻臚韋彪各作色變容，司隸校尉舉奏，安等皆上印綬謝。帝詔報曰："久議沉滯[51]，各有所志。蓋事以議從，策繇衆定，誾誾衎衎，得禮之容；寑嘿抑心，更非朝廷之福，君何尤而深謝？其各冠履！"帝竟從安議。

章和元年四月丙子，令郡國中都官繫囚減死一等，詣金城戍。七月，詔死罪囚犯，罪在丙子赦前而後捕繫者皆減死勿笞，詣金城戍。

九月壬子，詔郡國中都官繫囚減死罪一等，詣金城戍。

和帝永元二年，大將軍竇憲復出屯武威。明年，北單于爲左校尉耿夔所破，遁走烏孫[52]。塞北地空，餘部不知所屬。憲日矜其功，欲結恩北虜，乃上立降者左鹿蠡王阿佟爲北單于，置中郎將領護，如南單于故事。事下公卿議，太尉宋繇[53]、太常丁鴻、光祿勳耿秉等十人議可許；袁安與任隗奏，以爲"光武招懷南虜，非謂可求安內地，正以權時之筭，可得扞禦北狄故也。今朔漠既定，宜令南單于返其北庭，幷領降衆。無緣復更立阿佟，以增國費"。宗正劉方、大司農尹睦同安議[54]。事奏，未以時定，安懼憲計遂行，乃獨上封事曰："臣聞功有難圖，不可預見，事有易斷，較然不疑。伏惟光武皇帝，本所以立南單于者，欲安南定北之策也。恩德甚備，故匈奴遂分[55]，邊境無患。孝明皇帝奉承先意，不敢失墜，赫然命將，爰伐塞北。至乎章和之初，降者十餘萬人，議者欲置之濱塞[56]，東至遼東。太尉宋繇、光祿勳耿秉皆以爲失南單于心，不可。先帝從之。陛下奉承洪業，大開疆宇，大將軍遠師討伐，席卷北庭，此誠宣明祖宗，崇立弘勳者也。宜審其終，以成厥初。伏念南單于屯，先父舉衆歸德，自蒙恩以來四十餘年，三帝積累以遺陛下。陛下深宜遵述先志，成就其業。況屯首唱大謀，空盡北虜，輟而弗圖，更立新降，以一朝之計，違三世之規，失信於所養，建立於無功。由、秉實知舊議，而欲背棄先恩。夫言行，君子之樞機；賞罰，理國之綱紀。《論語》曰：'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行焉。'今

若失信於一屯,則百蠻不敢復保誓矣。又烏桓、鮮卑新殺北單于,凡人之情,咸畏仇讎,今立其弟,則二虜懷怨。兵、食可廢,信不可去。且漢故事,貢給南單于費直,歲一億九十餘萬,西域歲七千四百八十萬。今北庭彌遠[57],其費過倍,是乃空盡天下[58],而非建策之要也[59]。"詔下其議,安又與憲更相難折。憲險急負勢,言辭驕訐,至詆毁安,稱光武誅韓歆、戴涉故事。安終不移。(大司徒歆坐非帝,讀隗囂書自殺。大司徒涉坐殺大倉令,下獄死。)憲竟立匈奴降者右鹿蠡王於除鞬爲單于,後遂反叛,卒如安策。安以天子幼弱,外戚擅權,每朝會進見及與公卿言國家事,未嘗不噫嗚流涕,自天子及大臣皆恃賴之。

八年八月辛酉,詔郡國中都官繫囚減死一等,詣燉煌。

十二年四月,日南象林蠻夷二千餘人寇掠百姓,燔燒官寺。郡縣發兵討擊,斬其渠帥,衆乃降。於是置象林將兵長史以防其患。

十四年二月乙卯,脩故西海郡(平帝時金城塞外羌獻地,以爲西海郡也。光武建武中,省金城入隴西郡,至是復繕脩之,金城即蘭州縣也),徙金城西部都尉以戍之。

安帝永初四年二月丁巳,南匈奴寇常山。乙丑,初置長安、雍二營都尉官。(京兆、虎牙、扶風都尉以京州近羌數犯三輔,將兵衛護園陵,扶風都尉居雍縣,故俗人稱雍營焉。《西羌傳》云:"虎牙都尉居長安。")

五年二月,先零羌入寇河東,至河内,百姓相驚,多奔南度河[60]。使北軍中候朱寵將五營士屯孟津,詔魏郡、趙國、常山、中山繕作塢候六百一十六所[61]。

建光元年,高句驪王宫死,子遂成立。玄菟太守姚光上言欲因其喪發兵擊之。議者皆以爲可許,尚書陳忠曰:"宫前桀黠,光不能討,死而擊之,非義也。宜遣弔問,因責讓前罪,赦不加誅,取其後善。"帝從之。明年,遂成還漢生口,詣玄菟降。詔曰:"遂成等桀逆無狀,當斬斷俎醢,以示百姓,幸會赦令,乞罪請降。鮮卑、濊貊,連年寇鈔,驅略小民,動以千數,而裁送數十百人,非向化之心也。自今以後,不與縣官戰鬬而自以親附送生口者,皆與贖直:縑,人四十疋,小口半之。"遂成死,子伯固立,其後濊貊率服,東陲少事。是歲,初置漁陽營兵。(伏侯《古今注》曰:"置營兵千人也。")

延光二年,張璫爲燉煌太守,上書陳三策:以爲北虜呼衍王常展轉蒲類、秦海之間,專制西域,共爲寇鈔,今以酒泉屬國吏士二千餘人集昆侖塞,先擊呼衍王,絶其根本,因發鄯善兵五千人,脅車師後部,此上計也;若不能出兵,可置軍司馬將士五百人,四郡供其犁牛穀食,出據柳中,此中計也;如又不能,則宜棄交河,城鄯善等,悉使入塞,此下計也。"朝廷下其議,尚書陳忠上疏曰:"臣聞蠻夷之寇,莫甚北虜。漢興,高祖窘平城之圍,太宗屈供奉之耻,故孝武憤怒,深惟久長之,詔遣虎臣,浮河絶漠,窮破虜庭。當斯之役,黔首隕於狼望之北,財幣糜於盧山之壑,府庫殫竭,杼柚空虚,筭至舟車,貲及六畜,夫豈不懷慮久故也?遂開河西四郡,以隔絶南羌,收三十六國,斷匈奴右

臂，是以單于孤恃，鼠竄遠藏。至於宣、元之世，遂備藩臣，關徼不閉，羽檄不行。繇此察之，戎狄可以威服，難以化狎。西域内附日久，區區東望扣關者數矣，此其不樂匈奴慕漢之效也[62]。今北虜已破車師，勢必南攻鄯善，棄而不救，則諸國從矣。若然，則虜財賄益增[63]，膽勢益殖，威臨南羌，與之交連，如此河西四郡危矣。河西既危，不救則百倍之役興，不訾之費發矣。議者但念西域絶遠，恤之煩費，不見先世苦心勤勞之意也[64]。方今邊境守禦之具不精，内郡武衛之備不修，燉煌孤危，遠來告急，復不輔助，内無以慰勞吏人，外無以威示百蠻。蹙國減土，經有明誡。臣以爲燉煌宜置校尉，案舊增四郡屯兵，以西撫諸國，庶足折衝萬里，震怖匈奴。"帝納之，乃以班勇爲西域長史，將弛刑徒五百人西屯柳中，勇遂破平車師。初，曹宗爲燉煌太守時，北匈奴復率車師後部王共攻，班等遂擊走其前王，鄯善逼急，求救於曹宗，因此請出兵擊匈奴，報索班之恥，復欲進取西域。鄧太后不許，但令置護西域副校尉，居燉煌，復部營兵三百人羈縻而已。其後，北虜連與車師入寇河西，朝廷不能禁，議者因欲閉玉門陽關，以絶其患，璫爲太守，逐建三策。

三年九月，詔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減罪一等，詣燉煌[65]、隴西及度遼營。(《漢官儀》:"度遼將軍屯五叓柏縣。")

順帝永建元年五月，詔幽、并、涼州刺史，使各實二千石以下至黄綬年老劣弱不任軍事者上名，嚴勑障塞繕設屯備，立秋之後，簡習戎馬。十月辛巳，詔減死罪以下徙邊。丁亥，鮮卑犯邊，遣黎陽營兵出屯中山北界，告幽州刺史其令緣邊郡增置步兵[66]，列屯塞下，調五營弩師，郡舉五人，令教習戰射[67]。(調，選也。五營，五校也，謂長水、步兵、射聲、胡騎、車騎等五校尉也。)先是，朔方以西障塞多不修復，鮮卑因此數寇南部，殺漸將王[68](匈奴有左右漸將王)，單于憂恐，上言求復障塞。帝從之，乃遣黎陽營兵出屯中山北界，增置緣邊諸郡兵，别屯塞下，教習戰射。

五年十月丙辰，詔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皆減罪一等，詣北地上郡安定戍。

永和元年，武陵太守上書，以蠻夷率服，可比漢人增其租賦。議者皆以爲可。尚書令虞詡獨奏曰:"自古聖王不臣異俗，非德不能及，威不能加，知其獸心貪婪，難率以禮，是故羈縻而綏撫之，附則受而不逆，叛則棄而不追。先帝舊典，貢税多少，所繇來久矣，今猥增之，必有怨叛。計其所得，不償所費，必有後悔。"帝不從。其冬，澧中、漊中蠻果爭貢市，非舊約，遂殺鄉吏，舉種反叛[69]。明年春，蠻二萬人圍充城，八千人寇夷道，遣武陵太守李進討破之，斬首數百級，餘皆降服。

二年，日南、象林、徼外蠻夷區憐等反，賊勢轉盛。侍御史賈昌使在日南，與州郡并力討之。歲餘，兵穀不繼，帝以爲憂。明年，詔公卿百官及四府掾屬問其方略，皆議遣大將，發荆、揚、兖、豫四萬人赴之。大將軍從事中郎李固駮曰:"若荆揚無事，發之可也。今二州盜賊盤結不散[70]，武陵南郡蠻夷未輯，長沙桂楊數被徵發，如復擾動，必更

生患,其不可一也;又兗、豫之人,卒被徵發,遠赴萬里[71],無有還期,詔書迫促,必致叛亡,其不可二也;南州水土溫暑,加有瘴氣,致死亡者十必四五,其不可三也;遠涉萬里,士卒疲勞,比至嶺南,不復堪鬬,其不可四也;軍行三十里爲程[72],而去日南九千餘里,二百日乃到,計人稟五升,用米六十斛,不計將吏驢馬之食,但負甲自致,費便若此,其不可五也;設軍到所在,死亡必衆,既不足禦敵,當復更發,此爲刻割心腹以補四支,其不可六也;九眞、日南相去千里,發其吏民,猶尙不堪,何況勞苦四州之卒,以赴萬里之艱哉? 其不可七也。前中郎將尹就討益州叛羌,益州諺曰:'虜來尙可,尹來殺我。'後就徵還以兵付刺史張喬,喬因其將吏,旬月之間,破殄寇虜,此發將無益之效,州郡可任之驗也。宜更選有勇略仁惠任將帥者,以爲太守刺史,悉使共往交趾。今日南兵單無穀,守既不足,戰又不能,可一切從其吏民,北依交趾,事靜之後,乃命歸本。還募蠻夷[73],使自相攻,轉輸金帛,以爲其資,有能反間致頭首者,許以封候列土之賞。故并州刺史長沙祝良,性多勇決,又南陽張喬前在益州,有破虜之功,皆可任用。昔太宗就加魏尙書爲雲中守[74],哀帝即拜龔舍爲太山太守[75],宜即拜良等便道之官。"四府悉從固議,即拜祝良爲九眞太守,張喬爲交趾刺史。喬至,開示慰誘,並皆降散。良到九眞,單車入賊中,設方略,招以威信,降者數萬人,皆爲良築起府寺。繇是嶺外復平。

五年,大將軍梁商以羌胡新反,黨衆初合,難以兵服,宜用招降,乃上表曰:"匈奴寇畔,自知罪極,窮鳥困獸,皆知救死。況種類繁熾,不可殫盡! 今轉運日增,三軍疲苦[76],虛內給外,非中國之利。竊見度遼將軍馬續素有謀謨,且典邊日久[77],深曉兵要,每得續書,與臣策合。宜令續深溝高壁[78],以恩信招降,宣示購賞,明爲期約。如此則醜類可服,國家無事矣。"帝從之,乃詔續招降畔虜。商又移書續等曰:"中國安寧,忘戰日久。良騎野合,交鋒接矢,決勝當時,戎狄之所長,而中國之所短也;強弩乘城,堅營固守,以待其衰,中國之所長也,而戎狄之所短也。宜務先所長以觀其變,設購開賞[79],宣示反悔,勿貪小功而亂大謀。"

是年九月,令扶風漢陽築隴道塢三百所,置屯兵。

桓帝建和元年十一月辛巳,減天下死罪一等,戍邊[80]。

和平元年十一月辛巳,減天下死罪一等,徙邊戍。

永興元年十一月,詔減天下死罪一等,徙邊戍。

二年閏九月,減天下死罪一等,徙邊戍。

永壽三年四月,九眞蠻夷叛,太守兒式討之,戰歿,遣九眞都尉魏朗擊破之[81],復屯據日南。

靈帝熹平五年,夏育上言:"鮮卑寇邊,自春以來,三十餘發,請徵幽州諸郡兵出塞擊之,一冬二春,必能擒滅。"朝廷未許。先是,護羌校尉田晏坐事論刑被原,欲立功自

效，乃請中常侍王甫求得爲將，甫因此議遣兵，與育并力討賊。帝乃拜晏爲破鮮卑中郎將，大臣多有不同，乃召百官議朝堂。議郎蔡邕議曰："《書》戒猾夏[82]，《易》伐鬼方，周有獫狁、蠻荆之師，漢有闐顔、瀚海之事，征討殊類，所繇尙矣。然而時有同異，勢有可否，故謀有得失，事有成敗，不可齊也。武帝情存遠略，志闢四方，南誅百越，北討強胡，西伐大宛，東并朝鮮。因文、景之蓄，藉天下之饒，數十年間官民俱匱。至乃興鹽鐵、酒榷之利，設告緡重稅之令，民不堪命，起爲盜賊，關東紛擾，道路不通。繡衣直指之使，奮鈇鉞而並出[83]。既而覺悟，乃息兵罷役，封丞相爲富民侯[84]。故主父偃曰：'夫務戰勝，窮武事，未有不悔者也。'夫以世宗神武，將帥良猛，財富充實，所拓廣遠，猶有悔焉，況今人財並乏，事劣昔時乎？自匈奴遁逃，鮮卑強盛，據其故地，稱兵十萬，財力勁健，意智益生，加以關塞不嚴[85]，禁網多漏，精金良鐵，皆爲賊有；漢人逋逃，爲之謀主，兵利馬疾，過於匈奴。昔段紀明良將，習兵善戰，有事西羌，猶十餘年。今育、晏才策，未必過段，鮮卑種衆，不弱于曩時。而虛計二載，自許有成，若禍結兵連，豈得中休？當復徵發衆人，轉運無已，是爲耗竭諸夏，并力蠻夷。夫邊垂之患，手足之蚧搔，中國之困，胸背之瘭疽。方今郡縣，盜賊尙不能禁，況此醜虜而可伏乎？昔高祖忍平城之恥，呂后棄慢書之詬，方之於今，何者爲甚？天設山河，秦築長城，漢起塞垣，所以別內外、異殊俗也，苟無蹙國內侮之患，則可矣，豈與蟲螘狡寇計爭往來哉[86]？雖或破之，豈可殄盡，而方今本朝爲之旰食乎[87]？夫專勝者未必克，挾疑者未必敗，衆所謂危，聖人不任[88]，朝議有嫌，明主不行也。昔淮南王安諫伐越曰：'天子之兵，有征無戰。言其莫敢較也。如使越人蒙死以逆執事，廝輿之卒，有一不備而歸者，雖得越王之首，而猶爲大漢羞之。'而欲以齊民易醜虜，皇威辱外夷，就如其言，猶已危矣，況乎得失不可量耶？昔珠崖郡反，孝元皇帝納賈捐之言而下詔曰：'珠崖背畔，今議者或曰可討，或曰棄之。朕日夜惟思[89]，羞威不行，則欲誅之；通于時變，復憂萬民。夫萬民之饑與遠蠻之不討，何者爲大？宗廟之祭，凶年猶有不備，況避不嫌之辱哉？今關東大困，無以相贍，又當動兵，非但勞民而已。其罷珠崖郡。'此元帝所以發德音也。夫恤民救急，雖成郡列縣[90]，尙猶棄之，況障塞之外未嘗爲民居者乎？守邊之術，李牧善其略；保塞之論，嚴尤申其要。遺業猶在，文章俱存，循二子之策，守先帝之規，臣曰可矣。"帝不從，遂遣夏育南出高柳，田晏出雲中，匈奴中郎將臧旻率南單于出鴈門，各將萬騎，三道出塞二千餘里。檀石槐命三部大人各帥衆逆戰。育等大敗，喪其節傳、輜重，各將數十騎奔還，死者十七八。三將檻車下獄，贖爲庶人。

光和二年十月[91]，巴郡板楯蠻復叛，寇掠三蜀及漢中諸郡。帝遣御史中丞蕭援督益州兵討之[92]，連年不能尅。帝欲大發兵，乃問益州計吏，考以征討方略。漢中上計程包對曰："板楯七姓，射殺白虎，立功先世，復爲義人，其人勇猛，善於兵戰。昔永初中，羌人入漢川，郡縣破壞，得板楯救之，羌死敗殆盡，故號爲神兵，羌人畏忌，傳語種輩，

勿復南行。至建和二年,羌復大入,實賴板楯連摧破之。前車騎將軍馮緄南征武陵,雖受丹陽精兵之鋭,亦倚板楯以成其功。近益州郡亂,太守李顒亦以板楯討而平之。忠功如此,本無惡心。長吏鄉亭更賦至重,僕役箠楚過於奴虜,亦有嫁妻賣子,或乃至自剄割。雖陳冤州郡,而牧守不爲通理。闕庭攸遠,不能自聞[93]。含怨呼天,叩心窮谷。愁苦賦役[94],困罹酷刑。故邑落相聚,以致叛戾。非有謀主僭號,以圖不軌。今但選明能牧守,自然安集,不煩征伐也。"帝從其言,遣太守曹謙宣詔赦之,即皆降伏。

中平二年,漢陽賊邊,章韓遂與羌胡爲寇,東侵三輔。時遣車騎將軍皇甫嵩西討之。嵩請發烏桓三千人。北軍中侯鄒靖上言:"烏桓衆弱,宜募鮮卑。"事下四府,大將軍掾韓卓議以爲:烏桓兵寡,而與鮮卑世爲仇敵,若烏桓被發,則鮮卑必襲其家。烏桓聞之,當復棄軍還救。非唯無益於實,更沮三軍之情。鄒靖居近邊塞,究其態詐,若令靖募鮮卑輕騎五千,必有破敵之效。車騎將軍掾應劭駁之曰[95]:"鮮卑隔在漠北[96],犬羊爲群,無君長之帥,廬落之居,而天性貪暴,不拘信義,故數犯障塞,且無寧歲。唯至互市,乃來靡服。苟欲中國珍貨,非爲畏威懷德。計獲事足,旋踵爲害。是以國家外而不內,蓋爲此也。往者匈奴反叛,度遼將軍馬續、烏桓校尉王元發鮮卑五千餘騎,又武威太守趙沖亦率鮮卑征討叛羌。斬獲醜虜,既不足言,而鮮卑越溢,多爲不法。裁以軍令,則忿戾作亂,制御少緩,則陸梁殘害。劫居人,鈔商旅,噉人牛羊,略人兵馬。得賞既多,不肯去,復欲以物買鐵。邊將不聽,便取縑帛聚欲燒之[97]。邊將恐怖,畏其反叛,辭謝撫順,無敢拒違。今狡寇未殄,而羌爲巨害,如或致悔,其可追乎?臣愚以爲可募隴西羌胡守善不叛者,簡其精勇,多其牢賞。太守李參沈静有謀,必能獎厲得其死力,當思漸消之略,不可倉卒望也。"韓卓復與劭相難反復。於是詔百官大會朝堂,皆從劭議。

校勘記

[1]坂,宋本作"反"。

[2]興,原作"與",據宋本改。

[3]材汝也,原本、宋本同,有誤,當作"材汝反"。

[4]間,宋本作"盟",似誤,今從原本。

[5]疾,原作"病",據宋本改。

[6]之,原本、宋本同,然《漢書・匈奴傳上》無此字。

[7]音獲,原本無,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補。

[8]結解,原作"解結",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9]候,原作"侵",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0]墜,原作"墜",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1]古地字,原作"古見也",宋本作"古地也",據《漢書・匈奴傳上》改。

[12]千高反,原作"千萬反",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3]許穢反,原作"許稱反",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4]長羅侯,原作"長樂侯",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5]歸死,原本、宋本同,然義不可解。中華書局本《漢書·匈奴傳上》校"死"爲"化",似得之。

[16]蒲,原本、宋本均作"蔺",據中華書局本《漢書》顔師古注改。

[17]兩,原作"西",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8]隸,原作"肄",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19]桓,原作"横",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改。

[20]夷,原脱,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上》補。

[21]閬,原作"穴",宋本作"間",均誤,此據《漢書·匈奴傳上》改。

[22]雄,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漢書·匈奴傳上》補。

[23]還,原作"之",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24]反,原作"長",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25]下,原脱,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補。

[26]向,原作"同",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27]父,原作"又",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28]疆、國,原作"彊、酒",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29]欲,原作"坎",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30]釜,原作"金",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31]糒,原作"餔",據宋本、《漢書·匈奴傳下》改。

[32]到,原作"道",據宋本改。

[33]羌,宋本無此字。

[34]驛,原作"騎",據宋本改。

[35]弛,原作"施",據宋本改。

[36]地,原作"比",據宋本改。

[37]之,據宋本補。

[38]曰,原作"月",據宋本改。

[39]卜,原作"十",據宋本改。

[40]棠,原作"堂",據宋本改。

[41]陽,原作"揚",而夾注内作"陽",據宋本改。

[42]幽冀并州,原作"幽莫將相",據宋本改。

[43]募,原作"幕",據宋本改。

[44]欲相代者,原本如此,宋本不清,然文義難通,當據下文"欲求從者"改"代"字爲"從"。

[45]因以,原作"以因",據宋本乙。

[46]騎,原作"附馬",據宋本改。

[47]會,原作"合",據宋本改。

[48]陛下,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49]之效,原作"七救",據宋本改。

[50]車師,原作"軍師",據宋本改。

[51]滯,原作"帶",據宋本改。

[52]遁,原作"道",據宋本改。

[53]宋,原作"來",據宋本改。

[54]司,原作"師",據宋本改。

[55]遂,原作"逐",據宋本改。

[56]欲,原脱,此據宋本補。

[57]遠,原作"費",據宋本改。

[58]是乃,原本互倒,據宋本乙。

[59]建策,原作"策建",據宋本乙。

[60]河,原作"南",據宋本改。

[61]候,原作"營",據宋本改。

[62]暴,原作"暴",據宋本改。

[63]益,原作"恣",據宋本改。

[64]苦,原作"一",據宋本改。

[65]詣,原作"議",據宋本改。

[66]其,原作"及",據宋本改。

[67]戰,原作"較",據宋本改。

[68]漸,原作"斬",據宋本改。

[69]種,原作"衆",據宋本改。

[70]散,原作"筭",據宋本改。

[71]萬,原作"千",據宋本改。

[72]爲,原作"馬",據宋本改。

[73]募,原作"幕",據宋本改。

[74]太宗,原作"文帝",據宋本改。

[75]龔,原作"襲",據宋本改。

[76]疲,原作"瘦",據宋本改。

[77]典,原作"與",據宋本改。

[78]溝,原作"備",據宋本改。

[79]設購,原作"議備",據宋本改。

[80]戍邊,原作"徙邊戍",據宋本改。

[81]朗,原作"郎",據宋本改。

[82]戒猾夏,原作"戎猾憂",據宋本、《後漢書・鮮卑傳》改。

[83]鈇,原作"鐵",誤,據宋本、《後漢書・鮮卑傳》改。

[84]富民侯，宋本作"富人侯"，今從原本及《後漢書・鮮卑傳》。

[85]加，原作"如"，據宋本、《後漢書・鮮卑傳》改。

[86]與，原作"無"，據宋本、《後漢書・鮮卑傳》改。又"狡"，宋本作"校"，今從原本。

[87]方今，原本、宋本同，中華書局本《後漢書》校爲"方令"，似爲得之。

[88]聖，原作"皇"，據宋本、《後漢書・鮮卑傳》改。

[89]惟思，原作"思惟"，據宋本、《後漢書・鮮卑傳》乙。

[90]郡，原作"都"，據宋本改。

[91]二年，原作"三年"，據宋本改。

[92]蕭援，原作"蕭授"，據宋本改。

[93]閒，原作"開"，據宋本改。

[94]賦，宋本作"賊"。

[95]應劭，原作"應邵"，據宋本改。

[96]漠，原作"漢"，據宋本改。

[97]縑，原作"練"，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

外臣部(三十五)

備禦第三

魏文帝黄初三年二月,鄯善等王各遣使奉獻,西域遂通,置戊己校尉。

明帝即位,務欲綏和戎狄,以息征伐,羈縻兩部而已。(先是,黄初五年,步度根赴闕貢獻[1],厚加賞賜,後一心守邊,不爲寇害,而軻比能衆遂强盛[2]。)

晋武帝時,關、隴屢爲氐羌所擾,孟觀西討日,擒氐帥齊萬年[3]。山陰令江統深惟四夷亂華,宜杜其萌,乃作《徙戎論》,其辭曰:"夫夷蠻戎狄,謂之四夷[4];九服之制,地在要荒。《春秋》之義,内諸夏而外夷狄。以其言語不通,贄幣不同,風俗詭異,種類乖殊;或居絶域之外,山河之表,崎嶇山谷,險阻之地,與中國壤斷土隔,不相侵涉,賦役不及,正朔不加,故曰'天子有道,守在四夷'。禹平九土而西戎即叙,其性氣貪婪,凶悍不仁,四夷之中,戎狄爲甚。弱則畏服,强則侵叛。雖有賢聖之世,大德之君,咸未能以通化率導[5],而以恩德柔懷也。當其强也,以殷之高宗而憊於鬼方,有周文王而患昆夷、獫狁[6],高祖困於白登,孝文軍於霸上。及其弱也,周公來九譯之貢,中宗納單于之朝,以元成之微而猶四夷賓服。此其已然之效也。故匈奴求守邊塞,而侯應陳其不可;單于屈膝未央,望之議以不臣。是以有道之君牧夷狄也,惟以待之有備,禦之有常,雖稽顙執贄,而邊城不弛固守;爲寇賊强暴[7],而兵甲不加遠征,期令境内獲安,疆埸不侵而已[8]。及至周室失統,諸侯專征,以大兼小,轉相誅滅,封疆不固,而利害異心。戎狄乘間,得入中國。或招誘安撫,以爲己用,故申、繒之禍,顛覆宗周;襄公要秦,遽興姜戎[9]。當春秋時,義渠、大荔居秦、晋之域,陸渾、陰戎處伊、洛之間,鄋瞞之屬,害及濟東,侵入齊、宋,陵虐邢、衛[10]。南夷與北狄[11],交侵中國,不絶若綫。齊桓攘之,存亡繼絶,北伐山戎,以開燕路。故仲尼稱管仲之力,嘉左衽之功。逮至春秋之末,戰國方盛,楚吞蠻氏,晋弱陸渾,趙武胡服,開榆中之地,秦雄咸陽,滅義渠之等。始皇之并天下也,南兼百越,北走匈奴,五嶺長城,戎卒億計。雖師役煩殷,寇賊横暴,然一世之功,戎虜奔卻,當時中國無復四夷也。漢興而都長安,關中之郡,號曰三輔。《禹貢》雍州,宗周豐、鎬之舊也。及至王莽之敗,赤眉因之,西都荒毁,百姓流亡。建武中以馬援領隴西太守,討叛羌,徙其餘種於關中,居馮翊、河東空地,而與華人雜處。數歲之後,族類

蕃息，既恃其肥強，且苦漢人侵之[12]。永初之元，騎都尉王弘使西域，發調羌氐以爲行衛。於是群羌奔駭，互相扇動，二州之戎，一時俱發，覆沒將守，屠破城邑。鄧騭之征，棄甲委兵，輿尸喪師，前後相繼，諸戎遂熾，至於南入蜀漢，東掠魏唐，突軹關，侵其河內。及遣北軍中侯朱寵將五營士於孟津距羌，十年之中，夷夏俱斃，任尙、馬賢，僅乃克之。此所以爲害深重，累年不定者，雖𦈏禦者之無方，將非其才，亦豈不以寇發心腹，害起肘腋，疢篤難療，瘡大遲愈之故哉？自此之後，餘燼不盡，小有際會，輒復侵叛。馬賢狃伏，終於覆敗；紀明臨衝，自西徂東。雍州之戎，常爲國患，中世之寇，惟此爲大。漢末之亂，關中殘滅；魏興之初，與蜀分隔。疆埸之戎，一彼一此。魏武皇帝令將軍夏侯妙才討叛氐阿貴、千萬等，後因拔棄漢中，遂徙武都之種於秦川，欲以弱寇強國，扞禦蜀虜。此蓋權宜之計，一時之勢，非所以爲萬世之利也。今者當之，已受其弊矣。夫關中土沃物豐，厥田上上[13]，加以涇渭之流，漑其舄鹵，鄭國白渠，灌浸相通，黍稷之饒，畝號一鍾，百姓謠詠其殷實，帝王之都，每以爲居，未聞戎狄宜在此土也。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戎狄志態，不與華同。而因其衰弊，遷之畿服，士庶翫習，侮其輕弱，使其怨恨之氣，毒於骨髓。至於蕃育衆盛[14]，則坐生其心。以其貪悍之性[15]，挾憤怒之情，候隙乘便，輒爲橫逆。而居封域之內，無障塞之隔，掩不備之人，收散野之積，故能爲禍滋蔓，暴害不測。此必然之勢，已驗之事也。當今之計[16]，宜及兵威方盛，衆事未罷，徙馮翊[17]、北地、新平、安定界內諸羌，著先零、罕開、折支之地；徙扶風、始平、京兆之氐，出還隴右，著陰平、武都之界。廩其道路之糧，令足自致，各附本種，反其舊土，使屬國撫夷就安集之。戎晉不雜，並得其所，上合往古即叙之義，下爲盛世永久之規。縱有猾夏之心，風塵之警，則絶遠中國，隔閡山河，雖爲寇暴，所害不廣。是以充國、子明能以數萬之衆制群羌之命，有征無戰，全軍獨剋。雖有謀謨深計，廟勝遠圖，豈不以華夷異處，戎夏區別，要塞易守之故[18]，得成其功也哉？難者曰：'方今關中之禍，暴兵二載；征戍之勞，老師十萬；水旱之害，薦饑累荒；疫癘之災，扎瘥夭昏[19]。凶逆既戮，悔惡初附，且款且畏，咸懷危懼。百姓愁苦，異人同慮，望寧息之有期，若枯草之思雨露，誠宜鎮之以安豫。而子方欲作役起徒，興功造事，使疲悴之衆，徙自猜之寇，以無穀之人，遷乏食之虜，恐勢盡力屈，緒業不卒。羌戎離散，心不可一，前害未及弭，而後變復横出矣。'荅曰：羌戎狡猾，擅相號署，攻城野戰，傷害牧守，連兵聚衆，載離寒暑矣。而今異類瓦解，同種土分[20]，老幼繫虜，丁壯降散，禽離獸迸，不能相一。子以此等爲尙挾餘資，悔惡反善，懷我德惠，而來柔附乎？將勢窮道盡，智力俱困，懼我兵誅，以至於此乎？曰：無有餘力，勢窮道盡故也。然則我能制其短長之命，而令其進退繇己矣。夫樂其業者不易事，安其居者無遷志。方其自疑危懼[21]，畏怖促遽，故可制以兵威，使之左右無違也。迨其死亡散離，流漹未鳩，關中之人，戶皆爲讎，故可遐遷遠處，令其心不懷土也。夫聖賢之謀事也，爲之於未有，理之於未亂，道不著而平，德不顯而成；其次則能轉

禍爲福,因敗爲功,值困必濟,遇否能通。今子遭弊事之終,而不圖更制之始,愛易轍之勤,而得覆車之軌,何哉?且關中之人百餘萬口,率其少多,戎狄居半,處之與遷,必須口實。若有窮乏糝粒不繼者,故當傾關中之穀,以全其生生之計,必無擠於溝壑而不爲侵掠之害也。今我遷之,傳食而至,其種族自使相贍,而秦地之人得其半穀,此爲濟行者以廩糧,遺居者以積倉,寬關中之逼,去賊盜之原,除旦夕之損,建終年之益。若憚蹔舉之小勞,而忘永逸之弘策,惜日月之煩苦,而遺累世之寇敵,非所謂能開物成務[22],創業垂統,崇基拓迹,謀及子孫者也。幷州之胡,本實匈奴桀惡之寇也。漢宣之世,凍餒殘破,國內五裂,後合爲二。呼韓邪遂衰弱孤危,不能自存,依阻塞下[23],委質柔服。建武中,南單于復求降附,遂令入塞,居於漠南,數世之後,亦輒叛戾,故何熙、梁覲戎車屢征。中平中,以黃巾賊起,發調其兵,部衆不從,而殺羌渠。繇是於彌扶羅求助於漢,以討其賊。仍值世喪亂,遂乘釁而作,鹵掠趙、魏,寇至河南。建安中,又使右賢王去卑誘質呼廚泉,聽其部落散居六郡。咸熙之際,以一部太強,分爲三率;泰始之初,又增爲四。於是劉猛內叛,連結外虜。近者,郝散之變,發於穀遠。今五部之衆,戶至數萬,人口之盛,過於西戎。然其天性驍勇,弓馬便利,倍於氐羌。若有不虞風塵之慮,則幷州之城可爲寒心。滎陽句驪,本居遼東塞外,正始中,幽州刺史毌丘儉伐其叛者,徙其餘種。始徙之時,戶落百數,子孫孳息,今以千計,數世之後,必至殷熾。今百姓失職,猶或亡叛,犬馬肥充,則有噬齧,况於夷狄,能不爲變?但顧其微弱,勢力不陳耳。夫爲邦者,患不在貧而在不均,憂不在寡而在不安。以四海之廣,士庶之富,豈須夷虜在內,然後取足哉?此等皆可申諭發遣,還其本域,慰彼羈旅懷土之思,釋我華夏纖芥之憂。惠此中國,以綏四方,德施永世,於計爲長。"帝不能用,未及十年,而夷狄亂華,時人服其深識。

西涼李暠脩燉煌舊塞,東西二圍,以防北虜之患,築燉煌舊塞,西南二圍,以威南虜。後趙石季龍謀伐昌黎,遣渡遼曹伏將青州之衆,渡海戍蹋頓城,無水而還,因戍于海島,運穀三百萬斛以給之,又以船三百艘運穀三十萬斛詣高句麗。

後涼呂光時,群議以高昌雖在西陲,地居形勝,外接胡虜,易生翻覆,宜遣子弟鎮之。光以子覆爲使持節鎮西將軍、都督玉門已西諸軍事、西域大都護鎮高昌,命大臣子弟隨之。

南齊太祖建元二年,又置巴州以威靜之。

後魏明元泰常八年正月,蠕蠕犯塞,二月,築長城,自長川之南,起自赤城,西至五原,延袤二千餘里,備置戍衛。

太武始光初,詔問公卿赫連、蠕蠕征討先後。北平王長孫嵩、平陽侯長孫翰、司空奚斤等曰:"赫連土居,未能爲患。蠕蠕世爲邊害,宜先討大檀,及則收其畜產,足以富國,不及則校獵陰山,多殺禽獸,皮肉筋角以充軍實,亦愈於破一小國。"太常崔浩曰:

"大檀遷徙鳥逝，疾追則不足經久，大衆則不能及之。赫連屈丐，土宇不過千里，其形政殘虐[24]，人神所棄，宜先討之。"尚書劉潔、武京侯安原，請先平馮跋。帝默然，遂西巡狩。

延和元年六月庚寅，車駕伐和龍，詔尚書左僕射安原等屯于漠南，以備蠕蠕。

大延二年八月，詔廣平公張黎發定州七郡一萬二千人通莎泉道[25]。

五年六月甲辰，車駕西討沮渠牧犍，侍中宜都王穆壽輔皇太子決留臺事，大將軍長樂嵇敬、輔國大將軍建寧王崇二萬人屯漠南，以備蠕蠕。

太平眞君五年，帝蒐于河西，詔司徒崔浩詣行在議軍事。浩表曰："昔漢武帝患匈奴強盛，故開涼州五郡，通西域，勸農積穀，爲滅賊之資。東西迭擊，故漢未疲而匈奴已斃，後遂入朝。昔平涼州，臣愚以爲北賊未平，征役不息，可不徙其民，案前世故事，計之長者。若遷民人，則土地空虛，雖有鎭戍[26]，適可禦邊而已，至於大舉，軍資必乏。陛下以此事闊遠，竟不施用。如臣愚意，猶如前議，慕徙豪強大家，充實涼土，軍舉之日，東西齊勢，此計之得者。"

六年八月，徙諸種雜人五千餘家於北邊，令人北徙畜牧至廣漠[27]，以餌蠕蠕。

七年五月，發司、幽、定、冀四州十萬人築畿上塞圍[28]，起上谷，西至河，廣袤皆千里[29]。

九年十二月，北討至受降城[30]，不見蠕蠕，因積糧城內，留守而還。

孝文延興五年六月，典赦京師死罪[31]，遣備蠕蠕。

太和中，尚書中書監高閭上表曰："臣聞爲國之道，其要有五：一曰文德，二曰武功，三曰法度，四曰防固，五曰刑賞。故遠人不服，則脩文德以來之；荒狡放命，則播武功以威之；民未知戰，則制法度以齊之；暴敵輕侵，則設防固以禦之；臨事制勝，則明刑賞以勸之。用能闢國寧方，征伐四剋。北狄悍愚，同於禽獸，所長者野戰，所短者攻城。若以狄之所短奪其所長，則雖衆不能成患，雖來不能內逼。又狄居野澤，隨逐水草，戰則與家產並至，奔則與畜牧俱逃，不賫資糧而飲食自足。是以古人伐北方，攘其侵略而已。歷代爲邊患者，良以倏忽無常故也。六鎭勢分，倍衆不鬬[32]，互相圍逼，難以制之。昔周命南仲，城彼朔方；趙靈秦始，長城是築；漢之孝武，踵其前事。此四代之君，皆帝王之雄傑，所以同此役者，非智術之不長，兵衆之不足，乃防狄之要事，其理宜然故也。《易》稱'天險不可昇，地險山川丘陵，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長城之謂歟？今宜依六鎭之北，築長城以禦北虜，雖有暫勞之勤，乃有永逸之益。如其一成，惠乃百世。即於要害，往往開門造小城於側，因施卻敵，多置弓弩。狄來有城可守，有兵可捍。既不攻城，野掠無獲，草盡則走，終無住志[33]。宜發近州武勇四萬人，及京師二萬人，合六萬人，爲武士於苑內。立征北大將軍府，選忠勇有志幹者，以充其選；下置官屬，分爲三軍，二萬人專習弓射，二萬人專習戈楯[34]，二萬人專習騎矟[35]。脩立戰場，十日一習[36]，採諸

葛亮八陣之法,爲平地禦寇之方,使其解兵革之宜,識旌旗之節,兵器精堅,必堪禦寇。使將有定兵,兵有常主[37],上下相信,晝夜如一。七月發六郡兵萬人,各備戎作之具,敕臺北諸屯倉庫,隨近作米[38],俱送北鎮。至八月征北,部率所領與六鎮之兵,直至磧南,揚威漠北。狄若來拒,與之决戰,若其不來,然後散分其地,以築長城。計六鎮東西不過千里,若一夫一月之功,當三步之地。三百人三里,三千人三十里,三萬人三百里,則千里之地,強弱相兼,計十萬人一月必就。餽糧一月[39],不足爲多,人懷永逸,勞而無怨。計築長城,其利有五:罷游防之苦,其利一也;北部放牧,無抄掠之患,其利二也;登城觀敵[40],以逸待勞,其利三也;省境防之虞,息無時之備,其利四也;歲常游運,永得不匱,其利五也。又任將之道,特須委信,遂之以禮[41],恕之以情[42]。閫外之事,有利輒决,赦其小過,要其大功,足其兵力[43],資其給用,君臣相體,若身之使臂。然後忠勇可立,制勝可果。是以忠臣盡其心,征將竭其力,雖三敗而逾榮,雖三背而彌寵。"詔曰:"覽表,具卿安邊之策,此當與卿面論一二。"帝又引見群臣議伐蠕蠕:"前後再擾朔邊,近有投化人云:敕勒渠帥興兵叛之,蠕蠕主身率徒衆追至西漠。今爲應乘弊致討,爲應休兵息民?"左僕射穆亮對曰:"自古以來,有國有家莫不以戎事爲首。蠕蠕子孫,襲其凶業,頻爲寇擾,爲惡不悛,自相違叛。如臣愚見,宜興軍討之。雖不頓除巢穴,且以挫其醜勢。"閭曰:"昔漢時天下一統,故得窮追北狄。今南有吳寇,不宜懸軍深入。"帝曰:"先朝屢興征伐者,以有未賓之虜。朕承太平之基,何爲搖動兵革。夫兵者,凶器,聖人不得已而用之,便可停也。"帝又曰:"今欲遣蠕蠕使還,應有書問以不?"群臣以爲宜有[44],乃詔閭爲書。於時,蠕蠕國有喪,而書不叙凶事。帝曰:"卿爲中書監,職典文詞,所造音書,不論彼之凶事。若知而不作,罪在灼然;若情思不至,應謝所任[45]。"閭對曰:"昔蠕蠕主敦崇和親,其子不遵父志,屢犯邊境。如臣愚見,謂不宜弔。"帝曰:"敬其父則子悦,敬其君則臣悦。卿云不合弔慰,是何言歟?"閭遂引愆免冠謝罪。帝謂閭曰:"蠕蠕使牟提小心恭慎,甚有使人之禮,同行疾其敦厚,每至凌辱,恐其還北[46],必被謗誣。昔劉准使殷靈誕每禁下人不爲非禮之事[47],及其還國,果被譖愬,以致極刑。今爲旨書,可明牟提忠於其國,使蠕蠕主知之。"

宣武延昌三年十月庚辰,詔驍騎將軍馬義舒喻蠕蠕。

孝明熙平中,蠕蠕主醜奴遣使來朝,抗敵國之書,不脩臣敬。朝議將依漢荅匈奴事遣使報之,司農少卿張子倫表曰:"古之聖王,疆理物土[48],辨章要甸,荒遐之俗,政使不及。故《禮》有壹見之文,《書》著羈縻之事。太祖以神武之姿,聖明之略,經啓帝圖,日有不暇,遂令豎子遊魂一方,亦緣中國多虞,急諸華而緩夷狄也。高祖光宅土中,業隆下世[49],赫雷霆之威,震熊羆之旅,方役南轅,未遑北伐。昔舊京烽起,虜使在郊,主上案劍,璽書不出。世宗運籌帷幄,開境揚旍,衣裳所及,舟車萬里。於時醜類送款關[50],上亦述遵遺志。念大明臨朝,澤及行葦,國富兵強,能言率職。何憚而爲之?何

求而行此？往日梁通敬求和，以誠肅未純[51]，抑而不許。先帝棄戎於前，陛下交夷於後，無乃上乖高祖之心，下違世宗之意。且虜雖慕德，亦來觀我。懼之以強，儻即歸附；示之以弱，窺覦或起。《春秋》所謂'以我卜也'。又小人難近，夷狄無親，踈之則怨，狎之則侮，其所繇來久矣。是以高祖、世宗知其若此，來既莫逆，去又不追。不一之義，於是乎在。必其委贄玉帛之辰，屈膝蕃方之禮，則可豐其勞賄，籍其珍物。至於王人遠役，銜命虜庭，優以疋敵之尊，加以相望之寵，恐徒生虜慢，無益聖朝。假令選衆而舉，使乎稱職，資酈生之辯，騁終軍之辭，憑軾下齊，長纓繫越。苟異曩時，猶爲不願，而況極之以隆崇，申之以宴好？臣雖愚，輒敢固執。若事不獲已，應出制詔[52]，示其上下之儀；宰臣致書，諷以歸順之道。若聽受忠誨，明我話言，則萬乘之盛，不失位於域中，天子之聲，必籠罩於無外。脫或未從，焉能損除，舞干戚以招之，敷文德而懷遠。如迷心不已，或肆犬羊，則當命辛李之將，勒衛霍之師，蕩定雲沙，掃清逋孽。飲馬瀚海之濱，鏤石燕然之上，開都護，置戊己，斯亦陛下之高功，不世之盛事。如思案甲養民，務農安邊之術，經國之防，豈可以戎夷兼幷而遽虧典制？將取笑於當時，貽醜於來葉。昔文公請隧，襄后有言；荆莊問鼎，王孫是抑。以古方今，竊爲陛下不取。又陛下方欲禮神岷瀆，致祀衡山，登稽嶺，窺蒼梧，而反與夷虜之君、酋渠之長結昆弟之忻[53]，抗分庭之義，將何以瞰文命之景業，迹重華之高風者哉？臣以爲報使甚失如彼，不報甚得如此。顧留須臾之聽，察愚臣之言。"不從。

正光四年二月己卯，以蠕蠕主阿那瓌率衆犯塞，遣尚書左丞元孚兼尚書，爲北道行臺持節喻之。（時帝以沃野、朔薄、骨律、武川、撫冥[54]、柔玄[55]、懷荒[56]、禦夷諸鎮並改爲州[57]，其郡縣戍，各令准古城邑，詔河南尹酈道元持節兼黄門侍郎，與都督李崇宜置立裁減去留[58]，儲兵積粟[59]，以爲邊備。）

東魏孝靜帝興和元年六月，以尚書左僕射司馬子如爲東北道行臺[60]，差選勇士，前潁州刺史奚思業爲河南大使，簡發勇士。

北齊神武爲東魏丞相，武定元年八月，於肆州北山築城，西自馬陵戍，東至士隥，四十日罷。

文宣帝天保元年，受魏禪，多所創革，六坊之內，徙者更加簡練，每一人必當百人，任其臨陣，必死然後取之，謂之百保。（時鮮卑又簡羌人之勇力絶倫者[61]，謂之勇士，以備邊要。）

三年十月乙未，幸離石，至黄櫨嶺，仍起長城，北至社于戍百四餘里，立三十六戍。（時楊褧爲都水使者，帝親御六軍，北攘突厥，仍詔褧監築長城，作罷，行南譙州事。）

六年，發夫一百八十萬人築長城，自幽州北夏口，西至鎭州九百餘里[62]。

七年十二月，先是自西河總秦戍築長城，東至於海，前後所築，東西凡三千餘里，率十里一戍，其要害置州鎭，凡二十五所。

八年,於長城内築重城,自庫洛扳而東[63],至於塢紇戍,凡四百餘里。

武成帝河清二年三月[64],詔司空斛律光督氐營軍士築戍於軹關。

後主武平元年十二月,詔左丞相斛律光出晉州道,脩城戍。

後周宣帝大象初,徵拜于翼爲大司徒,詔翼巡長城立亭障,西自鴈門,東至碣石,創新改舊,咸得其要害。

隋高祖開皇元年四月,發稽胡脩築長城,二旬而罷。(又云:開皇初,遣司農少卿崔仲方發丁三萬,于朔方、靈武築長城,東至黄河,西距綏州,南出勃嶺,綿亘七百里。明年,帝復令仲方發丁十五萬,於朔方已東緣邊險要築數十城,以遏胡寇。又黄門侍郎劉行本以党項羌密邇封域,最爲難服,上表劾其使者曰[65]:"臣聞南蠻遵校尉之統,西域仰都護之威。比見西羌鼠竊狗盗,不父不子,無君無臣,異類殊方,於斯爲下。不悟羈縻之惠,詎知含養之恩,狼戾爲心,獨乖正朔,使人近至,請付推科。"帝奇其志。)

二年十月癸酉,皇太子勇屯兵咸陽以備胡。十二月乙酉,遣泌源公虞慶則屯弘化備胡。

六年二月丁亥,發丁男十萬脩築長城,二旬而罷。

七年二月,發丁男十萬餘脩築長城,二旬而罷。(日前周宣帝時,突厥攝圖請婚于周帝,遣長孫晟副汝南公宇文神慶送千金公主于其牙[66]。攝圖弟處羅侯號突利設,尤得衆心,而爲攝圖所忌,密托心腹,陰與晟盟。晟與之遊,因察山川形勢、部衆强弱,皆盡知之。時高祖作相,晟以狀白高祖,高祖大喜,遷車都尉。開皇元年,攝圖曰:"我,周家親也,今隋公自立而不能制,復何面目見可賀敦乎?"因與高寶寧攻陷臨渝鎮[67],約諸面部落,謀共南侵。高祖新立,繇是大懼,脩築長城,發兵屯北境,命陰壽道幽州虞慶則鎮并州[68],屯兵數萬人,以爲之備。晟先知攝圖、玷厥、阿波突利等叔侄兄弟各統强兵,俱號可汗,分居四面,内懷猜忌,外示和同,難以力征,易可離間,因上表。高祖大悦,因召與語。晟口陳形勢,手畫山川,寫其虚實,皆如指掌。帝深嗟異,皆納用焉。因遣大僕元暉出伊吾道,使詣玷厥,賜以狼頭纛,謬爲欽敬,禮數甚優。玷厥使來,引居攝圖,使上反間。既行,果相猜貳。晟車騎將軍出黄龍道[69],齎幣賜奚、霫、契丹等,遣爲鄉導,得至處羅侯所,深布心腹,誘令内附。二年,攝圖四十萬騎自蘭州入,至于周盤,破達長孺軍[70],更欲南入,玷厥不從,引兵而去。時晟亦説染干,詐告攝圖曰:"鐵勒等反,欲襲其牙。"攝圖乃懼,回兵出塞。七年,攝圖死,遣長孫晟持節拜其弟處羅侯爲莫何可汗,以其子雍閭爲葉護可汗。處羅侯因晟奏曰:"阿波爲天所滅,與五六千騎在山谷間,伏聽詔旨,當取之以獻。"乃召文武議焉。安樂公元諧曰:"請就彼梟首,以懲其惡。"武陽公李充曰:"請生將入朝,顯戮而示百姓[71]。"帝謂晟曰:"於卿何如?"晟對曰:"若突厥背誕,須齊之以刑。今其昆弟自相夷滅,阿波之惡,非負國家,因其困窮,取而爲戮,恐非柔遠之道,不如兩存之。"帝曰:"善!")

煬帝大業初，右光祿大夫段文振以高祖容納突厥啓民居于塞內，妻以公主，賞賜重疊；及煬帝即位，恩澤彌厚，狼子野心，恐爲國患。乃上表曰："臣聞古者遠不間近，夷不亂華，周宣外攘戎狄，秦帝築城萬里，蓋遠圖良筭，弗可忘也。竊見國家容納啓民，資其兵食，假以地利。如臣愚計，竊又未安。何則？夷狄之性，無親而貪，弱則歸投，強則反噬，蓋其本心。臣學非博覽，不能遠見，且聞晉朝劉曜、梁代侯景，近事之驗，衆所共知。以臣量之，必爲國患。如臣之計，以時喻遣，令還塞外，然後明設烽候，緣邊鎭防，務令嚴重，此乃萬歲之長策也。"又西域諸藩，多至張掖，與中國交市，帝令吏部侍郎裴矩掌其事。矩知帝方勤遠略，諸商胡至者，矩誘令言其國俗、山川險易，撰《西域圖》三卷，入朝奏之。帝大悅，每日引矩至御座親問西方之事。矩盛言胡中多諸寶物，吐谷渾易可并吞。帝繇是甘心通西域，四夷經略，咸以委之，遷黃門侍郎。帝復令矩往張掖，引致西蕃至者十餘國。後帝遣將軍薛世雄城伊吾，令矩共往經略。矩諷諭西域諸國曰："天子爲蕃人交易懸遠，所以城伊吾耳。"咸以爲然，不復來競，及還，賜錢四十萬。

三年七月丙子，發丁男百餘萬築長城，西拒楡林，東至紫河，二旬而罷，死者十五六。

八月，帝巡于塞北，幸啓民帳。時高麗遣使先通于突厥，啓民不敢隱，引之見帝。內史侍郎裴矩因奏狀曰："高麗之地，本孤竹國也，周代以之封于箕子，漢世分爲三郡，晉氏亦統遼東。今乃不臣，別爲外域，故先帝疾焉，欲往征之久矣，但以楊諒不肖，師出無功。當陛下之時，安得不事，使此冠帶之境，仍爲蠻貊之鄉乎？今其使者朝於突厥，親見啓民，合國從化，必懼皇靈之遠暢，慮後伏之先亡，脅令入朝[72]，當可致也。"帝曰："如何？"矩曰："請面詔其使，放還本國；遣語其王，令速朝覲。不然者，當率突厥即日誅之。"帝納焉。其王高元不用命，始建征遼之策。

四年七月辛巳，發丁男二十餘萬築長城，自楡谷而東，詔嵐州刺史衛玄監督之。

六年，遣侍御史韋節召突厥處羅，令與車駕會於大斗拔谷。其國人不從，處羅謝使者，辭以他故。帝大怒，無如之何。適會其酋長射匱遣使來求婚，黃門侍郎裴矩因奏曰："處羅不朝，恃強大耳。臣請以計弱之，分裂其國，即易制也。射匱者，都六之子，達頭之孫，世爲可汗，君臨西面，今聞其失職，附隸於處羅，故遣使來，以結援耳。願厚禮其使，拜爲大可汗，則突厥分爲兩，而從我矣。"帝曰："公言是也。"因遣裴矩朝夕至館，微諷諭之。帝於仁風殿召其使者，言處羅不順之意，稱射匱有好心，吾立爲大可汗，令發兵誅處羅，然後當爲婚也。帝取桃竹白羽箭一枝以賜射匱，因謂之曰："此事宜速[73]，疾如箭也。"使者返，路經處羅處，處羅愛箭，將留之，使者譎而得免。射匱聞而大喜，興兵襲處羅。處羅大敗，棄妻子，將左右數千騎東走，在路又被劫掠，遁於高昌東，保時羅漫山。高昌王麴伯雅上狀，帝遣裴矩將向氏，親要左右，馳至玉門關晉城[74]，矩遣向氏使詣處羅所，諭朝廷弘養之義，丁寧曉諭之。遂入朝，然每有快快之色。（又云：裴矩縱

反間於突厥酋長射匱[75],使潛攻處羅。後處羅爲射匱所逼,竟隨使者入朝。帝甚悦,賜矩貂裘及西域珍異。)

十一年八月,帝至鴈門,爲突厥所圍,内史侍郎蕭瑀進謀曰:"如聞始畢託校獵至此,義成公主初不知其有違背之心。且北蕃夷俗,可賀敦知兵馬事。昔漢高祖解平城,乃是閼氏之力,況義成以帝女爲妻,必恃大國之援,若發一軍使,以告義成,假使無益,事亦無損。臣又切聽輿人之誦,乃慮陛下平突厥後,更事遼東,所以人心不一,或致挫敗。請下明詔告軍中,赦高麗而專攻突厥,則百姓心安,人自爲戰。"煬帝從之,於是發使詣可賀敦(即義成公主也)諭旨,俄而突厥解圍去。於後獲其諜人云:"義成王遣使告急於始畢,稱北方有警,繇是突厥解圍。"蓋義成主之助也。(帝又將伐遼東,謂群臣曰:"突厥狂悖爲寇,勢何能爲?以其少時未散,蕭瑀遂相恐動,情不可恕!"因出爲河池郡守。)

唐高祖武德初,以豐州絶遠,先屬突厥,交相往來,吏不能禁,隱太子建成議廢豐州,虚其城郭,權徙百姓寄居于靈州,割并、五原、榆平之地[76]。於是突厥遣處羅之子都射設率所部萬餘家入處河南之地,以靈州爲境。

二年二月癸酉,令州縣脩治堡固以備胡[77]。

三年七月甲戌,遣皇太子建成鎮蒲州,以備胡。

四年正月辛巳,詔曰:"稽胡部類,居近北邊,習惡之徒,未悉從化。潛竄山谷,切懷首鼠,寇抄居民,侵擾亭候[78]。可令太子建成總統諸軍,以時致討,分命驍勇,方軌齊驅,跨谷彌山,窮其巢穴。元惡大憝,即就誅夷;驅略之民,復其本業。行軍節度,期會進止,皆委建成處分。"

五年六月辛亥,劉闥引突厥之衆寇山東,遣車騎將軍元韶爲瓜州道行軍總管,以備邊。

八月甲戌,吐谷渾寇岷州,總管李長卿拒之,反爲所敗,遣益州行臺右僕射竇軌、渭州刺史且洛生援之。

乙卯,突厥頡利可汗寇邊,遣左武將軍段德操、雲州管李子和等率兵以拒之[79]。

丙辰,頡利可汗率騎十五萬人入鴈門。己未,突厥進寇并州,以左監門將軍李勣爲齊州總管,太子左衛率藺謩爲亳州總管,驃騎將軍裴德政爲鄆州總管。庚申,皇太子建成出幽州道,命太宗出秦州道,以禦之。突厥寇原州,又令雲州總管李子和兵越雲中以掩可汗,左武衛將軍段德操趍夏州,邀其歸路。辛酉,帝謂群臣曰:"突厥入寇,而復請和,和之與戰,其策安在?"太常卿鄭元璹對曰:"若擊之,則怨深,難以和緝。"中書令封德彝進曰:"若不戰而和,夷狄必謂中國畏懼,未若擊之。剋捷而後和親,此則威恩兼舉。"帝然之。戊辰,吐谷渾陷洮州,遣武州刺史賀拔亮防禦之[80]。

六年七月癸未,突厥寇原州,乙酉,寇朔州,右武侯大將軍李高遷不能禦,率衆而

遁，爲賊所敗，行軍總管尉遲敬德率師援之。

七年六月，遣邊州修堡城，警烽候，以備胡。

八年正月己酉，帝與群臣言備邊之事，將作大匠于筠進曰："未若多造船艦於五原、靈武，置舟師於黄河之中，足以斷其入寇之中路。"中書侍郎温彦博又進曰："昔魏文帝掘長塹以遏匈奴，亦因循其事。"帝並從之。於是遣將軍桑顯和塹斷北邊要路，又徵江南習水之士，更發卒於靈州造戰船。

五月己酉，帝謂群臣曰："名實之間，理須相副。高麗稱臣於隋，終拒煬帝[81]，此亦何臣之有？朕敬於萬物，不欲驕貴，但據此土宇，務共安民，何必令其稱臣，以自尊大。可爲詔述朕此懷也。"侍中裴矩、中書侍郎温彦博進對曰："遼東之地，周爲箕子之國，漢家之玄菟郡耳，魏晉前立於提封之內，不可許以不臣。若與高麗抗禮，四夷必當輕漢。且中國之於四夷，猶太陽之與列星，理無降尊，俯同藩服。"帝乃止。初，帝欲以天下大定，將偃武事，遂罷十二軍，大敷文德。至是，突厥頻爲寇掠，帝志在滅之，復置十二軍：以太常卿竇誕爲參旗將軍，吏部尚書楊恭仁爲鼓旗將軍，淮安王神通爲玄戈將軍，右驍衛大將軍劉弘基爲井鉞將軍，右衛大將軍張瑾爲羽林將軍[82]，左驍騎大將軍長孫順德爲騎官將軍[83]，右監門將軍樊世興爲天節將軍，右武侯將軍安脩仁爲招搖將軍，右監門衛大將軍楊毛爲折威將軍，左武侯將軍王長諧爲天紀將軍，岐州刺史柴紹爲平道將軍，錢九隴爲苑游將軍，簡練士馬，將圖大舉焉。

六月丙子，遣燕郡王李藝屯兵於華亭縣及彈箏硤，水部郎中姜行本築斷石嶺之道，以備胡。

七月甲辰，帝謂侍臣曰："往以中原未定，突厥方強，吾慮其擾邊，禮同敵國。今既人面獸心，不顧盟誓，方爲攻取之計，無容更事，姑息其後，書改爲勅詔。"乙酉，頡利可汗寇相州，叛胡睦伽陀攻武興。丙辰，代州都督藺謩與突厥戰於新城，不能尅，復命行軍總管張瑾與突厥戰于大谷，丁巳，命秦王出滿州，以備胡寇。

八月壬戌，突厥踰石嶺，寇并州。癸亥，突厥寇靈州。丁卯，突厥寇潞、沁、韓三州，左武衛將軍安修仁擊胡睦伽陀於且渠川[84]，破之，遣李靖出潞州道，又令行軍總管任瓌屯太行。

九月癸丑，突厥寇藺州，十月壬申，吐谷渾寇疊州，遣扶州刺史蔣善合師援之。戊寅，突厥寇鄯州，霍國公柴紹帥師援之。

九年正月辛亥，突厥聲言入寇，勑州縣修城堡，謹烽候。

二月丁亥，突厥寇原州，遣折威將軍楊毛擊之，又徵兵屯于太谷，遣秦王及太子建成勒兵以備胡，後竟不行。

六月丁巳，突厥數萬騎圍烏城，遣齊王元吉、右武衛大將軍李藝、天紀將軍張瑾率兵援之。辛未，突厥寇渭州，遣左衛將軍柴紹率兵禦之。

校勘記

[1]闕,原作"門",據宋本改。

[2]軻比能,原作"可此能",據宋本改。

[3]帥,原本無,據宋本補。

[4]四夷,宋本作"四海",似誤,今從原本。

[5]以,原本脱,據宋本補。

[6]獫狁,原脱,據宋本補。

[7]爲,原作"雖",據宋本改。

[8]疆,原作"强",據宋本改。

[9]姜,原作"羌",據宋本改。

[10]陵,原作"陸",據宋本改。

[11]與,據宋本補。

[12]人,據宋本補。

[13]厥田上上,宋本作"厥田田上上",衍一"田"字,今從原本。

[14]於,據宋本補。

[15]其,宋本無此字。

[16]計,宋本無此字,據文義當有,今從原本。

[17]徙,原作"從",據宋本改。

[18]要塞易守,原作"要害易定",據宋本改。

[19]扎瘥夭昏,原作"扎差昏夭",據宋本改。

[20]分,原作"崩",據宋本改。

[21]方,原作"萬",據宋本改。

[22]謂,原作"爲",據宋本改。

[23]依,據宋本補。

[24]政,原作"正",據宋本改。

[25]莎,原作"沙",據宋本改。

[26]戍,原作"戎",據宋本改。

[27]漠,原作"漢",據宋本改。

[28]畿,原作"城",據宋本改。

[29]皆,原作"在",據宋本改。

[30]至,據宋本補。

[31]典,原作"曲",據宋本改。

[32]倍,原作"部",據宋本改。

[33]住志,原作"往至",據宋本改。

[34]二萬,原作"二專",據宋本改。

[35]人,據宋本補。

[36]日,原作"月",據宋本改。

[37]常,原作"當",據宋本改。

[38]隨近作米,原作"隨近往來",宋本無"隨"字,據《魏書・高閭傳》改。

[39]餽,宋本無此字,據文義,當從原本。

[40]登,原作"發",據宋本改。

[41]送,原作"遂",據宋本改。《魏書・高閭傳》作"遣"。

[42]恕,原作"怒",據宋本改。

[43]足其,二字原脱,據宋本補。

[44]群,原作"得",據宋本改。

[45]任,原作"在",據宋本改。

[46]北,宋本作"化",誤,故不改。

[47]禁,原本、宋本均無,據《魏書・高閭傳》補。

[48]疆,原作"彊",據宋本改。

[49]下世,原作"不世",據宋本改。

[50]關,原作"闕",據宋本改。

[51]純,原作"絶",據宋本改。

[52]出,宋本無此字。

[53]忻,原作"懽",據宋本改。

[54]撫冥,原作"撫宜",據宋本改。

[55]柔玄,原作"柔遠",據宋本改。

[56]懷荒,原作"懷方",據宋本改。

[57]並,原作"至",據宋本改。

[58]宜,原作"且",據宋本改。

[59]儲,原作"諸",據宋本改。

[60]爲,據宋本補。

[61]羌,宋本作"華";又"者",據宋本補。

[62]鎮州,原作"桓州",據宋本改。

[63]庫洛扜,原作"渾洛扶",據宋本改。

[64]河清,原互倒,據宋本乙。

[65]曰,宋本無此字,據文義當從原本,故不删。

[66]神,宋本無此字,當删。

[67]高,據宋本補。

[68]陰壽道,原作"陰壽鎮",據宋本改。

[69]晟車騎將軍,原本如此,宋本模糊不清,據行文之例,"晟"下當有一"爲"字。

[70]長孺軍,"長"上原有"奚"字,據宋本删。

[71]而,原作“以”,據宋本改。

[72]人,原作“日”,據宋本改。

[73]事,原作“重”,據宋本改。

[74]晉城,原作“晉昌城”,據宋本改。

[75]酋,原作“首”,據宋本改。

[76]平,宋本作“中”。

[77]固,原作“同”,據宋本改。

[78]亭,原作“守”,據宋本改。

[79]子,據宋本補。

[80]遣,原作“還”,據宋本改。

[81]終,原作“始”,據宋本改。

[82]右,原作“又”,據宋本改。

[83]騎,原作“奇”,據宋本改。

[84]川,原作“州”,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一

外臣部(三十六)

備禦第四

唐太宗以武德九年八月甲子即位。是月,突厥入寇涇州。乙亥,突厥寇武功,京師戒嚴。丙子,檢校戸部尙書裴矩等二十餘人各陳禦寇之策。帝曰:“朕受天命,子育黔首,豈使凶徒虐我黎庶?朕將禦戎,躬親翦撲[1],先事威之[2],然後施化[3],公輩不須爲慮也。”己卯,突厥寇高陵,辛巳,行軍總管尉遲敬德與突厥戰於涇陽[4],大破之,獲其俟斤阿史德烏沒啜,斬首千餘級。癸未,突厥遣其腹心執失思律入朝爲覘,自張形勢云:“二可汗總兵百萬,今已至矣。”乃請反命。帝謂之曰:“我與突厥面自和親,汝則背之,我無所愧。又義軍入京之初,爾父子並親從,我賜爾玉帛,前後極多,何故輒將兵入我畿縣[5]?爾雖突厥,亦頗有人心,何得全忘大恩,自誇強盛?我當先戮爾矣。”思力懼而請命。蕭瑀、封德彝等請禮遣之。帝曰:“不然,今若放還,當謂我懼。”遂縶思力於門下省。于時兵將大集,遣瑀、德彝分出慰勞。帝出自玄武門,與侍中高士廉、中書令房玄齡、將軍周範馳六騎幸渭水之上,與可汗隔津而語,責以負約。其酋帥大驚,皆下馬羅拜。俄而衆軍繼至,精甲曜日,連旗蔽野。頡利見軍容大盛,又知思力就拘,相顧色動,由是大懼。帝獨與頡利臨水交言,麾諸軍卻而陣焉。蕭瑀又以輕敵固諫於馬前,帝曰:“吾已籌之,非卿所知也。突厥所以掃其境內,直入渭濱,蓋以我國家初有內難,朕又新登九五,將謂不敢拒之。朕若閉門,虜必大掠,強弱之勢,在今一策。朕故獨出,以示輕之;又曜軍容,使知必戰。事出不意,乖其本圖,虜入既深,理當自懼。與戰則必剋,與和則必固,制服匈奴[6],自兹始矣。公等宜記之。”是日,頡利請和,詔許焉。瑀等方嘆曰:“非所測也。”乙酉,又幸城西,刑白馬,與頡利同盟于便橋之上。突厥引兵而退。蕭瑀進曰:“初,頡利之未和也,謀臣猛將多請戰,而陛下不納,臣以爲疑。既而虜自退,其策安在?”帝曰:“我觀突厥兵,雖衆而不整。君臣之計,唯財利是視。可汗獨在水西,達官皆來謁我,我醉而縛之,因而襲擊其衆,勢同拉朽,何往不勝?我已令無忌、李靖設伏於豳州以待之。虜若奔還,伏兵邀其前,大軍躡其後,覆之如反掌矣。我所以不戰者,我即位日淺,爲國之道,安靜爲務,一與虜戰,必有死傷,我所不能忘懷也。又凶虜一敗,或當懼而修德,結怨於我,爲患不細;我今卷甲韜戈,啗以玉帛,彼既得所欲,固知

其退也。然頑虜驕恣，必自是始，亡破之漸，其在兹乎。將欲取之，必固與之，此之謂也。卿等寧知之乎！”瑀再拜曰：“聖略宏遠，誠非愚臣所能及也。”

九月丙戌，遣殿中監盧寬、將軍趙綽送突厥還蕃。頡利獻馬三千疋、羊萬口，帝不受，詔頡利所掠中國戶口者，令歸之。壬辰，修緣邊障塞，以備胡寇。下詔曰：“城彼朔方，周朝盛典；繕治河上，漢室宏規。所以作固京畿，設險邊塞，式遏寇虐，隔礙華戎。自隋氏季年，中夏喪亂，黔黎凋盡，州城空虛[7]。突厥因之侵犯疆埸，乘間幸釁，深入長驅，寇暴滋甚，莫能禦制。皇運以來，東西征伐，兵車屢出，未遑北討，遂令胡馬再入，至于涇渭。蹂踐禾稼，駭懼居民，喪失既多，虧廢生業。朕分命師旅，挫其鋒鋭，頻獲名王，每夷渠帥。然而凶狡不息，驅侵未已，禦以長筭，利在修邊。其北道諸州，所置城寨，粗以周遍，未能備悉。今約以和通，雖云疲寇，然蕃情難測，更事修葺，僉曰宜之。朕以板築之功，方資力役[8]，畚鍤之用，興發且多。念彼劬勞，用深忱惕，加以普給優復。詔書始下，旋即科召，有若食言，百姓將疑，謂予不信。但民惟邦本，本固邦寧，醜虜馮陵，寔爲民患。其城寨鎮戍，須有修補，審量遠近，計度功力，所在軍民，且共營辦。所司具爲條式，務使成功，宣示閭里，明知此意。”

十二月己巳，益州大都督竇軌奏獠反，請兵討之。帝曰：“獠依山險，蓋是其常，當撫以恩信，自然知感。何乃不弘仁化[9]，先縱兵威，豈爲民父母之意也?”竟不許。

貞觀元年，長孫無忌爲尚書右僕射。時突厥頡利可汗新與中國和盟，政教紊亂，言事者多陳攻取之策，帝召蕭瑀及長孫無忌問曰：“北蕃君臣昏亂，殺戮無辜。國家不違舊好，便失攻昧之機；今欲取亂侮亡，復爽同盟之義。二途未決，孰爲勝耶?”蕭瑀曰：“兼弱攻昧，古之所善[10]。”無忌曰：“今國家務在戢兵，待其寇邊，方可討擊。彼既已弱，必不能來，若深入虜庭，臣未見其可。且按甲存信，臣以爲宜。”帝從無忌之議，突厥尋而衰滅[11]。

二年四月丁亥，突厥可汗爲頡利可汗所攻，遣使來乞師，帝謂近臣：“朕與突厥頡利結爲弟兄，不可以不救；又頡利與國通和，不可失信。其計安在?”兵部尚書杜如晦進曰：“夷狄無信，其來自久，國家雖爲守信，彼必背之，不若因其亂而取之，所謂取亂侮亡之道也。”帝然之，因令將軍周範屯太原，以圖進取。

四年三月，定襄道行軍總管李靖擒突厥頡利可汗以獻，其部落或走薛延陀，或走西域，而來降者甚衆。詔議安邊之術，朝士多言：“突厥恃強[12]，擾亂中國，爲日久矣。今天實喪之，窮來歸我，本非慕義之心。因其歸命，分其種落，浮之河南、兖、豫之地，散屬州縣，各使耕織，百萬胡虜[13]，可得化爲百姓，則中國有加戶之利，塞北可常空矣。”唯中書令溫彥博議：“請准漢武時置降匈奴於五原塞下[14]，全其部落，得爲捍蔽；又不離其土俗，因而撫之，一則實空虛之地，二則示無猜之心[15]。若遣向河南、兖、豫，則乖物性，故非含育之道。”帝將從之。祕書監魏徵奏言：“突厥自古至今，未有如斯之破敗

者也，此是上天勦絶，宗廟神武。且其世寇中國，百姓冤讎。陛下以其降伏，不能誅滅，即宜遣還河北，居其故土。匈奴人面獸心，非我族類，強必寇盜，弱則卑服，不顧恩義，其天性也。秦漢患其若是，故發猛將以擊之，收河南以爲郡縣。陛下奈何以內地居之？且今降者幾至十萬，數年之間，孳息自倍[16]，居我肘腋，偪邇王畿，心腹之疾，將爲後患，尤不可河南處也。"彦博奏曰："天子之於物也，天覆地載，有歸我者，則必養之。今突厥破滅之餘，歸心降附[17]，陛下不加憐愍，棄而不納，非天地之道，阻四夷之意。臣愚甚謂不可。遣居河南，所謂死而生之，亡而存之，懷我德惠，終無叛逆。"魏徵又曰："晉代有魏時胡落[18]，分居近郡[19]，平吳已後，郭欽、江統勸武帝逐出塞外。不用欽等言，數年之後，遂傾瀍洛。前代覆車，殷鑒不遠，陛下必用彦博之言，遣居河南，所謂養獸自遺患也！"彦博又曰："臣聞聖人之道，無所不通，古先哲王[20]，有教無類。突厥餘魂，以命歸我，我援護之，收居內地，稟我指麾，教以禮法，數載之後，盡爲農民。選其酋首，遣居宿衛，畏威懷德，何患之有？且光武居南單于於內郡，爲漢蕃翰，終乎一代，不有叛逆。"彦博既口給，引類百端，帝遂用其計。於朔方之地，自幽州至靈州，置順、祐、化、長四州都督府，又分頡利之地六州，左置定襄都督府，右置雲中都督府，以統其部衆。其酋首至者，皆爲將軍、中郎將等官，布列朝廷五品已上百餘人，因而入居長安者數千家。

十四年九月，置安西都護府，居交河城。十一月，置寧朔大使，以護突厥。

十七年閏六月戊辰，帝曰："蓋蘇文殺其王而奪國政，誠不可忍。今日國家兵力，取之不難，朕不欲勞費，故未動衆也。朕將勅契丹、靺鞨以擾之，何如？"司空房玄齡曰："臣觀古之列國，無不以強凌弱，以衆暴寡。今陛下撫養蒼生，將士勇鋭，力有餘而不用之，所謂止戈爲武者也。"司徒長孫無忌曰："蓋蘇文自知殺君罪大，恐懼大國[21]。且聖王之來四夷，使曲在彼；又高麗王未有表疏告難，陛下且賜璽書以隱之。其既獲自安，必當順以聽命。更恣無君之心，後而責之，未晚也。"帝曰："善！"

九月庚辰，新羅遣使言："高麗、百濟侵凌，臣國累遭攻襲數十城。兩國連兵，期之必取，將以今兹九月大舉，臣社稷必不獲全。謹遣陪臣歸命大國，願乞偏師[22]，以存救援。"帝謂使人曰："我實哀爾爲三國所侵，所以頻遣使人和爾三國。高麗、百濟旋踵翻悔，意在吞滅而分爾土宇，爾國設何奇謀以免顛越？"使人曰："臣王事窮計盡，唯告急大國，冀以全之。"帝曰："我少發邊兵，總契丹、靺鞨，直入遼東，爾國自解，可緩爾一年之圍，此後知無繼兵，還肆侵侮，然四國俱擾，於爾未安，此爲一策。我又能給爾數千朱袍、丹幟，二國兵至，建而陳之[23]，彼見者以爲我兵，必皆奔走，此爲二策。百濟國負海之險，不修戎械[24]，男女分雜，好相宴聚，我以數十百船載以甲卒，銜枚汎海，直襲其地。爾國以婦人爲主，爲鄰國輕侮，失主延寇，靡歲休寧，我遣一宗支以爲爾國主，而自不可獨往，當遣兵營護，待爾國安，任爾自守，此爲四策。爾宜思之，將從何事。"使人但

唯而無對。帝嘆其庸鄙[25],非乞師告急之才也,於是遣司農丞相里玄獎,齎璽書,賜高麗曰:"新羅委命國家,朝貢不闕,爾與百濟宜即戢兵,若更攻之,明年當出師擊爾國矣。"

十八年二月乙巳[26],相里玄獎使高麗還。玄獎初至平壤,蓋蘇文破新羅兩城,帝顧謂侍臣曰:"高麗莫離支賊殺其主,盡誅大臣,用刑有同坑穽。百姓動轉輒死,怨痛在心,道路以目。天子出師弔伐,須有其名,因其弑君虐下,取之爲易。"諫議大夫褚遂良進曰:"陛下兵機神筭,人莫能知。昔隋末亂離,手平寇難。及北狄侵邊,西蕃失禮,陛下欲命將擊之,群臣莫不苦諫,唯陛下明略獨斷,卒並誅夷。海內之人,徼外之國,畏威響服,爲此也。今聞陛下將伐高麗,意皆熒惑。然陛下神武英聲,不比周隋之主,兵若渡遼,事須克捷,萬一不獲,無以威示遠方,心更發怒[27],再興兵衆[28]。若至於此,安危難測。"帝然之。兵部尚書李勣曰:"近者延陀犯邊,陛下必欲追擊,但爲魏徵苦諫,所以遂用其言。此之失機,亦由徵之誤計。而若仰中聖策,延陀無一人生還,可五十餘年間邊境無事矣。"帝曰:"魏徵此諫,良爲失中。然一計不當,隨而尤之,後有良策,安肯更發?我亦隨知事誤,而竟不能涉言耳。"

六月,詔曰:"百濟、高麗恃其僻遠,每動兵甲,侵逼新羅[29]。新羅日蹙,百姓塗炭,遣使請援,道路相望。朕情深愍念,爰命使者,詔彼兩蕃戢兵敦好,而高麗姦忒[30],攻擊未已。若不拯救,豈濟倒懸?宜令營州都督張儉、守左宗衛率高履行等,率幽、營二都督府兵馬及契丹、奚、靺鞨往遼東問罪。"屬遼水泛溢[31],儉等兵不得濟。

十九年七月,帝征遼,營於安市城[32],使李勣攻安市,時從行文武亦以爲:摧高延壽十餘萬軍,高麗膽碎,乘破竹之勢,今乃其時;張亮水軍在卑涉城,召之,信宿相會,直取烏骨,渡鴨淥水。迫其離心,安有機變?掃清夷貊,在此行耳。獨司徒長孫無忌以爲天子行師,與諸將有異,事非萬全,不可徼幸。今建安新城,賊首十萬,若向烏骨,皆在吾後。不如先破安市,次取建安,獲其兩城,然後長驅而進,萬全之計也。

十二月,詔禮部尚書江夏王道宗發朔、并、汾、箕、嵐、代、忻、蔚、雲九州兵馬鎮朔州,又命守衛大將軍代州都督薛萬徹、左驍衛大將軍阿史那社爾等[33],發勝、夏、銀[34]、綏、丹、延、鄜、坊、石、隰等十州兵馬鎮勝州,又令勝州都督宋君明、左武候將軍薛孤吳仁等發靈、原、寧、鹽、慶等五州兵馬鎮靈州,又令執失思力發靈、勝二州突厥兵馬[35],與道宗等相應。虜至塞下,知有備,不敢進。(先是,右領軍大將軍執失思力引兵伐延陀[36],虜其駝馬數千口[37],葉護犯邊。)

二十年六月乙亥,鐵勒、僕骨、同羅共擊薛延陀多彌可汗[38],大敗之。帝以延陀破亡,遣江夏王道宗、左衛大將軍阿史那社爾爲瀚海安撫大使[39];又遣右領軍衛大將軍執失思力領突厥兵,代州都督薛萬徹、營州都督張儉,各統所部兵,分道並進;又令右驍衛大將軍契苾何力領涼州及胡兵同入,以爲聲援。初,薛延陀眞珠毗伽可汗遣使請

婚，太宗許以女妻之，徵可汗備迎親之禮。帝志懷遠人，於是發詔幸靈州與之會。可汗大悦，謂其國中曰："我本鐵勒之小帥也，蒙大國聖人樹立我爲可汗，今復嫁我以公主，車駕親至靈州，斯以足矣。"於是税諸部羊馬以爲聘財[40]。或説可汗曰："我薛延陀可汗與大唐天子俱爲一國主，何有自往朝謁[41]，如或拘留，悔之無及。"可汗曰："吾聞大唐天子聖德遠被，日月所照，皆來賓服。我歸心委質，冀得一睹天顔，無所復恨。然磧北之地，必圖有主，舍我别求，固非大國之計，我志決矣，勿復多言。"於是言者遂止。太宗令三道發使，受其羊馬。然延陀先無府藏[42]，調歛其國，往返且萬里；既涉磧，無草，羊馬多死，遂後期。帝於是停幸靈州，徵還三道之使。既而其聘羊、馬至，所耗將半。議者以爲戎狄不可以禮義畜，若聘財未備而與之婚，或輕中國，要令備禮以加重。於是反其使者[43]。群臣或勸帝云："既許以公主妻延陀，邊境得以休息，納其獻聘，不可失信於蕃人，宜在速成。"帝謂之曰："君等進計皆非也，君等知古而不知今。昔漢家匈奴強而中國弱，所以厚飾子女嫁與單于。今時中國強而北狄弱，漢兵一千堪擊其數萬。延陀所以匍匐稽顙，恣我所爲不敢驕慢者，以新得立爲長，雜姓非其本屬，將倚大國，用服其衆。彼同羅、僕骨等拾餘部落，兵數萬，并力足制延陀，所以不敢發者，延陀爲我所立，懼中國也。今若以女妻之，大國子婿，增崇其禮，深結黨援，雜姓部落，屈膝低首，更遵服之。夷狄之人，豈知恩義[44]？微不得意，勒兵南下。如君所言，可謂養獸以自噬也。吾今不與其女，頗簡使命，諸姓部落，知吾弃之，其爭擊延陀必矣。君其志之。"既而李思摩數遣兵侵掠之，延陀復遣突利失擊思摩，至定襄掠百姓而去。帝遣英國公李勣援之，遽已出塞而還。帝以其數與思摩交兵，乃璽書責讓之，又謂其使人曰："語爾可汗，我天子並東征高麗[45]，汝若能寇邊者，但當來也！"可汗遣使致謝，復請發兵助軍，帝答以優詔而止。其冬[46]，太宗拔遼東諸城，破駐驆之陣[47]，降高延壽，聲振戎狄。而莫離支潛令粟靺鞨誑惑延陀[48]，啗以厚利，延陀氣懾不敢動。

高宗永徽二年十一月丁丑，以高昌故地置安西都護府，以尙舍奉御天山縣公麴智湛爲左驍衛大將軍兼安西都護府州刺史，往鎮撫焉。

三年六月戊申，詔兵部尙書崔敦禮、并州都督府長史張緒，發并、汾步騎萬人往戍州，發遣延陀餘衆渡河，置祁連州以處之。

顯慶二年十二月，伊麗道行軍總管蘇定方討阿史那賀魯于金牙山，收其所據之地。

三年，分其種落，列置州縣，以處木昆部落爲匐延都督府，以突騎施索葛莫賀部爲塭鹿都督府，以突騎施阿利施部爲挈都督府，以胡祿屋闕啜部爲鹽伯都督府[49]，以攝舍提暾啜部爲雙阿都督府，以鼠尼施處半部爲鷹婆都督府，其所役屬諸胡之國，皆置州府，並隸安西都護府。

三年正月，立龜兹王布失畢之子白素稽爲龜兹王。初，布失畢妻阿史那氏，與其國

相那利私通,布失畢知而不能禁,布失畢左右頻請討之,由是國內不和,遞相猜阻,各遣使來告難。帝聞而盡召之。既而京師囚那利而遣左領軍郎將雷文成送布失畢歸國,行至龜玆東,由分泥師城,而龜玆大將羯獵顛發衆拒之,仍通使,降於賀魯。布失畢據城自守,不敢進。於是詔左屯衛大將軍楊胄發兵討之。會布失畢病死,胄與羯獵顛決戰,大破之,擒羯獵顛及其黨,盡殺之。乃以其地爲龜玆都督府,又拜白素稽爲都督,以統其衆。又移安西都護府於龜玆國,舊安西復爲西州都督府,左驍衛大將軍兼安西都護天山縣公麴智湛爲西州都督,以統高昌之故地。

總章二年九月,詔吐谷渾慕容諾曷鉢部落移就涼州南近山安置[50],時議者恐吐蕃以舊怨更擊之。帝詔左相姜恪、右相閻立本,左衛大將軍契苾何力,司戎少常伯崔餘慶,左衛將軍郭待封,司元少常伯許圉師等議之[51],謀發兵先擊土蕃。閻立本曰:"自去歲以來,微少甘澤,粟價騰踴,倍於常年,閭閻之間,大有饑乏。今又遠興師旅,將恐轉益憂勞[52]。如臣愚見,以爲未可。"契苾何力又曰:"吐蕃在西,經途稍遠,又與諸羌連接,臣恐大軍纔到,便即西走。且山路險阻,遠逐甚難,軍糧雖繼,未易深入。慮其開春以後,必來侵逼,吐渾如其更來,臣請不須救援。蠻夷無識,便謂國力已疲,遂自驕矜,無所懼憚。然後命將出師,一舉可滅之矣。"姜恪曰:"何力言非也,吐谷渾歸附日久,吐蕃乘勝逼之,必不能禦,儻若不救,坐見滅亡。此則邊境憂虞,無所控告,既虧聖德,又沮國威。臣之愚慮,謂宜拯恤。且使小蕃得存,然後更圖大舉。"議竟不定。谷渾竟不移而止[53]。

上元三年二月,帝以高麗餘衆反叛,移安東都護府於遼東故城,先有華人任官者悉罷之,其百濟百姓先從在涂河及徐兗等州者,權移熊津都督府於建安故城以處之。

儀鳳二年十二月,勅曰:"朕君臨宇宙,司牧黎元,普天之下,罔不率服。蕞爾吐蕃,僻居遐裔[54],吐渾是其鄰國,遂乃奪其土宇[55]。往者暫遣偏裨,欲復渾王故地,義存拯救,事匪稱兵。輒肆昏迷,潛相掩襲,既無備預,頗喪師徒,因此鴟張,每思狼顧。除凶伐叛,王者所急。前歲將發六軍,問其罪戾,復以小寇,無勞大舉,按甲息兵,庶其改過。不思惠愛,更起回邪,敢縱狂惑,專爲寇盜,或攻圍鎮戍[56],或驅抄羊馬,烽燧頻舉,烟塵不息,候隙乘間,倏來忽往。比者止令鎮遏,未能即事翦除,莫懷寬大之恩,遂長包藏之計,禍盈惡稔,當自覆滅。今欲分命將帥,窮其巢穴,尅清荒服,必寄英奇,但秦雍之部,俗稱勁勇,汾晉之壤,人擅驍雄,宜令關內、河東諸州廣求猛士,在京者令中書門下於廟堂選試,外州委使人與州縣相知,揀練有膂力雄果、弓馬灼然者,盛宜甄採,即以猛士爲名。"

三年九月,帝以吐蕃爲患,召侍臣問:"吐蕃小醜,屢犯邊塞,我以務在安輯[57],未即誅夷。而戎狄豺狼,不識恩造,置之則疆埸日駭,圖之又未聞上策。宜論得失,各盡所懷。"給事中劉景先奏曰:"攻之則兵威未足,鎮之則國力有餘,宜撫養士卒,守禦邊

境。"中書舍人郭正一曰:"吐蕃作梗,年歲已深,興師不絕,非無勞費,近討則徒損兵威,深入則未傾巢穴。臣望少發兵募,且遣備邊,明立烽候,勿令侵掠,待國用豐足,即一舉而滅之矣。"給事中皇甫文亮曰:"且令大將鎮撫,蓄養將士良吏,營田以救糧儲,必待足食,方可一舉而取之。"帝曰:"朕生於深宮,未嘗躬擐甲胄,親踐戎行;宿將舊人,多從物故。自非授戈俊傑,安能克滅兇渠?海東二蕃,往雖旅拒,高麗不敢渡遼水,百濟未敢越滄波。往者頻歲遣兵,糜費中國,事雖已往,我亦悔之。今吐蕃侵我邊境,事不得已,須善謀之。"中書舍人劉禕之對曰:"臣觀自古聖主明君,皆有夷狄爲梗,吐蕃時擾邊隅,有同禽獸,得其土地,不可攸居,被其凴陵,未足爲恥。願戢萬乘之威,寬萬姓之役。"給事中楊思徵曰:"聖人御物,貴在從時。今凶奴陸梁,邊夷桀黠,弗能懷德,未肯畏威,和好之謀,臣謂非便。"帝曰:"此賊驕狠,未識恩威,罪跡貫盈,方當就擒,和好灼然未可。"中書侍郎薛元超曰[58]:"臣以爲敵不可縱,縱敵則患生,防邊則卒老,不如料揀士卒,一舉滅之。"帝顧謂黄門侍郎來常曰:"自李勣亡後,實無好將,當今唯以張虔勗等,差爲優耳。"常奏曰:"昨者洮河兵馬足堪制敵,但爲諸將等失於部分,遂無成功,當今更無好將,誠如聖旨。"竟議不定,乃賜食而遣之。

是年,以吐蕃犯塞,宋州人魏眞宰詣闕上封事曰[59]:"臣聞理天下之柄有二事焉,文與武也。然則文武之道雖有二門,至於制勝御人,其歸一揆。然論武者則弓馬爲先,而不稽之以權略;談文者以篇章爲首,而不考之以經綸。奔競相誇,遂成浮俗。臣嘗讀魏、晉史,每鄙何宴、王衍終日談空;近觀齊、梁書,才流亦復不少,並何益於理亂哉!從此而言,則陸士衡著《辨亡論》而不救河橋之敗,養由基射能穿札而不止鄢陵之奔,斷可知矣。昔趙岐撰禦寇之論,山濤陳用兵之本,皆坐運帷幄,暗合孫吳。抑又聞帝王之道,務崇經略之術,必仗英奇。自國家良將,可得言矣。李靖破突厥,侯君集滅高昌[60],蘇定方開西域,李勣平遼東,雖國之英靈,亦其才力所至。古語有之:人無常俗,政有理亂,兵無強弱,將有能否。是知大將之臨戎也,以智爲本[61]。漢高祖之英雄大度,尙曰'吾寧鬬智';魏武之神機冠絕,猶依法孫吳[62]。有項籍之氣,袁紹之基,而背智任情,終以破滅,何況復出其下哉?當今朝廷用人,類取將門子弟,亦有死事之家而蒙抽擢者。此等本非幹力見知,雖竭力盡誠,亦不免於傾敗,如何使當閫外之任哉?後漢馬賢討西羌,皇甫規陳其必敗;宋文帝使王玄謨修復河南,沈慶之知不能尅;謝玄以書生之資,拒苻堅百萬之衆,郗超言其必勝。雖復時有今古[63],求之人事,皆可推之,取驗大體,觀其氣銳之與識略耳。昔李左車、陳湯、呂蒙、馬隆、孟觀並出自貧賤,勳效甚高,未嘗聞其家代爲將。以四海之廣,兆庶之衆,其中豈無卓越之士?臣恐未之思也,夫何遠之有?臣又聞之:賞者禮之源,罰者刑之本,故禮崇則謀夫竭其能,賞厚則義士輕其死,刑正君子勗其心,罰重小人懲其過。然則賞罰者,君國之紀綱。古人云:國無紀綱,雖堯舜不能爲化。今罰不能行[64],則賞亦難信[65],故人間議者皆云:近日征行,虛有賞

格，而無其事。良由小才之人，不識大體，恐賜勳庸，漸傾倉庫，留意錐刀，將此益國，狥目前之近利，忘經久之遠圖。所謂錯之毫釐，失之千里者也。且黔首雖微，須應以實，豈得懸不信之令，設虛賞之科？比者師出無功，未必不由於此。文子曰：同言而信，信在言前；同令而行，誠在令外。故商君移木而表信，曹公割髮以明法，豈禮也哉？有由然也！自蘇定方征遼東，李勣破平壤，賞紀不行，勳仍淹滯。臣以吏不奉法，主司之過。不聞斬一臺郎，戮一令史，如秦懷恪，使天下知聞皇天何能炤遠而不炤近哉。臣識不稽古，請以近事言之：貞觀中，萬年縣尉司馬玄景舞文飾智，以激乾沒，太宗審其姦詐，棄之都市；及征高麗，總管張君乂擊賊不進，斬之旗下。臣以僞勳之罪，多於玄景；仁貴等敗，重於君乂。向使早誅薛仁貴、郭待封，則自餘諸將，豈敢失利於後哉？臣恐吐蕃之平，未在旦夕。且凡人識不經遠，類皆隨時生，言吐蕃戰時，前隊死盡，後隊方進，衣甲堅厚，人馬甚多，又土有瘴氣[66]，不宜士馬，官軍遠入，利鈍難知，前無克獲，取斃之道，不積百萬米，無爲大舉之資。臣以吐蕃之對中國，猶孤星之對太陽，有自然之大小，自然之明暗。論其智也，則我明而彼暗；論其敵也，則我大而彼小。夫夷狄雖同之禽獸，亦知憂其性命，豈肯前隊皆死後隊方進？由彼國虐用其人[67]，殘迫使然，非心之所願。必云戰不顧死[68]，則兵法許敵能鬭，當以致筭取之，何憂於不克也？向令邊將能殺吐蕃，使伏屍蔽野，流血成河，斂其頭顱，聚爲京觀，臣恐此虜聞官軍鍾鼓之聲，望風塵而走，何暇前隊皆死，後隊方進哉？由薛仁貴、郭待封覆我師徒，軍人喪氣，至今不振，故虜得其便，跳梁於山谷。臣又聞興師拾萬，日費千金。國家之兵，可得而有；供軍之糧，不可得而濟。又今秋之行，仰籍馬力，不得數十萬匹，無以成大舉之資。臣請不用太府之錢，太倉之粟，辦二十萬衆，二年資糧，馬五十萬匹，北滅吐蕃，使往還足用。若天皇遊意經年之外，此功可得而成。自國家太平，五十餘載，百姓富饒，四海安樂。計當今之戶口，其數即倍少於隋時，料當今之資財，其資倍富於隋日。卜式有言：天子誅匈奴，愚以爲賢者宜死節，有財者宜輸之，如此匈奴可滅。臣之所願，不至於此。臣稅天下，上至王公，下及兆庶，但是挂籍之戶，口別稅錢一百文。臣子之心，孰不甘稅。又請放天下禁馬，州縣百姓得乘，大馬不限牝牡匹數，嚴勅州縣，明立簿帳，不得使其隱漏。不過三年，則人間精壯之馬，可括得五十餘萬疋。委州縣長官以所稅之錢，加價爲市取，若官軍大舉，一朝可得而用。議者以禁馬既久，忽然聞許，恐百姓因馬遂生罪過。臣上觀秦、漢，下至周、隋，中原變故，皆不由馬。陳勝、項籍之亂秦，黃巾、赤眉之擾漢，並徒步而起，亦無聞駿騎。其後劉石亂華，到藉馬疋，肆其吞噬[69]。有隋禁馬[70]，科格甚嚴，楊玄感奮臂大呼，天下因之喪亂。夫胡虜以馬爲強[71]，若放人乘馬，則市取其強以益中國，設不能久，行之猶可。五六年間，通計乘騎，使得漸滅胡虜之盛。私馬既多，還是官有。臣進退思維，終是國家之利。且理有變通，事無常准。臣之所陳，權以濟事，必將不可久行，後禁亦爲末失。"帝覽而善之，授秘書省正字，令直中書省仗內供奉。

則天神功元年，鸞臺侍郎同鳳閣鸞臺平章事狄仁傑以百姓西戍踈勒等四鎮極爲凋弊[72]，遂上疏曰："臣聞天生四夷，皆在先王封域之外，故東拒滄海，西隔流沙，北橫大漠[73]，南阻五嶺，此天所以限夷狄而隔中外也。自典籍所記，聲教所及，三代不能至者，國家兼之矣[74]。今日之四境，已逾於夏、殷。昔詩人矜薄伐於太原，美化行於江漢，是則前代之遠裔[75]，而國家之域中。至前漢時，匈奴無歲不犯邊，殺掠吏人。後漢則西羌侵軼漢中，東寇三輔，入河東、上黨，幾至洛陽。由此言之，則陛下今日之土宇，過於漢朝遠矣。若其用武荒外，邀功絕域，竭府庫之實，以爭磽确不毛之地，得其人不足以增賦，獲其土不足以耕織。苟求冠帶遠夷之稱，不務固本安人之術，此秦皇、漢武之所行，非五帝三皇之事業也。若使越荒外以爲限[76]，窮貨財以騁欲，非但不愛人力，亦所以失天心也。昔始皇窮兵極武，以求廣地，男不得耕於野，女不得蠶於室，長城之下，死者如亂麻，於是天下潰叛；漢武追高文之宿憤，籍四帝之儲實，於是定朝鮮，討西域，平南越，擊匈奴。庫帑空虛，盜賊蠭起，百姓嫁妻賣子，流離於道路者萬計。末年覺悟，息兵罷役，封丞相爲富民侯[77]，故能爲天祐也。昔人有言：與覆車同軌者，未嘗獲安。此言雖小，可以喻大。近者國家頻歲出師，所費滋廣；西戍四鎮[78]，東戍安東，調發日加，百姓虛弊；開守異域，事等石田，費用不支，有損無益；轉輸靡絕，杼軸殆空；越磧踰海，分兵防守，行役既久，怨曠亦多。詩人云：'王事靡盬，不能藝稷黍。豈不懷歸，畏此罪罟。念彼恭人，涕零如雨。'此則前代怨思之詞也[79]。上不見恤，則政不行而邪氣作，邪氣作則蟲螟生而水旱起。若此，雖禱祠百神，不能調陰陽矣。方今關東饑饉，蜀漢逃亡，江淮已南，徵求不息，人不復業，則相聚爲盜。本根一搖，憂患不淺。其所以然者，皆爲遠戍方外，以竭中國，爭蠻貊不毛之地，乖子育蒼生之道也。昔漢元納賈捐之謀，而罷朱崖之郡[80]，宣帝納魏相之策，而棄車師之田，豈不欲慕尚虛名，蓋憚勞人力也。近貞觀年中，克平九姓，冊李思摩爲可汗，使統諸部者，蓋以夷狄叛則伐之，降則撫之，得推亡固存之義，無遠戍勞人之役，此則近日之令典，綏邊之故事。竊見阿史那斛瑟羅陰山貴種，代雄沙漠，若委之四鎮，使統諸蕃，封爲可汗，遣其禦寇，則國家有繼絕之美，荒外無轉輸之役。如臣所見，請捐四鎮以肥中國，罷安東以實遼西，省軍費於遠方，并甲兵於塞上，則常、代之鎮重，而邊州之備實矣。況撫綏夷狄，蓋防其越境，苟無侵侮之患則已，何必窮其窟穴，與螻蟻計校長短哉？且王者外寧，必有內憂，蓋因不勤修政故也。伏願陛下棄之度外，無以絕域未平爲念，但當勅邊兵謹守備，蓄銳以待敵，待其所自致，然後擊之。此李牧所以破匈奴也。當今所要者，若令邊域警守備，遠斥候，聚軍實，蓄威武，以逸待勞，則戰士力倍；以主禦客，則我得其便；堅壁清野，則寇無所得，自然賊深入則有顛躓之慮，淺入必無擄獲之益。如此數年，可使二虜不擊而服矣。"仁傑又請廢安東，復高氏爲君長，停江南之轉輸，慰河北之勞弊，數年之後，可以安人富國。事雖不行，識者是之。

校勘記

[1]翦,原作"剪",據宋本改。

[2]威,原作"滅",據宋本改。

[3]化,原作"行",據宋本改。

[4]軍,原脱此字,據宋本補。

[5]故,據《舊唐書·突厥傳》補。

[6]制,原作"朕",據宋本改。

[7]州城,原作"周州城",據宋本删。

[8]役,原作"後",據宋本改。

[9]仁化,原作"德化",據宋本改。

[10]所,宋本無此字。

[11]衰,原作"喪",據宋本改。

[12]恃,原作"侍",據宋本改。

[13]萬,原作"方",據宋本改。

[14]請,原作"講",據宋本改。

[15]之,宋本無此字,當删。

[16]自,原作"日",據宋本改。

[17]心,原作"必",據宋本改。

[18]代,原作"伐",據宋本改。

[19]郡,原作"都",據宋本改。

[20]古,原作"故",誤,此據宋本改。

[21]恐懼,原作"懼恐",據宋本乙。

[22]偏,原作"編",據宋本改。

[23]建,原作"逮",據宋本改。

[24]戎,原作"兵",據宋本改。

[25]嘆,原作"難",據宋本改。

[26]二月,原作"九月",據宋本改。

[27]心,原脱,據宋本補。

[28]兵衆,原作"衆兵",據宋本改。

[29]侵,原作"使",據宋本改。

[30]忒,原作"惑",據宋本改。

[31]屬,原作"蜀",據宋本改。

[32]管,原作"東",據宋本改。

[33]社爾,原作"杜宗",據宋本改。

[34]銀,原作"寧",據宋本改。

[35]二州，原作“三州”，據宋本改。

[36]右領軍，原作“又領軍”，據宋本改。

[37]駝馬，原作“陀馬”，據宋本改。

[38]共，原作“其”，據宋本改。

[39]社爾，原作“杜介”，據宋本改。

[40]諸部，原本互倒，據宋本改。

[41]往，原作“征”，據宋本改。

[42]藏，原作“臧”，據宋本改。

[43]於是，原作“如是”，據宋本改。

[44]知，原作“無”，據宋本改。

[45]天子，《舊唐書・北狄傳》作“父子”。

[46]其冬，原本、宋本均作“其兵及”，據《舊唐書・北狄傳》改。

[47]驛，原作“驛”，據宋本改。

[48]惑，原作“感”，據宋本改。

[49]鹽，原作“監”，據宋本改。

[50]就，原作“税”，據宋本改。

[51]師，原脱，據宋本補。

[52]恐，原脱，據宋本補。

[53]止下原衍“運”，據宋本删。

[54]遐，原作“避”，據宋本改。

[55]遂，原作“是”，據宋本改。

[56]攻圍，原作“改圍”，據宋本改。

[57]以，原作“比”，據宋本改。

[58]超，原作“起”，據宋本改。

[59]宋州，原作“選州”，據宋本改。

[60]滅，原作“戍”，據宋本改。

[61]智，原作“至”，據宋本改。

[62]依，原作“倣”，據宋本改。

[63]今古，原作“古今”，據宋本乙。

[64]罰，原作“罷”，據宋本改。

[65]亦，原作“以”，據宋本改。

[66]土，原作“止”，據宋本改。

[67]由，原作“曰”，據宋本改。

[68]必云，宋本作“必不”。

[69]到藉馬疋，肆其吞噬，原作“到籍馬肆，匹其吞噬”。宋本“疋”誤爲“足”。據宋本校乙，“足”徑改爲“疋”。

[70]隋,原作"惰",據宋本改。

[71]胡,原作"故",據宋本改。

[72]戍,原作"戎",據宋本改。

[73]漠,原作"漢",據宋本改。

[74]國家,原作"我國",據宋本改。

[75]前,據宋本補。

[76]使越荒外,原作"使荒徼外",據宋本改。

[77]富民侯,宋本作"富人侯"。

[78]戍,原作"戎",據宋本改。

[79]思,原作"畏",據宋本改。

[80]郡,原作"都",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二

外臣部(三十七)

備禦第五

唐中宗神龍元年六月,以左驍衛大將軍裴思諒攝右御史臺大夫,充靈武軍大總管,以備突厥。

三年正月,命內外官各進破突厥之策。右補闕盧浦上疏曰:"臣聞有虞咸熙,苗人逆命,殷宗大化,鬼方不賓,則戎狄交侵,其來遠矣。漢高帝納劉敬之議[1],與匈奴和親,妻其宗女,賂以鉅萬,冒頓益驕,邊寇不止。則遠荒之地,凶悍之俗,難以德綏,可以威制,而降自三代,無聞上策。今匈奴不臣,擾我亭障,皇赫斯怒,將整元戎。臣聞方叔帥師,功歌周《雅》;去病耀武,勳列燕山,則萬里折衝,在於擇將。《春秋》謀元帥,取其悅《禮》《樂》,敦《詩》《書》;晉臣杜預,射不穿札,而建平吳之勳。是知中權制謀,不在一夫之勇。其蕃將沙吒,忠義等身,雖驍悍,志無遠圖,此乃騎將之材,本不可當大任。且師出以律,將軍死綏。秦尅長平,趙括受戮;胡去馬邑,王恢坐誅,則棄軍有刑,古之常典。近者鳴沙之役,主將先逃,輕挫國度,須正邦憲。又其中軍既敗,陣亂矢窮,義勇之士,猶能死戰,功合紀錄,以勸戎行。賞罰既明,將士盡節,此擒敵之術也。臣聞以蠻夷攻蠻夷,中國之長筭,故陳湯統西域而郅支滅,常惠用烏孫而匈奴敗。請購辯勇之士,班、傅之儔,旁結諸蕃,與圖攻取,此又犄角之勢也[2]。臣聞昔者漢置新秦,以實塞下,宜因古法,募人徙邊,選其勝兵,免其行役,次廬伍,明教令,則狃習戎事,究識夷險,其所虜獲,因而賞之。近戰即守家,遠戰則利貨;趨赴鋒鏑,不勞訓誓;朝賦"楊柳",夕歌《杕杜》。十年之後,可以久安。臣聞漢拜郅都[3],匈奴避境;趙命李牧,林胡遠竄。則朔方之安危,邊城之勝負,地方千里,制在一賢[4]。其邊州刺史,不可不慎擇於其人而任之。蒐乘訓兵,屯田積粟[5],謹設烽燧,精飾戈矛,來則懲而禦之,去則備而守之,此古之善經也。去歲亢陽,天下不稔,利在保境,不可窮兵。使內郡黔黎,各安其業,擇其宰牧[6],輕其徭賦;事無過舉,爵不以私;愛人之財,節其浮侈;惜人之力,不廣臺榭。察地利天時以趨耕獲,命秋獮冬狩以教戰陣,則數年之後,有勇知方,帑藏山積,金革犀利。然後整六軍,絕大漠,雷擊萬里,風掃二庭,斬蹛林之酋,懸藁街之邸,使百蠻震怖,五兵載戢,則上合天時,下順人事。理內以及外,綏近以來遠,以惠中國,以靜四方。臣少

慕文儒,不習軍旅;奇正之術,多媿前良。獻替是司,輕陳瞽議。"帝覽而善之。

五月戊戌,命右屯衛大將軍張仁亶爲朔方道大總管,以備突厥。

景龍元年十月丁丑,又命左屯衛將軍張仁亶攝右御史臺大夫,充朔方道大總管,以備突厥。

睿宗景雲元年九月,以前太子少師唐休璟爲特進,兼朔方道大總管,以備突厥。

二年十月,命太僕卿李回秀持節朔方後軍大總管,以備胡寇。阿史那獻爲持節招慰十姓使。

延和元年六月,吏部尚書郭元振爲朔方道行軍大總管,節度諸軍,以備胡寇。

玄宗先天元年八月乙巳,於河北漢州北界置渤海軍、常陽軍,嬀、蔚州界置懷柔軍,每軍置兵五萬人。

開元二年二月,以鴻臚少卿王晙爲朔方軍副大使總管,制曰:"古者獫狁孔熾,匈奴浸驕,則設以三策[7],雖屬備胡之典;方於五材,未聞去兵之義。不有行者,誰能扞之?王晙倜儻多智,堅剛立節,每讀前史,思齊古人。辭家而志滅獯戎,報國而躬先將校。頃虜南牧,城彼朔方,蕭關洞開,沙漠無事。既獲全軍之利,則惟保塞之勞。嘉其善謀,必有成績。昔北逐虜者,任專而決外,西護羌者,功遂而條上。用明分閫之重,式副齋壇之期。朝寶僉諧,爾其俞往。其豐安、定遠、三城等軍,及側近軍州,宜竝受晙節度。其安北都護府,移於中受降城置。兵須足食,理籍加屯,今正農時,足務耕種。處置訖奏聞。"

八月庚申,制曰:"朕聞天生五材,廢一不可;不教人戰,是謂棄之。我國家光宅天下,守在海外,後於弔伐之義,豈窮兵以黷武?先以威德之懷,欲安人而和衆。將戒不虞,諒不獲已。突厥比通和好,頗負盟約,不有金革,孰寧疆埸?不有師徒,誰扞牧圉?昔者命彼南仲,城於朔方,軍出隴西,勞於渭北,此其備也。今寒露腓草,秋風揚塵,必順時以致師,方休農以簡卒。我圖靖國,其在綏邊。衛尉卿兼檢校左金吾衛大將軍涼國公李延昌,克樹勳庸,遍該韜略;關、張萬人之敵,勇不顧身;程、李二將之名,忠於衛主。董司戎事,行料兵權,可充隴右道防禦大使。左武衛將軍白道恭等,居運六奇,行謀百勝,早聞營平之議,思睹嫖姚之捷,可爲之副。宜取朔方後軍兵及前年朝堂應募捷兒等,總十萬人,群牧馬四萬疋,於秦州、成、蘭、渭等州界,逐便屯集教練。仍書報贊普,共爲聲援。明加偵候,勿使失機。"

十月戊辰,宰臣盧懷慎、姚崇等奏曰:"頃者吐蕃以河爲界,神龍年中降公主,吐蕃遂過河築城,置獨山、九曲兩軍,去積石三百里,又於河上造橋。吐蕃今既叛我,此橋即應毁拆[8]。橋既見毁,城自然拔。臣等望與郭知運、蓋恩貴等計議,剋期翦撲。"從之。

四年三月,關內節度薛訥請於夏州加三二千兵,宰相姚崇、盧懷慎議曰:"兵雖不厭多,多則費廣;降人既納甲仗,固亦無虞,雖欲縱之,其將何往?況夏州素有馬二千

疋，兵一千三百人，苟能用之，足堪鎮遏。待一二年後，更量宜處分。"許之。

七月，以突厥默啜背恩，降書於降附突厥等曰："三姓葛邏祿大漠都督特進朱斯、陰山都督謀洛匐維、玄池都督實力胡鼻等：卿積代已來[9]，爲國藩捍，比緣默啜侵擾，中間屢阻款誠。遂能改圖，不遠而復，每思忠節，嘉嘆實深，已頻遣書，當達此意。然金山安置，雖是舊居，未知初來，並得好否？默啜兇忍，神怒天亡，豈唯不識朕恩，亦乃負於卿等。復讎雪恥，今正其時。度卿等忠勇之誠，校彼殘遺之孽，取之有同拾芥，滅之何異摧枯！兵威暫臨，必自面縛。故命鴻臚卿鄭嘉祚賫告身袍帶等，馳往宣慰，便與卿等計會，乘其衰弱，早就翦除。如或因循，更令聚結，非直有妨於此，亦是不利於卿。進退籌量，固在於速。其能捉獲默啜者，已立賞格，付嘉祚將往。宜各勉思，以副朝委。今寄卿等錦袍、鈿帶，并刀子、礪石，至並領取。"

五年三月庚戌，復置營州於柳城，詔曰："朕聞舞干戚者，所以懷荒遠；固城池者，所以款戎夷。國家往有營州，兹爲虜障，此北狄不敢窺覘，東藩由其輯睦者久矣。自趙翽失於鎮靜，部落因此攜離，頗見負塗之睽，旋聞改邑之歎；高墉墳塹，故里爲墟。言念於此，每思開復。奚饒樂郡王李大酺，賜婚來朝，已納呼韓之拜；契丹松漠郡王李失活，遣子入侍，彌嘉稽侯之節。咸申懇請，朕所難違，宜恢遠圖，用光舊業。其營州都督府，宜依舊於柳城置[10]。管內州縣鎮戍等，並准舊額。太子詹事姜師度，貝州刺史宋慶禮，左驍衛大將軍兼營田都督邵宏，鄭州刺史劉嘉言，屯田員外郎游子騫等，並貞以幹事，恪勤在公，爰精衆官之選，任以一方之役。師度可充營慶度支及修築使[11]，游子騫爲之副；宏可兼充燕郡經略鎮副使，仍兼知修築使事。應須人夫、糧等，一物已上，依別勅處分，有司仍速支配。"師度等並馳驛發遣。

七月，郭知運大破吐蕃，獻俘闕下。初，帝欲遣阿史那獻爲北蕃主，而蘇祿拒而不納，乃命王惠宣恩賜慰喻。惠未行，會安西陽嘉會奏至[12]，宰相宋璟、蘇頲奏曰："嘉會表稱突騎施、車鼻施勾引大食[13]、吐蕃，擬取四鎮，見圍鉢換及大石城，嘉會已發三姓葛邏祿兵，與史獻同掩襲。臣等伏以突騎施等跡已叛換，葛邏祿等志欲討除，自是夷狄相攻，元非朝廷所遣。若大傷小滅，皆利在國家，成敗之狀，即當聞奏。王惠充使，本爲綏懷，事意既殊，未可令去，望待以西表至，續更商量。"從之。

是月辛酉，并州置天兵軍，制曰："太原薄伐之地，勾注出屯之所，兵戈不可以不習，亭障不可以不備。默啜鳴鏑之餘，自貽泯滅；骨咄祿男殺[14]，覆巢之餘，仍敢陸梁。九姓等雖類頗親，而仇讎久著，譬彼西戎，已獻郅支之馘，同夫東越，初雪會稽之恥。深憂復怨，固請防萌。况高秋在律，胡風振野，正可以揚武功，順殺氣，振兹地險，張我天威。宜於并州集兵八萬衆，置天兵軍。并州長史上柱國張嘉貞，有文武之才，勵忠公之操，較陳利害，頻奏封章，必能料敵於未形，臨宜以決勝，可充天兵軍大使。并州司馬王喬，典禮不易，其可用也；右監門衛中郎將薛徽，軍旅之事，則嘗聞焉，並爲副。左拒遼

陽之師,右連河上之戍,車徒列次,鼓角傳聲,俾其雷斷一方,雲横萬里,弘兹廟筭,稱朕意焉。”

六年二月戊子,制曰:“戢兵始於威武,扼險先於要害,以制憬俗,用綏遠人。九姓等頃立勳庸,先除桀驁,列在蕃服,保其疆宇。然而獯戎頗近,盜寇時侵。雖文德未弘,武備素設,漢垣通於句注,夏屋枕於燕山,是稱近胡,諒藉遮虜。固可節其萬部,成犄角之形;屯我六師,示張皇之勢。其蔚州横野軍,宜移於山北古代郡。大安城南,仍置漢兵三萬人,以爲九姓之援。拔曳固都督頡質略等,並望雄蕃緒,聲振朔垂。戎略既昭[15],兵旅惟緝,各陳武列,分統軍政。頡質略出馬騎三千人,充横野軍討擊大使。同羅都督比言,出馬騎二千人,充横野後軍討擊大使。迴紇可汗都督移健頡利發,出馬騎一千人,充大將軍左軍討擊大使。僕固都督曳勒哥,出馬騎八百人,充大武軍右軍討擊大使。左縈右拂,先偏後伍,作扞雲代,指清沙漠。宣威料敵,度功藏務[16],咨爾庶士,稱朕意焉。其五都督討擊大使,各量給賜物一百疋,領本部落蕃兵,取天兵軍節度。其兵有事,應須討逐探候,量宜追集;無事並放在部落營生,並使本軍存問,務使安輯。應修築所,及支遣兵馬糧等[17],所司亦與節度使商量處置。”

六月己丑,松漠郡王失活卒,降書於契丹衙官靜折軍副大使可突干曰:“自從松漠郡王殂歿,已遣使弔祭。卿蕃部大臣,衆情所望,事生送死,惟義與忠,並敦舊好,以副深委。近得捍蕃使薛泰表,云突厥殺兒到大洛,揚言萬衆欲抄兩蕃。左手有急,右手不助,既在一身,得其自勉力捍。時須覺察,審防姦詐。自從默啜破敗,殘賊困窮,非時遠來,冒死邀利。以卿智勇,制彼狂愚,拉朽摧枯,不足爲喻。深思此便,以效忠功。動靜與宋慶禮等籌度,勿失事理。”

九年四月甲辰,詔曰:“制國立軍,以爲武備;安人和衆,諒在師貞。必將簡其車徒,務其蒐獮;不教人戰,何以訓兵?今寰宇雖寧,燧燔時警,故設備邊之政,更申用武之略。其劍南、磧西、關内、隴右、河東,北通燕薊,既接邊隅,是防夷狄。據山川險要,量寇賊多少,分置軍旅,足成修備。有事赴敵,可以拉朽摧枯;無事養人,可以拔距投石。而將吏非謹,甲兵不修,加之侵暴,仍且役使。雖則屢提綱領,然猶故忽科條。豈法有未明,將官無所畏?永言此弊,增歎于懷。又諸道軍城,例管夷落,舊戶久應淳熟,新降更佇綏懷。如聞頗失於宜,蕃情不得其所。若非共行割剝,何乃相繼離散?既往者理宜招討,見在者須加安全。熟戶既是王人,章程須依國法。比來表奏,多附漢官,或洩其事宜,不爲聞達;或換其文狀,乖違本情。自今已後,蕃州蕃臣應有表奏[18],並令自差蕃使,不須更附漢官。雖復化染淳風,終是情因本性。刑罰不中,心固不安,其有犯法應科,不得便行決罰,具狀聞奏,然後科繩。咨爾軍僚,勉我王事:兵必須賈勇奮力,馬必須芻牧秩養,器仗必須磨礪,糧儲必須贍積,馭蕃夷必須以威以恩,誓將士必須以罰以賞。辨於旗物,稱爾戈矛,使有勇而知方,將料敵而常勝。所謂文武並用,國之大

經。團結十萬衆兵，别令訓習；分割數萬匹馬，皆有供須。什物備陳，行裝具足，候時而動，我武惟揚。俾夫涼風至，白露下，將以執有罪，覆昏慝，弘厥戎略，振斯天聲，清彼四方，期此一舉。其諸軍官吏，輒更私役兵，及侵漁一錢已上，兼失偵候，仍墮教習，倉儲或乏，器械莫修，蕃部不能安，窮寇不能制，有一虧犯[19]，國有嚴誅。事或未同，仍令所司作條件處分。"

六月己亥，胡賊康待賓反，北州不安，詔曰："國家天覆萬方，子育庶彙，要荒所列，並入提封，日月所炤，俱爲臣妾。莫不熙我德澤，納之仁壽，神人以和，鳥獸咸若。河曲之地，密邇京畿，諸蕃所居，舊在於此。自服王化，列爲編甿，安其耕鑿，積有年序。而翻然造謀，搆此紛孽，勞我師旅，擾其邊隅。不思停育之愛，坐取滅亡之道。官軍纔及，一鼓而潰。雖肇其首謀，則有元惡，然率以從亂，咸爲匪人。朕思弘在宥之恩[20]，振以好生之惠，伐彼有罪，捨其脅從。使反側自安，胡苟靡獲，則譸張之釁，爾實自取，生成之德，我則有焉。宜令朔方軍大總官兵部尚書王晙，宣祟恩命，示以柔服。諸軍戰士，應須酬錄功勳，及卻投來吐渾、党項、左右廂降戶、雜蕃，并胡殘部落，或善惡未分，或久長取穩，若須釐革，一事已上，並委王晙叙錄。處置訖奏聞。"

十二年七月，詔曰："懷遠夷，納款附，國家常事也；邊塞嚴，甲兵備，軍旅本職也。雖萬方和同[21]，不可薄其武備；百蠻朝貢，不可輕其疆埸。今年十月，東幸洛京，西北土邊，倍宜嚴警。其河西、隴右、朔方、太原、幽州、平盧諸節度使，咸宜裹糧坐甲，秣馬利兵，明教隊伍，遠爲偵候，使風塵預知，邀截有所。安我邊鄙，威加戎狄，賞罰在兹，各宜砥礪。"

十三年，帝將東巡，中書令張説謀欲加兵以備突厥，兵部郎中裴光庭曰："封禪者，告成之事，忽此徵發，豈非名實相乖？"説曰："突厥比雖請和，獸心難測。且小殺者，仁而愛人，衆爲之用；闕特勒驍武善戰，所向無前；暾欲谷深沉有謀，老而益智。李靖、徐勣之流也。二虜叶心，動無遺策。知我舉國東巡，萬一窺邊，何以禦之？"光庭請遣使徵其大臣扈從，則突厥不敢不從，又亦難爲舉動。説然其言。乃遣中書直省袁振攝鴻臚卿，往突厥以告其意。小殺與其妻及闕特勒、暾欲谷等環坐帳中，設宴謂振曰："吐蕃狗種，唐國與之爲婚；奚及契丹，舊是突厥之奴，亦尙唐家公主。突厥前後請結和親，獨不蒙許，何也？"袁振曰："可汗既與皇帝爲子，父子豈合婚姻？"小殺等曰："兩蕃亦蒙賜姓，猶得尙主，但依此例，有何不可？且聞入蕃公主，皆非天子之女，今之所求，豈問眞假？若請不得，實亦羞見諸蕃。"振許爲奏請，小殺乃遣其大臣阿史德、頡利發入朝貢獻，因扈從東巡。

十四年五月辛丑，於定、鎮、莫、勿、滄等五州置軍備突厥。

十五年十二月，制曰："愼守疆埸，所以備不虞；訓理甲兵，所以存禁暴。列代通典，有國永圖。朕以虚薄，君臨寓縣，上奉天道，務在於生育；下順人心，無隔於夷夏。柔服

四裔，底綏萬邦，慕義向風，盡爲臣妾，納貢述職，咸赴闕庭。唯吐蕃小醜，忘我大德，侵軼封域，抄掠邊甿，言念於兹，無忘鑒寐。且本設方鎮，以防緣邊，至於警急，宜相救援。今故糾合諸軍，團結勁卒，務令首尾相衛，心力叶同。張羅網之形，開犄角之勢，俾窮寇進不能犯，退無所歸。秣馬練兵，觀釁而動，屯田積穀，固敵是求，殄戎可期，戰勝斯在。隴右道共團結馬步三萬九千人[22]，臨洮軍團八千人，河源軍團六千人[23]，安仁、白水軍各團一千五百人，積石、莫門軍各團二千人，河西道蕃漢兵團結二萬六千人，赤水軍團一萬人，玉門、豆盧軍各二千人，並依舊統領，以候不虞。更於關內徵驍兵一萬人，以六月下旬集臨洮，十月無事放散。於朔方取健兒弩手一萬人[24]。六月下旬集會州下，十月無事便赴本道，候賊所向。賊於河西下，即令隴右兵取閤川，過朔方，合兵取新泉，過與赤水軍合勢邀襲，令河源、積石、莫門兵取背掩撲。賊於河源下，朔方兵從乳漫渡河，并臨洮軍兵馬、河源軍合勢邀襲，赤水軍取背掩撲。賊於鳳林關下，朔方兵赴臨洮，與鄯州兵合勢邀襲，河源、積石兵取背掩撲。所要甲兵，逐便支侯，公私營種，且耕且戰，各宜訓勗，以副朕懷。"

十六年三月丁未，制曰："隴右河西，地接邊寇，雖令團練士卒，終須常戒不虞。如聞吐蕃尙聚青海，宜令蕭嵩、張志亮等審察事勢，倍加防禦，當須畜鋭，以逸待勞。其當賊路其要害軍縣處，須量加兵馬，任逐便通融處置，仍揀擇有幹略人檢校，明爲探候，動靜須知。主將已下，若捉搦用心，事無不理者，當加重賞；如廢官慢盜，式遏乖所者，必寘嚴憲。仍曉示，使各勉職，以副所委。其管城壘應築未了者，並早令畢功，無致延緩，闕於備守。"

二十七年正月，詔曰："遏寇防邊，在於有備，興師訓卒，用戒不虞。隴右諸軍，地當戎虜，尤資振耀，以壯邊威。宜令隴右節度經略、度支營田大使、開府儀同三司、兼京兆牧榮王琬，自往隴右巡按處置，庶弘廟略，因達朕懷。宜於關內及河東納資飛騎并諸色人中[25]，揀召取健兒三五萬人，赴隴右防捍，至秋末無事放還，仍於當道將內詮擇一人，與所由相知擇召。應給糧賜，所司速作條列處分[26]。"

二十八年三月，益州司馬章仇兼瓊密與安戎城中吐蕃翟都局，及維州別駕董承晏等通謀，都局等遂翻誠歸款，因引官軍入城，盡殺吐蕃將士。使監察御史許遠率兵鎮守，帝聞之甚悦。中書令李林甫上表曰："伏以吐蕃此城正當衝要，憑險自固，每以窺邊。積年以來，蟻聚爲患，縱百萬之衆，難以施功。陛下親紆祕策，不興師旅，頃令中使李思敬曉喻[27]，羌族莫不懷恩，翻然改圖，自相謀陷。神筭及於不測，睿略通於未然，累載逋誅，中朝蕩盡。又臣等今日奏事，陛下從容謂臣等曰：'卿今但看四夷不久當漸摧喪。'德音纔降，遽聞克捷[28]，則知聖與天合，應如響至，前古已來，所未有也。請宣示百僚，編諸史策。"手制答曰："此城儀鳳年中，羌引吐蕃，遂被固守，歲月既久，攻伐亦多。其地嚴險，非力所制，朝廷群議，不勸取之。朕以小蕃無知，事須處置，授以奇計，

所以行之。獲彼戎心，歸我城守，有足爲慰也。"

十月，吐蕃又引衆寇安戎城，及雍州章仇兼瓊遣裨將率衆禦之，仍發關中彍騎以救援焉[29]。時屬凝寒，賊久之自引退，詔改安戎城爲平戎城。

天寶八年六月，隴右哥舒翰率河東、河西、靈武及突厥阿布思等兵士六萬三千攻吐蕃石保城，拔之，更令神武軍分兵鎮守。是載，又於木剌山置横塞軍城及安北大都護府，命郭子儀領其役，拜武衛大將軍。後移横塞軍城及安北府，於永清栅北築城，改横塞軍爲天德軍，子儀仍爲之使。

十三載七月，隴右哥舒翰以前年之役收黄河九曲之地，請分置郡縣及軍。於是新置洮陽郡及神策軍於臨洮之西二百里，洮河郡於磧石軍之西百里，及宛秀軍以實河曲之地。命臨洮郡太守漢門軍使成如璆兼臨洮郡太守，仍充神策軍使；前磧石軍使臧奉忠爲澆河郡太守，充本郡鎮守使。

代宗大曆三年十二月，以吐蕃歲犯西疆，增修鎮守，乃以邠寧節度馬璘爲涇原節度使，鎮涇州，以邠寧慶等州隸入朔方。時朝議以馬璘孤軍在邠州，不足捍蔽，遂徙郭子儀軍自河中居邠，仍兼邠寧節度，令馬璘居涇。自是，京師寧晏。

五年，徙置當、悉、柘、静、恭五州于山險要害之地，備吐蕃也。

八年夏，城奉天縣，以備蕃寇。

是年，朝議以爲近歲蕃戎入邠寧之後[30]，三輔已西無襟帶之固，而涇州散地，不足爲守。宰臣元載嘗爲西州刺史，知河西隴右之要害，指畫於帝前曰："今國家西境極於潘原，吐蕃防戍在摧沙堡[31]，而原州界其間[32]。原州當西塞之口，接隴山之固，草肥水甘，舊壘存焉。吐蕃比毁其垣墉，棄之不居。其西則監牧故地，皆有長壕巨塹，重複深固。原州雖早霜，黍稷不藝，而有平涼附其東，獨耕一縣，可以足食。請移京西軍戍原州，乘間築之，貯粟一年。戎人夏收多在青海[33]，羽書覆至，已逾月矣[34]。令運築並作[35]，不二旬可畢。移子儀大軍居涇，以爲根本。分兵守石門、木峽、隴山之關，北抵於河，皆連山峻嶺，寇不可越。稍置鳴沙縣、豐安軍[36]，爲之羽翼，北帶靈武五城，爲之形勢。然後舉隴右之地[37]，以至安西。是謂斷西戎之脛，朝廷可高枕矣。"兼圖其地形以獻。載密使人踰隴山，入原州，量井泉，計徒庸，車乘畚鍤之器皆具。檢校左僕射田神功沮之曰："興師料敵，老將所難。陛下信一書生言，舉國從之，聽悮矣。"帝遲疑不決，會載得罪，乃止。

九年四月甲申，關内河東副元帥中書令郭子儀如行營，引辭於延英殿，語及邊事，涕泗交集。由是中書舍人常袞率常侍給舍諫議遺補一十八人，詣閤門請論事。有詔三人一引，各盡已懷，帝皆畢詞聽納。乙酉，勑曰："自古聖帝明王之臨御也，莫不法乾坤之覆載，體山川之受納，立德於太上，還淳於至道。清静無事，保合太和，濟于群生，洽於四海。豈垂意兵革，勞心戰爭也？蓋有德化之所不綏，招懷之所未諭，不式王命，毒

流生人,故有降暴禁淫之師,安人止戈之武,則神農、黃帝、堯、舜、禹、湯之所不免也。朕君臨萬邦,十有三載,薄德內愧,中夜再興。至如易簡寬仁,龔默玄淡[38],素懷所慕,終食豈忘?然自承統已來,屬當多難。伊川有盜國之孽,朔野有叛君之將,江湖海島,伏戎數輩,其在右武,安能解嚴?所以請於宗廟,親授經略,誅詰姦宄,摧殄暴強,三年之間,方內底定[39]。此皆皇天佑我,烈祖群后戴予一人,是用集大勳于國家,保萬姓於區夏,豈伊寡薄能及此邪?每思偃兵,姑務柔遠,將息馬以論道,期舞干而修德。而西戎負約,間歲犯邊。朕嘗棄細過,庶弘大體,疆臣兵吏,亟請長驅,屢有誡勑,不令掩襲;兼約游騎,不許擒生;庶或誤之,亦使還遣。固以亭育之義,豈隔華夷,綏撫之恩,寧殊遠邇?故布文告以訓之,叙舅甥以睦之。彼亦嘗遣聘臣來修舊好。玉帛之禮,纔至於上國[40],烽燧之候,已及於近郊。長其無厭,昧於事大。去冬踰我關隴,入我郇邠,驅人之馬牛,掠人之士女。朕許其通好,本在人安,乘此不虞,翻貽我詐,每一興念,悼于厥心。豈朕不叶於親鄰?豈朕有負於恩信?猶期懲艾,未忍討除。今大閱甲兵,以增捍禦,且弘不戰之道,用舉備邊之常。所以然者,念其載勤款疏,求繼嘉姻,事或由衷,義從割愛,因之寧遠,豈復顧私?當罷四方之師,永全二國之好。儻更侵冒,必示威刑。宜令子儀以上郡、北地、四塞、五原、義渠、稽胡、鮮卑雜種馬步五萬衆,嚴會栒邑,克壯舊軍;抱玉以晉之高都、韓之上黨、河湟、義從、汧隴少年,凡三萬衆,橫絕高壁斜界、連營;馬璘以西域前庭、車師後部,兼廣武之戍、下蔡之徭,凡三萬衆,據於朝那,遏當路之塞;忠誠以盧龍[41]、柳城洎右北平[42]、漢東諸鎮、江黃、申息之師,凡三萬衆,屯于回中,張大軍之援;忠誠以武落別校右地奇鋒,凡二萬衆,出岐陽而北會;希讓以三輔太常之徒、六郡良家之子,自渭上而西,合汴宋、淄青、河陽、幽、薊,總四萬衆[43],分列前後;魏博[44]、成德、昭義、永平,總六萬衆[45],大舒左右。朕內整禁旅,親誓諸將,資以千金之費,錫以六牧之馬,戎裝戰器,軍用邊儲,各有司存,素皆精辦。咨爾將相文武、宣力之臣:夫師克在和,善戰不陣,各宜保據經界,屯據要衝,斥候惟明,首尾相應。若能悔過,何必勞人,如或不恭[46],自當伐罪。然後眷求統一,以制諸軍[47],進取之宜,俟於後命。各敬爾守,無黷《武經》,賞罰之科,國有明典。宣示中外,知朕意焉。"

八月甲辰,詔諸軍分統防秋將士:其淮西、鳳翔防秋兵士,馬璘統之;汴宋、淄青、成德軍兵士,朱泚統之;河陽、永平兵士,子儀統之;楊、楚兵士,抱玉統之。

十一年正月辛巳,加朔方五城戍兵及增修屯田,備回紇也。

十二年秋,詔幽州盧龍節度使朱泚如奉天行營,以備西戎。

校勘記

[1]劉敬,宋本作"婁敬"。

[2]又,據宋本補。

[3]拜,原作"同",據宋本改。

[4]制,原作"則",據宋本改。

[5]粟,原作"衆",據宋本改。

[6]擇、宰,原作"釋"、"舅",據宋本改。

[7]則,據宋本補。

[8]即應,原本、宋本均作"既因",據《全唐文》卷二七五改。

[9]代,原作"伐",據宋本改。

[10]城,原作"州",據宋本改。

[11]使,宋本無此字。

[12]會,宋本作"惠"。本條下同。

[13]大食,原作"天食",據宋本改。

[14]男,原作"勇",而下文亦作"男",據宋本改。

[15]昭,宋本作"招"。

[16]藏,原本、宋本同,《全唐文》卷二一作"蔵"。

[17]遣,原作"運",據宋本改。

[18]蕃州,二字據宋本補。

[19]齖,原作"干",據宋本改。

[20]在宥,原作"其有宥",據宋本改。

[21]和同,宋本作"知同"。

[22]道,原作"通",據宋本改。

[23]源,原作"原",據宋本改。

[24]於,據宋本補。

[25]并,據宋本補。

[26]速,原作"還",據宋本改。

[27]頃,原作"頒",據宋本改。

[28]遽,原作"逐",據宋本改。

[29]關,原脱,據宋本補。

[30]戎,原作"戍",據宋本改。

[31]戍,宋本作"戎"。

[32]而,原本、宋本作"與",據《舊唐書・元載傳》改。

[33]收,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元載傳》作"牧"。

[34]逾,原作"閱",據宋本改。

[35]令,宋本作"今"。

[36]豊,原本、宋本同,《舊唐書・元載傳》作"豐"。

[37]舉,原作"與",據宋本改。

[38]龔,原作"恭",據宋本改。

[39]定,宋本作“足”。

[40]纔,原作“以”,據宋本改。

[41]誠,宋本作“臣”。

[42]右,原作“在”,據宋本改。

[43]宋,原作“東”,據宋本改。

[44]博,原本、宋本無,據《全唐文》卷四十八補。

[45]六萬,原作“六師”,據宋本改。

[46]恭,原作“然”,據宋本改。

[47]軍,原作“部”,據宋本改。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三

外臣部(三十八)

備禦第六

唐德宗貞元三年四月庚申,詔曰:"蕃寇雖退,疆理猶虞,安邊之策,必有良算。各委常參官,具所見封進,每坐日三四人,陳奏利害。"

七年二月戊戌,詔曰:"平涼當四會之衝,居北地之要。涇原節度使劉昌請城于兹,分兵保戍,實以遏其要衝,保寧邊鄙。"平涼,故原州屬縣,在州西一百五十里,今董率諸兵城之,度支饋餉,浹辰而畢[1],仍分兵戍之。地當走集,得守固之要,兵器糧穀頗豐,而人安焉。

八年,中書侍郎陸贄知政事,以河、隴陷蕃已來,西北邊常以重兵守備,謂之防秋,皆河南、江淮諸鎮之軍也,更番往來,疲於戍役[2]。贄以中原之兵,不習邊事,及捍虜戰賊,動多敗衄,又苦邊將名目太多,諸軍統制不一,緩急無以應敵,乃上疏論其事曰:"臣歷觀前代書史,皆謂鎮撫四夷,宰相之任。不揆闇劣,屢敢上言。誠以備邊禦戎,國家之重事;理兵足食,備禦之大經。兵不治則無可用之師,食不足則無可固之地。理兵在制置得所,足食在斂導有方。陛下幸聽愚言,先務積穀,人無加賦,官不費財,坐致邊儲,數逾百萬。諸鎮收糴,今已向終,分貯軍城,用防艱急,縱有寇戎之患,必無乏絶之憂。守此成規,以爲永制,常收冗費,益贍邊農,則更經二年,可積十萬人三歲之糧矣。足食之原粗至,理兵之術未精,敢試籌量,庶備採擇。伏以戎狄爲患,自古有之,其於制禦之方,得失之論,備存史籍,可得而言。大抵尊即序者,則曰'非德無以化要荒',曾莫知威不立則德不能馴也;樂威武者,則曰'非兵無以服凶獷',曾莫知德不修則兵不可恃也;務和親者,則曰'要結可以睦鄰好',曾莫知我結之而彼復解之也;美長城者,則曰'設險可以固邦國而扞寇讎',曾莫知力不足、人不堪則險不能有也;尚薄伐者,則曰'驅遏可以禁侵暴而省征徭',曾莫知兵不鋭、壘不完,則遏之不能勝,驅之不能去也。議邊之要,略盡於斯,雖互相譏評,然各有偏駁。聽一家之説,則理例可徵;考歷代所行,則成敗異效。是繇執常理以御其不常之勢,徇所見而昧於所遇之時[3]。夫中夏有盛衰,夷狄有强弱,事機有利害,措置有安危,故無必定之規[4],亦無長勝之法。夏后以序戎而聖化茂,古公以避狄而王業興;周城朔方而獫狁攘,秦築臨洮而宗社覆;漢武討匈

奴而貽悔,太宗征突厥而致安;文、景約和親而不能弭患於當年,宣、元弘撫納而足以保寧於累葉。以中夏之盛衰異勢,夷狄之強弱異時,事機之利害異情,措置之安危異決。知其事而不度其時則敗,附其時而不失其稱則成。形變不同,胡可專一!夫以中國強盛、夷狄衰微,而能屈膝稱臣,歸心受制,拒之則阻其鄉化,威之則類於殺降,安得不存而撫之,即而序之也?又如中國強盛,夷狄衰微,而尙棄信姦盟,蔑恩肆毒,諭之不變,責之不懲[5],安得不取亂推亡息人固境也?其有遇中國喪亂之奨,當夷狄強盛之時,圖之則彼釁未萌,禦之則我力不足,安得不卑詞降禮,約好通和,啗之以親,紓其交禍?縱不必信,且無大侵,雖非禦戎之善經,亦時事有不能已也。儻或夷夏之勢,強弱適同,撫之不寧,威之不靖,力足以自保,不足以出攻,得不設險以固軍,訓師以待寇,來則薄伐以遏其深入,去則攘斥而戒於遠追。雖爲安邊之令圖,亦勢力有不能不然也。故夏之即序,周之于攘,太宗之翦亂,皆乘其時而用其勢者也;古公之避狄,文、景之和親,神堯之降禮,皆順其時而不失其稱也。秦皇之長城,漢武之窮討,皆知其事而不度其時者。向若遇孔熾之勢,行即序之方,則見侮而不從矣。乘可取之資,懷畏避之志,則失機而養寇矣。有攘卻之力,用和親之謀,則示弱而勞費矣。當降屈之時,務翦伐之略,則召禍而危殆矣。故曰:知其事而不度其時則敗,附其時而不失其稱則成。是無必定之規,亦無長勝之法,得失著效,不其然歟?至於察安危之大情,計成敗之大數,百代之變易者,蓋有之矣。其要在於失人肆慾則必蹙[6],任人從衆則必全,此乃古今所同,而情理之所一也。國家自安祿山搆亂,肅宗中興,撤邊備以靖中邦,借外威以寧內難[7]。於是吐蕃乘釁,吞噬無厭,迴紇矜功,馮陵亦甚。中國不遑振旅,四十餘年。使傷耗遺甿,力竭蠶織,西輸賄幣,北賂馬資,尙不足塞其煩言,滿其驕志。復乃遠徵士馬,列戍疆陲,猶不能遏其奔衝,止其侵侮。小入則驅略黎庶,深入則震驚邦畿。時有議安邊之策者,多務於所難而忽於所易,勉於所短而略於所長。遂使所易所長者行之,而其要不精;所難所短者圖之,而其功靡就。憂患未弭,職斯之繇。夫制敵行師,必量事勢,勢有難易,事有後先。力大而敵脆,則先其所難,是謂奪人之心,暫勞而永逸者也;力寡而敵堅,則先其所易,是乃固國之本,觀釁而後動者也。頃屬多故,人勞未瘳,而欲廣發師徒,深踐寇境,復其侵地,攻其堅城,前有勝負未必之虞,後有饋運不繼之患,儻或撓敗,適所以啓戎心而挫國威。以此求保國安邊之謀[8],可謂不量事,務於所難矣。天之授者,有分事,無全功;地之產者,有宜物,無兼利。是以五方之俗,長短各殊,長者不可踰,短者不可企。勉所短而敵其所長必殆,用所長而乘其所短必安。強者乃以水草爲邑居,以射獵供飲茹,多馬而尤便馳突,輕生而不恥敗亡,此戎狄之所長也。戎狄之所長,乃中國之所短,而欲益兵蒐乘,角力爭馳,交鋒原野之間,决命尋常之內,以爲禦寇之術,可謂勉所短而較其所長矣。務所難勉所短,勞費百倍,終於無成,雖果成之,不久自廢[9],豈不以越天授而違地產,虧時勢以反物宜者哉?將欲去危就安,息費從省,在

其愼守所易，精用所長而已。若乃擇將吏以撫寧衆庶，修紀律以訓齊師徒，耀德以佐威，能邇以柔遠，禁侵抄之暴以彰吾信，抑攻取之議以安戎心，彼求和則善待而勿與結盟，彼爲寇則嚴備而不務報復，此當今之所易也。賤力而貴智，惡殺而好生，輕利而重人，忍小以全大，安其居而後動，俟其時而後行。是以修封疆，守要害，塹蹊隧，壘軍營，謹禁防，明斥候，務農以足食，練卒以蓄威；非萬全不謀，非百克不鬬。寇小至則張聲勢以遏其入，寇大至則謀其人以邀其歸[10]，據險以乘之，多方以悮之。使其勇無所加，衆無所用，掠則靡獲，攻則不能；進有腹背受敵之虞，退有首尾難救之患。所謂乘其弊不戰而屈人之兵，此中國之所長也。我之所長，乃戎狄之所短，我之所易，則戎狄之所難，以長制短，則用力寡而見功多，以易敵難，則財不匱而事速就。捨此不務，而反爲所乘，斯謂倒持戈矛以鐏授寇者也。今則皆務之矣，然猶守封未固，寇戎未懲者，其病在於謀無定用，衆無適從。所任不必才，才者不必任；所聞不必實，實者不必聞；所信不必誠，誠者不必信；所行不必當，當者未必行。故令措置乖方，課責虧度，財匱於兵衆，力分於將多，怨生於不均，機失於遙制。臣請爲陛下粗陳六者之失，惟明主愼聽而熟察之。臣聞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武欲勝其敵，必先練其兵。練兵之中，所用復異：用之於救急，則權以紓難；用之於暫[11]，則權以應機。故事有便宜而不拘常制，謀有奇詭而不狥衆情，進退死生，唯將所命，此所謂攻討之兵也。用之於屯戍，則事圖可久。勢異從權，非物理所愜不寧，非人情所欲不固。夫人情者利焉則勸，習焉則安，保親戚則樂生，顧家業則忘死，故可以理術馭，不可以法制驅，此所謂鎮守之兵也。夫欲備封疆禦戎狄，非一朝一夕之事，固當選鎮守之兵以置焉。古之善選置者[12]，必量其情習，辨其土宜，察其伎能，知其欲惡。用其力而不違其性，齊其俗而不易其宜；引其善而不責其所不能，禁其非而不處其所不欲。而又類其部伍，安其室家，然後能使之樂其居，定其志，奪其氣勢，結其恩情。拊之以惠則感而不驕，臨之以威則肅而不怨，靡督課而人自爲用，施禁防而衆自不攜。故出則足兵，居則足食，守則固，戰則強。其術無它，便於人情而已矣。今者散徵士卒，分戍邊陲，更代往來，以爲守備。是則不量性習，不辨土宜，邀其所不能，強其所不欲，求廣其數而不考其用，將致其力而不察其情，斯可以爲羽衛之儀，而無益於備禦之寔也。何者？窮邊之地，千里蕭條，寒風裂膚，驚沙慘目，與豺狼爲鄰伍，以戰鬬爲嬉遊，晝則荷戈而耕，夜則倚烽而覘，日有剽害之慮，永無休暇之娛，地惡人勤，於斯爲甚。自非生於其域，習於其風，幼而睹焉，長而安焉，不見樂土而不遷焉，則罕能寧其居而狎其敵也。關東之地，百物阜殷，從軍之徒，尤被優養。慣於溫飽，狃於歡康，比諸邊隅，若異天地。聞絕塞荒陬之苦則辛酸動容，聆強蕃勁虜之名則懾駭奪氣，而乃使之去親族，捨園廬，甘其所辛酸，抗其所懾駭，將冀爲用，不亦疏乎？矧又有休代之期，無統馭之帥，資奉若驕子，姑息如倩人，進不邀之以成功，退不處之以嚴憲。其來也，咸負得色[13]，其止也，莫有固心，屈指計歸，張顧侍飼。徼幸者猶患還期之

賒緩,常念戎醜充斥,王師挫傷,則將乘其離亂,布路東潰,情志且爾,得之奚爲?平居則殫耗資儲,以奉浮冗之衆,臨難則拔棄城鎮,以搖遠近之心,其弊豈爲無益哉?固亦將有所撓也!復有抵犯刑禁,謫徙軍城,意欲增戶寔邊,兼令展效自贖。既是無良之類,且加懷土之情,思亂幸災,又甚戍卒,適足煩於防衛,諒無望於功庸。雖前代時或行之,固非良算之可遵者也。復有擁旄之帥,身不臨邊,但分偏師,俾守疆埸。大抵軍中壯鋭元戎,例選自隨,委其疲羸,乃配諸鎮。節將既居內地,精兵秖備紀綱,遂令守要禦衝,常在寡弱之輩。寇戎每至,力勢不支,入壘者纔足閉關,在野者悉遭劫執,恣其芟蹂,盡其搜毆。比及都府聞知,虜已克獲旋返耳。安邊之本,所切在兵,若斯可謂措置乖方矣。賞以存勸,罰以示懲,勸以懋有庸,懲以威不恪。故賞罰之於馭衆也,猶繩墨之於曲直,權衡之揣重輕,輗軏之所以行車,銜勒之所以服馬也。馭衆而不用賞罰,則善惡相混而能否莫殊;用之而不當功過,則姦妄寵榮而忠寔擯抑。夫如是,若聰明可衒,律度無章,則用與不用,其弊一也。自頃權移於下[14],柄失於朝,將之號令,既不克行之於軍,國之典章,又不能施之於將,務相遵養,苟度歲月。欲賞一有功,翻慮無功者反側;欲罰一有罪,復慮同惡者憂虞。罪以隱忍而不彰,功以嫌疑而不賞,姑息之道,乃至於斯。故使忘身效節者獲誚於華夷,率衆先登者取怨於士卒,僨軍蹙國者不懷於愧畏,緩救失機者以自爲智能。褒貶既闕而不行,稱毁復紛於相亂,人雖欲善,誰爲爲之?况又公忠者直己而不求於人,反罹困厄;敗撓者行私而苟媚於衆,例獲優崇,此義士所以痛心[15],勇夫所以解體也。又有遇敵而所守不固,陳謀而其效靡成;將帥則以資糧不足爲憂,有司復以供給無闕爲解。既相執證,理合辨明,朝廷每爲含糊,未嘗窮究曲直。措理者吞聲而靡訴,誣善者罔上而不慙。馭衆若斯,可謂課責虧度矣。課責虧度,措置乖方,將不得竭其材,卒不得盡其力,屯集雖衆,戰陣莫前。虜每越境橫行,若涉無人之地,遞相推倚,無敢誰何。虚張賊勢上聞,則曰兵少不敵,朝廷莫之省察,唯務徵發益師,無裨備禦之功,重增供億之弊。閭井日耗,徵求日繁,以編戶傾家破產之資,兼有司搉鹽稅酒之利[16],總其所入,半以事邊。制用若斯,可謂財匱於兵衆矣。今四夷之最盛強爲中國甚患者[17],莫大於吐蕃。以吐蕃舉國勝兵之徒,纔當中國十數大郡而已;其於內虞外備,亦與中國不殊。所能寇邊,數則蓋寡。且又器非犀利,甲不堅完,識迷韜鈐,藝乏趫敏。動則中國畏其衆而不敢抗,靜則中國憚其強而不敢侵,厥理何哉?良以中國之節制多門,蕃醜之統帥專一故也。夫統帥專則人心不分,人心不分則號令不二,號令不二則進退可齊,進退可齊則疾徐如意,疾徐如意則機會靡愆,機會靡愆則氣勢自壯。斯乃以少爲衆,以弱爲強。變化翕闢,在於股掌之內,如臂之使指,心之制形,若所任得人,則何敵之有?夫節制多門則人心不一,人心不一則號令不行,號令不行則進退必難,進退必難則疾徐失宜,疾徐失宜則機會不及,機會不及則氣勢自衰。斯乃勇廢爲尪,衆散爲弱,逸撓離拆,兆乎戰陣之前。是猶一國三公、十羊九牧,欲令齊肅,其可

得乎?開元、天寶之間,控禦西北兩蕃,唯朔方、河西、隴右三節度而已,猶慮權分勢散,或使兼而領之。中興以來,未遑外討,僑隸四鎮於安定,權附隴右於扶風,所當西北兩蕃,亦朔方、涇原、隴右、河東四節度而已,關東戍卒,至則屬焉。雖委任未盡得人,而措置尚存典制。自頃逆泚誘涇隴之衆叛,懷光汙朔方之軍,割裂誅鋤,所餘無幾,而又分朔方之地,建牙擁節者凡三使焉。其餘鎮軍,數且四十,皆承特詔委寄,各降中貴監臨,人得抗衡,莫相稟屬。每俟邊書告急,方令計會用兵,既無兵法下臨,唯以客禮相待。是乃從容拯溺,揖讓救焚,冀無阽危,固亦難矣!天以氣勢爲用者也[18]。氣聚則盛,散則消;勢合則威,拆則弱。今之邊備[19],勢弱氣消,建軍若斯,可謂力分於將多矣。理戎之要,取在均濟,故軍法無貴賤之差,軍實無多少之異,是將所以同其志而盡其力也。如或誘其志意,勉其藝能,則當閱其材,程其勇,較其勞逸,度其安危,明申練覈優劣之科,以爲衣食等級之制,使能者企及,否者息心,雖有薄厚之殊,而無觖望之釁。蓋所謂日省月試,餼稟稱事,如權量之無情於物,萬人莫不安其分而服平也。今者窮邊之地,長鎮之兵,皆百戰傷夷之餘,終年勤苦之劇,角其所能則練習,度其所處則孤危,考其服役則勞,察其臨敵則勇,然衣糧所給,唯止當身,例爲妻子所分,常有凍餒之色。而關東戍卒,歲月踐更,不安危城,不習戎備,怯於應敵,懈於服勞,然衣糧所頒,優厚踰等,繼以茶藥之饋,益以蔬醬之資。豐約相形,懸絶斯甚。又有素非禁旅,本是邊兵,將校詭爲媚詞,因請遥隸神策,不離舊所,唯改虚名,其於稟賜之饒,遂有三倍之益[20]。此儔類所以忿恨,忠良所以憂嗟,疲人所以流亡,經費所以偏匱。夫事業未異而給養有殊,人情之所不能甘也,况乎矯佞行而稟賜厚,績藝劣而衣食優,人未忘懷,孰能無慍?不爲戎首,則已可嘉,而欲使其叶力同心以攘寇難,雖有韓、白、孫、吴之將,臣知必不能焉。養士若斯,可謂怨生於不均矣。凡欲選任將帥,必先考察行能,然後指以所授之方,語以所委之事,令其自揣可否,自陳規模。須某色甲兵,藉某人參佐,要若干士馬,用若干資糧,某處置軍,某時成績,始終要領,悉俾經綸。於是觀其計謀,校其聲實,若謂材無足取,言不可行,則當退之於初,不宜貽慮於其後也。若謂志氣足任,方略可施,則當要之於終,不宜掣肘於其間也。夫如是,則疑者不使,使者不疑,勞神於選才,端拱於委任。既委其事,既足其求,必然可以覈其不臧,行其賞罰,受賞者不以爲濫,當罰者無得而詞。付授之柄既專,苟且之心自息。是以古之遣帥者,君親推轂而命之曰:'自閫已外,將軍裁之。'又賜鈇鉞,亦令專斷。故軍容不入國,國容不入軍,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誠謂機宜不可遠決,號令不可以兩從,未有委任不專,而望其克敵成功者也。自頃邊軍去就,裁斷多出宸衷,選置戎臣,先求易制,多其部以分其力,輕其任以弱其心,雖有所懲,亦有所失。遂令分閫責成之義廢,死綏任咎之志衰,一則聽命,二亦聽命,爽於軍情亦聽命,乖於事宜亦聽命。若所置將帥,心取於承順無違,則如斯可矣;若有意平兇靖難,則不可。夫兩境相接,兩軍相持,事機之來,間不容息,蓄謀而俟,猶恐

失之,臨時始謀,固已疏矣。況乎千里之遠,九重之深,陳述之難明,聽覽之不一,欲其事無遺策,雖聖者亦有所不能焉。設使謀慮能周,其如權變無及。戎虜馳突,迅如風飈,驛書上聞,旬月方報。守土者以兵寡不敢抗敵,分鎮者以無詔不肯出師,逗留之間,寇已奔逼。託於救援未至,各且閉壘自全,牧馬屯牛,鞠爲椎剽,嗇夫讙婦,罄作俘囚。雖詔諸鎮發兵,唯以虛聲應援,互相瞻顧,莫敢遮邀。賊旣縱掠退歸,此乃陳功告捷,其敗衄則減百而爲一,其擒獲則張百而成千。將帥旣幸於總制在朝,不憂於罪累;陛下又以爲大權繇己,不究事情。用師若斯,可謂機失於遙制矣。理兵而措置乖方,馭將而賞罰虧度,制用而財匱,建軍而力分[21],養士而怨生,用師而機失,此六者,疆埸之蟊賊,軍旅之膏肓也!蟊賊不除,而但滋之以糞溉,膏肓不瘵,而苟啗之以滑甘,適足以養其害,速其災,欲求穠穡豐登,膚革充美,固不可得也。臣愚謂宜罷諸道將士番替防秋之制,率因舊數而三分之:其一分委本道節度,使募少壯願住邊城者以徙焉;其一分則本道,但供衣糧,委關內、河東諸軍州募蕃漢子弟願傳邊軍者以給焉;又一分亦令本道但出衣糧加給應募之人[22],以資新徙之業。又令度支散於諸道,和市耕牛,兼顧召工人就諸軍城,繕造器具。募人至者,每家給耕牛一頭,又給田農水火之器,皆令充備。初到之歲,與家口二人糧,并賜種子,勸人播植,待經一稔,俾自給家。若有餘糧,官爲收糴,各酬倍價,務獎營田。旣息踐更徵發之煩,且無幸災苟免之弊。寇至則人自爲戰,時至則家自力農。是乃兵不得不強,食不得不足,與夫倏來忽往,豈可同等而論哉?臣又謂宜擇文武能臣一人爲隴右元帥,應涇、隴、鳳翔、長武城山南西道等節度管內兵馬,悉以屬焉;又擇一人爲朔方元帥,應鄜坊、邠寧、靈夏等節度管內兵馬,悉以屬焉;又擇一人爲河東元帥,河東、振武等節度管內兵馬,悉以屬焉。三帥各選臨邊要會之州以爲理所,見置節度,有非要者,隨所便近而併之,唯元帥得置統軍,餘並停罷。其三帥部內,太原、鳳翔等府及諸郡戶口稍多者,愼揀良吏以爲尹守,外奉師律,內課農乘,俾爲軍糧,以壯戎府。理兵之宜旣得,選帥之授旣明,然後減姦濫虛浮之費以豐財,定衣糧等級之制以和衆,弘委任之道以宜其用[23],懸賞罰之典以考其成。而又愼守中國之所長,謹行當今之所易,則八利可致,六失可除。如是,夷狄不威懷,疆埸不寧謐者,未之有也。諸侯軌道[24],庶類服從。如是而教令不行,天下不理者,亦未之有也。以陛下之英鑒,人心之思安,四方之小休,兩寇之方靜,加以頻年豐稔,所在積糧,此皆天贊國家,可以立制垂統之時也。時不久居,事不常兼,已過而追,雖悔無及。明主者不以言爲罪,不以人廢言,罄陳狂愚,惟所省擇。"帝極深嘉納,優詔褒美之。

九年二月辛酉[25],將城鹽州[26],詔曰:"設險守國,《易》象垂文;有備無患,先王令典。況修復舊制,安國封疆,按甲息兵,必於在此。鹽州地當衝要[27],遠介朔陲,東達銀夏,西援靈武,密邇延慶,保捍王畿。乃者城池失守,制備無據。千里亭障,烽燧不接;三隅要害,役戍其勤。若非興集師徒,繕修壁壘,設攻守之具,務耕戰之方,則封內多

虞，諸華屢警，由中及外，皆靡寧居。深惟永圖，豈忘終食。顧以薄德，至化未孚，既不能復前古之封，致四夷之守，與其臨事而重擾，豈若先備而即安。是用弘久遠之謀，修五原之壘，使邊城有守，中夏克寧。不有暫勞，孰能永逸？宜令左右神策軍及朔方、河中、絳邠、寧慶兵馬副元帥渾瑊，朔方、靈、鹽[28]、豐、夏、綏、銀節度都統杜希全，邠寧節度使張獻甫，左神策行營節度使邢君牙，夏、綏、銀節度使韓潭，鄜坊、丹延節度使王惟曜，振武、麟勝節度使范希朝，各於所部簡擇馬步將士合三萬五千人，同赴鹽州[29]。左神策將軍兼御史中丞張昌，宜充右神策軍鹽州行營節度使[30]，權知鹽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杜彥光[31]，可鹽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應所板築及緣修城雜役等，宜共取六千人充，其餘將士皆列布營陣，戒嚴設備，明加斥候，以警不虞。其修城板築功役將士，各賜絹布有差。其鹽州防秋將士[32]，三年滿與代，更加給賜，仍委杜彥光具名聞奏，悉與改轉。其防遏將士等，畢事便令旋歸，仍賜布帛有差。其諸軍吏士，都賜帛七千匹。朕情非爲己，志在靖人。咨爾將相之臣，忠良之士，輸誠奉國，陳力忘勞，克茂功勳，永安疆埸。必集兵事，實惟衆心，各相率勵，以副朕意。"（貞元三年，鹽州爲吐蕃所陷[33]，毀其城而去，自是塞外無保障。靈武勢隔，西逼鄜坊，甚爲邊患，故命城之，二旬而畢。又詔兼御史大夫屯子遂統兵五千，兼御史中丞史履澄、杜彥光之衆戍之。是役也，帝念將士之勞，厚令度支供給。又詔涇原、劍南、山南諸軍深討吐蕃，以分其力。繇是板築之際，虜無犯塞者，及畢，中外咸稱賀焉。）

十三年正月辛卯，鳳翔邢君牙奏請於隴州西七千里平戎川築城，以備西戎，名永信城。壬寅，吐蕃贊普遣使農家革賚表請修和好，邊將以聞，帝以其豺狼之心，數負恩背約，不受表狀，任其使卻歸。

十七年七月戊寅，吐蕃寇鹽州[34]，己丑陷麟州。詔西川節度韋皋分遣偏將勒部騎二萬出城都西山，南北九道並進，逼棲鷄、老翁、故維州、保州、松州諸城，以紓北邊故也。

憲宗元和元年秋七月壬辰朔，宰臣杜佑上疏曰："伏見近者党項與西戎潛通，屢有降人指陳事迹，而公卿廷議，以爲誠當謹兵，備戍侵軼[35]，益發甲卒，邀其寇暴。此蓋未達事機，匹夫之常論耳。夫蠻夷猾夏，唐虞已然。周宣中興，獫狁爲害，但命南仲往城朔方，驅之太原，及境而止。誠不欲弊中國[36]，怒遠夷也。秦平六國，恃其兵力，北築長城以拒匈奴，西逐諸羌出於塞外。勞力擾人，結怨階亂，中國未靜，白徒競起，海內雲擾，實生謫戍。漢武因文景之富，命將興師，遂至戶口減半，竟下哀痛之詔，罷田輪臺。前史書之，尚嘉其迷而後復。蓋聖王之理天下也，唯務綏靜蒸人。西至流沙，東漸于海，惟南與北，亦存聲教。不以遠物爲珍，匪求遐方入貢，豈疲內而事外，終得少而失多？故前代納忠之臣，並有佐君之議：淮南王請息師於閩越，賈捐之願棄地于朱崖，安危利害，高懸前史。昔馮奉世矯漢帝之詔，擊莎車，傳其王首於京師，威振西域。宣帝大悅，

議加爵土之賞。蕭望之獨以爲矯制違命,雖有功效,不可爲法,恐後之奉使者爭,遂發兵馬爲國家生事,述理明白,其言遂行。國家自天后已來,突厥默啜兵強氣勇,屢寇邊城,爲害頗甚。開元初,邊將郝靈佺親捕斬之,傳首闕下,自以爲功,代莫有二[37],坐望寵爵。宋璟爲相,慮武臣邀功,爲國家生事,止授以郎將。繇是訖開元之盛,無人復議開邊,中國遂寧,外夷亦靜。此皆成敗可徵,鑒戒非遠。且黨項小蕃,雜處中國,本懷我德,當示撫綏。間者邊將非廉,亟有侵刻,或利其善馬,或取其子女,使賄方物,徵爲徒役。怨苦既多,叛亡遂起,或與北狄通使,或與西戎寇邊。有爲使然,固當懲革。《傳》曰:'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管子》有曰[38]:'國家無使勇猛爲邊境。'此誠聖哲識微知著之遠略也。今戎醜方強,邊備未實,誠宜愼擇良將,戒之完葺,使保誠信,絕其求取,用示懷柔。來則懲禦,去則謹備,自然彼懷我德,革其姦謀,何必遽圖興師,坐致勞費?陛下上聖至仁,覆育群類,動必師古,謀無不臧。伏望堅保永圖,置兵衽席,實天下幸甚[39]。臣識昧經綸,學非博究[40],竊鼎鉉之寵任,爲朝廷之老臣,恩深莫倫,志懇思報,臧否備閱,芻蕘上陳,有黷旒扆,伏深惶悚。"帝深嘉納之。

三年正月庚子,以將城臨涇,詔麟遊、靈臺、良原、崇信、歸化等五鎭並修整士馬,犄角相應,從涇原節度使段祐之請也。臨涇城直涇州西北九十里,寔險要之鎭,從前因循不修,常爲犬戎所保,其界有青石嶺,嶺多美土,每軍人耕獲,屢爲蕃寇掠奪,祐請修築,議者是非相半。祐決城之功畢,時方以爲大利。

八年七月,以中受降城及所管騎士一千一百四十人隸于天德軍[41]。

十月辛丑,以普潤鎭兵四千人割屬涇原節度使[42]。丙寅[43],分靈武道鹽州隸夏州,自夏州至豐州初置八驛。先是,迴鶻自部落南過磧,取西城,防禦使周懷義表至,朝廷大恐,以爲迴鶻聲言討吐蕃,意是入寇。宰臣李吉甫以爲:迴鶻入寇,且當漸絕,和事不應,便來犯邊,但須設備,不足爲慮,因請自夏州至天德軍置廢館一十一所[44],以通緩急。又請發夏州騎士五百人營於經略故城,應援驛使兼護党項。帝悉從之。

九年五月庚申,勑:"天寶中宥州寄理於經略軍,寶應已後因循遂廢,繇是昆夷屢擾,党項靡依,蕃部之人,撫懷莫及。朕方弘遠略,思復舊規,宜於經略軍置宥州,仍爲上州,在郭下置延恩縣,爲上縣,屬夏綏銀觀察使。"時宰臣李吉甫又上言:"國家舊置六胡州在靈鹽界內,開元中廢六州置宥,以寬宥爲名,領諸降戶。天寶末,宥州寄理於經略軍,蓋以地形居中,可以總統蕃部,北以應接天德,南援夏州,今經略隸靈武[45],又不置軍鎭,非舊制也。"於是復置宥州,理經略軍。

十五年正月乙未,以邠寧節度使李光顔充都勾當修築鹽州城及防遏等使,鹽州刺史李文悅爲副。

九月癸丑,麟坊奏發兵百人,赴塞門防擬。

十月,吐蕃入寇,東川節度使王涯上言:"臣當道出軍,徑入賊腹背[46],有兩路:一

路從龍州淸川鎭入吐蕃界[47]，直抵故松州城，是吐蕃舊置節度之所；一路從綿州威蕃柵入蕃界，直抵栖鷄城，是吐蕃險要之地。"涯又陳備禦吐蕃事宜曰："臣伏見今天下無犬吠之警，海內同覆盂之安，每蕃戎一警，則中外咸震，至陛下有旰食軫懷之憂，斯乃臣等居大官、受重寄者之深責也。雖承詔發卒，心馳寇庭，其於爲國討除使，戎人創艾，晝夜思忖，何補涓毫？所以慺慺愚心，願一陳竭。臣觀自古長策，昭然可徵，在於實邊兵，選良將，明斥候，廣資儲，杜其姦謀，險其走集[48]，此朝之士大夫皆知，不獨微臣知之[49]，只在舉行之耳。然臣愚見所及，猶欲布靈著誠，願陛下不愛金帛之費，以釣北虜之心。臨遣信臣，與之定約曰：'犬戎悖亂負恩，爲邊鄙患者數矣，能南制而伏之者，唯在北蕃。如能發而深入，殺若干人，取若干地，則受若干之賞。'開懷以示之，厚利以喻之，所以勸聳要約者，異於他日殊甚，則匈奴之銳可得出也。一戰之後，西戎力衰，然後選練驍雄，乘便翦滅。此誠制戎之一奇也。"

校勘記

[1]浹，原作"旋"，據宋本改。

[2]戍役，原作"戎役"，據宋本改。

[3]於，原脱，據宋本補。

[4]規，原作"親"，據宋本改。

[5]不懲……其有，宋本無此十六字。

[6]慾，原作"恣"，據宋本改。

[7]臧，原作戚，據宋本改。

[8]此求，宋本無此二字。

[9]不久自廢，宋本作"不挫則廢"。

[10]人，原作"大"，據宋本改。

[11]暂下原衍"敵"，據宋本删。

[12]置，原作"署"，據宋本改。

[13]得，原作"德"，據宋本改。

[14]權，宋本作"太"。

[15]痛，原作"動"，據宋本改。

[16]兼，宋本無此字。

[17]患，原作"大"，據宋本改。

[18]天，原作"夫兵"，據宋本改。

[19]備，原作"兵"，據宋本改。

[20]三倍，原作"百倍"，據宋本改。

[21]軍，原作"兵"，據宋本改。

[22]加，原作"如"，據宋本改。

[23]弘，原作“引”，據宋本改。

[24]候，宋本作“居”。

[25]二月，原作“三月”，據宋本改。

[26][27][28][29][30][31][32][33][34]鹽，原作“監”，據宋本改。

[35]備戍，原作“謂戎”，據宋本改。

[36]不，原作“下”，據宋本改。

[37]有二，宋本作“以二”。

[38]有，宋本無此字。

[39]實，據宋本補。

[40]非，宋本作“嘗”。

[41]隸，原作“領”，據宋本改。

[42]使，宋本無。

[43]丙寅，原脱“丙”字，據宋本補。

[44]廢，原作“發”，據宋本改。

[45]隸靈武，原作“穎靈”，據宋本增改。

[46]徑，原作“經”，據宋本改。

[47]一路，宋本無此二字。

[48]險，原作“除”，據宋本改。

[49]知，宋本無此字。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四

外臣部(三十九)

備禦第七

唐穆宗長慶元年正月,夏州奏:浙東、湖南等道防秋兵不習邊事,准詔留其器甲歸其人。

敬宗以長慶四年正月即位,三月甲戌,夏州節度使奏:於蘆子關北木瓜嶺創築堡柵,以捍党項之衝,其壁壘、屋室並出當軍材力。於塞外凡築五城:烏延、宥州、臨塞、陰河、陶子,而宥州、烏延皆方廣數里,尤居要害,蕃戎畏之。

寶曆元年十月,靈武上言:保靜縣界常渠置保一所,差兵鎮守。

文宗開成元年二月丙戌,詔荆州添置夔州雲安縣鎮兵五百人,以黔中上言西南蠻動擾故也。

武宗會昌二年二月,迴鶻爲黠戛斯所攻,戰敗,部族離散。烏介可汗奉太和公主南來,遣使求助兵糧,收復本國,權借天德軍以安公主。時天德軍使田牟請以沙陀退渾諸部落兵擊之。帝意未決,下百寮商議,議者多云如牟之奏。李德裕曰:"頃者國家艱難之際,迴鶻繼立大功,今國破家亡,竄投無所,自居塞上,未至侵淫。以窮來歸,遽行殺伐,非漢宣待呼韓邪之道也。不如聊濟資糧,徐觀其變。"宰相陳夷行曰:"此借寇兵而資盜糧,非計也,不如擊之便。"德裕曰:"田牟、韋仲平言沙陀、退渾並願擊賊,此緩急不可恃也。夫見利則進,遇敵則散,是雜虜之常態,必不肯爲國家扞禦邊境。天德一城,戍兵寡弱,而欲與勁虜結讎,陷之必矣。不如以理卹之,俟其越軼,用兵爲便。"帝以爲然,許助米三萬石。俄而迴鶻宰相嗢沒斯殺赤心宰相,以其衆來降,赤心部族人投幽州。烏介勢孤,而不與之米,其衆饑乏,漸近振武保大柵、把頭峰,突入朔州州界[1]。沙陀、退渾皆以其家保山險,雲州張獻節嬰城自固。虜大縱掠,卒無得者[2]。帝憂之,與宰臣計事,德裕曰:"把頭峰北,便是沙磧,彼中野戰,須用騎兵,若以步卒敵之,理難必勝。今烏介所恃者公主,如令勇士出奇奪得公主[3],虜自敗矣。"帝然之,即令德裕草制處分伐北諸軍,固關防,以出奇形勢授劉沔。沔令大將石雄急擊可汗于殺胡山,敗之。

四月,天德軍使田牟奏:以廻鶻犯界,出軍三千人拒之。中書條奏,再請制置邊上。其一曰:"請速降中使,宣論生熟退渾、黨項,待天德交鋒後,任隨便出軍討逐,如有所

獲,一任自收,仍據殺戮,別行優賞。"二曰:"自古出師皆有副二,以防主將有故,便須得人。石雄驍勇善戰,當代無敵,望授天德軍都防禦副使,助田牟攻討。"三曰:"田牟都似不曉兵機[4],據奏狀已出三千人,必是全軍盡出,忽有不利,豈免空虛?馬上馳突,是戎虜所長,攻城圍守,是戎虜所短,田牟祗合堅守城壘,以俟救兵。望速詔田牟,輒不得出兵野戰。"四曰:"迴鶻馬軍,難於支敵,依林守險,須用勁弩手,望於浙西取四百人,宣州取三百人,令取河西路赴天德,取田牟指使。"五曰:"嗢沒斯所通誠款,未知眞僞,然早要別加官爵,獎其忠義,令遠近諸蕃知朝廷秖責可汗犯順,非是要滅迴鶻。"六曰:"迴鶻潰散乏糧,二年勞苦,人心易動,必可招降,望且遣田牟據歸降者,許與優賞,旋給食,送太原安置。"並從之。

八月,迴鶻烏介可汗過天德[5],至把頭峰北,俘掠雲、朔北川。詔劉沔出師守鴈門諸關。迴鶻首領屈武降幽州,授左武衛將軍同正。詔以迴鶻犯邊,漸侵內地,或攻或守,於理何安?令少師牛僧孺、陳夷行與公卿集議,可否以聞。僧孺"令百僚議狀,以固守關防,俟其可擊則用兵。"宰相李德裕議"以迴鶻所恃者,嗢沒、赤心爾,今已離叛,其強弱之勢可見。戎人獷悍[6],不顧成敗,以失二將,乘忿入侵,出師急擊,破之必矣。守險示弱,虜無終退,擊之便。"天子以爲然,乃徵發許、蔡、汴、滑等六鎭之師,以太原節度使劉沔爲迴鶻南面招討使;以張仲武爲幽州盧龍節度使、檢校工部尚書,封蘭陵郡王,充迴鶻東南招討使;以李思忠爲河西黨項都將、迴鶻西南招討使,皆會軍於太原。

十月丁卯,迴鶻頻劫東涇已北。賜并州劉沔、幽州張仲武密詔曰:"自迴鶻本國殘破,寄命北邊,朕以其艱難之時曾有勳力,平寧之後,繼以姻親,義在懷柔,情深兼愛;亦旣轉粟賑救[7],降使撫循,示信推恩,朕無所媿。而狼顧塞上,鼠首雲中,聞有備雖暫移營,稍乘隙復來近塞,察其情計,殊未還歸。朕祗荷丕圖,撫臨萬寓,守祖宗之法制,思黎庶之乂安,豈可畜虺穴於塞垣,養蠆毒於懷袖?乘其馳突,必能驅除。昔晉侯報楚之功,避莊王於三舍;答秦之惠,復孟明於二崤。安國庇人,大義斯在。卿宜遣使告諭,明示朕懷,如或遲留,尙爲巧詐,即須犄角相應,臨以兵威,勉務良圖,副兹委遇。"時迴鶻可汗、宰相相次上表,請國家借兵十萬,助其收復故地,又借天德一城,與公主居止,及再請米糒羊馬。朝廷皆拒而不許。自是可汗或近振武保大柵,或入朔州把頭峰,來往不常,情計難測。尋突入太原部落[8],掠牛羊人口,轉戰至雲州城門,刺史張獻節嬰城自守。議者以迴鶻嘗質公主以行,深入漢界。至是,密詔諸將邀奪公主,及擒致可汗,故有是詔。又授劉沔招撫迴鶻,詔曰:"昔東漢,中夏旣寧,匈奴饑饉,邊將請命出塞,欲圖刻石之功,光武曰:'柔能制剛,弱能制強,雖滅大寇,不如息人。'朕每覽前史,爲之興歎。又以大禹修德,有苗歸心,周穆徂征,荒服不至,固存取亂,在擇良圖。迴鶻頃以本國荐饑,種落攜貳,紇干斯乘其危亂,遂覆危巢,旣焚老上之廷,盡翦名王之族,可汗地遠,來附塞垣。朕言念姻親,不忘勳力,喩以呼韓美志,漢氏舊章。戎不亂華,國之大

典，宜分兵食，救彼疲人，令歸漢南方，議贍恤屬。可汗久嬰沉痼，首長異心，雖隨畜所行，而控強深入，頗已渝盟。邊將戍臣[9]，屢抗其疏策，蕃渾部落[10]，咸請其驅除。朕以王者之師，以全取勝，匈奴見短，嘉婁敬之善籌，馬邑設權，戒王恢之兵首，推誠含垢，亦已踰時。況朔塞沍寒，有皸瘃之患；陰山遥路，多曲折之難，宜以德綏，豈勞兵卒。惟爾久臨沙漠，頗識虜情，既啓十乘之行，必致六贏之遁。咨之告諭，方俟成功。可本官兼充招撫迴鶻使。如不自改悔，終須驅逐。其諸道兵馬、行營兵馬，使權令指揮。"又授張仲武東面招撫迴鶻使，制曰："古人云：兵者，所以明德除害也。舉德於外，則福生於內。朕每念戎事，務安生靈，既示遠圖，宜恢長算。迴鶻可汗寄託塞上，未歸虜廷，近者遣使薊門，懇陳誠款。宋人病告於子反，朝鮮心附於樓船，我之信臣，實得要領。幽州盧龍軍節度副大使、知節度事、觀察處置、押奚契丹兩蕃經略盧龍軍等使，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工部尚書、兼幽州大都督府長史、兼御史大夫、蘭陵郡王食邑三千戶張仲武，風雲感契，堯藻協誠。自升將壇，首翦狂虜，戈鋋亟聞彗掃，牛馬殆至谷量。故能望影揣情，已深致虜之術，豈止聞風破膽，益堅慕義之心[11]。遽奏封章，頗申告諭，既彼率服，寧忘懷柔。況虜騎往來，疾於風電，沙場曼遠，介以山川，臨敵應機，固難統一。比衞、霍之襲葷狁，異道而行，辛、趙之擊罕羌，兩從其志。成子廟勝之策[12]，在舉旄傑之臣。俾爾鷹揚，挫其狼顧。將服蠻夷之叛，固在七擒，勉思將帥之風，無忘五利。崇以夏官之秩，委其統制之權，當一乃心，敬兹休命。可檢校兵部尚書，兼充東面招撫迴鶻使，其當道行營兵馬使，及契丹、室韋等，並自指揮，餘如故。主者施行。"

三年二月，趙蕃奏：黠戛斯攻安西北庭都護府，宜出師應援。李德裕奏曰："據地志[13]，安西去京七千一百里，北庭去京五千二百里。承平時，向西路自河西、隴右出玉門關，迤邐是國家州縣，所在皆有重兵。其安西、北庭要兵，便於側近徵發。自艱難以後，河、隴盡陷吐蕃，若通安西、北庭，須取迴鶻路去。今迴鶻破滅，又不知的屬黠戛斯否。縱令救得，便須卻置都護，須以漢兵鎮守。每處不下萬人，從何徵發？饋運取何道路？今天德、振武，去京至近，兵力常苦不足。無事時貯糧不支得三年，朝廷力猶不及，況保七千里安西哉？臣所以爲縱今得之[14]，實無用也。昔漢宣帝時，魏相請罷車師之田；漢元帝時，賈捐之請棄珠崖郡，國朝賢相狄仁傑亦請棄四鎮，立斛瑟羅爲可汗，又請棄安東，卻立高氏後，不欲貪外虛內，耗竭生靈。此蓋三臣者，當自有之時，尚欲棄之，以肥中國，況隔越萬里，安能救之哉？臣恐蕃戎多計，知國力不及，僞且許之，邀求中國金帛。陛下不可中悔，此則將實費以援虛事[15]，即是滅一迴鶻，而又生之，恐計非便。"乃止。

九月丁亥，賜黠戛斯勅書曰："皇帝敬問黠戛斯可汗，將軍謗德伊斯難珠至，覽書并白馬一疋，具悉。可汗降精斗極，雄朔漠以爲君，稟耀旄頭，分天街而建國，特負英豪之氣，夙推驍馭之才。眷想嘉猷，載深寤歎。來書云'溫作令將軍歸家後[16]，漢使不

來'。溫作令去日[17],朕書具云速遣報章,此當遣重臣冊命。自此是可汗未諭此意,報答稍遲。來信又云'道路隔絕'。蓋爲山川悠遠,未得與可汗封壤接連,非是兩國之情猶有阻隔,想可汗明識,無復致疑。又云'兩地致書,彼此不會'。且書不可以盡言,言不可以盡意,況蕃漢文字傳譯不同,祇在共推赤心,永保盟好,豈必緣飾辭語,以此交歡。想每欲思惟,先想好意[18],不更疑惑,便是明誠。又云'欲除兩楹間惡刺'。如此之事,最爲嘉言。緣迴鶻雄據北方,爲一代君長,諸蕃臣伏,百有餘年。今可汗掃除穹居[19],大雪讎耻,功業既高於前古,威聲已振於北荒,固當深務遠圖,豈可更留餘孽?黑車子不度德量力,敢保寇讎,則是侮可汗獨力向化,此而可忍,孰不可容?況可汗前來訪送公主云'上天入地,必須覓得',今若捨而不問,何以取信朕懷?想可汗乘彼盛秋,長驅精騎,問迴鶻逋逃之罪,行黑車子後服之誅,取若拾遺,役無再舉,從兹盪定,豈不美歟?來書又云'送公主到彼,無一語來'。緣公主纔離可汗五日,便被迴鶻劫奪,所遣來使,盡被殺傷。公主二年之中,流離沙漠,事已隔遠,所以不再叙言。然趙蕃去日,已具感悅之心,是表殷勤之意。又聞今秋欲移往迴鶻牙帳,滅其大國,便保舊居,是使諸蕃畏威,迴鶻絕望,稍近漢境,頗謂良圖。所云請發遣兵馬,期集去處。緣黑車子猶去漢界一千餘里,在沙漠之中,從前漢兵未嘗到彼,比聞迴鶻深意,常欲投竄安西。至今秋,朕當令幽州[20]、太原、振武、天德緣邊四鎮要路出兵。料可汗攻討之時,迴鶻必當潛遁,各令邀截,便可梟擒。此是軍期,須如符契,想可汗必全大信,用叶一心。諦德伊斯難珠,朕已於前殿面對,兼賜宴樂,並依來表,更不滯留。朕續遣重臣,便申冊命,故先達此旨,令彼國明知冊命之禮,並依迴鶻故事。可汗爰始立國,臨長諸蕃,須示鄰壤情深,宗盟義重。以此鎮撫,誰敢不從?宜體至懷,共引遠略。春暖,想可汗休泰[21],將相已下並存問之。"黠戛斯者,亦名紇吃斯,本前代堅昆國,在迴鶻西北,自稱李陵之後。初破迴鶻國之時,得大和公主,以天家貴種,又與國同姓,令達干十人送公主。至塞上,中路爲烏介可汗所得,盡殺黠戛斯使人,乃質公主同行。及黠戛斯上表問公主所在及所遣使者十人,帝顧問宰臣,議者奏以黠戛斯是迴鶻深讎,今烏介可汗尚須與通和,令自將兵馬求殺使者罪人,兼討黑車子,容納可汗之罪。帝心未決,以迴鶻故事,自平安祿山之後,歲賜絹三萬匹以爲定制。又黠戛斯有可汗之名,慮不修臣禮。宰臣又奏云:"今黠戛斯與迴鶻故事不同,未有大功,安敢邀利?如肯同迴鶻稱臣,即加冊命,不爾便停,無傷國體,兼許爲宗盟,可以尊卑諭之,令展子孫之禮。"帝意已定,故降此書。

五年七月,勑改單于都護爲安北置都護。初,宰臣奏曰:"塞北諸蕃,皆爲振武,是單于故地,不可存其名號以啓戎心。臣等謹詳國史,武德四年平突厥後,於振武置雲州都督;武德五年改爲單于大都督;聖歷元年改爲安北都護;開元八年復爲單于都護。其安北都護本在天德,自貞觀二十年已後,移在甘州,遷徙不定。今單于都護改爲安北置

都護，如此制置，並循故事。"乃有勑，從之。

懿宗咸通十年十二月，勑荆南節度使杜悰："據司天奏，有小孛星氣經歷分野，恐有外夷兵水之患，緣邊藩鎮，最要隄防，宜訓習師徒，增築城堡，凡關制置，具事以聞。"

後唐莊宗天祐十四年二月（莊宗未即位，尚稱昭宗年號），契丹阿保機攻幽州，城中困獘，士卒惱懼。周德威使人間行以聞，帝憂形於色，召諸將議發兵之策，帝曰："鮮卑百萬，踐暴漁陽，德威獨坐孤城，計無生路，群情忷忷，日望援軍。今若出師，深虞衆寡不敵，且欲伺其機便，又慮失彼一隅。今日諸君，計將安出？"李審進曰[22]："戎狄無厭，唯利是視，從古已來，常爲邊患。古公避狄於岐下，高宗受困於平城，然周垂定鼎之基，漢享卜年之慶。其後宣王薄伐，孝武窮征，垂基七百餘里。凡夷狄之侵中國，皆乘間隙而來。或以天子政衰，諸侯侵伐，兵連禍結，樹黨分朋，畿甸邦域之中自相矛盾，遂有玁戎入爲邊患。晉之烏丸、鮮卑是也。或聖主創業之初，方誅暴亂，正弭中原之難，未遑邊備之師，遂有玁戎入爲邊患。漢高之冒頓，太宗之突厥是也。獷驁之人，昧於聽受，或因姦臣亡命，交搆虜庭，扇誘禍源，指陳利害，召戎而至，擾犯邊城。漢之中行說、代宗之僕固懷恩是也。擾犯之端，其來異勢，禦備之道，蓋亦隨時。夏之即序，古公避狄，宣王薄伐，秦起長城，文景和親，漢武窮討，皆一時也。戎不亂華，著於前載，王基帝迹，皆順天時。今大王爲國除兇，伏順討逆，前無堅陣，所向摧鋒。阿保機背約渝盟，惑盧文進之姦策，遠驅戎虜，寇我漁陽。周德威社稷重臣，控兹要害，重圍之內，唯望援師。我若猶豫不前，竊恐城中生事。如失人喪地，虜勢難支，須興攘逐之師，以決安危之計。天命有在，阿保機無能爲也。如其世道未平，我亦不孤於宗社，安民保泰，在此一行。"明宗時爲邢州節度使，曰："樊將軍願以十萬之師，横行絶漠；傅介子欲奉單車之師，獨制兇酋，遠阻山川，猶希萬一。今阿保機親攜醜類，犯我疆埸，原其獸心，本窺貨利。雖名百萬之衆，勝兵都有幾何？止無斥堠之方，戰無行陣之法，交兵合鬭，唯恃騎軍。如其長戟交鋒，短兵接戰，纔聞鼓譟，即已敗亡。臣久在雲中，備知能否，從前料度，每在彀中。願假臣突騎五千，蠕蠕、玁戎，即時平盪。"閻寶又曰："去病忘家，思平冒頓；陳湯奮命，願斬郅支。豈獨幸於功名，實欲傾其臣節。古人效一夫之命，尚滅玁戎，當今聚萬旅之師，何憂患難？臣雖愚懦，請以命先。凡戎狄獸心，見利忘義，以爲玉帛子女，可特箠而驅之[23]，以爲堅甲利刃，可斬木而當之。今但蒐選鋭兵，控制山險，良弓勁弩，設伏待之。虜騎輕佻，度險不整，一人敗走，衆不敢支。我但犄角陳兵，偃旗卧皷，餌以羸卒，嘗以孤軍追奔，巖險之中，遇我伏藏之卒，萬弩齊發，則醜類無遺，保機之頭，坐見懸於蠻邸。願假臣精卒一萬，庶幾成殄掃之功。"帝曰："苟如其言，吾當高枕矣。昔太宗得一李靖，卒平突厥，况予今有三人，吾無憂矣。"諸將奉觴爲壽，讌樂而罷。四月，命明宗率師赴援，次于淶（音來）水，扼祁溝諸關，伺其賊勢。自是虜騎不過祁溝。帝又遣閻寶帥師合鎮定之兵以附，既而分領騎軍，夜過祁溝，入賊部伍，俘擒而還。又

有燕人自賊中來言:"阿保機見在幽州南,稍住攻城,其軍無營舍,皆聚氈帳以處,其衆軍分頭剽掠,全無警備。馬千百爲群,夜牧邊地,枕戈而睡,不虞奔逸。所獲我人,皆以長紲聯頭繫之於樹中,夜斷紲,皆得逃去。"周德威遣人密書告於明宗,言:"契丹約三十萬人,馬牛不知其數。賊以羊馬爲資,近聞所食數以大半。阿保機譴讓盧文進,已悔其來。契丹勝兵散布射獵,保機帳前不滿萬人,宜夜出奇兵,掩其不備。"明宗具其事聞。八月,明宗破虜於幽州。

同光二年三月,鎭州奏契丹將犯塞,乃令李紹斌、李從珂部署馬軍分道備之,蕃漢內外馬步軍副總官李嗣源領諸軍屯於邢州。

三年二月己卯,文思殿宴罷,召郭崇韜於文明殿後議邊事,言:"契丹部族方強,幽州寡弱,威名宿將相繼殂落,如非勳望,難伏夷人。"崇韜曰:"臣未奉聖謨,已有私晝,敢不上陳!"因曰:"李紹斌雖忠勤盡瘁,洞悉燕薊事情,然向來名位未高,蕃情恐未賓伏。此時彈壓,宜委重臣。"上曰:"正吾意也。"

明宗天成二年九月癸酉,北面招討副使王晏球奏:准宣差兵士築城於閻溝店。初詔城良鄉,復詔壁於此,蓋取幽涿之中塗,以備鮮卑之來抄掠也。

四年四月丙辰,宣步軍指揮使楊漢章將步騎五千往雲朔巡邊。

長興元年正月,定州奏:於易州界簡行到奇峰嶺北黑兒口修置砦柵,已分兵士守把,備契丹侵軼故也。

七月,北京留守馮贇奏:諸蕃部三千餘帳近振武,請添兵控禦。

三年二月,引進使劉處讓奏相度西路事,請修葺故武州以備邊。

四月庚申,契丹朝貢使鐵葛羅卿辭歸本部,帝顧謂侍臣曰:"契丹遣使求歸薊剌,其事如何?"侍臣對曰:"薊剌之來,此爲我患,到今邊患弭息,蓋緣此輩受擒。若縱其歸,則復生吾敵,固不可從其請也。"帝曰:"苟欲和戎修好,不可慮及此也。"帝意欲歸之。會冀州刺史楊檀罷郡。檀素部洛人,尤諳邊事,帝召檀以薊剌事謀之。奏曰:"此輩初附王都,謀危社稷,陛下寬慈,貸其生命,苟若歸之,必復正南放箭,既知中國事情,爲患深矣。"帝曰:"其實如此。非卿,吾幾誤計矣。"

十月戊午,帝御廣壽殿,謂范延光、秦王從榮等曰:"契丹欲謀犯塞,邊上宜得嚴重帥臣。卿等商量,誰爲可者以聞。"甲戌,秦王從榮奏曰:"伏見北面奏報,契丹族帳近塞,吐渾突厥已侵邊地。北面戍卒雖多,未有統率,早宜命大將。"帝曰:"卿等商量定未?"俱奏曰:"將校之中,唯石諱、康義誠二人可行。"諱素不欲爲禁軍之副,即奏曰:"臣願北行。"帝曰:"卿爲吾行事無不濟。"即令宣旨施行。及受詔,不樂六軍副使,諱卻,遷延辭遜。帝曰:"召義成來。"遂令宣徽使朱弘昭知襄州事,代義成還京師。

十一月庚辰,帝謂近臣曰:"北面頻奏蕃寇,宜令河東節度使李從溫,且將兵士至鴈門已來巡撫。"因令各省副使劉處讓往太原,與從溫同出兵師。庚寅,帝謂新除河東

節度使石諱曰:"卿至河東,禦虜之要,但有塞斷鵲谷,凡諸關防禦守備,設法以待之,愼勿與之孤鬭。"

四年三月,延州節度使安從進奏:夏州李仁福卒,其子彝殷自爲留後。先是,河西諸鎮皆言仁福連結契丹,常約虜使。朝廷以虜勢方盛,恐與仁福往來,若使深入河西,可以南侵關輔,爲社稷之憂,無有控制之術。會仁福死,欲移其嗣別鎮,命廷師安從進鎮之。恐其不從命,令邠州節度使樂彥稠、宮苑使安重益爲監軍,同率師援送安從進之鎮。帝又命安重益收聚諸軍,先配契丹及親從契丹直兩都並隨重益。先是,幽州捕送契丹楊隱已下六百人及相次投來者,散配諸軍,選其尤壯勁者立爲契丹,寘其酋長,皆賜姓吉,而言事者以爲胡虜悍戾,不可狎於君側。至是契丹首領吉趙實自京欲遁歸,奪船過河至深州,所繇捕送斬之。是日,命重益部而出征,固所以斥之於外也。

四月己亥,隰州刺史劉遂凝至,帝問所陳密事,奏曰:"臣所部與綏銀二州接境,二州漢戶約五千,自聞國家攻討夏州,皆藏竄山險。請除二州刺史,各與二三百人爲衛隊,令其到郡招撫,則不戰而下兩州矣。"帝問左右:"其言如何?"范延光奏曰:"綏銀戶民,朝廷常加撫育,緣與部落雜處,其心翻覆多端。昨聞安從進初至盧關,蕃酋望風歸附,尋加存撫,各令放歸。及上馬登山,未及百步,反襲從進騎從士十餘人,幾至不濟。奈何以刺史衛隊一二百人制彼狡虜,適足爲虜嗤也。況國家之患,正在夏州。夏州即平,綏銀自然景附。如夏州未拔,王師自當退舍,何以能守綏銀?遂凝之說非也。"遂凝不能對,良久又奏曰:"臣聞李仁福有二子,彝超乃次子也,長子彝殷爲夏州留後,彝超徵詔赴闕,則諸蕃歸心矣。臣請以百騎自入夏州。"延光心知其不可,以遂凝持內助之恩,恐併沮其謀則生怨望,乃止。翼日,帝又謂延光曰:"遂凝之行可乎?"延光奏曰:"王師進取之謀,計度已定,遂凝請立彝殷,兼將百騎入夏州,事固不可。設令虜執吾使,一遂凝不足惜,所惜朝廷事體也。臣等商量,不許遂凝輕行。"乃止。六月,新州節度使王景戡奏:"契丹左右相牙盧袞與臣書,稱被都要鎮偸竊馬三匹,速宜送來,不然則出兵剽掠。"范延光曰:"北虜以我夏州未平,欲詭文相窺。時向初秋,所宜防備,緣邊戍兵合交蕃者,宜留候秋獲訖令還。"帝從之。

末帝清泰元年十一月辛丑,詔論涇原、頒寧[24]、岐隴戍兵常選練,備秦州邊事。

二年六月,樞密宣徽使劉延皓進漆都馬二十匹、河南馬百匹。時偵知北虜寇邊,日促騎軍,故有此獻,欲表率藩鎮也。

晉高祖時,桑維翰鎮兗州,吐渾都督白承福爲契丹所迫,舉衆內附,帝方通好於契丹。拒而不納。鎮州節度使安重榮患契丹之強,欲謀攻襲戎使,往返路出於眞定者,皆潛害之,密與吐谷渾相結,至是納焉,而致於朝。既而安重榮抗表請討契丹,且言吐渾之請。是時,安重榮握強兵,據重鎮,恃其驍勇,有飛揚跋扈之志。帝覽表,猶豫未決。維翰知重榮已蓄姦謀,且懼朝廷拂于其意,乃密上疏曰:"竊以防未萌之禍亂,立不拔

之基局,上繫聖謀,動符天意,非臣淺陋所可窺量。然臣逢世休明,致位通顯,無功報國,省己愧心。其或事繫安危,理干家國,苟猶緘默,實負君親。是以區區之心,不能自已。近者相次得進奏院狀,報吐渾首領白承福已下舉衆內附,鎮州節度使安重榮上表請討契丹。臣方遙隔朝闕,未測端倪。思陛下頃在并、汾,初罹屯種[25],師少糧匱,援絕計窮,勢若綴旒,困同懸磬。契丹控弦玉塞,躍馬龍城,直度陰山,徑絕大漠,萬里赴難,一戰夷兇,救陛下累卵之危,成陛下覆盂之業。皇朝受命,于此六年,夷夏通歡,亭障無事。雖卑詞降節,屈萬乘之尊,而庇國息民,實數世之利。今者,安重榮表契丹之罪,方恃勇以請行;白承福畏契丹之強,將假手以報怨。恐非遠慮,有惑聖聽。方今契丹未可與爭者,其有七焉:契丹自數年來最爲強盛,侵伐鄰國,吞滅諸蕃,救援河東,功成師克。山後之名藩大郡,盡入封疆,中華之精甲利兵,悉歸虜北。即今土地廣,人民衆,戎器備而戰馬多。此未可與爭者一也。契丹自克捷之後,鋒鋭氣雄,南軍因敗衄以來,心沮膽怯。況今秋夏雖稔,而帑廩無餘,黎庶雖安,而貧弊益甚,戈甲雖備,而鍛礪未精,士馬雖多,而訓練未至。此未可與爭者二也。契丹與國家恩義非輕,信誓甚篤,雖多求取,未至侵凌,豈可先發釁端,自爲戎首。縱使因兹大克,則後患仍存,其或偶失沉機,則追悔何及?兵者,凶器也;戰者,危事也。苟議輕舉,安得萬全?此未可與爭者三也。王者用兵,觀釁而動,是以漢宣得志於匈奴,因單于之爭立;唐太宗立功於突厥,繇頡利之不道。方今契丹正抱雄武之量,有戰伐之機,部族輯睦,蕃國畏伏,土地無災,孳畜繁庶,蕃漢雜用,國無釁隙。此未可與爭者四也。引弓之民,遷徙鳥舉,行逐水草,軍無餽運,居無竈幕,住無營柵;便苦澀,任勞役,不畏風霜,不顧饑渴,皆華人之所不能。此未可與爭者五也。戎人皆騎士,利在坦途,中國用徒兵,喜於走險。趙魏之北,燕薊之南,千里之間,地平如砥,步騎之便,較然可知。國家若與契丹相持,則必屯軍邊上,少則懼夷狄之衆,固須堅壁以自全;多則患飛輓之勞,則必逐寇而速反。我歸而彼至,我出而彼迴,則禁衛之驍雄,疲於奔命,鎮定之封境,略無遺民。此未可與爭者六也。議者以陛下於契丹有所供億,謂之耗蠹;有所卑遜,謂之屈辱。微臣所見,則曰不然。且以漢祖英雄,猶輸貨於冒頓;神堯武略,尚稱臣於可汗。此謂達於權變,善於屈伸,所捐者微,所利者大。必若因兹交搆,遂成釁隙,自此則歲歲徵發,日日轉輸,困天下之生靈,空國家之府藏,此爲耗蠹,不亦甚乎?兵戈既起,將帥擅權,武吏功臣,過求姑息,邊藩遠郡,得以驕矜;外剛內柔,上凌下僭,此爲屈辱又非多乎?此未可與爭者七也。願陛下思社稷之大計,采將相之善謀,勿聽樊噲之空言,宜納婁敬之逆耳。然後訓撫士卒,養育黔黎,積穀聚人,勸農習戰,以俟國有九年之積,兵有十倍之強。主無內憂,民有餘力,便可以觀彼之變,待彼之衰,用己之長,攻彼之短,舉無不克,動必成功,計之上者也。惟陛下熟思之。臣又以鄴都襟帶山河,表裏形勝,原田沃衍,戶賦殷繁,乃河朔之名藩,實國家之巨屏。即今主帥赴闕,軍府無人。臣竊思慢藏誨盜之言,恐非勇夫

重閟之意，願迴深慮，免啓姦謀。欲希陛下暫整和鑾，略謀巡幸，雖櫛風沐雨，上勞於聖躬，而杜禍防微，實資於睿略，省方展義，今也其時。臣受主恩深，憂國情切，智小謀大，理淺辭繁，俯伏惟懼於僭踰，裨補或希於萬一，謹冒死以聞。"疏奏留中不出。帝召使人於內寢，傳密旨於維翰曰："朕比日於南面之事，煩懣不決，今省卿所奏，釋然如醒。朕計已決，卿無憂也。"

周世宗顯德二年三月庚午朔辛未，改李晏口爲靜安軍。先是，河朔生靈，自晉已來，常爲契丹所困，每胡兵入寇，洞無藩籬，帝甚憫之。而言事者以爲梁冀之間有胡盧河，東西横亘數百里，然其堤岸非峻，不能扼胡騎之奔突。帝乃按圖定策，於是詔許州節度使王彦超、曹州節度使韓通等領兵尤徒[26]，濬其堤而增其岸，仍於河上築壘，以屯戍兵。是時工未畢而虜至，彦超等迎擊退之。李晏口者，即河上之要津也，故賜以軍額。自是之後，虜騎雖至，終不敢涉河以肆掠，繇是河朔生民稍安其居矣。

校勘記

[1]州，宋本作"川"。

[2]得，原本、宋本同，然當據《舊唐書・李德裕傳》改爲"拒"，文義乃通。

[3]勇士，宋本無"士"字。

[4]似，原作"以"，據宋本改。

[5]烏，據宋本補。

[6]戎，原作"戍"，據宋本改。

[7]亦，原作"以"，據宋本改。

[8]落，原作"洛"，據宋本改。下同。

[9]戍臣，宋本作"戎臣"。

[10]落，原本作"雒"，據宋本改。

[11]堅，原作"監"，據宋本改。

[12]子，原本、宋本同，《全唐文》卷六九八作"予"。

[13]志，據宋本補。

[14]爲、今，原本、宋本同，《舊唐書・李德裕傳》作"謂、令"。

[15]援，原作"擾"，據宋本改。

[16][17]温作令，原作"温仲令"，據宋本改。

[18]想，原作"相"，據宋本改。

[19]穹，原作"窮"，據宋本改。

[20]令，據宋本補。

[21]泰，原作"奏"，據宋本改。

[22]李審，《舊五代史・莊宗紀二》作"李存審"。

[23]特，據文義，當作"持"，蓋字形近而誤。

[24]頒,當作"郃",形近而誤。

[25]種,《舊五代史·桑維翰傳》作"雞"。

[26]尤徒,《舊五代史·周書·世宗紀二》作"他徙"。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五

外臣部(四十)

交 侵

昔鼂錯有言曰[1]:"以蠻夷攻蠻夷,中國之形也。"蓋言其同類自相攻擊,不煩華夏之兵,亦禦戎之良策,而雜霸之善利也。蓋夫裔夷殊俗,天性忿鷙,氣類不一,嗜欲靡同,故先王不以臣畜之,而置於度外。然其種族斯衆,區落寔繁,恃氣力以相高,專戰鬬而爲務。以至強陵弱,大侵小,稱兵搆亂,迭爲寇掠,侮亡攻昧[2],更相吞噬。雖復保塞內附,參於屬國;守約求援,聞于有司,然亦荒忽之無常,但可羈縻而不絕,又豈足煩王師之赴救?

漢高祖初,匈奴冒頓單于立。東胡强,聞冒頓殺父自立,廼使使謂冒頓曰:"欲得頭曼時號千里馬。"冒頓問群臣,皆曰:"此匈奴寶馬也,勿予。"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愛一馬乎?"遂與之。頃之,東胡以爲冒頓畏之,使使謂冒頓曰:"欲得單于一閼氏。"冒頓復問左右,左右皆怒曰:"東胡無道,乃求閼氏,請擊之。"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愛一女子乎?"遂取所愛閼氏予東胡。東胡王愈驕,西侵,與匈奴中間有棄地莫居千餘里,各居其邊爲甌脱(甌脱,作土室以伺也,境上候望之處,若今之伏宿舍也)。東胡使使謂冒頓曰:"匈奴所與我界甌脱外棄地,匈奴不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頓問群臣,或曰:"此棄地,予之。"於是冒頓大怒曰:"地者,國之本也,奈何予人?諸言'與'者,斬之!"於是冒頓上馬[3],令:"國中有後者,斬!"遂東襲擊東胡。東胡初輕冒頓,不爲備,及冒頓以兵至[4],大破滅東胡王。又攻破月氏王,以其頭爲飲器。(韋昭曰:"飲器,椑榼也。"晉灼曰:"飲器,虎子屬也。"或曰:"飲酒之器也。"《匈奴傳》云:"以所破月氏王飲血盟。"然則飲酒之器是也。韋云椑榼,晉云獸子,皆非也。椑榼,即今褊榼,所以盛酒耳,非用飲者也。獸子,褻器,所以溲便者也。)月支乃遠去,過大宛,西擊大夏而臣之。

武帝建元三年,閩越舉兵圍東甌,東甌使人告急。於時,帝年未二十,以問太尉田蚡,蚡以爲越人相攻擊,其常事,又數反復,不足煩中國往救也。自秦時棄不屬(言不臣屬於中華)。於是嚴助詰蚡曰:"特患力不能救[5],德不能覆。誠能,何故棄之?且秦舉咸陽而棄之,何但越也?(舉,總也,言總天下,乃至京師,皆棄也。)今小國以窮困來告急,天子不振,尙安所愬?(振,舉也,起也。安,焉也。)又何以子萬國乎(子,謂畜爲臣

子也)?"帝曰:"太尉不足與計。"遂令嚴助發兵浮海救東甌。未至,閩越罷去。閩越王郢興兵擊南粵邊邑,粵使人上書曰:"兩粵俱爲蕃臣,毋擅興兵相攻擊,今東粵擅興兵侵臣,臣不敢興兵,唯天子詔之。"於是天子多南粵義(多,猶與也),守職約(守蕃臣之職而不踰約制),爲興師,遣兩將軍討閩粵。兵未踰嶺,閩越王弟餘善殺郢以降,於是罷兵。

昭帝時,烏桓漸強,乃發匈奴先單于冢墓,以報冒頓之怨。於是壺衍朐鞮單于大怒,發二萬騎東擊破烏桓。至宣帝時,西域城郭共擊匈奴,取車師國[6](城郭,謂諸國爲城居者),得其王及人衆而去。單于復以車師王昆弟兜莫爲車師王,牧其餘民東徙,不敢居故地。時匈奴虚閭權渠單于怨諸國共擊車師,遣左右將軍各萬餘騎屯田右地[7],欲以侵迫烏孫西域。後丁令比三歲入盜匈奴(比,頻也[8]),殺略人民數千,驅馬畜去[9]。匈奴遣萬餘騎往擊之,無所得。平帝時,漢既班四條,後護烏桓使者告烏桓民:毋得復與匈奴皮布稅。匈奴以故事遣使者責烏桓稅(故時常稅,是以求之),匈奴人民婦女欲賈販者皆隨往焉。烏桓距曰:"奉天子詔條,不當予匈奴稅。"匈奴使怒,收烏桓酋豪,縛倒懸之。酋豪昆弟怒,共殺匈奴使及其官屬,收略婦女、馬牛。單于聞之,遣使發左賢王兵入烏桓,責殺使者,因攻擊之。烏桓分散,或走上山,或東保塞。匈奴頗殺人民,敺婦女、弱小且千人去(敺與驅同),置左地,告烏桓曰:"持馬畜皮布來贖之。"烏桓見略者親屬二千餘人持財畜往贖,匈奴受,留不遣。

宣帝時,烏孫上書,言:"連爲匈奴所侵削,昆彌願發國半精兵人馬萬匹,盡力擊匈奴,唯天子垂哀。"本始二年,漢發五將軍兵十餘萬騎出塞,及校尉常惠使護發兵烏孫西域,昆彌自將翕侯以下五萬餘騎從西方入。五將軍皆無功,惠與烏孫兵至右谷蠡庭,獲單于父行及嫂、居次、名王、犁汙都尉、千長、將以下三萬九千餘級,虜馬牛羊驢騾槖駝七十餘萬,於是匈奴遂衰耗,怨烏孫。其冬,單于自將數萬餘騎擊烏孫,頗得老弱,欲還,會天大雨雪,一日深丈餘,人民畜產凍死[10],還者不能什一。於是丁令乘弱攻其北,烏桓入其東,烏孫擊其西。凡三國所殺數萬級,馬數萬匹,牛羊甚衆。

成帝河平中,夜郎王興與鉤町王禹、漏卧侯俞(漏卧,夷邑名,後爲縣),更舉兵相攻(更,迭也)。牂牁太守請發兵誅興等,議者以爲道遠不可擊,乃遣大中大夫蜀郡張匡持節和解。興等不從命。

哀帝建平二年,烏孫庶子卑援疐、翕侯人等入匈奴西界,寇盜牛畜,頗殺其民。單于聞之,遣左大當戶烏夷冷將五千騎擊烏孫,殺數百人,略千餘人,敺牛畜去。

後漢光武建武二十一年,車師、鄯善、焉耆等十八國俱遣子入侍,願得都護。漢還其侍子。是時,莎車王賢欲併兼西域,攻擊益甚。諸國聞都護不出而侍子皆還,大憂恐,乃與燉煌太守檄,願留侍子,以示莎車,言侍子見留,都護尋出,冀且息其兵。太守裴遵以狀聞,天子許之。二十二年,賢知都護不至,遂遺鄯善王安書,令絕通漢道。安不納

而殺其使。賢大怒,以兵攻鄯善。安迎戰,兵敗,亡入山中。賢殺略千餘人而去。其冬,賢復攻殺龜兹王,遂兼其國。鄯善、焉耆諸國侍子久留燉煌,愁思,皆亡歸。賢見漢不出都護,益横。嬀塞王自以國遠,遂殺賢使者。賢擊滅之,立其國貴人駟韉爲嬀塞王,賢又自立其太子則羅爲龜兹王[11]。賢以則羅年少,乃分龜兹爲烏壘國,徙駟韉爲烏壘王,又更以貴人爲嬀塞王[12]。數歲,龜兹國人共殺則羅、駟韉,而遣使匈奴,更請立王。匈奴立龜兹貴人身毒爲龜兹王.龜兹繇是屬匈奴。賢以大宛貢税減少,自將諸國兵數萬人攻大宛。大宛王延留迎降,賢因將還國,徙拘彌王橋塞提爲大宛王,而康居數攻之。橋塞提在國歲餘亡歸,賢復以爲拘彌王,而遣延留還大宛,使貢獻如常。賢又徙于闐王俞林爲驪歸王,立其弟位侍爲于闐王。歲餘,賢疑諸國欲畔,召位侍及拘彌[13]、姑墨、子合王,盡殺之,不復置王,但遣將軍鎮守其國。明帝永平中,于闐將休莫霸反莎車,自立爲于闐王。休莫霸死,兄子廣德立,後遂滅莎車,其國轉盛,從兵精絶,西北至疏勒十三國皆服從。

二十二年,匈奴國亂,烏孫乘弱擊破之,匈奴轉北徙數千里,漠南地空。

二十三年,哀牢夷王賢栗遣兵乘箄船南下江漢,擊附塞夷鹿茤,鹿茤人弱,爲所擒獲。於是震雷疾雨,南風飄起,水爲逆流,翻涌二百餘里,箄船沉沒,哀牢之衆溺死數千人。賢栗復遣其六王將萬人以攻鹿茤,鹿茤王與戰,殺其六王。哀牢耆老共埋六王,夜,虎復出其尸而食之,餘衆驚怖引去。

二十四年,遣其左賢王擊破北匈奴,卻地千餘里。

二十六年,南匈奴前畔五骨都侯子復將其衆三千人歸南部,北單于使騎追擊,悉獲其衆,南單于遣兵拒之,逆戰不利。

燒當王滇良,世居河北大允谷,種小人貧。而先零、卑湳並皆強富,數侵犯之。滇良父子積見陵易,憤怒,而素有恩信於種中,於是集會附落及諸雜種,乃從大榆入,掩擊先零、卑湳,大破之,殺三千人,掠取財畜,奪居其地大榆中,繇是始強。

明帝永平十六年,北匈奴聞漢通西域,車師始復内屬,乃遣兵擊之。

順帝陽嘉四年春,北匈奴呼衍王率兵侵後部,以車師六國接近北虜,爲西域蔽扞,乃令燉煌太守發諸國兵及玉門關侯、伊吾司馬合六千三百騎救之,掩擊北虜於動山,漢軍不利。秋,呼衍王復將三千人攻後部,破之。

章帝元和元年,北匈奴單于復願與吏人合市,乃驅牛馬萬餘頭來與漢賈客交易,南單于聞,乃遣輕騎出上郡,遮略生口,鈔掠牛馬,驅還入塞。

二年,南匈奴單于遣兵千餘人獵至涿邪山,卒與北匈奴溫犢王遇,因戰[14],獲其首級而還。(又云:時北虜衰耗,黨衆離畔,南部攻其前,丁零寇其後,鮮卑擊其左,西域侵其右,不復自立,乃遠引而去。)

章和元年,鮮卑入左地擊北匈奴,大破之[15],斬優留單于,取其匈奴皮而還,北庭

大亂。

和帝永元八年,戊己校尉索頵欲廢車師後部王涿鞮,而立破虜侯細致,涿鞮忿前部王尉卑大賣己,因反擊尉卑大,獲其妻子。

安帝元初四年,遼西鮮卑休連等燒塞門,寇百姓,烏桓大人於秩居等與休連等有宿怨,共郡兵奔擊,大破之,斬首千三百級,悉獲其生口、牛馬、財物。

延光二年,鮮卑王其至鞬自將萬餘騎入東嶺候,分爲數道,攻南匈奴於蔓柏(**縣名,屬五原**),殺左奥鞬,日逐王戰死,殺千餘人。三年秋,復寇高柳,擊破南匈奴,殺漸將王。

靈帝熹平四年,于闐王安國攻拘彌,大破之,殺其王,死者甚衆。戊己校尉、西域長史各發兵輔立拘彌侍子定興爲王。

魏文帝黄初中,鮮卑軻比能與東部鮮卑大人素利及步度根三部爭鬬,更相攻擊,烏丸校尉田豫和合,使不得相侵。五年,比能復擊素利,豫帥輕騎徑進,犄其後。比能使别小帥瑣奴拒豫,豫進討破走之,繇是懷貳,乃與輔國將軍鮮于輔書曰:“夷狄不識文字,故校尉閻柔保我於天子。我與素利爲讎,往年攻擊之,而田校尉助素利。我臨陣使瑣奴往,聞使君來,即便引軍退。步度根數數鈔盜,又殺我弟,誣我以鈔盜。我夷狄雖不知禮義,兄弟子孫受天子印綬。牛馬尙知慕水草,况我有人心邪? 將軍當保明我於天子。”輔得書以聞帝,帝復使豫招納安慰。

南齊,扶南國自晉宋世通職貢,宋末,扶南王姓僑陳如,名闍邪跋摩,遣商貨至廣州。天竺道人那伽仙附載欲歸國,遭風至林邑,掠其財物皆盡,那伽仙間道得達。

梁天監中,芮芮國破丁零,復其舊土。先是,齊永明中,芮芮爲丁零所破,更爲小國,而南移居,至是復焉。

滑國,車師之别種,元魏之居桑乾也,滑猶爲小國,屬芮芮,後稍強大,征其旁國波斯、盤盤、罽賓、焉耆、龜兹、疏勒、姑墨、于闐、句般等國,開地千餘里。

後魏車伊洛,焉耆胡也,世爲東境部落帥,常修職貢,伊洛又率部衆二千餘人伐高昌,討破焉耆東關七城,虜獲男女二百人、駝千頭、馬千匹,以金一百斤奉獻。

北齊文宣天保三年二月,突厥破茹主阿那瓌,瓌自殺,其太子菴羅辰及瓌從弟登注侯利發[16]、注子庫提,並擁衆奔齊[17]。其餘衆立注次子鐵伐爲主[18]。四年二月,送登注及子庫提還北[19],鐵伐尋爲契丹所殺,國人復立登注爲主,仍爲其大人阿當提等所殺,國人復立庫提爲主。十二月,突厥復攻茹茹,茹茹舉國南奔。帝自晉陽北討突厥,納茹茹,乃廢其主庫提,立阿那瓌子菴羅辰爲主,置之馬邑川,給其廪餼繒帛,親追突厥朔州[20],突厥請降,許之而還。於是貢獻相繼[21]。

隋高祖時,突厥沙鉢略與阿波相攻。先是,後魏末,突厥伊利可汗以兵擊鐵勒,大敗之,降五萬餘家,遂求婚於茹茹。茹茹主阿那瓌大怒,遣使罵之。伊利斬其使,率衆

襲茹茹，破之。弟乙息記可汗立，又擊破茹茹。弟木杆可汗立，又擊滅茹茹。沙鉢可汗忌弟二阿波可汗驍悍[22]，忌之。因其先歸，襲擊其部，大破之，殺阿波之母。阿波還無所歸，西奔達頭可汗。達頭者，名玷突厥[23]，沙鉢略之從父也，舊爲西南可汗。既而大怒，遣阿波率兵而東，其部落歸之者將十萬騎，遂與沙鉢略相攻。又有貪汗可汗，素睦於阿波，沙鉢略奪其衆而廢之，貪汗亡奔達頭。沙鉢略從弟地勤察別統部落，與沙鉢略有隙，復以衆叛歸阿波，至是連兵不已。

開皇六年，契丹與突厥相侵。先是，契丹當後魏時[24]，爲高麗所侵，部落萬餘口求內附，止於白貔河。其後爲突厥所逼，又以萬家寄於高麗。至是，與諸部攻相擊，久不止。

仁壽元年，西突厥泥利可汗及葉護俱被鐵勒所敗。步迦尋亦大亂，奚、霫五部內徙。步迦奔吐谷渾。

煬帝大業元年，西突厥處羅可汗擊鐵勒諸部，厚稅歛其物，又猜忌薛延陀等，恐爲變，遂集其魁帥數百人，盡誅之。繇是一時反叛，拒處羅，遂立俟利發俟斤契弊歌楞爲易勿眞莫何可汗，居貪汗山，復立薛延陀內俟斤字也咥爲小可汗。處羅侯每從巡幸。江都之亂，隨化及至河北。化及將敗，奔歸京師，爲北蕃突厥所害。

十三年，眞獵國遣使貢獻。其國與參半、朱江二國和親，數與林邑、陀桓二國戰爭。其人行止皆持甲仗，若有征伐，因而用之。

唐高祖武德末，突厥阿史那社爾入侵中國，歸而遇延陀、迴紇等部皆叛，攻破欲谷設。社爾擊之，復爲延陀所敗，遂率其餘衆保于西偏，依可汗浮圖。後遇頡利滅，而西蕃葉護又死，奚利邲吐陸可汗兄弟相爭國，社爾陽言降之，引兵西上，因襲破西蕃，半有其國，得衆十餘萬，自稱都富可汗。謂其諸部曰："首爲背叛破我國者，延陀之罪也。今我擁有西方，大得兵馬，不平延陀而自取安樂，是忘先可汗，爲不孝也，何以爲突厥之主乎？必先平延陀，然後安居爾。若天命不捷，死亦無恨。"其酋長咸諫曰："今新得西方，須留鎮壓，若即棄去，遠擊延陀，祇恐葉護子孫必來復國。"社爾不從，親率五萬餘騎討延陀於磧北，連兵百餘日。遇我行人劉善，因立同娥設爲咥利始可汗，社爾部又苦兵役，多委之逃去。延陀因縱擊敗之，復保高昌國。其舊兵在者纔萬餘家，又與西蕃結隙，不能復振，繇是率衆入貢，處其部落于靈州之北。

西突厥賀魯者，成曳步利設射匱特勒越之子也。初，阿史那步眞既來歸國，咄陸可汗乃立賀魯爲葉護，以繼步眞。居於多羅斯水南，去西州十五日行，統處因、處密、始蘇、歌羅祿、卑失五姓之衆。咄陸西走，乃呼賀魯，欲立之以爲可汗。射匱遣兵迫逐賀魯[25]，二三年間遂相侵掠，不常厥居。執舍地、處木昆、婆鼻三姓，以賀魯無罪，往請射匱。射匱怒，欲討執舍地，繇是三姓率部落隨賀魯，有數千人。

太宗貞觀十五年十一月癸酉，薛延陀盡其甲騎，并發同羅、僕骨、迴紇、靺鞨、奚、

霫等衆合二十萬[26],率一人馬四匹,度漠屯白道川,據善陽嶺,以擊思摩之部。思摩引其種落走朔州,留精騎以戰。延陀乘之,及塞。詔營州都督張儉統所部騎兵及奚、霫、契丹等壓其東境。

是年,突厥咄陸可汗與沙鉢羅葉護可汗頻相攻擊。咄陸于時兵衆漸強,西域諸國復來歸附。未幾,咄陸遣石國、吐屯攻葉護,擒之送於咄陸,尋爲所殺。咄陸可汗既并其國,弩失畢諸姓心不服咄陸,皆叛之。咄陸復率兵擊吐火羅,破之。初,咄陸以泥孰啜自擅取部物,斬之以徇。尋爲泥孰啜部將胡祿屋所襲,衆多亡逸,其國大亂。

十七年,新羅王遣使上言:“高麗、百濟累相攻襲,亡失數十城,乞偏師救助。”詔遣司農丞相里玄奬齎璽書往諭賜高麗曰[27]:“新羅委命國家,不闕朝獻,爾與百濟宜即戢兵。”新羅蓋蘇文謂玄奬曰:“高麗、新羅怨隙已久,往者隋室相侵,新羅乘釁奪高麗五百里之地城邑,新羅皆據有之,自非反地還城,此兵恐未能已。”玄奬曰:“既往之事,焉可追論。”蘇文竟不從。

二十年六月乙亥,鐵勒、僕骨、同羅共擊薛延陀多彌可汗,大敗之。

二十一年五月,西蕃咄陸可汗爲郭葛吐鶻俟利發所破[28],奔于波斯。

二十二年六月乙卯,吐蕃來獻天竺之捷。

九月己丑,新羅爲百濟所攻,破其一十三城。

高宗永徽元年六月,新羅王金眞德大破百濟之衆,遣使以聞。

五年五月,大食引兵擊波斯及米國,皆破之。波斯五伊嗣侯爲大食兵所殺,伊嗣侯之子卑路期走投吐火羅[29],遣使來告難。上以路遠不能救之。尋而大食兵退,吐火羅遣兵援立之而還。

十月,高麗遣其將安固率高麗、靺鞨兵侵契丹,松漠都督李窟哥發騎禦之,戰于新城,適會大風,高麗放箭,風吹並迴,因而陣亂。契丹乘之,斬首五百級,獲馬七百餘疋。高麗敗走,草乾風勁,契丹又縱火迫之。飈焰飛起,燒殺人馬甚衆。契丹聚其屍,築爲京觀。遣使來告捷,帝使宣其露布於朝,以示百僚。

六年二月乙丑,遣營州都督程元振、左衛中郎將蘇定方等發兵以討高麗,以侵掠新羅故也。時新羅王金春秋表言:“高麗與百濟、靺鞨相連,侵其北境,已奪三十三城,乞兵救援。”故遣元振等經略之。

顯慶元年三月,先是,百濟發兵伐新羅,新羅拒戰,破之,殺三千餘人。至是,新羅王金春秋遣使來告捷。

十二月,吐蕃大將祿東贊率兵一十二萬擊白蘭氏,苦戰三日。吐蕃初敗後勝,殺白蘭千餘人,屯軍境上,以侵掠之。

龍朔中,吐蕃欽陵與吐谷渾不和,遞相表奏,各論曲直。國家依違,未爲與奪。吐蕃怨怒遂叛,以兵臨,吐谷渾告急。高宗令將薛仁貴、郭待封等率衆十餘萬伐之。軍至

大非川，爲欽陵等所敗。遂滅吐谷渾。

麟德二年閏三月，疏勒、弓月兩國引吐蕃之兵以侵于闐。詔西川都督崔知辯及左武衛將軍曹繼叔率兵救之。

玄宗開元八年七月，南天竺國王尸利那羅僧伽摩請以戰象、兵馬討大食及吐蕃，求有以名其軍制[30]。玄宗嘉之[31]，名爲懷德軍。

十四年，契丹落刺史普固都及將軍顒哥皆獻戎捷，授固都將軍，顒哥郎將，各賜帛百疋，放還蕃。

德宗貞元七年九月，迴鶻遣使獻敗吐蕃葛祿於北庭所捷及其俘畜。先是，吐蕃入靈州，及爲迴鶻所敗，夜焚攻城之械而退。

十二月甲午，迴鶻遣殺支將軍獻得吐蕃俘大首領尙結心，帝御延喜門觀之。

十年正月，南詔蠻異牟尋大破吐蕃於神川，使來獻捷。初，吐蕃因北庭與迴鶻大戰，死傷頗衆，乃徵兵於牟尋，須萬人。牟尋旣定計歸我，因其徵兵以襲之，乃陽示寡弱，謂吐蕃曰："蠻軍素少，僅可發三千人。"吐蕃少之，請益至五千，乃許。牟尋遽遣兵五千人戍吐蕃，乃自將數萬踵其後，晝夜兼行，乘其無備，大破吐蕃於神川鐵橋。遣使告捷，且請韋皐使閱其所虜獲及城堡，以取信焉。

三月，西川節度使韋皐奏："南詔異牟尋擊破吐蕃，收鐵橋已來城壘一十六，擒其王五人，降其衆十萬餘口。"

憲宗元和四年九月，豐州奏：吐蕃萬騎至大石谷掠奪迴鶻之還國者。

文宗太和五年九月，豐州刺史李公政奏：黨項於黑山劫掠歸國迴鶻差兵馬使，僕固全等七人爲賊射殺。

七年三月己酉，安南奏：蠻去年十二月三十日於界內金龍洲下營，當管生獠國出兵殺賊千餘騎，赤珠落國亦出兵助討。

開成三年八月甲辰，安南奏：得驩州狀申，水眞獵國差王子領兵馬攻伐環王國，今差兵士赴驩州防遏。

後唐莊宗同光二年七月，幽州奏：偵得阿保機東攻渤海。

九月庚戌，有自契丹部降者上言："女眞、迴鶻、黃頭室韋合勢侵契丹。"召北部酋長禦捍。

四年正月，北面招討使李紹眞奏：北來奚首領云契丹阿保機寇渤海國。

明宗天成元年十一月，青州霍彥威奏：得登州狀申，契丹先發諸部攻逼渤海國，自阿保機身死，雖已抽退，尙留兵馬在渤海扶餘城，今渤海王弟部領兵士攻圍扶餘城契丹。

長興元年正月，青州奏：羌人押渤海王憲一行歸本國，被黑水剽劫。今得黑水兀兒狀及將印紙一張進呈。

晉高祖天福二年二月,新州翟璋奏:契丹點發新毅蔚等州軍馬與契丹討奚族達剌干,今已歸服。

五年四月辛亥,北京奏:契丹于越王進寧掠山後諸蕃,退止於青塚。

校勘記

[1]鼂錯,宋本作"朝錯"。

[2]昧,宋本作"時"。

[3]於是,宋本無此二字,《漢書・匈奴傳》亦無,當删。

[4]以兵至大破,原作"以大兵破",宋本作"以兵大破",缺"至"字,此據《漢書・匈奴傳》改補。

[5]特,宋本作"待"。

[6]取,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漢書・匈奴傳》補。

[7]左右將軍,原本、宋本同,匈奴似無"將軍"之稱,疑衍"軍"字。參見《漢書・匈奴傳》。

[8]比類也,原本無此夾注,據宋本、《漢書・匈奴傳》補。

[9]去,原本、宋本無此字,據《漢書・匈奴傳》補。

[10]民,原本、宋本均作"户",據《漢書・匈奴傳》改。

[11]太,宋本無此字。

[12]人,宋本作"之"。

[13]彌,宋本無此字。

[14]因,據宋本補。

[15]破之,宋本作"欲"。

[16]發,原作"登",據宋本改。

[17]齊,原本、宋本均作"茹茹",疑誤,據《北史・蠕蠕傳》改。

[18]其,原本、宋本均無,據《北史・蠕蠕傳》補。

[19]送,宋本於此字下有"茹茹主鐵伐"五字,而原本無,《北史・蠕蠕傳》作"齊文宣送登注及子庫提……",當從原本。

[20]朔州,原本、宋本同,《北史・蠕蠕傳》作"於朔方"。

[21]於是,《北史・蠕蠕傳》"於是"下有"蠕蠕"二字,當據補。

[22]忌,原本、宋本同,然下文有"忌之"二字,疑爲"以"字之誤,《隋書・北狄傳》作"沙鉢略以阿波驍悍忌之",當改。

[23]玷突厥,原本、宋本同,均衍"突"字,當據《隋書・北狄傳》删。

[24]契丹,原本互倒,據宋本乙正。

[25]射匱,原本、宋本無,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

[26]合,原作"各",據宋本改。

[27]諭,原本、宋本同,《舊唐書・東夷傳》無此字。

[28]郭,宋本無此字。

[29]卑路期，原本、宋本同，然史書均作"卑路斯"。

[30]求前原有"仍"，據宋本及《四庫全書》本删。

[31]玄宗嘉之，宋本作"嘉耶"。

(watermark seal)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六

外臣部(四十一)

鞮譯　納質　責讓

鞮　譯

《王制》云:"東曰寄,南曰象,西曰狄鞮,北曰譯。"此蓋王者居域中之大,享四海之富,莫不來遠人,懷殊俗,乃俾此徒通八蠻之言語[1],導外臣之嗜欲,所以其心上達,我澤下臨[2]。至於飲食必豐,衣服必美,或賜之冠帶,或授之印綬,故得迴面內向,欣戴皇仁,楛矢東來,白狼西入,獻彼犀象,發爲詠歌,皆繇此道也。

周公居攝六年[3],越裳以三象胥重譯而獻白雉曰:"道路悠遠,山川阻深,音使不通,故重譯而朝。"故《周官・象胥》:"掌蠻夷、閩貉、戎狄之國,使掌傳王之言而諭説焉。"

秦始皇時,匈奴單于北徙十有餘年,姓攣鞮氏[4](攣,音力全切[5]。鞮,音丁奚切[6]),其國稱之曰"撐犁孤塗單于"(撐,音田庚切)。匈奴謂天爲"撐犁",謂子爲"孤塗";單于者,廣大之貌也,言其象天單于然也。

漢武帝元鼎五年平南越,置交阯郡,凡交阯所統雖置郡縣,而言語各異,重譯乃通。

成帝建始中,復株絫(復,音服。絫,音力追切)若鞮單于立。匈奴謂孝爲"若鞮"。自呼韓單于降後,與漢親密,見漢帝謚常爲"孝"[7],慕之。至其子復株絫以下[8],皆稱"若鞮"。南單于以下直稱"鞮"也。

哀帝元壽元年,博士弟子秦景憲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浮屠,正號曰"佛陀","佛陀"與"浮屠"聲相近[9],皆西方言,其來轉爲二音,華言譯之則謂"淨覺",言滅穢成明,道爲聖悟。服其道者,相與和居,治心脩淨,行乞以自給,謂之"沙門",或曰"桑門",亦聲相近,總謂之"僧",皆胡言也。僧譯爲"和命衆";"桑門"爲"息心";"比丘"爲"行乞"。所謂佛者,本號"釋迦",文者譯言"能仁",謂德充道備,勤濟萬物也。

王莽建國元年,遣五威將軍王駿等六人授匈奴單于印綬,單于佐姑夕侯蘇爲譯。

後漢明帝永平中，益州刺史朱輔上疏言："白狼王唐菆等慕化歸義，作詩三章，臣輒令訊其風俗[10]，譯其辭語，遣從事史李陵護送詣闕。"事下史官，錄其歌，幷載夷人本語爲注。其一曰《遠夷樂德歌詩》曰："大漢是居[11]（提官隗搆[12]），與天合意（魏冒踰糟）。吏譯平端（岳譯劉脾），不從我來（旁莫支留）。聞風向化（徵衣隨壞[13]），所見奇異（知唐桑艾）。多贈繒布（邪毗𦁸𦄂），甘美酒食（推潭僕遠[14]）。昌樂肉飛（拓拒蘇便[15]），屈伸悉備（局後仍離）。蠻夷貧薄（僂讓龍洞），無所報嗣（莫支度𦈡）。願主長壽（陽洛僧鱗），子孫昌熾（莫穉角存[16]）。"其二曰《遠夷慕德歌詩》曰："蠻夷所處（僂讓反尼[17]），日入之部（且交陵悟）。慕義向化（繩動隨旅），歸日出主（路旦揀洛[18]）。聖德深恩（聖德度諾），與人富厚（魏菌渡洗[19]）。冬多霜雪（綜邪流藩），夏多和雨（作邪尋螺）。寒溫時適（藐潯瀘離），部人多有（菌補邪推[20]）。涉危歷險（辟危歸險），不遠萬里（莫受萬柳）。去俗歸德（術疊附德），心歸慈母（仍路孳摸）。"《遠夷懷德歌》曰："荒服之外（荒服之儀），土地墝埆（犁藉憐憐[21]）。食肉衣皮（阻蘇邪犁[22]），不見鹽穀（莫碭麤沐）。吏譯傳風（罔譯傳微[23]），大漢安樂（是漢夜拒）。攜負歸仁（蹤優路仁），觸冒險陝（雷折險龍）。高山岐峻（偷狼藏檀），緣崖磻石（扶路側祿）。木薄發家[24]（息落服淫），百宿到洛（理歷髭洛[25]）。父子同賜（捕莅菌毗[26]），懷抱匹帛（懷藁匹漏）。傳告種人（傳室呼敕[27]），長願臣僕（陵陽臣僕）。"

和帝永元六年，永昌郡徼外敦忍乙王莫延慕義遣使譯獻犀牛、大象。

九年，徼外蠻及撣國王雍繇調[28]（撣[29]，音擅）遣重譯奉國珍寶。

靈帝熹平二年，日南徼外重譯貢獻。

晉惠帝元康中，有胡沙門支恭明譯佛經《維摩法華》三本。前涼張重華鎮涼州，天竺國重四譯來貢樂器。

后秦姚興時，有胡沙門鳩摩羅什，爲興所敬，於長安草堂寺集義學八百人，重譯經本。羅什聰辨有淵思，達東西方言。北涼沮渠蒙遜鎮涼州，時有罽賓沙門曇摩讖與沙門智嵩等譯《涅槃》諸經十餘部。

梁高祖普通二年，新羅王募秦始遣使隨百濟奉獻，其俗呼城曰"健牟羅"，其邑在內曰"啄評"，在外曰"邑勒"，亦中國之言郡縣也。語言待百濟覆通。

後魏道武時，太史令晁崇弟懿以善北人語，內侍左右爲黃門侍郎，是時，蠕蠕社崙自號豆代可汗。豆代，猶魏言"駕馭開張"也。可汗，猶魏言"皇帝"也。社崙卒，立其弟斛律，號靄苦蓋可汗，猶魏言"姿質美好"也。斛律卒，立其季父僕渾之子大檀，號牟汗紇升蓋可汗，猶魏言"制勝"也。大檀卒，子吳提立，號處勑連可汗，猶魏言"神聖"也。吳提卒，子吐賀眞立，號處可汗，猶魏言"唯"也。吐賀眞卒，子予成立，號受羅部眞可汗，猶魏言"惠"也。予成卒，子豆崙立，號伏名敦可汗，魏言"常"也。豆崙卒，立其叔父那蓋，號候其代庫者可汗，魏言"悅樂"也。那蓋死，子伏圖立，號他汗可汗，魏言"緒"也。

伏圖爲高車所殺,子醜奴立,號豆羅伏跋豆代可汗,魏言"彰制"也。醜奴卒,立其弟,阿那瓌奔魏,國人推婆羅門爲主,號彌偶可社句可汗,魏言"安靜"也。

明元時,沙門法顯自長安遊天竺,歷二十餘國,隨有經律之處,學其書,語譯而寫之,還至江南,更與天竺禪師跋陀羅辨定之,跋陀羅共沙門法業重加釋撰。

獻文時,中散呂文祖以舊語譯注皇誥,辭義通辨。

孝文時,羽林監孟威以明解北人之語,勑在注作,以備推訪。

北齊後主武平末,侍中劉世清能通四夷語,爲當時第一,後主命世清作突厥語,翻《涅槃經》,以遺突厥可汗,勑中書侍郎李德林爲其序。

隋高祖開皇十四年,新羅王眞平遣使貢方物[30],新羅言語名物有似中國,人名國爲"邦",弓爲"弧",賊爲"寇",行酒爲"行觴",相呼皆爲"徒",不與馬韓同焉。

唐太宗貞觀十四年三月,流鬼國遣使余志重三譯朝貢。

玄宗開元中,安西都護蓋嘉惠撰《西域記》云:"堅昆國人皆赤髮綠睛,其有黑髮黑睛者,則李陵之後,故其人稱是都尉苗裔,亦有繇然。又今改稱紇扢斯者,亦是北夷舊號。臣案:《國史》叙鐵勒種類云:伊吾以西,焉耆以北,旁白山,則有契弊、烏護、紇骨等,其契弊則契苾也[31];烏護則烏紇也,後爲迴鶻;其紇骨即紇扢斯也[32]。繇是而言,蓋鐵勒之種,嘗以稱紇骨矣,其轉爲黠戛斯者,蓋夷音有緩急,即傳譯語不同。其或自稱黠黠斯者,語急而然。耳訪於吏譯云:黠戛斯是黃頭赤面義,即似爲迴鶻所呼。今使者稱自有此名,未知孰是。"

安祿山解六蕃語,爲互市牙郎[33]。

代宗寶應元年,加冊迴紇可汗爲登里頡咄登密施含俱錄英義逮加毗伽可汗,加冊可敦爲婆墨光親麗華毗伽可敦。頡咄[34],華言"社稷法用";登密施,華言"到竟";含俱錄,華言"婁羅";毗伽,華言"足意智";婆墨,華言"得憐"。

唐德宗貞元八年[35],驃國王遣其弟悉利移因南詔重譯來朝。華言謂之驃,自謂突羅成闍婆,人謂之徒里拙。

文宗開成元年正月[36],勑應邊州今置譯語學官,掌令教習,以達異意。

後唐李存信惠黠多數,會四夷語,別六蕃書,善戰,認兵勢,初爲獻祖親信。

晉康福善諸蕃語,初仕後唐,明宗視政之暇,每詔入便殿,諮訪時之利病,福即以蕃語奏之,樞密使安重誨惡焉,嘗面戒之曰:"康福但亂奏事,有日斬之。"福懼。

周世宗顯德末,占城國遣使朝貢,所貢表文于貝多葉,簡以香木,其言譯之方諭其意。

納　質

夫四夷稱臣,納子爲質,其來久矣。自漢氏建元之後,窮兵黷武,開拓提封,北逐匈

奴，南誅閩粤，由是百蠻懾伏，厥角稽顙，或內向而請吏，或遣子於宿衛。武力之盛，振古莫儔[37]，然而國帑虚竭，生民減半，復何補哉？雖後世相沿，或遵前制，豈惟質其種裔，習我華風，而又降其部落，布之內地。曁爲害之深也，則五胡亂於西晉，朱耶横於唐季。《六月》之詩曰："薄伐玁狁，至于太原。"言逐出之而已。

漢武帝建元六年，南粤王胡爲閩粤王郢所攻，漢爲興師討，閩粤王弟餘善殺郢以降，天子使嚴助往諭意，南粤王胡頓首曰："天子乃興兵誅閩粤，死亡以報德。"遣太子嬰齊入宿衛。胡病甚，太子嬰齊請歸，胡薨，嬰齊嗣立，遣子次公入宿衛。

元光中，大行王恢佐從驃侯趙破奴虜樓蘭王[38]，樓蘭既降，匈奴聞，發兵擊之，於是樓蘭遣一子質匈奴，一子質漢。征和元年，樓蘭王死，國人來請質子在漢者，欲立之。質子嘗坐漢法，下蠶室宫刑，故不遣，報曰："侍子，天子愛之，不能遣，其更立其次當立者。"樓蘭更立王，漢復責其質子。

太初四年，貳師將軍李廣利斬大宛王，更立貴人昧蔡爲宛王[39]。及貳師將軍之東（旋車東出），諸所過小國聞宛破，皆使其子弟從入貢獻，見天子，因爲質焉。歲餘，宛貴人殺昧蔡[40]，立故宛王母寡弟蟬封爲王。遣子入侍，質於漢，漢因使使賂賜鎮撫之。

宣帝五鳳四年，匈奴單于稱臣，遣弟谷蠡王入侍。

甘露元年正月，遣子右賢王銖樓渠堂入侍，郅支單于亦遣子右大將駒子利受入侍。

元帝初元四年，遣使奉獻，因求侍子，願爲內附，遣衛司馬谷吉送之。

成帝建始二年，匈奴呼韓邪單于死[41]，子雕陶莫皐立爲復株絫若鞮單于，遣子右致盧兒王醯諧屠奴侯入侍。（是時，康居亦遣子侍，《漢史》失其年。）

鴻嘉元年，復株絫單于死，弟且麋胥立爲搜諧若鞮單于，遣子左祝都韓王朐留斯侯入侍。

元延元年，搜諧若鞮單于死，弟且莫車立爲車牙若鞮單于，遣子右於駼仇撣王烏夷當入侍。

綏和元年，車牙若鞮單于死，弟囊知牙斯立爲烏珠留若鞮單于，遣子右股奴王烏鞮牙斯入侍。

二年，匈奴侍子右股奴死，歸葬，遣子左於駼仇撣王稽留昆入侍[42]。

哀帝元壽二年，匈奴單于來朝，帝遣侍子稽留昆隨單于去到國。

平帝元始初，單于復遣稽留昆同母兄右大且方與婦入侍。還歸，復遣且方同母兄左日逐王都與婦入侍。是時，帝幼，太皇太后稱制，新都王莽秉政，欲説太后，以威德至盛異於前（説，讀曰悦，以此事取悦於太后），廼風單于（風，讀曰諷），令遣王昭君女須卜居次云入侍（云者，其女名）。太后所以賞之甚厚。

後漢光武建武二十一年冬，鄯善王、車師王等十六國皆遣子入侍奉獻，願請都護，

帝以中國初定,未遑外事,乃還其子也[43]。(一云:車師、鄯善、焉耆等十八國俱遣子入侍。)

二十五年三月,南單于遣子入侍。

明帝永平十六年春,奉車都尉竇固出酒泉,破呼衍王天山(呼衍,匈奴王號。天山,即祁連山,一名雪山,在伊州北),留兵屯伊吾廬城。明年春,西域于闐諸國皆遣子入侍(西域自絕六十五載,後復通焉)。

十七年,戊己校尉耿恭屯後王部金蒲城(金蒲城,車師後王城廷也,今廷州蒲昌縣[44]),移檄烏孫,示漢威德,大昆彌已下皆願遣子入侍,恭乃發使齎金帛迎其侍子。

和帝永元二年,大將軍竇憲破北匈奴,車師震慴,前後王並遣子入侍(車師有後王、前王,前王即後王之子,其庭相去五百里)。

六年,西域都護班超大破焉耆、尉犁,斬其王,自是,西域降伏,納質者五十餘國。

安帝永初中,鮮卑大人燕荔陽詣闕朝賀,令止烏桓校尉所居寧城下,通胡市,因築南北兩部質館(築館以受降質),鮮卑邑落百二十部,各遣子入質。

順帝永建五年,疏勒國王臣磐遣侍子與大宛、莎車使俱詣闕貢獻。

魏明帝太和元年十月,焉耆王遣子入侍。

晉武帝太康元年八月,車師前部遣子入侍。

四年八月,鄯善國遣子入侍,假其子歸義侯[45]。

六年十月,龜茲、焉耆國遣子入侍。

後魏太武正平元年,車師國王遣子入侍。是時,狄道人李寶初欲謀歸款,令其子承隨表入質,帝深相器異,禮遇甚優,賜爵姑臧侯。

孝文太和十五年,詔立高句麗王雲,又詔雲遣世子入朝。雲上書辭疾,遣其從叔子隨使詣闕。

唐玄宗開元二年二月壬寅,新羅王子金守忠來朝,留宿衛,賜宅及帛以寵之。

是年閏五月戊寅,詔曰:"我國家統一寰宇,歷年滋多,九夷同文,四隩來暨。夫其襲冠帶,奉正朔,顒顒然鄉風而慕化,列於天朝,編於屬國者,蓋亦衆矣。我則潤之以時雨,炤之以春陽,淳德以柔之,中孚以信之。玄風既同,群物兹遂,莫不自天壤,窮海域,厥角以請吏,執贄以來庭。皇唐之德,於此爲盛。今外蕃侍子久在京國,雖威惠之及,自遠畢歸,而羈旅之志,重遷斯在。宜命所司,勘會諸蕃充質宿衛子弟等,量放還國。契丹及奚,近通質子[46],並即停追。前令還蕃首領等,至幽州且住,交替者,即旋去。朕欲以鳥獸咸若,華戎俱泰,來則納其朝謁之禮,去則隨其生育之心。推我至誠,崇彼大順,含弘之施,德莫厚焉。"

十五年,契丹遣首領諾括來送質子,並獻方物。

代宗大曆九年二月辛卯,渤海質子大英俊還蕃,引辭于延英殿。

德宗貞元七年八月，渤海王遣其子太貞幹（一作眞幹）來朝，請備宿衛。

憲宗元和元年十一月，放宿衛新羅質子金獻忠歸本國。

十五年二月，新羅質子試太子中允賜紫金魚袋金士信奏："臣本國朝天二百餘載，常差質子宿衛闕庭，每有天使臨蕃，即充副使，轉通聖旨，下告國中，今在城宿衛質子，臣次當行之。"

文宗開成元年，新羅王金景徽遣其子義琮來謝恩，兼宿衛（二年四月放還蕃[47]）。是年十二月，新羅國質子試光祿卿賜紫金魚袋金允夫進狀稱[48]："本國王命臣入朝充質二十六年矣，三蒙改授試官，再當本國宣慰及冊立等副使，准往例，皆蒙特授正官。"遂授武成王廟今。

晉高祖天福三年八月，青州王建立奏："高麗國宿衛質子王仁翟乞放歸鄉里。"可之。

責　讓

夫要荒之服，聲教攸暨，天子有守在四夷之道，《春秋》著強以天下之法[49]，故威讓之命，所以懲其不貢；文告之辭，所以譴其不庭。惟制御之多方，在羈縻而勿絕。若乃象胥是設，言語既通，使者載馳，要領斯得。而乃陸梁負約，桀驁渝盟，鼠首多疑，狼心肆志，或自相殘孽，或敢行侵叛。憫其類之所怨，慮我邊之有聳，繇是布之言令，昭以刑德，示曲直之旨，諭誅賞之意，故有革心改圖，厥角謝罪者矣。

漢武帝太初中，樓蘭王遣一子質漢，一子質匈奴。後貳師擊大宛，匈奴欲遮之，貳師兵盛，不敢當，即遣騎因樓蘭候漢使后過者，欲絕勿通。軍正任文將兵屯玉門關，爲貳師後距（後距者，居後以拒敵），捕得生口，知狀以聞。帝詔文便道引兵捕樓蘭王，將詣闕簿責王（以文簿一一責之），對曰："小國在大國間，不兩屬無以自安，願徙國人居漢地。"帝直其言，遣歸國。

宣帝時，賜烏孫大吏大祿大監金印紫綬，使尊輔大昆彌星靡。星靡死，子雌栗靡立爲小昆彌，後末振將使人刺殺之，漢責大祿大吏大監以雌靡見殺狀，奪金印紫綬，更與銅墨。

哀帝建平二年，烏孫庶子卑援（音爰）疐（音竹二切）入匈奴界寇盜，匈奴擊敗之。卑援疐恐，遣子趍逯爲質匈奴（逯音錄），單于受以狀聞，漢遣中郎將丁野林、副校尉公乘音使匈奴，責讓單于，告令還歸卑援疐質子。單于受詔遣歸。

後漢順帝永和中，南匈奴左部勾龍王吾思居細等背叛[50]，中郎將梁並等擊破之，天子遣使責讓單于，開以恩義，令相招降，單于本不預謀，乃脫帽避帳，詣並謝罪。

隋高祖開皇六年，契丹諸部相攻擊，久不止，又與突厥相侵，高祖使責讓之。其國

遣使詣闕,頓顙謝罪。

十七年,賜高麗王湯璽書曰:"朕受天命,愛育率土,委王海隅[51],宣揚朝化,欲使圓首方足,各遂其心。王每遣使人,歲常朝貢,雖稱藩附,誠節未盡。王既人臣,須同朕德。而乃驅逼靺鞨,固禁契丹。諸蕃頓顙,爲我臣妾,忿善人之慕義,何毒害之情深乎?大府工人,其數不少,王必須之,自可聞奏。昔年潛行財貨,利動小人,私將弩手,逃竄下國。豈非修理兵器,意欲不臧,恐有外聞,故爲盜竊?時命使者,撫慰王蕃,本欲問彼人情,教彼政術。王乃坐之空館,嚴加防守,使其閉目塞耳,永無聞見。有何陰惡,弗欲人知,禁制官司,畏其訪察?又數遣馬騎,殺害邊人,屢騁姦謀,動作邪說,心在不賓。朕於蒼生,悉如赤子,賜王土宇,授王官爵,深恩殊澤,彰著遐邇。王專懷不信,常自猜疑,常遣使人,密覘消息,純臣之義[52],豈若是也?蓋當緣朕訓導不明,王之愆違,一已寬恕,今日以後,必須改革。守藩臣之節,奉朝正之典,自化爾蕃,勿忤他國,則長享富貴,實稱朕心。彼之一方,雖地狹人少,然普天之下,皆爲朕臣。今若黜王,不可虛置,終須更選官屬,就彼安撫[53],王若洒心易行,率繇憲章,即是朕之良臣,何勞別遣才彥也?昔帝王作法,仁信爲先,有善必賞,有惡必罰,四海之內,俱聞朕旨,王若無罪,朕勿加兵,自餘蕃國,謂朕何也?王必虛心,納朕此意,愼勿疑惑,更懷異圖[54]。往者陳叔寶代在江陰,殘害人庶,驚動我烽候,抄掠我邊境。朕前後誡勑,經歷十年。彼則恃長江之外,聚一隅之衆,惛狂驕傲,不從朕言。故命將出師,除彼凶逆。往來不盈旬月,兵騎不過數千,歷代逋寇,一朝清蕩,遐邇乂安[55],人臣胥悅。聞王歎恨,獨致悲傷。黜騭幽明,有司是職,罪王不爲陳滅,賞王不爲陳存,樂禍好亂,何爲爾也?王謂遼水之廣,何如長江?高麗之人,多少陳國?朕若不存含育,責王前愆,命一將軍,何繇多力!慇懃曉示,許王自新耳。宜體朕懷,自求多福。"湯得書惶恐,將奉表陳謝,會病卒。

唐太宗貞觀十五年二月,既破薛延陀。是月,延陀使者辭還,太宗謂之曰:"語爾可汗,延陀爲大,突厥爲小,爾責突厥羊馬,又勒首領侍衛。我今最處尊大,亦須徵發於爾。我既不爲,爾安得妄作?爾云突厥部數竊羊馬,犬鼠之盜,何國無之?執而加罪,足以懲誡,豈得將兵踰漠,違負要約耶?我國家西越昌海,東踰遼澤,緣邊州郡,列屯將士,亦猶延陀有四面可寇至便擊。朔州道總管爲大度設,引兵欲入長城。輕軍往問,曾無報答,控弦馳突,輕我師衆,致此狼狽,爾誠自取。我邊方馬士,一麾雲集,今青山甲卒未盈三千,斬將搴旗,猶能若是。舉措利害,爾當自思。"

二十年十月壬申,詔曰:"高麗餘燼,謂能悔禍,故遣停兵,全其巢穴。而兇頑成性[56],殊未革心,前後表聞,類多不實。每懷詭誑,罪極難宥,見朕使人,又虧蕃禮。所令誨示[57],莫擾新羅,口云從命,侵凌不止。積其姦惡,常包禍心,蓋天攸棄,豈宜馴養?自今以後,勿聽朝貢。"

高宗時,吐谷渾爲吐蕃擊走,投涼州,請附內地。吐蕃大臣祿東贊亦屯兵於青海之

地，遣使人論仲琮入朝上表[58]，稱吐谷渾之罪，仍請和親。高宗不許之，遣左衛郎將劉文祥使于吐蕃，降璽書以責讓之。

德宗貞元十三年正月，吐蕃贊普遣使農索昔齎表請修和好，邊將以聞，德宗以其豺狼之心，數負恩背約，不受表狀，任其使卻歸。

武宗會昌四年十月，賜黨項詔曰："自爾祖歸款國家，依附邊塞，爲我赤子，編于黔黎，牛馬蕃孳，種落殷盛，不侵不叛，頗效信誠。比聞邊將不守朝章，失于綏緝，因緣徵歛，害及無辜。念爾遠人，莫知控告，特命朕之愛子實總元戎。所冀群帥聽命，而不敢自專。諸部懷冤，有所披訴，奉我憲令，以保和寧。如聞莫顧恩私，遂懷憑恃，攘奪不避于官物，驅掠罔憚于中人，擅用甲兵，恣行攻劫，豈有朝廷內地，輒此鴟張？道路阻艱，商旅殆絕，朕便欲詔命諸鎮同力剿除，深慮玉石難分，善惡同斃[59]，今再爲條制，各使得宜。卻令節將指揮，許其處斷，如事有冤濫，政乖公平，並遣巡院奏聞，朝廷必與申理。如或不知恩貸，猶敢猖狂，國有典章，必難容捨。故玆曉示，當體朕懷。"初，黨項自貞觀五年詔開河曲地爲六十州，內附者三十萬口。有大酋長拓拔赤詞者，與諸首領歸款，朝廷以爲松州都督，賜姓李氏。自是從大積石山已東，並爲中國之境，歲來朝覲。及武宗即位，以破迴鶻之衆，塞上紛擾，慮邊將統押，不得威重，故以皇子德王愕遙鎮朔方道節度，充管押西北諸蕃部落使。時曾遣中使宣撫，或爲戎騎所掠，故有是詔戒之。

後唐莊宗初爲晉王，天祐十四年二月，新州偏將盧文進殺其帥李存矩[60]，叛投契丹，寇我新州。先是，契丹阿保機，當武皇時，屢盟於雲中，面相約束，款塞交歡，義爲弟兄，急難相救，彼無侵苦。至是，容納叛臣，渝盟犯塞。遣使讓之曰[61]："畫野離疆，雖有華戎之別，惟忠與信，不違蠻貊之邦。契丹王氣稟貞剛，心懷仁義，爲天山之貴族，據玉塞之雄藩，恩加辮髮之鄉[62]，威讋控弦之俗。往者降情修好，款塞通盟，各守封疆，交陳贄幣。錦車使者，常馳問遺之書，牙帳賢王，頗識會同之禮；關山無事，風馬有歸，青塚路邊，罕有射雕之騎，受降城北，更無遺鏃之憂，永保初終，不渝信誓。近者盧文進潛圖兇逆，苟避誅夷，苞姦蘊惡之情，何方可保，有父有君之國，皆所不容。契丹王未始苞藏，專聽誑惑，黨一夫之罪惡，絕兩國之歡盟，縱彼犬羊，窺吾亭障，徒封牛耳，難保獸心，輒將左衽之徒，幸我中原之利。見蒐兵甲，決戰西樓，暫勞車騎之師。佇見藁街之首。"

校勘記

[1]俾，原作"傳"，據宋本改。

[2]臨，原作"降"，據宋本改。

[3]六年，原作"三年"，據宋本改。

[4]攀，原作"蠻"，據宋本改。下夾注內同。

[5]力全切,原作"力金切",據宋本改。

[6]丁奚切,原作"下奚切",據宋本改。

[7]常,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後漢書·南匈奴傳》李賢注補。

[8]至,原作"王",據宋本、《後當書·南匈奴傳》李賢注改。

[9]佛陀,據宋本補。

[10]訊,原作"詳",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11]居,《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作"治"。

[12]搆,原作"權",此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13]壤,《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作"旅"。

[14]推潭僕遠,原作"推澤攸遠",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15]拓,原作"招",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16]兩,《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作"角"。

[17]反,《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作"皮"。

[18]路旦,原作"落且",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19]菌,原作"菌",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0]菌補,原作"菌橘",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1]憐憐,原作"憐二",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2]阻,原作"坐",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3]罔,原作"因",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4]木,原作"本",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5]髭,原作"髮",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6]莅菌,原作"莅茵",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7]室,原作"宣",據宋本、《後漢書·南蠻西南夷傳》改。

[28][29]押,原作"禪",據宋本改。

[30]真平,原本、宋本均作"真王",查《隋書》,其時新羅王名金真平,因據改。

[31]毖也,原作"秘",據宋本改。

[32]紇骨,宋本於此二字下有"即紇骨"三字,似爲衍文,故不補入。

[33]互市,原作"玄帝",宋本作"玄市",據《舊唐書·安祿山傳》改。

[34]頡咄,自此至本條末,原本作夾注,宋本爲正文,今從宋本。

[35]唐德宗,宋本無"唐"字,依文例亦不當有。

[36]正月,原作"五月",據宋本改。

[37]儔,原作"傳",據宋本改。

[38]驃,宋本作"票"。破,原本無,據宋本補。

[39][40]昧蔡,原作"昧察",據宋本改。

[41]單于,原本于此下衍一"子"字,據宋本删。

[42]左,原作"右",據宋本改。

[43]也,宋本無此字。

[44]今,原作"金",據宋本改。

[45]子,宋本無此字。

[46]近,原作"延",據宋本改。

[47]二年四月放還蕃,此七字宋本爲夾注,原本竄入正文,今從宋本。

[48]賜,原本脱,據宋本補。

[49]天下之,宋本無此三字。

[50]思,宋本作"斯"。

[51]委,原作"奠",據宋本、《隋書·東夷傳》改。

[52]純,宋本作"絶"。

[53]安撫,原作"安否",據宋本、《隋書·東夷傳》改。

[54]圖,宋本作"國",而《隋書·東夷傳》與原本同。

[55]乂安,原作"久安",據宋本、《隋書·東夷傳》改。

[56]成性,宋本作"有性"。

[57]示,原作"云",據宋本改。

[58]諭,宋本作"論"。

[59]斃,原作"弊",據宋本改。

[60]偏將,原作"編將",據宋本改。

[61]遣,原本無,據宋本補。

[62]辮,宋本作"索"。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七

外臣部(四十二)

狀貌　技術　勇鷙　悖慢　怨懟　殘忍

狀　貌

夫戎狄蠻夷,各處其極,東西南北,咸有所稟。豈惟嗜慾不同,抑亦形貌有異,蓋天意所以分夷夏,別族類也。或自傳譯,狀彼酋帥,或因朝貢,驗彼使人,良史存之,亦圖載之盛也[1]。

夏禹時,汪罔氏之君曰防風氏,禹致群臣於會稽山,防風氏後至,殺而戮之(防風氏違命後至,禹殺之。陳尸爲戮),其節專車(骨一節其長專車。專,擅也)。

周頃王時,鄋瞞國君長狄僑如(防風之後,漆姓),弟兄三人,佚宕中國(佚,猶更也),瓦石不能害(肌膚堅強,瓦石打擿,不能虧損)。叔孫得臣,最善射者也,射其目(一云富父終甥摏其喉,以戈殺之),身橫九畝(廣一步長百步爲一畝。九畝,五丈四尺),斷其首而載之,眉見於軾(兵車之軾高三尺三寸)。

漢武帝時,匈奴休屠王太子金日磾(休,音許明切。屠,音儲。磾,音低),長八尺二寸,容貌甚嚴。

晉,吐谷渾之子吐延身七尺八寸,雄姿魁傑,羌虜憚之,號曰項羽。

梁,毗騫國王身長丈二,頸長三尺,自古以來不死,南方號曰長頸王國。

後魏,光城蠻田益宗身長八尺,雄果有將略,貌狀舉止有異常蠻。

北齊,突厥木可汗俟斤狀貌奇異,面廣尺餘,其色赤黃,眼若琉璃。

後周,突厥燕都狀貌多奇異,面廣尺餘,其色甚赤,眼若琉璃。

隋文帝時,突厥葉護可汗長頤僂背,眉目疏朗。

唐太宗貞觀中,以阿史那思摩爲利苾可汗,建牙於河北[2]。思摩者,頡利族人也,始畢、處羅以其貌似胡人,不類突厥,非阿史那族類,故歷處羅、頡利世,常爲夾畢特勒,終不得典兵。

高宗顯慶四年,蝦夷國遣使入朝,其使鬚長四尺。

龍朔三年,百濟西部人黑齒常之來降。常之長七尺餘,驍勇有謀略。

德宗時,吐蕃徐舍人爲大將,身長六尺餘,赤髮大目。

技 術

夫究技術之妙,所以事於上;通方術之旨,所以濟乎物。中古而下,代有其人。若乃生蠻貊之邦,稟儁異之氣,性識聰悟,講習精篤,或作爲幻戲,或研覈星曆,或餌藥以養命,或鑄金而擅譽,以至留神書畫,玩志博奕,莫不萃止中國,盛一時之觀聽者焉。

漢,西域大宛諸國,武帝時有使隨漢使來,觀漢廣大,以黎軒眩人獻於漢(眩,讀爲幻,即今吞刀吐火、植瓜種樹、屠人截馬之術,皆是也)。烏弋山離人善眩(眩,讀爲幻[3])。

後漢,撣國,安帝永寧初遣使朝賀,獻樂及幻人。能變化,吐火,自支解,易牛馬頭;又善跳丸,數乃至千,自言海西人。海西即大秦。

唐,婆羅門方士那羅延婆婆寐[4],自言壽二百歲,有長生之術。太宗深加禮待,館之於金飈門內,造延年之藥。

罽賓國王葛邏達支特勒,玄宗開元七年遣使獻《天文經》及秘要藥方。

吐火羅國支汗那王帝賒,開元七年上表獻解天文人大慕闍:"其人智惠幽深[5],問無不知,伏乞天恩喚取慕闍,親問臣等事意及諸教法[6],知其人有如此之藝能。望請令共其供奉[7],并置一法堂,依本教供養。其長男吉獵顚。"

倭國,以德宗建中初遣大使眞人興能自明州路奉表獻方物,風調甚高,善書翰。其本國紙似蚕絲而緊滑,人莫能名。

日本國,以宣宗大中二年遣王子來朝[8]。王子善圍碁,帝令待詔顧師言與之對手。王子出本國如楸玉局、冷暖玉碁子。蓋玉之蒼者如楸木色;冷暖者,言冬溫夏涼。人或過說,非也。時王子至三十三下[9],師言懼辱君命,汗手死心,始敢落指。王子亦凝目縮臂數四,竟伏不勝,回謂禮賓曰:"此第幾手也?"禮賓曰:"第三手[10],非其第一手也。"王子曰:"願見第一手。"禮賓曰:"勝第三,可見第二;勝第二,可見第一。今欲躁見第一者,其可乎?"王子撫局歎曰:"小國之一,不敵大國之三,信矣。"

後唐,契丹東丹王歸中國,明宗賜姓名贊華,尤好畫及燒金煉汞之術,始泛海歸朝,載書數千卷自隨。樞密使趙延壽每求假異書及醫經,皆中國無者。

永康王兀欲,即東丹之長子也,後改名聿,好行仁惠,善丹青,尤精飲藥。

勇 鷙

夫蠻夷戎狄,其俗不同,桀驁荒獷,所稟亦異。殺伐爲事,爭奪爲功,莫不以材力相

先,鷙勇相尙。角騎射之工,競馳逐之利,名出種族,氣凌部落,又豈知仁義爲善哉?

漢,匈奴冒頓,頭曼(莫安切)單于太子,初質於月支,而匈奴急擊月支。月支欲殺冒頓,冒頓盜其善馬,騎亡歸。頭曼以爲壯,令將萬騎。

烏桓豪人扶漱官勇健,每與鮮卑戰,輒陷敵,詔賜號率衆君。西羌無弋爰劍曾孫忍子研,至豪健,故羌中號其後爲研種。從爰劍種五世至研,研最豪健,自後以研爲種號;十三世至燒當,復豪健,其子孫更以燒當爲種號。

後漢,句驪王宮勇壯,數犯邊境。

夫餘王,其先北夷索小離國王侍兒,見天上有氣大如鷄子來降,因以有身。生子名曰東明,長而善射。王忌其猛,欲殺之,因走至夫餘而王焉。

魏,高句麗王位宮,其曾祖名宮,生能開目視,其國人惡之,及長大果凶虐,數寇鈔,國見殘破。今王生墮地,亦能開目視人。句麗呼相似爲"位",似其祖,故名之爲位宮。有力勇,便鞍馬,善獵射。

鮮卑投鹿侯,從匈奴軍三年,其妻在家有子,投鹿侯歸,怪欲殺之。妻言嘗晝行聞雷震,仰天視而雹入其口,因吞之,遂妊身十月而產,此子必有奇異,且長之。投鹿侯因不信,妻乃語家令收養焉,號檀石槐。長大勇健,智略絕衆,年十四五,異部大人卜賁邑鈔取其外家牛羊,檀石槐策騎追擊,所向無前,悉還得所亡,繇是部落畏服。施法禁曲直,莫敢犯者,遂推以爲大人。

烏丸蹋頓,驍武,邊長老皆比之冒頓。恃其阻遠,敢受亡命,以雄百蠻。

晉,吐延,吐谷渾之子也。性俶儻不群,常慷慨謂其下曰:"大丈夫生不在中國當高、光之世,與韓、彭、吳、鄧並驅中原,定天下雌雄,使名垂竹帛,而潛竄窮山,隔在殊俗;不聞禮教於上京,不得策名於天府,生與麋鹿同群,死作氈裘之鬼,雖偷觀日月,獨不愧於心乎?"性猜忍而負其智,不能恤下,爲羌酋姜聰所刺。劍猶在其身,謂其將紇拔泥曰:"豎子刺吾,吾之過也。上負先公,下愧士女。所以控制諸羌者,以吾故也。吾死之後,善相葉延,速保白蘭。"言終而卒。

宋,突厥攝圖,一號沙鉢略,勇而得衆,北夷皆歸附之。獵於常、代之間,略一日,手殺鹿十八頭,齎尾舌以獻。(又云攝圖才吾之子,長而且雄,國人皆知,莫敢拒者。)

唐,馮盎,高州良德人,代爲本郡大首領[11]。武德初,廣、新二州賊帥高法澄、沈寶徹等[12]並受林士弘節度,殺害隨官,盎率兵擊破之。既而寶徹兄子智臣又聚兵於新州,自爲渠帥,盎趨往之。兵交,盎卻兜鍪,大呼曰:"爾等頗知我否?"賊多棄戈,肉袒而拜,其徒潰,擒寶徹、智臣等,嶺外遂定。貞觀中,羅竇諸洞獠叛,詔令盎率部落二萬爲諸軍先鋒。時有賊數萬,屯據險要,不可攻逼。盎持弩語左右曰:"盡吾此箭,可知勝負。"連發七矢而中七人,賊退走,因縱兵乘之,斬首千餘級。

馮智戴[13],高州都督盎之子也,少有籌略,撫衆得其效死,川洞酋帥多願隸之。大

業末，隨父至洛陽，仍領本鄉驍果宿衛。及江都難作，智戴結其所部逃還。是時群盜蜂起，嶺嶠路絶，智戴具戰，所向無前。至高涼，俚師推之以爲謀主，尋而盎至，拒守者不之前，智戴就迎，乃獲進。

迴紇菩薩，勁勇有膽氣，每對敵臨陣，必身先士卒。

西突厥葉護可汗，勇而有謀，善攻戰。

晉，高麗國王王武，勇而多力，能伸屈鐵鉤。

悖慢

《傳》云："夷蠻要服，戎狄荒服。要服者貢，荒服者王。"古之制也。逮至漢而降，夷狄寖驕，種類滋蕃，悍驁難制。其有穹廬之長，椎髻之豪，懷之以文而不賓，和之以親而不庭，要之以盟而無信，餌之以貨而無厭。或肆用桀心，專圖薦食，亡蕃服之禮，任忿鷙之性，不式戎索，踞侯王臣，雍閼遠人，誘納亡命，爲抄掠之患，形褻嫚之辭。故聖王畜之若鳥獸，敺之若蟲蝱，示之以威武，接之以禮讓，羈縻而不絶者，誠制御之遠略也。

漢，尉他爲南越王，高祖以中國初定，使陸賈賜尉他印。賈至，他魋結（魋，音推）箕踞見賈。

匈奴單于，武帝征和四年遣使遺漢書云："南有大漢，北有強胡。胡者，天子之驕子也，不爲小禮以自煩，今欲與漢闓大關，取漢女爲妻（闓，讀與開同[14]），歲給遺我糵酒萬石、稷米五千斛（以糵爲酒，味尤甜[15]。稷米[16]，粟米也）、雜繒萬疋，它如故約，則邊不相盜矣。"漢遣使者報送其使，單于使左右難漢使者曰："漢，禮義國也。貳師道前，太子發兵反，何也？"使者曰："然，廼丞相私與太子爭鬬，太子發兵欲誅丞相，丞相誣之，故誅丞相。此子弄父兵，罪當笞，小過爾。孰與冒頓單于身殺其父代立，常妻後母，禽獸行也！"單于留使者，三歲乃得還。

朝鮮王衛滿，傳子至孫右渠（滿死傳子，子死傳孫[17]。右渠者，其孫名也），所誘漢亡人滋多，又未嘗入見。眞番辰國欲上書見天子，又雍閼不通。（辰，謂辰韓之國也。雍讀曰壅。）

罽賓國，武帝時始通，其王烏頭勞自以絶遠，漢兵不能至，數剽殺漢使（剽，劫也，音頻妙切）。

烏孫昆莫居西域，武帝時令張騫齎金幣往賜，見騫如單于禮（昆莫自比於單于）。騫大慙，謂曰："天子致賜，王不拜則還賜（還賜，謂將賜物還歸漢也）。"昆莫起拜，其它如故。

南夷且蘭君，武帝時南粵反，帝使馳義侯因犍爲發南夷兵。且蘭君恐遠行，旁國虜其老弱（恐發兵與漢行後，其國空虛，而旁國來寇鈔，取其老弱也），乃與其衆反殺使者

及犍爲太守。

郅支單于既殺漢使谷吉,自知負漢,又聞呼韓邪益強,遂西奔康居。康居王以女妻郅支[18],郅支亦以女予康居王[19]。康居甚尊敬郅支,欲倚其威以脅諸國(倚,音於綺切)。郅支數借兵擊烏孫,深入至赤谷城,殺略民人,毆畜産(毆與驅同,下皆類此)。烏孫不敢追,西邊空虚,不居者且千里。郅支單于且以大國威名尊重,又乘勝驕,不爲康居王禮,怒殺康居王女及貴人、人民數百,或支解投都賴水中(支解,謂截其四支也。都賴,郅支水名);發民作城,日作五百人,二歲乃已;又遣使責闔蘇、大宛諸國,歲遺(胡廣云:康居北可一千里,有國名奄蔡,一名合蘇。然則闔蘇即奄蔡也。歲遺者,年常所獻遺之物。遺,弋季切)不敢不予。漢遣使三輩至康居求谷吉等死(死,尸也),郅支困辱使者,不肯奉詔,而因都護上書,言居困厄[20],願歸計強漢[21],遣子侍。(故爲此言,以調戲也。歸計,謂歸附而受計策也。)其驕嫚如此。

樓蘭,最在東垂近漢,當白龍堆,乏水草,常主發導,負水儋糧,送迎漢使[22],又數爲吏卒所寇,徵艾不便,與漢通(艾,讀曰乂也[23]),後复爲匈奴反間(間,音居莧切),數遮殺漢使。

康居,成帝時遣子侍漢貢獻,然自以絶遠,獨驕慢,不肯與諸國相望。都護郭舜數上言:“本匈奴盛時,非以兼有烏孫、康居故也;及其稱臣妾,非以失二國也。漢雖皆受其質子,然三國相輸遺,交通如故,亦相候伺,見便則發;合不能相親信,離不能相臣役[24]。以今言之,結配烏孫,竟未有益,反爲中國生事。然烏孫既結在前,今與匈奴俱稱臣,義不可距。而康居驕黠,訖不肯拜使者(訖,竟也)。都護吏至其國,坐之烏孫諸使下,王及貴人先飲食已,乃飲啗都護吏(飲,音於禁切[25]。啗,音徒濫切),故爲無所省以夸旁國[26](言故不省視漢使也)。以此度之,何故遣子入侍?其欲賈市,爲好辭之詐也。匈奴,百蠻大國(於百蠻之中最大國也),今事漢甚備,聞康居不拜,且使單于有自下之意(言單于見康居不事漢,以之爲高,自以事漢爲太卑,而欲改志也),宜歸其侍子,絶勿復使(不通使令其國也),以章漢家不通無禮之國。敦煌[27]、酒泉小郡及南道八國,給使者往來人馬驢槖駝食[28],皆苦之。空罷耗所過,送迎驕黠絶遠之國,非至計也。”漢爲其新通,重致遠人,終羈縻而未絶。

更始二年冬,漢遣中郎將歸德侯劉颯、大司馬護軍陳遵使匈奴,授單于漢舊制璽綬,王侯以下印綬,因送云、當餘親屬貴人從者。單于輿驕,謂遵、颯曰:“匈奴本與漢爲兄弟,匈奴中亂,孝宣皇帝輔立呼韓邪單于,故稱臣以尊漢。今漢室大亂,爲王莽所篡,匈奴亦出兵擊莽,空其邊境,令天下騷動思漢[29],莽卒以敗而漢復興,亦我之力也,當復尊我!”遵與相牚距[30](牚謂支柱也,音丈庚切,又丑庚切),單于終持此言。又更始使騎都尉盧芳鎮撫安定以西,更始敗,三水豪傑共計議[31],以芳劉氏子孫,宜承宗廟,乃共立芳爲上將軍、西平王,使使與西羌、匈奴結和親。單于曰:“匈奴本與漢約爲兄

弟。後匈奴中衰，呼韓邪單于歸漢，漢爲發兵擁護[32]，世世稱臣。今漢亦中絶，劉氏來歸我，亦當立之，令尊事我[33]。"乃使勾林王將數千騎迎[34]，芳與兄禽、弟程俱入匈奴。單于遂立芳爲漢帝。

南匈奴單于，以光武建武初彭寵反畔於漁陽，南匈奴單于與共連兵，復權立盧芳，使入居五原。帝初平諸夏，未遑外事。至六年，始令歸德侯劉颯使匈奴，匈奴亦遣使來獻。漢復令中郎將韓統報命，賂遺金幣以通舊好。而單于驕踞，自比冒頓，對使者辭語悖慢。

南齊太祖建元一年，芮芮主遣使貢獻貂皮雜物，與帝書，欲伐魏，謂帝"足下"，自稱"吾"；獻獅子皮袴褶，皮如虎皮，色白毛短。時有賈胡在蜀見之，云此非獅子皮，乃扶拔皮也。

隋，倭國王多利思比孤[35]，煬帝大業三年遣使朝貢，使者曰："聞海西菩薩天子重興佛法，故遣朝拜，兼沙門數十人來學佛法。"其國書曰"日出處天子致書日沒處天子無恙"云云。帝覽之不悦，謂鴻臚卿曰："蠻夷書有無禮者，勿復以聞。"

唐，突厥始畢可汗，高祖舉義兵，遣兵助軍，及平京師，自恃其功，益驕踞。前後賞賜不可勝紀。其使者至長安，頗多横恣。帝以中原未定，每優容之。

突厥頡利初嗣立，承父兄之資，兵馬強盛，有憑陵中國之志。高祖以中原初定，不遑外略，每優容之，賜與不可勝紀。頡利言辭悖傲，求請無厭。

吐蕃以貞觀中遣使求婚，太宗未之許，及破吐谷渾諸羌，乃率其衆二十餘萬頓於松州西境，遣使貢金甲，云來迎公主。又謂屬曰："若大國不嫁公主於我，即當入寇。"遂進攻松州。

龜兹王伐疊，貞觀中臣於西突厥。安西都護郭孝恪來伐焉耆，龜兹發兵援助，自是職貢頗闕。伐疊死，其弟訶黎布失畢代立，漸失蕃禮。

高麗[36]，以貞觀二十年十月賜詔曰："高麗餘燼，謂能悔禍，故遣停兵，全其巢穴。而凶頑有性，殊未革心，前後表聞，類多不實；每懷詭詐，罪極難原；見朕使人，又虧蕃禮；所令誨示，莫擾新羅，口云從命，侵凌不止。積其姦惡，常苞禍心，蓋天攸棄，豈宜馴養！自今已後，勿聽常貢。"

處月朱邪孤注[37]，以高宗永徽二年殺招尉使果毅都尉單道惠，而與賀魯連和。

突厥默啜，以中宗神龍二年殺我行人假鴻臚卿臧思言。帝以思言對賊不屈節，特贈鴻臚卿。

吐蕃以玄宗開元中自恃兵強，每通表疏求敵國之禮，言詞悖慢，帝甚怒之。

迴紇以肅宗寶應三年閏正月己酉夜，十有五人犯金口光門，突入鴻臚寺，門司不能禁。

迴紇登里可汗，毗伽闕可汗少子也。代宗初即位，以史朝義尚在河洛，遣中使劉清

潭徵兵於迴紇,乃以雍王爲兵馬元帥,以殿中監藥子昂與前朔方節度魏琚爲左右廂兵馬使[38],以中書舍人韋少華充元帥判官兼掌書記,給事中李進兼御使中丞充元帥行軍司馬,東會迴紇。時迴紇管於陝州黄河,比雍王領子昂等從而見之,可汗責雍王不於帳前舞蹈,禮倨。子昂辭以元帥是嫡孫,兩宫在殯,不合有舞蹈。迴紇宰相及車鼻將軍庭詰曰:"唐天子與登里可汗約爲兄弟,今可汗即雍王叔,叔姪有禮數,何得不舞蹈?"子昂苦辭,以身有慘禮不合,又報云[39]:"元帥即唐太子也,太子即儲君也,豈有中國儲君向外國可汗前舞蹈?"相拒久之,車鼻遂引子昂、李進、少華、魏琚各搒捶一百。少華、琚一日而死。以王少年未諳事,放歸本營。

吐蕃以代宗大歷二年十一月遣其首領論立界,和蕃使薛景仙來朝。景仙奏曰:"臣見吐蕃贊普于延葛川,語臣云'請以鳳林關爲界'。"帝不答。

迴紇以大曆六年正月於鴻臚寺擅出坊市,掠人子女,所繇官禁止,反怒毆;以三百騎犯含光門、朱雀門。是日,皇城諸門盡閉,帝使中使劉清潭宣慰乃止。七年七月癸巳,擅出鴻臚寺,入坊市,強逐長安縣令邵説於含光門之街,奪説所乘馬去,而説脱身避走,所繇不能禁。九年九月壬寅鴻臚寺,迴紇擅出寺,白晝殺人,所繇禽之,特詔免罪。又十年九月戊申,迴紇白晝刺人於東市,人執之,拘於萬年縣,其首領赤心聞之,自鴻臚寺馳入縣獄,劫囚而出,砍傷獄吏。

渤海以憲宗元和二年進奉端午使楊光信逃歸,潼關吏執以至,鞫於內仗。

黠戛斯以武宗會昌初破迴紇,自稱李陵之後,與國同姓[40],令達干等十人送太和公主至塞上。烏介途遇,黠戛斯使達干等並被殺,太和公主卻歸。烏介可汗乃質公主同行,南度大磧至天德界,奏請天德城與公主居。

怨　懟

夫戎狄無厭,本乎桀驁之性;國家有道,存夫羈縻之方。然而恃險與遠,財利是顧,制御或失,驕慢遂滋,揚言怨尤,輕背約束,大即寇盜如故,小亦偃蹇自恣。斯蓋蠻貊之常態,邊塞所預防者也。

漢,南粵王尉陀[41],高后時有司請禁粵關市鐵器,陀曰:"高皇帝立我,通使物,今高后聽讒臣,別異蠻夷,鬲絶器物(鬲,與隔同),此必長沙王計欲倚中國,擊滅南海幷王之,自爲功也。"於是陀乃自尊,號爲南粵武帝。

匈奴郅支單于,宣帝時郅支以呼韓邪破弱降漢,不能自還,即西收右地[42]。會漢發兵送呼韓邪單于,郅支繇是遂西破呼偈、堅昆、丁令[43](呼偈,小國名,在匈奴北。偈,起利切。令,音零),兼三國而都之。怨漢擁護呼韓邪而不助己,困辱漢使者江廼始等。

匈奴烏珠留若鞮單于，漢末王莽奏：中國不得有二名。因使使者以諷單于，宜上書慕化爲一名，漢必厚賞。單于從之，後莽易單于故印。故印文曰“匈奴單于璽”，更曰“新匈奴單于章”。詔令上故印綬，單于遂解故印綬授漢使，受新印綬，不解視印，飲食至夜乃罷。漢使陳饒謂諸將帥曰：“單于如視印，見其變改，必求故印，此非詞說所能拒也。既得而復失之，辱命莫大焉，不如椎破故印，以絕禍根。”乃引斧椎壞之。明日，單于果遣人求故印，漢使示以故印。匈奴求稅烏桓，不得，重以印文改易，故怨恨，寇擊諸國。莽於是分匈奴爲十五單于。

後漢，莎車國王賢遣使貢獻請都護，光武以問大司空竇融。以爲：“賢父子兄弟相約事漢，款誠又至，宜加號位以鎮安之。”帝乃因其使賜賢西域都護印綬及車旗、黃金、錦繡。燉煌太守裴遵上言：“夷狄不可假以大權，又令諸國失望。”詔書收還都護印綬，更賜賢以漢大將軍印綬。其使不肯易，遵迫奪之。賢繇是始恨，而猶詐稱大都護。

匈奴，建武中聞漢購求盧芳，貪得財帛，乃遣芳還降，望得其賞。而芳以自歸爲功，不稱匈奴所遣。單于復恥言其計，故賞遂不行，繇是大恨，入寇尤深。二十年遂至上黨、扶風、天水；二十一年冬，復寇上谷、中山。殺略鈔掠甚衆，北邊無復寧歲。

唐，南詔蠻，高宗時其渠帥來朝。其後，孫閤羅鳳立，襲雲南王。時鮮于仲通爲劍南節度使，張虔陀爲雲南太守。仲通褊急，虔陀又遣人罵辱之。羅鳳忿怨，因攻圍虔陀，殺之。自是閤羅鳳北臣吐蕃。

默啜，則天時册立爲特進頡跌利施大單于立功報國可汗。初，高宗咸亨中，突厥諸部來降附者多處之豐、勝、靈、夏、朔、代等六州[44]，謂之降戶。默啜至是又索降戶及單于都護府之地，兼請農器種子，則天初不許，默啜大怨，言詞甚慢。

尸利佛誓國王㴠順，玄宗開元十年遣使獻表，論邊吏凌侮，言甚切至。

迴紇，以代宗大曆之後，恃功屢遣使督和市繒帛；十三年寇太原。德宗即位，使中官梁文秀告哀，且修舊好。可汗移地不爲禮。

德宗建中二年十二月，入蕃使判官常魯與吐蕃使論悉諸羅等至自蕃中。初至蕃，魯與其使崔漢言曰：“來勅云‘所貢獻物並領訖，今賜外甥少物信，至領取’，我大蕃與唐國舅甥爾，何得以臣禮見處？又欲定界雲州之西，請以賀蘭山爲界，其盟約請依景龍二年。”

吐蕃尚結贊，德宗貞元中陷夏州，檢校左庶子兼御史中丞崔澣爲入吐蕃使。澣至鳴沙，與尚結贊相見，詔問其違約陷鹽、夏州之故。對曰：“本以定界碑被牽倒[45]，恐二國背盟相侵，故造境上，請修舊好。又蕃軍頃年破朱泚之衆於武功，未獲酬償，所以來爾。”

殘 忍

慘毒安忍,疾之已甚,桀驁荒獷,死而不弔。其有族類斯熾,威儀罔攝,天資狡惡,不常喜怒。甚者滅親以自立,次乃虐衆以求附。聚封割而爲樂,肆焚灼而逞志[46],芥視老弱,獸飲膏血。服習凶器,暴殄天物,間以小怒,亦成淫罰。中國所以懲禦備守,蓋謂此也。

漢,匈奴冒頓單于爲太子時,作鳴鏑(音嫡,髐箭也。髐,音呼交切),習勒其騎射(勒其所部騎皆習射也)。令曰:"鳴鏑所射而不悉射者,斬!行獵獸,有不射鳴鏑所射,斬之!"已而冒頓以鳴鏑自射善馬,左右莫敢射,冒頓立斬之。居頃之,復以鳴鏑自射其愛妻,左右或頗恐,不敢射,復斬之。

匈奴握衍朐(音劬)鞮單于初立,凶惡,盡殺虛閭權渠單于時用事貴人邢未央等。立二歲,暴虐殺伐,國中不附。

魏,高句麗王位宫,生而目開能視[47],國人惡之。及長大,果凶虐,數寇鈔,國見殘破。

晉,林邑王文以前王范逸妻妾悉置之高樓,從己者納之,不從者絕其食。永和三年,率衆攻陷日南太守夏侯覽,以尸祭天。

隋,吐谷渾王吕夸在位百年,屢因喜怒廢其太子而殺之。其後太子懼見廢辱,遂謀執吕夸而降,請兵於邊吏。秦州總管河間王引請將兵應之,上不許。太子謀洩,爲其父所殺。

唐,賓王吐蕃贊府,姓不夜,名器宗弄讚,太宗時爲其君長。用刑嚴峻,喜怒無常,每月異國賓客[48],驅野馬犂牛於前,弄讚馳以劍斬之,首墜於前側,用以爲歡。

突厥可汗默啜,則天時攻定州,殺刺史孫彦高,焚燒百姓廬舍,虜掠男女無少長皆殺之。則天立廬陵王爲皇太子,充河北道行軍大元帥。軍未發,而默啜盡殺所掠趙、定等州男女八九萬人,從五迴道而去,所過殘殺不可勝紀[49]。

迴紇登里可汗,代宗即位初,助國討史朝義。既至東京,以賊界肆行殘忍,士女懼之,皆登聖善寺及白馬寺二閣以避之。迴紇縱火二閣,傷死者計萬,累旬火不滅。

後唐,契丹東丹王歸中國,明宗賜姓李,名贊華。嚴刻馭下,姬僕小有過者,即挑目火灼,妻夏氏畏其慘毒,竟離婚爲尼。又好飲人血,左右姬媵多刺其臂以吮之。

晉,契丹阿保機,少帝天福九年入寇,陷貝、博及略諸縣邑,所至皆撫寧之,給以符牒,賞以服章。及戚城小戰不勝,博州大衄,青州阻絕,遂大怒華人,所俘百姓屠死者不可勝紀,成擒軍士皆炮烙之。開運二年,又犯廣晉府西北界邢[50]、洛、磁三州,虜殺殆盡;束藴於大桑樹,炷火燒之,仍詫樹曰:"我知紫披襖出於爾身,豈容汝活邪?"

漢高祖初自汴北迴，陷相州，殺留後梁暉，遂屠其城。翌日北去，命高唐英鎮之。唐英閲城中遺民，得男女七百人而已。乾祐中[51]，王繼弘鎮相州，於城中得髑髏十五萬。殺人之數，從可知也。

校勘記

[1]載，原作"式"，此據宋本改。

[2]河北，原本、宋本均作"阿北"，據《新唐書・突厥傳》改。

[3]眩讀爲幻，原作"讀眩爲幻"，據宋本改。

[4]那，原作"郡"，據宋本改。

[5]惠，原作"專"，據宋本改。

[6]及，原本無，據宋本補。

[7]共，宋本無此字，當删。

[8]大中，原作"文中"，據宋本改。

[9]三十三，原作"二十三"，據宋本改。

[10]手，據宋本補。

[11]大首領，原作"太守領"，據宋本改。

[12]沈，原作"況"，據宋本改。

[13]戴，原作"截"，據宋本改。下同。

[14]讀與閧同，原作"讀烏閧同"，據宋本改。

[15]甜，原作"亂"，據宋本改。

[16]米，據宋本補。

[17]死，據宋本補。

[18]王，原作"三"，據宋本改。

[19]王，據宋本補。

[20]困庀，原作"因屈"，據宋本改。

[21]强，原作"疆"，據宋本改。漢，原本、宋本均作"難"，據《漢書・陳湯傳》改。

[22]使，據宋本補。

[23]父，原作"又"，據宋本改。

[24]臣役，原作"役使"，據宋本改。

[25]於禁切，原作"盡禁切"，據宋本改。

[26]無，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漢書・西域傳》補。

[27]敦煌……給使，宋本有此十三字，而下文缺，故原本删去，據宋本補。

[28]者往來……，自此至本條末，宋本缺脱，據《漢書・西域傳》補。

[29]更始二年……天下騷動思，此段文字宋本殘脱，原本因而删去此條，據《漢書・匈奴傳》補。自"漢，莽卒以敗"以下，宋本有而原本無，據宋本補。

[30]遵,宋本作"尊",蓋涉上文"尊"字而誤,據《漢書・匈奴傳》改。

[31]傑,宋本作"桀",據《漢書・匈奴傳》改。

[32]護,宋本無,據《漢書・盧芳傳》補。

[33]令,宋本作"今",據《漢書・盧芳傳》改。

[34]林,宋本作"休",此據《漢書・匈奴傳》改。

[35]多利思比孤,原本、宋本均作"多思比",據《隋書・東夷傳》、《北史・倭國傳》改。

[36]高麗,此條原脱,據宋本補。

[37]處月,原本脱此二字,據宋本補。

[38]藥子昂,原本、宋本同作"樂子昌",而下文作"藥子昂",據《新唐書・回鶻傳》改。

[39]又,原作"行人",據宋本改。

[40]同,原作"高",據宋本改。

[41]王,原作"云",據宋本改。

[42]即,據宋本補。

[43]丁令,原作"下令",據宋本改。

[44]六,據宋本補。

[45]倒,宋本無,據文義當有,故從原本。

[46]肆,宋本無此字,而據上文句法當有。

[47]目,原作"日",據宋本改。

[48]月,原本、宋本同,然無解,疑爲"有"之誤字。

[49]逼,原本、宋本均作"迴",據《舊唐書・突厥傳》改。

[50]廣晉府,原作"晉州",與下文矛盾,據《舊唐書・突厥傳》改。

[51]乾祐,原作"乾道",宋本作"乾",然五代後漢無"乾道"年號。查"乾道"爲西夏惠宗趙秉常年號,已人北宋近百年,而《册府元龜》不錄北宋事,故知當爲"乾祐"。

冊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八

外臣部(四十三)

姦　詐

古者,天子守在四夷,脩其教而不易其俗,故知桀驁詭詐,荒服之性也,懷柔率服,中國之道也。彼俗不與諸夏同,則此教不可一揆理。仁義不通,廉耻遂絕;虺毒獸狡,吞噬爲心;爭先競逐,貪婪是務;見利忘義,棄德背恩;侵凌寇鈔,何代能悛?固當修誠厚餌,結其野心;多方預備,防其竊發。雖姦詐百端,已在吾彀中矣。

漢,閩粤君搖都東甌,世號東甌王。後數世,孝景三年,吳王濞反,欲從閩粤(招粤,令從之),閩粤未肯行,獨東甌從。及吳破,東甌受漢購,殺吳王丹徒,以故得不誅。

武帝元鼎五年,南粤反,閩粤王餘善上書,請以率卒八千從樓船擊呂嘉等,兵至揭陽,以海風波爲解(解者,自説,若今言分疏),不行,持兩端,陰使南粤(遣使與相知)。

匈奴且鞮單于初立,恐漢襲之,盡歸漢使之不降者路充國等於漢。單于廼自謂:"我兒子,安敢望?漢天子,我丈人行(丈人,尊老之稱也。行,音胡浪切[1])。"漢遣中郎將蘇武厚幣賂遺單于,單于益驕,禮甚倨,非漢所望也。

烏孫國,治赤谷城。孝武遣貳師將軍李廣利再出,天子使使告烏孫,大發兵擊宛。烏孫發二千騎往,持兩端,不肯前。

南粤王趙佗孫胡,爲南粤王,立三年,閩粤王郢興兵南擊邊邑。南粤使人上書曰:"兩粤俱爲藩臣,毋擅興兵相攻擊。今東粤擅興兵侵臣,臣不敢興兵,唯天子詔之。"於是武帝多南粤義(多,猶重也)守職約(守藩臣之職,而不踰約制),爲興師,遣兩將軍往討閩粤。兵未踰嶺,閩越王弟餘善殺郢以降,於是罷兵。天子使嚴助往南粤諭意,南粤王胡頓首曰:"天子乃興兵誅閩粤,死亡以報德。"遣太子嬰齊入宿衛,謂助曰:"國新被寇,使者行矣。胡方日夜裝,入見天子。"助去後,其大臣諫胡曰:"漢興兵誅郢,亦行以驚動南粤。且先王言事天子期毋失禮,要之不可以怵好語入見(怵,誘也。不可被誘怵以好語而入見漢朝也。怵,音先書切)。入見則不得復歸,亡國之勢也。"於是胡稱病,竟不入見。

匈奴烏維單于,孝武元鼎中數使使,好辭甘言以求和親。漢使王烏闚匈奴。王烏,北地人,習胡俗。單于愛之,陽許曰:"吾爲遣其太子入質於漢,以求和親(言爲王烏,故

遣太子入質)。"漢使楊信使於匈奴,楊信説單于曰:"即欲和親,以單于太子爲質於漢。"單于曰:"非故約,故約漢常遣公主[2],給繒絮、食物有品,以和親(品爲等差也),而匈奴亦不復擾邊。今乃欲反古(反,違也),令吾太子爲質,無幾矣(言遣太子爲質,則匈奴國中所餘者,無幾皆當盡也。幾,音居豈切)。"楊信既歸,漢使王烏等如匈奴。匈奴復讇以甘言(讇,古諂也),欲多得漢財物,紿王烏曰:"吾欲入漢(紿,詐也)見天子面,相結爲兄弟。"王烏歸報漢,漢爲單于築邸於長安。匈奴曰:"非得漢貴人使,吾不與誠語(誠,信也)。"匈奴使其貴人至漢,病,服藥,欲愈之,不幸而死。漢使路充國佩二千石印綬送其喪,厚幣值數千金。單于以爲漢殺吾貴使者,乃留路充國不歸。諸所言者,單于特空紿王烏(特,但也),殊無意入漢遣太子來質。於是匈奴數使奇兵侵犯漢邊。

鄯善國,本名樓蘭,王治扜泥城。宣帝時,遣一子質漢,亦遣一子質匈奴[3]。樓蘭王死,匈奴先聞之,遣質子歸,得立爲王(匈奴在漢前聞樓蘭王死,故即遣質子還也)。漢遣使詔新王,令入朝,天子將加厚賞。樓蘭王後妻,故繼母也,謂王曰:"先王遣兩子入漢,皆不還,柰何欲往朝乎?"王用其計,謝使曰:"新立國未定,願待後年入見天子。"

呼韓邪單于,成帝河平元年遣右皋林王伊邪莫演等奉獻朝正月。既罷,遣使者送至蒲坂(河東之縣)。伊邪莫演言欲降,即不受我,我自殺,終不敢還歸。使者以聞,下公卿議。議者或言宜如故事受其降。光禄大夫谷永、議郎杜欽議:"不可納。"天子從之,遣中郎將王舜往問降狀。伊邪莫演曰:"我病狂,妄言爾。"遣去。歸到,官位如故,不肯令見漢使。

車師後王國,治務塗谷,太子烏貴立爲王,與匈奴結婚姻,教匈奴遮漢道通烏孫者。

烏累單于咸立,貪王莽賂遺,故外不失漢故事,然内利寇掠。又使還,知子登前死(王莽建國四年,斬咸子登於長安市),怨恨,虜寇從左地入,不絶(入爲寇而虜掠)。使者問,單于輒曰:"烏桓與匈奴無狀黠民共爲寇入塞,譬如中國有盜賊爾。咸初立持國,威信尚淺,盡力禁止,不敢有二心。"天鳳二年五月,莽復遣王歙與王威將王咸率伏黯[4]、丁業等六人,使送右廚唯姑夕王,因奉歸前所斬侍子登及諸貴人從者喪,皆載以常車(縣易車也[5],舊司農出錢市車,縣次易牛)。至塞下,單于遣雲、當子男大且渠奢等至塞迎。咸等至,多遺單于金珍,因諭説改其號:匈奴曰"恭奴",單于曰"善于",賜印綬。封骨都侯雲當爲後安公[6],當子男奢爲後安侯。單于貪莽金幣,故曲聽之,然寇盜如故。咸、歙又以陳良等購金付雲、當,令自差與之[7](差其次第、多少)。

後漢,南匈奴單于安國,和帝永元五年立。安國初爲左賢王而無稱譽,左谷蠡王師子素勇黠多知,前單于宣及屯屠何皆愛其氣決,故遣將兵出塞,掩擊北庭,還受賞賜;天子亦加殊異。是以國中盡敬師子,而不附安國。繇是疾師子,欲殺之。其諸新降胡,初在塞外,數爲師子所驅掠,皆多怨之,安國因是委計降者同謀議。安國既立爲單

于[8]，師子以次轉爲左賢王，覺單于與新降者有謀，乃别居五原界。單于每龍會議事，師子輒稱病不往。定襄太守皇甫稜知之，亦擁護不遣，單于懷憤益甚。六年，皇甫稜免，以執金吾朱徽行度遼將軍。時單于與中郎將杜崇不相平，後知徽崇失和，皆徵下獄死。安國既爲骨都侯喜爲所殺[9]，師子乃立爲單于。以其右溫禺犢王烏居戰（溫禺犢王名烏居戰也）始與安國同謀，欲考問之。烏居戰將數千人遂復反畔，出塞外山谷間爲吏民害。

大秦國王常欲通使於漢，而安息欲以漢繒綵與之交市，故遮閡不得自達。

後趙石季龍伐遼西鮮卑段遼，遼於密雲山遣使詐降，季龍信之，使征東麻秋百里郊外迎，勑秋曰："受降如待敵，將軍愼之。"遼又遣使降於慕容皝，皝曰："胡貪而無謀，吾今請降求迎，彼終不疑也。若伏重軍以要之，可以得志。"皝遣子恪伏兵於密雲，麻秋統衆三萬迎遼，爲恪所襲，死者十六七，秋步遁而歸。季龍聞之驚怒，方食，吐餔乃削秋官爵。

後魏蠕蠕主阿那瓌來朝，及其還國也，境上遷延，仍陳窘乏。遣尚書左丞元孚奉詔賑恤。那瓌執孚過柔玄[10]，奔于漠北。遣尚書令李崇、御史中尉兼右僕射元纂追討，不及。

北齊阿至羅别部，東魏興和元年十一月遣使請降，神武爲大將軍帥衆迎之，出武州塞不見，大獵而還。

隋，奚，本曰庫莫奚。隋高祖時突厥稱藩之後，亦遣使入朝，或通或絶，最爲無信。

突厥始畢可汗，啓民之子也，大業十一年來朝於東都。其年，煬帝避暑於汾陽宫。八月，始畢率其種落入寇，圍帝於鴈門。詔諸郡發兵赴行在所。援軍方至，始畢引去，繇是朝貢遂絶。明年，復寇馬邑，唐公以兵擊走之。

百濟國王昌死，子餘璋立。大業三年，璋遣使者燕文進朝貢。其年，又遣使者王孝鄰入獻，請討高麗。煬帝許之，令覘高麗動靜。然璋内與高麗通和，挾詐以窺中國。七年，帝親征，高麗使其臣國智牟來請軍期。帝大悦，厚加賞賜，遣尚書起部郎席律詣百濟與相知。明年，六軍度遼，亦嚴兵於境，聲言助軍，實持兩端。

唐初，突厥強盛。武德八年三月，聲言爲寇。命秦王率兵自潞州掩可汗之牙帳，後無寇而止。突厥車鼻可汗，當頡利可汗之敗，北荒諸部將推爲大可汗，遇薛延陀爲可汗，車鼻不敢當，遂率所部歸於延陀。爲人勇烈有謀略，頗爲衆附，延陀惡而將誅之。車鼻密知其謀，竄於舊所。

阿史那賀魯，貞觀中以執舍地處見昆婆鼻三姓兵衆歸朝，拜左驍衛將軍、瑤池都督，處其部落於庭州莫賀城。其後，招攜離散，廬帳漸多。及太宗晏駕，謀欲襲取西、庭二州，刺史駱弘義覺而表言之，高宗遣通事舍人橋寶明馳往慰撫，賜以弓矢雜物。寶明因説賀魯，令長子咥運入朝宿衛。咥運既行，中悔，屢欲子叛走。寶明内防禦而外誘諭，

覊以至京，授右驍衛中郎將，尋又放歸。咥運因說其父擁衆西走，遂據咄陸可汗之舊地建牙，入十雙河及千泉，自號沙鉢羅可汗。其咄陸弩矢畢下十姓，悉歸附之，總有西域之地。

高宗咸亨三年，吐蕃遣其大臣仲琮來朝。帝問曰："我遣薛仁貴等安輯慕容之衆，吐蕃掩其不備，伏甲擊破之；既又寇逼涼州，欲陷城堡，其故何也？"對曰："臣受命貢獻而已，攻戰之事，非臣所得預聞也。"帝竟厚賜而遣之。又遣都水使者黃仁素往吐蕃報聘，帝以仲琮非執權之臣，又不乞和，故輕其使，仁素竟不得其情實而還。

儀鳳二年二月，工部員外尚書高臧加授遼東州都督，封朝鮮郡王，遣安輯高麗餘衆。高臧既至遼東，潛與靺鞨相通謀叛，事覺召還，配流邛州，并徙其人散於河南、隴右諸州，貧弱者留在安東城傍安置。

默啜，以則天聖曆元年上言：有女請賜親。則天令淮陽王延秀就納之爲妃，仍令右豹韜衛大將軍閻知微攝春官尚書、右武衛郎將楊鸞莊攝司賓卿，大齎金帛送赴虜庭。延秀行至突厥默啜南庭[11]，閻知微、楊鸞莊潛有異志，密受默啜令，騎兵數千圍延秀，拘之別所。乃僞號知微爲可汗，與之率衆襲我靜難及平狄[12]、清夷等軍。靜難軍使將軍慕容玄崱以兵五千人降之，賊軍繇是大振。俄又進寇嬀、檀等州。

吐蕃，以玄宗先天中遣使厚遺鄯州都督楊矩，因請河西九曲之地，以爲金城公主湯沐之所，矩遂奏與之。吐番既得九曲，其地肥良，堪頓兵、畜牧，又與唐境接近，自是後率兵入寇。

代宗永泰元年三月，吐蕃請和，遣宰相元載、杜鴻漸等，於興唐寺與之盟。秋七月，僕固懷恩誘其衆，又南犯王畿。

尚結贊，吐蕃宰相也。德宗興元元年，西平王李晟之鎮鳳翔也，尚結贊頗多言謀，尤惡晟。乃相與議曰："唐之名將李晟與馬燧、渾瑊等，爾三人必爲我憂。"乃行反間，遣使因馬燧以請和。既和，則請盟。復因會以劫瑊，因以賣燧。貞元二年，吐蕃用尚結贊之計，乃大興兵入隴州，抵鳳翔，無所虜掠，且曰："召我，故來，何不持牛酒勞軍。"徐乃引去。持是以間晟。三年五月，冊拜晟爲太尉兼中書令。是年五月，吐蕃果背約以劫渾瑊。六月，罷河東節度馬燧爲司徒，竟中結贊之計。至貞元三年四月景寅，入吐蕃使檢校右庶子兼御史中丞崔澣至自鳴沙。初，澣至鳴沙，與蕃相尚結贊相見，宣詔問其違約陷鹽、夏二州之故，對曰："本以定界碑被牽倒，恐二國背盟相侵，故造境中請修舊好。又蕃軍頃年敗朱泚之衆於武功[13]，未獲酬賞，所以來爾。及徙涇州，其節度使閉城自守，音問莫達。又徙鳳翔，請通使於李令公，亦不見納。又遣康成、王貞之來，皆不能達大國之命。日望大臣充使，庶展情禮，實無至者，乃引軍還。及鹽、夏二州之師，懼我之衆，請以城與我，求全而歸，非我所陷也。今君以國親將命，若繼好復盟，蕃之願也。盟會之期及定界之所，惟命是聽。君歸奏決[14]，定當以鹽、夏相還。"又云："清水之會，

同盟者少，是以和好輕慢不成。今蕃相及元帥已下凡二十一人赴盟；靈州節度使杜希全稟性和善，外境所知，請令主此盟會。涇原節度李觀亦請同主之。"又同章表上聞[15]。漸誘賂蕃中給役者，求其人馬眞數，凡五萬九千餘人，馬八萬六千餘匹，可戰者僅三萬人，餘悉童幼，備數而已。辛未，以漸爲鴻臚卿，又兼御史中丞、入吐蕃使，令漸報蕃相尙結贊曰："杜希全職在靈州，不可出境。李觀又已改官。遣侍中渾瑊充盟會使，約以五月二十四日復盟於淸水。"令告尙結贊以鹽、夏二歸於我，然後就盟。帝疑蕃情不實，以得二州爲信焉。結贊本請杜希全、李觀同盟，將劫執二節，將乘其銳來犯京師，希全等既不行，又欲劫執渾瑊，長驅入寇。其始謀狡蠹如此！及瑊充會盟使，統諸道兵馬二萬人赴平涼壇，與吐蕃大將尙結贊等會於壇上。吐蕃背約，虜劫會盟使兵部尙書崔漢衡、判官鄭叔矩、判官路泌、韓弇、袁同直、裴頲等，獨瑊得他馬奔涇州。

後唐，契丹主阿保機，莊宗同光四年正月戊寅遣使梅老鞋里已下三十七人，貢馬三十匹。時阿保機將寇渤海，僞修好於我，慮乘虛掩擊故也[16]。

明宗長興四年六月己未，新州王景戡奏："契丹國左右相牙廬兗與臣書，稱被都要鎭偸竊馬三匹，速宜送來，不然則出兵剽掠。"范延光奏曰："北虜以我夏州未平，欲詭間相窺。時向初秋，所宜防備，緣邊戍兵合交番者，宜且留，候秋獲訖令還。"從之。阿保機長子東丹王突欲歸國，明宗賜姓名贊華，出鎭滑州。在鎭多行不法，頃之入覲，乞留闕下。明宗許之，復遣使就第問所欲。贊華附奏曰："臣願爲許州節度使。"明宗欲從之。樞密使范延光以爲不可，乃止。明宗促令歸滑，贊華謂使者曰："若須令赴舊地，當自裁爾。"使者以聞，明宗不悅，召而證之。贊華曰："臣不言自裁，曾言乞削髮爲僧。"使者引統軍李從昶爲證，贊華以手畫空曰："使者之言，如水上畫字，何可據耶？"明宗優容之。

晉少帝開運二年八月，契丹瀛州刺史詐爲書與樂壽監軍王巒：願以本城歸順，且言城中蕃軍不滿千人，請朝廷發軍襲取之，以爲內應。又云："今秋苦雨，川澤漲溢，自瓦橋以北，水勢無際。戎王已歸本國，若聞南夏有變，北遠阻水，雖欲奔命，無能及也。"又巒繼有密奏，苦言瀛鄚可取之狀。先是，前歲中，車駕駐於河上，曾遣邊將遺書於幽州趙延壽，勸令歸國。延壽尋有報命，依違而已。是歲三月，復遣都鄴杜威致書於延壽，且述朝旨，啖以厚利；仍遣洛州軍將趙行實齎書而往，潛申款密。行實曾事延壽，故遣之。七月，行實自燕迴，得延壽書，具言久陷虜庭[17]，願歸中國，乞發大軍應接，即拔身南去。叙致懇切，詞旨綿密。時朝廷欣然信之，復遣趙行實計會延壽大軍應接之所。又有瀛州大將遣所親齎蠟書至闕下，告云欲謀翻變，以本城歸命。未幾，會彼有告變者[18]，事不果就。至是，瀛州守將劉延祚受戎王之命，詐輸誠款，以誘我軍。國家深以爲信，遂有出師之議。

周，契丹永康王兀欲，自漢末遣使寓書於漢少帝，會漢室有蕭牆之亂。周太祖登極

時，邢州節度使劉詞馳送虜使至闕。周太祖覽其書，欲因便以和之。廣順元年正月，遣將軍朱憲伴送虜使歸國，仍遺兀欲金器玉帶，以結其意。二月，朱憲迴，兀欲復遣使來賀，兼獻良馬。朝廷尋遣尚書左丞田敏報命，仍厚其禮。既而兀欲留我行人將軍姚漢英、華光裔，不令復命，繇是復絕。

校勘記

[1]胡浪切，原作“乎浪切”，據宋本改。

[2]故約，原本、宋本均無此二字，據《漢書・匈奴傳》補。

[3]“亦”上原衍一“漢”字，據宋本删。

[4]王威，原本、宋本同作“五威”，據《漢書・匈奴傳》改。

[5]易，原作“亦”，據宋本改。

[6]云當，原本、宋本同，《漢書・匈奴傳》無“云”字。

[7]令，原本、宋本同作“今”，據《漢書・匈奴傳》改。

[8]立，原本、宋本同作“亡”，據《漢書・匈奴傳》改。

[9]喜爲，原作“喜等爲”，據宋本删“等”字。

[10]玄，原作“互”，據宋本改。

[11]默啜，宋本作“墨沙”。

[12]我，原作“伐”，據宋本改。

[13]又，原本、宋本均作“息人”，據《舊唐書・吐蕃傳》改。

[14]決，據宋本、《舊唐書・吐蕃傳》補。

[15]上，原本、宋本同作“帝”，據《舊唐書・吐蕃傳》改。

[16]慮，原作“虜”，據宋本改。

[17]具，原作“其”，據宋本改。

[18]有，據宋本補。

册府元龜卷第九百九十九

外臣部(四十四)

入覲 請求 互市

入覲

《春秋》之義,王者無外,所以域四海而宅天下也。若夫被髮左衽之君,旃裘胡貉之長,忿鷙怙力,荒忽無常,正朔所不加,政教所不及,乃能慕恩信,被威德,叩關而請命,款塞而願朝,扶服奔走,至于闕下,稽顙樹領,拜于王庭,斯蓋中國有道,太平之嘉運也。是以《王會》著篇,知周室之隆;正會爲圖,睹唐祚之盛。雖或迎送煩於傳置,賜與糜於府帑,比夫勞師遠攻,其費相萬,又烏足稱道哉?

漢武帝時,夜郎侯始倚南越。南越已滅,還誅反者(謂軍還而誅且蘭),夜郎遂入朝,帝以爲夜郎王。

滇王者,其衆萬人。南越破後,及漢誅且蘭,使使者王然于以越破及誅南夷兵威風(風,讀曰諷)諭滇王入朝。滇王其旁東北勞深、靡莫,皆同姓相杖未肯聽(杖猶倚也。相依倚爲援,不聽滇王入朝也)。勞、莫數侵犯使者。元封二年,天子發巴蜀兵擊滅勞深、靡莫,以兵臨滇。滇舉國降,請置吏入朝。

宣帝時,烏孫公主遣女來至京師學鼓瑟,漢遣侍郎樂奉送主女。過龜兹,龜兹前遣人至烏孫求公主女,未還[1]。會女過龜兹,龜兹王留不遣,復使使報公主,主許之。後公主上書,願令女比宗室入朝,而龜兹王絳賓亦愛其夫人,上書言得尙漢外孫爲昆弟,願與公主女俱入朝。元康元年遂來朝賀。王及夫人皆賜印綬,夫人號稱公主,賜以車騎、旗鼓、歌吹數十人,綺繡雜繒琦珍凡數千萬(琦,音奇)。留且一年,厚贈送之。後數來朝賀。絳賓死,其子丞德自謂漢外孫,成、哀帝時,往來尤數,漢遇之亦甚親密。

匈奴呼韓邪單于,當宣帝時,匈奴衰亂。呼韓邪之敗也,左伊秩訾王爲呼韓邪計,勸令稱臣,入朝事漢,從漢求助,如此匈奴乃定。呼韓邪議問諸大臣[2],皆曰:"不可!匈奴之俗,本上氣力而下服役(以服役於人爲下),以馬上戰鬬爲國,故有威名於百蠻。戰死,壯士所有也(言人皆有此事耳)。今兄弟爭國,不在兄則在弟,雖死,猶有威名,子孫

常長諸國(爲諸國之長帥也)。漢雖強,猶不能兼并匈奴,奈何亂先古之制臣事於漢?卑辱先單于(言忝辱之。今言卑下也)爲諸國所笑?雖如是而安,何以復長百蠻?”左伊秩訾曰:“不然!強弱有時,今漢方盛,烏孫城郭諸國,皆爲臣妾(謂西城諸國爲城郭而居也)。自且鞮侯單于以來,匈奴日削,不能取復(且,音子餘切[3]。復,音扶目切[4]),雖屈強於此,未嘗一日安也。(屈,音其物切[5]。)今事漢則安存,不事則危亡,計何以過此?”諸大人相難久之,呼韓邪從其計,引衆南近塞。

甘露二年,呼韓邪單于款五原塞(款,叩也),願朝。三年正月(會正旦之朝賀也),漢遣車騎都尉韓昌迎,發過所七郡,郡二千騎爲陳道上。單于正月朝天子甘泉宮,漢寵以殊禮:位在諸侯王上,贊謁稱藩臣而不名,賜以璽綬、冠帶、衣裳、安車、駟馬、黄金、錦綉、繒絮,使有司道單于先行,就邸長安,宿長平。帝自甘泉,宿池陽宮。帝登長平阪,詔單于毋謁,其左右當戶之群臣,皆得列觀。蠻夷君長王侯數萬,咸迎於渭橋下,夾道而陳。帝登渭橋,咸稱萬歲。單于就邸。置酒建章宮,饗賜單于,觀以珍寶。詔有司議,咸曰:“聖王之制,施德行禮,先京師而後諸夏,先諸夏而後夷狄。《詩》云:‘率禮不越,遂視既發。相土烈烈,海外有截。’陛下聖德充塞天地,光被四表,匈奴單于鄉風慕義,舉國同心,奉琛朝貢,自古未之有也。單于非正朔所加,王者所客也,禮儀宜如諸侯王稱‘臣昧死再拜’[6],次諸侯王下。”詔曰:“蓋聞五帝三王,禮所不施,不及以政。今匈奴單于稱北藩臣,朝正月朔。朕之不逮德,不能弘覆,其以客禮待之,位在諸侯王上。”二月,單于罷歸,遣長樂衛尉高昌侯忠、車騎都尉昌、騎都尉虎,將萬六千騎送單于。單于居幕南,保光祿城。詔北邊賑穀食。郅支單于遠遁,匈奴遂定。

黄龍元年,匈奴呼韓邪單于來朝,禮賜如初,加衣百一十襲、錦帛九十疋、絮八千斤。二月,單于歸國,以有屯兵,故不復發騎爲送。元帝時,郅支單于既誅,呼韓邪單于且喜且懼,上書言曰:“常願謁見天子,誠以郅支在西方,恐其與烏孫俱來擊臣,以故未得至漢。今郅支伏誅,願入朝見。”竟寧元年春正月,匈奴呼韓邪單于來朝。詔曰:“匈奴郅支單于背叛禮義,既伏其辜。呼韓邪單于不忘恩德,鄉慕禮義(鄉,讀曰嚮),復修朝賀之禮[7],願保塞,傳之無窮。邊陲長無兵革之事,其改元爲竟寧。”

成帝河平三年,匈奴復株絫若鞮單于上書願朝。河平四年正月遂入朝[8],加賜錦綉、繒帛二萬疋、絮二萬餘斤,它如竟寧時。

元延元年,匈奴搜諧若鞮單于爲朝。二年發行(欲會二年歲首之朝禮,故豫發其國而行),未入塞病死。

哀帝建平四年,匈奴烏珠留若鞮單于復遣使上書願朝。五年,時哀帝被疾,或言:“匈奴從上游來厭人(游,猶流也。河水從西北來,故曰上游也。又曰:上游亦總謂地形耳,不必係于水也。厭,音一涉切),自黄龍、竟寧時單于朝中國,輒有大故(大故,謂國之大喪)。”帝繇是難之,以問公卿,亦以爲虛費府帑(帑,它魯切,又音奴),可且勿許。

單于使辭去未發，黄門郎楊雄上書諫，天子寤焉。召還匈奴使者，更報單于書而許之，賜雜帛五十疋、黄金十斤。單于未發，會病，復遣使願朝明年。故事：單于朝，從名王以下及從者二百餘人。單于又上書言："蒙天子神靈，人民盛壯，願從五百人入朝，以明天子盛德。"帝皆許之。

元壽二年，單于來朝，帝以太歲厭勝所在（厭，音一涉切），舍之上林苑蒲萄宫（舍，止宿），告之以加敬於單于（云以敬於單于，故令止上林）。單于知之，加賜衣三百七十襲、錦繡繒帛三萬疋、絮三萬斤，它如河平時。既罷，遣中郎將韓况送單于出塞。

元壽二年正月，烏孫大昆彌伊秩靡與單于竝入朝。

後漢光武建武二十年，韓人廉斯人蘇馬諟等詣樂浪貢獻，光武封蘇馬諟爲漢廉斯邑君，使屬樂浪郡，四時朝謁。

二十五年，烏桓大人率衆内屬，詣闕朝貢。是年，大人來朝（大人謂渠帥也）。

二十七年，封哀牢夷賢栗等爲夷長。自是歲歲朝貢。

三十年，鮮卑大人於仇賁、滿頭等率衆人詣闕朝賀。

安帝永初中，鮮卑大人燕荔陽詣闕朝賀，鄧太后賜燕荔陽王印綬、赤車參駕。

順帝永和元年春正月，扶餘王來朝京師，帝作黄門鼓吹角抵戲以遣之。

獻帝建安二十一年，匈奴南單于呼廚泉將其名王來朝，待以客禮，遂留内侍。使右賢王去卑撫其國，而匈奴折節過於漢舊。是時，曹公破三郡烏丸，還至易水，代郡烏丸行單于普富盧，上郡烏丸行單于那樓將其名王來賀。

魏齊王正始六年，濊不耐侯舉邑降，八年詣闕朝貢。詔更拜不耐濊王，居處雜在民間，四時詣郡朝謁一，郡有軍征、賦調、供給、役使，遇之如民。

晉武帝咸寧中，馬韓王來朝。

太康二年，辰韓王復來朝貢。七年又來。

後魏太武太平眞君三年五月，行幸陰山北。六月，仇池楊難當朝於行宫。先是，起殿於陰山北，殿成而難當至，因曰廣德焉。

正平元年，伊吾王唐和詣闕。太武優寵之，待以上客。和兄契子玄達，性果毅，有父風，與叔父和歸闕，俱爲上客，拜安西將軍晉昌公。

二年，焉耆前部王伊洛朝京師，賜以妻妾、奴婢、田宅、牛羊，拜上將軍，王如故。

隋煬帝大業三年六月，啓民可汗來朝，帝遣鴻臚卿史祥迎接之。

五年六月，高昌王麴伯雅來朝。

七年十二月[9]，西面突厥處羅多利可汗來朝，上大悦，接以殊禮。

十年，突厥啓民可汗率其子咄言立來朝於東都[10]。

唐太宗貞觀二年，東謝蠻主元深入朝，冠烏熊皮冠，若今之旄頭，以金銀絡額，身被毛帔、韋皮，行滕而着履。中書侍郎顔師古奏言："昔周武王之時，天下太平，遠國歸

款,周史乃集其事爲《王會篇》。今萬國來朝,至如此輩章服,實可圖寫。今請撰爲《王會圖》[11]。"從之。

四年九月,伊吾城主來朝。

十二月,高昌王麴文泰來朝,禮之甚厚。

十年十二月,吐谷渾河源王來朝。

十三年十二月,吐谷渾主河源郡王慕容諾曷鉢來朝,以宗女爲弘化郡主以妻之。

二十二年二月,以結骨部置堅昆都督府,隸燕然都護,以其俟利發失鉢屈阿棧爲左屯衛大將軍、堅昆都督。初,結骨未嘗通中國,聞鐵勒等咸來內附,即遣使頓顙稱臣,并獻方物。至是,其君長遂自入朝見。太宗於天成殿宴之,謂群臣曰:"往日渭橋斬獲三突厥,自謂多功,今致此人於席,翻更不以爲怪,可謂日用而不知邪?"結骨酣醉,歡甚,因謂曰:"臣既一心歸國,願授國家官職,執笏而還。"故授以此任,并賚錦帛。

二十三年正月,制蕃王分爲三蕃,以次朝集。

高宗以貞觀二十三年五月即位,七月,于闐王伏闍信來朝。

顯慶元年八月,龜茲王白訶黎布失畢來朝。

咸亨四年,波斯卑路斯自來入朝。

五年十二月,于闐王伏闍雄率其子弟及首領七十餘人來朝,并獻方物。

辛卯,波斯王卑路斯來朝。

則天垂拱三年正月,于闐王伏闍雄來朝。

天授三年,女國王俄琰兒爾來朝。

玄宗開元二年二月癸巳,奚王李大酺等來朝[12]。上謂之曰:"卿等爲朕外藩,款誠夙著,爰初州屬,職貢相仍。往緣寄任非才,拙於綏撫,因使卿等猜貳,頗成阻絕。而能不忘本,翻然改圖,覽所獻書,具知至懇。大酺將尙縣主,失活又遣近親,竝自邊隅,同臻洛邑,朕今與卿等相見,喜慰良深。"

五年,奚王李大酺入朝,封饒樂郡王。

七年十一月,契丹松漠郡王莎固與永樂公主來朝。

十一年,松漠郡王鬱干入朝,仍請婚。

十三年,契丹王邵固來朝,從封東獄,詔授左羽林大將軍,改封廣化郡王。

代宗大曆六年十一月,文單國王來朝,并獻馴象一十有一。宰臣等上言曰:"臣聞《春秋》二百四十年不紀祥瑞,而載異國之朝。其在《周書》,亦美西旅之獻。蓋重其德化及遠,天下大同也。伏惟寶應、元聖、文武皇帝陛下,以至敬事天地,以至孝奉宗祀,武功以定大難,文德以懷遠人。故舊史未載之邦,前王不賓之長,聲教所隔,言語莫通,悠颺南溟,幾千萬里,瞻望中國,知有聖人,踰海而來,歷年方至,綿邈重阻,奔波載馳。黄金飾冠,白瑲充耳,服柔群象,牽致闕前,低迴馴擾,稽顙屈膝。隨萬國而來庭,與百

獸而率舞，如知禮樂之節，益盛羽儀之容。有以彰仁化玄通，醇源溥暢，至和大順，以兆昌期。事軼於軒皇，跡超於漢代矣。臣等謬塵樞近，獲睹洪休，伏請宣付史官，光昭簡冊。"手詔答曰："文單遠國，自古未賓，能瞻八律之風，來申重譯之貢。君臣入覲，嬪御偕朝。越海踰山，輸琛獻象。顧慚薄德，有邁前王。此皆宗社效靈，上玄幽贊。卿等寅亮台鼎，燮和神人，翼致感通，無遠不屆，永言輔弼，慶賀良深。所請付史官者，依。"

請　求

王者內阜黔首，外撫四夷，雖蒐狩訓兵，體不殺於神武；而梯航獻款，嘉來遠而施惠。必接以恩信，乃得其要領。其或告饑饉之災，追和親之好，故可示羈縻之義，伸賜與之恩。至於借書籍，請音樂，或假壤土，或希援兵，蓋典制之靡存，在撫御而斯得。俾夫桀驁以息，奢僭不萌；有懷感之心，無過望之意。則可以稽魏絳和戎之利，賈誼五餌之術，徹三邊之烽警，廣函夏之亭毒矣。

漢武帝時，單于遣使遺漢書云："南有大漢，北有強胡。胡者，天之驕子也，不爲小禮以自煩，今欲與漢闓（與開同）大關，歲給遺我米酒萬石、稷米五千斛、雜繒萬疋，則邊不相盜矣。"

元帝初即位，呼韓邪單于復上書，言民衆困乏。詔雲中、五原郡轉穀二萬斛以給焉。郅支單于自以道遠，恐漢擁呼韓邪，遣使上書來求侍子。

後漢光武建武二十六年，北匈奴復遣使詣闕，貢馬及裘，更求和親，并請音樂。

晉元帝大興三年，建平夷王向弘、向璢等詣臺求拜除。尙書郎張亮議："夷貊不可假以軍號。"元帝詔特以弘爲折衝將軍，璢平鄉侯，並賜以朝服。

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吐谷渾慕延遣使上表求牽車，獻烏丸帽、女國金酒器、胡王金釧等物。太祖賜以牽車。

南齊武帝永明六年，宕昌王使求軍儀及雜伎書。詔報曰："知須軍儀等九種，並非所愛，但軍器種甚多，致之未易。內伎不堪涉遠。秘閣書例不外出，《五經集注》、《論語》，今特勅賜王各一部。"

扶南王，姓僑（一作橋，音驕）陳如，名闍邪跋摩，啓曰："臣有奴名鳩酬羅，委臣兔走[13]，別在餘處，構結凶逆，遂破林邑，仍自立爲王，永不恭從，違恩負義。叛主之奴[14]，天不容載。伏尋林邑者，昔爲檀和所破，久已歸化。天威所被，四海弭伏，而今鳩酬羅守執奴凶[15]，自專很強[16]。且林邑、扶南鄰界接相，親又是臣奴，猶尙逆去，朝廷遙遠，豈復遵奉。此國屬陛下，故謹具上啓。伏聞林邑頃年表獻簡絕[17]，便欲永隔朝廷[18]。豈有師子坐而安大鼠？伏願遣將軍將伐凶逆[19]，臣亦自效微誠，助朝廷翦撲，使邊海諸國，一時歸伏。陛下若欲別立餘人爲彼王者，伏聽勅旨。脫未欲灼然興兵伐林

邑者,伏願特賜勅在所,隨宜以少軍助臣,乘天之威,殄滅小賊,伐惡從善。平蕩之日,上表獻金五婆羅。今輕此使,送臣丹誠,表所陳啓,不盡下情。謹附那伽仙并其伴口具啓聞,伏願愍所啓。"

河南王拾寅子易度侯[20],好星文,嘗求星書,朝議不給。

芮芮主求醫工等物,武帝詔報曰:"知須醫及織成錦工、指南車、漏刻。竝非所愛,南方治疾與北土不同,織成錦工竝女人,不堪涉遠。指南車、漏刻,此雖有其器,工匠久不復存,不副爲恨。"

梁武帝大同七年,百濟王遣使請《涅槃》等經義、《毛詩》博士并工匠、畫師等,勅竝給之。

後魏太武太平貞君十一年,車師王車夷洛遣使琢進薛直上書:"臣亡父僻處塞外,仰慕天子威德,遣使奉獻,不空於歲。天子降念,賜遺甚厚[21]。及臣繼立,不闕常貢,天子垂矜,亦不異前世。敢緣至恩,輒陳私艱[22]。臣國自無諱所攻擊,經今八年,人庶饑荒,無以存活。賊今攻臣甚急,臣不能自全,遂捨國東奔,三分免一,即日巳到焉耆東界。思歸天闕,幸垂賑救。"於是下詔撫慰之,開焉耆倉賑給之[23]。

孝文延興二年八月丙辰,百濟國遣使奉表,請師伐高麗。

太和十七年九月乙亥,鄧至王象舒彭遣子舊詣闕,表求以位授舊。詔許之。

宣武永平元年十月,高昌國王麴嘉遣其兄子私署左衛將軍孝亮,奉表來朝,因求徙乞師迎接。

隋文帝開皇中,突厥沙鉢略既爲藩附,因請獵於常、代之間。許之,仍遣人賜其酒食。沙鉢略率部落再拜受賜。

唐高祖武德二年九月,突厥遣使者莅殺曷娑那可汗於中書門下省[24]。初,曷娑那與始畢(王欽若等曰:突厥始畢可汗也)有隙。至是,聞在長安,遣使來請。高祖以爲疑,群臣咸進曰:"今若不與,則是存一人而讎一國,後必爲患。"遂不得已,乃從之。

八年,高麗遣人來學道佛法。詔許之。

太宗貞觀十七年,林邑王遣使云爲扶南所攻,乞師救援。太宗曰:"山有猛獸,藜藿爲之不採。爾爲我鄰國,扶南安敢侵逼?此是爾懼自來,將無事矣。"後有使至,悉如太宗言。

高宗麟德二年正月丁卯,吐蕃遣使來朝,請與吐谷渾復修和好,并請赤水地以爲牧野。帝不許之。

則天垂拱二年二月,新羅王金政明遣使請《禮記》一部并新文章。令所司寫《吉凶要禮》,並於《文館詞林》採其詞涉規誡者,勒成五十卷賜之。

玄宗開元四年,奚使乞於寺觀禮拜,及向兩市貨易。許之。

六年十一月丁未,阿史特勒僕羅上書訴曰[25]:"僕羅兄吐火羅葉護部下管諸國王

都督[26]、刺史總二百一十二人，謝颶國王統領兵馬二十萬衆，罽賓國王統領兵馬二十萬衆，骨吐國王、石汗那國王、解蘇國王、石匿國王、悒達國王、護密國王、護時健國王、范延國王、久越德建國王、勃特山王，各領五萬衆。僕羅祖父己來，竝是上件諸國之王，蕃望尊重。僕羅兄般都泥利承嫡繼襲，先蒙恩勅，差使持節就本國冊立爲王。然火羅葉護積代已來，於大唐忠赤，朝貢不絕。本國緣接近大食、吐蕃，東界又是四鎮[27]。僕羅兄每徵發部落下兵馬討論擊諸賊，與漢軍相知，聲援應接，在於邊境，所以免有侵漁。僕羅兄前後屢蒙聖澤，媿荷國恩，遂發遣僕羅入朝侍衛王階，至願獻忠殉命，以爲臣妾。僕羅至此，爲不解漢法，鴻臚寺不委蕃望大小，有不比類流例，高下相懸，即奏擬授官。竊見石國、龜兹，并餘小國王子、首領等入朝，元無功效，竝緣蕃望授三品將軍。况僕羅身特勤，本蕃位望與親王一種比類，大小與諸國王子懸殊，卻授僕羅四品中郎。但在蕃王子弟、娑羅門瞿曇金剛、龜兹王子白孝順等，皆數改轉，位至諸衛將軍。唯僕羅最是大蕃，去神龍元年蒙恩勅授左領軍衛、翊府中郎將，至今經一十四年，久被淪屈，不蒙准例授職，不勝苦屈之甚。"勅鴻臚卿准例定品秩，勿令稱屈。

七年二月，安國王篤薩波提遣使上表論事曰："臣篤薩波提言：臣是從天主領普天下賢聖皇帝下百萬重草類，奴在遠叉手胡跪禮拜天恩威相，如拜諸天。自有安國已來，臣種族相繼，作王不絕，并軍兵等，竝赤心奉國。從此年來，被大食賊每年侵擾，國土不寧。伏乞天恩滋澤，救臣苦難，仍請勅下突厥施，令救臣等。臣即統本國兵馬，計會翻破大食。伏乞天恩，依臣所請。今奉獻波斯驢二、佛菻繡氍毹一、鬱金香三十斤、生石蜜一百斤。臣今借紫訖，伏乞天恩賜一員三品官。又臣妻可敦，奉進柘壁大氍毹二[28]、繡氍毹一，上皇后。如蒙天恩滋澤，請賜臣鞍轡、器仗、袍帶，及賜臣妻可敦衣裳粧粉。"

其月戊辰，俱密國王那羅延上表曰："臣曾祖父叔兄弟等，舊來赤心向大國，今大食來侵，吐火羅及安國、石國、拔汗那國竝屬大食，臣國內庫藏珍寶及部落百姓物，竝被大食徵稅將去。伏望天恩處分大食，令免臣國徵稅，臣等即得久長守捉大國西門[29]。伏乞炤臨，臣之願也。"

其月庚午，康國王烏勒伽遣使上表曰："臣烏勒伽言：臣是從天主普天皇帝下百萬里馬蹄下草土類。奴臣種族及諸胡國，舊來赤心向大國，不曾反叛，亦不侵損大國，爲大國行裨益事[30]。從三十五年來，每共大食賊鬭戰，每年大發兵馬，不蒙天恩送兵救助，經今六年，被大食元率將異密屈底波領衆軍兵來此，共臣等鬭戰。臣等大破賊徒，臣等兵士亦大死損。爲大食兵馬極多，臣等力不敵也，臣入城自固，乃被大食圍城。以三百拋車，傍城處三穿大坑[31]，欲破臣等城國。伏乞天恩知，委送多少漢兵來此，救助臣苦難。其大食只合一百年強盛，今年合滿，如有漢兵來此，臣等必是破得大食。今謹獻好馬一、波斯駱駝一、驢二。如天恩慈澤，將賜臣物，請付臣下使人[32]，將來冀無侵奪。"

八年,南天竺國王右武衛大將軍尸利那羅、僧伽寶多跋摩爲國造寺,上表乞寺額。勅以"歸化"爲名。又上表乞袍帶曰:"蕃人無識,惟將衣帶爲重,既不賜及,豈知優寵?"勅中書門下:南天竺王遠遣朝貢,其使卻還,竝須周旋,發遣滿望。乃以錦袍、金帶、魚袋七事賜其使遣之。

十年三月庚申[33],波斯國王勃善活遣使獻表,乞授一員漢官。許之。

十五年,吐火羅葉護遣使上言曰:"奴身罪逆不孝,慈父身被大食統押,應徹天聰,頒奉天可汗進旨云:大食欺侵,我即與你氣力。奴身今被大食重税,欺苦實深,若不得天可汗救活,奴身自活不得,國土必遭破散,求防守天可汗西門不得。伏望天可汗慈憫[34],與奴身多少氣力,使得活路。又承天可汗處分突厥施可汗云:西頭事委你,即須發兵除卻大食。其事若實,望天可汗卻垂處分。奴身緣大食税急,不求得好物奉進[35],望天可汗炤之。所欲驅遣奴身,及須已西方物,竝請處分。奴身一一頭戴,不敢怠慢。"

十八年七月癸未,命有司寫《毛詩》、《禮記》、《左傳》、《文選》各一部,賜金城公主,從其請也。

十九年,康國王烏勒上表,請封其子咄曷爲曹國王,默啜爲米國王。許之。

十九年十一月,突厥遣其大臣葛阿默察之來朝,獻馬五十匹,謝恩也。初,突厥苾伽可汗之弟闕特勤死,苾伽表請巧匠寫其眞[36],詔遣畫工六人往焉。既畫,工妙絕倫,突厥國內未之見者。苾伽每觀畫處,嘘欷如弟再生,悲涕不自勝,遂遣察之謝恩,且送畫人也。

二十三年閏十一月,日本國遣其臣名代來朝,獻表懇求《老子》經本及天尊像以歸,于國發揚聖教。許之。

二十六年六月甲子[37],渤海遣使來求寫《唐禮》及《三國志》、《晉書》、三十六國春秋。許之。

二十九年,拔汗那王阿悉爛達干上表,請改國名。勅改爲寧遠國。

天寶元年五月,石國王遣使上表,乞授長男那居車鼻施官。詔拜大將軍,賜一年俸料。

八載,吐火羅葉護失里常伽羅遣使來朝,獻表曰:"臣鄰境有一胡,號曰朅帥,居在深山,恃其險阻,違背聖化,親輔吐蕃。知勃律地狹人稠,無多田種,鎮軍在彼,糧食不充,於箇失密市易鹽米,然得支濟。商旅來往,皆著朅帥國過。其王遂受吐蕃貨求,於國內置吐蕃城堡,捉勃律要路。自高仙芝開勃律之後,更益兵三千人,勃律因之。朅帥王與吐蕃乘此虛危,將兵擬入。臣每憂思一破兇徒,若開得大勃律已東,直至于闐[38]、焉耆,甘[39]、涼、瓜、肅已來,吐蕃更不敢停住。望安西兵馬來載五月到小勃律,六月到大勃律。伏乞天恩允臣所奏。若不成,請斬臣爲七段。緣箇失密王向漢忠赤,兵馬復多,土廣人稠,糧食豐足,特望天恩賜箇失密王勅書宣慰,賜衣物并寶鈿腰帶,使感荷

聖恩,更加忠赤。"帝覽表許之。

十二載四月甲戌,骨咄國人史難之、康丁眞表乞度爲僧。許之。

德宗貞元二十年,日本國留住學生橘免勢勢學同僧空海至[40]。元和元年正月,日本國使判官高階眞人奏[41],前件學士等藝業稍成,願歸本國,使請與臣同共歸國。從之。

憲宗元和二年正月庚子,迴鶻使者請於河南府、太原府置摩尼寺三所。許之。

穆宗長慶四年九月甲子,靈武節度使李進誠奏:"吐蕃遣使求五臺山圖。"山在代州,多浮圖之跡,西戎尙此教,故來求之。

敬宗寶曆元年五月庚辰,新羅國王金彥昇奏:"先在太學生崔利貞、金叔貞、朴季業四人,請放還蕃。其新赴朝貢金允夫、金立之、朴亮之等一十二人,請留在宿衛,仍請配國子監習業,鴻臚寺給資糧。"從之。

二年十二月,新羅質子金允夫請准舊例,中使入蕃,便充副使,同到本國譯。詔書不許,但令隨告使充副使[42]。

文宗太和七年春正月己亥,銀青光祿大夫檢校秘書監忽汗都督國王大彝震奏:遣學士解楚卿、趙孝明、劉寶俊三人附謝恩使同中書右平章事高賞英赴上都學問,先遣學生李居正、朱承朝、高壽海等三人,事業稍成,請准例遞乘歸本國。許之。

武宗會昌元年八月,迴鶻迫於饑,求糧食。閏九月丁酉,詔許賑救迴鶻米二萬石。時帝開延英,復召宰臣問之。陳夷行候次謂李德裕曰:"此正資盜糧耳[43]。"德裕曰:"今徵兵未集,天德至危,若不救此饑人,且令三數月安靜,忽陷卻天德,公能獨當其咎否?"夷行遂默然而止。及德裕延英從容論奏,帝心乃定。

梁太祖建號,契丹阿保機遣使送名馬、女口、貂皮等求封冊。梁祖與之書曰:"朕今天下皆平,惟有太原未服,卿能長驅精甲,徑至新莊,爲我翦彼仇讎,與爾便行封冊。"

後唐莊宗同光二年十一月己丑,幽州李存賢奏:契丹林牙求茶、藥。

明宗天成二年十月,幽州奏:契丹王差人持書求碑石,欲爲其父表其葬所。

三年四月,幽州奏:得契丹書,求覓藥器,云要蕃中所有,即亦遵副。帝曰:"招懷之道,且宜依隨。"

四年十月,吐渾首領薛糞堆進狀,乞授嵐州刺史。上欲許之,安重誨諫乃止。

長興三年二月,雲州上言:契丹遣使來求果子。帝曰:"虜中雖闕此物,亦非彼實然。蓋當面偵謀,宜阻其求。"但報云:"遣使入朝,當有處分。"

三月甲午,禮賓使梁進德自契丹使迴,稱契丹王請放前剌舍利還本國。

七月,幽州奏:契丹國差梅老乾、捺鋪都到州求果子。

晉王廷裔移鎭定州。先是,契丹欲以王處直之子威爲節度使。處直,則廷裔之叔祖也,處直爲養子。都所篡時,威北走虜廷,虜納之。至是,虜遣使諭高祖云:"欲使王

威襲先人土地,如我蕃中之制。"高祖答以"中國將校,自刺史、團練、防禦使序遷,方授旄節,請遣威至此任用,漸令升進,乃合中土舊規。"王威深怒其見拒,使人復報曰:"爾自諸侯爲天子,有何階級耶?"高祖畏其滋蔓,則厚賂,力拒其命,虜忿稍息。遂連升延裔鎮中山,且欲塞其意也[44]。

互　市

夫王者之牧四夷也,有懷柔之道焉,有羈縻之義焉。蓋所以底寧邊鄙,休息中夏者也,則互市之設,其懷柔、羈縻之旨與?爰自漢初,始建斯議。繇是擇走集之地,行關市之法,通彼貨賄,敦其信義,歷代遵守,斯亦和戎之一術也。

漢高祖立趙佗爲南粤王,使和輯百越(輯與集同)。至高后時,有司請禁關市鐵器。(佗上書文帝言:"高后令曰:毋予蠻夷外越金鐵田器,馬牛羊即予之牡,毋予之牝。")

文帝時,匈奴和親,與通關市。

景帝時,復與匈奴和親,通關市。

武帝時,明和親約束,厚遇關市,饒給之。匈奴自單于以下皆親漢[45],往來長城下。匈奴貪,尙樂關市,耆漢財物[46](耆[47],讀曰嗜[48]),漢亦通關市不絕以中之[49](以關市中其意。中,竹仲切)。

宣帝時,北匈奴見南單于來附,懼謀其國,故數乞和親,又遠驅牛馬,與漢合市。

後漢光武建武中,置烏桓校尉於上谷甯城(縣名,亦作寧城),歲時互市焉。

明帝永平中,北單于欲合市,遣使求和親。帝冀其交通不復爲寇,乃許之。

章帝元和元年,武威太守孟雲上言:北單于復願與吏人合市。詔書聽。雲遣驛使迎呼慰納之。北單于乃遣大沮渠伊莫訾王等[50],驅牛馬萬餘頭來與漢賓客交易,諸王大人或前至,所在郡縣爲設官邸,賞賜待遇之。

安帝永初中,鮮卑大人燕荔陽詣闕朝賀[51],鄧太后令止烏丸校尉所居甯城下通胡市。

獻帝建安中,鮮卑素利彌加厥機因烏丸校尉閻柔上貢獻通市。是時,梁習爲并州刺史,鮮卑大人育延常爲州所畏,而一旦將其部落五千餘騎詣習求互市,習念不聽則恐其怨,若聽到州下又恐爲所略,於是乃許之,往與會空城中交市。遂敕郡縣自將治中以下軍往就之。

魏文帝黃初三年,鮮卑軻比能帥部落大人小子、代郡烏丸修武盧等三千餘騎[52],驅牛馬七萬餘口交市。

北燕馮跋時,庫莫奚虞出庫眞率三千餘落請交市,獻馬千疋。許之,處之於營丘。

梁高祖天監中,河南王休運籌遣使貢獻。其地與益州鄰,常通商賈。

後魏宣武時,西域、東域貢其珍物,充於王府。又於南垂立互市,以致南貨,羽毛齒革之屬,無遠不至。

隋煬帝時,西域諸蕃多至張掖,與中國交市。帝令吏部侍郎裴矩掌其事。

唐高祖武德八年,吐谷渾款承風戍,各請互市。竝許之。

玄宗開元二年九月,太常少卿姜晦上封,請以空名告身於六胡州市馬,率三十匹馬酬一游擊將軍。時廄馬尙少,深以爲然。遂命齎告身三百道往市焉。

四年,奚使乞於西市貨易。許之。

十五年,吐蕃與突厥小殺書,將計議同時入寇。小殺并獻其書,帝嘉其誠,引梅錄啜宴於紫宸殿,厚加賞賚,仍許於朔方軍西受降城爲互市之所。

肅宗乾元中,迴鶻仍歲來市,以馬一匹易絹四十疋,動至數萬馬。

代宗大曆八年,迴鶻遣赤心領馬一萬疋來求市。帝以馬價出於租賦,不欲重困於民,命有司量入計,許市六千疋。

德宗貞元三年十二月,初禁商賈以口馬器械於黨項貨易。

六年六月,迴紇使移職伽達干歸蕃,賜馬價絹三十萬疋。

八年七月,給迴紇市馬絹七萬疋。

憲宗元和十年八月,以絹十萬疋償迴紇之馬直。

十一月,吐蕃使款隴州塞,請互市。許之。

十二月,以絹九萬七千疋償迴紇馬直。

十一年二月,以內庫繒絹六萬疋償迴紇馬直。

四月,以絹二萬五千疋償迴紇馬直。

穆宗長慶二年二月,以絹五萬疋賜迴紇,充馬價。

四月,又賜迴紇馬價絹七萬疋。

十二月,以絹八萬疋償迴紇馬直。

文宗太和元年三月,內出絹二十六萬疋賜迴紇,充馬價。

六年,命中使以絹二十萬疋付鴻臚寺,宣賜迴紇,充馬價。

五年六月,貶右龍武大將軍李甚爲宣州別駕。甚子貸迴紇錢一萬一千四百貫不償,爲迴紇所訴,故貶甚,因下詔曰:"如聞頃來京城內衣冠子弟及諸軍使并商人百姓等,多有舉諸蕃客本錢,歲月稍深,徵索不得,致蕃客停滯市易,不獲及時。方務撫安,須除舊弊,免令受屈,要與改更。自今以後,應諸色人,宜除准敕互市外,竝不得輒與蕃客錢物交關,委御史臺及京兆府切加捉搦,仍即作條件聞奏[53]。其今日已前所欠負,委府縣速與徵理處分。"

開成元年六月,淄青節度使奏:新羅、渤海將到熟銅,請不禁斷。是月,京兆府奏准建中元年十月六日敕:諸錦罽、綾羅、縠繡、織成細紬、絲布、氂牛尾、眞珠、銀、銅、鐵、

奴婢等,竝不得與諸蕃互市。又准令式,中國人不合私與外化人交通買賣[54]、婚娶來往。又舉取蕃客錢,以產業、奴婢爲質者,重請禁之。

後唐莊宗同光三年八月,青州市到黑水蕃馬三十疋。

明宗天成二年八月,新州奏:得契丹書,乞置互市。翼日付中書,宣示百官。

四年四月,勑沿邊置場買馬,不許蕃部直至闕下。帝自臨馭,欲來遠人,黨項之衆,競赴都下,常賜酒食於禁庭,醉則連袂歌土風以出。凡將到馬,無駑良,並云上進國家。雖約其價以給之,并計其館穀錫賚,每歲不下五六十萬貫。侍臣以爲耗蠹中華無出於此,因止之。(是年,散騎常侍蕭希甫條奏:諸蕃貢馬稍多,酬賞價倍,戎夷無厭,競思興販,請卻於邊上置互市,只許首領入貢。)

長興二年五月,青州奏:黑水兀兒部至登州賣馬[55]。

三年七月,飛龍使奏:迴紇所賣馬瘦弱不堪估價。帝曰:"遠夷交市,不可輕阻,可以中等估之。"

愍帝應順元年正月,雲州張溫言:契丹在州境互市。

閏正月,雲州上言:契丹至州界市易。

二月,雲州上言:韃靼胡祿末族帳到州界市易。

末帝淸泰元年七月,登州言:高麗船一艘至岸,管押將盧肵而下七十人入州市易。是月,雲州言:契丹首領述律梅里求互市。從之。

十月,青州言:高麗遣人市易。

二年,北面總管言:契丹遣人欲爲互市,其吐渾部族歸舊地。從之。

是年,雲州言總管報於州西北野固口與契丹互市。從之。

十二月,雲州沙彥珣奏十年前與契丹互市則例。

三年,雲州言:契丹石祿牧部族近城市易。

晉少帝天福八年,西京奏:契丹遣前青白軍使王從益到京,出餘貨斛㪷。宣破省錢收糴。(是時,馮暉移鎮靈武,河西羊馬所產,易爲交市[56],暉期年得馬五千疋[57],而蕃部歸心,朝議患之。)

周太祖廣順元年二月命迴紇來者一聽私便交易,官不禁詰。先是,迴紇間歲入貢,每行李至關,禁民不得於蕃人處市易寶貨,犯者有刑。太祖以爲不可,至是聽之。繇是玉之價直,十損七八矣[58]。

十月,涇州言:招到蕃部野龍十九族,有馬赴京師貨賣[59]。

校勘記

[1]未,原作"夫",據宋本改。

[2]議,原作"誼",據宋本改。

[3]子餘切，原作“子子切”，據宋本改。

[4]扶月切，原作“扶日切”，據宋本改。

[5]其物切，原作“物其切”，據宋本乙。

[6]諸，原作“詩”，據宋本改。

[7]賀，原作“駕”，據宋本改。

[8]入，據宋本補。

[9]七年，宋本作“六年”，《隋書・煬帝紀上》記此事在大業七年。

[10]率，宋本作“卒”。查《北史・突厥傳》，啓民可汗朝于東都未載年月，其子朝于東都在大業十一年，而其時啓民已卒。此字應作“卒”，然“十年”應改“十一年”。咄言立，原本、宋本同，《北史・突厥傳》作“吐吉立”。

[11]王，宋本作“正”，《舊唐書・南蠻西南蠻傳》亦作“王”。

[12]奚王，宋本作“奚饒樂郡王”，然下文“五年”云李大酺封爲饒樂郡王，宋本誤，今從原本。

[13]免，原本、宋本同，《南齊書・東南夷傳》作“逸”。

[14]奴，原本、宋本同，《南齊書・東南夷傳》作“督”。

[15]奴凶，原作“匈奴”，據宋本、《南齊書・東南夷傳》改。

[16]很强，原作“良强”，據宋本改。

[17]簡，原作“間”，據宋本、《南齊書・東南夷傳》改。

[18]欲，原本、宋本同作“所”，據《南齊書・東南夷傳》改。

[19]遣將軍將，原本、宋本同，《南齊書・東南夷傳》作“遣軍將”。

[20]河南王，原作“河東王”，據宋本改。

[21]遺，原本、宋本均作“遣”，據《魏書・西域傳》改。

[22]艱，原本、宋本同作“懇”，據《魏書・西域傳》改。

[23]賑，宋本、《魏書・西域傳》均無，當删。

[24]莅，宋本作“涖”。然據《舊唐書・突厥下》文義，應作“請”。

[25]阿史特勒，原本、宋本同，然據史書，當作“阿史那特勤”。

[26]兄，原作“克”，據宋本改。“王”字疑衍。

[27]四，原作“西”，據宋本改。

[28]壁，原作“必”，據宋本改。

[29]捉，原作“把”，據宋本改。

[30]裨益事，原作“裨益土”，據宋本改。

[31]處，原脱，據宋本補。

[32]請，原作“謂”，據宋本改。

[33]庚申，原作“庚戌”，據宋本改。

[34]憫，宋本作“敏”。

[35]求，原作“救”，據宋本改。

[36]表，原作“來”，據宋本改。

[37]二十六年,原作“三十六年”,據宋本改。

[38]于,據宋本補。

[39]甘,原作“卧”,據宋本改。

[40]勢勢,原作“執”,據宋本改。

[41]日本,原作“司本”,據宋本增改。

[42]令,此據宋本補。

[43]正,原作“竝”,據宋本改。

[44]且,宋本作“宜”。

[45]漢,原本、宋本均脱,據《漢書·匈奴傳》補。

[46][47]耆,原作“嗜”,據宋本改。

[48]嗜,原作“耆”,據宋本改。

[49]漢,原本、宋本均無,據《漢書·匈奴傳》補。

[50]闕,原作“關”,據宋本改。

[51]部落,原作“落部”,據宋本乙。

[52]沮,原作“且”,據宋本改。

[53]脩,宋本作“修”。

[54]外化,原作“外國”,據宋本改。

[55]兀兒,原作“瓦兒”,據宋本改。

[56]市,原作“易”,據宋本改。

[57]暉,據宋本補。

[58]矣,宋本無。

[59]京師,原作“市私”,據宋本改。

冊府元龜卷第一千

外臣部（四十五）

强盛　讎怨　亡滅

强　盛

夫中邦任土，猶申畫於要荒，絕域殊風，固靡通於正朔。是故鬈首雕題之客、韋韝卉服之民，舞干之君，不加之以文教[1]；弦弧之后，不董之以武威，故能蕃育窮陬，延祚長世。乘時射利，侵侮外陲，安忍阻兵，吞噬同類，雖蛇豕薦食，以凶器爲令圖，然夷狄有君，固先儒之深耻也。

西羌無弋曾孫忍，當秦獻公初立，欲復繆公之迹，兵臨渭首，滅狄豲（豲音丸）戎。忍季父卬，畏秦之威，將其衆種附落，而南出賜支河曲。自後，忍及弟舞獨留湟中，竝多娶妻婦。忍生九子，爲九種；舞生十七子，爲十七種。羌之興盛，從此起矣。及忍子研立時，秦孝公雄強，威服羌戎。孝公使太子駟率戎狄九十二國朝周顯王。研至豪健，故羌中號其後研種。及秦始皇時，務并六國，以諸侯爲事，兵不西行，故種人得以蕃息。

漢，匈奴冒頓單于襲滅東胡王，虜其民衆、畜産。既歸，西擊走月氏，南并樓煩、白羊河南王（二王之居在河南），悉復收秦所使蒙恬所奪匈奴地者與漢關故河南塞至朝那[2]、膚施（朝那屬安定，膚施屬上郡），遂侵燕、代。是時，漢方與項羽相距，中國罷於兵革（罷，讀曰疲），以故冒頓得自強，控弦之士三十余萬（控，引也[3]。控弦，言能引弓者[4]）。自淳維以至頭曼，千有餘歲，時大時小，别散分離尙矣（尚，久遠），其世傳不可得而次。然至冒頓，而匈奴最強大，盡服從北夷，而南與諸夏爲敵國。後北服渾窳[5]、屈射、丁零，隔昆龍、新犂之國（五小國也。渾，音胡昆切。窳，音戈主切，犂音犁）。於是匈奴貴人大臣皆服，以冒頓爲賢。是時，漢初定，徙韓王信於代郡馬邑，匈奴大攻圍馬邑，韓信降匈奴[6]。匈奴得信，因引兵南踰句注，攻太原，至晉陽下。高帝自將兵往擊之。高帝至平城，冒頓縱精兵三十餘萬，圍高帝於白登七日。

匈奴烏維單于子詹，武帝元封六年立，年少，號兒單于，益西北左方兵直雲中，右方兵直酒泉、燉煌。

朝鮮王衛滿，初聚亡命千餘人，東走出塞，渡浿水，屬眞番朝鮮蠻夷。會孝惠、高后天下初定，遼東太守即約滿爲外臣，保塞外蠻夷，毋使盜邊；蠻夷君長，欲入見天子，勿得禁止。以聞，帝許之。以故滿得以兵威、財物侵降其旁小邑，眞番、臨屯皆來服屬，方數千里。

安息國，王治番兜(番音盤)，其屬大小數百城，地方數千里，最大國也。武帝始遣使至[7]，安息王令將二萬騎迎於東界。東界去王都數千里。行比至，過數十城，人民相屬(屬，聯也，音之欲切)。

烏孫國、大昆彌國，多馬，富人至四五千疋，最爲強國，故服匈奴(故，謂舊時也。服，屬於匈奴也)。後盛，大取羈屬，不肯往朝會(言纔羈縻屬之而已)。

大月氏國，治監氏城，控弦十餘萬，故強，輕匈奴。及爲匈奴所滅，遂分爲五部翖侯(翖即翕字)。後百餘歲，貴霜翖侯丘就郤攻滅四翖侯，自立爲王，國號貴霜王。侵安息，取高附地。又滅濮達、罽賓，悉有其國。丘就郤年八十餘死，子閻膏珍代爲王，復滅天竺，置將一人監領之。月氏自此之後最爲富盛，諸國稱之，皆曰貴霜王。漢本其故號，言大月氏云。

莎車國，王治莎車城。及宣、成，王康死，弟賢代立，詐稱大都護。移書諸國，諸國悉服屬焉，號賢爲單于。賢浸以驕橫，重求賦税，數攻龜兹諸國，諸國愁懼。

後漢武陵蠻夷，光武中興之際，最爲盛。

燒當羌滇吾附落，中元中轉盛，常雄諸羌，每欲侵邊者，滇吾轉教以方略，爲其渠帥。

于闐王，明帝永平中始盛，從精絕至疏勒十三國，皆服從，而鄯善王亦始強盛。自是南道自葱嶺以東，唯此二國爲大。

先零别種滇零與諸種，安帝永初元年，大爲寇掠。遣車騎將軍鄧騭、征西校尉任尚擊之，騭、尚軍大敗。於是滇零等自稱天子，於北地招集武都、參狼、上郡、西河諸種衆，遂大盛。東犯趙、魏，南入益州，殺漢中太守董炳，遂寇鈔三輔，斷隴道，湟中諸縣粟石萬錢，百姓死亡不可勝數。朝庭不能制。

鮮卑者，東胡之支也，自和帝永元中，大將軍竇憲遣右校尉耿夔擊破匈奴，單于逃走鮮卑，因此轉徙據其地。匈奴餘種，留者尚有十餘萬，部落皆自號鮮卑，鮮卑繇此漸盛。安帝末，鮮卑其至鞬遂盛，控弦數萬騎，數道入塞，趣五原、寧貊，攻匈奴南單于，殺左奥鞬日逐。至延光中，鮮卑既累殺郡守，膽意轉盛，控弦數萬騎。桓帝時，鮮卑檀石槐者，年十四五[8]，勇健有智略[9]，異部大人抄取其外家牛羊，檀石槐單騎追擊之，所向無前，悉還得所亡者，繇是部落畏服。乃施法禁，平曲直，無敢犯者，遂推爲大人。檀石槐乃立庭於彈汗山歠仇水上(歠，音昌悦切)，去高柳北三百餘里，兵馬甚盛，東西部大人皆歸焉。因南抄緣邊，北拒丁零，東敗扶餘，西擊烏孫，盡據匈奴故地，東西萬四千

餘里，網羅山川水澤鹽池。延熹中，鮮卑自分其地爲三部，從右北平以東至遼東，接扶餘、濊貊二十餘邑，爲東部；從右北平以西至上谷十餘邑，爲中部；從上谷以西至燉煌、烏孫二十餘邑，爲西部，各置大人主領之，皆屬檀石槐。靈帝光和初，鮮卑種衆日多，田畜射獵不足給食，檀石槐乃自循行，見烏集秦水[10]，從廣數百里[11]，水停不流（從，音子用切[12]），其中有魚，不能得之。聞倭人善網捕，於是東擊倭人國，得千餘家，徙置秦水上，令捕魚以助糧食。

南匈奴，和帝永元三年連尅獲納降[13]，黨衆最盛，領戶三萬四千，口二十三萬七千三百，勝兵五萬一百七十。

烏桓大人，本東胡也。靈帝初，上谷有難樓者，衆九千餘落；遼西丘力居者，衆五千餘落，皆自稱王。又遼東蘇僕延，衆千餘落，自稱峭王（峭，音七笑切）。

獻帝建安中，烏丸、鮮卑稍更強盛，亦因漢末之亂，中國多事，不遑外討，故得擅漠南之地，寇暴城邑，殺掠人民，北邊仍受其困。會袁紹兼河北，乃撫有三郡，烏丸寵其名王，而收其精騎。其後尙熙又逃于蹋頓，蹋頓又驍武，邊長老皆比之冒頓。恃其阻遠，敢受亡命，以雄百蠻。

右北平烏延，衆八百餘落，自稱汗魯王，並勇健而多計策。

韓濊，北與高句驪、沃沮，南與辰韓接，本皆朝鮮之地也。靈帝末，竝盛，郡縣不能制，百姓苦亂，多流亡入韓者。

扶餘，本屬玄菟。漢末公孫度雄張海東，威服外夷，扶餘王尉仇台更屬遼東。時句驪、鮮卑強，度以扶餘在二虜之間，妻以宗女。

魏，鮮卑軻比能，黃初中，衆強盛，控弦十餘萬騎，每鈔略得財物，均平分付，一決目前，終無所私，故得衆死力，餘部大人皆敬憚之。

晉，林邑國王范逸死，奴文簒位，於是乃攻大岐界、小岐界、式僕、徐狼、屈都、乾魯、扶單等諸國，幷之，有衆四五萬人。遣使通表，入貢于武帝，其書皆胡字。至穆帝永和三年，文率其衆攻陷日南，害太守夏侯覽，殺五六千人，餘奔九眞，以覽尸祭天，鏟平西卷縣城，遂據日南，告交州刺史朱蕃，求以日南北鄙橫山爲界。初，徼外諸國嘗齎寶物自海路求貿貨賄[14]，而交州刺史、日南太守多貪利侵侮，十折二三。至刺史姜壯時，使韓戢領日南太守，戢估較大半，又伐船調枹，聲云征伐，繇是諸國恚憤。且林邑少田，貪日南之地。戢死，繼以謝擢，侵刻如初。及覽至郡，又耽荒于酒，政教愈亂，故被破滅。旣而又還林邑。是歲，朱蕃使督護劉雄戍于日南，又復攻陷之。四年，文又襲九眞，害士庶十八九。明年，征西督護滕畯率交廣之兵伐文於盧容，爲文所敗。

焉耆國王會，滅白山，遂據其國。武帝太康中，遣子熙歸本國爲王。會有膽氣籌略，遂霸西胡。葱嶺以東，莫不率服。

索虜猗孫十翼犍，勇壯，衆復附之，號上洛公。北有沙漠，南據陰山，衆數十萬。

宋,荆蠻,民順附者一戶輸穀斛,其餘無雜調。而宋民賦役嚴苦,貧者不復堪命,多逃亡入蠻。蠻無輕役[15],強者又不供官稅,結黨連群,動有數百千人。州郡力弱,則起爲盜賊,種類稍多,戶口不可知也。所在多深險,居武陵者有雄溪、樠溪、辰溪、酉溪,謂之五溪。而宜都、天門、巴東、建平、江北諸郡蠻,所居皆深山重阻,人跡罕至焉,前世以來,屢爲民患。及至宋世,或降或叛,征討不絕。時巴東、建平、宜都、天門四郡蠻,爲寇諸郡,民戶流散,十不存一。明帝、順帝世尤甚。雖遣攻伐,終不能禁,荆州爲之虚弊。

南齊,東夷高麗王樂浪公高璉,高祖建元三年遣使貢獻,乘船泛海,嘗亦通使于魏,然強盛不受制。魏置諸國使邸,齊使第一,高麗次之。

梁,滑國,車師之別種也。元魏之居桑乾也,滑猶爲小國,屬芮芮,後稍強大,征其旁國波斯、盤盤、罽賓、焉耆、龜兹、疏勒、姑墨、于闐、句盤等國[16],開地千餘里。

後魏,芮芮國,蓋匈奴別種,自孝武南遷,因擅其故地。宋昇明中,遣王洪軌使焉,引之共伐魏。齊建元元年,洪軌始至其國,國王率三十萬騎出燕然山東南二千餘里,魏人閉關不敢戰。

後周,突厥之種他鉢,控弦數十萬,中國憚之,周、齊爭結姻好,傾府藏以事之。他鉢益驕,每謂其下曰:“我在,南兒常孝順,何患乎貧也?”

隋,突厥之後沙鉢略,妻宇文氏之女,曰千金公主。自傷宗祀絕滅,每有復隋之志,日夜言之於沙鉢略。繇是悉衆爲寇,控弦之士四十萬。高祖令柱國馮昱屯乙弗泊,蘭州總管叱李長義守臨洮,上柱國李崇屯幽州,達奚長儒據同樂,皆爲虜所敗。

莫何可汗,突厥之別種也。突厥處羅可汗既敗,莫何可汗始大。莫何勇毅絕倫,甚得衆心,爲鄰國所憚。伊吾、高昌、焉耆諸國悉附之。

始畢可汗,以煬帝大業十年[17],始畢率其種落入寇鴈門,次年又寇馬邑。隋末亂離,中國人歸之者無數,遂大強盛,勢凌中夏,迎蕭皇后置於定襄。薛舉、竇建德、王世充、劉武周、梁師都、李軌、高開道之徒,雖僭尊號,皆北面稱臣,受其可汗之號,使者往來相望於道也。

康國者,康居之後也,名爲強國,而西域諸國多歸之,米國、史國、曹何國、安國、小安國、那色波國、烏邦曷國,皆歸附之。

唐,西突厥王葉護可汗,勇而有謀,鄰國爭附之,控弦之士數十萬,據舊烏孫之地,遂覇西域[18]。自隋末與中國絕,高祖初復通。吐蕃號其王爲贊府。太宗貞觀八年十一月,遣使朝貢。贊府年始弱冠,驍武絕人,性慷慨,有霸西域之志。黨項、白蘭諸部,及吐谷渾[19]、西域諸國咸畏懼之。高宗調露中,吐蕃始盛。先是,劍南募兵於茂州之西南築安戎城,以斷吐蕃通蠻之路。俄有生羌爲吐蕃鄉導,攻陷其城,遂引兵守之,繇是西洱河諸蠻皆降吐蕃。時吐蕃盡牧羊同、黨項及諸羌之地,東與涼、松、茂、嶲等州相接,南鄰天竺西。又攻陷龜兹、疏勒等四鎮,北抵突厥,地方萬餘里。自漢魏已來,西戎之

盛未之有也。一云[20]：葉護可汗，西突厥也。葉護立，遂北并鐵勒，西拒波斯，南接罽賓，悉歸之，控弦數十萬，霸有西域，舊據烏孫之地，又移庭於石國北千泉。其西域諸國王悉受頡利調發，并遣吐屯一人監統之[21]，督其征賦。西戎之盛未之有也。

賓王，姓不夜氏，名器宗弄讚，驍勇有謀，鄰國羊同之屬，莫不賓伏之，遂雄西域。

大食國，以高宗龍朔中擊破波斯，又破拂菻，又南侵婆羅門[22]，吞并諸國，勝兵四十餘萬。

突厥車鼻可汗，其地去京師尚萬里，勝兵三萬人，自稱乙注鼻可汗。西有歌邏祿，北有結骨，皆附隸之。

乙毗沙鉢羅，西突厥也，自龜兹、鄯善、且末、吐火羅、焉耆、石國、史國、何穆國、康國，皆受其節度。累遣使朝貢，太宗降璽書慰勉之。

黑水靺鞨，最處北方，尤稱勁健，每恃其勇，常爲鄰境之患。

後唐，耶律阿保機者，契丹別部尊長也。先是，契丹王欽德政衰，阿保機最推雄勁，族帳漸盛，代欽德爲主。先是，契丹之先大賀氏有勝兵四萬，分爲八部，每部皆號大人，內推一人爲主，建旗鼓以尊之。每二年第其名以代之。及保機爲主，乃怙強恃勇不受諸侯之代，遂自稱國王。及幽州劉守光末年苛慘，軍士亡叛，皆入契丹。洎周德威攻圍幽州，燕之軍民多爲其寇所掠既盡，得燕中人士，教之文法，繇是漸盛。與太祖會盟於雲州，結爲兄弟。其後阿保機僭稱帝號，以妻述律氏爲皇后，用燕人韓延徽爲宰相，法令嚴明，諸侯畏服，與太祖抗衡，通朝貢於梁祖。

讎　怨

《傳》曰："九世猶可以復讎乎？百世可也。"故有不反兵，不共國之怨。斯乃勇夫節士之所爲矣[23]。若乃夷狄之人，天性忿鷙，負兵怙衆，結怨流隙，乃有投身於窮荒，依援於大國，或竊發於好會，或爭鋒於武力。雖近乎義，亦不足尚。故《周禮》調人之設，豈能諧和於異類者哉？

漢，烏孫王號昆莫，父難兜靡，本與大月氏俱在祁連、燉煌間，小國也（祁連山以東，燉煌以西）。大月氏攻殺難兜靡，奪其地，人民亡走，匈奴子昆莫新生，傅父布就翎侯抱亡置草中（翎侯，烏孫大臣號，其署非一，猶漢之將軍耳。而布就者，又翎侯之中別號，猶右將軍、左將軍耳，非其人之字。翎與翕同），爲求食，還見狼乳之（以乳飲之），又烏銜肉翔其旁。以爲神，遂持歸。匈奴單于愛養之，及壯，以其父民衆與昆莫，使將兵，數有功。時月氏已爲匈奴所破[24]。西擊塞王（塞，音先得切。西域國名，即佛經所謂釋種者。塞、釋聲相近，本一姓耳），塞王南走，遠徙月氏[25]，居其地。昆莫既健，自請單于報父怨，遂西攻破大月氏。大月氏復西走，徙大夏地。昆莫略其衆，因留居，兵稍強。會

單于死,不肯復朝事。匈奴遣兵擊之,不勝,益以爲神而遠之。(又云張騫建元中爲郎,匈奴降者言:匈奴破月氏王,以其頭爲飲器,月氏遁而怨匈奴,無與共擊之。漢方欲事滅胡,聞此言,欲通使。騫以郎應募。)

杅彌國,初,貳師將軍李廣利擊大宛,還過杅彌,杅彌遣太子賴丹爲質於龜兹,廣利責龜兹曰:“外國皆臣屬於漢,龜兹何以得受杅彌質?”即將賴丹入至京師。昭帝乃用桑弘羊前議,以杅彌太子賴丹爲校尉將軍,田輪臺與渠犁,地皆相連也。龜兹貴人姑翼謂其王曰[26]:“賴丹,本臣屬吾國,今佩漢印綬來迫吾國而田,必爲害。”王即殺賴丹而上書謝漢。漢未能征。

魏,鮮卑,漢末步度根既立,衆稍衰弱,中兄扶羅韓亦别擁衆萬人爲大人。後代郡烏丸能臣氐等叛,求屬扶羅韓,扶羅韓將萬餘騎迎之。到桑乾,氐等議,以爲扶羅韓部威禁寬緩,恐不見濟,更遣人呼軻比能。比能即將萬餘騎到,當共盟誓。比能便於會上殺扶羅韓,扶羅韓子泄歸泥及部衆悉屬比能。比能自以殺歸泥父,特善遇之。步度根繇是怨比能。魏後數與比能更相攻擊,步度根部衆稍寡弱,將其衆萬餘落保太原、鴈門郡。步度根乃使人招呼泄歸泥曰:“汝父爲比能所殺,不念報仇,反屬怨家,今雖厚待汝,是欲殺汝計也。不如還我,我與汝骨肉至親,豈與他等?”繇是歸泥將其部落逃歸步度根,比能追之弗及。青龍元年,比能誘步度根深結和親,於是步度根撫泄歸泥及部衆悉保比能,寇抄并州,殺掠吏民。明帝遣驍騎將軍秦朗征之,歸泥叛比能,將其部衆降,拜歸義王,賜幢麾、曲蓋、鼓吹,居并州如故。步度根爲比能所殺。

晉,焉耆國王龍安夫人,獪胡之女,妊身十二月,剖脅生子曰會,立之爲世子。會少而勇傑。安病篤,謂會曰:“我嘗爲龜兹王白山所辱,不忘於心,汝能雪之,乃吾子也。”及會立,襲滅白山,遂據其國。

扶南國,子孫相傳,至王槃況死,國人立其大將范師蔓。蔓病,姊子旃慕立,殺蔓子金生。十餘年,蔓少子長,襲殺旃,以刃鑱旃腹曰:“汝昔殺我兄,今爲父兄報汝。”旃大將范尋又殺長,國人立以爲王。是吴、晉時也。

宋,葉延父吐延爲昂城羌酋姜聰所刺。葉延小而勇果,年十歲,縛草爲人,號曰姜聰,每旦輒射之,中則喜,不中則號叫涕泣。其母曰:“讎賊諸將已屠膾之,汝年小,何煩自苦如此?”葉延嗚咽不自勝,答母曰:“誠知無益,然葉延罔極之心,不勝其痛耳。”性至孝,母病,五日不食。

唐,新羅、百濟,武德九年遣使訟高麗王建武關其道路,不得入朝,又相與有隙,屢相侵掠。詔員外散騎侍郎朱子奢往和解之。建武奉表謝罪,請與新羅對使會盟。

西突厥統葉護可汗[27],自負強盛,無恩於國,部衆咸怨,歌邏禄種多叛之。頡利可汗不欲中國與之和親,貞觀中數遣兵入寇,又遣人謂統葉護曰:“汝若迎唐家公主,要須經我國中而過。”統葉護患之。

阿史那社爾，突厥處羅可汗子也。武德九年，延陀、迴紇等諸部皆叛，攻破欲谷設，社爾擊之，復爲延陀所敗。貞觀二年，遂率其餘衆保于西偏，依可汗浮圖。後遇頡利滅，而西蕃葉護又死，奚利邲咄陸可汗兄弟爭國，社爾陽言降之，引兵西上，因襲破西蕃，半有其國，得衆十餘萬，自稱都布可汗。謂其諸部曰："首爲背叛破我國者，延陀之罪也。今我據有西方，大得兵馬，不平延陀而敢安樂，是忘先可汗，爲不孝也。若天令不捷，死亦無恨。"其酋長咸諫曰："今新得西方，須留鎮壓，若即棄去，遠擊延陀，只恐葉護子孫必來復國。"社爾不從，親率五萬餘騎討延陀於磧北，連兵百餘日。遇我行人劉善，因立同娥設爲咥利始可汗。社爾部兵又苦久役，多委之逃。延陀因縱擊，敗之，復保高昌國。其舊兵在者纔萬餘人，又與西蕃結隙。

高昌國，貞觀中太宗遣折衝都尉、直中書譯語揖怛然紇使西域，焉耆王突騎支因遣使朝貢，請開大磧路，以便行李。太宗許之。自隋季離亂，磧路遂閉，西域朝貢者皆繇高昌，因是高昌怒，遂與焉耆結怨，遣兵襲擊焉耆，大掠而去。

渤海國王武藝，本高麗之别種也。其父祚榮[28]，東保桂婁之地，自立爲振國王，以武藝爲桂婁郡王。開元十四年，黑水靺鞨遣使來朝，武藝謂其屬曰："黑水途經我境，始可歸唐，今不言而行，必與大唐通謀，腹背攻我也。"遂遣母弟大門藝發兵以擊黑水。門藝以充質子至京師，不欲構怨，乃曰："黑水歸唐而擊之，是背唐也。唐國人衆兵強，萬倍於我，一朝結怨，但恐自取滅亡。昔高麗全盛之時，兵三十餘萬，抗敵唐家，不事賓伏，唐兵一臨，掃蕩俱盡。今日渤海之衆，數倍小於高麗，乃欲違背唐家，事必不可。"武藝不從，固違之。門藝又上書諫，武藝怒，遣其從兄大一夏代門藝統兵，命左右殺門藝。門藝聞之，遂間道來奔。詔授左驍衛將軍。後武藝遣使朝貢上表，極言門藝罪狀，請殺之。玄宗遣使往安撫，報武藝曰："門藝來歸投義，不可殺。今流向嶺南，已遣去。"訖乃留其使馬文軌，别遣使報之。俄有泄其事者，武藝又上書曰："大國示人以信，豈有欺誑之理？今聞門藝不向嶺南，伏請殺之。"繇是責鴻臚少卿李道邃、源復以不能督察官屬，致有漏泄。出道邃曹州刺史，復爲澤州刺史；遣門藝暫往嶺南，以信之。二十年，武藝率海賊攻登州，殺刺史韋俊。詔門藝往幽州徵兵以討之，仍令新羅發十萬人應接。屬山阻寒雪，竟無功而還。武藝懷怨不已，密遣使至東都厚賂刺客，遮門藝於天津橋，格之不死。詔河南府捕獲其賊，盡殺之。

後唐，契丹東丹王贊華，明宗時歸朝。清泰，帝幸懷州，遣內班秦繼旻、皇城使李彦紳害之。東丹長子兀欲[29]，晉開運末從虜主耶律德光入汴，虜主遂殺繼旻、彦紳於東市，復東丹之讎也。命兀欲弟留桂爲滑州節度使，以處東丹之舊地。

亡滅

戎狄之性，忿鷙難制，薦食邊境，侵敗王略。示之德義而不伏，威以文告而不庭。我

伐用張,元戎具舉,鳥竄路絶,鼠首計窮,投戈請降,繫頸就戮,盪覆巢穴,區落以平,勦絶鯨鯢,京觀斯立,蓋天討有罪,自取滅亡。若乃俘執其君,遷徙其衆,俾全首領者,蓋亦有焉。

鄋瞞(鄋瞞,狄國名,防風之後,漆姓),魯文公十一年侵齊,遂伐我。公卜使叔孫得臣追之,吉。侯叔夏御莊叔(莊叔,得臣),綿房甥爲右,富父終甥駟乘(駟乘,四人共車),敗狄於鹹,獲長狄僑如(僑如,鄋瞞國之君,蓋長三丈。獲僑如不書,賤夷狄也[30])富父終甥椿其喉,以戈殺之(椿猶衝也),埋其首於子駒之門(子駒,魯郭門。骨節非常,恐後世怪之,故詳其處),以命宣伯(得臣待事而名其三子,因名宣伯曰僑如,以旌其功)。初,宋武公之世,鄋瞞伐宋(在春秋前),司徒皇父帥師禦之,耏班御皇父充石(皇父,戴公子。充石,皇父名)。公子穀甥爲右,司寇牛父駟乘,以敗狄于長丘(長丘,宋地),獲長狄緣斯(緣斯,僑如之先)。皇父之二子死焉(皇父與穀甥及牛父皆死,故耏班獨受賞)。宋公於是以門賞耏班,使食其征(門,關門。征,税也),謂之耏門。晉之滅潞也(在宣十五年),獲僑如之弟焚如。齊襄公之二年(魯桓之十六年),鄋瞞伐齊,齊王子成父獲其弟榮如(榮如,焚如之弟。焚如後死而先説者,欲其兄榮,伯季相次。榮如以魯桓十六年死,至宣十五年一百三歲,其兄猶在,《傳》言"既長且壽,有異於人。"王子成父,齊大夫),埋其首於周首之北門(周首,齊邑。齊北穀城,縣東北有周首亭)。衛人獲其季弟簡如(伐齊退走,至衛見獲)。鄋瞞繇是遂亡。(長狄之種絶。)

潞,赤狄也,魯宣公十五年六月,晉荀林父敗之於曲梁,滅潞,以潞子嬰兒歸。

仇猶,夷狄之國。趙智伯將伐,遺之廣車(智伯欲伐仇猶,遺之大鐘,載以廣車。廣車,橫陣之車),因隨之以兵,仇猶遂亡。

秦,戎王義渠,昭王四十三年,宣太后誘殺於甘泉宫,因起兵滅之,置其地爲隴西北地上郡焉。

漢,南越王興立,與其母太后求內屬。其丞相呂嘉反攻殺王太后,盡殺漢使者[31]。元鼎五年秋,以衛尉路博德爲伏波將軍,出桂陽,下湟水;主爵都尉楊僕爲樓船將軍,出豫章,下橫浦;故歸義、粵侯二人爲戈船下瀨將軍,出零陵。或下離水,或抵蒼梧。使馳義侯因巴蜀罪人發夜郎兵,下牂牁江,咸會番禺。六年,誅呂嘉,南越遂平。以其地爲儋耳、珠崖、南海、蒼梧、鬱林、合浦、交阯[32]、九眞、日南九郡。尉佗王凡五世九十三歲而亡[33]。

東粵王餘善立[34],時南粵反,餘善持兩端,陰使南粵反漢,破番禺。樓船將軍楊僕上書,請引兵擊東越,帝以士卒勞倦,不許。明年,餘善聞樓船請誅之,漢兵留境且往,乃發兵距。漢帝遣橫海將軍韓説出句章,浮海從東方往,樓船將軍僕出武林,中尉王溫舒出梅嶺,粵侯王爲戈船下瀨將軍,出如耶、白沙,元封元年冬,咸入東越,故越建成侯敖與繇王居股謀殺餘善,以其衆降。天子曰東越地陋多阻[35],閩粵悍,數反覆。詔軍吏

將其民徙處江淮之間,東越地遂虚。

朝鮮者,其王滿,燕人也,傳子至孫右渠。漢遣左將軍擊朝鮮,元封三年,其相尼溪相參乃使人殺其王右渠來降,而王險城未下,故右渠之大臣成已又反,復攻吏。左將軍使右渠子長、降相路人子最告諭其民,誅成已,遂定朝鮮爲眞番、臨屯、樂浪、玄菟四郡。

後漢,燒當羌,和帝永元十四年,脅諸羌數百人反叛,郡兵擊滅之,悉沒入弱口爲奴婢。

當煎羌,順帝永康元年寇武威,破羌將軍段紀明復破滅之,餘悉降散。

旄牛夷,安帝延光二年春叛,攻零關(零關道,屬越嶲),殺長吏。益州刺史張喬與西部都尉擊破之,於是分置蜀郡屬國都尉領四縣,如太守。

魏,烏桓王蹋頓,漢建安十一年,太祖自征蹋頓於柳城,潛軍詭道,未至百餘里,虜乃覺。蹋頓將衆逆戰,太祖擊破之,臨陣斬蹋頓,死者被野,速附九、樓班、烏延等走遼東。遼東悉斬傳首,其遺迸皆降,烏桓萬餘落,悉徙其族居中國。

晉,龜玆國,苻堅時,堅遣其將呂光率衆七萬伐之,其王白純距境不降,光進軍討平之。

梁,高昌國,爲河西王沮渠茂虔弟無諱襲破之,其王闞爽奔于芮芮,無諱據之稱王,一世而滅。國人又推麴民爲王,蓋車師之故地也。

後魏,氐楊難當,太武時自號仇池公,太武討平之,後滅其國,以爲東益州。

北齊,費也頭虜紇豆陵伊利,神武爲東魏天柱大將軍,天平元年正月,西伐於河西,滅之,遷其部於河東。

後周,氐王楊集始,魏封爲武興王。集始死,子紹先立[36],遂僭稱大號,魏將傅豎眼滅之,執紹先歸諸京師,以其地爲武興鎮。

唐,突厥可汗,武德初內附,高祖厚加慰撫,拜爲吐焉過拔闕可汗,尋爲李軌所滅,部衆皆散,盡歸于西蕃。

頡利可汗始以強盛,數侵中國,其後災異屢見,國人叛之。太宗乘其大亂,發五將以候其隙,朔州道行軍總管李靖進屯惡陽嶺,夜襲定襄,入其郭。頡利驚擾,因徙牙帳於磧口[37]。胡首康蘇密等遂以隋蕭后及楊正道等來降。頡利計窘,使執失思力入朝謝罪,請爲藩臣,舉國內附。太宗遣唐儉、安修仁等持節出塞,以安撫之。雖肯朝覲,謀艸青馬肥,將踰沙磧。靖與其副將張公謹謀曰:"詔使到彼,虜必自寬。"於是選精騎,齎二十日糧,乘間掩襲。諸將皆曰:"詔許其降,行人在彼,奈何攻之?"靖曰:"此兵機也。"督軍疾進,掩踰白道,遇其斥候千餘帳,皆俘以隨軍。頡利見使者甚悅,不虞官兵至也。靖軍掩到,縱擊之,遂滅其國。殺義城公主,獲其子疊羅施,係虜男女十萬口、駝馬數十萬計。頡利乘千里馬奔於西偏虛州,行軍所擒之以獻,諸部悉降。(又云李靖。貞觀四年

二月甲辰,李靖次陰山擊頡利可汗[38],大破之,滅其國,復定、襄、常、安之地,斥土界于大漠,露布以聞,太宗大悦。)

高昌麴文泰,貞觀十三年,太宗謂其使曰:"高昌數年來朝貢脱略,無蕃臣禮,國中署置官號,准我百僚。稱臣於人,豈得如此?今兹歲首,萬國來朝,而文泰不至,增城深塹,預備討伐。日者我使人至彼,文泰云:鷹飛于天,雉竄于蒿,貓遊于堂,鼠安于穴,各得其所,豈不活耶?又西域使欲來者,文泰悉拘留之。又遣使謂薛延陀云:既自爲可汗,與漢天子敵也,何須拜謁其使?事人闕禮,離間鄰好,惡而不誅,善者何勸?明年當發兵馬以擊爾國。"是時,薛延陀可汗表請爲軍導以擊高昌,太宗許之。民部尚書唐儉至延陀,與謀進取。太宗冀其悔過,復下璽書,示以禍福,徵之入朝。文泰稱疾不至。太宗乃命吏部尚書侯君集爲交河道大總管,率左屯衛大將軍薛萬均及突厥、契苾之衆,步騎數萬衆以擊之。時公卿近臣皆以行經沙磧,萬里用兵,恐難得志;又介居絶域,縱得之,不可以守,競以爲諫,太宗皆不聽。文泰謂所親曰:"吾往者朝覲,見秦隴之北城邑蕭條,非復有隋之比。設令伐我,發兵多則糧運不給,若發三萬已下,吾能制之。加以磧路艱險,自然疲頓。吾以逸待勞,坐收其獘,何足爲憂也?"及聞王師臨磧口,惶駭,計無所出,發病而死。其子智盛嗣立。既而君集兵掩至柳谷,進趨田地城。將軍契苾何力爲前軍,與之接戰而退。大軍繼至,攻拔其城,虜男女七千餘口,進逼其都。智盛遺君集書曰:"有罪於天子者,先王也,既咎深譴積,身已喪亡。智盛襲位無幾,君其赦諸。"君集謂曰:"若能悔禍,當面縛軍門也。"又命諸軍引衝車、炮車以逼之,飛石雨下,城中大懼。智盛窮蹙,出城降。君集分兵掠地,下其三郡五縣二十二城,戶八千,口三萬七千七百,馬四千三百疋。其界東西八百里,南北五百里。先是,其國童謠云:"高昌兵馬如霜雪,漢家兵馬如日月。日月炤霜雪,迴首自消滅。"文泰使人捕其初唱者,不能得。初,文泰與西突厥欲谷設通和,遺其金帛,約有急相爲表裏。及聞君集兵至,欲谷設懼而西走,不敢救。君集尋遣使告捷,太宗大悦,宴百僚,班賜各有差。曲赦高昌部內從軍兵士以上,父子犯死罪以下,期親犯流以下,大功犯徒以下,小功、緦麻犯杖罪,悉宥之。時太宗欲以高昌爲州縣,特進魏徵諫曰:"陛下初臨天下,高昌夫婦先來朝謁,自後數月,商胡被其遏,絶貢獻;加之不禮大國,遂使王誅載加。若罪止文泰,斯亦可矣,未若撫其人而立其子,所謂伐罪吊民,威德被於遐外,爲國之善者也。今若利其土壤以爲州縣,常須千餘人鎮守,數年一易。每往交番,死者十有三四,遣辦衣資,離别親戚,十年之後,隴右空虚,陛下終不得高昌撮穀尺布以助中國,所謂散有用而事無用,未見其可。"太宗不從,竟以其地置西州,又置安西都護府,留兵以鎮之。初,西突厥遣其葉護屯兵於可汗浮圖城,與高昌相影響,至是,懼而來降,以其地爲庭州。於是,勒石紀功而旋。其智盛君臣及其豪右,皆徙中國。麴氏有國,至智盛,凡九世一百三十四年而滅。

吐谷渾，貞觀已後，與吐蕃互相攻，遣使請兵救援，高宗皆不許之。吐蕃大怒，率兵以擊吐谷渾。諾曷鉢既不能禦，脱身及弘化公主走投涼州。高宗遣右威衛大將軍薛仁貴等救吐谷渾，爲吐蕃所敗。於是吐谷渾遂爲吐蕃所併，諾曷鉢以親信數千帳來內屬。詔左武衛大將軍蘇定方爲安置大使[39]，始徙其部衆于靈州之地，置安樂州，以諾曷鉢爲刺史，欲其安而且樂也。其封襲遂絶。吐谷渾，自晉永嘉之末，始西渡洮水，建國於群羌之故地，至龍朔三年爲吐蕃所滅，凡三百五十年。

高麗王高藏，高宗儀鳳中授開府儀同三司、遼東州都督，封朝鮮王，居安東，鎮本蕃爲主。高藏至安東，潛與靺鞨相通謀叛，事覺，召還，配流邛州，并分徙其人，散向河南、隴右諸州，其貧弱者留在安東城傍。聖曆二年，又授高藏男德武爲安東都督，以領本蕃。自是，高麗舊户在安東者漸寡少，分投突厥及靺鞨等。高氏君長遂絶。（又云：高藏加授遼東州都督，封朝鮮郡王，遣歸遼東，以輯高麗餘衆。先有編附諸州[40]，高麗悉放還本蕃。司農卿扶餘隆爲光禄大夫、太常員外郎，加授熊津州都督，封帶方郡王[41]，亦令安輯百濟餘衆。仍移安東都護府於新城以統之。時百濟本地荒毁，特令寄於高麗之境。高藏既至遼東羅城，以謀叛靺鞨[42]，召還，流邛州，徙其人於河南、隴右，其舊地沒於新羅，城傍餘衆後漸寡弱，散投突厥及靺鞨，扶餘隆竟亦不敢還舊國，土地盡沒於靺鞨。高氏、扶餘氏君長遂絶。）

吐蕃，龍朔中與吐谷渾不和，遞相表奏，各論曲直。國家依違，未爲與奪。吐蕃怨怒，遂叛，以兵臨。吐谷渾告急，高宗令將薛仁貴、郭待封等率衆十餘萬伐之。軍至大非川[43]，爲欽陵等所敗。遂滅吐谷渾。

校勘記

[1]教，宋本作“告”。

[2]至，原作“之”，據宋本改。

[3]也，據宋本補。

[4]者，據宋本補。

[5]服，原本作“復”，據宋本改。

[6]韓信，原作“韓王信”，據宋本删“王”字。

[7]使，原脱此字，據宋本補。

[8]十四五，原作“四十五”，據宋本改。

[9]有，原作“多”，據宋本改。

[10]秦水，原作“鳳水”，據宋本改。

[11]從，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12]從音子用切，此五字據宋本補。

[13]連，原作“中”，據宋本改。

（印章）

[14]普,原作“賞”,據宋本改。

[15]輕,原作“輕”,宋本作“俓”,于義均難通,《宋書·蠻夷傳》作“傜”。

[16]墨,原作“黑”,此據宋本改。

[17]大業十年,原作“大業中”,據宋本改。

[18]西域,原作“西國”,據宋本改。

[19]吐谷渾,原作“吐蕃渾”,據宋本改。

[20]一,據宋本補。

[21]吐,原作土,此據宋本改。

[22]婆,原作“波”,據宋本改。

[23]乃,原作“亦”,據宋本改。

[24]月氏,原本、宋本同作“且氏”,據文義當作“月氏”,徑改。已,原本作“以”,據宋本改。

[25]徙,原作“從”,據宋本改。

[26]謂,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

[27]護,原本、宋本均無此字,據《舊唐書·突厥傳下》補。

[28]榮,原作“營”,據宋本改。

[29]兀欲,宋本作“元欲”,原本與《新五代史·四夷附錄第二》同作“兀欲”。

[30]賤,原作“賊”,據宋本改。

[31]殺,原作“數”,據宋本改。

[32]交阯,原作“六阯”,據宋本改。

[33]九十三,原作“九十二”,據宋本改。

[34]立,原作“玄”,據宋本改。

[35]地,宋本、《漢書》均無此字,當删。

[36]子紹先立,此四字據宋本補。

[37]口,原作“石”,據宋本改。

[38]次,原本作“大”,據宋本改。

[39]爲,原無此字,據宋本補。

[40]州,原作“軍”,據宋本改。

[41]帶方,原作“帶萬”,據宋本改。

[42]以,原本無此字,據宋本補。宋本“以”前無“羅城”二字。

[43]大,原本作“六”,據宋本改。

附　　錄

册府元龜序

李嗣京

臣嗣京聞：宣尼得帝魁之書，迄秦繆，凡三千二百四十篇，乃斷遠取近，止留百二十篇，以爲萬世君臣之法。又因端門之命，使子夏等求周史記，得百二十國之書，乃芟辭取義，止因魯史，以申天王予奪之權。是非大定，得失燦然，凜乎其不可易。故後世司馬光作《通鑒》，朱子作《綱目》，皆始於周威烈之二十三年，而不敢上越，以避《尙書》、《春秋》。然其立旨，君規臣儆，則根本託焉。臣謂《册府元龜》實準於是。何也？其該以君臣之道同也。今按其書，自初卷至三百八十卷，必首叙帝王，以明一統之尊，繇是漸推之宮儲、宗室，旁及閏僭，以終於外戚，皆隸於君，猶之天一耳。大而日月星辰，小而風雨露雷，無一非天之所統。邵子曰："地以上皆天，天道也，君之道也。"自三百八十卷及末卷，必首叙宰輔以明百官之長，繇是漸推之臺諫、將帥，下及守令，以終於外夷，皆屬之臣，猶之地一耳。近而五岳四瀆，遠而三島十洲，無一非地之所分。邵子曰："天以下皆地，地道也，臣之道也。"臣於是而憶馮衍之誥鄧禹焉，曰："昔者先王學大道以觀於政。夫爲君而純乎道，則上有以承天，下有以化民。爲臣而明於道，則進足以事君，退足以修身。"故堯年十五而封爲諸侯，二十而入登帝位，其自言曰："吾存心於先古，加志於窮民，痛萬姓之罹罪，憂衆生之不遂。"舜曰："以學乃時而行，此爲良藥。"周公相成王，朝讀書百篇，夕見七十二士；太公起朝歌，端冕奉十六之銘。今皇上出處媲堯，用人行政媲舜，而一時大臣又各以周公之德、尙父之才相期共效，則休氣四塞，榮光出河，取天地之精，以佐五穀，洗兵革之氣，以壽民人。君臣立極，相並納於道中，猗歟盛哉！則《册府元龜》當與《尙書》、《春秋》、《史》、《鑒》並置座右。何也？其該以君臣之道同也。崇禎壬午冬月，試監察御史臣李嗣京謹撰。

冊府元龜考據

李嗣京

【景德冊府元龜】 景德二年九月丁卯，命資政殿學士王欽若、知制誥楊億修《歷代君臣事迹》。欽若等奏請直秘閣錢惟演、刁衎，龍圖閣待制杜鎬、戚綸，直集賢院李維，直史館王希逸、陳彭年、姜嶼、陳越，太子右贊善大夫宋貽序同編修。初令惟演等各撰篇目，送欽若暨億參詳，欽若等又自撰集。上用欽若等所撰集，定有未盡者，奉旨增之。又令內臣劉承珪、劉崇超典其事，編修官供帳飲饌皆異常等。俄又令秘書丞陳從易、較理劉筠同編修、又直館查道、太常博士王曉[1]。未成，又增直集賢院夏竦、職方員外郎孫奭注撰音義。三年四月丙子、四年八月壬寅，車駕再幸編修之所，再閱門類。楊億悉以條對，編次未及倫理者改正之。帝曰："朕編此書，蓋取著歷代君臣德美之事爲將來取法。至於開卷覽古，亦頗資於學者。"皆命從官坐，賜編修官器幣。王欽若以《南》、《北史》有"索虜"、"島夷"之號，欲改去。王旦曰："舊史文不可改。"趙安仁曰："杜預註《春秋》，以長曆推甲子，多誤，亦不敢改，但註云日月必有誤。"乃詔欲改者注釋其下，凡所錄以經籍爲先。億又以群書中如《西京雜記》、《明皇雜錄》之類皆繁碎，不可與經史並行，今並不取。止以《國語》、《戰國策》、《管》、《孟》、《韓子》、《淮南子》、《晏子春秋》、《呂氏春秋》、《韓詩外傳》與經史俱編，歷代類書、《修文殿御覽》之類，采摭銓擇，凡三十一部，部有總序；千一百四門，門有小序。初撰篇序，諸儒皆作，帝以體例不一，祥符元年二月丙午，遂擇李維等六人，撰訖付楊億竄定[2]。五月甲申，手劄詔：凡悖惡之事及不足爲訓者悉删去之。日進草三卷，帝親覽之，摘其舛誤，多出手書詰問，或召對指示商略。三月丁卯詔，或有增改事，標記覆閱之（是年十月丁未[3]，手劄令欽若等書名，其增損悉書之）。凡八年而成。六年八月十三日壬申，欽若等以獻，進表曰："推明凡例，分别部門，皆仰稟於宸謨，虔奉遵於成憲，刊除非當，隱括無遺[4]，每煩乙夜之覽鑒，率自淸衷而裁定[5]。昔甘露石渠，出於議奏；開元麗正，徒有史名。矧《皇覽》博要之言，《玉鑒》、《珠英》之作。但詞林之見采，非治本之宜先[6]。洪惟上聖之能，獨出百王之首。崇政殿進呈，凡千卷，目錄十卷，音義十卷。"詔題曰"冊府元龜"，御製序。序曰："太宗皇帝始則編小說而成《廣記》，纂百氏而著《御覽》，集章句而製《文苑》，聚方書而譔《神醫》。次復刊廣疏於九經，較闕疑於三史，修古學於篆籒，總妙言於釋老。洪猷丕顯，能事畢陳。朕道遵先志，肇振斯文，載命群儒，共司綴緝。粤自正統至於閏位，君臣善迹，邦家美政，禮樂沿革，法令寬猛，官師議論，多士名行，靡不具載，用存典刑。凡勒

成一千一百四門，門有小序，述其指歸；分爲三十一部，部有總序，言其經制，凡一千卷。”（祥符八年十一月乙丑，欽若等上版本，宴編修官，上作詩一章，賜命屬和。）

一本云：景德四年九月戊辰，上謂輔臣曰：“所編《君臣事迹》，蓋欲垂爲典法，異端小說，咸所不取。觀所著篇序，援據經史，頗盡體要，而誠勸之理，有所未盡也。”欽若等曰：“自纘集此書，發凡起例，類事分門，皆上稟聖意，授之群官，間有凝滯，皆細陳論。今蒙宣諭，勤以懲勸爲本，垂世之急務也。”十月癸亥，上謂輔臣曰：“朕每因暇日，閱君臣事迹草本，遇事簡則從容省覽，事多或至夜漏二鼓乃終卷。”（編修官自王欽若、陳彭年至劉筠十一人。景德二年奉敕編修，楊億至宋貽序共七人[7]。）

天禧四年閏十二月癸丑，賜輔臣各一部。景祐四年二月甲子，賜御史臺臣。帝王部一百二十八門，閏位七十八門，僭僞三十七門，列國君四十門，儲宫十七門，宗室四十二門，外戚二十三門，宰輔四十一門，將帥一百六門，臺省二十九門，邦計二十九門，憲官十五門，諫諍六門，詞臣八門，國史十三門，掌禮九門，學校十五門，刑法九門，卿監十五門，環衛九門，銓選八門，貢舉十門，奉使十七門，内臣十六門，牧守四十二門，令長二十一門，宫臣十一門，幕府十六門，陪臣二十一門，總錄二百四十一門，外臣三十四門。（以上出《玉海》）

【册府元龜一千卷】 晁氏曰：皇朝景德二年，詔王欽若、楊億修《君臣事迹》，唯取六經子史，不錄小説雜書，至祥符六年書成，上之。凡三十一部，有總序；一千一百四門，有小序。同修者十五人：錢惟演、杜鎬、刁衎、李維、戚綸、王希哲、陳彭年、姜嶼、宋貽序、陳越、陳從易、劉筠、查道、王曙、夏竦。初撰編序，諸儒皆作。帝以體制不一，遂擇李維、錢惟演、陳彭年、劉筠、夏竦等，付楊億竄定，賜今名，爲序冠其首，其音釋又命孫奭爲之。

陳氏曰：凡八年而書成，總五十部，部有總序；一千一百四門，門有小序，賜名製序。所采五經、史之外，惟取《戰國策》、《國語》、《韓詩外傳》、《呂氏春秋》、《管》、《晏》、《韓子》、《孟子》、《淮南子》及《修文殿御覽》，每門具進，上親覽，摘其舛誤，多出手書，或召對，指示商略。

容齋洪氏《隨筆》曰：真宗初命儒臣編修《君臣事迹》，後謂輔臣曰：“昨見《宴享門》中錄唐中宗宴飲，韋庶人等預會和詩與臣僚馬上口摘含桃事，皆非禮也，已令削之。”又曰：“所編事迹蓋欲垂爲典法，異端小説，咸所不取，可謂盡善。”而編修官上言：近代臣僚自述揚歷之事，如李德裕《文武兩朝獻替記》，李石《開成承詔錄》，韓偓《金鑾密記》之類；又有子孫追述先德，叙家世，如李繁《鄴侯傳》、《柳氏序訓》、《魏公家傳》之類，或隱己之惡，或攘人之善，並多溢美，故匪信書。并僭僞諸國各有著撰，如《僞吳錄》、《孟知祥實錄》之類，自矜本國，事或近誣。其上諸書並欲不取。餘有《三十國春

秋》、《河洛記》、《壺關錄》之類，多是正史已有；《秦記》、《燕書》之類，出自魏邦；《商芸小說》、《談藪》之類，俱是詼諧小事；《河南志》、《邠志》、《平剡錄》之類，多是故吏賓從述本府戎帥征伐之功，傷於煩碎；《西京雜記》、《明皇雜錄》，事多語怪；《奉天錄》尤是虛詞。盡議采取，恐成蕪穢。並從之。及書成，賜名《冊府元龜》。首尾十年，皆王欽若提總，凡一千卷。其所遺棄既多，故亦不能暴白。如《資治通鑑》則不然，以唐朝一代言之，敘王世充、李密事，用《河洛記》；魏鄭公諫爭，用《諫錄》；李絳議奏，用《李司空論事》；睢陽事用《張中丞傳》；淮西事，用《涼公平蔡錄》；李泌事，用《鄴侯家傳》；李德裕太原、澤潞、回鶻事，用《兩朝獻替記》；大中吐蕃尚婢婢等事，用林恩《後史補》；韓偓鳳翔謀畫，用《金鑾密記》；平龐勛，用《彭門紀亂》；討裘甫，用《平剡錄》；記畢師鐸、呂用之事，用《廣陵妖亂志》，皆本末粲然。然則雜史、瑣說、家傳，豈可盡廢也。（以上出《文獻通考》）李嗣京述。

校勘記

［1］又，原作"官"，據《玉海・藝文・類書》改。

［2］訖，原作"記"，據《玉海・藝文・類書》改。

［3］是，《玉海・藝文・類書》作"二"。

［4］隱括無遺，原作"穩括無憂"，據《玉海・藝文・類書》改。

［5］率，原作"觀"，據《玉海・藝文・類書》改。

［6］先，原作"光"，據《玉海・藝文・類書》改。

［7］序，字原脱，據《玉海・藝文・類書》補。

册府元龜序

黄國琦

未種髮從先子授書，子曰："人輋書，書輋道，古今之天分世，古今之人合心。"又曰："天高日下，地深水上，人往心留。"又曰："人三日不食穀則脾絶，五日不飲水則胃絶，一日不讀書則心絶。"肆余枕先訓三十稔，按籍其勤，勤此心也。但讀書之道，如登山，如臨水，如女織，如丈夫耕。海内名山三百，而必以出雲敷雨之五岳爲尊；名水三千，而必以獨出其所而入海之四瀆爲大；飯青精，煮白石，而必以兩岐九穗之禾麥爲禎祥；鮫人製錦，野女嘔絲，而必以適體禦寒之布帛爲實用。然則翻瑯嬛之室，倒二酉之藏，窮天竺之譯，以視六經史傳，原本忠孝，發皇仁義，道則理備，政則事詳，其何敢跂而望焉！《册府元龜》専紀事也，而理貫其中。計書一千卷，前五百卷紀君，後五百卷紀臣，義據通深，囊括典要。歷代帝王將相之心，綜其類，可從床廁之間取之。昔王倪於齧缺，稱其以人受天，乃後之人，至不能以人受人，何古今之塹也。故神聖代興，尊師重道，事事之不渝古人也，繇其平日讀書。即英雄創造，溺冠罵儒，而立心行政往往與古人暗合，必其前世讀書。夫前世不讀書，則今世斷無天聰天明之湧出；今世不讀書，則後世斷無人綱人紀之傳聞。此兼資堯舜，終以不學爲累。固河汾所譏，而絳灌無文，蓋代之功名一蹶，宜深洛陽之痛哭者也。水朝信，日夜生，世山分，心海合，羸決形，怠決神。一展卷，而歷代帝王將相翩其來，並飲食坐卧於吾之一心，此則受人之道也。旹崇禎壬午長至月匡山黄國琦題於潭陽古治。

冊府元龜叙

文翔鳳

宋彙書四大部，他皆以天地人物事撒志之，惟《冊府元龜》署君暨臣各五百卷，而天地事物悉束入其中；他皆龐拾稗野家言，惟《冊府元龜》非子史經傳之可垂聖籍者屏不入；他皆延眺易盡，惟《冊府元龜》廣則海，繁則雨，纍纍則墳，使人倦勤；他皆宿已鐫行，惟《冊府元龜》閱年六百，止一寫本互相抄傳。勢家購之，必損錢三二十萬，貧士竟生至夢有不之逮者。余童丱聞楊公用修蓄此書，且經讎正。公歿，書未知所歸。庚戌第後，每與季木王子言，引爲恨事，不意又遲十年，而竟得之。尋行丹槧，殊敬公之苦心。然無奈其極冗、極訛、極參差、極脱落，得書而敗人意，翻不若未得而日冀得之之爲情往也。庚申視晉學，以石公黃子同西。余眼光十丈，惟日注經生尺幅中。石公則高榻深思，批此忘倦。自辛酉鶉首迄壬戌之鶉尾，歲一易，閱乃一週，亥豕之誅略盡。余時兩試已竣，匝秋而涉癸之上浣，亦計晷而趣弗釁。其讎正之功，大約石公視楊公加詳，余又似詳于石公也。丙寅先君見棄，余歸處苄堊。辛未，石公以禊月復自豫章來。終南紫閣，二曲三川，日與石公漫遊。既而避暑大雁，兩人四秋水，並炤一書。凡疑義當前，輒縱横曲直，以盡其解。攻堅破僻，務使冗者削，訛者眞，參差者得序，脱落者盡補。一字困手，磨心數夕。又博尋子史經傳之繇然，條其勝理，析其本致，務求歸于至是，不留愧于將來。其讎正之功，石公與余回視從前，得失深淺，若各成兩人，而甘苦勞逸，又若共成一人。至此方有全書矣。即令楊公再起，季木重來，不可欣然相證乎？因與石公謀曰："世間物之尤者，皆不能秘，破壁劚棺毀柱，古人應悔藏書，况吾輩六合同衣？論及人之道，應如天風海水，無貧富，皆俾取之。即論爲我，孤本易失，如一絲之關重絶，何以傅流後昆？計非特命梓人不可。"石公曰："夫子終歲賔文，不當辭責；五極六天之集，行世無力，遑劼此乎？琦聞吳越多好事者，且有中於奇贏之筴，或可任乎？"余頷然。余于是籐笈以伴石公之南，仍略紀讎正月日，以諧余兩人之苦心若此也。西極文翔鳳題于尊天堂中。

册府元龜再言

黃國琦

抉是書之僞竄者，余與太青師也。余又輒引註爲示貫天、光天兩門人。壬申入汴，賈用汝聚五危，余孤本而副焉，童百胥之指。癸酉，役兩季偕刺之，璉刻璋深，往往榜余之略。乙亥遊北雍，倪鴻寶先生借以攻其藏本。丁丑第後，侍幾亭師八閱月。師博涉，又析理如繭絲，每謂溫國貫穿千三百六十二年之事，僅繫左氏卒章，若《册府元龜》之權輿於壁書，固大備也。戊寅，令朱子之鄉，以副本贈張公鯢淵，以正本寄夏公彝仲。夏治海澨，政清無一事，增減國諱字畫，倣《史記》之避親。己卯，劉公晉卿、趙公景之以劾武陵閣臣謫至，劉公復禮、吳公節之以典試至，四君子並趣余曰："世寒狐燠，僅見全書，可不張之海內?"庚辰，東崖師北上，許爲序，以餉瘴心。而徐公九一於彝仲，張公天如于令修，每書往復，輒長余爭任玄晏。天如且曰："黃子他日身備顧問，此其腹本者也。"壬午，李少文先生按閩，與胡公蘗山、郭公正夫厥劑氏之掖，且念數千祀主極臣謨，應羞左个，而竟以讀禮焚疏。迨甲申春，余召對中左門，將自呈，復痛時之已棘，傷哉。自辛酉訖辛巳二十年間，師友兄弟，死者既如客去，生者又不知作何處青山主人，惟此書閱盡兵火，巋然靈光，穿閩浙之菁叢，竟出杜林漆版。此余友王公雷臣、蘇公次公之力也。原本出成都楊氏證本，歷高陽等九氏。昔漢鍾興以經學顯，而必表其所自出於丁恭之門；歐、宋同削《唐書》，循例歐當獨署名，乃曰："宋公於我爲前輩，且用力於此書甚深，何敢沒也?"因並署焉。則余之更定較閱姓氏，步鍾涉歐，不敢負本事也。至於仲元子眞，非五十萬錢而亦相及，知余者其惟楊子雲乎? 國琦再言。

北宋本冊府元龜跋

陸心源

《冊府元龜》存卷一百二十九至一百六十六，一百七十一至一百八十，卷一百八十二至二百四，卷五百五至五百三十八，卷五百四十五至五百六十五，卷五百六十七至五百七十七，卷五百八十三至五百九十九，卷六百四、六百五，卷六百八至六百六十，卷六百六十六至六百七十五，卷六百七十九至七百一，卷七百六至七百八，卷七百十七至七百二十，卷七百二十六至七百三十二，卷七百三十七至七百三十九，卷七百四十二至七百五十六，卷七百六十一至七百九十一，卷七百九十六至八百，卷八百三至八百六，卷八百十一、八百十二，卷八百十五至八百六十五，卷八百七十六至九百，卷九百八至九百三十三，九百三十六至九百三十八，九百四十四至九百四十七，九百五十至九百五十六，九百六十七至一千，共四百七十一卷。每半葉十四行，每行二十四字。卷首題曰《冊府元龜》卷第幾，版心或曰冊幾，或曰府幾。胤字作裔，或作某，注曰：與太祖廟諱同。匡、敬、恆、禎、員缺筆，維、謹、桓字不缺，蓋是書初刊本也。以明季李如京刊本校之，舛訛幾不可讀。如一百九十二末葉"天福四年"上脱二十字；卷一百八十"後魏宣武時"條所據宋本脱一葉，凡六百餘字，而以"後魏宣武時"條之前半與"憲宗元和元年"條之後半合而爲一；卷一百七十六魏明帝太和二年"公孫恭"條後所據宋本脱一葉，凡六百餘字；卷一百九十二閏位部好文門"帝用興嗣"下脱二十四字；卷二百四念良臣門"到溉"條後脱"臧厥"一條，凡八十七字；卷五百四"武帝建元三年"條後脱"元狩五年"一條，凡十八字；"平帝元始元年"條"太子廏長中盾"下脱二十餘字，"比二千石"下脱二十八字；卷五百五十七全卷皆出改竄；卷五百五十九議論門"李翺"條前脱"路隋爲翰林學士"一條，約五百七十餘字；卷五百六十記注門"李彦"條前脱"張軌"一條，二十餘字；五百六十一國史部不實門"許敬宗"條，"識者尤之"下脱雙行注，四百餘字；五百六十四制禮部"太宗太和八年"條，前後舛錯；卷五百六十五作樂門"除誹謗"下脱二十一字；卷五百八十七奏議門十五"大享不問卜一入也"下脱二十三字；卷五百八十七奏議門十七(第十四葉之第三行)"堂姨舅疏降"下所據宋本脱二葉，凡一千三百餘字；卷五百九十奏議十八"不失舊章"下脱三百餘字(此處宋本似有誤入)；五百九十三之末"或有丁憂"以下所據宋本脱一葉，凡六百餘字，而杜撰"依此制"三字以足之；卷六百十二之末"上無濫法"下所據宋本脱末葉，計一百餘字；六百十七守法門"晉張仁愿"條前脱"劉三復"一條，凡四百餘字；"顧榮"條前脱"王觀"一條，凡四十

餘字；"崔振"條前脱"王彪之"一條，凡八十餘字；六百十八平允門"狄仁傑"條後脱"杜景佺"一條，計八十餘字；"李棲筠"條前脱"李峴爲御史大夫"一條，凡二百餘字；平反門"蘇頲"條前脱"李日知"一條，凡九十餘字；六百十九深文門"後唐李殷夢"條前脱"崔器爲御史"一條，約二百二十餘字；卷末"殺戮數千人"條下所據宋本脱一葉，凡六百餘字；卷六百二十一同宗門"秦明王翰孫"條前脱"魏杜銓"一條，凡百七十餘字；卷六百二十三公正門"又袁術潛"下脱二十一字；六百三十一條制門二，"五月禮部"條"爲弊滋深"下脱二十四字(宋本一行)；"八月"條"其中實有事故"下脱二十二字；卷六百三十七平直門"吉頊"條前脱"楊纂"一條，凡二十二字；振舉門"唐張鑑"條前脱"韋思康"一條，凡二十四字；"高季輔"條前脱"杜如晦"一條，計二十字；卷六百三十八謬濫門"許子孺"條前脱"唐載胄"、"楊纂"二條，凡七十餘字；貪賄門"馮子琮"條"亦不禁止"下脱四十餘字；六百四十四考試門二"懿宗咸通十一年正月"條前脱"十二年三月中書舍人李清知舉"一條，凡七十餘字；"晉高祖天福七年"條前脱"唐莊宗同光三年"一條，凡六百餘字；"十一月乙卯"之上脱半條，其前又脱"周世宗顯德二年三月"一條，共三百餘字；卷六百五十應舉門"高彪"條後脱"羊陟"、"王堂"二條，凡四十五字；"孔昱"條後脱"蘇章"一條，凡二十字；卷七百七十四公正門"崔林"條前脱"杜畿"一條，凡六十餘字；六百八十靜理門"段秀實"條前脱"張伯儀"條，凡三十餘字；六百三十七酷虐門"李章"條前脱"董宣"條，凡二百四十餘字；"陽球"條前脱"黄昌"一條，凡四十餘字；卷七百一令長部褒異門"韋滌爲涇陽令"條前脱"路嗣恭始名劍客"一條，凡二十六字；"王正雅爲萬年令"條前脱"裴向爲渭南令"一條，凡十九字；七百三十幕府部邪謀門"鄭侃"條"有一人識是"下缺文三十三字，宋本不缺，其後又脱"後唐魏瑑"等四條，凡四百餘字；譴斥門"殷嶠"條前脱譴斥小序及"孫楚"等九條，凡八百餘字；七百四十八陪臣部變詐門"張儀"條前脱"田鼇"一條，凡八百餘字；七百四十九構患門"石制"條前脱"華元"一條，凡七十餘字；八百五高潔門"南齊庾易"條前所據宋本缺一葉，凡七百餘字；八百六十四謹嚴門"封隆之"條前脱"楊愔"一條，凡三十字；八百八十五以德報怨門"劉仁軌"條前脱"後魏李冲"等七條，凡七百餘字；九百三十二誣構門"稽康"條有竄改，其上脱"梁冀"等五條，凡一千一百餘字；九百六十八朝貢門"普通三年八月"條前脱一行，凡二十四字；九百七十二"河西番官姚東山"後脱一條，凡二十字；九百七十四外臣部褒異門"三月戊午"條前脱三十餘字；九百七十五"二十一年正月"條前脱二十餘字；九百八十通好門"和帝時南單于"條前脱十六字。至於一句一字之脱，無卷不有；魯魚亥豕之訛，無頁不有。尤可笑者，宋本五百二十卷，二三兩頁互倒，四五兩頁互倒，李氏不知審正，以"張著"條下"詔浚陵陽渠"云云二十字竄入"倪若水"條"安樂公主終獻"下；以"周太玄"條"不憚包羞"句"羞"字以下接"崔植"條下，而改"包羞"爲"簡書"；以"崔植"條"至台案劾"句"劾"字以下接"張著"條；"嚴郢奉詔"之"奉"字又改

“奉”爲“奏”。粗莽滅裂，一至於此。即此四百七十一卷，脱文已一萬三千餘字，顛倒改竄者三卷，安得全書復出，一二正之也。

余又藏有舊抄本一千卷，卷首題曰《監本新刊册府元龜》，然第五百九十三卷末葉亦缺，卷五百二十顛倒，卷五百五十七改竄，卷七百三十缺文，與今本同，當從南宋本影寫，則是書在南宋已鮮善本。此本雖殘，殊可貴也。（《儀顧堂集》卷二十）

宋刊冊府元龜殘本跋

傅增湘

此爲宋刊本，與常熟瞿氏所藏第二種正同，其行款爲十四行二十四字，《瞿目》謂是祥符書成後最初刊本。余觀其字體勁健，鐫功樸厚，當是南渡後蜀中所刊，惜其時地未有顯證耳。存者卷四百四十二、卷四百四十四、卷四百四十五、卷四百八十二、卷四百八十三、卷七百八十七，凡六卷。

此書宋本見於著錄者，瞿氏殘本十三卷外，皕宋樓陸氏所藏有四百七十一卷。今余所藏雖祗六卷，而四百以下五卷乃兩家所無，尤可寶也。昔年曾以明季閩刻對校，卷四百四十二改正一百字，卷四百四十四改正七十七字，卷四百四十五改正六十六字，卷四百八十二改正三百二十五字，卷四百八十三改正一百五十七字，卷七百八十七改正六十七字，通計六卷之中改正至六百九十二字，其補訂之功可謂閎矣。其中差異最甚者卷四百四十二“程靈洗爲蘭陵太守”條下據宋本補“徐敬成”一條，凡四十一字，“周文育”一條，凡六十一字。又“宇文述”、“崔弘昇”、“王辯”三條，宋本在“馮昱”後“薛世雄”之前。卷四百四十四“梁杜洪”條末“繇由行密據有江淮之間”十字，宋本在“龐師古”條之末。只此區區數卷而奪文異字竟如是之多，設合千卷而詳勘之，所獲寧可量哉！

余生平所見宋刊都一百三十卷，大抵皆內閣大庫所流出者也。其歸於北京圖書館者九十八卷，入南北藏書家者有三十三卷，而余所得六卷即在其內。合公私所藏與皕宋舊有者，去其重複，其存於今日者共得五百九十四卷，計全書十分有六矣。昔年涵芬樓曾有彙集宋本印行之議，僅影成底版，遇變輟工，煌煌鉅編，未得與《御覽》並行於世，良可慨也。

此數冊中，其四百八十三卷乃故人朱君幼平所藏，甲子歲余曾假得一校，題名卷尾。適辛未九秋爲余六十初度，君遂舉以相贈，並言書名吉祥，藉表祝延之意。良朋雅誼，銘篆不忘。惟君下世已久，重展此冊，不勝惘然。甲申一月二十二日，藏園。（《藏園群書題記》卷九）

[watermark seal]

殘宋本册府元龜跋

傅增湘

十年以來余銳意欲校《册府元龜》，搜求海内所存宋刊本，或取之官庫，或假之私家，下至南北坊肆，殘篇斷葉，靡不網羅，凡所經眼，輒肆丹鉛，積以歲時，都獲一百零八卷。頃重陽前日爲余生周甲之辰，朱君翼庵見過，手持所藏宋刊第四百八十三卷相貽。蓋翼庵此册舊爲張君庾樓所贈，余於甲子仲冬曾假歸移校于明季閩本者也。一瓻之惠，未忘於懷，連璧之珍，忽接於目，歡喜讚歎，不忍去手。憶昔時藝風老人七秩開慶，松鄰曾取宋本《甲申雜記》、《聞見近錄》二書爲壽，余戊午歲除夕祭書詩所云："甲申雜記誰所售，樊盛吳繆相貽投"者是也。異日記書林逸事，翼庵此舉與松鄰並傳，詎非一時佳話耶！

是本宋時刻於蜀中，半葉十四行，每行二十四字，白口，雙闌，字體樸厚，極有古風。余舊藏有五卷，此帙卷第正與相接。考海虞瞿氏藏此本亦厪五卷，余獲此殆駕而上之矣。全卷凡二十四葉，取李本校勘，改定一百五十七字。舉其要者言之，如："邦計"總序，"頒其賄於受用之府"，"賄"不誤"貨"。"以供百物而待邦之用"，"供"不誤"貢"。"以周知入出百物"，"知"不誤"之"。"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家人民田萊之數"，"里"不誤"旅"、"萊"不誤"栾"。"廛人掌斂布紋布"，"紋"不誤"欽"。"斂市之不售"，"市"不誤"布"。"舂人掌共米物，槁人掌共内外朝冗食"，二"共"字不誤"其"。"長安四市，四長丞"不脱下"四"字。"李輔國加京畿鑄錢使"，不脱"畿"字。"班在宣徽使之下"，不脱"使"字。"心秤平其輕重"，不脱"秤"字。此下選任、材略、褒寵三門刊正尤繁，不及縷舉。兹取翼庵手記錄於左方，用志良友嘉惠云。辛未展重陽日，藏園記。

藏園主人六十初度，無以爲壽，因檢敝簏，得此册並元刊陳桱《續通鑑》兩卷，以將微意。主人藏弆極富，此不過九牛一毛耳，曾何足以邀主人之一顧。然古籍多壽，亦借祝修齡之意。此《册府元龜》語尤吉祥，倘亦主人所樂聞乎！辛未九秋，翼厂手識。

(《藏園群書題記》卷九)

影印明本冊府元龜序

陳 垣

冊府元龜爲宋朝四大部書之一，亦爲清四庫全書中最大部書之一，庫本凡二萬七千二百餘頁，其數比太平御覽多一倍。二者同是類書，然前人每重御覽而輕冊府，故御覽自明以來有數刻，冊府只有一刻。御覽採摭範圍較廣，每條皆著出處，便於引據，爲校讎輯佚家所喜用。冊府所採大抵以"正史"爲主，間及經子，不採説部，故楓窗小牘謂其"開卷皆目所常見，無罕覯異聞，不爲藝林所重"。明末諸儒如顧炎武等對冊府尚不斷引用，其後致力者遂稀。

乾隆中四庫館輯薛五代史，大部分本可由冊府輯出，乃以冊府習見，外間多有，永樂大典孤本，爲內府所藏，遂標榜採用大典，而冊府只可爲輔。雖然如此，冊府已漸爲人所注意。道光間，劉文淇諸人爲岑氏校勘舊唐書，即大用冊府，成績甚著，亦以冊府所採唐五代事，不獨用劉、薛二家之書，當其修冊府時，唐五代各朝實錄存者尚衆，故今冊府所載，每與舊史不盡同也。

冊府材料豐富，自上古至五代，按人事人物，分門編纂，凡一千一百餘門，概括全部十七史。其所見史，又皆北宋以前古本，故可以校史，亦可以補史。舊唐、舊五代史無論，魏書自宋南渡後即有缺頁，嚴可均輯全後魏文，其三十八卷劉芳上書言樂事，引魏書・樂志僅一行，即注"原有闕頁"；盧文弨撰群書拾補，於魏書此頁認爲"無從考補"，僅從通典補得十六字。不知冊府五百六十七卷載有此頁全文，一字無闕。盧、嚴輯佚名家，號稱博洽，乃均失之交臂，致魏書此頁埋沒八百年，亦可爲清儒不重視冊府之一證。

冊府可以校史，亦可以史校之。昔傅沅叔增湘以宋本冊府殘卷校明本，至五百十七卷十四頁一行，發見有錯簡，宋明本皆誤，馳書詢余。余審上下文義，上半係晉天福五年竇貞固奏國忌事，"勳舊"下缺文五十八字，可以本書三十一卷十六頁奉先門互見之文補足之。下半加冠一段，有王奐等十四人議，係南齊書・禮志之文，伏曼容一段，亦採自南齊書・輿服志。由加冠至十七行軍容，係本書五百七十七卷九頁十四行奏議門司徒下脱文，正可補其闕。至軍容下之"是月"究係何月，據五代會要十七卷知班條載賈玭此狀，係周廣順三年三月，知其前一條亦必是周廣順三年三月事，故承上文言是月也。以此覆沅叔，沅叔大喜，以爲問一得三，知宋本亦未爲盡善，要在讀者能以校

勘學之“他校法”校之。陸心源亦曾校此二卷，未能校出，蓋對校易，他校難也。

此書自明以來，只有一刻，康乾而後，雖續有補版，實同出一源，非有二刻。據卷首藏本姓氏，明人所見，俱係鈔本。至清代，皕宋樓曾藏有北宋刻本殘帙四百七十一卷，京師圖書館有宋本七十五卷，鐵琴銅劍樓有五卷，袁克文有十卷。傅沅叔曾借校袁氏等各卷。宋本實比明本爲強：如二百九十卷明本卷首前三頁半，係二百九十七卷謙讓門卷首之文，重出於此；所缺去者係立功門小序及周公旦等九條，凡一千二百餘字，非宋本何由補足之。又如明本五百八十九卷十一頁三行“疏降”下，脱宋本二頁，凡一千三百五十餘字。又如明本六百十九卷二十頁三行後，脱武懿宗等七條，凡六百餘字，均非宋本無由補足。故今影印本已將宋本諸條補遺於後矣。

然亦有宋本誤而明本不誤者：如傅校本三百七十四卷十八頁二行“擊虜”下，宋本有張奉國、劉漼等二條，凡三百三十餘字，已見本卷四至五頁，顯係錯簡衍文，明本删之，是也。又五百九十卷十七頁四行“章”字下，宋本有“黄鐘一宫”等三百三十餘字，係五百六十八卷十八頁之文，錯簡於此，脱固不可，衍亦何用，明本亦已删去。此皆明本勝宋本處。可見明人對此書集體校讎，曾用相當功力，不得以“明人空疏”，遂一筆抹煞也。

陸心源北宋本册府元龜跋所舉明本脱文甚多，有眞脱者，固可由宋本補足；有非脱而爲明本有意删去者，固不必復由宋本補之也。如謂五百五十九卷十二頁李翺條前脱路隋一條，凡五百七十餘字，今按路隋條已見五百五十七卷一頁。又謂六百十七卷十六頁張仁愿條前脱劉三復一條，凡四百餘字，十八頁顧榮條前脱王觀一條，凡四十餘字，崔振條前脱王彪之一條，凡八十餘字，今按劉三復條已見六百十六卷二十一頁，王觀、王彪之條已見六百十七卷五頁。謂六百十八卷十二頁狄仁傑條後脱徐有功一條，凡八十餘字，十三頁李棲筠條前脱李峴一條，凡二百餘字，十七頁蘇頲條前脱李日知一條，凡九十餘字，今按徐有功條已見六百十七卷二十頁，李峴條已見六百十六卷十二頁，李日知條已見六百十七卷十九頁。謂六百十九卷十四頁李般夢條前脱崔器一條，凡二百二十餘字，今按崔器條與李峴條同詞，已見六百十六卷十二頁。謂六百五十卷十頁高彪條後脱羊陟、王堂二條，凡四十五字，孔昱條後脱蘇章一條，凡二十字，今按羊陟條已見本卷八頁，王堂、蘇章條已見本卷四頁。謂六百九十七卷五頁李章條前脱董宣一條，凡二百四十餘字，陽球條前脱黄昌一條，凡四十餘字，今按董宣條已見六百九十六卷十一頁，黄昌條已見六百九十六卷十三頁。謂八百六十四卷十八頁封隆之條前脱楊愔一條，凡三十字，今按楊愔即在本卷本頁封隆之後。

凡此諸條，非陸跋所舉有錯誤，即宋本重出或互見之文，可以用校勘學之“本校法”以本書前後互校，即知其重出或互見而删之，故與其説是明本脱文，毋寧説是明本删宋本重出之文爲得其實也。因此，益信明人校刻此書之勞不可沒。今宋刻既無完本，以明刻初印本影印，亦其宜也。一九五九年六月。

殘宋本册府元龜影印説明

中華書局編輯部

《册府元龜》始編於宋眞宗景德二年(一〇〇五)九月,至大中祥符六年(一〇一三)八月始告完成。全書分三十一部,一千一百零四門,共一千卷,是當時最大的歷史百科全書。它同宋太宗時編撰的《太平御覽》、《太平廣記》和《文苑英華》,並稱爲宋代四大部書。

《册府元龜》始刻於大中祥符年間,宋眞宗於天禧四年,宋仁宗於景祐四年,曾將此書分別賜予輔臣和御史臺。但是,祥符初刻本早已全部失傳,後人鮮有知者。南宋時,福建、四川均有刻本,目前人們還能見到的南宋刻本有兩種,都是四川刻本。一種題新刊監本册府元龜,半葉十三行,行二十四字,白口,左右雙邊。清嘉慶、道光年間,張氏愛日精廬藏有卷二四九、二五〇至二五四、二六一、二六二、二七九,共九卷。後歸瞿氏鐵琴銅劍樓時,又佚去卷二五〇,僅殘存八卷。《鐵琴銅劍樓藏書目錄》稱此書"舊爲宋內府、明內府藏本,繼藏汲古閣毛氏、愛日精廬張氏。卷中鈐宋璽曰御府圖書、緝熙殿寶,明璽曰文淵閣印,又汲古藏書記,毛晉私印,字子晉,毛褒字華伯號質庵諸朱記"。此殘本八卷,現藏北京圖書館。另一種書名前無"新刊監本"四字,是南宋中葉眉山刻本,半葉十四行,行二十四字,白口,左右雙邊。有關該本的殘存情況是:

一、原由陸心源皕宋樓所藏,光緒丁未(一九〇七)歸日本靜嘉堂文庫者,凡四百七十四卷,即:卷一二九至一六六、一七一至一八〇、一八二至二〇四、五〇五至五三八、五四五至五六五、五六七至五七七、五八三至五九九、六〇四至六〇五、六〇八至六六〇、六六六至六七五、六七六至六七八、六七九至七〇一、七〇六至七〇八、七一七至七二〇、七二六至七三二、七三七至七三九、七四二至七五六、七六一至七九一、七九六至八〇〇、八〇三至八〇六、八一一至八一二、八一五至八六五、八七六至九〇〇、九〇六至九三三、九三六至九三八、九四〇至九四二、九四四至九四七、九五〇至九五六、九六七至一〇〇〇。需要説明的是,《長澤規矩也著作集》第三卷《宋元版本研究》所載《靜嘉堂文庫宋刊本展覽會陳列書解說》和《關東現存宋元版書目》中,記有宋刻殘本存卷細目,在四百七十四卷之外,尙有全係鈔補的卷六〇一至六〇三、六〇六。這四卷既係全部鈔補,又不載於《儀顧堂集》和《皕宋樓藏書志》,所以沒有列入上述卷數之內。

二、被美國劫持的八十八卷,現爲臺灣中央圖書館代存,北京圖書館和南京

圖書館有顯微膠卷一式兩份拷貝。這八十八卷是：卷六至一〇、四一至四五、五六至六〇、二七一至二七五、三〇七、三四一至三四五、三五六至三七五、三八六至三九〇、三九六至四〇〇、四一一至四一五、四五六至四六〇、四七一至四七五、四八四(此卷同北京圖書館重)、四八五、四九一至四九五、五八六至五九〇(此五卷同靜嘉堂重)、六一一至六一五(此五卷同靜嘉堂重)。

三、原由袁克文、李盛鐸、傅增湘、瞿啓甲等所藏，後歸北京圖書館者，凡二十五卷，即二八六至二九五、三〇九、四四二、四四四至四四五、四八二至四八四、七八六至七八七(此二卷同靜嘉堂重)、七八九(此卷同靜嘉堂重)、九〇一至九〇五。

四、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有卷七八八(亦同靜嘉堂重)。

綜上所舉，目前國内外所藏南宋眉山刻本《冊府元龜》的現存卷數爲五百八十八卷，略去重出的十五卷，實有五百七十三卷；加上新刊監本八卷，共有五百八十一卷。此外，在北京圖書館和傅熹年先生的幫助下，還搜集到若干殘頁(即卷二四六、二五〇、四四三、四八一每卷各一頁)。這樣，現存兩個南宋蜀刻本的殘卷，已經大備於此。應該提及的是，建國前，商務印書館曾搜集了南宋眉山刻本的絶大部分，并用母版鉛皮印出毛樣，至今保存完好，爲這次影印提供了方便。

一九六〇年，中華書局鑒於宋刻既無完本，爲滿足讀者需要，曾將明刻初印本影印出版，并參校了宋本毛樣，把宋本有、明本無的一百四十餘條脱文補錄於明本卷後。但是，明人校刻此書時沒有見到過宋本，宋本有不少優於明本的地方，所以明本不能取代宋本。陸心源曾以所藏宋刻殘本校勘明本，在四百七十餘卷中，發現明本脱誤八十餘條，“脱文已一萬三千餘字，顛倒改竄者三卷”(見《儀顧堂集》跋)。傅增湘先生曾以宋明二本對校，卷四四二改正一百字，卷四四四改正七十七字，卷四四五改正六十六字，卷四八二改正三百二十五字，卷七八七改正六十七字(見《藏園群書題記》三集跋)。卷四八三只二十四頁，改定二百一十五字。舉其要者言之，如《邦計》總序，頒其賄於受用之府，賄不誤貨；以供百物而待邦之用，供不誤貢；以周知入出百物，知不誤之；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家人民田萊之數，里不誤旅，萊不誤菜；廛人掌斂布絘布，絘不誤欿；斂市之不售，市不誤布；舂人掌共米物，槁人掌共內外朝冗食，二共字不誤；其長安四市四大丞，不脱下四字；李輔國加京畿鑄錢使，不脱畿字；班在宣徽使之下，不脱使字；心秤平其輕重，不脱秤字”(見《藏園群書題記》卷四《殘宋本冊府元龜跋》)。在衆多的異文中，雖然也有宋本誤而明本不誤者，但宋本的價值由此可見。所以，李盛鐸曾在袁克文所藏卷二九五後寫有題記二則，其一曰：

《冊府》、《御覽》，並爲宋初官撰類書。前人每重《御覽》而輕《冊府》，以《御覽》所採多逸書，《冊府》只收習見之經史也。實則《冊府》所收，皆據北宋以前本，

較景祐、紹興諸刻，實有過之。偶檢卷之百八十八忠諫門，校《晉書・齊王攸傳》，使去奢節儉，此書節作即；《范陽王虓傳》，足匡王室，此書匡作輔；全獲功名，此書名作臣。寥寥數篇，異同已如此，且頗有勝今本處。後之讀史者，未可忽視此書也。

我們在整理此書的過程中，仍發現明本有不少脱文。如：

卷一三二帝王部褒功二："十二年隴右節度使鄯州都督王君㚟破吐番"條後，宋本有"公親率所部應機奮擊，沈溺浮獲，厥功甚茂"云云，凡正文一百〇三字，注文一百九十三字，明本未補（見明本第二册第一五九九頁；宋本第一册第一三六頁）。

卷六五八奉使部舉劾門："陽固爲治書侍御史，使荒遠，鎮將萬貳望風逃走，劾常農太守和詔亮馳駟安撫。亮至，劾眪，處以大辟，勞賚綏慰，百姓帖然"條，前後文義不相銜接，顯有脱誤。宋本"常農太守"下，另行起有"裴粲免官"四字，與《魏書・陽尼傳》所載正同；而"和詔"之上，宋本有"崔亮孝明世爲七兵尚書領廷尉卿，時徐州刺史元眪撫御失"二十四字，恰爲一行，與《魏書・崔亮傳》所載正同（見明本第八册第七八八二頁；宋本第三册第二二三二頁）。以上兩行，凡二十八字，明本把陽固、崔亮兩條，誤合爲一，需據宋本改正。

卷八四八總錄部任俠門："郭元振舉進士，授通泉尉，任俠使氣，不以細務介意，前後掠賣所倍十餘人，以遺賓客，百姓苦之。則天聞其名，召見與語，甚奇"，宋本"奇"下有"之"字，單列爲一條。而明本脱"之"字，又闌入"令先平壽州，然後赴江都連封"云云，凡四十四字。又，宋本"甚奇之"後，有"哥舒翰初爲效轂府果毅，家富，倜儻任俠，好然諾，縱酒"一條，凡二十一字，明本未補（明本第十一册第一〇〇八一——一〇〇八二頁；宋本第四册第三二四六頁）。另，郭元振條"掠賣所倍十餘人"，宋本作"掠賣所部千餘人"，顯較明本爲優。

根據上述情況，我們相信，宋刻殘本《册府元龜》的影印，既有利於訂正明本的訛誤，又可以爲校史、補史提供方便。

這次影印時，日本靜嘉堂所藏利用了商務印書館的毛樣（個别有殘缺），其餘部分或採用毛樣，或重新補照或抽換；我們還重編了目錄，置於本書之前；對於各卷的殘缺，除在目錄中一一注出外，還在正文訂口處加以説明；原書的中縫標明"册"或"府"，下綴卷次、頁碼，已經大都破損或殘缺，只好重新補配。由於原書和毛樣存放已久，所以不免有缺損或模糊不清之處，望讀者鑒諒。

封面
书名
目录
正文